十八史略
官员爱读《资治通鉴》
百姓喜欢《十八史略》

小说十八史略（全五册）

陈舜臣

简介

陈舜臣十八史略:易水悲歌(神话时代-秦)

○一／射日的人

○二／酒池肉林

○三／天道是耶？非耶？

○四／龙涎

○五／怪力自灭

○六／春秋友情

○七／创造霸主的双人组

○八 / 一心复仇

○九 / 兄弟相继逃亡

一○ / 怨恨未消

一一 / 恩怨分明

一二 / 冤魂百态

一三 / 逃亡者

一四 / 王位更迭

一五 / 日暮途远

一六 / 囚犯部队

一七 / 卧薪尝胆

一八 / 吴宫之蝶

一九 / 恩仇之路

二○ / 春秋落幕

二一 / 兵法名门

二二 / 断腿军师

二三 / 贵为宰相

二四 / 读心术高手

二五 / 走钢索的人

二六 / 鸡鸣狗盗

二七 / 鬼谷先生

二八 / 谋略学校

二九 / 车裂之刑

三○ / 投身汨罗江

三一 / 同门弟子

三二 / 逐客令

三三 / 孤独少年王

三四 / 「大阴」长信侯

三五 / 骨肉之争

三六 / 双重逃亡

三七 / 唯诡策可使

三八 / 易水悲歌

三九 / 事未竟成

四○ / 老而弥坚

四一 / 天下一统

四二 / 谋议复仇

四三 / 铁球飞翔

四四 / 博浪沙始末

四五 / 太公兵书

四六 / 亡命之日

四七 / 巨星陨落

四八 / 阴谋

四九 / 鸿鹄之志

五○ / 陈胜吴广

五一 / 真与伪

五二 / 分裂

陈舜臣十八史略:大风起兮(西汉-东汉)

○一/纷乱四起

○二/混沌之世

○三/兵力问答

○四/战云密布

○五 / 双雄出阵

○六 / 西进之路

○七 / 动荡中的咸阳

○八 / 吉祥之地

○九 / 鸿门宴

一○ / 火烧咸阳

一一 / 天下复乱

一二 / 楚汉争霸

一三 / 大军师退场

一四 / 项羽疲于奔命

一五 / 迎接决战

一六 / 拔山之力

一七 / 消失于乌江

一八 / 巅峰时期

一九 / 韩信失势

二o / 匈奴抬头

二一 / 勿做勉强之事

二二 / 功臣连连亡

二三 / 大风起兮

二四 / 皇帝病倒

二五 / 后宫残虐

二六 / 吕后专权

二七 / 黄昏

二八 / 吕氏灭亡

二九 / 天下重归刘氏

三o / 吴楚七国之乱

三一 / 爱憎之火

三二 / 女人之争

三三 / 女人的陷阱

三四 / 武帝登场前夕

三五 / 少年皇帝的雌伏

三六 / 皇后败退

三七 / 奴隶成为将军

三八 / 新风气

三九 / 老将不死

四o / 射上岩石的箭

四一 / 时运不济

四二 / 憎恶之火

四三 / 倾国佳人

四四 / 贰师将军征西

四五 / 蒙受污名

四六 / 生于异域

四七 / 武帝年迈

四八 / 哀情何其多

四九 / 保全霍光体制

五○ / 废帝始末

五一 / 谋杀皇后

五二 / 庶民皇帝

五三 / 所爱唯卿

五四 / 和平时代

五五 / 昭君的故事

五六 / 王莽出仕

五七 / 纷乱的后宫

五八 老套

五九 / 皇位在望

六○ / 汉一度灭亡

六一 / 再见绿林

六二 / 赤眉造反军

六三 / 绿乎？红乎？

六四 / 天下大乱

六五 / 遍地皆皇帝

六六 / 娶妻应如斯

六七 / 日本登场

六八 / 深入虎穴

六九 / 皇帝个个年幼

七○ / 后门之狼

七一 / 皇帝生意兴隆

陈舜臣十八史略:兴亡无常(魏晋南北朝)

○一 / 黄巾军起

○二 / 黄巾军不死

○三 / 八校尉

○四 / 皇帝一死

○五 / 杀尽宦官

○六 / 幻术增兵

○七 / 勿须容情

○八 / 命运之流箭

○九 / 董卓毙命

一○ / 吕布发威

一一 / 偷袭

一二 / 复仇之鬼

一三 / 起内讧

一四 / 天子东归

一五 / 建安序幕

一六 / 欲为皇帝

一七 / 徐州攻防战

一八 / 二次败走

一九 / 吕布之死

二○ / 未完成的梦

二一 / 官渡之战

二二 / 兴亡无常

二三 / 三顾之礼

二四 / 曹军南征

二五 / 逃吧，刘备！

二六 / 决断时刻

二七 / 赤壁一战惊天地

二八 / 赤壁战后

二九 / 领地被夺

三○ / 众英雄退场

三一 / 刘备含恨而逝

三二 / 泣斩马谡

三三 / 天下三帝

三四 / 丞相病倒

三五 / 五丈原秋深

三六 / 孔明死后

三七 / 洛阳异变

三八 / 隐藏野心

三九 / 司马一族夺权

四o / 摇曳的统一

四一 / 大乱序曲

四二 / 搜猎美少年

四三 / 斜阳照帝国

四四 / 流浪千里一皇后

四五 / 亡命王朝风雨飘摇

四六 / 后赵兴亡录

四七 / 不可思议的溃败

四八 / 江南风波恶

四九 / 田园将芜胡不归

五○ / 暴君狂主

五一 / 雄霸北方

五二 / 迈向文明之路

五三 / 长命皇帝登场

五四 / 北朝分东西

五五 / 文武之道不再

五六 / 亡国之音

陈舜臣十八史略:皇皇盛世(隋唐)

○一 / 大一统

○二 / 叛乱烽火燎原

○三 / 桃李之子

○四 / 李家老二

○五 / 引狼攻长安

○六 / 天下核心取其一

○七 / 吴公台下多悲风

○八 / 绿影一千三百里

○九 / 野心葬送熊耳山

一○ / 又一个天子

一一 / 河东动荡

一二 / 沙尘大作战

一三 / 浊流天上来

一四 / 骨肉暗斗

一五 / 血溅玄武门

一六 / 贞观之始

一七 / 西方取经

一八 / 经略西域

一九 / 光荣归国

二○ / 未胜未败的远征

二一 / 太宗辞世

二二 / 长孙无忌的毒计

二三 / 美女还俗

二四 / 战栗的氛围

二五 / 东方战云密布

二六 / 血染白村江

二七 / 新人出头

二八 / 众皇太子的悲剧

二九 / 净光天女即位

三○ / 女帝变妖怪

三一 / 大唐复兴

三二 / 威风凛凛李隆基

三三 / 让位再让位

三四 / 太平公主失势

三五 / 开元迟暮

三六 / 十六宅中的女人

三七 / 三千宠爱在一身

三八 / 宠妃权臣

三九 / 战败升官

四○ / 渡海东去的上人

四一 / 往还长安

四二 / 安禄山造反

四三 / 阵前处斩两将军

四四 / 亡命出长安

四五 / 六军不发

四六 / 九年骚乱

四七 / 失去的头颅

四八 / 中兴的假象

四九 / 甘露之变

五○ / 官逼民反

五一 / 草贼满天下

五二 / 冲天大将军

五三 / 贼军灭不得

五四 / 黄巢称帝

五五 / 血洗长安城

五六 / 比拳头的时代

五七 / 宦官尽灭

五八 / 享国二百九十年

陈舜臣十八史略:文治时代(五代十国-两宋)

○一 / 武人政治时代

○二 / 不得已而为帝

○三 / 陈桥立万岁

○四 / 伟大的皇帝

○五 / 澄心堂中的国主

○六 / 千古疑案

○七 / 杀侄除弟不见血

〇八 / 开封昌隆记

〇九 / 澶渊之盟

一〇 / 战争与和平

一一 / 西夏帝国

一二 / 党争的暗潮

一三 / 新法开张

一四 / 明月何时照我还

一五 / 青山一发

一六 / 新法的堕落

一七 / 海东青

一八 / 吃菜事魔之徒

一九 / 收复空城燕京

二〇 / 背信的代价

二一 / 再渡黄河

二二 / 二帝北行

二三 / 楚崩溃，宋南迁

二四 / 以汉制汉

二五 / 秦桧登场

二六 / 精忠岳飞

二七 / 屈辱的和议

二八 / 疯人海陵王

二九 / 缔约与毁约

三o / 成吉思汗诞生

三一 / 草原风暴

三二 / 蒙古大西征

三三 / 敌友翻脸间

三四 / 暗中的媾和

三五 / 凯旋宰相

三六 / 蒙古来袭

三七 / 突破长江防线

三八 / 文天祥起

三九 / 山崩河溃

四o / 厓山投海

陈舜臣十八史略

易水悲歌

神话时代——秦

陈舜臣——著　廖为智——译

理想国 against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一／射日的人

人——

普普通通的人——

生命的目的在于探究为人之道——这是中国人自古以来的历史观。有人因此说，中国欠缺神话——我却认为这个说法不完全正确——那是史家尽可能地从著作中删除神话的结果。

这个倾向，从儒学执中国思想界之牛耳后，尤其为甚。

不语怪力乱神——孔子所抱持的，就是这个态度。

事实上，中国的神话相当丰富，它甚至具有极富人情味的特质。

下面介绍一些神话——我要说的，是极富人情味和中国特色的神话。

《十八史略》依正史而写就。中国正史中绝少出现神话，所以，《十八史略》中少有神话是理所当然的事。

书中述及太古时代的三皇五帝，也有“蛇身人首”及“人身牛首”等记述。但全都只是轻描淡写而已，采用的也不是故事体裁。

在这本《小说十八史略》的开头部分，我介绍的是未记载于《十八史略》的神话、传说——原书作者为此一直耿耿于怀。这种心情，仿佛在如雷掌声中听到夹杂其间的诽谤声。

下面谈谈有关羿（后羿）的事。

羿是尧帝时代的英雄之神（或许我们不能肯定地说“是”，而说“据传”较为妥当吧？）。夏朝时也有过叫“羿”的人，曾经将太康帝逐出国外——《史记》上如此记载。

尧帝时代的羿和夏朝的羿是否同为一人，我们姑且不论。这两个羿都是神射手，同时也是勇猛之士。

原本在天界的后羿，之所以被派遣到凡界，主要是因为天帝儿子们的恶

作剧。

天帝的十个儿子都是太阳，他们的母亲羲和，每天轮流带着一个儿子，乘坐由六条神龙拖曳的云车，游走天上。由于这个顺序是固定的，所以，每个太阳十天才有一次出来游走的机会。人们所看到的太阳永远只有一个，实际上，却是由十个太阳轮流出现的。

同样的事情重复几千年、几万年后，十个太阳开始有了厌倦之意。一天，这十个兄弟在天界扶桑树下谈话："我们十个一块儿出去游走，岂不好玩？这当然不能事先告诉妈妈，我们就偷偷溜出去吧！"

十个太阳于是同时出现在天空中。

太阳兄弟玩得其乐无穷，可是，这下子人类怎么吃得消呢？在十个太阳同时照射之下，人间世界顿时变成焦热的地狱，活活被烤死的人不知多少，地上的农作物更是枯死殆尽。

于是，凡间的圣王尧向天帝祷告，祈求他使人们免于苦难。而且当时为害人间的，不只十个太阳，还有猛兽、妖怪、害鸟等许多东西。

天帝对凡间圣王的央求，当然不便置之不理。除掉猛兽及害鸟，最好的方法是使用弓箭名手，而天上诸神中，射箭技术最高超的后羿，为不二之选。

选派弓箭手之事看似顺理成章，实际上却不然。后羿确实是神射手，但天帝选派他无疑是违背亲情之举。

对天帝而言，十个太阳都是他疼爱有加的儿子。天帝原以为受命的后羿，会用强弓把箭射到太阳跟前，吓唬他们重回扶桑树下，就适可而止。没想到，接受天帝"去为人类服务"命令的后羿，心里抱着的尽是圆满达成任务的念头，准备将为害人类的东西赶尽杀绝。

于是，后羿带着妻子下凡——天上的神"出差"时，带妻子一同前往，好像是规定。后羿的妻子名叫"嫦娥"。来到地上后，后羿准备射下并排在天空中的十个太阳。对自己的能力有充分信心的他，当然只准备了十支箭，他将十支箭插在箭筒里，就开始依次射太阳。

尧帝见状，大为着慌。

天空同时出现十个太阳，当然是要命的事情，但，要是连一个太阳都没有，这个世界不就变得暗无天日了吗？到时候，地上不但长不出农作物，恐怕连人类都无法居住！

尧帝于是命人偷偷从后羿的箭筒中，偷走了一支箭。

箭无虚发的后羿，果然以九支箭射下九个太阳，最后，天空中只剩下一个太阳了。

太阳精原来是三只脚的乌鸦。

后羿更将吃人的怪兽、怪鸟以及经常弄翻渔船的大海蛇全都杀尽。

这本是值得大大嘉许的功劳。天帝却没有因此龙颜大悦。

九个儿子被后羿杀害，天帝当然是怒不可遏了。

“后羿这个家伙真可恶！我要立刻剥夺他的神籍！”

神界也有户籍，后羿夫妻由于神籍被撤销，所以再也不能返回天上了。

神除了居住天上外，更被赋予“不死”的特权。不再具有神籍的后羿夫妻，日后也将和凡人一样，终有一天得面对死亡。不能回归天上也就罢了，可是，死后将被投入地狱，这——情何以堪呀！

夫妻因此时起勃谿。

“全是你头脑简单惹来的祸！你射下九个太阳而自鸣得意，却没有想到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这一切都是你的责任啊！”

嫦娥歇斯底里地哭闹着。

“你这样吵闹是没有用的，为什么不让我静下来想办法呢？”

英雄之神后羿被歇斯底里的妻子搞得头昏脑胀，这一点和凡间男人并无两样。他同样也不想死啊！然而，不再是神的他，又有什么办法呢？

就在这个时候，后羿有了偷腥之事。

做这样的事情，大概是受到妻子吵闹的影响吧！

他拈花惹草的对象是一位有夫之妇，就是有名的纨绔子弟河伯的妻子——名叫“洛嫔”的绝世美女。因丈夫爱情不专而闷闷不乐的洛嫔，看到出现在眼前颇有大丈夫气概的后羿，两人一拍即合。

这当中有过后羿以箭威吓河伯，河伯前往天帝处投诉的事。然而，两人偷情的事没多久即告终止。

换言之，后羿和妻子嫦娥又言归于好了。

世人常以“越轨”批评后羿，实际上，这个故事说的却是“女人背叛了男人”。

男人常常批评“女人是祸水”，对此，女人则必以“男人才是祸水”作为反驳。

男人思慕女人，女人思慕男人，这是人类的宿命。只是，痴情常会造成对另一方的期待过度膨胀。由于现实与期待背离，这种为对方所产生的幻想往往因此而破灭。

这是男女情爱的实态吧。

事实上，对异性感觉幻灭的情形，似乎在男性身上较为常见。其原因应该在于男性较爱幻想而女性较为现实这一本质问题吧。

后羿仍旧和妻子格格不入。一天，他听到一个好消息。

据说，居住在昆仑山的西王母拥有“不死之药”。只是，前往昆仑的途中皆为险路、深渊及火焰山，所以，普通人绝难到达该地。

“这是个好消息！我马上找她去！”

后羿立刻启程前往。

虽然由神籍降为人籍，但后羿毕竟不是常人。走一趟昆仑山，绝对难不倒他。

西王母确实拥有不死之药，但，只剩两颗而已。

“这是我仅有的两颗，你们夫妻选择吉日，各分一颗服下吧！这药服下一颗能长生不死……要是服下两颗，就会升天当神仙啊！”西王母说道。

由于名称中有“母”字，所以，西王母一般被认为是女神，实际上也有人持男神之说。总之，后羿观欣雀跃地回来，并且把西王母说的话告诉妻子。

“能够长生不死，真是太好啦！反正生活在地上同样也能快乐，只是不能做重回天上的梦啦！我们就在凡间长相厮守吧！”

妻子嫦娥只“嗯”了一声，心中却另有盘算。

落到这步田地，一切责任全在于他！我是被连累的！光是长生不死，岂能使我满足？我是有权利要求回到天上的……各分一颗药丸服下的话，夫妻俩都能长生不死，不过，双方也无法升天。倘若其中一人服下两颗，当然就会升天；而另一人不但不能升天，日后更得和常人一样，面临死亡的威胁。

——我该怎么办呢？

嫦娥不等吉日来到，就独自服下两颗药丸。女人自私，这又是一次明证。

之后，嫦娥果然开始飘然登天。在登天的途中，她突然有了这样的想法：如果我直接升天，人们一定会指责我无情抛夫。在人们还没有忘记这件事之前，我不如暂时躲到别处。

天地之间，悬浮着月亮。嫦娥于是决定降落月宫，暂避一段时日。

进入月宫后，她发现自己的身体有了变化。她的个子变得很矮，肚子相对凸出，腰部向左右扩张，身躯上下受到重大压力而愈来愈扁平。最后，她的头颅甚至没入双肩之中，嘴巴左右裂开，一双眼睛凸出，而且奇大。同时，皮肤变得黝黑无比，浑身更长满偌大的疙瘩。

——我的妈哟！

她惊叫起来。不过，她无法听到自己说话的声音，传到耳朵里的，只是发自喉咙深处咕噜咕噜的声音而已。

想活动一下身体，身体却不听使唤。这也难怪，原来她已变成一只丑陋无比的蟾蜍了。

这个神话颇令人玩味。背叛丈夫的妻子，受到诅咒变成蟾蜍——这样的想法不是挺有趣吗？“蟾蜍”的联想大概是由凹凸不平的月球表面而来，事实上，它也可以用任何丑陋动物来替代吧？

这件事情发生后，“嫦娥”成了月亮的别名。

后来，男人看到月亮就会想起嫦娥的故事，并且提醒自己两件事情：即使看到空中有九个太阳出现，也千万不可逞能用箭射落；而得到灵药时，更不可做出交给女人保管的傻事。

虽然这个启示已经传承几千年，遗憾的是，世上男人并未因此而变得聪明些。

后羿的遭遇实在令人同情。

他不但无法升天，连长生不死的机会都被剥夺了。

等在他面前的是死亡，而且他死得非常凄惨。

有句话说：“杀羿者是逢蒙。”

逢蒙是后羿的弟子，同时也是属下。逢蒙的箭术受教于后羿，出师后，他的技艺在世上已达仅次于后羿的程度。一心想成为天下第一弓箭手的他，起了杀害后羿的念头。

他想用箭射杀后羿——但一度失败，后来改用桃木棍棒打死后羿，终于达到目的。

前面那句话的含义是：“养狗反被狗咬。”

实际上，有关后羿的故事的意义，比这个解释更为深刻。它给我们最冷彻的启示是：无论何种技艺，为人师者的最大敌手是自己的弟子，稍有疏忽大意，自己的地位随时会被取而代之。就弟子的立场而言，师父永远是非打倒不可的首要目标。

《孟子》中对后羿的故事，抱持相当严厉的批评态度：没有眼光，选择了背师之徒为弟子，因此，后羿可谓咎由自取……孟子的批评确实有一番道理。

这个故事不是充满着人性弱点吗？我们从中触及活生生的人性。“中国神话富于人性”——这是例证之一。

嫦娥面对由西王母处得到的两颗灵药沉思良久——这个情景不也可以大大发挥用来作为现代戏剧的题材吗？

中国的传统历史，一般皆以三皇五帝作为开端。

《十八史略》同样开宗明义地列出三皇五帝之名。

三皇——伏羲、神农、燧人

五帝——黄帝、颛顼、喾、尧、舜由于三皇五帝属于神话时代，所以在名称上也众说纷纭。司马迁甚至不提三皇，直接以五帝作为记述《史记》的开始。

神话或传说都有一个奇妙法则，那就是：越古老的东西，越令人感到新鲜。

人类智慧随着时代不断在进步，记载下来的历史日益呈满档状态，所以，“创造”出来的新鲜而有趣的故事，实在不容易找到合适的时段安插进去。由于上古时代之前的历史是一片空白，所以，最好的方法是把故事背景设在该处。

后羿的故事倘若发生在夏王朝时代，那就比发生在尧帝时代更为新鲜了。也就是说，这个故事的时代背景因较为清楚，便不易取信于人。

总之，这是个充分展现人性的故事。

彻底执行任务的态度、微妙的人情问题、男女之间的纠葛、无穷欲海、信义与背叛、死亡的恐惧、师徒之间的无情对立……一言以蔽之，这个故事可谓蕴含日后所有中国历史的百态！

这是我把这个故事放在小说开头的缘故。

○二 / 酒池肉林

据说，有苏氏有一美女。

她的美貌足以使任何男人为之神魂颠倒。

这个风闻传到位于遥远西方的周国。

那是殷商王朝末期，公元前1030年前后的事情。周是纣王之下的强势诸侯之一，当时正在明君文王统治之下。君临天下的暴君纣王，由于人心背离，已日益丧失威权。

文王之子武王和周公于是促请文王举兵推翻纣王。

“殷德已衰，这不正是我们取而代之的时候吗？”

看到两个儿子以急切口吻说这些话，文王却摇摇头说：“连绵五百年的王朝，不可能因一位天子失德而轻易被推翻。”

“纣王何其暴虐，您说，这样的王朝难道不可能被推翻吗？”

“殷商有五百年的积德作为支柱，所以还能支撑下去。”

“您的意思是，我们对纣王的暴虐应该坐视不管吗？”

儿子们讶然。这对兄弟日常谈论的话题尽是领地、政治以及经世大业。其中的哥哥执行能力极强，弟弟则思虑过人。

一天，周公说：“我想要这个有苏氏美女的女儿。”

哥哥武王听到这话，顿时愣住。他很清楚自己的弟弟向来绝少论及与女人有关的事情。何况弟弟表示要的是这位美女的女儿——这还不够让他称奇吗？

“据我听知，这位美女尚未出阁，怎么可能有子女呢？”哥哥微笑问道。

“我可以等她生女儿啊！”

“哈！原来你持的是长期计划——”

武王大笑起来。他知道弟弟是个有远见的人，但他做梦都没有想到，除了政治、军事之外，女人的事情也值得做长远考虑。

“我是用认真态度说这些话的！”

周公有些不服气地说。

父亲文王在世期间，这对兄弟的名字当然不是武王和周公，而是分别为“发”和“旦”。

周公对这件事情确实是认真的。他立刻派遣使者来到有苏氏之国，暗中为认领这位未婚美女之女儿为养女进行交涉。

有苏氏亦为诸侯之一，至于其领土范围则不详。一说是现在的河南省济源县西北，那是商、周首都所在地安阳的中央地带。

绝世美女所生的女儿，一定也是绝代佳人。美貌本身就是一种强力武器。所以周公的企图是：找出美人胚子，从小施以训练，使之具备特别的力量。

这位美女不久就告出阁，并且于数年后生了女儿。由于事前已经谈妥，所以这个婴儿一呱呱坠地即归周公收养。只是，周公和对方严密约定，双方绝对不把事情公开。

周公对这个女孩调教的是对男人灌迷汤之术。

世上男人千百种，各人的嗜好以及性格互不相同。而周公在训练上则锁定一个目标。

这个对象是当今天子——商纣王。

纣王虽然是个暴君，却非庸愚之人。实际上，能成为暴君就已证明其本身具有相当的实力。没有实力而胡作非为，这样的人绝不可能久居其位。

——天生的雄辩家，行动敏捷，对事情之理解敏锐之极，才华更是超人一等。体力之强足以空手打倒猛兽，智力之高足以驳倒任何谏言。

这是《史记》对纣王的描写。

若是庸君，倒容易用戴高帽子或逗弄等手法加以操纵。但资质超群的纣王，自认世上无人能及。想要操纵这样的人，乃是难上加难。

何况商朝采取的是神权政治体制——史家常将商王比拟为埃及法老王，实际上，他们也的确是拥有绝对性权威的人物。于是纣王以人神姿态君临天下。

他一声令下，任何事情便立刻决定。

想要改变社会情势，首先非改变纣王的想法不可。

而周公并没有意思劝纣王往好的方向去改变。倘若纣王成为贤君，周不就没有机会取得天下了吗？

让纣王堕落到人人恨之入骨的地步吧！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周公想到利用女人的方法。因为纣王是个以酒色为无上之乐的人。

周公替这个女孩取的名字是：自己名字“旦”加上“女”字旁的“妲”。由于有苏氏以“己”为姓，因此，女孩被称为“妲己”。

纣王喜欢女人如何对他？厌恶女人如何对他？最消受不起的是什么？起居饮食以及穿着等生活细节上的习惯、嗜好又如何？——周公巨细靡遗地调查这一切，并且以此调教这个养女。

彻底完成训练后，周公把妲己送回有苏氏。由于一切都在极端秘密中进行，所以，除了极少数特定的人外，没有人知道这件事情。

一次，有苏氏得罪天子，使得纣王大为不悦，因而奉上妲己，求取饶恕。实际上，这都是周公幕后操纵的结果。

纣王得到妲己后欣喜若狂。

“这才是真正的女人！以前的女人全都是木头傀儡。妲己是天使，是老天爷特别为我创造的女人！我总算遇到真正的女人了！”

妲己的确是为纣王特别创造的女人。不过，这个创造者不是老天爷，而是周公！

虽然是专横暴君，纣王却也是个狡猾机灵的人物，想要对他耍花样，绝对不是容易的事情。

只是，妲己这个女人从小就受到特别训练，专门以“能够取宠于纣王”为目的而被培养着，因此，她的一切表现都很自然，丝毫没有矫揉造作之处。

倘若她的举止有任何不对劲，纣王一定会起疑心，而事实上，不但绝无这等情事，似乎连妲己本身都不知道自己是在这个目的之下被培育出来的。因此，她的一举一动无不自然，而她的一颦一笑无不使纣王欢天喜地。

个性刚烈的纣王，对事物非常挑剔。甚至对同样的事物，他都会因时、地、心情的变换而产生完全不同的反应。妲己却能完全了解这样复杂感情的起伏，把纣王伺候得服服帖帖。

妲己的表现，已达完美无缺的程度。

这样的女人过去从未在纣王面前出现过，世上踏破铁鞋再也找不到第二个。

纣王平生第一次有了和别人浑然一体的感觉。他的好恶变得和妲己如出一辙。

“我们叫涓创作一些更能使人陶醉的乐曲如何？”妲己说。

这正是纣王对原有的宫廷音乐感觉不满的时候。妲己所想的事情不但和纣王一样，有时甚至是纣王还没想到的。

“我刚才在心里想着的事情，还没有说出口，她就已经知道了我的意思。”

纣王心想。

这么一来，妲己成了纣王的第二生命。

纣王于是命令乐师涓作出一些比过去更为奔放和刺激的音乐。这就是《北里之舞》和《靡靡之乐》。

天子必须在道德上成为万民典范——这是中国人的传统观念。因此，纣王命令乐人谱出淫靡乐曲时，人们莫不为此蹙眉。

“天子应拥有天下所有的财富！”

听到妲己说这话时，纣王便感觉自己拥有的财富并不够多，于是立刻加重税赋，使得鹿台金库和钜桥谷仓几达饱和程度。此外，他更令人搜括民间奇珍异宝，悉数没收据为己有。

同时，他扩大沙丘苑台，大量放养野兽飞鸟。沙丘宫殿是妲己最为喜爱之处，时常邀纣王前往游赏。

来到沙丘宫殿，妲己习惯斜倚石阶前的栏杆，用遐思的眼神仰望天际。这正是纣王最喜欢看的姿态。

纣王走上前去，妲己精神焕发地说：“大王，人生以快乐为目的。我最讨厌半吊子的态度，要乐就乐到极限。我怀疑下一辈子是否也能如此快乐，因此我主张及时行乐。既生于世，我们何不享乐到极点呢？”

这是她的哲学。而她的主张，当然也是纣王的主张。

“好！咱们就大大享乐一番吧！”

在纣王的命令下，宫殿立刻准备举行野宴。池塘的水被放尽干涸后，池底及周围铺上石块，然后用酒浆灌满。这大量的酒可供应宾客狂饮。御苑内林立的树木枝头则悬挂烤熟的肉，准备让众人大快朵颐。

“参加宴会的人必须脱光衣服，全身赤裸。每个男人必须抢到一个女人，并且抬到我的面前来！”

纣王对全体参加者命令道。

围着御苑一角的帷幕在纣王一声令下被拉开时，人们看到的是千余裸女。她们都是宫女。

“开始！”

听到号令，裸女开始四处狂奔，群臣及宾客则猛追于后。

欢呼声、尖叫声。草地上、树木下、池塘边，到处都是一对对纠缠在一起的男女。被男人抬起的女人无不死命地摇动手脚。也有人失足跌落酒池中，大喊救命。历史上著名的“酒池肉林”出现了。

接着，大家开始“长夜饮”。

“长夜饮”，按字面解释是“彻夜狂饮”，但，能有酒池肉林之举的纣王和妲己，应该不是如此单纯的。因此，有人说这不止是彻夜狂饮，而是天亮之后仍然关紧门窗点灯，在夜晚的气氛之中，继续饮酒。

在重税和暴政之下，民不聊生是必然的现象。

“据说，天底下还有人并未臣服于天子，不是吗？”

一天，妲己说了这样的话。

敢说出如此大胆的话的人，除了妲己以外，绝对找不到第二个。因为这句话有损天子威严，而触怒龙颜难保不被斩首！唯独对她，纣王的反应方式是不同的。

“说得也是。边疆地带好像有一些不听话的蛮族，我这就派兵把他们杀个精光吧！”

纣王派兵攻打东南部族的信息传到周公耳中时，周公虽然在众臣面前以沉痛的表情喃喃地说：“又要生灵涂炭了……”但一进到内殿面对父王、兄长时，便露出了笑容。

“纣王正在自掘坟墓。妲己表现得比我所期待的更好！”周公压低声音说。

周公认为妲己“超出他的期待”，而妲己根本不知道她就是周公所期待的人。她变成纣王喜欢的类型，乃是经过长期培养的结果——这种真相当然无人告知她。

在商代，奴隶是唯一的生产劳力。战争能够获得奴隶，所以，出兵可说是一种事业。只是，兵源除了奴隶外，国家同时也以征兵的手段扩充军队，因此，人民怨声载道。

除了出兵的信息外，纣王制定“炮烙刑”的消息也传到周都。

民怨四起时，最简便的镇压方法是采取恐怖政策。

“炮烙刑”是将涂满油的铜柱架在灼热炭火上烤烫，然后令重罪之人从上面走过的刑罚。

“平安走过铜柱者，准予赦免其罪——大王，您要订下这个规定才公平啊！”妲己说。

“好，好，我就这样规定。”

妲己提议的事情，纣王从没有第二句话。

在一片火海上架一根铜柱，“炮烙刑”就是要重罪受刑人从这上面走过，铜柱上涂油是为了让人站不稳而滑落。只是，这油不能涂得太多，不然，犯人甫一踏出就滑落下去，这会减少观看者的兴致。同时，铜柱也不能太靠近火面，因为太烫同样会使犯人走不了几步就坠落，因此，铜柱和火面必须保持适当距离方可。

跌落火海当然会活活被烧死，平安走过就可以获得赦免——由于这是生死关头，所以，当事人流露出的都是无比紧张的表情。

最令人喝彩的，莫过于受刑者走到终点前数步处而掉落火海的情形。看到人在刹那间露出的恐怖表情是无上的快乐，这种快乐犹如做爱时达到的高潮——妲己对纣王如是说。

“我和你一样。”纣王答道。

“看到一个人濒临生死关头的恐怖表情，接着听到人体被烧焦的声音——这样，我才会吁一口大气，觉得浑身舒坦。要是一天不看炮烙刑，我的日子就犹如虚度。”据说，妲己甚至在众人面前说出这样的话。

“这消息确实吗？”

周公问了带情报回来的人。

“是当时在场亲耳听到的人告诉我的，绝对错不了。”

“嗬……这个女人多可怕！”

妲己是令人望而生畏的虐待狂。而她之所以变成如此，完全是周公塑造的结果。

○三／天道是耶？非耶？

确实有过这么一回事。

只是，这件事情传得很快，而且很广。这一点倒令人觉得非比寻常。

——恳请大王废止炮烙之刑。倘若大王肯接纳这个谏言，我愿意奉上自己领土中的洛西之地。

前面说的“事情”，指的是周文王以此向天子纣王恳求并被接纳的事实。

洛西乃洛水之西的地区，是一大块肥沃的农耕地，由这个地区征收得到的赋税相当可观。由于酒池肉林、长夜饮以及连年对外征战耗费庞大，当时的商王朝正面临库银阙如的窘状。

纣王喜滋滋地取得洛西之地后，废止炮烙之刑，更任命周文王为“西伯”。西伯乃西部总督，是拥有兵权的职位。

渴望得到洛西之地的纣王，为何不以天子威权直接强行收为己有？

暴君作风的他，难道做不到这一点吗？

后世史家对这个疑问的说法是：纣王虽然贵为天子，但当时西方周的实力已达不可轻视的程度，所以任命文王为西伯，实际上也有施以安抚的作用。

“西伯多么仁慈！”

奉上洛西之地而使纣王废止炮烙之刑，文王的义举迅即得到这样的风评。其实，这是他的儿子周公派人到各地广为宣传的结果。

献洛西之地，也是由周公提议的。哥哥武王原本反对，但，听到弟弟所说的一句话时，便不再表示异议了：“反正，这块土地以后还是会回到我们手里嘛！”

商王朝权威已逐渐崩溃。

纣王对妲己言听计从，而他自己却一点也不这么认为。

——妲己想的事情，刚巧和我一样，如此而已。

从未被人命令过的纣王，后来甚至把妲己说的话当做必须下达的命令了。

“我最讨厌爱说大道理的人。看到那副苦瓜脸，我就恶心！”

听到妲己如此批评贤臣商容，纣王立刻将他免职。

“我认为费仲和恶来这两个人是可用之材。”

由于妲己说了这样的话，所以，纣王开始重用这两个阿谀之徒。费仲是个马屁精，恶来则以谗言、中伤为能事。奸臣跋扈则忠臣求去，这是一定的现象。

“变得清爽多了！宫里的气氛比起我初来时不知好上多少倍，大王，您不觉得吗？”

“没错，确实变得清爽多了。”

纣王点头回答。

当时，民间正在悄悄流行这么一句话——老天爷为何不赶快毁灭殷商，难道没有天命存在吗？

贤臣祖尹将此事向纣禀告，并且进谏道：“还好，老百姓的这些看法似乎不是自然发生，而是有人刻意散播。什么人在干这样的事情，我会调查，不过，也希望大王多加留意。等到人民自然发出这个心声时，想挽救就来不及了。”

“无聊！”纣不屑地说，“说什么天命！我不就是真命天子吗？！谁敢否定我的天子身份！”

祖尹告退回家后，自言自语慨叹道：“对纣进谏，已是无谓之举了。”

他本来有意潜入民间探查事件的来源，但，这份热情显然已完全消失。依据他的猜测，这件事情应该和周有关才对。

随他去吧……如果我是周人，大概也会做同样的事吧？

孤竹国在辽西，这个国家的君主期望自己死后由幼子叔齐继位。君主死后，叔齐坚持谦让，不肯继位。他对长兄伯夷说："长子继承父位是天经地义的事情。大哥，还是由你来即位吧！"

"不，由你继位是父王遗志，我怎么可以不遵奉呢？"

伯夷也以这一点为理由，坚辞不受。

两人互推多日未有结果，后来，伯夷干脆出走。听到此事的叔齐立刻跟在后面，同样逃离故国。

叔齐追上伯夷后，两人同道前往东方。

"我们到哪里去呢？"

"到天子所在地如何？"

"纣王已不是人心所归的对象啊！"

"那我们还有什么地方可以去呢？"

"据说，西伯甚得人心。"

"对。听说这个人很照顾老百姓，尤其是老人。我们就到周国如何？"

"好啊！"

两人通过商都，前往西方。但此二人有所不知，西伯——也就是文王——这时候已经不在人世了。

文王去世后，由武王继位。弟弟周公任辅佐之职，掌管国务的是太公望。周国在这个崭新阵容之下，企图讨伐殷商取得天下。

文王晚年，将国都由岐山山麓迁至丰邑，其地在长安西北方。

伯夷和叔齐来到丰邑附近才知道文王已死。

“怎么办呢？”

“来都来了，我们就投靠西伯的儿子吧！”

“不晓得他是怎样一位人物？”

“我们没有听到不好的风声啊！”

“好，那就找他去吧！”

周都丰邑正处于一片蓬勃气象之中。文王去世后笼罩一段时期的愁意已经散去，这个地方此刻呈现的是一股欢腾之气。

——暴虐纣王非予讨灭不可！

——依天意，行革命！

——周的时代来到了！

伯夷和叔齐进入充满朝气的周都时，刚好看到一列军队行进而来。

“那是什么？”伯夷问路人。

“你不知道吗？那是准备到东方讨伐暴君纣的军队啊！”

“头一辆车上竖有一块木牌，那是什么？”

“那是已故文王的牌位。军队供奉这枚神牌，准备渡过黄河，在盟津会合诸侯联军后，继续往东进军！”

两兄弟对望一眼。

“这是不对的……”

这句话同时从两人口里冲出。话未毕，两人已拔腿往前奔跑。

在队伍前头的是武王。

伯夷和叔齐由左右两方冲上前去，拉住武王马辔。

父死不葬，爰及干戈（战争），可谓孝乎？以臣弒君，可谓仁乎？

《史记》列传以如是之语记载这对兄弟对武王进谏的情形。

——于服丧期间动干戈，绝不是孝道；以臣属身份弒杀主子，绝不是仁道……武王部属立刻拿下两人，并且准备处斩。

“不能动刀！这两位是仁者，不可无礼！”

这时出声喝止的是军师太公望。

太公望——姓吕，名尚，乃东海人。

年迈而贫穷的他，一天于渭水边垂钓之际，为路过的文王瞥见。

文王是前来狩猎的。当时的人习惯于出外狩猎之前占卜。文王这天的卦象指示：今日猎获之物非虎狼之类动物，而是辅佐霸王之人物。

“原来卦文指的是这个人！”

看到垂钓老人时，文王立刻有所领悟。

文王祖父古公亶父曾经预言：“圣人将来到周，周因此人而盛。”他一直翘首等待这位圣人的出现。由于是“太公（祖父）翘首盼望的人物”，吕尚因而被称为“太公望”。

后世的人更以“太公望”指“垂钓者”之意。

周进军至盟津，与八百诸侯举行会议之际，武王向太公望问道：“我们的目的在于推翻殷纣，建立周之天下。这件事情成功几率有多大，希望你毫不保留地说出来。”

“十分之八。”太公望回答。

“立刻退兵！”

武王当场下了命令。

十分之八的成功几率不可谓不大，然而，却也有两成失败的可能性。倘若纣不改变其暴虐作风，两三年后，成功几率很有可能成为百分之百。因此，最好的方法是再等待一段时期。

“为什么呢？现在不正是绝佳机会吗？”

诸侯以不满口气请问时，武王回答：“你们不知道什么叫做‘天命’吗？时机尚未成熟啊！”

在武王背后的周公，顿时露出会心微笑。

“哥哥的想法和我愈来愈一致。这和纣王被妲己牵着走一样嘛！”

周公有了这样的感触。

两年岁月过去。

纣之暴政愈演愈烈，妲己之虐待狂倾向已把纣王的灵魂蚕食殆尽。每当妲己想出惨无人道的设计时，纣王都会目光炯炯龇牙咧嘴地笑出声来。

纣之叔父比干前来做最后进谏时，妲己说：“人们说，他是个圣人，不是吗？”

“据说是的。”纣冷笑以答。

“听说，圣人的心有七窍，真有这回事吗？”

妲己的一双眼睛露出野兽般令人望而生畏的目光。而纣的目光也逐渐变得和妲己一样，于是他懒洋洋地说道：“我们来检查一下如何？……他的内脏是不是真有七窍？他是不是真正的圣人？”

“要剁要割，悉听尊便！”比干绝望地说。

比干遂被杀死，并遭解剖。

另一位叔父箕子，由于害怕，所以佯装发疯。纣则将之逮捕入狱。

听到比干被杀及箕子入狱的消息时，周公和武王面面相觑。结果，两人同时点头。

出兵！

四万五千兵马于是向东出发。

接到周国出兵信息，殷商派出七十万大军，迎战于牧野。七十万殷兵中，大部分是战争俘虏。过惯酒池肉林生活的殷商人再也不是战场勇士，战争俘虏更谈不上具备战斗精神。周军攻打过来时，这批人立刻投降倒戈。

商军大败。

纣王从牧野逃回国都后，登上豪华的鹿台，穿金戴银后放火烧宫殿，再跃入火海中身亡。

武王进入商都朝歌后，先以三支箭射击纣之尸体，再以名剑轻吕补刺一剑，最后用黄色大钺砍下其首，将首级挂示于大白旗杆上。

“但愿妲己已自尽身亡……”周公如此盼想。可是，妲己却还活在宫殿里。

讨伐军于出征之际，檄文中明白写着“商王纣为妇人之言所惑，自绝于天”之语。文中的“妇人”当然是指妲己而言。既然檄文中有声讨此女之语，所以，此刻公开饶恕她是不可能的事情。

“如何才能救她一命呢？”

周公着实为了营救这个由自己训练并用做武器的女人一命，而想尽了所有可能的方法。

妲己被军士拖到周公面前。

跪在地上的妲己，斜坐着仰首对周公道：“我做得还可以吧？我不是圆满达成任务了吗？”

周公愕然。

他的确对这个女人施过训练，但，绝对未派任何任务给她！不必指派任务，她也会成为毁灭殷商的武器——周公打的是这样的如意算盘，就他的立场而言，是不便对她指示什么的。

没想到妲己竟知悉周公对她的期望是什么！

“斩！”

周公声音嘶哑着下令。

“我的天！”

长长的哀叫声传到周公耳里。妲己的头已被黑色大钺砍了下来。令人惊奇的是，她的头颅溅血落下后，那哀叫声久久萦回不去。

周公闭起眼睛，心中念道：“你这个声音，赶快消失吧！”

殷商在汤王推翻夏王朝后，延续达十七代三十三王之久，其间有多次兄弟继位的情形。依据由魏襄王之墓出土的《竹书纪年》，殷商前后达四百九十六年。汉代刘歆之《三统历》，则记为六百二十九年，《十八史略》也以此为准。总之，殷之灭亡是距今约三千年前的事。

然伯夷和叔齐绝不认同以臣下身份弑杀主君而建立的王朝。

——不食周粟。

二人持此态度，在首阳山以蕨维系生命，最后饥饿而死。

仁者因饥饿而死于非命。另一方面却有盗跖之类杀人不眨眼的大盗，生活富裕而尽享天年。

司马迁在《史记》中叙述伯夷、叔齐事迹后，提出了一个大疑问：余甚惑。傥所谓天道，是耶？非耶？

这句话写在《史记》列传开卷第一页上，同时也是贯穿整部《史记》的主题。

○四 / 龙涎

世上有不少“不可开之门”或“不可开之房间”。由于这样的地方不吉，所以绝对不可开启。开启的结果，必有大凶大祸。

古代中国宫廷曾经有过“不可开之椟”。“椟”指的是木箱。这个木箱里放

的是什么？原来是“龙涎”。

据传，夏王朝衰微时，曾经有两条神龙来到王宫院里，说：“我们是褒的祖先！”

“褒”乃夏王朝之一族，受分封而成小国，位置在今日陕西省西南部的褒城县。

夏王于是下令占卜应对方法。

是否该将它们杀死呢？卜出的卦是：凶。

是否该将它们赶走呢？卜出的卦也是：凶。

是否该将它们留下呢？卜出的卦又是：凶。

几次卜出的卦都是“凶”。不得已之下，再以“可否留下被称为龙之精气的唾液，以供收藏”这个问题，占卜了一次。结果，卦象是：吉。夏王于是写下敕书向龙提示，两条龙便在口吐精气后，扬长而去。夏王令人将龙涎收入箱中，并且加以密封。

夏朝灭亡后，这只箱子传至商，在商朝约五百年期间，从未被人打开过。商朝灭亡后，这只箱子再传至周王室。商乃神权国家，人们非常迷信，由于害怕受祟，所以对这只箱子抱持战战兢兢的态度。其后的周朝，以礼乐制度治国，人们较不迷信，因此，对这只箱子的保管也不甚严密。结果，在武王之后第十代的厉王时期，有人不经意地将它打开了。

经过千年密封的龙涎顿时流到宫内各处，奇怪的是，这浆液怎么拭也拭不掉。

“叫所有的女人脱光衣服，大声喊叫！”

厉王立刻下了这道命令。

虽然周人较不迷信，但也并非全然不相信符咒之类的事情。

当时的人似乎认为驱逐妖魔，最好的方法是示以女人的裸体。

甚至在十九世纪中期鸦片战争时，英军炮击准确，人们认为这是妖术所致，为了破除妖术，遂大量征用附近民家妇女便器，并以其口对准英军——史册上有这样的记载。这和周代用裸女作战是一样的想法吧？

一丝不挂的大群宫女大声喧嚷的结果是，龙涎立即化成一只黑色蜥蜴，逃入后宫。正在后宫做事的一名七岁童女刚巧碰上这只蜥蜴。它后来跑到哪里，无人知道。

这名童女十五岁时，肚子开始变大。身为黄花闺女而怀孕——她当然伤透脑筋了。

生下的婴儿只有丢弃一途……她做此决定后，就躲到乡下去了。

檿弧箕服，

实亡周国。

这是厉王之后的宣王时代，坊间流行的一首歌，宣王对此耿耿于怀。

正在这个时候，有人向宣王报告，有一对夫妇在叫卖山桑之弓和箕木箭筒。

“把那两个人杀掉！”

宣王立刻下令。

这对卖弓夫妇在千钧一发之际逃脱，却在途中听到婴儿哭叫声。原来路旁有一名弃婴。

“哦！多可爱的孩子！”

这名婴儿被卖弓人的妻子抱起后，立刻停止了哭泣。

“逃命都来不及了，哪有工夫照顾这个婴儿呢？……说起逃，还真不知道我们为什么会被追捕！”

卖弓人催着妻子上路。

婴儿被放回路旁时，立即又放声大哭起来。

“既然是弃婴，就抱走吧！我们不也愁着没有孩子吗？”妻子说。

“带着婴儿多碍手碍脚啊！”

“可是，做好事会有好报啊！”

“也对。我们这样被追捕，说不定是因为我们做过什么坏事……好，就抱走吧！”

这对卖弓夫妇于是抱着这名婴儿，投奔住在褒国的亲戚。

原来，这正是那名因遇上龙涎化成的蜥蜴而受孕的童女所丢弃的女婴。被带往褒国的这名女婴，长大后，出落成人人都会瞠目以视的美女。

当时，褒国一位诸侯的父亲由于犯错受到监禁。这位诸侯为使父亲获得释放，想到以全国第一美女献给周王作为赎罪的方法。

结果，卖弓夫妇的养女中选是可以想见的。养女的名字叫做“褒姒”。

这种事情在当时并不稀罕。商朝灭亡的祸根妲己，原本也是有苏氏为补偿过失而献上的女人。这次的褒姒，同样加速了周朝的灭亡。

当时的天子是周幽王。

依据《史记》记载，幽王纳褒姒而宠之，是即位后三年的事。

这么一来，在年代上产生了矛盾。

神话传说的作者，对年代的观念似乎相当模糊。

龙涎从箱底流出，是厉王末年的事情。

厉王三十七年时发生大乱，受到国人袭击的厉王，曾经亡命逃至现在的山西省。

之后的周呈现无君主状态，由两位大臣治理国政达十四年之久。

由于是大臣共同融和执政，所以这十四年称为“共和”时代。后世称无国君之政体为“共和制”，以此为起源。

据说，周晚年之所以发生大乱，原因在于国君好利。不过，国君好利似乎是身不由己的事情。

周王乃中原文化圈的宗主。

当时，这个文化圈日益扩大。随着国土扩张、人口增加，国家经费自然跟着膨胀。政府为开拓财源，必须制定各种经济政策，亦即增税和公卖制度。

无论是增税或是公卖制度，人民必会因为增加负担而受苦。老百姓的怨怼于是愈来愈多。

对此，厉王采取的措施是，凡被检举诽谤国政之人一律处死。因此，国内盛行密告制度，人民在恐怖政策下，都不敢说话了。这个情形甚至严重到连路上遇见熟人也只敢彼此点头示意。这不真是“隔墙有耳”吗？

“我的方法厉害吧？人民再也不敢诽谤我了。”

厉王得意洋洋地说。

位列重臣之一的召公却露着悲戚表情进谏：“大王，这只是挡住诽谤之声罢了。堵塞人民之口，其危险程度远较拦住河流为甚。河流被堵住，河堤终会有决口的一天，到时候会带来巨大灾难。堵塞人民之口与此同理。治水者一定会留水路用以导水，掌管民政者同样要让人民畅所欲言，使之达于天听始可。盲人和史官分别以歌谣和古代文献呈给朝廷，完全出自同样的精神。人民有口，无异于大地之有山川。将之堵塞，一定会有无穷后患。愿大王三思。”

而厉王对这些话充耳不闻。

召公的谏言果真没错，人民再也不缄默了。

由于采取偏重经济政策，新兴工商业者以及经济官僚开始受到重用，这一点引起贵族阶级极大的不满。

人民于是蜂拥而起。

厉王没命地逃到山西，在那一直到死。这其间的十四年为“共和”时期，已如前述。

司马迁的《史记》年表，以共和元年为起始。之所以如此，大概是基于在这之前的资料不多且不甚可靠，另一方面也是厉王末年大乱之际，资料丧失的缘故吧？

相与畔（叛），袭厉王。

虽然《史记》上的记载寥寥数语，实际上，这次动乱相当严重。

共和元年乃公元前841年，之后的年代则非常确实。

厉王之死得到证实后，宣王才即位。有“中兴明主”之称的宣王，在位期间达四十六年，于其殁后，继位的是令人伤脑筋的幽王。

七岁童女于厉王末年在宫殿内碰上黑色蜥蜴，十五岁时怀孕，因此，褒姒应不是诞生于宣王时代，而是共和时代的中期才对。之后，经过宣王四十六年，于幽王三年入宫，这么一来，她当时已年逾五十！

不可能有这么荒唐的事情！——这位神经质的作者实在感到莫名其妙。

最后，他找到了解决方法。

既笄（十五岁之意）而孕。

《史记》上只有这句记载而已，意思是说：这个女孩的肚子大了起来，但十五岁时怀孕，并不一定立刻就把孩子生下来。

怀孕四十年后才把孩子生下来——作者如此解决了这个疑问。依据这种解释，幽王三年时的褒姒是个十几岁的大姑娘。

褒姒这个女人从来不笑。打从呱呱坠地时起，她就没有笑过。

受幽王宠爱后，她生了一个孩子。这个孩子名叫伯服。

幽王以申侯的女儿为正后，而这位正后有一名叫宜臼的儿子，并已完成册立太子的仪式。

但宠爱褒姒的幽王，为了讨她的欢喜，竟然废宜臼，改立伯服为太子。

即使这样，也没有换得褒姒的欢心。实际上，没有人知道她是否高兴，

因为她一点都不笑。

要怎样做她才会笑呢？

现在，幽王最关心的事是如何才能使褒姒露出笑容。

嫣然一笑——这个女人要是娇笑一下，样子该多美！

幽王想到这一点就禁不住精神振奋起来。

举行大型音乐演奏会想要取悦于她，她还是不笑。

“你到底喜欢听怎样的声音？”

一天，幽王有些不耐烦地问道。

“这……”褒姒思考片刻后说：“有一天，我撕裂了一块丝绸……我记得那是我所听过最美妙的声音。”

从此，幽王每天叫人弄来一大堆丝绸在她面前一一撕裂。

事实上，这并没有使她笑出声音来。

她只是微微牵动脸颊，略启樱唇，露出一下皓齿而已。

虽只如此，已使得幽王欣喜若狂。

“快啊！快把更多的丝绸搬来。什么？官库里没有丝绸了？那就快到民间去征收啊！”

后来，她好像听腻了，再也不想听撕裂丝绸的声音。

一天，一名士兵疏忽之下点燃了烽火台的狼烟。

施放狼烟的目的，在于以接力方式告知远近诸侯遭受外敌或叛军入侵的信息。

这名士兵犯此过错，是在进行烽火台保养工作时失手而成。这样的差错理该受到严罚，但这名士兵却因此得到嘉奖!

看到狼烟升起，诸侯立刻率领军队，急遽赶到京都。结果，他们发现狼烟升起乃是出于差错！

诸侯莫不露出无奈神色，武装士兵更把头盔扔到地上表示愤慨，有人则软绵绵地颓坐在地。

褒姒看到这个情形，嫣然一笑。

褒姒这个笑容是幽王渴望已久的。她的笑容多么迷人！这世界上的一切全是为使她嫣然一笑而存在的啊！

从此以后，幽王想到就叫人施放烽火。开始时，诸侯每次都会率领军队赶来，但经过多次后，心里开始反感。怎么可以开这种玩笑！

夜以继日气喘如牛地赶来，为的是要使一个女人嫣然一笑——这种荒谬之举能使众人心服吗？

后来，诸侯再看到狼烟升起，一律置之不理。白跑一趟，当然没人愿意干了。

申侯女儿此时已被废，幽王改立褒姒为后。废后因此怀恨于心。

申侯一族于是暗中召集兵马。他们的召集范围甚至包括西夷、犬戎等塞外游牧民族。

申侯举兵是幽王即位第十一年的事情。幽王燃放烽火向诸侯告急，却无人理睬。又是为了取悦那个女人，干吗要理他呢！？

没有一兵半卒赶来救援。

幽王在骊山山麓，被犬戎士兵杀害。

成为俘虏的褒姒，下场如何，《史记》并没有记载。民间传说她自尽而亡。既是龙之化身，她当然宁愿自尽也不愿意成为俘囚吧？

○五／怪力自灭

笔者曾在登上位于中国陕西省临潼县南部的骊山时，思及悠久历史而感

慨良多。

在骊山山麓的华清池温泉，因唐朝玄宗时代（公元712-756年）杨贵妃于此沐浴并受皇帝宠爱而广为人知。

大唐之没落可谓起始于玄宗宠爱杨贵妃的时代。这是史书上一处巨大的伏笔。

登骊山时，我曾在山腹悬崖边的凉亭歇脚片刻，人们称这个凉亭为“兵谏亭”。1936年12月12日，移驻此地的张学良军，曾经对前来视察“剿共”战争的蒋介石发动兵变。之所以如此，原因在于被夺去故乡的东北军将兵，对只知奔命于内战，却对日本侵略屡次让步的蒋介石极为不满。蒋介石由华清池逃到此地时，因脚扭伤走不动而遭俘获。后来，当时三十八岁的周恩来从延安赶到，与蒋介石达成共同抵抗日本侵略的共识后，后者才被释放。中日战争于半年后爆发。这都是记忆犹新的历史。

我从少年到青年时期亲身体验的许多事情都与此有关。

正感慨良深时，导游指着前面对我说：“那是始皇帝陵墓。”

朦胧中，我看到远处的始皇帝骊山陵。

由“兵谏亭”遥望骊山陵——我的感慨一时追溯到两千几百年前。不，甚至到更早的年代。周幽王较始皇帝早五百年前被犬戎军围杀，应该是在这骊山山麓。

幽王死后，诸侯立原来的太子宜臼，代替褒姒所生的伯服，就是平王。只是，造反时邀约的犬戎势力已经变大。周王朝不得不迁都到东边的洛阳。

迁都后的周王朝已经名存实亡，实权已转移至各地诸侯手中。在被秦始皇推翻之前，周王朝名义上持续了五百余年，一般称前半期为春秋时代，后半期为战国时代，并称为春秋战国时代。

在叙述过因宠爱美女褒姒而自取灭亡的幽王的故事后，要开始谈谈春秋时代的事情。

这个时代为何被称为“春秋”？

这是因为孔子所编修的纪年史书《春秋》，刚好涵盖这个年代。

“春秋”和“战国”有何差异？

春秋时代诸侯努力的目标在于成为诸侯联盟的领袖，也就是所谓的“霸者”。到了战国时代，诸侯你争我斗的目的已不是成为盟主，而是成为绝对的支配者，也就是“王者”。春秋时代的战争偏向示威性质，而战国时代的情况则为你死我活的并吞战争，展现出彻底的弱肉强食的局面。

春秋时代，家系或血统多少还受到人们尊重，到了战国时代，这样的东西已无任何价值，人们讲究的是实力。

公元前770年周迁都洛阳，至公元前405年三家分晋，这期间的三百七十年为“春秋”——这是最受支持的说法。

这当中曾有过“春秋五霸”的局面。霸者之冠首推齐桓公。

齐的位置在现今的山东省。春秋诸侯可以大致分为鲁、卫、晋、吴等周王室一族和与此无关的异姓者。齐乃周王朝创建功臣太公望受封之国，代代由子孙继位，是异姓大国。桓公即位为齐王，系周迁都洛阳约八十几年后的事。

下面开始叙述霸者齐桓公的事迹。

太公望之后第十三代僖公（又名釐公），就是桓公的父亲。

但桓公不是太子。原本预定继位的太子是桓公之兄诸儿。桓公名叫“小白”，他有一位名叫“纠”的兄长，此外，还有一位姐姐名叫“文姜”，后来嫁给鲁王桓公。

至此，出现了两位桓公。为了避免混淆，暂且以“小白”称呼尚未即位的故事主角齐桓公。

一天，少年时代的小白，对太傅鲍叔牙说：“我非成为齐国国君不可。”

“少爷，您千万不可说这样的话……”

鲍叔牙情急之下，连忙用手掌欲堵住小白的嘴。国家王位将由太子诸儿

继承的大局已定，小白适才的话，不等于表示要造反吗？

小白把脸扭过去，避开鲍叔牙的手。

“放心好啦，我不会对别人说这句话的。”

“少爷，您怎么突然说出这种话来呢？”

“因为我曾目击一件事情……”

“您目击过什么呢？”

“这我不能说。”

说“不说”就绝对“不说”，是这个孩子的个性。鲍叔牙深知这一点，所以也就没有追问。是什么事情给了这名十多岁的少年这么大的震撼呢？

原来，小白看到哥哥诸儿和姐姐文姜通奸的场面。

近亲相奸即使在古代社会也是禁律。虽然这是孔子还未诞生的时代，兄妹相交同样是被绝对禁止的。

当时，这两个人在宫殿一根大柱后紧紧地拥抱在一起。刚巧走过院前的小白，抬头望见这幕情景。哥哥把一只手伸进姐姐胸前，用力把她的衣服剥了下来。看到姐姐雪白又丰满的乳房时，小白怔住，同时觉得头晕目眩，而听到她说“抱紧一点”这句话时，更是感到震撼。

小白实在不敢再看下去，所以紧紧闭起双眼。待睁开眼睛时，哥哥和姐姐已不在那个地方。

“你到鲁国之后，我们再也不能这样了。”

小白只听到哥哥说的这句话。两人好像进房间去了。

那是姐姐嫁到鲁国之事刚决定下来的时候。

想起当时情形的小白，喃喃地说：“实在够乱的……”

“少爷，您说什么？”鲍叔牙立刻问道。

“没什么！”小白只说了这句话就噤口。

到底什么事情够乱呢！？太傅鲍叔牙只能暗自推测。是不是在说无知少爷呢？

他能想到的，只有这点而已。

当时的国王僖公，格外疼爱胞弟夷仲年，爱屋及乌，也溺爱其子无知。因此，他下令无知的衣服和俸禄必须和太子相同。

这么一来，除了太子以外的儿子纠和小白，受到的待遇，实际上远不如堂弟无知。

身为国君之子所受到的待遇却不如旁系堂兄弟——小白当然要因此而耿耿于怀。是这份不满使他说出“实在够乱的”的话吧！可是，这和“我非成为齐国国君不可”有什么关联呢？鲍叔牙实在百思不得其解。

“我不再问少爷看到什么——”鲍叔牙压低声音说，“可是，为什么非成为齐国国君不可，少爷您能否告诉我原因呢？”

“那我就只告诉你一个人吧！现在，觊觎中原的有北狄、南蛮等异族。要赶走他们，非有强大力量不可，而周王室却无力控制诸侯。在这个情形下，必须有人代替天子发号施令才行……而哥哥诸儿却没有这个能耐。纠或许能做到，可是，求人不如求己，不是吗？”

小白以昂然口吻说道。

少爷说的话实在令人敬佩！鲍叔牙露出钦佩表情，望着小白的脸。

讽刺的是，齐国太子诸儿为人任性而放荡，而两个弟弟纠和小白却都才华横溢。

纠的太傅因年迈申请退休时，鲍叔牙受托物色后继者，结果他推荐的是童年好友管仲。后来，管仲常对鲍叔牙说，纠是个天资极高的年轻人。

“这句话不便公开地说。”一天，管仲对鲍叔牙耳语道，“如果齐国由太子继位，将来一定会垮掉。我敢说，那两位杰出弟弟中的一个，一定会取而代之成为国君。所幸，我们分别是这两位杰出公子的太傅。不管由哪位继承王位，我们约定到时候好好配合，如何？”

“那当然！我们情同手足嘛！”鲍叔牙紧紧握住管仲的手。

僖公死后，由太子诸儿继位，时为公元前697年。这就是襄公。

成为国君后，襄公第一件事便是废止对堂弟无知的特别待遇。襄公在太子时代就非常看不惯享有和自己同等待遇的无知。无知却认为自己受到优遇乃是理所当然，因此对被取消特权之事，非常不满。

“我们利用心中不满的无知，来搅局如何？”小白对鲍叔牙说。

这对主从的交情，已到共谋篡位的程度了。

“这不行！和无知少爷搭档，绝对没有前途可言。他是个无用之人。”

“难不成你叫我耐心等待！？”

“是啊！”

“公子长大后，我不是更没希望吗？”

“还好，大王的公子没有一个是成器的。”

“彭生不是不错吗？”

“他的体力确实没人比得上，膂力强而勇猛果敢，只是，这个人没有脑筋。”

“那个家伙，力气可大得惊人啊！”

襄公有数名儿子。即使襄公本身无能，优秀儿子长大后辅佐父亲，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而事实上正如鲍叔牙所说，襄王并没有出色的儿子，其中只有彭生在体力上超越常人。

襄公即位后的第四年，嫁到鲁国的文姜和夫君一道回国。

这是她出阁第十五年的事情。

襄公是个无法抑制欲望的人。由于暌违十五年，所以，他更加渴望得到她。越是乱伦之事，越使他无法自拔。

襄公和鲁桓公夫人又有了偷情之事。

有身份的夫人，当然不能随便和丈夫以外的男人在一起。但对方是骨肉之亲的胞兄，谁能料到会有事情发生呢？阔别的兄妹把手叙旧是自然的——持此想法的桓公，当然让文姜自由出入其兄长的住处了。

但情形透露着古怪，多方调查令真相越来越明。鲁桓公怒不可遏。“你这个猪狗不如的女人！”桓公用脚踢了自己的妻子。

文姜于是跑到胞兄处求救：

“哥哥，救命！桓公他要杀我！”

“他要杀你？那先把他杀掉，不就得了！”

无法自制的襄公于是命令彭生，将鲁桓公杀掉。

彭生懂得如何杀人不留痕迹。这个方法是，双手插到对方的腋下，使力将其肋骨折断。

他奉命前去邀请桓公入宫，利用机会在车中弄断其两根肋骨，使之死去。

这件事情只有襄公身边数人知道。他们告诉鲁人：桓公是因急病猝死的。

鲁国一名家臣却发现主君肋骨折断的事实。虽然外观查看不出，但用手仔细触摸，便不难得知真相。

——我主之死乃因肋骨被人弄断。当日前来迎接我主的公子彭生乃天下无双的大力士，以其力量，折断别人两根肋骨，应是易如反掌。鲁国人全都知道这是彭生所干之事，请立刻处分彭生，为我们鲁王报仇。

鲁国送来正式的抗议公文。

真要命，被他们发觉了！——虽然彭生无辜，如今之计，只有让他成为代罪羔羊了。

襄公遂将彭生处斩。

鲁国这位发现骨折事实的家臣，当被称赞具有慧眼时，腼腆地笑道：“没什么，我只是用心多看了几回而已。”

人们认为这是他的谦虚之词，然而他并不是自己想到要去仔细验查遗骸。实际的情形是一位蒙面汉子于日前出现，对他叮咛了这样的一句话：“桓公乃被彭生弄断肋骨而死，你仔细查验遗骸吧！”

临走时，这名汉子用严厉的口吻说：“此事绝不可外泄！”

我不用下手，彭生就被处理掉。这不是捡了现成的便宜吗？鲍叔牙正为自己的主子小白暗自庆幸。

可是，这好像不太对啊……突然间，他心有所思。彭生真的是自取灭亡吗！？

虽然已是深夜时分，他却立刻赶赴挚友管仲家，开门见山地问道：“把彭生之事告诉鲁国人，是你干的吧？”

“果然被你料到，”管仲苦笑着说，“我的主子纠和你的主子小白之间再也没有障碍了。”

障碍已除，这两个对手开始真正各为其主，相互对立。

○六／春秋友情

“君不见管鲍贫时交。”这是杜甫诗句。

盛唐时代，人心变得轻浮，每每忽视友情之可贵。以人心不古为忧的杜甫，因而写下以春秋时代管仲、鲍叔牙之交为题的诗，用以唤醒人们的友情意识。

童年时期就已成为好友的管仲和鲍叔牙，曾经一起做生意，而大部分利益归管仲所得——管仲的家境不好，这是应该的。鲍叔牙毫不在意。

一次，管仲为鲍叔牙做了一件事情，却使得鲍叔牙陷于窘境——这是时运不济，无话可说。鲍叔牙并没有埋怨管仲，也没有谩骂对方差劲。

鲍叔牙比管仲先觅得仕途，成为齐国公子小白之太傅。当小白兄长纠之

太傅一职出缺时，他推荐了管仲。

这对情同手足的朋友，在命运之神的玩弄下，分别伺候两个觊觎王位的公子。

当时的齐襄公，令公子彭生杀害了自己的妹夫鲁国国君桓公。然后，把妹妹留在齐国，继续浸淫在乱伦恋情中。襄公不仅私生活紊乱，政治上也常有荒谬之举。

他经常欺骗大臣，不守诺言如家常便饭。在人事赏罚上，不但没有原则，更常随兴所至地做决定，左右近臣因而处于战战兢兢的状态之下。“把他杀掉！”——一声令下，每个人随时都有被杀的可能。

即使政治手段苛酷，若依循一定原则，或许还差强人意。而襄公处理政治事务毫无准则可言，他决定的事情，每每因时因地而异。

“我本来决定要耐心等待下去，可是，看情形，非得改变态度不可了。”小白说。

“说的也是。傻傻等待，不晓得何时会有横祸哩！”

“我们是否该逃走……”

“我看，这才是上上之策吧？”

小白和太傅鲍叔牙，谋划事情每每完全一致。或许他们已风雨同舟有十足的默契吧！

“该逃往何处呢？”

“不能逃得太远，万一必要时，能立刻归国。”

“到莒如何？”

“嗯，应该很理想。”

这对主从遂逃往莒。

莒是位于山东半岛南方、接近黄海的小国。齐系公爵之国，莒只是子爵

之国。它虽然小，但也是个自主的国家，应是适宜的亡命之所。

襄公毫无原则的政治愈来愈不像样，民怨因而不断。

尤其对襄公恨之入骨的，应该算是被剥夺太子待遇的堂弟无知。无知正在秘密召集不平之徒。

襄公任命连称和管至父两人为葵丘守备队队长。这两个人于七月时节出发，约定明年此时更换任务。

葵丘在齐都临淄之西，接近齐鲁国境。

虽有任期一年之约，但襄公绝不是遵守约定的人。一年到期后，他并没有发布新任守备队队长的人事命令。连称和管至父遂与无知这批人勾结，参与谋反计划。

连称有一表妹久居后宫，被襄公冷落，从未受到宠幸，故心存怨怼。

叛党利用这名郁郁不得志的宫女，秘密探查襄公之动静，以等待良机。

襄公连日荒淫无度，正处神经衰弱状态。叛党于是订定计划，使他精神更为错乱，以便容易达成造反目的。

十二月，襄公出外狩猎。一只大野猪冲出来时，有人大声喊道："哦！那不是彭生少爷吗！"力大无比的彭生，生前是个胖子，样子的确酷似野猪。襄公因杀了儿子内疚颇深，所以，一听到彭生二字便恼羞成怒。

"彭生哪有可能出现在这个地方……"

语未毕，他就拉弓射箭。

这支箭射中了野猪前额。

野猪像人一般站了起来，并大声咆哮——不，这只是襄公的错觉，因为他已严重精神错乱了。

"我的妈哟！"

襄公惊叫一声，从车上摔下，靴子掉落而脚部受伤。站起来时，他的目

光竟是毫无生机的。襄公已成废人了！

无知等人遂立即着手造反。

回宫后，襄公想起靴子掉落之事，对侍从说：“拿我的靴子来。”

费姓侍从回答道：“回大王的话，我没有把靴子捡回来。”

襄公闻言，立刻暴跳如雷。他已不是正常的人，稍一不悦便无法控制情绪。

“拿鞭子来！”

襄公亲自执鞭，狠狠鞭打这个费姓侍从。

这个情形，《春秋左氏传》记载为“打到见血程度”，《史记》则记载为“鞭打三百”，总之，费姓侍从被打得半死不活。

遍体鳞伤的费某好不容易走出宫殿时，看到造反人马正齐集宫外。

“我晓得能到襄公身边而不被发现的途径，请跟我来吧！”费某对造反军首领说。

众人起初怀疑他的话，待看到他脱去外衣，才露出释然的表情。他的背部尽是刚被鞭打过的血淋淋伤痕。

“好，就请你带路吧！”连称说。

受了如此残酷的待遇，必对襄公痛恨入骨——这是他的判断。

费某带着叛军，走入宫殿。

“我先进去看看。”

来到御房附近时，他留下众人径自进去。

襄公正在里面，摇头晃脑，脸上肌肉痉挛不已。原来，他的错乱情形依旧。

进入御房的费某，其实是想向襄公禀告外头发生叛变，好让他逃走或躲避。世代任宫廷侍从的他毕竟忠心耿耿，即使方才受了酷刑，也不敢背叛主子。

在看到襄公一双狂暴的眼睛和颤动着的脸颊时，他又迷惑了，是否应该拯救这位主子？背部的痛楚顿时引起他对此人的憎恨，甫遭鞭打的凄惨情景，此刻浮上他的脑海。虽然如此，他还是对襄公说道：“无知公子造反了。连称和管至父已率兵闯入宫里来。大王赶快躲起来吧！”

他在不知不觉中说出这样的话。之后，他还不知道自己这样做是对是错。

“我该藏到哪里呢？”

吓一大跳的襄公，以婴儿望母亲般的眼神，凝视着这名侍从。

“大王，请跟我来吧！”

费某第一次有了和襄公对等的感觉。他因听到襄公的脚步声在他身后而感到兴奋。

前面有一座橱柜。费某打开橱门说：“大王，请暂时躲在这里吧！”

“好，我知道。”

襄公点点头，钻进里面去。

费某关上橱门。这时候他发现这扇橱门的下沿离地约有三寸，以致从外面看得见襄公的一双脚。

御房角落里有一张凳子。若把这张凳子塞进橱柜里，让襄公站在上面，这样，一双脚就不会露出来了。费某本来有意这样做，临时又作罢了——我不需要做到这个程度吧？

回到御房时，发现等不及的叛军已经冲进来。名叫孟阳的廷臣坐在龙椅上，企图冒充襄公，却立即被砍下头来。

“不是！这不是诸儿（襄公）!”无知看到这个首级后叫道，并且对费某说，“是你通报了！对不对？”

“没错！”费某回答。

连称一刀砍下费某首级。这名可怜的侍从当场毙命。

橱柜里露出一双脚的襄公稍后被发现，被拖出来而遭到杀害。兵变至此成功。

无知遂即位成为国君。

襄公之弟纠趁着混乱，在太傅管仲等人簇拥之下，仓皇逃出齐国。由于纠之母亲系鲁国人，因此，他们选择鲁为亡命之地。

“任性的无知绝对治理不了国家，我们忍耐一段时期吧！必须特别注意先前出奔至莒的王弟小白的动静。”在前往鲁的途中，管仲对纠说。

管仲的预言果然没错，无知政权仅仅维持了数个月。

史籍记载襄公死于即位第十二年（公元前686年）的十一月，无知则死于翌年春季。后者当然不是死于天年，而是被杀害的。

无知和堂兄襄公一样，任意凌虐人臣。雍林某人是被凌虐者之一，对无知怀恨在心。因此，当无知来到雍林时，一下子就被杀害了。

雍林某人和齐国继承者之争毫无瓜葛，是个突然冒出的人物。对当事者纠和小白而言，这纯粹是一桩突发事件。两人正为铲除无知而日夜苦思，而无知却如此轻易地死去了。

相邻的大国鲁，当然是支持亡命至此，且为自己国家女子所生的纠。因此，鲁国答允借兵于纠，好让其回国登基。

亡命于莒的小白也渴望早日归国，成为齐国之君。在这个情形下，只有“捷足先登”了。胜败决定于谁先赶回齐都临淄。依长幼之序而言，纠较小白为大，但这一点并不是问题。

鲁国除了使纠尽快赶回齐国，更交代太傅管仲设法妨害对手小白归国。

管仲博闻强记，对地理非常熟悉。他对由莒通往齐国的间道了如指掌，于是率兵埋伏于小白归国时最有可能经过的路上。

小白一行人果然在这条路上出现。

这件事千万不能失手。这不是普普通通的袭击，而是志在必得之事。因此，管仲在箭矢上涂有毒药。纵然只受轻伤，对方也会毒发毙命！

管仲亲自持弓，准备一箭射中小白。

不要慌，镇定下来！他再三告诉自己，仔细瞄准后，发射！

“噢！”骑在马背上的小白发出惨叫声。

这支箭射中小白腹部。管仲清楚地看到这一幕。连遭毒箭擦伤都会夺人一命，何况是确实射中对方躯体！

小白立刻从马背上滚落下来。

部众急忙围了上去。起先传来急促的呜咽声，后来变成号啕大哭声。

管仲意气昂扬地率兵撤回——公子小白死了！我们的公子纠再也没有竞争者了！为人慎重之极的管仲，脑海甚至浮现小白遗骸被抬进灵柩车的场面。

鲁国洋溢一片胜利气氛——齐以后将形同鲁之属国！鲁国为政者沾沾自喜，而纠一班人则因将获得政权而欢欣雀跃。

实际上，小白并没有死！原来，这支箭射中的是小白腰带上一块厚厚的皮革。小白立刻佯装受伤，从马背上滚落下来。这是最好的方法——他瞬间做了这样的判断。

“赶快准备灵柩车！”

佯装已死的小白低声命令部下，被抬进灵柩车后，一路往齐国奔驰。

——确实射杀了小白！

对此深信不疑的纠这一班人，精神上自然松懈许多。他们缓缓行旅，花了六天时间才回到国都附近。

而昼夜兼程的小白一行人已然回到齐国。

齐遂与鲁交战，结果，鲁一败涂地。鲍叔牙率军长驱直入，穷追公子纠及其拥护者。

不久，鲁国倦战，于是向齐提出和议。

——纠乃吾主之兄，因此，齐国不便处置，尚请贵国予以处刑。至于太傅管仲，则请引渡回国。这是齐国开出的条件。

“回齐国后，一定会被折磨而死。你不如咬断舌头，自行了断吧！”

有人向他建议，管仲却豪爽地笑道：“如何被折磨，我都不在乎，听天由命就是啦！”

如果有意杀我，他们会把我和纠一同杀害才对。看样子，我的天数未尽。何况小白身边还有挚友鲍叔牙，而我们之间有过约定啊……管仲的推测并不离谱。

被引渡回齐的管仲，因鲍叔牙的推荐而被起用。

小白——也就是齐桓公——之所以能成为春秋第一霸主，完全是幕后有管仲辅佐的缘故。鲍叔牙却自行让位，推举管仲为宰相。

这就是“管鲍之交”。

○七／创造霸主的双人组

“您为什么要这样做呢？”鲍叔牙的身边部属莫不露出讶异表情。

“你的脑袋没有问题吧？”夫人也摇着他的膝盖问道。

“我的脑袋清楚得很，甚至可以说比过去的任何时候都清楚啊！”鲍叔牙回答。

他所伺候的公子小白已在这次的继位竞争中获胜，成为齐国国君，就是齐桓公。与桓公互争国君之位而落败的公子纠已在鲁国被处死，其谋臣管仲则在鲍叔牙的请命之下，幸免于难。

这一切尚能让人理解，因为他们是好友，照顾朋友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但当鲍叔牙说出下面的话向桓公推荐管仲时，人们确实感到惊讶与不解：“倘若大王以当齐国国君为满足，我还能尽辅佐之责。可是，如果大王有意成为天下霸主，那我就无能为力，非起用管仲为宰相不可。大王唯有依靠他才能达成这个目的。”

鲍叔牙这句话语惊四座，其中，最感到惊奇的，是当事人管仲。

“你这是真心话吗？”管仲向鲍叔牙问道。

“我说的当然是真心话。”鲍叔牙微笑着回答。

“你救了我一命……”

“这是我们早就约定的事情。”

“对！我们确实有过约定，先发迹的人要提拔对方。可是，你却自请降位，准备把我推到上位，我们并没有如此之约呀！”

“我不能这样做吗？”

“我是败者。你顾念我们的情谊，为我谋得一官半职，我已感恩不尽……可是，你却推荐我为宰相……这岂不叫我在你面前永远抬不起头吗？”

“我是胜者，我应该有权利做这个决定啊！”

“不管怎样，你太抬举我了。”

“其实，我这样做是为了自己。你且听我说吧！我是志在天下的人，要干的是轰轰烈烈的伟业。我做此决定，目的在于……”

鲍叔牙遂一一披露自己的构想。

“原来如此，没想到你的城府如此之深。好吧！我接受你的建议就是了。”管仲叹口气后，答应任宰相之位。

政治家管仲是个现实主义者，尤其善于利用机会，神经敏锐而判断正确；不仅谋事慎重，决定事情也非常之快。

由于有管仲这位杰出人物的辅佐，齐桓公得以成为霸主。

召集诸侯会盟而成为盟主，这样的人才有资格被称为“霸主”。而桓公召集诸侯时，秦穆公以领地遥远为由而未参加，楚成王更以“我乃蛮夷，不管中原事”为托词，拒绝列席。

虽然只是象征性存在，诸侯对周王室还是有所尊重，都以“公”自称，而楚国却公然使用“王”之称号。对于这一点，他们持的仍是前述“我乃蛮夷”之说词，“天无二日，地无二王”是中原诸国的原则，蛮夷之地却不管这一套，由此看来，当时所谓的“蛮夷”，好像不是真正落后之地。

继楚国之后，以“王”自称的是吴国。属南方系统的吴国，应该也被视为“蛮夷”吧？中原诸侯以“王”自称，是战国时代后期才有的事情。

要成为霸主，当然必须具备相当的实力。

以山东半岛一带为领地的齐国，对以洛阳为中心的中原地区而言，位置稍嫌偏东。“滨海之国”在当时人们的观念中属于“边疆地带”。

使这样的齐成为霸主，管仲手腕之高，由此可见。

管仲有一本关于政治的著作，称为《管子》，其中有一句话是他的信条——给就是取，政治家必须以此为秘诀。

曹沫事件可以说是这个道理的典型事例。

曹沫系鲁国将军。

对齐桓公而言，鲁是曾经和自己作对、可恶的国家，同时也是边境相连的邻国。因此，两国之间经常产生摩擦，屡次发生武力冲突。

齐国国力如旭日东升般增强，鲁国实在无法与之相比。所以，屡次交战的结果，鲁国都尝到了战败滋味。

连战连败的鲁国将军便是曹沫。鲁国与齐国交战三次，三次皆败。虽然如此，鲁庄公并未将他撤职。庄公知道战败并非将军之罪，而是国力不如人的缘故。

曹沫战败多次却未被撤职，心中大为感激。非拼死报答庄公知遇之恩不

可——他有了这样的决心。

齐桓公即位后的第五年（公元前681年），又发生了一次战争，结果，鲁国还是战败，最后以割让“遂”地为条件，成立和议。

“遂”乃现今山东省宁阳县西北之地，离当时之鲁都曲阜并不很远。此次失地，对鲁国而言是惨痛事件，但又不得不如此，否则齐军很有可能蹂躏鲁国全境。

鲁庄公含泪来到齐国一个叫做“柯”的城镇，参加媾和会议。将军曹沫是随行人员之一。

媾和之盟在临时建造的坛上举行。

这个仪式的程序是：将特地宰杀的牛之左耳置于盘上，以其鲜血写下誓约之词，向神明禀告后，互饮其血并诵读盟约。

在坛上的鲁庄公正要开始进行盟仪时，曹沫突然一个箭步冲到与庄公对坐着的齐桓公身后。

曹沫左手抓住桓公衣襟，右手握着一柄匕首，闪闪发亮的利刃指着桓公前胸，镇定地说道：“齐乃强国，而我们鲁受大国侵略由来已久，鲁都城墙崩塌殆尽，国境更缩小到令人无法忍受的地步。希望大王三思，把你们夺去的土地还给我们吧！”

齐国家臣一时不知所措。胡乱妄动的结果，很有可能危及主子性命。

“好，我答允就是啦！”桓公只得如此回答。

“那么，现在就举行誓盟吧！”曹沫说。

这是以国君为人质的胁迫事件。

誓盟完毕后，曹沫扔下匕首，从坛上走下来，若无其事地回座。

司马迁将这个故事列为《史记·刺客列传》之首。

愤怒不已的桓公在脱困后下令：“军队不可从已得之地撤退！因胁迫而行之盟约无效！”

管仲这时候开口说道：“这样不行！”

“为什么不行？”

“得到小利而沾沾自喜，却因而失信于诸侯，这是划不来的。这块土地还是还给他们吧！”

桓公考量片刻，改口说：“好吧，下令撤兵！”

桓公召集诸侯于甄会盟，是两年后的事情。连被迫而订的盟约也予以遵守——诸侯们对桓公这一点非常佩服，所以大家都乐意参加。这次会盟的结果是，桓公被公认为霸主。

这件事情证明了：给就是取。

会盟十六年后，塞外异族山戎曾经攻进燕国。燕乃齐国北方之邻国，位于现今的河北省。北京以“燕京”为别名，就来于此。

当时的燕国国君庄公立刻向齐请求救援，齐桓公遂出兵将山戎赶走。燕庄公感激不已，于桓公回国之际，越过国境，一路送行到齐国领地内。

“我们都违背礼法了。”齐桓公停下脚步说。

送行而越过自己的领地，是对天子的礼节——这是当时的规矩。依照礼法，诸侯之间的送行，最远到自己国境边界为止。燕庄公由于心存感激，所以送了这么远的路。实际上，桓公自己也疏忽了这一点。

“我们这么办如何？”桓公命令家臣，在自己和燕庄公站立之处的中间，挖出一条沟道。 “我们就以此为两国之间的新国境线吧！这样，你就不算是送我超过自己领土之外，我们没有违背礼法。”

这不等于是割让领土吗？

曹沫事件已过十八年，这时候桓公早就学会管仲的一套了。

给吧！尽量给吧！实际上，这等于是“取”啊！除西方秦国和南方楚国外，中原诸侯已大半归附于齐了。

桓公非常好色。他有三位夫人，还有六位如夫人。

夫人之一名叫蔡姬，为蔡穆侯之妹。蔡是位于楚国北方的国家，位于现在的武汉与郑州之间，属湖泽地带。

桓公即位后第二十九年。一天，他和蔡姬一起泛舟游湖。在水乡长大的夫人是一点也不怕水的，于是频频故意使船身摇晃。

而桓公却怕得要命。

“快别这样！你这样胡闹，不是太危险吗！小舟要是翻了，该怎么办！……我叫你不要这样，听到没有！”

看到天下霸主脸色发青的样子，年轻的蔡姬愈发觉得有趣，仍然把船摇个不停。

“嘻！嘻！对天下发号施令的人，乘坐小舟摇晃却脸色发青，这真是好玩啊！”发现英雄的弱点，对弱者而言是一件愉快的事情。蔡姬拍手娇笑不已。

极为不悦的桓公，上岸后对她说：“你回蔡国去吧！”

蔡姬是相当倔强的女人。正因为个性外向，所以才敢开天下霸主的玩笑。

“我知道啦！原来你是这样的人……我这就高高兴兴地回娘家去！这里的人连泛舟的情趣都不懂，谁愿意待在这种地方呢！”蔡姬立刻拂袖而去。

实际上，桓公只是对她稍微惩戒一下而已。而蔡姬却认为桓公是蓄意的，回蔡国后，她很快再度出嫁了。

桓公并没有对蔡姬忘情。

“我并没有把她休掉，而蔡国却做出违背礼法的事！这能不加以制裁吗？”

他以这个理由出兵，蔡国大败。

然而，对齐国而言，这并不能称得上是一件光彩的事，管仲因而将此役宣称为军事示威之战争。管仲善于利用机会之能力，由此可见。

霸主桓公之治世长达四十三年。

管仲于桓公崩殂之前两年去世。

临终前，守在一旁的挚友鲍叔牙也已发苍苍、视茫茫。

“一生亏得你支持，所以我是死而无憾的。”管仲说。

“我才是有赖你的辛劳，得以完成自己想做的事情。由于你在，所以我自己不必冒险啊！”鲍叔牙说。由于缺牙的关系，说话时夹杂着嘶嘶之声。

“败于那一场捷足先登之战的我，本来应该在当时就丧命。幸免于难后，我认为这条命是捡来的，所以就天不怕地不怕地施展身手……”

“我就是看出这一点。我虽然有极大的抱负，做事却缺乏勇气……因为……怕死嘛！这样说或许对不起你，我是在那一次竞争中占上风，所以才能够借着你来实现自己的梦想。这一点我非常感激你哩！”

“我才感激你哪！我现在一点也不怕死，是因为这条命是捡来的啊……能轰轰烈烈干一番大事业，我以此为荣。”

“希望你不要恨我。”

“开什么玩笑！我真的感激你啊！”

或许有人弄不清楚这两个老人在说什么。

实际上的情形是——

神经质而胆小的鲍叔牙，虽然有卓越才华和满腹经纶，却没有放手一搏的魄力。

无论在内政、外交、军事上出了任何差错，一切都是宰相的责任，随时都有人头落地的可能——这是当时风气。

想要施展抱负，却害怕因此丧命……鲍叔牙正在苦恼时，一个罪该斩首，也因此视死如归的人在他面前出现。而这人正是他的挚友。

鲍叔牙决定利用这个人来实现自己的抱负。

这个人——也就是管仲——做的事情，实际上都经过和鲍叔牙的密商。曹沫事件时，归还鲁国割让的土地，事实上是鲍叔牙的主张，却是借管仲之口向桓公建言的。

“躲在幕后的你当然轻松自在，让我扛了不少重担……”

濒临死亡的老人无限怀念地说。

“实际上，我每次谋事都会考虑到你的立场呀！不然，你还能活到今天吗？”

“要我向你道谢，是不是？哈哈！”

管仲静静地闭目。

○八／一心复仇

话题回到我在骊山的冥思。

据说，这座山的原名叫做“骊戎之山”。

往昔，一个叫做“骊戎”的部族居住在这一带。他们以“姬”为姓，这一点与周王室相同。这是男爵之国，所以很小，就“姬姓男爵”而言，给人的感觉是中原部族。实际上，如“西戎”一词所示，“戎”指的是塞外异族。

他们的据地在骊山山麓，临潼之东，也就是现在的新丰镇。

周幽王被杀、杨贵妃受玄宗宠爱等事，都发生在这个山麓，秦始皇坟墓也建造于此。春秋时代，此地还有一位美女诞生。

这位美女非同小可，是个异常聪明的女性。由于她的母国骊戎是个小国，而小国必须靠高度智慧才能生存，以“骊姬”为名的这位女子当然也不例外，为了生存，她拼命地增加自己的智慧。

晋献公讨伐骊戎而得到骊姬及其胞妹，是公元前627年的事。骊戎因献上这对姐妹花而得以苟延残喘。

“还好没有被小白得去，我应该为此额手称庆哩！”献公喜滋滋地说道。

骊戎这对姐妹花的艳名早已远播。性喜猎色的小白——齐桓公——应该知道有这样的两位美人儿才对。桓公这时已是一代霸主，虽然山东离骊山稍远，但为了要获得美女，桓公大有可能率兵远征骊戎。能先于桓公而得到这两位美人，晋献公高兴不已。

比霸主桓公捷足先登——每当献公想到这一点，就心情舒爽。

绝代尤物果然与众不同，献公因得到骊姬而欣喜若狂。

骊姬的心态如何呢？

当时的女人只是“道具”而已。诸侯一族之女子更每每被利用为政治工具，一般女人也视此为理所当然。而异于一般女人的骊姬，却对自己的命运甚为不满，正陷入苦恼之中。

她不是只会苦恼的女人。她能进一步思考出自己的应对方式，然后把思考的结论付诸实行。

骊姬非常爱国。她对自己国家的土地被晋国军队蹂躏一事，愤懑之极。何况她知道献公攻打骊戎的主要目的在于获得她。

因此，她认为故国灭亡和自己大有关系。

此仇非报不可！

——骊山山麓美丽的故国啊！我绝对不会放过那蹂躏你的仇人！

她再三地发誓。

不过，她并没有把这个决心告诉妹妹。妹妹少姬只是普通女人，心中没有任何苦恼。

“这个地方实在够棒了。我们骊戎国都，根本没有这么豪华的宫殿啊！”看到晋都的繁华以及宫殿的雄伟模样时，少姬乐不可支。

晋国疆域位于现在的河南省北部及整个山西省，始祖为周武王之子、成王之弟叔虞。

献公对霸主齐桓公存有心结，处处表露竞争意识。他对到过齐都临淄的人一定会问：“他们的城市比我们繁华吗？哪一边的宫殿比较大？”

发现临淄似乎略胜一筹时，他立刻决定建造较之绝不逊色的新都——这便是绛（山西省绛县）。只是，这个城市此时尚未建造完成。

虽然晋国原先的国都——翼（翼城县）——颇为老旧，但也比骊戎小城镇不知强上多少倍。

看见妹妹陶醉地望着天花板，骊姬却以冷冷的口吻说：“我倒喜欢住在乡下。”

“你想回去，是不是？”

“现在还能回去吗？……何况我有事情要做！”

“姐姐，你准备做什么呢？”

骊姬并没有回答。这是她心中的秘密。

——复仇！我一定要把晋国搞得支离破碎！这是我报答可爱故国的唯一方法！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我绝不在乎牺牲自己！当然更不在乎自己的清白被糟蹋！

被献公抱着时，她也没有忘记心里的誓言。

晋献公的正室是贾国女子，两人之间没有孩子。

而献公于父亲死后，娶了父亲的夫人——即霸主齐桓公的女儿齐姜，并且生下一男一女。儿子名叫申生，献公立他为太子。

此外，他又娶了一对狄族姐妹，姐姐生下重耳，妹妹则生夷吾。

在这之后，受到宠爱的便是骊姬。她生下奚齐这个孩子是在献公十二年，也就是公元前665年的事。

她常望着婴儿的脸，呢喃自语：“这个婴儿多可爱……可是，我不能因此而忘记自己该做的事情！”

她活着只为了复仇！蹂躏自己的美丽故国，迫害自己和善的乡亲，将他们抓来当做奴隶的是晋国国君献公——而在自己怀抱里的婴儿正是献公世子！

“我就把这个孩子立为太子吧！”献公对她说。

复仇过程以抓住献公的心为第一步骤。为了获得骊姬的欢心，献公什么事都愿意做。自己生的儿子奚齐被立为太子，对女人而言，应该是一大乐事才对——献公如此认为，所以说了这句话。

而骊姬却摇摇头说：“申生已被立为太子，这是众所皆知的事情，现在怎么可以有废立之议呢？”

“嗯！你这个女人一点也没有私心，了不起！”

献公深为折服，更加喜欢她。

申生之年龄未见史籍记载。但其异母弟重耳（后来成为霸主之晋文公）在奚齐诞生时已三十二岁，这一点则记载于《史记》中。哥哥申生当然较他年长，所以当时并不年轻，而是壮年太子。

申生为人诚直，脸上经常流露出忧郁的表情，是“忧愁贵公子”型人物。

他的忧郁原因在于出身问题。他的母亲是由齐国嫁来作为祖父之夫人的，后来却被父亲占为己有。这在儒教盛行之前的时代也是不受人们认同的。

新都绛于献公九年建造完成，骊姬生子是在这之后第三年的事情。虽然骊姬表示异议，献公还是有意废太子申生——这个孩子太多愁善感！这是献公的理由。

让最惹人疼爱的奚齐继承王位吧！何况这是骊姬生的儿子！要使这个婴儿成为国君，障碍不仅止于太子申生。狄族姐妹所生的重耳和夷吾才华都很高，也颇有可能成为绊脚石。

献公于是说：“我们晋国有三个要地。一是宗庙所在地曲沃，二是接近秦国边界的蒲城，三是与狄为邻的屈城。这三个要地绝不能交给外人看管，因此，我决定派儿子们分别前往。申生到曲沃，重耳到蒲城，夷吾到屈城，这是我的决定。”

他这样做，为的是要把这个婴儿的对手从中央放逐到地方。

发生动乱之征兆已现！……

骊姬为此暗中叫好。

她知道三位公子在宫廷中各有派阀。这些派阀绝不会因三位公子被放逐而消散。相反，他们会加强团结，更为横行。

最大派阀当然是太子申生的一派。要在晋国搅局，首先应该以太子申生为下手对象。

数年后，申生由曲沃回京晋谒国君时，骊姬安排在后园招待太子。

在这之前，骊姬作态对献公说："没想到申生公子是一位喜欢开玩笑的人……"

"喜欢开玩笑？哪有可能！他一天到晚露着苦瓜脸，我倒希望他有时候找人开开玩笑哩！"

"呃，是吗？那他对大王和对我的态度不一样哩！"

"他会是这样的人吗？"献公露出难以置信的表情。

"他今天就对我开了一个很要命的玩笑啊！"

"啊？申生对你开怎样的玩笑了？"献公急急地问道。绝不相信申生会如此的他，好奇心油然而生。

"这样的事情我羞于启齿……"

"他说什么，你告诉我嘛！"

"他说……祖父去世后把我母亲让给父亲，现在父亲已年迈，他去世后大概同样会把你让给我吧！"

"他……他敢说这种话？"

献公一时气得脸红脖子粗。

“还有，他约我到后园幽会……时间是明天中午……我当然不会去的。”

“我不相信他敢做这种事情！”

“如果大王不信，明天中午站在这里眺望后园就会知道啊！”

后园里有一处花坛，正是百花盛开时候。

接受父王夫人骊姬之招待，申生来到花坛前。

——我要请你观赏我细心栽培的牡丹花。

她说过这样的一句话。

申生是个非常文雅的人，尤其喜爱观赏花卉。受邀赏花对他来说是一大乐事。双手交叉于背后的他，正在那里来回踱步。

躲在宫殿楼上廊柱后的献公，一双眼睛直直地盯着。

申生的模样看似有些焦躁。

因为约定的时间早已过了。

姗姗来迟的骊姬终于出现。

“咦！你……”

申生看到她双手空着时，面露讶异之色。

“牡丹花盆摆在那一头。”

骊姬柔声说道，走到花坛前。

在楼上的献公看得到两人的动静，却听不到他们的话语。

骊姬走到申生身边。突然，她“啊！”的一声。

原来她看到蜜蜂，而且不止一只。四五只黄色蜜蜂正在嗡嗡作响地在她

发际旋飞。

“求求你！快把这些蜜蜂赶走！”她说了这句话便转过头去。

申生走上前，用手在她的头发边挥了几下。她双手蒙着脸往前跑去，蜜蜂依旧追着她。申生继续挥手赶着它们，她又往前跑。

“你不要怕，站定着吧！我会替你赶走蜜蜂的。”申生说。他当然认为她是因蜜蜂而受到惊吓。

她没有停步，一直跑到内宫里去。

由于这是大内，申生自然不得进入。他于是不再追她了。

这是在后园发生的事实真相。

而在楼上的献公，一双老花眼当然看不到蜜蜂，耳朵更听不见他俩说的话。

他由眼前景象得到的印象是：骊姬不肯，而自己的儿子申生却对她纠缠不放。

骊姬双手蒙着脸，跑到献公面前来。她的十只手指湿漉漉的——原来她在哭泣。倚着廊柱的她，香肩上下起伏得很厉害。

“申生这个畜生！我做梦也没想到，他竟敢挑逗我的女人！等着瞧！我会立刻收拾他的！”

怒不可遏的献公大声吼叫着。

“大王千万不可如此！”骊姬喘着气道，“现在处分申生公子，国家会发生动乱的！……因为申生公子的党羽非常庞大，没有经过妥善准备就贸然处置，一定会把场面弄得难以收拾！请大王暂时忍耐，今天发生的事情就当做没看到……待会儿见申生公子时，一定要摆出和平时一样的态度……希望大王不要忘记这一点！”

“这个家伙！”紧握双拳、浑身颤抖的献公，好不容易点了头。骊姬如此哀求，他是不能不听的。不过，他心里已经决定要剥夺申生的太子之位了。

“多谢大王听我的请求。请大王准许我暂时退了，去洗把脸再回来……”骊姬告退下去。回到房间后，她在洗脸之前，先洗了发簪。原来，她的簪子涂有能够吸引蜜蜂的蜜汁。

○九／兄弟相继逃亡

用涂有蜜汁的簪子引来蜜蜂——这只是骊姬复仇工作的序幕。

太子申生和其弟重耳、夷吾等三位继位候选人被放逐后的第五年，献公决定讨伐东山。

东山是赤狄族的一派。

被任命为讨伐军总司令的是太子申生。对此，大臣里克表示异议，进谏道：“太子有祭祀祖先之重要任务，而且，任命太子为将军，这是史无前例之事。请大王取消此项命令。”

而献公不听里克谏言，却说：“我有好几个儿子，我还没有决定哪一个做继承人啊！”

出兵之前，献公赐偏衣和金玦给太子，命令他随时穿戴这两样东西。

“父王是要把我废去……”接到时，申生深深叹息。

“偏衣”是左右颜色不同的衣服。这件衣服一半是“公服”（君王之服）之色，意味的是：穿这件衣服的人，还没有资格成为继位者。此外，左右颜色不同，暗示的是“与君主断绝”之意。

“金玦”是一种装饰品。这个东西类似环，却不像环那样整个圈连在一起。这是将金条弯成环状，两端之间略有距离。这暗示的是“没有相连”之意。

诸侯亲征时太子随行，是间或有之的事情，但太子亲自率军外征，这就纯属特例。

没有人预测得到战争时可能发生的局面，将军必须随机应变下达命令。因判断错误而败北时，将军也必须负起责任而被问斩。

如里克所言，太子不但有祭祀任务，更不得对之问罪，所以，习惯上绝不被任命为外征将军。

“我并没有破坏老规矩啊！”献公明言道。

自认没有破坏老规矩而任命申生为将军，岂不是不承认申生为太子吗？

光凭这一点，群臣就心里有数，何况更有偏衣和金玦之事。献公有意废太子——再怎么迟钝的人也看得出来。

所幸申生讨伐东山成功。倘若败北，他一定会受到和一般将军同等之待遇，被问以战败责任，搞不好还会被处斩呢！

这年，鲁国发生政变。于此前一年因庄公去世而继位的闵公，被其叔叔庆父杀害。后来，庆父之弟季友拥立闵公之弟申为王，杀掉造反之庆父而使政变落幕。这位申就是僖公。

于申生讨伐东山的同一年，卫国国君懿公与入侵的狄族交战而阵亡。

懿公是个非常喜爱动物的人，尤其是鹤。他常用大臣乘坐的“轩”载运自己喜爱的鹤。

“鹤大臣”——人们如此称呼这些鹤。

鹤吃的饲料比军队伙食不知好多少倍！在这个情形之下，士兵心存不满是可以想见的。

因此，狄族越过国境时，虽然动员命令已经发布，士兵却无动于衷。

“派鹤群去迎战嘛！”士兵们赌气地说，“那些鹤都有官阶和俸禄，而我们却没有。干吗要去拼命呢？”

狄军遂蹂躏卫国，懿公死于乱阵之中。

当时的霸主齐桓公，率领诸侯军队，替卫攻打狄。

这是霸主应做的事。

当时的天下情势如此，讨伐东山凯旋的晋国太子申生则回到任地曲沃，

恢复了回国都绛谒见国君的正常生活。

“大王实在有欠厚道！您是太子，他怎么可以对您如此呢？”

宫廷戏子之一的施某人到曲沃时，对申生如此说。但申生并未表示同感，仅仅淡然回答：“做儿子的人怎么可以批评父亲呢？”

申生早已看出这个戏子是骊姬派来的人。他要是表示同感，口出怨言，这件事情不是会加油添醋地传到父王耳朵里吗？

我处处谨慎，可是，这又有什么用呢？申生是个温文儒雅、欠缺积极个性的贵公子。他对事情很容易看开，为人太恬淡无欲了。

骊姬的目的并不在于使自己的儿子奚齐成为王位继承人，而是要不靠兵力就把这个蹂躏了自己故国的晋搞得支离破碎。

因此，她持着不慌不忙的态度。

直到讨伐东山四年后，也就是献公二十一年（公元前656年）时，她才着手做最后的工作。

这已是离开骊山山麓被带到晋国后第十六年的事情。她耐心等待着：献公年老而气力衰弱。

耐着性子，处心积虑地慢慢侵蚀堤防的根基部分，然后用力一推，堤防自然会轰然倒塌。而且，这样比较不会伤及无辜百姓。

再好的衣裳

穿久了也会破烂

这个国家也会破破烂烂

那边有山头，这边也有山头

我到底何去何从

这是当时流行的一首歌。

一天，骊姬对进宫的申生说：“前些日子，大王梦到了你的母亲。希望你回去后，立刻到曲沃庙堂做一次祭拜，并且把供物带回呈献大王。”

申生的母亲是齐桓公的女儿齐姜。她已去世，其墓地在曲沃。依照当时的规定，庶人祭祖不得以肉类为供品，只准使用麦、稻等谷物，而申生之母由于是王族的关系，所以可以使用牛、羊、猪等肉类。这类供物叫做“胙”或“福”，习惯上于供祭后分给亲戚享用。

申生祭拜完毕后，带着供物进京，准备呈献给父王。由于献公出外狩猎，申生因此暂时把供物寄放宫中。

骊姬趁此机会，将毒药灌入供物。

献公归来后，宰人（宫中负责炊事之官员）把这些供物端出。献公伸手就要抓食——当时尚无使用筷子之习惯，吃东西都是用手抓取的。

《礼记》这本古代礼法书中记载：用餐前不可搓手，避免出汗，不能掉落黏在指头上的饭粒，也不可将米饭揉成团状，等等。

“大王请等一下！”在旁边的骊姬说，“曲沃到这里的路程甚远，要是东西已坏，不是闹着玩儿的事情。我看，最好试一试吧！”

依据现在的地图，山西省曲沃县到绛县的直线距离大约有二十公里。这样的距离在今天根本不算什么，但对当时的人而言，确实是一段遥远路程。因此，走这趟远路所带回的食物会腐败是可以理解的。

“说的也是。”献公说着，把酒洒到地上，结果，地面立即鼓起来——这不是表示酒里有毒吗？

再把肉喂给狗吃，这只狗发出“呜——”的一声，旋即倒地不动。

为了进一步证实，叫来宫中小臣，令其喝酒，这名小臣也当场毙命。

“可恶，我差点送掉这条老命！申生这个畜生！”

献公勃然大怒。刚才险些遭到毒杀！他不否认自己这几年来确实处处冷落这个儿子，可是，儿子怎么可以谋杀父亲呢？

骊姬出声大哭起来：

“哦！这多么可怕！儿子企图谋杀父亲，天底下怎么可以有这种事情呢？申生公子是杀人不眨眼的魔王！其实，他之所以如此狠心，原因在于看不惯我受大王宠爱！大王，求求您让我们母子离开此地吧！跑到他国就能避开他的毒手，不然，我们母子迟早会被他害死！倘若大王不准，我宁愿自尽！这总比被他凌虐而死好啊！”

实际上，这是她经过构思演的一出戏。

前面之记述以《史记》所载为依据。《春秋左氏传》之记载则为——骊姬流着眼泪，袒护申生道：“我不相信申生公子会做这样的事，一定是坏人利用他干的勾当吧？”

对年迈的献公来说，看到受了迫害而还一心为申生袒护的骊姬的样子时，心里定然更加不忍。结果，反而使他对申生的愤怒达到无法抑制的程度——这一切大概都在她算计之内吧？

《春秋左氏传》之记述的确饶有趣味，不过，也较多斧凿痕迹。

当时在场的一个人，急忙把这个事件向正在都城驻留的申生禀报。

申生知道这时辩白也无济于事，所以立刻逃回曲沃。

献公将申生之太傅杜原款处斩，理由是对申生之教育失败。

“这一定是骊姬搞的把戏，您一定要辩白，为自己鸣冤才行啊！”

近臣如此进谏，申生却摇头说道：“父王已经年迈，起居上的一切，必须要有骊姬在身边细心伺候。若证明骊姬有罪，父王势将失去她。这么一来，父王的余生要怎么过呢？不行！绝对不行！这不是我和骊姬互斗的时候！”

申生的孝心多么令人钦佩！

有人劝他亡命，而他却回答：“背着恶名亡命，还有人会理我吗？我知道，除了死以外，我是没有生路的。”

容易看破世事的申生遂于这一年十二月，在曲沃自尽而亡。

实际上，这不是骊姬所期望的。

她的目的在于使献公、申生、重耳、夷吾这四个人既分裂又互相勾结，在争斗之下，将晋国陷于无法收拾的状态。

缺了一个……现在只有让剩下的三个互咬了。

太子申生的派阀由于失去主子，所以纷纷改投其余派系，余则逃亡国外。

“据说，谋杀大王这个事件，和重耳、夷吾两位公子也有干连，他们是有共谋关系的！”骊姬极其巧妙地煽动献公。

“这些不知好歹的东西！立刻下令逮捕吧！”由于年迈而变得易怒的献公，怒不可遏地喊道。献公身边有人听到这个消息，便迅速地告知两位公子。

两位公子即刻逃回各自的居城。重耳逃到蒲，夷吾则逃到屈。

而两人所采取的态度却完全相反。

献公获悉两位公子出奔之事，立即发布动员令：“未经禀报而擅自潜回居城，证明的确怀有叛意！立刻派兵讨伐！”

夷吾据守屈城，决心抗战到底。

重耳则一心想从蒲城逃出。

讨伐军派一位名叫勃鞮的太监，以使者身份来到蒲城。

他把一把宝剑放在重耳面前，说：“少主已无处可逃。该和太子申生一样，用这把剑坦然自尽吧！”

“看样子，我只好如此啰！”

重耳垂头丧气地说，好像疲惫不堪的样子。其实，他只是装模作样，心里正盘算着如何伺机逃脱。

“我知道少主心有不甘，可是，君命不得违背啊！”勃鞮有些感伤地说。这样的差事给人的心理负担多么大！所以他不自觉地把脸别开。

——机会来了！

当机立断的重耳，一骨碌跃身狂奔出去。

“糟糕！”勃鞮惊叫一声，抓起眼前的宝剑转身紧追。

光着脚的重耳跑过庭院，抡起宝剑的勃鞮紧跟在后。重耳这时已四十三岁，他几乎被年轻的勃鞮追上，最后终于在千钧一发之际越过围墙。

“呀！”两人同时发出尖锐的叫声。

重耳发出此声是跃过围墙，而勃鞮则是提剑砍下。结果，这把剑只斩断了重耳的衣袖。

重耳成功地逃脱了。

夷吾则据守屈城，与父亲军队交战达年余之久。由于哥哥重耳不战而逃，所以，晋国全体兵员都攻向这边来。

夷吾抵死固守屈城，晋军一时间也难以将之攻陷。

隔年（献公二十三年），献公任大夫贾华为将军，再度以大军攻打屈城。

夷吾原本准备抗战到底，而怕受池鱼之殃的屈城居民却纷纷开始逃亡。没有居民就无法打仗。

夷吾遂决定弃城亡命。

一○／怨恨未消

重耳和夷吾虽是异母兄弟，但他们的母亲是姐妹，即狄族狐氏的女儿。

由于出奔的重耳已逃到母亲的娘家狄，所以，与之对抗的夷吾，非亡命他地不可。

亡命国外后，这对兄弟还是处于对抗立场。

他们身边的部属正为自己的主子谋划复位事宜——复位指的是成为国

君。由于一国无二主，所以，两人中只有一人可以复位。

故国政界也分为重耳派和夷吾派，加上骊姬派，三者正在为迎接后献公时代而展开暗斗。

夷吾选择的亡命地是梁（山西省）。原因是这个地方接近强国秦，说不定能得到援助。

有趣的一个现象是，三位继位候选人当中，声势最薄弱的是成为正式太子的骊姬之子奚齐。

大王一死，奚齐大概就得完蛋吧？人人都有这个想法。所以鲜少有人投入他的派系。

献公死后，重耳派或夷吾派一定会发动兵变，奚齐便不可能顺利即位。到时候，奚齐派系应该会遭到整肃。谁愿意冒这个危险呢？因此，宫里的人虽然听命于他，却没有人愿意为其效忠。

夷吾逃到梁的两年后，与骊姬同时被带到晋国的妹妹少姬，为献公生了一个儿子，就是悼子。

悼子诞生的第二年，献公病倒。年逾七十的他，抗病力自然不强，似乎距离死期不远。献公到这时候才明白身边家臣的心态。对我忠心耿耿，只是表面而已。在我病倒后，他们心里都各有打算……心里有别的打算是当然的事情。投入哪一派最为有利，是他们目前最关心的。

躺在病床上的献公愈发觉得心灰意冷。

他为疼爱之极的奚齐的前途感到忧心。

奚齐派实质上就是献公派。献公亡后，这一派缺乏能拥立奚齐的强势人物。再三考量的结果，献公决定将奚齐托付给大臣中最值得信赖的一位。

献公选择的是荀息。

“我死了之后，你能成为奚齐的后盾，好好拥立他吗？”献公叫来荀息，问道。

“我认为我做得到。”

“你用什么证明呢？”

“但求大王复活，亲眼目睹。”荀息回答。

骊姬这时候在做些什么呢？

原来，她正频频派遣密使至狄。

狄现为亡命前去的重耳据地。重耳于出奔之际，带了五名贤者。这五位贤士是赵衰、狐偃、贾佗、先轸和魏武子，重耳对他们言听计从。

骊姬并不是以自己的名义派遣密使，而是擅自使用晋国大臣或有力人士之名。她让一位密使带去一封信，内容是：献公已朝不保夕。太子奚齐则尚年幼，诸臣难以心服，因而有意拥立您。尚盼速做归国准备。

让另一名密使带去的信，内容则为：亡命至梁的夷吾，企图袭击您于归国途上。请多留心。

此外更有一名密使带了如下的信：上次被您逃脱之事，勃鞮为了挽回名誉，雇了多名刺客。

骊姬一边部署，一边等待献公之死期。

真正的复仇现在才要展开。

使晋国陷于大混乱之目的即将达成，而这件事情却从她自己的殒命开始。

献公病重后，骊姬为增强奚齐派之势力而付出极大努力。她不惜大量地散发钱财，更到处承诺日后赐予领地。因此，原先最不被看好的奚齐一派，一时之间好像朝气蓬勃了起来。

献公命在旦夕时，她叫来荀息，用恳求的语气说：“请设法让奚齐逃到国外吧！他留在国内是很危险的。”

荀息思考片刻后说：“是的，遵命。我会把奚齐和悼子这两位公子一起送到国外。”

“那太好啦！不过，这件事连自己人也不能泄露。”

“是的，我知道。”荀息深深作揖说。

献公死后，骊姬错愕地发现一件事情。

原来，据报已安全逃出国外的自己儿子奚齐和妹妹的儿子悼子，都还在宫里！

“荀息！这是怎么一回事？”

她脸色铁青地诘问这名大臣。

“我还有许多事情要问夫人呢！夫人明知道我们这一派没有什么希望，可是，一个月以来，您却为此付出不少心血，这是为什么呢？”

荀息反问道。骊姬哑口无言。

“您不回答，我也猜得出您心里想的是什么。为了使国家混乱，三派比两派更容易达到目的，不是吗？”

这句话一语中的！

奚齐派一旦被消灭，三强鼎立会变成双雄对峙。两派对峙易形成均衡状态，三派鼎立则由于关系复杂，容易产生混乱局面。

因此，为了增强奚齐派势力，她付出许多心血。

“突然把鼎的一足拿掉——您的企图如此，对不对呢？”

荀息说的话，一点也不错！

原本就两只脚的物体，总能保持均衡站立。但突然把三足鼎之一足拿掉，这个鼎一定会倒下来。

“可惜的是，您的算计出了一点差错。”荀息说，“由于我们奚齐的势力，像即将熄灭的灯火却突然强烈起来，所以，重耳和夷吾两派采取了联合政策。”

“联合政策能使混乱稳定下来吗？一个国家怎么可能有两个主子呢？”骊姬片刻后开口。

“一定会安定下来的！”荀息肯定地说，“只要重耳公子回来……”

“您不知道重耳不会回来吗？哈哈哈！”骊姬歇斯底里般笑了起来。

“你是不是连这一点都部署了？”

“是啊，我确实有所部署。”

重耳极容易听信别人。与之相较，夷吾则习惯一意孤行，是个性格刚烈的人，这一点可以从屈城彻底抗战一事得到证明。不仅如此，他的为人更是非常刻薄。

如果重耳当国君，晋国一定会被治理得很好。

把这般有人望的重耳放在国外，而让夷吾成为晋国国君，就会使国家永远处于不稳定的状态之下。

所以她频频派遣密使，通报重耳归国将会有不利之事。为不让他发觉这是谋略工作，她有时候也派遣促请重耳归国之密使。

“你连这样的部署都做了，那我就无计可施啰？”

“这是晋国蹂躏骊戎应得的报应！”

“可是，您原本不是准备把奚齐公子牺牲掉吗？”

“没错。”骊姬颔首道，“可是，太子奚齐同时也是我的儿子呀！”

“遗憾的是，我一定要让奚齐公子扮演晋国太子之角色！”荀息以断然的口吻说道。

骊姬转身过去。荀息对着她的背影说：“您不愿意看到晋国太子的下场吧？”

他的意思是要骊姬自我了断。

骊姬垂头丧气。她走到后园，从园池桥上投水自尽。

重耳、夷吾联合派之总帅是里克。里克杀了奚齐。

献公之葬仪还没有举行。大臣荀息让奚齐年幼的弟弟悼子主祭，举行献公之葬仪。

在那个时代，为父亲葬仪担任主祭的就是继承人。

由于有两位强势公子在国外，所以，举行葬仪之事颇费手脚。整个齐国已在重耳、夷吾联合派阀的势力之下。悼子的任务只是担任主祭，而这位主祭者必须尽快受到处置，否则，在国外的公子就不便归国。

里克杀了悼子。荀息也在此时殉死。

联合派阀首先敦请重耳归国，重耳却没有行动。

——我没有参加葬仪，所以没有资格。

这是他的理由。实际上这是重耳五名家臣慎重研讨的结果。

骊姬之密使工作，目的在使重耳认为归国会遭遇诸多危险。而这无疑也是事实。

“何必冒这个危险，让夷吾回去吧！”赵衰说。

“等到脓血出尽为止，这一点我赞成，可是，如果夷吾的势力变得稳如磐石，该怎么办？”先轸面露忧色。

“夷吾一定会自取灭亡的！”贾佗绝对肯定地说。

“何以见得？”重耳问道。

“夷吾不但喜怒无常，生性多疑，而且为人吝啬。这样的人不可能长久治理国家的！”狐偃答道。

“我们要等待多久呢？”重耳再度问道。

“十年……或许还要久一点。”狐偃说。

重耳屈指算算，笑道：“到时候我不已六十岁了吗？”

献公去世的这一年，重耳四十七岁。

“等就等吧！”

重耳下结论似的说。

与之相较，夷吾的复位工作进行得十分积极。

联合派头子里克原本属于重耳派，由于重耳拒绝回国，所以转而派人迎接夷吾之使者。

“主上绝对不可空手而归。应该率领大批军队回来，才会有分量啊！”家臣吕省对夷吾说。

“可是，我哪有军队呢？”

“可以借啊！向秦国借。”

“他们怎么肯平白借给我呢？”

“我们答应把晋国河西（黄河西部）之地割让给他们吧！你即将得到整个晋国，在这个局面之下，割让河西之地算得了什么！”

“晋国之内的情形如何？”

“好像在里克的控制之下。有他站在我们这一边，绝对不会发生动乱的。”

“要怎样做他才会对我忠心耿耿呢？”

“就给他汾阳（汾水之北）为领地吧！”

“好吧！”

夷吾遂率领秦兵，归国即位，就是晋惠公。

即位后，惠公舍不得将河西之地割让给秦国，所以派遣使者至秦国表示

歉意。

——领土归先王所有，亡命者身份的我无权做主决定赠予他国，群臣以此为理由，表示反对。虽然我已力争，但还是无法排除众议。因此，承诺之事只有付诸东流，尚请见谅。

虽然态度谦顺，但这样的托词说得过去吗？

秦因而对晋恨之入骨。

此外，惠公对里克说：“由于有你协助，我才得以就王位。可是，你杀了两位主子（奚齐和悼子）和一名大臣（荀息）。这不是使我难以做你的主子吗？”

惠公意思十分明白。

虽然里克十分不甘，却也只有自尽一途。

由于杀了即位过程中的最大功臣，所以，晋国人民再也不相信惠公。

里克过去是重耳派人物，惠公如此做，是怕他再和重耳有所联系。

惠公即位后第四年（公元前647年）晋国发生旱灾，因而向近邻诸侯请求援助。秦国慨然接济大量粮食。

隔年，秦国也发生旱灾，便向晋国交涉购买粮食事宜。对此，晋国不但没有售予粮食，更以趁火打劫心态，派兵前往攻打。

秦穆公为之勃然震怒。虽然由于旱灾而国力疲惫，他还是断然下达动员命令，结果，不但击退晋军，更深入晋土，抓到惠公。

怒火攻心的穆公本要处斩惠公，却因夫人苦苦哀求，遂答应将他释回。穆公夫人是惠公之胞姐。

被释的惠公，将太子圉送到秦国作为人质。

惠公由于吝啬，所以，对外惹怒秦国，对内因杀害里克而招致人民的不信任。

惠公治世的十三年间，晋国政局不停震荡，人心惶惶，拥立身在国内之诸公子的一派，与在国外作为人质的太子保持联络的一派，不断展开斗争。

这或许是骊姬的怨恨未消所致吧？

一一 / 恩怨分明

知道晋惠公（夷吾）病倒的消息时，以人质身份在秦国的太子圉悄悄逃回晋。

太子不一定是继承人。

太子申生不就是在骊姬阴谋下自杀的吗？申生死后，骊姬所生的奚齐被立为太子，而献公一死，他也被杀。

惠公还有好几个儿子。

国君去世时，不在国内的太子几乎不可能即位，这是当时的习惯。

何况圉的母亲是梁国公主。伯爵之国的梁，国君是个非常喜欢大兴土木的人，每每被征调从事工程的人民莫不疲惫之极，因而在秦国入侵时无力抗御，遂亡其国。因此，圉没有母亲的家族可以作为靠山。

欲具备即位资格，起码要有先王去世时人在国内这个条件。

所幸他赶上父王临终，如愿以偿得以继位。这就是晋怀公。

但他的地位并不稳定，身为人质而擅自离去，这一点惹怒了秦。

他的父亲十三年在位期间，始终为重耳之事而烦恼。继位的他，连这一点也“继承”了。

“我绝不放过这个小子！”秦穆公十分震怒。

他知道惩处这个“小子”的最好方法。乱世诸侯是什么事情都想得出来的。圉毕竟年轻，涉世未深，他做梦都没有想到乱世人心如此狠毒。

穆公的报复手段是借兵给在亡命中的重耳。重耳在秦国的支援之下，回

到阔别十九年的祖国，取代怀公即位。这就是第二号霸主晋文公。

年轻的怀公逃到高梁后，在该地被杀。

去世已十五年的骊姬，还在晋国作祟。

胜利的荣耀最后落在“走为上策”的重耳头上。

他在刺客勃鞮的刀刃之下幸免于死，逃至母亲娘家狄，是十九年前的事情。当时的他四十三岁。

“走为上策”的重耳，乃“恬淡寡欲”者流。同时，他也是非常乐意接受部属意见的人。

父亲献公殁故，奚齐及悼子等骊姬派系被扫清，在里克前来奉迎时，他听从家臣进言，决定暂不回国。

胞弟夷吾即位时，他也丝毫没有妒羡之意。

夷吾却对哥哥耿耿于怀。即位的第七年，再度派勃鞮和壮士，企图暗杀重耳。

重耳得知此事，索性从狄逃出。

“你等我二十五年。如果我二十五年后尚未回来，你就再嫁吧！”

他于逃走之前，对在狄娶的妻子说。

“二十五年？”妻子瞪圆双眼，笑出声来，“到时候，我墓旁的柏树已经长高了吧？……不管怎样，我等你就是啦！”

中国人习惯在坟墓旁边种植松树或柏树。种植这类常青树的目的是：以不变之树木陪衬日后腐朽之遗骸。

要妻子等二十五年——这种事情何其荒谬。或许这正是他为人的表现吧？

为了避开刺客，重耳这次来到齐国。

这时候的天下霸主齐桓公已年迈，名相管仲则刚病故。

“失去管仲后，齐桓公一定诸事不如意。我来辅佐他吧！”重耳说。

在狄待了十二年的他，这时已五十五岁。

他在前往齐的途中经过卫时，卫国国君文公对重耳一行人非常冷淡。来到叫做“五鹿”的地方时，由于所携粮食已尽，主从一行，饥肠辘辘。不得已向一名农夫乞讨食物，对方听了，莞尔一笑，道：“可以啊，你们等一下。”

不一会儿，这名农夫递一只器皿给他们。

打开盖子时，赫然发现里面尽是土块。

为人温厚的重耳，这时也不免怒火冲天。近臣赵衰却说：“给您土块，不就代表您即将得到领地？您快称谢收下呀！”

重耳照赵衰的话做。

到了齐国后，天下霸主桓公毕竟与众不同，以厚礼款待他们主从一行人。重耳不但娶得齐国王族女儿为妻，更受赠二十乘马。

“乘”指的是由四匹马拉的马车。当做马车使用时，上面搭乘三名武装士兵，后面有七十二名步兵跟随。人数合起来有七十五人。

因此，重耳受到拥有八十匹马及一千五百名部下之客卿的待遇。

称天子为“万乘之君”，是因为天子乃率领四万马匹及七十五万军队之王者。

当然不能与天子相比，受到二十乘的客卿待遇，已使他们喜出望外。想到不久之前流浪时，连果腹的东西都没有，在五鹿乞讨食物时，盛在食器里的竟是土块！相较之下，二十乘宾客身份，不是犹如天堂吗！

桓公于重耳来到齐国的第二年逝世，重耳仍然逗留此地。他好像已无回晋国成为国君的野心，完全满足于目前的境遇。

家臣们则为如此恬淡寡欲的主子焦虑不安。重耳常说：“人生以安乐为

第一，而我已找到了安乐，所以再也不想奔波。我打算以这里为归根之处哩！”

而家臣们却是寄望于将来的。熬了这么久的苦日子，为的也是心里有这个寄望。

让我们的主子成为晋国国君——这是他们的梦想。

而主子却说他已找到安乐之地，再也不想奔波。

家臣们于是开了一次会议。

非请主子奋起不可。怎么可以让他不再安于二十乘之待遇，以拥有齐国夫人而乐不思蜀呢？

“现在只有采取非常手段一途。”狐偃说。

“怎样的非常手段呢？”赵衰问道。

“用酒灌醉主上，然后驱车离开齐国，是唯一的方法。不离开这里，主上是不会奋起的。”

“酒醒后，他一定会大发雷霆吧？”

“一切责任由我承担。”狐偃是重耳的舅舅，所以立场特殊。

实际上，对重耳态度感到不齿的，不只这批家臣，连他的齐国夫人也说过这样的话：“你为何不发奋图强，回自己的国家做自己该做的事情呢？老窝在这个地方贪求安乐，岂是男子汉作为？”

因为如此，家臣得以和夫人共同合作。夫人灌醉重耳后，把他交给家臣们。

家臣们把烂醉如泥的重耳抬上车后，快马加鞭，迅速离开齐国。

重耳醒过来时，发现这辆马车早已越过国境。醉意未醒的他勃然大怒，握着刀柄吼道：“这是什么人干的好事？我非杀他不可！”

“是我干的。”狐偃回答。

“你？你以为我不会杀你，是不是？”

“只要能把你变成真正的男子汉，即使被杀我也无憾。”

“您……”重耳的醉意完全消失了。

“要是谋事不成，舅舅你给我记住，我会啃了你的肉！”

“到时候我的肉已经腐烂，你有兴趣啃吗？”狐偃回答。

狐偃的意思是，谋事不成时，他会第一个自我了断。聪明过人的重耳立刻明白这个意思，所以不再做任何主张，一切让家臣去安排。

重耳一行人由齐来到曹（山东省曹县一带）。

曹共公是个轻浮人物。

“听说重耳是个骈胁的人，我倒想看看他的模样如何。”共公说。

“骈胁”是指肋骨成板状的人，据说，有这种骨相的人力大无比。这样的人难得一见。轻浮的共公遂偷窥了沐浴中的重耳。

此事，《史记》记载为“曹共公不礼，欲观重耳之骈胁”，《春秋左氏传》则有“及曹，曹共公闻其骈胁，欲现其裸。浴，薄而观之”的记述。《吕览》的记述则为“曹共公视其骈胁，使袒而捕池鱼。”

无论如何，这都是无礼之举。因为那时是连男人也不喜欢被人看到裸身的。

曹国大臣釐负羁悄悄送食物给重耳，为主子之无礼表示歉意。

食器中放有宝玉。

重耳只接受食物，宝玉则原物归还。

“果然他不接受宝玉……”大臣叹息着说。

重耳一行人离开受到侮辱的曹，前往宋国。

现在的河南省商丘一带，好像是宋国故地。这是被周攻灭的殷商之遗民建立的国家。

此时的宋国国君襄公，是春秋时代难得一见的“杰出”人物。这里所谓的“杰出”，含义很广。

在重耳入宋不久前，宋曾经与楚于泓水交战而败。

楚军三三两两开始渡河时，宋国军师进言道：敌军兵力强而我军兵力弱，发动攻击就在这个时候！

而襄公却不听他的话：不行！敌军尚未整顿军形，乘人之危不是君子做的事情。

宋军等到楚军渡河完毕，整顿队形后才发动攻击，因而大败。

这叫做“宋襄之仁”，意思是“无谓之仁”。打仗时还有什么仁义可言呢？世人莫不为襄公的理想主义而摇头。

实际上，宋襄公明知道这样做对自己不利，却也不得不走理想主义之路。

因为他是亡国后裔。

古代的习惯是：旧王朝灭亡后，新王朝也要给予其遗民国土，好让他们祭祀祖先。未受祭祀的冤魂会作祟扰人，这是当时的观念。宋就是在这个观念之下，被赐给殷商遗民的国家。

正因如此，襄公非得以“仁义”为重不可。

宋国对重耳厚礼以待。只是，由于败于泓水之战而国力疲惫，所以无力多予重耳后援。

之后，重耳一行人来到郑国，在这里，他又受到冷遇。

不久他们来到楚国，并受到礼遇。

“你顺利归国后，会不会回报于我呢？”楚成王半开玩笑地说。

重耳思考片刻，回答：“您什么稀世宝物都有，我实在不晓得送什么才能取悦于您……就这样吧！若有朝一日，我们受情势所逼而必须交战时，我会退后三舍，以此作为这次承蒙厚遇的回报。”

“舍”乃军队一日之行军距离，三舍约等于六十公里。

“退避三舍”之语即由此而来。这句话原本的意思是：为了要报答恩情，所以有所礼让。

重耳一行人由楚入晋，终于达成归国愿望。

十九年岁月何其漫长，这当中他虽有过乐不思蜀的时期，但整体而言，亡命生活是艰辛的。其中流浪时期的痛苦，更是永难忘怀。

重耳即位后，为晋文公，此时的他已年逾六十，在位时间不满十年。虽然如此，他确实被公认为继齐桓公之后的第二位霸主。他尊周为天子而对天下发号施令，亡命时代的辛苦终于开花结果了。

流亡期间所受的屈辱已雪清。

对重耳冷冷相待的卫文公此时已死，其子成公受到晋军讨伐，卫人放逐成公并使之臣服于晋。而当时以土块揶揄重耳的五鹿地方，也被晋军刻意蹂躏。

于浴室偷窥重耳的曹共公，受到晋国大军攻打而被俘。

重耳对曾受过恩情的宋，则予援助。

襄公由于泓水之战受伤而死，当时已是嗣子成公的时代，由于与不共戴天的楚国对决，国力正处疲软状态。重耳将从卫和曹没收领土的一部分给予宋，并且替宋攻打楚。

事实上，重耳也曾受恩于楚。与楚交战时，重耳信守诺言退避三舍，结果还是攻破对方。

占领曹时，重耳保护了曾经对他献赠食物、以对主子之无礼表示歉意的釐负羁一家人。

当时退还放在食器内的宝玉，表示“我绝不饶恕你的主子”，接受食物表

示“日后我会对你有所报答”。

这一点，釐负羁当时就已明白。

一二 / 冤魂百态

“冤魂”指含恨而死的人之魂魄。

“冤魂作祟”是古代人共通的迷信，中国当然也不例外。中国最大的冤魂是什么人的魂魄呢？

镇锁冤魂是祓除不祥仪式之一。

研究中国的祓除不祥仪式，自然会发现主要冤魂有哪些。

端午节是中国的解厄日。“端”的意思是“开始”，“端午”原本指“五月份第一个午日”而言，后来被固定为五日。

在一年十二个月中，五月被视为最强势之月。其中尤以午日为强并且以午时为顶点。因此，万物最强势的端午，同时也是不祥之势最为凶猛的时刻。为了镇压不祥，于是形成端午节的诸多风俗。

端午节这一天包粽子之习俗，自古即有。

包粽子起源于凭吊投江而死的屈原。楚国屈原在忧国至情之下，对楚王提出诸多建言，却被君侧奸臣陷害而被放逐，最后在汨罗江投水自杀。由于他含恨而死，其冤魂在各地作祟，人们于是将装有米饭的竹筒投入江中，以供奉屈原溺死的冤魂。

屈原是战国末期的人物，其事迹将在后面叙述。

端午节包粽子之习俗绵亘至今，只是，一些地区已废此习，所包粽子形状上也有所改变。

“寒食”是指一天都不生火，只食用于前日准备好的食物或生鲜物之风俗。到近代，这一天被规定是“清明”（阳历4月5日前后）前一日，在古代则以五月五日为“寒食节”。

据说，之所以有此风俗，是为了供奉春秋时代霸主晋文公之家臣介子推的冤魂。

文公尚以重耳为名、因骊姬迫害而亡命的十九年间，介子推是其家臣中的心腹成员。

话说年已六十二犹遭放逐的公子重耳，在秦国的后援之下，终于如愿以偿踏上归国之途，来到黄河岸边，望见故国之地。

家臣首席人物，即重耳之母舅狐偃，这时候对主子开口要求回报。不过，他并未开门见山地提出要求，而是以下面的话作为开端：“我的任务到此为止，我要辞去了。”

重耳将一块宝玉投入黄河，对狐偃发誓：“回国后，如果没有重用你，我愿意接受黄河河神处罚！”

重耳以黄河河神为这个誓言之见证人。

一旁观看的介子推，深深不齿狐偃的行径。

吾君开运，完全是老天爷所赐，而狐偃却居功索求回报，这样的行径何等卑鄙！我不屑与这种人共事！

介子推遂悄然离去。

文公回国后，由于吕省、郤芮叛乱以及诸多内外国事，所以在论功行赏时无暇做详细推敲。

失踪了的介子推未受任何恩赏，而介子推本身也未做任何要求。他和母亲一起躲到山中，终其一生。

认为文公之开运乃老天爷所赐的他，既未居功显耀自己，也没有因未获赏而有所埋怨。

但世人却不这么想，认为他是含恨而终的。因此，他被视为冤魂。

《史记》和《春秋左氏传》记载：文公将因疏忽而未给予介子推恩赏引为憾事，因而派人四处寻觅介子推去向，却未得结果。文公觉得过意不去，所以拨绵上一带为介子推之领地，并将该地之山，名为“介山”。

因此，介子推倘若愿过正常生活，是连领地都有的。不做如此之想，表示他宁愿过着安静的隐居生活。

在安宁中得到解脱的人，应该不会成为冤魂。

而人们却由于同情介子推，所以将之编撰成戏剧性的故事，使他成为冤魂，才“心安理得”。

人们编撰了什么样的戏剧性故事呢？是这样的：文公派人四处寻觅，结果找到介子推隐居之山，介子推却不肯下山。文公心生一计，命人烧山。之所以如此做，是想使介子推受不了烟熏而从山上下来。

而一心要过隐居生活的介子推还是不改初衷，最后抱着树木，活活被烧死。

据说，这件事情发生在五月五日。

悲痛不已的文公于是下了一道命令：“以后这一天不准用火！”

活活被烧死的人当然会怨气不散。编撰这个故事的目的纯粹在于将介子推塑造成为冤魂。倘若真有“抱木烧死”之事，《史记》以及《春秋左氏传》不可能没有文字记述。

“寒食”非镇压冤魂之风俗，而是借此提醒人们“小心火烛”——许多学者持此说法。

端午节举行的“龙舟竞渡”，其起源据说是人们听到屈原投江时，竞相划舟前往营救所演变而来。

以黄酒闻名的浙江省绍兴县东部有曹娥庙，庙前的河叫曹娥江。

据传，曹娥是后汉时代的孝女，因悲恸父亲溺死而投水自尽，却于五日后抱着父亲遗体出水。人们感其孝心，因而在该地建庙，并且立碑。据说，碑文之字出自王羲之手笔。

依据曹娥碑的碑文，她的父亲好像是以奉祀天神、奏神乐、唱神歌为职的神官。他于汉安二年（公元143年）五月五日，为奉迎伍君逆水行舟时，舟覆溺毙。

由此可知的一件事情是：浙江一带的人于端午节这一天划舟前往迎接的不是屈原，而是伍君神。

伍君神乃伍子胥。伍子胥，名员，生前仕于吴而颇多功绩，后来却由于谗言而被赐死。对他恨之入骨的吴王夫差，将其尸体装入马革袋后，投弃河中。

虽然并非如屈原般投江自尽，他的死却和水有关。而且含恨的程度非比寻常，所以，其冤魂日后会剧烈作祟是不难想象之事。

《史记》记载，伍子胥死后，人们悯其不幸，为其建立祠庙，并将祠庙所在地名为“胥山”。

以上是从端午节引出的中国三大冤魂。其中在时代上最为古老的介子推，很有可能是人们杜撰的故事。

介子推之生年及殁年均不详，只知道是公元前七世纪的人物。第二大冤魂伍子胥约于两个世纪后的舞台登场。伍子胥被诛杀是吴王夫差十一年之事，为公元前485年。

附带一提，最为人们熟悉的冤魂屈原，是于公元前278年自杀的。

以上三大冤魂，大约每隔两百年出现一个。

伍子胥于春秋末期，屈原于战国末期——皆于时代转换之际——登上舞台。

这两人除了同样含恨而终以外，还有一个共同点：他们都是楚国人。

另外一个共同点是：他们出仕的国家都于他们死后不久灭亡。屈原是楚国名门之后，一生在其母国做官。伍子胥则背叛其母国楚而投奔吴，吴同样于他去世后开始没落。

闲话少说，言归正传。

因齐桓公及晋文公等霸者出现而极为热闹的春秋时代，至有名的吴越抗争方告落幕。

现在开始叙述春秋末期的历史，其中心人物不是吴、越国君，而是两者

之下的名臣。

越国有名臣范蠡，而吴国名臣则为伍子胥。

他们才华出众，人生历程却迥然不同。这不是以趣味为出发点的单纯对比，而是探究人生哲理的深刻问题。

吴越故事听来津津有味，实际上，却处处充满使人悚然窒息的场面。

前面叙及冤魂之事，为的是将伍子胥引到舞台上。

死后成为冤魂的伍子胥，活着的时候就已如怨鬼一般——当一个人经历了与他同样的遭遇时，还能不成为怨鬼吗？

伍家是楚国有分量的名门。

伍子胥的父亲名叫伍奢。

当时的楚国国君是平王。平王太子名叫建，伍奢是这位太子的太傅。太傅的任务是负责教育太子，其次官为少傅。当时担任少傅一职的名叫费无忌，品性不甚良好。

由于太子建已长大成人，父王有意为其娶亲，因而派少傅费无忌到北邻秦国去见准新娘。

费无忌到秦国见到的这位准新娘，果然国色天香，是平王一向最喜欢的美女类型！

此时乃平王即位的第二年。也就是说，平王治世才刚开始，他的在位时间不知要延续多久，而太子建的继位还遥遥无期呢！

跟随太子不如追随平王，这样才能得到荣华富贵。费无忌老早就有这个念头。

这不正是天赐良机吗！

他于是急遽回国，向平王禀报：“这位公主的确是绝代美女！依我看，这个女人应归大王拥有，太子妃不妨另行物色！”

平王本来就是好色之徒。听到是绝世美女时，他早已心荡神驰了。

结果，这位秦国公主不是成为太子妃，而是进了平王后宫。费无忌因此媒妁之功，而如愿以偿地由少傅之职转为平王近臣。

而他在内心里却忐忑不安。平王虽才即位，但儿子已达到谈论婚姻的岁数，年龄不可谓不大。万一平王有什么三长两短，国君之位当然要由太子建继承。

建知道有关秦国公主之事，一定对费无忌怀恨在心。如此一来，建成为楚国国君之时，也就是费无忌脑袋落地之时。不趁早除掉太子，我岂能高枕无忧？

费无忌于是鼓起三寸不烂之舌，煽动平王：“太子因秦国公主之事心生不满，正与诸侯勾结，伺机谋反。”

平王本是庸碌之辈。况且这时候正对秦国公主为他生下的儿子轸疼爱有加，并涌起将来让这个儿子继位的念头，所以一下子就相信了费无忌的谗言。

平王命太子太傅伍奢到国都，并严加诘问。伍奢当然力说太子绝无谋反之意。

“大王为什么相信小人之言，而对自己亲生儿子有所怀疑呢？”

费无忌早就料到这一点，所以事先对平王禀报过这句话——太子谋反时，伍奢父子将是其最有力的参谋。

受到如此挑拨的平王，二话不说，除了将伍奢关起来外，更派遣臣属奋扬前往杀害太子。

为人身怀义气的奋扬，将此事向太子通报。太子立刻亡命到宋。

伍奢除了伍子胥外，还有一个杰出儿子伍尚。

平王派使者告诉这对兄弟：“你们兄弟前来国都，那么你父亲的生命就不会有问题。不然，他只有被斩一途！”

“我决定去！”哥哥伍尚立即说。

一三／逃亡者

“哥哥，这不行！”伍子胥气急败坏地表示反对。

乖乖地到国都，平王也绝不会放过父亲。不如亡命国外，再筹划为父亲报仇——这是他的主张。

“这一点我知道……”哥哥伍尚说。

而伍尚还是认为自己非应命前往不可。儿子去的结果，父亲说不定会获得赦免。因为不去而使父亲受害，岂不是要被人指责吗？

“不过，我希望你逃。”伍尚静静地说。这是为了不被人指责——父亲被杀而两个儿子不但未能为之报仇，更白白送死，此乃奇耻大辱，会被人讥笑。

“爸爸幸亏有两个儿子……”伍尚笑道。伍子胥咬牙切齿，努力不使眼泪掉下来，因无限激愤而浑身颤抖。他是个将愤怒以行动表现出来的人。如此大的愤怒，一定会驱使他采取行动吧？

伍子胥遂离去，哥哥伍尚则到楚都。

楚国首都是郢（湖北省江陵县）。平王未守约定，将伍奢、伍尚父子一并杀掉。

听到伍子胥已逃亡时，为父的伍奢说：“哎，楚国君臣关系以后势必形同水火！”

他对这个儿子愤怒时的激烈性格，了解得很清楚。父亲和胞兄被杀害的伍子胥，不可能没有爆发性行动。为了报仇，他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

临出奔之际，伍子胥对挚友申包胥说：“我非推翻楚国不可！”

对此，申包胥回答：“你尽情地干吧！被推翻的楚国由我来复兴。”

伍子胥逃至父亲为其担任太傅职务的太子建的亡命之地宋国。

宋乃殷商遗民之国，于襄公时代国力极强，一些学者甚至将他列为春秋

霸主之一。这个人因“宋襄之仁”一事而著名。

只是，伍子胥逃到宋国时是公元前522年，当时的宋国国君是元公，离一代明君襄公之死已有一百一十五年。宋国国力这时已经没落，更由于元公在处理政治时的不公，所以才有重臣华向发动兵变之事。

伍子胥和建遂一同逃往邻国郑。

他选择亡命地，不只是为了自身安全。借亡命所在国家的力量，向杀害父亲和胞兄的楚国报仇，是他的愿望。

发生兵变的国家，当然没有余力攻打楚国。

这时的郑国国君是定公，他对这两个亡命者非常亲切。

“嗯，住起来很舒服。”

格外喜欢这个地方的亡命太子建，有意长久滞留于此，不求他去。

“郑是蕞尔小国，我们不能待在这里！”伍子胥促请建离开此地，转到晋国。

晋国于文公时代曾经是称霸中原的大国，到一百年后的此时，依然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目前当政的顷公也非泛泛之辈，是个野心家。

一天，顷公请来建，开口便说：“我要请你当郑国国君。”

“什么？”建一时未能明白对方的语意。郑国国君是不久前对他极为礼遇的定公。

“你是大国楚的继位人，却受到奸臣摆弄流浪国外，我看着实在于心不忍。所以，如果不嫌小，我想使你成为一国国君……我指的是郑这个国家……”顷公望着建的脸道。

“可是，郑定公是名正言顺的国君呀！”

“听说，定公先前对你很好，也非常相信你……怎么样，你到郑国如何？我从外面攻打郑，你则在郑国内部呼应……相信郑国一定会给你重要地位，所以，有你的内应，攻灭这个国家一定不难。攻灭后，这个国

家给你。我之所以这样做，只因为看不惯郑国政权对楚友好。”

建在此时已由衷厌恶亡命生活之苦，他渴望得到一个安定的地位。背叛对自己友善的郑定公，实在不该，但“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不是吗？

“好吧。”建遂做了这样的回答。

由于长期亡命，建变得异常心浮气躁。在决定做忘恩负义之事后，他变得更加易怒。

建从出奔故国时起就带有一名奴才。奴才就是奴隶，是不被当做人看待的。据说，欧洲贵妇人都面不改色地在男性奴隶面前脱光衣服更衣。因为她们没有把对方视为人。建和郑国不满分子密商谋反事宜时，也丝毫无视于这名奴才的在场。

因此，这名奴才知道建企图谋反之事。

一次，这名奴才因背部长了肿疮而极其难过。他跟在主子后面走路时，由于踢到一块石头，身体失去平衡，几乎往前跌倒而碰了一下主子的身体。

“你干吗推我？”

建因被推一下而勃然大怒，并且挥起皮鞭。

犯过错时，奴才通常都会跪下接受鞭打。只是，他这时候想到自己背部长疮之事；长了肿疮本来就很痛苦，如果再被鞭打，那还得了！他想到这点不禁浑身发抖，因此，潜意识地往后退了两三步。

“你还不跪下！”建吼道。双眉吊起的他，露出一副极其可怕的面貌。

我会被杀！看到主子一脸杀气时，这名奴才掉头就跑。

建丢下鞭子，拔刀在后面追赶。

这名奴才跑的速度极快。他这是逃命，所以速度非比寻常。

“好！回头看我不把你碎尸万段！”建口出恶言后，放弃追赶。

奴隶形同物品，都有主子。所以捡到奴隶，就如同犯了盗窃罪。因此，这名奴才绝对没人敢要，他只有再回来找主子一途。建也认为他一定会返回。但这名害怕被杀的奴才却迟迟未归。

主子犯罪被处死时，财产会被官家没收，而奴隶也属于财产。左思右想，求生途径只有一条，那就是——让主子死。

开始亡命生涯的主子，或许是心浮气躁的缘故，动不动就对他拳脚交加，挥鞭猛抽，不然就是用脚践踏他的脸。自己为什么要对这样的主子忠心耿耿呢！？这名奴才这时突然想起自己的主子正企图谋反之事。

他于是立刻逃到衙门："我要报告一件事情。我的主子建正企图谋反。"

当时的郑国宰相是公孙侨。这个人是郑国王族之一，主持国政达四十年之久，侨字"子产"，大名人尽皆知。

"这件事该如何处理呢？"郑定公问宰相。

"没什么好犹豫的。放着谋反者不管，国基会受到破坏。我们即刻把他杀掉吧！"公孙侨回答。

"说的也是……我对他那么好，他却如此对待我，太不应该。"

定公由于被人所叛愤怒不已，所以立刻逮捕了建，将之处斩。

伍子胥则带着建的儿子胜，逃出郑国。

他准备前往吴。

他由郑国往东南方向逃亡，而这一带正是楚、郑、吴三国相邻的边界。因此，关卡随处皆是。逃亡之行必须穿过其间，东躲西避。没有随从，只有伍子胥和年幼的胜两人而已，而他们是郑、楚两国缉拿的对象。刚躲过郑国的追捕人马后，很快又遭遇楚国的搜索队——这等惊险场面不知发生多少次。

郑国发生阴谋未遂事件，伍子胥畏罪潜逃的消息，已传到楚国。

——这是逮捕子胥的绝佳机会！

楚平王立刻悬赏捉拿伍子胥。

粟五万石

执圭之爵

这样的悬赏在当时确实是前所未有之事。这里所谓的“粟”并不是指“小米”，而是指“未脱谷之稻米”，也就是“俸禄”之意。

伯夷、叔齐入首阳山而“不食周粟”，并不是“不吃周国之谷物”，而是指“不出仕于周王室”而言。

“执圭”乃执有君主赐给之玉器珪的爵位，代表拥有领地。

伍子胥的头可以换五万石俸禄和贵族地位！

伍子胥好不容易逃到长江岸边。这时是晚上，周遭已在一片黑暗笼罩之下。

岸边一只渔船停泊着，船上坐着一位老渔夫。

“我可以搭船吗？”伍子胥问道。

“可以啊！”满脸皱纹的老渔夫面无表情地回答，然后开始摇橹。如果知道他们是被缉拿的人，这位渔夫说不定会改变态度。伍子胥于是强自镇定，和胜一起上船。坐下来后，他若无其事地回头一看。岸边沙洲松林前，有几个人影在那里晃动。他们有的挥手，有的在叫喊。

“回来！回来！那是伍子胥呀！”

由于距离很远，所以，除非用心听，说话内容很难听清楚。

伍子胥窥看这位渔夫的表情，发现他好像没有听到叫喊的声音。由于一片黑暗，对方似乎没有认出他是伍子胥。

幸亏他是个老者……伍子胥为这位老者的耳不聪目不明而暗自庆幸。

由于身无分文，所以抵达对岸后，付不起渡船钱。伍子胥于是取下佩剑递给这位老者说：“这把剑价值起码百金，船家老兄，你就当做渡船钱

收下吧！”

“不必了。”老渔夫摇摇手，莞尔一笑，说，“我不是为了要赚百金才让你搭船。五万石俸禄和执圭之爵，我都不稀罕哩！”

“哦……实在谢谢！”伍子胥对他作揖致谢。

原来这位老者早就知道他是伍子胥。他不但助一臂之力，还坚决不收取船资。

伍子胥由此前往吴国。

不过，这趟旅程也不轻松。

“未至吴即疾，止中道，乞食。”——这是《史记》的记载。

生病而成为乞丐——由此不难推想其旅程之艰辛。由于这是沼泽地带，长江支流及湖泊遍布各处，所以此次逃亡利用船只的机会甚多。

中华文明起源于黄河中游流域，也就是所谓的“中原”。夏、商、周都是中原王朝。春秋初期，长江流域根本还没有登上历史舞台，是个后开发地域。

到春秋末期，长江流域开始受到世人注目。中原文明逐渐传到此地。

长江中游地域由于接近中原，所以较早开化。当时位于此地的是富强之国——楚。

“春秋五霸”的列法向来众说纷纭。其中有一说是：齐桓公

晋文公

楚庄王

吴王夫差

越王勾践

齐和晋堪称为中原之国，但楚、吴、越三国过去则是被视为蛮地的长江

诸国。

中原文明于公元前五六世纪，如浪涛般涌向南方。

春秋战国五百余年间，中国所以未如三代（夏、商、周）之统一，原因并不在于缺乏英杰之士出现。

前列春秋五霸都是极其优秀的英杰。而在秦始皇登场之前，统一之事迟迟未实现，原因何在？

当时的最大课题是中国之统一。

而中国却在不断膨胀。

原先的中国只包含黄河中游地区，之后逐渐向南方扩张，使得天下英杰难于掌握。

下面要叙述的是以伍子胥及范蠡等人为主角的吴越争霸，并不是单纯的战争故事。读者必须明白，吴越斗争因中国文明扩张而起，而中国本身之范围则因吴越战争而更加扩大。

这是一种史观。

我们且把故事从刚病愈的伍子胥，一只手牵着胜，另一只手拄着拐杖，踉跄踏入吴国的场面说起。

一四／王位更迭

现在的上海、苏州一带便是当时的吴国。这是长江下游之南方地域，也就是所谓的“江南之地”。吴国国都在太湖之东。

与中原诸国及楚国国都不同的一点是：吴都周围并没有城墙。

伍子胥牵着建之遗子胜的手，来到吴都。

江南之地有许多河流，无数大小运河如网一般密布其间。后来的吴都苏州，甚至有“水都”之称。

由于街上散布许多河流，所以随处可见桥梁。后世诗人白居易也有“红

栏三百九十桥”之名句。

做过乞丐的伍子胥自然是一身褴褛。

他在桥旁地面，颓丧地坐下来。自古以来，乞丐都喜欢待在桥边，这是因为一旦遇到骤雨，就可以立刻躲到桥下。

伍子胥坐在最接近宫殿的一座桥旁边。其实，他选择这个地方是有目的的，并不是单纯在这里呆坐着。

那是甫出宫殿的达官贵人乘坐马车的地方。自家马车来到之前，廷臣都在这里稍作等待。因为驻留的时间短暂，所以他们习惯不和别人谈论公事，只是无所事事地站着。

伍子胥连续在这个地方坐了十天左右，仔细视察从吴王宫殿出来的官员。由于随从会呼叫主子的名字，所以，廷臣的身份大抵都可判断出来。历代出仕于楚国宫廷的伍子胥，对宫中的一切当然知之甚详。很快的，他对出入宫殿的廷臣的视察已相当透彻了。

耳闻果然没错，公子光才是真正的大人物！这是他得出的结论。

公子是太子以外王族所有年轻男性的泛称，并非仅指国君之子。这位名叫“光”的人是当时吴王僚的堂兄弟。

光负责的主要事务是吴国军事。

一天，看到光有些焦躁地站在那里时，伍子胥走过去，在他旁边自言自语地说：“吴国，人也太多了。”

利用等马车的时间发发牢骚，是贵族以及廷臣们的习惯。担任相当于国防部长职务的光，屡次请求增拨兵员，却未获准，因而日前对家臣说了一句——我国人口少，所以也没话可说。因此，虽然对方只是一名乞丐，“人太多”这句话他实在不能置若罔闻。光大步走上前说：“嘿，叫花子，你刚才说什么？”

“我说，这个国家大概由于人太多，所以到处都是兵士。”伍子胥回答。

“你是个瞎子，是不？哪里有兵呢？”

“这里看不到，可是我猜想兵士应该很多。”

“你为什么这么想呢？”

“因为国都没有城墙。万一外敌攻来时，不是需要无数兵士来防守吗？”

“我国是绝不会被外敌攻打的。”

“那你们只知道发动攻击喽？”

“没错。”

“攻打别国，国内也需要大批留守部队。所以我说贵国人太多嘛！”

伍子胥说着，抬眼望了一下公子光。

他的观察一点没错。

光的任务不单是外征，巡视国内的机会也很多。他这时候掌握的军队极其有限，因为国都非部署大批留守部队不可。

在这以前的吴，常有攻打西方楚国以及被楚攻打之事。他们可以专心对楚作战。可是，后来的新兴势力已崛起于南方。

现在的浙江省，文豪鲁迅之诞生地绍兴一带叫做会稽，当时以此作为国都的国家是越。越国人民自称为夏王朝创始者禹之子孙。这是个人民从事开垦荒地、以在杭州湾打鱼为业的国家，甚不起眼。自从现在的国君允常即位后，这个国家突然变得强大起来。这是因为出现一位名叫范蠡的名臣，致力于富国强兵政策。

背后出现这么一个强大势力，对吴国来说是莫大威胁。与夙敌楚交战时，就会成为后顾之忧。兵力薄弱的吴国国都，随时都有被越兵蹂躏之虞。因此，增加留守部队乃当务之急。

国防部长光心浮气躁，这是主要原因之一。

对！只要有城墙，留守部队可以不需要这么多！

光盯着这名乞丐问道：“你是从哪里来的？”

“我是楚国人。”

“看样子，你不是真正的乞丐，对不对？”

“我该怎么说呢？”伍子胥诡谲地笑着说。

这一天，公子光没再多说就离去。

数日后，光从派赴越国的探子处得到重要情报。

——越王允常，正在会稽筑城！

“都是一些胆小鬼！楚和越都这样怕我？”

据说，楚不久前刚完成城墙筑造工事。光心情愉快地在部下面前说这句话时，脑际突然掠过日前在桥边听到那名乞丐说的话。接踵而来的情报更使他变色！

——越都之筑城乃依范蠡之意见，并且在范蠡指挥下进行。

范蠡被称为天下最优秀的人才。连这样的人都认为有筑城的必要——这个情报使光不得不面对现实。

“筑城……”光喃喃自语。

那名乞丐的话从他脑海里的一个小角落跳出来，占据了他的整个思绪。

“那个乞丐说他是楚国人，不是吗？”光突然问了身边的部下。

部下当然搞不清楚他在问什么。

“您说的是什么人？”家臣问道。

“我说的是日前在桥边看到的那个乞丐。”

“哦……对！他确实说过他是楚国人。”

“他带着一名小孩。不是吗？”

“没错。”

“我知道了！”

光这时候恍然大悟，明白了桥边看到的那名带着小孩的乞丐的身份！

楚国伍子胥带着太子建之子逃离郑国，却不能回楚国——这件事情光很清楚。这是因为除了越国外，他派的密探也散布在其他各国。

光是个野心勃勃的人。

因此，他具备一般人所没有的第六感，这第六感告诉他桥边那个乞丐就是伍子胥这个事实。

部下们讶异地问道：“您知道什么了？”

光没有直接回答：“快去把桥边那个乞丐带来。记着，一定要礼貌周到，绝不可无礼。”

“是！”

部下立刻跑到桥边来，依照主子的吩咐，毕恭毕敬地说：“请您跟我来，行吗？”

“嗬……公子光派人来请我了。”这名乞丐站起来说。

这一天起，伍子胥开始出仕公子光门下。

楚国伍子胥本来就是响当当的人物。

他以公子光心腹的身份，获准上朝，参与国政。

——绝对要为父亲和哥哥报仇！

他并没有把这个毒誓隐藏在自己心里。他的父亲和胞兄被杀是天下皆知之事。

这是男人的复仇，不需要耍弄像骊姬那样的迂回策略。

“我们攻打楚国吧！楚国的一切我很清楚。”伍子胥对吴王僚进言。

但，吴王没有采纳征楚之议。

“是我表示反对的。”公子光对伍子胥说，“伐楚不见得对我们吴国有利——我持此之见。我还说，伍子胥所以主张讨楚，为的是要达到复仇私心，我们不能被他利用哩。哈！哈！哈！”

“是吗？”伍子胥垂下头。

他感觉光的这些话似乎暗藏玄机。他约略揣度得出，却苦于无法确认。

一天，光一时想起来似的说：“子胥，我要你负责建造一座城堡。”

派人到桥边请我，目的应在于要我负责筑城，可是，后来为何迟迟不提这件事？这是在伍子胥心中盘旋已久的疑问。

很早就与黄河中游所谓中原国家有所接触的楚，在南方诸国中，可以说是最早学会筑城技术的。

伍子胥以筑城高手而负盛名。他和公子光接近，使用的就是“城”这个饵——起码他本身认为如此。

“我等您的这句话等很久了。”伍子胥回答。

“我要建造的是一座小小城堡。”光说。

“什么？”

伍子胥怔怔地望着光的脸。

光是豪放型人物，做什么事情都要求轰轰烈烈、令人惊叹。这样的人说要建造的只是一座小小城堡，这是怎么一回事呢？

伍子胥企图从主子光的表情中找出答案。

光却光明磊落地把它说了出来：“大城堡以后再建造。”

我终于明白了！伍子胥长久以来盘旋心中的疑团，这时才有了拨云见日

的感觉。

在叙述公子光的心计之前，我们先来了解一下吴国成立的经过。

吴国的建国故事，听来觉得相当神奇。

司马迁撰写《史记》时，以吴为诸侯之首。

这是因为他认为唯有吴才是周王室之正统。

周朝远祖古公亶父有三个儿子，长子泰伯，次子仲雍，末子季历。据传，季历之子昌身上有“圣子”标记，因此，古公亶父有意让这个孙子继位。但若要如此，非得先让昌的父亲继位不可，而昌的父亲季历是末子。

古公亶父为此苦恼不已。

知道这件事的长子泰伯和次子仲雍，为了替父亲减轻苦恼，使末弟季历顺利继位，遂相偕出奔，南下至长江下游处，建立新的国家——这是关于吴建国的传说。

其间系谱如下：

由于泰伯无子，所以由仲雍即位成为吴王之系统。

周取代商而建立王朝的是昌之子武王。但以由长子继承之家系传统而言，吴才是正统。

由泰伯算起的第十九代是吴王寿梦。寿梦有四个儿子，其中以末子季札最为杰出。吴王和国人都盼望由季札即位。

这一点和吴之建国故事颇为相似，但也不尽相同。

因为末子季札坚决辞退，不肯即位。

在不得已情形之下，王位由长子诸樊继承。

知道父王心意的诸樊，一心要让位给季札，最后想到一个方法了。

他于是订立了“由兄弟轮流继位”的规则。

这样的话，季札总有一日会当国君——这是他的想法。

伍子胥所仕的公子光便是诸樊的长子。由于父亲订了前述规则，所以王位将不是由他继承，而是由诸樊的弟弟馀祭即位。馀祭在位十七年后去世，依照规定由下面的弟弟馀昧继位。馀昧在位四年也去世，最后轮到季札。

季札却依旧坚持不肯即位，结果出走而不知去向。

现在，王位继承问题该如何处理呢？

病弱的馀昧于其四年在位期间，始终以儿子僚为辅佐。由于僚是实际上的国政负责人,所以国人都认为由僚继位较为理想。这很有可能是僚暗中布置的结果。

其间关系可以下图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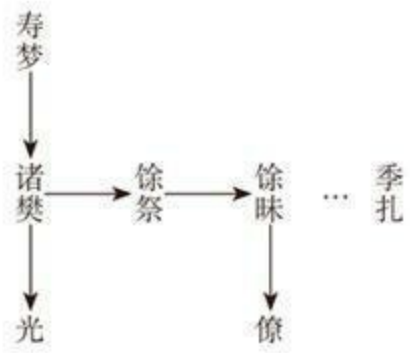

箭头表示王位传承之顺序。

光内心不满是理所当然的事情。王位由几个兄弟轮流继承是祖父寿梦的愿望。倘若王位由季札承继，光就无话可说。

——应该往横的方向传承的王位，怎么可以转弯呢！？如果说是因为季札出走，所以势必由下一代承继，也应该由长兄之长子的我继位才对呀！

内心不满的光，仍不得不在堂弟僚的面前称臣下跪。

王位本来是该我坐的，这个位置我非夺回不可！每次在王座前下跪时，他都在心里重复这个誓言。

——大城堡以后再建造。

光对伍子胥说的这句话，暗示的是——总有一天，我要篡夺王位！

一五 / 日暮途远

“筑城工作耗尽我的精神和体力。我希望能有一段假期。”

小城筑造工程完成后，伍子胥向公子光提出请求。

“你要离开我是吗？”光问道。

“不，不是这个意思。我推荐一位对您更有用的人，您就起用他吧！”伍子胥说。

“是个什么样的人？”

“这个人名叫专诸，在剑术上是顶尖高手。他的勇敢实在令人佩服，是个视生死如鸿毛的人。”

“是吗？”

光思考片刻后说：“好，在我筑造大城前，你好好培养英气吧！”

得到主子核准的伍子胥，到乡下过着晴耕雨读的生活。

还没有轮到我登场的时候。这是他的想法。

对楚平王报仇——这要等到光成为吴王后才有可能着手。

一切要看光是否能如愿以偿推倒堂弟僚。而伍子胥对这项夺取政权之事，不能有所贡献。因为他是外国人，对吴国国内人脉关系所知有限。而且，想要发动政变，他也没有足够的武艺和胆量。

公子光目前需要的是能成为政变武器的人物。

伍子胥推荐的专诸，是吴国堂邑（南京市北边的六合县）人。

吴王僚十一年（公元前516年），楚平王去世。

“啊……”伍子胥仰天叹息。

他的人生目的对杀了他父亲和哥哥的楚平王报仇。在还没有达到目的之前，对方却已死去——伍子胥顿时感到怅然若失。

楚国本身就是我的仇敌！平王死后，楚国还是存在。我应该打倒楚国！

他立刻以此激励自己。

为报仇而活的人，失去目标就无法活下去。他于是企图以权势欲望代替报仇念头。

我能做什么大事？他很想试图证明这一点。

打倒楚国——这是当前的目标。

达成这个目标后该如何？

幸亏平王死去，所以才有机会想到这个问题，虽然谈这个尚言之过早。

试验一个人的能力，最好的方法是投入互争权势的世界。为主子光出力，帮他完成霸业——这个霸业多大，就显示自己的能力有多大。

因平王之死而颓丧的伍子胥，很快就振作起来。

吴王僚企图利用平王新逝的机会攻楚。

楚国在平王死后，由太子轸继位。由于之前为太子建物色的秦国公主实在美丽，所以平王硬把她纳为自己的妃子。这位秦国公主生的儿子就是轸。

成为楚昭王的轸，这时候还年幼。

楚国人心大为动摇，昭王于是杀了费无忌，以期平息人民的怨怒——费无忌是实际上的罪魁祸首，因为他怂恿平王娶了秦国公主。

楚国佯装迎击，实际上却迂回主力，断了吴军退路。攻入楚国的吴军虽然没有战败，却陷于进退两难的状态。

——这是天赐良机！

公子光做了如此判断。

篡夺王位——不，这只是要回本来就该属于自己的王位！大军在外，暂时不可能归国，留守国都之兵力极其薄弱。这不是弑杀国君、篡夺王位的绝佳机会吗？

如何发动兵变？

伍子胥早就推荐专诸，目的就是提供这一天之需。

公子光叫来专诸，语带玄机地对他说："不求则得不到。"

专诸立刻会意，当场回答："是该弑杀国君的时候。王母年老，王子年幼，两位王弟都率军前往楚国……"

专诸之事，司马迁在《史记·刺客列传》中有记述。

"光之身，子（你）之身也。"

听到公子光这句话后，专诸决心为知己者死。

光将武装士兵埋伏于窟室（地下室）后，在自己的宅邸招待国君。

不过，吴王对自己周遭警卫非常细心。驾临时，沿途尽是警备士兵，进入光之宅邸时，也到处部署心腹部下，拿着长剑的御林军须臾不离吴王身边，自不待言。

专诸端着盛有烤鱼的盘子，走到吴王面前。

那个时代规定到君王面前的人一定要"身无寸铁"，唯一的例外是忠心耿耿的御林军将校。两百多年后的秦国宫廷情形则为：佩戴武器者只有国君，武装御林军侍立于相当距离的阶下。因此，始皇帝遇刺时是由御医掷药箱搭救的。

刺客最费思量的是：如何带武器到国君面前。

专诸用的方法，是将匕首藏在烤鱼肚里，佯装送菜，走到国君面前，然后，迅速取出匕首，刺向吴王胸部。

吴王僚当场毙命。

这样说好像很容易。实际上，端菜走到餐桌之前，要是神态稍露不安，就会有被怀疑的可能。因此，干这件事情的人得具备极大胆识。而且这样的行刺不许失手，非一刀刺中对方要害不可。所以，武艺也必须非常练达。

伍子胥找来的专诸就是具备这些条件的人。

专诸果然没有令人失望。

他当然没有生还的念头。

刺死吴王的刹那，吴王身边御林军的剑已刺到他的身上。

专诸也当场毙命。

公子光立即命令在地下室待命的武装士兵发动攻击，歼灭了所有的吴王近臣和御林军。因主子被杀而战意丧失殆尽的这批人，哪有抵抗能力呢？

光旋即即位为王。这就是吴王阖闾。

新王即位后，第一件事情是起用专诸之子为上卿。

“我登场的时候到了。”伍子胥把这一段时间使用的锄头、犁等农具收进储藏室。新王使者前来迎接他，是发生兵变后的第二天。

吴王阖闾任命伍子胥为“行人”。

“行人”一般被认为是外相，实际上，这个职务比外相更为重要。根据周朝的制度，行人掌管接待及管理诸侯，天子的任务在于统御天下诸侯，因此，行人的职务是辅佐天子最重要的政事。虽然吴只是诸侯之一，在制度上却以周王朝为准。行人与其说是外相，毋宁说是宰相较为正确。

阖闾父亲诸樊的幺弟季札，以使节身份出使晋国。

季札素被誉为贤人。阖闾之祖父寿梦，原本准备将王位让予幼子季札，后来由于他坚持不接受，所以订立由几个儿子轮流继位的规定——这件

事情已如前述。

季札由晋国归来后，国人莫不密切注意他的言行。

季札本来是可以成为吴国国君的人物。但他一再谦让，实在拗不过请求时，就出走离去。因此，每一任国君都对他另眼看待，将他置于仅次于国君的地位。也就是说，无论谁当国君，他都是第二把交椅的人物。

他的发言格外有分量。这样的他，对这次的兵变会有怎样的意见呢？

季札终于说了：“不忘奉祀祖先，使人民不违背主子，虔诚供奉社稷（国土守护神）——谁能做到这些，谁就是我的君主。我对任何人都无怨恨。哀悼死去的僚，伺候活着的阖闾，等待天命，是我此刻的态度。”

这可以用“明哲保身”来形容。永远不居首位而甘心屈居第二，这种恬淡态度，往往会获得人们的好感。倘若此时他对阖闾有所责难，吴国一定会再度发生混乱。因此，他的保身主义，从另一角度而言，也可以说是保国主义。

听到季札发表的言论，阖闾大大吁了一口气。

出征楚国、被截断退路的僚的两名弟弟烛庸和盖余，在听到哥哥僚被杀、光自立为王的消息后，便率领全军向楚国投降。

楚国给了这两人领地。

楚国在新王领导之下，努力建立新体制，一一肃清旧政权之余孽，被伍子胥视为仅次于平王的仇敌费无忌被杀。名门伯州犁也遭铲除，其孙伯嚭因而亡命吴国。

“我们都是对楚王恨之入骨的人。”伯嚭对伍子胥说。

“你怨恨的程度，或许比我深吧？”伍子胥面色凝重地说了这句话。

“没错。我怨恨的程度比你深得多。仰赖承继楚王血统者的鼻息，这种事情我绝不会干的！”伯嚭说罢，耸耸肩回去。

伍子胥和楚国太子建一起亡命，建于郑国被杀后，伍子胥就带着其子胜

来到吴国。途中他甚至沦落为乞丐，却没有丢弃继承楚王血统的胜。

“我也不能怪伯嚭有那样的想法……”伯嚭回去后，伍子胥自言自语地说。

发觉一旁有人，回头时，看到一名少年站在那里。原来是胜。

“刚才的话你都听到了？”

“是的。”少年颔首回答。

“你死去的祖父是我的仇敌，虽然已死，但我对他的仇恨未消。你是承继仇人血统的人，而我却奉养你到今日，对你疼爱有加——你知道为什么吗？”

为什么？——实际上，伍子胥自己也不知道这个答案。他是听了伯嚭说的话后，才开始思考这个问题的。不管怎样，现在绝不能惊吓胜！——因为热爱故乡，所以怨恨楚王。他用这样的场面话来应付胜。

胜却以肯定的口吻说：“我知道！你的父亲和哥哥被杀，而我的父亲也被郑国杀害！我们都是矢志报仇的人！”

胜的父亲太子建是受了晋顷公之煽动，企图霸占郑国，却因奴才告密而被杀。

伍子胥感到战栗。

杀害你父亲的是郑国！你要对郑国报仇！他从未用这样的话教导过胜。

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开始的，胜从伍子胥身上吸取了这样的复仇之心！——此外他还有什么可以从伍子胥身上吸取的呢？

吴王阖闾授兵伍子胥和伯嚭前往攻打楚国，是即位后第四年的事情。

这一年，外征军只攻陷舒就回国。先王之弟、曾为伐楚司令官后来却归降楚国的烛庸和盖余，正是舒地领主。吴军将两人俘获，本来准备继续向楚都进军，却因总参谋孙武“人民疲惫，时机未熟，应暂等待”之进言而中止。

孙武乃是后来被称为“孙子”的兵法家，体察人民疲惫并且判断时机未熟，这都不是普通职业军人所能做到的。

约一百年后，孙武后裔孙膑，出仕齐国且以兵法扬名，同样被称为“孙子”。

兵书《孙子》之著者为吴之孙武还是齐之孙膑？抑或后世之人的著作？——这是长久以来的悬案。

时机成熟。攻打楚都，正是时候！孙武下这个判断，是五年之后了。

在吴军排山倒海之势攻击之下，楚军连连溃败，楚昭王在首都未沦陷之前就已逃走。

进入楚都郢后，伍子胥做的第一件事是什么？

原来，他挖开已于十年前死去的平王之墓，将棺木拖到地上。

那个时代的王公棺木，都以多层厚重木板构成，并且使用大量防潮物质。近年出土的轪侯墓中两千年前的妇女，皮肤还具弹性，是人们记忆犹新的事情。棺木中，十年前被埋葬的平王，当然还是栩栩如生。

从棺木中被拖出的平王尸体，被抛到地上。

复仇者伍子胥手执皮鞭站立。他的手微微颤抖。

复仇时刻终于来到！

父亲和兄长被杀已十六年。

啪！啪！

伍子胥使出浑身解数，挥鞭猛抽尸体。这个动作持续很长一段时间。突然，接触空气的尸体变得脆弱异常，皮肤因而破裂，灰色肉粉扬起。

鞭之三百然后已。《史记·伍子胥传》将这个情景做如此记载。

这真是令人为之鼻酸、惨不忍睹的景象。

因吴军入侵而避难山中的伍子胥挚友申包胥，听到平王尸首遭到鞭打之事后，派人对伍子胥说：“纵然天道因畏于人势而一时退避，然而总有恢复之时。天道再现时，你的暴虐行径，一定会受到处罚的。”

伍子胥对这名使者说：“请你回去后，转告申包胥这句话吧：‘日暮途远。’”

我的年纪已大，不能依从天道，悠然行事。想做的事情很多，而人生剩余时间已不多。所以，复仇之事也非采取如此干脆的手段不可——知道老之将至的伍子胥，企图以年龄为自己的激烈行为辩白。

一六 / 囚犯部队

我一定要把楚国攻灭！

“复仇魔鬼”伍子胥说这句话时，挚友申包胥对他说：“如果有此事，楚国就由我来复兴吧。”

伍子胥由于“日暮途远”，所以复仇手段极为直截了当，而申包胥为使楚国免于被灭，所做的努力也同样地直截了当。

处于对立地位的两人都直来直往。

申包胥跑到秦国，请求援助。

秦毫无情面地拒绝。

申包胥站在秦国王宫之前，连续七日达旦号泣。

勺饮不入口七日。七天来，他是粒米未食、滴水不进的。

秦哀公终于被感动。

哀公于是大声唱了《无衣》诗：

岂曰无衣？

与子同袍。

王于兴师，

修我戈矛。

与子同仇！

收录于《诗经》的这首秦国歌谣流传至今。

其中“与子同仇”，表示“答允给予援助”。

在宫殿外听到这首《无衣》诗时，欣喜若狂的申包胥当场行九叩首之礼。

秦为救楚，动员了五百乘战车。

一乘是“马四、士三、卒七十二、辎重二十五”，因此，五百乘援军之兵力内容为：马：两千匹

士卒：三万七千五百人

辎重：一万二千五百人

申包胥与这批秦国援军合力迎战吴军，于稷（河南省）攻破吴军。

虽然稷地之战只是小规模作战，对局势影响却极大。在这之前，吴曾与楚交战五次，而五次皆奏捷。楚获胜，这还是头一回。

始终受到背后越之威胁的吴，在征楚连连奏捷时尚无特别顾忌。一旦战败，就有芒刺在背的感觉。

吴王阖闾之弟夫概注意到这个状况。

这是好机会！他做如此判断。

这时他正跟随兄王出征楚国。吴国所以能于对楚战争初期连战皆捷，全靠夫概的勇猛作战。阖闾却对这位勇猛的弟弟耿耿于怀。

隔着汉水与楚国大军对峙时，夫概表示愿意组织敢死队，并由自己率军攻入楚军本营。兄王阖闾没有准许。而夫概却专断独行，率领五千手下

直捣楚军本营，并使得楚国名将子常狼狈败走。这成了吴军连战连胜的原因。

“楚军连战连败，完全是靠王弟奋战的结果。”

听到这句话时，阖闾悻悻然说道：“幸亏打赢，实际上，那是违背命令之行为，弄不好反会成为我们大败的原因。难道能把战争当做赌博吗？没有胜算而动，只能算是赢了一场赌博，这样的人有什么功劳可言呢？”

阖闾不屑地说完，又说：“本来该以违反军令之罪处置，且饶恕他一次。”

这件事情传到夫概的耳朵里。夫概当然十分不悦。他现在明白兄王的确讨厌他，也以戒心对待他。好！既然如此，那就走着瞧！夫概开始耐心等待机会。

干脆由我来取而代之吧！连连胜利，使他信心十足，夫概最后有了这个念头。

稷地之战败，使得夫概决定采取行动。

夫概悄悄脱离战线，率军回国自立为王。

夫概回国称王！接到消息时，阖闾怒不可遏地叫起来：“这个趁火打劫的混账东西！”

他遂立即率领全军归国。

大概犯的是过分自信的毛病。过去之所以屡战屡胜，完全是大国“吴”之国威使然，而他却误以为是靠一己之力。被有“吴”的国威做后盾的王兄军队攻打时，他一下子就溃不成军，没命地逃亡。

讽刺的是，夫概亡命的地方竟是他过去交战的楚国。楚国不但接纳他，更给他堂谿之地当领地。

回国后，阖闾又出兵攻楚，由于前车之鉴，所以这回没有亲自出征，而改派太子夫差率军。

在河中换乘另一艘船，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何况是在急流处！船身这时候一定会大大摇晃。不过，摇晃总比翻船或掉落水中好。

换船之事不可突然决定，一定要作妥善准备。

复仇魔鬼以鞭打平王尸体、蹂躏楚国国土达成其目的。一般的情形是，复仇心愈强烈，达到目的后的空虚感愈难压抑。而伍子胥却是早已有所准备的。

他由以复仇为名的船，轻快地改搭以权力欲望为名的另一艘船。

换乘后的情形和先前没什么两样，同样以执著态度面对一切。

从这个时候起，吴所面对的敌人，已由楚转为越。

吴王阖闾绝不饶恕于自己出征楚国之际，曾经对吴国加以侵扰的越国。

“越国算什么东西！”阖闾气愤不已。

越国只是海滨一落后小国。不过，今日之越已非昨日之越。在名臣范蠡的努力革兴之下，越国已成长到能与近邻强国吴互斗而平分秋色的程度了。

国境纷争性质的局部战争屡见不鲜，至于大规模作战，吴国也不敢轻易向越国发动。

阖闾即位后第十九年（公元前496年），吴终于抓到伐越的机会。

因为越王允常去世，其子勾践继位。

“允常并非只有勾践一个儿子，勾践一定不是顺利继位的。越国政局正在动荡，这不正是发动攻击最好的机会吗？”

做此判断的阖闾，发布了动员令。

“大王不要忘记越国有范蠡。”伍子胥说。

虽然知道越是强劲对手，不过，阖闾内心多少还是瞧不起对方的。

——越不过是拥有全身刺青之渔夫军队，一个落后小国罢了！

蔑视常会引起大意。伍子胥就是担心这一点，所以对阖闾有所提醒。

“我知道。”虽然阖闾如此回答，但吴军将士却没有一扫蔑视越国之气氛。

这次的吴越战争，战场是一个叫做槜李的地方。这个地方位在太湖与杭州湾中间，是现在的浙江省嘉兴附近。

对峙的两军，始终分不出胜负。

“不可能打不赢这样的敌人！”

吴国参谋群颇为费解。

原本准备一鼓作气攻到越都会稽，却在途中受到越军迎击，这已是意外之事。而且越军的强劲也超乎想象。

“我们和楚国交战多年，士兵都是经过战争洗礼的啊！”

部分将领十分讶异。

与楚交战多年，的确有益于士兵之实战训练，但国家综合性战力因而低落，也是事实。

吴越两军兵力在伯仲之间，士气也不分上下。只是，比起越军，吴军较缺乏谦虚态度。

为何打不赢这样的敌人呢？这份讶异，本身就证明在态度上欠缺谦虚。

对越军而言，吴国是长久以来耸立于眼前的障碍，是个绝顶强劲的对手。

我们一定要奋斗到底，把它打倒！全体越军将士，无不以此砥砺自己。

越国之补给线较长。由国都会稽运输物资，非绕行杭州湾不可。对吴国而言，战场就在由国都姑苏笔直下来的南方，因此可以利用水路。

“战事不能拖久，不然会对我军不利。”范蠡一开始就持此想法。

“看样子，战事好像会拖延下去……”勾践蹙着眉头说。

“若不退兵，就要使用奇策——我们大概只能二者选一！”

“倘如退兵，敌军一定会乘势追击的。”

“奇策不一定会成功。”

“我想，只有孤注一掷了。”勾践好像下定决心的样子。

“范兄，请你想出奇策吧！该使用武力的地方，我们可以负责，可是……”一旁的大夫灵姑浮急切地说。他是越国第一勇士，由于急着想要一决雌雄，所以显得心浮气躁。然而，他不可能想出奇策，因此，对范蠡说了这句话。

“军中有六十个重罪役夫是吗？”作冥思状的范蠡问道。

使用罪人为军中役夫，是各国都有的事情。此次迎击作战，越国也带有囚犯部队。其中的六十名重罪刑犯，担任较危险的工作。

“你准备把囚犯怎么样？”灵姑浮有些着急地问。

“我要他们为国捐躯，为我们打开一条路。”范蠡回答。

“知道自己不能生还，这一点他们倒明白的……”

“一样要死，让他们为国捐躯，不是很好吗？”

范蠡环抱着双臂。

他要把六十条囚犯的生命使用在什么样的奇策上呢？

他召集六十名囚犯，对他们说：“我要大家把命给我。不过，我答允会给各位的家人极大恩赏。这一点要向各位明确承诺，也会在文书上做正式记录。你们可以因牺牲自己而救祖国，也可使你们的父母子女过富贵生活。这样的牺牲应该是值得的吧？”

这六十名囚犯，都是被判决死刑的。比起罪刑较轻的囚犯，他们大都抱持“豁出去”的态度。因此，动不动就以“看不顺眼，你就把我杀掉啊！”之语顶撞长官，是经常可见的现象。

范蠡对这批囚犯有所指示——

六十名囚犯，二十名为一队，分成三队，每人分发一把利剑。

越军阵地突然传出洪亮乐声。这是极其雄壮的进行曲，大概是动员了所有军乐队演奏的吧。

“那是什么？”吴军阵地士兵全都鼓噪起来。

“只是音乐而已，没有什么稀奇。大家不要离开自己的岗位！”伍子胥对各部队下令。

他一看就知道，越军此举目的在于分散吴军的注意力，进而寻觅可乘之机。

想用乐队乱七八糟的演奏分散我们的注意力，然后乘隙而入，这一套是不管用的！足智多谋的范蠡怎么只能想出这样的计策呢？伍子胥心里如此想着。

而热闹的不只是音乐。

一排二十名士兵，配合着进行曲节奏，踏着整齐的步伐，朝吴军阵地行进而来。

“那是什么？他们准备干什么？”吴军阵营又嘈杂起来。

“我们是不是要放箭？”将军问道。

“这……”伍子胥开始思虑。

现在猛然射箭，当然能把那一排毫无防备的士兵悉数射杀。这一点敌人当然不会不知道，所以，这一定是某种计策。伍子胥由于辨识不出敌人——也就是范蠡——的企图，所以一时拿不定主意。

“暂时不要动，看看再说。”这是吴王阖闾做的决定。

一字排开的这二十名士兵是越国囚犯部队的第一队。他们越来越接近吴军阵地。

对数万吴军而言，二十名士兵只是螳臂挡车罢了。因此，吴军此时持的与其说是警戒心，不如说是好奇心较为正确。

乐队停止奏乐时，这二十个人当场立定。这里距吴军阵地已是咫尺之遥，彼此喊话的声音都能听得清楚。

立定的二十名士兵，先以夸大动作向吴军敬礼，然后齐声大喊："我们都是犯了重罪的人，反正不能生还。因此，我们决定在此地自尽！"

语毕，他们同时拔剑，一起引颈自刎。

"这……这是怎么一同事？"

全体吴军将士莫不面面相觑。

大家还在大大错愕之时，又见二十名士兵，一字排开，步伐整齐地从越军阵地行进前来。

"看！他们又来了！"

大伙儿这回已知道这些人要干什么。刚才由于担任哨望任务，而没看到第一队集体自杀情景的人，这会儿都不想错过机会，睁大眼睛注意观看前方。这是绝无仅有的奇景，一生难得见到一次。这样的时候，谁还顾得了哨望任务！

第二队士兵同样引颈自刎。

接着，第三队开始行进。

"我知道了！糟糕！"

伍子胥这才领悟范蠡的企图。

以无比奇妙的情景吸引全体吴军的注意，利用这个时间布好攻击态势——范蠡的企图应该在此！

在乐队奏乐之下，徐徐行进，为的是要赚取较多的时间！

伍子胥于第三队士兵拔剑时想到这一点，同时知道为时已晚。

果然，第三队刚引颈自刎完毕，吴军阵地左右就传出一片呐喊声。

“敌人来袭！”

吴军顿时陷入一片混乱之中。

一七／卧薪尝胆

新吴王夫差每次听到这句话，就想起被越军追赶时的屈辱情景，因而奋然回答：“我绝不会忘记！”

他把阶前家臣说的话当做是父亲的叮咛。

时间会冲淡爱憎之心。这是一般的情形。夫差生怕自己也如此，忘了杀父之仇，所以命令家臣代替父亲说话。

夫差出入宫殿时，倘若有伍子胥随侍在侧，他就会感到一种寒意。

阶前家臣当然会遵照命令大喊那句话。而每次听到这句话时，伍子胥唇角每每泛出冷笑。

伍子胥对楚平王的怨恨，可谓强烈之极。他的怨恨即使在十六年后也没有淡化，因而有了日后对平王尸体猛烈鞭打之行径。

但江南文人夫差则没有如此彻底的爱憎之心。他有时候甚至对伍子胥化为复仇魔鬼的执著行径感到不快。

未见于《史记》及《春秋左氏传》，而见于《十八史略》的记载是：夫差为了不忘父仇，不睡软床而睡在坚硬的薪木之上。这就是有名的“卧薪”。

这件事情一般被解释为代表强烈的复仇心，但也有人持“倘不如此，复仇的执著将会淡化”之见解。

伍子胥不用这等方法也不会使复仇之心淡化。这就是吴王夫差与其家臣

伍子胥的差异点，而这也成了两人走向悲剧之导因。

夫差从小就受到国君疼爱，同时也是众所公认的王位继承者。他自然没有父亲阖闾年轻时“我非篡夺王位不可”的强烈斗志，是在温室中成长的落落大方的贵公子。

因此，夫差的内心里并不喜欢为了复仇，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的伍子胥。但听了父亲的临终遗言后，他也成了复仇魔鬼。

吴王夫差和伍子胥最合得来的时候，应该是在夫差一心要对越国复仇的三年期间。

夫差果然于第三年攻灭越国。

在这之前，他致力于重建内政、增强军备，一切以复仇为最大目标。由于多方采用伍子胥和伯嚭这两个由楚国亡命而来的复仇魔鬼前辈的献策，所以国力充实得很快。然而，复仇能够成功，并非只靠夫差这一边的努力所致。

另一方面也要归因于对方——越国的失策。

吴国成功地推动富国强兵政策之情报，使越王勾践感到焦急。

“不制敌机于先，让吴国强大起来的话，后果将不堪设想。”

越王决心先发制人。

而举国处在高度警觉性的吴，根本没有可乘之隙，国境线上尤其如此。

范蠡表示强烈反对。他列出先发攻击之不利点，并且逐一说明。而勾践却坚持按照自己的计划行事。

“我已经决定，你不要再说了。”

结果如范蠡所料。

开始时，越军轻易突破了吴国国境。实际上，这并不是由于吴国国境警备部队大意或守备能力薄弱。对方只是采取了“诱敌深入”的作战方式。越王勾践却将此误解为吴军不堪一击。

以蔑视态度看待敌人的越军过于骄慢，比起一心要报仇的吴军，在士气上已差了一大截。结果，被诱进太湖夫椒山的越军，在吴军精锐全力以赴的攻击之下，尝到一次溃灭性的战败滋味。

越王勾践带着残兵退却，而吴军则在其后紧追不舍。

越国五千名残兵被逼逃到自己国家的会稽山上。满山满谷的吴国大军，将会稽山包围得滴水不漏。

这是一筹莫展的局面。

“范蠡，因为不听你的话，所以落到这个地步，我实在无颜对你……现在该如何是好呢？”

将溺毙的人，连一根稻草也要抓住——勾践正是这个心态。他在范蠡面前垂下了头。

“现在只剩一个途径，”范蠡回答，“我们只有忍辱求和。把国内所有的宝物献给吴王，大王且向吴王俯首称臣吧！”

“你叫我当夫差的奴隶？”

“能够当上奴隶，还得额手称庆呢！只要能保住一命，以后还怕没有报仇机会吗？”

“说的也是……可是，夫差会饶恕我吗？”

“依我看，夫差身边的伍子胥，大概不会同意饶恕大王吧！”

“那我不是没命了吗？”

“但吴王夫差不见得会听伍子胥的进言。”

“是吗？……听说，夫差很听从伍子胥的话，就好像对待自己的父亲哩！”

“吴国重臣不是只有伍子胥一个人，据说，宰相伯嚭的分量也很重。而这人有一个缺点，就是贪财。”

“你的意思是，我们收买他？”

“是的，大王。”

“这个任务由文种担任，应该最为适宜，立刻派他去做吧！不过，行得通吗？”

“问题在于吴王夫差有多少魄力反驳伍子胥的意见。在一对一的情形之下，夫差大概会屈从伍子胥的意见吧！所以我们有必要让伯嚭站在夫差这一边。”

“伍子胥的发言权那么大，多一个伯嚭站在夫差一边，够吗？”

“另外的方法，我也有所部署了。”

“是怎样的方法？”

“有一名吴国间谍潜入西湖湖畔，多年来居住在那里。我早就收买这个人了。”

“这个人管用吗？他对吴王夫差有影响力吗？”

“不，这个人本身没有这样的力量，”范蠡摇头说，“可是他准备了一个女人。接到我的通知时，他会把这个女人献给吴王。至于如何操纵吴王，这一点，我已教过她了。”

“是怎样的一个女人呢？”

“一个绝世美女。她还幼小时就被我收养，这几年来彻底研究吴王夫差的性格后，我已把她调教成夫差会为之神魂颠倒的女人了。”

“你……”

勾践一时说不上话来。不过，这不是单纯的惊叹，多少含有责难之意。

这样的事情，你都有所准备……

勾践当然也有感谢之意。

实际上，范蠡做此准备，为的是应付越国有朝一日被打败时的局面。也就是说，他并不认为勾践有能力战胜吴国。

绝世美女在范蠡手中。被培养成吴王夫差会为之神魂颠倒的这个女人，名叫西施。

范蠡看出勾践脸上微微的责难之色，因而道：“这是古法。妲己不就是为了诱使纣王施行暴政，使商朝灭亡为目的而被培养的吗？”

“你说得没错……不知道这个女人有多大能耐，我拭目以待就是了。”

勾践喃喃地说。勾践并未抱持多大期待，而西施的确对吴王夫差发挥了影响力。

夫差发誓要复仇。不过，他在本质上很难成为如伍子胥这般的复仇魔鬼。生长在江南的他，是个本性极善良的人。江南指现在的江苏省、浙江省一带而言，也就是当时吴、越两国的所在地。这个地区的住民，自古以来就在艺术及学术上表现突出，在情感上相当富于浪漫意识。因此，西施要做的事其实并不难。她只要将睡在薪木上以不忘仇恨的夫差，回复本性即可。

夫差本身也不希望过着只以复仇为目的的生活。我不希望成为和伍子胥一样的人。虽然他有才干，但那样的人生多么乏味！他在心里如此想着。由于父仇在身，所以不得不以复仇为最大心愿，实际上，他想过的是美好的王公生活！

现在，成功地包围会稽山，夙敌如同瓮中之鳖。父仇等于已经报了。

夫差吁了一口气。

这时候，派赴越国潜入的间谍出现，并且带来一名美少女。

夫差立刻落入情爱窠臼。名叫西施的这名少女，真可以用“窈窕”一词来形容。而且她还是个完璧处女！

西施不太喜欢说话，一旦开口，言语也能十分得体。

夫差生性讨厌不讲道理的愚昧女人，哪怕女人长得多么标致。娴静美女，这是夫差理想中的女子。

夫差认为自己得到了梦寐以求的女子，怎能不为此欣喜若狂呢？——他爱西施，爱得无以复加。

“恨一个人不能恨到极点，不然会遭受天谴的。”听到西施说这句话时，夫差颇有同感。为了要报父仇，受了三年煎熬的他，深深知道这不是正常人过的生活。

“我们毕竟不是楚人。”西施说。

“对，楚人的性情刚烈。那样的性格很要命，我们和他们不同。”夫差回答。

回答这句话时，夫差的脑际当然闪过楚国出身的伍子胥。

楚国位于现在的湖南、湖北两省一带。这个地方以产生热情之士而闻名，古来此地辈出个性刚烈的人物。

楚人伍子胥对夫差建议道：“这是天要将越赐给吴国！我们趁这个机会，一鼓作气把越消灭吧！”

而夫差却摇摇头：“复仇之事已经完成，我已实践我的誓言。鞭打尸首这种事情，我是不会做的。”

后面这句话当然是针对伍子胥而发。

被收买的伯嚭，自然也赞成饶恕越王。

最重要的一点是，夫差完全听从西施的话。伍子胥咬牙切齿地说：“大王！你以后一定会后悔的！”

越王勾践虽被释放，但他怎么也不会忘记于会稽山上被围，最后向吴投降这个屈辱。他在屋梁上吊一兽胆，每日不忘用舌头舐尝一下，并于舐的同时，用这句话砥砺自己：“勾践，难道你忘了会稽的耻辱？”胆当然很苦。他用这个苦味提醒自己在会稽所受的屈辱。

一八／吴宫之蝶

“你准备向我告别，是不是？”越王勾践蹙着眉头说。

因为范蠡就今后的内政以及军事问题，对他做了详细进言。

这些事情，可以以后慢慢告诉我呀！勾践在心中想着。范蠡的语调比平时快许多，好像在赶时间似的。

“不是诀别，不过，我大概会离开您一段时间吧！”范蠡回答。

吴王夫差不听伍子胥劝阻，饶恕了越王勾践。伍子胥无奈，最后在一个条件之下同意。

“这是我的底线——”

他的条件是：必须将越国名臣范蠡从越王身边隔离。越国没有范蠡就搞不出什么把戏——这是他的想法。

范蠡于是被送到吴国做人质。

我早就料到对方会来这一着……他已有这样的心理准备，于是赶紧把自己不在时应注意的事项告诉越王勾践。

文明由北方传到南方。

为此，南方人面对北方人会油然升起一股自卑感。不甘愿承认自卑感的人，形之于外的往往是相反的态度，那就是——“摆架子”。

吴王夫差对北方诸国表示的态度是——我也是逐鹿中原的一员！

另一方面，吴却以蔑视态度对待位于南方的越。

父亲阖闾由于一时大意而败北，不过，这个屈辱已然洗刷。

“我们没有闲暇顾及越这等落后国家。我的目标在中原！”夫差常做此高论。

越投降后第五年，吴对齐出兵。

治世近六十年的齐景公已死，这个国家正处于百废待举状态之中。

“这是出兵的好机会！”夫差如此判断。

伍子胥却进谏道：“大王千万不可忘记背后有越。越王勾践不但自己省吃俭用，听到民间有人死亡，再远的路也要亲自去吊问，听到有人生病，一定专程前往探望。他之所以这样做，完全是为了收揽民心。尚望大王眼睛不要只看北方，也要看看南方。”

“算了吧，越国哪里值得担心！”

蔑视越国乃吴王牢不可破之成见。他遂置伍子胥之谏言于一旁，兴北伐之兵，并且在艾陵攻破齐军。

看！你说越国会做偷袭的勾当，结果他们做了什么？勾践有胆量做这样的事情吗？……越国只是南方落后国家而已，还能干什么！……伍子胥人已耄耋，也变得很固执，我看这个人不中用了。夫差心想。

实际上，他忘记吴国本身也是南方后起之国——也就是说，他本身缺乏应有的谦虚态度。

勾践在态度上极为恭顺。

他和妻子一起到吴国，以奴婢身份伺候吴王。有一段时期，吴王还让勾践居住石室，负责看守亡父阖闾之墓。勾践唯唯诺诺地担任包括拔草在内的这项卑微工作。

忍受这样的屈辱，应该比“卧薪尝胆”更为痛苦才是。

这个人已经丧失作为国君的矜持和气力了。看到勾践的模样，夫差如此想着。

对勾践来说，这正中下怀。

受到的蔑视愈大，对越国愈有益处——范蠡对他说过这样的话。

“范蠡未免太可怜……他和我不同，国内留有家人。应该让他回国才对。”爱妃西施皱着眉头说。

在越国的收获，与其说是打败勾践，毋宁说是得到西施……这是夫差近来的感受。西施几乎成了和他同心一体的人。这样的女人哪里还能找得到第二个呢！？西施说的每句话，夫差都言听计从。

“好，我就让范蠡回国吧！”夫差当场决定。这时，伍子胥的影子突然在他的脑海中浮现。他一定会蠕动那副浓粗眉毛，暴跳如雷吧，夫差想到这一点就心爽意快。

伍子胥兴高采烈，夫差就懊恼不悦；伍子胥面露苦相，夫差就满面春风——这对主从的感情已搞到如此地步。

这不是理性所使然，而是反射性的厌恶。

“不行！绝对不行！”伍子胥果然气得满面通红，吊起浓粗眉毛，表示反对。

“释放范蠡，这件事情我已经决定了。”夫差冷冷地说。

“我们有约在先，您怎么可以食言呢？”伍子胥用责难的口吻说。

而他的愤懑却为主子夫差的内心带来一种说不出的喜悦。

“我们的方针是要把勾践和范蠡这对主从隔开。勾践常到我国进宫求谒，他和我约定每年要在吴国和越国各居住半年时间。所以，范蠡放在哪一边，不都是一样吗？”

“这可不同！放回越国，我们就牵制不了他！““越是我们的属国，怎么牵制不了呢？”

“您不知道越国在大夫文种的督导之下，正在积极训练军队这件事吗？”

“我知道，勾践告诉我了。他说，这是以备吴国一旦有急难时，能派兵救援……”

“这样的话能相信吗？”

“你这个人实在固执。昨日的敌人就不能成为今日的朋友吗？施予恩惠，会使任何人都变成朋友啊！”说这话时，夫差忽然觉得这句话十分耳熟。哦，对！数日前，西施曾经在闺房里说过这句话。难不成我是现学现卖吗？——不，我不是在学她。我和她已是同心一体，说同样的话，有什么稀奇呢？

“您的想法太肤浅了！”伍子胥没好气地说，“大王要有深刻认识才对！”

“深刻？你说我的想法不够深刻？”夫差抓着对方的语病，说，“想法深不深刻，我自个儿知道，不用你管……我只知道我干不来鞭尸之类的事情！”

听到后面一句话时，伍子胥一点反击的机会也没有。

虽然夫差一开始就对伍子胥没什么好感，但变得极端厌恶他，倒也是最近才开始的事情。在闺房里，话题扯到伍子胥时，西施浑身颤抖地说过：“我觉得那个人好可怕！”

她说这句话时，连声音都在发抖，充分流露厌恶之情。发现这一点时，夫差知道自己对伍子胥的憎恶也达到了无法抑制的程度。

夫差十一年（公元前485年），吴国再度发动军队，准备强行北伐。

“消灭我国心腹祸根越，比攻齐更为重要！不除在背之芒刺，我国是无法高枕无忧的！”伍子胥无限激动地发言。

这个家伙实在不可理喻……夫差嘟着嘴唇，说：“我已命令越国发出三分之二军队，随我国部队北伐，而且他们也同意负担部分战费。这样，你说他们还会有可能突袭我们吗？”

“在这个情形之下，更有必要提防他们。”

“我想，我们彼此已经谈不拢了。”最好不要再看到这家伙的脸……夫差很快想到了如何远离伍子胥的方法。

“呃，对……”夫差想起来似的说，“你对越国的情形相当了解，却全然不明白齐国的实情。我看，你到齐国一段时间吧，我派遣你以使节身份去。”

“这是命令吗？”

“对。”

“既然是命令，我当然会去的。”

伍子胥垂下头。对情感问题，他的感受力异常敏锐。

他开始讨厌我！这是他要疏远我的方法！伍子胥立刻直觉想到这一点。我已经完了！……鞭打楚平王尸体时，他感受自己老之将至，所以曾经说了“日暮途远”这句话。之后再经过这二十年，这条“途”好像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

伍子胥到了齐国。

他把自己的儿子亦列为随行人员，却于归国之际，将之留在齐国，托交齐国大臣鲍氏照顾。

把这件事情透露给夫差的是西施。这一天，她一早就似乎有些不适，夫差对她说话，她也心不在焉地敷衍着。

“西施，你怎么啦，是不是身体不舒服呢？”夫差问道。

“我不是身体不舒服，而是心头难过。”

“这还得了！”

夫差一直认为他和她是同心一体之人，对她肉体上的疾病或可有所不知，但不知她心头难过，岂不是非同小可的事情吗？

“快告诉我，你的心怎么个痛法？”夫差急忙拢紧了西施的肩膀。

“我过去是贫穷浣女，虽然受到大王恩宠，却一直想回故乡苎萝村，重温在溪流边洗浣的生活……”

“为什么？你不想留在我身边，是不是？”

“不是这样。我只是心里很担心……”

“你担心什么？”

“那个人……”

“你是说伍子胥？”

以“同心”自居的夫差，果然一下就猜出了这个名字。

“他把自己的儿子留在齐国。这样做，明摆是准备无后顾之忧地干一番大事。他平时就对我不友善，每次与他四目相接，我就浑身发抖。他要干什么勾当时，一定会把我当做第一个下手对象的！”西施气息不均地说了这些话。

“你不用担心。伍子胥这个家伙！他要干大事，我偏偏要让他连个小事都干不成！……西施，有我在，你还担心什么呢？”夫差搂着西施的肩膀说。

西施之名未见记载于《春秋左氏传》及《史记》等正史，只出现于后汉时代编纂的《吴越春秋》等野史中。但西施似乎是真正存在过的人物。

吴王夫差为她大兴土木，建造一些宫殿，海灵馆及馆娃宫等就是。此外，他又在清宵宫建造以“响屧廊”为名的回廊。据传，当她穿“屧”（木靴）走过时，这个回廊会发出敲鼓一般的乐音。

建造宫殿及庭园当然要花费庞大费用，国力因而为之削减。

但伍子胥这时候的任何谏言，只会带来相反效果。

夫差是憧憬中原灿烂文明的浪漫君主，与鞭打尸体以达复仇目的的人根本扞格不入。

伍子胥察觉西施后面有范蠡在操纵，但他知道把这样的事情说给夫差听也是于事无补。

——你为什么疑心这么重？莫非你的脑筋已经老得不管用了！？

其结果，必然会受到如此奚落，他想。

把儿子留在齐国，也是因为对吴国绝望。

吴王夫差针对此事有所指责。

我猜得一点没错……伍子胥闭上双眼。

“你有话要交代吗？”

头上传来这个声音。

吴王使者前来，伍子胥跪听圣旨。

伍子胥睁开眼睛。

眼前摆着名剑“属镂”。

这是国王所“赐”，但并非“馈赠”。赐这把剑的意思是——要伍子胥用它自尽。

使者的问话，意思不是“有没有话要辩白”，而是“有没有遗言”。

士大夫不为自己辩白，是古代中国的官场习惯。一旦被君主怀疑，唯有就死一途。正因如此，士大夫非常谨言慎行。

“你回去告诉君王吧。”伍子胥站起来说。他的这个态度表示不再以臣属之礼对待君王。他耸着肩膀，厉声道：“我使你的父亲成为霸主，也从诸多公子之中选你即位，当初你要给我半个吴国，我没接受。现在，竟然因怀疑而准备杀我！你到现在才学会怀疑别人，是不是！？你却不知道该怀疑的是越王勾践和范蠡！你不是个有眼无珠的大混账吗！？这样的你也想自立，笑死人了！哈哈哈！”

《史记·伍子胥传》以“仰天长叹”描述这一段情事，《越世家》则使用“呵呵大笑”之词。

愤怒到极致往往会引发呵呵大笑。因此，作者认为伍子胥当时确实发出笑声了。

接着，伍子胥对家人和属下说：“我要你们在我的坟地种棵梓树，吴王夫差死后就用这棵梓树做他的棺木！还有，把我的眼睛挖出，摆在吴都东门城墙上！我要亲眼看到越兵攻来、吴国灭亡的样子！”语毕，双手执起名剑属镂，刀刃对准喉咙刺去。

他的头颅当场落地。

由使者口中听到伍子胥最后说的这些话时，夫差怒不可遏地喊道：“老家伙！你以为死后会被安葬入土是吗？别做梦了！”

以文人自居的夫差，由于怒火难抑，竟然下了残酷的命令。这大概是受了伍子胥刚烈个性的感染吧？

“把子胥尸体用马革裹起来，丢入江（长江）中！”

这是伍子胥成为与水有关之冤魂的原因。

一九 / 恩仇之路

伍子胥死后，夫差身边已无进谏之臣。

大臣伯嚭是整日忙着贪污勾当的人。这样的人在负责国政。

子胥死后，又三年。

越王勾践叫来范蠡，问道：“子胥死后，吴国已无人才。可以举兵了吗？”

“还得等待一段时期。吴国正在急速消耗国力，良机很快就会到来的。”范蠡回答。

这样的你也想自立，笑死人了！听到伍子胥临死前说的这句话时，吴王夫差不禁想要有所奋发。

没有子胥辅佐，我也会成为霸主的！夫差一心想要成为霸主。

这是虚荣心作祟，不是为了吴国，也可以说是跟死去的伍子胥赌气。

伍子胥托交儿子的齐国大臣鲍氏，向来与主君悼公不合，知道长此下去，总有一天会被诛杀，遂先下手为强，弑杀悼公。

“这等逆臣，我非代天诛伐不可！”

吴王夫差依照仪礼，在门外连续哭泣三日，表示哀悼之意后，举兵攻向齐国。

夫差认为这是“替天行道”。

他的想法是，借此累积霸主的声望。结果，吴军却被齐军击退。

“胜败乃兵家常事，这算不了什么。”

夫差未因此一挫折而停止取得霸主地位的企图。

三年后，夫差于中原中心地黄池与诸侯会盟。在这个全中国高峰会议席上担任议长职务的人，就是诸侯霸主。

吴国始祖泰伯，原是周王室长子，因此，会盟之首非吴国国君莫属。夫差坚决主张这一点。

晋定公却以当仁不让的态度说：吴只是子爵之国，而晋则为伯爵之国。会盟之首，除晋国外不做他人想！

这当然不是能以选举方法就能决定的事情。这时候，决定一切的是实力——也就是军力。夫差因而率领全国精兵北上。

“吴国目前由太子留守，国内只有老弱妇孺。看样子，洗雪会稽耻辱的机会到了。”范蠡作如此判断。

“我等这一天等很久了，快下动员令吧！”勾践精神焕发地说。

吴国境内布满运河和湖泊，因此，战争将以水战为主。针对这一点，越国尤其注重水军训练。

四万将士外加两千名游泳能手，此外就是六千名御林军和幕僚，以及负责兵站事宜的人员一千名——这是越国讨吴军的阵容。

国内几无兵力的吴，当然无力抗拒如此庞大的越国军队。

“什么？越兵攻来？哪会有这样的事情呢？”

听到越兵入侵信息时，吴国少数留守部队起先还难以置信。

吴王夫差本身不把越国看在眼里，军队内部因而也受到影响。从另一个角度来说，这是范蠡所领导的“恭顺作战”奏效。勾践的恭顺态度，伪装得实在太逼真了。

唯一有能力看出此一破绽的伍子胥，现在已是入了鬼籍的人。

周敬王三十八年（公元前482年）六月，越军攻入吴国。

乙酉日，五千越兵于吴都前方，将吴国留守部队歼灭。

勾践率领的越国大军，由吴都东门入城。这便是伍子胥临死前喊道“把我的眼睛挖出，摆在吴都东门城墙上！我要亲眼看到越兵攻来、吴国灭亡的样子”这句话中的东门。

由于被抛进长江，所以此处并无伍子胥的眼睛。而且吴国此时也尚未灭亡。虽然如此，大势还是朝伍子胥预言的方向迈进着。

越兵攻入吴都的消息，很快由快骑急速禀报正在黄池的夫差。

“可恶！”

夫差震怒至极。

倘若攻打吴国的是齐或楚，夫差还能忍受。毕竟齐楚都是强国。可是，越国胆敢如此，能不叫人气绝吗！当年围攻会稽，本来可以一举亡越，后来因一念之仁而予以饶恕！这样的越国竟敢对吴国干偷袭的勾当，这口气还咽得下吗！

实际上，夫差震怒的原因还有一个。

在这关键时刻干这样的事情，不是存心砸我的场吗！

这是诸国正在争取高峰会议议长席位的时刻。谁的实力大，谁就能占霸主之位。在这样的时候，国都却被弱小越国侵占，岂不成了决定性的负面影响吗？

“谁把这个消息泄露出去，谁的脑袋就得搬家！”夫差下达了严厉缄口令。

虽然如此，依据《史记》记载，因泄露秘密而被处斩者有七名之多。

黄池会盟，结果选定晋定公就任盟主。诸国做此决定的理由是：晋国在地理上的条件较佳，随时皆能派出大军，对时局安定会有所贡献。由于条件确实略逊一筹，夫差只得退让。

“都是勾践干的好事！”夫差气愤地叫了起来。之所以没有和晋定公争取到底，完全是因为自己有“国家生变”这个隐忧。

“大王，请您再也不要提起勾践这个卑鄙小人的名字！”西施蹙着眉头说。

夫差连出征时也带着西施。他是片刻不能离开她的。

蹙眉时的西施，显得更加美丽。微锁的眉际，使她更增魅力。据说，当时的吴国宫殿，因此流行宫女无悲戚之事也学着她蹙眉的风气。“东施效颦”之语，由此而来。这句话的意思是，不考量自己适合与否，只知道一味模仿别人——语源来自西施的故事。

“你说勾践是个卑鄙小人？”听到同为越国人的西施以这样的话批评越国国君时，夫差多少感到宽慰。

“他的嘴巴尖得像乌鸦。”西施回答。

“没错。勾践的嘴巴尖得像乌鸦。”

嘴巴尖凸是卑贱之相，这是当时一般人的看法。

“和这样的人争，岂不是降低自己的格调？大王何必拿这样的人来和自己相比呢？……您应该把他当狗看待才是啊！”

“说得好！勾践确实是一条狗！狗咬你时，骂它也没用，因为畜生听不懂人说的话嘛！”

把对方视做狗，这是最大的侮辱。但不把对方当做同类的结果是：懒得与之计较，也就是怒意随即冲淡。

怒意是一种爆发性力量。按理夫差应趁这个力量炽烈之时，赶紧折返东南讨伐越国才对。而西施却巧妙地控制了夫差的怒意。

“勾践不过是一只野狗，我随时都有办法把他干掉！”夫差说。

黄池会盟后，夫差没有立即归国，依旧停留中原之地，企图攻打宋国。

“攻打宋国并非没有胜算，但国内情势不稳，我们最好回国一趟再说吧！”大臣伯嚭说。

在归国途中攻打宋国，为的是显示自己有足够余力。由于自己不在国内

而被如同野狗之越国咬了一口，但因此而受的伤却轻微得很——有意逐鹿中原的夫差，有必要给予诸侯此一观感。为此，他必须拿出证明。所以，他并没有直接返国，而在途中向宋国挑战。

吴确非泛泛之国，被越偷袭也无动于衷！夫差企求获得诸侯如此评价。

有志于成为霸主的夫差，此时完全是作秀心态。

但现实是冷酷的。随着详细报告陆续传来，他开始知道越国不是入侵扰乱，而吴国蒙受的损害，远比想象中还大！

给予夫差最大的冲击是太子友被杀的情报。

杀害太子一事，充分显示越国的自信。一定要和吴国周旋到底！这是出于坚定决心的挑战。

倘若只是扰乱，为了顾忌后患，应不致杀害太子才对。

至此，夫差明白事态严重，便取消攻打宋国，率军急速返国。

“我们再也不能过着如同往日的快乐生活……哦！旧日美梦多么令人感怀……”西施站在宫殿废墟旁，双手捧着心说。这哀伤神态和蹙眉同样深深扣动了夫差的心弦。

“西施捧心”后来成为美女哀伤时的标准神态。

“放心吧，我很快会使它恢复原状的！”夫差说。

夫差第一项指令是，着手修复被破坏了的宫殿、庭园。

这样的事情优先于与庶民生活相关的事宜！同时，军事设施亦同样迟迟未见修复。

另一方面，越国则将由吴国运回的战利品悉数充当民生物资，并加强战备。

两者间的差距越来越大。

梦想成为霸主的吴国，以“正义之军”标榜自己，经常出兵各地。每次出

征，将士捐躯是难免的，于是渐渐地，吴国的精兵愈来愈少了。

越国丝毫没有停止攻击的迹象。

吴国边境屡次受到侵犯。

被折腾的吴，每次都以割让土地或支付赔偿款项来解决事情。形势可说是完全改观了。

越国还是不断给予吴国压力。

在国家多难之际，宫殿却建得比以前更为豪华。由于多年征战，吴军士兵使用的武器不是破旧就是不够齐全，政府却为筹措宫殿营造费用而屡次增税。这怎么抗拒得了士气高昂的越军呢？

以局部战事作弄吴国之后，越王勾践终于亲自率军，展开大规模作战。这是黄池会盟后第四年的事情。结果，吴军于接近太湖的笠泽，遭越国大军击溃。

吴国闹穷的情形越来越严重。

越国三番两次地出兵攻打吴国。

笠泽之役两年后，入侵吴国的越军滞留下来而不返国。

吴国国都姑苏被围。包围战前后达三年之久。

吴王夫差终于投降。不但霸主之梦破碎，更成了亡国之君。

吴国大臣公孙雄以投降使节身份来到越军阵地。裸露膀子的他，膝行来到越王面前——这是奴隶应守的规矩。

“过去，我国于会稽围困大王时，曾经缔结和议，退兵归国。祈求大王以此为例，许以缔结和议终止此次战争……”这是声泪俱下的恳切央求。

范蠡凝视着勾践的表情。他在勾践的脸上看到了动摇之色。

“对，两国间过去的确有过此事……”

二十一年前，于会稽被包围的勾践，在面临即将被杀、眼见国土也要沦陷的结局时，由于夫差的慈悲为怀，所以幸免于死，国土也得以保存。

现在，以恩报恩，放过夫差，应是可行之道……这时候，范蠡站起来说："会稽之事是天将越赐给吴，而吴王夫差却违背天意，有所不受。现在是天将吴赐给越。天意可以违背吗？二十一年前违背天意的夫差今日的下场就是教训！"

"这太不人道了……"越王勾践喃喃地说。

他不是忘了在会稽受到的屈辱。但九年后的现在，越已挽回劣势，居于优势。也就是说，屈辱已在九年内分段洗清了。

范蠡却径自击鼓道："议和之事已被拒绝，吴国使者快回去吧！"

吴国使者公孙雄挥泪而去。

和范蠡单独面对时，勾践说："我们都已年迈。夫差未免太可怜了。夫差于会稽最大的败笔是不但没有杀我，更将越国留存下来……我想饶夫差一命，至于吴国，则将之纳入版图，这样可以吧？"

"大王准备如何处置夫差？"

"流放到舟山小岛，让他当渔村村长吧！他想在那个地方招兵买马是不可能的。"

"您实在是个很会替人操心的人。这是因为自己吃过苦，所以会体谅别人吧？"

"没错。我实在不忍看夫差受此之苦。"

"可以。让夫差在舟山岛当百家之长……可是，夫差会接受吗？"

"这还由得了他吗？"

"依我看，他是不会接受的。"

结果范蠡猜对了。

越王密使前往传旨时，夫差称谢道：“我已年老体衰，无力为大王效命……不过，这条绶我还是拜领了。”

“绶”是用来系官印的饰带，一方面代表官职，战争时用以权充旗帜。密使带去的是百家之长的绶，宽约三尺。

拿到绶的夫差对家臣说：“我死后，用这条绶覆盖我的脸。因为到冥域时，我无颜见伍子胥呀！”

夫差刎颈自尽，吴国灭亡。

这是周元王三年（公元前473年）的事。

二○／春秋落幕

因为自己吃过苦，所以很会体谅别人……范蠡以此批评其主越王勾践。

这句话看似赞美勾践，其实不然。

这句话的真正含义应该是：可以与之共苦，但不能与之同甘。

夙敌吴国灭亡后，越国可谓雨过天晴，迎接快乐时代。

“大王以后一定会有所变化。”范蠡做了这样的预测。

“此地不宜久留……”他说这句话给自己听，开始做退隐的打算。

实际上，他也非销声匿迹不可。

因为于吴国灭亡之际，他偷偷救出西施，把她藏在自己家里。他已深深爱上西施，而西施却向他哭诉：“我不能在越国生活，因为人们会说我是受敌国吴王宠爱的女人。我为越国牺牲自己，这件事情除您以外没有他人知道，这个地方是容不下我的。”

“好，我们就离开越国吧！”

范蠡遂带着西施，由海路来到齐国。

到达齐国后，他写信忠告越国大臣文种——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

走狗烹。越王为人长颈鸟喙，可与共患难，不可与共乐。子何不去？

果不其然，越王勾践因为疑心而命令文种自杀。

范蠡在齐国海边多年从事农耕和实业，成为腰缠数十万金的大富翁。齐人恳求他就任宰相职位，而他却说：“久享尊贵名誉乃不祥之事！”遂将全部财产分给朋友，离此前往一个叫陶的地方。

他又在陶致富，钱财达数亿之多。在陶地，他以“陶朱公”自称，后世中国人因而以“陶朱之富”形容非常富裕的人。

附带说明一件事，古代中国的算术，使用的是一、十、百、千、万、亿之十进法，所以，“亿”指的是“十万”。后来由于计数能力发达，“万”和“亿”之间隔遂被扩大区隔使用，中间出现十万、百万、千万等单位，以至“万万”（即“亿”）。因此，在中国古文献中看到“亿”之字眼时，不可当做现在所谓的“亿”。

由于范蠡在居住海滨地区期间存钱数十万金，因此，在陶地赚的数亿，应该是指百万金的程度。

总之，出仕之后成为位极人臣的上将军、宰相，下野之后成为巨亿富翁，而且又得到西施这么一位美女，范蠡的人生可谓无与伦比。

由于范蠡的一生充满传奇色彩，所以，一些人认为范蠡乃是未曾存在的虚构人物。

就算不是纯粹虚构的人物，将别人的传奇事迹汇集到他的头上，也是很有可能的。

孔子于吴国灭亡之六年前去世。据说孔子所编的《春秋》中，有吴国灭亡之事的记载，这显然是一件矛盾的事情。当然，这是为《春秋》做注解的左氏之补笔。

春秋与战国，以晋之分裂为其分界线。

流浪之公子归国后建立的超级大国晋，后来于公元前453年分裂为赵、韩、魏三国。这已是吴国灭亡二十年后的事了。

由晋分成的三国，到五十年后的公元前403年，才被周王室正式承认为

诸侯。

因此，春秋与战国之分界，有以晋事实上分裂之年为依据的公元前453年之说，和以正式分裂乃至被承认之年为依据的公元前403年之说两种。

现在的史界与其采春秋、战国之分法，毋宁以奴隶制度社会和封建制度社会作为划分时代之方法。

虽然如此，春秋与战国毕竟是极为重要的时代转折点，所以不可不触及成为其象征的晋之分裂。

一言以蔽之，这是“下克上”的时代。

晋王室势力日益衰落，代之而起的是居重臣之位的六卿势力。

晋之六卿为范、智、中行、赵、韩、魏六氏。这六卿相互斗争，自不待言。

范及中行两氏，首先被以智氏为盟主的四氏联军攻灭，而从竞争舞台上消失。余下四氏中，势力最强大的是盟主智氏。由于智氏有杰出领袖智伯，所以其余三氏无法与之抗衡。

智伯不时用以大吃小的姿态，对其余三氏有所欺凌。

——希望你们把领地割让给我。

第一个被如此要求的是韩氏。韩氏之主韩康子当然对智氏之横暴愤怒不已，而家臣却对他谏言：“要是拒绝，对方一定会攻打我们。由于智氏实力强大，我们将被攻灭是难免的。请接受对方的要求吧！一旦对方食髓知味，一定也会再向其余诸氏提出索求。结果，总会有人因拒绝而开启战端，这样，我们不就有机会了吗？”

韩康子冷静思考，觉得这名家臣言之有理。“好，就把万户之县割让给他们吧！”

食髓知味的智伯，又向魏提出同样的要求。魏桓子与家臣商讨的结果是，二话不说，同样割让万户之县。

最后被要求的是赵氏。智伯所以把赵氏留到最后，是因为赵氏之主赵襄子乃相当了得的人物，因而不得不对他保持戒心。

赵氏有一名臣叫张孟谈。会议结果，赵决定拒绝此项要求，并准备据守晋阳，与之交战。

之所以选择晋阳的理由是，这个地方的赋税最为轻微，在善政之下，住民无不心服。

“非给他们颜色瞧瞧！”

智伯当然下了动员令。动员对象不只是智氏军队，连魏氏和韩氏也被邀请出兵。实际上，这不是邀请，而是命令。

魏氏和韩氏都不敢不听智伯的这个命令。

——没收赵氏领地后，由我们三氏来瓜分吧！

智氏邀请出兵时，用这句话作为诱饵，而魏氏和韩氏当然不会天真到相信这样的话。他们虽不敢抱以期待，却也在被迫之下派兵协助。

晋阳守备得异常坚固。他们以围墙灌木削制成箭，更以宫殿廊柱部分之炼铜铸成箭头，在攻防武器上并不缺乏。

攻城达三个月之久，晋阳迟迟没有陷落。

晋阳乃现在的山西省太原市。这是海拔约一千米的地区，迤逦的汾河流经其间。这一带的河川有多处农民利用农闲时间建造而成的水坝。

急得发怒的智伯，遂引汾河之水流进晋阳。这是水淹战法。

城内住民被迫移至高处设置炊事，甚至在树上起居，最后由于缺粮，改以吃幼小孩童之肉度日。不过，他们毕竟不忍吃自己的孩子，因而“易子而食”（《史记》所载）。

虽然有过善政实绩，但人民的忍耐是有限度的。何况这次的战争是领地之争，与人民丝毫无干。

我们为什么非这样受罪不可？我们难道没有反抗的权利吗？

原本驯良的晋阳住民，有了即将造反的情势。

赵襄子很快就察觉到这股气氛。有此动向的，不只人民，群臣似乎也蠢蠢欲动。这一点，赵襄子由人们对他的态度看得出。人民确实不再以礼对待主子了。

对我依旧执礼甚恭的，只有高共一个人……赵襄子知道这个局面要是再不打开，结果只有毁灭一途。

不温不火的方法绝对无法达到起死回生的目的，得采取非常手段。

连驯良的晋阳住民都会叛变，由此可以推测对方阵营之内的情形亦相差无几。韩氏和魏氏原本就是被迫出兵的，根本没有忠心可言……这不是可乘之隙吗？做此判断的赵襄子，立刻派遣张孟谈，暗中向韩氏、魏氏进行说服工作。

“倘若赵氏被灭，将呈现智氏一门独大之局面。到时候，韩氏和魏氏的下场一定和我们赵氏一样。我们三氏只有合力对抗智氏，才能共存共荣啊！”

这是极其明显的道理。

智氏势力自非其余两氏所能对抗。而韩、魏二氏亦很清楚赵氏被灭后，接着轮到的将是自己。

“我们合力就能打赢智氏吗？”韩康子问道。

问题就在这一点上。三氏合力击倒智氏，就不会再有被迫割让领地之虞，因此，共存共荣是可能的事情，至少情形会比现在好。而这一切，都以讨伐智氏之胜算如何为前提。

“只要贵氏肯合力，我们一定能打赢的！”赵氏使者张孟谈以肯定语气说。

“准备用怎样的作战方式呢？”

“准备利用水！贵氏军队布阵的领域内，不是有汾河大堰吗？”

拦住汾河之水，使之流入晋阳城内之事，都在这个大堰操作。

“你的意思是，停止对晋阳灌水，好让赵氏军喘一口气？……光做到这一点，哪里能打倒智氏呢？”韩康子摇了摇头。

赵氏军民由于受灌水之苦，所以战力低落许多。

请停止灌水，好让我们恢复战力——韩康子认为赵氏要求的是这一点。

赵氏恢复战力，而后再与韩、魏两氏合力，如此就能打倒势力强大的智氏？——韩康子摇头的原因是不认为事情如此简单。

“智氏实力比想象中还要大得多。赵氏战力稍微恢复，也还是无济于事的，除非有办法削减智氏军力……”

韩康子站起来。这个动作表示无法接受赵氏之提案。张孟谈赶紧对他说：“请等一下。我正要说削减智氏军力的方法呀！”

“是什么样的方法？”韩康子面露讶异之色。

“这个方法是，将韩氏管辖区内的大堰之水，转个方向，向智氏军阵地大量放出……”张孟谈道。

“什么？”韩康子不觉错愕地叫了一声。

这的确是奇策。

大堰是蓄水量巨大的水潭，水门设在面对晋阳城的方向。利用这个水潭对晋阳进行灌水作战，当然极其方便。但从相反方向放水，会遭灌水的是智氏阵地。只是，这一边并无水门。但堰水并不是要有水门才会流出，破坏堰堤也会使水决堤溢出。

在韩氏军队管辖领域内的大堰，智氏当然派有警备士兵。不过只是小型部队，随时可以加以突袭，使之全灭。这件事的胜算很大，甚至可谓有绝对的把握。

“我们就这样干吧！”韩康子大大点了一下头。

赵氏另外也派密使到魏氏阵营。魏桓子满口答应参加此一阴谋。

堰堤被破坏，被拦住的汾河之水以万马奔腾之势冲进智氏阵地。

韩、魏两氏军队同时由左右两边发动突袭。

由于做梦都未想到会有此事，智氏阵营顿时陷入极大混乱。

这时候，正面晋阳城城门大开，赵氏军队以猛虎扑羊之势攻打过来。

在这之前，赵襄子将隐匿粮食全数分给全军将兵。

“城内粮食至此告罄！我们今后只有在城外觅食了！”

他于是对吃饱了的军队下达出击命令。

胜败在顷刻后揭晓。

结果，智氏军队一败涂地。原本不可一世的智伯不但被俘，后来甚至被斩。

灭亡的是四氏中势力最强大的智氏。

其余赵、韩、魏三氏将智氏领地瓜分为三，分别并吞，势力因而愈趋强大。由于三者势力均衡，共存局面达两百年。

比起这三卿的如日中天，晋王室反而在摇摇欲坠的状态之下，随着三名重臣羽翼愈丰，为主的晋相对地弱化，三卿不但没有觐见之事，晋公反而得定期轮流向三卿问好。

晋王室之直辖领地只剩宗庙所在地的曲沃及首都绛。到静公二年（公元前376年），晋王室更被三卿攻灭，仅剩的领地也被瓜分。

由于名义上的天下之主周王室已承认赵、韩、魏三氏为诸侯，所以，这三名晋国重臣，遂可以对等之诸侯身份攻灭旧主晋了。

水攻晋阳城之战（公元前453年）代表春秋时代的结束，同时也揭开战国时代的序幕。

这已是家系不起作用、一切以实力为本位的时代。面子已扫地，人们重视的是里子。

中国思想于这个时代开花。被称为诸子百家的中国学术思想，于战国时

代跃登舞台。

二一／兵法名门

山东省南部有一个叫临沂的城镇。临沂南方约一公里处有两座山丘，一座是金雀山，另一座是银雀山。1972年4月，在银雀山上挖掘出两座前汉时代的古坟。

据说，从这两座古坟挖出的东西中有《孙子兵法》及《孙膑兵法》之竹简。

《史记》列传有孙武和孙膑之事迹记载。

而于三国时代，由曹操加以注解而流传至今的兵书《孙子》却只有一本。这本书的作者是孙武抑或孙膑，是自古以来的疑问。由于两者之间相隔百余年，所以，有人持后者为前者之著作予以润笔之说。甚至有人持更极端的看法，认为孙膑为了提高自己的权威，因而虚构出以孙武为名的大兵法家。

这次的考古研究证明：孙武和孙膑分别有其各自的著作，流传至今的《孙子》则为孙武所著。

孙膑兵书在隋代之前散失。所以，这样的竹简被发现，是世纪性重大新闻。竹简已经整理出两百二十二枚之多，因此，《孙膑兵法》的轮廓，相信不久之后会被公之于世。

孙武是春秋末期出仕于吴王阖闾之下的将军。

复仇魔鬼伍子胥急欲攻打楚国时，屡次以“时机尚未成熟”为由，劝他少安毋躁的就是这个孙武。这是充分观察敌我人力而后提出的主张。此外，孙武对外交关系也非常留意，一直到发现楚为唐、蔡等诸国痛恨的事实后，才叫伍子胥采取行动。他绝不是暴虎冯河型的将军，由十三篇构成的《孙子》，蕴含了深邃的人生哲学。

《史记》中有“孙武既死，后百余岁而有孙膑”之记载，孙武死于何时则至今不详。

吴攻楚而伍子胥鞭尸泄恨时，孙武确实尚在人间。那是公元前506年之

事。

第二个孙姓兵法家孙膑扬名的马陵之役，发生于公元前341年。

这两个确实的年份有一百六十五年间隔。因此，视孙膑为孙武之孙之说，似乎难以成立。假若对楚交战时的孙武将军年纪为二十五岁，而于四十年后的六十五岁得子，而其子也于六十五岁得子，马陵之役时的孙武之孙则年已六十。以常识判断，孙膑只有可能是孙武之曾孙。总之，孙武为春秋武将，而孙膑则为战国武将，这一点应该没有错。

如前所述，春秋与战国之差异在于前者为尊重门阀之时代，后者则为实力本位之时代。这是由奴隶制度社会进入封建制度社会的转变期。

在尊重家系的春秋时代，兵法曾经是家传秘法。但进入实力主义的战国时代后，兵法及其他各种学问和技术，都可以在私塾学到。

孙膑虽然有位著有《孙子》的名兵法家祖先，但光靠祖宗名气生活是不可能的事情。

实际上，当时的实力主义还不是十分彻底，家系和出身多少也还受到尊重。

孙膑是自尊心极强的人，不欲借祖先显耀自己的身份。学兵法时，他由于不愿因家门关系而受到特别待遇，所以不在故乡齐（祖先孙武虽然出仕吴国，原本为齐国人）就读私塾，而特地到赵国去。

赵乃晋分裂为三的其中一国，首都为邯郸。孙膑在邯郸一处兵法私塾就读。

“哦！你姓孙？不是和一百年前的孙武同姓吗？你又是齐国人……你是不是和孙武有关系？”

同窗学友相问时，他摇头回答：“在齐国，姓孙的人多的是。我和孙武无关。”

“哦……也对，孙家在齐国设有兵法私塾，如果你是孙家子弟，就不必远道来赵国就学嘛！”这位学友有所领悟地说。

孙膑的父亲在齐国设有一处兵法私塾。他由父亲亲自启蒙兵法教育，却

从未在学塾上过课。之所以如此，为的是不愿被学友另眼看待。

在邯郸兵法私塾的一群学友中，只有一个人知道孙膑的来历。这是被孙膑父亲之私塾勒令退学、后来到邯郸的庞涓。虽然塾主的儿子不到教室上课，但教室就在住宅院子里，孙膑当然有可能被其他学子见过。

实际上，庞涓对孙膑有印象。

——竖子（小子）！

庞涓内心里以此称呼对方，因为他迁怒于孙膑。

他是被这个“小子”的父亲勒令退学的。退学的理由是偷窃。他曾经企图偷窃老师家传秘籍的兵法竹简，结果当场被逮。这当然是他自己不对。只是，孙膑的父亲当时当着他的面说了这样的一句话——贱骨头就是贱骨头！

出生于中原的庞涓，是稍有名气的名门子弟。不过，他是妾所生。这一点，说起家名，人们都知道。因此，他是不能提起家名的。

在庞涓的观念中，“身为名门嫡子”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实际上，虽然他生于名门，却非嫡子，而是庶子，这是他最懊恼的一点。

庞涓之所以看不惯少年孙膑，对方身为名门嫡子却隐瞒家世也是原因之一。

——实在太做作了！

庞涓有此想法。

羡慕往往会带来憎恶。

这个小子未免太做作，非好好整他一下不可！他开始有了这个念头。

庞涓毕竟是有志于兵法的人，所以一旦有了目标，便立刻着手研究战术。

他采取的第一个步骤是：以前辈身份接近孙膑。不怀好意之事，他当然不会让对方察觉。

孙膑对庞涓一点印象也没有。这是因为父亲的学生为数众多，而他也尽量不接近教室。因此，在邯郸兵法私塾就读期间，他做梦都没有想到对自己格外亲切的庞涓有所企图。

庞涓原本是以“好好整他一下”为目的而接近孙膑的，这个念头后来修正了。这个家伙不是整一下就可以，非彻底扳倒不可！

对方不只是名门出身而已，课业之优秀更是令人赞叹！有这个家伙在，自己日后绝无希望成为天下第一兵法家！现在，他对对方的羡慕不仅是出身，而是连才华也包括在内！

学业完成后，庞涓到魏国就职。魏国首都梁，是现在的开封市。当时的魏国国君为惠王。

春秋时代，南方楚、吴、越诸侯都以“王”自称，中原诸侯则碍于周王室之情面，仅以“公”自称。到战国时代，中原诸侯才先后公然自称为“王”。

“天无二日，地无二王”之语，此时已不适用，地上之王不止两个，更到了俯拾皆是的地步！正因如此，“王”这个称号的价值贬低许多。后来，秦取得天下，就不再以贬值了的“王”自称，而使用“皇帝”这个新称号，将皇子及功臣封为“王”。

在北方系诸侯中，第一个以王自称的是孙膑故乡的齐国威王，第二个就是这位魏国惠王。

庞涓爬升得很快，成了魏国将军。他于是悄悄派人拜访还在邯郸兵法私塾的孙膑。

——我想聘请你当魏国参谋。

使者带来这个口信。

这时候的孙膑，在兵法私塾担任相当于今日大学助教之职务。而庞涓表示要聘请他为魏国军事参谋。

——怎么会有这样的好事呢？

遇到这种情形时，身为兵法家的人应该有所怀疑才是。

而孙膑却不疑有诈。派人来的是向来对他友善的庞涓。这个人最了解他的才华，所以派人来招请，也不是没有道理的。

——本来应该派地位较高的使者，带着厚礼，备豪华队伍前来迎驾。只是，庞将军刚晋升就职，国内一些旧臣心存不平，招聘之事宣扬出去，怕会受到阻挠，所以我才悄悄前来。希望您体察庞将军苦衷，悄悄前来魏都。

使者又说出这样的话。

爬升速度快的人受到旧人的嫉妒和排斥，是常有的事情。何况社会形态已大大转变，进入实力主义时期，所以，这种情形屡见不鲜。

“这一点我了解。这就是你没有携带派令、只以口信传达的理由吧？其实，这样做是合乎兵法原则的。我很快就会悄悄前往魏都，请你先回去向庞将军报告吧！”

孙膑欣然允诺受聘之事，打理身边事宜后悄悄离开邯郸，出发前往梁。

这个样子好像间谍嘛！抵达梁后，他静静待在一家客栈，在等待庞涓派人来接的期间，以这句话消遣自己。

事情却完全出乎他的意料。

第三天，十数名捕吏闯进他的房间。

“有人密告，说你是间谍。你乖乖就缚受审吧！”捕头说完这句话，就叫捕吏绑缚孙膑。

这个嫌疑很快就会洗清的。孙膑还持着乐观态度。

实际上，自己的行径确实有招致怀疑之处。连自己都认为自己像间谍，被人检举应该不是荒唐的事情。

被逮捕时，他没有说出庞涓的名字。这是他以兵法家立场考虑的结果。

有意起用自己的庞涓很可能是受到旧臣的反对。如果此时说出受他聘请之事，搞不好会把事情弄砸。抵达梁后，已照密使指示有所联络，所以庞涓应该知道他所投宿的客栈。庞涓知晓误捕之事后，一定会下令放人

——孙膑作如是想。

然而，被投狱三天，迟迟未见庞涓出现。孙膑到这时候才发觉事有蹊跷。

“齐国出身的你，过去隐姓埋名在邯郸待过一段时日，现在又潜入魏国，这一切我们都知道的！”负责审问的官员大声喝道。

孙膑咬紧牙关不说实情。

对方说的话一点没有错。他由于不想让别人知道自己的家世，所以隐姓埋名到邯郸兵法私塾就读。至于悄悄来到魏国，是听从庞涓的指示。

“你是齐国间谍，还是赵国间谍？哪个国家派来的？你还不快招？”这名官员瞪圆大眼，用刑棍猛打孙膑背部。

“我不是间谍！”孙膑呻吟着说。

至此，他不得不说出受庞涓之邀聘前来这件事了。

隔日，这名官员再度进来，给他一记耳光。

“混账东西！你竟然撒谎！庞将军说根本不认识你这个人，更否认聘请你当参谋这件事！你这不是诬告吗？”

“啊……”孙膑不觉惊叫出声。

这不是以抹杀一个人为目的的兵法应用吗？——可是，庞涓为什么要抹杀我呢？

这个疑问很快就得到解答，

被判决的这一天深夜，庞涓到牢狱来见孙膑。见面时狱吏被命令退下，只有两个人面对。孙膑是被带上枷锁和脚镣的。

孙膑被判的是“膑”刑。这是一种极其残酷的刑罚，将受刑人双腿由膝盖部分切断。

孙膑本名不详。由于他是受了“膑”刑的人，所以人们遂称他为“膑”。

“在你的双腿还未被切断之前，我来告诉你这个理由吧！”庞涓嘴边泛着冷笑说，“你明明是名门出身，却佯装成一般的人，这一点我实在看不惯。还有，你才华出众，也是我难以容忍的事情……你很快就要变成一个废人。我对你格外开恩，不把你关在牢里，而要把你关在我的宅邸厢房，让你亲眼看到我飞黄腾达的情形。”

“原来如此……”孙膑颔首的同时，脸上的阴郁表情顿时消散。

原来他在微笑。他是不是由于疑窦消失而变得豁然开朗呢？

二二／断腿军师

双腿被斩断的孙膑，如同动物般被养在庞涓宅邸的一个角落。

“竖子（小子）!你的眼睛睁着吗？”庞涓只要一想起来就到厢房，对孙膑说。

“我的眼睛睁开着。”孙膑每次都以泰然神态回答。没有双腿的人是不可能脱逃的，所以，这个厢房没有严密警备。

“我希望你好好睁开眼睛，仔细看我飞黄腾达的样子。你有没有发现我每次出入，随从人数越来越多？还有，来找我的客人也愈来愈多。访客不是只有魏国的人，其中多的是外国使节。现在的我是何等重要人物，你看得出吧？”庞涓得意洋洋地说道。如果对待正常的人，他或许不至于如此狂傲，但他是面对一个废人，所以他敢如此自吹自擂。

“呵……连外国使节都来拜访，你确实成为大人物了嘛！”孙膑露出赞叹表情说。

他就是在这个时候想到脱逃妙计的。

外交使节通行无阻，这是理所当然之事。

对！想逃离此地，唯有利用外交使节一途！

他和宅邸管家、仆佣都处得很好。不幸的断腿囚人自然受到大家的同情。这都是他以和蔼态度对待别人的结果。

——反正一个残废的人不可能惹出事端……这些人都抱此想法，所以都乐意帮助他。

“我是不可能生还故乡的……我最大的愿望是能见故乡的人。”孙膑潸然流泪说出这句话。心地善良的老管家因而生起恻隐之心，说：“好吧，下次有东国人来时，我设法让你见见就是啦！”

依据《史记》记载，孙膑的出生地是阿、鄄之间。这是现在的鄄城县（山东省西部，邻近河南省处），也是战国时代的卫国。但自称为孙武后裔的他，依家系来说，应该是齐国人。

齐国也好，卫国也好，对魏来说，都是东国。齐国使节来宅邸参加宴会时，老管家便让孙膑和这位使节偷偷会面。

这天的宴会来客非常多，其中一人暂时离座，也不会被人留意到。

“请您见一个可怜的囚人，可以吗？”

齐国使节听到老管家说这话时，由于好奇心而表示同意。

和这名断腿囚人谈话之后，这位齐国使者大大吃惊。因为对方委实是个才华出众的人物，军事上的造诣更是令人刮目相看。

难得一见的奇才！

这位使者不久就要归国。要是能把这个人带回，对齐国将是极大贡献！——做此打算，他遂问了孙膑：“你有没有意思找个地方，好好发挥自己的才华呢？”

“那当然！可是，我是个被囚禁的人，得先恢复自由啊！”

“这一点我来设法。”

这位使节极喜爱孙膑的才华和人品。孙膑彬彬有礼的态度，令他十分欣赏。

当时有身份的人外出，习惯上都带多名随从。这位使节叫来在厢房等着的一名随从，叫他背负孙膑，藏到马车里。

孙膑因此得以脱离魏都，来到齐国。

这位使节把孙膑推荐给田忌将军。田忌大大赏识其才华，因而将之以幕客身份留下。

“骑射”这项运动，在齐国颇为兴盛。这是将马车竞逐和弓术合而为一的一种比赛。贵族和将军常常以此赌钱。

一天，田忌和公子相约比赛。这样的比赛通常以三战二胜来决定胜负。孙膑由马匹脚力判断两者的能力在伯仲之间。但双方三辆马车的实力强弱都有上、中、下之别。孙膑于是告诉田忌必胜的方法。

事实上，这个方法很简单。

这个秘诀在于，让自己实力最弱的马车和对方实力最强的马车交手。这一回合当然赢不过对方。但自己实力最强者和对方实力居中者交手，以及自己实力居中者和对方实力最弱者交手，都必会赢。

二胜一败的结果，田忌赢得千金。

不依奇策，而采用准确实在的分析——这是孙膑兵法之秘诀。这一点不难由这次的骑射比赛看出。

魏举兵攻赵。虽然二者都是由晋分裂而成的兄弟之国，但由于互相毗邻的关系，两国之间常有纷争发生。

赵向齐请求救援。这是齐威王二十五年（公元前354年）到次年间的事情。

孙膑在军事方面的天分，此时已广为齐人所知。齐威王准备以孙膑为将军，让他率军前往援赵。对手是魏国。受过魏国将军庞涓陷害的孙膑，当然对其恨之入骨，在复仇心情驱使之下，应会大力奋战才对——威王企图利用这一点。

而孙膑却谦辞，说：“我是受过刑的人，由没有腿的人当将军，这样的事情绝对不妥当。就让我以军师身份参加，在辎车里负责作战事宜吧！”

辎车就是带篷马车。带篷的用意在于不使外边的人看到内部，这样的篷

车，一般都供女子乘坐。也由于这是女子乘坐的马车，所以向来不到战场。

最后，田忌以将军身份出征，孙膑则被指派为军师，担任辅佐任务。

纵使孙膑没有辞退，这一次出征，最后还是会由田忌受命为司令官。因为这是齐国上层派阀抗争的一环。

齐国宰相名叫邹忌，因与将军田忌同名，人称“二忌”。这两个人却是势不两立的夙敌。

赵国派人请求救援时，以最积极态度主张出兵的是邹忌。

——援赵讨魏的结果，如果获胜，功劳将归我这个主战论者。倘若打败，这将是田忌的责任，我的夙敌会因此被消灭。

无论结果如何，都对邹忌有利。

因此，倘若孙膑被任命为远征军负责人，邹忌一定会以下面的理由，坚决反对吧？

——以受过刑的残废之人为将军，这样的事情绝对要不得！这象征着远征军将兵全会成为残废，不是太不吉利了吗！？

战国时代的救援作战，常以“为了正义”做幌子，实际上却以本国利益为优先考虑，要有好处才肯派兵救援。

实际上，齐国这次也故意拖延派兵前往援救，等到魏、赵双方筋疲力尽，才开始作战行动。因此，孙膑的兵法并未派上用场。

孙膑对这次战争的献策内容是：虽然赵都邯郸为魏军所陷，但我军绝不可以邯郸为攻打目标。魏国将精兵投入占领邯郸，因此，国内只有老弱妇孺。所以，我们最好摆出攻打魏都大梁之态势。如此一来，邯郸占领军一定会赶回国都，立即撤离赵国的。

孙膑的计策被田忌采纳，齐军遂于桂陵大破仓促放弃邯郸而正在回国途中的魏军。

虽然田忌获得胜利，却由于卷入政争，不久之后，不得不亡命出逃。他

后来复归为齐国将军，是威王去世、宣王即位后的事情。

战国之局势，可谓复杂怪奇至极。

桂陵之役后的第十三年，过去相互拼斗的魏和赵，正联手攻韩。韩虽勉强击退赵军，但在魏国精兵的猛烈攻击之下，情势已达岌岌可危的地步。

韩遂向齐请求救援。

齐这次又派出将军田忌和军师孙膑这对搭档。

魏国以庞涓为将军，更以太子申为上将军。

太子一派人士却对太子说："要是被打败，太子将不可能继承王位，所以，太子应该以不参战为上策。我们掉头回国吧！"

对此，太子申摇头："我不能掉头回国。听说，连我弟弟理都向母后哀求说情不要派我出征。我会是个怕死的懦夫吗？"

说这句话时，他几乎流出眼泪来。因为弟弟的至情实在使他感动。

实际上，理是在身边谋士的献策之下，向母后哀求不要派哥哥参加远征的。

倘若母后的说情被大王采纳，理就等于对哥哥有所施恩。如果未被采纳，哥哥不是壮烈牺牲就是因打败仗而被剥夺太子地位。对理而言，这都是有利的事情。

将军庞涓扭曲着他那又薄又大的嘴唇说："千万不可有掉头回国这个念头！对方不过是由田忌和那个竖子（小子）所指挥的齐兵而已！根本不堪一击！"

他对从自己手里逃走的孙膑，始终耿耿于怀。因此，从来不说孙膑的名字，而以"竖子"代替。

——胆小如鼠的齐兵！

庞涓之所以如此蔑视，并非仅对孙膑的憎恶感所使然。靠战争吃饭的三

晋（魏、赵、韩），莫不如此蔑视齐兵。实际上，齐国军队兵员素质，确实较三晋略逊一筹。

“既然他们认为如此，我们就利用这一点吧！”孙膑针对这一点，订立了他的作战方案。

魏军听到齐国出兵的消息后，立刻从韩折返，形成由后面追赶齐军的局面。

入魏国的齐军，依照孙膑的指示，第一天筑造的灶数有十万个。因为曾在同一兵法私塾就读的关系，孙膑对庞涓的作风非常清楚。

庞涓有一个习惯，便是会以筑造灶数和炊烟升起的情形，推测敌军人数。由于每次推测百无一失，所以他从来不改这个习惯。

第二天，他将灶数减少为五万，第三天则减少为三万。

庞涓追击齐军时，一边勘察筑灶痕迹，一边与哨兵的报告对照。

“我就知道齐兵胆小如鼠。进入魏国才三天，士兵大半已逃亡了。”庞涓暗自欢喜地说。

这是立大功的机会。

倘若齐军逃亡人数与日俱增，以至于军团本身自然消灭，这样的话会失去立功机会。现在非赶紧追上、将之歼灭不可。为了如此，必须调编轻装部队，以兼程速度追击。这是唯一歼敌的方法。

孙膑依据斥候报告，计算魏军进击速度，算出魏军会于入暮时分到达马陵。

马陵位于今河北省大名县东南，为河北、河南、山东三省境界相接地点，是个道路狭窄、两侧之山相当逼近的地方，非常适合埋伏，就时刻而言，也极其合适。

他将弩（由三人操作之巨大石弓）和以优秀弓箭手组成的狙击兵，埋伏于道路两边山中。

路旁一株巨木树皮被剥下，先涂上一层白漆后，再用毛笔写上几个黑字

——“庞涓死于此树下”。

坐在木板上的断腿军师孙膑被士卒拾到山上后，命令道：“看到点燃火炬，大家就同时射击！”

魏军于入暮后，周遭被一片黑暗笼罩之时，经过此处。遇到这种状况，照理应该在未到此地之前的宽敞处设营才是，但急欲赶路的庞涓并没有如此做。虽然于危险时刻经过危险隘道，而心存“齐兵不堪一击”想法的他，却准备一鼓作气强行通过。

“前面树上好像写了一些字……”

听到这个报告，庞涓于是来到这株树下。他知道树上确实写了一些字，但由于黑暗，所以看不清楚。他立刻叫人用燧石点燃火炬，准备仔细阅读树干上的字。

火终于点上。

他看到了树上的字。

与此同时，雨点般的飞箭和巨石，从前后左右飞来。

轻装魏军遂被歼灭。

——遂成竖子之名！《史记》记载，庞涓说完这句话，就引颈自刎，太子申则被俘。

而最近由临沂出土的竹简上写的却是：“庞涓被擒。”

于此战役的五年后，孟子到魏国游说，当时的君主惠王对他说，自己的长子已死。由此可以推测，阵亡的是太子申，被俘的才是庞涓。

两者间的胜负，至此分晓。

——孙膑以此名显天下，世传其兵法。

《史记》以此语作为孙膑传记之结语。

他的兵书失传已久，竹简到最近才出土。

二三／贵为宰相

在中国，“孙吴”已成为“兵法”的代名词。孙指的是孙武和孙膑，吴则指吴起而言。

吴起是比孙膑稍早的兵法家。

吴起在孙膑扬名的马陵之役四十年前去世。这两人可说是以交棒姿态出现。

吴起是执著心极强的人。

用好听一点的字眼来形容，应该是“锲而不舍”的精神吧。颇有壮志的他，人缘却非常差。

他是卫国人，与孙膑的出生地很近。他家是拥有无数财产的地方豪族。年轻时候，由于一心想要扬名立万，所以花费不少钱财向诸侯攀搭交情，企图谋得一官半职，但始终未能如愿。

家产很快就被耗尽。

“本身没什么本事，却想用钱买官，这不行的！这已是讲究才华的时代啊！”

“千万不可学吴起。”这是用来训诫子弟的最好事例。

“倾家荡产的结果，没有得到一官半职，这个人不是很差劲吗？”

乡里人莫不以此嘲笑吴起。

吴起因此而被激怒。

据说，因嘲笑他而被他杀害的人，达三十余名之多，他的行径岂不是形同疯子吗？

犯了杀戮之罪的人，当然不可能再待在乡里。他准备向东方逃亡时，送他到城门的母亲哭着说：“你不是没有才华，而是才华还没有被磨炼出来。今后多潜心用功吧！”

任何时代的母亲，对自己的孩子都是非常关怀的。

“娘！”眼睛充满血丝的吴起，颤抖着嘴唇说，“除非爬到宰相、大臣地位，否则我是绝不会回来的！”

语毕，他猛然咬了自己手臂上的肉。这不是随随便便地咬一下。他将浑身力量集中在牙齿上，将肉一咬到底，鲜血涔涔流出。饶是这样，他还不罢休，更将头部猛摇几下——结果，这块臂肉被他咬下。这等毒誓，实在无比激烈。

吴起听从母亲的话，准备好好潜修学问，因而进了曾子之门。

曾子为孔子晚年之弟子，名叫参，年龄比孔子小四十六岁，据传为《孝经》作者。

吴起入门下时，孔子当然早已去世。

有坚忍不拔精神的吴起，读书态度可谓非常认真。事实上，他并不喜欢读书，而是想靠学问出人头地。

读书态度这般认真的他，后来却被曾子开除。

被逐出师门的理由是：母亲殁故时，他没有回家乡。

不出人头地绝不踏入故乡土地一步！——对母亲发过此誓的他，怎能回去呢？

但为师的曾子却勃然大怒。

——母亲殁故而不归家服丧，如此不孝之子不可教！

《孝经》作者当然特别重视孝道，曾子立刻将吴起开除了。

吴起于是到了鲁国。他正式学习兵法，好像是这时候才开始的。比起儒学，自己较适合于研读兵法——他似乎如此认为。他在兵法私塾的成绩始终名列前茅，毕业后如愿以偿，寻到了仕途，在鲁国得到一个职位。

他在鲁国军队中不断地晋升。以他的坚毅精神苦干，连连晋升是当然之事。

后来，齐举兵攻鲁。

虽然鲁比齐小，但国土被侵略时，下总动员令，非全力防守不可。

——以何人为将军，最为适宜？

鲁国为这个问题，开了一次会议。

——起用吴起如何？

有人做此提议，却有另外的人表示反对说：不行，吴起有问题，因为他的老婆是齐国人。

吴起听说这件事情，立刻将自己的妻子杀掉。

为了自己的信用问题，不惜将妻子杀掉——天底下居然有这样的人！

实际上，这不是纯粹为了获得信任，而是借以冀求爬升的手段！

他因杀妻而被任命为鲁国将军，并且大破齐军而立功。

这样的行为当然遭人唾弃。不久之后，他果然被免职。

在讲究实力的时代，有实力的人是不愁没有出路的。

诸侯莫不以增强国力为目标，致力于物色有能之士。有才华的人走到哪里都会有人聘用。

吴起离开鲁国前往魏。当时的魏国国君是文侯。吴起立刻展开谋职工作。

文侯问宰相李克道："听说有个叫吴起的人，正在积极谋职。他是怎样一个人呢？"

"他是个既贪心又好色的人。不过，这个人的用兵才华倒是一等一的。"

"既然如此，我们起用他为将军，如何？"

不管其人心术不正或为好色之徒，只要能够有所贡献，就竞相争聘，是

当时的风尚。

被聘为魏国将军的吴起，与秦交战的结果，攻陷秦国五城而立下大功。

每次出战，他都穿着和士卒同样的军服，和士卒吃同样的食物。实际上，他并不是纯粹以人道主义作为出发点。

——抓住士兵的心，使他们愿意舍命奋战。

这一切都以功利为基础。

只要一打胜仗，他的地位就会爬升。

由于当时军队卫生条件欠佳，所以常有兵卒身上长疽（一种恶性肿疮）的情形。治疽最有效的方法是，用嘴将脓吸出。吴起亲自为身上长疽的兵卒吸脓。

一次，一名年轻士兵的母亲听到吴起为自己的儿子吸取疽脓之事而号啕大哭起来。

“吴起将军亲自为你的儿子吸龌龊的脓水，你应该感谢都来不及，干吗这样痛哭呢？”

这位母亲于是拭着眼泪回答：“我为什么不痛哭呢？这个孩子的爹，过去也同样被吴将军吸过疽脓。结果，他由于感恩，在一次战役中抵死奋战而壮烈成仁了。想到这个孩子日后一定也会为吴将军效命，我怎么不伤心痛哭呢？”

受士兵拥戴、善于打仗的吴起，由于功勋卓越，被任命为西河太守。西河是接近秦国边界，管辖这个重要地域的总督，地位很高。但吴起企图得到的是宰相之职。

文侯去世，武侯继位后，被任命为宰相的是田文。

田文是齐国王族，过去担任过齐国宰相，由于被齐湣王疏远，而亡命到魏国来。这个人又名孟尝君，因门下有三千食客而闻名。

田文死后，宰相之位置还是没轮到吴起，而是由魏王之驸马公叔担任。

田文就任宰相时，吴起就已内心不满；轮到公叔上台，他更加不愉快，因为他和公叔向来不睦。

“吴起这个家伙实在看不顺眼……”

公叔对吴起同样持有敌视态度，所以早就计划将他放逐。

连兵法名家孙膑年轻时都上了庞涓的当，因而被处膑刑。智者千虑，必有一失。经验老到的吴起，竟然中了公叔仆人想出的圈套，最后被迫由魏国出奔。

公叔在仆人献策之下进行的策略是，先向魏王称赞吴起实在能干，然后就“魏国能否长久留下这般杰出人物”这个问题露出忧戚之色。魏王听后担心地问：“用什么方法才能留住他呢？”

“这要先试探他有没有这个意思再说。”

“用什么方法试探呢？”

“我们以准备将公主下嫁于他这件事来试探吧！倘若吴起有意永久成为魏人，他会称谢受命才对。如果并无此意，他会拒绝，不是吗？”

“那就用这个方法试探吧！”

决定采取这个方法后，一天，公叔邀吴起到他的宅邸相叙。

吴起在公馆看到由公叔夫妻串通演出的一出戏。这是个牝鸡司晨的家庭，公叔在高傲的夫人面前被压得抬不起头来。

——娶公主为妻是一件要命的事！

有此印象的吴起，数日后听到魏王问以“愿不愿意娶公主”时，当场回绝。

“吴起好像没有久留魏国的意思。既然如此，他是不该就任要职的。”

魏王做此决定后，逐渐收回他的实权。

做官的人要握有实权，立场才会安稳。一旦权力被剥夺，如同风前灯

烛，连生命保障都没有。吴起不愧是兵法家，很快就察觉此地不宜久留，所以离开魏国。

——塞翁失马，焉知非福……

一心想往上攀爬的吴起，来到楚国后，立刻发现到这一点。

这是讲究实力的时代，稍具才华的人就会被竞相争聘。而吴起已是鲁、魏两地名声响亮的人物，他的才华是有口皆碑的。

楚国立刻重用他，而且给予他梦寐以求的宰相之位！

——我真是一帆风顺……

吴起着实喜形于色。何况在这之前，他曾经在魏受到挫折。对这次的殊遇，他是格外欣喜雀跃的。

“我终于爬到宰相之位了！我终于爬到宰相之位了……”

吴起连连说着，他觉得用话说出来，才能确实感觉这是真的。

——越是乐不可支时，越需要谨慎。千万不可得意忘形。

其实，他应该说出这类话，用以警惕自己才对。没能做到这一点，表示他的兵学造诣尚未到家。

比起中原，楚是后开发地域。文明于中原的黄河中游流域开花，而后次第向南延伸。位于长江流域的楚国，在进入战国时代后，气氛上依然停留于春秋阶段。

虽然这已是讲究实力的时代，在楚国却仍以家系或血统为优先考量。要职几乎全为王族所占。政府为了养活王族，更设立许多闲职名目，浪费公帑无数。

宰相吴起做的第一件事情是——以大刀阔斧手段裁减此等闲职。除了直系以外的王族，他都毫不客气地予以解除，并且以节省之经费培养兵员。

这个效果着实宏大，楚国国力因而日益强盛，除了平定南方诸多野蛮民

族，并吞北方邻接小国陈、蔡外，更能攻打三晋诸侯以及超级强国秦。

楚悼王鉴于这些实绩，对吴起的信任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事无大小都让吴起决定。

吴起越来越得意忘形。

“我已是贵为宰相的人！我已是贵为宰相的人……”

洋洋得意的他，更加毫不容情地裁减许多支领干薪的王族和望族。

将先进技术援引到落后地区——其情形犹如对从来没有服用过药的人打盘尼西林。

由于效果显著，他的自信心越来越强。

被夺去职位以及俸禄被扣除的王族和贵族，当然对他怀恨在心。

离开魏国时的吴起，曾经明白自己的处境危险。

那是因为实权被夺、处于逆境的关系。而他这次却丝毫未曾察觉自己的处境何等危险。由于诸事顺遂，他确实太过得意忘形，以致忘记提高警觉了。

事实上，支持吴起的只有楚悼王一个人。悼王一旦不在，他将会被推落千仞之谷。身为兵法家而看不出这一点——他可以说是受了“得意忘形”之害吧！

悼王生病了。

听到君王病笃这个消息时，过去被吴起拉下来的王族和望族，莫不虎视眈眈等待机会来到。

君王病势一时好转之事，反而有利于反吴起派系。如此一来，他们有较充裕的时间进行整合，和更进一层之谋议。

悼王崩殂——

王族、望族联手猛然崛起，着手围剿吴起。

兵法家吴起想出了最后的手段。在四面楚歌之下，他知道自己无路可逃，但非对杀害自己的人有所惩戒不可！

他跑到放置悼王遗体的房间，伏在遗体上。

反吴起一派将兵追上来后，立刻予以乱箭射杀。被雨点般飞箭射中的吴起，一下子变得如同刺猬。

而这些箭不只射中吴起，其中一些亦射在悼王遗体上。

吴起死后，攻杀吴起的将兵悉数被诛杀。

向君王遗体射箭，当然是罪该万死的大不敬罪。这项严厉刑罚是吴起生前制定的。

而夷宗（七族灭门）死者七十余家。

《史记》中有此记载。

有人以此称赞这位兵法家达成复仇愿望的苦心。《史记》作者司马迁则以批判态度说：以刻暴（刻薄残暴）少恩（缺少人性）亡其躯，悲夫！

二四／读心术高手

卫国出身的吴起，扛着兵法家招牌，由鲁到魏，再从魏到楚。

战国时代，这类“候鸟”式人物处处可见，由此可知各国对招揽有能之士，都极其热心。除了国家以外，个人也有致力于物色人才的现象。为了强化自己的立场或地盘，网罗人才是最有效的方法。

兵法家孙膑还在齐国时，齐都临淄是中国最繁荣的都市。调查遗迹的结果显示，这是个方形城市。依据推测，这个城市的城壁有十九公里长，高度大约十米，共有雍门、稷门、申门等十三个城门。

稷门一带大都是豪华宅邸，用以给向各国招聘的学者或思想家居住。这些人领的是上大夫之俸禄，阶位约等于“次官”，却没有固定工作。他们的任务是相互议论，研讨学术，以达到由不同领域的学者切磋新知识的目的。

这些人被称为“稷下学士”。

当时可以“百家争鸣”来形容他们的言论自由程度。

以这等方式厚遇稷下学士，是齐国招揽人才的方法。

许多优秀学者因而云集于此。

孙膑在兵法上有所成就，完全是受此学风触发的结果——一些学者甚至如此断言。

有趣的一件事情是，稷下学士中的儒家学者为数极少，较有名气的只有主张性善的孟子和主张性恶的荀子两人。

实际上，这不足为奇。

儒家成为中国学术主流，是在汉武帝时代才形成的。战国时代的儒家，不过是诸子百家中的一家。

另外一个原因是，儒者非常不喜欢齐这个国家。

勿须赘述，齐是被封给周朝元勋太公望吕尚的国家，一直到简公于公元前481年遭田常杀害后，才成为田氏之国。当时仕于鲁国的孔子，曾经多次向鲁哀公建言出兵攻打田氏之齐国。但哀公知道打不过齐，所以始终未出兵。孔子后来于齐简公殁故后的第三年去世。

由于孔子生前即非常厌恶田齐，因此，儒家学者不喜欢到齐国是极其自然的。

此外，复古主义者居多的儒家，与作风较为进步的稷下学士格格不入，应该也是原因之一。

——只要有才华，不问出身贵贱和身份如何。

事实上，齐国这等取才方针本身就让保守的儒家瞠目不已。

身份必须清楚，序列必须固守——这是儒家的想法。“贵贱无序，何以为国”这一点，孔子在《春秋左氏传》中强调过。

身份尊贵的人与卑贱之人须各守本分，国家若忽视这个身份制度，便不能成为国家。

孔子的理想境界是周公之治世，当时奴隶制度相当流行。孔子的理想在于恢复那个时代的统治方式，认为身份应该有所区别。

倘若奴隶不认清自己身份而恣意反抗，社会体制非崩溃不可。眼看手工业奴隶群起叛变（百工之乱）以及各地奴隶迭起造反时，孔子极力强调贵贱之序必须厘清，致力于建立复古思想体系。

这样的孔子倘若活着看到齐都稷下的样子，一定会昏倒吧？

因为为数高达数百甚至上千的这群学者，其为首者正是奴隶出身的人物。

这个人姓淳于，名髡。

实际上，这个人的真名不详。如同孙膑之“膑”字意味的是“被处断足之刑的人”，　“髡”字的意思是“奴隶”，原意是“将头发剃光”，而这正是当时奴隶的表征。

但这个人并非生来就是奴隶，而是由于家境贫穷，所以被卖为奴隶的。他有众多兄弟，其中被卖为奴隶的，只有他一个。他的父母亲用卖他而获得的钱，养活了其余兄弟。

疼爱每一个自己所生的孩子，乃是天下父母心。非牺牲其中一个不可时，一般的父母会用什么样的方法决定呢？是用抽签方式来决定吗？

淳于髡的父母亲并非如此。

做这个决定，理由是因为他在一群兄弟中长得最丑。

个头不满五尺的淳于髡，长相之丑实在叫人不敢恭维。他不但鼻子扁平，鼻孔朝上，一双眼睛更是高低不齐，大小不同。

体力羸弱的他，根本不适合从事农工生产。因此，他被派任家事杂役一类任务，此外就是“生产奴隶”。

他被命令与一名女奴隶结婚——增加可以利用为生产工具的奴隶人数，

当然是奴隶主最关心的事之一。

“嫁给这么个丑汉，我不是倒霉透顶吗？”被迫嫁给淳于髡的女奴隶，第一眼看到他时便懊丧不已。她不但颇具姿色，也因自己聪明过人而相当自傲。但奴隶对自己的婚事是没有发言权的。

淳于髡对成为妻子的这个女人说：“请你不要嫌我丑，这是主子的命令，你要怪就怪他呀！”

一语被说穿心事的她，一时不知如何应对，思量片刻，立刻又有了新的烦恼——看样子，这个人脑筋满灵光的。可是，这般长相的人，日后生的孩子会不会和他一样丑陋无比呢？

“你不用担心。虽然我是个丑汉子，但因为你长得很标致，所以我们生的孩子一定不会很难看的。”

听到淳于髡说这句话时，女子心里生起发毛的感觉。

“你怎么知道我在担心日后孩子的长相如何呢？”

“因为写在你的脸上嘛！”

“写在我的脸上？”

一向自认善于掩饰神色的她，因心事遭人看透而错愕不已。

“人倒是蛮聪明的样子。个头要是再高个半尺左右，那就差强人意……”她刚想到这一点时，淳于髡开口说：“那是不可能的。因为我已是成人，个头不可能再长高啊！”

她不禁睁圆大眼问道：“你这是哪里学来的？”

“你说什么？”

“我是说，你怎么懂得读心术？”

“我并没有学过什么读心术，这或许是我与生俱来的能力吧。”

这的确是淳于髡与生俱来的能力，他甚至不自觉这是别人没有的特异能

力，现在被妻子提及，他才知道自己在这一点上确实与众不同。

特异才能往往在特异环境中产生。出生于贫穷家庭，不被人疼爱的丑陋小孩，察言观色是自然而然就学会的求生本能。

——这个人会不会给我饭吃？

——这个人会不会揍我？

——我怎么做，这个人才会给我钱？

他一天到晚想的都是这类事情。正因为如此，所以变得很会察看别人脸色。想要得到赏钱，当然先得察言观色，否则贸然开口，岂不是要挨人耳光吗？实际上，从表情看出一个人的心，不是绝对不可能的。

“你的读心能力真是过人！我想，如果善加利用，是很有可能使我们脱离奴隶生涯的！我们一起来想个办法吧！”淳于髡的妻子因为发现自己丈夫有此不为人知的才能而兴奋起来， “把这件事情说给主子听未必有用，我们要披露的对象，非将军大人或宰相大人不可……还有，到时候能说话的时间很有限，因此，你得学会使用三言两语就能抓住他人之心：说话要非常机智才行。如果成功……”

她兴高采烈地说个没完。

其实，她本身就是个奇才异人，实在够资格被称为天才演出者。有这等人负责演出和宣传事宜，果然一切顺利，淳于髡很快得以解脱奴隶身份。

负责照顾稷下学士的一切事宜——这是他第一个担任的工作。

虽然淳于髡也被列为稷下学士之一，事实上他并非精于某项学术的学者，而是因博览强记、滑稽雄辩而有名。

他并不像稷下学士中的孟子或荀子那样以著作而闻名于世。不过，一些片段轶事的记载证实，他的确是个异禀之士。

齐威王有一段时期沉溺酒色而不顾政治。这个情形长达三年之久，终于导致国政荒废。但专横的威王绝不听取任何人的谏言，要是有人胆敢如此，准被砍头无疑。

淳于髡却对威王道：“国内有一只巨鸟，既不飞又不鸣地停在御林中达三年之久。大王可知道这只鸟叫什么吗？”

“哈哈哈！……”威王大笑一番后，正色道：“这只鸟不飞则已，一旦翱翔就会直冲天际；不鸣则已，一旦鸣叫就会令人震惊。”

聪明绝顶的威王知道淳于髡暗示的是什么，立刻痛改前非，致力于政事，国力因而恢复。

“一鸣惊人”之成语由此而来。

就在威王时代，齐由于受到楚国侵略，决定向赵请求救援。此次被选派为使者的是淳于髡。

他奉命送作为请求救援礼物的百斤黄金和四十辆车马到赵国。

“哈哈哈……”

这会儿发出高声大笑的是淳于髡。由于他笑得太厉害，所以冠缨都震断了。

“什么事情让你觉得好笑？”威王问道。

“我刚刚从东边来时，在路旁看到一农夫正在祭拜天神，这个人供的是一只猪脚和一杯酒，口中念的是：‘请让我山边的那块田生产一大箩筐谷子，请让我洼地的那块田生产满车稻子，愿五谷丰收，使我家的谷仓盈满。’我是想起这件事情才笑出来的。”淳于髡回答。

“你的意思，我明白了。”威王苦笑后，下令将礼品改为黄金千镒、白璧十对和车马四百辆。淳于髡于是带着这批礼物到达赵国，并借来十万精兵和千辆兵车。结果，楚军得知此事，因而草草撤兵。

若挑明说，“这等礼物未免寒酸”，个性刚直的威王一定执意不会更改已做出的决定，淳于髡顾虑到这一点，所以便以前面的设喻委婉表达自己的意见。

——承意观色为务。

《史记》以这句话描述淳于髡，意思是：他非常注意观察别人的表情，

以看出对方心里想的是什么。

——这是奴隶根性作风。自己认为对的事情，为什么不以堂堂正正的态度进谏呢？

或许有人会如此批评。

然而，他是靠读心术攀升的人，他的确也是奴隶出身，还能苛责他吗？

有人把他介绍给魏惠王。引见两次的结果，淳于髡一句话也没有说。惠王于是以诘问口气对介绍者说：“你把淳于髡说成旷世贤人，可是，他连半句话都没有对我说啊！”

介绍者遂向淳于髡问以原委，得到的回答是：“第一次时，大王忙着要骑马，第二次则在专心听音乐。所以，我只好默不开口啊！”

这位介绍者把淳于髡说的话转告惠王。

惠王“哦”了一声。第一次，刚好有人献上一匹名马，他确实一心只想赶快试骑。第二次，则由于有一著名歌手来到，他因此急着想听那人唱歌。所以，这两次和淳于髡应对时，都是心不在焉的。

“难不成这个人有神通能力？”

大大错愕的惠王于是再度接见淳于髡，与之连续畅谈三天，十分欣赏其能力，并以恳切态度表示邀聘之意。

而淳于髡却坚辞不就。事实上，他一生从未出仕为官。在齐国，他也只是稷下学士而已，并没有就任实际官职。

稷下之大学者、大思想家都是孤傲不合群的人物，绝非等闲之辈。个个自诩天下第一的他们，当然是相当难缠的。

而他们却彼此相处融洽，愉快地享受百家争鸣的乐趣。

之所以如此，最大的原因大概在于周旋其间的淳于髡善于调整人际关系，因而产生融洽气氛。他的“润滑油”功效，可谓发挥到极点了吧。

中国学术的精华部分，因稷下诸多学士百家争鸣而诞生。由此观点看

来，淳于髡这个奴隶出身的读心术高手，不是功不可没吗？

二五／走钢索的人

姓公孙名鞅的这个人，由于后来成为商之领主，因而另名商君或商鞅。由于后者较为一般人熟悉，所以这个故事一开始就沿用“商鞅”之名。

商鞅系卫国人，据传为卫公侧室之子。年轻时代学过政治学的他，随后成为魏国宰相公叔痤之执事。

“这么有用的人实在很难找到第二个！”公叔痤深深为商鞅才华之高而折服。

有些人喜欢把自己置于危地，以享受冒险乐趣。但其前提是不能使自己因而丧命。因为老命都丢了的话，其他还有什么好谈的呢？因此，越是冒险心强的人，行事越是慎重。喜欢飙车却又不做仔细的行前检查，不能称作真正喜欢冒险的人。

商鞅就是由衷喜欢冒险的人。

他处理事情的手腕实在令人佩服，对事物的见解更是既透彻又正确。公叔痤以宰相身份向魏惠王进言之事，实际上都是商鞅出的点子。魏国国政遂在宰相之私人秘书商鞅手中运转——这是事情的真相。

——我算什么？

商鞅有时会有如此感觉。自己想出来的事情全都成为宰相功劳，在这个情形之下，他能不自怨自艾吗？

宰相由于私下雇用商鞅，所以能够顺利完成职务。正因如此，他绝对不会愿意将商鞅推荐给国君。为此而不平的商鞅，因而屡次兴起离去的念头。

结果，他并没有如此做。

因为他由宰相主治医师之处偷偷听到，重病在身的宰相余日不多了。

宰相之所以没有推举商鞅就任要职，理由在于他认为后者的才华由他代

替发挥，对国家的贡献，实质上相同。他并不是想以此居功的坏心眼的人。

“我迟早会把你推荐给国君的，你再忍耐一段时期吧！”宰相多次以几近恳求的口吻对商鞅说。

商鞅知道宰相终有一天会实践这个诺言。但这件事情只有等到宰相引退之时才能实现。实际上，引退时，宰相也只有推荐商鞅一途而已，因为宰相一向之政治路线，完全出自商鞅指点。

宰相引退，不一定只有“急流勇退”的理由。由于健康的考虑，也是极有可能的。宰相患了不治之症，这正意味着自己即将被推荐——商鞅想到此点而暂时不做出奔打算。通晓政治心理学的他，并没有忘记事前该做的部署。

喜欢冒险的商鞅，同时也是深谋远虑的人。

宰相果然病倒，魏惠王到他的府邸探望。国君到重臣府邸探病，往往只在病情严重之时。

“万一贤卿有个三长两短，国政该怎么办？”惠王垂问道。

“我的秘书商鞅，虽然年纪尚轻，才华却堪称一流。我死后，务请大王起用此人，将一切国政交给他来处理。”宰相回答说。

因重病而面色憔悴、声细如蚊的高龄宰相说这些话时，惠王只以同情的脸色望着他。

看到惠王默不作声，宰相于是又说：“老臣尚有一事密奏，恭请大王叫随从人员暂时回避。”

剩下两个人之后，宰相以低沉之声说：“倘若大王不欲起用商鞅，就一定要杀掉他。一旦此人出仕他国，对我国的影响将不堪设想。千万不能让他走出国境，希望大王切记这一点。”

“我明白了。”惠王回答。

在由宰相府邸回宫的途中，惠王感慨地对近臣说：“老家伙也够可怜，他好像由于耄耋和病重，所以脑筋有点不正常了。叫我起用一个名不见

经传的年轻人，这不是开玩笑吗？”

惠王似乎无意起用商鞅。另一方面，他倒尊重宰相意见，认为这个年轻人应该杀掉。

诸侯行径，原就十分冷酷。

“禀报大王……”一名御林军将校跪在惠王面前说，“宰相神经有所错乱之事，在下也听朋友说过。据他说，老宰相似乎把伺候身边的商鞅错认为是很早以前在府邸做事的一名青年。这名青年确实是个奇才，只可惜英年夭折。老宰相由于老迈的关系，所以错以为商鞅就是当时的这名青年……我的朋友还为老宰相的神志不清而叹息不已哩！”

“哦……这是有可能的！”

听到这名御林军将校的话后，惠王决定不杀商鞅。既然是老宰相在神志不清状态之下所说的话，就没有必要滥杀无辜——他想。

这名御林军将校名叫范差。

他向惠王说的这段话，实际上是出自商鞅的指示。

由于跟随已久的关系，所以商鞅非常了解宰相的为人。商鞅相信宰相知道自己距离死期不远时，一定会推荐他给国君，然而，什么事情都要操心的宰相，定然会有附带条件才对。

——如果决定不起用，就把他杀掉！

商鞅于是交代范差：“倘若看出大王没有意思起用我，你就向大王启奏老宰相神志不清，所以把我误以为是某人。”

由于自己的机智而逃过危机——商鞅最喜欢享受这种冒险滋味。

商鞅是个很容易看破事情的人。他知道自己在魏国已不可能再有发展，因而到了秦国。实际上，容易看破事情就是深谋远虑的结果。

孝公治世之下的秦国，正在致力于招聘优秀人才。带着范差出奔的商鞅，由于和孝公宠臣景监攀上关系，因而得以就任要职。不过，他没让范差浮上台面。

意图在台面上大大活跃的他，必须要有应对任何事宜的万全态势。范差就是做这项幕后工作的要员。

难怪老宰相公叔痤为之咋舌，商鞅的确是难得一见的政治家。

出仕于秦的商鞅，与出仕于楚国的同乡前辈吴起有颇多相似之处。他们都是拿在中原先进地域磨炼的政治技术，在较落后地域大肆发挥并且成功的人。由于是外地人的关系，因而可以毫不顾虑当地习俗，也不用看名门豪族脸色，在这一点上，他们的情形十分相似。甚至在悲剧性生涯结局这一点上也很类似，只是，商鞅在格局上较吴起更大。

商鞅可谓或多或少决定了中国之方向的人。因为秦国基业在他的手中完成，而秦始皇之所以能够统一天下，完全奠基于此一遗产之上。

当时，各地小国已被淘汰，只剩战国七雄争霸。由超级大国晋分裂而成的魏、赵、韩三国，呈现着制衡的对立之势。

烂熟就是衰退。随着先进国家的衰亡，属于落后地区的秦和楚等，都往前跨一大步，准备争取霸权了。

形势之所以变成如此，原因之一在于楚国背后拥有广大南方，秦则有四川、西北两地，而这些都是开发潜力极大的地区。

虽然两者状况颇为近似，而楚却失败，秦则成功地一统天下，理由何在？

这一点正是由于吴起和商鞅的角色不同所致。吴起由于是兵法家的关系，所以一切以军事观点为重，而法家出身的商鞅则以法律为重。

法律乃是使国家营运机能转化为目的的手段。法律一旦确立，纵使立法者不在，法律还是能够有效运转。

吴起死后，楚国的改革回归为零，商鞅亡后的秦国，由于他一手创订的法律依然活着，所以在改革上并没有任何停歇现象。

商鞅着手的事业极其繁多，其中以立法最为重要。

法家以订立法律制度为最高理想，但纵然有严罚主义、连坐制度、奖励密告制度以及信赏必罚等措施，倘若法律不为人们遵守，终究也将无济

于事。

起先，人们根本不守商鞅制定的法律，连太子都持以藐视态度。

“老百姓不守法，是因为看到上面的人都不守法，因此仿效的结果。现在我只有拿太子来开刀了。”

听到商鞅说这句话时，孝公吓了一跳。

“这……这，你可要缓一些时候再说。”

“缓一些时候可以。实际上，由于太子是储君，所以不便治罪。但太子之不是，罪在辅佐人员，这些人非受处罚不可。”

商鞅遂将太子傅公子虔处以割鼻之刑，同时将为师之公孙贾处以脸面刺青之刑。

执法何其森严！

从此以后，再也无人胆敢触犯法律了。

拿太子身边人物开刀的措施，对确立法律权威确实产生宏效，建立此一基础的商鞅，其诸多改革遂能顺利进行。

但商鞅好像忘记吴起因撤销楚国王族的闲差而死于非命的教训，他已成了太子身边侍从人员怨嗟的对象。

老谋深算的商鞅，对任何事情的设想当然都很周到。他把始终不便浮上台面的心腹部下范差，送到公子虔之处。

被割掉鼻子的公子虔，由于羞愤，后来一直闭门不出，绝不与外人接触。其家仆佣人也全都离他而去，而范差却在此时投效公子虔。

“每一个人都离我而去，你却愿意为我效劳，我实在感激你。”公子虔说。

范差伺候公子虔的态度可谓忠实之极。公子虔对范差给他的贴心伺候，确实心存感激。

“这个人够可怜……”范差深深同情他。公子虔是王族之一，倘若未受此刑，是国内响当当的人物。而且他是个难得一见的美男子。但在他那张标致脸庞之上的秀挺鼻子已被削平，丑陋的伤痕令人不忍目睹。

范差是个容易动情的人，他看到真正有才华的男人就会倾心。过去，他是喜欢才华出众的商鞅，因而愿意为商鞅效犬马之劳。商鞅喜欢冒险，他就在幕后担任冒险工作的一部分。

“干得好！范差！”

险些被魏惠王杀掉而幸免于死时，商鞅曾经欣喜雀跃地叫起来。范差当然为他庆幸。

由魏到秦，他再度为深谋远虑的商鞅推动地下工作，到公子虔宅邸任管家。这个宅邸正在愁云暗雾之中，相较于商鞅之意气风发，公子虔过的是悲伤日子。对公子虔兴起恻隐之心的范差，很快就转变为喜欢上他了。

商鞅这段期间的活动相当耀眼。魏国将军庞涓于马陵败于孙膑手下后，商鞅立即出兵魏国，除获大胜外，更俘获了魏国公子印。

“我当时应该听宰相公叔痤的话，把商鞅杀掉的！”据传，魏惠王当时切齿扼腕地说了这句话。

商鞅遂受封于商之地，并被列为秦国最高功臣。

——孝公殁后，商鞅的下场一定够瞧的！楚悼王死后的吴起就是最好的例子！商鞅还能逃过公子虔一派的制裁吗？

对商鞅不存好感的人们，都在背后说这样的话。

年迈的孝公，近来健康情形颇为不佳。

危哉，商鞅！

而商鞅却以置自己于这等危地为无上之乐。他享受的是，靠自己的聪明和机智，成功地脱离险境时的胜利感！

他把范差叫来问道：“国君已是命在旦夕的人。你对公子虔的驯化工作

进行得怎么样？”

“进行得很顺利。日前，我把那件事情的原委说出来时，他还感激涕零哩！”范差回答。这句话一点不假，他是据实报告的。

被处割鼻之刑后的公子虔，已等于是不存在于这个世上的人，全然不受国人理睬。而在这段时期里，却有匿名人士按季寄来数额庞大的钱款到他手里。公子虔的生活可以说是完全依靠这笔钱的。

“这可能是我过去给予恩惠之人的回报吧？既然对方不欲人知，我就不必刻意去调查。这个人的名字总有一天会知道吧？”公子虔说过这样的话。

“我终于查出来了！原来这笔钱是商鞅寄的。他送这笔钱不是已有数年之久了吗？”

范差在商鞅的指令之下，到最近才把这件事情说了出来。听到真相时，公子虔流下了眼泪。但这并不是商鞅所期待的真正感激、以此忘怀前仇的眼泪。

——可恶到极点的商鞅，居然用这个方法羞辱我到底！

事实上，公子虔更加憎恨商鞅。

他并准备于孝公殁后，将商鞅碎尸万段，并且诛灭其族，为此，他暗中纠合同道中人。范差明知此事，但并未向商鞅报告。

过度的法律至上主义，使商鞅没有察觉出在范差心中产生的微妙变化。

只要使公子虔感激涕零，由于此外无其他仇人，所以自己将能安如泰山——商鞅这个判断，实际上与事实有所出入。

孝公殁后，公子虔派人士立即提出“商鞅有谋反嫌疑”之控诉，捕吏因而前往逮捕商鞅。

商鞅仓猝逃出国都来到函谷关，但没有一家客栈愿意让他投宿。“无验（通行证）之人不得投宿客栈，这是商鞅大人订的法律。违反这个规定的人会受严厉处罚，所以我们不能让你投宿啊！”

商鞅等于是作茧自缚了。

他一度逃入魏国，但由于魏国畏惧招惹秦，因此而被逐出。转向自己的领地逃亡的他，企图组织住民加以抵抗，结果终在秦军围攻之下，于黾池被杀。

这一次的游走钢索没有成功，商鞅终于从钢索上掉了下来，秦国新王惠王将商鞅的尸体处以车裂之刑，以儆效尤。虽然他的身体分裂成数块，但他订的法律却活在秦国，成为中国统一之基石。

商鞅死于公元前338年。

二六／鸡鸣狗盗

诸侯为了富国强兵而竞相致力于网罗人才，居于其下的领主同样致力于招募有能之士。其中最为有名的是有“战国四公子”之称的下列人士：齐国田文，即孟尝君

赵国赵胜，即平原君

魏公子无忌，即信陵君

楚国黄歇，即春申君

这些人都是小诸侯，因此，所招募到的人才也以格局较小者居多。以孟尝君为例，其人虽为齐国王族，但由于齐国有稷下学士，因此，成为其门客的，尽是些二流人才。

提起孟尝君之名，人们首先联想到的是“鸡鸣狗盗”这句话。

孟尝君招募人才并不以第一流为绝对条件，亦不视其人品如何，只要有“一技之长”即可。因此，窃盗高手或者擅长模仿事物的人，都在他罗致的范围之内。

战国时代，诸侯们在奖励产业、修造道路以及交通运输方面都不遗余力。因此，旅行较以前更为容易，行走各地的商人或艺人，络绎不绝。

实际上，这类人也担任了传达资讯之角色。

在各地传布的风闻，因此常被带回国内，甚至传入诸侯耳中。另一方面，大小诸侯无不大量驱使间谍至各地，用以汇集情报，并且以此与民间传闻对照，以测定其可靠性。

——孟尝君是非常了不起的人，当今之世，无人能与之比肩。

秦昭王听到这个风闻后，命令家臣道：“设法聘请孟尝君到我国来吧！”

虽然人才交流在当时已经相当盛行，但孟尝君是齐国王族之一，聘请这样的人到秦国来谈何容易。孟尝君本身也不可能轻易应聘。一旦来到秦国之后倘若遭到不测，不是要贻笑大方吗？

这样的时候，先送人质是当时的习惯。而且人质的分量是否足够也是值得商讨的一个指标。在立意之初就准备牺牲人质，这样的事情也不是从未发生过。

秦国拟以泾阳君为人质，以此条件央请孟尝君前来。泾阳君是秦昭王的舅舅。

但这次事件并未谈妥。

齐湣王二十五年时，此议复起，结果，孟尝君真的到了秦国。那是公元前299年之事。

秦国却为如何安置孟尝君的问题而议论纷纷。

——孟尝君是真正的有能之士，应该重用为宰相，以期对我秦国有所建树。

——不，孟尝君毕竟与齐王有叔侄关系，成为我国宰相后，倘若暗中与齐勾结，该怎么办？

赞成与反对意见一时分为两派，相持不下。

其中更有人以孟尝君之生辰不吉为理由而反对起用。

孟尝君的生辰是五月五日。

古代中国人普遍认为这一天是一年之中最不吉利的日子。阴历五月为夏

季之巅峰期，火气格外强盛，而五日更是午日，运势强而不吉。据传，这一天出生的小孩，长大之后都会克其父母。

孟尝君出生时，他的父亲曾经命令家人将他丢弃。

而他的母亲却偷偷养育他。

来到秦都后的孟尝君，并不是无所事事地等待着秦王的旨令。他带来的家臣团之中有一忍术高手。他命令此人暗中探查秦的廷议动向。

“情势好像不利于大人……”这名忍术高手做此报告。

倘若秦国决定不用孟尝君，事情并不能够就此了结。自己不用的人才，绝对不让他人使用，所以要杀掉——这是战国时代的惯例。

孟尝君等于处在生死关头！

间谍最后探出最坏的情报，原来昭王的决定是——监禁孟尝君一段时期，然后予以杀害！

孟尝君这批人住的处所，已在秦兵监视当中。

现在如何是好呢？

在独裁君主制度之下，任何事情都以王者一言而定，因此，上上之策是向君王哀求饶命。但这件事情要通过谁来做呢？

君王最会听从的是什么人的话？

调查的结果，得知昭王当时最宠爱一个叫幸姬的侧妃，对她所说的话，他几乎无所不听。

这当然也是家臣团中情报专家的功劳。

“好，就由孔路去找幸姬吧！”孟尝君命令道。

孔路是说服能力很强的人。他擅长的不是理论，而是以情说服别人。

“如果你送我白狐裘，我就向大王请求释放孟尝君。”幸姬对孔路说。

“好，我来想办法吧！”

孔路回来报告时，脸上露出忧郁神情。

白狐裘是天下再也找不到第二件的皮衣。这件皮衣集狐腋下部分之纯白色毛制成。一只狐身上的白毛只有一小撮，因此，制成一件这样的皮衣，需要上万只狐。

孟尝君来秦时，曾经带来一件白狐裘，但已献给昭王正室。

幸姬在竞争心的驱使之下做此要求，也是女人心态使然吧？

但这不是强人所难吗？

“这个东西天下找不到第二件，我们有什么办法呢？”孟尝君脸色凝重地摇头。

“报告大人。我们日前献给昭王的白狐裘还摆在宫廷仓库里。我去把它偷出来，怎么样？”这时，有“狗盗”之名的偷窃高手开口道。孟尝君家臣团员可谓人才济济。

“太好啦，你就试试看吧！”

“我以能为大人效劳为荣哩！”

这个人毕竟不是浪得虚名，果然成功地潜入戒备森严的秦宫仓库，偷出日前呈献的那件白狐裘。

孔路将这件珍宝献给幸姬，经由后者在闺中向昭王说情，孟尝住处之警备因而解除。

因枕边细语而发出的指令，随时都有变卦的可能。因此，行动非迅速不可。孟尝君和家臣团连夜赶路逃至函谷关。过了这个地方后，就安全无虞。

函谷关位于现在的西安与洛阳的中间，当时是秦国的东关。过了此关，东方就是魏国的势力范围。

孟尝君人马俱疲的一行人来到函谷关，见到关卡时，门已关上。

关卡的规定是“闻鸡鸣开门”，而此时天还没亮。

秦昭王果然后悔释放孟尝君之事，于是立刻派出快马部队前往追回。

“追兵快到了！”

一行人中有一听觉特别敏锐者。这个人把耳朵贴在地面后，向孟尝君报告追兵将于半小时内到达。

“该如何是好呢？”

孟尝君环抱双臂，叹息道。

这时，一名擅长模仿动物叫声的人问道：“让守兵听到鸡鸣声就可以，是不是这样呢？”

“是啊，因为规定如此。”

“好，这件事情我来处理。”

这人模仿动物叫声可谓惟妙惟肖。他把手指放在唇边发出来的声音，果然和鸡鸣一模一样。

附近一带真正的鸡，这时也纷纷发出司晨之鸣。

“公鸡叫了，快开门吧！”

函谷关守兵揉揉惺忪睡眼，推开了大门。

虽然建立法律万能、严罚主义体制的宰相商鞅已死四十年，但他所定的规则依然沿袭迄今。

听到鸡鸣之声而不即刻打开关卡之门，守兵将会受到严厉处罚。

孟尝君家臣团中不但有神偷及模仿动物叫声的名手，更有伪造文书的天才。

关卡门打开后，要有封传（通行证）才能过关。一行人所用的封传，这个人早已准备妥当。

这是法律第一主义的一大漏洞。看到持有封传时，守关官员没有理由不让这批人通过。

孟尝君主从一行人遂顺利通过关卡，走出秦国之境。

秦国追兵赶到函谷关，是孟尝君一行人过关后不久的事情。

孟尝君在回齐国的途中，到赵国拜访了“战国四公子”之一的平原君。

这和现在各地流氓大亨偶尔彼此造访，大约类似。战国四公子都不是什么高尚人物，实质上等于地方流氓大亨。

赵国百姓听到大名鼎鼎的孟尝君前来，纷纷涌到路旁围观。庶民好奇是任何时代都相同的事情，在当时，接触到新鲜事物的机会更是稀少。人们遂成群结队一睹这位来自国外的名人风采。

凑热闹中的一名老百姓不经意地说：“人们都说孟尝君是非常了不起的人物，我原以为此人必然相貌堂堂，现在一瞧才知道，个头连我都不如嘛！”

这句话却被孟尝君听到了。

“可恶的乡巴佬，竟敢侮辱我。把这个村子的人全都杀掉！”他大声吼叫起来。

家臣立即一一从车上跃下，拔刀砍向村民。结果，村民不分老幼妇孺，全都成了他们的刀下亡魂。

斫击（以刀砍杀）杀数百人，遂灭一县以去。

《史记》中有此记载。

这是人神共愤的野蛮行为，战国大夫不把百姓视为人的丑恶心态，于此完全暴露。

“士为知己者死”只不过是好听的话罢了，现实与此相去甚远。

同到齐国后，孟尝君被擢升为宰相，一时甚为春风得意。

“食客三千”似乎不是夸张之词。只是，这批食客在待遇上有等级之分。鸡鸣狗盗之类人物住的地方叫做“传舍”，三餐绝少有鱼类菜肴。中级食客住的是“幸舍”，菜色之中一定有肉。高级食客住的是“代舍”，出入有车辆或轿子可以代步。最高级食客则被准许住独立房屋。

但孟尝君在齐国的地位并非是屹立不坠的，秦和楚都知道，只要他不居宰相之位，齐国国力就会衰弱，因而屡次进行中伤谋略。

齐湣王不但称不上是明君，更是善妒者。

——齐国是因为有了孟尝君，所以才稳定。

他连听到这样的风评都会生气。

实际上，这风评是国际性谋略手段，用意在于刺激齐王。

由于与齐王不和，孟尝君被迫下台。

垮台后，三千食客个个离他而去。最后，只剩下一个名叫冯谖的人。

冯谖是个舌辩之徒，为使孟尝君复位，确实用心施展智谋。

孟尝君因而得以再度成为齐国宰相。

“既然复位为宰相，大人应该和从前一样，广为网罗食客才行。”冯谖说。

“要我把以前的食客召回？”

“是的。”

“看到我垮台就绝情地离我而去。现在听到我复位，他们还好意思回来找我吗？要是有人厚着脸皮回来，我还要当面吐他口水哩！”孟尝君悻悻然地说。

听到这句话时，冯谖立刻从马上下来，深深作揖，说：“有生命者必死，这是一定的道理。同样的，富贵之际人来，贫穷之时人去，不也是一定的道理吗？就以市场为例，早晨时分的市场人多得你推我挤，入夜后却人迹稀少。这并不是因为人们喜欢早晨而厌恶黄昏，而是市场只有

早上才有东西卖。大人失去地位后，食客离您而去，道理与此相同。您因此而怨恨有能之士，这样怎么能网罗人才呢？没有人才，大人还能完成伟业吗？”

“我知道了。”孟尝君终于颔首。

事实上，齐王并不是再也不嫉妒孟尝君。

不久，孟尝君又与齐王不和。齐王遂企图杀掉他。

孟尝君听到消息灵通的食客的报告后，立刻亡命至魏，并在该国被聘为相。

齐湣王死后，继位的襄王与孟尝君和解。

孟尝君遂成为小领主，与诸侯为伍。他的领地是一个叫“薛”的地方。

薛在现今山东省滕县东南。

《史记》作者司马迁于孟尝君活跃时代约二百年后，走访薛地，并且有“该地风纪极恶，村里子弟凶暴者居多”之记述。

这是孟尝君召集的尽是天下侠客及鸡鸣狗盗之辈，而这批人的子孙后来在该地定居的结果——据说，当地人以这样的话语告诉司马迁。

二七／鬼谷先生

鬼谷先生是来历不详的人物。

这个人以其居住地为名，真正的姓名没人知道。

依据《史记》注释，扶风池阳（陕西省扶风市）与颍川阳城（现在河南省登封市）两地都有鬼谷之遗迹。此外，湖北省远安市及湖南省大庸市也都有传说中鬼谷先生曾经居住的场所。因此，这个人不但姓名不详，连居住地也不明确。

实际上，这也难怪。因为他只准人们以“鬼谷先生”称呼他，一年之中的前半和后半分别在扶风和颍川度过，其间更常到各地旅行。

据说，鬼谷先生享年数百岁。

和一般人一样，生于这个世界的鬼谷先生，日子一久，当然也进入老境。

他的银发垂到眼睑上，马尾似的长须则更垂到胸前。

“不久后，我大概连行动都不能如意了吧？”

一天，平常很少说无谓之语的鬼谷先生，突然以惯常的沉重声音说了这句话。当时在一旁的数名弟子听到了，不觉面面相觑。

在学塾上课时，老师在帷幕之后进行讲述；对一般学生，则由资深弟子代老师授课——这是当时的习惯。因此，《汉书·董仲舒传》才记载有“一些学生从来没有见过老师的脸”之事。

鬼谷先生之第一、第二弟子分别是苏秦和张仪。平时以代理方式对学生讲课时，都由这两个人担任。

苏秦于学成之后，为了寻觅仕途，踏上行遍诸国之旅。

辈分较低的张仪，在才华上却远胜苏秦。

“你留在我的身边吧！我很快就会没有力气讲课，连别人说的话都听不清楚，所以很需要你啊……”

在鬼谷先生的央求之下，张仪遂答应留在学塾。

一般将鬼谷先生列为“纵横家”，从事权谋术数之研究。使用权谋术数乃以“天下”为舞台，因此，鬼谷先生之学问系以“天下”为对象。他讲授的课目包含历史、地理、风俗习惯、制度、经济、人物等等。

年轻时候的鬼谷先生经常旅行各地，行万里路以增加见闻，更奠定了学问基础。年迈后，他以向商人或行旅艺人放贷旅费方式，要这些人将各地所见所闻说给他听。这些人漫不经心的见闻报告，成了鬼谷先生发现其实质问题，用以分析或与其他资讯比较，以完成推论的资料。

张仪代鬼谷先生讲课达数年之久。其间，师兄苏秦曾经两度返回学塾，向鬼谷先生请益。

苏秦游说诸国的结果并不顺利。

他是洛阳人，因此，首先就近向周显王推荐自己，却未能如愿以偿。

这时的周王室只有虚名，没有实力，一切以格局为重，讲究家系和经历。周王身边人士根本就不理睬出身贫贱的苏秦。

他于是转到秦国。

此时的秦国由于刚发生过商鞅事件，对外国人戒心极强，他的谋职企图又归于失败。

苏秦就是在无奈之下，回来向老师请益的。

“你到赵国游说最为适宜，但你的个性和宰相奉阳君格格不入。那么就到燕国游说与赵结盟之事吧！”鬼谷先生告诉他。

苏秦听从恩师指示，终于被燕文侯聘用。

“贵地乃名副其实之天府——”

苏秦到每一个地方都以这句话开始他的游说。

天府指的是，有天然要害屏障、物产丰富的富饶之地。

游说家谋职，当然要说“我有办法使贵国更为充实——”，千万不可以说“贵国状况实在堪忧——”，因为每一个人都有爱其乡土之心，听到有人批评自己的乡土时，会起反感乃是一定的。

“如此天府，美中不足的是……”

苏秦惯用的方法是先称赞对方的土地，然后举出需要改革的要点，并且展示自己在实践上的才能。

对燕文侯游说时，他使用的也是如下论述：“贵国东有朝鲜、辽东，北有林胡、楼烦，西有云中、九原，北有易水，土地广阔而武力强大，更有足以支撑数年之兵粮。而且贵国战事之少，世所罕见，其原因在于有赵作为屏障，以堵秦之来袭。秦攻贵国，对之而言，必须在千里之外的土地交战，而赵则仅在百里之内。倘若赵国企图攻打贵国，不出旬日，

数十万兵马将可直驱攻入贵国。”

先拣好听的话说，而后以危言耸听之词，分析当前好景不可能永续不变——他用的是这一套。

——因此，燕国当务之急在于与赵结盟。

苏秦以此强调燕国处境之危，并且力说唯有自己才能解除此一危境。

文侯听后心里发毛，遂起了擢用苏秦之意。

“如果你能确保我国安全，我就让你掌理国政。”

虽然秦王已将商鞅处刑，然而，他设置用以改革的机构仍然存在，国家因而日趋富强，遂成为战国七大国中力冠群雄之超级大国。

苏秦有一个极大野心。那就是，将燕、赵、魏、韩、齐、楚六国以纵列队形对抗超级强国秦。这叫做“合纵”。

“我的野心不是仅仅成为一国宰相而已！”苏秦在心里说这句话。他的野心是不能说给别人听的。

鬼谷先生曾经告诉过他兵法家吴起的故事。据说，吴起的最大愿望是一朝成为宰相，他并因此咬掉自己手臂之肉，对着母亲发誓。成为楚国宰相时，吴起可谓已达成愿望。当一个人到了人生的巅峰期，往往会因自满而在无形中向下滑落。在削减王族俸禄时，吴起应该要注意避免引起怨嗟，而他却疏忽了这一点。这是爬升到顶点地位的人共通的毛病——因傲慢而疏忽。

鬼谷先生如此评论吴起。

我不会像吴起那样，成为一国宰相就得意忘形的。

我是不是以兼任六国宰相为目标？

哈！我的目标比这还要大，不过，暂时界定于此……我还不以兼任六国宰相为满足哩！

苏秦在心里如此自问自答。

以合纵方法联合六国，成为其宰相的目的何在？——打倒超级大国秦！达到目的后又该如何？——由六国一统天下！而统一者只能有一个人。

这个统一者由六国中的某国君主担任吗？——其余五国不会同意是很明显的。解决方法应该是：由六国君主以外之人成为统一者——也就是成为皇帝！

这个人不就是我吗！

苏秦至此已不需再自问自答。这是他发自心底的呼声。

唯有旷世大英雄才有能力统一分裂五百年之久的中国！

——我不以武力达成这项伟业，而是要以智力完成！

想到这里，他就情不自禁地昂奋起来。

他现在已踏出这项伟业的第一步。

奉燕文侯之命，以燕国使节身份前往赵国。燕、赵结盟是六国合纵之始。倘若连这一点都做不到，六国结盟便无法完成。

这是决定一生浮沉的重要工作。

对苏秦有利的一点是，鬼谷先生提到个性和他格格不入的赵国宰相奉阳君，这时候已死。

燕国乃现在以北京为中心的河北省大部分。赵则位于其南方，横跨河北省南部及山西省、河南省之广大土地，属于往昔超级大国晋之一部分，首都为邯郸。

来到邯郸的苏秦，对赵肃侯展开游说：“秦国国力与日增强，在陕西之地觊觎东方已久，进逐中原之野心从未断过。秦国企图以各个击破的方法，逐一制服诸国。然而，秦国再强，也敌不过六国联合的力量。倘若分开比较，一旦秦、魏两国交战，秦将获胜是显而易见的。若秦、韩交战，土地狭小的韩当然也不是对手，若秦、齐交战，齐兵必然打不过秦兵。要是秦、赵交战，我不得不说，在秦手下将持续不到一天……我这是就事论事，请恕我直说……由于秦国意图将诸国逐一击破，因此，防备秦国唯有诸国联合一途。要做到这一点，第一阶段以互为毗邻且尚未

相当友好之赵、燕两国结盟，最为理想。赵、燕一旦结盟后，秦国无论怎么强大，也不敢忽视两国联手的势力。”

万事以起头最为重要。苏秦鼓起三寸不烂之舌，却也是头头是道。

“说的也是。”赵肃侯颔首道，“你说，我赵国只要和燕国结盟，就绝不会受到秦国攻打，这件事你敢保证吗？”

“我敢保证！”苏秦斩钉截铁地说。

遇到这类事情时，虽然没有充分之把握，嘴巴还是要说绝对肯定的话——这一点苏秦曾经受教于鬼谷先生。

赵、燕两国结盟，是否绝对能够防范秦国的侵略？凭良心说，苏秦认为可能性只有一半。

站在发动攻势的秦国立场而言，赵的后方有燕，战线将因此加长是事实。但，攻打敌地不一定要攻打到底，持续到一个阶段之后，大可随时率兵折返。

倘若中原之国是与楚结盟，秦攻打东方之际，就会有受南方楚国袭击之虞。

事实上，有可能采取夹击态势之两国结盟，对秦而言，确实较具威胁性，但像赵与燕这种在同方位一直线上的两国攻守同盟，并不值得畏惧。

秦终于发兵攻魏。

位于赵之西邻的魏，当然敌不过新兴势力秦。

“老天爷保佑！希望秦国不要攻打赵国！”苏秦在心里向上苍如此祷告。

赵、燕两国结盟后，秦绝不敢对赵出手——他对赵王保证过这一点。

倘若秦趁攻魏之便，继续东进而入侵赵，苏秦就等于向赵王撒了一次谎。

苏秦赶紧以向鬼谷先生习得的汇集情报方法，探查秦国中央之意向。

综合了一些情报，他发现秦国的计划似乎是征服魏国后，继续挥军东征。

魏国之败讯频传——苏秦急得如同热锅上的蚂蚁。

现在如何是好呢！？

每次遇到棘手问题，他第一个想起的是鬼谷先生。

我还是回去向老师请教吧！于是他立刻由邯郸赶赴洛阳之南。当时鬼谷先生滞留在河南。

鬼谷先生开设的学塾景象依旧，倒是苏秦本身变了模样。现在的他已非一介贫穷书生，而是身兼赵、燕两国宰相的重要人物。只是，他的脸上一点也没有得意之色。

这是因为他一心恐惧赵被秦国攻打。

“你没有变嘛！”苏秦对一名旧识学生打招呼。

“这是因为学塾和外界完全隔离的关系吧？”这名学生回答。

“张仪是不是还在担任代课工作呢？”苏秦想起才华超出自己的同窗张仪，问道。

“不，张老师一年前就离开学塾了。”

“哦！那学塾不是没有好老师了吗？”

“不。”这名学生摇了摇头。

“这不是很糟糕吗？招募新生会不会因此而受影响呢？”

“现在由鬼谷先生亲自授课，所以不受影响。”

“唔，那太好啦！老师老而弥坚，这是好现象。”

倘若老师已经耄耋，那这一趟前来求助将是白跑。亲自授课表示健康情形良好才是。

苏秦进到里面，见了鬼谷先生。

老师年迈矣！这是他得到的第一印象。

“虽然我岁数已大，但脑筋还是清楚得很，你放心吧！”鬼谷先生说。

“我很高兴看到老师身体健康。”

“张仪离开后，我不得不亲自授课。刚刚上了一堂天文课，搞得我喉咙都哑了。”

“老师太辛苦了。”

老人家此刻说话的声音的确有些喑哑。他的腰弯得比以前更厉害，看起来苍老了许多。

“秦攻打魏之后的动向如何，实在令人担忧。”鬼谷先生一语道破了苏秦的来意。

虽然已入耄耋之年，头脑还是相当清楚。

“我实在不知道如何是好。”

“你为什么不设想最理想的状态呢？”

“老师的意思是……”

“停止进军，全军归还……秦国政府可不可能对远征部队发出这样的命令呢？”

“这样的事情当然不是不可能。而且这是最理想的状态……”

“难道你不能动脑筋来策动秦国政府吗？”鬼谷先生若无其事地说。

二八／谋略学校

“可是……”

苏秦面露忧色。老师毕竟年迈，说这样的话不正显示出老得糊涂了吗？

“你说你办不到，是不是？”

“我是一度被秦国拒绝的人，所以不能再到该国。这样，我还能策动秦国政府吗？”

“你不能去？可以叫别人去呀！”

“别人？这般高难度的工作，除了我以外，还有人办得到吗？”

“你认为除你以外，不做第二人想，是不是？这个学塾过去不曾有过比你更优秀的学生吗？”

“张仪……”

苏秦喃喃地说出这个人的名字。过去在这个学塾的学生当中，比他优秀的只有张仪一个人。

“是啊，你大可用张仪呀！”鬼谷先生说。

“用张仪？怎么个用法呢？”

“张仪不是肯轻易听别人使唤的人。一般人很难说得动他，只有我知道方法。”

“老师，快把方法告诉我吧！”苏秦急切地说。

“哈哈哈……”鬼谷先生声音沙哑地笑了。

“我知道张仪不轻易听别人使唤。何况，听说他现在的情况并不好。这不是难上加难吗？”苏秦说。

“正因为情况不好，所以你才有机会。如果是春风得意，他恐怕连见都不见你呢！”鬼谷先生长眉毛下的一双眼睛炯炯有神。

虽然张仪正处于怀才不遇的境遇下，但他绝未因此丧失自信。下面是一则有关他对自己充满信心的著名故事。

到处游说而尚未觅到仕途期间，他曾经有一段时期在楚国宰相府邸当食客。当时他的主子名望虽然不及战国四公子，但府内有数十名食客是常

有之事。

一天，宰相府秘藏的一块璧玉失窃了。来路不明且状颇寒酸的张仪被认为有偷窃嫌疑，并遭到一场鞭打，但他仍抵死不肯招认。

被打得遍体鳞伤的他，身上到处皮破血流。他的妻子哀叹道："这都是你自己惹的。若不读书游说就不会受到这般折磨了啊！"

结果，张仪伸出舌头说："你帮我看看，我的舌头还在不在？"

"当然在啊！没有舌头，你还能说话吗？"

"舌头还在，我就不担心了。"

张仪是以头脑和口辩为武器的人。只要这个武器还在，背上一些青肿根本不碍事！——他就是因为有充分的自信，所以不以挫折为意。

说服十分自负的张仪，当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鬼谷先生却说，他愿意在这方面有所指引。

"愿听老师高论。"苏秦作揖说。

"我来通知张仪，叫他去请求你帮忙介绍仕途——"

"他会来找我吗？"

"别人说的话，他或许不听，但我说的话他不会不听的。"

"张仪来时，我该如何呢？"

"你就尽可能地羞辱他。你不是初学者，羞辱别人的方法用不着我来教吧？……总之，他来求见时，绝不可立即接见他。让他多跑几趟后，你才以勉为其难的姿态和他见面，并且冷嘲热讽，尽量让他有受辱的感觉。"

"那么他会怎样呢？"

"受辱后，张仪当然会气愤莫名，因而要在事业上与你为敌，如此一来，他会跑到秦国去吧！"

“他会真到秦国去吗？”

“会去的，而且非去不可。”

“为什么呢？”

“因为你身兼赵国宰相职。为了要报复你，他不到与赵为敌的秦，还要到哪里呢？”

“张仪是个穷光蛋。才华再怎么高，要是没有相当的介绍人，怎能见到秦国的有力人士呢？要找介绍人，必须通过社交手段，而社交是要花大钱的呀！”

“这个钱要由你出啊！”

“什么？”

苏秦露出讶异表情后，立即莞尔一笑道：“老师是说用那个方法？”

“是啊！”

到底是名师高徒，他们在短短几句话之内就完全会意了。

张仪因气愤不过而出发前往秦是很有可能的事情。

筹措活动费用之事，他会暂时不管。船到桥头自然直——这是他的想法。

此时，苏秦派心腹部下，悄悄跟在其后。投宿客栈后，这名部下设法接近张仪，并且佯装深为钦佩其才华，最后说：我来出钱吧！你的才华若被埋没实在太可惜。为替天下苍生着想，我愿意成为你的后盾。

这名苏秦的心腹，与张仪同行至秦后，不但予以金钱援助，更予以无微不至的照顾。

由于利用此人所提供的巨款，张仪得以在短短时日便爬到能参与秦国国政的地位。当然，金钱只是使他得到机会而已，其后的高升完全靠他自己发挥才华。

一天，给予他诸多帮助的这个人说，他的事情已经处理完毕，即将离秦。

——你为我出的钱，尚无法还给你。以我目前的地位，或许能为你做一点事情，作为报答。你要我做什么，请尽管吩咐吧！

张仪一定会说出这样的话。

这时候，这个人才诚惶诚恐地说出事情的真相：说实在的，这段时期的一切，全都是在主子苏秦大人的指示之下做的。苏秦大人认为鬼谷先生门下天分最高的您尚在逆境中，并为您尚未出人头地而嗟叹。他之所以羞辱您，完全是为了刺激您发愤图强。而后，他命令我紧跟着您，给您一切支援。他这样做，是不冀求回报的。

可以想象得到，张仪必然因此而深深感动着。尤其尝尽人间辛酸的他，这份感动应该更为非比寻常。

——不求报酬。

纵然对方如此说，但若不有所回报，就有违为人之道，总要有表达谢意的具体行动才行。

这位恩人苏秦，目前最冀求的是什么？

作为六国合纵开端的赵燕同盟刚刚成立。但倘若赵遭秦攻打，这项同盟将立即瓦解。

——使秦中止对赵的攻打计划，对苏秦的报答莫大于此！

有借必还——在这一最单纯的道德规范之下，张仪一定会说服秦国执政人士，将讨赵之兵撤回。

他是个语言魔术师，连白的东西都能说成黑的。将攻打赵国对己国不利的后果说给诸位大臣听，并且使他们产生同感，这对张仪而言，应该不是难事。

“你明白我的意思没有？”

对怀才不遇的人卖恩情，利用其才华防止秦国攻赵——这是鬼谷先生的

苦肉计。听完后，苏秦无限欣喜地叫了起来：“谢谢老师！”

跪拜叩谢后，他叫随从把带来的礼物搬进来，而后告辞归去。

鬼谷先生站起来走向内宅。

鬼谷学塾屋内的甬道相当深长。一般学生亦被禁止进入内宅。除非有重要事情，否则连代课老师都不得擅自进入。

鬼谷先生步履蹒跚地走到甬道拐弯之处。转弯之后，再走数步，他立刻将腰挺直，大步走过去。

甬道尽头处有扇蓝色门扉。门扉上的金色环扣看似厚重，但鬼谷先生用一手就轻轻推开。

“有没有被识破？”房间里传出有人说话的声音。

鬼谷先生径直走进房间内部，坐下来说：“苏秦并没有察觉到。”

“那是因为他心焦如焚吧？”原先在房内的人说。

没想到这个人和相对而坐的鬼谷先生的长相是一模一样，活像一对双胞胎兄弟！

刚进来的鬼谷先生把双手放到两边的眉毛上。接着，他那又长又浓的白眉被剥下来，出现一双黑色淡眉。之后，他伸手抓下自己的白发——原来这是假发——并露出一头黑发。

这个人不就是听说正在各国流浪的张仪吗！

“我特别注意说话的声音。”张仪说。

“因为你练习过一段时间，所以我相信模仿得很像，但另一方面也是苏秦心神不定的缘故吧！总之，你好像要开始走运了。”

原先就在房里的老人说。原来，他才是真正的鬼谷先生！

“都是老师指点有方。”假扮鬼谷先生的张仪作揖说。

鬼谷先生听到苏秦来访，立刻叫张仪假扮成他。

他这样做，为的是想利用这个机会，为张仪谋求出路。

张仪唯一欠缺的是寻觅介绍人所需要的资金，用这个方法就可以让苏秦出这笔钱。

让两名高徒互相竞争，鬼谷先生或许有这个意思吧。

“苏秦推动的是合纵之策，张仪，你就推动连横之策吧！”鬼谷先生正色道。

合纵之策是六国以结盟态势对抗强秦。与此相较，连横之策是秦与六国分别缔结和盟。在这个情形之下，超级大国秦对六国中的任何一国都居于优势，所以，可说是一种各个击破的策略。

左图表示合纵之形态，连横之形态则如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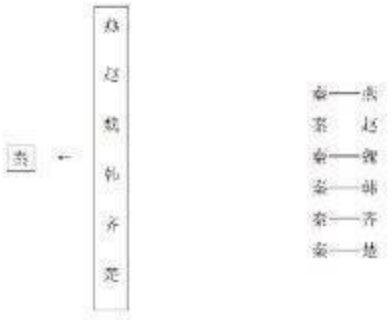

因此，主张连横的张仪，最大的任务在于切断“燕——赵——魏……”之纵线联系，而主张合纵的苏秦则与之相反，必须致力于切断秦与诸国横线联盟。

鬼谷先生的两名高徒，这会儿要以天下为舞台，展开虚虚实实的谋略战了。一对同窗学友此时成为正面对手！

“中国为了谋求统一，除连横外，更无他途。”张仪说。

“这话怎么说？”

“连横的结果，秦成为天下之主，中国因而得以统一。在合纵之下，六

国都是一地之主。纵使六国因结盟而灭秦，之后又是势力相近的六国为争夺霸权而彼此展开争斗，战争将无停止之日。战乱应该早日结束的。”

“张仪，你的观察力不够透彻。”

“愿听老师指点。”

“苏秦的企图在于兼任六国宰相，而宰相取代国君之事并不稀罕。晋如此，齐亦如此。”

“那……苏秦他？”

“是啊，他志在成为天下之主。”鬼谷先生说。

“这不是僭越吗？”张仪喃喃地说。

“我说张仪啊，你的才华确实高过苏秦。但苏秦有极大野心，这一点他比你强……依我看，因连横而造成秦国统一天下，其可能性大约十之八九；因合纵而苏秦取得天下，其可能性则只有一两成。但苏秦以这么小的可能性作赌注，你千万不可因此而轻视他，知道吗？”

鬼谷先生宠爱的不是充满野心的苏秦，而是确实身怀才华的张仪。

老师教我如此做，莫非另一方面也让苏秦以为老师较偏爱于他？谋略学高材生的张仪，说不定会有这等怀疑。鬼谷先生为消弭这个疑惑，所以不由自己出面，而让乔装的张仪对苏秦说出这个秘策。

“我知道了。让苏秦之辈成为天下共主，将是万民之大不幸。我一定要让合纵政策无法得逞。”张仪说。

“不过，让秦停止对赵出兵之计划，这一点你非做到不可。你们两人的竞争，在此之后才可开始。”

“是的，遵命。”

“那你就去吧！”

张仪当天出发。一切都在计划中进行。演戏的人确切明白自己的戏份，

因而绝无穿帮之虞。

二九 / 车裂之刑

——先死的人吃亏。

这是《史记》作者司马迁对张仪和苏秦的见解。

有同窗之谊的这两名谋略家，手段之毒辣似乎不相上下。他们生前的事迹常被混淆不清，只是，活得较久的张仪，把自己的一些恶行统统推诿于先死的苏秦，因而占了便宜。

苏秦以其舌灿莲花，一度成功地造成六国合纵，并兼任六国宰相，可谓蹿红到极点。

他“先称赞后威胁”的那一套，着实易于奏效。此外，他的巧妙言辞，的确攫住了诸侯的心。

举例而言，对小国进行游说时，他一定以“宁为鸡首，勿为牛后”为警句。这句话的意思当然不用多说。

“说得甚是。”

韩惠宣王就是有感于这句话，拒绝服从秦而赞成合纵。

以秦为盟主的连横之策和以对抗秦为目的的合纵之策，为了争得天下霸权，展开了一场恶斗。

由于是同门之争，所以彼此对对方所使的手段，都很了解。正因为如此，恶斗情形更为炽烈。只是，学生时代成绩较为优秀的张仪，在谋略术数上也略胜一筹。

张仪攻击的目标是敌手苏秦在人性上的弱点。

苏秦在就读鬼谷先生学塾时，就有容易得意忘形之缺点。稍微被人称赞或略有成就，他就忘了自己是谁。

爬到兼任六国宰相的地位后，他果然得意忘形起来。“得意忘形”从某个

角度来解释，是渴望显耀自己的存在。

一般而言，自我显示欲强的人，对同侪都相当倨傲。同侪之间理应彼此客客气气，而这类人却喜欢以高人一等的态度对待别人；对上位者，则常常摆出平起平坐的架势。

兼任六国宰相期间，他曾衣锦还乡，并以千金施予同族及旧友，来显耀自己。

以现在北京为领地的燕国国君易王，有位令人摇头的母亲，原来她是少见的喜欢玩弄男人的女人。守寡且已徐娘半老的她，看到男人就情不自禁地想要勾引。

国君之母对苏秦而言，是居上位的人。他理应恭敬对待，对方却对他频送秋波。容易得意忘形的他，于是以和她狎近来显示自己身份之不同。

这是无聊之极的事。

“人生本来就是一出戏，有何不可呢？”他用这句话自我解嘲，摆出和自己主君之母非常狎近的样子。

人们喜欢说闲话，是任何时代都有的事。

——苏秦和王母有暧昧关系。

这件绯闻很快传开。

苏秦是成熟力壮的男人，而王母则为半老徐娘——说两人有暧昧关系，简直是笑话，谁会当真呢？

苏秦不以为意。

谣言却越传越厉害。

原来这是他的敌手张仪在幕后统筹操纵的。

一般绯闻可以区分为两种：一种是听到时令人莞尔一笑，另一种则是听到时会兴起龌龊感受。初期属于前者的苏秦与燕王之母的谣传，后来逐渐变质为后者。

——苏秦是个调情能手。他有两枚舌头，分别在身体的上面和下面。其中，下面的一枚大到令人惊吓的程度。

谣言内容越传越变质乃属必然。后来变成这种猥亵谣传，原来也是张仪一手操纵的。

——苏秦用下面的武器夺了王母之心，不久之后，大概要用上面的武器夺去君王之国吧？

谣传演变成如此，还能等闲视之吗？

不管真相如何，已不能坐视不管，非好好处理苏秦的问题不可——燕王开始有了这个念头。

对待苏秦，该如何是好？燕王就这个问题，暗中与近臣商议。

臣属如此不敬诚为大大不该，应予处斩——有人提出这样的意见，不过，这样的人只占少数。虽然苏秦目前住在燕国，但他是六国合纵的主导人物，若处分他，有可能引起重大国际问题，这将会使弱国燕的国运受到左右——大多数人持的是这等慎重态度。

这项会议当然是秘密进行，绝不让苏秦知道。但谋略家苏秦不可能不在国君身边布置眼线，他很快就得到这项情报了。

还好这次是慎重派占多数，但下次会如何就不得而知。我的处境不是很危险吗？苏秦开始有所思索。

自己为何落到如此危险地步？

他知道原因在于恶意中伤。但谣传是自然发生的吗？倘若这是人为的……苏秦毕竟是谋略长才，他很快想到幕后会有张仪操控的可能性。

倘若谣言是以绘声绘影的形态自然膨胀，就不值得担忧，但如果背后由张仪主导，陷害程度绝难预测，自己的处境诚可谓岌岌可危。

如果是张仪在操纵，那我就没有希望了，非赶快离开燕国不可。但我绝不甘心就这样夹着尾巴逃走。

他决定演完一出戏后，才离开燕国。于是悄悄谒见燕王：“燕国最大之

忧患乃南方之齐。燕之安全唯有使齐国衰弱才有保障。我这就到齐，让该国国力弱化吧！”

“那是求之不得的事情。你用什么方法呢？”

“我要建议他们推动军事以外的大事业。这个事业包括土木、建筑等。由于财政负担过巨，齐国国力一定会弱化的。”

“可是，如何说服齐王呢？”

“我到齐国去。”

“什么！你要离开燕国？”

“是的……不过，要是我大大方方地离开燕，齐王必定认为我的建议乃出自燕之唆使，事情便难望成功。因此，我必须佯装犯了大罪、畏罪逃亡的样子。刚好国内正在盛传有关我的莫名其妙的谣言，我就以此为由逃亡吧！”

“这……”燕王含糊其辞地说。

苏秦便从政治舞台跌落下来，因离开燕而得以保全一命。

怎么样，张仪！我不会那么简单就被你撂倒啊！他用昂然的口气，在心中对不见形影的敌人说。

合纵政策主导人物的苏秦，到齐国后，也被重用为宰相。

由于张仪致力破坏，合纵结盟近来已产生极大裂痕，燕与齐之间的鸿沟逐渐加深。

燕、齐反目，乃是张仪的策谋。苏秦利用这个夙敌的成果，由燕跳槽到齐。不受燕欢迎的人是自己的同志——齐国人普遍有此观念。

不久，宣王殁故，齐国举行极隆重的葬仪。这是因为苏秦对新即位的湣王做如下进言：“为了阐明孝道，以及向诸侯显示我国国力，葬仪非极其盛大不可。”

苏秦果真有所发挥嘛！听到齐国举行空前隆重之国君葬仪时，燕王暗自

窃喜。

苏秦的目的在于借此整理一番松弛了的六国合纵。因为六国合纵在夙敌张仪的策谋之下，不但变得松弛，更有瓦解之迹象。

为此，苏秦确实花了不少心机。

秦国国力越来越强大。

其余六国都算势小，但楚和齐还稍具局面，两国必须成为合纵之中心。

楚国也有人强力主张与齐缔结友好关系，认为这是当务之急。这批人以屈原为代表。

屈原曾以楚国使节身份，亲自到齐，为增进楚、齐友好关系而有所努力。

苏秦弃燕到齐，以及屈原出使齐国，《史记》上都有记载。由于发生在同一时代，且属外交事宜，因此，这两人在齐一定碰过面。而正史却无详细记述。

屈原之楚齐友好和苏秦之合纵，在利害关系上有其一致之处。因此，此二人甚至可以说是同志。但他们在性格上好像格格不入。为人严谨的屈原不屑与以耍弄谋略为能事的苏秦成为搭档，在他眼里，苏秦是和张仪属于同一类型的奸诈人物。

这两个人虽然有共同目的，却彼此回避——事实似乎如此。史书因而没有事迹可以记载吧。

苏秦变得心焦气躁。张仪的计谋不断地针对他而来。由于同门出身的关系，苏秦对此知之甚详。

苏秦随时都有被人跟踪的感觉。因此，他留意自己的周遭到了几近神经质的程度，绝对不让来历不明的人物接近自己。雇用人时，一定要查明对方过去的人际关系，任何有可能受张仪指使的人，他一概不用。

这个情报当然会传到秦国的张仪耳朵里。

“事情好像越来越难办了。”

听到弟子说这句话时，张仪却笑道：“这是谁说的？事情越来越好办呀！”

“怎么说？”

“苏秦变得对我过分在意。他由于精神紧绷，脑子里只有我这个人的存在……他好像忘记齐国有些大臣正企图挖他墙脚的这件事。”

“说的也是。”

师徒间不必多言，简单几句就能会意。

他们所说的“事情好不好办”，指的是派刺客谋刺苏秦的计划。

身边戒备森严，当然使谋刺之事难以实现。但对方集中精神以张仪为戒备对象，殊不知因此会在其他方面有所疏忽。

在齐国身为“外来人”，却甚得国君信任，对于这一点，大臣及诸卿中，已有人表示不满，并产生嫉妒心理。

你们这群乡巴佬算什么！以天下为活动舞台的苏秦，压根儿瞧不起齐国大臣。要是有人企图谋刺自己，那除了是和自己同样以天下为活动舞台的张仪外，绝不可能会有第二个。对苏秦而言，以生命为赌注去争取齐王宠爱，是根本不值得做的事情，但大臣中会有人以此赌命。专注于张仪并以之为目标的苏秦，似乎忘了齐国政客的存在。

张仪所谓的“好办”，乃是指苏秦有这方面的疏漏。结果，他并不由自己派出刺客，而是暗中煽动这些大臣，让他们派人行刺苏秦。

一名刺客在佣人内应之下，潜入府邸，刺杀苏秦。

“哎哟！……”苏秦用手按着胸部呻吟。

虽然凶刃并未刺及心脏，但大量出血是无法避免的。讽刺的是，由于戒备森严，所以医生拖延了一段时间才得以进入内宅，因而延误了急救时机。

齐王亲自探望奄奄一息的苏秦。

这不是普普通通的探望。苏秦是掌理国政的重要人物，对之无限信任的齐王，期待的是在他撒手西归之前，能够听到一些有关国政的建言。

“我有将与齐为敌的党徒一网打尽的方法……”苏秦喘着气说。齐王移动上身靠近苏秦。他前来探望，为的就是要听这句话。

“行刺于我的，就是企图破坏合纵，使齐国灭亡的不法之徒……我要大王逮捕刺客……”苏秦喘气喘得越来越厉害。

“怎样才能逮捕到刺客呢？”

“我死后，把我的尸体在市场处以车裂之刑……”

“什么！车裂之刑？”

将左右手脚分别绑在两辆马车车轮上，然后一声令下，两辆马车分别往左右两面驶去，受刑人的身体在刹那间就被撕裂为二。“车裂”指的是如此残酷之处刑。

“人死后还怕什么痛呢！大王不用有所顾虑，尽管把我处以车裂之刑吧！然后以布告告知人民说：苏秦乃燕国派来之奸细，从事颠覆齐国之地下活动，因而处以此刑……”

“这样做的目的是什么？”

“我以叛徒身份被处刑后，行刺我的人为领取奖金会马上出面到衙门，逮捕这个人后，加以拷问，一定会查出企图不利于齐国的地下组织！”

“我知道了……”齐王颔首道。

苏秦于片刻后断气。

齐王依照苏秦的建议，将他处以车裂之刑后，以布告告知人民其为叛徒。结果，刺客果然出面，被逮捕拷问后，一干人遂被查出而悉数被处死刑。

但苏秦最大的愿望未达成，他的目的在于肃清张仪之党羽，但结果却扯不上这条线——行事慎重的张仪本来就是在别条线上进行这项工作的。

三○／投身汨罗江

楚国王族有昭、屈、景三姓。

统治王族乃国政之本，担任这项事宜的大臣叫做“三闾大夫”。

屈原系屈姓王族，曾经担任三闾大夫要职。

但屈原与其说是政治家，毋宁说是个诗人。他不是那种能施展政治手腕疏通反对派或与之妥协的人。他非常正直，有其刚正不阿、择善固执的一面。

在秦国的策士张仪，已将谋略之手伸向楚国。正直的屈原在这样的环境下置身于楚国政界，是极不幸的。

“他是个绝不示弱的人，看起来很难缠。”

派至楚国的间谍如此报告楚国重臣屈原的作风时，张仪却莞尔一笑，说：“谁说难缠？这样的人反而容易对付啊！”

越是耿直的人，越容易以谋略诱其上当。因为这样的人作风刚直，只朝前看，所以，只要略施小技，就能将其扳倒。张仪根本未把屈原视为强劲对手。

屈原则由衷厌恶张仪这类诡计多端的人。

——张仪是饱学之士，同时也是才华出众的人啊！

听到这等赞美之词时，屈原每次都摇头说：“纵使学富五车，智力超人，但尽以玩弄策谋为能事，这样的人我非常讨厌。大丈夫做事应该光明磊落啊！”

屈原不但看不惯张仪，对张仪所出仕的秦国也非常厌恶，这是因为秦国起用大臣或将军时，只重才华而不重人格的缘故。

楚国要人分为两派。一是亲秦派，另一是亲齐派。

由衷厌恶秦国的屈原，当然属于亲齐派。

“秦乃超级强国，亲秦政策无异屈服于秦。与之相较，齐之国力与我国不相上下，与之结交可以保持对等关系。我国当然无法单独与秦为敌，所以，与齐结盟，应该是权宜之计。”屈原如此主张。

事实确是如此。只要楚齐紧密结盟，强秦断然不敢对两国出手。倘若企图攻齐，会有背后受楚偷袭之虞。同样，企图攻楚，齐亦随时会有发动突袭之可能。

——这样的事情绝不能让它发生！

一代策士张仪，当然会为破坏楚齐同盟而倾其全力。

首要目标在亲齐派巨头屈原！张仪断然决定了这个方针。

方针既定，他立刻展开“黄金策略”。用银弹攻势将对方重臣一个一个收买——张仪这项工作做得非常彻底。资金丰富，且在细密的谍报活动之下，对楚国国情了如指掌，因此，目标清楚而弹无虚发。

楚怀王不是聪明人，这一点更使张仪容易推动工作。怀王溺爱一个名叫郑袖的女人，大小事情都听从于她。张仪的收买工作，甚至也到了这位国君宠妃的头上。

亲秦派巨头是居上官大夫职位的靳尚。屈原和靳尚在宫廷的官阶属于同级，两人向来水火不容。

——只要有屈原在朝廷，你的地位是不会安泰的！

张仪悄悄派人给了靳尚这个忠告。

——可是，屈原才华出众，权势也大，要扳倒他谈何容易！

得知靳尚如此回答之后，张仪又派人对他说：你必须针对他的缺点，以他那不轻易与人妥协、动辄得罪人的性格为攻击目标！你只要登高一呼，一定会有许多人起而附和！怀王就会第一个响应啊！

对！国君对屈原确实也不大“感冒”……靳尚若有所悟地自言自语。

屈原不似其余家臣对待国君极尽阿谀之能事。他对国君，以强硬态度进谏的时候居多。因此，一向不英明的国君对他确实有些反感。

——国君最大的企盼是建立自己的威望，将国政上的建树完全归功于他。你就利用这一点吧！

以遥控方式操作的张仪，最后给了这个具体进言。靳尚于是向怀王上奏："这次订定的法律确实顾虑周详，堪称明智——屈原却说这完全是他的功劳哩！"

楚国一切法令，都由国内文笔最佳的屈原起草乃是事实。但怀王听了靳尚的奏言后，甚为怏怏不快："虽然起草的是屈原，但法律是在我的授意之下订定。屈原如此大放厥词，难道就不把我放在眼里吗？"

怀王遂逐渐疏远屈原。

——既然主张与齐修好，你就到齐国去做外交工作吧！

怀王以此为借口，命令屈原使齐，以达到将他赶出朝廷之目的。

屈原离开后的楚国，对张仪来说，就是可以随心所欲料理的对象了。于是他亲自来到楚国，对怀王说："秦视齐为眼中钉。倘若楚、齐断交，秦愿意奉赠商、于之地六百里，以为谢礼。"

商、于之地在陕西省，是过去商鞅受封的土地。庸愚的怀王未能看出这是骗局，因贪念而接受张仪这一美丽的谎言，断然与齐绝交。

张仪因而顺利地破坏了使秦芒刺在背的楚、齐友好关系。

事后，怀王派遣使者到秦，要求依约给予六百里土地。

"六百里？你们没有搞错吧？我答应怀王的是六里，怎么变成六百里呢？……我不可能说出六百里这种离谱的数目，这一点你们用常识判断也知道嘛！"张仪厚颜无耻地对使者说了这样的话。

听到报告时，怀王着实怒火攻心。

"可恶的家伙，竟敢诳我！"

他于是下达动员令，派兵直驱秦国。而早就料到这一点的秦，在丹水与浙水之间迎击楚军，不但击溃八万楚军，更俘获将军，进而占领楚地汉中。

“我要跟他们拼到底！”

不愿认输的怀王继续动员，派兵攻到蓝田。这已是明显的意气之争。但战争不是光凭意气就能打赢，何况这是弱肉强食的战国时代。当楚国正因意气之争而疲惫不堪时，突然又冒出了魏国军队，乘虚攻打楚地邓。

楚只有撤回军队一途。倘若同盟关系还存在，齐这时候应会派兵前来救援才对，既已断交，这便是冀求不得之事。

在张仪指导之下的秦国谋略，可谓考量周详。换句话说，秦并未对楚穷追不舍。若逼人太甚，楚说不定会不顾颜面，向齐乞罪恢复同盟关系。万一发生这样的事情，秦反而会因此蒙受不利。

秦对失意中的楚怀王表示好意：我们把占领的汉中之地归还贵国吧！

未料怀王并不对此表示感激。他在赌气之下说：我不要土地。你们把欺骗我的张仪交给我吧！我要将他凌迟处死。

“张仪，这该怎么办呢？”秦昭王问张仪道。

“我到楚国就是了。”张仪当场回答，“牺牲臣属贱躯，就能保留广大汉中之地，我是死而无憾的。”

“怀王不是好惹之辈，到楚国后，你会被他凌辱至死的。”

“他会不会把我凌辱至死，大王慢慢看就是了。”张仪回答。

样子看起来似乎充满自信。原来他已想好下一步棋，并且有所部署了。

他通过上官大夫靳尚，把下面这个消息传到怀王宠妃郑袖的耳朵里——张仪乃秦国宠臣。秦国为拯救张仪一命，正在物色全国第一美女。选拔绝代佳人的目的，当然是献给楚国，用以赎回张仪。你不在乎这样的美女来到大王身边吗？

郑袖已年近三十，在当时，这是“徐娘半老”的年纪。虽然她对自己的美貌很有自信，但姿色渐退乃是事实。倘若怀王移情于别的女人，这如何是好？由秦举国筛选的美女，在姿色方面一定会比自己强上许多倍。倘若大王迷上她，该怎么办？

——及早释放张仪，这位秦国美女就不会来到。

她一下子就相信了靳尚的话，因而声泪俱下地向怀王哀求："惹怒秦国的结果，楚国前途实在堪虑，迟早会遭秦报复。大王不如现在就让我离开楚吧，不然，请大王释放张仪，以免后患无穷。"

"好，好，我听你的话，释放张仪就是啦！"

窝囊的怀王果然听从郑袖的话，在释放张仪的命令上签字。

由于与齐断交，这时已归国的屈原，即刻进谒怀王："难道大王忘了张仪带给我国的苦难？这样的人怎么可以轻易释放呢？"

听到屈原说这句话时，怀王果然后悔了："对！快派兵把张仪追回吧！"

在紧急命令之下出动的士兵空手而归。因为机警的张仪日夜兼程，早已越过楚界了。

秦之策谋丝毫未尝松弛，怀王在对方收放自如的翻弄之下，被耍得不知所措。

张仪暗中派出的谋略人马，收买工作进行得更加彻底，怀王身边已是清一色亲秦派人物。

唯有屈原一人始终是持反秦原则。他过的是孤军奋斗的日子。由于为人耿介，不易与人妥协，所以，没人同他站在同一阵线。

——屈原不是会被收买的人。

做此判断的张仪，独未对屈原进行收买工作。

——愿把秦国公主献给大王，以缔结秦楚和约。有关细节，尚请大王前来敝国一叙。

秦国派使者前来传达此意时，怀王不顾屈原的猛烈反对，决定前往。在张仪的部署之下，楚国在外交上已完全孤立，因此，怀王格外重视秦国这项提议。

在宫廷召开会议时，列席人员大多为亲秦派人物。其中，怀王幼子子兰

更是极其热心的亲秦论者，对父王前往秦国之事极为赞成。

怀王到秦后，却被扣留。

以国君为人质，要求割让领土——秦采取的是如此卑鄙的手段。对此，楚却无可奈何。由于外交的失策，楚已无任何同盟国，以单独之力抗秦，无异以卵击石。

怀王在秦去世后，由长子顷襄王继位。

宰相为子兰，因此，楚国国政仍然采取亲秦态度。

被放逐的罪人屈原，蓬头垢面地来到长江江畔徘徊。这时的他骨瘦如柴，一脸憔悴。

“咦！您不是三闾大夫吗？怎么来到这种地方呢？”在江边遇到的一名认出他的渔夫，如此问道。

“世人皆浊我独清，世人皆醉我独醒——我是因此而被流放，来到此地的。”

“既然世人皆浊，您为何不一起浊；世人皆醉，您为何不一块儿醉呢？”

“哈哈！……”屈原发出空洞笑声说，“这样的事情我做不来。要我这样，不如让我死去，还来得称心。”

屈原遂于汨水与罗水交会处的汨罗江怀石投江。他被视为遗书的诗作称为《怀沙》，取意：怀沙石投江。

后世人怜惜屈原之志，为了慰藉其冤魂，于他自杀的五月五日这一天，以盛米竹筒投入江中，作为供物。这就是粽子的起源。

屈原一生抵抗强秦，绝不与之妥协。中国人每当受强国压迫时，一定会想起屈原。他可说是抵抗精神的化身。

失去抵抗中心人物的楚国，后来走的是向秦奉承的屈辱外交路线。但这并非拯救楚国之道。领土不断遭到蚕食后，楚终于在屈原死后数十年，为秦所灭。

三一／同门弟子

赵国人荀子年逾五十始与齐国稷下学士为伍，后来赴楚，居于兰陵。

提起荀子，一般的人大多只知道他是强调与孟子“性善说”相对之“性恶说”的学者。实际上，他的本领尤见于对策上的思考。

——人性本恶，因此，古代圣人制订礼仪。

他的“礼仪”，不是纯粹指孔子所谓的“礼乐”而言，全义涵盖“法制”。

因此，他拥有著名法治主义思想家韩非和法治主义实践家李斯这两名弟子。这两个人在“思想”及“实践”方面，对中国的统一有极大贡献。因此，荀子是应该深受瞩目的人物。

人类过的是集团生活，这是人和其他动物的不同点——这是他的论调。

此外，他不承认命运，既不敬天地，也不信鬼神，不以先王之道为依归，也轻视仁义。

这个想法非常现代化。社会生活才是人类真正的生活——承继他这派学说的弟子后来都走政治路线，乃是自然之理。

有关荀子本身的传闻甚少。他是很难成为小说主角的人物。但其弟子之经历则颇为多彩多姿。

韩非系韩国王族之一员。

他有出众的头脑和俊美的容貌，可惜天生结巴，几乎无口才可言。

韩乃一小国。辩才无碍的苏秦到韩国来游说合纵策略时，曾经说过“宁为鸡首，勿为牛后”这句话。这句话将秦譬喻为牛，将韩譬喻为鸡。

韩在西、南两面分别与秦、楚两大强国为邻。

韩桓惠王（公元前272—公元前239年在位）时代，秦军屡次侵韩。桓惠王二十六年，上党之地为秦所占，二十九年时，更有十三个城池被夺。

“我国如何才能免于遭到秦国侵略？”公子安向韩非讨教。

韩非是硕儒荀子门下第一高徒，因此，这个问题向他讨教最为适宜——公子安做此想法。

“我没有任何立即见效的方法。”韩非以肯定的口吻回答。

“不立即见效，迟些时候见效也可以。我非守住国土不可。”公子安悲壮地说。

“迟些时候见效的方法倒是有。为了要使强大秦国再无余力侵略我国，最好的方法是让他们从事大事业。”

“这是老套。这样的方法不管用吧？”

古时候，吴越相争时，就有越以美女赠吴，怂恿其大兴土木，建造宫殿，用以削减其国力之事。因此，怂恿从事大事业，会被对方看出是“老套”——公子安顾虑的是这一点。

“如果所怂恿的是宫殿、陵墓、桥梁、城郭之类大工程，当然容易被看出是老套。倘若怂恿的是合乎道理的事业，相信秦王一定会采用。”

“你所说合乎道理的事业是什么？”

“是指用以弥补秦国弱点的事业而言。”

“弱点？秦国不但幅员广阔，兵源更是充足，而且都是精兵。他们有什么弱点可言呢？”

公子安有些不耐烦地问道。

“幅员广阔，不见得都是肥沃之地。同理，兵员太多而军粮不足，是他们的问题。所以，我认为可以向秦王建议解决粮食问题的大事业——也就是灌溉工程。”

“大规模灌溉工程？这个主意很好！只要他们在这方面致力几年，我国就能喘一口气。你到秦国去推动这件事情吧！”

“我没有辩才，这件事情我无法办到。”

公子安和韩非以上这段对话，为了方便阅读乃作如此记述，实际上，口

吃情形极为严重的韩非，大半是使用随身携带的竹简和笔墨，以笔谈方式进行对话的。

“你不去，还有谁能完成这件工作呢？我只能依靠你呀！要说服他们时，你可以使用笔谈方式嘛！”

十分信赖韩非的公子安，将一切希望全都寄托在他身上。

“到最后阶段时，我当然会亲自赴秦。”韩非在竹简上写道，“在这之前，先派郑国前往为宜。”

“我知道你的意思——”

郑国是治水工程专家。

“我们假装郑国与宫女有私，因而遭到逮捕。但之后逃狱，并且亡命至秦。”

“这个方法很好。不然，秦国不会相信他说的话吧！”

“郑国只是一名家臣，而我却为王族一员，无法轻言亡命。郑国完成联结泾水和洛水之灌溉水路，起码需时数年。问题就在这后面，到时候我自然会亲自到秦国，为此，必须装出与君王及公子扞格不入的样子。到时候，我会采取因不满被冷落及被猜疑而出奔之形式。因此，有必要现在就放出彼此猜忌的传闻，否则对方不会相信的。另外，吾国宫廷中想必有秦国间谍，我们在言行上必须特别注意。您明天起就对我装出冷漠的态度吧！”

“我知道。虽然我很不乐意，但为了国家，只有这样做了。”公子安悄然地说。

口吃程度非常严重的韩非，若不使用笔谈方式，就无法与人充分沟通。至于做敏捷而深入之自问自答式思维，这一点，恐怕无人比得上他。

如同围棋或象棋高手，在刹那就能看出对方后几十步的棋路，韩非在心思上的洞察力已达高手境界。

——你真的关怀韩的将来吗？

——韩是我的祖国，我当然关怀祖国的将来啊！更何况我是王室成员之一……——话虽这么说，韩是晋分裂为三而成的国家，晋已不复存在。这是顺应时代潮流。倘若韩之灭亡也是时代趋势使然，那又有什么话说？因此，你必须关心别的事情。难道你没想过这一点吗？

——我当然想过！我知道应该关心天下万民之事。这一点，荀子老师不知说过几万遍了。

——天下已分裂为七国，彼此争斗甚紧。而战争之下的受罪者是老百姓。为免生灵涂炭，最有效的方法是一统天下。

——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这一点，荀子老师也说过。这时候须用大刀阔斧的手法，老师已教给我了。

——拯救韩和拯救天下万民，能两全吗？

——为了两全，唯一的方法是由韩一统天下。

——这是可能的事情吗？

——绝对不可能！

——为何不可能？

——因为韩是蕞尔小国。要统一天下，非使自己先成为大国不可，但必得历经无数战争。这将会生灵涂炭，永无宁日……——结论是，必须尽快实现天下一统。现在最有可能完成这件事的是哪一国呢？

——是秦国。

——那么，助秦及早完成天下统一，不才是拯救万民的正道吗？

——一点没错。韩啦，魏啦，秦啦……现在不该再有这等区分。这已不是协助秦国，而是以拯救天下万民为最终考量！

思及于此，韩非心中无限落寞。为实现天下一统，助秦灭韩——秦国有这样的人才吗？何况这不是为了金钱或地位，为的是拯救在水深火热中

的天下万民……一个同志都没有。这是孤独之举！

不仅如此，韩非每次沉湎于思绪中时，都会感到孤独。因为有口吃的缺陷，所以只能以自问自答方式进行思考。倘若和人辩论，结果不是对方无言以对，就是自己铩羽而归，最后在含混之中结束对谈。但这是自己和自己的对谈，因此可以畅所欲言，辩论到底。不过最后留下的总是一片落寞感慨。自己既是胜者，却也是败者，除了自己之外并无第二个人。这样的结果，岂不令人唏嘘？

在无私态度之下，决定背叛自己身为王族的韩——下这个决心时，韩非的心境情何以堪！

“我要是辩才无碍，情形应该会好一些吧？”他如此思忖着。

推动大规模灌溉工程，使秦国失去远征余力——郑国充分明白自己的任务在此。辩才卓越的他，顺利地说服了秦国。

当时的秦国国君是后来的始皇帝政。这个人的决断力和执行力可谓傲视群伦，无人可比。

“好，你就着手吧！要多少劳力和资源，我都给你。”秦王满口答应。

“叩谢大王提拔。在下由于是自韩出奔而来，所以没有什么财宝可以呈献大王。我就献上几本座右之书，聊表寸意吧！”

“是些什么书？”

“是分别以《孤愤》、《五蠹》、《内外储》、《说林》、《说难》为题的文章，共计十余万字。”

当时尚无纸张，因此，书籍都以竹简、木简串集而成。这几本书应该足足有整车的分量。出奔还带这么多书，可见这些书很有内容。

秦王因而乐意接受献书。

读完这几篇文章后，他情绪昂奋地对身边人员说：“作者实在是个了不起的思想家。若这个人是当代人物，我非和他见面，好好讨教不可。我以未能和此人生在同一时代为憾……”

秦王以为这些文章的作者是古人。

这时，正在君侧的李斯，立即陷入沉思中。

李斯系楚国出身的人，当时的身份是客卿。

他知道此书作者并非古人，而是在荀子学堂的同窗，只是，对方的成绩始终凌驾于自己之上。

倘若知道作者是当代人物，秦王很有可能邀请韩非到秦出仕。韩非要是欣然前来，不就成为我的强劲对手吗？——李斯如此想着。

可是——

李斯立刻进一步想。

原来，这书的作者是当代人物韩非——秦王迟早会知道这一点。如此着迷于此书的他，难道不会垂询献书的郑国吗？届时，郑国将会据实以答乃是当然的事情。

——那不是李斯的同窗吗？李斯为何隐瞒这一点不说？

到时候，秦王若以此诘问，自己还有立场吗？所以，这件事情还是及早照实说出为妥。

“启禀大王，这本书的作者是和我有同门之谊的韩人。”李斯奏道。

“什么？是你的同门？那我们立刻聘请他吧！”秦王兴高采烈地说。

“问题是，这个人乃韩国王族，招聘之事恐怕不易实现……”

“愈是不平凡的人物，我愈想得到。这种人才放在韩是一种浪费，我一定要聘他来当我的顾问！”

愈不容易得手就愈想要得到——后来成为始皇帝的政，就是这个脾气。

秦是超级大国，向来习惯以蛮横态度对待他国。不久，经由间谍的探查得知，韩非由于与韩国新王扞格不入而被下令闭门思过。

韩国在位达三十四年之久的桓惠王已殁，国君之位由其子安继承。

据说，新王在公子时代就非常讨厌韩非。

“这不是更好办吗？”

秦王遂派使者至韩，提出欲延聘韩非之要求。韩对此表示允诺。

新王设宴招待秦国使者时，佯装酒醉，说：“那个家伙不在最好，我眼不见为净！”

韩非因而得以依照计划入秦。

三二 / 逐客令

关于韩非入秦一事，主要人物的想法各不相同。

韩王安期待着，韩非在秦进行谋略，使秦不会举兵攻韩。

秦王政想的是，在韩非的襄助之下，将更增强秦国国力。

秦国客卿李斯则担忧才华比自己还高的韩非出现，会危及他的地位。

“我非先下手为强不可……”李斯连续烦恼几天。

他有一张王牌在握。

正在秦国负责监督水利工程的郑国，原来是韩派来的间谍——他已查出这个事实。至于韩非与郑国是否有同党关系，这一点则尚未确认。

——他们都是韩人。

两人之间只有这个共同点，但这样的推论也有可能使李斯本身也陷入危险。

——郑国、韩非及李斯，都是外国人。

倘若有人以此论调攻击，他不是得吃不了兜着走吗？

明知为危险之举，李斯还是断然采取行动。

也就是说，他举发了郑国。

郑国经不起严厉审问，最后招认自己是韩派来之间谍。

“可是……”郑国以肯定口吻说，“我负责监督的灌溉工程，完成后对秦国绝对有利，这是不可否认的事实。”

秦王思考片刻后，道：“好，你就继续监督工程吧！”

虽然如此，秦国顿时提高了对外国人之戒心，甚至发布了“逐客令”（驱逐外国人的命令）。

过去，商鞅、张仪等外国人在秦国政界活跃之事，早已引起本国豪族以及世代相传的廷臣的不满。他们利用这个机会，联合对秦王施加压力，要求发布“逐客令”。

“逐客令”既已发布，韩非可以就此除去，但李斯本身势必也在被逐范围之内。

实际上，这件事情很微妙。

李斯知道秦王政是人间罕见的奇才，秦王阅读韩非之著作后大为感动，就已显示他对国家政治是多么的留神，以及施行良政之心多么热切。因此，只要有才华，外国人也不妨起用——这一点可以由他对郑国的处置方式窥出。

但为了促使国内上下团结一致，豪族及廷臣们的不满也非设法疏解不可。

——使牺牲者仅止于一人吧！

李斯如是想。拿一名高阶层外国人开刀，将之驱出国外，以此消解人们的不满——这是他准备采取的方法。

在举发郑国之前，李斯曾经多次若无其事地对秦王说了这样的话：“韩非确实是奇才，只因口吃而辩才有碍，所以把所有的思想都放在他的著作中。关于这一点，我不知给了他多少忠告，说：把自己持有的一切放

在著作之中是不智之举，因为这会使得人们只想找你的著作而不找你的人……可是，他不肯听我的忠言哩！”

牺牲一名高阶层外国人——这个对象不是李斯就是韩非。其中的韩非有著作可以作为替代品利用，而李斯则未有著作问世。

被迫二者择一时，秦王自然会牺牲韩非吧？

果然，秦王召来李斯，道：“在诸臣要求之下，我不得不发布逐客之令。过些时候我会废止这个命令，所以你可以留下。不过，为了疏解诸臣的不满，非请客卿中的一名离开不可。我已决定请韩非离开秦国。你去把我的意思传达给他吧！”

李斯立刻拜访韩非，说：“本地诸臣对我们外籍重臣甚为不满。如你所知，逐客令已下，我们都即将被驱逐出境。而本地诸臣由于对吾等痛恨入骨，所以无意让我们平安出国。据说，身怀武器的壮汉正聚集在城外，我们必定会被活活打死。所以，我准备饮毒自尽。你呢？”

韩非听毕，静静站起来，走到院前，然后折断一根树枝，用它在地面上写了几个字：分一点毒药给我。

“你真对生命毫无眷恋吗？”

李斯问道。韩非又用树枝写道：

我要说的话，都写在著作中，因此，对生命已无任何眷恋。

李斯遂分了一些毒药给韩非。

翌日，李斯谒见秦王，报告：“韩非对逐客令深表绝望，因而服毒自尽……”

听到韩非自杀的报告时，秦王只耸了一下右肩。

“喔……”

他只吐出这个字，对韩非是如何自杀的连问都不问。

莫非？

李斯心里有些恐慌，担心事情真相为秦王所知悉。

作为荀子门下英才，且自认能看穿任何事情的李斯，也无法猜测秦王心里想的是什么。

李斯对韩非的观感是：

生于王族家庭，过惯高贵生活，因而事情容易看破。除了对口吃此一缺陷觉得遗憾外，他是不知人间愁苦的。

秦王则对此没有什么特别感想。

秦是当时诸侯国中最大的一国，但出身侯门的秦王政，绝非不知人间辛酸之人。实际上，他所尝过的精神痛苦，犹较一般人为甚。

他可说是一生下来就背负着苦恼。

政于秦昭王四十八年（公元前259年）正月，生于赵都邯郸。后来成为秦王的他，为何出生在异国首都呢？

这正是身为战国之人的悲哀。

他的父亲曾经被送至外国作为人质。战国时代诸侯族人常有这等情事。

人质生活极为凄凉。在这样的情况下，一旦两国发生矛盾，人质随时会有丧命之虞，所以过的是岌岌可危的日子。

政之父亲——后来的庄襄王——在邯郸过着人质生活时，有一个人刻意向他接近。

这是一个名叫吕不韦的商人。

阳翟（河南省禹县）出身的此人，经常往返于各地，是当时的国际贸易商。

由于生意上的关系，他精于汇集天下情报乃是当然之事。

吕不韦最为拿手的是做大胆投机，这并非普通赌注。将广泛汇集的情报仔细分析后，以押宝方式对一件事情投下资金，是他的作风。

他亦因此而成为巨富。

他的想法与常人大异其趣。

——天下正趋于一统。

——统一大业将在战国七雄中最强的秦手上完成。

他根据所汇集的情报，做了这个预测。然后，他自问：“作为商人的你，可谓已达最高境界。如果你想继续发展，有何途径？”

个性积极的他，永远在力求上进，绝不以眼前的成就自满。

“途径不是没有！”他回答自己。

他于是决定走入政商之途。过去，他利用各国政治家赚了不少钱。要是成为政治家，不是能为自己带来难以计数的财富吗？轰轰烈烈地大干一番才是男儿本色！他的目标在于成为大政治家，而不是庸碌小官。

——成为宰相，甚至……

吕不韦把后面的名词咽了下来。他原本要说的是“国君”这个字眼。

想要成为宰相，必须得到国君信任才有希望。而每个国家都有深获国君信任的宰相，想跻身进去是不可能的。

吕不韦于是有了异想天开的构思。

——自己培养国君，不就成了吗！

而且，他的构想是培养有可能成为天下之主的秦王！

当时的秦王是即位近五十年的高龄昭王，实际政权则在太子安国君手中。而这位安国君也年纪不轻。因此，吕不韦想要培养的是安国君之后的秦王。

安国君的儿子有二十多名。

他目前所宠爱的是华阳夫人，其余夫人及侧室，早已不再受宠。

“这个构想并不是不可能实现！”

吕不韦遂精神抖擞起来。

昭王亡后将由安国君继位已是既定事实，而这之后的继位者，则尚在未定之数。

意即：虽有太子，而太孙则尚未定案。

吕不韦以其优异的情报汇集能力，逐一详查了这二十多名公子的现况。

倘若华阳夫人已有子嗣，王位将由这位公子继承则是一定之事。而她却未有子嗣，因此，二十多名兄弟都有继位机会。

“我可以在这一点上动动脑筋！”

二十多名兄弟之中，情况最不好的是哪个？最容易接近的是哪个？

以这等基准筛选后，吕不韦选中了被送至赵国作为人质的公子——子楚。

秦有攻赵之计划。

因此，被送至赵的人质，随时有被杀的可能。这样的王族岂非倒霉之辈？

人质当然不受厚遇，所以，与之接近应该不是困难之事。

经常行走各地的吕不韦，在赵都邯郸也有行馆，并且置有一个女人。这个女人名叫赵姬，是歌舞名手。

为了使子楚浮出台面，须先提高他的知名度。

提高知名度需要本钱。虽然子楚的身份为王孙，但实质上是一个“弃子”，因此，秦国势必不可能让他花费太多，也就是说，定期提供给他的钱一定不多。

要提高知名度，当然需要社交，而人质身份的子楚却连招待客人的金钱都没有。

“你用这笔钱尽情地和前来邯郸的名士交往吧！”

吕不韦以五百金赠予子楚，并且教他社交的方法。

——以人质身份在赵的秦国王孙子楚，是个杰出人物。

大概是吕不韦指导得宜，这个风声遂很快地传遍诸国。

这当然也与吕不韦利用人际关系广为宣传大有关系。

待此一风声传到秦国，吕不韦在兼及商务目的之下，跑了一趟秦国。

“贿赂”诚可谓商人之护照。他以金钱打通关节，结果，得以会见安国君之宠妃华阳夫人。

“在赵国的公子子楚，实在是个杰出人物，而且为人纯情……”聊天时，吕不韦突然说出这句话来。

“我也听说子楚是个优秀青年，而且广交诸国名士。至于为人纯情，我倒是第一次听到。此话何来？”

“他的思乡心重，而且非常爱慕父君和华阳夫人您呢！”

“他爱慕我？”

天下女人没有一个不爱听这样的话。吕不韦利用的是这一人性弱点。

“是的。视华阳夫人如自己的亲生母亲——他对一个知心朋友说过这句话哩！”

“是吗？……人质生活一定很苦，但愿他在异国的日子能够安稳。”

华阳夫人大为同情子楚的处境。

吕不韦转向华阳夫人的姐姐进行游说，叫她劝说妹妹收养义子。

——你所以得宠，是因为容貌胜人的缘故。而容貌自然会有褪色之时。所以，你应该找一个将来可以倚靠的人。你何不从安国君众多儿子之中挑出一个心地善良的人，收养为义子呢？

听到姐姐所说的话，华阳夫人颇有同感。她进一步思考，若要收养义子，则应以爱慕自己如同生母的子楚最为适宜。

华阳夫人终于顺利收养子楚作为义子。子楚在众多兄弟之中，一下子变成最接近王位的人。

——奇货可居。

视子楚为“奇货”的吕不韦，以低价对他投资。结果，此货价格连连上涨。

一切看似顺利进展。未料，这时发生一桩棘手的事情。

子楚看上吕不韦的爱妾赵姬。

“把赵姬让给我，好不好？”子楚突然提出了这个要求。

听到这句话时，吕不韦不觉愕然。赵姬日前才说出她已怀孕之事，他怎能不愕然失色呢？但要是拒绝，子楚很有可能心怀不悦而从此不理睬他。倘若如此，不是前功尽弃了吗？

“好吧！”吕不韦点头道，“不过，我要你将她纳为正室。”

成为子楚之妻的赵姬，后来生了儿子——这个儿子被取名为“政”。

三三／孤独少年王

秦始皇——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实际上，这个名称是到剪灭六国、一统天下的公元前221年才出现，在这之前的秦始皇，被称为秦王政。说得正确一点，于公元前246年成为秦王之前，他的名字只是“政”。

生于赵都邯郸、身为人质之子、自幼智能超群的政非常早熟，并且擅长察识人心。过分敏锐，或许是一种悲剧——至少政的情形是如此。

他很早就知道有关自己出生的秘密。

——吕不韦把怀了自己孩子的女人塞给子楚。虽然对方是个人质，但这

样的做法不是太过分吗？

——政这个孩子，与秦国王室血统根本毫无关系嘛！——这是事实，不过不能摊开来说啊！

认为政尚幼小不解事的佣人们，常在他面前以这件事情作为闲聊话题。但早熟的政大概了解他们话中的意思。不明白的部分，他牢牢留在脑海里，等到长大之后才去理解。

政还是个婴儿时，秦曾派将军王，包围赵都邯郸。

就赵的立场而言，这个时候，大可杀掉秦国人质。而实际上，子楚也差一点就被杀害。

——怎么可以让子楚被杀呢？这样，我的投资不是要泡汤吗？

吕不韦想。对子楚进贡的不单是金钱，还有女人（这个女人已有身孕），投资额可谓不小。在这个情形之下，怎么可以让子楚平白被杀呢？

吕不韦于是运用拿手的收买方式，给守者吏（担任监视任务的官员）黄金六百斤，成功地使子楚逃到秦军阵地。

由于这是千钧一发之际的逃亡，子楚根本来不及携带家人，遂孑然一身地抵达秦军阵营。

赵国本来意图杀掉被遗留下来的子楚之妻与子，由于赵姬的族亲之中亦有不少权势之士，加上吕不韦的各方奔走，因而幸免于难。

六年后，秦昭王去世，继位的是太子安国君。这是早已决定的事情。事实上，安国君替代高龄昭王为实质上的国君也有许多年了。安国君遵守对宠妃华阳夫人的诺言，立子楚为太子。

即位时的安国君，年事已高，更由于多年来摄政的辛劳，健康大大受损，结果，即位一年就殁故，太子子楚即位。

七年前，在千钧一发之际逃命的人质，现在已是超级大国秦之国君。他就是庄襄王。

“我押宝押对了！”

吕不韦的欣喜若狂不必赘述。他的投机着实成功。

吕不韦被庄襄王任为丞相，并受封文信侯，以洛阳十万户为采邑（俸禄）。对吕不韦而言，这样的投资报酬已经相当可观。而他不因此满足。

人的欲望本来就是无穷的。

过去在众多公子之中最被冷遇，甚至被遣送作为人质的子楚，迅速被立为太子并顺利即位——秦国人莫不为此惊叹。诸国更以惊异眼光看待此一事实。

——早知如此，当时应该好好礼遇他啊！

——不，现在也为时不晚。

赵国廷臣想起成为秦王的子楚，尚有妻儿留在赵国。虽然有亡羊补牢之憾，赵国还是以殷勤态度，把秦王夫人和儿子政送回秦国。这时候的政已经十岁。

“你长大了……”

深信政为己出的庄襄王子楚，看到儿子时，深深地叹了一口气。这是睽违七年之后的首次会面。在战乱中匆匆挥别时的政，当时尚在母亲的怀抱里。

不知道儿子长得多大了？……见面前夕，庄襄王还在想着这一点，准备相聚时紧紧抱着他，并且好好抚摸他的头发。

但出现在面前的这个儿子，有一股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感觉。这不是说儿子没有惹人怜爱之处，他的面貌端正，看来相当伶俐聪明，脸上露出一种不欲受人爱抚的凛然表情。

这大概是多年受苦的缘故吧？庄襄王如此解释自己儿子的情状。

迅速被立为太子而后即位的子楚，也同样迅速结束了人生旅途。他于即位三年后殁故。

政继位为秦王。此时的他，年仅十三岁。

中国官阶位于丞相之上的“相国”，乃自秦王政即位时设立。

什么人被任命为相国？

答案当然是：吕不韦。不仅如此，秦王政更以“仲父”称呼吕不韦。仲父乃“叔叔”之谓。

十三岁的少年不可能决定这样的制度和如此的称谓。显而易见，这些都是吕不韦幕后操纵的结果。

我有把握对这个孩子操纵自如！虽然不能明言，但他的确是自己的骨肉。操纵政这个秦国国君，使他成为天下之主——这样的伟业不是值得为之拼命的吗？

吕不韦如此想着。

经验老到，在商场混了大半辈子，也走遍天下的他，因政的即位而感到兴奋。

为了充分施展抱负，必须拥有最高官位——他以此自期，并使自己成为相国。此外，为了让人们产生敬畏心理，以便使唤别人——他要政以“仲父”来称呼自己。

平常看得到的事物，因兴奋过度而看不到——一般人都有这个毛病。吕不韦后来才发现年少君王的目光格外冷漠，就是这个原因吧？

吕不韦把长久以来想做的事情，逐一付诸实行。

正式被封为文信侯之后，虽然仅仅领有十万户，却已算是诸侯之一。纵然不及战国七雄，但他认为，自己应该有资格媲美“四公子”。他们都拥有三千食客。此一作为当然是一种虚荣表现，但广招人才也是他们不得已的自卫之策。战国七雄之首的秦却无拥有三千食客的人物。

由我来做这样的人吧！吕不韦想。

依据《史记》记载，吕不韦家中的佣人有一万之多。那是以人力为主要生产工具的时代，倘若这是包含生产奴隶在内的数字，也就不足为奇。

实际上，拥三千食客，对吕不韦而言并不是一件难事。问题在于食客的品质如何。

鸡鸣狗盗之类人物，可以靠培养佣人而成。吕不韦意图招募的是水准高过“四公子”门下如齐国稷下学士般具有学问才华的食客。

是时诸侯多辩士，如荀卿之徒，著书布天下。

这也是《史记·吕不韦》中的记载。现代人以为当时的畅销书乃《孟子》，但《史记》对此只字不提，只出现荀子之名。事实上，对天下一统有所贡献的人才大多出自荀子门下，孟子门下则鲜有其人。

这是因为时代风气排斥空论而以实学为重的缘故。

吕不韦的意图也是招募实用学者，以进行实用之著述。他令食客们分别写出各自见闻，将之编辑而成《吕氏春秋》。这是网罗各种知识的百科全书。

“此书记载当今世上一切重要事物，既不可增加一字，亦不可删减半字。”

吕不韦因此书而自鸣得意。

号称二十余万字的这本书，由于是写在木简上的关系，册数十分庞大。吕不韦将这批木简陈列于首都咸阳的市场门口，广向诸国游说之士呼吁：任何人若能增删本书一字，当即致赠赏金千两。

这个做法当然出于自负，同时意图以此扬名诸国。行事好大喜功的吕不韦，在私生活上也相当自大。

秦王政的母亲是吕不韦往年的爱妾。她成为子楚之妻后，因子楚即位而贵为王妃，因子楚之死而变成太后。

太后过去在邯郸是广为人知的歌舞名姬。只有少数人知道，她是不可一日没有男人的女人。骚到骨子里——这或者与她出生娼家的背景有关吧？虽然有一个十三岁的儿子，她还是个正值欲望巅峰时期的女人。这位太后现在成了先王的未亡人。

以后我可以为所欲为，因为我已是自由之身了！太后如是想。

秦国宫廷里有她的昔日相好吕不韦。他乃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人，几乎任何事情都能做得到。而且秦王是个年轻小孩。会展开怎样的局面，应该不难想象。

两人恢复了以前的关系。

“我们要有所收敛，不可胡作乱为。因为你的身份是秦国太后啊！”

“以你的身份，还怕什么？这个国家的国君是我们的儿子啊！”

太后依偎在吕不韦身边——这里是秦国宫廷大内。相国身份、且被秦王以“仲父”称呼的吕不韦，是唯一可以出入后宫的男人。后宫原本是男子禁地。

“这件事情，我们也不能说出去啊！”

“我不管这么多。”

“人多口杂，总得顾虑。而且国君渐渐懂得男女情事了。”

“不，他还只是个小孩而已。”

太后其实对自己的儿子了解不多。丈夫子楚逃至秦后，她和年幼儿子共同生活六年。不过，这只是表面上的事情。这六年岁月，她过的只是属于自己的淫荡生活，绝少真正关怀自己的儿子。

儿子则以冷漠的目光看着母亲的一切行径。毋宁说他是眼看母亲行径，因而目光变得冷漠吧？

政由于生长在父亲离去、母亲淫乱的家庭中，所以远较一般小孩懂事。就拿有关他出生的秘密来说，若在一般正常家庭，佣人及邻居们是不至于会在他面前拿这件事当做聊天话题的。

——我不是有秦国王族血统的人！

年幼的政坐在王座上时，都会想起过去在邯郸听到的这些话。

他原本就不是有资格成为秦王的人。坐上王座，真有如坐针毡的感觉。因此，他每每咬着嘴唇，心里呐喊着：你们看着吧！总有一天，我要成

为天下之主！

坐在王座上的这名少年何其孤独！

长达五十六年的昭王治绩，已使秦国国基稳固，政治上只需沿袭前例即可。但年少的秦王政不因此满足。未曾承受秦国王室血统的自己，没有必要循规蹈矩——他如是想。

——我要开拓自己的路！

这是政的决心。

但十三岁的秦王并没有国政上的决定权。这一切，都在相国吕不韦的掌握之中。

——我不会让你长久居于辅佐位置的！为了走出自己想走的路，我要取得大权！

这个聪明少年，已看出自己的生父吕不韦有意将他当做傀儡，随心所欲地予以操纵。

——我绝不会让他得逞！

一天，政召来相国吕不韦——这是绝无仅有的事情。以前都是由吕不韦入宫求谒，每次谒见也都是传达决定事宜，从未有过请示秦王意见或者秦王主动召请吕不韦之事。这次却一反常态，吕不韦充满狐疑地急急入宫。

这一天，年少的政准备明白告诉吕不韦，自己不会再当傀儡受他操纵。

“仲父，我要你以后少入后宫。”政说。

“这……这是……为什么？”

吕不韦有些狼狈地问道。

“因为后宫是男人止步之地啊！”

“可是……我是以相国身份和两位太后谈论事情呀！我的意思是说华阳

太后和夏太后……”

吕不韦语未毕，年少的政复以凛然口气说：“你不要以为血统关系管用！”

“什么！？……什么是血统关系？”

“我是指我和你的关系而言。”政以断然口气说。

“那……”

吕不韦以为自己听错了话。他做梦都没想到，政早已知晓有关自己身世的秘密。

三四／「大阴」长信侯

不要以为血统关系管用！

不管有什么样的关系，我都不会对你客气，更不会成为你的傀儡！——这名少年如此扬言。

“是！”

吕不韦垂头时，感到自己浑身冒出冷汗。

英明君主渴望的是行动之自由。纵然年少之时情非得已，待长大成人之后，一定会以辅佐人的存在为忤，到时候，再找借口将之除掉，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吕不韦原本的意图是：操纵强国国君，以创造一番伟业。政虽是自己的骨肉，却不是会听任辅佐人摆布的人。

既已如此，吕不韦只有自我收敛，以免被肃清。而为了不被抓住把柄，于今之计，最重要的是尽早与过去的爱妾，即现在的太后疏远。

但她是个多情女人，应该不会轻易放走情夫。

吕不韦拼命地思考对策。

太后多情，实际上绝少是精神上的要素，绝大多数是寻求肉欲上的满足。因此，情夫并非一定得吕不韦不可。

我找一个在性事上比我更强的男人给她吧！吕不韦把目标设定在这一点上，计划找一个替代人物。

“对！那个人应该最适合！”

吕不韦想到的是名叫“大阴” 嫪毐的男人。“大阴”是性器特别巨大的男人之谓。为满足以肉欲为第一的太后，这样的男人应该最适合她。

吕不韦用金钱使嫪毐成为自己的“舍人”。“舍人”意指私人近待。一旦听到“大阴”传闻，太后一定会渴望得到才对。吕不韦因此尽可能地把这个传闻散播出去。另一方面，他以训练为目的，让嫪毐在家里不穿衣服，把桐木制轮子套在勃起阳具上走来走去。虽然桐木制的东西不重，但阳具软下就会掉落。不仅“东西”巨大，而且持久力强——这个风声很快传开。

这个家伙的“东西”实在够大……每次看到时，吕不韦自己都不禁连连咋舌。太后是自己过去的情妇，要把这样的男人配给她，他有一种难以言喻的嫉妒感。

有个男人的“东西”撑得起桐木制轮子——这个消息果然传到太后的耳朵里。一天，她把吕不韦叫来，说：“听说你有一个叫嫪毐的近侍。把这个人让给我，行吗？”

“除了相国以外，一般男人不许进入后宫，我哪里有办法送这个人到你身边呢？”吕不韦佯装为难地说，内心里却为对方上钩而感到欣慰。

“替我想想办法嘛，求求你！你是相国，还有什么事情办不到呢？你连和我这个太后上床都有办法，送一个佣人到后宫，还能难倒你吗？”

太后情急地恳求道。

“这真是个难题……好吧，我想想办法就是啦！”

吕不韦如此回答。其实他是早已成竹在胸的。

依照规定，除了皇帝和宰相，其他的男性一概不许进入后宫。唯一的例

外是丧失男性机能的男人——太监！

“我让他成为太监，然后送到你身边来就是啦！”

“给我太监，有什么用呢？”母太后嘟着嘴说。听说是个“东西”特别大的男人，所以才要叫来陪伴自己。失去男性机能的太监，叫来做什么呢？

“不，我会找理由，表面上对他处以宫刑（割去男子生殖器的刑罚），实际上却不动手术。这样，他就能以太监身份进入后宫啊！”

“不愧是相国，的确有一套！”母太后欣喜万分。

使不可能成为可能，这是吕不韦的拿手好戏。他可以说是最懂得“有钱能使鬼推磨”的人。

他连以收买手段使秦国人质从被秦军包围的赵都逃出这等难事都做得到，相较之下，在宫刑犯人的去势手术上动动手脚，这样的事情还算什么呢？

后宫本是男人止步之地，而母太后和太监的媾和却在这个环境之下展开！

成为王母情夫的嫪毐，开始掌握极大权力。在权势边缘的人应该多少知道如何使用权力，而嫪毐则是过去与权势丝毫无缘的人。

——这不是很有趣的事吗？过去踩得要命的那些人，现在却在我面前磕头如捣蒜，的确太好玩了……这个假冒的太监，因初次尝到权势滋味而得意忘形。正由于是第一次掌握权势，所以滥权的程度令人侧目。

相国吕不韦把母太后硬塞给嫪毐，自知理亏，于是在各方面对他多所容忍，因此这个假太监的权力逐渐变大，甚至到了指挥整个后宫的程度。由于秦王年少，所以宫廷人事之权全为后宫所控制。君临后宫的嫪毐，开始左右官吏任免事宜。企求爬升的人频频出入他的府邸，大行贿赂，勤于奉承。他的府邸，佣人达数千人之多，虽不及吕不韦，实际上已是秦国第二把交椅。

吕不韦被封为“文信侯”，嫪毐则得“长信侯”封号，并受封山阳之地，爬升为小诸侯。

卑贱出身的人总是卑贱，实在难以驾驭……吕不韦感到十分不快。这种不知天高地厚的人，实在无法预测会弄出什么名堂。搞不好，自己有一天会因他而受到连累。当时的秦经商鞅建立法治国家体制后，正由李斯极力统筹一应法律机构，连坐之罪极为严峻。在法律之前，连相国都不是绝对安泰的。

吕不韦深感后悔。要是知道事情会演变到这个地步，当时千不该万不该找这种人来担任替身，他想，不如由自己继续为太后效劳。只要行事谨慎，应该不会出纰漏的。

嫪毐的作风不知收敛，吕不韦不止一次为他捏把冷汗。

在未到不可收拾的地步之前，非妥善处理不可。吕不韦认为应付这等事，再也不能拖延姑息。秦王正在逐日成长。在这之前，早熟的他也可能知道有关母亲的丑闻。知道后，他会置若罔闻吗？

台面化将是难以避免的事。

既然如此，开刀之事要越早着手越好。拖延的后果，由于秦王在政治认知上成长快速，很可能将此事诉诸政治手段解决。到时候，倘若秦王蓄意将辅佐人——这个他向来视为眼中钉的相国趁势去除，吕不韦岂不是会失去地位，甚至连生命都岌岌可危了吗？

吕不韦决定举发嫪毐。

他当然不会由自己出面举发。拥有三千食客的他，可以指使的人唾手可得。

在举发之前，必须要有设想周到之部署方可。嫪毐一旦受审，由吕不韦推荐进入后宫这个事实一定会被揭发。更值得担心的是，以行贿手段伪装已执行宫刑这个大罪更会暴露出来。

因此，绝不可使嫪毐受审。

为此，吕不韦决定在举发的同时，让嫪毐知道他即将被捕，如此一来，他一定会在被捕之前发动兵变——即使嫪毐没有这个念头，我吕某也非使他如此做不可。这个假太监，现在已有发动数万兵员的能力。嫪毐在“镇压兵变”名目之下被杀，便一了百了。

吕不韦立刻制订计划，采取行动。

秦是严格的法治国家，举发要有确切证据。这一点并不是难事。

与嫪毐私通后，太后生了两个孩子。未亡人身份的太后当然不能公开生子。因此，太后买通卜者，传出：此地宫中对太后大不吉利，应暂时移至雍之方向避邪。

雍乃国都咸阳之西，现在的陕西省凤翔县，当时有一秦国离宫。母太后到了该地生下孩子后，若无其事地回到咸阳宫殿来。

这两个婴孩就是活生生的证据。

——嫪毐乃假冒之太监，实际上并未受到宫刑。他和太后私通而生有二子，并且有废今上、拥其子为新王之企图。

有人如此告发。

诬告是重罪，因此，除非有很大决心，否则这等重大事件是没有人会轻易告发的。

另一方面，嫪毐接到如下通报：

与太后之关系及生有二幼子之事，均被查悉。秦王正计划诛杀你，将于日内以祭祀为由赴雍，实际上，是为了招兵……以秦王之力，拘捕拥有数万私兵的长信侯，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这时候在国都招兵，会有被察觉之虞。因此，遇到这等大事时，古时君王概以祭祀或狩猎为由，离开国都，到偏僻地方招兵。

“是什么人告的密？”

长信侯嫪毐气急败坏地跳起来。除了“东西”大以外，这个人的胆量也很大。

“现在该如何？”

近侍请示时，长信侯以一贯大胆的神态说：“这还用得着说吗？谁愿意乖乖被捕！在对方还没采取行动之前，我们要发动攻势啊！”

他发布了盖有太后印玺的动员令。

这是秦王政九年之事，政当时已二十二岁。之前由于秦王尚年少，一般文书关防都用太后印玺。在这个惯例之下，发动军队之事应无任何阻碍。

由于得到幕后操纵者吕不韦之通报，政早已知道对方将有此举。因此，他事先下达君令，通告军队，以太后名义发布之动员令无效。

虽然如此，长信侯还有私人兵团。他遂以雍之南方的离宫蕲年宫为据点，举兵谋反。

秦王政立即派大军前往镇压。

“我上当了！”

长信侯切齿扼腕地叫起来。

算他聪明，知道自己上当。至于上了什么人的当，这名“大阴”异人却不知道。

指挥讨伐军的是昌平君和昌文君，叛军很快被敉平。

怎么这么容易就被击败呢？逃走时，长信侯心犹不甘。他现在已是被悬赏缉拿的人。布告上写的是：将之活捉者赏钱百万，将之杀死者赏钱五十万。

长信侯在一个叫“好畤”的地方被杀，位于咸阳西北，现在的地名是陕西省乾县。

他的尸体被处车裂之刑。

“在处刑之前，先剥光他的衣服！”

秦王政发布此一命令。

在裸体示众之前，秦王政先检视了长信侯的尸体。因为这具尸体本身就是犯罪证据。

尸体有太监不该拥有的东西。而且这个“东西”大到令人咋舌的程度，正是铁证如山！

“这么大的东西应该撑得起桐制轮子吧……”秦王政望着长信侯的“东西”叹息道。

事件处理迅速展开，其严峻程度诚可以用“秋霜烈日”形容。

政当然不能处死自己的亲生母亲，不过也将之幽禁于雍地离宫。

长信侯一族悉数被诛。

为数达数千之多的家臣中，罪状较轻者也被处三年徒刑。此外，有四千多人被流放至当时尚属未开发之地的蜀。不过，被流放至蜀地的人，于数年后获赦回国。

太后秘密生下的两个孩子在寻获后被杀。

当时，有一名叫茅焦的齐国游说之士对政说：“大王倘若欲得天下，就应迅速奉迎太后回国都。被称为不孝之子，是会影响诸侯向心力的。”

“如果说，为得天下非如此不可的话……”

秦王政立即派人前往雍地。

三五／骨肉之争

“祸根已断……”

吕不韦喃喃说着这句话，为一切如计划顺利进行而感到快慰。

他于长信侯嫪毐军中也派有心腹部下卧底。斩杀逃亡的长信侯，便是这名部属下的手。

“那个‘大阴’家伙被杀时的情形怎样？”吕不韦问这名部属。

“挨一刀时，他呻吟着说了一句‘你不是文信侯吕不韦的部下吗？”’这名部属回答。

“哈哈！他到临死前才知道这一切都是我干的啰？他是不是说完这句话就死了？”

“不，奄奄一息之际，他又说了几句话。”

“他说什么？”

“他睨视着我说：‘吕不韦派你到我这里来卧底，同样，秦王一定也派人在他那里卧底。你回去告诉你的主子这一点吧……’他说完这句话后才断气。”

“咳……他说了这样的话？”

吕不韦微微摇了摇头。

这可不能一笑置之。对方再也不是小孩，而是二十多岁的人。君王放密探到宰相身边，这样的事情不是没有过。尤其像政这种“丰准长目”（鼻子高而眼睛细长）相貌的人，城府之深，往往令人摸不透。他明明已知道吕不韦是自己的生父，这不但没有引起他的亲近感，好像还使他产生由衷的厌恶感。

我的处境不是很危险吗？

老奸巨猾的吕不韦，一察觉自己的处境就立即采取对策。他又以拿手的收买手段，让秦王身边人士向秦王说了这样的话：吕不韦对这次的嫪毐事件甚为痛心，并以未恪尽相国职守而深深自责，目前正闭门思过中，他是出自内心的反省。

执此说词的不止一两人，几乎所有近臣都说了偏袒吕不韦的话。

年轻的秦王政，慵懒地闭着他的细长眼睛，说：“既然如此自责，他可以辞去相国职务呀！”

这句话决定了吕不韦的去职。政又懒洋洋地睁开眼睛，说：“离开相国职位的人，也没有必要居住在国都。吕不韦在河南有采邑，他应该到那里去闭门思过。”

这句话等于宣布将他流放外地。

嗬……他准备来硬的哩！接到通知时，吕不韦在心里如此忖度着。

没想到年轻秦王想来硬的！但以为解职、流放就了事，这一点显示他还是个菜鸟！我可是现在才准备来硬的呦！——吕不韦还有余裕想这等事。

吕不韦原本就准备回河南乡下休养一段时间后，再着手于期望已久的取得天下之事。而可能被“诛杀”的危机，总算安然度过。

会觉得面临危机，或许是我自己想得太多。人偶尔得有休息的时候，到乡下一段时间我何乐而不为呢？

吕不韦决定到河南宅邸悠闲地住一段时间，以便仔细思考将来的方针。

表面上他是乖乖被流放，但吕不韦偏偏要让年轻秦王知道自己不是容易被摆布的人。那是距离国都相当远的地方，想派军讨伐，谈何容易，纵使在行动上稍微越轨，秦王又能奈他如何？

吕不韦以闭门思过之身，却频频与诸侯使者及宾客会晤。

——你别小看我！我吕不韦的声望不仅遍及秦国，连各地诸侯也对我另眼看待啊！

这是他对还在咸阳宫殿的秦王政的一种示威行动。敏锐而年轻的秦王一定会明白他的意思才对。

——吕不韦不但未拒见来客，更以积极态度与各国名士鱼雁往返，并且常宴请宾客。

诸侯宾客使者相望于道，请文信侯。

《史记》中有如此记载。

这些文句并未叙及这是礼貌性拜访，还是邀请担任国政的招聘之举。然而，这些事情着实给人们“吕不韦之声望未衰”的印象。

秦王政常常聆听有关被流放至河南的吕不韦之言行报告，只是，他的表情一点变化都没有。

要窥知这位年轻君王的心事，相当困难。

唯有李斯做得到这一点。

李斯原系文信侯吕不韦的家臣，现已被擢升为君王近臣。吕不韦的收买工作当然也及于熟识的李斯。

由于是过去的主子，李斯只好说了一些吕不韦的好话。

“吕不韦是难得一见的优秀人才，将之远弃，未免可惜。”

对此，秦王却面无表情地说：“李斯，由你替代吕不韦，绰绰有余。”

虽然看似毫无表情，李斯却由秦王嘴唇振动的情形和脸颊的痉挛，看得出他的意思是：吕不韦已老，今后以重用李斯为宜。何况李斯可以任意使唤……听到吕不韦在河南的言行报告时，秦王耸了一下肩膀。刹那，李斯已知道他心里的话了：吕不韦老矣！

是的，吕不韦确实已老……

原本准备如此应答的李斯，赶紧把话咽下。在这个主子面前必须忌讳过分露出才华！

如此不简单的李斯，尚无法尽知秦王心里所想的一切。

事实上，政这时除了有“吕不韦老矣！”的感慨之外，内心更充满一种难以言喻的不快。

和这种人有骨肉关系——这一点，是令他不悦之处。

这不快之感来自对方仍然存在的事实。除非除掉他，否则这令人作呕的不快之感，恐怕一时难以消失吧？

有他在，自己根本无法施展身为秦王应有的行动，更遑论着手一统天下的伟业！

政由衷渴望得到自由。他痛恨任何妨害他自由的事和人。实际上，有许多事情带给他极大羁绊。

其中最大的一点是血缘关系。

生母已使之远离到雍。

在宫里的华阳太后是先王义母，即使政是先王的亲生儿子，和她也没有血缘关系。因此，他能以轻松心情对待她。

政极为厚待名义上的祖母——华阳太后。

“君王看似冷酷，但由对华阳太后尽孝道的模样看来，他好像是重情义的人。”

人们都说这样的话。

连对没有血缘关系的祖母都那样地善待——人们如是想。实际上，政善待她，正是因为和她没有血缘关系！

其次是，有人蓄意操纵他。想到这一点，政就气愤得浑身发抖。

这个体验，从少年时代就屡次遭遇到，他每次都以极其坚毅的态度，与之反击。结果，几乎都能成功地扳倒对方。

于十三岁即位为王后，在前后约五年时间，他逐一粉碎别人欲操纵他的意图。十年后的今日，尚有此一企图的，只剩一人——那就是吕不韦。

而且这个吕不韦和他有浓厚的血缘关系。这是给予他双重束缚的来源。

之所以未能将之消除，是因为国家需要这个人。但目前这个情形已不复存在。

因为朝中已有几乎可以替代吕不韦的李斯。此外更有来自大梁、在某些方面能力较吕不韦为强的尉缭，这个人虽然稍微欠缺实行能力，而企划能力却是出类拔萃。实行能力极强的李斯若和尉缭搭配，就再也不需要吕不韦了。

因此，近来在河南乡下频频摆出示威姿态的吕不韦，在二十三岁的秦王政的眼里看来，只不过是令他轻蔑的对象罢了。

——如何把他除掉？

对吕不韦，现在只剩这个步骤。

《尉缭子》——被称为是尉缭著作的这本书，过去许多人认为是别人假借他的名义而作。

但1972年由山东省临沂前汉墓出土的物品中，除孙武、孙膑两部《孙子》竹简外，更有《尉缭子》残简。虽然只是一些断简残篇，经研究，其中一部分与现在流传的《尉缭子》文章几乎相同。《尉缭子》乃伪作之说即被推翻了。

只是，有关尉缭这个人物的事迹，迄今仍不甚明了。

依据《史记》记载，秦王政采用他的计策，并且令李斯付诸实施。而《尉缭子》开卷第一页却说：梁惠王问尉缭子曰……

梁惠王就是魏惠王，于公元前370年即位，在位时间至公元前335年为止。这是政即位八十九年前的事。因此，书中所指的“梁惠王”绝对有误。由于《孟子》也有类似记述，所以，这是到后世才产生混淆的吧？

留下实际业绩的人，所属时代当然很清楚。但尉缭是从事策划工作的人，在这一点上较难确定。

总之，从事策划的人能受到重用，这一点证明秦起用人才的态度何等积极。

才能至上主义——

实际上，这个主义蕴藏着极大的危险要素。

因为，倘若同一领域出现能力更强者，原来的人随时会有下台之虞。

吕不韦就是一个例子。年轻的俊才接连出现后，他在秦国已非重要人物，被炒鱿鱼是必然之事。

围绕在年轻君主身边的，当然以年轻俊才为多。在军事方面的情形亦复如此。

秦国过去有位名叫白起的名将，后来王翦取代他而成为秦军中心人物。现在，则是其子王贲逐渐抬头的时候。

此外更有蒙骜之子武和其子恬，也渐渐浮上台面。

这批年轻幕僚都是后来成为始皇帝的秦王政可以挥动自如的棋子。

政叫来年轻将军们，说“你们当做一次大规模演习，即刻制订作战计划，尤其在部署阵形方面，多用一点心思研究吧！”

“我们要攻打哪里呢？”年轻的蒙恬倾身向前问道。

“要攻打的是在河南的文信侯吕不韦。我们现在就来研究包围时应采取何种阵形为宜。”

政叫人拿地图来，询问将军们如何攻打河南的意见。经过深入研讨后，包括第二、第三波攻击在内的详细计划书终于完成。

“我想大概不会有实际战争。不过，你们还是得严阵以待！”政说。

“为什么知道大概不会有实际战争呢？”蒙恬问道。

“吕不韦应该不至于真正老而昏聩才对。”秦王回答。

“老而昏聩？”

“战事或许会有，但对方大概已脆弱到不堪一击的程度了吧！”

听到君王的说明时，将军们都因无法了解其意而感到纳闷。君王准备如何——没有一个人揣测得到。

由年轻司令官率领的秦军，团团围住吕不韦之河南领地。如果没有发觉到这一点，那吕不韦就真的是老而昏聩了。事实上，吕不韦已发现自己被围。

确认这一点后，政致一封信函给吕不韦：君何功于秦？秦封君河南，食十万户。君何亲于秦？号称仲父。其与家属徙处蜀！

意思是说：你对秦有何功绩而受俸禄？你与秦有何亲戚关系而号称仲父？兹因此等大罪，将你流放至四川。

“和他们轰轰烈烈干一场吧！我们岂可白白被杀？”

近臣如此提议时，吕不韦却摇摇头说：“这样做不好，不要有这个念头。”

“为什么呢？”

“因为这样做会被人批评我老而昏聩……”

吕不韦遂看破一切，服毒自尽。

断气前，他用双手掩脸，呢喃着说：“这个年轻小伙子一定前途无量……我遗憾不能亲眼看到他一统天下，但，为避免引起一场骨肉之争，这已差可自慰了。”

三六／双重逃亡

秦王政获得自由了。吕不韦已消失，身边再也没有羁绊他的人了。

——你不是承袭秦国王室血统的人！

他偶尔会觉得听到这句话回荡耳际。

这样的时候，他都会立刻反驳。

——我不会以继承为满足。我的兴趣在于创造事物，以传给后人！

他不是正统继位人，因此想成为创造者。秦王之位只不过是暂时借用的踏板。

我一定要完成统一天下的伟业！——政在心里如此发誓。

天下王族都趋向保守，认为自己非把承继的一切完整地传给下一代不可。因此，他们尽可能地避免冒险，企图走安稳之路。失去继承之物，会愧对祖先——持这等心态的人，当然不可能采取果敢行动。

就这一点而言，政没有一般贵族所具有的保守性格。

他不以丧失为可耻，而以不创造为耻辱。

丧失秦国，毫不足惜。这个国家只是我创造天下的素材而已。

年轻君王的果敢作风，当然影响到他所任用的幕僚群。他们在各个领域都采取果决措置。只要被认为对现实无益，再悠久的惯例也会被废弃，毫无留恋之情。

“这个东西有用吗？”

政常以这句话垂询臣属。

“没有也无妨，只是，有时候可以发挥一些装饰作用。”

近臣如此回答时，他便说：

“装饰也是一种效用。既然有此效用，那就不是无用之物。”

合理的现实主义不仅为年轻新进官僚所乐意接受，也在老练大臣和将军间浸透。因为配合君意乃是臣属生存之道。

资深将军王翦于组编军队时，将兵员人数裁掉八成。他把不中用的兵员整理后，组成少数精锐军团。这一点正符合秦王胃口。

“这样很好！”

王翦依据秦王喜好重编军队，轻而易举地攻陷了过去无法攻克的赵国邺及阏与两城。

这是新军团所发挥的威力。

战胜时，王翦反而感到茫然。这不是靠他的能力获胜，而是因仿效秦王政的作风制胜。

这个人真不简单！

从此以后，王翦对秦王可谓畏惧之极，绝不敢因年轻而瞧不起他。何况有吕不韦之前例，王翦知道自己非得知所戒慎、充分发挥才华不可。

秦王扔弃的不只是有陋习和无用之人，凡是反对自己所订立方针的人，哪怕是有为之士，他都毫不容情地铲除。铲除就是处斩，以免离去的人被他国捡去，反而对他们有所帮助。

改编为精锐兵团后，决定将无功之将兵逐出军队。这时，一位名叫樊於期的将军，以如下理由提出反对意见，说：“或许没有功绩可言，但他们是世袭将兵，父亲和祖父都功在祖国。若把他们逐出，我秦国将兵将不会想为子孙立功，战意会丧失殆尽的。”

秦王对这样的意见极为不悦。

以祖先功劳为幌子，这是他最讨厌的事情。他压根儿就不愿听到“祖先”这两个字。

秦国，并不是祖先留给他的。

“你认为祖先非常可贵，是吗？”秦王歪斜着头问道。

“是的，我认为祖先绝对可贵。”樊於期深深鞠躬回答。

这个家伙杀掉算了。秦王顿时做了如此决定。

“我现在是国君，但这个地位不是祖先赐给我的。”

他以难得一见的昂奋口吻，说出这句话来。

反正很快就要把他杀掉……他更为了不使樊将军继续礼赞祖先，又说：“你看我吧，我并没有承袭秦国王室血统，却也居于国君之位呀！”

听到秦王这句话时，樊於期的脸色倏地变青。

我命危矣！樊於期刹那间察觉到这一点。

秦王刚才所言，应该不是对今后要长久相处之部下说的话。反正很快就要杀掉——说这句话很可能出自这个心态。

回家时，说不定已有捕吏在等着了。

退出宫殿后，樊於期到心腹部下曾乞处。

曾乞是隐秘的心腹部下，樊於期平时没有和他公开交往。发生事端时，亲朋家都会被搜查，因此需要设一临时避难处，这是当时要人的习惯。

“樊将军，怎么啦？”曾乞问道。

大块头曾乞，嘴巴永远是半启着的，看似一副痴呆模样，实际上是个鬼灵精。以这样的人作为隐秘心腹部下，实在是高明至极。

“我要暂时躲在这里……或许不会发生什么事情，不过，我要你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到我家去看看情形。最好把我老婆和儿子带出来。”

樊於期吩咐曾乞。

但为时已晚！

闯入樊府的捕吏，把全家人都带走了。

“真可恶！……总不能让老婆和儿子为我牺牲，我看我自首算了。”樊於期沮丧地说。

“先不要这样，看看情形再说吧！”曾乞制止了他。极其敬爱樊将军的曾乞，不忍心眼看他送死。现在自首只有被杀一途，绝不可做这种愚昧之举。

数日后，曾乞来到樊於期面前，垂头丧气地说：“我今天是来报告坏消息……”

“果然……”樊於期跟泪立刻夺眶而出。

坏消息当然是指“家人被杀”而言。在秦王面前力说“祖先可贵”的他，当然视“家庭”高于一切。对家人遽遭不幸，他已是柔肠寸断。

从他喉咙里不断传出呜咽之声。

“此仇非报不可！”

这是出自肺腑的悲痛呐喊！

“我知道您的悲痛，然而，这时非隐忍自重不可。既然发誓要报仇，那就更加不能轻举妄动。由于您的失踪，官府正在大力搜索，关卡都有严密管制。您暂时待在这里，等待情势过去吧！”曾乞说。

“谢谢你的关怀……”止住眼泪的樊於期，用他那燃烧的目光，瞪视着曾家低矮的天花板。

情势迟迟没有缓和下来。

秦王政不是容易死心的人。

非找出来碎尸万段不可！虽然细长眼睛中一点也看不出感情起伏，但政心里的怒火还在熊熊燃烧。

他为何如此憎恨樊於期？

樊於期强调祖先可贵，此举固然令他不悦。但他更不能放过的是，樊於期一下子就看出他心里已起杀意。不被别人看出自己的心思——这一点他向来有绝对的自信，连吕不韦都做不到。做到这一点的人，等于彻底摧毁他的自尊心。这是政无法忍受的。

“关卡管制绝不可松懈！即刻增加人员吧！”

他再三下达严令。

紧张情势一直没有缓和的迹象。

“真要命。暂时逃出秦国是最上策，但关卡管制这么严密，如何是好呢？”曾乞摇头叹息说。

“既然无法逃亡，我们来想其他良策吧！”

“我已在想……”说到这里时，曾乞突然住口。

“你是不是想到妙策了？”樊於期问道。有本事看出秦王心事的他，同样从曾乞的表情看出他好像想到什么妙计了。

“是的。这个方案有点冒险，不过，我认为值得一试。”曾乞回答。

关卡管制极端严密，表示秦王政对樊於期的憎恶到入骨程度。

除樊於期以外，还有没有其他被政憎恨的人？

曾乞想到一个人的名字。这是燕送到秦国来的人质。

燕国现在的国君名叫喜，这个人质正是其太子丹。

战国时代王族被当做人质是正常之事，这位丹，过去就有以人质身份被送到各国的经验。他于年幼时代，曾经被送至赵都邯郸作为人质。秦王政亦是以人质之子身份，生于邯郸。

因此，秦王政和燕国太子丹，年幼时就彼此认识。

——年幼时就认识，两人应相处得很好才对。

这是一般人的想法。

实际上，完全错误。

这是因为丹以幼年时代的交情为恃，在态度上过分狎近的缘故。

我现在是秦王，再也不是邯郸时代的人质之子！丹怎么可以用朋友态度对我呢？年轻气盛的政以此驳斥。

结果，这个态度也令丹反唇相讥。

你神气什么！两人过去在邯郸，交情好到共吃一个馒头，现在成为国君就忘掉昔日朋友了？

敏感的政当然很快察觉到丹的态度。彼此憎恨的结果，相互间的厌恶感愈趋炽烈，乃是自然之事。

因此，当燕国提出以他人替代丹为人质之议时，政断然拒绝。

——我要继续以丹为人质，不同意换人！

归国的话，太子身份的丹有机会继位为燕国国君，而继续留在秦作为人质，将会使其余候补者趁机抬头。政这个措置，为丹带来极大困扰。政似乎是刻意如此做的！

——既然如此，我就设法逃出秦吧！

据说，丹喝酒时曾说出这句话。咸阳人常以这件事情做聊天话题。

曾乞是交游相当广泛的人。他很快和丹居住宅邸的管家攀上交情，屡次借口前往，因而得以认识丹。

一天，曾乞邀丹到院里，压低声音说："这是绝佳机会……"

"什么意思？"

"我说这是逃出秦国最好的机会。"

"你少胡扯！……自从樊於期将军失踪以来，关卡管制比以前森严许多呀！"

"森严是以樊将军为对象。关卡官员专注的是不让樊将军通过，忙着核对相貌图，所以对其余的人应该不会太留意。"

"说的也是……"

丹环抱双臂，思考起来。

他亟思逃离秦国，好给政颜色看。他在祖国的地位会因离开太久而不安定，他的太子之位被废而其余兄弟被立为太子，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因此，他有充分理由急欲归国。曾乞就在这个时候向他提起这件事。

"这件事我们可以好好计议……"丹环顾四周后，压低声音说。

经过数次计议，丹依照曾乞的计策，终于成功地逃离秦国。

知道丹从咸阳失踪后，关卡管制变得更加森严。实际上，丹已在此之前越过国境，秦国当局却犹被蒙在鼓里。

——绝不可让燕国太子丹出境！

当局发出特别指令。

这会儿，关卡官员专注的是阻止燕国太子过关之事。

"将军现在可以动身了。"

人质失踪是重大事件，因此事而格外紧张兮兮的关卡，这回则过分专注于识别丹，结果竟让樊於期成功地过关。

亡命者樊於期要去的地方早已决定。

他要去的地方当然是因国君年事已高而由新归国太子掌握实权的燕国。

这一点，曾乞和丹事前已经谈妥。

三七 / 唯诡策可使

燕位于以现在北京为中心的河北省北部，离秦国相当远。

燕太子丹逃离秦而归国，是燕王喜二十三年（公元前232年）之事。秦国韩非于此前一年服毒自尽，吕不韦则于两年前死亡。

丹由于多年人质生活，个性变得有些偏执。

“政这个家伙，非给他颜色瞧瞧不可！”

每次想起以人质身份居留咸阳期间，受辱于秦王政一事时，丹都余怒未息地说出这句狠话。

但燕秦两国国力极为悬殊，“给他颜色瞧瞧”谈何容易？与之正面为敌，无异于螳臂挡车。对付强秦唯有使用诡策一途。

樊於期理所当然地亡命到燕国来。对此，一些燕国老臣提出反对意见，说：“樊将军是秦王痛恨的人。我国收留这样的人，一定会惹怒秦王的。因此，应将樊将军赶至匈奴之地为宜。”

“樊将军是穷鸟入怀，我怎么能把他赶至匈奴之地呢？”丹摇摇头说。

诡策是指“不寻常的方法”，也就是诡计。诡计一定要有实行之人，又因为风险很高，所以只有不怕死的人——也就是所谓的“壮士”——才办得到。丹于是致力于招募称得上“壮士”的人。此处所以使用“称得上”之字眼，是因为在事情未达成之前，真正“壮士”之名，甚难认定。

我是吃过苦的人，因此看得出一个人是否具有真正能力。我的鉴定眼光

是不会差的。丹对此颇有自信。

事实上，他招募到的十多个人，看起来都称得上“壮士”。

但这些人真能赋予大任吗？这件事情非同小可，在鉴定上得格外地慎重。

这“大任”是行刺秦王政的诡策，除了沉着、大胆外，尚需具备智力。

“能物色到这样的人吗？”丹询问太傅鞠武。太傅，是太子之老师。

“我国有一位名叫田光的人，太子知道吗？”鞠武回答。

丹由于大半岁月以人质身份在国外度过的关系，对国内情形不甚了解。不过，田光乃民间任侠之士——此事他倒听说过，不求出仕、不近权势——显示这个人的侠客本分。

“名字我听说过，可是，田光不是上了年纪了吗？纵使人物值得信赖，但体力不行，管用吗？”

“田光有鉴定人物的眼光。对之晓以大义，应会推荐出适当人物。”

“我自己就有鉴定人物的眼光呀！”丹有些不服地说。

“我不否认这一点，然而，田光是土生土长的人，又是民间人士。他有机会接触许多人，这是宫廷人士做不到的事情。过去，太子大半岁月人在国外，知道的人物一定是有限的。”

“说的也是。那你就把田光介绍给我吧！”

“遵命！”

处士身份的田光，遂被带到太子丹面前。“处士”指身为读书人、却不出仕的自由人。

丹在太子宫殿接见田光，并于客人就座时，亲自为其拂尘。这是特殊礼遇。太子从自己的座位走下来，态度恭敬地说：“有国事愿与先生相谋。”

“谨听吩咐。”田光回答。

“秦国势力日益强大，经常出兵关东，击齐、楚、三晋，蚕食诸侯领土后，正准备攻打我燕国。秦之攻燕，如同于火炉上燃烧羽毛，实难以寻常方法抵御。因此，唯有采取诡策一途。此途无他，就是行刺秦王。此乃今与先生相谋之事。”

丹与田光单独会面后，将暗杀秦王之计划说了出来。田光回答说：“骏马年轻时日驱千里，一旦年老，则犹不如驽马。我虽已年老，但也不能坐视这等重大国事于不顾。我有一位名叫荆轲的年轻朋友，此人绝对有用。”

“先生快把这个人介绍给我吧！”

“遵命！”

田光答应后，退出太子宫殿。丹送他到门口，说：“今天所谈乃国之大事，尚望先生绝对守密。”

“那当然。”田光说着，微笑行礼。

荆轲原本是卫国人，其祖先则为齐国人。这在战国末期是司空见惯之事，同时也是中国迈向统一的推进力之一。

荆轲是读书人，亦精于剑术。但他绝对没有一般壮士常见的粗暴性情。毋宁说他是个不欲与人争执的性情中人。

在一个叫榆次的地方与剑客盖聂论剑时，由于意见相左，盖聂对荆轲怒目相视。结果，荆轲迅速离开现场，人们以为这是由于害怕对方的缘故。

到赵都邯郸时，荆轲和一位名叫鲁勾践的人玩一种叫做“博”的游戏。这种已于宋代绝迹的游戏，使用的是棋盘，规则好像相当复杂。玩这游戏时，两人曾经发生争执，鲁勾践因而卷起衣袖，露出黝黑的粗臂，吼道：“我绝对没有看错！你如果不服气，我们可以用拳头来决定输赢！”

后来，荆轲默不吭声地走开。

当时在场的人也都认为荆轲是慑于鲁勾践的汹汹气势，所以夹着尾巴溜

走。

实际上，荆轲是个情绪高昂的人，只是很会控制自己。他认为情绪要到必要之时才可以发出，不能为了游戏或论剑之类小事，就任意发泄情绪。

纵然如此，情绪也不能老压抑在心底，必须适当地解放，得到净化始可。荆轲有个方法，那就是——歌。

荆轲以唱“羽声”最为拿手。

中国音乐有“宫”、“商”、“角”、“徵”、“羽”五音，其中以“羽音”最为清澄，适合用来唱情感激昂之歌。颤抖清澄之高音为其特色。

来到燕后，荆轲交了两位朋友。其中名叫高渐离的是击筑名手。“筑”是一种弦乐器，以竹击弦演奏。类似琴的这个乐器有五弦、十三弦及二十一弦三种，只是早已绝迹。依据郭沫若先生的考证，筑远较琴为小。

另一位是以“狗屠”（杀狗）为业、名叫宋意的人。

荆轲常和这两位朋友在市井中共饮长歌。

喝酒高歌时，他们常会放声大哭，笑声和哭声是混杂在一起的。

交上这两位挚友后，荆轲决定在燕定居，他后来又认识一位比挚友层次更高的知己。这个人就是田光。

田光被太子丹告知国家大事时，立刻决定推荐他所器重的荆轲来实行这件事。

田光离开太子宫殿后，直接来到荆轲住处。

“去行刺秦王。”见到荆轲后，田光劈头就是这句话。

“什么……”

“太子叫我去。”田光的话十分直截了当。

“那您……“

“我老了。”

“您就推荐别人，是吗？”

“没错。”

“推荐的是我，对吧？”

“希望你妥善达成任务。快去见太子吧！”

“我知道了，好！”

两人的谈话，一点也不像在商量事情。荆轲绝不会拒绝代替自己去做这件事——对此，田光有绝对的把握。

一看见田光来访的模样，就直觉到他是带着重大任务来派给自己的，同时也是无法推诿的重大任务——荆轲已察觉这一点。

他的揣测一点没错，田光带来的是“行刺秦王”这个天大的任务。

意想不到的事情却在这之后发生。

当时的“士”都佩剑，虽然是处士也不例外。田光进入荆轲家中时也挂着一把剑。已入老境的他，腰是微弓着的。谈话完毕后，他拔出挂着的剑，凝视着剑刃，说：“太子送我到门口，叮咛我说：‘这是国之大事，绝对要守密。’我对他认为我会把这件事情泄露出去而感到遗憾。荆轲，见到太子时，对他说这句话吧——‘田光已死’。因此，这件事绝无泄露之虞……”

语毕，他用双手支住剑身，将脖子对准剑尖，然后往前扑倒。

这是自刎方式。

荆轲默然盯住倒在地板上的田光。

难掩激情的他，忍住呜咽，静静用羽声唱起歌来。

秦首先攻灭了最弱小的韩。

宁为鸡头，勿为牛后。

苏秦以“鸡”譬喻的韩，终于被“牛”一般的秦所并吞。这是秦王政十七年（公元前230年）。也是太子丹脱逃两年后的事情。

灭韩后，秦暂不攻魏，先将主力转向赵。结果，将军王翦攻陷赵都邯郸，并且俘获赵王迁。

秦下一个攻打目标应该是燕。

将军王翦之所以驻留军队于中山，未继续攻向燕，是因为秦王政亲自来到邯郸的缘故。

邯郸是政出生之地。他曾经在此地度过幼年时代。

“我在邯郸有非处理不可的事。”

这是政到赵国的理由。

他的母亲是邯郸之地的妓女。母亲娘家的人，在邯郸向来受人轻视。在十岁之前住在邯郸的政，当然清楚哪些人曾经对自己不好，以及哪些人曾经侮辱过母亲娘家。

非报复这些人不可！——这是政到邯郸的目的。

由于秦王要来邯郸，所以将军王翦不便挥军攻燕。换句话说，等于秦王之复仇心解救了燕之危机。不过，秦国大军迟早会逼近燕国，危机只是暂缓罢了。

在邯郸复仇后，秦王巡视了太原和上郡便返国。

这是韩灭亡后两年，也就是公元前228年之事。

秦王政的母亲于这一年去世。这位生性多情而为儿子带来许多苦恼的母亲，晚年境遇是非常凄凉的。

太后之死，也是使秦之进击计划多少迟延的原因之一。

赵王被俘后，赵已亡国。公子嘉遂率领数百族人前往代，在该地自立，

以代王自称。

代王与燕联合，准备迎战共同的敌人秦。

但代王军队只是残兵败卒，毫无实力可言。

燕太子丹认为实行诡策正是良机，事情再也不能拖延了。

养兵千日，用在一时——丹养荆轲已经多时，为的是派上今天这个用场。近来荆轲正以“上卿”身份，享受燕国最高之待遇。

秦国将军王翦终于动兵，燕国南部一时连连告急。

“秦兵即将渡过易水前来蹂躏我国。这应该是采取行动的时刻吧？”丹终于开口。

“是的，此时非杀秦王不可……只是，行刺秦王，必须要有面谒机会才行。这该如何做呢？”荆轲问道。

“这……”

丹认为荆轲除了胆力之外，智力也超群，这件事情应由荆轲自己设法。

“我要以献上两件东西为理由，求谒秦王，可以吗？”荆轲说。

“哪两件东西呢？”

“一件是督亢地图。”

督亢是位于河北省涿县东南的肥沃丰庶之地。献奉地图意味的是献上土地。

“这是不得已之事。那另一件呢？”

“是樊於期将军的首级。”荆轲以沉重的声调说。

三八／易水悲歌

“樊将军首级？”丹倏地变色，急急回问。

“没有这等礼物，还能求谒秦王吗？”荆轲镇静地说。

“不，这绝对不行！”丹情绪激动地叫了起来。

他是个性情中人。与秦王交恶，大半也起因于感情问题。厌恶做绝情之事的他，绝不忍心击杀投怀穷鸟。

“是吗？”

荆轲作揖后退出。实际上，他没有放弃要樊於期首级之事。走出太子宫殿后，他来到樊将军住处。

“您对秦王的憎恨有多深呢？”荆轲问将军。

“你问我憎恨有多深……”将军摇摇头后说，“秦王不但杀我一族，更以千斤黄金和万户采邑为悬赏缉拿我，憎恶有多深，我能形容得出吗？”

“您准备抱着这个憎恨之心活下去吗？”

除此之外，还有什么办法呢？我对秦王恨之入骨，可是，这仇何时才能洗雪呢？”说时，樊将军已潸然泪下。每次想到对秦王的仇恨，他唯有流泪一途。

“秦王被杀，您的仇恨就得以洗雪，不是吗？”

“那当然。”

“可是，行刺秦王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想接近他可是难上加难……而企图行刺，必须要接近他才有可能。”

“秦王除了亲信之外，绝不使他人接近自己。况且在宫殿里，除秦王外，任何人都不得携带武器。这样有可能成功吗？”

“将军，或许我思虑的深度比不上您，但这个国家的太子丹也对秦王痛恨到极点。而我为太子丹效劳，为的也是要杀秦王雪恨。”

荆轲遂把这“国之大事”向他透露。

“什么？……原来你是刺客……”

“是的。”荆轲颔首道，“如何才能暗藏武器，接近秦王，多日来我一直苦思这一点。”

“结果呢？”

“如何暗藏武器，这一点倒不难，我已想出方法了。现在只剩下如何才能求谒秦王这个问题……”

“你想出良策没有？”

“奉献秦王最喜欢的东西，我想这是唯一获准谒见的方法。到时候我自然会用所藏短刀，行刺秦王……”荆轲摆了一下以短刀刺人的姿势。

“秦王最喜欢的东西是什么呢？”樊将军念念有词地侧头思考。

“您猜测不到吗？将军应该知道的啊……”

“这……”樊将军开始加紧思索。

“秦王渴望得到的东西……因此以千斤黄金和万户采邑为悬赏……”

“啊！”樊将军不觉发出声音，更把一只手按上自己的喉咙。

荆轲凝视着将军的表情。

将军脸上的错愕表情倏然消失，代而浮出的是愉悦神色。片刻后，将军说：“秦王一定乐意见到奉献我首级的人。荆轲兄，亏你想到这一点，实在谢谢你！……我将因此得以雪恨，当然是死而无憾的！真谢谢你！”

樊将军一边连声称谢，一边露出一个臂膀。此刻的他，仍然是喜形于色的。

“为了增加求谒的可能，最好的方法是附加督亢地图。这一点，太子已经答允，但他怎样也不答应以您的首级为礼物。所以我只有冒昧来拜访您了……”荆轲压抑着情绪说。

樊於期却抑制不住感情似的，频频摇晃身体。他的情绪亢奋到极点，因为他即将达成复仇愿望了。

此臣之日夜切齿腐心也，乃今得闻教。

《史记》以此记录樊将军此时心中的愉悦。“腐心”之语，典出于此，形容“内心苦思到极点”。

而《战国策》则以“拊心”表现樊将军此时说的话。“拊”是“敲打”之意，与“切齿”这个表示强烈动作的字眼并排在一起，意指猛烈捶打胸膛。

——我每天为不知该如何复仇是好而切齿捶胸，到现在才因你而得知这个方法。

前面之语的意思如此。

樊将军遂欣然自刎。

太子得知这件事情，立即赶赴将军住处，伏倒在尸体上痛哭。

极哀。

《史记》只有如此简洁之记载，而这短短数字却充分描述性情中人太子丹的悲恸程度。

虽然是不忍心杀掉的投怀穷鸟，但既已自绝其命，只能徒呼奈何。现在唯有用其首级，以图行刺秦王，以偿故人之志。

樊将军之首级被收入小木箱内。

太子丹事先购买一把行刺用的锐利匕首。价值百金的这把匕首是赵国一位叫徐夫人的名刀匠所铸。

这把匕首锐利无比，但谋事必须彻底周到。丹于是命人将刀刃涂以剧毒，即使秦王仅受轻伤，也能夺其性命。试之囚人的结果，果然轻轻一划就毙命。

荆轲是极其冷静的刺客。“暗杀”这种工作，本来就非冷静之人莫属。一旦掺杂感情因素，无法杀人是一定的。

中国古代史上最有名的刺客荆轲谋刺秦王失败，是众所周知之事。

其原因就在于掺杂感情因素的缘故。

完成这样的工作，选择合宜的伙伴是最重要的。

——只有那个人！协力完成这等大事，除他以外不做第二人想！

荆轲认为要完成这件工作，最理想的伙伴是目前人在楚国、沉着无比的薄索，因此派人请他过来。

但到楚国的路途何其遥远，薄索前来，也要相当长久的一段时间。由于阔别已久，荆轲甚至不知薄索现在的情形如何。倘若薄索没有改变，荆轲相信，他一定会立即答允共襄盛举的。

——好，咱们一起死吧！

虽然荆轲对此深信不疑，但也不敢断言有十足把握请得到他。甚至对方纵然有这个意念，却因病魔缠身，未能起程，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而丹却连连催促着。他再三要求立即行动。

装着樊於期首级的木箱、督亢地图以及徐夫人所制匕首——需要的东西早已准备妥当。

丹对荆轲说：

“事不宜迟，我不知道你为何如此犹疑。如果你不立即采取行动，我只有改派秦舞阳了。”

秦舞阳是燕国著名的勇士。此人十三岁就有杀人经验，因此，应该可以赋予刺客任务——这是丹的想法。

就丹而言，只要达到谋刺秦王之目的便足愿矣，这件事情由谁来做都一样。由于荆轲迟迟未有行动，所以丹有意改派秦舞阳。

听闻此言，荆轲勃然大怒。

他只是在等待薄索由楚前来，而丹的口吻好像怀疑他已改变初衷。

何况，他对秦舞阳这个人素感不屑。

这个人除了于少年时代杀过人外，再无任何辉煌事迹可言，不过是浪得“勇士”虚名而已。而这也正是秦舞阳的悲剧，为了让人肯定他是名副其实的勇士，他随时都在找寻卖命机会。这个人荆轲见过几次，对他的评价是：不是真正的勇士，只是摆摆噱头罢了。这样的人是否确实具有胆识，大大可疑。

荆轲视丹准备以这样的角色替代自己为奇耻大辱。

恚愤——他的感情成分中，开始有了这个因素。

荆轲竖眉瞪目说：“这件大事绝不可让秦舞阳去做。我本来是准备等待一起谋事的挚友从楚国前来，既然太子如此催促，那我不再等他，立刻动身就是了。”

荆轲遂不再等待自己信赖的薄索，带着副手秦舞阳，启程赴秦。

此行必死无疑。

纵然成功地刺死秦王，但自己会被斩杀或处死是免不了的事情。活着回来的机会连万分之一都没有。

皆白衣冠以送之

以太子丹为首，所有参与这项计划的人，都着一身白衣送行。在中国，白衣冠是丧服。由于是为走上不归路的人送行，所以大家都身着丧服。

他们送他到易水河畔。

燕都蓟在现今北京的偏西北位置。要到秦，必须先南下，然后往西方行走。由蓟南下后，非越过流入拒马河的易水不可。

来到易水河畔时，他们向道祖神祭拜。

既祖，取道

《史记》有此记载。

关于道祖神之语源有二说：其一以“徂”（去）字为根源之说，另一为以黄帝之妻嫘祖之名为起源之说。嫘祖是喜欢旅行的人，据说是死于旅

途。

祭拜道祖神完毕后设宴，是一般的习惯。

他们在易水河畔为荆轲办了一场酒宴，由太子丹主持。

击筑名手高渐离和以屠狗为业的宋意——这两位荆轲的好朋友——也都参加了这场酒宴。

为即将踏上不归路的人送行，是一件令人伤感的事情。

如前所述，看似冷静的荆轲，实际上是个极富感情的人。他的激情借着歌声得以宣泄。即将启程赴义的他，当然心有所感。

“渐离，你来击筑吧，我要唱歌。”

荆轲站立起来，和着高渐离所奏的筑，唱起了有名的“易水之歌”：风萧萧兮易水寒

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为他送行的人都禁不住呜咽起来。

随着荆轲的羽声慨叹，大家都升起悲愤激昂之感。

“再见！”

荆轲只说了这句话就上车。

在驭者挥鞭之下，车轮开始轧动，马车在沙土中徐徐前进。插在沙土上的柏树树枝，因被车轮卷入而断裂。

上车后的荆轲，再也没有回头。

一路往秦前进。

来到秦都咸阳，荆轲以千斤黄金致赠秦王宠臣蒙嘉，请他安排谒见事宜。

由于带有樊於期首级和督亢地图，秦王因而乐意接见这位燕国使者。

咸阳宫。

这将是我的死处……荆轲双手捧着装有樊於期首级的木箱，在宫殿走廊上缓缓行走。

他当然有些紧张，却没有任何悸动。他的脸颊颤动几下，但来到秦王宝座前时，业已恢复平静。

副使秦舞阳捧着装有督亢地图的盒子，跟在荆轲后面。

秦舞阳毕竟不是真正的勇士，捧着盒子的双手颤抖不停。他的脸色苍白，嘴唇枯干，走路样子甚为不自然。

荆轲为跟在后面的秦舞阳不自然的脚步声而感到忐忑不安。

秦舞阳双手颤抖得越来越厉害，使得盒子内的地图因碰撞盒壁而格格作响。

“这人为何如此颤抖不已？”站在宝座门口处的禁卫将校如此讯问。因为他发现秦舞阳的神态确实可疑。

荆轲回头，瞄一眼秦舞阳，说：“他是北蕃蛮夷乡下人，从未见过天子，由于紧张，所以才这样发抖的。请宽恕这个人的无礼，好让我们圆满达成使者任务吧！”

三九／事未竟成

“把秦舞阳带来的地图拿给我看。”秦王政对荆轲说。

荆轲和秦舞阳跪在宝座前。装首级的木箱和地图盒子分别放在两人身边。荆轲打开还在颤抖不已的秦舞阳旁边的地图盒盖，取出里面的东西。

纸的发明是在这之后约三百年的事情，这时候的文书一般都使用木简或竹简，此外就是如由长沙马王堆出土的帛书（文字记载于丝帛之上）。由于丝帛乃昂贵之物，只有王者或富翁才会用丝帛写东西。

督亢地图是画在丝帛之上，滚卷成轴。

“大王请看。燕国奉献此地，以后也愿以秦国属臣身份呈献贡物，所求仅盼能守住祖先宗庙。燕国特此送来樊於期首级及督亢地图，以示诚意。”

荆轲语毕，缓缓打开轴状地图。

秦王眯起眼睛望着地图。他确实甚为心满意足，但他细眯眼睛，并不表示由衷欣悦。他的细长眼睛睁开时，比一般人大了许多。他不希望自己的大眼睛露出自己所有的心事。因此，无论喜怒哀乐，一旦感到亢奋，就细眯眼睛——他有这个习惯。

你不奉上，我迟早也会用武力夺取啊……他一边如此想着，一边看着地图上的山河。

不战而取——这一点倒使他极为欣慰。已是超级大国的秦，现在的目标在于兼并六国取得天下。不动兵就能扩大版图，是最理想不过的了。未动用的兵员可以派任到别处。

没想到那个火暴脾气的丹终于想通……难不成……！？

一丝疑惑突然闪过秦王政的脑际。就在这刹那——图穷而匕首见。

《史记》如此记载当时的情形。

在这之前，荆轲解开轴图带子，将轴头部分递给秦王。秦王接过之后，以懒洋洋的神态，次第拉开轴图观看。

匕首藏在地图最末部分的轴心内。

徐夫人所制匕首！——刀刃上涂有剧毒！

荆轲伸出右手抓住匕首柄，左手去握秦王衣袖。这衣袖甚长，他刻意往前靠近一步，抓到了袖端，猛然一刺——由于秦王身着宽袍，所以匕首并未刺到秦王。

秦王政错愕至极，抽身站起来。

荆轲紧抓袖端不放。一心为达目的的他，当然不想让秦王跑掉。结果，秦王猛然后退，随着裂帛之声，衣袖断了。

秦王企图拔剑。由于佩剑太长，一下子拔不出来。在这突发事件之下，一向豪勇的秦王政非常狼狈。他越急，佩剑越拔不出来。因为他的左手握着剑鞘往前抵御，所以右手不方便拔出剑身。

抓着匕首的荆轲，企图扑向秦王。

秦王以廊柱为盾，绕来绕去地闪避。

荆轲一言不发地穷追不舍。

秦国法律规定，宫中群臣不得佩戴任何武器。虽然宫殿下有整排武装禁卫士兵，但除非君王亲自下令，他们是不准进入殿内的。

商鞅以来，秦已是法治国家，人们守法的精神极为彻底。因此，在这等紧急事态下仍无法任意指挥禁卫兵。纵使丞相出来发号施令，由于不是君王亲自下诏，他们也不敢有所行动。

此时，唯一持有武器的秦王，却因无法使用武器而遭荆轲追逼，而旁人只能袖手旁观。

就在千钧一发的时刻，侍医夏无且将所持药囊朝荆轲扔过去。

这是在匕首几乎刺到秦王的时候。看到药囊飞来时，荆轲迅速侧身闪过。由于这个短暂中断，秦王得以逃过刀刃追击。

秦王一边逃一边想拔剑，却迟迟拔不出剑身。

“大王！快采背剑姿势！”近臣中有人大声叫喊。

他是因为想在腰际或身前拔剑，所以未能如愿。将剑连同剑鞘抡过头顶，然后稍微蹲身，使用反动力就容易拔出了。

秦王照做，剑身终于顺利出鞘。这么一来，短小匕首再也敌不过长剑。秦王持剑砍中了荆轲的左大腿。

荆轲于倒下的同时，将匕首扔向秦王。

这一击并没有击中。

匕首碰到铜柱，铿锵一声弹回，掉落地上。

秦王挥剑砍向荆轲。扔出匕首后，荆轲已手无寸铁，因而连挨了八剑。

浑身是血的荆轲靠着宫殿圆柱坐了下来，双腿瘫在地上。

他的壮举已归失败。

失败理由极为显然。

看那阶前的秦舞阳！——自吹十三岁就杀过人的这名“勇士”，不是正在那里浑身发抖、伏在地上吗？

要是换成楚国勇士薄索，一定会趁荆轲抓住秦王衣袖的机会，往前冲出，有所协助吧？

秦舞阳不但毫无用处，更因神色仓皇，以致引起对方狐疑！

但荆轲并未因此怨怼对方。

“之所以事未竟成……”

在圆柱前坐下来的他，说出这句话后深深喘了一口气。他已是受了致命重伤的人，没有力量再爬起来。这句话是他使出最后力气说出的。

这显然是他的临终之语。

到处乱窜，终于得到机会挥剑猛砍刺客的秦王，此时也气喘如牛地等待荆轲说出后面的话。

“其实我不难如愿以偿，完成任务……我之所以失败……是因为想逼大王允诺把过去掠夺的土地全部归还……”

荆轲说出这句话后，瞄一眼阶前的秦舞阳，无力地呵呵大笑：“哈！哈！哈！……”

笑声甫毕，他的头往前垂下，断了气。

《史记·刺客列传》以生动手法描写荆轲谋刺秦王而失败时的情景，而在《史记·秦始皇本纪》中则记载：燕太子丹患秦兵至国，恐，使荆轲刺秦王。秦王觉之，体解轲以徇……这句话的意思是：秦王于事前有所察知，因而将荆轲逮捕后，处以车裂之刑。

为某人作传时，不在正传中说这个人的坏话，而在别处述及——这是《史记》之记述手法。

汉高祖败战时，因自己儿子碍手碍脚，遂于逃走之际将之从车上丢出一事，就是一个例子。

这件事情未见记载于《高祖本纪》中，而在与高祖交战的《项羽本纪》中有所叙述。虽然是在危急情况之下，但把自己的亲生儿子从车上抛弃，为顾及高祖声誉，这等事情当然不能说出。因此，在以他为主角的传文中当然不能有所记载。

被外国使节以匕首相逼，险些遇害而到处窜逃——这对始皇帝而言当然不甚光彩，因此以“觉之”一语带过，是可以理解的。

荆轲是在宫殿内被杀的。车裂刑是对尸体所施加的吧？

险些遇害的秦王，对这件事耿耿于怀。

秦王不怡者良久。

这是《史记》中的记载，而《战国策》中的记述则为：秦王目眩良久。

原来就不甚健康的秦王，遭遇突发事件而悸动不已、头晕目眩，当然也是很有可能的。

事后，秦王立刻论功行赏。

这一天的最大功臣当然是扔投药囊的侍医夏无且。他因此而获赏黄金两百镒。这个重量相当于七十公斤。当时捉拿樊於期的悬赏是黄金千金，相当于两百五十公斤，也就是说，投掷药囊之功劳，被评价为取得樊将军首级功劳的三分之一。

当然也有人受到处罚。

接受荆轲馈赠、安排谒见事宜的宠臣蒙嘉被降职。

喊了“大王！快采背剑姿势！”这句话的人也获颁奖金。法治国家的信赏必罚做得相当彻底。

秦王因这起事件而大为震怒，于是增加驻留赵国兵员，以便展开对燕之攻势——史书记载多以荆轲事件为秦国征讨燕国之开端。

但是，秦于其时已攻灭韩，并且俘获赵王。虽然赵国公子嘉亡命至代之地而自称为赵王，实质上赵已形同灭亡。

因此，不管荆轲事件发生与否，本来就要轮到燕国受到攻打，这件事充其量只产生催化作用而已。

秦军由赵北上攻燕。秦国将军为身经百战的王翦。

燕国则在赵王嘉的支援之下，企图在易水之界拼死抵御。

但是，滔滔历史潮流，岂是容易拦住的？

燕在易水之西大败。

隔年，燕国首都蓟城沦陷。这是秦发兵后不到十个月的事情。与灭亡之韩四周与他国毗邻的情况相较，燕尚有可逃之处。

那是辽东之地。

由所占领之蓟城攻出，追击燕王和太子的是一位名叫李信的年轻将军。

当时还有楚、齐、魏等国存在。攻灭赵时，秦军也没有追击逃至北方边境代的公子。不随便攻打被认为“天下”的地域之外，是意图一统天下的秦之方针。

而这次却属例外。

对荆轲的行为，非给予报复不可。荆轲乃燕太子丹所派之刺客，这一点已查明属实。

李信的任务在于惩罚太子丹，而不在于推翻辽东的燕国亡命政权——这

可以过些时候再做。

同样为亡命政权，在代之地以赵王自称的嘉，由于对燕之窘状看不过去，因而致一密函给在辽东的燕王喜。

信中说的是：秦对燕如此穷追不舍，根本原因在于太子丹。倘若贵王将丹杀死，以其首级呈献秦王，秦王定会停止追击，贵国将因而得保社稷。

这样的事情不用别人教，燕国自己早已想到。何况丹是个非常敏感的人。

“我来做牺牲品吧，不过，我不愿意死在国人刀下，我要和敌人猛干一场再死！”

他遂率领仅数十骑近侍，前往衍水。秦国青年将军李信布阵于衍水对岸。

这个李信，数代后的子孙之一便是悲剧将军李陵，司马迁曾为与匈奴死斗而被俘的李陵辩护而被处宫刑。

“太子丹渡衍水前来！”

侦察兵做此报告。

李信知道丹渡河前来的目的。

“人数有多少？”

“大约三十骑。”

“那就派两百骑去围攻吧！”

太子丹遂在衍水之上为秦军所俘，并且被斩。

取得丹之首级后，秦军无心恋战，很快就收兵归国。

这是发生于秦王政二十一年（公元前226年）之事。

燕国亡命政权后来延续约四年。

秦开始忙于攻楚，没有闲暇与偏远地区的亡命政权周旋。

为知己而不惜牺牲性命的壮士荆轲，自古以来深受人们景仰。

四○／老而弥坚

“卑职已年迈，不堪军事大任。请大王准予引退。”

攻陷燕国首都后，秦国名将王翦禀奏秦王。

“好，你就回去好好休息吧！不过，我要你让王贲为国效劳。”

秦王遂准其所请。

王翦之子王贲已是独当一面的将军，于父亲往燕讨伐朝间，曾经远征至楚，由楚归来后，他又转战魏国。他的确开始替代其父了。

王贲使用水攻，攻陷魏都大梁，魏是继韩之后第二个被灭的国家。赵和燕则亡命苟延残喘，可视为半灭亡之国。

所剩仅楚、齐两国而已。山东之齐离秦甚远，楚则与秦毗邻。

接着要攻打的是楚。

秦习惯以“荆”称呼楚。由于秦王父名为子楚，因而不使用“楚”字。

楚乃强国，因而势难如三晋（魏、韩、赵）或燕般一口气攻灭。

老将王翦在故乡频阳过着悠然自得的退隐生活，只于节日或国家举办重大仪式时才进宫。

白起将军之时代已过去，王翦将军之时代也即将过去。现在是王贲、李信等年轻将军的时代。

人们都这样说。

秦王也觉得年轻将军较容易指挥。

老将军偶尔进宫时，秦王会向他垂询有关军事事宜，但这其实只是礼貌性的表示我没有忘记你。

目的不过是使老人家心里高兴。

“攻灭楚，应该准备多少兵员呢？”

秦王垂问时，老将军王翦思考片刻后回答：“这……我认为最少需要六十万。”

秦王又对取得太子丹首级的李信问以同样的问题，对方回答：“动员二十万就足够。”

王将军果然已老迈。战争应该起用果敢的青年司令官为宜，老头子过分慎重，实在派不上用场。

秦王决定使用青年将军对楚作战，因而任命李信为总司令官，并且配以蒙武将军之子蒙恬。也就是说，以青年将军群为首出阵。

动员兵力是依据李信建议的二十万。

年轻将军欠缺经验是当然之事，他们认为一切会依照兵法教科书上的情况进行。因此，容易因局部的胜利就产生获得全胜的错觉。

李信攻陷平舆城。这是现在河南省汝南之地。

新崛起的将军蒙恬，猛攻寝丘后将之占领。

这两位年轻将军因战胜而得意忘形，两军于城父（河南省宝丰）会合后，准备大大庆祝一番。

秦军确实所向披靡。但楚军采取的似乎是使秦国年轻将军因战胜而骄纵之高级战术。实际上，楚军后退时是多少留有余力的。

正当秦军连夜设宴狂欢时，楚军以三天三夜的时间，完成了移动军队事宜。——楚军已被打得支离破碎，不太可能再攻过来才对。

秦军确实大意。

楚军订立作战方针时，已预估过敌人这个心理。

秦军以为城父是绝对安全之地，这是天大的错误。

楚国大军以突如其来的姿态出现。

原本由秦占优势的秦楚之战，至此完全逆转。秦军于此役丧失七名大将，尝到了败北的惨痛。

逃回国内的李信将军，拜谒秦王奏道："战败原因在于兵员人数不足。"

"你说二十万就足够，所以给了你二十万。你说要多少才够呢？"

"卑职由于经验不足，所以在评估敌人实力上有所错误，这一点自己都觉得惭愧。卑职所估的二十万并不正确，由战场情形来看，应该需要三倍以上。"

"三倍？你的意思是说需要六十万？"

秦王想起了老将王翦经过慎重考虑说的数字。

——最少需要六十万。

王翦不是当初就精确估出这个数字吗！

秦王亲自前往频阳，访晤王翦居处，态度诚恳地说："将军，我要向你致歉。当初我没有听你的话，照李信所说给了二十万兵，结果他为敌所败。据说，楚军正在急遽西进。虽然将军已是隐退之身，相信不会弃我于不顾吧？尚盼将军重披战甲，再度指挥军队。"

而王翦却作揖回奏，道："老臣既病且钝，脑力亦退，实在不堪指挥军队大任。望大王另择贤将。"

"将军，快别这么说。"秦王执意要老将军再起，因而再三请求。

"老臣实在拗不过大王旨意，只有恭敬不如从命了。只是，与楚为敌，一定要六十万兵。"

"没问题，我一切顺从你的意思。你要知道，落在你肩上的不仅仅是秦

一国的命运……”

“是吗？”王翦露出讶异表情。

秦王未再做说明，便返回咸阳。对王翦只托予战争任务。实际上，秦王不仅以秦国之命运，更以能否一统天下为与楚对决之赌注。

由于天下分为七国，战事不断，人们因此蒙受祸害。只要天下一统，人间世界自然和平。这是一项大事业。并非承袭秦国王室血统的这个秦王，应是以完成这项大事业为天赋使命的！

只是，此乃秦王本身的愿望，没有必要告诉老将军王翦。即使告之，对方也不见得能够理解。

如同秦王有秦王自己的想法，王翦也有王翦自己的想法。

王翦是从隐居之处被硬拉上战场的。

秦王送率领六十万秦军出征的王翦到灞水河畔。

荆轲前赴秦时，朋友们送他到易水河畔之事已如前述。送人送到河边，好像是当时送行的惯例。唐诗中常见灞水或灞桥出现，都是送别歌，下面的李白诗句就是其中一例：送君灞陵亭

灞水流浩浩

由大唐国都长安到灞水，往返只需半日，所以这是适宜送别的地方。

秦都咸阳较大唐长安（西安市）偏西甚远，因此，送行到灞水，必须花费整日时间。

“如此老身还得奔驰疆场，老臣苦衷希望大王能体谅。伏请大王以美田、宅邸、庭园为赏。”

一路上，王翦频频以这句话要求秦王给予奖赏。

“将军，你不用担心这些，我绝不会亏待你的。你安心去吧！”秦王说。

“我怎么能安心去呢？大王属下的将军从来没有一个因功而受封为侯。

现在大王对我如此期许，我不趁这个机会提出要求，更待何时呢？”

王翦执拗地不停要求。

秦王大声笑出来。

“请大王不要笑我，”老将军一本正经地说，“除非这样的机会，我还能为子孙留下家产吗？”

“我知道了，我会使你满意的。”

“我希望惠赐的是频阳附近的田地。”

“可以。等你回到咸阳后，我会给你满意的田宅。”

“谢谢大王。”

王翦连连磕头。

上了年纪的人脸皮真是厚得要命……秦王内心苦笑不已。

实际上，王翦如此强求酬报，并不是老年人的厚颜使然。

王翦到达函谷关后，又连连派急使五次回到咸阳，目的在于联络或确认有关赐给田宅之场所、大小等事宜。

王翦的年轻秘书，蹙着眉头谏言道：“将军，您是不是应该稍微收敛一点呢？要求过于执拗，怕会引起大王反感的。”

“如果只是对我起反感，我还得额手称庆哩！”王翦呢喃着说。

“将军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年轻秘书问道。

“我所指挥的六十万兵，几乎是秦国总兵力。你听明白了吗？目前，大王手中已没什么兵力可言。如果我现在率兵折回攻打秦，大王自然是敌不过的。大王是个疑心很重的人，要是对我起疑，我的命不是岌岌可危吗？虽然我率有六十万兵，但咸阳密使随时可能带来‘将王翦诛杀’的王命，因此，现在最重要的事情是不能被大王怀疑。所以，最好的方法是拼命要求奖赏。玩命要美田、豪邸、大庭园的人不可能起叛意……大王

不是会这么想吗？我越厚着脸皮强要奖赏，他越放心。我不怕被他视为不要脸的老家伙。被讨厌而能活命，总比被怀疑而遭诛杀好啊！”

王翦对这个年轻人说出了自己的内心秘密。

楚是领土非常广阔的国家。

欲平定楚必须一鼓作气完成方可，绝不能给对方喘息机会。

这样的战争似乎比较适合由青年将军来打，然而，这却是老将军王翦最拿手的战术。

他于年轻时候，曾经看到木材商人将在山上砍伐的木材利用河流运至下游街镇，而得到一个兵法要领。

这条河的水流缓慢，水量也不多，丢入河里的木材不会浮流到下游。木材商人于是在上游拦住水流，先在水上将木材编排为筏，然后猛然打开水闸。结果，木材便会随着猛烈水流，流到下游。

在楚这般领域广大的国家，依一般方式打仗，如同孩子们玩“官兵捉强盗”一样，迟迟不会有结果。

这时候以采取速战速决方式为上策，为了如此，必须储存相当大的水量，以便使水流发挥巨大力量。此处所谓的“水”，当然是指“士气”而言。

王翦率兵入楚后，建立基地，加强围壁，让士兵在其中得以整日休养。

楚军将之包围，也频频挑战，但守住基地的秦军丝毫不为所动。

楚人自古以来以脾气暴躁出名，容易冲动是他们的特征。投身汨罗江的屈原就是承袭楚人性格的人物。

看到再三被挑战也不应战的秦军，楚军变得非常焦躁。

基地内，军粮储存量极为丰富，除了大规模澡堂外，更有运动设施，士兵们莫不以玩投石或跳跃竞技为乐。楚军知道包围无效，决定暂时解围撤兵。

“楚军开始撤退！”

得到这个报告时，王翦霍然站立起来。他这个动作敏捷得和年轻人没什么两样。

打开水闸的时候到了！这是他日夜盼望的时刻。

打仗必须善于利用“势”。楚军并不是败退，但解围后的他们正背对秦军而去。这样的军队当然无“势”可言。此时，只有追击的一方才会有“势”。

“采取追击态势！”

王翦对全军发下出击命令。

这是等待已久的开战机会。秦军以汹涌之势发动追击，果然大破楚军，而后更挟余威进军楚国领土，展开攻无不克的局面。

有名将之誉的楚军总司令官项燕，于蕲水之南为王翦所俘，被斩。

失去总帅的楚军一时兵败如山倒，全军溃走。秦军则以破竹之势追击，只花年余时间，就攻陷楚都，并且擒获楚王负刍。

强大的楚国由此灭亡。

这是斩杀燕太子后的第三年，也就是公元前223年的事。

四一／天下一统

楚灭亡的翌年，燕和赵也相继被攻灭。亡国的燕赵，只残存着分别逃向辽东和代之地的亡命政权。秦此时已有余裕派兵至域外。燕王喜和赵王嘉皆被俘获。

未灭者只剩齐一国。

齐虽然是山东富强之国，但孤立后已无多大威力。

王翦之子王贲，由燕南下攻打齐而擒获齐王建，使齐灭亡。

至此，六国已悉数被灭。除了韩由内史腾攻灭外，其余五国均为王翦、王贲父子所讨灭。秦王政根本用不着亲征。

这是历史上未曾有过之事。

春秋战国五百年动乱至此告终。

若仅就战乱局面观照，则无法真正了解这五百年历史。原本仅限于黄河中游流域的中原文化圈，在这五百年当中，已扩及中国各地。由于政治体制赶不上扩张速度，因而呈现诸侯割据之形态。但，“文明出自同一根源”之意识，已深植人们心中。

通过战争使中国统一，也是一种方式。只是，着实让人们吃了不少苦。

——动乱原因在于有实力者的割据。一统天下的秦王有了此一想法。

不能使诸侯存在于各地。为了安顿统一后的天下，秦王有此想法是当然之事。

春秋时代以“公”为名的诸侯，进入战国时代后，公然以“王”自称。

——不许有“王”存在！

秦王政推演自己的理论，得到了这个结果。

而这显然矛盾。因为政本身就是秦国之“王”！

“‘王’这个称号有更改的必要，你们好好研究吧！”他对重臣们下了命令。

丞相王绾、御史大夫（事实上之副丞相）冯劫、廷尉（身兼最高法院院长及检察总长身份）李斯等人经过共同研究后，将所得结论上奏：“五帝所支配的土地只有方千里（当时之一里约为四百米），而陛下已平定天下，因此，功绩远较五帝为大。据传，往昔有天皇、地皇、泰皇之称谓，其中泰皇尤为尊贵。臣等认为以‘泰皇’之称号代替‘王’最为适宜。”

“泰皇……”

政呢喃着说出这个字眼。这不是新称号，往昔有人使用过。政想要的是

从未用过、完全崭新的称号。

“把泰皇的‘泰’字去掉，留下‘皇’字，同时取五帝的‘帝’字，就定为‘皇帝’吧！”

皇帝——我们所熟悉的这个名称，原来是此时创造出来的。那是政即位后二十六年，公元前221年之事，他当时三十八岁。

“据说，太古时代有号却无谥。王者死后，依其生前事迹，定适当谥名追赠，是后来的做法。但这个做法甚为不妥，儿子评断父亲，臣属评定君主，怎么可以有这种事情呢？因此，谥法非废止不可。从现在起，以我为始皇帝，后代依序以二世皇帝、三世皇帝称呼，使我朝传到千万世之后吧！”

政如此宣言。

本书在以下部分就以“始皇帝”称呼他。

统一后的天下大得令人难以想象。由于这是公元前两百多年前之事，交通、通讯极不便，连担任实际行政业务的官僚都不知如何着手作业。

丞相王绾因而上奏道：“燕、齐、楚等偏远之地，中央实在无从管理。尚请皇上立诸位皇子为王，以统治各地。”

关于这一点，《史记》有如下记载：始皇下其议于群臣。

也就是说，始皇帝将丞相“应将亲王册封各地以利统治”之提案，交给群臣研究。

于更改王号之际，“皇帝”这个称号虽然是他自己创造的，但在这之前，他也垂询过群臣意见。

被视为极端专制独裁的始皇帝，并非任何事情都由自己决定，而是时时垂询群臣意见的。战事亦同，他几乎都交给将军们决定，自己从未亲征过。他之所以能成功地平定天下，最重要的原因就在这一点上。

关于在各地封王一事，重臣中赞成者居多，唯独廷尉李斯坚决反对：“周朝以一族册封各地，后来由于亲属意识变得淡薄，弄到彼此攻讦犹如仇敌的地步。册封功臣，情形与此相去不远。周朝建国功臣太公

望受封齐之地，但齐为周朝做了什么？因此，亲王或功臣可以给予赏赐，却不可使之支配土地。”

听完众人见解后，始皇帝才下了结论：“李斯之言甚是。天下人民所以受罪，全是因为诸侯和诸王自立的结果。”

他不是在宫殿这个安逸环境中成长的帝王，而是以人质之子的身份在外国长大。父亲逃亡后，在无人庇护的情形之下，遭人白眼，并且尝过不少苦。因此，他有市井小民的生活经验。民间痛苦，他是切实了解的。

秦遂取消将诸侯配置各地的封建制度，实施将天下分为三十六郡，由中央任命各地长官的郡县制度。

后来的中国，虽然有过封建制度复活之事，但迄今为止，再也没有如诸侯之大领主分立的现象。

虽然其间有过三国及南北朝时代的分裂，然而这只是一时的反常状态，甚至连当时的人都持着“天下终须一统”的认知，并且以此为建设国家的目标。

语言不同，文字不同，度量衡单位也不同——这些东西因国而异是何等不方便之事，这一点，有流浪他国经验的始皇帝相当清楚。

举例言之，道路情形也是如此。

当时的交通工具以马车为主，因此，每一条马路上都有由车轮压过的轨迹。驾驶马车时，使车轮嵌入这个轨迹，就容易行走。

只是，马车车轴轴辐各国不一。这是有原因的。

当时的战争，通常使用由数头马牵引的战车。而为了防止敌军入侵，有效方法之一是使路面轨迹宽度与敌人战车车轴的轴辐不同。

轨迹宽度不同，有不易使外国战车进入的优点，但不再有“外国”存在时——也就是天下统一时——就产生了阻碍全国交通的负面效应。

“所使用的器物要一致，全国任何制度都统一。”

始皇帝再三发布这个命令。

当时的文字看似相同，实际上六国使用的字体都稍有差异。这在沟通上当然不便。

而此时的始皇帝急欲看到的是，一切事物归于统一。

他于是统一文字，也统一车轴轴辐。“同文同轨”指的是这一点。

始皇帝为求统一而付出的心血非比寻常，有时候甚至采取强制态度。

由以“始”字为帝号一事可窥知，他是很有创造性的人。他喜欢做别人从未做过的崭新而富于独创性的事。因此，每次重臣奏言以“前例”为理由时，他都露出不悦的表情说：“朕不喜欢依循前例，朕要创造新例。”

“朕”这个字眼也是始皇帝创造的。这个第一人称代名词，以前为一般人所使用，他却将之限定为专供皇帝使用。他把自古已有的字眼赋予新的用法。

他把黄河改名为“德水”。

虽然这个决定有些过分，但“一个中国”在个性强烈且富于创造欲望的始皇帝手中实现，是不争的事实。

倘若没有始皇帝出现，中国必定如同现在的欧洲，分为许多国家吧？

使六国灭亡的始皇帝，当然受到无数人的怨恨。对他怨恨的，有国家，也有个人。

始皇帝始终没有原谅图谋行刺他的荆轲以及燕太子丹之余党。

荆轲好友——筑器名手高渐离和屠狗宋意成为官方缉拿的对象。这两个人当然视始皇帝为杀害挚友之仇敌。

高渐离改名换姓，在一个叫宋子的地方沦为佣人，过着艰苦生活。他是天下无双的击筑名手，靠这技艺即可生活无虞。

宋子是旧时赵国的一个城镇，因此没人认识高渐离。

我要自立为筑器乐人——

一天，数名客人前来高渐离所服务的公馆击筑取乐时，他不禁作了一些批评。

这家公馆的管家乃向主人报告高渐离所批评的话。

“这个佣人不知分际，竟敢批评客人击筑的技巧如何……”

“呵……这个人大概会击筑吧？叫他露一手怎么样？”

公馆主人在突发奇想之下叫来高渐离。

结果，高渐离击筑演奏之绝妙，使听者莫不叹为观止。

筑器名手的传闻，很快在当地不胫而走。

当时的天下已归秦国手中。成为天下之王的秦王政——始皇帝，意图将天下人才据为己有。

人才意指精于某项技艺的人，种类不拘。政治上的杰出人才是李斯，军事方面则有王氏父子、蒙氏父子以及李信等人。此外他也需要土木、建筑、学术、绘画、音乐、医药、天文、历算等领域的优秀人才。美人也在被网罗的范围之内，各地美女纷纷被罗致。始皇帝一听到杰出人才的消息就要招纳。

“宋子有一位筑器名手。”

听到这个报告时，始皇帝立刻命令：“快把这个人邀聘来。”

改名换姓的高渐离，被请到始皇帝面前，演奏筑器供御赏。

“演奏得太好了，确实是名手。据说，燕国曾经有位名叫高渐离的筑器名手，你的技艺应该比他更高吧？……高渐离是荆轲的朋友，我是绝不会放过他的……”始皇帝说。

宫廷里却有一个曾在燕国听过高渐离演奏的人。这个人向始皇帝问道：“敢问皇上，倘若这个高渐离还活着，该当如何？”

“如果高渐离还活着，朕要带他来和这个人比比高低。倘若他的技艺较高，朕就饶他一命……不过，要把他的眼睛弄瞎，免得搞出什么花样

来。”

“启禀皇上，这场竞赛大概不会有结果吧！”

“此话怎讲？”

“因为刚才击筑的便是高渐离……”

“啊，你说什么？”始皇帝大为错愕。

立即命人调查发现，这人确是高渐离。处分事宜，皇帝已有言在先，也就是将他的眼睛弄瞎，但饶其一命，以示尊重其技艺。高渐离遂遭燻眼之刑，成了瞎子。

始皇帝是爱好音乐的人。

虽然这个人是荆轲的挚友，过去对自己心怀不轨，但现在既已成为瞎子，认定他对自己无加害之力——始皇帝对他的警惕因而逐渐松懈。宫殿内和荆轲前来行刺时一样，除皇帝以外，任何人都不得携带武器。六国遗臣图谋报仇，是意料中的事情。

始皇帝在对策上有充分自信。

何况这只是一介乐师，而且是个瞎子，始皇帝变得大意是难免的。

“希望皇上勿忘戒备高渐离，不管怎样，他过去是荆轲的密友……”

李斯如此进谏。而喜欢音乐的始皇帝却连日叫高渐离来到身边，倾听他所演奏的筑。

“你这是杞人忧天。他是个瞎子，又不能携带武器，怎能加害于朕呢？”

“他有筑器啊！”

筑是一种小型琴器。

“哈！哈！哈！”始皇帝笑道，“李斯，你这是门外汉说外行话。你不知道筑是用桐木做成的非常轻的乐器吧？比起它，朕的头要来得硬哩！”

“是吗？”李斯不再说话。

一天，高渐离在演奏当中，突然举起筑，扔向始皇帝。

可惜的是，由于眼盲，所以筑器没有击中始皇帝，碰到墙壁后掉下。

“混账！你干什么？”

始皇帝只怒骂一声，并不准备追究这件事情。

但后来听到详细报告时，他气得脸色苍白，发了命令：“把高渐离斩了！”

原来筑器里已灌有铅。要是击中头部，始皇帝是可能当场毙命的。

四二／谋议复仇

使用皇帝称谓翌年，始皇帝到陇西（陕西省西部至甘肃之地域）及北地（甘肃东北部至宁夏之地）巡游。

隔年，他到东部旅行，登泰山后，沿渤海到山东半岛北岸登芝罘（烟台市）之山，而后南下登琅邪（青岛市附近）之山。

由此可见，始皇帝似乎非常喜欢登山。每次登山，他就在该地树立石碑，将自己统一天下之功绩刻于其上。

他最欣赏琅邪之地。因此，他使三万户人家迁至此山山麓，并给予十二年免税之优待。

第一次到琅邪时，由于格外中意此地景观，所以滞留达三个月之久。

在邯郸出生，于陕西秦之地成长的他，从来没有见过海。而在琅邪山上能俯瞰海景，这是他格外喜欢这个地方的原因吧？

他在此地建造琅邪台，这与以免税优待招募移民之事一并思量，不难揣测他有意以此作为离宫。

又过一年时，他再度由芝罘山到琅邪。

当时的天下真的太平了吗？

才完成一统天下就连续三年出外巡游，其原因，一方面或许在于始皇帝喜欢旅行，此外大概也有借此向天下示威之意图吧？

巡游时当然有庞大军队随行，犹如大规模游行。装饰得美轮美奂的队伍，具备最新兵器的精锐部队……始皇帝借此向天下人民炫耀其财富和兵力，以使人们不敢有反抗念头。

但连一介乐师高渐离都会以灌铅之筑器袭击始皇帝。被灭的六国遗臣中，会出现为找秦始皇算账而不怕死之辈，自是意料之中的事。

六国中首先被秦灭亡的韩之古都阳翟在临汝水处。有一个满腮胡须的汉子，站在汝水畔大声自语：“据说，东海有无骨之鱼名叫海蜇。这些海蜇如果自惭形秽，大可以潜在水底悄悄浮游，而它们却大摇大摆地浮到水面上来。东海渔夫以他们那边的海里有海蜇而自夸，我于是对他们说：在我的祖国韩，没有骨头的动物多得是呢！他们对自己的祖国被灭也不以为忤，优哉游哉。这不是有骨气的人做得到的。所以说，在我的祖国韩，海蜇都到陆地上，披着人皮走来走去哩！”

他由于重复喊着同样的话，弄得声嘶力竭，因此，咳嗽几声就沉默下来。

他摇摇摆摆地沿着河岸走去。他的上半身相当宽大，而一双腿却又短又细，走路之状颇为滑稽。

一名右手拿着竹竿的年轻人，从这个满腔胡须的汉子后面追上来。年轻人的动作非常敏捷，步伐很快，却一点也没有发出脚步声响。因此，走在前面的胡须汉子根本没有察觉有人跟随在后。

“啊……”

发出尖叫声时，他已被推落水中。由于河水进入鼻腔，他连连打了几个喷嚏。追上来的年轻人则双脚叉开，站立在河岸上。

掉落在岸边水浅处。胡须汉子打过喷嚏后站起身来，河水只淹没他的膝盖。

“你干什么？”胡须汉子怒吼一声后，又打了两个喷嚏。

“抓住这个吧！”年轻人把竹竿伸过去。

“不必了，我自己会上去……你推我下水是什么意思？”胡须汉子摇摇晃晃地涉水上岸时，随着怒骂，吐出一口口的水。由于风势强劲，口水被吹回黏在他的胡须上。

“妈的！脏死了！”他用手背揩了一下胡须上的口水。

“口水是我吐的吗？”年轻人说。这个声音何其逍遥自在。

“你干吗推我？你不怕挨揍吗！”胡须汉子好不容易一只脚踏上河岸，横眉竖目地说。

“我听不惯你刚才重复说的几句话，所以把你推下去。”年轻人说。

“难道我说的话不对吗？”

“正因为很对，所以我听后更加恼火。”

“是不是把我推落水中就舒服一些了？”

“这一点我不否认。”年轻人笑着回答。

“你真是快人快语，我很喜欢你这种人哩。哈！哈！哈！”胡须汉子上岸后，摇摇身子呵呵大笑起来。

胡须汉子脱下上衣，把湿透了的衣服挂在河岸一株槐树枝上，然后走到坐在岸边草丛的年轻人身旁，大剌剌地坐下来。

“小伙子，尊姓大名？”

“你问我，我也不告诉你。”

“那是因为你自认是个无名小卒的缘故啰？”

“不，因为我惜名。”

“嗬……那我不问就是了，我就叫你小伙子吧！喏，小伙子……”

“被你这么一说，我又想报自己的姓名了。”

“那你就报上名来嘛！你这小伙子倒婆婆妈妈的。哈！哈！哈！”

“我姓张，名良，字子房。”

“嗬……那……”胡须汉子的眼睛兀地发亮，“莫非你是宰相家的……”

“没错。”

原来这名年轻人是韩国两代宰相的后裔。

他的父亲张平是韩釐王及桓惠王之宰相，祖父张开地则为昭侯、宣惠王及襄王之宰相，也就是说，两代相继侍奉五代国君。

“十二年前你在干什么？”胡须汉子问道。“十二年前”就是韩为秦所灭的那一年。

“当时我还年轻，所以尚未仕宦。”

“虽然如此，你还是很不甘心吧？”

“这还用说吗？正因为尚未仕宦，所以我更加不甘心。”

“张良，看样子，你是相当有骨气的人嘛！”

“天生身体不够强健，这是我引以为憾的一点。”

“有没有骨气和身体强健与否，没有多大关系。我习惯到处骂人没有骨气，实际上却是在找有骨气的人。我寻找的是被骂没有骨气而勃然大怒的有骨气之人。你不但勃然大怒，更把我推入河里，可见你很有骨气。我找像你这样的人很久了。”

胡须汉子越说越亢奋。

“你寻找有骨气之人目的是什么？”

“同道啊！我在寻找一起干大事的同道！”

“你说的大事是什么？”

“报仇啊！”

“是不是以始皇帝为报仇的对象？”

“你不要称他为始皇帝。他要由儿孙继位为二世、三世皇帝，并且一直绵延下去，所以以始字自称。我偏偏要使他没有第二代。以秦王称呼他就够了。”

“这样大声说话，不怕被人听到吗？”

“河岸上，除了我以外，只有你，我还怕什么呢？你难道从来没有想过报仇之事吗？”

“当然有！可是，连荆轲都失败了，这是谈何容易的事情。现在要接近始皇帝，更是难上加难。”

始皇帝已将咸阳宫殿和二百七十栋楼阁用木栅甬道连在一起，使自己的行踪成为绝对机密，任何人说出他的所在，便会被立即处以死罪。

一次，始皇帝行幸至梁山宫，往外俯瞰时，刚好看到丞相行列。

——车骑过多。

始皇帝为此怏怏不快。

身边宦官悄悄把这件事情告诉丞相。从此以后，丞相把车骑数减少了。

——有人把我说的话泄露出去。这是严重破坏规定的行为。

始皇帝顿时大为震怒。但再三审问也无人招认，他遂把当时在身边的人员全部处死。

自是后莫知行之所在。

《史记》以此语记载此事。

企图谋刺始皇帝，连查出其所在都是至难之事，更遑论接近他。

“不要这么容易就死心。”胡须汉子压低声音说：“近年来，他巡游次数特别多。我们可以利用巡游机会下手。”

“巡游途径一定是属于最高机密吧？”

“再怎么守密，休息及住宿地方一定会事前有所准备，也就是说，参与此事的人不少。我们可以从这个方向去探查呀！”

“说的也是……不过，即使查出巡游途径，身边戒备一定森严至极，大概无法接近吧？”

“荆轲使用匕首，所以有接近秦王身边的必要。可是，也有在一定距离外使用而能达到目的的武器，你知道吗？”

胡须汉子神秘地露齿一笑，同时拭着弄湿了的胡子说。

“我知道，是弓……”张良低声说。

胡须汉子缓缓摇头，道：“不是弓。秦王巡游时，搭乘的是用多层厚木板制的座车，用最强劲的弓箭也无法穿过的。”

张良和这名胡须汉子一起往东行旅。

出发前，张良将所有家财变卖，换得黄金。

“咱们到仓海君那边吧！”胡须汉子说。

秦代没有以“仓海”为名之地。《汉书》则有“（于汉武帝朔元年时）东夷濊君、南闾等降，为仓海郡”之记载，此处所谓的“仓海”，指的是辰韩之北、高句丽之南，即朝鲜半岛中部。

秦代未有的地名，在《史记》作者司马迁的时代则出现。因此，以“仓海”之地名泛指朝鲜半岛是有可能之事。事实上，史家多半认为张良到过朝鲜。

但这段路途何其遥远。故有人认为“仓海”非地名，而是人名。

虽然不是折中之说，作者认为这是居住山东半岛尖端处的朝鲜地方山头。在地图上可以看得很清楚，山东半岛和朝鲜半岛只有一水之隔，自

古即有人们往来。汉代以后，出兵朝鲜便经常利用由山东前往之水路。

山东半岛有朝鲜人居住，是很有可能的事情。

“那个地方有各种人才。去了之后，一定能找到我们所需要的具备特别技能之人。”胡须汉子自信地说。

他们所需要的“特别技能”是什么？

这当然是指杀害弓箭所无法射穿的车辆中之人的技能。而且还不能太靠近车辆，必须间隔一段距离出招。

仓海君是个沉默寡言的人。捋着白须、抿着嘴唇的他，甚少开口说话。

他过去为各地诸侯提供不少人才。由于诸侯彼此竞争，以他的立场而言，不随便透露消息是应该的。这是做这种事情应守的本分。

“我要一名大力士。”会晤仓海君后，胡须汉子开口了。

“我没有只会耍蛮力的人。”仓海君爱理不理地回答。

他供应的是有特别能力的人，因此，手中货色不包括纯粹膂力过人之类的人物。

“我要的是投掷力道极强的人，有足够的臂力投掷重物。”胡须汉子说。

“你要这个人投掷多远的距离？希望有什么程度的破坏力？”仓海君问道。

“距离还未确定，目的是要把用两寸木板做的箱子砸坏，并且把里面的人压死。”

由于知道对方是守口如瓶的人，胡须汉子因而把重要机密的一部分说了出来。而仓海君的表情丝毫没有变化。这是他经历过无数特异要求的缘故吧？

需要具备特异能力的人，当然是为了做特别的事情。

“那我可以给你范发。这个人的能耐如何，你试了便知道。”

名叫范发的人被叫过来。

看到眼前这个人时，张良有些失望。

要的是大力士，已经讲得很清楚，所以，被叫来的应该是个巨汉才对。而这个人身材竟然和一般人没什么两样，个头还不及胡须汉子呢！待范发脱下上衣，张良不禁瞪圆双眼。

果然是个异能之士……

袒裸上身后的范发，胳膊之粗和胸板之厚，实在令人叹为观止。他浑身都是隆起的肌肉，红铜色的皮肤看似刀枪不入的皮革。

范发在屋后草地表演了他的特异技能。

持着系有铁球的铁链一端，在头顶上飞旋片刻，身体回旋几次后，利用离心力将铁球抛至远处——这和现在的链球运动并无二致。

“飞得好远啊！”

张良不觉发出赞叹之声。距离大概有五十米吧，而且铁球果然击到事先所指的一株幼柏树干，并且将之击断。

四三／铁球飞翔

“一矢中的，神乎其技！这一来，我们一定会成功的！”

看到范发的实际表演后，胡须汉子也禁不住鼓掌雀跃。

这不仅仅是把重物扔到远处而已。单是这个程度的能耐算不了什么，仓海君也不会如此郑重推荐了。这个人的可贵之处在于能在百步之外击中目标。

张良因找到这样的人而额手称庆。

变卖过去佣人人数达三百之多的家产来到此地，总算有了回报。

“咱们现在着手探查始皇帝巡游的路程吧！”胡须汉子说。说过绝不使用“始皇帝”称谓的他，有时候却会无意中说出这个字眼。可见人们已经

习惯使用这个称呼了。这一点，证明天下已日趋安定。

始皇帝巡游的一个目的是，夸示天下在他的统治之下得以安定。

始皇帝成为秦王后的第二十九年：也就是以皇帝自称后的第三年（癸未年），他又和前年一样，要出来巡游了。

虽然这是最高机密，但据说他这次是往东游。

日期和路程——这是目前的最大问题所在。

“我早就派人以驭者身份，在咸阳宫殿卧底。出生于河南的这个人在山东待过很长时期，所以对东边地理非常熟悉。秦王去年东游时，此人也曾随驾，倘若今年又是东游，必定会被派同行。我有办法和他取得联络，因为我认识他的妹妹。”

胡须汉子好像着手于暗杀始皇帝之计划已久，在部署上相当周到。

“你的头脑很好，和你一起做事，一定万无一失。”张良说。

路程虽属最高机密，适合于天子行列通过的路却不多，所以大致可推测得到。

胡须汉子为了从驭者之妹探出行列动向，连日到处奔波。

终于探得有关路程、时刻等事宜的概况。

张良、胡须汉子和范发三人做了一次最后演练。

范发订制了一个一百二十斤重的铁球。秦汉时代的一斤等于现在的二百五十六克，这个铁球重约三十公斤。他试投多次，实验时也将标识用绳子拖着，以各种不同速度行走。结果，范发的铁球每次都能准确击中移动着的标识物。

“我看，从隔水处投掷比较妥当。”张良说。

他的意思是，选择隔河或隔池塘处发动攻击，以避开被护驾武士追捕的时间。也就是说，在他们忙着征调船只时，赶紧逃之夭夭。

“不，我扔的铁球会从高处直落下来，撞破车辆顶板，所以一时判断不出铁球飞来的方向。”范发说。

“可是，以防万一，选择隔水处比较安全吧！”张良还是坚持己见。

皇帝御驾会在黄河北岸往东前进。该处有不少黄河支流和小湖沼，应该不难找到有水的地方。

“我有一个妙计。”胡须汉子说，“你不是说他们一时判断不出铁球飞来的方向吗？到时候我在相反的方向，配合发生混乱的时间，想办法发出很大的声音……对，就来砍树吧！我会事先找一棵树砍到快要倒的程度，然后，看到发生混乱就再砍一下。树木轰然倒下来时，他们的注意力不是会集中到我这边来吗？你们利用这个时间赶紧逃掉就是了。”

“不行！这样你会被捕啊！”张良说。

“被逮住的话我会有说辞。因为我根本不在能扔投一百二十斤重铁球的距离范围内，为此，我会选择远一些的地方。而且，砍树表示我在那里已有一段时间……我连扔投铁球五尺的力道都没有，这一点他们看我的身材就知道啊！”胡须汉子说。

“看样子，这是个妙计。”张良望望对方有些畸形的身材，颔首说。

勘查地形的结果，他们发现一个叫白虎渊的湖沼南侧最适合实施这个计划。该处有一白虎丘，隔着道路的较远处是一座名为青龙丘的山。

张良和范发埋伏在白虎丘上，隔着白虎渊扔投铁球；胡须汉子则在青龙丘上砍树。

依据探得情报，始皇帝之行列行经白虎渊旁，应该是近黄昏时分。

他们从过午时分便各就各位。

行动诡谲的始皇帝，说不定会临时提早起驾时间。为使计划万无一失，所以他们也提早来到现场。

两个人在草丛上躺了下来，范发抱着他的铁球。张良突然欠起身来，吐了一口大气。

“怎么啦？害怕是不是？”范发问道。

“没错，我心里害怕。我们会被抓到的，不如现在就逃吧！”张良说。

“我不希望你说这种不吉利的话！”

“我是说真的！我们中了那个胡须汉子的计了！”

“谋杀始皇帝的计划，不是他发起的吗？”

“是啊！他到处物色有意谋杀始皇帝的人……他做这样的事，为的是要逮捕人。所以，他一看到人就以‘没有骨气！没有骨气！’这句话开骂。”

“你是说，你上了他的当？”

“不，我一开始就对他有所怀疑。在韩国故都骂人没有骨气，就是责难服从始皇帝的人。若没有很大的勇气，这样的事情是不容易做得到的。除非……”

“除非怎么样？”范发立即反问。

“是不是他和秦国官员有所勾结？我当时就有这个怀疑，可是，我后来又想，就算他在演戏，我也要陪他多玩一些时候，说不定是真的。对这一点，我还抱着一线希望。”

“现在呢？”

“这一线希望，现在已经完全消失了。我对这一带的地理很熟。这附近黄河沿岸应该没有人家，而那边河岸却有炊烟冒起。虽然离此尚有一段距离，但那是供数百人用餐的炊烟。要包围这白虎丘是十分容易的。”

“那……那我们该怎么办呢？”

“戏马上要开锣了。我可没有兴致玩到那个时候。”张良爬了起来。

范发抱着铁球比他先站了起来。

“咱们往西边跑吧，快！”

他们开始奔跑。张良的脚力不强，而范发则是抱着沉重的铁球，他们喘不过气时就改用行走方式，片刻后，又开始奔跑。他们跑跑行行，行行跑跑，一刻都没有停下来休息。

“那个大胡子真是害人不浅。我们和他没有什么怨仇，为什么要这样呢？”范发边喘气边说。

“虽然没有怨仇，他这是为了发迹啊！逮到谋杀皇帝这等重大犯人，不是大功一笔吗？”

“妈的！为了图自己发迹……”范发不屑地吐了一口口水。

跑跑行行约摸三个小时，爬到丘顶后，视野变得广阔许多。

“哦！你看！”张良不觉叫出声来。

眼前一片偌大的沙地，前面有一条广大道路。路上有大批车马行列由西方迤逦而来。

“咱们在这里发动攻击吧！”张良压低声音说。

“说干就干！”适才还以激情口吻臭骂胡须汉子的范发，此刻却用镇定口气说。

“这个地方叫做博浪沙。虽然没有水，这一大片沙地却和水无异。这细沙踩了就会没到脚踝处，一些地方甚至会没到膝盖上。在这里连行走都困难，所以他们是无法追上来的。”张良做了说明。

“好，快决定地点吧！”

对此地熟悉的张良，在斜坡上找到一处适宜投掷的地点。这个地点便于看清楚目标、扔投铁球和脱逃。

两人匍匐于地面，屏住气息等待行列到来。

由于车轴宽辐已统一，所以天子座车并没有特别大，太大的话，会不便于路上行驶。

但有黄金龙凤装饰，并且竖有旌旗最美丽的一部是始皇帝座车，这一点

并不难推测。

徒步和骑马的武装士兵前后左右护卫着的车有二辆。

装饰美丽的一辆行驶在前，另有一辆并无装饰的黑色车子，约保持三十米距离跟随于后。这是副车，应该是服侍天子身边事宜的女官搭乘。

张良压着范发的衣袖，嗫嚅着说："始皇帝说不定坐在副车里哦！"

"有可能。现在该怎么办？"范发不但投掷技能超人，头脑反应也是强人一等。

包围白虎丘之部队已经出动，这一点证明始皇帝早就知道有袭击者埋伏于途。

由始皇帝的性格来推测，他应该不会事前就捉拿暴徒，而会等到事发之后才加以逮捕。胡须汉子当然会把袭击的方法告诉对方。如此一来，要让袭击失败是非常容易的。那就是，天子不坐在御车里。这样，铁球只会冲破空车车顶而已。

始皇帝没有坐在天子御车里的可能性极大。

始皇帝究竟在哪里呢？

他一定坐在副车里！副车离御车三十米之远——这本来就是一件不合常理的事情。接近白虎渊时，这个间隔一定会更远吧？

"该以哪辆车作为目标？"范发问道。

他只是负责下手，发号施令的任务应该归强良。车辆有二，而铁球只有一个。

非立即决定不可。

"咱们以副车为目标吧！"张良说这句话后，合上了双眼。

"好！"

听到命令后，范发兀然一凛。他的眼神丝毫没有犹豫之色。而张良是在

心里尚有犹豫时，暂时闭上眼睛，等到睁开时，眼神同样也十分镇定。

皇帝行列来到正前方。

范发开始将用铁链系住的铁球在头上飞旋，跟着旋转自己的身体。一转、二转、三转……“呀！……”

随着一句压低却如裂帛似的叫声，他把抓着的铁链放开——铁球腾空飞去。

“糟糕！”

在放手的刹那，范发叫了起来。

他扔投铁球是计算好车速的。在铁链离手到铁球坠落车顶的数秒钟时间内车速不变——一定要以此为前提才能命中目标。

而他却在扔出铁球的瞬间，发现车速突然变慢，虽然只是变慢一点点。这等微乎其微的变化，常人或许看不出来，但身为名手的他却了然于胸。

行驶在三十六米前装饰华丽的御车霍然停住。

范发作为目标的副车还在前进，只是速度变慢了一些。

误差距离不到一米！

受惊的马匹竖起前蹄，狂嘶不已。

其余所有的马匹也都陷入混乱。

被飞来铁球擦过的副车横倒后，继续被往前拖了一段距离。一个人从车厢里滚了出来。

——那是始皇帝？

张良和范发紧张地放眼望去。

滚到地面上的人，脖子上系有一条铁链。

“原来是个囚犯！”

铁球本来应该冲破副车车顶正中央的，由于车速突然变慢，所以坠落到车顶前方。不过，这一击着实也撞坏了车厢前半部分。没有击中车厢的铁球滚到地面，扫中六匹马中左后方那一匹的腿。

“咱们失败了，快逃吧！”

张良抓着呢喃不已的范发手臂，没命地跑。

护卫武士瞬间分辨不出袭击者所在方向，因而耽误了一些时间，后来决定分头搜索。

数十骑骑马武士冲向博浪沙，却因马匹无法在沙地上行走而进退不得。

“不要回头，继续跑！”张良依然抓着范发的手，拼命地跑。

“为什么会那样？”范发边跑边问。他实在不明白刚才为什么失败。为什么前面的车突然停下来，而后面的车速度变慢？

“那是偶然的事情！……他们大概准备在那里换乘车辆吧？”张良边跑边回答。

如张良所揣测，始皇帝当时为了回避袭击者，准备换乘到副车上。始皇帝的计划是，接近暴徒预定的袭击地点时，让重罪囚人乘坐御车——这一点，张良当然没有预料到。

依据胡须汉子的密告，袭击地点是白虎渊，因此，他没有在出宫时就坐进副车的必要，只要在途中换乘即可。来到博浪沙时，始皇帝决定在此地换乘副车，所以御车停了下来，副车则为了让皇帝乘坐，而放慢速度，缓缓靠近御车。铁球飞来，就在这个时候。

“那是咱们运气不好啰？”范发懊恼地说。

四四／博浪沙始末

博浪沙在阳武县之南，黄河北岸。

《史记·始皇本纪》中使用的是“狼”字，《留侯世家》（张良传）则以“浪”字记载。

为此一袭击动了肝火的始皇帝，曾经进行全国性大搜索达十日之久。

但袭击者迟迟未被发现。

张良和范发知道四处潜逃反而危险，因此躲藏在一个地方不动。而当地人张良并未以朋友家为藏匿处，却化装成药草贩子，投宿在于河南开药铺的仓海君一名弟子的家里。

当时的药铺都兼行医，地方官员及眷属无不受其照顾，因此，对药铺的搜索较为随便。两人在这个地方潜匿期间，得知不少情报。这是因为药铺是各地药草贩子出入之处，而且前来求诊的病家当中，也不乏地方有力人士。

他们得到情报之一——胡须汉子好像被逮捕了。

他是个秘密警察，以举发对政府不满的危险分子为职务。但危险分子当然不会轻易说出心事，不容易被抓到把柄。所以，秘密警察想要立功，并不简单。

因此，高明的秘密警察常常本身摆出不满分子之姿态，以引诱真正的不满分子或危险分子上钩。胡须汉子不以此为满足，进一步着手使上钩的不满分子搞出大逆事件，以便将之举发而立大功。

张良于是将计就计，来一次出乎意料的行动。

——有人企图在白虎渊袭击皇上。

他对官方做如此密告，而实际上发生袭击事件的是在此之西的博浪沙，时刻也较预定时间提早三个小时！

始皇帝险些丧命！胡须汉子因而受到怀疑。

故意虚报地点和时刻，使御驾行列毫无防备——受此怀疑的他竟然被视为暴徒成员之一，因而遭到逮捕。

胡须汉子的真实姓名被公布。在这之前他以“颜先生”自称，但他不否认

这是假名。

——你是韩国遗臣，而家母也是韩国人，家父则为赵国重臣。我的真实姓名，等事成之后再奉告吧！

他曾经对张良说过这句话。

据说，被逮捕的胡须汉子，真实姓名叫做田筒，并不是什么显赫出身。

胡须汉子田筒被槛车押送。虽然囚槛是木制的，却也坚固无比。槛车由三头马匹牵引，配以十名护卫士兵，要被押送到咸阳。

槛车行经洛阳，来到渑池附近时，突然有一只铁球飞来，掉落到囚槛与车辆中间。顿时车辆轰然断裂，囚槛下方也被破坏。

槛车由于一边车轮被砸坏，而立刻倾倒。胡须汉子田筒在槛车内翻滚几下后，从缺口滚落地面。这和皇帝行经博浪沙时，囚犯从副车里滚出来的情形一模一样。

“哇！囚犯逃脱了！”

负责押解的兵卒神情紧张地跑过来。

田筒顿时愣住。

他不是存心逃脱。但对这些兵卒说明这一点，有用吗？

自己只是被疑为行刺始皇帝的党徒之一，到了咸阳，一旦经由秘密警察上层人员的证词，冤情大白，恢复自由将指日可待。

因此，他压根儿没有在此脱逃的意图。

但眼前景象不等于自己企图脱逃吗？

“我掉入陷阱了！”田筒不觉大叫起来。

掉入什么人设的陷阱，这一点他了然于胸。

铁球投掷技术如此高超的，天下除范发外，不做第二人想。而能对范发

使唤自如的，也只有那个小伙子——张良。

自己是否该趁机逃走呢？

想到如何对这些押解兵卒解释这件事时，他就不知所措——如果不是同党，他们怎么会来劫囚，企图把你救出？对此质问，该如何解释呢？就算拼命解释，对方会相信吗？

现在只有硬着头皮脱逃了！

急急围上来的兵卒个个面露疲色，这一点也促成了他脱逃的决心。

我有办法摆脱这些家伙！他在刹那间做了这个判断。

所幸自己只是嫌犯身份，并未带枷上镣。虽然脚力不强，这时候也只有拼老命逃跑一途了。

实际上，在还没有下定决心之前，他已拔腿开跑，当然不能停下来。

由于押解兵卒都带着笨重的刀矛等武器，所以，奔跑时田筒较为有利。何况这是生死关头，他还能不拼命跑吗？要是被抓，会被认定是在同党劫囚之下的逃脱大罪，被斩是唯一的下场。

生死关头之下的狂奔，速度之快连他自己都难以相信。

他跑到一个道路分叉处。

“快到这边来！”他听到左手边有人呼唤的声音。

田筒立刻跑向左方的道路。

“我们等你很久啦，胡子哥！”

这个地方已经备有马匹。

原本准备说“谢啦”的田筒，连忙将话咽下。现在的处境适合说这句话吗？

“你们这样让我吃苦头，好狠啊！”他边喘气边说。

“彼此，彼此。”张良笑着回答。

始皇帝继续巡游，和前年一样由山东半岛的芝罘前往琅邪，然后经由上党返回国都咸阳。

官方不但没有逮捕到袭击暴徒，连有共谋嫌疑的现职秘密警察也在押解途中脱逃。听到这个报告的始皇帝何等震怒，自不在话下。

“你们希望看到朕的脑袋炸裂，是不是？”

近来，时常闹头痛是他的隐疾。原本身体不甚强壮的他，为此脑疾而产生身心上的自卑感。

实际上，这头痛与其说是气候或健康因素所致，毋宁说情绪才是主要原因。尤其是听到不愉快的消息时，他的头会疼得特别厉害。

“快找良药！不然就到处寻觅有没有祈祷术！”

咒术或祈祷术能治病，当时的人都有这种观念。

“是的，卑职立刻下令，寻觅良药或仙家。”丞相李斯回答。李斯相信良药有妙效，至于仙家能以祈祷之术治病，这一点他绝不相信。在当时的社会里，他是相当睿智的现实主义者。

“徐福还没有消息吗？”始皇帝问道。

“回皇上的话，还没有。他需要一段准备时间。”李斯回答。

去年，巡幸琅邪、建造琅邪台并竖立石碑时，曾有名叫徐福的齐人上书：海中有三座神山，分别以蓬莱、方丈、瀛洲为名。据说，该处皆有仙人居住。在下愿行斋戒，而后与童男童女共赴该地，尚请准予前往……仙人自然会施法术，因而可以聘至咸阳。此外，仙岛上应该有能医治头痛的药草，说不定还会有长生不死之妙药。

“好，为徐福打点，让他成行吧！”始皇帝曾下这道命令。

经过一年，徐福仍以“尚在准备中”为理由，拖延至今还没动身。

“徐福还没出发吗？”

“是的。因为这段海路甚为遥远，普通船只无法到达，非建巨船不可。他最近才申请拨给建造巨船的资材……”

“那就是说，他的计划在进行啰？”

始皇帝的心情这才略为转好。

“是的。”

“给徐福所需要的资财吧，要多少给多少。”

始皇帝在王座上坐正。

徐福亦叫徐市，是齐国方士。

方士信奉神仙，是以炼金丹、卜筮、星相、祈祷、咒术等为业的人。在当时，医术也是方士担任的工作。

琅邪海面常有海市蜃楼现象。有人说，此地之所以方士辈出，乃是由于住民常常看见这等不可思议的情景，因而容易相信方术。

“遵命。”

李斯当然不会违逆皇帝旨意。但这位现实主义者却在心中愤愤地想着：徐福这家伙，不是吃定了皇帝吗！

张良等三个人改名换姓逃向南方。

虽说始皇帝已取得天下，其统治能力却因地区而有强弱之别，对南方的控制力尤为薄弱。

他们首先到达下邳。这个地方是徐州之东，现在的邳县附近。

他们当然经过乔装。胡须汉子田筒已不再蓄胡，装出一副老实模样。

“朋友，请止步。”

走过下邳街上人迹稀少的桥边时，张良听到有人对他说话。叫住他的是一名身着“褐”（身份卑贱之人所穿的衣物）的白发老人。

张良回头一看。

“咦？怎么是吓了一跳的样子？我看，你大概是做贼心虚吧？”老人说。

张良对自己喜怒哀乐不形于色的能力，颇有把握。他自认在这方面的修炼到家。高兴时装出愤怒的样子，怫然时露出微笑，他经常如此训练自己。

“您说什么？”张良压抑内心紧张，装出懵懂神态问道。

这名老人倚着栏杆，手上拿着一只刚脱下来的鞋。

“你又不是耳朵不灵的老头子，我的话你听不清楚吗？”老人说完，就把手中的鞋子抛到桥下，“小伙子，你下去把我的鞋子捡上来。”

这种态度何其狂傲！王侯富翁也就罢真了，但这是乞丐一般的糟老头啊！一般年轻人也许会认为这是个神经不正常的老家伙，理也不理拂袖而去。火气大一点的，说不定会给对方一顿老拳哩。

而张良却默然走到桥下捡鞋。

由于这是枯水季节，鞋子掉落之处没有水。他将之捡起，回到桥上递给老者，说：“我捡回来了。”

“就这样吗？”老者说。他的一双眼睛柔和得很，表情丝毫没有精神异常的迹象。

“这样还不够吗？”张良问道。

“鞋子你不会帮我穿上吗？”老者倚着栏杆，把鞋子掉落的一只脚抬高。

张良为此感到悻然。他几乎要当场扔下鞋子，但很快回想：等一下……这位老人好像窥破了自己的秘密，刚才不是说了“你大概是做贼心虚吧”？莫非他知道自己袭击过始皇帝？

张良觉得有和这位老者多聊几句的必要，于是蹲下身来为他穿上鞋。

“哈！哈！哈！”老者愉快地高笑，却不说一个“谢”字。

“这样可以吗？”

“你今天的表现还算可以，但前面做的事情实在太差劲了。”

“我和老先生应该是初次见面，‘前面做的事情’所言何指？”张良露出讶异的表情问道。

老者转身，边走边说：“杀死一个喜欢登山立碑的人，就能改变天下吗？我说你这样的想法实在太差劲了。”

张良愕然失色。这位老者好像知道自己干的事情！

登泰山、芝罘山、琅邪山等自己喜欢的山，竖立刻有自己功绩的石碑，这样的人天底下除始皇帝外，还有第二人吗？

张良意图追上这位老者。

老者好像知道张良赶上来，停步回头说：“小伙子，你如果胸怀大志，五天后的清晨时分，再到这个地方来吧！”

四五／太公兵书

张良听从老者的话，于五天后的清晨，来到下邳桥边。

那位老先生一定是贤人！

张良如此深信。窥破自己袭击始皇帝之事，光就这一点来说，他已非寻常人物。

再度会晤这位老人，一定会有所获益——对，我就来请教他吧！

他遂依照指定时间，来到约定场所。

没想到老人家比他先到。对方一看到张良便大声骂道：“你回去吧！和长辈约定会晤却迟到，成何体统？”

“实在对不起。”张良当场跪下来低头道歉。

“你会这样尽礼数道歉，还算不错。好，五天后的凌晨时分，你再来吧！”老者说。

“凌晨时分”这种说法实在含糊。

五天后，过了子午时刻，张良就来到约定地方。东方既白之后就是凌晨时分，夜里出发应该不会来不及才对。

桥边果然半个人影都没有。

未等多久，那位老者缓缓走过来。这时东方天空刚露出曙光，路上也还幽暗，而老者却踏着坚实的步伐到来。

“嘿，你已经来了！这样才对，很好，很好。”老者好像心情不错的样子。

“我是前来请教高明的。”张良又跪下来。

“免礼，免礼。让我坐下再说吧！”老者在桥面上坐了下来。

远处传来鸡鸣声。

老者望着自己伸长的脚尖说：“你说要请教高明，这表示对自己的错误有所反省啰？”

“反省……”

“你还没有开窍吗？以为杀死一个人就能改变天下，这是天大的错误，你还没有领悟吗？你必须做的事情是撼动局面，使天下变色，进而使那人灭亡。这才是正当程序，而你却本末倒置……”

“承蒙指点，在下对过去所为实有徒然之感……”张良诚直地说出自己的感想。

他对这位老者绝无疑心。套他说出谋刺始皇帝这件事情，然后抓起来交给官方——对方绝不像是会干这等无义之事的人。

张良必须以承认袭击始皇帝之事作为前提，才能把话说下去。

“虽然你到现在才有所反省，但总比迟迟不悟好。”

“如何才能使天下局面动荡呢？”

“天下之大，难以言喻……嘿，你不要老跪着，和我一样伸脚坐下来吧！”

“是，遵命。”张良和老者并靠一起，伸脚坐下来。

“我刚才说，天下之大，难以言喻，对不对？为了使这广大的天下动荡，第一件事情是召集人才。孟尝君和平原君都以拥有三千食客为荣，但这要有力量才做得到啊！这个力量指的是吸引人的魅力和财力……不过，招募一大批人而不会用人，也无济于事。可惜的是，战国四公子都不知道如何用人。”老者边点头边说着话。

张良思考片刻后，说：“财力我是没有，能否请教如何培养吸引别人的魅力以及使用人才的方法？”

“这只有靠自己摸索了。我能做到的只是给你一本有关成为王者之师的书，供你研读。”老者说着，将一只手伸到怀里。

《史记》只以“出一书”之语叙述这个情节。

当时的书籍一般以竹简或木简编缀而成，所以体积应该极为庞大。

据说，这位老者此时拿给张良的是《太公兵书》。这是周朝建国最大功臣太公望吕尚所著有关王者师道的书，如今已失传。一说《太公兵书》由三卷组成。

字数较多的书甚至需要用车搬运，一般书籍也需以背负的方式搬动，“从怀里取出”是绝无仅有之事。

1973年，录有《战国策》等作品的帛书，从长沙前汉古墓出土。在当时，除非秘笈或密图（如荆轲企图行刺秦王时，隐藏徐夫人匕首之督亢地图）等物，否则以绢布作为写东西的材料是非常奢侈的。

《太公兵书》也是一部秘笈，因此写在绢上，能放在怀里。

“谢谢您。”张良毕恭毕敬地接受了。

“我的事情办完了。”老者站起来，伸伸懒腰。

张良赶紧站起来恭送老者。

老者走去数步后，想起什么似的站住，头也不回地说：“你刚才说没有财力，无从施展，我想这一点应该有办法克服……你到琅邪见徐福吧。他手中有无数钱财，都是由始皇帝处取得的。有必要时，就动用这个钱吧……见他时可以说出我的名字，说是黄石老人叫你找他的。我会事先告诉他。”

徐福——这个名字，日本人相当熟悉。

和歌山县的新宫市和熊野市各有徐福之墓，据传，载满童男、童女的徐福船队到达的地点是熊野滩沿岸。

这个传说乃江户时代学者依据中国史书编成——有人如此认为。

不全然相信传说，是现代科学普遍的态度，但一味否定传说，似乎也不对。

以兵书《孙子》为例，过去有人认为这是后世假借孙子之名的伪作。但和我们所知《孙子》内容几乎相同的竹简，由山东省临沂市前汉初期古墓出土。至此，伪作之说完全被推翻。这件事给我们的启示是：一概否认传说，似乎不是正确之举。

徐福渡来熊野之说，也不该予以全然否定。

不管怎样，徐福并非泛泛之辈。以寻找仙人、仙药为借口，敢对剪灭六国统一天下的始皇帝骗取无数财物，这绝不是凡庸之人做得到的。

只凭贪婪之心，就能对古今无双的英杰行骗成功吗？——实际上，徐福也是怀抱理想，为了实践抱负，不惜以性命作为赌注的人。

不简单的人——世人如此评论徐福。

一般的骗子绝不敢以始皇帝这等可怕的人物为对象，而以土包子、暴发户下手为多，因为这样比较安全。

徐福却以始皇帝作为下手对象——就此点而言，他是有志气的人。

“对初次见面的你说这句话，或许过于唐突。说实在的，我这样做，为的是要尽量减少皇帝的力量啊！使皇帝的力量减弱，就会让老百姓日子好过一些，不是吗？我非常赞成你撼动天下的企图，因为这会使皇帝的力量减弱嘛！”

徐福毫无遮拦地对初次见面的张良这样说。他并未刻意压低声音，也未窥望四周。

黄石老人一定告诉过他有关张良之事。虽然如此，这样的态度不也是够坦荡的吗？

徐福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连始皇帝都不怕的人，还怕谁呢？

“你想要多少钱？”徐福问道。

“多少都可以，当然是多多益善。”张良回答。

“这种说法，我不欣赏。我每次向始皇帝开口要钱，也都会说出明确数目啊！比方说，黄金二百两啦、三百两啦……”

“那就请给我三百两吧！”张良说。

“好，我给你三百五十两。”

比要求金额多给一些，这是徐福的作风，也是他与众不同的一点。

“我实在艳羡你……”给了三百五十两黄金后，徐福以羡慕的口吻说。

“此话从何说起？这不像是给钱的人说的话呀！”

“我是指年龄而言。如果我还是你这个年纪，也有许多事想做……我希望你做出我做不到的事情。”

“可是，您不是要到东海去吗？那才是我做不到的事情哩！”

“哈！哈！哈！天晓得我是不是做得到。一直往东方海上行驶，会到一个岛倒是真的，可是，谁知道那是否是真正的仙人之岛？”

徐福的笑声非常爽朗。

对拿皇帝来耍的大骗子来说，他的笑声为什么连一点阴霾都没有呢？

长生不老仙药——始皇帝愈来愈渴望得到它！

这表示始皇帝的隐疾——头痛症——越来越厉害。

批准徐福所请，给他巨额费用，是发生博浪沙事件的前年，也就是始皇二十八年这事。四年后的三十二年，始皇帝于巡幸燕国碣石山之际，命令一个叫卢生的人寻觅仙人羡门高。

史书只记载羡门高为“古之仙人”，其余则不详。“羡门”二字为复姓，一说其名为“子高”。

之所以渴望求得仙人，目的在于获得仙人所持有的仙药，或知道炼制方法。

同年，始皇帝也叫韩终、侯公、石生等人寻觅仙人。

经过三年，却毫无结果，卢生开始心生怯意。

前面叙述过，秦国法律严厉至极，采取的是法治主义。甚至土木建筑失败，负责人都会被杀！以此类推，寻觅仙药未成，被处死罪将是必然之事。

身为方士却连仙药都寻觅不到，始皇帝认为原因在于专业态度不够，也就是说，方士不该包办医药、祈祷、竹筮、占卦等一切。

——方士不得兼二术。

始皇帝于是下了这个命令。

对方士而言，这是一大打击。

以祈祷为专业的人，得拒绝前来寻求诊治的病患；以占卦为专业的人，同样不得从事祈祷工作。

——这么一来，方士不都要丢饭碗吗？

全国方士纷纷表示不满。卢生于是对同业朋友侯生说：“寻觅仙药无结果——皇上知道这件事情时，我们一定会被砍头。看样子，我们再也无法敷衍下去。与其白白被杀，不如逃走，如何？”

“对，我也正在为这件事情担忧。咱们干脆逃走吧！”

侯生表示赞同，两人遂相偕逃亡。

听到两人潜逃消息时，始皇帝勃然大怒。

前年，始皇帝曾经下令将博士官收藏以外的所有儒家诗书和诸子百家之书全部焚毁。至于与方术有关之书籍及医药、卜筮、农业等方面的书，则准许人民持有。给予特别优遇，却敢潜逃，岂非有违皇恩！

“对所有在国都咸阳的儒生进行调查！”始皇帝气急败坏地下令。

御史奉命着手调查儒生。所有儒生不是互相推诿，就是彼此中伤。

学者们互相攻讦，这个情形两千多年前和现在并没什么两样。彼此互揭疮疤的结果，因抵触法律而被检举的儒生竟达四百六十余人之多。

始皇帝将他们一律处以“坑”（活埋）刑。

这就是所谓的“坑儒”。

长子扶苏进谏，也被放逐至留守北方的蒙恬将军麾下。

实际上，始皇帝在众多儿子当中，最赏识长子扶苏。他有意让这个儿子继承帝国。放逐扶苏到北方边境，为的是要他在蒙恬将军的指导之下，有所磨炼。

方士之不满只不过是冰山之一角。

天下好像在动荡……始皇帝有时候会有这种感觉。

四六／亡命之日

人生中常有宿命性的邂逅。

如果没有遇上某人，自己的人生或许会大大不同——许多人遭遇过这样的事。

有人由于一次偶然的机会，便发现自己生命起了重大变化，有人则到很久以后，才领悟到那是一次宿命性邂逅。

张良和黄石老人的邂逅，应属于前者。在得到《太公兵书》之前，张良已感受到从黄石老人身上放出的一种力量，即将大大改变自己的命运。

与此相较，与项伯的邂逅，应属于后者。

张良听从黄石老人的指点，企图着手撼动天下，并从琅邪方士徐福处得到为数可观的资金。

张良必须要做的第一件事情是纠合同道。目前他只有两名伙伴，一个是投掷铁球名手范发，另一个是勉强凑合——此事较多赌气成分——使之成为共犯的田筒。

“招募同道是我的专长。”田筒说。

已经剃掉胡须的这个人，过去担任秘密警察时，曾经有过多次为陷害而诱骗别人的经验。

他原本企图诱引张良上钩，结果反使自己上当。学乖了的他，变得非常聪明，以免再度失败。

他们先从包庇通缉要犯着手。

通缉要犯未必都是犯罪者。法律越来越严格，由于一不小心或疏忽弄错而抵触法网、不得已潜逃的人日益增多。

秘密警察出身的田筒，在这方面门路甚广。在什么河岸能钓到什么样的鱼，他像一名老练钓者般，摸得相当清楚。

“我今天钓到一条大鱼了……”一天，田筒回来报告。

“是犯了什么罪的人？”张良问道。

为了撼动天下，需要招募各类人才。这时候，在人选上当然无法随心所欲，但张良自然有其个人喜恶，不想拉进品性太差的人。

“是个杀人犯。”田筒不以为忤地以轻松口气回答。干过秘密警察的人，伦理观念会麻痹一些吧？

“杀人犯？”

看到张良状颇不悦的反应时，田筒这才想起对方的气质。长在富裕家庭的张良，在伦理观念上确实较为在意。

胸怀大志的人，不应过分拘泥小节啊！对此，田筒持的是批判态度。但对方现在是自己的主子，他也不便直说。

“他是在失手情形下杀人的。”田筒补充说明。

虽然天下业已统一，但和平时间维持不久，战国时的杀伐气息还很浓厚。人们动辄诉诸武力仍是常见之事。

始皇帝于攻灭六国后，将天下兵器悉数没收，用以熔铸多座吊钟和铜像。据说，每座都有二三十吨重。

实际上，“悉数”只是一个形容。当时，尤其在南方，佩剑的人依旧很多。而杀人凶器并不只有剑或枪，斧头或镰刀之类，也随时可能被使用为武器。

怒火攻心时，信手抓来的这类东西，都可以当做武器使用。而一旦发生口角，绝不会有任何一方示弱，因为这是战国时代的男人气概。

这杀人犯在被人无理取闹时，信手抓取斧头，把对方的脑袋砍破了。

“这个人蛮勇敢的嘛！你说是—条大鱼，他的名字叫什么呢？”张良问道。

“他叫项伯。”

“什么？是楚国那个项伯？”

“是啊！”

“他的确不是泛泛之辈。他为人如何？”

“我早就听说他是很讲义气的人，见面一谈，果然名不虚传。”田筒回答。

项伯乃楚国有名的项家之一员。项家世代担任楚国将军，项伯之叔父项燕就是与秦国老将军王翦交手而被杀的。项家由于远祖因武功而受封项之地，因而以项为姓，本籍却是下相。下相是相水下游之地，在现今江苏省宿迁市附近。这个地方与张良作为撼动天下据地的下邳不远。

他于是得以与中原偏南、在黄河与长江中间肥沃地带拥有极大势力的武门项氏搭上关系。

张良难得露出兴奋神色，当然也欣然允诺庇护项伯。

不过，张良企图借此与项家攀上交情的这个期待，似乎落空了。

项氏一门颇多豪放磊落之士，其中的项伯更是难得一见的耿直君子。

“承蒙相救，此恩此情，将终生不忘。”项伯连连称谢。

“项兄，快别这么说。”张良道，“你是堂堂项门之后，却肯投靠我这个卑微的人，这是我的光荣哩！”

“我是不能倚靠项氏的。我不能使堂堂项门因我而受到连累。”项伯说话何其诚实。

张良苦笑。窝藏通缉犯被查到时，一定会受连累。项伯因为不欲伤及项氏家门名声，所以不投靠任何族人；这件事情反过来说，意思等于他不怕连累张良，不是吗？

因此，在潜伏张良处期间，项伯并未和项氏一门的人有所联络。张良企图通过项伯与项门联系之构想遂完全落空。

我应该高瞻远瞩……张良这样对自己说，并且尽心保护项伯。

“我以后一定会报答你的。”项伯多次对张良如此说。对为人耿直的项伯来说，这当然是由衷之言。

“在项家，谁说的话最有分量？”张良问道。虽然未能与项门联络，至少能通过项伯知道项门详细内情。天下一旦动乱，项氏动向一定会有巨大影响力。因此，了解其内部势力状况，是非常重要的。

“没有。现在的项家如同一盘散沙。”项伯面露戚色，摇摇头说，“项家栋梁，此刻正亡命国外。”

“你是指自己而言吗？”张良问道。

“我怎么敢以项家栋梁自居呢？”

“除了你以外，项家还有人亡命国外吗？”

“有一个名叫梁的人，正亡命至吴。他也因杀人而逃亡。”

“项梁？”

张良认为这个人的名字有记忆的必要。实际上，数年后项梁的大名在吴地已经无人不晓，想忘都忘不掉。

“项梁是我的堂兄，是项燕的末子。”项伯说。

楚国将军项燕乃是对秦战争时的总司令。他曾经大破率领二十万大军的秦国将军李信，后来却被拥兵六十万的王翦所破，其事已如前述。

虽然是败军之将，但曾经是一国军队最高首脑人物，依旧为一门之荣耀。

“你这位堂兄是不是单独一人亡命？”

“项梁带有一亡兄之子，名叫籍的少年……这孩子幼年丧父，由我们族人共同照料。只是这个孩子非常调皮，只肯听项梁的话。所以，项梁于亡命之际，把他带在身边。”

“调皮？这个名叫籍的小孩，大概是最为传承项家气质的一个吧？”

“堂兄项梁也认为如此，所以格外用心予以训练。但这个孩子不仅不喜欢学问，同时也讨厌学剑，将来会成为怎样的人，实在令人担忧。一般而言，不喜欢学问的孩子，都会喜欢学剑。像他这样两者都不爱，不是很伤脑筋吗？”

“我倒认为这个孩子很有前途。”

“他只是意气强人一倍……他说会写自己的名字就已足够，绝不肯读书。叫他习剑，他却说剑只能击倒一个人，剑术再好也没有用处。他说他要学的是以一抵万之术，你说这个孩子不是很狂妄吗？”

项伯好像认为名叫籍的这名少年是族人中的异类，以他作为话题时，表情都很黯然。

“地下首领”项梁——吴（苏州）人如此称呼项梁。

始皇帝频频大兴土木，动辄动员地方居民，即所谓的“徭役”。中央官员只在工事完成时前来视察，工事上的一切，都由地方自行负责。

与工事有关的人员、资材分配以及监工等事宜，一概由地方有力人士协议决定，而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项梁常自告奋勇，处理这类事宜。

他是做事有计划、善于用人、懂得适材适所要领的人，遇到发生纠纷时，他会详细聆听双方言词，然后决定最有效的解决方法。这位“地下首领”很快成了吴地不可或缺的人物。

出门工作时，项梁尽可能地要侄儿籍跟在他身边。

“这和战争相同。我为大家分配工作、规定工作内容，等于订立作战计划，你好好学习吧！”项梁常对侄儿这样说。

吴地名望人士家里遇有丧事时，项梁一定会被聘为葬礼总干事。

张良于遍游诸国途中，到吴地访问项梁。

不巧，项梁此时正好到远地担任葬仪总干事，要过几天才会回家。

留守家里的是项籍。这时的项籍已不再年少，而是二十岁青年。

“听说，我叔叔项伯承蒙你许多照顾。”原来项籍听说过有关张良之事。

“喔，你就是项羽老弟。你叔叔常提起你哩！”张良说。

项籍字羽。对幼辈大可以名直呼，客气一些则以字称之。由于历史上“羽”较“籍”有名，本书后头均以“项羽”称呼。不知道为什么，后来与他争霸天下的汉高祖，其“刘邦”之名远较“刘季”之字为世人所知。

“哈！他一定尽说我的坏话吧！”年轻项羽笑道。

“不，他说你是个很有前途的年轻人哩！”

“这只是好听的话而已。哈！哈！哈！”项羽很爱笑，是个看似快活的人。

张良凝视了这名年轻人的面相。确实是个英雄，不过，为人异常冷漠。这个人很爱笑，而笑声里却丝毫没有温馨之意。这是出身为名门后裔的缘故吗？由面相来看，这个人纵然能威压别人，也不能使别人心服……张良由于要赶路，所以没等项梁回来就告辞离去。

他由吴北上，前往琅邪，目的在于会晤徐福。

徐福又向始皇帝敲了一大笔钱。旅行中，他曾经听到这样的话。既然如此，就非和他分赃不可。

来到琅邪时，张良大大错愕。原来滨海处已有数艘巨船正在建造中。

“徐福兄，你这会儿真的要到东海去啰？”张良问道。

“哈……”徐福奸诈地一笑，缩着脖子道，“我只是出海一下……是不是真有蓬莱、方丈、瀛洲这些仙岛，那真是天晓得哩！”

“连你都说这样的话……这不是闹着玩儿的啊！有三个仙岛存在，不是你说的吗？”

“没错，是我信口雌黄说出的。没想到人们现在都相信东海上真有三个仙岛，搞得我不知如何是好哩！”

“那……建造那些船做什么用呢？”

“我准备挑个风平浪静的季节，坐船到海上去逍遥一两天，然后折返回来。我预备以‘接近东海仙岛时，受到大群鲨鱼袭击’为借口，装出被迫返航模样……”

“哈哈！你是被始皇帝催得太紧，所以非如此不可啰？”

“我已经习惯被催促。不过，始皇帝这次好像要亲自来督促的样子，他或许等得不耐烦了……我看，他大概明年就会来吧？”

“你建造这些巨船，是为了证明你正在积极筹备吧？”

“没错。所以我这次无法向他敲到一大笔钱。”

“这一点我能了解，不能怪你的。”

“我倒要说，你应该赶紧准备撼动天下。”

“你得到什么情报吗？”

“皇帝逼我寻觅长生不老仙药，逼得很紧……这一点，不是证明他对自己的健康没有把握吗？”

语气颤抖，对徐福而言是鲜有的现象。这一点，意味着始皇帝身体的衰弱，将是一桩国家大事。

四七 / 巨星陨落

如徐福所预料，始皇帝果然于三十七年（公元前210年）十月，由咸阳出发，踏上东方巡幸之途。

秦之历法以十月为年始，以九月为年终。所以，此次巡幸是年头大事。

左丞相李斯随行护驾，右丞相冯去疾则留守咸阳。始皇帝并且命末子胡亥随行。

始皇帝有二十几个儿子，其中被他评判为才华最高的是长子扶苏。但为接受磨炼，扶苏已被送到蒙恬将军处。然而才华高低和疼爱程度是两码子事，世上父母亲较疼爱不成器的儿子是常见的事，始皇帝溺爱的也是智能程度较低的末子胡亥。

皇帝队列南下，经由现今的湖北省，在九嶷山祭拜古之圣贤舜，然后，浮泛长江，随着河流，由丹阳下至钱塘，接着转赴会稽，祭拜大禹（夏王朝始祖），于望南海之山上竖立石碑。

天子到江南之地，是前所未有之事。

自从博浪沙事件以来，天子巡行在戒备上变得极为森严，但为了收揽天下人心，巡行之事还是不能没有。

——老百姓可以从远处遥望天子巡行队列。

后来，官方发布此一公告。

吴地人民也簇拥着前往观看天子巡行队列。亡命中的项梁和侄儿项羽也在人群之中。

天子队列华丽无比，旌旗连绵如云。秦以黑色为最高贵，因此，旌旗以黑色为多。

光是前导车骑就迤逦甚远，而且每队马匹颜色都有统一，如白马队、黑

马队……黄金色的盔甲在阳光照射之下灿灿发亮，银白色的头冠迎风摇曳，装配在马匹和车辆上的五色缤纷的长缨更是光彩夺目。

“好壮观的队伍！”

“真是美不胜收。”

“天子威风毕竟与众不同……”

人们莫不赞叹。

项梁和项羽在一处小山丘的稀疏松林里，观看天子巡行队列。

“我实在为楚国感到惋惜。当时要是听从三闾大夫屈原的谏言，与齐联合，秦不是早已灭亡了吗？今天看到这个队列，真是无限感慨……”项梁低声对项羽说。

项羽以炯炯发光的眼睛，盯着远处。

他望着金、银、朱、绿等缤纷颜色，正看得出神，一时没有听见叔叔说的话。

“你不觉得不甘心吗？我们是生长在楚国将军家庭的人……亡国将军家族多悲哀，你没有感觉吗？”

项羽依旧默然不语。

“我说的话你没听到吗？”

项梁刚说这句话，项羽缓缓回头过来，道：“我一定要取代那个家伙！”

“你胡扯什么！”

项梁连忙用手掌掩住侄儿的嘴巴，并赶紧窥望四周。

以“那个家伙”称呼天子，而且说要由自己“取代”，这种言词何其忤逆！若被官方人员听到，不是要被砍头吗？

所幸项羽适才的言语，并没有被别人听见。

“难不成你想招惹灭门之祸！”

项梁虽然如此叱责项羽，心中却想：“这个小子蛮有志气的，将来说不定会成大器哩……”

这和刘邦的一段故事刚好相映成趣。

据说，刘邦因赋役到咸阳时，曾经遥望天子队列而呢喃着这样一句话：“生为男儿，应该爬到那样的地位才对！”

这两个故事好像极为巧合，实际上，它们也常被引用于描述这对夙敌的性格。

——我要取代他！

——我很想爬到他那样的地位！

这两句话的意思是一样的。只不过前者显露的是勇往直前的精神，丝毫不隐藏充满于内心的欲求；相较之下，后者则显得委婉，纵然充满自信，却不明确说出。

始皇帝队列由会稽前往吴，由江乘县渡长江，自江北取道沿黄海海岸线，一路前往山东半岛南部之琅邪。

前往琅邪的目的在于询问及催促徐福寻觅长生不老仙药之事宜。

老奸巨猾的徐福，对想象中的询问，当然有所准备。

他首先准备强调的是暴风、强风的问题。建造经得起风浪的巨船是首要之务，因此在这方面花了不少时间。另外一点是，虽然巨船完竣，却为大鲛鱼所苦而无法接近三仙山。这一点，由于参加航行者众，所以不愁找不到证人。

秦之法律极为严峻，而法律至上主义重视的是证人的证词。徐福利用的正是这一点。

“愿请善射者俱行，见则以连弩射。”徐福如此上奏。

大鲛鱼应该是指鲨鱼或鲸鱼而言。他的意思是：由于有这等大型鱼类妨

碍，因此请派弓弩能手，遇大鲛鱼出现时，以此连射，将之驱散。

听了徐福回答的当晚，始皇帝做了与海神交战的梦。出现于梦中的海神，样貌与人没什么两样。

皇帝做梦，照例要向占梦博士询问梦之吉凶。博士于是奉召应答。

皇上连夜做梦，是过于疲惫的缘故。不过，这是医官要想办法的事情，与我无关。我只需负责我的解梦工作就可以。

占梦博士煞有介事地查翻古书，参动筮竹，用庄重的口吻说："海神是根本不得见其面貌的，一般都以大鱼或蛟龙为其象征。陛下平时勤于祈祷祭祀，未有所欠，而今出现向陛下挑战之恶神，故象征恶神之大鱼非铲除不可。如此，善神将应运而至。"

意思是说：虽然所见为凶梦，但只要能杀死一条大鱼，定然将化凶趋吉。

"要和栖息海中的东西交战？这岂非强人所难？"

始皇帝于是召集海人，叫他们准备捕捉巨鱼用的渔网、镖枪、大弩等物。

要射杀海怪大鱼，必须沿海岸线前进。一行人由山东半岛南侧，即现今之青岛附近出发，沿着海边道路，有时则驾船出海，寻觅着大鱼踪迹前进。

来到半岛前端之荣成山（今山东荣成），还没有看到大鱼出现。遂再由半岛北侧西进，到达芝罘附近时，终于发现目标——大鱼。

听了占梦博士的解梦之后，始皇帝亲自携带弩弓，并且一路勤于练习射击。

"可恶的恶神！你快伏法，让路于善神吧！"始皇帝一边大叫，一边射放弩箭。

"射得好极了！"丞相李斯大声称赞道。

渤海海峡碧波间的一点遽然染红，而且愈形扩大。

灿然阳光照射在海面上。

始皇帝的臣子们先是欢呼，后来变成连呼——万岁！万岁！

“哦！你们看！海面朱色愈形扩大！恶神之血扩散……整个海面都染红了，染成这般艳红……”始皇帝嘶哑地说。即使是大鱼之血，也不可能将芝罘之海全面染红。如此看的只有始皇帝一人，其余众人只觉得，红点确实有扩大迹象，但在一片无垠的海面上，毕竟只是一丁点。

“看！朕创造红色大海了！将蔚蓝大海变成血红大海了！哈！哈！哈！”

这笑声何其空洞。

侍医夏无且上前奏道：“陛下，请暂时歇息吧！阳光如此强烈，尚请以龙体为念。”

于冬初十月由咸阳出发后，在九嶷山祭舜是十一月间之事。再由长江下至会稽时，江南正是一片春色季节。直到北上至琅邪时，春天已去，后来的盛夏季节，他都在做沿海之旅。

“说的也是，朕似乎有休息的必要……朕有一点目眩哪！大概是夏日炎阳所致……早日起驾回咸阳吧！”始皇帝说。

一统天下大业必须针对现实，持着冷静应对的精神，始能完成。

始皇帝的确是现实主义者，也因此而得以完成夙愿，一统天下。最近数年来，他却突然变得非常迷信。虽说当时的人多少会有迷信观念，这是无可厚非的，但晚年始皇帝沉于迷信的速度，未免也太迅速了。这或许是他在精神上产生阴郁，肉体开始衰弱的缘故吧？

这次巡游也是在“巡行则吉”卜卦之下决定的。对占梦博士所说的话深信不疑，确信大鱼被自己射杀的始皇帝，精神可谓已达执迷状态。

我不想死！他之所以投入巨额资金寻觅长生不老仙药，为的是希望避免一死。好不容易一统天下，而天下基业尚未巩固，这时候怎能撒手西归呢？

惧怕死亡是人类的本能，只是，始皇帝在惧怕死亡的程度上特别异常。

——死亡。

他绝对不准臣子在他面前说这句话。这在始皇帝面前是“禁语”。即使禀报有关死刑事宜，也不得使用“死”字，而必须改说“执刑”。

于巡行前年，东郡曾有一块巨大陨石掉落。后来，有人在陨石之上刻了“始皇死而地分”六个字。

这是“始皇帝即将死亡，而其领土将被分割”的预言。

听到这件事时，始皇帝当然怒不可遏。

他立刻命令御史（检察官）着手调查。但始终查不出刻这些文字的人。始皇帝于是下令杀尽该地住民，并且将陨石捣毁。

在芝罘射杀大鱼后，始皇帝又西行，返回国都咸阳。

龙体这时已经违和。来到齐郡平原县时，始皇帝病倒了。

史书未明载病名。

他原本就是蒲柳之质的人。这样的人统一天下，且多次巡行广大国土，身体上的负荷可谓相当吃重。

我不想死！始皇帝拼命挣扎。

但他知道得很清楚，自己的体力正与日衰退。

我是完成空前大事业的人！过去从未有人寻觅到的长生不老仙药，同样要由我得手！在这之前，我绝不愿意死！……徐福那个家伙到底在干什么？想到这里，他已有些意识恍惚。

恢复意识时，原本意志甚为坚强的始皇帝，精神变得相当沮丧。

我是不是大限已至？他在心里如此揣想。

——始皇恶言死。

这样的他，过去当然想都没有想过死后之事。我是否该为身后之事有所

安排？病情愈来愈趋严重。我该以谁为继位者呢？——他在朦胧意识中开始思量。

倘若天下已经安定，就算是头脑不甚灵光的末子胡亥，只要有优秀的辅佐者，勉强还能负起统治大任。但天下还在动荡不定。面对此一局面，接棒者除了一切表现稳重的长子扶苏外，绝不做第二人想。

“朕要写玺书……”

始皇帝遂决定写遗书。这件事情非在自己尚有些许气力之时完成不可。“与丧会咸阳而葬。”此句中的“丧”指的是遗骸。

这是写给扶苏的遗书。扶苏此刻正与蒙恬将军同在上郡。遗书命令扶苏立即返回咸阳，奉迎皇帝遗骸，并且主持大葬。

主持父亲之葬仪者为继承人——这是当时的习惯。

也就是说，始皇帝指名长子扶苏为二世皇帝。

七月丙寅日，始皇帝于沙丘宫平台殁故。

巨星终于陨落了。

四八／阴谋

始皇帝遗书妥善密封后，存放于中车府令赵高手中。这封遗书必须送交给正在上郡的扶苏。而他却环抱双臂，默然思考着。

赵高曾经是始皇帝末子胡亥的老师。

始皇帝留有遗书之事，只有丞相李斯和赵高两人知道。

“皇上果然舍溺爱之子而择稳重之子了。”李斯就遗书内容说出他的感想。

“丞相大人，”赵高压低声音说，“您不想充分发挥自己的经纶之才吗？您不想操纵天下于手中吗？”

“先皇已让我充分发挥了。”李斯答道。

赵高盯着李斯的眼睛道："这一点我知道，但您过去的一切不都是奉旨行事吗？所有的计划都由先皇提出，您只是负责执行而已，不是这样吗？以前有过出自于您策动的计划吗？"

"多少有过……"李斯含糊其辞地说。

"或许有过一些，但不是少之又少吗？"

"可以这么说……"

奉旨行事而已——这样的话当然有损丞相的自尊心。

猛然发现宦官赵高的眼睛正紧盯着自己不放。

"您难道不想一切由自己做主？您从来没有这样的想法吗？"赵高紧追不舍地询问。

"当然有过。"李斯停顿一下，深深吸一口气说，"说句不怕见笑的话，我还无时无刻不想着哩！"

"我怎么敢取笑丞相大人呢？盼望能照己意行事，这是每个人都有过的愿望。尤其身具才华的人……"赵高说这些话时的声调和平时颇为不同。它给人一种很诡谲的感觉。

李斯说完"不怕见笑的话"后，暂时将脸侧过。稍后把脸转回来时，他发现赵高还一直盯着自己。"我不敢说自己有才华，充其量只能说或许有才华。因为从来没有试过，所以我不敢肯定。"李斯说。他终于摸着了赵高打的主意。

"此刻在这里的只有我们两人。"赵高转变了话题。实际上，这并不是转变话题，毋宁说是宣告谈话即将进入主题。

"说的也是……"除了这句话，李斯实在找不出什么话来应对赵高。

"知道有关先皇遗诏之事的人也只有我们两个，不是吗？"赵高说。

"说的也是。"李斯回答。

"玉玺在我手中，连同先皇遗诏……"

“说的也是。”李斯每次以同样的话回答，声音显得非常空虚。

这也难怪，他们两人实际上是在斗智。斗智之时说的尽是表面话，声音怎能不空虚呢？

长子扶苏？抑或末子胡亥？

扶苏目前正在将军蒙恬跟前，他是个才华卓越、性格果敢的人物，从不会有所迷惘。一旦即位，他将立刻任命将军蒙恬为丞相，并以二世皇帝身份积极经纶天下，自是意料中事。

倘若如此，李斯还有戏唱吗？虽然他以旧丞相身份尚能得到一份像样的官职，但那只是酬庸性质，定然不可能有机会发挥才华。

倘若由末子胡亥继位，情形又将如何呢？

胡亥是个庸才，相当昏愚。他不但不会积极做事，更谈不上有所抱负。容易听信别人的胡亥，对老师赵高更是言听计从。

而贪婪之心强人一倍的赵高，却没有经纶天下之志。因此，李斯将有可能对胡亥这个傀儡操纵自如。

倘若扶苏依照始皇帝遗嘱登基，则李斯从政治舞台上被驱逐，是无可避免的。

倘若由胡亥继位，李斯则权倾一时，国事得以尽情发挥。

“大人这个时候还考虑什么呢？”赵高道。

李斯望着对方的脸。他感觉自己已被赵高的视线攫住了。

“说的也是……”李斯回答这句话时，声音还是那么的空虚。遗书立即被改写。

这件事情在李斯和赵高的共同策划下完成。

——立胡亥为皇太子。

这是他们伪造的遗书内容，由于玉玺在赵高手中，所以技术上毫无困

难。只是，光做这些还不能算是完成大事，还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非做不可。倘若不如此，就会功亏一篑，前面做的一切将成为泡影。

——赐死扶苏及蒙恬。

阴谋要做到这一步才算大功告成。

李斯于是在遗书中写了如下这一段：吾子扶苏与将军蒙恬共同率领数十万大军驻屯边境达十数年之久，以此兵力及岁月，不但未建功勋，反而消耗兵力甚巨。扶苏未有丝毫功绩，却屡屡上书批判朕之行动。据闻，其更以未能返回国都被立为大子而日夜怨嗟。如此扶苏，岂非不孝之子？着令赐剑，宜行自决。又，将军蒙恬侍奉扶苏，知其阴谋却未能予以善导。为人臣而不忠，故亦应自决，军权委交副将王离。

急使立即被派赴上郡。

二人对始皇帝此项诏书做何等反应，要等到使者抵达上郡之后才能知道。

万一诏书系伪造一事被识破，一切计划将归于破灭。

在始皇帝威权遍及全天下的当时，伪造诏书乃大逆之罪，所以无人相信有人胆敢冒此大不韪。

为了使伪造之事不被识破，最聪明的方法是让人们相信始皇帝尚在人世。

始皇帝已死，但消息却被封锁。因此，除侍奉皇帝身边、担任饮食及其他杂役的数名宦官以外，无人知悉皇帝之死讯。

至少在扶苏和蒙恬奉旨自尽之前，非绝对守密不可。

虽然那是两千两百年前的事情，当时却已出现类似冷气车的交通工具。当然无法与现代的冷气车相提并论，但在不愁使用人力的情形之下，确实为当时的权力者所使用。

它的名称叫做“辒辌车”。

这个车辆的构造如何，已无从知悉，然而可以想象的是，车窗甚大，经

特殊操作而兼具冷气与暖气两种效果。

赵高和李斯以此辒辌车载运始皇帝灵柩。

崇尚法律至上主义的秦，对巡行一事也有诸多规定，在特定时刻将餐食送至皇帝面前，也是规定之一。

厨师不知道皇帝已死，每日照旧精心调制御膳，专人送至皇帝御前。

依规定做的餐食，皇帝进不进食则是另外一回事。皇帝当然可以连筷子都不动就退下御膳，不过，这样的事情只可偶尔为之。因为皇帝也是人，为了不挨饿，当然不可能接连数餐都不进食。否则会引起别人的疑窦。

李斯于是将一名宦官监禁于车内，任务是吃掉送进的餐食，然后把餐具退下。

倘若规定不严格，将餐食倒掉后再把空了的餐具退下，也不是不可行之事。但依据秦国朝廷规定，皇帝用餐时，厨师必须在宫殿阶下静待餐毕，出巡时，则在御车之前跪坐静待。因此，餐食非得确实吃掉不可。

用餐问题可以用这个方法解决，更麻烦的一件事情着实伤脑筋，那就是处理尸臭的问题。

皇帝也是人，死后躯体当然会腐烂，发出尸臭是难免之事。何况皇帝是死于七月丙寅之日，阴历的夏天于六月结束，在历表上，七月已是初秋。但这个季节的残暑还是相当酷热。

这个气味该如何掩饰呢？

由井陉来到九原时，尸臭已开始扑人鼻孔。

李斯于是想出一个方法。

“皇上对此地所产之鱼类极为喜爱，决定大量运回国都成阳。但碍于规定，无法临时增加车辆。因而下令诸官车辆装载盐渍鱼之木箱一石（约二十七公斤）。”

这项命令立即下达至随从全员。

“一石盐渍鱼？这个气味不是叫人无法忍受吗？”

家臣们莫不紧皱眉头，然而皇命能违抗吗？在回国都的途中，他们不得不以手捏着鼻子，强忍难闻的臭味。由于如此，由辒辌车飘出的尸臭，遂被掩饰。

李斯和赵高决定在知道上郡的状况之前，暂时秘不发丧。

回到咸阳后，立即得到先前所派急使的详细报告。

扶苏这位贵公子的为人可谓非常干脆——干脆到令人难以置信的程度。读完父皇的敕书后，他流着眼泪进到内房，便准备利用父皇所赐之剑当场自刎。

将军蒙恬连忙制止。

“我觉得事有蹊跷。这等大事按理应于返回国都之后再做决定。皇上此刻尚在巡行途中，据说不久就要返抵国都，这不是更加显得奇怪吗？为什么不再多等一些时日，待回国都后才决定这件事情？又为何需要如此仓促作决定？我对这一点实在不明白。”

蒙恬不愧是有脑筋，他对这突如其来的敕书，心中起了疑窦。而扶苏的态度却依然认命。

“父皇自有他的想法吧？”

这位秉性善良的贵公子，向来就不习惯以怀疑的眼光看待别人。

“但我被授予三十万大军，负责守备边境，此外，皇上更将您托付予我。皇上如此做，是因为对我极为信任的缘故。”蒙恬说。

拥有三十万大军的人，有足够力量叛变。皇帝绝不会将如此大军授予他不信赖的将军。更何况皇帝将最有可能成为继承人的皇子都予以托交，倘若这名将军拥立这位皇子叛变，天下人民不也将以为是名正言顺的事吗？

事实上，皇子扶苏被送来时，蒙恬是既惶恐又感激。因为这件事情证明了皇上对他的无限信赖。

而皇上却在出巡途中，在资讯不甚周详的状况之下，遽然做出如此重大的决定。这样的事情有可能吗？

“说不定其中有诈。自决之事不必急于一时，待确认皇上旨意后才行自尽，亦不为迟。尚请皇子三思。”蒙恬说。

扶苏还是摇了摇头。

“父亲对儿子赐死，当然非同儿戏，父皇一定是经过深思熟虑之后做的决定吧？我只有奉命自决一途。”

扶苏果然听从假造敕书之旨意，自尽而亡。

蒙恬由于拒绝自杀，因而被逮捕投入阳周牢狱。

李斯和赵高得到消息后吁一口气，并且发布始皇帝之丧。

胡亥遂为二世皇帝。

始皇帝于即位之时，就在骊山山麓挖一深坑，作为自己日后的墓穴。这个坑内具备宫殿、望楼、百官之席以及仓库等。此外，为防止被盗掘，更设有一经碰触就会射出暗箭的机关装置。

始皇帝遗骸于九月间被葬于骊山陵墓。

四九／鸿鹄之志

始皇帝之葬仪终告结束。

二十一岁的胡亥即位为二世皇帝。这个人物与“英明”二字着实相去甚远。二世皇帝完全在郎中令赵高和丞相李斯的操纵之下。这两个人在二世皇帝的宫廷内权倾一时，是毋庸置疑之事。

——一山不容二虎。

为争取主导权而发生冲突。这一点，两人早就心知肚明，照理说双方都应有所提防才是。实际上，为争取主导权而暗自作准备的，只有赵高，李斯则完全处于不设防的状态之下。

准备对抗态势，唯有在视对方为敌手的情形之下才会产生。

赵高当然视李斯为争取主导权之强敌，而相反地，李斯却根本没有把赵高放在眼中。

这当然有其理由。李斯过去虽然只是一名小官，却是在荀子门下学过“帝王之术”的士大夫，后来更以丞相身份参与国政。因此，他是十分自负的。

而赵高只不过是在宫中担任杂役的宦官。虽然这个职务以伺候皇帝身边事宜为主，但这样的事情根本称不上是“国政”。至少在李斯眼里看来，他只是一名仆役罢了。

李斯视向来担任这项工作的赵高为“下人”，一直投以轻蔑眼光。他才不屑与这种人竞争呢！

既无敌对意识，当然就未做任何抗争准备。

“丞相大人，”赵高对李斯说，“我对国政一窍不通，这方面尚请大人多费心。我就专心于拥护新帝吧！”

听到赵高说这些话时，李斯还在心中暗暗嘲笑着。这还用得着说吗？你充其量只是准备御车、安排宴会事宜的料子嘛！

实际上，李斯疏忽了一件事。他忘记赵高还会做一件事情，那就是——“阴谋”！

伪造始皇帝遗嘱这个大阴谋，当初就是由赵高提议的。李斯后来被迫参加阴谋，而主导权却在赵高手中。光这一点就足以证明赵高绝非等闲之辈。李斯理应思虑及此，却只因对方不是士大夫，而小觑其能力。

赵高所谓的“拥护新帝”，意思是指肃清二世皇帝胡亥之一切政敌而言。

最大的敌手——先帝长子扶苏，已借由伪造的遗书，成功地清除掉。而始皇帝尚有二十多个儿子。胡亥是其中最不成器的一个。为了肃清这些骨肉敌手，有必要使法律更为严峻，刑罚更为苛酷。秦之法律原本已严峻至极，而赵高却又修订法律，变本加厉。

李斯对这项措施并没有反对。这是因为遽失始皇帝这个权力大泉源的此

时，唯有假法律之力量才是维持秩序的最佳政策。法律的声威至少能收到暂时性效果。

后来，始皇帝所生的儿子，除二世皇帝外，悉数被杀。被杀掉的不止是儿子，连公主也不例外。有权利分得始皇帝遗产的人，绝不容许生存。

十二名公子在咸阳市场被处死，十名公主则在郊外被处磔刑。

被处刑者的家人或家臣有可能对如此酷刑怀恨在心，而对新帝图谋报仇。因此，这些人在连坐法规定之下，全被杀害。

二世皇帝要做的事情，除了杀戮骨肉之外，就是继续先帝未竟之事业。

咸阳宫殿是在秦尚是诸侯时所造，现在既为天下之皇帝，当然有必要建造更豪华的宫殿。始皇帝已在阿房之地着手建造前所未有的大宫殿。他准备于竣工后征求博士们的意见，为这座宫殿妥善命名，而在完工之前，暂以地名称之为“阿房宫”。二世皇帝的工作之一是继续推动这座阿房宫的建造工程。

始皇帝尤其致力于推动道路网的建设。他之所以屡屡出巡，目的之一就在于督促此项工程。直道（干线道路）以及驰道（天子巡行之道路）之建设计划尚未完成。

始皇帝之陵墓亦非尽快建造不可。这个规模也是前所未见的。

因此，增税、征召等事宜比以前更进一层。老百姓苦不堪言，作为生活濒临绝境的结果，起而反抗是很可能发生的。为防止这一点，法律需要修订得更加严峻。

当时，现今的河南省阳城有个人名叫陈胜，单字涉。这个人既无自己的土地，亦非佃农，只以按日计资方式替人做工。他行径乖戾，异乎常人，因而被称为“怪人”。

一天，他在干活之际突然停下手上工作，仰天叹息道：“世上最可贵的是贫贱时的朋友之情。倘若有一天发迹，我绝不会忘记你们。”

和他在一起的朋友，听到这句话后，却嗤之以鼻：“你是帮人干粗活拿工钱的人。你会发迹，这不是做梦吗？”

对此，陈胜回答道：“燕雀安知鸿鹄之志！”

意思是说：燕子或麻雀之类的小鸟，怎么会了解大鹏的志向呢！

这样的豪语，别人却认为是出自夸大妄想的呓语。

二世皇帝元年七月，居住闾左的住民被征召。

“闾左”的意思是“左边街坊”。当时的征召有一定的顺序，将街坊分为左右，然后交替征召。依据一说，当时的右边街坊住的是有钱人，左边街坊住的是穷人。

总之，有钱人可以花钱逃避征召，被征调为夫役的，永远是穷人。

陈胜当然是闾左之住民。这一次被征召的有九百个人，结果，也不知道是经过抽签或者指派，陈胜成了这个团体的“屯长”。其职务即是领队。

这批人准备到渔阳守备部队去服兵役。渔阳在现今河北省密云县的西南，密云县在今日的行政划分上被纳入北京市。总之，由河南阳城到河北渔阳，有相当长的一段距离。

一行人来到一个叫大泽乡的地方后，再也无法前进。因为道路被连日大雨冲坏了。

“这不是要命的事吗？”陈胜仰望乌云密布的天空呢喃道。

他们被迫在大泽乡滞留许多天。这次的征调，报到日期是有规定的。

他们领有“于某月某日前到达任地渔阳”之命令。被迫在大泽乡滞留的结果，眼看是不可能于规定日期前到达渔阳了。

原本就极为严峻的秦之刑法，近来更是变本加厉。倘若不能于所定日期前往报到，依照规定将被处斩。

因为这是天灾，在不可抗拒的理由下，迟到之事或许会被宽恕。但官方为了以儆效尤，“依法处理”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依最近的趋势来看，依法处斩的可能性是相当大的。

“逃亡罪也是以处斩论吧？”另一名屯长吴广问陈胜。

“是！不论是逃亡或到那边，都一样要被处斩。在这里叛变，同样也会被处斩。总之，我们只有被斩一途了。”陈胜回答。

“这不是要逼我们狗急跳墙吗？”吴广嗤笑起来。

吴广是河南阳夏人，字叔。他是想到什么就说什么的人。

“怎样的跳墙法呢？”

相较于陈胜的慎重态度，吴广倒是很干脆的：“一样要死，我们为何不叛变呢？咱们来建立自己的国家吧！”

“建立自己的国家，这个志向很不错。可是，我们只有九百个人，而这九百个人不见得全会跟我们一起叛变啊！”

“哪个不跟，老子就干掉哪个！”吴广斩钉截铁地说。

“我们来卜个卦吧！”陈胜说。

当时的人相信卜卦之类的事情，其程度远超乎现代人的想象。

卜卦的结果是“吉”。大家于是即刻准备大事。

只是，卜者对他们说：“你们一定能够诸事顺遂。只是，卦象显示，你们都是鬼。”

“鬼”当然是指亡灵而言。卜者的意思是：你们揭竿而起，推翻秦之事会成功，但都会因此而死。陈胜和吴广却领会错意思了。

“要我们成为幽灵，这是什么意思呢？”吴广问道。

陈胜思量片刻后说：“大概是叫我们冒充幽灵，好吓唬大家跟随我们吧？”

当务之急是如何说服这九百名兵卒，使他们成为同志。陈、吴两人自以为是地认为卜者之言是针对这一点而做的指示。

大泽乡野地有一座长满野草的小祠。陈胜要吴广躲在这座小祠里发出狐叫之声，并且大喊：“大楚兴，陈胜王！”

此外，陈胜更把一块写有“陈胜王”三个红字的布，塞进附近渔夫用网捞获的鱼肚内。

买了这条鱼的士兵，自然看到鱼肚内的这块布。这件奇妙的事情当然很快就被传出去。

大家看待陈胜的眼光，因此骤然改变。众人的眼神里洋溢着敬畏之意。

部署妥当！陈胜现在考量的是如何制造揭竿之契机。

这时候他注意到，僚友吴广由于为人豪爽，所以甚受大家欢迎。吴广有困难时，大家都会同情他；被欺负时，会抱不平而助他一臂之力；欺负吴广的人成为大家憎恶的对象。

因此，将九百个兵卒的憎恶之情凝聚在一起，使之爆发，将是最好的方法。

陈胜于是叫来吴广，面授机宜。

这个团体由两名将尉负责率领，他们在故乡担任的是屯兵业务。其中的一个酒品甚差，每次酒醉一定乱挥长鞭。因此，众人总是对他敬而远之。而受陈胜指示的吴广却来到酒醉了的将尉面前，大声说道：“要到那么远的地方去，实在要命。咱们不如逃走吧！”

这是在营地用餐完毕、九百兵卒正坐在地上歇息的时候。由于是吴广的声音，所以众人都不觉怔住。那名脾气暴躁的将尉就在旁边。众人担心吴广会出事，都为他捏了一把冷汗。

“混账！你刚才说了什么？”

这名将校挥起了长鞭。啪！啪！——吴广的肌肤被长鞭抽得皮开肉绽。

“你还敢说要逃走吗？”

将尉以充满血丝的眼睛瞪着吴广大吼。吴广这时怀里藏有一把匕首。他假装要拭去身上血渍，伸手入怀握住了匕首刀柄。

“我当然敢说！看你能把我怎么样！我不想当这种滥兵，说要逃走就要逃走！”

“你敢！”

又是一阵鞭打声。

望着这个情景的九百兵卒，眼睛都冒出了恚愤的火焰。

“我要把你干掉！”形同发疯的校尉，突然丢下长鞭，拔出腰际之剑。

“我也想把你干掉呢！”吴广说完这句话，就一个箭步扑到对方身上。这时候他听到同伴们对他喊出加油声。

酩酊大醉的将尉，动作当然迟钝些。在还没有挥剑之前，胸前已被刺上一刀，惨叫一声：“哎哟！”当场倒下。

“干得好！”一些兵卒发出欢呼声。这叫好之声却带有一些为闯祸而担忧的不安气氛。

“我也把这个干掉了！”就在这时候，从另外的方向传来一个喊声。大家立刻把视线移到那边。

众人看到的是手执白刃的陈胜。白刃上血迹斑斑。另一名将尉浑身是血地倒在他的脚前。

大家错愕得说不出话来。

陈胜挺起胸脯，把刀刃挥到头上，开始演讲：“由于天灾，我们必定无法在限期之内赶往河北报到，依照法律，将因此而被斩。大家知道吗？我们只有死路一条。就算理由正当而免于一死，日后也将会被派到最危险的地方去。无论如何，终究是死路一条。既然要死，为何不豁出去，轰轰烈烈地干它一场呢！”

顿一下后，他环顾大家，又道：

“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意思是说，王侯将相并不是生下来就注定的，任何人都有机会爬到这个地位，包括你们在内！

五○／陈胜吴广

九百健儿一时之间振奋起来。

陈胜还在干按日计酬的粗活时说的“燕雀安知鸿鹄之志”是至理名言，而这次为促请大家奋起而说的“王侯将相宁有种乎”，同样也是令人振奋的话。

贫农出身的陈胜，照理没有受过正规教育，也没有什么学问，而他却能于必要之时说出如此有力的话。懂得如何使人感动，这大概是一种天赋吧？

这九百兵卒都是闾左贫民，每个人心里都有不平和不满。可是，这样的心情在一盘散沙状态之下，不可能成为力量。陈胜以其演说煽动他们，将这九百个不平和不满凝聚为一，并且加以点燃。

虽然凝聚为一，但以九百人的力量想要推翻天下，当然是不可能的事情。

中国自古以来有句谚语“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意思是说：即使是一丁点儿小火，也有可能把偌大的草原烧尽。只是，小小的火烧尽大草原要有条件。那就是：这个火不能熄掉，风向要对，以及大草原充分干燥。

为了创造这些条件，需要非常大的努力。

对于大草原确实干燥这一点，陈胜认为自己的观察绝无偏差。因为他是庶民，对庶民的心理知道得很透彻。尤其在二世皇帝即位后，由于连连增税和不断的劳役，人民生活已濒临绝境。此外，无数被秦灭亡的六国遗臣也怀恨在心。

点燃火苗后，这个火势将迅速蔓延是可以预期的。

问题在于风向是否正确……陈胜就这个问题做了思考。

见到九百贫民部队崛起时，各方会立即有所反应吗？没有组织的一小群乡巴佬胡乱起哄，这不是以卵击石吗？人们很有可能以这样的眼光看待他们。在身份制度分明、阶级偏见极强的这个时代，贫农向来是被人瞧不起的。

既然如此，那就假借什么名义吧！

陈胜立即做了决定。起义要有大义名分，这是绝对正确的。

现在最好的方法是假借声望极高的某人名义，只是，这件事情绝不能被拆穿。

“哦，对！”陈胜突然想到一个妙策，他高兴地叫了起来。

在秦王室中，最得人望的是始皇帝长子扶苏。而于始皇帝死后，继位的却是末子胡亥。为什么不让扶苏继位而选择人人公认的庸愚的胡亥为新帝？——天下老百姓早就大为不解。

陈胜曾经就此问过一名来自国都的消息灵通的商人。结果，对方用食指对着嘴唇，说一声“嘘——”后，压低声音告诉他宦官赵高和丞相李斯假传圣旨使扶苏自杀，并且拥立胡亥这件阴谋的真相。这名商人最后还特别强调：这事绝对不能说出去。不然，脑袋会搬家的。

这名商人姓武名臣，经常往返于国都和阳城之间，是陈胜时常探询国都方面消息的人。他探得的消息，可信度百分之百。

陈胜当然相信武臣说的话。

与二世皇帝即位有关的秘密，被守得非常严密。陈胜在他的生活圈内，就从未听说有关这件事情的风声。也就是说，绝大多数的人都以为那位甚受好评的扶苏还活着。

就假借扶苏之名吧！陈胜做了这个决定。

大泽乡在现今安徽省宿州市，是战国时代的楚地。楚与秦是夙敌。楚在屈原时代就屡受秦之欺骗，更有怀王在诡计之下为秦所害之事。

不过，以在秦声望还不错的皇子扶苏为号召，这个力量或许还不够……陈胜环抱双臂，沉思起来。虽然没有学问，但他对庶民的心理是相当了解的。既然在楚之旧地起义，就应假借与楚有渊源之人的名字才好。

陈胜于是想起楚国名将项燕。

如前所述，项燕于被秦国老将王翦攻打之际身故。那是楚国末代国君负

刍四年（公元前224年）之事。

楚人却不愿相信名将项燕已死。由于从未有人看过他的遗骸，因此，有一项传闻：他于逃离战场后，正暗中准备东山再起。

项燕战败后已过了十五年，人们却认为他还活着。

陈胜叫来僚友吴广，对他提议说：“我们使用公子扶苏和项燕之名，如何？”

“好，我赞成。”干脆利落的吴广当场表示同意。

实际上，将秦之公子和楚之英雄组合在一起是非常矛盾的一件事情。扶苏和项燕的关系是世仇。

从民欲也。

《史记》就陈胜使用两人之名一事记载道。

陈胜和吴广将两名将尉杀害后，设坛以其首级祭拜。

血祭——看到鲜血时，人都会激动起来。这批贫民军队在情绪激昂的状态下，一鼓作气攻打了大泽乡官军阵营。由于收编降服之兵卒，起义军队人数日益膨胀。

陈胜自封为“将军”，吴广则以“都尉”自称。

他们以破竹之势攻打邻近各县。虽然政府军首脑皆为中央派遣或任命，而兵卒却全是贫民出身的人。当时的兵役极为马虎，有财力的人可以花钱免去兵役。

陈胜和吴广率领的大批贫民起义军，次第吸收官军之贫民兵卒，可说是所向无敌。

第一次稍微遭到抵抗的是在陈地。陈在现今河南省淮阳县。他们举兵的大泽乡在现今徐州的偏南方，因此，起义军是一路向西方秦都攻进的。这种直捣黄龙的态势，绝非一时的盲动。

一路上收编兵卒，接近敌地时，部队已膨胀为战车六七百乘，骑兵千余

骑，兵卒多达数万。

看到大军来袭，通常是郡长官未战即逃，副官则于城门奋勇迎战，壮烈阵亡。

陈胜召集了地方上的有力人士。

承袭周之制度的秦，各地均置有以教化当地住民为任务的“三老”。关于“三老”制度，有三人之说及一人之说。实际上的情形似乎是：一名长老和两名副手共同组成，较为正确。三老是台面上的人物，背后更有各地具有势力的人物，发挥相当大的影响力。这类人一般被称为“豪杰”。

陈胜召集的是陈地三老和豪杰们。

“我已赶走这个地方的郡守，并且攻陷城池。至于今后应该如何，愿闻各位意见。”陈胜用商量的口气说。

这是以数万大军为后盾的商量，三老和豪杰面面相觑后，用诚惶诚恐的语气说：“将军披甲戴盔，亲执武器，攻破暴虐之徒，以兴楚国。这是千秋大业，因此，尚请将军以‘王’自立。”

“这是你们的意见吗？好，这一点我可以考虑。”陈胜意气昂然地说。

在人民的拥戴之下成为“王”，大义名分终于有了着落。

这当然是陈胜经过设计，让部属迫使三老和豪杰们如此说的。推翻秦，并且复兴过去被秦灭亡之楚——这是起义军的口号。

陈胜表面上的态度是：为复兴楚而尽一切努力。

由于始皇帝创造“皇帝”这个称号，因此，“王”遂成为“帝”之下的称谓。在周朝鼎盛时，周王就是天子。眼看战国时代的诸侯纷纷以王自称，不屑称“王”的始皇帝，于统一天下后，创造了新称号。

依据起义军的宗旨，楚国之王才是天子，其下的王族、功臣则为王。

陈胜于是以“陈王”自称。

陈是他的姓，同时也是他据地的地名。称王的同时，他开始使用“张

楚”这个别名。

这个别名的意思在于“铺张楚之势力”，借以显示自己为楚国最高元勋。

陈胜的搭档吴广则以“假王”自称。这个“假”不是真假之假，而是寓意“副”，也就是“副王”。

从被征召的兵卒跃身为王，两人得意的心情可以想见。

“陈胜吴广”——将在大泽乡带头造反的两个头目姓名连在一起，便成了“第一个实行者”的代名词。

如：“由你做陈胜吴广吧！”这句话的意思是：“不要倚靠别人，由你带头做吧！”

由九百个人开始的这个部队，全是贫农出身、生性朴讷愚直的人，而其势力却迅速扩大。占领许多城市后，开始容纳一些在都市成长头脑灵敏的知识分子。

虽然如此，陈胜还是怨叹手下无人才，能够将军队指挥自如的人，更是缺乏。过去的情形是，只要这九百名兵卒大声呐喊，蜂拥而至，敌人就会闻风丧胆，逃之夭夭。但这样的状态不知尚能维持多久。在陈胜阵营中，觅求人才已是当务之急。

来到大泽乡附近一个叫符离的地方时，陈胜将一个叫葛婴的人纳入麾下。这个人可谓聪明绝顶，是这批农民军中从未有过的才子型人物。

这个人对陈胜唯唯诺诺、唯命是从，一切表现可圈可点。而陈胜对葛婴的看法却是——这个家伙有些令人恶心！

葛婴确实做什么事情都行，委实很能干。但是，一旦放在身边，就会对他生起一种说不出的厌恶感。这是为什么，陈胜自己也说不出理由。

实际上，葛婴是天生以谄媚为能事的人。他表现良好，与其说是出自忠诚之心，毋宁是媚上心理使然。陈胜就是对他的虚伪态度感到不愉快。

虽然令人厌恶，使用起来却相当有其可取之处，所以，陈胜还是继续任用葛婴。

在这个时候，武臣出现了。陈胜为之欣喜若狂。

“谢谢你跑来看我。”陈胜由衷表示欣慰。

“我不是跑来，而是回来。陈这个地方是我的故乡啊！我是生意人，所以到处旅行，不过，我待在故乡的时间也不少哩！”

这些话使陈胜更加高兴。

换成那个最会拍马屁的葛婴，他一定会说这样的话吧——是的，我十分仰慕英名，所以老远跑来投靠您。

由于性格和葛婴完全相反的人物出现，陈胜因而有了如释重负的感觉。何况武臣说的话从来没有失误过。当时假借公子扶苏之名，其实也是根据武臣告诉他的情报所作的决定。

武臣以商人身份游历各地，除了消息灵通外，实务才能也是一等一的。

“看到老兄，我真有久旱逢甘霖的感觉……”

“此话从何说？”

“我正在渴望得到有才能的人。你不正是我在久旱时遇到的甘霖吗？”

“我可没有在你下面做官的意思啊！我只是来看看老朋友而已。”

“请你不要这么说。我是要你要定了。”

陈胜于是聘请武臣为首席幕僚。同时，他改任葛婴为远征军队长，将之外放。

“希望你在远征任务上有良好的表现。”

听到陈胜如此说时，葛婴立刻叩头说道：“我的性命已奉献给大王，为了大王，我是赴汤蹈火在所不辞的。尚请大王期待我的战果吧！”

又是这种奉承话……陈胜虽然心里这么想，却表情严肃地说：“希望早日看到你建功。”

葛婴率军出发后不久，一名部下来到陈胜面前禀报：“有自称张耳和陈余的两个人前来求谒大王。”

“什么？”

陈胜跳了起来。当时的人是席地而坐，由于陈胜猛然跳起，所以把坐垫都踢开了。

他的错愕程度由此可见。

“快！快请他们进来！……要……要注意礼……礼貌！”

陈胜说话很少结结巴巴。

五一 / 真与伪

陈胜如此错愕，当然是有其道理的。

魏国名士张耳和陈余，都是名满天下的人物。他们却于魏为秦始皇所灭亡那一年（公元前225年）销声匿迹。

攻陷魏都大梁的，是屡次向始皇帝强要奖赏而得以保身的王翦之子王贲。王贲向始皇帝奏捷时，竟被叱责。

——没有杀死那两个人，怎能算是攻灭魏国呢！只要那两个人尚在人间，朕就不能安心。这不能算是完全的胜利。

始皇帝为何如此害怕张耳和陈余呢？

张耳在当时魏国是外黄之地的长官。外黄在河南省，在担心天会塌下来的杞人之国的附近。他不是普通的地方长官，家财万贯的他非常好客，并且常以照顾各方豪杰、侠客为乐。因此，一旦有事时，他的动员能力非常强。

虽然陈余较张耳年轻一些，两人却是莫逆之交，交情之深甚至达到以死相许的程度。陈余也颇有财力，和张耳联合起来的力量，着实令人刮目相看。

——他们充其量只是乡间名士，有什么值得害怕呢？

原本以为会受皇上称赞的将军王贲，由于期待落空，因而露出不服气的表情问道。

——有危险毒素的芽，翻遍泥土都非得摘掉不可。让他们逃掉，实在是天大的失败……那两个靠吃软饭过日子的家伙，可恶！

始皇帝露出愤怒表情，咒骂起来。

“靠吃软饭过日子的家伙”不是始皇帝随便说说的咒骂之语。张耳和陈余并非出身富裕家庭的人。而是由于娶了富豪之女才致富的。莫逆之交的这两个人，都因妻子娘家的财力而称霸一方，这倒是一件趣事。

——那两个人非找出来不可。以重金悬赏吧！

始皇帝立刻下达命令。

奖赏是，捉拿张耳者给予千金，捉拿陈余者则给予五百金。虽然如此，这两个人却始终未被逮到。

这样的张耳和陈余突然出现，并前来求见——陈胜还不错愕万分吗？

“等一下……”

交代属下以殷勤态度引进两人后，陈胜突然压抑着自己兴奋的情绪，有所思量——这么大的意外事情，背后难道没有什么阴谋吗？

才要开始打天下，就有这样两位名士欲来投入麾下，事情不是进行得太顺利了吗？事情顺利得出奇，反而会怀疑其真实性，这是人之常情。

其实，这样的事情我自己也做过嘛！死讯未被公布的扶苏以及被人们误认为还活着的项燕——陈胜自己确实盗用过这两个人的名字。

“项燕打败仗和魏国被灭亡——这两件事情哪个在先呢？”陈胜向武臣问道。

“项燕打败仗是魏都大梁被攻陷后第二年的事情。”武臣回答。

“这么说，这两个人潜伏达十六年之久啰？”

“算来确实这么久。这两个人实在很会躲藏。”

“你认识张耳和陈余吗？”陈胜问道。

“这……不……他们是当代名士，而我只是一介商贾，怎么有机会认识这两个人呢？”

武臣的回答先是支支吾吾的，后来却很肯定。

他已看出陈胜心里想的是什么。这两个人很可能是冒牌货……自己有过盗用他人名义之事的陈胜，对别人持以怀疑态度是极其自然的。

事实上，武臣于大约二十年前曾经见过张耳。张耳在外黄的宅邸虽然不到食客三千的程度，但家里经常出入一两百个食客确是事实。因此，除非相当具有特色的人物，否则张耳应该不可能记得那么多年前的食客面孔才对。

我就说不认识他吧！武臣在瞬间如此思量而做此回答。

武臣因过去的交情而被陈王重用。有朝一日陈王取得天下后，他被封为宰相也是指日可待之事。因此，他绝不欢迎能力比自己强的人物加入陈王阵营。因为这将会阻碍自己的晋升。

“可是，你是经常行走诸国的人，应该听说过有关张耳、陈余这两个人的事吧？”

陈胜上半身略往前倾，又问了武臣。

“那当然。因为他们在各地都是话题人物。”

“你不但见闻很广，知识也很丰富。应该有能力加以判断吧？”

“要判断什么呢？”武臣装蒜问道。

“这两个人是真正的张耳、陈余，还是冒牌货，我需要做这个判断。”

“这……看到本人时，我或许会看出这一点吧！”

“那很好。待会儿他们进来时，你好好鉴定一下。”

十六年是一段相当漫长的岁月。更何况是躲躲藏藏地过日子。

他们是分别以千金和五百金被悬赏缉拿的人。因此偶尔遇见旧识时，都会紧张起来。但那些认出他们的人大多过去曾经受过其帮助。所以，对方不是用眼睛示意后迅速走过，就是于擦肩而过时，很快地说一声：“看您平安无事，实在很高兴。不过，还是少来走动为妙。”

有人甚至把他们藏匿在自己的家中。

他们不是分别潜伏，而是始终在一起。这也是能够熬过十六年岁月的原因之一吧。

“对你悬赏千金，对我却只有五百金——一半而已。这不是使我的自尊心受到伤害吗？”一天，陈余以开玩笑的口吻如此说。

“那是因为我比你年长的关系吧？不然就是始皇帝有眼无珠，看不出一个人的真正价值吧？”张耳用这样的话给予安慰。

“这种躲躲藏藏的生活，不知何时才会结束哩！”

听到陈余如此喟叹时，张耳立刻说：“始皇帝的秦朝迟早会灭亡，这是绝对错不了的。最好的证明是对你的赏金只有五百金这一点。连识人的能力都没有，这种人的治世可能长久吗？”

由于在大梁或过去的魏地格外危险，因此，两人流浪他国。来到中意的地方时，一住就是好几年。但长住一个地方同样十分危险。他们又辗转各地后来到陈，对此地相当中意，因此在陈已住了五年的时间。

“我们似乎应该考虑转移到别处吧？”张耳说。

“又要转移了？我们不能在一个地方生根吗？”陈余露出怅然的表情。

“秦朝灭亡，我们就能大摇大摆地回到大梁，你为什么不能再忍耐一段时期呢？”

“不知还要等多久哩！”

“依我看，老百姓起而反抗的时候应该到了……”

正在如此聊天时，他们听到贫民军在大泽乡起义的消息。

“看样子，我们可以不必再干城门守丁了。”张耳意兴焕发地说。

来到陈地后，他们做的是城门守丁的工作，不仅是看守城门，还得行走城内各处，宣传政府的公告事宜。

“抓到张耳的人可得千金悬赏，抓到陈余则得五百金……”

这项悬赏公告也是两人行走城内，大声向居民宣达的。

大声宣达悬赏公告的人就是被缉拿的对象——什么人会想到这一点呢？监视可疑人物进城，也是城门守丁的工作。由可疑分子本身担任这项工作，不是非常讽刺吗？

他们开始对在大泽乡发生的造反有所期待。

他们的期待没有落空。造反一事如雪球般越滚越大，贫民军已成为数万军队，并且攻入陈城，以此为据地。

两人暂时静观态势。

是泡沫式的造反，还是有前景的军队，这一点，非予判断不可。

“看样子，这批人相当有前瞻性。最重要的是，他们的军纪非常良好，都是贫民出身的士兵，所以懂得如何珍惜老百姓。这一点就已赢得了人心。”

陈胜入城后，张耳经过一段时期的观察做此判断，因而偕同陈余前来造反军总部拜访。

虽然是乡下地方，但他们相信无人不晓张耳、陈余之名。通报姓名后，对方一定会乐意引见——两人如此认为。

他们果然受到欢迎。陈胜说：“久仰大名，今日得见，实在是三生有幸。尚请二位惠予指教。”

张耳早就准备好给陈胜的建言，因而滔滔不绝地说：“你们现在最重要的事情是尽可能地吸收同道，人数愈多愈好。吸收同道尽量以对秦怀恨在心的人为对象。秦不但攻灭六国，更俘虏其国君，故六国遗民都与秦有不共戴天之仇。因此，首要之务是复兴被灭亡的六国。只要使六国复兴，天下人会感恩于你，你的帝业也将能够完成。在这之前，非获得人心不可。你现在以王自称，这一点似乎有欠妥当，因为这易使人认为你有私心。依我之见，此时应该暂且有所收敛为宜。”

“这我可以考虑。”陈胜回答。

贤名远播之张耳的意见，当然非接受不可。只是：对方是不是真正的张耳，尚未得到证实。因此，陈胜没有当场作肯定答复，等到他们回去后，他才问武臣：“怎么样？你看出真假没有？”

对此，武臣蹙着眉头回答：“一时难以鉴别。”

实际上，武臣过去曾以食客身份在张耳宅邸待过一段时期，当然不会认错人。方才见到的正是睽违近二十年的张耳，这一点，他心知肚明。

——这个人将是自己强劲的竞争对手！

由于对方是名满天下的人物，日后宰相之位将会被张耳所占是显而易见的，非阻挡不可。但这时候怎么能说“他是个冒牌货”呢？

这两个人是如假包换的张耳和陈余，这一点，迟早会得到证实。要是说出鉴定错误的话，自己将会信誉扫地。所以，此刻最好的方法是含糊以答。

“这两人看起来相当有见识。至于是真是假，我要再经过一段时期的观察，才能确定。”武臣说。

“那我把他们交给你好啦！你仔细观察吧！”

“是的，遵命。”

“这个总部时常有人前来拜访，其中说不定会有认识张耳和陈余的人。我也会留心探听的。”陈胜说。

这样的话就大事不妙了——武臣有些着了慌。把这两个人留在此地的

话，真实身份一定会揭晓，而就任要职。

那两个人不能放在陈胜身边。一旦人不在，就不可能证实其为真正的张耳和陈余。武臣的脑筋动得很快。

“有一个最实际而有效的鉴定法。”

“嗬……是怎样的方法呢？”

“派任务给他们。如果表现良好，就有可能是其本人；相反的，如果表现很差，就可以断定为冒牌货。”

“说的也是。可是，派什么任务给他们做呢？”

“在真假还没有鉴定出来之前，当然不宜贸然让他们担任要职。我不久要远征赴赵，到时候，用这两个人来辅佐我，这样如何？”

“这个点子很好，就这样决定吧！”陈胜当场同意这个建议。

虽然张耳“废止王号”之建言未被采纳，他却和陈余一同被任命为远征军司令官的副手。前赴南方的远征军由马屁精葛婴担任将军。

以武臣为将军的三千远征军则前赴北方。张耳被任命为其下的左校尉，陈余则为右校尉。

“要我们以校尉身份参加远征军，不是太瞧不起我们吗？我看我们不要去算了。”陈余对这项任命表示不满。

虽然校尉是司令官下面的辅佐角色，但司令官却是商人出身的武臣。陈余认为屈就在商人底下是一项奇耻大辱。

“不，我们还是平心静气地接受这项任命吧！”张耳以平静口吻说。

“我们度过十六年的辛酸岁月，为的是要在商人底下做事吗？”陈余气呼呼地说。

“时代不同了。那个陈胜还不是贫农出身的吗？连这样的人都志在天下，时代已变成这样了。我们从头开始吧！以校尉身份立功，然后逐步晋升，有何不可呢？”

“你的意思我不是不知道，但我就是不甘心。”

“你还在说这样的话，不怕我重重地踩你的脚吗？”张耳说。

五二 / 分裂

“重重地踩你的脚”这句话在张耳和陈余之间有特殊意义。

以城门守丁身份过着潜伏生活确实辛酸。尤其对血气方刚的陈余来说，这样的煎熬已到几乎无法忍受的地步。由于精神绷得很紧，所以即使对鸡毛蒜皮的小事，他也会暴跳如雷。受到刺激时，迸发出来的性子更是一发不可收拾。

小官员中，常有以整肃部属为乐的人。这类人好像以找机会“修理”部下为无上乐趣。

一次，陈余就因做错一件小事，而被这样的上司发现。

“你干的好事！”这名上司露出狰狞微笑，右手握着皮鞭走过来。

啪！啪！——上司腾空挥舞了几下皮鞭，露出乐不可支的表情。

这相貌多么令人恶心！

陈余的愤怒即将爆发。

他不是为即将被鞭打的皮肉之痛而怨怒，而是发自灵魂深处的激愤。

倘若反抗，很可能被杀。

但面对这个有虐待倾向的家伙时，陈余实在压抑不住从心底迸出的恚愤之情。

“我实在忍不下这口气。自从魏被灭亡后，我从未有过一天快乐日子，今后的情形想必也是一样。我干脆豁出去！把这个家伙干掉后纵然自己也要死，但一命抵一命，不算划不来！”陈余握紧拳头。

境遇相同而多年来相处一起的张耳，由陈余的表情和态度，清楚地看出他心里想的是什么。“这样不行！如此自暴自弃，不会有好结果。得快

制止他。”张耳于是重重地踩了一下陈余的脚。

他们两人本来就心有灵犀。一只脚重重地被踩时，陈余已经了解到这位前辈对他的忠告了。他于是放弃反抗，当场垂首跪下来。

皮鞭毫不容情地抽打他的背。而陈余却咬紧牙关忍受着。鞭打完毕后，张耳带陈余来到一处四下无人的桑田。

“还好你能及时明白我的意思。你再也不能那样了啊！魏被灭亡时，我们曾经发过什么誓，你难道忘记了吗？”

“我没有忘记。句句都记得很清楚。”陈余垂头回答。

“我们当时对天发誓绝不甘休，不是吗？发过此誓的人，怎么可以因受侮辱而和那样的区区小官拼个你死我活呢？你难道忘了我们的大志吗？”

“我知道我错了，我再也不会干傻事的。刚才被你一踩的痛楚我会永远记得。以后受到别人的侮辱时，我会先摸一下自己的脚背，以便想起你今天给我的忠告。”

陈余后来变成相当能够逆来顺受的人。

盼望已久的推翻秦朝的机会终于来到。忍辱偷生多年，为的是要在这个时候有所发挥。

而过去在魏国闻名遐迩的这两人，却被派在一个商人出身的家伙底下接受差遣！原本脾气暴躁的陈余，这时候老毛病又起，几乎又要使性子了。

——不怕我重重地踩你的脚吗？

如此警告陈余的张耳，实际上自己也希望陈余踩他一脚。比起动辄发脾气的陈余，看似稳重的张耳，其实自尊心更强。面对一个不足挂齿的小官时还可以忍耐。但这是以天下为舞台、为达成夙愿而全力以赴的时候。在此重要时刻，却被派任无足轻重的角色！张耳内心愤懑已极。

以武臣为将军的三千部队，一路吸收兵员，膨胀成为数万大军。

武臣以“武信君”为号，攻占赵地的十个城后，势力已是锐不可当。

另一方面，马屁精葛婴也在南方进击得非常顺利。南方原为楚国领域，由于反秦气氛浓厚，造反军因而得到民众的强力支持。

此地有楚国王室族人襄疆，以“楚王”为名，正在收揽人心。开始时，葛婴还对这位楚王有所协助，不久之后，葛婴与生俱来的马屁精本性抬头了。

“吾主陈王才是天下之王。这个楚王将来很有可能成为陈王的竞争者。不如现在就消灭他，以表明我对陈王的忠诚。”葛婴于是杀掉楚王襄疆。

葛婴意气昂扬地回到陈城。这次回来，是为了要向陈胜报告战果。除了攻陷诸城之事以外，他也把消除将来有可能成为祸根的“楚王”一事一并报告。

“这全都是为了大王。我的心里只有大王，凡是有利于大王的事情，我都会排除万难去做。诛杀自称为楚王的襄疆，也是因为不容许大王以外的人以王自称……”

他当然期待大王陈胜对他有所嘉许。未料，陈胜听后却遽然变色。

“什么？”陈胜错愕得连话都说不出来。

陈胜、吴广举兵后，立即引起连锁反应，其形态有两种。

其一是秦之朝廷任命的地方官，率先响应。

其二是住民崛起，杀死秦之地方官，表明造反。

总之，造反旗帜在各地揭起，反秦军已充斥天下。

这是天下大乱之际。纷纷起义的不仅仅是被灭亡的六国王族、遗臣，对二世皇帝加重徭役及租税等措施极为不满的农民，也都争先恐后地崛起。

目前的情形只是连锁反应，还没有到造反各军相互串联的阶段。这些零零散散的起义，由谁统一——也就是争取统帅权之事，要过些时候才会

展开。

到目前为止，率先起义的陈胜占上风，屡见各地造反军，擅自打着“奉陈王之命”的旗号。可见陈胜已是造反的象征，日后被推举为统帅的可能性非常大。只是，陈胜有一个弱点——贫农出身的他，根本没有相当的地盘。

率先起义，并在楚之地得到支持——这两点等于是他的资本，也是最重要的财产。

而葛婴却杀掉旧时楚国王族襄疆。

陈胜使用“张楚”——铺张楚之势力——这个名字，煞费苦心地争取楚人民心。他业已取得的据地，大半属旧时楚国的领土。杀死楚国王族之事一旦传开，陈胜岂不是要遭到楚人的强烈排斥吗？

“这是谁叫你干的？”陈胜发出心底的怒喝。

葛婴遭此怒喝，一时目瞪口呆，他原本期待被嘉许，结果反而受到怒骂。他实在弄不明白其理由安在。

他们都不是有学问的人，而陈胜和葛婴的差异就在这里。陈胜较具远见，有首先发动造反的胆识。这个胆识来自本能中对天下情势之洞察。而葛婴则与此相反，只是个典型的跟屁虫，阿谀是他的唯一才能，心里只有“一切为主子”这件事。视野狭窄的他，当然看不到广阔世界。

陈胜果然是鸿鹄，葛婴毕竟只是只燕雀。

“把葛婴斩了！”陈胜断然下令。

“大王，您……”葛婴顿时脸色苍白。

而陈胜却头也不回地进到里面去。葛婴想跟着过去，但一双腿却不听使唤。左右兵卒很快上来，抓着他的手腕，拖到刑场。

为了缓和楚人的反感，唯一的方法是将杀了楚王襄疆的葛婴处斩。

像这样的时候，陈胜绝不会有所犹豫。为这样的事情迟疑，结果将会是自己遭殃。他知道这是自己以生命作为赌注的事业。

处斩自己军队的将军，会不会使其余将军心生动摇？这时候，这个不安闪过陈胜的脑际。

不过，此一不安并没有使他改变主意。因为抓住楚人的心在此时是比什么都重要的事情。

“听说葛婴被斩了。”张耳对将军武臣说。

“对，我接到了这个消息。”武臣蹙了一下眉头。

“身为将军的葛婴，表现相当不错。他从来没有打过败仗。”

“他确实没有打过败仗。据说，这次回陈，是为了准备领赏哩！”

将军武臣内心果然起了动摇。说不定自己明天也会有同样的下场。

“大概是被人进谗言的结果吧？除此之外，应该没有被斩的道理啊！”张耳说。

陈胜并没有把处死葛婴的理由对诸将说明。他行事向来不考虑这些细节。抓住楚人之心——他的着眼点在此。

“他对陈王的尽忠，可谓已达死心塌地的程度……”武臣说这句话时有些鼻酸。

“他是因为过于尽忠而害了自己。”

“这话怎么说？”

“由于过于尽忠，所以使陈王认为葛婴这个人没有他就活不下去……”

“让陈王认为如此，有什么不好呢？”

“当然不好。在陈王眼里，葛婴是没有他就活不下去的人，也就是说，陈王主宰葛婴的一切。我说的话你明白吗？陈王逐渐变得不把葛婴看在眼里。因为他是个无足轻重的人物。杀掉无足轻重的人物，还会惋惜吗？”

“这样就把一个将领处斩……”武臣深深叹了一口气。

“事实的确如此。”张耳沉重地说。

“我该如何是好呢？”

“葛婴由于过分依靠陈王，所以被轻视，被认为是没有主张的人……你不妨就持相反的态度吧！”

“相反态度？”武臣说这句话时的声音有些颤抖。

原先由于担心放在陈王身边，会使自己增加对手，因而带出来的张耳和陈余这两人，现在竟然成了自己依赖的对象。

“你应该摆出并非绝对必要依附陈王的半独立姿态。也就是说，让陈王知道你是有主张的人。这样，他就不敢像对待葛婴那样，轻易把你杀掉。”

“什么是半独立姿态呢？”

“你就在这赵地称王吧！”

“赵王？”

“没错。”张耳断然地说。过去的魏国名士张耳，现在只不过是商人出身的武臣辅佐小官而已。这是时势使然，无话可说。为了浮上台面，天下形势若以现在的方向观看，并不是理想的形态。因此，局势必须多加搅乱才行。

使陈胜、吴广的造反阵营产生分裂，是张耳期盼的事情。

武臣遂自立为“赵王”。

陈舜臣十八史略

大风起兮

西汉——东汉

陈舜臣——著
廖为智——译

理想国
aginist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一/纷乱四起

各地地方官连连被杀。有些地方官则干脆率先起义造反。

会稽（浙江省）郡守殷通听到江西（长江西北部）之地的造反已风起云涌，而变得坐立不安。

“此地百姓不久也会起而造反。到时候，我一定会成为血祭的对象。与其如此，我为什么不自己起而造反呢？”他于是找来地方上的有力人士项梁，与之商量。

“江西之地已全竖起叛旗。这是天将灭秦，天意是无法违抗的。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因此，我想举兵。如今能率领江东子弟打仗的只有你和桓楚两人，我要请你们担任将军。”

听到此话时，项梁大为错愕。

事情怎么变成这样呢？

他原本是计划杀死这名郡守殷通，进而自己竖起叛旗的。

项梁系楚国名将项燕之子。项燕因败于秦将王翦手下而被杀，但楚人都不相信项燕已死。陈胜、吴广举兵之际，曾经利用楚人此一英雄不死之说而冒用项燕的名义，这一点已如前述。

项将军之子——以此为号召时，楚人一定会踊跃参加起义才对。这和陈胜他们冒用项燕之名不同，他们拥戴的是货真价实的英雄之子。

意图杀害郡守，而郡守却找他共商大计——项梁当然大为错愕。

“桓楚正在亡命，那个地方只有小侄知道。我且问问桓楚的去处再说吧！”

项梁如此作答，告辞离去。实际上，桓楚的去处，项梁和他的侄子项羽都不知道。项梁如此回答，为的是避免正面答复，要赶紧和侄子进行研究。

项梁把经过告诉项羽后，问道：“我们该如何是好？”

“这还需要考虑吗？叔叔，这是天赐良机，错过了岂不违背天意？我们立刻把郡守杀掉，呼吁江东子弟起兵吧！”

“郡守官邸防备森严啊！”

“我们可以乘虚而入，一举解决掉他。您把我带到郡守面前吧！”

“好！到时候你佩剑在外面等我。我一喊你就进来，当场砍下郡守的脑袋吧！”

“是的，我知道。”项羽昂然地说。

项羽身高八尺，此时二十四岁的他血气方刚、武艺高强，是江东青年中的佼佼者。

项梁同到郡守公馆，说：“小侄知道桓楚所在之地，但派别人去，桓楚一定连见面都不愿意。所以，使者的任务请指派项羽担任。”

“好，那就派项羽去见桓楚吧！”

“我这就把小侄叫进来，他在外面等着……”

项梁于是站起身来走到门口，大声喊道：“郡守有请！项羽你进来吧！”

“是！”项羽同样大声回道，手执佩剑，大步走了进来。

“这个年轻人看起来雄赳赳气昂昂的嘛！”殷通眯起眼睛望着项羽。这个有为的年轻人将要成为自己的部下——他想到这一点便心花怒放。

项羽笔直走到郡守面前，在场的郡守幕僚，无人料到会有事情发生。他们都认为项羽是进来接受郡守指令，准备以使者身份去见桓楚的。

干吗要走得那么近呢？大家刚开始狐疑时，项羽不但没有停步下来，更以脱兔之势，往前冲去，同时拔出佩剑，吼叫了一声。会稽郡守殷通以反射性动作站了起来。就在他还未站稳之际，项羽的剑已猛然砍到他的脖子上。郡守的头颅喷出血浆，掉落地面后，滚到项梁的脚前。幕僚们蓦然站立起来，项羽立即挥剑砍向他们。这是奇袭。

击杀数十百人。

《史记》如此记载。

项梁抓起殷通的头颅，并且拿起郡守的印绶，佩戴在自己身上。

从秦朝开始，郡县官员由中央派遣，“印绶”也受到重视。春秋战国时代，一般人甚少听到印绶这个名词。在秦以前，印鉴一般以“玺”为名，后来始皇帝规定“玺”字只归皇帝使用，官吏之印鉴遂以“印”为名，以资区别。这个情形与原本是一般人自称所使用的“朕”字后来归皇帝专用一样。印是官吏身份的证明。绶是穿过印环的带子，长度为一尺二寸，一般以系在腰际的时候居多。

项梁佩带郡守印绶，等于是宣告“会稽郡守在此”。

由于项羽勇猛过人，众人慑于其威势，无人敢吭一声。

项梁于是将举兵之事告知民众。由所属郡的各县召集的精兵达八千之多。

始皇帝将天下分为三十六郡。郡是最大的行政单位，长官为“守”。郡之下为县，其长官称为“令”。项梁和项羽是以郡为单位起而造反，而以县为单位较小的造反情形也四处可见。

在江苏省北部徐州市的西北，现在也叫沛县的地方。在秦代，沛县是属于泗水郡的。

沛县县令正为如何应付陈胜举兵而日夜苦思。搞不好自己会被崛起的人民杀掉。类似的事情已频频发生。但县令本身竖立叛旗，起而造反，也有遭到朝廷讨伐而被杀的可能。

苦思结果，他决心起而造反，因而叫来书记萧何和监狱官曹参等部下商量。

“造反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大人以秦朝官员身份，再怎么登高一呼，沛县子弟也不见得会响应跟随的。不如在外面召集由沛县逃亡出去的人，然后以这批人的力量对县城内的子弟施压吧！”萧何说。

“由沛县逃亡出去的，有哪些人呢？”

“刘邦就是其中之一。据说他有一百多名手下。”曹参回答。

刘邦是率领从事骊山陵工事的民夫头目，他们由沛县出发。但民夫们在途中陆续逃跑，结果无法前往目的地，若回沛县则得接受处罚，因而不得不逃亡。后来，他自然而然地成了逃亡者的首领。

“对，的确有刘邦这么一个人……可是，怎样才能和他取得联络呢？”

县令蹙着眉头，深深叹了一口气。他向来就是个优柔寡断的人。

“方法不是没有。有一个叫樊哙的人和刘邦经常有所联络。大人可以派这个人为使者。”萧何回答。

樊哙是个“以屠狗为事”的人。当时的人都嗜吃狗肉，卖肉的人一般以“屠狗”称呼。萧何知道肉贩子樊哙与逃亡中的刘邦暗中互通有无，却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未加检举。

“好，就叫樊哙去找刘邦吧！”

县令难得一见地当场发布命令。不过这并不是决断力使然，而是狗急跳墙心态的自然反应。这不是出于自我意识的行动。果然，在派樊哙以使者身份出发的第二天，县令又开始担忧了。

召刘邦这么个粗人回来，这个决定对吗？他以后会不会爬到我头上来呢？

虽然渐趋衰微，秦王朝依然有全国性的武力组织。陈胜、吴广只是暂时性的奇袭成功，一旦开始正式战争，胜利归谁，还不能预料。倘若秦占优势，造反的人不是都会被斩首吗？

反复思量后，听到刘邦一行人即将回县的消息，县令突然改变日前的命令了。

“关闭城门，禁止刘邦党徒进入县城。倘若有人内应，格杀勿论！”

最为惊讶的是书记萧何和监狱官曹参。受县令之托策划造反事宜，现在县令却又不想造反，这两个人还能不大大错愕吗？

“这不是开玩笑的事情，搞不好连我们都会被杀掉。”

“于今之计，我们只有逃跑。”

曹参和萧何于是趁着黑夜，翻越城墙逃出县城，准备投靠刘邦。除此以外，他们是没有其他去处的。

刘邦的部下尚不满百，这批人不是逃兵就是逃工，素质之差，任何人看了都要摇头。连为首的刘邦都不是像样的人物。他唯一的长处是为人豪爽和善于用人。

一身褴褛、形同盗贼的刘邦，来到紧闭着的城门前。

“喂！你们叫我回来，却让我吃闭门羹。这是什么意思？”说这句话时，他还吐了一口痰。

翻越城墙的萧何和曹参这时来到刘邦面前。

“实在对不起，没想到事情演变到这个地步。这都是心猿意马的县令惹出来的，搞得我们也自身难保，还望仁兄见谅。”

萧何和曹参轮流把事情的经过说给刘邦听。

“好，知道啦，我并没有责怪你们。可恶的是县令，这家伙……”刘邦环抱双臂，有所思量。

不会把事情老放在心里，也是这个人的长处之一。这是刘邦首次举兵，而一开始他就遭遇巨大考验，后来更尝到战败滋味以及其他诸多苦境。老把事情放在心里的人，是不可能取得天下的。彻底的“乐观主义”，可以说是刘邦统一天下的最大原动力。

刘邦放下双臂说：“萧何兄，你会写字吧？”

“那当然。不会写字怎能担任县书记呢？”

“好，那你就替我写一封信吧！”

“要写给什么人呢？”

“写给沛县父老。就是所谓的檄文嘛！”

“写倒没有问题，可是，这封信如何发出去呢？”

“这封信不是写在木简上，而要写在绢布上。写好后缚在箭上，射进城内，不就得了吗？而且信不是只写一份，要多写几份，这样比较有把握。”刘邦说。

“这个主意很好。”

萧何对刘邦的脑筋相当佩服。檄文很快就完成:天下受秦害已久。沛县父老倘若与县令共同死守县城，在诸侯联合军攻打之下，定将遭到屠城命运。沛县县民唯一之求生途径乃诛杀县令，并且由子弟中推举相当之人以呼应诸侯，如此始得确保身家性命。不然，只有悉数被屠杀一途！

这些帛书以弓射进城内。效果远较预期的好。

沛县百姓原就对县令三心二意的作风甚为不满。在这样的时代，人民冀求的是指导力强、值得依赖的领导人物。

就人民的立场而言，本身内心动摇不定的领导者，不但不能仰赖，更会造成恐惧感。

面临生死关头，而赖以求生的领导者却不能依靠——在这样的情形之下，人民还能不恐惧吗？

“把那家伙干掉算了！”

战国时代的杀伐风气，这时犹未消除。人民对重税、兵役、劳役等压力的怨嗟，当然会以直接的统治者——县令——为泄恨对象。

沛县住民蜂拥包围县衙门，杀害了县令。

厚厚的城门被推开了。沛县父老迎接刘邦进入城内，并且要把县令印绶交给他。对此，刘邦却固辞不受。

“你们看看我的样子，这副德性像个县令吗？”

刘邦翻起破烂的衣袖让大家看。这衣袖不仅破旧不堪，更是沾满污垢。

“这个样子确实不像个县令……”

人们有此感觉，但一时之间却也找不到第二个人来担任这个职务。刘邦最后还是被推举为县令，称为“沛公”，以“公”称呼县令乃楚国的习惯，这个名称也因此而来。

连县令都不配担任的这个人，后来竟成为天下之主——这一点，谁会料想得到呢？

○二/混沌之世

“天下好像开始动荡了。”张良抚摸着自己的手臂说。

在他面前的是方士徐福。他是以到东海取长生不老仙药为借口，向始皇帝敲诈不少金钱的人物。他根本还没有到东海仙岛，始皇帝就已死去，现在，已没有这个必要了。

“该是动荡的时候了。今后还得由我们继续撼动下去才行。”

这是山东半岛南方基部，约略接近现今青岛市的琅邪之地。窗外可以望到蔚蓝的大海。

“徐福兄，为什么没看到你的船队呢？”张良先前就发现这一点，犹豫了半天才发问。

出生韩国宰相家庭的张良，为了向灭亡韩国的秦始皇复仇，雇用投掷力士范发在博浪沙袭击始皇帝，失败后，他躲在下邳（江苏省北部）。期间，他偶尔到琅邪，接受徐福的资助。这些钱用来豢养为了再度发难而雇用的壮士和各地侠义之士。

上次来时，徐福宅邸前的海上停泊一批巨船。始皇帝前来视察时，非让他看到前往仙岛之准备工作确实在进行不可，因此，渡海用的船只的确在建造中。

“我的船队出海了。”徐福微笑着回答。

“不会是到东海去吧？”

“哈！哈！是航向南方的，然后转向西方。我也不知道此刻在什么地方哩！”

“航向南方然后转向西方……是入江，对吧？”

当时的“河”指的是黄河，同样，只说“江”是指长江而言。

顺便一提“扬子江”这个名称的由来。南京的偏东方处是镇江（因系南京之口，故有“京口”之别名），唐代时，这个地方的对岸设“扬子县”。扬子县有前往镇江的码头，人们将这一带的长江称为“扬子江”，而外国人却误以此为整条长江的名称。

扬子县后来被废，现在称为仪征市。近代，扬子县曾经恢复旧名达三年之久。那是清朝末代皇帝宣统即位后的事情。由于宣统名溥仪，各地有“仪”字之地名均被更改。当时，仪征县更改为“扬子县”旧名。但清朝于宣统三年灭亡后，扬子县又恢复为仪征县。

“你的推测很正确。”徐福神秘地笑着说。

“是到鄱阳去吧？”张良追问道。

“你真是个千里眼嘛！哈！哈！哈！”徐福这会儿咧开大嘴笑起来。

张良在下邳过的是侠客生涯，同时指挥胡须汉子田筒探查诸国情势。

他探听到一个情报——琅邪徐福频频与鄱地进行交易。徐福派到长江的是巨大船队，交易颇具规模。

鄱地乃长江流入现在江西的一带，指鄱阳湖所在地而言。

“据说，鄱之县令是相当了不起的人物。”张良说。

“你知道的事情真不少嘛！鄱之县令名叫吴芮，确实是个了不起的人物。我已经把有关你的事情告诉了他。他会帮助你撼动天下的。”

“好，我会找机会和他见面……为了称霸中原，一定要有稳固的根基。据说，吴芮这个人甚得民心。那个地方的住民由于和你交易，所以都很富有，生活自然安定嘛！”

“让我换个话题。据说，项梁在会稽斩杀郡守揭竿而起。你是不是准备前往参加他们的起义呢？”徐福问道。

项梁亡命期间，曾经到过张良在下邳的住处为食客。这两个人是有一段渊源的。

张良没有回答徐福所问的话，只是缓缓摇了摇头。

“还好……如果你准备前往参加项梁阵营，我是坚决表示反对的。项梁是名门族长，自尊心太强了。你是曾经照顾过他的人，所以，他不敢不好好待你。不过，正因为如此，你去了也不会受欢迎的。而且，武门出身的那批人，杀气腾腾。他们能一下子毫不容情地砍掉会稽郡守的头，你一旦去了，脑袋一样随时有可能落地的。”徐福用庆幸口吻说。

“你必须把情势看清才动。最重要的是，看人绝不可以看走眼。”

张良对说这句临别赠言的徐福深深一揖，然后离开琅邪，往西方走。

张良根本没有取得天下之野心。

——愚昧的人才想成为天下之主。

他有这样的观念。

——王者之师。

这才是张良的理想。担任意图取得天下之人的指导者，这种事情做起来更有意思。成为皇帝，不但要操许多心，而且很拘束，才不稀罕做呢！

不过，到目前为止，张良并没有这样的对象。他现在才要开始仔细选择有资格做“王者”的人。项梁没有这个资格，这一点已经断定过。因为张良很早就认识项梁，对他的一切了如指掌，因而得此结论。至于其他人则有赖适时给予观察和测试，然后再作判断。

舍弃项梁后，张良首先前往造访的，是率先起兵造反的陈胜阵营。

陈胜这时候在干什么？

他正忙着派遣远征军至各处。

派遣武臣、张耳、陈余至旧时赵地之事，已如前述。

副王吴广则率领诸将，正在围攻荥阳。荥阳属三川郡，郡守为宰相李斯的儿子李由。由于李由骁勇善战，吴广陷于苦战。

此外，陈胜授将军印绶给一位叫周文的人，命他攻打西方之秦。这支部队进入函谷关时，已膨胀为战车千乘、兵卒数十万的大军。这是陈胜军队的共同现象，一路收编士兵迅速成长。

这样的军队，在指挥官的能力优异时尚可控制，统御能力稍一松弛，则很有可能成为一盘散沙。

秦则以一个叫章邯的人为将军，率兵迎战。

章邯所率领的秦军，以依大赦令赦免的骊山囚人为骨干，这并非受过训练的正规兵。双方都是随时可能成为一盘散沙、危险性极大的军队。因此，胜负将视指挥官的统御能力而定。

两军在一个叫戏的地方对峙。

戏在现今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周幽王被杀的地点就在附近。

论指挥能力，秦之章邯似乎较为优异。这次作战原本出自章邯的进言，可见他有相当的自信。

与之相反，周文（《史记·始皇本纪》中记载为周章）虽然过去曾在楚军担任要职，负责的却是“视日”之事，也就是占卜时日的卜算师。

——今日的战事吉耶？凶耶？

——明日之行事最佳时刻为上午抑或下午？

他的专长是做这类卜算事宜，对战事则一窍不通。

周文率领的数十万军队大败后，从函谷关往东方落荒而逃。他们原先准备在曹阳（今河南省灵宝东）重整部队，结果在章邯部队的追击之下溃不成军，再败走渑池，最后在该地受到致命性挫败。

周文于渑池之役自尽而亡。

时为二世皇帝二年十一月间。

如前所述，秦历以十月为岁首。陈胜吴广举兵是二世皇帝元年七月间的事，因此，周文仅仅于举兵之后的第四个月即败亡。

秦因此而意气昂扬，同时也骄傲自大起来。

秦除章邯外，更派遣司马欣、董翳等将军攻打各地造反军，且连战连捷。

原本认为秦朝已到末日的天下百姓，因听到章邯胜利的消息，而对秦之实力重新评估。

——秦毕竟是天下之主，实力不可小觑，农民造反军无疑是螳臂挡车。

连造反军中也有人开始出现这样的动摇。

陈胜派遣到赵地的远征军统帅武臣以赵王自称，此事已如前述。

在赵王武臣之下一个名叫李良的人，就是这样地起了动摇之心。

——我们的造反有可能成功吗？

他是属于陈胜阵营赵王的人，却有了这样的疑窦。

李良在武臣的命令下攻打常山，更以攻打太原为目标，继续进兵。但由于途中的险路井陉为秦军所据，无法前进，他于是打算折返邯郸（赵王武臣以此地为本营）请求援军。

就在这个时候，一个自称为皇帝使者的人自秦军阵营前来，递交一封信给李良。信中说道：良曾在朕之下就要职，得皇宠。倘若良有叛赵归秦之意，朕将赦其罪，并授予高官厚禄。

这封信说的是真的吗？敕书而无封缄，不是很奇怪的事情吗？

李良半信半疑，但还是按照预定行程，准备返回邯郸。

来到邯郸郊外时，李良一行遇到率领百余骑侍从的队列。

“喔……是赵王的队列……”

如此认定的李良，立刻从马背上下来，跪伏路旁以示尊重。

事实上，这并不是赵王武臣的队列，坐在舆车里的是武臣的胞姐。她出来郊游，用餐时贪杯了，此刻已烂醉如泥，未能向李良答礼。为此，骑马武士策马趋前，代表其主子答礼："承蒙礼遇，特此致谢。"

李良一行对赵王近侍大都认得出面孔，而这位武士却是从未见过的人。李良一名幕僚于是问道："请问，尊上何许人也？"

这名武士倨傲地回答："敝上乃赵王之胞姐。"

语毕，掉转马首便策马离开。

"妈的！"这名幕僚气愤至极，咒骂起来。

李良虽然是赵王部下，却没有必要以臣礼对待赵王胞姐。何况赵王原来的身份远较李良为低。

"这样的态度岂不是太失礼吗！您是赵之将军，以礼跪伏路旁，而那个女人却不下车答礼！将军，就算您能忍耐，我们却咽不下这口气。我们赶上去把她干掉吧！"这名幕僚杀气腾腾地说。

听到此话，李良的愤怒之情也油然而生。刚才跪伏在地使他的衣服沾了不少尘土。拍去这些尘土时，他的愤怒达到了极点。

这时，在井陉接到"敕书"之事闪过他的脑际。

说不定那是真正的敕书……

原本以为很快就会被推翻的秦却固若金汤，这一点，也使他原本游移的心顿时稳定下来。

"好！"李良大声叫着。

"追上去把那个女人斩掉！"

"遵命！"

幕僚策马往前狂奔而去。李良率领的部队跟随其后。

赵王胞姐一行人片刻间悉数被杀害。

“既然到了这个地步，我们的目标只有一个！”

李良扬起马鞭，指向邯郸。

“嘿！嗬！”

全军齐声呐喊。他们看到李良鞭指的方向，就知道自己该做什么了。

李良的部队蜂拥而至，砍下赵王武臣的首级。

周文自杀和李良袭击邯郸，几乎在同时发生。

张耳和陈余，由于平时和邻居交往甚睦，在这些人的协助之下得以躲藏，并且顺利逃出李良占领下的邯郸。

张耳和陈余逃出后，募兵数万，拥立战国时代赵王遗族赵歇为王，以信都（今河北省邢台）为据地。

李良进兵信都，被迎击的陈余部队打得一败涂地。

张耳和陈余由信都再度进入邯郸。

李良败走后，向秦军投降，成为章邯之部下。打败周文的章邯，此时颇有不可一世的气概。纳编李良部队后，他准备着手攻打邯郸。

张良向琅邪徐福告别，并前往西方，此时的天下情势大致如此。

天下一片混沌——张良在这混沌局势中摸索自己要走的方向。

○三/兵力问答

周文于二世皇帝二年十一月败死，陈胜则于十二月与秦将章邯交战。就在此时，陈胜为自己的驭者所杀。

十二月之后当然是正月，而在秦则由于“正”与始皇帝之名“政”同音，因此回避使用正字，改称为“端”月。其含义为“最开端之月”。

在这之前，正在包围荥阳的造反军主将吴广，由于为人倨傲，也为部下所杀。

天下因而大乱。

一段时期参加造反军的游移分子李良，后来又归降政府军，但并不是每个人都像他那样诸事顺遂。

奉陈胜命令平定南阳的将军宋留，听到陈胜已死的消息，就判断造反军气数已尽，于是立即向秦投降。而秦军却将他送至咸阳，处车裂之刑，以杀鸡儆猴。

这事件使人心更为动摇。

——非有领袖人物不可。

时人普遍这么想。下象棋都需要有将帅，实际战争怎么可以没有领导者呢？

造反军首领秦嘉，听到陈胜已死，立刻拥立一个名叫景驹的人为楚王。

“实在拿不定主意到哪里去。真是煞费思量。那就去找新楚王景驹吧！”

向琅邪徐福告别后，率领百名壮丁的张良，为何去何从而煞费心思。结果，在还未抵达楚王景驹所在地之前，他就遇到刘邦了。

刘邦当时率领数千部下，在下邳西方活动。张良在此之前，从来没听说过刘邦这个名字。

——趁天下大乱而爬升起来的地方角头……最初，张良只把刘邦视为这样的人物。

“仁兄能否告知经略天下的妙法？”

初次见面时，刘邦以如此亲昵态度向张良请教。

“天下人心正在大大摇动。人们渴望得到安定。太公兵书有言：唯有能使人民脱离动荡不安局面的人，始有资格经略天下。”张良回答。

“那是说，即使迷惘也不能露出迷惘的样子啰？”

刘邦反应快，态度也十分直爽。他还有一个长处是，被指责错误时，不但不以为忤，而且从善如流。

“这是个少见的人物。肯虚心求教，并且会接纳别人的意见，一般的领袖人物普遍欠缺的这个美德他却具有……”张良内心暗自佩服。

“据说项梁的声势相当大。他是个怎样的人物呢？”刘邦问道。

“他于亡命期间，曾经在我家住过两天。虽然他的族人项伯一待就是数月之久……”

“这是为什么呢？”

亡命者离开潜匿之处，通常只在感觉危险之时。既然同罪相偕亡命的族人项伯滞留了数月，所以，这不会是因为安全问题的顾虑。

“他大概是不想亏欠于我吧！”张良回答。

不想叨扰别人——有时候是出于不想给人增添麻烦的考虑，有些人则是不愿受人照顾，以免自己日后有欠于人。

“这么说，受他照应就不要紧啰？”刘邦道。

受项梁的照应，在项梁的立场来说，是别人有欠于他。

“没错。他会表示欢迎吧！”

“那我就去投靠项梁。不管怎样，他是目前的最大势力啊……你准备怎么办？”

“我因为曾经照顾他两天，所以不想直接隶属于项梁。我就归属项梁之下的人吧！这样比较心安理得。”

“项梁之下的人？这么说，你是要助我一臂之力啰？哈！哈！哈！”

刘邦张开大嘴笑起来。

刘邦于沛县崛起后，曾经杀了泗水郡守，兵员人数愈来愈多。

在造反时代，战争的意义在于攻杀敌方大将，并且夺其部下。因此，每次战胜，兵员人数就会增加。换句话说，扩张势力的唯一方法是多打几次仗。

攻城略地后，倘若没有相当兵力留守，这个地方可能随时会被别人掠夺。当时到处都有数十人乃至数百人组成的强盗集团，所以，土地之争夺是司空见惯的情形。

沛县在徐州北方约七十公里处，其西方约二十公里处有一个叫丰县的地方。沛和丰是邻县。刘邦举兵后，当然立刻就近攻略丰县。

攻占丰县之后，刘邦派一名叫雍齿的人留守该地。

雍齿是地方上的名士，有着乡下士绅的矜持。

——刘邦只不过是沛县的无赖汉。

向来如此蔑视刘邦的他，如今却供这个无赖汉使唤。雍齿因而甚不服气。

“要是像样一点的人，我当然愿意服从……”正如此思忖时，魏前来拉拢他。

自从陈胜举兵以来，曾经被秦灭亡的六国，已在各地纷纷拥“王”自立。其中的魏王咎，在血统上远较刘邦纯正。

由于有魏这个后盾，雍齿于是向刘邦竖起叛旗。

“妈的！”

刘邦为此怒不可遏，立刻出兵攻丰。由于雍齿善于坚守，迟迟无法攻克。本来准备一鼓作气收复丰县的刘邦，现在才知道这需要相当的兵力。

雍齿背叛，与陈胜被杀同为二世皇帝二年十二月之事。

陈胜死后，秦嘉拥立的景驹以楚王身份占据一个叫留的地方。留县在沛

县东南仅二十公里之处。

刘邦立刻前往留借兵。

未料，留本身的情势相当危急，因为秦将章邯的部队已攻到附近。

刘邦在萧（徐州之西）与秦军交锋，由于胜算不大，因而暂时退回留，然后转攻砀。砀在现今安徽省最北端，是与山东、河南两省邻接的砀山县。

对砀之攻略成功了。战果是将对方的士兵纳编为自己的部队。砀的军队有六千，加上刘邦原本的兵力三千，部队兵员数现已增加为九千了。

张良会晤刘邦就在这个时候。

丰县还没有夺回。

只有九千部队还无法独立。刘邦本来有意投靠楚王景驹，但分析之下，他认为投靠这个人不太有前途。

就在这时，他听到项梁将军在薛地的消息，而且听说他的部队有十几万。此外，项梁更将自称楚王的景驹赶走。

其实，这是理所当然的。

陈胜高举叛旗后，各地豪杰纷纷响应。在诸豪杰中的名门项梁当然声望最隆。因此，在陈胜阵亡后，造反军之主导权理应归项梁掌握。

秦嘉为了抵制项梁，所以很快拥立景驹为“王”，并宣称自己才是造反军之主流。

项梁当然不会坐视这样的事情发生。

——陈王率先行事，却战而不利，迄今未知其所在。而今又有秦嘉背叛陈王，拥立景驹为王，岂非大逆不道耶？

他以此为由，进兵攻打秦嘉。

秦嘉于一个叫胡陵的地方败死。景驹逃至魏之故地（开封市附近）后，

据说于该地死去。

项梁之所以拥有十几万大军，是收编秦嘉、景驹部队而来的。

“虽然如此，拥有十几万大军，未免太多了。”刘邦环抱双臂说。

“你向他借五千兵员吧！”张良建议。

“五千？这么大的数目他肯借吗？”

“说两千他反而不答应，开口要五千，他会乐意借给你的。”

“是吗？”刘邦凝视张良的脸，片刻后说，“好，那我就向他借五千兵员吧！”

项梁果然把五千兵卒和十名将校借给刘邦。

刘邦回到沛县后，立刻找来张良：“我现在才明白你为什么说那样的话。由薛带五千兵员回来时，我曾一路上摇头苦思，但现在已不摇头了。因为我明白了其中道理。”

“明白最好。”张良莞尔一笑。

“我决定今后一切事情都由你做主，你想怎么做就怎么做，不需向我请示。我实在服了你的太公兵法……”刘邦说。

“你倒是多留心九千兵员不要被人霸占吧！”

“这我知道。”刘邦露出会心的微笑，同时点了一下头。

刘邦原本有九千军队。借给他两千兵员时，这两千个人会被九千个人同化。这对出借的人来说是一件划不来的事。

改为五千的话，情形会如何呢？这个数目是现有人数的近三分之二，因此，不太可能发生被同化之事。不仅如此，倘若这五千兵员成为部队核心，就很有可能成为左右全军动向的力量。搞不好它还有可能鸠占鹊巢，将别人的九千军队占为己有。

因此，把人或东西借给他人，并非“越少越好”。

不能因借到五千兵员而沾沾自喜，这当中还得提防自己的部队被别人吃掉。

刘邦率领一万四千名将士，攻打丰县，好不容易将之攻陷。

刘邦由丰县凯旋时，张良以严肃表情对他说：“我所学的太公兵法乃辅佐帝王之术。我既然效忠于你，现在只有请你当帝王了。”

“你等一下……这么重大的事情，岂可如此草率决定？”由于事出突然，刘邦一时显得有些惊惶。

“我的主子一定得是帝王才行。”张良以坦然的态度说。

“这不太好吧！我此刻的军队只有一万四千人，其中的五千还是借来的。以区区这等人数，怎能称帝呢？”刘邦苦笑道。

“陈王以九百人开始啊！”

“我的情形不能和他同日而语吧！”

“你现在是隶属项梁，对吧？同时，由于你向项梁借来五千兵员，所以正在日夜担心自己的部队会被吃掉，我说得没错吧？”

“没错。我没有忘记提防这一点。”

“光会提防，不能称为是有办法的人。既然有这层关系，你应该以主动态度，反过来把他吃掉才对！”

“什么？要我把项梁的军队……”刘邦变得目瞪口呆。

“没错，他有十几万大军。这是一个很理想的渔场，渔获量会很大的。”张良道。

“这不是异想天开吗？”

“不是异想天开，而是理所当然。也可以说是常识吧！”

“你的常识未免太异于常情了！”

“项梁带出来的江东子弟只有八千。其他的是越滚越大、自然膨胀的。希望你不要被兵员数目所眩惑。实际上，使兵员数增加到十万、二十万，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十万、二十万？”

“是啊！”

“不管怎样，我相信你所说的一切……我开始认为使兵员数增加到十万、二十万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吧！”

刘邦说这句话时顿然大声起来。他不是在闹着玩，而是以非常认真的态度思考着张良话中的真义。

张良常以这样的方法给予野人刘邦思考事情的机会，作为“帝王学”之实地训练。

张良不是在说大话。曾经担任始皇帝秘密警察的胡须汉子田筒，探查项梁阵营后，给了他一个报告：“黥布部队有二万。”

黥布是鄱之长老吴芮的女婿。吴芮和琅邪徐福有深厚的交情。

也就是说，张良有把握随时从项梁阵营抽离二万部队。

○四/战云密布

造反军在各地起义时，秦朝宫廷的情形如何？

二世皇帝胡亥从来不上朝。深居甘泉宫的他，日日以观赏相扑、戏剧或马戏为乐。他的身边永远有宦官赵高在旁。赵高这时已任郎中令要职。

小人掌权，绝不会有好事。

赵高以谋略使二世皇帝即位，并且在掌握权力后，立即大肆展开公报私仇之事。

向来被鄙视为卑贱宦官的赵高，心中怀恨的人自然很多。他于是以莫须有罪名加诸所有过去轻视自己的人，将他们一一下狱或处刑。结果，他

受到更多人的怨恨。他现在最担心的是，有人进宫向皇帝报告有关他为非作歹的行径。

皇帝不上朝，就不会有事。想到这一点，他于是又向二世皇帝禀报："陛下还年轻，现在就上朝裁决政务，说不定有时候会有错失，这等在诸大臣面前暴露缺点之事最好避免为宜。因此，陛下一段时期不要上朝，政务交给我们处理吧！"

二世皇帝才不喜欢处理政务呢！如此正中下怀，便终日以观戏游玩为乐。

"我也知道我做起事情来，一定会经常出错。与其出丑难堪，不如什么都不要做啊！"他知道自己的能耐。和已故长兄扶苏的才华相比，有若天渊之别，这一点他并不否认。

一天，赵高对宰相李斯说："自从陈胜、吴广举兵以来，函谷关之东极不安宁。而陛下却不断征用人民建造阿房宫，并且大量饲养犬马等无用之物为乐。我屡次想请皇上有所收敛，但我是位低职卑的人，说话没有分量。进谏是宰相的职责，你为何不劝阻陛下呢？"

"我早就想对陛下有所进谏，可是，陛下许久以来根本不上朝，我连进谏的机会都没有啊！"李斯回答。

"如果你确实有意进谏，我来安排晋谒事宜吧！看到陛下较有空时，我会通知你的。"

"太好啦！费心之处，实在感激。"李斯对赵高的好意表示谢忱。

我向来非常讨厌这个家伙，不过，倒也有可取之处嘛！李斯心想。

实际上，这是赵高的阴谋。这个卑鄙的小人正意图陷害杰出的兼难得的实行家李斯。

对赵高而言，李斯是最令他局促不安的人，也是这个世上唯一知道拥立二世皇帝秘密的危险人物。他不知道李斯心里想的是什么。总之，李斯在世一天，他就一天不得安宁，更不能为所欲为。这种人非及早诛灭不可。

"陛下正闲着。要上奏，最好趁这个时候——"

一天二世皇帝正和女人们饮酒作乐时，赵高派人来到李斯处通报。

李斯以为良机来到，于是赶紧进宫，请求晋谒。

二世皇帝正在乐不可支之际，看到李斯进来做令人扫兴的奏言，心情恶劣至极。他不得不把抱在腿上的女人放下，并且撅起嘴来。

这样的事情接连发生了三次。

二世皇帝终于勃然大怒。

“朕闲着的时间多得是，而宰相偏偏每次找朕饮酒取乐的时间求谒。这不是存心跟朕过不去吗！难不成认为朕还年轻，所以好欺负！”

赵高立刻鼓起三寸不烂之舌，说：“李斯知道拥立陛下之秘密。陛下由皇子成为皇帝；奴才也被拔擢为郎中令，而李斯却依旧任丞相之位。他对这一点甚为不满，一直想拥有领土称王。因此，他企盼的是国家发生动乱，这样，就有机会达成自己的野心……依奴才猜想，陈胜那一批人造反，很有可能是丞相幕后操纵的哩！”

“有这样的事情吗？”

“详情还没有查出来，不过，奴才知道匪徒以丞相的同乡为多。丞相的长子李由是三川郡太守，但，他对横行三川一带的叛军坐视不管。这不是证明他们之间有所联系吗？李斯大概想趁混乱成为田常吧？”

田常是齐简公之臣，是在朝廷杀害主君而夺了齐国的人。

“这……这样的奸臣岂……岂可饶恕……”

二世皇帝既惊又恐，脸色都变白了。

“即刻把李斯拿下审问！”

“遵命。”

赵高叩头领命。

李斯遂被下狱，并且受到拷问。

造反阵营于陈胜死后，率领十多万军队的项梁成为主导。

后来成为汉高祖的刘邦就在项梁麾下，这一点已如前述。

项家乃楚国将军望族，这个家族充满典型的军人气质。

也就是说，他们的个性刚烈，自尊心强，喜欢自我表现，自傲且顽固。

秦将章邯攻打栗（今河南省）时，项梁派朱鸡石、余樊君二将迎战，结果打了一场败仗。余樊君阵亡，朱鸡石则败走胡陵。项梁激怒之下，亲自率兵，攻杀了自己的部将朱鸡石。他此举的目的在于追究身为将军的责任，人们听到这件事情时莫不摇头，说：“项梁的作风未免太严苛了。”

项梁的侄子项羽奉叔叔之命攻打襄城（在河南省），由于守兵抵死坚守，所以迟迟未能攻陷。后来好不容易攻下时，项羽说：“这些守兵好可恶。把他们全活埋了！”

项羽的手下于是挖掘极大的坑，将降伏的守兵全数活埋。作风同样刚烈强硬。

二世皇帝二年六月，项梁召集造反阵营诸将至薛。薛在刘邦之据地沛县的东北，是现今山东省滕州市一带，周代时为一小国。

项梁召集诸将的目的，是由于陈胜之死已获确认，因而对今后的方针进行检讨。

“我们今后应该如何，愿闻各位高见。”

实际上，项梁并不是会听从别人意见的人。他召集诸将，为的是要宣布他自己的方针，此外也想借“召集”而显示自己的实力。召集诸侯的人就是霸王，这是春秋时代以来的习惯。

与会人士中有位名叫范增的七十岁老者，他并不是项梁的部将，而是听到此地要开造反军高层会议，所以自行前来参加。或许这是老年人的厚脸皮所致吧？

这位老者范增发表了一场演说。

“陈胜的失败，是由于自立为王的缘故。但被秦灭亡的六国之怨恨，才是可能成为将秦推翻之原动力。因此，他应该拥立六国之遗族为王。六国中受秦迫害最惨烈的是楚。楚怀王为秦之奸计所陷而被掳，不得归国而饮恨客死于秦。楚人迄今仍每每想到怀王便潸然流泪。楚曾预言说：‘楚虽三户，亡秦必楚。’如今，崛起诸将竞相跟随你，这是因为你是楚国将军家族出身，期待你会拥立楚之子孙当王。我说的话，你明白没有？”

项梁对此频频点头。

听说一个名叫“心”的人，是楚怀王的孙子，正在一个地方受雇，从事牧羊工作。项梁于是拥立此人，使之以“楚怀王”为名。让他使用与其祖父同样的称号，为的是要使楚人奋起。

由于新中心成立，造反军更加意气轩昂。

刘邦及项羽等新中心少壮派将军攻陷城阳，破秦军于濮阳，进军西方后，更斩了三川郡太守——李斯的长子李由。

这时候，李由的父亲李斯正身系囹圄。

咸阳派出调查官员侦讯李由，但他们抵达三川郡时，李由已被杀。

宦官赵高陷害的，并不以左丞相李斯为满足。他意图消除所有政敌，好使自己高枕无忧。右丞相冯去疾和将军冯劫也以“未能镇压土匪”为由，为刑吏所逮捕。不堪受辱的这两个人最后也自尽了。

李斯于咸阳之市被处“五刑”（割断鼻、耳、舌、足，而后鞭打并腰斩）。

被带往刑场途中，李斯回头望着坐在一旁的次子说：“我原本盼望能有机会再度和你带着黄狗，由上蔡东门出去猎兔……如今再也没有这个机会了……”

语毕，父子相拥而泣。

这是二世皇帝二年七月，也是项梁拥立楚怀王的次月之事。

武门之人承袭的是傲慢血统。由于连战皆捷，楚军逐渐有了轻视秦军的倾向。

“秦军全是连听到风吹声也会心惊胆战的怯懦之徒。我们且以秋风扫落叶之势歼灭他们，一口气冲到咸阳吧！”甚至统帅项梁都以这样的豪语助长士兵的傲气。

——项梁军定将溃败。

造反军中有人如此预言。他的名字叫做宋义。

秦军虽然连败，却不至于兵败如山倒。秦在总动员令下，不断将增援部队送往前线。

担任统率任务的是名将章邯。

秦军在定陶（今山东省西部）许久以来第一次大破楚军。这批楚军由项梁率领。项梁于此役阵亡。

章邯而后率兵北进，渡黄河攻打赵。以赵歇为王、张耳为宰相的赵，敌不过秦军之攻击而逃至巨鹿（在河北省南部）。

楚怀王以宋义为上将军。宋义是因为预言项梁会败而才华受到赏识。

项羽和范增分别被任命为次将和末将。这批军队奉命前往救赵。

项羽对这项人事任命极为不满。

由于预言我叔叔会打败仗而爬升起来，岂有此理！

宋义为上将，而自己是居于其下的副将……自尊心极强的项羽，为此颇为愤慨。

宋义率领的楚军到安阳（接近河南省和河北省之边界）后，在该地滞留达四十六日之久。

副将项羽多次促请宋义进击。

“哈哈！穿着笨重的铠甲，手执刀枪纵横奔驰疆场，在这一方面，我当

然比不上你。可是，坐下来思考策略，在这一方面，我比你强上许多。现在最好的方法是让秦和赵拼个你死我活。因为我们的目的在于攻破秦军，先让秦军战到筋疲力尽的程度，然后一举将之击倒，不是上上策吗？我劝你不要着急，慢慢等着吧！”宋义以对待后生小辈的口吻对项羽说。

宋义为了与齐缔结友好关系，决定派自己的儿子宋襄前往交涉。这时候，诸侯纷纷拥立王室，齐则由被章邯杀死的田儋之子田市为王。

宋义为即将赴齐的儿子设了盛大的送别宴。

时值十一月，且这一年的九月是闰月，时序已入严寒季节。此外，由于连绵大雨，士卒无不挨饿受冻。这一年也发生饥馑，楚军由于长期滞留，军粮即将告罄。

看到以地瓜或菽（豆子）充饥的兵卒时，项羽油然生起怒意。上将军宋义不以士卒为悯，却以佳肴为儿子设盛大别宴！等待秦军筋疲力尽——这不是说屁话吗！秦军攻破赵军后，精神定会加倍抖擞！这就是战争！连这一点都不知道的人在担任上将军，岂不是在开玩笑！我为这批士卒打抱不平！非为他们设想不可！

清晨，项羽求见上将军宋义。

“你又来催促进军之事，是吗？不管怎样，先进来吧！”宋义在帐幕里对项羽说。

项羽左手掀起帐幕，进入里面。他的右手持着白刃。

“哇……”

帐幕里传出惨叫声。

项羽再度掀起帐幕走出来，他手中提着还在淌血的宋义首级。

——宋义与齐密谋叛楚，因而将之诛杀！

项羽如此告知全军。

○五／双雄出阵

始皇帝死后，由于陈胜、吴广竖起叛旗，天下因而陷于大乱。这天下大乱有两个层面，其一是被秦灭亡的六国之遗族、遗民起而对秦报仇，其二则为被压迫的农民起而叛乱。

陈胜、吴广之举兵当然属于农民造反，天下大乱因而揭幕。但与此呼应的有力造反团体，大半是为了对秦报仇。

硬拖出在民间悠闲牧羊的楚王后裔为“楚怀王”，这是因为复仇之战非得有一精神象征不可。

楚怀王的任务只是激励诸将、允诺事成之后的褒奖事宜，等于指挥交通的警察。

“我们的最终目的在于推翻秦。我将封第一个攻进关中并且平定该地的人为关中王。”怀王对诸将宣告。

关中泛指以秦都咸阳为中心的一带而言。

虽然多少已起摇动，秦毕竟是天下之主，其军队也相当精锐。

秦将章邯于攻破项梁后，转而攻赵，并且将巨鹿（今河北省南部之巨鹿县）包围。由于赵向诸侯请求救援，诸侯遂应所请，纷纷出兵，但只是在十几个地方筑造城寨，观战而已。

楚怀王所派出的上将军宋义也一样，企图采取隔岸观火的态势，却被积极派副将项羽所斩。由于项羽已掌握全军，楚怀王不得不任命他为上将军。

实际上，怀王非常厌恶项羽。

虽已就王位，但怀王在不久之前还只是个受雇于人的牧羊人。因此，他对庶民的心理非常了解。一般老百姓绝不愿意拥戴项羽这等性情刚烈的人，因为他丝毫不以庶民生活为念。他在攻陷襄城时，曾以顽强抵抗为由，将全城男女老幼悉数活埋，其人性之残忍由此可见一斑。

“陈王也好，项梁也好，我军过去攻占的土地不知凡几，结果却被打

败，为什么呢？主要是军队只知勇猛表现，却草菅百姓性命的缘故。这样的做法，是得不到百姓协力的。所以，卑职希望这次选派征西将军时，不要以统率队伍能力强者为考量，而要选择对百姓宽厚的人物。”

听到白发老臣的发言，怀王有了拨云见日的感觉。这位老臣名叫陈溪，过去出仕于灭亡前的楚国朝廷。据说，这个人出仕期间毫无建树。由于他和项梁的父亲是朋友，所以经由项梁的介绍而到怀王身边伺候。

——我知道这个人一点用处也没有。大王就当做摆饰，把他放在身边吧！

项梁如此推荐陈溪。

反正你是没有实权的傀儡，身边根本不需要干练之士。项梁当时大概如此以为吧？

然而项梁说的一点没错，到任后的陈溪简直像个木头人，毫无表现。但他刚才首次发表的意见，却和怀王的想法不谋而合。

“说得好……统率军队能力不必太强……要对待百姓宽厚……对！派刘邦担任这个职务应该最适合！”

怀王决定选任刘邦为征西统帅。

倘若项梁在世，他一定不会让傀儡一般的怀王掌握统帅的任命权。由于这是项梁阵亡后不久的混乱时期，怀王才得以行使这项任命。

“卑职想推举的就是沛公，大王却在卑职尚未启口之前就把这个名字说出来。卑职认为这是大王明智之举。”老臣陈溪抬起头说。

“大家都说你的记忆力不好，丝毫没有创见。现在我才知道如此批评你是不对的。你刚才的进言太好啦！”

“谢大王夸奖。”

老臣陈溪告退下去。

项梁死后，怀王将国都移至彭城（徐州市）。陈溪回到彭城内的宿舍。

“反正我只是鹦鹉学语嘛……”走进宿舍门口时，他如此自言自语。

进入宿舍后，他笔直走进最里面的房间。房间里有一个人端坐在那儿等着他。

“结果如何？”那个人问道。

“我完全照你的话进言，结果大王大大嘉许了我一番……谢谢你。以后如果再有什么事情需要通过我禀奏，你尽管吩咐吧！”陈溪说。

“征西军统帅任命事宜……”

“你放心吧！大王说过要指派沛公的。”

“那太好啦！”

端坐着的人原来是张良。

前往巨鹿救援赵军的项羽，奋战如鬼神。

全军渡河之后，他不但把所有的船只沉入河里，更将锅釜以及宿营用的帐篷全部烧光——破釜沉舟，表示绝不退却。

“全军只准携带三日份口粮，绝不许超过此数！”

项羽下此命令，意谓决心三日内破敌。他心急如焚，由此可见。他必须尽早结束在河北之地的战役，然后进兵西方。非第一个攻入关中不可，绝不能输给刘邦。

“谁退却我就斩谁！”

将兵莫不奋勇向前。

包围巨鹿的秦将领是王离、苏角、涉间等人。统帅章邯将本营置于巨鹿之南，并大筑甬道，以输送武器和粮食。

甬道是两边筑有防壁的道路。

项羽反包围王离军队，经过九次攻击后，成功地切断甬道，也就是切断

了补给线。

此际，项羽军队的呐喊声几乎足以摇撼天地。

——楚之战士无不以一当十。

史书如此记载，可见当时的战况何等惨烈。而且这次战役有众多旁观者，如前所述，受陈余之邀前来救援的诸侯军队，都在各自的城寨中采取坐山观虎斗的姿态。他们爬到城壁上看着这场战斗，看得十分出神。

“项羽军实在勇猛！”

“这般果敢的战斗精神，实在令人叹为观止。”

“项羽真会指挥部队！”

“在这样的将军领导下打仗应该很过瘾，一定会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吧！”

他们莫不如此赞叹。

此役，秦将王离被俘，苏角阵亡，不愿意投降的涉间则投火自尽。

战斗结束后，观战良久的诸侯将军纷纷来到项羽阵前，表示愿意接受其指挥。楚之上将军项羽，现在成了诸侯之上将军。

项羽正在解救巨鹿之围时，率领征西军的刘邦已暴露出不善于作战的弱点，一切都在不顺利的状态之下。

刘邦由据地砀出发后，抵达成阳。成阳相传为太古时代尧帝去世之地，在现今山东、河南两省交界处，黄河流经其旁。只是，当时的黄河水路在更偏北之处。

由成阳来到昌邑时，与彭越军合流。彭越是昌邑之地的盗匪首领，手下均为地方游侠或无赖。这样的团体在当时是充斥各地的。

昌邑不是现今之山东省昌邑市。虽然也在山东省，但这个地方却在完全不同方向的成武县之东、金乡县之西。

虽然收编当地的杂牌军，却连在附近的一支秦军都打不过。

——栗有刚武侯之军，兵数约四千。

张良放出去的探子回来报告这项情报。

刚武侯是隶属楚怀王的武将，算来是友军。

“我们找刚武侯借兵如何？”刘邦问张良的意见。

“他大概不肯吧！刚武侯是以小气闻名的。”

“是吗？那我们如何是好呢？”

“抢夺啊！把这四千士兵抢过来。”

“喔，对！这是最简单的方法。”

向友军部将抢夺士兵，这样的事情听来不近情理，但这在当时一点也不稀奇。

“相信刚武侯的士兵也盼望被别人抢夺。”张良说。

应该西进的刘邦暂时率领部队折返至栗，抢夺刚武侯的四千士兵后，再度攻打昌邑，结果还是攻不下来。

“没有必要攻下每一个城。攻不下的城我们就不去管它，继续前进就是了。昌邑秦军士气尚未高昂到会追击我们的程度。这一点不必担心。”张良说。

连士气不甚高昂的军队都攻不破，刘邦部队的战斗能力之薄弱由此可见。

刘邦还在昌邑陷入胶着状态时，项羽已俘获王离，与秦之统帅章邯军队在漳水对峙。

被俘获的王离，是始皇帝时代老将王翦的孙子。而项羽的祖父项燕则被王翦所杀。

“你对我的战略服了吧？”项羽向俘虏王离问道。对降将也要显耀一下自己的本事，项羽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胜负不是只靠军略和武勇决定的。”王离回答。

“你还不认输吗？为什么不承认不如我呢？”

项羽一定要从降将口中听到“甘拜下风”这句话才会罢休。

“不！”王离摇头说，“我家包括祖父王翦、父亲王贲和我本人，三代都是秦国将军，经过无数次战役，夺过无数人命。我是因历代杀戮而得到报应，所以才打败仗的。”

“你毕竟是武门之后，才这般死鸭子嘴硬。不过，我告诉你，我家也是代代武将，光是我杀过的人数，都要多过你家三代。而我却诸事顺遂，因此，报应之说是根本不成立的。”

“这是报应之时还未到而已。”

“好，那我就慢慢等待接受报应吧……我问你，什么人会让我受到报应呢？”

“那当然是天。”

“天？好，我会好好记住这一点的。”

项羽以怜悯的眼光望了一下王离。王离则将脸别开。

这时候，一名手下趋前，报告陈余来访之事。

“喔，他来是为了那件事……让他等着吧！”

实际上项羽并非另外有事，而他却故意让陈余苦等。“那件事情”指的是讨论准备致章邯的劝降文书。

“你把大意说给我听吧！”项羽道。

这封信，内容好像很长。陈余带来的是一大捆竹简。

——书以能记姓名为足。

年轻时叔叔项梁要他读书时，项羽会如此回答。书只需读到会写自己名字的程度就够——这样的项羽，学问当然极其有限。而且，向来讨厌读书的他，看见陈余带来的一大捆竹简就感觉头痛，压根儿没有心情去读它。

“是的。”

陈余开始说明文书大意。

秦将中，转战南北屡获大胜的白起，以及逐戎狄于北并筑造长城之蒙恬，皆被皇帝赐死。在秦国，纵有功勋却因故被杀乃常有之事。无罪者尚且如此，而章邯将军您率领军队转战各地三年之间，损失兵士达数十万之巨。结果，无数叛军是否已被镇压？不！叛军之势力毋宁说是与日俱增。在法律至上的秦，此项责任非得有人背负不可。丞相赵高将担负此项责任乎？该卑鄙小人断无可能有此担当。届时必转嫁责任并诛杀将军您乃意料中之事。

将军若有功，则因赵高之嫉妒而将被诛；无功，则亦难逃腰斩之刑。尚盼阁下慎思，天将灭秦乃昭然若揭之事。将军倘若与诸侯联合攻秦，定将有南面为王之日。欲为王，或欲被斩，望请三思……“章邯会因为读了这封信而投降吗？”听完大意之说明后，项羽问道。

“依卑职之见，可能性大约五成吧！”陈余回答。

同时，在章邯大营内，跑了一趟咸阳的长史欣，正向章邯建议投降。

“赵高是难缠的家伙，将军无论胜或败，结果一定会被处死。将军应该有所考量。”长史欣以恳切语气说。

“结盟之事，项羽会同意吗？”章邯深深叹了一口气。

“应该有五成的机会吧！”

“是吗？……项羽正企盼立功的机会。平白失去这个机会，他会甘心吗？”

“可是，楚军正缺乏军粮。这一点项羽自己很清楚，所以他大有可能接

受盟约之议。”

“既然对方缺乏军粮，我们不是可以长期作战吗？”章邯没有放弃继续作战的念头。

“即使长期作战而获胜，结果还是死路一条，将军难道没有想到这一点吗？”长史欣似乎反对章邯心猿意马，以断然口气说。

○六／西进之路

项羽接受章邯投降并缔结盟约后，立他为“雍王”。只是，项羽把章邯留在楚军内，任命长史欣为上将军，率领归降的二十万秦军。

项羽之所以接受章邯投降，不是因为缺乏军粮，他只是没有时间和章邯所率领的二十万秦军周旋，他非第一个攻进咸阳不可。也就是说，他在赶时间。

纳编在巨鹿观战的诸侯军后，项羽手下已有四五十万大军，现在加上二十万秦军，数目一下子增至六七十万之多。这批大军由河北省南部出发，走与黄河平行之线向西南前进，来到现在洛阳之北的孟津附近后，渡过黄河，并且在一个叫新安的地方整顿部队。就现在的地图来看，项羽应该会进入洛阳，实际上，当时的洛阳城在现今位置更远的东方。因此，急着往西的项羽，根本不可能会有折返的念头。

项羽在漳水与章邯将军对峙的时间长达四个月。

——刘邦还在昌邑一带转来转去。他们好像对那个城束手无策。

项羽接到的是这样的情报。

——区区两万左右的军队还能干什么！那种地痞流氓出身的人，哪里知道战争是怎么打的？他们充其量只会打群架。

项羽压根儿瞧不起刘邦。他认为刘邦根本没有资格和他竞争。只是，既然为竞争，所以时间上还是要赶，不过，他的确看扁了刘邦。何况在与章邯对阵期间，他由河南方面得到的情报都是这样的：——刘邦为攻不下昌邑而焦头烂额。

——刘邦军正在闹粮荒。

原来这都是张良收买项羽之情报人员所做的假报告。之所以如此，目的在于使项羽心生大意。

实际上，刘邦采纳张良的进言，弃昌邑秦军于不顾，正一路赶往西方。

收编刚武侯的四千兵员和彭越的盗匪部队后，刘邦的部队人数也已超过三万。这样的数目当然不能和项羽大军相提并论，不过，小型部队却有一个好处：行动敏捷。

项羽习惯事必躬亲，这是他认为自己什么事都能做的自信心所使然。相较之下，无赖汉出身的刘邦则有自知之明。以作战为例，他常说："张良比我行，一切听他的吧！"实际上他什么事情也都让张良做主，毋宁是有低估自己才能的倾向。

他另外常说的一句话是："哪里能找到有才干的人呢？"这件事传出去后，常有各种不同的人物来到刘邦阵地毛遂自荐。刘邦当然没有随便采用这些人。光说不练、没有实际能力的人，他能一眼识破。论及刘邦的长处，那便是鉴别人物的眼光吧！

刘邦最讨厌儒者。据说，他看到儒者就会兴起尿意。儒者都戴有儒冠，而刘邦每次看到儒者就会说："把你的帽子脱下来给我！"然后撒尿于其中。这样的领袖人物，其行径实在叫人不敢恭维。他之所以对儒者如此，理由在于他们喜欢高谈阔论，说的尽是些不切实际的事情。

只有一个人例外。这个人名叫郦食其，是陈留县高阳人。

郦食其的建树非常多。他和陈留县令素有交情，替刘邦对之晓以利害，使其无条件开城接受刘邦的部队。陈留不但储藏颇多粮食，壮丁人数也不少。郦食其之弟郦商率领数千士兵跟随刘邦，他本人更以外交官身份游说诸侯。他这样做，当然是为了刘邦。

刘邦部队在西进路上因而次第增加兵员。与之相反，一开始就拥有数十万大军的项羽，行动难免迟钝，进军速度也相当缓慢。

陈留在开封之偏东南方处。刘邦军由此攻打开封，由于该城秦军守备坚固，所以迟迟无法攻陷。这时如果换成项羽，一定会尽全力猛攻到底。

刘邦却和在昌邑时一样，放弃开封，转而攻打北方白马（河南省滑县附近）的秦军，而后南下攻打颍阳（河南省登封市西南部）。

攻打颍阳后，再北上攻略有“天下之险”之称的辕。这个地方过去是韩的势力范围，因此，韩国宰相家族出身的张良，为刘邦带来极大利益与方便。

这时候，他得到赵之司马卬为了攻打函谷关，准备由北方渡黄河之情报。刘邦军队因而更行北进，破坏了孟津东方之平阴渡口。

之后南下，在洛阳之东与秦兵交锋，结果出师不利，退兵到阳城，整顿部队——以上是刘邦军大致的行军经过，可见其前进路线甚为曲折，也就是说，刘邦的作战方式是很有弹性的。项羽走的则为笔直路线。

刘邦军继续南下后，攻略南阳郡。南阳郡守退到宛城后坚守该城。

“还是循例，丢下宛城一路往西前进吧！”刘邦说。

在昌邑和开封时的情形都是如此，遇到对方据城坚守时他们就放弃攻略，绕过该处。

“这会儿可不行。”向来采取视情形不战而过方式的张良，这次却表示反对。

“为什么呢？”刘邦讶异地问。

“这个地方的情形和昌邑、开封不同，据守此地的是强兵。这个郡有数十个城，人才和物产都极为丰富。我们不战而过，径行西进，他们一定会追击过来的。”

“那我们该如何是好呢？”

“暂且西进。”

“这不是不战而过吗？”

“我们绕过之后再回过头来攻打。不过，回头时要把旗帜换掉。”张良回答。

“把旗帜换掉……”刘邦思考片刻，突然若有所悟地大笑起来，“哦，原来如此。我知道了！哈！哈！哈！”

三万大军通过的第二天，又有一批部队前来围城——在这个情形之下，守城军队一定会认为这是两批不同的军队。可见敌军的实力不弱，而且是有计划的作战方式。倘若坚守激战，包围军一定会召回先前通过的三万友军，然后合力一举屠城。眼前的敌军尚能应付，但对方请来强大援军时，这个城还守得住吗？

据守宛城的南阳郡守，绝望之余意图自尽，却为食客陈恢所劝阻。

“大人千万不可寻短见，这个局面且让我来应付吧！”

陈恢于是走出城外，来到刘邦阵营进行游说：“现在展开殊死战，对双方都没有好处。南阳郡是个大郡，郡内有数十个城，士兵也都非常精锐。即使宛城被攻陷，贵军一定也是死伤累累，况且其他各城亦不会放过贵军。据说，楚王承诺第一个攻入关中者为关中王，倘若贵军在此地硬战到底，不是不可能抢先攻入关中吗？”

“那你要我们如何呢？”

“我建议双方缔结和议，同时封南阳郡守为侯，留在宛城，贵军则继续向西进军。”

“你们不会从后面追击过来吗？”

“既已缔结和议就是同盟军，贵军可以率领宛城大半守军往西方武关前进。这样就不必担心被追击。而且和平解决后，郡下诸将都会向此看齐才是。”

“这……”刘邦望一眼张良，动一动下巴示意要他表示意见。张良立刻点了一下头。

“好，我知道了，就这样决定吧！详细内容请你和张良谈谈。”刘邦说。

南阳郡守遂被封为殷侯，对和议交涉有功劳的陈恢则受千户俸禄。

有功者必获赏——这是刘邦的原则。

项羽由于将所有功劳都归给自己，所以，论功行赏之事绝无仅有。看项羽声势显赫而投入其麾下的人，实际上并不是对他由衷信服。

刘邦之下则人才济济。由南阳往西前进时，他派郦食其和陆贾先到秦，以进行对秦朝要人之收买工作。许多有才干的人，在刘邦之下都有充分发挥自己专长的机会。

刘邦降伏南阳是在二世皇帝三年的七月间。项羽于殷之旧都（殷墟）与章邯结盟并且封他为雍王之事，也发生于同一月。

项羽渡黄河到新安，是这一年十至十一月间的事。这时，刘邦已过武关进入关中，只是，项羽尚不知此事。

项羽大军有一个极大的问题，就是——将兵不和。

其军团大部分为“山东”兵。这个山东并非现今的山东半岛，意思是华山（在陕西省）之东，别称为“关东”，含义是函谷关之东。

在山之西——函谷关之西——的秦取得天下后，关西人已是天之骄子，关东人则沦落到被支配的地步。建造咸阳宫殿、筑造长城以及构建始皇帝陵墓等大规模工事，都是关东人被拖到关西去从事劳动。这时候，担任监工的关西兵卒皆以鞭打支使关东人。

过去站在支配者立场的二十万关西兵，被曾经遭受虐待的四五十万关东兵吸收，而且并不是在对等立场之下的合并。

“我绝没有忘记被带去从事建造阿房宫工事时所受的虐待。当时背部被鞭打的伤，到现在还没好呢！我们难道不应该讨回点公道吗？”

“对！我在骊山陵被打的肩膀，到现在还在痛。不报仇我是绝不甘心的！”

“到昨天为止还在以秦兵身份耀武扬威，现在却摇身一变成为诸侯之兵，这不是让他们占尽便宜吗！”

“把他们干掉！”

关东兵莫不如此愤慨，并且露出杀伐之气。投降过来的关西兵当然很快察觉到这一点。他们感受到关东兵的敌意，知道其来有自。

“大家小心！他们随时可能对我们发动突袭！”

“我们必须共同提高警觉，不然，会遭受暗算啊！”

他们纷纷彼此传话，要大家格外小心。

统帅项羽已经知道军团弥漫起的险恶气氛，他密切关注归降部队的内情。为了测知这批人的忠诚程度。他不但试过各种方法，更派出探子混入其内，以探查实情。

项羽由探子得到的报告是二十万归降秦兵并未心悦诚服。实际上，这批秦兵之所以不满是有原因的。

及秦军降诸侯，诸侯吏卒乘胜多奴虏使之，轻折辱秦吏卒。

由《史记》中的这一段记载可知，在由殷墟到渡黄河之间，投降士兵受到虐待的情形相当严重，因昔日之事而受到报复。在这种情形之下，他们当然无法心悦诚服。

“我们必须团结起来！”

“对！我们有二十万大军，不能白白吃亏！”

“取得天下的秦人，岂可受屈辱！”

“我们被章邯将军骗了！章邯和司马欣出卖我们求荣，这两人绝不能原谅！”

“我们和他们大干一场吧！”

秦兵的不满随时会爆发，只是时间早晚的问题。

“到了函谷关就是我们的地盘，到时候给他们颜色看吧！”

他们有此企图之事，项羽也都知道。进入关中后，军团内很有可能发生暴乱。二十万并不是小数目。况且，进入关中后，当地居民极有可能呼应他们。

项羽于是做了令人战栗的决定。

“把二十万秦兵全部杀掉吧！不然，进入关中后会发生大问题。祸因只有及早扑灭一途。”

曾经在襄阳屠过城的他，现在又要来一次大屠杀了。看到幕僚中有人皱起眉头时，项羽以冷漠的口气说：“战争本来就是如此，不是杀人就是被杀！面临生死关头时，当然顾不了这许多！”

在项羽的命令之下，全体关东士兵遂向归降秦兵发动夜袭。

楚军夜击、坑秦卒二十余万人新安城南。

《史记》中仅此一行的记载，字间透露的却是鬼气逼人的场面。

事后，项羽大军继续向西方函谷关前进。——项羽这时候才知道秦已易主，以及刘邦入关中之事。

○七／动荡中的咸阳

以丞相身份掌握天下大权的赵高，时时刻刻处于不安的状态下。他认为自己完全控制了庸愚的二世皇帝。但天下形势变得十分险恶，任何人都看得出这是失政造成的结果。

——天下为何如此大乱？什么人应该为此负责？

如此诘问之声随时可能升起。

听不到这样的声音才是一件怪事。赵高认为这是因为没有人敢向他报告。如果有人胆敢说这样的话，那么非逐一消灭不可。

无数密探被派到各处。后来，由于对这批密探产生疑心，所以又派另一批密探去监视他们。

再怎样致力于压制批评反对的声浪，失政之事实还是无法被抹除。最初，赵高企图将所有的责任转嫁到李斯头上，因此将他处刑。但李斯被杀已一年，事态不仅没有获得改善，更有恶化的趋势。后来连征东将军章邯都向敌军投降了。

就顺序来说，现在必须负起责任的应该是赵高。要躲避责任，唯一的方

法是使局面完全改观。

赵高因而绞尽脑汁，想了各种方法。

——与正逼近武关的刘邦联手，对秦竖起叛旗。这的确是使局面完全改观的方法。但为了如此，非将一切归罪于庸愚的二世皇帝，把他杀害不可。

朝廷气氛似乎也起了微妙变化。群臣合力将赵高谋杀——这样的事情不是不可能发生。察觉到这一点时，赵高遂称病在家，不再登殿。

就在这个时候，二世皇帝做了一个奇妙的梦。梦境中，白虎咬死了他御车之马。

占梦博士占卜后奏道：

这是泾水在作祟。皇上必须在泾水边祭祀泾水之神。

实际上，这个占卜博士已被赵高收买。

泾水边的宫殿只有“望夷宫”这座离宫。这座宫殿在构造上防备力甚弱。赵高让二世皇帝来到这座宫殿，为的是要发动兵变。

二世皇帝在望夷宫斋戒，并且沉四匹白马于泾水，以祀泾水之神。

发动兵变时，为赵高出力的是他的女婿阎乐和弟弟赵成。此际，赵高由于担心女婿中途背叛，便将其母留在自己府中作为人质。

阎乐是国都咸阳的市长，因而拥有警力。

“有贼！快逮捕！”

阎乐率领警卫队，大声喊叫，并且冲到望夷宫门前来。

他对望夷宫卫令（守门将校）大声叱责道：“有贼逃入宫里，为何没有阻止！”

卫令面露讶异之色，回答：“本宫外面有卫兵守着，却没有人报告有贼侵入之事。而我自己一直站在这门口，也没有看到任何可疑的人物。”

“那你就是和贼串通的啰！”

阎乐一声怒喝，拔剑把卫令斩了。

“追！快追！”

阎乐挥动染血的剑，率领部下冲入宫殿。

“宫内倘若有人影，那就是贼！格杀勿论！”

他如此下令。

这样的命令实在无法无天，但咸阳警卫队等于是他的私兵，对他唯命是从。

在宫里悠闲踱步的一些宦官，在突然飞来的乱箭之下，全被射死。

“乱贼闯入！大家快出来应战！”

遇到倔强的廷臣如此高喊时，警察队也喊叫着说：“贼就在那里！快放箭！”

阎乐所率领的警卫队在来到二世皇帝宝座之前，已杀害了数十名廷臣。

“来人啊！来人啊！”

察觉到事态有变的二世皇帝高声尖叫，却没有一个人来到他面前。近臣为求自保莫不赶紧躲避。

“全都是不中用的懦夫！”

二世皇帝气得直跺脚时，无意中看到一名宦官就站在那里。

“原来你在这里！……为什么你不早向朕报告朝廷有这样的叛徒！要是早报告，今天之事不就不会发生了吗！”二世皇帝厉声叱责这名宦官。

这名宦官诚惶诚恐地回禀：“是的，奴才没有向陛下报告。正因为如此，奴才才能苟活到今天。要是报告事实，陛下岂不是会在盛怒之下，当场把奴才杀掉吗！”

这真是一针见血的回答。

看到阎乐持剑进来时，二世皇帝才知道叛徒是什么人。

“朕要找丞相谈话。”二世说。

阎乐摇头说：“足下……”

他没有使用“陛下”称呼。陛下一下子变成“足下”了。

“足下骄慢恣意，残虐杀人无数，因此，天下人民都起而背叛。足下现在就自尽吧！”

“我不想死。我可以不要帝位，把我降为一郡之王吧！”

“不行！”

“那把我降为万户之侯也可以。”

阎乐依然摇头，不吭一声。

“只要能和妻儿一起生活，我愿意成为平民……”祈求幸免于死的二世拼命向阎乐恳求。

阎乐厉声说：“我是奉丞相之命，前来诛杀足下的。足下再怎么哀求，我还是非执行任务不可。”

阎乐的部下走上前来。

“你的意思是，我已难逃劫数？”

二世皇帝终于认命，拔出短剑自刎而死。

《史记·秦始皇本纪》中有一段似乎可以解释为攻陷武关的刘邦为了缔结密约而派人找赵高之记述。但依据《史记·高祖本纪》，提议彼此瓜分关中的人是赵高。

这样的事情应该是在秘密中进行，就当时状况而言，这类提案由形势不利的一方提出的可能性较大，也就是说，提出建议的应该是赵高。

但为了使发生动摇的对方更加动摇，诱以“有意内应与否”之提议，这样的可能性也不是没有。

事实上，刘邦就是以这个方法诱惑驻守武关的秦将，得以不经流血而入城。

由哪一方提议之事无从查证，总之，这时候的赵高已认定刘邦对自己有所承诺。

认为刘邦军队进入咸阳后，应该会立即和自己谈判瓜分关中事宜的赵高，当务之急是以时间换取空间。因为过去确实太过横行，树立的敌人委实不少，搞不好自己会被群臣杀害。宫廷内，风评最坏的是他，其次，才是二世皇帝。满朝文武的憎恶都集中在此二人头上。

赵高企图杀害二世皇帝获取群臣的喝彩。但杀死其次被憎恨的人的是最被憎恨的人——在这种情形下，可能达到目的吗？他于是想到要抬出当时最受人们拥戴的一号人物。这个人就是在赵高阴谋下被迫自杀的太子扶苏之长子子婴。

太子扶苏的悲剧十分让人们同情。其子子婴比起二世皇帝胡亥不知要贤明多少倍，因此，人们对他的风评非常好。

赵高遂召集皇族和大臣，和他们商量道：“我们必须面对现实。过去被秦灭亡的六国，在东方纷纷自立。遗憾的是，秦已不是天下之主了。因此，秦王再也不能以帝自称，而应恢复王之称号为宜。公子子婴颇有贤明之誉，我们奉他为秦王如何？”

有国君才有皇族、大臣。他们最关心的事在于拥立国君。赵高若于此际自立为王，将遭受激烈反对自不待言。在刘邦攻入咸阳之前，他绝不能冒这么大的险。

让子婴即位只是缓兵之计。这样的决定一定能被群臣接纳，并且可避免自己成为众矢之的——这是赵高的判断。

斋戒沐浴后，在宗庙列祖灵位之前接受玉玺——这是继承王位的正常程序。

子婴斋戒达五日之久。这当中，他的家臣为了搜集情报而四处奔波。赵

高的意图何在？子婴弄不清楚这一点，而这正是自己的命运所系。因此，子婴当然需要有所调查。

子婴的家臣和当年直属始皇帝而尚存于世的几名秘密警察有了接触。他们都是情报专家。其中，田筒透露了一项重大情报：赵高与楚勾结。企图将秦国王室人员悉数杀害后，在楚的同意之下，自立为关中王。

而且田筒有能证明这项情报的证据，那是由楚军总部文书人员处得到的赵高亲笔木简。看到这些木简时，子婴不禁愕然。

“这的确是赵高的字迹。好险！差一点就丧命在他的手中……还好及时知道，立刻想出对策还来得及。”

他于是和两个儿子研究对策。摆在他们面前的是赵高的阴谋文书。

倘若是始皇帝，由于他知道直属于自己的特殊技术人员精于伪造笔迹和印章，所以不会轻易就相信这件事。而公子哥儿出身的子婴并不通晓此类谋略工作。

——为了自己不被谋杀，最好的方法是先把对方杀掉。

这是他们的结论。

这时，赵高的使者前来催促道：“斋戒已满，现在恭请驾临宗庙。”

子婴让家臣对使者回答：“公子身体欠安，因此未克前往。”

我知道了，赵高意图在宗庙对我下手——子婴做了这个判断。在奉祀列祖的宗庙，包括国君在内的任何人都不准携带武器。到时候，子婴大概会在赵高引导之下，两人进入宗庙吧？进入宗庙后，身上藏有武器的人将较手无寸铁的人占上风……——所以，那个地方绝不能去！

赵高开始有些着急。在斋宫内的子婴不肯出来，这会引起群臣的疑心。所以，无论如何非把子婴请出来不可。再三催促，子婴还是不肯到宗庙。

使者回来报告道：“大概只有丞相大人亲自前往迎接，公子才会抱病外出吧？这是公子家臣说的。”

“这个小子，还没即位就跩起来了……”赵高斜扭着脸自语。

即位后不能被丞相瞧不起，因此，现在就摆出三催四请的架子——赵高对子婴称病不肯出来的理由作了这样的解释。没有办法。我只有亲自去哄哄他了。

赵高决定到斋宫去迎驾。

进入斋戒沐浴的斋宫，必须斋服。这个地方和宗庙相同，严禁携带武器进入。

赵高在斋宫内，面对子婴端坐，恭敬地说：“听说主上玉体违和，但在宗庙接受玉玺，是国家重大仪式，尚请主上暂且忍耐，抱病出席。”

“说的也是。”

子婴站起来时，手里握有短刀。赵高见状大吃一惊，尖叫一声：“啊！……”

刹那间，子婴扑向赵高，不但将短刀刺入对方心脏，更使劲剜了一下。

斋宫地板已是一片鲜红。

“我只是将你企图在宗庙对我做的事情，在这斋宫加诸你而已。”子婴对奄奄一息的赵高说。

接着，子婴将赵高一族全数诛杀，并且枭首于咸阳之市。

这时候，由武关向西北进军的刘邦，在蓝田之南与秦军遭遇，将之击破后，踏入北上之途。

刘邦军队在军师张良的命令之下，沿途绝对禁止掠夺，军纪极为严整。秦国人民因而以“仁义之师”视之，欢迎刘邦部队。

在蓝田附近，田筒来到张良面前报告道：“策略成功，赵高已被杀了。”

铲除赵高后，刘邦以仁义之师的姿态，堂然向秦都咸阳进军。

○八／吉祥之地

“我又来了！”

刘邦在马背上昂然挺胸，咸阳城壁已然在望。他率领十万军队，正要进入咸阳。依照间谍的报告，咸阳丝毫没有战意。

刘邦于十多年前，曾经被征为义务劳动者，前来此地从事建造宫殿的工事。当时被奴役的他，现在却以十万大军统帅的身份，风风光光地前来。他环顾左右，路上只有他的军队，此外不见半个人影。老百姓大概由于害怕，所以没人敢从家里出来。他忆起十多年前这一带的顽童以“关东乡巴佬”嘲笑他的情形。一位好心老妪给他水喝，记得是在下一个村落的井边。

对！那个地方叫灞上。他还记得这个地名。

渭水有一支流叫灞水，由于其地往昔为白鹿聚集之处，所以有白鹿原之名。

今日搭乘往西开的陇海铁路，会在西安站的稍前处看到一个叫做灞桥的车站。这个地方就是往昔的灞上。

“我们在灞上休息一下。那个地方对我来说是有缘之地。”刘邦说。

“是的。我们在进入咸阳之前，确实需要休息一下，并且整顿军容。”

张良表示赞同。全军将兵当然希望尽快进入咸阳。但以长远眼光看，现在不能让咸阳市民看到这批将兵疲惫不堪的样子，而在休息一段时间后，精神抖擞地入城，较为有利。

先锋队将校这时赶回报告。这名将校骑的马扬起蒙蒙尘土，可见他是何等迅急。

“报告！报告！”

这名将校一骨碌从马背上下来，跑到刘邦的坐骑之前。

“看你赶成这个样子，难不成发生紧急事件了？”刘邦说。

自沛县举兵以来，甫满两年。由于当中有过一次闰月，所以，以月计算的话，已过了二十五个月。经过这一段历程，刘邦的大将风范已是有板

有眼。

“报告！秦……秦始皇正在灞上！”这名将校喘着气说。

“你在说什么鬼话！始皇帝早就死了，而且我得到的报告是，二世皇帝已为赵高所杀，赵高则为子婴所诛。”刘邦说。

“到……到灞上来的就是皇帝子婴！”

这名将校由于情急，所以把话说错了。

“子婴没有使用皇帝称号，而是以秦王自称呀！”张良在一旁道。

“你说子婴怎么啦？”刘邦问道。

“他前来请求投降，他是自行绳缚，搭乘由白马拖着的素木车前来的。”将校跪伏地面说。

“这是正式的投降仪节。子婴毕竟是有识之士，懂得这个仪节。”张良道。不易动容的他，现在也因听到秦王求降的消息而掩饰不住兴奋了。

“是的，子婴家臣也这样说。子婴同时带来装有玺、符、节等东西的小箱子，准备献给沛公呢！”将校说。

“喔……”沛公刘邦一样压抑不住兴奋，说，“好！我们快去吧！”

“灞上果然是吉祥之地……”骑在马背上的张良有所感慨。

“秦王应该杀掉！”说这句话的是强盗部队队长彭越。

“对！我们被秦害得好苦。非诛杀秦王雪恨不可。”将军郦商说。

“对！把秦王干掉！”

刘邦听到后面有几个人在喊这句话。但他连头也不回，只望了一眼身边的张良——张良微微摇了摇头。

待刘邦点头后，张良才缓缓回头对诸将说：“绝不可杀害前来求降的人。对方遵守规矩前来求降，我们自应遵守规矩放了他。何况灞上是吉

祥之地，在那个地方绝不可有流血之事！”

这是充满自信的爽快之语。

原来如此……刘邦这时候才领悟到张良摇头不赞成杀害秦王的意思。

刘邦麾下十万将兵之中，尚有不少原来隶属秦军而后归降的人。倘若诛杀秦王，这批人大有可能心生动摇。何况正和自己竞争的项羽，这时已渡过黄河，正赶向函谷关。听说，项羽的大军有七八十万之多，刘邦此刻绝不能失掉一兵一卒。不仅如此，更有在这秦国当地招募兵员的必要。——因此，万万不可杀害他们的领袖！

刘邦进入咸阳。

“关东乡巴佬”刘邦对眼前的情景瞠目结舌。

这也难怪，集天下之富的秦始皇，更把其中的精华集中在国都咸阳。刘邦从未见过的东西，在咸阳宫殿里堆积如山。刘邦并不是没到过咸阳，但以前是民夫的身份，根本不可能看到宫殿内部的情形。

连每片窗帘都瑰丽得令人目眩。

刘邦在沛县时最喜欢的是斗犬，而在咸阳宫殿里养着如小牛一般大的狗，这些狗都受过良好训练，可以由驯犬师指挥自如，其动作之敏捷，远非关东之犬所可比拟。爱狗的他，站在咸阳宫殿内的犬舍前，久久不忍离去。

“这些都是西方献来的狗。”犬舍负责人说。

这些狗着实迷住了刘邦。

除了狗，马匹也使他着迷。比他的爱马跑得快一倍的良驹，厩舍里多得是。

金银财宝更不用说。

后宫则有三千美女——

性喜猎色的刘邦，看到秦国经筛选过的一大群美女时，早已垂涎欲滴。

比起狗和马，我好像更喜欢女人哩！

“从沛县起义到现在，我们转战各地，尝过千辛万苦。现在可以在这咸阳好好享受一下吧？”刘邦一副急欲寻求刺激的表情。

“不行！全军将兵必须在城外扎营。”樊哙大声喊叫着。他对主子刘邦方才急欲寻求享受的态度甚为气愤。看到狗就几乎忘记一切，看到女人更是一副色迷心窍的样子。这时候不好好提醒，刘邦一定会从此堕落下去——樊哙就是想到这一点，所以才大声呼喝。

“我们为什么要白白放弃这个机会呢？我们过去的辛劳为的是什么？暂时轻松一下，应该无妨吧？”

刘邦还是想要在咸阳好好享受一下，于是以求救的眼光望向张良。樊哙这种老顽固无法与之沟通，张良应该比较好商量——结果，张良虽然面带微笑，却摇头了。

“主上得以入咸阳城，原因何在？主上指挥军队得宜，是原因之一，而对方无法无天是另一个原因，主上想过这一点没有？这两个原因，何者为大呢？”张良以平稳口气问道。

“这……”刘邦苦笑了。面对张良的质问，根本没有再思考的必要。刘邦不是愚昧的人，对自己的力量知道得很清楚。

“当然是对方过于无法无天了。”

“既然知道，主上怎么可以自己变成无法无天的人呢？财宝、犬马、宫室、美女……这都是步上灭亡之路的诱因。我知道樊哙刚才的话使主上感觉不愉快，但‘良药苦口’，他说的话非听不可。”张良以循循善诱的口气说。

“知道了……我们退出咸阳城吧！”刘邦向来从善如流。

“主上不是说过吗？灞上是有缘之地，我们把部队驻扎在那里吧！”张良微笑着说。

刘邦率领全军从咸阳退出，与此同时，他以有名的“约法三章”对秦人告示。

秦是法律至上的国家，法律无所不在地拘束人们的一切行为，罚则严峻之至。这对人民而言是一种无比的压力，苦不堪言。刘邦遂采纳张良的建议，将秦国法律全都废除，留下的只是如下的简单原则：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

也就是说，新的刑法只有杀人、伤害及窃盗三项。长久以来为繁琐法律所苦的秦人，莫不对此大声叫好。

——最好由这样的人来做关中王。听说有一个名叫项羽的大将，率领百万大军正要攻来，他向来一攻城就把居民悉数杀光。这样一来，我们岂不是要没命吗？大家合力坚守函谷关吧！

有了如此认识的秦人，遂出力为刘邦加强函谷关之军备，以抵挡项羽入关。

据传，刘邦推出“约法三章”是乙未年（公元前206年）十一月间之事。虽然刘邦此时尚未就帝位，后世史家却以这一年为高祖元年，视同汉政权已经成立。

项羽于汉高祖元年十一月，在新安将视为累赘的二十万秦兵全数坑杀。

虽然如此，项羽仍然拥有四十万大军。听到刘邦已入关中的消息时，他勃然大怒：“什么？从南方武关进入！这是偷鸡摸狗的勾当，有什么光彩！我非给他颜色瞧瞧不可！”

项羽遂向西方函谷关前进。

先入关中者为关中王——项羽已全然不顾这项约定。

力量决定一切！

项羽对自己的力量有充分的自信。自己的军队有四十万，而对方只有十万。何况，刘邦的十万军队，其中有为数不少的秦国降兵，这样的士兵根本派不上用场。项羽由于将“不纯分子”秦兵二十万在新安处理掉，现在率领的可以说是“纯血缘”之四十万，绝对比“混种”之十万军队强上十倍！

实际上，成为项羽自信基础的这种计算方式是一大错误。纯血缘之军队向以不饶恕敌人闻名，因此绝无收编降兵之事。也就是说，兵员数只会

逐渐减少绝不可能增多。与之相反，刘邦军由于欢迎投降，所以其兵员人数有无限增加的可能。

项羽坑杀二十万秦兵的传闻，使秦兵意识到，面对他时非拼死力战不可。投降只有死路一途，不如拼斗到底，轰轰烈烈地干一场。

函谷关之役的情形就是如此。

该地秦兵为刘邦抵死守关。虽然项羽部将黥布最后成功地攻克函谷关，却也蒙受极大损失。这一点更使项羽怒火攻心。

攻陷函谷关后，项羽一口气进兵到戏水之西。

刘邦军中也有只会做四十万对十万之军纯计算的部将。依这个方式来看，刘邦当然毫无胜算。而跟随毫无胜算的一方，结果只有灭亡一途——有人因而企图倒戈，归降项羽。

这名部将名叫曹无伤。

倒戈者的老套做法是将己方军情向对方密告。曹无伤派出密使来到项羽阵营，做了如下报告——刘邦有意成为关中王，不但赦免秦子婴，更将任他为宰相，并且将咸阳宫殿之珍宝和美女悉数据为己有。

项羽闻后，眉飞色舞地说：“好极了！这正是刘邦灭亡的时候！明天好好为士兵们加菜吧！我们要一鼓作气把刘邦军队攻灭！”

“这个决定很对！”老军师范增道，“刘邦在关东时就为人贪婪，更是个好色之徒。听说，进入关中的他变得既不贪财，又不贪色，这一点表示刘邦志在天下。而现在故态复萌，表示他即将灭亡。我们不可错过这个机会，现在发动总攻击是对的。”

“总攻击一定会胜利！”项羽拍打着佩剑的剑柄说。

战斗气氛突然升起——

四十万大军这时布阵于新丰之鸿门。

陇海铁路在灞桥站的偏东方处，就有一站在新丰镇。后来因杨贵妃而闻名遐迩的骊山温泉就在这附近。

○九／鸿门宴

情势告急。

项羽阵营中只有一个人在那里蹙着眉头。这个人是项氏一族中的项伯。

四十万项羽大军即将突袭十万刘邦军队。十万军队的一方，即使在正面攻击之下也不可能有胜算，何况将要展开的是突袭战，四十万军队的一方将会胜利是显而易见的。

项伯不是在为刘邦担忧，他担心的是在刘邦营中的张良。项伯过去被秦国通缉时，曾经长期受张良之庇护。当时受到照顾的不只项伯一人，还有其他族人。

而张良现在在刘邦阵营中。

“你到我这边来如何？我会推荐你为大军将帅的。”项伯曾经派人拉拢张良。

结果，张良回答：“谢谢你的好意。可是，我已属刘邦军，而且还算受到重用，所以是不能离开的。”

项伯听到使者的报告后，只好放弃拉拢张良的意图：“那就没有办法了。还好刘邦也属于反秦阵营，彼此是友军嘛！”

而现在的情形却迥然不同。项羽和刘邦再也不能算是同一阵营了。张良继续跟随刘邦的话，很有可能阵亡。纵然幸免于死而被俘，项羽的作风对故人也向来不容情。这一点，他在新安坑杀二十万投降秦兵就是最好的明证。

“非救出张良不可！不然，我还能算是人吗！”项伯想。他是项羽的叔叔，担任左尹要职，救一个张良的命，应该还做得到。项伯遂于这天晚上悄悄骑马，赶到刘邦扎营所在地灞上，要求会见张良。

当时的道路状况不甚清楚，依现在的铁路路线而言，新丰镇和灞桥站之间的距离大约二十公里。据《史记》记载，鸿门与灞上之间距离四十里，走间道则仅二十里。当时的一里为四百余米，因此，这个距离等于

十六公里，走间道的距离则为其半。

“子房（张良字），和我一起逃吧！”项伯看到张良劈头就说。由于一路赶来，所以，说这句话时还在喘气。

“我为什么要逃呢？”张良的神色冷静得很，他已由项伯的神态看出将有大事要发生，却以镇定口吻问道。

“因为……即将发生大事！”项伯于是把项羽即将展开突袭行动之事告诉张良，并且劝他逃亡。

“项兄，你为什么来告诉我项王（项羽）的计划呢？”张良问道。

“这还用得着说吗？因为我欠你一份情嘛!”

“我也欠沛公一份情。我之所以能为我的祖国韩报仇雪恨，完全是靠沛公的协助，我能离他而去吗？”张良以平静语气说。

“这就难办了……”

项伯知道张良的立场，所以，他抱着胳膊蹙眉叹息。

“你可能会因此丧命……这样，还是决定不走吗？”

“我当然不想死。我正在思考打开这个局面的方法。”张良依然冷静。

“对，生命绝对不可糟蹋。如果做得到，我愿意帮忙。你快想想良策吧！”项伯着急地说。

“我去找沛公一起研究。你请稍候。”张良语毕就去见刘邦。

听完张良的报告，刘邦勃然大怒。

“这个楚国混蛋简直混球透顶！好！既然如此，那我们就先发制人吧！立刻唤醒全军，准备夜袭！”他把手中拿着的碗掷到地面上。

“现在开始准备夜袭，等到妥当时，大概天都亮了，即使这样，我们也不可能有胜算的。”

“总比坐以待毙好。这叫做宁为玉碎，不为瓦全！”

“玉碎就是完蛋，这样，以后还能再有打算吗？来日方长，绝不可以赌一时之气。我不是常说：不在乎打九十九次败仗，只要打赢最后一仗就可以。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我们这一次再用这个方法吧！”

“你准备怎么样？”

“采取低姿态呀！向他们低头。”

“我才不甘心做这种事！”

“不甘心也得忍耐……我们必须说，攻陷咸阳，为的是项王，把宫殿宝库贴上封条，是为了将之献给项王……总之，我们的所作所为，一切都是为了项王。倘若我们的行径有被误解之处，这是我们的不对，我们必须为这一点道歉。”

“即使这样，项羽这个混蛋会相信吗？换成我，我也不会相信啊！”

“不，项羽比主上容易相信别人的话。”

“是吗？项羽就是因为疑心太重，才杀死降兵，他怎么会容易相信别人说的话呢？”

“就是因为容易相信，所以才杀害他们以阻止自己去相信啊！”

“你这是诡辩嘛！”

“我说的话不会错的。他很容易相信别人，如果再以利诱，他是很有可能放过我们的。”

“怎样利诱呢？”

“灞上有十万军队，大王不想将这批军队悉数据为己有吗？如果有人如此煽动，项王不会怦然心动吗？”

“我怀疑项羽会是这么单纯的人。”

“还好有项伯会替我们从旁说话。就算项王不相信我们所说的，从别人

口中听到时，他应该会相信吧？再想到有可能把我们的军队据为己有，这样一定会产生效果。”

“这‘别人’指的是什么人？”

“田筒有许多朋友啊！”张良道。

田筒是秦始皇时代从事情报工作的人。自从被张良识破身份以来，已成为张良的左右手。他有许多从事情报工作的朋友，其中一些是替项羽做事的。田筒对他们极具影响力。如果再洒一些金钱，这影响力会更大，并且能将他们操纵自如。张良计划立即利用这些人，把如下情报带给项王：刘邦有意归顺项王，接受指挥。

将咸阳宫殿宝库加上封条，为的是准备献给项王，以示忠心。

刘邦遂会见项伯，请他安排求见项王事宜，以示投诚之意。

“我知道了。子房兄待我恩重如山，我一定会尽我的一切力量。”项伯承诺道。

项伯走后，张良第一个叫来的当然是田筒。

翌日，刘邦率领百余骑部属，以谢罪为名，前往项羽总部所在地“鸿门”。

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鸿门宴”。

实质上，由于这是刘邦向项羽表示归降，因此，刘邦面对占上风的项羽，可谓任凭处置。

——望大王宽大为怀。

项伯当然为刘邦向他的侄子项羽求情。

但以老军师范增为代表的强硬派却极力主张：让刘邦活命，一定会成为祸根，应尽早除掉为宜。

态度是软是硬，一切由项羽决定。在战场上勇猛无比的项羽，最感棘手的是作前瞻性判断，这也是范增最担心的一点。因此，他再三强调刘邦

的可怕。

“刘邦真的这么可怕吗？”在眼光短浅的项羽眼里，刘邦不过是一名十万军队的将领罢了。没有洞察未来能力的他，丝毫不觉得刘邦有什么值得害怕之处。

“杀掉也可以……”因此，范增再三力说时，他也没有想要以积极态度对待刘邦。何况依据派到咸阳一带的探子报告，刘邦有意归顺自己。而且如此的报告不止一个，可见这项情报是确实的。

“是不是该杀，等见面后再决定吧！”听到刘邦即将前来求谒的报告时，项羽还在举棋不定。

刘邦跪伏在项羽面前，开始说明。

看到眼前刘邦的脸时，项羽心里想着的是十万军兵之事。刘邦对项羽以“臣”自称。

“臣的一切全归将军所有。臣一直盼望能有机会将这一切完整地呈献给将军。为了使这一切保持原状，臣着实费了一番苦心。尚请将军明鉴……”

这些台词句句都是张良教他的。刘邦话里的“一切”，指的是咸阳宫里的财宝。张良意图让项羽误解其含意为“麾下之兵十万”。

项羽果然误解了“一切”二字。

“呃，对。要是杀掉刘邦，他麾下十万士兵不是抵抗就是逃亡，我终究不能将十万军队全数收编为己有。为什么没有想到这一点呢？”

项羽因而倾向“不杀刘邦”这个想法。

“臣以为，将军可能误听小人中伤之语吧？”

听到刘邦如此说时，项羽颔首道：“我对你一点疑心都没有。只是，你手下一名叫曹无伤的将校跑来找我说了许多话。”

项羽接受了刘邦的投降。

一场酒宴于是展开。项羽已经决定不杀刘邦，但范增等一批鹰派人士却对此大表不满。为万全计，他们认为非在这个时候杀掉刘邦不可，宴席因而弥漫着杀伐气氛。

这紧张气氛，本身就是一幕舞台剧。此一场面牵涉到天下霸权和英雄生死。岌岌可危的不是刘邦，在范增眼里看来，放走刘邦，以后会遭受危险的是项羽。

主人项羽和其叔项伯面向东边，也就是背对咸阳方向并坐。军师且被项羽尊称为“亚父”（仅次于父亲之意）的范增则面南而坐。刘邦面北而坐，因而与范增相对。刘邦之军师张良则面西而坐，位置在项羽、项伯的对面。

当时，宴会气氛甚为悠然，席间起身到外面如厕更衣等事，是常见之举。

范增在入席之前还在向项羽力说“刘邦该杀”。入席后，他频频对项羽以目示意，要项羽拿定主意，诛杀刘邦。席间，他多次用手触摸玉玦，让项羽看见。玉玦是当时的装饰品，状似玉环，却不完整，环中留有缺口。玦与“决”同音，范增此一动作，用意在于提醒项羽有所决断。

张良默然望着这个情景。他已对项羽的鸽派人士使出一切努力。而鹰派代表人物范增正在拼命促请项羽有所决断。张良几乎要对自己的工作丧失自信了。

还好，项羽对范增的暗示似乎不为所动。

焦虑不已的范增于是走出帐篷，叫来项羽堂弟项庄，对他吩咐道：“大王有所踌躇，不欲亲自下手。你待会儿进入宴席，表演一段剑舞，作为余兴节目。实际上，剑舞只是幌子，我要你趁机把刘邦刺死。不然，项氏一族以后都会成为他的阶下囚。”

年轻的项庄颔首表示遵命，回到宴席上面，向大家行礼后，开始表演剑舞。

“不行！这剑气充满杀意！”项伯睹状做此判断，于是自己也拔剑起身，与之共舞。看似在表演双人剑舞，其实是阻挡项庄向刘邦行刺。

镇定如张良者，这时也感到坐立不安。他匆匆来到帐篷门口，站在那里的樊哙向他问道：“情况如何？”

“情势非常紧张。项庄正在拔剑献舞，不过，他的目的显然在取沛公性命。”

“这还得了！好！我进去护驾！”

樊哙以带剑姿态，拥着盾牌，企图进入帐篷。守门卫士加以阻挡，不让他进入。

“未受邀请者，不得进入！”卫士大声喝道。宴席不准未受邀请者进入是规定。

“项庄不也是未受邀请吗！”樊哙怒喝一声，用手持的盾牌推了卫士一下。经有“怪力无双”之称的樊哙这么使劲一推，卫士身躯飞到老远处，跃落地上。

樊哙立刻大步走入，掀起帷幕。他是由东边之门进入的，因此面向西边而立。项羽就坐在正对面的位置上。

樊哙怒目瞪视项羽。

此刻的他由于愤怒至极，所以怒发冲冠、目光如炬。

项羽不自觉一手搭到剑柄上，大声问道：“来者何人？”

“他是沛公参乘（近侍）樊哙。”张良镇定地回答。

一〇／火烧咸阳

项羽睨视樊哙片刻后，放下搭在剑柄上的手说：“原来是壮士，进来喝酒吧！”

斗卮酒（可以装一斗酒之杯。当时之“斗”与现在之“升”大约相同）被端上来。

樊哙愤怒的程度，由他的表情可以清楚看出，浑身甚至微微颤抖。虽然

如此，他却压抑怒气，深深一揖后，站立起来，接受了斗卮酒。

他以站着的姿势，一口气喝干了杯中的酒，然后将空杯举过头顶，并且摇动几下。

项羽不觉身子一侧。他以为樊哙要把酒杯扔过来。这时，樊哙却再度跪下来，将大酒杯置于地面。

“这个人倒懂得规矩……”项羽说。

在宴席上饮酒时，必须从坐垫上下来席地而坐，贺酒则以站着的姿势喝，这是当时的习惯。

倘若将樊哙方才的行为解释为为庆贺项羽入关而喝，这不但不是无礼之举，反而是合乎情理的举止。

而且，“引满举白”这个喝法更是中规中矩。

“引满”是“注满酒”，“白”是酒杯，“举白”是将喝完的酒杯举到头上的意思。举起酒杯时，习惯上要把它摇动几下，如果杯中还有酒，酒会流出来。这样做的目的在于表示酒已喝干。

片刻后，项羽说：“给这个人彘肩。”

彘肩是猪肉的大腿肉部分。主君对这个人的想法到底如何？是对他的无礼态度表示不满，还是欣赏他的直率行径？如果是前者，那就应该整他一下才行——项羽家臣从其表情揣测主君的心情应是属于前者。

送到樊哙面前的彘肩，不但是整块的，而且是未经烹饪的生肉。

樊哙将盾牌置于地上，以之作为砧板，拔剑就开始切肉。他在沛县时是以“屠狗”为业的肉贩，所以对切肉一事十分在行，并且很快就把一大块生肉吃下去了。

“快哉，壮士。你还能喝吗？”项羽苦笑着问道。他对这名率性野人开始有好感了。

“臣连死都不怕，还会把喝酒当做一回事吗？臣倒有话要说，我的主人沛公首先进入武关，平定咸阳，并且率军于灞上恭候大王来到。沛公将

咸阳诸殿财宝加以封条，丝毫未动，等候大王前来接收。沛公对大王如此忠诚，而大王却听信小人之言，对沛公之忠心诸多怀疑。臣以为如此下去，大王定将失去天下人心……”樊哙滔滔不绝地说。

“这个人看似粗野，却忠心耿耿，如此拼命为主子辩白，精神实在可嘉。”项羽如此想着，等到樊哙说完话后，只说声：“请坐吧！”并没有生气的样子。

虽然项羽就此了事，而他的家臣是否就此放过樊哙，一时之间仍是未知数。也就是说，刘邦的危机还没有度过。这一点，刘邦自己很清楚。

刘邦于是站起身来假装要如厕，把樊哙和张良叫到幕后，说：“我想现在就不告而别。”

“主上，您就这么办吧！”张良表示同意。

“没向项王告辞，不要紧吧？”

“大行不顾细谨，大礼不辞小让。”樊哙说了这句文绉绉的话，意思是说：行大事时可以不顾谨慎之类的细节，大礼不必有小小的谦让。若拘泥于小节而坏了大事则是愚蠢之事。樊哙应该不可能创造这样的话，可见这个词句当时已有。他引用这句话后，又说：“他们是刀俎，我们是鱼肉。在即将被宰的时候，还讲什么告辞不告辞呢！”

“说的也是。”刘邦毕竟反应很快。他立刻决定把后面的事情交给张良处理。

因为是不告而别，悄悄地走，也就不可能把带来的家臣百骑悉数率领回去。

这个时代的哨兵都有听马蹄声而识别马匹数量之训练。听到百骑马蹄声时，哨兵一定会向统帅报告的。

“主上以外的人都不可骑马！”张良说。

刘邦骑马离开项羽军营。护驾四重臣樊哙、夏侯婴、靳强及纪信则徒步随行。他们经由间道赶回在灞上的总部。

张良计算刘邦该已回到灞上，这才起身来到项羽面前，说：“沛公由于

高兴多喝了几杯，结果醉得不省人事未能向大王告辞。他要臣代向大王和大将军献上这些礼物。”

大王指的当然是项羽，而大将军则指范增而言。这一天带来的礼物，要送给项羽的是一对白璧，要送给范增的则是一对玉斗。

白璧是用白玉做成的平圆而中间有孔的玉，直径刚好一尺。依据《周礼》记载，这个东西应归天子持有，作为尺度之基准，一方面也以此象征主权。

玉斗是玉制勺子，于贵人酒宴时用以斟酒。

“什么？沛公醉了？”项羽道，“那他现在在哪里呢？”

“他生怕失态会被大王申斥，由于惶恐，所以一个人骑马走了。此刻大概已回到灞上了吧？”

“呃……大丈夫如沛公者，怎么怕我怕到这个程度呢？”

“实际上他是个胆子很小的人哩！”

“哈！我真没想到他有这样的一面。”

项羽一边得意地大笑，一边接受了张良献上的白璧。

十万军队将帅对自己如此慑服，证明了自己何等威严。有此想法的项羽，正以刘邦悄悄逃回一事而自鸣得意。

“太不像话了！”范增勃然大怒。刘邦是可怕的敌手，这样的敌手不利用这个机会杀掉，更待何时！错失如此绝好机会却还嬉笑不已——范增看见这样的项羽，不仅着急，更是怒不可遏。

依据《史记》记载，范增把拿到的玉斗放置地上，拔剑将之击碎，并且大叫道：“真是孺子不可教，难与共谋大事！他日倘若有人夺取项羽之天下，那人一定是沛公！与项王在一起的人，总有一天会成为沛公的阶下囚！”

虽然被项羽尊称为亚父，但范增总不会当着主君的面称他为“孺子”才对。这句话应该是他自项羽面前退下后悻悻然说的吧。

项羽确实有其软弱的一面，然而，一旦怒不可遏，却是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在新安坑杀二十万秦兵，就是一个事例。总之，他是个充满自信的人，若有人胆敢冒犯，他会让这个人不留全尸！

张良率领百骑汉兵离开鸿门回去后，项羽打着呵欠自语道：“刘邦毕竟出身卑贱，一点礼貌都不懂。这种人怎么可能会有大作为呢？”

刘邦这时已赶回灞上的大本营。

“把曹无伤拖出来斩首！”这是刘邦回来后说的第一句话。

鸿门宴是公元前206年十二月间的事情。

数日后，项羽率领四十万大军猛袭咸阳。

咸阳居民原本以为在刘邦不流血入城后就可平安无事。而项羽却决心非攻打咸阳不可。

项羽认为自己才是伐秦的统帅，刘邦率领的军队不过是自己麾下的支队。统帅可以不管支队长擅自采取的行动，也就是说，项羽是以“咸阳尚未攻陷”为由而采取行动的。这对咸阳居民来说是一大灾难。项羽当然不承认刘邦所公布而且博得人们好评的“约法三章”。

“屠咸阳城！”项羽发布这个命令。

业已投降的秦，再也没有抵抗能力，只有任由项羽大军肆虐。

“彻底粉碎秦——”

说“秦”这个字时，项羽特别用力。想到即将彻底推翻曾经灭了故国楚的秦，他怎能不兴奋呢？

刘邦和项羽因出身不同而产生的个性差异，由这一点可以清楚看出。

出身楚国名门的项羽，过分执著于自己的贵族身份。庶民出身的刘邦，则以现实生活上的痛苦作为判断之基准，繁琐复杂的法律，使庶民陷于水深火热之中，因此，法律应该越单纯越佳。

街衢被烧光后，居民的生活立刻会陷入绝境，更不可能扶养家族。有这

种感觉的人，绝对干不出放火烧街之事。

而项羽是丝毫没有这种生活经验的人。

这是替祖先向可恶的秦雪恨！放火吧！烧街吧！把它烧成废墟！这样，被秦俘获含恨而死的楚怀王之灵，才会含笑九泉之下！

项羽放火烧咸阳众多宫殿和街衢，长达三个月之久。

项羽也没有放过投降的秦王子婴。

“秦王不能活命！”

一声令下，不久之前才被刘邦饶了一命的子婴也遭诛杀。

项羽毫不犹豫地没收了刘邦未曾染指的咸阳宫殿宝库内堆积如山的财宝和美女。

“我把秦灭亡了！我终于把秦灭亡了！”

项羽如此告诉自己，无人在旁时，更把这句话大声喊出来。他放火烧城和掠夺财宝、美女，好像是为了要确认这一点。

这是梦想已久的一天，项羽当然为之欣喜若狂。

项羽从懂事开始就有“讨秦”的梦想，与此相较，刘邦在数年之前，甚至连做梦都没有想过要讨灭大秦帝国。他的行动只是顺从庶民的生活感情，虽然占据咸阳时，他曾经感到兴奋，但这与项羽的兴奋大不一样。因为这不是梦寐以求之事，所以刘邦不像项羽这样的“欣喜若狂”。他持的是冷静态度。

而蹂躏咸阳的项羽则无法保持冷静。正因如此，他没有冷眼观察天下大局的余裕。

之后该如何？

项羽说要回东方去。

对此，有人进言道：“秦所以取得天下，是由于占据关中。此乃四面有

山河屏障的天然要冲，而且土地非常肥沃。在此地建都，定将成为天下之主。”

此刻的项羽却只看得到眼前景象，展现在他眼前的是咸阳浩劫后的一片废墟。他无法想象此地他日重建后的新景象。“欣喜若狂”使他丧失了想象力。

“不，我还是想回东方去。”项羽摇头说，“有衣锦还乡机会怎能不回去呢？我要让故乡父老看我成功的样子！”

以衣锦还乡为重——项羽的思考范围已单纯化到这个地步。他已完全没有经略天下的抱负了。

已然平定关中的项羽，满载掳获物品回归故乡——听到这个消息，有人说了这么一句话：“听说楚国乡巴佬只是‘沐猴而冠’，事实确实如此。”

这件事情传到项羽的耳朵里。

项羽放过有可能和自己争夺天下的刘邦，却不放过对自己口出秽言的无名评论家。

“把说了这句话的家伙找出来烹了！”项羽立即下令。

一一／天下复乱

项羽由咸阳派使者到彭城（徐州）。向怀王报告平定关中之事宜。因为此次讨秦，名义上的统帅是楚怀王。

结果，怀王派来使者传达：

——依约行事。

这里所谓的“约”是指“先入关中者为关中王”而言。

接到怀王旨意时，项羽勃然大怒。

“这样公平吗？”他对被带到阵中来陪伴的虞姬说。

出生于会稽的虞姬是项羽在江东时期就宠爱的女人，由于项羽舍不得离

开她，所以此次远征也把她带在身边。实际上，讨秦诸将大半都是妻妾奉侍在侧的。若留下家族，有可能成为人质，因此，与之同行反而较为安全。

近来，项羽总觉得范增令他心怵。范增为他未在鸿门杀掉刘邦而耿耿于怀——一大把年纪的人还像小孩一般使性，对他说话时，回答的态度不是冷淡就是粗暴。对范增简直是没辙。

因此，项羽只好对范增敬而远之，心里的苦闷转而向虞姬诉说。

“因为你是强人，所以他们把困难的事情都塞给你做……当然，他们这样做是不公平的。”虞姬一边说着，一边把手贴近项羽胸前。

项羽抚弄着她的纤细手指，说：“怀王也真是岂有此理。他要我和刘邦竞争谁先攻入关中，却支派我到北方的赵，让刘邦直赴西方关中……我看他好像对刘邦有所偏袒。”

实际上，怀王确实有意让刘邦在这场竞赛中获胜。因为项羽的势力已经过强，而且个性强烈的他，过去曾斩杀自己的上司宋义，可能随时会对怀王表露僭越态度，当然不能坐视他的势力日益扩大。所以，培养能与项羽抗衡的势力，进而操纵势均力敌的双雄，使自己地位稳固。本身没有力量的怀王必须如此才能生存。

怀王期盼刘邦具有能与项羽抗衡的力量。目前的情形是，刘邦兵力远逊于项羽。但若使刘邦成为土地肥沃的关中王，势力逐渐增大的结果，很快就能与项羽势均力敌。

有此想法的怀王回答“依约行事”乃是当然。而这个回答使项羽怒不可遏，也是必然。

怀王的命令总不能不听。但平白让刘邦成为关中王，这又令他不甘心。现在该如何是好呢？——这种事情总不能找虞姬研商吧！

思量半天，项羽只有找军师范增了。

当时再三力陈必须将刘邦杀掉的范增，应该不会同意让刘邦坐上关中王这个位置。项羽想问的是，用什么理由拒绝刘邦。不料范增回答：“不能不让刘邦成为关中王。”

“为什么呢？”

“不守承诺过的约定，会失信于诸侯。”

“这我知道……可是，我不愿意把到手的关中白白送给刘邦啊！”

“关中是险要之地，而且土地非常肥沃。若因此而失信，让诸侯群起围剿，这就更糟。……因此，最好的方法是使用策略。”

“你有什么策略呢？”

“关中是人们泛称函谷关和武关之间的区域……可是，西边有什么关呢？”

“习惯上，人们以蜀道之险谓之关。”

“可是，这并不是正式的关。蜀道彼方的巴和蜀也可以说是关中。”

“我不反对你的说法。”

“所有这些地域统称为关中。而这么大的地域要由一个王来统治是不可能的。因此，我们可以把关中一分为四，成为雍、翟、汉、塞四国。让刘邦成为汉王，只统治巴、蜀和汉中之地，这不就得了吗？”

把一般所谓的“关中”一分为四，然后只给刘邦其中的一份，此种做法未免过分了些，因此，先把“关中”定义为较大的范围，然后一分为四——军师范增毕竟头脑好，想出的方法确实高妙。

巴、蜀是现在的四川省，范围着实广大，却属于边远之地。只给这个地方，难免会使刘邦有被流放的感觉，因此把巴、蜀和一般所谓关中之交界处的汉中（今陕西省邻近四川省的县）一并给予，就比较不会不近情理。

“那真正的关中呢？”

“我们把刘邦塞到边地，然后把洞口用巨石堵住。这个巨石——可以用信得过的秦国降将。比如让章邯为咸阳以西雍地之王，长史欣为咸阳以东塞地之王，董翳为上郡翟地之王……这样如何？”

“好！这的确是上策！”

项羽豁然开朗。

关于灭秦后的天下经纶，项羽只有一个念头——复古！

他全然没有创造新体制的意念。恢复秦统一天下之前的群雄割据状态，这是项羽的理想。这不是创造，只是复古。这样的改革有意义吗？

“恢复旧态？这样不能使诸将心向大王的。”

听到范增如此说时，项羽立刻道：“那就多增加一些国家吧！”

项羽的目的只在于使自己成为霸王，也就是说，自己为超级大王，而封给其余诸王远较战国诸侯为小的国；天下只有他这么一个霸王，其余都是小王。

因此，他认为将关中一分为四是“上策”，并且大表赞同。将天下一统前只是七雄之一的秦王领土分给四个人，这样的王，当然没有一个能和霸王相比。

项羽极其大方地将领地分给讨秦有功的诸将，并封他们为“王”。

汉元年（公元前206年）四月，一批由诸将变成的诸侯，分别由咸阳附近的戏水出发，前往各自的封国。

刘邦前往西边汉中，一路上，他把走过的栈道放火烧掉。由杜南到蚀中的路非常狭窄，路上铺有如今日铁路之枕木，这就是所谓的栈道。经过火烧，这样的路会逐渐消失。

“为何要如此做呢？”

烧掉栈道之事是由张良提出的。一切交给张良处理的刘邦，对此举却不解其意。

“秦灭亡后，新成为诸侯的过去诸将，由于不需要太多的兵，所以已将大部分士兵在戏水边解散。被解散的士兵，以后很有可能结群成为盗贼。我这样做是为了防止这些盗贼袭击我们。而且……”

“而且怎么样？”刘邦问道。’

“烧掉栈道，等于以行动表示您无意返回东方，逐鹿中原。项王一直认为您有可能与他争天下，因而颇有戒心。这样做可以消除他的疑心，不是吗？”

“消除项王的疑心固然好，可是，没有栈道，我以后不是不能到东方吗？难道你要我永远屈居在这个地方？”

“不，事实不是如此。”张良笑道，“栈道是人们新造的路，古道依旧在。这路鲜为人们所知，所以一旦采取隐秘行动，反而方便。因此，烧掉栈道不足惜……何况我的才识是为辅佐日后成为天下之主的人而生，只以做巴、蜀、汉中之主而满足的人，不配请我当军师呢！……真正的胜负要到最后才会揭晓，也就是说，我现在才要开始真正施展我的谋略本领，主上，您且拭目以待吧！”张良说。

“我必须在汉中这个偏僻地方待多久呢？”刘邦想到要在这穷乡僻壤待上一段时期，就有些怅然。

厌恶来到巴、蜀这种边远地方的，不是只有刘邦，麾下兵卒为此而在途中逃亡的也不少。

乖乖跟到汉中之都南郑来的兵卒则无日不唱思乡之歌。他们的故乡都在函谷关之东。

听到兵卒在唱思乡曲时，刘邦更暗自下定决心——早日回东方。思乡情绪是强大力量之泉源，刘邦并不知道自己已经拥有强力武器。

项羽认为能够成功地灭秦，完全是他一个人的力量。因此，他认为对部属的论功行赏是一种施舍。由于真正的功劳在于自己，所以得到恩赏的人等于是沾了光，理应不会有什么不满才对。在这样的心态之下，他的论功行赏，自然欠缺周详。

虽说制造许多小领主，但数目毕竟有限，一些自以为有资格受封为王却期望落空的人，当然会有不满心态。由于论功行赏并无明确基准，所以不满之声日益升高。事实上，行赏与否完全根据项羽个人的好恶。

复古主义者项羽封王的原则，是以秦统一全国之前的诸侯后裔为第一优

先，至于选择何人，就全视项羽的喜好而定。

以齐为例，秦之宰相李斯被处刑的当时，齐王为田假。但田假后来被田荣放逐，投靠项羽。后来由于赵遭攻打，楚乃命齐前往救援。而田荣却以田假亡命至项羽处为由，不接受这项命令。

——除非杀掉田假，否则不出兵。

接到这个答复时，项羽大为震怒。

结果，齐国将军田都背叛田荣，为项羽救了赵。

讨灭秦后，项羽没有封齐之国君田荣为王，而封田都为齐王。田荣自然极为愤怒，于是杀了田都，自立为齐王。不仅如此，他更任命彭越为将军，在梁地兴兵叛乱。

原来交情极好的陈余和张耳，后来他们之所以产生间隙，是因为张耳成为常山王，而陈余却未受封。埋怨项羽的陈余因而向田荣请求援兵，攻打常山王张耳。结果，张耳落荒而逃，前往投靠刘邦。

为此，项羽怒不可遏，立刻派兵攻打齐国田荣。

好不容易灭秦，结果，天下再度陷入混乱。

项羽太欠缺宽容之心了。

名义上的天下之主楚怀王始终担忧的事情，逐渐有噩梦成真的迹象。

——平定天下的是我项羽，怀王无任何功绩可言。怀王只是我叔叔项梁带来的人罢了，我根本没有向他低头的必要！

这是项羽的想法。他于是对怀王说：既然天下已定，望勿再为楚王，而行称帝。

项羽遂奉怀王为义帝。

他原本企图借此由自己掌握实权，结果还是觉得义帝的存在颇为碍眼。

“难道我不能成为天下之主吗？”项羽如此询问虞姬。

“谁说不可以！讨灭秦全是大王一人的功劳，其间义帝什么事情都没做过。大王才是有资格成为天下之主的人啊！”虞姬回答。

“说的也是。”

项羽认为消灭义帝的时候到了。

他遂派使者向义帝上奏：“为帝者必须拥千里四方领土，且以河流上游为据地，这是自古以来的惯例。臣业已为帝觅得理想之处，伏请陛下迁往该地。”

项羽逼迫义帝迁都长沙。

“情形不对——”

义帝家臣约略猜出项羽的意图，但在未向义帝报告之前，业已纷纷逃散。

家臣作鸟兽散后，再也无人护卫义帝。

项羽命衡山王吴芮和临江王共敖，在扬子江上杀害义帝。

这是诸侯离开戏水阵地到封地半年后的事情。

一二／楚汉争霸

义帝死于汉元年十月。而烧掉栈道看似把自己关在汉中的刘邦，却在两个月前就有所行动。

他从被人遗忘的旧道返回东方。这条路好像是为了奇袭而设的。

在咸阳之西的雍地忽然出现的刘邦军队，一下子就在一个叫陈仓的地方攻破雍王章邯，追击后包围了废丘。他更派遣诸将攻略陇西、北地、上郡等地，塞王长史欣、翟王董翳、河南王申阳等人全都不战而降。

这件事情说来讽刺。项羽将关中这个名称重新下定义，把它一分为四，而将刘邦塞到边地。结果，刘邦一下子就占据了大部分的关中。不仅如此，他更越过函谷关，使其东边的河南郡成为桥头堡。

项王当然为此震怒，但此刻的他正在焦头烂额的情形下，自封为齐王的田荣非讨伐不可，而齐正有与赵联合抗楚的迹象。

讨伐北方之齐？或攻打西方之汉？项羽一时拿不定主意。就在这个时候，项羽的谍报人员在常山逮到一个可能是密使的人物，这是个从监牢逃出来的人，腹部扎有用绢布书写的密函。

这是写有“齐、赵两国兹同意合力攻灭暴虐之楚霸王（项羽）”文字的誓约书。

同时，刘邦家臣张良写的一封信也送到项羽手里，上面写着：汉王刘邦因被承诺之事未见实现，因而志取关中之地。所幸现已如约定成为关中王，至此已无他求，今后将于此久居，更无东进之意。

“其实，他这样做不是没有道理的……”

过去确实有过承诺，而刘邦确实是被耍了一次。设下计策的项羽，当然了解刘邦的愤慨心情。

换成我，一样也会大发雷霆，为取回被承诺的土地而大动干戈吧？激情汉子项羽事实上也对刘邦起了共鸣。

“好，现在决定先攻北方！”

项羽遂决定优先讨伐齐国田荣。

动员令于此下达。项羽令新封之九江王黥布出兵，而黥布派来的兵员仅区区数千。而且黥布本人以生病为由，只派遣属下将军前来。

“可恶的黥布！以后非给他颜色看不可！”项羽切齿扼腕地说。他就是这样，随时都在制造日后要讨伐的敌人。一旦交锋，他的作风是非把敌人歼灭不可，因此，敌人都会拼命抵抗。项羽打仗，每次都得苦战，可说是自食其果。

虽然如此，项羽确实是强人。他亲自率军北上，于城阳与田荣交锋，并将之击破，田荣败走平原，结果在该地为人民所杀。项羽继续北上，烧光齐国城市，并且将降服的齐兵悉数坑杀，俘获的老弱妇女则一律充为奴隶。

在这样的情形之下，虽然占领土地，却无法得到人心，齐人只要一有机会就会对项羽叛变。田荣之弟田横召集旧齐兵，于城阳对项羽竖起叛旗。项羽因此未能南归，只得留在齐国继续作战。齐兵因恐一旦战败就会被杀，所以无不抵死奋战，项羽无法轻易予以镇压。

“可恶的齐兵！这次攻陷，我一定要用更严厉的手段对付他们！不是把他们慢慢烧死，就是碎尸万段！”项羽怒视着迟迟无法攻陷的城阳城壁。

汉王刘邦则反其道而行，对降服者表示欢迎，并且予以优遇。

诸将以万人若以一郡降者，封万户。

如《史记》记载，他显示的是一种宽宏大量的态度。

秦之直辖领地内随处都有供皇帝及贵族狩猎且不许庶民进入的广大猎场及庭园。刘邦开放这些土地供人们耕作，广受百姓爱戴。刘邦因而不需如项羽那样担心背后会有人造反。

刘邦只要有机会就发布大赦令，并且亲自巡历各地，勤于慰劳百姓。

汉二年（公元前205年）二月，刘邦除秦之社稷，新建立汉之社稷。

“社”是奉祀土地神之祠，一般的设置是筑造土坛，周遭种树，一些地方则在树木甚多之处设坛，这些树木都以特别颜料上色。“稷”是奉祀谷神之祠。

有土地，有人种植五谷，始有国家。因此，社稷就是代表国家。建立自己的社稷，等于宣言汉已“建国”。

刘邦渡过黄河后，魏王豹投入汉之阵营，并且率兵攻略河内，掳获殷王。殷王司马卬原是赵之部将，因替项羽平定河内有功而受封此地。

之后，刘邦渡过黄河南下，巡游洛阳。此际，新城乡三老董某人求谒刘邦：“启禀大王……”

秦之制度十里设一亭，十亭设一乡，而各亭有“长”，各乡有“三老”。刘邦年轻时，曾在故乡担任过亭长。乡三老等于村长。

“你有什么事情，说吧！”刘邦回答。

“义帝崩殂了……”

“此话当真？”

“回禀大王，是千真万确的。据说楚霸王命令临江王在江南之地将之杀害。这件事情，江南、江东无人不知……小民前来禀报此事，为的是请示大王今后该采取何种措置。”

“喔……”刘邦回头望着张良。

“义帝是主君，大王必须袒而大哭，这是规矩。”张良低声道。

天子崩殂时，臣属必须裸露而大哭。野人刘邦不懂这样的规矩，但对出生于韩国宰相家族且博闻强记的张良而言，如何服天子之丧乃是常识。

刘邦当场裸露上身，伏地痛哭。张良以及诸臣都向他看齐。

“小民现在知道该如何做了。小民这就赶回，叫乡民服丧……”

三老董公为了告诉乡民，急遽辞去。

和张良独处时，刘邦道：“等待已久的时机终于到了。”

这是指与楚霸王正面对决的时候。这个时机迟早会来，而得知义帝已死的现在，应该是绝佳机会。

“为时尚早。”张良静静地回答。

“为什么呢？诸侯先后向我归顺，项羽则忙于攻打北方之齐，其国都彭城已成空城。现在发动攻击，能轻易将之攻下的。”

“这等于是闯空门嘛！”

“不要说这么难听的话，好吗？”

“彭城确实能轻易攻下。可是，项羽会立即从齐国率兵折返回来啊！”

“那些士兵由于迟迟不能攻下齐国城阳，早已疲惫不堪。我现在登高一呼，你想能召集到多少诸侯士兵呢？”

“大概有五六十万吧？”

“就算只有五十万，也已足够，还有什么好怕的呢？”

“攻打城阳的楚兵，只是一时陷在那里，并没有疲于野战之事。实际上，他们一直处于休养状态，认为他们疲惫不堪是不对的。”

“是吗？依据我的经验，包围战也会令人疲惫不堪啊！”

“为将者才会如此．那是由于劳心。士兵根本没有劳心之事，怎么会疲惫呢？而且听到故乡陷于危险时，士兵会格外奋起的。这个力量绝对不能小视。”

张良极力抑止跃跃欲试的刘邦，而刘邦却认为这是天赐良机，不愿意错过。

“我不是小觑项羽兵力，可是，我们有五十万大军呀！”

“这五十万军队大部分是诸侯之兵。他们确实感恩于主上的宽宏大量，所以前来归顺，但这并不代表真正的心服。”

“这还不能算是心服吗？”

刘邦有些意外。他在攻陷城市时，抑制自己不行掠夺，为的是要收揽人心。对咸阳美女更不敢轻举妄动，付出这么大心血，还不能赢得“心服”吗？

“让人们完全心服，需要经过一段时期。虽然迹象已经有了，但依我看来，还没到完全成熟的阶段。”

“我倒认为已到成熟阶段了啊！”

“或许主上说得没错。万一不是，一旦有所缓急，我们的五十万军队，随时都有可能支离破碎。”

“会吗？不管怎样，我的意思是干了再说。”

“这等于是赌博。”

“赌就赌嘛！”刘邦以断然口气说。

“既然如此，那我们就干吧！只是，让我提醒一件事情：不能过分依赖五十万大军。作战时，只能当做率领二十万军队。”张良边说边颔首。

他也有了下一次赌注的决心。用下注来决定命运，有时候是必要的。刘邦发布了义帝之丧，同时，派遣使者对诸侯宣告：天下共主义帝，吾等皆北面奉之。今项羽弑义帝于江南，此乃大逆不道之举。余兹发表此丧，望诸侯皆缟素（穿着丧服之意），悉发关内之兵，以收复三河（河南、河内、河东）之土，并由南方江汉浮水而下，诸侯从各王，以除弑杀义帝之楚人。

这项告示，虽然措辞委婉，实际上等于是下达动员令。

刘邦遂召集了五诸侯的五十六万大军。

由洛阳到彭城是今日陇海铁路往东行进的路线，该地是黄河与淮河支流如棋盘纵横交错的区域，以刘邦为盟主的大军，大半沿水路东进。

项羽此时正率军攻齐，人在北方山东半岛末梢的城阳。由于齐军顽抗，所以他把彭城全部兵力带到此地。

彭城几乎成为空城。

刘邦大军轻而易举地攻陷彭城。

但这时候的军纪相当令人摇头，最大的症结在于“大军”意识。张良说过作战必须当做只率领二十万军队，用意就是不让士兵有“大军”意识。而众多指挥将官却为了消除士兵对项羽的恐惧感，号称自己的军队是百万大军，遂使得全体士兵都有了“大军”意识。此种意识的最大缺点是：容易产生依赖心。

——这是百万大军，我不用卖命，总有人会好好打仗的。

而且，庞大的混合军团，在统领上相当困难。《史记》就进入彭城的汉军状态，记载：汉皆已入彭城，收其货宝美人，日置酒高会。

也就是说，抢夺财物，拥抱美女，连日设宴狂欢。其军纪之紊乱及士气之不振，可想而知。

当时，项羽在一般人眼中犹如凶神恶煞，没有人打得过项羽——人们对此深信不疑。事实上，项羽完成灭秦大业，就是基于人们对他的畏惧心理。

因此，汉军众多指挥将官只敢号称拥有“百万大军”，而不敢使用“讨灭项羽”的言词。他们在激励部下时，则使用“攻陷彭城”的口号。

只要攻陷彭城，战争就结束——汉军士兵都有这个错觉。因此，胜利进城后，他们就喝酒喧闹，到了忘我的程度。

正在包围城阳的项羽，接到彭城已为刘邦大军占领的消息时，满面通红、切齿扼腕地吼叫起来：“可恶刘邦鼠贼！闯空门的行径何其卑鄙！”

他从包围军队之中，挑出三万精锐，余事交给诸将，亲自率领部队，一路赶回彭城。

“把汉兵杀个精光！一个都不能放过！杀呀！杀！”

骑在马背上的项羽连连吼叫。

一三／大军师退场

从齐国城阳赶回来的项羽并没有采取直线行动，由东边猛攻彭城。就这一点而言，他的确不愧为大战略家，他采取的作战方式是：一边南下，一边迂回绕到彭城西边来。

对占领彭城的汉军而言，西边是自己的归路。他们认为出兵东北的项羽，一定会从东边攻打过来。一旦知道项羽军队在彭城西边出现时，汉军心理上必会大受动摇。

项羽猛袭驻扎彭城西边肃县的汉军，一下子就将之践踏。肃县汉军一直认为他们是后卫部队，做梦都没有想到敌军的首次攻击会加到自己头上，因此连采取战斗态势的时间都没有。

以秋风扫落叶之姿击溃肃县汉军的项羽，在彭城东边的睢水河边又与汉

军主力交锋。张良料想得完全正确，项羽军队一点疲态都没有。不仅如此，他们对形同闯空门的汉军，憎恨到了极点。听到自己的家园财产被抢夺，子女也被掳走，同仇敌忾的程度可想而知。

项羽当然获得大胜。

汉军没命地逃亡，项羽则穷追不舍。

被追到睢水岸边的汉军，唯有跳入河中一途。若不跳入，还是陆续会被项羽军队推落或踢落。

据说，掉入睢水而死的汉军达十几万之多，河流因而堵塞。

刘邦之主力也为项羽重重包围。

——吾命休矣！

正当刘邦准备认命时，突然有一阵飓风从西北方向猛吹过来。顷刻间，树木折断，房屋倒塌，沙石扬起。由于浓浓沙尘弥漫一片，虽然是大白天，周遭却顿时变得天昏地暗。项羽率领的楚军主力在东南方向，因而正面受到这阵狂风的吹袭，将兵莫不惊慌四散。

刘邦趁此混乱，得以率领近侍数十骑，突围落荒而逃。他要逃往自己的故乡沛。在这个情形之下，他知道沛不是久居之地，但至少非把家人带出不可。

沛县一样地陷入大混乱之中。

——有大军要攻过来！

——是项羽率领的楚军！

由于这是汉王刘邦的出生地，来的如果是汉军，他们会表示由衷欢迎。若是与汉对立的楚军，情形就不同了。项羽的军队以残暴出名，因此非得赶紧逃命不可。尤其是刘邦的家族，更需要立刻躲藏起来。

朝沛冲来的不仅仅是项羽的楚军。先到的是亡命前来的刘邦，后面则是穷追不舍的楚军。逃者只有数十骑，追者则为数万大军。在这种情形之下，难怪居民根本看不到汉军。

刘邦家族倘若知道汉王前来，或许会在家里等待，但他们只听到“楚军来袭”这个风声。

“聚集在一起容易被发现，大家赶紧分头逃散吧！”

刘邦不在家时，负责管理一切的审食其，如此吩咐刘家人员。

因此，刘邦来到时，家人全都杳无踪影。由于项羽军队紧跟在后，所以刘邦根本没有寻找的时间。

在陷于混乱的沛县，刘邦遇到儿子孝惠和女儿鲁元，并且将之带出，这已经是不幸中的大幸。

刘邦除正室外还有几名侧室，光是儿子就有八个，孝惠和鲁元为正室吕氏所生。吕氏也只生养了这两个孩子。

带着两名子女的刘邦，径往西边逃走。追兵越来越迫近。由于拼命奔跑，所乘马匹已到筋疲力尽的地步。马车的载重量过大也是无法快速的原因。

“都是因为你们！所以马车超重，这样当然跑不快！”

来到一个叫下邑的地方时，刘邦说了这句话，就把自己的两个孩子从马车上踢落下去。

随行在侧的夏侯婴大吃一惊，一边从马车上飞快跳下，一边抱起两个小孩。

“这样的父亲未免太狠心了吧！”

刘邦接连三次踢落自己的孩子，而每次都被夏侯婴救起。

“这是生死关头，还顾得了小孩吗！你为什么要违背我的旨意，救起小孩使马车增加重量！”刘邦随着怒喝，一只手搭到剑柄上。

“虽是生死关头，为人父者这样的作为对吗！”夏侯婴理直气壮地说。

由于没命地奔跑，刘邦终于摆脱追兵。

刘邦把两个孩子送到安全无虞的丰城后，继续往西边走。

把自己的孩子从马车上踢落，事实上是刘邦做给别人看的。

马车上坐着一些刘邦的贴身幕僚。他的作为无非表示视生死与共的家臣较自己的家人为重。比起任何雄辩，这种实际作为更能给予家臣强烈的感动。

被踢落的小孩一定会被手脚利落的夏侯婴救起——这一点，早在刘邦的计算之内。

后来受封为汝阴侯的夏侯婴，过去在沛县担任的是厩司御职务，从事驿亭（驿站）驭者工作。刘邦当时的职位是驿站站长，与夏侯婴朝夕相处。因此，夏侯婴与刘邦一家人的情谊非比寻常。对驭术纯熟的他而言，救起从马车上掉落的人，根本不算一回事。

《史记》中的这段记载，把刘邦描写成一个极为无情的父亲。事实上，刘邦爱子心切，所以委托审食其这么一个可靠的人物照顾他留在沛县的家族。由于审食其及时将刘邦家人分散，两名孩子才有获救机会。

乔装的审食其伺候刘邦父亲及吕氏，却被楚军发现而被俘。

楚军追着败走的汉军直向西方。

项羽搭乘的是豪华御车，坐在偌大车厢里的只有项羽和爱妾虞姬。

不用说徒步兵卒，连骑马的高级幕僚都已疲惫不堪。虽然如此，他也不会叫他们到御车上同乘。不知辛劳为何物的他，自然不会体贴别人。不知体贴别人，就是没有同情心。

“所以我常说，打仗非赢不可。而为了赢，需要的是强大力量。力量就是一切……一个人绝对要有拔山之力。”坐在御车里的项羽，抚摸着虞姬的手说。

刘邦被击破后，跟随他的诸侯纷纷投靠项羽，这是因为“力量”。在项羽看来，能够收复彭城，确实是靠将兵勇猛的力量。但这个力量其实是来自故乡被蹂躏的愤怒，项羽没有理解到这一点。

为了做给别人看，而把自己孩子从马车上踢落，要项羽做和刘邦同样的

事情，是绝对不可能的。项羽连这样做会有什么效果都无法理解。

“大王实在伟大……”虞姬以恍惚的神情望着项羽的脸。

项羽拥抱了她。这是四月天，所以御车没有放下垂幕。行军将兵对御车里项羽拥抱虞姬的情形，看得一清二楚。

“大家在看着……”在项羽怀抱里的虞姬挣扎着说。

“让他们看到有什么关系！”项羽更加抱紧虞姬。自己的女人想抱就抱，有什么顾忌！想要学我，就得成为像我这样的霸王！不过，这要有力量才能做得到。你们有这个本事吗！

从幕僚以下到兵卒，全都抛妻弃子而从军。看到毫无顾忌拥抱爱人的项羽时，他们不禁想起留在故乡的妻子。

这个时候，刘邦在下邑附近与周吕侯的军队相会。周吕侯是刘邦正室吕氏的兄长。刘邦以自己的部队为骨干，逐次收编败走而潜匿各地的士兵，已略具军队规模，并以此姿态进入荥阳城。

如今，在项羽军追击的情况之下，他唯有逃回关中一途。倘若想要留在关中争霸天下，就得把项羽军队牵制在某个地方，并利用这个时间重整旗鼓。刘邦为了达到这个目的，遂煽动诸侯中最易动摇的九江王黥布造反。

项羽于对齐之际，曾对诸侯下达动员令，而黥布却只派出数千士兵之事已如前述。项羽对黥布耿耿于怀，遂连连派人以严厉态度诘问，并要他有所说明。

“莫非项王有意讨伐我？”黥布正为此日夜担心。

洞悉项羽性格的黥布，因此态度动摇。而刘邦利用的就是这一点。

接到黥布造反之情报时，项羽以项声及龙且为将军，派兵讨伐。结果，黥布被破，由间道逃走投向汉。刘邦因而达到将项羽牵制在一个地方达数月之久的目的。

刘邦利用这个时间逃进荥阳城，一方面让士兵养精蓄锐，另一方面筑造到黄河的防御道路，企图借此得到敖仓的粮食。

敖仓是秦始皇在荥阳西北敖山的粮食仓库基地。只要确保这个地方，粮食问题就不必顾虑。

刘邦以此为基地，派韩信和张耳出兵平定北方的赵地，并且斩了赵王歇和陈余。也就是说，陈余丧命于昔日挚友张耳手下。

刘邦封张耳为赵王。

张耳于两年后去世，由儿子张敖继位为赵王。张敖后来成为刘邦女婿。也就是说，在下邑被父亲刘邦从马车上踢落的鲁元公主，成了张敖的妻子。

刘邦的北伐终告成功，而东奔西走的项羽，就在这个时候对刘邦的所在地荥阳发动攻击。

项羽对联结荥阳和敖仓的补给路线，展开重点攻击，补给线一旦中断，荥阳就会失去粮食来源。

不久，项羽停止攻打刘邦补给线，改为包围荥阳城。

刘邦逃到此地是汉二年五月间之事，项羽围城则由三年四月开始。

粮食来源有问题的军队，当然无法长久打仗。

刘邦为此大伤脑筋。

“我可以不要天下，能够保住关中就心满意足……我们以荥阳之西归汉，以东归楚为条件，和他谈和如何？”刘邦和幕僚讨论。

“这天下二分之计是行不通的。”张良说。

“为什么？”

“只要项羽阵营中有大军师范增，他们绝对不会接受这个条件。主上要试，那倒无妨，不过，最好是想办法使范增脱离项羽阵营。”

刘邦还是派了使者至项羽处做“二分计”的提案，果然被拒。

“汉已摇摇欲坠，此时不一鼓作气将之攻灭，以后一定会后悔的。”

项羽听从范增的话，加强包围态势。

这个时代战国遗风尚存，使者或游说之士频频往来于对峙中的两军阵营之间。

荥阳城内，一旦见到项羽派来的使者，先摆出丰盛佳肴，然后故作神态说："对不起，我们以为你是亚父（范增）派来的，原来你只是项羽的使者嘛！"就把佳肴退下，以粗菜代替。这等高级心理战术一再出现。

得到使者的报告，项羽怀疑范增和刘邦有所勾结，因而逐渐削减其权力。

范增心里非常郁闷。要是当时在鸿门宴杀掉刘邦，后来彭城就不会被抢去，也不必为包围荥阳而如此辛劳。而项羽不但没有为此稍事反省，近来更以怀疑的眼光看待他。

由于年岁已大，范增变得相当固执。心里不愉快时，他会毫不掩饰地表露出来。项羽自然也为此悻悻然。只要找到借口就把这个老头子除掉——项羽开始有了这个念头。

——由于亚父已经年迈，所以不忍让你再担任这个辛苦职务。

项羽每次削减范增的权力时，都用如此的托词；而范增虽然年迈，感受力却仍敏锐，他早就知道项羽对他心存怀疑。

一天，范增对项羽说："天下形势约略底定。后面的事情，大王自己看着办吧！老朽愿意从此退居幕外，以无官之身度过余生。"

"好吧！"项羽当场答应。

这一点，更使老人家怒火攻心，愤怒对身体当然不好。中国人一向相信愤怒会导致恶性肿瘤。

范增于荥阳回归彭城的途中，由于背部长出一种叫疽的恶性肿瘤而亡。

一四／项羽疲于奔命

虽然成功地把范增从项羽阵营除去，但荥阳被包围的情形更加严重，城

内粮食已经告罄。

刘邦非设法逃出荥阳不可。但想要从紧密包围的城内逃出，需要有人愿意牺牲。在这样的时候，果然有人愿意为他效死，这是刘邦得天独厚的地方，也证明他平时待人不错。

刘邦从来没有忘记厚待牺牲者遗族。部属知道这一点，都愿意为他效命。项羽则由于过分自信，经常把一切功劳归于自己，因此，即使有人为他牺牲，也少有感念之举。这一点，可说是楚汉之争的成败关键。

于刘邦从荥阳逃出之际，自动表示愿意赴死的是一位名叫纪信的将军。

某夜，包含女子在内的两千汉军，从东门来到城外。项羽的楚军当然立刻从四面蜂拥而上。此际，从城内出来的将兵突然左右分开，一辆黄盖车发出辘辘之声，从中间驶过。这辆车子的左侧插有一面氂牛尾巴图样的旗帜。

车顶用黄色绢布包着的黄盖车是天子座车，而氂牛之尾是天子旗帜。

“由于城中粮尽，汉王在此投降！”随侍黄盖车旁的一名侍从大声喊道。

听到这句话时，楚军涌起如雷的欢呼声。

“汉王投降了！”

“刘邦出来投降了！”

东门外楚军将兵的欢呼之声，很快传遍全军。

“什么？汉王投降？”

“听说是从东门出来的。”

“快去！这么重要的场面怎么可以错过呢！”

汉王投降是历史上的重大转机，一个人纵然长命百岁，也不见得能目睹到这样的场面。

全军将兵争先恐后，赶到东门来。

刘邦趁混乱时刻，仅率领数十骑近臣，成功地从西门脱逃了。

欲目睹历史性场面的众多群众，簇拥到黄盖车四周来。

“快退下去！退下去！不然要砍人了！”

项羽近身卫队将校挥动着白刃，要群众让路，好使项羽的座车通过。

——刘邦前来归降。

听到这个报告时，项羽摇动身躯，大笑起来：“这个混蛋，我要把他的头砍下！卑贱之徒而僭越称王，这是应得之罪！”

他于是抓起佩剑，走出自己座车，才踏出两步，便回头对虞姬说：“你也跟着来见识一下吧！”

“可是，这种场面，我……”虞姬垂下头。她跟随项羽经过无数战场，但一直都在队阵的最内部，从未目睹过血淋淋的战斗场面。出身会稽平和水乡的她，生性害怕战争中的腥风血雨，看到人的脑袋被砍下时喷出的鲜血，大概会当场昏厥吧？想到此，她不禁浑身发抖。

“没有什么好怕的，你来吧！”项羽道。

这是命令。项羽要虞姬看到自己威风凛凛的模样。他要自己的爱人亲眼目睹自己的权势何等之大，好使她以后对自己更为顺从。这种炫耀的心理，和幼童没有两样，而虞姬是不敢不服从他的。

“是的，大王，我这就来。”虞姬回答。虽然不乐意，但她是不能不听从命令的。

“快来啊！”

“是的……”

惹项羽发脾气之事万万做不得。虞姬遂以最快的速度跟随项羽。但女人的脚步毕竟缓慢，没能立刻赶上他。因此，她在跟随项羽上车之前，着实花了一些时间。来到东门外之后，为了叫蜂拥前来的群众让开，又花了不少时间。

汉军军师张良，早已将这些计算在内。

使用替身的汉军，趁此混乱，从相反方向的城门脱逃出去，但要是这诈术太早露出马脚，便有被项王追兵追上的可能。因此，真相大白的时刻越晚越佳。——这一点，张良把希望寄托给看热闹的群众。

看热闹的观众果然没有让张良失望。

好不容易来到黄盖车前的项羽，在近侍所铺的地毯上大咧咧地盘腿坐下，并叫虞姬坐在他的旁边。

“刘邦！我要你爬着出来！”项羽对着黄盖车门帘吼道。但门帘连动都不动一下。坐在御车里的将军纪信，盼望主子刘邦尽量跑远一点。他并不是因为怕死而不敢立刻从车里出来，而是为刘邦刻意拖延时间。

“事已至此，你干吗还拖泥带水！快出来啊！难不成你怕死，在车里昏过去了！我没有心情在这里和你啰唆，来人哪！掀起门帘，把刘邦拖出来吧！”项羽大声命令道。

三名侍卫往前冲出。其中一个大概由于跟随项羽已久，感染了他的火暴脾气，所以不是掀开门帘，而是一把把它扯断。座车内的人就在那里，低垂着头。

“出来！你这个满身黑痣的家伙！”

侍卫抓着冒牌刘邦——纪信脖子后的头发，将之拖出车外。

左股有七十二黑子。

如《史记》所记载，刘邦身上有许多黑痣是广为世人所知的。

纪信被拖出来后，还是一直低垂着头，他甚至匍匐在地面上——一抬头就会被项羽发现自己不是刘邦。在被揭穿之前尽可能地拖延时间，这是他此刻最大的愿望。

“你没有见过刘邦的脸吧？”项羽回头对虞姬说。

此刻的项羽完全沉醉在胜利者的优越感里。获得胜利的决定性瞬间何其令人愉悦——他不舍得一下子享尽，这样的愉快应该慢慢地享受，横竖

对方是跑不掉的。有先见之明如张良者，也没有计算到这一点，这可以说是额外赚到的。

“是的，我从未见过他的脸。”虞姬回答。

“这个家伙脸孔细长，鼻子特别大……”项羽说。

隆准而龙颜。

《史记》如此形容刘邦的容貌。“隆准”的意思是鼻子高，“龙颜”则指脸孔细长而言。

“现在让你看看他的大鼻子。你们快把刘邦的头抬起来！”项羽神情愉快地说。

“是的！遵命！”侍卫人员一只手抓着纪信的头发，另一只手托起他的下颚，一把拉起他的脸。

被强拉抬起脸的这个人，鼻子却是扁平的。

“什么？”顷刻间，项羽眼梢上吊，满面通红。

“刘……刘邦哪……哪里去了？”项羽因愤怒而结结巴巴地问道。

“汉王早已出城了。哈！哈！哈！”纪信大笑起来。

“把这个家伙用火烧死！”项羽气急败坏地站起来，一边往地上吐口水，一边急急走向自己的座车。

这无异在大庭广众面前受到侮辱。自尊心极强的项羽怎么忍受得了这个场面呢？他想赶紧躲进座车，离开这个地方。

此刻的他，脑子里除此以外更无他事，包括宠爱的虞姬在内。

他就是这样的人，一切以自己为重。

好不容易从荥阳城逃出的刘邦，一路往南。初时只有十数骑的这批人，一路上不断收容地方杂军将兵。这可以说是刘邦的德望所致吧。

仁而爱人，喜施。

《史记》如此描述的刘邦，由于待人宽厚，所以甚受爱戴。

败走前往的南方，到处都是黥布部队，这一点也有利于刘邦。虽然黥布不是刘邦的直属部下，但却是与徐福有过交易的吴芮女婿，因此，与张良可谓素有渊源。

而且，曾经背叛项羽的黥布，家族悉数为项羽所杀。

天下已明显分为楚、汉两方。除项羽和刘邦以外，无人足以称霸天下。因此，这是二者择一的环境。惹怒项羽、家族为其所诛杀的人，只有投靠刘邦了。

在感情驱使之下，一向采取报复主义的项羽，无异为敌人增加援军。才拔光刘邦的羽毛，而对方却很快又羽翼丰满起来。这羽毛，实际上等于是项羽所赠。

刘邦逃至南方宛、叶（今河南省南阳市一带）之地。项羽当然立即采取追击行动。

这时候，渔夫出身的盗匪部队将军彭越，趁项羽不在进攻下邳（在今江苏省），并击破了项羽堂弟项声的军队。

“可恶的盗匪！”

怒不可遏的项羽遂急遽率兵折返。

虽然彭越在闯空门的情形下袭击成功，但一面对项羽主力便束手无策，很快被打得落荒而逃。

这却使刘邦军不但有喘息机会，且北上攻入成皋城。先前被包围的荥阳城，此刻也在刘邦部将周苛和枞公的占领之下。成皋城在荥阳西北十多公里处。

击溃彭越军的项羽，再度回到西边。

项羽这次将包围已久的荥阳一口气攻下。虽然守城的周苛是一名勇将，却也未能抵挡项羽的猛攻。

一向不饶恕顽强抵抗之居民和士兵的项羽，对勇将却另眼看待。渴望得到勇猛将军的项羽，由于甚为欣赏周苛于守城之际的指挥得宜，因而对成为俘虏的周苛说：“你到我麾下来当将军如何？我任命你为上将军，并且封为三万户领主。”

对此，周苛昂然道：“你有时间劝我归顺，不如赶快考虑如何向汉王投降吧。你根本不是汉王的对手，要是不立即做此决定，他日定将成为汉王的囚虏！”

“妈的！”原本有意饶他一命，并且予以提拔，项羽闻言勃然大怒，当场下令，“把这个家伙投入锅里烹煮！”

攻陷荥阳的项羽，立刻转向附近的成皋，进行包围。刘邦在城内召集幕僚，举行会议。

“我们该如何是好呢？”

“最好是让项羽疲于奔命。项羽是非常没有耐性的人，对他用此一战略为上策。”张良道。

这个意思是，尽量避免正面交锋。刘邦遂从成皋城逃出，渡黄河往北逃走。黄河北边有张耳和韩信的部队。无论逃往何处，都有自己的军队接应，这是刘邦最大的本钱。

刘邦避开决战，让卢绾、刘贾等人扰乱项羽后方。败走的盗匪将军彭越当然也参加这场游击作战。

项羽只有辗转东西，疲于追敌，急欲逐一击溃，但这些都是局部性游击部队，始终无法获得决定性的大胜利。

虽然连战皆捷，却不得凯旋。

“不以屡战屡败为意。九十九败后，于最后决定性一战获胜就可以。”张良时常强调这一点。

九十九败后的一胜——有此观念的将兵即使打败仗也丝毫不气馁。

好不容易攻陷成皋的项羽，只有把这个城交给大司马曹咎看管，自己则为了讨伐彭越，又转向东方。

“我会在十五日后，讨灭那批鼠贼回来。这当中倘若汉军前来挑战，绝对不可应战。知道吗？你们必须忍耐十五天！”

项羽再三交代曹咎后，向东进军。但曹咎并没有忍耐十五天。实际上，并非曹咎缺乏耐性，而是汉军善于挑拨作战。

曹咎被诱出，在渡越汜水时，受到汉军猛攻，楚军遂被歼灭。由秦归降项羽麾下的长史欣，此时在汜水河畔自尽。

汉军继续前进，并于荥阳之东包围楚军。

为讨伐彭越而向东的项羽，听到曹咎兵败的消息，一时怒火上升，立刻率领全军返西。

项羽军以怒涛之势来到荥阳附近时，原本布阵于此的汉军，不知何时已消失得无影无踪。

这是原来就计划好的作战方式。汉军分别躲到分配好的险阻之地，准备展开最后的作战。

一五／迎接决战

楚汉争霸战迟迟未见胜负。

在项羽赴东方讨伐彭越之前，楚汉双方曾在广武山（今河南省荥阳市）对峙，当时两军之间有一千仞深谷，因而不可能展开直接作战。但双方的距离很近，甚至看得到对方的脸孔、听得到对方的声音。项羽这时候隔着广武之谷对刘邦喊道：“天下大乱已多年，年轻人莫不被征服兵役，老弱亦被征调从事水陆输送工作，民疲已达极点。这一切全因我们两人而起。为了不使天下人民陷于水深火热之中，不如你我单打独斗，一决雌雄，意下如何？”

对此，刘邦嗤之以鼻道：“打仗要凭头脑来打，我又不是动物，何苦与你力斗！”

这则轶事充分显示两人性格南辕北辙。由双方统帅单打独斗，以决定两军胜负——这样的建议由项羽提出，极为自然。此处值得注意的是：从不以民苦为意的项羽竟然说出体恤人民之语。莫非项羽到这时才对深受

战乱之苦的老百姓涌起怜悯之情？

有一回，让曹咎守成皋城而自己东进的项羽，对负隅顽抗多日、最后才投降的外黄城人民，原本已发布悉数诛杀之命令，却因一名十三岁少年之劝说而收回成命。

这或许是长久以来的疲劳使然，也有可能是自从爱上虞姬后，对人变得较为宽厚的缘故。

项羽军队虽然兵员数众多，却因东西奔波而筋疲力尽，同时，军粮也所剩无几。与之相较，刘邦虽然在兵力上略逊一筹，兵员却由于休养充足而精神饱满，兵粮也相当丰富。

因此，刘邦汉军较诸项羽楚军反而占上风。对于这一点，项羽也不得不承认。

占上风的刘邦，有件事情非利用这个机会不可——要项羽归还被抓去的自己双亲和妻子。

在这个目的之下，非缔结和平条约不可。刘邦遂派一名叫侯公的部属为使节，进行和谈事宜，结果决定以河南鸿沟为界，谈妥此河之西归汉，以东归楚，双方各分东西，人质之归还则于和约成立的同时见诸实行。

项羽这才松一口气，卸下武装，启程返回东方。刘邦也准备朝西方出发。

“干吗要回西方去呢？”张良这时开口问道。

“这还用得着说吗？回去让士兵休息一段时期，以准备他日与楚对决啊！”刘邦回答。

“不行！我们必须对项羽发动追击！”张良以平日难得一见的强烈语气说。

“可是，我们的兵员不多啊！”

“与韩信和彭越的部队会合后，我们的兵员数会超过楚军。不趁这个时候攻灭楚，无疑是纵虎归山。现在让项羽回东方去，下次出现时，他可能已不是我们所能对付的。”

“为什么呢？”

“一旦发现琅邪徐福所拥有的财富时，项羽等于得到百万援军。由于这一次的天下大乱，徐福再也无法掩盖拥有巨富的事实。倘若这份财富为项羽所掠夺，就算我们拿整个关中之富也无法与之匹敌！”张良如此力说。

“是吗？那我们向东边进军吧！”

刘邦立刻决定追击项羽。他派遣急使至韩信和彭越处，约定在一个叫固陵的地方会合，然后攻楚。

刘邦进军到固陵，然而，左等右等，却没有看到韩信和彭越的军队。

虽然疲惫不堪，但战斗经验丰富的楚军，挟其在兵员上的优势，将追击前来的汉军击破。汉军只有逃进固陵城，深挖壕沟，严阵以待。

“韩信和彭越说好要出兵，却没有来，这是为什么呢？”刘邦问张良。

“这个理由主上应该明白才对。”张良回答。

“喔……”刘邦说不出话来。原来要他们出兵时，刘邦含糊其辞地，并没有把报酬之事谈妥。

——战胜时，我一定不会亏待你们。你们相信我吧！

他只是如此告诉他们。

我应该明确地对他们有所承诺……刘邦对这一点明白得很。如果换他居于韩信或彭越的立场，派出数万乃至十数万大军，除非有具体的承诺，否则有所犹豫是一定的事。

“该答允给他们多少土地呢？”刘邦问道。

“应该慷慨一点。想要成为天子的人，会在乎这一点土地吗？”张良回答。

“好，那就全都给他们吧！陈（河南省）以东到海边之地封给韩信，睢阳以北至谷城之地则给彭越。”

刘邦派遣使者携带刻在竹简上的誓约书，这回极为庄重。

众豪杰无不企图取得天下，但在这最后阶段，剩下的只有刘邦和项羽两人。从争霸战中被筛落的豪杰们，现在持的是“靠哪一边较为有利”的观望态度来决定进退。贸然跟随败者，结果当然是吃大亏。

到现在为止，天下将归楚、汉当中的何者，还是无人能判断。

“这个决定贤明之至！如此一来，天下必将归汉。”使者还没有回来之前，张良已如此断言。

刘邦对诸侯的身价知道得很清楚。陈以东至海的偌大领地，应该比韩信本身所希望的为大。许诺于彭越的部分，也是超过其身价的土地。

“是吗？”刘邦露出会意一笑。

“是啊！原先五比五的态势，现在变成六比四。这么一来，我们可以高枕无忧了。”张良回答。

“六比四还不算万全吧？”

“不，能维持六比四，天下形势等于已经定了。”张良甚有把握地说。

“这一点我有同感……”

实际上，刘邦也很清楚。

韩信和彭越一旦向汉投靠，割据各地的群雄一定会有“汉之形势似乎转佳”的印象。

汉取得天下后，论功行赏时当然对越早投靠者越有利。因此，大家应会争先恐后地前来投靠。已经投向楚的人见风转舵，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五比五的态势变成六比四时，六分的这边在力量上比对方强两分，这是决定性差距。刘邦对此十分了解，只是不敢确信韩信和彭越一定会靠过来。因此，他猜测张良做此断言，一定有什么根据。

“你是不是用了计策？”刘邦问道。

“楚派遣到齐王（韩信）处的使者刚好被我抓到……”张良笑着回答。

有意拉拢韩信军团的，不是只有汉而已，楚方当然也与韩信有所接触。此刻的韩信正在衡量楚、汉两者的形势，以决定去向。

“项羽提出什么样的条件呢？”刘邦往前微倾身子问道。

“还好我们占得先机。项羽提示的只是‘绝不会亏待’之语。这和我们先前所提示的内容一模一样。”张良回道。

“你是不是把这名使者放走了？”

“放走是放走，不过，我把项羽的信换过了。”

“换成怎样的信呢？”

“韩信先前曾对项王作试探，项羽这次是叫使者送回信。我在不引起怀疑的范围内，把这封信改写成语气傲慢的文字。这么一来，韩信笃定会靠向我们。”张良愉快地说。

韩信是以“受过胯下之辱”而闻名的人物。出身淮阴（江苏省）的他，年轻时游手好闲，经常过着寄人篱下的生活。在南昌亭长家当食客时，由于一住就是几个月，遂引起亭长之妻的极大不悦。一天早上，亭长夫妻径自在房间里用早餐，而没有为韩信备膳。知道自己已不受欢迎的韩信，当天就离开了。

就在这放浪时期的某一天，当地一名以屠宰为业的年轻人用挑衅的态度对韩信说：“喂！你块头蛮大，又经常佩着剑，我看你实际上只是个胆小鬼！要是真有胆子，你拔剑刺我看看……我叫你拔剑刺我，听到没有！”

韩信默然不语。

“难不成你是哑巴，听不见我说的话吗！既然是个胆小鬼，你就爬过我的胯下吧！”

对方存心纠缠。

韩信凝视着对方的脸，片刻后，当场趴下来，钻过这名年轻人的胯下。

这件事情传遍了整个淮阴街。

项梁呼应陈胜、吴广之造反，率兵经过淮阴附近时，韩信曾经投身这个军团，不过，并没有受到特别重用，被派任的只是下士程度的职位。项梁阵亡改由项羽接任为楚之领袖后，韩信才晋升为将校。此时，他为了出人头地，曾经提出颇多建言。但项羽这样的人，根本不可能采用下级将校的献策。

秦灭亡后，韩信知道在项羽麾下永远不会有出人头地的机会，便转向投靠被封蜀地的刘邦阵营。实际上，并不是被挖角，而是好不容易找到门路投靠。

韩信为人有一种魅力，只是这个魅力不易被人察觉。他在担任接待职务的官员时，曾经因某人的罪被连坐，被判斩首，眼看就要被斩时，他慨叹地自言自语道：“汉王似乎没有取得天下之意。不然，他不可能处死如此壮士的……”

听到这句话的夏侯婴，发现韩信的相貌非凡，遂下令中止处刑。

韩信因险些被斩，而第一次遇到发现自己魅力的人。后来，他被萧何器重，由上校晋升至大将。

汉四年，出兵北方之燕及东方之齐的韩信，自立为齐王。刘邦当时在荥阳被包围，因此，虽然对韩信之自立颇表不满，却也不得不予以承认。

现在的韩信已是独当一面的将领。不过，还谈不上是争霸天下的大集团首领。争霸者已剩刘邦和项羽这两人，韩信只能在两者之中择一而从。

中立是不被容许的事情。无论是刘邦或项羽，一旦打倒对方，紧接着要做的事情，一定是扫荡未曾追随自己的杂牌军。韩信军团就规模而言，充其量只是较大型的地方军团，应属于受讨伐之列。

在楚汉相争胜负揭晓之前，投靠哪一方阵营，非有明确态度不可。为此，韩信再三考量，同时不忘搜集各方面的情报，并且派出密使刺探。

武涉、蒯通等游说之士前来主张“天下三分之计”。

天下一分为二时，展开的是楚汉之争，韩信根本没有插手余地。倘若分为三，韩信就有以第三势力跃登舞台的机会。想到这一点时，韩信有些

跃跃欲试。

“不过，这是不太可能的事情……”韩信立刻否定了这个可能性。与楚、汉二者比较时，韩信的势力，仍明显逊色。亲自率领军队的韩信，对这一点，知道得很清楚。

虽然他是颇有野心的人。

他想做的不是三分天下之一主，而是“君临天下”。可是，目前没有这个力量。因此，较聪明的方法应该是，先密切跟随可能取得天下的人，然后伺机夺权。

所以，判断的基准除了强弱问题外，是否容易夺权也是要点之一。

就情谊而言，韩信与刘邦的关系较为深厚，他曾经担任过汉之大将。虽然他也在项羽阵营待过，但在那里始终没有晋升机会，项羽的确无识人之明。不过从这样的人手中夺权，或许较为容易——韩信正在做诸多评判时，接到项羽所派使者前来的报告。

一六／拔山之力

韩信听到报告立刻站起身来。

刘邦就出兵事宜提出具体交换条件，因此，韩信的心已大大倾向刘邦。不过，就夺权这个观点而论时，似乎是项羽较为容易。正在思索之际，项羽派遣的使者来到。

“先看项羽的信怎么说，然后再做决定吧！”他去掉竹简文书上的封泥，开始阅读项羽的来信。才读到一半，他已脸色苍白，持着竹简的双手颤抖起来——这是因为勃然大怒。

信上所写大意如下：

天下形势已定。楚之霸王（指项羽而言）将不需任何人之援助而成为天下主。近闻各地小诸侯企图对楚派遣援兵以表功勋，楚霸王视驰援为应有之事，故无功勋可言，但对未派遣援兵者，定以大军讨灭……连爬过别人胯下之事都做得到的韩信，是个非常冷静又有耐性的人，但读完这封信时，他却怒不可遏。

这样傲慢的态度岂可容忍！

韩信想起过去在项羽麾下的情形。他迄今忘不了当时受到的种种屈辱。他呕心沥血想出的计策，一次也没被理睬，项羽甚至连“让我考虑看看”的表示都没有。对韩信而言，这是比钻过别人胯下更难以忍受的屈辱。

愤怒带来憎恶。

势力再怎么大，你毕竟只是个野蛮人……听说曾经向汉王刘邦开口要求单打独斗，结果却被拒绝，我倒要看你还能逞威多久！

项羽的信当然是张良偷天换日写成的。韩信甚至有这样的存疑：在双雄争霸已到摊牌的此时，项羽凭什么敢采取如此的姿态？这封信真的是项羽写的吗？

而憎恶感却压下了这个疑问。对方是过去根本没把我韩信看在眼里的愚笨项羽，至今仍充满了优越感是可以想象的。好！那我就给你颜色看吧！

“准备出兵！”

韩信为了援助刘邦，立即发布出兵命令。实际上，这次的出兵不如说是为了攻灭项羽而发起的。

韩信由齐——现在的山东省南下。

与此同时，项羽部下大司马周殷叛楚降汉，攻占了一个叫“六”的城。六城在淮水之南。同在淮水之南的偏东处寿春，则有刘贾之军队。

项羽军团在南北慢慢受到双向逼迫。这时，西方更有黥布军队出现，占领了城父。

项羽进入一个叫垓下的城镇，筑起壁垒，准备以十万军士据守此地。

这是孤注一掷之举。

韩信将自己的全部兵力投入对汉的支援。不仅如此，他更在这天下一分为二的大战斗场里打头阵。

如张良所预测，在六比四的情形之下，原本观望的地方军阀，已争先恐后地靠向汉了。

——攻打垓下！

这已成了他们的共同口号。

参加垓下包周战的诸军，为数达三十万之多。

汉军的先锋是韩信军团，左翼则为其部将孔熙，右翼是费侯陈贺将军。

刘邦跟在韩信后面进军。刘邦主力的后方是周勃和柴武之部队。

刘邦委托韩信指挥三十万大军。这一点充分显示刘邦器量之大。而欣然接受的韩信，在指挥上当然格外用心。

汉军重重包围垓下。

城内军粮并不丰富。士气甚为低落，逃兵与日俱增。

韩信从会合于垓下的诸军中找出来自楚国的人，让他们教一般士兵学习楚国地方民谣，组织楚歌合唱团。

这就是有名的“四面楚歌”。

被包围的军队，最期望的是援军来到，其次是希望在突围后有可以逃避的基地。如此，军兵才熬得过在重围之下的艰苦日子。

而他们却听到从敌军阵营里传出自己故乡的歌谣。莫非前来救援的楚国壮丁，全部降服并被纳入汉军？倘若如此，那救援军就绝对不可能来到，而突围也没有可以逃往的基地，楚国领土好像已经全被占领……在这个状况之下，士气日益低落是可以料到的。

韩信就是为此才让士兵合唱楚歌。这样的心理作战是他的拿手好戏。

——背水之阵。

这个有名战法也是韩信的一次心理作战。

韩信未自立之前，曾以汉之大将的身份攻打赵，此乃汉三年（公元前204年）十月之事。他使一万士兵背对河流布阵。赵军首脑睹状，大笑其愚。

背水阵为绝地。向阪阵为废军。

这是当时有志于兵法之人必读的《尉缭子·天官篇》中的一段。

《尉缭子》据说由三十一篇构成，有人则持二十四篇之说，然两者皆以《天官篇》为始。也就是说，凡是翻阅此书的人一定会读到这一段。布阵时背水以及面向坡道乃是至愚之举，这是稍涉军事者的必备知识。

而韩信却偏偏做如此不合常理的布阵。之所以如此，理由在于这不是自己训练出来的军队，因此故意采取无法退却的布阵，逼使他们拼死奋战到底。结果，这批士兵果然勇猛奋战，大破赵军。战斗结束后，韩信对幕僚解释：因为那些都是没有受过训练、临时组编的民间部队，所以只有置之死地，才能逼迫他们抵死奋战。要是置于生地，他们一定全都逃光吧？

包围垓下时的“四面楚歌”，同样是唯有韩信才会想到的心理作战。

中国民谣中，属于北方的一般以叙事、内容简洁者居多，南方则以抒情、缠绵悱恻者为主。南方楚国之民谣素来极为哀怨，而在这个时候，这些哀怨曲调的效果尤大。屈原所做的楚辞也被改编为民谣。

这韵律极其哀切，拖长的语尾由于是以颤抖之声唱出，所以格外扣人心弦：即使在锣鼓声中

带我到天上华丽的宫殿

但俯瞰故乡时

我的随从面有戚色

我的马匹因怀乡而嘶鸣不前

此时的我，心如刀割

……

这是改写自屈原《离骚》的楚地民谣。合唱时的音韵更是凄切至极。

听完四面楚歌后，项羽无限喟叹：“唉，我的楚地好像已全被汉占领……由刚才的合唱看来，汉军之中似有不少楚兵……”

倔强如项羽者，听了故乡之歌后，心情一下子崩溃了。包围的敌军越来越多。赶着投靠汉军的地方杂牌军队竞相聚集到垓下。其中一些甚至是临时招募的民间农夫，装出军人模样，企图于日后列入功臣名录。

与之相较，被包围的楚军逃兵现象如传染病般蔓延，兵力日减。过去吝于论功行赏的项羽，绝少有因对其感恩而愿意生死与共的家臣。

“剩下的士兵恐怕一千都不到吧？”

即便到这个时候，项羽都不想依赖部下。他认为千骑壮士的力量还不如自己一人。

“我们来举办一次最后的酒宴吧！”三更半夜起来的项羽，叫醒幕僚，准备酒宴。

听了楚歌合唱以来，项羽已患上失眠症，不仅他一人如此，全军都变得神经过敏。这是韩信作战上的胜利。

“把骓牵过来！”项羽如此命令。“骓”是他的爱马之名。这是一匹菊花青的马，能日行千里。项羽命人牵出这匹马，表示他要出阵，这一点，家臣都很明白。

“是的，我们也会准备出阵。”

家臣退下去。

项羽在帐幕里拿起酒杯，虞姬为他斟酒。虞姬知道这是和他生死离别的时刻。

“自从出兵以来，你一直都在我的身边……”一口喝干酒后，项羽道。

“是的，都八年了。”虞姬回答后又斟酒。

八年是前后笼统的算法。项羽之叔项梁举兵是秦二世元年（公元前209

年），依秦历算是一年的最后一月。举兵以来的真正岁月，实际上只有六年四个月左右。

“时间过得真快……”项羽有些感伤地说。

“报告大王，骓牵来了。”家臣从帐幕外报告。

“就系在那里吧！”项羽边说边走出帐幕外。

情绪正处高昂状态之下的他，于是以慷慨之气赋诗：力拔山兮气盖世，

时不利兮骓不逝。

骓不逝兮可奈何，

虞兮虞兮奈若何！

项羽重复吟咏自己的这首诗，虞姬与之相和。

项王泣数行下，左右皆泣，莫能仰视。

《史记》如此描写这个场面，对虞姬后来如何，则只字未提。正史对与历史动向无关的女人遭遇是不会做详细记述的。

《楚汉春秋》载有虞姬对项羽这首诗的答和之诗：汉兵已略地，

四方楚歌声。

大王意气尽，

贱妾何聊生。

后世文人对这个场面做过各种润色。

一说为，虞姬为使项羽无后顾之忧，咏毕后求项羽赐剑，砍断自己的颈部动脉而亡。据说，项羽起先不允，由于虞姬说了后面的话，才给了她剑——贱妾愿意跟随突围，尚请大王惠予借剑。

另外一说是，项羽为了断绝烦恼，亲自挥剑砍下虞姬首级。

依据传说，虞姬的头被砍下时，鲜血滴落之处，后来长出惹人怜爱的草，被命名为“虞美人草”，又名“丽春花”或“仙人草”。一说则认为长在她墓地的才是虞美人草。

虞姬之墓据说在安徽省北部灵璧县之东。在较南方的淮河沿岸，也有被认为是虞姬墓地的所在。虽然这是毫无根据的传说，但有些人认为项羽砍下虞姬的头，并且将其遗骸埋葬后，带着她的首级由垓下往南逃逸，并于途中埋葬。这是由于“两个坟墓”之说，后世人因而编出的故事吧！

甚至在从垓下逃脱时，项羽尚且以“时不利兮”之词来为自己的失败辩白。他绝不认为自己已被打败，因为他是“力拔山兮气盖世”的人。

——是天不我予，而不是我项羽力量不够。

对此深信不疑的他，于逃亡期间，不断说着这句话。

举兵时的项羽年仅二十四岁。到争霸天下的最后决战时，他才三十出头。较项羽年长二十五岁的刘邦，这时应已五十五六岁。

“突围往南方走，回到江东（长江之东）让士兵休息一段时期后，再另谋奋起吧！”

项羽一边大声喊叫，一边跨上爱马骓。

由近卫队之中选拔的八百骑精锐跟随于后。

这是深夜时分。项羽猛然踢了马腹，好像在激励自己不要有所眷恋。

骓一声嘶鸣，猛然向前奔去。

一七／消失于乌江

项羽一干人举兵之地是项梁曾经亡命到过的吴。这是现今苏州、上海一带的江南之地。垓下则在现在安徽省灵璧县的东南方。因此，从垓下脱逃回到老地方，必须往东南方向走。

项羽趁黑夜，一路往东南方急驰。垓下东边有一条唐河，项羽大概是沿着这条河南下的。

汉军总部一直到黎明才发现项羽业已脱逃。刘邦立刻授五千骑兵予骑将灌婴，予以追击。

项羽一行人原本有八百骑。虽然这是经过精选的，但由于不停奔跑，筋疲力尽的马匹遂逐一落后。渡过淮河时，项羽身边只剩下百骑左右。

汉军骑兵穷追不舍。

项羽马不停蹄地一路往南方奔驰，但来到阴陵县附近时竟然迷路。

阴陵县属于九江郡。九江郡都为寿春，后来一段时期以阴陵为郡都。这个地方在现今安徽省定远县之西北方，与垓下的直线距离大约一百多公里。

“要到江（扬子江），应该怎么走？”项羽的骑兵问了一名当地农夫。

“前面向左边走。”这名农夫回答。

照农夫指示往左边走后，项羽一行来到沼泽地带。由于无法前进，所以折返回来，往东行进。这一耽搁，缩短了与汉骑兵队的距离。

项羽一行人终于来到东城县。依据《汉书·地理志》之注解，这个地方在现今定远县的东南方。

来到东城县时，跟随项羽的仅余二十八骑。

汉军五千骑兵追击前来。纵使其中部分在途中脱队，追赶上来的至少也有半数。以数千对二十八的战斗，还能称为战斗吗？

项羽停下马，对二十八骑兵道：“举兵迄今已八年，其间与敌军交锋达七十余回，与我为敌者无一不被击败。我从来不知何谓败北，我的军队始终是常胜军团，我也得以霸者身份君临天下。而最后却陷于如此苦境，这是天不我予，并非我不会打仗。我已决心一死了之，最后的愿望是要让汉军知道我的厉害。我将为你们击溃汉军包围，并且砍倒敌军旗帜。我会以此证明是天不我予，而不是我无能力！”

项羽把一切归罪于“天”。

他把二十八骑分为四队，准备往四处逃走。汉军追上来后，立即包围了

这个小军团。

“我来为你们取得敌将的首级！”项羽在马背上大叫。他和部下约定在突破敌人包围后，于山之东边的三个地点会合，然后以疾风般的速度冲向汉军。

由于来势汹汹，汉军一时之间仓皇四散，等于为他开了一条路。项羽冲上前去，一刀砍下一名汉将。

汉军骑兵队干将杨喜从后面追上时，项羽突然掉转马头，大喝一声：“奴才，想干什么！”

此时的项羽眼珠充满血丝，貌如凶煞。

“哇……”

杨喜由于畏惧过度，所以发出既不像惊叫又不似呐喊的声音。畏缩的不只是骑在马背上的杨喜，连他的坐骑都吓得浑身发抖，踮起后脚立即掉头，没命地往前蹿去。项羽这时候气势的凶猛，由此可见一斑。

项羽一行分别来到约定处，而汉军却不知道为首的项羽在其中哪一处。因此将部队一分为三，分别包围了三个集团。

被包围的二十余骑楚兵立即以横扫千军之势，攻杀汉兵约百骑。项羽也亲手杀了一名汉将。在这场混战中，项羽一方只丧失了二骑。

“我说得没错吧！”项羽说。

自己的力量绝对不弱——他自始至终坚持这一点。连胜七十战的自己，绝对没有力量薄弱的道理。落到这个地步，完全是天意使然。

“是的，大王说得一点没错！”部下全都跪地，毕恭毕敬地说。

项羽于是准备渡过东方的乌江。

《史记》如此记载。

乌江是长江北岸之地，现在为县之下的一“村”，刚好位于安徽、江苏两省交界处。

因此，这个地方距离项羽一行人奋战的东城县尚有相当的路程，起码有一百公里远。汉军骑兵的追击丝毫不放松。在精选的八百骑中，没有脱队而跟随项羽到此地的二十多骑，诚然称得上是以一当千的勇士。来到东城时，为数尚有二十八骑，由于在该地丧失两骑，所以此刻的数目是二十六骑。

渡过长江就是项羽的故乡。再南下二十多公里就到今日的南京市。

乌江亭（驿站）长迎接项羽一行人后，立刻为他们安排渡往对岸的船只。来到这里，附近一带都是自家人。

“江东虽然不大，也是方千里（五六百公里）人口数十万之地。屈就而为此地之王，不是也行吗？快请渡江吧！您请放心，这一带只我一人有船，即使汉军赶到，他们也无法渡江的。”

项羽笑着回答说：“既然天不我予，渡不渡江又有什么关系呢？我是于八年前率领八千江东子弟渡江往西的，而现在却没有一个人生还。就算得到江东父老的同情而答应让我为王，我还有脸见他们吗？……不，就算他们什么都不说，我还能不愧对他们吗？这是办不到的。”

项羽以温和表情笑着。愤怒时暴跳如雷，愉快时呵呵大笑，是项羽的作风。因此，温和地微笑对项羽来说是难得一见的现象。

果然，一行泪水从他的右眼滑过脸颊，流到下颚。虽然如此，他的嘴边仍泛着笑意。

片刻后，项羽正色对乌江亭长道：“对你这么一位长者，我为自己不能有所报答而遗憾，就请接受我这匹爱马骓吧！这匹马跟我已有五年，曾经有过日行千里之事。我不忍心让这样的名驹白白被杀，请你接受吧！”

“大王……”亭长由于感慨万千，一时不晓得该怎么说。

项羽于是回头，大声对部下说：“你们也都下马吧！这会儿我们来一次白刃战！战到筋疲力尽后慷慨赴义，这才是男儿本色！”

这个声音虽大，却一点没有项羽平时的命令口气。

二十六名部下全都从马背上下来。

他们都是由东城拼命赶到这里来的。八百精骑中仅有的生还者——这一点，证明他们都是勇武之士，而所以能够如此，所骑骏马的功劳也不可忽视。因此，不忍心看到坐骑被杀，他们的心情和项羽没有两样。

骑着骏马的勇士们——这个集团在由东城到乌江约一百公里方圆间，就把汉军骑兵队老远抛在外面了。

但和拼命逃亡的他们一样，追赶的汉军也十分卖力。这是毕生难得一次的立功机会，取得项羽首级的人将可得到黄金千两和一万户土地领主的地位，这样的悬赏还不足以使人为之拼命吗？

项羽和亭长交谈完毕，从马背上下来的一行人，为了迎接即将展开的战斗，做了片刻歇息。不久，前方扬起灰尘，接着传来马蹄声。

项羽和二十六名勇士各自手搭剑柄，屏住气息，等待汉军骑兵队到来。

这是一场白刃战。

《史记》记载：项羽挥剑，一个人就杀死了数百名汉兵。项羽再怎么神勇，这个数目也未免令人难以置信，不过，项羽在乌江畔的勇猛奋战似乎是确实的。

项羽浴血奋战时，身上受了十余处创伤，却毫无怯色。正使出浑身力气连连砍杀敌人时，他看到一个似曾相识的人。

“咦！我好像在哪里见过你……哦，你是马童！”项羽吼叫着说。

这是项羽过去的部属，现在已成为汉军骑司马，名叫吕马童。

出仕于楚，而后来投向汉的人为数不少。楚与汉过去属于同一阵营，因此，人员流动并不稀罕。以后来成为汉丞相的陈平为例，“鸿门宴”时他是项羽的家臣。

“啊……”

对吕马童来说，这是非常尴尬的场面。他刻意回避项羽的视线而转头，对在后面的王翳说：“这个人就是项王！”

“马童！”项羽大声吼叫道，“念在我们是旧识，我现在给你立功机会吧！听说汉对我的首级以黄金千两和一万户领地为奖赏，我现在把我的首级送给你，你好好接下吧！”

项羽以威猛气势，站立在马童的面前。

突然间，他把执于右手血淋淋的剑，对准自己的喉咙，左手贴在剑锋背后，头先向后仰，然后猛然往前一倾。

伏于剑。

这是当时的人自决的规矩。

项羽遵照规矩自刎了。

圆瞪大眼的首级滚落到前面，而后躯体倒塌，覆盖在首级之上。

“哇……”众汉兵同时发出野兽般的吼声。

顷刻间，汉军骑兵从四方扑向项羽遗骸。

千两黄金就在眼前！

眼前地上躺着的就是万户领地！

争夺项羽遗骸的汉兵，随即同室操戈起来。这是一场既凄惨又丑恶的争斗。

攻来打去，你踢我撞，一场人人为私欲斗得你死我活的场面。

被吕马童告知的王翳，首先抢走项羽的首级。依据《史记》记载，众人争夺尸体的场面是这样的：余骑相蹂践争项王（之尸体），相杀者数十人。

遭践踏的项羽尸体，最后被撕成四块。在这个情形之下，纵使有无比神力的勇士，也无法保护项羽巨大躯体免遭如此下场。

被撕成四块，是因为众人死命地抓住项羽的双手和双脚，彼此猛拉的结果。争夺尸体的人们当然都是浑身鲜血，这时候的他们全和野兽一样，

没有人会在意。

连同首级在内，项羽的身躯等于被分成五段。居首功者当然是捡到首级的王翳，他因而被封为杜衍侯。杜衍是某地地名。

分抢到部分尸体的是曾经为项羽部下的吕马童，被项羽一喝而人马皆悚的杨喜，以及吕胜、阳武四人。后来，这四个人分别受封为中水侯、赤泉侯、涅阳侯和吴防侯。

跟随项羽的二十六名骑兵，悉数在乌江畔被砍死。

一千零五十年后的九世纪中叶，唐代诗人杜牧于游览乌江古战场之际，以“题乌江亭”为题，作了一首诗：胜败兵家事不期，

包羞忍耻是男儿。

江东子弟多才俊，

卷土重来未可知！

诗意是：胜败乃兵家常事，结果如何甚难预测；战败，就要忍受一时之耻辱，这样才是真正的男儿。何况江东子弟颇多俊才，当时要是听从乌江亭长的劝告，或许会有卷土重来的机会。

项羽相信的只有自己的力量，而不愿意相信江东子弟之“才俊”。在他感觉“我力已尽”的瞬间里，一切已告结束。甚至在这个时候，他还在喊着：“天之亡我，非战之罪！”

“卷土重来”之语出自杜牧此诗，特此附及。

一八／巅峰时期

项羽死后，天下终于平定，再也没有能与刘邦匹敌的巨大势力。陈胜、吴广起兵造反是秦二世元年（公元前209年）七月的事，项羽自刎于乌江畔则在汉五年（公元前202年）正月。前后约七年的动乱，至此终告结束。

项羽麾下抵抗到最后的是鲁。鲁在现在山东省泰山之南，是项羽第一次

受封的采邑。刘邦率领大军意图攻打，来到城的附近时，听到了曼妙的乐声和庄严的合唱声从城内流泻而出。这个地方好像正在举行什么仪式。

“据说鲁人极为恪遵古礼，殉节风气颇盛，眼前见到的似乎就是这个仪式。攻灭这样的城池，有些于心不忍。”

有此想法的刘邦，遂派出使者至鲁劝降。鲁人到这时候还不相信项羽已经死了，正在盼望项羽赶来救援。刘邦于是让使者带着项羽的首级，进城说服鲁城长老。

鲁人因而未流血，开城投降。

“首级已经让他们看过了，这充满血腥气的东西非赶快处理不可。”

“怎么处理呢？”

“把它埋葬。葬礼由我来安排吧！”

“好。”

刘邦百分之百信赖张良。过去听从他的计策行事，未尝有过不好的结果。他不知道为项羽举行葬礼会产生什么效果，不过，这件事一定有什么重大的意义才对。

项羽过去被楚怀王封为“鲁公”。因此，张良安排了适合鲁公仪式的盛大葬礼。刘邦依照张良的指示，亲自到墓前放声大哭，表示哀悼之意。

“即使心里没有哀伤之意，也要放声大哭。哭声越大越好。”

张良如此告诉刘邦。起初，刘邦认为自己断不可能为往年夙敌之死感到哀伤，但哭着哭着，竟然真的悲从中来，泪如雨下。

鲁城的楚人目睹了刘邦声泪俱下的模样。极为重视礼节的他们，看到刘邦哀痛的神情大受感动。

——这个人值得心服。

连项羽最初领地的住民都有这种感受——张良期待的正是这种心服感情

所引起的连锁反应。

赦免项羽一族，也收到同样的效果。换成项羽，他一定把被自己打败的夙敌族人满门抄斩吧？刘邦更把鸿门宴上庇护自己免受项庄行刺的项伯封为射阳侯。

然后，刘邦听从张良的建言，宣告天下底定。

这个宣告的内容是：

兵不得休八年，万民与苦甚。今天下事毕，其赦天下殊死以下（必须处斩之罪）。

群臣恭请汉王刘邦即皇帝位。刘邦固辞三次后才决定即位。

这时候的固辞当然只是形式。天子应该是德高望重者受人们推举，在拗不过民意的情形下，不得不即位称帝的——这是当时人们的想法。不太重视形式的刘邦，面对这等重大事宜，只好听从张良的建议，做一次循规蹈矩的人。

刘邦的即位仪式，于二月甲午日在氾水北岸举行。

紧接着发表重要人事命令。

他封齐王韩信为楚王。之所以如此安排是因为楚之义帝没有后嗣。

建成侯彭越则被立为梁王。

衡山王吴芮为长沙王。

韩王信（与韩信为不同之人物）为韩王，并且以阳翟为都邑。

淮南王黥布、燕王臧荼、赵王赵敖等人维持原封。

燕王臧荼于这一年年末造反被灭，由卢绾继为燕王。

但这些“王”后来都逐渐被肃清，以后的王，清一色都是刘邦族人或其他皇族，只有长沙王吴芮勉强得以维持四代。马王堆古墓出土了二千余年前的遗体成为一时话题的“轪侯夫人”，其中所指的轪侯一族，就是这位

长沙王的家臣之长。

在氾水河畔举行即位大典的刘邦，率领群臣进入西边的洛阳。他选定洛阳为国都。

五月间，士兵一律除役，也就是说，战时动员令解除。

“此地的酒实在醇美……”

喜好杯中物的刘邦，日日在洛阳南宫召集群臣举行酒宴。每次干杯，他都称赞此地的酒醇美。实际上不是洛阳的酒特别好，而是饮酒者的心情已和以前迥然不同。

“女人也貌美至极……喏，张良，朕可以不必再忍耐了吧？”皇帝刘邦向张良问道。

讨秦之役进入咸阳时，好女色的刘邦，曾经对始皇帝的三千后宫佳丽大为垂涎。而张良却以有志于天下者非有所克制不可为理由，谏止刘邦过纵欲生活。

“现在可以了。”张良苦笑着回答，“但绝不可因此致使家庭生起风波。陛下的家庭现在已不再是单纯的刘家，而是天子之家。天子之家起风波将是天下大乱的根源，这一点绝不可忘记。”

“放心吧，这一点朕知道。”刘邦回答。

实际上，刘邦只是随便回答而已。他由于宠爱一个叫戚姬的女人，因而引来“糟糠之妻”正室吕后的激烈妒忌，以至于刘家在他死后发生大乱——此事将于后头叙述。

取得天下，当然是一件令人兴奋无比的事情。他无限欣慰地高高举起酒杯，说：“朕取得天下而项羽未能做到，原因何在？你们把各自的看法毫不保留地说出来给朕听听。”

每一个人都有“反刍”自己处在巅峰时期情形的习性。少年时代得过冠军的棒球选手，一旦年老，也会对当时的情形记得清清楚楚，这是因为时常反刍。刘邦之所以向群臣提出这个问题，情形大概如同自恋自己映在水中之影像的那喀索斯(Narcissus)，是出于自我陶醉的心理吧？

一名叫做王陵的家臣，毕恭毕敬地回答：“项羽根本不够资格拿来和陛下比较……虽然如此，陛下时常口出秽言，动辄对人破口大骂。就这一点而言，项羽倒是较能温和地对待僚属……臣的意思是说，他对近臣确实如此……”

这个人可说是相当敢于批评。事实上，这个人胆敢如此，是由于深知刘邦个性。刘邦说“毫不保留地说出来”时，说一些批评的话反而会令刘邦高兴。但这时候他也不能尽说一些使刘邦难堪的话。

王陵又说：“只是，项羽为人过于吝啬。陛下每次攻城成功，获得土地就会分给有功人员，这是与天下共其利的作风。而项羽则不然，他对有功者极为苛刻，对贤者则抱持存疑的眼光。他的作风是一切功劳悉归自己，获得胜利也不将战利品或土地分给下面的人。臣认为这是项羽未能取得天下的原因。”

刘邦一口气喝干杯中的酒，说：“你是只知其一不知其二。运筹帷幄，决胜于千里之外，这一点朕不如子房（张良）；善于内政，收揽民心，巧妙实施经济政策以及确保粮道，这一点朕就不如萧何；率领大军，每战必胜，每攻必取，这一点朕确实不如韩信。这三个人都是人中豪杰，朕的长处则在于善用他们。这是朕取得天下的最大原因。而项羽虽有一名优秀军师，却未能予以善用——这当然是指范增而言。是否能善用人才，才是取得天下的关键所在，你们知道吗？”

“陛下说得甚是。臣知其一而不知其二，臣惭愧。”王陵跪伏，诚惶诚恐地说。

“知道就好。以后多学习看事物吧！”

刘邦又让人斟酒。

这是人生的黄金时代，但愿能长久陶醉于这样的胜利美酒中。

“洛阳实在是个好地方，帝都应该如此。”

刘邦对洛阳这个城市由衷喜欢，不但食物可口，而且美女如云。在汾河河边酿造的酒，比起刘邦故乡沛的乡下酒实在有天壤之别。他来到洛阳，品尝了真正的好酒。正在对洛阳赞不绝口时，他听到有人说了这样的一句话：“不对！洛阳不是作为汉帝都的理想地方！”

往声音传来的方向转过头去时，刘邦蹙了一下眉头。他看到的是张良。张良平时甚少说话，刘邦一向对他所说的话都是洗耳恭听的。

“为什么呢？”刘邦有些不服，问道。

“周是从西方被赶至此，才在此地建都的。如陛下所知，在幽王为犬戎所杀后，由于他们无法再在关中居住，所以才逃到此地来……”张良道。

“可是殷都一开始就定在这个地方啊！”

“殷代的时候，国家还很小，洛阳可以作为小国首都，但国家变大后，非和周一样定都关中不可。周就是因为国家变小，所以才迁移到洛阳来。洛阳诚然为要害之地，但格局未免太小。此地面积只有数百里，而且土壤贫瘠，与之相较，关中不但沃野千里，更有巴、蜀为后援，并且一旦东方有事，随时可以利用渭水顺流而下。如此的金城千里、天府之地才适合作为我汉帝国的国都。”

张良说得有条有理。

“朕知道了，朕知道了。”刘邦搁下酒杯，频频颔首。

帝都于是决定西迁。新都准备在秦都咸阳附近建造——就是长安。前汉二百余年的首都就是如此诞生的。

正值人生黄金时代之人，好像都会变得天真烂漫。刚取得天下的这一年，刘邦过的正是天真烂漫的日子。

韩信也是如此。争夺天下之战进入最后阶段时，由于他的投入，刘邦因而得以战胜项羽。韩信想到这点就无限欣慰。当一个人变得天真烂漫时，就很容易失去警惕心，这也是一定的道理。

垓下之役后，韩信由齐王改封为楚王，他对此倒是一点也不以为意。因为齐楚同级，算是平调，而且他的故乡淮阴隶属于楚，得以衣锦还乡何乐不为。

——改封的理由是由于楚怀王无后嗣。

变得天真的他，竟然相信了刘邦这个托词。聪明如韩信者，这回可以说

是思虑有欠周详。

实际上，刘邦的考量是，如此改封较适宜达到封锁韩信的目的。

——由于我的功劳，刘邦才能取得天下。

韩信如此认为，而刘邦的想法却是：——韩信这个家伙到最后阶段才倒向我，之前一直还都是骑墙派，这分明是待价而沽的作为，实在可恶！

以为自己受到感激，事实却是被怀恨在心。韩信连这么单纯的道理都没有省悟到，这大概是由于巅峰时期的忘我心态使然吧。

韩信在前往册封的楚都下邳（江苏省徐州市之东边）途中，落脚故乡淮阴。

他在该地，叫来曾经对在饥饿边缘的他施舍食物达数十日之久的洗衣妇，赏以千金。之后，他又找来当时寄居其家一段时期的南昌亭长。韩信原本在这位亭长家中寄居数月之久，后来因为亭长之妻不再弄饭给他吃，所以才被逼离开这个地方。韩信只以百钱赏给这位亭长，说：“你是个小人，好事没有做到底。”

接着，他叫来那名曾经逼他钻过胯下、以屠宰为业的年轻人。被带到韩信面前的这名年轻人吓得浑身发抖，认为自己逃不过脑袋落地的命运。

“让你成为将校，任你为楚国中尉。”未料，韩信说的是这样的话。

然后，他对自己的部下说：“这个年轻人胆子蛮大的，我过去受辱于他。当时要杀掉他，对我来说是轻而易举的事情，但我并没有这样做。因为我觉得杀这种无聊的人，只会玷污我的手，所以忍耐着受他侮辱。有大志的人必须如此，我就是当时能够忍耐，才有今天。”

这可说是非常痛快的报复方法。他不但达到报复目的，更对自己过去的行止做了一次辩白。

之后，韩信带领大批人马，意气洋洋地进入自己的领国。

一九／韩信失势

巅峰时期不可能维持恒久，终有走下坡的时候。新面临的情况有时候可能是断崖绝壁。

成为皇帝的刘邦，即位之年和次年是他的巅峰时期，而韩信则在被封为楚王的翌年就开始走下坡路。

前往任地的王侯容易割地自雄，与中央政府的联系也会变得淡薄。长久居住于领地，变得与朝廷内部疏离，这是一定的事情。韩信由于一直在国都长安布有联络网，所以尚能得到相当分量的情报。依据这些情报显示，廷臣间反韩信的气氛似乎颇为浓厚。

在此种情形下，听了谗言的皇帝起疑心，以至于借故将自己诛灭并不是不可能。

我当初好像应该听从蒯通的意见才对——韩信开始有了这个想法。

蒯通是当初刘邦向韩信央求派出援兵时，主张不可答应的人。依他的意见，趁刘邦、项羽两雄死斗之际，韩信应顺势成为第三势力，并订立天下三分之计才是上策。

韩信当时的想法是，倘若不立即决定投靠一方，事后一定会遭到讨伐。两雄决战后，获胜的一方是绝对不会原谅他当时拒绝派出援兵之事的。

可是，死斗之后，获胜的一方真有余力派出讨伐我的大军团吗？

想到这一点时，韩信觉得当初没有采纳蒯通的建言好像是一项失策。

现在听到众多廷臣对位居首功的自己极为反感的情报，韩信益发有了后悔莫及的感受。

“如果我是刘邦……”换个立场设想，韩信发现自己确实居于危险地位。

天下之王的皇帝，当然认为能够实现中央集权最为理想。秦始皇彻底实施中央集权制度，结果，他的帝国只维持了十数年。陈胜、吴广仅率数百人起事，偌大的帝国很快就瓦解了。那是由于过度的中央集权，以至于造成地方力量匮乏。

秦灭亡给人的教训是，地方应该设置具有军事力量的诸侯。但地方的力量不可过强，因为这会威胁中央。

楚王韩信的力量似乎已超越了这个基准。韩信认为要是由他来当皇帝，他也会想办法削减楚的实力。刘邦不是没有头脑的人，一定也有这个想法才对。韩信因而觉得自己的处境更加岌岌可危。

干脆割据这个地方吧！韩信遂下了这个决心。皇帝召见，找借口不到国都长安不就得了？皇帝会因此认为我有叛意而派军讨伐吗？

刘邦对韩信指挥军队的能力评价甚高，内心应会有所忌惮才是。

刘邦曾经有过一边吃着豆子一边和韩信批评部下诸将的事。他们做的是“那个只能算是二流”、“这个只是四流角色”一类的批评，而这样的分类是以这个部将能够指挥多少军力作为基准。批评完所有部将后，刘邦问韩信：“朕有资格做带多少兵的将军呢？”

“陛下顶多能带十万兵吧！”韩信回答。

“那你能带多少兵呢？”

刘邦又问。韩信对此回答的是——臣多多而益善耳。

意思是说，他对二十万、三十万，甚至百万大军都有办法掌握。

刘邦这时露出奸诈的微笑，说：“你说你多多益善，而我却只能指挥十万兵力，这一点该如何解释呢？”

韩信回答：“陛下的本领并不在于指挥士兵，而是在于指挥将军。将于兵，这一点臣绝不逊于陛下，但将于将，这一点臣就远不如陛下。陛下在这方面的能力是上天所赐，凡人是无法比拟的。”

这句话看似在颂扬刘邦，实际上也有夸示自己作战能力的意味。刘邦对此频频点头。

他应该知道不可小觑我的能力的。韩信做此判断。皇帝不可能只为了自己没有回京参谒就派兵讨伐，何况由于连年兵役，兵员难道不是已经筋疲力尽了吗？

“韩信这个家伙真可恶！”

刘邦在长安宫殿内吐了一口口水，这实在是个人品大有问题的皇帝。从

社会最下层很快地蹿升到皇帝之位，这样的人水准当然不可能太高。

刘邦之所以对韩信怀着怒意，有两个理由。

其一是，未回京觐见，表示割据态度。虽然韩信曾派使者回京，但本人却迟迟不见回朝，分明有由半独立转变为自立的倾向。

其二是，过去顽抗汉军的项羽郎将钟离昧逃入韩信的领土，刘邦虽然命令将他逮捕，韩信却始终置之不理。与钟离昧有深厚交情的韩信，必定已包庇了他。

“韩信本来就盛气凌人，经常轻视我等追随陛下多年的家臣。他一定是有意谋反。不如立即派军讨伐，把他处以活埋之刑吧！”

刘邦部下多人做此主张。以建国第一元勋自居的韩信，由于态度傲慢而惹怒众臣。

“如何是好呢？”刘邦召来陈平，与之商量。

“有韩信谋反或自立的证据吗？”陈平回问。过去属项羽阵营的陈平，现在是刘邦的谋臣。陈平素有奇谋，与张良相较，在用计上较为诡计多端。对付韩信，刘邦不找张良而找陈平，为的就是想用他的阴险策略来肃清韩信。

“证据倒没有。”刘邦摇头道。

“陛下的精兵和韩信军队相较，何者为优呢？”

“说实在话，朕在这一点上没有多大自信。”

“陛下麾下众将之中，可有在用兵上强过韩信之人？”

“没有。这是铁的事实。”

“这么说，攻打韩信不见得胜券在握啰？”

“所以我才问你该如何是好啊！”刘邦有些不耐烦地说。

陈平垂头片刻后抬起头来。这时候，他的脸上泛着微笑。

“你是不是想出什么妙计了？”刘邦问道。

“臣想到了一个方法。”

陈平进言的策略是，以天子巡行为理由，诱出韩信。天子巡行是从尧、舜时代即有的习惯。秦始皇过去也屡次巡行各地。巡行时召见附近诸侯也是自古以来的惯例。

天子巡行至楚地附近时，即使韩信势力再大，也非前来迎驾不可。

巡行时不只天子率有军队同行，迎驾诸侯通常也率有军队。对未前来迎驾的人，这些军队有可能成为讨伐军。

刘邦决定到云梦之地一游。云梦是湖北、湖南沼泽地带的总称。

我好像没有理由不迎驾……韩信环抱双臂思量。

说不定这是陷阱，但不前往迎驾，会成为皇帝讨伐的借口。

“好，我带礼物晋见吧！这个礼物一定会使刘邦惊喜万分的……”

韩信准备携带的是，此刻正投靠自己身边的项羽部将钟离昧的首级。

不久，刘邦一行由长安长乐宫出发前往云梦。长乐宫是将秦之兴乐宫修改而成的，位于长安城东隅。

此次巡行封为留侯的张良并未随行，理由是生病。但皇帝出发之际，他特地前往长乐宫恭送，并且在门前请求谒见，在命旁人退出后，他对皇帝道：“绝不可杀害韩信。”

“咦？你这是哪里听来的呢？”刘邦没有把陈平的进言告诉任何人。

“听到陛下要巡幸云梦，臣立刻就猜到了。”

“朕实在瞒不过你。可是，为什么不能杀掉韩信呢？”

“因为这会引起天下大乱。”

“天下不是已经平定了吗？”

“就是因为如此，所以更加容易起乱子。”

“朕只是要逮捕韩信一个人啊！”

“平定天下韩信居首功，这是人人都知道的事情。听到韩信被杀，功劳不如韩信的诸侯不是都会惶惶不安吗？建立大功的人连生命都难保——诸侯心里发生动摇，将会是天下大乱的根源。”

“可是，韩信拥军自重、割地自雄，这样的情形非遏止不可。放任不管，不才是天下大乱的根源吗？”

“陛下此言确属事实，臣并不反对将韩信逮捕。臣只说不可杀他。陛下可以以有嫌疑为由，将他由王降格为侯，让他无力再养大军……不凭嫌疑诛杀功臣——这件事情传出去后，人们会颂扬陛下仁慈的。”

“可是，韩信会乖乖就范吗？”

“陛下难道还怕战斗力被削减、领地被减半的韩信吗？”张良抬头凝视刘邦的脸。

“知道了，知道了。我不是从来没有反对过你说的话吗？”刘邦苦笑着说。

刘邦于高祖六年十月末出发。

当时尚依据秦历法，以十月为一年的开始。恢复夏历法以春正月为岁首，是九十七年后武帝太初元年（公元前104年）的事情。因此，皇帝一行人等于是年初离开长安的。

与此同时，刘邦对各地诸侯发出如下命令——于陈地会合。

诸侯聚集陈地是十二月间的事。

韩信也带着装有钟离昧首级的小木匣来到。

“臣诛杀了之前奉命逮捕的钟离昧。请陛下亲自过目。”

韩信把装有首级的小木匣推到前面。

刘邦看都不看这个木匣，只说：“喔，韩信，你来得正好。朕有事情要问你。”

“问我这是什么意思呢？”

“这里不是问话的场所。”刘邦回头喊道，“来人哪！把楚王绑起来！”

刘邦话声未落，已见数名健壮的武士冲了出来，迅速扭住韩信的胳膊将他按倒在地，把他的手反绑在背后。这一切都只是瞬间发生的事。

刘邦将韩信塞在后面的车子里，一路押往洛阳。韩信在车子里故意大声喊道：“古人说得一点没错，‘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这不正是‘敌国灭而谋臣亡’吗？……张良这个家伙早就知道会有此事，所以称病不来。既然天下已定，我被烹是当然之事吧？”

行动敏捷的兔子被捕尽后，猎狗由于已无用处，被煮食是必然的下场。飞鸟被猎尽后，良弓也用不上了，只有收藏起来。与此相同，敌国被攻灭后，谋臣派不上用场，必然会被肃清——这是黄石公《三略》中的文句。

张良当然读过黄石公的《三略》，所以称病未来——韩信认为如此。

“你少说张良的坏话，他向来身体羸弱，这一点你也不是不知道。何况张良坚决强调你绝对无罪。由于有人告发，朕才不得不对你进行审问的。”

刘邦回头对后面的车子说。

韩信变得默不吭声。

刘邦队伍抵达洛阳后不久，韩信被释放。

“没有谋反的证据，但也没有得到确切的反证，因而予以释放。但爵位则由王降为侯，封为淮阴侯。”

韩信得到如此告示。

偌大的楚领地于是被分割。

地方王侯乃皇帝之藩屏，因此分封给接近皇统的刘氏一族最为理想。不过，也不能因而造成王侯势力过于强大。纵然是皇族，也不可以威胁到长安的天子。

韩信的领地被一分为二，刘邦的堂兄刘贾受封淮东五十三县，称为荆王。其弟刘交则受封薛郡、东海、彭城等三十六县，称为楚王。同样是楚王，刘交受封之地远较韩信过去的领地小多了。

韩信又如何呢？

“我来学张良吧！”

韩信称病闭门，深居简出。他因此闷闷不乐，当然不用赘述。

由于从王降格为侯，他已被归为与周勃、灌婴等人同列之位。平时瞧不起这些人的韩信，心里何等悔恨，不言可知。

一次，访问樊哙将军时，虽然对方以跪礼迎送，出门后，韩信却呢喃着道：“我虽然幸免于死，却成为与哙同列之人。我怎能咽下这口气呢！你们等着瞧吧！”

二○／匈奴抬头

八年动乱，使得中原疲惫至极。不，早在陈胜、吴广举兵之前，人民已陷入水深火热之中。也正因为如此，老百姓才会起而造反。

“天下”富强，边境就平安无事，但天下一旦疲惫，外力就乘虚而入。在中原人民所认为的天下之外尚有“天下”，压力就来自这个地方。

北方是另外一个天地，那个地方住有叫做匈奴的民族。他们的语言属于阿尔泰语系。至于人种体型则不知其详。他们是游牧骑马民族，移动甚为频繁，因此也甚难考究匈奴后裔如何之事。

《史记》记载有如下之语：

匈奴，其先祖夏后氏之苗裔也。

夏后氏是禹所创立的夏王朝之氏。倘若夏为汉族的王朝，他的末裔匈奴

亦应是汉族一系，但这种太古系谱，应该视为传说。就人种而言，可视为斯基泰系，至少是甚受斯基泰文化影响——此种说法较为可信。

匈奴首长称号“单于”，其妻——也就是后妃，称为“阏氏”。

与秦始皇同一时代的匈奴单于是一个名叫头曼的人物。于秦的全盛时代，匈奴之所以受到压迫，可谓当时诸民族政治力学上的当然结果。

战国时代的各国，为了防御匈奴等塞外民族入侵，各于边境筑有防壁。始皇帝完成统一后，将原有的防壁补修增强，完成了由临洮（甘肃）至辽东长达一万余里的长城。这就是有名的“万里长城”。

战国、秦汉时代的“一里”约等于四百米，万里相当于四千公里。今日我们所看到的长城，由嘉峪关至山海关共有两千四百公里。但这是明代末期的遗迹。始皇帝所建造的长城则大大地迂回于北方，涵盖黄河而远超过山海关，直达现在抚顺附近。因此可以概算为“万里”。

始皇帝于建造长城的同时，授三十万军给将军蒙恬，令他将塞外民族赶至北方，并因此获得现在的鄂尔多斯地区。

关于这一点，《史记》有如下的记载：是时，蒙恬威振匈奴。

头曼单于被蒙恬将军从鄂尔多斯赶至北方后，为东方东胡、西方月氏两个强国所围挟，处于几近闭塞的状态。

由于始皇帝之死，由南方而来的秦的压力好不容易变得松弛，匈奴得以吁一口气。秦末之乱使秦国守备部队（主要以罪犯为成员）形同解散，匈奴因而有机会渡越黄河，回到思念已久的鄂尔多斯故地。

虽然这是民族复兴的绝佳机会，但年迈的头曼单于已无指导能力。匈奴兴隆的事业，遂在他儿子的手中完成。

头曼的儿子名叫冒顿。冒顿初时被立为太子，但父亲头曼后来宠爱另外的阏氏，遂以这个女人所生的儿子为继承者。这位父亲的行事可谓相当糊涂。

冒顿不但被废了太子身份，更被送往与匈奴对立的月氏国做人质。关于月氏，同样是诸说纷纭，似乎以和匈奴同属斯基泰系之说为正确。月氏过去被认为居住在较西的地方，一说从这个时候起已进入鄂尔多斯地

区， 与匈奴势力圈产生重叠现象。

总之，人质是作为两方互不侵犯的“保证品”。倘若一方违反约定，人质就会被杀。头曼单于既将儿子冒顿送至月氏作为人质，却又对月氏发动奇袭。这样的做法无疑是叫对方将作为人质的儿子杀掉。

而冒顿绝不是会白白等着被杀的人。他偷出一匹觊觎已久、被认为是月氏国首屈一指的名马，快马加鞭，逃回了匈奴营地。

“你这个小子胆量蛮大的嘛！”

头曼单于这才知道这个儿子的豪勇，于是让他成为一万骑的将军。但太子之位已经给了爱妃之子，无可挽回。

看着吧！我会凭自己的力量成为单于的！冒顿此时下了这个决心。

他做了一个叫“鸣镝”的东西，也就是所谓的“响箭”，用此训练部下的骑射技能。骑射原本就是匈奴的特技，而他更加精益求精。

“我用鸣镝射中的东西，你们必须和我一样射中。违反这个命令的人一定要处死！”

狩猎时，他一射中狐狸，这只狐狸的身上一定接着会被许多的箭射中。射中兔子时，这只兔子也一定会被部下跟着射中而变得如同刺猬。没有跟着射箭的人，都会被他当场斩杀。

接着，他拉满弓，射了自己的坐骑。这是他经常向部下夸示的名驹。这时候，有几名部下稍作犹豫而未及时放箭，这几个人当场便被冒顿砍头。

之后，他以自己的爱妻做靶子，射了鸣镝。这支箭发出鸣响，射中冒顿爱妻的心脏。一时之间，部下连忙拉弓射箭。

有两名部下于心不忍，没有放箭。冒顿不发一言，跑到两人面前，拔刀将他们砍杀。从此以后，再也没人敢不服从他的命令。

不久，他的父亲头曼单于率领群臣举行一次狩猎。率领自己部下随行的冒顿，于狩猎当中，放箭射了自己的父亲。

头曼单于当然身受无数箭矢倒下。

之后，冒顿逐一杀害了自己的继母、异母弟和不服从他的众大臣。

冒顿于是夺取了单于地位。

如此可怕的人就这样成了匈奴首领，而这时候的中原正处在始皇帝死后的混乱状态下。冒顿单于向东攻打东胡，杀其王并且掠夺人民和家畜。接着，他对月氏发动攻击，将他们赶到远方。

东征西讨后，冒顿单于率领的匈奴军队怒涛般南下，很快夺回了被秦将蒙恬占去的鄂尔多斯之地。匈奴于是出现在好不容易攻灭项羽、完成中国统一的汉面前。

即位后的刘邦，为使自己的新帝国永世不衰，以十数年即寿终正寝的秦作为“反面教材”。

一味模仿秦的作风，一定不能使新帝国维持长久。万里长城和阿房宫之类的大工事、蒙恬北伐之类的大规模军事行动——凡是秦所做过的这类事情绝对不能重蹈覆辙。

虽然汉已决定以长安作为帝都，但连这首都的城墙，于刘邦有生之年都未能完成。任何事情都不勉强，一切措施都必须三思后而行——他们采取如是的消极态度。

相较之下，以冒顿单于这么一个果敢之人为领导者的北方匈奴，采取的全是积极态势。

韩信从楚王被降为淮阴侯的这一年，韩王信上了一次奏折。

韩王信常与韩信被混为一谈，实际上是完全不同的人物。这个时代的人名多为单名，因此同姓同名的情形比比皆是。为了区别清楚，韩王家子孙被封为韩王的这个人，一般被称为韩王信。

韩王信的奏书内容如下：

——虽然已定晋阳为韩都，但此地离匈奴较远，因而拟迁都至马邑，是否可行，尚请核实。

韩这个藩屏，本来就是为了防御匈奴而设的，离匈奴太远就会失去设置的意义。晋阳是现在的太原市，马邑则为在此北方约一百七十公里处的现今朔州市。

由于韩王信奏请之事颇为合理，刘邦当然立即裁可。

隔年秋季，冒顿单于率领匈奴军团南下包围韩王信于马邑。韩王信开城投降，叛汉降了匈奴。

似乎是极其单纯的造反事件，实际上，其间的经过却是异常曲折。被包围期间，韩王信当然曾多次派使者至包围军阵中，这在当时的战争中是屡见不鲜的事。刘邦与项羽交战时，双方军使也曾经彼此频频往来。

但刘邦却对韩王信与匈奴之间的使者往来，起了疑心。

无赖汉出身的刘邦，向来对名门出身的人有一种自卑感和嫉妒心。对韩王信也是如此。这是起疑心的根本原因。

——你是否有贰心？

刘邦派了使者到马邑，并如此诘问。

这件事情给了韩王信极大震撼。和他同姓同名的韩信去年才遭遇变故。被封为楚王的韩信，只因造反嫌疑就被加镣绳缚，百般受辱，虽然没有造反证据，却被降格为侯。说起来，韩信还是曾救过刘邦的人。在那争夺天下的最后阶段，倘若不是韩信加盟刘邦阵营，说不定根本不会出现汉帝国。

——连建立了如此殊勋的韩信都未能免于绳捕之辱，那刘邦对我将如何呢？

想到这一点，韩王信一点自信都没有。他先前是汉军阵营的人，后来有一段时期归向项羽，最后再回归刘邦麾下，经历可谓相当复杂。

——皇帝对我有所怀疑。如此下去，皇帝一旦有所不悦，自己脑袋随时有落地的可能。

与其如此，不如……韩王信在这个想法下，遂叛到匈奴旗下，并与匈奴合力南下，攻打太原。

刘邦听到韩王信造反消息后，立刻决意亲征。虽然“绝不勉强”是他的宗旨，但这是巩固国内体制上的重大问题，他非亲自率领讨伐军前往扫荡不可。

在这之前，汉军从未有过和匈奴交锋的经验。因此，不谙他们的作战方式也是当然之事。

冒顿单于率领的匈奴军，在晋阳城与汉军甫一接触就掉头逃窜。汉军深信他们是不敌而走。正如《史记》中的如下一段记述，汉人对匈奴牢不可破的观念是：（匈奴之性格）利则进，不利则退，不羞遁走，苟利所在，不知礼义……所以，汉军认为对方是自知无力与汉为敌才急遽逃走的。

汉军不知这是陷阱，在后面穷追不舍。当时正是严冬酷寒季节。

卒之堕指者十二三。

比起匈奴，不习惯寒冷气候且防寒装备不充足的汉兵，莫不因冻伤而大为苦恼。

收复晋阳后，刘邦派人至代谷侦察驻在该地的冒顿单于军队情形。由于冒顿用巧妙的方法藏匿了精兵和良马，不知情的侦察兵遂回来报告说：“代谷匈奴阵营只有老弱和瘦马，此时发动攻击，必将获胜无疑。”

作如此报告的不只一两个人。为了获得正确情报而派出了不同情报单位的人员，结果都相同。

“好，发动攻击吧！”

刘邦准备率领三十二万大军出击。

“请等一下！”

此时，有一个人从群臣中走出，跪伏刘邦面前。

刘邦看了这个人一眼。这是以使者身份前往匈奴、不久前才回来的一个叫刘敬的部属。他是正式使节不是谍报人员。

“臣到过匈奴幕舍，同样看到那个地方尽是一些老弱残兵。他们也把臣

带到较北之处，而臣在北方各基地都鲜少看到年轻精兵……”

“这一点不用你报告，朕早已知道。朕就是因此才要发动攻击，你说等一下是什么意思呢？”刘邦颇不高兴地说。

“可是，臣却觉得其中似有蹊跷。他们为什么要带臣到北方各基地去看，现在回想，这好像是为了误导臣，让臣认为匈奴是不堪一击的。臣认为他们这样做，为的是要臣回来之后建议出击，另一方面，他们则设下伏兵，企图一举歼灭我军。因此，臣斗胆建言，不可于此刻出击。”刘敬频频叩头奏道。

“你倒是满执著于不可出击的论调嘛！”刘邦的声音充满着嘲讽、蔑视和震怒的意味。

刘敬只是一名使节。除他以外，还有十多名专职谍报人员奉命派到过匈奴营地从事侦察，而他们的报告都是：“匈奴不堪一击，应即刻出兵攻打！”

匈奴已到不堪一击的地步，这是铁的事实。他们为了避免被打，所以收买汉使节，要他回来做不可出击的主张吧？刘邦如此解释。于是回头对禁卫命令道：“把这个口舌之徒捆绑起来押入牢里！”

“为……为什么要这样对我？”

刘敬惶惑不安地抬起头来。他看到刘邦愤怒的表情。

“你以为凭你三寸不烂之舌就能阻止汉军出击，匈奴单于也未免太高估你了！”

刘邦言毕，就进到内室去。

二一／勿做勉强之事

准备一举歼灭匈奴的刘邦，亲自打头阵，来到平城。他的身边只有部分军队。三十二万大军大半还在后方。

平城在现今山西省北部，就是因石佛而闻名的大同市。

原来，冒顿单于在这一带埋伏了四十万骑精兵。刘邦所率领的先锋部队刚抵平城，冒顿单于就对全军下达攻击命令。

看到未预料到的敌方大军出现时，刘邦大为错愕，立刻布阵在平城东方的白登山。匈奴军很快便将整座山包围。

“情形不妙……”护军中尉陈平仰望天空道。

这时候正在下雪。大雪似乎有意帮助包围汉军的匈奴，不断从天而降给予汉军压力。

粮食已尽。兵卒中十之二三因冻伤而手指断落。

“西边也被包围了！”刘邦呻吟似的说道。

原本看似只有西边未被包围，实际上却不然。

由骑射训练一事可知冒顿单于是点子极多的人；以包围汉军的队形来说，东边皆是青色之马，北边皆是乌骊（黑色）之马，南边皆是骍（赤黄色）之马，他们连马匹颜色都是整齐划一的。

而西边是清一色的白马，西边的匈奴兵也一律穿着白衣。汉军之所以迟迟未发现被包围，就是因为出现于银白草原的白衣白马匈奴军队，在无垠的皑皑白雪中不易被觉察。匈奴军队在后续部队未抵达前，将先至的白衣白马军队往西移动，改以青、黑、赤黄之骑兵布阵。

“冒顿单于真有一套……”陈平以钦佩口吻说。

“这是对敌人钦佩的时候吗？你赶快想出对策啊！”刘邦焦急地说。

“我看，这必须使用双层策略才行。”陈平此时已有策略构想了。

依据捕获匈奴将校的说法，冒顿单于此次作战，将会有韩王信的部将王黄和赵利两军参与。根据其他来源的情报显示，王、赵两军由于补给问题，暂时还无法由自己的基地出发。

因此，陈平决定以如下假情报向冒顿单于报告——王、赵两军本来答应加盟匈奴，后来因接受汉的厚礼而决定不投靠前来。

由于汉军大半在包围线之外，倘若再加上王、赵两军，匈奴军队将陷于被反包围的状态。这对单于来说是非同小可的问题。

传达这项假情报是第一阶段策略，第二阶段策略则为收买单于之妻“阏氏”。陈平决定将大量金银财宝——尤其是居住在北方的匈奴无法取得的珍宝——暗中送给她。

过游牧生活的匈奴，战争期间习惯上仍带着家族同行，所以，阏氏也居住于军中幕舍。受到汉方馈赠的阏氏于是对冒顿单于说：“同样是一国之主，彼此残杀并不是好现象。纵然得到汉的土地，你也不可能长久居住于该地。何况汉王也有他的神……”

匈奴君主的妻子，向来被视为具有预知能力的巫女。匈奴供奉天神，而汉王也有他的“神”——这句话似乎意味着有人将于近日内出现，协助汉王。而协助汉王的人很有可能暗指尚未出现于此次包围战的王、赵两军而言。近来频传王、赵两军决定不来投靠的风闻，倘若如此，就有可能呈现反包围状态，届时匈奴军队将陷于危险——冒顿单于做了如此分析。

一旦陷于危地，就很难再打开局面。冒顿单于迅速下了决定。

“立刻解开南面之围！将汉军赶出白登山后，全军即刻返回北方！”

冒顿单于立刻发布这道命令。

南边的赤黄骑马部队很快向左右移动，为汉军开了一条路。

“我们的策略成功了！”护军中尉陈平睹状大喊。他由敌军的移动情形判断自己的双层策略奏效了。

包括骑兵、步兵在内的汉军，一律以箭离弦的姿态，迅速从南边这个缺口逃出。

刘邦命令勇将樊哙留在山西省北部的代郡，以防备造反的韩王信，并且立自己的兄长刘仲为代王。深信秦的灭亡是大工事以及大规模军事行动所致的刘邦，在军事行动上，持的是无为而治的态度。

因此，他以和亲为对匈奴的主要方针。被派遣至匈奴的使者是先前察知匈奴策略的刘敬。他代表汉王朝与匈奴缔结互不侵犯条约。条件是，汉

每年将棉、丝、酒、米以及其他粮食赠予匈奴。此外，更由汉王一族中选出一名女性，以公主身份下嫁单于。这就是所谓的“和蕃公主”。

另外，匈奴与汉缔结兄弟关系，匈奴为兄，汉为弟。这纯粹是屈辱性条约，但若不如此，就非发动大规模军事行动不可。而这样做则有可能使新成立的帝国根基发生动摇。

“与其亡国，不如忍辱一时。只要能够维持国体，总有一天会有雪耻机会的。”刘邦说。实际上他比任何人更不甘心。但在“秦国灭亡”这个反面教材下，他有了不可忍也得忍的精神。

虽然以“无为而治”为宗旨，但这是有限度的。刘邦对韩王信余党蠢动的东垣（河北省）则亲自率军前往讨伐。

讨伐期间，留守长安的丞相萧何负责未央宫的建造工程。刘邦亲征归来时，未央宫已经完成。抬头望见新宫的刘邦突然脸色一变，大声喝道：“这是什么意思？”

“什么地方不对吗？”萧何问道。

“天下大乱，人民受苦，前后已经多少年了！而今国家基础尚未稳固，朕还得亲自远征。这种情形下，怎么可以建造如此宏伟豪华的宫殿呢！”刘邦口沫横飞地大叫。他认为建造这么宏伟的宫殿是超出能力范围的事情，而这等勉强之事，将是使国家灭亡的原因。

你们一点都不知道我的苦心！刘邦几乎有欲哭无泪的感觉。顿时，他想起了秦的阿房宫。始皇帝建造的阿房宫十分巨大，因此，项羽放火时，用了三个月的时间才将它烧尽。秦国所以灭亡，建造那么大的宫殿就是主要原因！

萧何指挥建造的未央宫，虽然尚未到达如阿房宫那样殿上可以容纳万人宽坐的程度，但也有数处宫门，建筑得极为壮丽。

“启禀皇上——”萧何道，“就是因为天下尚未平定，所以才要建造豪华宫殿。天子以四海为家，要统治天下，自然非威重不可。倘若宫殿寒酸，不够威重，就很难统治天下。何况现在建造宏伟的宫殿，皇上子孙将来也可以省去改建的麻烦。”

虽然这道理似是而非，刘邦听后却至为欣然。

刘邦亲征东垣是白登山之役的翌年。过了两年，赵相陈豨于代郡叛变，刘邦再度御驾亲征。但他决不勉强行事。他以金钱收买陈豨的部将，在不流血的情况下，将造反将兵降服。

高祖十一年可以说是“谋反”的一年。由楚王降为淮阴侯的韩信，在关中叛变。这是这年春天发生的事。倘若是以“王”的身份率领大军，以韩信的作战能力，给予汉帝国的打击一定不小。但此时的韩信已无大军可领，因此，他只能使用谋略一途。

前一年陈豨的造反，原是为了引诱刘邦亲征而与韩信共谋的作战。韩信企图在刘邦离开长安期间，攻击吕后和太子。无法纵横天下争霸称雄的他，把舞台缩小到宫廷——韩信的格局已落到这种程度了。

破绽往往从极小处产生。韩信的一名部下因罪行将被处死，此人之弟为了搭救兄长，遂将韩信准备造反之事密告中央。

但韩信不是泛泛之辈，召唤不见得会应命进宫。萧何于是发布了如下的命令：天子亲征，已将陈豨伏诛。着令群臣克日进宫，同表庆贺之意。

由于众臣皆被召唤，因而韩信做梦都没有想到这会是以自己为对象的计谋。他进宫后立刻被捕。谋事如神的韩信落得如此下场，可以说是输得惨兮兮的。

韩信在未央宫的“钟室”被斩。钟室是宫内吊钟的房间。

韩信被处刑前，咬牙切齿地说：“我就是因为当初没有采用蒯通的献计，才把性命断送在女子与小人手中。我为这一点无限悔恨，但这或许是天命吧？”

刘邦凯旋回长安后，听到韩信已被处死。他这时候的心情相当复杂。这一点，《史记》记载：且喜，且怜之。

倘若当时没有得到韩信的救援，刘邦未必能够取得天下。想到这一点，刘邦应该深深感激于他。但威胁刘邦汉王朝的人，除韩信外不做第二人想。刘邦一方面想到韩信的功绩而对他怜悯，另一方面又为汉王朝的安泰而内心窃喜。

“韩信这个家伙，临死之前说过什么话没有？”刘邦问吕后。他一定痛恨我而说了许多难听的话吧？——刘邦如此认为。吕后把韩信临死前的话照实说给刘邦听。

“什么？后悔没有听从蒯通的建议？蒯通是齐的策士，快把那家伙抓来！”刘邦立刻发下命令。

蒯通当时所献的计策，是不考虑从刘邦、项羽二者中选择其一，而要韩信自己以第三势力独立，造成三分天下的局面。倘若韩信采纳这个计策，刘邦或许迄今犹在为应付项羽而焦头烂额。且对等势力的领袖韩信，也不可能成为刘邦的家臣。也就是说，他不会有被主君诛杀的事发生。

蒯通很快就遭逮捕，并被送到长安来。刘邦亲自审问他。

“据说，你曾经唆使韩信对朕背叛，可有此事？”

被审问时，蒯通昂然回答：“一点没错！韩信当年要是采纳我的计策，他不会落到今天这个地步。若是依照我的主意行事，陛下还能杀害他吗！”

“把这个可恶的家伙投入锅中活活煮死！”刘邦怒不可遏地命令道。

“哎……”蒯通仰天嗟叹，“把我这无辜的人投入锅中活活煮死，这样的作为岂不是太不人道吗？”

“你唆使韩信对朕叛变，还说无辜，你在瞎嘟哝什么！”

“不，我确实是无辜的！陛下知道‘盗跖之犬吠尧帝’这句话吗？”

盗跖是古代大盗。在中国，盗跖已是窃盗的代名词。而尧帝与舜帝则并列为古代中国圣明天子的传说中人物。

“这句话朕好像听说过。”刘邦颔首道。

“窃盗的狗向尧帝吠叫，并不表示尧帝是个不仁之人。狗看到主人以外的任何人都会吠叫。陛下要弄清楚，当时的我只认识韩信，而并不认识陛下。对出仕的人献计，是不对的事情吗？这样的人如果非得统统活活煮死不可，陛下要准备多少锅子才够呢！”蒯通如此说。

刘邦蹙着眉头，露出怪异表情，之后脸颊上泛着微笑说：“算了！免他锅煮之刑吧！”

说完就掉头走到里面去。蒯通遂获得释放。

韩信被处斩是吕后于刘邦不在期间由她主导做的事情。倘若刘邦在长安，他会有魄力决定这件事吗？

依据街头巷尾的传闻，密告韩信谋反，是一名被吕后收买的人做的诬告。这件事情始终是个谜。

二二／功臣连连亡

韩信被处刑是高祖十一年（公元前196年）的春天。同年夏天，梁王彭越叛变。实际上，这句话应该说成“据说叛变”较为恰当。

彭越的立场与韩信极为相似。这名盗匪头目曾经于刘邦举兵初期帮助过刘邦，但他并不隶属任何阵营。后来和韩信一样，到了最后阶段才投靠刘邦，攻打项羽。

高祖十年陈豨在代郡叛变时，刘邦曾经命令彭越出兵，当时彭越却称病未亲自率兵出征，只派遣部下将军领军出兵而已。

“朕都御驾亲征，彭越却只派兵前来，意图敷衍了事。这样的作为实在可恶！”

怒不可遏的刘邦于是派遣使者诘问。

彭越为此惶恐不安，准备亲赴刘邦军营所在地邯郸请罪。但在此时，他身边人员持反对意见者居多。

“去了之后要是被拿下，该怎么办？韩信之例在先，事已至此，我们不如举兵叛变，讨伐刘邦以求自立吧！”

多人主张趁这个机会造反。

原本极有魄力的盗匪头目彭越，自从被封为王、得了富贵且年事渐高后，决断能力已大大不如从前。

虽然他听从部下的话决定不到邯郸，却没有起兵造反的意思。他只派使者到邯郸做如下辩白：病尚未愈。

彭越被密告的情形与韩信完全相同。韩信是遭一名即将被行刑之人的弟弟密告，而彭越则是即将被杀的太仆逃亡后去密告。两者的情形未免太过巧合。

刘邦采取闪电般的举措。他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派使者至梁都定陶，一下子就逮捕了彭越，并且将他送至洛阳。由于事出突然，彭越家臣一时之间都束手无策。

刘邦由邯郸回到洛阳。由于见面三分情，他实在不忍杀害彭越。因此，他决定降彭越为庶民，并且流放至蜀，准其保住一命。

彭越被押赴至西方。途中，来到华山山麓时，和吕后的队列相遇。吕后正在由长安前往洛阳的途中。彭越老泪纵横地对吕后哀求道："臣已年迈，做梦也没想到要对陛下谋反。受到怀疑是臣不德所至，也许是天命所在，臣因而万万不敢请求恢复原先身份，但求能在自己的故乡昌邑度此余生。恭请皇后代向陛下求情。"

彭越跪伏在草地，频频叩头。

"说起来你是蛮可怜的……"吕后面露同情之色，"好吧，我替你向陛下求情就是啦！押送兵士，你们听着，这是我的命令。我现在要带彭越跟我一起到洛阳，以便向皇上请愿。"

押送队伍于是掉转马首，朝东再度走向洛阳。

"我有可能回自己的故乡了……"彭越感激涕零地自言自语道。

实际上，彭越在途中遇到吕后是他的噩运。

吕后一到洛阳，就尖声对刘邦诘问道："陛下准备放彭越一马，这是什么意思？彭越不是规规矩矩的人，而是一介壮士！流放到蜀地后，谁知道他会在那边干出什么好事！陛下自己就是从蜀地攻到关中来的，是不是有这个可能，应该最清楚！请立刻杀掉彭越吧！让他活着，一定后患无穷，陛下此举不是思虑有欠周详吗？"

她原来是为了杀害彭越，而把他带回洛阳的。

“我知道！我知道！”刘邦对这位皇后说的话，向来是无所不听的。

“幸亏我在路上遇到……”吕后这才感觉欣慰地说。

彭越于是被杀。

彭越死后，刘邦封自己的儿子刘恢为梁王。

成为代王的刘邦兄长刘仲，由于放弃领国回到洛阳，王位被废并降格为侯。代之被立为代王的是刘邦的儿子刘恒。这个人不是吕后所生，而是薄后所生，就是后来被称为明君的文帝。

韩信和彭越分别在春、夏被杀，秋天时，淮南王黥布造反。

“黥”是文身之意。这个人姓英，名布，但没有人称他英布，都改以黥布称呼。

年轻时，他由于别人之罪而被连坐处文身之刑。被处此罪，一般的人都会哀伤，而他却以此为乐。

“原来指的是这件事情……我是日后会成为王的人！”他沾沾自喜地说道。

——当刑而王。

多年前，有人替他看相而说了这句话。意思是说：你会受一次刑罚，后来则会为王。现在既然受到文身之刑，那么，以后成为王将是指日可期。

陈胜和吴广起兵造反时，黥布是长江一带的群盗头目。后来他认识和徐福有交情的鄱阳长官吴芮（后来的长沙王），并且娶其女儿为妻。

起先跟随项羽的他，后来投靠刘邦。刘邦多承黥布协助，他因而蹿升极快，于汉建国后被立为淮南王，以建国元勋身份与韩信、彭越等人平起平坐。

但在韩信和彭越相继被诛杀后，黥布变得内心惶惶不安：“我会不会有事情呢？”

韩信和彭越由于家臣告密而出事，黥布则由于对爱妾起疑心而惹上麻烦。黥布的爱妾由于生病就医，担任黥布中大夫的一个名叫贲赫的人，刚好住在这名医生住处附近。黥布怀疑贲赫与其爱妾有染，贲赫因而逃至长安密告黥布谋反。

韩信和彭越被杀后，黥布对身边部队发出紧急警戒命令。这些措置在某些人眼里看来，算是“造反”。黥布因而干脆真正造反。

先前被罗织造反罪名的韩信和彭越，很快就被逮捕定罪，实际上他们并没有布阵举兵。与之相较，黥布算是真正举兵，大张旗鼓地对刘邦进行叛变。

“汉军中我只怕韩信和彭越，而这两员大将都已被诛杀。现在我已是天不怕地不怕了。我绝对会打赢这场战争的！哈哈哈！”黥布如此对麾下将兵夸示。

黥布毕竟是猛将。他由国都六（今安徽省六安市之北）向东边的荆进军击楚，攻杀汉的荆王刘贾（刘邦的堂兄）。黥布军更渡淮水攻楚。

如前所述，韩信封为楚王时的楚国委实过大，刘邦遂于韩信垮台后，将之分为楚国及荆国。攻入楚的黥布于徐州与楚军交锋，楚王刘交（刘邦胞弟）败走。

汉军中只怕韩信和彭越，其余的人根本不放在眼里——作如此豪语的黥布，忽略了另一名猛将的存在。这个人就是皇帝刘邦。

刘邦于是决定亲征。

但黥布的军队相当精强，刘邦发现想要获胜并非易事。因此，他决定在徐州南方约七十公里处的庸城筑造城堡，据此好与黥布对峙。

在城堡上遥望黥布布阵的刘邦，心中有怒不可遏的感觉。因为黥布的布阵方法与项羽一模一样。刘邦这才想起黥布过去属于项羽麾下。但刘邦憎恨的不是这一点。由项羽阵营转投到汉的人，有以护军中尉陈平（后来升为丞相）为首的多人。使刘邦气不过的是：“黥布跟随我多年，对我的布阵方式当然很清楚。而他现在采取项羽式阵形，这不是以此嘲弄我的阵式不如项羽吗！”

站在城堡上的刘邦，对着黥布阵营大声喊道：“你何苦造反呢？”

黥布同样吼了过来：“我要成为皇帝！”

“大胆贼臣！看朕不一口气把你击溃！”

刘邦遂命全军出击。皇帝亲自率领的部队当然都是精锐，而且为数庞大。激战过后，黥布军败，渡淮水逃向江南。

但刘邦却于此次战役中为流箭所伤。虽然伤不及要害，但为求万全计，他决定离开军阵归返国都。

逃至江南的黥布，或许投靠妻子的娘家长沙王是必然的选择。但就被击败的造反军欲投靠的长沙王立场而言，这可是飞来的麻烦事。

黥布的岳父吴芮已于四年前去世，其子吴臣成为新长沙王。这个人是黥布的妻舅。

“我们该如何是好呢？”长沙王吴臣找群臣商量。

“我们不要理他。说来也许对令妹过意不去，但我们是不能协助造反之人的。”群臣异口同声地回答。

黥布平时为人甚为倨傲。他对有亲戚关系的长沙王家臣，向来都是目中无人。他的人缘太差了，没有一个人愿意进言表示应该协助他。

“那我只有叫他到别处去啰！”

长沙王因这位不速之客的出现而心情郁闷至极。

这时，一名叫利仓的近侍发言：“只把黥布赶到别处是不行的。因为黥布和长沙王有姻亲关系，与谋反者有所牵连，将来受连坐之罪是难免的事。”

在座的人莫不深深叹息。这人说得一点没错。各地被封为王的功臣中，燕王臧荼、韩王信、楚王韩信以及梁王彭越等人已先后被杀，赵王赵敖以首席家臣谋反为由被废，目前正被攻打的则有淮南王黥布。被废的王都以皇族接替。现在非皇族的“王”，只有长沙王吴臣和接替臧荼成为燕王的卢绾两人而已。

朝廷在找机会废除因功而立的王，以皇族取代，这是每个人都觉察到的事情。与黥布有姻亲关系，这个理由已足够被废王位。

“那么该如何呢？”长沙王问道。

“由我们长沙人逮捕黥布，或者是将其首级呈献朝廷，只有这两个方法。有此功绩，长沙王之位才保得住。”利仓回答。

“是吗？”

长沙王开始默然长思。他不忍心杀害妹夫，但倘不如此，自己明天就会厄运临头。于是他下决心，说：“好，那就把黥布杀掉吧！活捉交给皇帝有可能被凌迟，与其如此，不如杀掉，这对他或许较为慈悲……可是，如何杀他呢？”

“这一点可否交给臣办。”利仓胸有成竹地说。这个人本来就以点子多而驰名。

“好，那你就妥善处理吧！”

长沙王吴臣决定将此事交给利仓全权处理。

“请大王不要为黥布痛心。他已有令妹这么一位夫人，却还宠爱别的女人，由于嫉妒心的驱使，使得贲赫逃亡去告密。这不是咎由自取吗？”

利仓对长沙王如此说后，立刻采取行动。他对投靠前来的黥布说：“我带你到一个安全的地方，暂时避避风头吧。”

这句话正合黥布的心意。

“这样很好。我躲藏一段时期后，准备东山再起。到时候还想向长沙王借一些兵哩！”

然后，理所当然地在利仓的带路下，来到一处较南的地方。

在鄱阳湖东边一个叫兹乡的地方，他们正在休息时，埋伏该处的数十名壮士，突然间同时扑向黥布。

白刃横扫，鲜血溅起处，一世枭雄终于丧命。项羽曾经在新安将二十万

投降的秦兵坑杀，执行这项残忍任务的是当时为项羽部将的黥布。此外，奉项羽之命杀害楚义帝的也是当时为九江王的黥布。

这是报应。人们纷纷如此批评。

陪臣身份的利仓，由此次功绩而于三年后被封为轪侯。

1972年，两千一百年前的一具女性遗体在长沙马王堆汉墓中被发现。这不是木乃伊，而是皮肤下结缔组织尚存弹性、与新鲜尸体毫无二致的躯体。这位女性就是被封为轪侯的利仓之夫人——这一点已由陪葬品得到确认。

二三 / 大风起兮

黥布败走后，刘邦将军队交给部将率领，自己则返回长安。虽然在此次战役中受到的箭伤并不严重，但他毕竟已是年逾六十的人，还是尽量避免过度劳碌为宜。

十二年十月，在返回长安的途中，刘邦回了一趟暌违已久的故乡沛县。

他这真的是衣锦还乡。

他的敌手项羽于攻陷咸阳灭秦后，本来应该留在要害关中之地，而项羽却回到遥远东方自己的故乡。有人认为不妥谏止时，项羽如此驳斥道：富贵不归故乡，如衣绣夜行，谁知之者！

意思是说：一个人成功之后，应该回故乡向乡人夸耀。倘不如此等于是穿华丽衣裳走夜路，实在糟蹋衣裳的价值。如此率性、孩子气的项羽，一切想法都以自己为中心。

相较之下，刘邦的一切就比项羽成熟许多。刘邦懂得忍耐。他当然也有衣锦还乡的念头，但他能在得意时克制自己直到现在，才回到自己的故乡来。

年轻时代的他在此地过着无赖生活，做的尽是一些令人发指的事情。然而天下风云告急时，人们却推选刘邦为领袖。虽然当时一些人和他有扞格，但总的说来，故乡的人大都是支持他的。

刘邦在故乡沛开了盛大酒宴。

“你们的脸孔朕都记得，我不认识的只有小孩。一些人的脸孔虽分不太清楚，但这应该是长大后脸孔变样的关系吧！”

皇帝显得乐不可支的样子。

“陛下很喜欢小孩，是吧？”沛县老者问道。

“是啊，因为小孩是国家未来的主人翁嘛！”

“那恭请皇上对此地的小孩做一次训话，好吗？”沛县父老代表频频捣头说。

“你们这几个就是当时带头指责我的……”刘邦想到这里就觉得好笑。

“朕没有什么话可以对这些孩子们训诫的。”

刘邦说这句话时，一位白发老者正色而且恭谨地说：“绝对没有这样的事情。皇上圣训可奉为世代圭臬，恭请皇上对我们的下一代有所垂教。”

“你们都知道，朕年轻时候是个无赖，没有资格指导别人……”刘邦环顾四周后，又说，“如果说我有资格教人，那大概只有一件事。”

“一件事？还请皇上明白示教沛县子弟。”

“你们连朕说的是什么都还不知道，怎么可以要求教这一点呢！”

“我们相信皇帝教的事情绝对是有益的嘛！”

“哈！哈！朕有把握教的，大概只有唱歌。因为朕打从年轻时代起，最喜欢的事情就是击筑（一种弦乐器），唱着自己随便谱写的歌词……”

“那就恭请陛下把自己谱写的歌教给此地的孩子们吧！”

“好，那你们将此地的孩子们召集过来。最好是把沛县八岁到十四岁的小孩全都找来。朕来教他们唱歌就是啦！”

刘邦说着呵呵大笑起来。这样的事情，只有回到故乡才能做到。

“是的，遵命。”

沛县父老立刻着手召集小孩。很快有一百二十多名少年被带到刘邦面前。

“嗬……全都是可爱的孩子。好，你们现在配合筑器，来合唱朕所作的歌。你们先听朕唱一遍。”

刘邦站起身来，两手叉腰，用相当嘹亮的声音唱起了自己所谱的歌：大风起兮云飞扬，

威加海内兮归故乡，

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这群沛县少年，经过重复练习后，都能朗朗上口歌咏皇帝作词的这首歌了。

两千两百多年前，在中国争霸天下的两名英雄都留下各自写作的歌，这是一件令人快慰的事情。

其中，项羽以“力拔山兮气盖世”的歌词来自赞，战败之事则以“时不利兮骓不逝”将责任转嫁别人。

而刘邦并未在歌词中提及自己的“力量”。

虽已取得天下衣锦还乡，但为使这个天下永远保持安定，必须四处找来猛士，使之担负保国卫民任务——这首歌的词意如此。他在这首歌里赞美的是别人的力量，而不是自己的力量。

少年合唱的歌声诚可谓绕梁三日。正因为他们是天真无邪的小孩，所以这首歌听来格外令人感动。

刘邦越唱越来劲，最后甚至站起身来手舞足蹈。舞毕，他还潸然落泪。

“话说‘游子思故乡’。虽然朕以关中为都，在朕死后，朕的魂魄还是系在沛地吧？对，朕是由沛公发迹逐渐爬升，最后成为天子的，所以，沛诚

可谓吉祥之地。为了庆祝这份吉祥，朕决定将沛地今后的一切租税和夫役全予免除！”

听到这句语时，沛县父老莫不叩头称谢：“皇上大恩大德，小民没齿难忘，叩谢皇恩！”

刘邦在故乡接连设宴十多天，连日与乡人开怀畅饮。最后，他要离此回京，故乡父老却极力挽留。

“不，朕带有许多家臣，朕知道光是他们的餐食就带给你们极大负担。这是非走不可的时候了。”

刘邦于是命令出发。

“那……让我们恭送到县境吧！”

沛县百姓家家户户倾家而出，全体为刘邦送行至西边县境。据《汉书》记载，沛郡人口约为两百万，下辖三十七县，而沛县是其中之一，因此，县人口应该有七八万以上。这么多的人跟在皇帝队列的后面走着。

来到县境时，刘邦由于依依难舍，所以又和他们举行酒宴。这酒宴一连又是三天。由于喝了酒而有些得意忘形的乡人中，竟然有人开口向皇帝请求：“请皇上准许隔邻丰县和我们一样免除租税和夫役，可以吗？”

与沛为邻的丰县，刘邦年轻时候也曾待过一段时期。沛、丰两县的人因颇多婚姻关系而情同手足。沛县父老是为有亲戚关系的丰县百姓向皇帝请求这项恩典的。

“不行！丰县的人曾经背叛过朕。”

刘邦说出不给丰县百姓恩典的理由。他刚起义时，派守丰县的雍齿曾经背叛他投向魏。虽然刘邦企图予以收复，但由于丰县城墙坚固，而且刘邦自己后来得病，不得不改变初衷，率军返回沛县。

“这一点我们知道。但那是雍齿干的事情，丰县百姓是被迫从命的。请皇上特别开恩……”沛县父老为丰县百姓拼命恳求。

被迫从命的人，守城会守得那么顽强吗？……算了，同样的恩典也给予丰县人民吧，因为都是朕的故乡嘛！

刘邦最后还是答允了。

在故乡，时而落泪，时而成为感情的俘虏，这都是刘邦业已年迈、感情变得脆弱所致吧？实际上，他的健康情形这个时候已经不太好了。

亲自出来讨伐黥布，其实对他的身体并不好。原本，他是准备以太子为将军率领诸将出征的。

但吕后坚决反对这样做。

刘邦的家庭内幕相当复杂。他目前最宠爱的女人是戚夫人，糟糠之妻吕后被疏远已久。刘邦举兵之际，曾经受到吕后娘家在物资和精神双方面的极大援助。原本只是无赖之徒的刘邦，之所以能在沛县受到众人拥戴，完全是有吕家做后盾的缘故。因此，刘邦在吕后面前，向来是抬不起头的。

而且，吕后不是只有内助之功而已。如前所述，刘邦原欲放他一马的彭越，却被她以欺骗手段杀害。对于去除有危险性的功臣一事，吕后犹较刘邦热心。

对刘邦而言，吕后不仅是正室夫人，更是取得天下、患难与共的同志，这也就是令他感觉局促不安的原因。因此，他对吕后采取敬而远之的态度，内心真正宠爱的是戚夫人。

戚夫人对皇帝极尽撒娇之能事。身为母亲的她，当然溺爱自己的儿子如意，并且恳求刘邦立他为太子。男人一般都敌不过枕边人的哭泣哀求，何况刘邦对太子盈过于软弱一事向来甚为不满。

——身为天子的人，个性必须刚健。盈的个性过于软弱，将来难以统治天下。

刘邦甚至在群臣面前说过这样的话。

看到如意淘气的样子，他就眯着眼睛喜滋滋地说：——这个孩子很活泼，很像朕小的时候。

因此，宫里开始传出这样的话了：——皇帝似乎有意废不肖（指太子盈而言）而立爱子（指如意而言）。

吕后当然因此感觉焦躁。她只有盈这么一个儿子。对于盈的个性软弱这一点，她自己也引为憾事。吕后不想将与丈夫辛苦得来的天下送给别人，于是她找来胞兄建成侯商量。

建成侯转而找天下第一智者张良商量。

——骨肉之间（骨肉间之事），虽臣等百余人何益？

对此，张良如此回答。意思是说，关于战争或政治上的事，他可以献策，但事关皇帝家族的问题，即使有一百个张良也于事无补。不过，他倒是给了建成侯这样的建议：——陛下曾经广招天下贤者，却有四个人始终不肯应召进宫。这四个人都是老者。倘若能请到他们伺候太子，太子的身份或许能得以保全吧？

张良更教他如何邀聘四贤人的方法。

就在这时候，皇帝下旨，以太子盈为将军，讨伐黥布。

除皇帝以外，太子是位阶最高的人。太子无论有何等重大功绩，也不可能再行晋升。相反的，万一失败，就有立刻被废的可能。因此，吕后强烈反对乃是当然之事。

——黥布是天下猛将，而前往讨伐的诸将，尽是你的旧时同僚，这不是形同以羊率领狼群吗？诸将绝对不会听从太子命令的。而且知道太子为统帅时，黥布一定会勇气百倍地鸣鼓而攻。黥布现在最怕的，只有你一人而已。尚请皇上以我们母子为重，考虑亲征之事。

吕后如此哭诉。

刘邦本来就对太子的评价不高。他原本就在担心以太子领军，征讨之事有可能因之拖长。因此，听到吕后哭诉时，他知道自己非亲征不可了：——好啦，好啦，朕决定亲征就是嘛！虽然朕近来身体有些不舒服……身体本来就不太健康的人，此时更为流箭所伤。还好讨伐形势已定，刘邦遂决定返回长安，在回故乡沛县一趟后，御车一路朝西方行进。

“实在累人……”刘邦在御车里连连自语。

十多日来的连续酒宴，使他有些吃不消。他是个喜欢酒宴的人，每每以长夜酒宴恢复征战的疲劳。而现在却因酒宴而疲劳，这不正证明他已年

老了吗？

“我的寿命或许所剩无几……”他无法抹除这个不祥的预感。

在返回长安的途中，北方传来捷报。原来周勃已将代郡、雁门、云中等地全部平定，并且将叛将陈豨于一个叫当城的地方斩了。

“这确实是好消息……”刘邦不掩喜色地说。剩下的时间好像不多。在这之前，当然是解决越多的事情越好。尤其解决陈豨之乱更是好事一桩。

但数日后由北方来的使者，却传来另一个消息。

——依据陈豨降将的供词，燕王卢绾与陈豨好像有所勾结。

“这下子我又要忙了……”

二四／皇帝病倒

——太子的问题和讨伐卢绾事宜。

凯旋长安后，这是得立即着手解决的两件事。现在的情形和以往不同，由于时间有限，所以非尽速解决不可。

根据报告，燕王卢绾与陈豨串通，但这件事情尚真伪莫辨。虽然下令卢绾前来京都接受查问，卢绾却称病不来。因为有韩信和彭越的前例，他是不敢贸然前来的。

事实上，燕王卢绾与陈豨确实有所联络。不过，这并不是为了谋反，而是为了保身。他所以汲汲于保身之策，乃是当然之事。韩信、彭越、黥布等皇族以外的王，已先后遭到肃清。剩余的只有长沙王吴臣和燕王卢绾两人。长沙王由于谋杀妹婿黥布，因而得以保住王位。

燕王卢绾已处在极端恐惧的状态下。他的王位能安泰，乃是由于中央军忙于讨伐造反的陈豨，一时无力攻打燕的缘故。因此，燕王当然希望陈豨势力强大，讨伐时日延宕越久越好。所以，卢绾在讨伐上只是做做虚与委蛇的动作。不仅如此，他还派遣家臣张胜至匈奴，设法使匈奴对陈豨有所援助。

在讨伐作战上手下留情，并且斡旋第三势力给予敌人援助——有这等行为的卢绾，被指责为“造反”，也实在难以为自己辩白。

由于卢绾不出面，刘邦遂派审食其以使者身份至燕。使者的任务在于促请卢绾上京，也顺便在燕地调查卢绾身边事宜。卢绾依然称病拒绝上京。

审食其在燕地调查的结果，发现可疑之处颇多。其中一点是，卢绾不仅与陈豨勾结，与匈奴似乎也有联络。他于是回长安报告——燕王确实有造反迹象。

同一个时候，一名匈奴俘虏做了如下告白——亡命至匈奴的张胜，实际上是燕王的密使。

卢绾造反，至此证据确凿。

刘邦于是命令樊哙讨伐卢绾。卢绾的王位当然被剥夺，新封的燕王是刘邦的儿子建。

“直接向陛下辩明，一定会获得谅解。事态演变到如此地步，完全是陛下身边人物嫉妒我的缘故……找到机会面奏陛下、当面道歉的话，陛下一定会原谅我的……”卢绾如此告诉家臣，并且也坚信这一点。对自己最为嫉妒的是吕后。趁吕后不在场时与皇帝面对面沟通，这样，皇帝的怀疑一定会冰释才对。他和皇帝是儿时好友，双方父亲也是挚友。何况，刘邦和卢绾是同年同月同日出生的。

——这一对孩子注定一辈子成为好朋友，因为他们是同日诞生的。

村人因而曾经致赠羊肉和酒至双方家庭。

无赖时代的刘邦，过去曾因犯罪而躲藏一段时期，当时，挚友卢绾虽然自己未有任何罪行，由于担心刘邦孤独寂寞，所以从头到尾陪伴着他。因此，卢绾自信只要能有单独谈话的机会，刘邦一定会原谅他才是。卢绾未应召入京，是因为听说刘邦正躺在病榻上，他认为将无机会和刘邦单独谈话。

“我必须忍耐等到皇帝病愈……”

卢绾于是率领家族、家臣和数千骑兵退到长城下。讨伐军统帅樊哙将心

比心，体察卢绾的用意，故意向长城相反方向进军，并称此为“索敌”行动。卢绾和樊哙分别出身丰县和沛县，也是儿时旧友。

“鸿门宴”之际，樊哙曾经以身保护刘邦。身为禁卫队队长的他，获得刘邦绝对的信任，而且樊哙的妻子吕须是吕后的胞妹，皇帝和皇后当然对他百分之百地信赖。因此，纵然讨伐事宜稍为拖延，也绝无受弹劾之虞——这一点，他有充分的自信。

但刘邦此刻躺在病榻上，情况和平时不可同日而语。病倒后，刘邦唯一担心的，是他所宠爱的戚夫人和其子如意的事。刘邦病榻旁有戚夫人派遣的宦官在暗中进行策划，他们不断建议刘邦尽快废立太子。

樊哙由于为人单纯，所以丝毫未曾怀疑自己的安全会出问题。但娶吕后之妹为妻的他，在戚夫人一派人士的眼里看来正是敌人。戚夫人一派比谁都怕樊哙，早视他为非拔除不可的眼中钉。

“陛下，您不觉得皇子如意可爱吗？还有戚夫人……”伺候病榻边的宦官，经常如此向刘邦嘀咕。

“朕当然疼爱。如意是朕在世界上最疼爱的人……朕一定会找机会立他为太子的……”刘邦回答。

“可是，如意皇子的处境很危险啊！”

“这是谁说的？”

“只要陛下龙体康泰，他当然不会有事……”

“你的意思是朕去世后……”

“吕后视戚夫人和如意皇子如背上芒刺啊！”

“女人还能做什么！如意正式被立为太子后，诸臣自然会拥护他，所以，这是不必担忧的。”

“是吗？吕后的妹夫樊哙将军，正率领二十万大军在北征途上。樊将军要是兴起叛意，以此大军杀尽戚夫人、如意皇子一族，将是轻而易举的事情……只要吕后发出命令……”

“喔……”

刘邦不得不有所思量。吕后是敢断然发下这等命令的女人。过去刘邦准备放过的彭越，不正是由于她的坚持而丧命吗？

“依据由燕地来的商人传话，樊将军未有征讨卢绾之意，而将军队推向相反方向，好让士兵休息哩！”宦官压低声音，咬着刘邦的耳朵道。

刘邦立刻欠起身，命令道：“叫陈平和周勃来！”

两人来到后，眼睛充满血丝的刘邦喘着气，道：“你们两人立即前往燕地，周勃代樊哙指挥讨伐军，陈平则逮捕樊哙，于军中问斩。事情刻不容缓，你们坐驿车以各驿换马的方式，赶紧前往吧！”

“遵命！臣等这就出发！”

两人退出后，相觑摇头。

“皇上的模样实在异于平时……”陈平道。

“对，皇上由于生病，所以身心俱疲……如此一来，适才的命令我们是否该照单全收呢？”

“这确实是个问题……斩了樊哙，皇上日后反悔是很有可能的事情。”

“妹夫被斩，吕后会默不吭声吗？……此时，我们绝对不能鲁莽行事。”

“可是，敕命毕竟是敕命……不管怎样，我们还是先逮捕樊哙，把他送到长安吧。倘若皇上届时有了悔意，他自然会释放樊哙的。反正，让皇上亲自处罚樊哙就是了。”

“或许这是最好的方法吧？”

两人协议后，出发前往燕地。

中央政府的最高官位是“相国”，而此时就此位的是萧何。在这之上更有与政府体制无关的“太傅”。太傅是天子的教师，也就是对天下大事提出意见的人。任命太傅，一般选择较有硬汉气概且对事情较为挑剔者居多。当时的太傅是叔孙通。叔孙通拼命反对废立太子之事。

“知道了，朕不废太子就是了。”

关于废立太子事宜，刘邦表面上说的是这句话，并以此敷衍援引古今事例、强调绝不可如此、脾气倔强的叔孙通。刘邦内心却依旧有废太子盈改立如意的念头，并且计划伺机行事。

喜欢宴会的刘邦，卧病期间也常召集群臣设宴。一天，正在行宴时，太子盈带着四名老者来到。

这四个人都是八十多岁，头发、眉毛、胡须全都雪白。他们衣冠楚楚，人品之佳更是无与伦比。

“四位老先生，请把各人的名字报出来。”刘邦说。

“愚老名叫东园公。”

“人们称在下为角里先生。”

“民以绮里季为名。”

“我的名字是夏黄公。”

听到四位老者道出姓名时，刘邦大吃一惊。这四个人不正是昔日想邀聘而不可得、盛名如雷贯耳的四贤人吗！

“朕想邀聘诸位，寻访已久，却始终未能达到目的。你们现在为何跟随太子呢？”

“我们四人盼望能出仕于仁孝恭敬的明君。”东园公回答。

“你的意思是说，朕不配你们跟随吗？”刘邦问道。

“这一点请陛下扪心自问。陛下是否有过轻视士大夫之事？大声辱骂因一时失察而犯错的人，陛下是否有过这等行为？”角里先生问道。

刘邦默然不语。他知道自己经常如此。

“我们都不希望到了这个年纪之后还受人辱骂，所以，听到皇上有意邀聘，就躲了起来。”绮里季捋着胡须说道。

“可是……”夏黄公紧接着说，“据闻，太子盈人品高洁，礼贤下士，天下人民莫不乐意为其牺牲自己，我们四个人遂有‘这才是值得侍奉的明君’的共识，所以由隐居处出来跟随太子。”

刘邦凝视四人片刻后，行揖道：“希望你们四位永远辅佐太子，好好开导他。”

就在这个瞬间，刘邦决定打消废立太子之事了。四位老者退出后，刘邦叫来戚夫人，对她说：“朕本来想顺你的意，立如意为太子，但盈现在身边有那四位贤人，诚可谓羽毛已丰，所以，朕也奈何不得。你最好死了这条心吧！”

戚夫人当场哭倒。

“你别再哭了，朕希望你起来为朕舞一曲楚舞。来，朕为你唱一首楚歌吧！”

刘邦于是唱出了下面这首歌：

鸿鹄高飞，一举千里。

羽翮已就，横绝四海。

横绝四海，当可奈何！

虽有矰缴，尚安所施（“矰缴”为附有线之箭）！

大意是：太子盈已能翱翔天空，用任何强弩弓箭都射不到。这是无可奈何的事情。刘邦重复唱了几遍，而戚夫人却聊无舞兴，一直啜泣不停。

在这之后，刘邦病情迅速恶化。虽然吕后请来的名医频以“皇上之病必将痊愈”的话作为激励，躺在病床上的刘邦却无力地摇摇头，说：“我的生命在老天爷的控制之下，这一切都是命。再了不起的名医，在命运之前也是无可奈何的。我出身卑微能以三尺剑取得天下是命，同样，因病而亡也是命。你不用再为朕治疗了。”

刘邦给这位医生黄金五十斤，让他回去。

看到吕后哭泣不已的样子时，刘邦笑道：“什么事情让你伤心呢？朕死

后有盈这个继承者，而盈不是也有萧何这么一位可以倚重的辅佐人吗？”

“可是，萧相国已经年迈，倘若萧相国去世，又该如何是好呢？”

“有曹参可以接替他呀！”

萧何和曹参都是沛县出身的人。

“曹参同样不年轻，一旦他也不在，该如何是好呢？”吕后问道。

“可以起用王陵。虽然这个人有点愚直，但有个好帮手应该就不会有问题。这个帮手以陈平最为理想。陈平的智力确实出众，但他一个人无法挑起这个大任。周勃是个粗鲁军人，但任命他为太尉（国防部长），刘氏的天下一定会安泰的。”

“那在王陵、陈平、周勃这些人之后呢？”

吕后再问时，刘邦露出厌烦的表情，闭起眼睛回答：“那个时候的事情，你大概可以不用管了吧？”

到那个时候，你这个老太婆应该早已翘辫子了，你这个贪心的女人想活多久呢？

倘若不是在病榻上，刘邦大概会如此回答吧？

二五／后宫残虐

吕后问起何人可以委重后事时，病榻上的刘邦之所以未提及张良，是这时候的张良已在“辟谷”的缘故。刘邦取得天下后，张良以自己的职志已遂为理由，请求从此引退。他当时说的话是：愿弃人间事，欲从赤松子游耳。

赤松子是太古时代的仙人，而要成为仙人，第一个规定是绝不可食五谷，这叫做“辟谷”。因此，对—个有意弃世的人，当然不能让他担任政事。

想要成为仙人，必须服用仙药，也就是所谓的仙丹。而服用仙丹之前，必先清扫肠胃。清扫肠胃的先决条件是禁食谷类。然而，不吃谷类，吃什么呢？

食气以绝谷。

这是称为仙术教科书的《抱朴子》中的一句话。就是所谓的“不食人间烟火”。

一种说法是：张良所以求仙，是为了保身。

取得天下后，刘邦逐一肃清功臣。被肃清的有韩信、臧荼、韩王信、彭越、黥布等，此外，连儿时好友卢绾都成为被讨伐的对象，更有敕命要处斩这批讨伐军的统帅樊哙。预见这一切状况的张良，当然尽可能回避，以免见疑于皇上。对皇帝而言，一个弃世的人自然是最没有威胁的。

天下统一后，张良对刘邦来说，只是他叙旧的对象而已。谈到之外的事情，尤其是与政治有关的问题时，张良都以“这件事情与我无关”为挡箭牌而三缄其口。

张良因而得免于成为肃清对象。

刘邦死于十二年（公元前195年）四月甲辰日这一天。

因皇帝之死樊哙得以保住一命。被免除讨伐卢绾军统帅职务、原本应在

军中被就地处斩的他，由于陈平决定将他送回长安接受处置，所以被五花大绑，利用囚车押解回京。继位皇帝不是戚夫人之子如意，而是吕后的独子盈。盈正是樊哙妻子胞姐的儿子，他们之间有亲戚关系，因此，樊哙再也没有被斩之虞。

另一方面，因皇帝之死而希望完全幻灭的是卢绾。

“说明后，一定会得到饶恕才对……”原本认为若对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刘邦辩明，一定会得到饶恕的他，这下子诚可谓投诉无门了。如此一来，他的造反污名，不是永远没有洗雪的机会吗？

在长城附近观望的他，接到皇帝去世的消息时，就意识到自己已无希望，于是立刻亡命匈奴，匈奴给了他“东胡卢王”的名位。

在冒顿单于统治之下，新兴气象蓬勃的匈奴，由于急需各方面人才，所以格外优遇由汉亡命前来的人。韩王信也投靠匈奴，成为匈奴将军，后来与汉的柴将军交战中败死。

卢绾约一年后在匈奴病死。他的孙子和韩王信的孙子后来都再度向汉归降，被封为侯。

吕后遵照丈夫的遗言，委托相国萧何负责国政。而她最感谢的是，教授她利用四位在野贤老的计策、使太子盈得以确立地位的张良。她于是要求张良不要再“辟谷”。

“人生短暂，何必这样受苦呢？您不要再勉强自己辟谷吧！”

但张良还是坚决表示不愿从政。

“臣健康情形不佳，尚请皇后准予静养。”

既然以健康不佳为理由，吕后自然无法强其所难。于是改以审食其为她商量的对象。向来担任肃清功臣任务的此人，准备采用同样的方针。

——为了使年少、软弱的新帝地位稳固，最好的方法莫如将拥有重兵的将军全都杀尽！

他提出的建议可谓激烈至极。吕后由于爱子心切，遂同意采取这个手段。

但听到此事的郦商，立刻找审食其，并以无比严厉的态度诘问他：“你是不是存心要使汉朝灭亡！你是否对汉有怨？周勃将军正拥二十万大军于燕地，灌婴将军则以十万兵力守着荥阳。听到诸将被诛杀的消息时，你想他们不会率领大军大举攻入关中吗？汉帝国不是要因此而灭亡吗？”

审食其听后，觉得郦商所言甚是，于是立即入宫向吕后进言此项方针必须作废。

无赖出身的刘邦之所以能成功地纠合众人，最后取得天下，完全是因为吕氏一族在背后支援的结果——吕后坚信如此。然而，刘邦取得天下依靠吕氏是事实，不过，也不能说是完全仰赖吕氏一族的力量。最大的原因应该在于群臣的功劳，尤其是刘邦的领导有方。而吕后却认为自己一族的贡献最大。

吕氏一族应该受到优遇！这是她的想法。她认为诛杀功臣有所贡献的自己，应该算是功不可没。因此．她以内举不避亲的态度，逐一起用自己娘家的人。

她生有一男一女。女儿鲁元公主下嫁一名叫做张敖的人，险遭废立的独子盈，由于张良奇计而得以保住皇位。

皇位险些被戚夫人的儿子如意夺去——想到这一点，吕后就由衷痛恨戚夫人母子。丈夫刘邦晚年只宠爱戚夫人而根本不在意糟糠之妻——这也使得她痛恨有加。

“我绝不饶恕那对母子！”

吕后已是大权在握，成为皇帝的独子盈（即惠帝）又优柔寡断，所以，她一切都可为所欲为，于是先把戚夫人抓起来关进永巷。

永巷是幽禁犯罪宫女的场所。戚夫人头发被剃光，脖子上枷，穿着囚犯所穿的赭衣（红衣），被迫整日捣米。

有一首题为《永巷歌》的歌曲留存迄今。据说，这是戚夫人当时边捣米边唱的歌。

子为王，母为虏，

终日舂薄暮，

常与死为伍！

相离三千里，

当谁使告女？

这首歌词未见记载于《史记》，只见于《汉书》中，因此，它很有可能是同情戚夫人的后人所作。

总而言之，吕后的复仇手段可谓残忍至极。然而以上所述，只是复仇的初步而已。

如歌词中“相离三千里”之语所指，戚夫人的儿子如意正以赵王身份，身处赵地，有意杀害这对母子的吕后，遂命令赵王如意上京。赵国宰相是建平侯周昌，他早看出吕后意图，因而对使者说：“先帝曾托微臣妥善保护赵王。如今赵王年幼，此刻实是有病在身，未克亲赴长安。”

使者前后往返三趟，周昌始终以先帝有守护如意的遗诏为托词，执意不从吕后命令。

怒不可遏的吕后遂改召周昌上京。对召见赵王如意的命令，周昌还可以抬出先帝遗诏，但对召见本人的命令则无法不服从。等到周昌离开赵国后，吕后再度派使者命令赵王上京。此时赵国已无胆敢拒绝此项命令的家臣。

诚如那四位贤人以“仁慈”称赞惠帝，惠帝确实是个心地善良的人，他知道年幼的弟弟如意一旦进宫，一定会为母后所杀。因此，他亲自到灞上迎接这位弟弟——赵王如意，然后陪他一起入宫，与之共同起居。惠帝这样做，为的是不使母后有机会对自己的异母兄弟下手。

惠帝如此以身庇护，而吕后则虎视眈眈地等待机会。

十二月的某一天，惠帝一早就准备出去打猎。年幼的如意还不会打猎，而且根本没有早起的习惯。惠帝一边换装，一边望着还在酣睡的弟弟的脸，心想：“天还没有亮，母后应该还在安寝，所以，如意应该不会有事才对。”

事实上，这是惠帝的误算。他的身边随时都有吕后部署的奸细。奸细得到的指令是：无论深夜或凌晨，只要发现如意单独一人，就立刻报告。

吕后当然很快接获这项报告。于是她让女官带着早就准备好的鸩毒，让如意喝下。

鸩毒是用一种叫做“鸩”的毒鸟羽毛浸泡制成的毒液。这种鸟以毒蛇为食，据说，被鸩的尿液撒到的石头会立即腐烂，其毒性之强烈由此可见。这是一种状类似雁、羽毛黑紫而喙颇长的鸟，应该归类于现在的何种鸟则不甚明了。这类具有剧毒的鸟，或许早已灭种也说不定。总之，饮下鸩毒的人是绝对无法救活的。

“如意皇子因急病暴毙了——”

狩猎回来的惠帝，在门口就听到家臣给他的报告。

他立刻跑进自己的房间，关起门来放声大哭。——他是一位生性懦弱的皇帝。

吕后使用鸩毒，轻易地就将年幼的如意杀害。但对恨之入骨的戚夫人可不会这么便宜。她打算慢慢地折磨戚夫人，让她生不如死，以泄心头之恨。

她先把戚夫人的双手和双脚全都砍断。然后将她的眼珠挖出，再用火烧她耳朵使她成为聋子，并且用药灌其口使她成为哑巴。最后，她把戚夫人置于厕所，谓之“人彘”（人猪）。

这样的作为诚可谓残虐至极。遭受这等处置的人竟然没有因出血过量或休克立刻死去，而尚苟活数日，这实在是一件令人难以置信的事。后来，吕氏一族被灭，所有的恶行全都归到吕后头上。吕后的恶行似乎被夸张渲染了。她是以最恶毒的手段，对丈夫的宠妃戚夫人进行报复，但“人彘”之事果真如史书所记载的吗？对于这一点，作者心存怀疑。吕后大概是将戚夫人折磨至死，对尸体百般凌辱后，再将死者称为“人彘”的吧？

吕后也把这“人彘”让自己的儿子惠帝看。

“你知道这是什么东西吗？”她指着蠕动的物体问道。

“孩儿看不出是什么。好像是生物，对不对？”

“是一头猪！”

“猪？猪怎么没有脚呢？”惠帝讶异地问道。

“是一只人猪！而且是母的！”

“什么……”听到这句话时，惠帝已有醒悟。但他不愿意相信有这样的事情发生。母后再怎么残忍，也不会做出这样的事情才对。他真想祈求上苍，证明自己的母亲不是这样的人。

“这就是戚夫人！”吕后直截了当地说。

“什么……”惠帝一声惊叫。霎时间，他的脸色变得铁青，一双眼睛紧紧地闭起来。但适才看过的人猪模样，鲜明地映在他的眼前。他的膝盖开始发抖。他的牙齿咯咯作响。

“你好好看着吧！身为侧室而过分跋扈的女人，下场就是这样！”母后说的话，惠帝只听到这里。因为一阵耳鸣后，他已失去意识，当场瘫痪了。

心志软弱的惠帝自从目睹“人彘”后，由于所受震惊过巨，竟然病倒，直到一年后才逐渐痊愈。还躺在病榻上的他，派人对母后奏道：母后所为太悖人道。儿以生为母后之子为憾事，再也没有自信治理天下了。

打从这一天起，惠帝全然不管政事，整日沉湎在醇洒女人的生活中。如此一来，政治大权自然旁落到吕后手里。

“连先帝爱妾之命都守不住，这样的我还有资格保护天下万民，执行政事吗？”这是惠帝的想法。

若孝惠者，可谓笃于小仁而未知大谊也。

后世史家司马光在《资治通鉴》中，对惠帝的作为做如此批判。

刘邦极欲更换太子，也许就是因为忧虑惠帝如此神经质的缘故吧？他的这项打算，不见得完全出自于对戚夫人的爱情吧？

《史记》作者司马迁是以现实为重的史家，他对皇帝都以“本纪”记述其事迹，而对惠帝则不然。或许，他认为身为皇帝的惠帝并没有做“皇帝”的实绩吧？

二六／吕后专权

吕太后立自己女儿鲁元公主生的女儿（也就是外孙女）为自己儿子惠帝之后。对惠帝来说，他娶的是自己胞姐的女儿，也就是外甥女。吕太后意欲由吕氏一族掌握政权，因此在妇道人家的想法下，企图由“亲上加亲”的方式着手。

但世间事不如意者十之八九，惠帝之后迟迟未有喜讯。鲁元公主和吕太后都为此焦急万分，四处求神问卜，也让她服用各种药物，还是没有效果。

吕氏的繁荣与皇统息息相关。吕太后无论如何都想要能由自己操纵自如的皇太子。她于是命令皇后：“你用个东西绑在肚子上，开始伪装怀孕吧！”

刚好这时有一名与吕氏有亲戚关系、过去在宫内服务、目前回到乡下娘家待产的有孕妇人。吕太后把这名妇人藏到某处，待其产下男婴，立刻宣布皇后弄璋之喜的讯息。为了守住这项秘密，吕太后把这名婴孩的母亲杀害了。

虽然如此，吕太后还是觉得不安。只有一个皇嗣，万一发生不测，她不能放心。皇嗣应该多多益善。

惠帝过的是纵欲生活，却未曾听到后宫佳丽有人怀孕之事。吕太后于是将吕氏族亲中，凡有男婴诞生就一律佯称为因受惠帝宠爱而生，并且在宫廷内养育。

除了皇太子以外，因这个方式而被视为皇帝之子的，共有五人。这五人全被封为王侯，即：淮阳王刘强

常山王刘不疑

襄城侯刘山

轵侯刘朝

壶关侯刘武

虽然这几个人都称刘姓，实际上他们没有一个是惠帝真正的儿子。吕氏一门的这几个人，是皇太子有不测时的候补人员，换句话说，就是备用的傀儡。

刘邦有八个儿子。正室吕太后生的惠帝是老二。在这之前，一名侧室先生下了长子。这名长子名叫刘肥，被立为齐王。

惠帝即位第二年，齐王肥入朝。

“归朝”、“来朝”用以指“归国”、“来国”之意，而往昔的“朝”指的是在国都的朝廷。因此，“入朝”的意思是上京进宫晋谒皇上。

虽然齐王是兄长，但由于弟弟是天子，所以非执臣下之礼不可。而心地淳朴的惠帝却依家族礼数，让兄长齐王就上座，设宴款待。

吕太后睹状勃然大怒。使这位老太婆震怒的后果何等可怕，这一点可以由不久前的“人彘”事件证明。她把掺有鸩毒的酒放到齐王面前，说了一句：“请喝吧！”

齐王不经意地伸手要端起这只酒杯。但另外一只手比他先伸到这只酒杯来。这个人是坐在齐王旁边的惠帝。

惠帝由于看过人彘，知道母后是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的人。因此，当看到吕太后把酒杯放到齐王面前劝饮时，立刻察觉到母后的意思。

“不好！母后要毒杀哥哥……”他立即伸手抓杯，为的是要救兄长一命。

“这不是难得一见的事情吗？向来极其内向的这个人，怎么会有这种举动呢？”齐王对惠帝的举动颇为费解。向来静如处子的惠帝会伸手抢夺别人的酒杯，真是匪夷所思。

这一瞬间，吕太后的一只手伸向惠帝，强拉他的衣袖。酒杯因而从惠帝手中掉落，酒浆倒在地板上。

“喔！原来是……”齐王这才恍然大悟，脸色霍然变青。他险些遇害了。

这个场面因惠帝的搭救而幸免于难，但吕太后绝不会就此罢休吧？

“哦！我醉了……不能再喝了……我确实醉了……”齐王佯装酒醉，总算躲过这个宴会场面。但回到下榻处后，想到今后的事情就一筹莫展，只是叹息而已。

“依臣之见……”此时，一名智臣对齐王献策说。

“你有什么良策，快说出来吧！”

“太后对她的女儿鲁元公主格外疼爱，公主的相公张敖只是拥有数城的宣平侯而已，而大王则领有七十余座城池。为求活命，于今之计，唯有割地一途可以考虑。大王不如将领地中的一郡献给太后，请她转赐鲁元公主作为礼物，以此取悦太后。大王意下如何？”

“这或许是唯一的方法吧。”

齐王于是献上城阳郡。

吕太后果然大悦，择日莅临齐王府邸，举行盛宴，齐王也因而得以平安归国。

惠帝不但性格较弱，身体也非常羸弱。这样的人沉湎于酒色生活，健康情形恶化是不言而喻的事。他在位七年就去世。

吕太后为他行哭礼，眼眶里却没有一滴眼泪。

“太后为什么没有流眼泪，你知道吗？”

年仅十五岁的张辟强问了丞相陈平。张辟强是张良的儿子。

“我实在搞不懂。做母亲的人，为什么不会为自己儿子的死而哀恸呢？”陈平露出诧异的表情反问道。

“实际上，太后并不是不悲伤。骨肉至亲的儿子死而不悲伤，天下绝没有这种事情的。太后的情形是来不及悲伤。因为她的恐惧心理比悲伤还要强许多嘛！”

“太后恐惧什么呢？”

“天子崩殂而新帝年幼——在这个情形下，大臣采取专横态度压抑太后，不是不可能发生的事情。想到这一点时，太后还有时间悲伤吗？”

“那该如何是好呢？”

“这个时候最重要的是，先设法使太后安心。”

“如何才能使太后安心呢？”

“任命吕台、吕产、吕禄这班吕氏族中的台面上人物为将军，让他们握有兵权，此外再起用其余吕氏家族人物担任政务，如此一来，太后一定会安心吧？”

“说的也是……兵权和政权全都在吕氏族人的掌握中时，太后当然会安心的。”

丞相陈平依照十五岁少年所说的话去安排一切。太后因无后顾之忧，这才露出悲伤神色来。人在心里有所恐惧时，不会有喜怒哀乐的情绪反应。而在恐惧感驱使之下的人，会狗急跳墙地做出什么事，往往令人想象不到——尤其是生性残忍至极的吕太后光凭想象就已令人毛骨悚然。

所以，丞相陈平当然努力使吕太后去除恐惧感。

成为将军的吕台是吕太后长兄的儿子，吕产则为其弟。吕禄是吕后次兄的儿子。也就是说，这些人都是吕太后的侄儿。军队归自己族人统率，这一点使吕太后大大安心。

吕氏族人一时之间飞黄腾达。吕台后来被立为吕王。刘氏以外而获有王位的人，原先只有一个长沙王吴臣，而现在更诞生了吕氏之王。

因献上城阳郡而保住一命的齐王，其子刘章娶吕禄的女儿为妻。这一点证明，虽然贵为王者之刘氏，倘若不与吕氏攀上姻亲关系，也难保地位稳固。

樊哙之妻是吕太后的妹妹吕须，她被封为临光侯。女性封侯，此例在中国为首见。

而幼帝恭不知是从哪里听来的，知道自己的母亲被吕太后所杀。口无遮拦的小孩竟然把这件事情说了出来。

“太后杀了朕的母亲。对朕而言，太后是母亲的仇人。朕因尚年幼，所以现在还奈何不了她，但长大以后，朕一定要报这个仇的！”

听到有人报告这件事情时，吕太后撂下狠话道：“说什么大话！我捡来让你当上皇帝的小鬼胆敢说这种话，简直是忘恩负义！你有本事尽管来报仇啊！”

她遂把幼帝幽禁于永巷，不准任何人接近。表面上，她宣布皇帝龙体欠安，不久后，吕太后召集群臣商议。

“皇帝不但病重，精神状态也不正常，连宗庙祀事都无法参加。这样的天子已经丧失天子资格，看样子非予更换不可。各位大臣意下如何？”

这哪里算是商讨，实质上无异于命令。群臣中当然无人敢表示反对。

吕太后索性把幼帝杀掉。视自己为杀母仇人的小鬼得趁早除掉，以免引起后患。她不愁没有补缺用的傀儡皇帝。

五名候补皇帝中，常山王刘不疑已死，于是将襄城侯刘山改名为刘义，立为常山王。现在，再将常山王义改名为弘，奉为皇帝。实际上这样的皇帝根本是个傀儡，这一点毋庸赘述。

被封为吕王的吕台死后，继位的吕嘉由于行为骄横，因而被废，改以吕台之弟吕产为吕王。纵然是吕氏族人，凡是不合吕太后之意者照样被剥夺王位，由此可见吕太后君临天下的野心。

与刘邦共同纵横战场、经营天下的功臣中，大半已于刘邦在世期间被灭，剩余的人不是病故就是年迈，根本无力牵制吕太后，这也是她如此跋扈的一个原因吧。

相国萧何于惠帝二年死，其继任者曹参于在职三年后去世。这同样是惠帝在位期间的事。这两个人都是沛县出身，刘邦起义时，萧何是衙门书记，曹参则为监狱看守。当时为亭长的刘邦，算来和他们是同僚。实际上，萧何曾经帮过不十分善尽职守的刘邦不少忙。

另一名大功臣张良则以修行仙道为由，过着遁世一般的生活，因而不需顾虑他的存在。樊哙之妻乃吕太后之妹，因此，算来是姻亲。

虽然吕太后有将娘家族人尽可能置于显职的专横行径，但这毕竟只是宫

廷内的事，一般庶民并未受到多大影响。

司马迁在《史记》中详述吕太后的专横事迹，在文末却做如下批评：惠帝与吕太后时代，天下万民得以脱离战国时代的苦难，君民莫不希冀过着无为（太平无事）的生活。因此，惠帝以垂拱（袖手不做事）为宗旨，吕太后虽以女流执政，却未踏出宫殿一步，天下尚称太平无事。当时绝少有用刑之事，罪犯不多，人们得以专心务农，过着丰衣足食的生活。

这样的评价不可谓不高。由于长久战乱，人民由衷渴望太平是事实。因此，在这样的环境之下，身为国君的惠帝沉溺于酒色之中，而且毫无作为，这不能不谓上天绝妙的配合。虽然吕太后搅乱宫廷到相当严重的地步，但这终究只能算是茶杯内的风波而已。

这样的吕太后却也有过一次因震怒而意图挥动干戈。那是匈奴冒顿单于惠帝三年送来无礼的书信时。

陛下独立，孤偾独居，两主不乐，无以自虞，愿以所有，易其所无。

“野蛮匈奴胆敢如此无礼！”

吕太后立即召集群臣，商讨如何对付如此无礼的匈奴。

这时候，吕太后的妹夫樊哙说：“请授臣十万大军。由臣率领这批军队深入匈奴国内，一定会把他们打得抱头鼠窜！”

而中郎将季布却表示反对：“依臣之见，樊哙罪应处斩。先帝昔日于白登山为匈奴所围时，樊哙身为三十二万汉兵之上将军，尚且未能解敌人之包围。民间迄今尚传当时苦战之歌，当时受伤之兵至今方告痊愈。而今樊哙犹自狂言能以十万军队横扫匈奴大军，莫非樊哙企图陷天下于大乱？秦所以亡国，最大的原因在于于北地兴动大军应付匈奴。有意循此仿效者，理应处予斩罪！”

“那应该如何是好呢？”吕太后问道。

“夷狄无异禽兽。为其所称赞不足为喜，为其所咒骂不足为怒。如此无礼来函，随意回话就是了。”

“说的也是。”

吕太后遂依季布的话行事。

据传，汉此时回给匈奴的函件，内容大约如下：妾为汉帝糟糠之妻，已年老珠黄，不敢承蒙贵大王钟意。

匈奴似乎也对前函中文词的鲁莽有所反省，再度遣使者送来函件：因未知中原礼节，前函文词欠妥之处，尚祈见谅。

总之，动兵危机因而得以回避，在吕太后掌握实权约十五年期间，从未有过大规模战事。

二七／黄昏

在吕太后的专权时代，光是与吕氏关系友好，还不能成为护身符。

赵王刘友就是最好的例子。刘友是刘邦的第六个儿子，当然不是吕后所生。起先封淮阳王的他，于吕太后时代被改封为赵王。他是娶吕氏族中女性为正室夫人的。

但刘友并不爱他的妻子。那是个既骄傲又善妒的女人。他连看妻子一眼都不愿意，所以宠爱着另外的女人。妻子吕氏遂因愤怒而对吕太后进谗言。

——赵王刘友说，吕太后一死，他要把吕氏一族悉数杀尽。

她如此诬告自己的丈夫。

吕太后震怒，立刻命令赵王上京。

赵王来到长安后，吕太后将他幽禁在皇都的赵王藩邸，命令禁卫士兵将府邸重重包围，不许任何人供应粮食。虽然赵王家臣有意偷偷送进食物，但由于害怕被发现会受严惩而却步。府邸的包围愈来愈森严，连企图接近都不可能。

藩邸内的赵王只有饿死一途。

他于临死前作了一首歌，其中最后一段如下：为王饿死兮，谁者怜之？

吕氏理绝兮，托天报仇！

赵王死后的第十二天曾经出现日食现象，白昼犹暗。

吕太后一边的脸颊上泛着冷笑，道：“这日食是因为我的缘故……”

那个时代，天变地异一律被视为老天爷对为政者的训诫。吕太后知道自己的行止并不很对。

赵王死后，刘邦第五子——死去的赵王兄长梁王刘恢被立为赵王。新的梁王则由吕产递任。

吕太后将新梁王吕产之女许配给新赵王刘恢。

刘恢为此怏怏不乐。

吕产之女并不貌美，这一点尚可忍受，他实在忍受不了的是，这位妻子处处依恃娘家的权势耀武扬威。不仅如此，他甚至认为这个被迫而娶的女人，真正的任务是在监视自己的言行。

“这个女人只是名义上的妻子，实际无异于狱吏！”

刘恢于是不理会这样的妻子，一心宠爱另外的女人。他不是不知道前任赵王——自己胞弟刘友的前例，却用这样的想法激励自己：“我为什么非向吕氏一族的女人低头不可呢！我可是堂堂高祖刘邦的皇子啊！”

他所宠爱的女人由于担心发生事端，因而劝说道：“惹怒太后，说不定会落得和先前赵王同样的下场，还是小心为妙。”

“你不用担心。友所以有那样的下场，是由于被召就乖乖到长安去的缘故。太后再怎么下旨，我都不会上京的！”

刘恢如此让她安心。

他的妻子嫉妒心之强，远超过先前赵王——刘友的妻子。她竟然把丈夫刘恢所爱的女人毒杀了。

刘恢哀叹之余，做了悼念之歌，叫宫殿乐人歌唱，最后自杀身死。这是他的弟弟友饿死后仅仅六个月的事情。

被立为新赵王的是吕禄。

三个月后，刘邦之末子燕王刘建去世。虽然刘建有子，却被吕太后派人将他杀害，而后立吕通为新燕王。

高祖刘邦崩殂时，各地之王除长沙王吴臣外，清一色都是刘氏族人。

——今后倘若有刘氏以外之人自立为王，必须合力将之击灭。

刘邦甚至对家臣说过这样的话。

而非刘氏的吕氏之王接连产生，刘氏之王反而逐一被灭。

虽然不是吕氏之王，但如吕太后女儿鲁元公主之子张偃被立为鲁王，以及吕太后胞妹之子被立为琅邪王等情形比比皆是。因此，不仅中央，即使连地方，大半都已属吕氏天下。

受刘邦“刘氏以外之人自立为王时，必须合力将之击灭”命令的家臣，为何默视吕氏家族之王陆续产生呢？

理由可以列举如下：

其一，过去纵横沙场的乱世英雄，于功成名遂后，开始觉得不愿意失掉好不容易取得的地位。汉帝国军队已全在吕氏一族的掌握之中。要推翻吕氏一族，非与军队为敌不可。但年老的功臣再也不愿意冒这个险。

其二，吕太后已年迈。老太婆余年不多了。吕氏得以专横，完全是因为这个为所欲为的老太婆在世的缘故。不如等待她百年以后再说吧！暂时不必勉强……丞相陈平以及太尉周勃都做此想法。

立吕氏一族为各地之王，原本就是陈平和周勃这批人决定的事情。将军权交到吕氏手中的，也是他们。

硬汉王陵为此愤慨地诘问陈平和周勃，而他们回答说：“你是直言之士，这一点我们由衷钦佩。但光凭直言是不能使汉帝国和刘氏子孙得到安定的。我们做的是你做不到的事情。”

如前所述，忿恿陈平起用吕氏一族的，是年仅十五岁的张辟强。经验丰富的丞相陈平竟然听从十五岁少年的意见，《史记》这段记述必然有其

背景。张辟强是智谋之士张良的儿子。

张良已成遁世之人，他断食五谷声称要成为仙人，于刘邦死后，从未在政治舞台登场。陈平大概是通过这名少年，向其父亲张良征求意见的吧？

——混乱如麻的天下，好不容易统一。此刻应以维持珍贵的和平为优先考虑。吕太后天性残忍、刻薄、猜疑，倘若使其不安，不知会搞出什么事情来。因此，目前首要之务在于使她安心。横竖她想再活几十年是不可能的事情。暂时把军权和政权全交给吕氏吧！如此一来，她应该不会搞出惊天动地的事来。

张良一定是通过儿子，将此意见向陈平表达。

吕太后的为非作歹，确实历历可见。她不但杀害如意，使刘友饿死，更逼使刘恢自杀。她让丈夫和别的女人生的三个儿子相继死亡，甚至传言末子刘建病死是她一手策划的结果。虽然如此，刘邦的儿子中得以苟全性命者也大有人在，这大概可归因于吕太后掌握军权和政权之后而较为安心吧！倘若她在不安状态下，承袭刘邦血统的人，理应全遭杀害才对。

——太后亡后该如何？

陈平问时，少年回答：

——这个问题，容我明天再答复吧！

少年之所以如此回答，为的是要回家请教父亲张良。翌日，少年做了如此简单扼要的回答：——必须夺回军权。这件事情应该归太尉周勃负责。

但少年并没有把父亲在这之后喃喃而语的话转告陈平。

——管他天下之主是刘氏或吕氏，只要人民能安居乐业就好。

一言以蔽之，这是等待时间来解决一切。也就是说，必须等到吕太后死后才能出现转机。

被众人盼望早日归西，天底下这样的人除吕太后外，恐怕再没有第二个

人吧？

八年三月，吕太后行“祓除”礼。

“祓除”是斋戒沐浴、向神祷告以除不祥的意思。举行这个仪式时，一定要使用桃木做的弓和荆棘之箭。据传，桃树有驱邪之力，一些村落的人口或周围种有桃树，目的就在于此。“祓禊”（濯于水边以除不祥）也是“祓除”之一种。

祓除习惯上于“三月上巳日”（三月份第一个巳日）举行。自三世纪的魏代起，这个日子无论是否为巳日，一律改为三月三日举行。

端午节原本是五月份第一个午日，故称端午，后来却被固定在五月五日，情形与此相同。

旧历三月初气候乍暖，所以适宜祓禊。汉王室习惯上于长安附近的灞水河畔举行祓禊。

吕太后由于业已年迈，因此，这一天的祓禊反而使得身体不适。她在回途中就略为发烧。

归途中，人们仿佛看到一只苍狗似的妖怪突然跳进吕太后的胳肢窝。但，再仔细看时，妖怪已形影杳然。

在那个时代，一有异变发生，就要找占卦师来占卜。

“这是已故赵王如意在作祟。”占卦师说。

在中国，黄色被认为是最尊贵的颜色，也是一切颜色的中心色。围绕黄色的四个颜色是基本色，一方面代表方向，一方面则代表其守护神兽。分类情形如下：青为东，季节为春，神为青龙。（“青春”之语因此而来）红为南，季节为夏，神为朱雀。

白为西，季节为秋，神为白虎。

黑（玄）为北，季节为冬，神为玄武（乌龟）。

狗有白色、黑色或黄色，但蓝色的狗（苍狗）则几乎未曾看过。

后世诗人杜甫曾经以“苍狗”形容天上行云，所指意境是“无法捉摸的奇怪之物”。这等奇妙的苍狗跳进胳肢窝，自然是不祥的前兆。

听到占卦师的话，吕太后略为颔首。因为这是确实发生过的事情。

“如果这是如意作祟，一定是连他的母亲也一起作祟。这对母子共同作的祟，必然非比寻常吧？”吕太后呢喃着说。

她曾毒杀如意，而对其母戚夫人则以无比残忍的方法使其成为“人彘”。这两个人的冤魂联合起来作祟时，还有什么方法能将之驱除呢？想到这一点，吕太后只有唉声叹气的份儿。

《史记》记载：

高后（吕太后）遂病掖伤。

原来，苍狗跳进的胳肢窝部位开始觉得不适。或许是今日所谓的乳癌吧？

吕太后于三月发病，四月间汉水泛滥，万余户人家因而流失。天灾在当时被认为是天意的表现。汉水泛滥绝不是好预兆。

“都是因为我的缘故。”日食时如此，汉水泛滥时吕太后也在病榻上说了同样的话。

丧尽天良——这一点她自己知道得最清楚。

“要找我作祟，尽管来吧！”在病榻上的她甚至如此祈愿。

她祈求所有被自己害死的冤魂都以她作为怨恨的对象，避免殃及吕氏一族。——作为一族之长的她有这样的想法。

“但愿我能再活十年……”吕太后时常呓语般地说这句话。

倘若再活十年，她有把握让吕氏一族独揽天下。到现在为止，由于她孜孜不辍的努力，吕氏一派的实力确实已有显著发展。但受刘氏提拔的大臣及将军为数尚属不少。

“现在的情形大概是平分秋色吧？”她的看法如此。

平分秋色是连她的力量也包括在内的估计。若她一死，这个比率当然会大大倾向另一边。想到这一点，她就坐立难安。

这个比率非在自己还活着的期间补强不可。

吕太后把北军上将军吕产以及南军领袖吕禄等吕氏中心人物叫到病榻边来。

“你们两个人是吕氏家族的两大柱石，柱石非绝对坚固不可。刘氏提拔的家臣对现状极为不满。而且皇帝尚幼，所以，吕氏一族的安危全看你们两个！你们必须好好掌握军队，吕氏一族才能得以安泰。这一点绝不可忘记！”

她说完这些话后，又呢喃着：“但愿我能再活十年……”

或许是视力衰退，她常说：“好暗，好暗啊！为什么周遭这么幽暗呢？”

对此，伺候病榻边的宫女们甚至在白天里也习惯回答：“那是因为已到黄昏的缘故。”

临终前，吕太后再度召吕禄和吕产来到枕边托交后事：“我的葬仪不必隆重。趁吕氏族人忙于办理葬礼时，宫廷要是为不满分子所占，就不得了了。记住！军队必须绝对掌握……待我死后，发布大赦令……由吕产担任相国……吕禄有个女儿……立她为皇后吧……”

二八／吕氏灭亡

吕太后之死是七月间的事情。

朝廷遵照她的遗诏，发布大赦，吕产成为相国，并且立吕禄之女为皇后。皇帝弘和这位皇后此时都未满十岁，是一对扮家家酒式的夫妇。

吕太后死后，皇都长安曾经持续一段时期的对峙态势。虽然陈平、周勃等刘派重臣认为这是打倒吕氏的绝佳机会，奈何因为军队实权掌握在吕氏手中，因此，想要采取行动谈何容易。

吕氏这一方，也想利用这个机会毫不容情地排斥刘氏，以建立吕氏新帝国的机运。但他们碍于陈平、周勃、灌婴等刘邦直系实力人物的分量，

因而一时不敢有所蠢动。

地方上的情势同样相当复杂。

刘邦长子齐王刘肥因献奉领地予鲁元公主而得以保命之事，已如前述。这位刘肥于惠帝六年死去，其子襄继位。刘襄之弟刘章上京时，吕太后曾经将吕禄之女许配与他。刘章是个硬骨头。

吕太后死前一年，一天，宫中举行一场宴会，刘章被命为“酒吏”。酒吏是宴会的主持人，掌理有关酒宴一切事宜。

“酒吏行仪方式各有不同，微王由于出身将军家庭，所以希望能依军法行仪。”刘章说。

“可以。你高兴怎样就怎样吧！”吕太后表示准许。

大家喝得酒酣耳热之际，身为主持人的刘章四处劝酒，并且要人上台做即兴歌舞表演。由于宴会以“军法”进行，因此，被指名的人不得推诿。不服从命令的人，理当处以斩刑。

这时，刘章上前几步道：“微王现在为太后唱一首耕田歌。”

“你的父亲由于出身微贱，所以知道农民之事，但你生下就是个王子，怎么会知道耕田之事呢？”

刘章之父刘肥是高祖刘邦的长子。刘邦在五十岁之前是一名地方小官，对农耕之事应不陌生。因此，他的长子知道如何耕作是有可能的事。但隔了一代为齐之王子的刘章，对农业应该一无所知才对。

“不，微王知道。耕田啦、播种啦、种苗啦以及除草啦，都有不同的歌。”刘章回答。

“好，你就唱唱看吧！”太后把刘章当小孩，笑道。

刘章于是站起来开始唱：

深耕穊种，

立苗欲疏；

非其种者，

鉏而去之。

吕太后听后说不出话来。这首歌确实唱出农耕工作的要领。但歌词听来有些刺耳。这歌词可以解释为：“这是刘氏的天下，因此，非刘氏之人蔓延时，非用武力铲除不可。”换一个角度做的解释是：“因为这是吕氏的天下，所以，非吕氏的人自然应被铲除。”

后来，吕氏族人中的某人，由于略有醉意，企图离席溜走。刘章从后面追了上去，拔剑就将他斩杀。回来后，他向吕太后报告：“有人私自退席，故依军法斩杀。”

吕太后先前允许刘章可以依军法主持酒宴，因而无法将他问罪。虽然娶的是吕禄之女，他这等作为诚可谓大胆之极，其凛然气骨也由此可见一斑。

吕太后死后，刘章认为这是刘氏推倒吕氏的最佳机会，于是促请在封地的胞兄齐王刘襄起义。

刘章由于岳父吕禄是吕氏柱石，因而知道吕氏准备控制国都，以取代刘氏的预谋。事不宜迟，不然，天下将归吕氏所有。刘氏现在多已欲振乏力，到了那个时候，高祖刘邦大业肯定被夺无疑。

皇都长安已在吕氏军队的控制之下，因此，从地方举兵，大举攻向京都才是上策。一旦听到地方举兵，曾受恩于刘氏的在京诸臣，应该也会为打倒吕氏而有所奋起才是。

在弟弟的促请下，齐王决心举兵。

齐都临淄（山东省淄博市附近），这个地方是往昔周朝建国元勋太公望被封的营丘之地。

齐王刘襄企图举兵，一举击倒吕氏，但齐国宰相召平是吕氏派来的人，担任监视齐王的任务。

齐国世代家臣驷钧、祝午、魏勃等人都赞成举兵。其中驷钧更是齐王母舅，关系非常密切。

担任监视任务的召平发现齐王图谋不轨后，以先发制人方式包围了宫殿。此时，中尉魏勃率兵赶来，对召平道：“辛苦你啦！我来协助守备宫殿吧！”

“谢谢你的协助。”召平连忙称谢，但他没想到魏勃包围的不是宫殿，而是召平的府邸。

——哎！“当断不断，反受其乱”，道家说的话一点没错。

后悔莫及的召平因此自杀。

他这句话的意思是：对包围宫殿有所犹疑完全是自己欠缺决断力的缘故。没有及早杀掉齐王刘襄是自己不对，现在反而被迫自杀，这还能怨谁呢？

齐王刘襄逼迫召平自杀后，准备率军西进，此时他最担心的是南邻琅邪国的动向。

在山东半岛南边根部的琅邪原是齐的领地，但从吕太后时代起就脱离齐而独立成国，并且以刘泽为琅邪国王。

刘泽为高祖刘邦的堂弟，在刘氏一族中是最大长老。他原本是大将军，但由于吕太后有意让吕氏族人掌握兵符，刘泽遂被下放至琅邪为王。吕太后叫他交出兵权，然后给予王位作为怀柔，此外，更把自己的妹妹许配给他。也就是说，他由吕氏得到王位和年轻妻子。

“琅邪王刘泽到底站在刘氏这一边还是吕氏那一边，实在弄不清楚。我们只好用计一试了。”驷钧说。

齐遂派使者至琅邪。

据报，吕氏于长安行叛，为此，齐王拟发兵赴西。唯齐王弱冠，对战争所知不多，因而有意央请自高祖在世时即担任将军职的琅邪王为总指挥，为了协商讨论，恳请贵王枉驾至敝地一趟。此事本应由齐王亲自移樽就教，奈何弱冠齐王此时不便离开封国，深恐出国期间境内生乱，不情之请尚祈伏察。

琅邪王刘泽看了齐王的亲笔函后，果然来到临淄。

虽然接受吕太后的怀柔，刘泽毕竟是不折不扣的刘氏族人，而且又是最大的长老。他认为吕太后死后，吕氏的荣华势必不会长久，他甚至有意利用这个机会掌握讨伐吕氏的主导权。

未料，来到临淄后，他竟然被扣留。

就齐的立场而言，由于未知琅邪王究竟站在刘氏这边或吕氏那边，因而深恐出兵西讨后，背后被他乘虚而入。何况吕太后时代，齐不但将城阳郡献给鲁元公主，更有琅邪郡、济南郡等地前后被削之事，领地较之前减少许多，军队数目自然也随着减少。虽然齐自己兵力不足，盼望能与琅邪合力西征。但倘若正式提出联合之议，老练的将军琅邪王刘泽执意担任联军统帅，则是笃定的事情。

齐因而以联军之议为饵，请来琅邪王并将他扣留，再佯称“琅邪王命令”，将琅邪军队纳编为自己的军队。

“我这不是上了年轻人的当吗？”琅邪王刘泽苦笑起来。

老奸巨猾的刘泽当然不是甘愿受骗的人。他遂对齐王家臣说：“讨灭吕氏后，天下无疑又将回归刘氏之手，但就推何人为帝一事，族人及重臣定将有所争议。我个人认为适合就帝位的，除高祖长子家的齐王外，绝不做第二人想。我准备对在长安的刘氏一族及众臣力说此事，你们为我准备到长安的车马如何？”

齐王家臣当然十分欢迎这个建议。

接到齐举兵西向的消息，在长安的相国吕产，立刻授兵灌婴，命令前往迎战。

灌婴率领大军往东方出发，心中却了无战意。

“纵使灭齐，只是让吕氏一族额手称庆而已。”这是他的想法。

于是他派遣密使至齐军传言——

吾等交锋，只是让吕氏获渔翁之利。失去太后后，吕氏目前急欲夺取刘氏天下，并因此而浮躁。不出多时，相信他们会有所行动。届时，吾等可以竖起“讨伐逆贼”之旗帜，联合攻进长安。在这之前，愿贵军退兵不动。敝军自然答允绝不前进。

双方谈妥，齐军后退至国境线，灌婴军则扎营于荥阳不动。

如密使所言，吕氏一族确实有些浮躁。失去吕太后这么一大支柱后，他们已无最后王牌。在这之前，他们只要顺从吕太后的意思就可以，族人之中从未有过擅自决断的事。他们不习惯自己做决定，充其量只是整日开会、彼此辩驳，结果是会而不议、议而不决。

外则害怕齐军进攻和灌婴阵前倒戈，内则担心陈平、周勃等曾受恩于刘氏的重臣的反扑。他们处于风声鹤唳、草木皆兵的状态之下。

“这般寝食不安的日子，实在令人难受。每天在这种紧张兮兮的气氛中过日子，不是叫人崩溃吗？这个局面非设法打开不可。”变得有些神经衰弱的北军上将军吕禄如此想着。

一天，他的挚友郦寄前来拜访，说：“我知道你内心不安，事实上，众臣和诸侯也都惴惴不安啊！大家都在不安状态之下，这个时候，除非解除众臣和诸侯的不安，否则，你自己的不安也无法消除！”

“他们不安的原因是什么？”

“你被立为赵王而不赴任领国，依旧以上将军身份率领大军，他们担心的是随时会被你讨伐呀！”

“我可没有意思讨伐任何人。”

“可是，他们有此疑惧啊！只要你仍拥有大军，他们绝对无法高枕无忧。不安程度增加的结果，会采取什么行动，实在难于预料。狗急跳墙，这样的事例世上多得很呢！”

“那如何才能消解他们的不安呢？”

“你最好奉还上将军印绶，将军队交给太尉，然后尽早前往领国。不然，受不安心理驱使的大臣和诸侯，不知会搞出什么事情来。再拖延下去，你可能到不了赵地喔！”

“说的也是……”

吕禄听从挚友的劝告，遂将军队交给太尉周勃。

“复兴刘氏的机会终于来到！”周勃喜滋滋地走进军门。北军数万军兵就在此地。汉军军装和日本和服相同，将左右衣襟重叠于胸前，并且系以腰带。

周勃大声命令道：“愿意为吕氏出力的人右袒（露出右边臂膀）!愿意为刘氏出力的人左袒！”

结果，北军军兵无一例外，毫不犹豫地露出左边臂膀，表示愿意对刘氏尽忠。

愿意拥护某一方，称为“左袒”，乃由这个典故而来。

吕氏之所以令人惧怕，是由于拥有军权的缘故。南北两军中，北军已重归刘氏之手。如此一来，胜负可谓定矣。

勇将刘章率领北军对尚在吕氏掌握之下的南军发动攻击。这一战，好像刮大风，南军主将吕产和部属尚未交战就已四散。刘章穷追吕产，追至厕所内将之斩杀。他更冲进宫内，将长乐宫禁卫队队长吕更始一刀砍死。

这是吕太后死后第二个月的事情。

吕氏一族不分男女老幼，一律被抓处斩。奉还北军的吕禄也在劫难逃。他连到达领国赵赴任的机会都没有。

当时唯一身在领国的吕氏之王——燕王吕通，则被派人诛杀。

权倾一时的吕太后胞妹——樊哙（于惠帝六年病殁）未亡人——吕须则被鞭打而死。吕须所生的樊伉也一并被杀。

吕氏一门彻底遭到肃清。

二九／天下重归刘氏

吕氏被灭，天下再度成为刘氏之汉。

皇帝刘弘，表面上是惠帝之子，实际上是吕氏家族的一名女子所生，这一点无人不晓。

这位傀儡皇帝当然被废。然则，现在该推何人就皇帝位呢？

众臣及诸侯为这个问题举行会议。担任会议主席的是刘氏一族最大长老——琅邪王刘泽。

——我来说服族人领袖和重臣使齐王就帝位吧！

他是在这个承诺之下，被齐释放的。但他一点也没有遵守这个诺言的意思。他绝不会忘记上了后生小辈齐王的当，以及被扣留于齐的屈辱。

“无论如何，我都不会让齐王就帝位的！”他的心意已决。

皇帝的候选者为数当然有限。

高祖刘邦的八个儿子中，尚存活的只有代王刘恒和淮南王刘长而已。

这两个人自然被视为候选者。

刘恒为四子，而刘长则为七子。

这两个人的差异一目了然。代王恒是很有慈悲心的人，且为人宽厚。两相比较，淮南王长则欠稳重，且为人甚为骄傲。倘若一定要从高祖遗子之中选择皇帝，代王恒自然是唯一人选。

“先帝既殁，是否可以考虑高祖之孙为皇帝？”也有人提此意见。

依此说法，齐王刘襄是高祖嫡系长孙，似乎可以作为皇帝候选者。何况这一次因不满吕氏专横，诸侯当中首先起义的便是齐王。他不仅是嫡系长孙，更有功绩在身。

于是，大家决定以代王和齐王这两个人做最后选择。

齐王当然期望琅邪王能履行他的承诺。琅邪王刘泽在这个会议上做了重要发言，其内容却对齐王大大不利。

“刘氏的汉帝国遭遇如此重大的横祸，完全是因为外戚吕氏势力过大的缘故。同样的事情以后绝对不可以再发生！因此，于推选新皇帝之际，本人认为非慎重考虑外戚问题不可。妻子或母亲娘家的人掌握大权——我们不希望新皇帝有这等情事，这次受到的教训可说是痛彻心肺，绝不

能再重蹈覆辙！”刘泽以沉重语气表示。

会议场面顿时清静得听不到一声声响。没有一个人反对这项发言。

“外戚”问题遂成为这次会议的关键性考量事宜。

齐王身边有一个名叫驷钧的实力强大的外戚。齐王颇受这位母舅支配——这是人人皆知的事实。

——齐王一旦成为皇帝，驷钧一族有得势而成为吕氏第二之虞。

大家不免如此想着。

代王的母亲为薄氏。

高祖刘邦死后，嫉妒心极强的吕太后曾经将所有丈夫宠爱过的女人关进宫殿监牢里。其中，丈夫最宠爱的戚夫人更被弄成“人彘”。只有薄氏被允许带其子恒前往代地。也就是说，吕太后唯独对这位薄氏没有起嫉妒心。薄氏这个女人何等静默而不易为人注目，由此可见一斑。

薄氏受到高祖宠爱，相传有个饶富趣味的故事。

汉的后宫有无数佳丽，薄夫人与其中的管夫人和赵子儿两人感情甚笃。

这三个要好的姐妹老早就约定：

——不管什么人先飞黄腾达，我们约定永远相好如故。

美人胚子的管夫人和赵子儿早就受到高祖宠爱。

——我们两个人早就受到汉王宠爱，得以居住河南宫，她却到现在还，没有这个机会……——她这个人实在要命。太没有女人味嘛！

两人正在聊天时，被刚好经过的刘邦听到。

——你们说没有女人味的女人，指的是哪个？

刘邦因而得知薄氏这么一个女人。他在好奇心的驱使下，召见了一次这个女人。

结果，薄氏因这一次宠幸怀孕，生下了恒。她在这之后就绝少再见到高祖。

由于是这样一个若有似无的女人，薄氏因而得以躲过吕太后的魔掌。

这一次推选新皇帝，以“外戚牵连越少越佳”为最重要条件，在这一点上，她是完全合格的。

代王恒于是被奉迎至长安就帝位。这就是被称为明君的文帝。

文帝和其子景帝之治世，可以说是人民充分得到休养生息的时代，这两位皇帝近四十年的统治，等于是为之后的武帝黄金时代作准备。

文帝与景帝这对父子的治世，表面上相似，实际上却有一个极大的差异点。

父亲文帝，由于是在吕氏灭亡后被皇族以及重臣推选而就帝位的，所以对讨灭吕氏有功人士，非给予恩赏不可。

当时身为代王的刘恒之所以能就帝位，端赖琅邪王刘泽的发言。文帝因而将刘泽立为比琅邪王地位更高的燕地之王，以酬报其功劳。

斩吕产而被视为讨伐吕氏最大功臣的勇将刘章，被立为城阳王，其弟刘兴居则被立为济北王。

遭吕太后幽禁饿死的赵王刘友，虽然有子却被废位。文帝立刘友的遗子刘遂为赵王，并立其弟刘辟强为河间王。

饮恨失去帝位的齐王刘襄于文帝即位之年去世，文帝将吕太后夺去的琅邪以及济南等领地还给他，并且使其子刘侧继任王位。

齐王刘侧于在位十四年后去世，死后无嗣。依据规定，这时候领地应由中央收回，但心地善良的文帝却没有这么做。

齐王刘侧殁后虽然无子，兄弟倒不少。所幸齐地甚广，文王遂将这些土地分给刘侧的众兄弟，并且各封为王。过去的齐地，因而成为七王领地。

由于代王刘恒即位为皇帝，他的儿子刘武遂继承为代王。

文帝刘恒在位二十三年间，宫室、庭园、衣服、日用品，以至于狗、马之类玩赏物等，一无所增。

他的弟弟刘恢由梁王改封赵王，并因自己所爱的女人被妻子吕氏所杀，结果悲愤自杀之事，已如前述。

之后成为赵王的就是吕禄，实际上，在这之前曾经有过以代王刘恒为赵王之议。代地与匈奴接近，即所谓的“边境”。而赵则在离现今北京甚远的南方，是以邯郸为国都的一带地区。因此，由代移封至赵，不能不谓是殊遇。

代王刘恒却拒绝此议。

——代与匈奴甚为接近，为此，微王为边防事宜苦心经营多年，此时遽然移封，对国家而言是一大损失。因此，伏请撤销移封之议。

这是他当时提出的理由。吕太后听到此话当然大为高兴。或许这是刘恒的一个保身之策。代王恒并未一看到眼前之饵便急急咬上，他因此咬到“帝位”这个不知要大上多少倍的饵。

有一次文帝曾想要建造阳台，让工匠估价的结果，知道需要花费黄金百两。他因而立刻中止这项计划。

——黄金百两等于十家中等家庭的财产。这样的东西不建造也罢。

他的理由如此。

当时后宫女性穿的都是长裙，而文帝却不准许裙长到拖地的程度。

虽然穿着长裙的目的在于显示优雅气质，但这的确是一种浪费。万事讲究节俭的文帝不准许这一点。

此外，文帝也一概不准许宫殿内的窗帘施以刺绣。

中国历代皇帝皆于即位的同时，就开始营造自己的陵墓。文帝当然也不例外，不过，他绝不以金银铜锡等豪华金属装饰陵墓，他使用的尽是瓦器。因此，文帝之墓灞陵在汉朝历代皇帝的陵墓中最为朴素。

文帝于后元七年（公元前157年）六月去世。

文帝十六年（公元前164年）时发现一只表示瑞兆的玉杯。这只玉杯上刻有“人主延寿”四个吉祥文字。经常出入宫廷、名叫新垣平的占卜师在这之前就曾预言——瑞兆玉器将于近期出现。

后来，吉祥玉杯果然出现，文帝为了纪念这件事情，于是宣布：——明年起改元为“后元”。

这只是以前后为别的年号，像样的年号则要到武帝时代才告订定。总之，文帝的“后元元年”（公元前163年）可以说是年号的起始。

不料，后来才发现这只玉杯是占卜师新垣平叫人奉赠给文帝的东西。原来这是一场骗局。

新垣平因而以欺君之罪，诛杀三族。这个年号于诞生之际就有了不祥之事。

新垣平被处刑后，也不便再行改元，“后元”的年号依然被使用。后元七年文帝殁故，留下的遗诏将其为人表露无遗：凡有生者必然有死，此乃天地之理，万物之自然，丝毫不值得哀伤。

朕不德，未能妥善照顾人民，因而不欲死后为服丧事宜拖累人民。朕死后，人民仅行三日哭礼即可，礼毕应速卸去丧服，过后，结婚、祭拜及肉食饮酒之事悉听自便。

文帝死后，其子刘启即位。

刘启即位之时，发布大赦令，减免租税之半，并立诸子为王。

刘氏以外唯一异姓王——长沙王吴著由于没有后嗣，因而收回其领地，改以新帝之子刘发为长沙王。

新帝即景帝。这个人就是在位五十余年、被称为中国的太阳王的武帝之父。

景帝原本企盼萧规曹随，照父皇文帝所铺的路走，但他有一个非改革不可的问题。因为这件事情非同小可。

高祖刘邦建国之初，各地之王尚不满十指之数，景帝即位时却已膨胀到二十多个。

汉的建国理想依旧为中央集权制，为了避免重蹈秦朝覆辙，因而刻意减少藩屏之数。

然而，由于文帝论功行赏及心肠软的缘故，王的数目变得越来越多。姑且不提诸王领地税收不入国库之事，汉帝国精神上的统一，因群王割据各地而受到阻碍，已是极严重的问题。

王的封立应以最低限度为佳——这是文帝时代廷臣们既有的共识。倘若依据这个见解，各地之王多数非被废位不可。

文帝时代，每当有人提此意见时，皇帝总是摇摇头说："这的确是早晚必须处理的事情。不过，等朕死后，让后人去处理吧！"

文帝本身就是过去的代王。曾经为王的人现在要废别人的王位或削减其领地——文帝大概不忍心做这样的事情吧。

到了文帝之子景帝时代，由于皇帝是由皇太子践祚的，因而对各地之王没有如父皇所持的同情心。

文帝、景帝这对父子各方面都很像，他们最大的差异点在于对各封王的态度不同。

景帝做了父皇未能做到的事情。那是——将各地封王的领地慢慢削减，渐次编入中央的直辖领土。

三○／吴楚七国之乱

有一个人好像是为了削减各地之王的领地而出生的。

这个人名字叫做晁错。他是颍川人，学过商鞅的刑名学（政治学），性格耿直而有些绝情。

绝情，是不为情所动，也就是为人固执。

晁错是景帝太子时代的家臣。

景帝即位后，任命跟随他多年的晁错为"内史"。景帝是一位明君，他拔擢家臣，并不是以曾经跟随自己多年为唯一理由，而是因为此人的确有

才华。

内史系首都长官，是仅次于三公九卿、领二千石俸给的高级官僚。由于晁错所学的是政治，同时也因位居首都长官的关系，所以是个极为热心的中央集权论者，而且非常固执。他认为对的政策，纵然有人反对，也会以强硬态度付诸实施。或许有些依恃景帝对他的宠爱吧！总之，他无视群臣的态度相当露骨，动不动就瞟一眼在场的三公九卿及众臣，对皇帝奏言道："请皇上叫在座的各位暂时回避，臣现在要奏报天下大事……"

景帝每次听到晁错如此说，也就毫不客气地宣示："是吗？好！你们全都回避吧！"

群臣因此感到不快，乃是毋庸赘言的事。

对这一点最不高兴的是丞相申屠嘉。丞相是三公之首、国政的最高负责人。事关国政问题，丞相却被皇帝命令回避，这口气他怎么咽得下呢？

丞相进言甚少受到采用，而内史说的话却大部分被接纳，法令改订之事屡见不鲜。

"小厮，你等着瞧吧！"申屠嘉一提到晁错，就难掩不悦之色。

内史的办公场所在太上皇庙内墙外的空地上，东侧有门。太上皇庙奉祀的是高祖刘邦的父亲。由于从东门出入颇多不便，晁错因而在南侧也开了一扇门。这个地方一面是庙的外墙。

"我终于逮到机会了！"申屠嘉认为他抓到可以将晁错诛杀的罪证了。在奉祀始祖父亲的庙墙上挖一个洞——这不是大不敬之罪吗！

晁错早就知道申屠嘉视自己为眼中钉，因而派有密探，卧底于丞相府邸。这名密探察觉丞相的动向后，立即向晁错报告。

晁错于是急遽入宫，晋谒景帝，就开南侧门之事有所说明，并且请求事后追认。

——臣这个措置完全是为了迅速处理国政，伏请皇上特别允准。

对此，景帝果然允准了。

——算了，那个地方只是外墙而已。

不久，丞相进宫禀报内史不敬之罪，并且奏道：“此罪该当诛杀。”

而景帝却以下面的话，驳回了丞相的奏言：“喔，你说的这件事情，内史已向朕禀报过了。外墙不能和庙墙视为等同，因此不能说是必须诛杀之罪。”

丞相申屠嘉回到府邸后直跺脚，说：“应该先杀了那个小厮后才奏报。我没有如此做是自己失策，还能怨谁呢！”

或许是过度愤慨的缘故，申屠嘉不久便病殁。

政敌不在后，晁错更能掌握实权，职位也次第晋升，最后成为御史大夫。

御史大夫为三公之一，地位等于副丞相。依据汉朝制度，当过御史大夫的人才有资格成为丞相。

晁错更具有随心所欲去推动自己政策的立场了。

他开始将全副精神投入，绞尽脑汁削减各地之王及诸侯的领地。诸侯稍有过错，他就以之为借口，削减其领地。

晁错成为诸侯憎恨的对象，是自然的趋势。他明知道这一点，却丝毫不肯退让——倘若不如此，大汉帝国是无法生存下去的！

虽然不至于挑剔，但一旦发现有不对的地方，便以之为由，削减领地——这是晁错对待各诸侯王的方针。

连自认清清白白的诸侯都动辄被找岔子，做贼心虚的诸侯更是一听到他的名字就会浑身泛起寒意。

最为心虚的应该首推吴王刘濞。

刘濞是高祖刘邦胞兄刘仲的儿子，与景帝有叔侄关系。最初被封为代王的刘仲，在匈奴攻打下败走。刘邦碍于兄弟情分，不便将他处刑，只剥夺其王位，降格为侯。

后来黥布背叛，刘邦亲征之事已如前述，当时年仅二十岁的刘仲之子刘濞以骑将身份从军，立下赫赫战功。

由于吴和会稽（江苏、浙江）的人民极为彪悍，有必要以强人统治，当时刘邦诸子都还年轻，一时寻觅不到适当人选，只得立刘濞为吴王。

吴的豫章郡有铜山，可以铸造铜钱，海岸地区则盛产盐。吴王领地可谓相当丰庶，住民一律免缴税。人们簇集到不必纳税之地，是必然的现象。

刘濞受封的是经济繁荣、人口众多的一等之地，而且这个地距离国都长安甚远。虽然刘濞尚不至于想谋反，但在吴地出生的他和其一族逐渐摆出小霸王姿态，也是难免的事情。

文帝治世，景帝尚为皇太子时，吴王刘濞的长子曾经来到长安。这叫做“入朝”，也是诸王侯的义务之一。当时他大概是代理父亲的身份前来晋谒皇帝的吧。

后来举行酒宴时，吴王长子与皇太子玩博弈的游戏。

“博弈”顾名思义应该是一种赌博，只是，玩法如何则无法稽考。这是早就不时兴的赌博方式。

吴王的儿子与皇太子玩这个游戏时，曾经发生争执。争执的内容大概是可不可以回手之类的事情吧。

与皇太子游戏而据理不让，吴王儿子的小霸王作风由此可见一斑。

这件事情，《史记》记载：

博，争道，不恭。

在吴国无人敢向他顶撞，在长安他好像也认为理该如此。

皇太子为此动了肝火。

这个乡巴佬胆敢无礼！皇太子抓起棋盘，用力摔向吴王的儿子。这个棋盘或许有现在的围棋棋盘大。吴王的儿子脑袋被这棋盘砸到而死。

朝廷派人将其遗骸送回吴。

吴王刘濞为此激怒。

——我们都是族人。皇族刘氏的一员在长安死亡，这时候理应安葬于长安。将遗骸送回吴是什么意思！

他于是把儿子的遗骸送回长安。

依据吴王刘濞的想法，皇帝居住地长安才是刘氏一族的老家。依照道理，在长安身亡的族人，应该葬于该地。自己以吴王身份住在吴地，只是受封派驻，自己的本籍地仍在长安！

——不要忘记，我也是皇族的一员！

吴王送回儿子的遗骸，目的似乎在于表示这一点。

虽然诸王有入朝的义务，吴王却从此称病，再也不到长安了。

朝廷对吴王的态度也甚为不快，因而吴国每次一派使者前来，就将之投狱。

在这个情形下，吴王刘濞当然更下不了台。

文帝考虑到这一点，于是言明把过去的一切付诸东流，赐凭肘之具和拐杖给吴王，并宣告：你已年迈，今后免于入朝。

吴王未入朝之事因而获得谅解，朝廷与吴的关系也得以避免愈加恶化。

能有这等妥协，纯粹是文帝主政的缘故。文帝死后其子景帝即位，由于身边有晁错这么一个狂热的中央集权主义者，各地王侯动辄以些微理由而被削减领地。

吴王过去不恭顺之事根本不必刻意去挑剔，眼下随意列举就不知凡几。

铸造铜钱、制盐、庇护亡命者……这些都可以堂而皇之地作为借口。铸钱和制盐都是国家专营事业，根本不容地方之王涉足其间。由于这是不必缴纳税金的国家，各地无业游民甚至遭官方追缉的人，常跑到这个地方来。

楚王刘戊在服丧期间玩女人，被削减了领地一部分的东海郡。

胶西王刘卬则因出售爵位，被没收六县。

吴王不恭顺的罪行，比起楚王或胶西王不知要严重多少倍，或许不是没收部分领地就可了事，搞不好会被没收全土，甚至王之一族悉数被杀——为避免有人怀恨复仇而杀尽族人，在当时可是司空见惯的事情。

在被干掉之前，先干掉他们！吴王刘濞遂有了这个想法。

汉立国以来，虽曾有过吕氏为王的现象，但这些人后来都被诛杀，非皇族的诸侯王只剩长沙王吴氏一家。这个吴氏也在文帝死后不久，于领主吴著死后，因其无后嗣而被收回封土。因此，目前各地之王都是皇族。

刘濞遂与各地诸侯王密谋造反。他最为倚重的是血气方刚的胶西王刘卬。刘卬因卖爵行为失去六县，但卖爵行为是每个诸侯都有的事情，唯独他二人受罚，胶西王对这一点甚为不服。

各封王中有一些人仍不免犹豫观望，但吴王的檄文对他们而言确实有极大的说服力：虽然现在尚无大碍，但总有一天你们会被剥得精光的！

胶西王对被削减六县之事原想忍耐了事。但连卖爵行为都被削减六县，倘若再有更大是非，结果将不是只被削县而已，恐怕连郡都有被削的可能。这样，自己到头来岂不一无所有吗！

——据说，御史大夫晁错发过豪语，将不容许任何王存在于这个国家！

当时正流传着这样的传闻。

这好像不仅仅是传闻。景帝即位以来，晁错领导下的中央政策，似乎一直在努力推动这件事情。

接到因铸钱、制盐等罪而酌予削减会稽、豫章二郡的诏书时，吴王决定奋然起兵。

他揭橥的大义名分是：诛晁错，清君侧。

呼应吴王举兵的诸王共有胶西、胶东、菑川、济南、楚、赵等六国，包括吴在内共有七国。

这就是所谓的“吴楚七国之乱”。

吴王刘濞对领地全境发下命令：“虽然我已是六十二岁高龄，但仍要以将军身份亲自出征。我年仅十四岁的幺子也要从军。因此，全境凡是十四岁以上、六十二岁以下的男子必须全部出阵！”

动员的军力高达二十几万。

吴越七国外，檄文更远布到被视为未开发地域的闽越、东越等地，这是浙江南部以至于福建、广东的地方政权。

这样的动乱自然非同小可。

皇都长安为之错愕。太尉周亚夫立即率领三十六将军团前往讨伐。

大将军窦婴是景帝之母窦太后的堂兄之子。他在临出征前，推荐了过去被派遣至吴国的袁盎。

袁盎是与御史大夫晁错水火不容的人。任何场面只要有晁错在场，袁盎就离开。相反，有袁盎在的场面，晁错也绝不参加。

晁错过去以御史大夫身份，用“贪污”为由弹劾过袁盎，说袁盎受到吴王贿赂。袁盎因而被贬为庶民。

这样的袁盎将再度登场了。

三一／爱憎之火

“镇压此乱，可有良策？”景帝垂问袁盎。

“良策是有，但在臣禀告之前，请皇上叫在座的人回避。”袁盎答道。

“好，你们全都回避吧！”景帝下了命令。

除晁错以外的廷臣全都退下。请皇上命令旁人回避是晁错的老套。习惯做如此要求以便与皇帝单独相对的他，绝没有想到袁盎这个要求实际上包括自己在内。他认为自己不必离开皇上身边是天经地义之事。

“你可以禀告了。”景帝道。

而袁盎却盯着晁错的脸说：“臣所请求的事尚未做到。”

“你所请求的事……”

“臣请求所有的人回避。”

“众臣不是全都退下了吗？”

“还有晁错在场。”

“喔，对……错，你也下去吧！”

听到此话时，晁错只有怏然离开皇帝身边。他向来给予其余廷臣的正是这份屈辱感。

“好，现在大家都出去了，把你的良策说出来吧！”景帝道。

“是的。以吴王为盟主的造反，全因晁错削减诸藩封地而起，因此，第一个非采取不可的措置是将晁错处斩。”

“处斩晁错，造反就能平息吗？”

“这一点，臣不敢保证。但处斩晁错之举，无异于朝廷承认削减诸藩乃错误决策，如此，造反将失去理由。而没有理由的造反，绝无成功之理。”

“说的也是。”景帝思考片刻后，下了决心似的道，“近日内派人到晁错住处，叫他到廷尉办公场所报到吧！”

“不，这样不行！必须叫他进宫，然后命其座车开往东市，将他在该地处斩才行！”

“一定得将他处斩不可吗？”

“是的！”袁盎回答。

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民。这是当时的原则。也就是说，礼节应为士大夫阶级遵守，不需将此清规戒律强制于庶民。但从“不知礼者非人”的观点来看，这等于不承认庶民的人格，亦即庶民视同禽兽。

士大夫必须严守礼乐，但可不受刑罚，换言之，士大夫犯再大的错也可不受刑罚，但这毕竟只是原则。

依据不成文规定，朝廷使人带“召至廷尉处”的命令至士大夫家时，受命的士大夫必须当场自刎。

即使是冤枉，身为士大夫者，一旦受到嫌疑，必须不予辩白就自杀。

“报到”只是形式而已，实际上是“自杀”的命令。这时候，派去的人习惯上会带毒药去，一并交给对方。

这才是“刑不上大夫”的真相。

然而，要平息吴楚七国的叛乱，光“晁错已自杀身亡”是不够的。必须要让他们知道“晁错已被斩”，不然会欠缺说服力。

一天，朝廷派车来接，要晁错即刻进宫。晁错认为这是天子有什么事情要召询，所以仓促换穿进宫的礼服，登上派来的车子。

结果，车子没有向宫殿的方向前进，而是一路驶向东市。

“喂！你这是要到哪儿去呢？你没有走错路吗？这是往东市的路呀！”晁错对驭者说。

“是的，我就是奉命带您到东市去哩！”驭者答道。

长安城在东西两处各有偌大的市场。在市场以外之地做生意是不被准许的。因此，这两个市场经常有大堆群众。

刑罚的目的在于警示众人。不分中外，往昔的处刑都于公开场面、在群众面前执行。

所以，在汉代，市场也就是刑场。

“什么！到东市！哦……”

晁错一下子就觉察到自己的命运，他这时才知道自己被陷害，但为时已晚。“袁盎日前请皇上叫人回避……原来他是在那个时候奏请皇上把我处刑的……没有料到这一点是我的失策！”

曾经格外受到皇宠的晁错，遂以身着朝服的模样，被斩于东市。

造反是非同小可的事情，一旦起义后，不是喊停就可以停的。

——诛贼臣晁错，以收回被削减的故地！

这封檄文已广送至各地封王手里。他们憎恨的对象晁错已为朝廷所斩。但不能因此而收兵。作战还在进行就中途停止，这样的事情不可能发生。

袁盎当然知道这一点。但他曾经因晁错而被贬为庶民，他这样做，为的是报复，不过，斩杀晁错确实多少有了挫造反军气势的效果。

但吴楚七国之乱最后归于失败，原因不在于晁错被斩。最大的理由是作战失利。

吴王刘濞动员二十余万兵力西进时，吴国大将军田禄伯曾经献策："只知道率领大军前进，不能算是高明之策。敬请大王授兵五万予臣，臣将以此作为机动部队，由淮南攻破长沙，再由武关攻入关中，而后与主力合流。如此一来，敌军一定会败得十分狼狈。"

"我考虑考虑。"

虽然吴王如此回答，后来召开同族会议时，太子却表示强烈反对："造反本身已是违反秩序的行动。我们做的事情，部属也会向我们看齐。此时给予田禄伯五万兵马，倘若他造反，该怎么办？我们这一次举兵，无论如何非获胜不可，哪有余裕采用不知能否成功的奇策呢！"

吴王认为这也有道理，所以没有采用田禄伯机动袭击的构想。

吴国少将桓将军则做了如下进言："我们吴以步兵为主力，而汉则以车骑为主力。步兵以山地战为拿手好戏，而车骑则以平地作战较为有利。因此，我军于平地之城遭遇顽强抵抗时，应即放弃攻城念头尽速西进，早日占据山河复杂的洛阳之西。如此一来，用不着过函谷关，即等于平定天下。若欲逐一攻克平地之城再进军，在汉军车骑涌至之下，我军一定会在梁楚平原陷于苦战的。"

吴王就这项进言，问了老将们的意见。

——此乃少年推锋之计。

正统派将军们据此否定了桓将军的献策。

对敌军攻过来的锋头，由正面迎战——这是暴虎冯河式的战法。不先攻克顽强抵抗之城，结果一定会遭敌军追击。老将们都认为年轻人的思虑有欠周全，不值得采用。

战争必须脚踏实地，一步一步地打，老将们想使用的是传统的战法。

虽然不用奇策，但造反军也未免太过于无策。

当时，洛阳附近有一个叫剧孟的侠客，具有极大势力。由吴、楚西进时，倘若能够笼络剧孟，获其协助，一定会使西进军队如虎添翼。而吴、楚军师中，却没有人想到这一点。

奉命讨伐吴、楚等七国造反军的是周勃的儿子周亚夫。

讨灭吕氏时，他的父亲曾经以太尉身份大受注目，而这次镇压空前庞大的造反军则由儿子以太尉身份出征。父子两代分别挑起如此大任，堪称一门光荣。

周亚夫急遽赶往洛阳，会晤剧孟后，吁了一口气。

“吴、楚那班鼠辈胆敢造反而不曾想到对剧孟有所笼络。哈！他们的作战头脑由此可见！”周亚夫心情愉快地说。

造反军只知道逐一克城这个古老的战法，此外丝毫没有新招。这样的战法怎么能成功呢？

周亚夫对造反军采取的是一方面与他们交战于梁，另一方面断绝吴楚粮道的作战方式。

梁王刘武是景帝的胞弟，当然没有参加吴、楚的造反。因此，造反军攻打了梁都睢阳。

倘若吴王采用桓将军的进言，他们一定会放弃对方坚守而不易攻破的睢阳，继续朝西边洛阳前进吧？而造反的吴、楚大军却只知道照一般手法打仗，竟然在此地消耗三个月之久的时间。周亚夫利用这段时间断绝造

反军粮道，使得被包围的将兵由于饥饿难耐而不得不败走。

梁在受到造反军猛攻时，曾经派人向周亚夫请求救援。而周亚夫却未派出援军。梁因而派急使向长安请求救援。

败走的吴王渡长江逃进驻屯该地的同盟军东越阵中。东越是在利诱之下加盟吴、楚联合军的。而汉此时已对东越展开利诱。

东越遂杀吴王，将其首级送至长安。

楚王刘戊自杀而亡。

胶东王、胶西王、菑川王、济南王以及赵王全部身亡。济北王由于是在要挟之下参加造反军，所以未被诛杀。

天下大乱因而得以平息。但后遗症却延续了一段时期。

前后两代皆立大功的周亚夫，变得越来越傲慢。实际上，生性倔强的他，常有与景帝冲突之事。

另一方面，曾经向周亚夫请求救援而被置之不理的梁王刘武，对他怀恨于心。

如前所述，景帝和梁王都是窦太后所生的亲兄弟。窦太后非常疼爱梁王，简直到了溺爱的程度。

窦太后甚至说过这样的话——启（皇帝）去世后，让武（梁王）继位如何？

由于汉朝皇位不采兄终弟及的继位方式，所以，这件事情当然被众臣否决。其中反对最猛烈的是杀死晁错的袁盎。

梁王怒而派刺客暗杀他。

其中一位刺客由于敬仰袁盎的为人，所以把这件事情说了出来：“我受梁王之命前来刺杀你。但像你这样的有德之人，我实在不忍心下手。可是，刺客除了我以外还有十几个，希望你多加提防。”

结果，袁盎还是于访问占卜师的归途中，在安陵郭门处，为梁王所派的

刺客刺死。

吴、楚七国之乱后，周亚夫成为丞相，但同样与景帝处得不好。

匈奴王徐卢投降时，景帝有意封他为侯。之所以如此，为的是期待会有更多的投降者。

周亚夫却坚决反对。

“他们是背叛自己的主子向我们投降的。如果封他为侯，无异于鼓励人们谋反。封侯之事万万不可。”

而景帝不顾丞相反对，封徐卢为侯。

“周亚夫这个死顽固！”景帝心里感觉悻然。身为丞相的人应该要有更敏锐的政治感觉——这是他不满的一点。

徐卢被封为侯后，周亚夫称病辞职。

周亚夫原本就为梁王及溺爱梁王的窦太后所憎恨。现在再使景帝不悦，如此一来，他的命运堪称岌岌可危。

周亚夫的儿子购买宫中工官制造的陪葬品，准备于父亲举行葬礼时使用。这只是铠甲及盾牌的仿造品。然而这件事情被发现后，引起轩然大波。

虽然不过是陪葬品，但宫中工官制造的东西，原则上只供天子使用。臣属妄加使用，被认为是违法犯上的行为。

周亚夫绝食而死。

他的死是景帝后元元年（公元前143年）的事，梁王刘武于前一年的四月去世。

三二／女人之争

如前所述，吕氏被灭后，皇族就选拔继位皇帝事宜举行会议时，曾经决定以较能不受外戚影响者为首要条件。这是因为外戚吕氏的专横，给了

他们极大教训。

结果，被选出的是文帝。文帝之母薄氏是个少有自我主张的女人。生性极为内敛的薄氏，大概只有在选孙媳妇这一件事上，出现了她一生中难得的坚持。

“这是我这一辈子中仅有的一次要求，孙媳妇让我从我娘家的女孩中挑选吧！”

生性内敛的薄氏一辈子中仅仅一次的要求——还能不听吗？

文帝之后窦氏，原本也有从自己族人的女孩中物色长媳的念头，但听到婆婆如此说时，她只好死心。

景帝即位时，母亲窦氏和祖母薄氏都还在世。

皇帝之母窦氏被称为皇太后，祖母薄氏则被奉为太皇太后。

结果当然是祖母薄氏族人的女子被立为皇后。

但，这位薄氏的存在同样极为渺小。因为成为景帝皇后的她，一个孩子都没生下。

景帝似乎也不爱祖母做主许配给他的正室夫人。祖母在世时，他还知道有所收敛，但薄太皇太后于景帝即位的翌年殁故。结果，景帝废了薄皇后。

不过，他没有立即册立新的皇后。虽然他有众多侧室，但正室夫人——即皇后之位，却让它空了一段时期。

景帝共有十四个儿子，都是侧室所生。侧室为他生下了多位皇子，而正室夫人却无子——这一点使后嗣问题变得相当复杂。

——最受宠爱的女人所生的儿子，不拘长幼之序，都将成为继位候选人吧？这位儿子的生母自然会被立为皇后……一般人都如此想。

——母以子贵。

这是当时人们的观念。

皇后之位悬空时，理当立皇太子之母为皇后——这是常识。

而景帝的想法却与众不同。

以最优秀的儿子为皇太子。以最优秀的女人为皇后。他认为这是截然不同的两码子事。

天子是代天统治万民的人，因此非具备杰出才华不可。光以心爱的女人所生为由而选定皇太子是不对的。

皇后的选立当然必须是自己中意的女人。薄氏不是不好，但毕竟不是自己喜欢的类型——夫妻关系本来就如此微妙。

吴楚七国之乱平息的翌年四月，景帝下诏："立荣为皇太子。"

刘荣是景帝众多儿子当中，年纪最大的一位。他的生母是一个叫栗姬的女人。栗姬除荣以外，还生有德、阏于两个儿子。

景帝原本有意立德为皇太子。这个儿子不但酷爱学问，风度更是令人称赞。但学问和政治不可混为一谈。就统治才能而言，德似乎较兄长荣略逊一筹。

"德是个书呆子，而荣则有吸引人的魅力，比较适合当皇帝。"这是景帝下的判断。

其余的儿子不是才华平庸，就是年纪尚幼，所以还无法下判断。

景帝依据自己的信念，立荣为皇太子，而并没有将其生母栗姬立为皇后。皇后之位依旧悬空着。

栗姬为此焦躁不已。

——皇太子生母栗姬应该被立为后。

不仅她本身，连她周遭的人，不，世上所有的人都认为如此。但，左等右等却始终没有这个迹象。

"这不是在拿我开玩笑吗！"栗姬竖起柳眉。她变得有些歇斯底里了。

天子已有一段时日没来看她，也没召她过去。

——为什么不立我为皇后呢！

栗姬开始做各方面的揣测。

——莫非皇上有了新宠！

想来想去，想到这个当时后宫女性都会留意的问题。

她的情绪变得极不稳定。她的幺子阏于于吴楚七国之乱期间去世，也是使她脾气暴躁的原因之一。被立为临江王的阏于，由于无后嗣，所以，领地当然被收回。

长子被立为皇太子，但幺子去世——她的神经因这等悲喜交错之事而疲惫不堪。

“是新欢还是旧宠，你去调查后回来向我报告，知道吗？”栗姬对侍女命令道。

她认为自己被冷落，是因为皇上有了别的女人的缘故。

已为景帝生子的有程姬、贾夫人、唐姬以及王氏姐妹等，这些都是旧有的女人。是不是新出现的女人抓住皇上的心了？

奉命调查的侍女到处探听后，回来向栗姬报告：“长公主近来介绍不少女人给皇上，因此，皇上看中的是哪一个，一时还查不出来。”

“有这么多吗？”栗姬有了自尊心受损的感受，“皇上如此猎色，是因为对我不满足的缘故。可是，我是皇太子的母亲，怎么可以这样对待我呢！”

她有无限怨恨。但即使在这个时候，她也没有对皇帝本身有所怨怼。她憎恨的是不停为皇上介绍新女人的长公主。

公主在日本被称为内亲王，也就是皇帝之女。现今皇帝之女是公主，而先帝之女——即现今皇帝的姐妹——也是公主。公主当中年纪最大的被称为长公主。

这个时候的长公主是景帝的姐姐嫖。由于她领有馆陶之地，因而又名馆陶公主。

她是窦太后的大女儿，也是景帝的胞姐，两人关系非常密切。

这个时代，皇帝的兄弟以及皇族男子，全都过着相当不舒畅的生活。他们受封至各地，却时刻受着中央所派官员的监视，担心着吴楚七国之乱这类的造反事件再度发生。他们所受的压力可谓相当巨大。

与之相较，女人倒很轻松。公主们都已下嫁，丈夫全是居住皇都的老实人。她们的行径再怎么荒唐，也绝没有离婚之虞。一切家事由众多侍女担任，她们过的是无所事事的日子。

由于实在太清闲，所以，一些公主们甚至以偷情为乐。馆陶公主的乐趣则在于玩弄权势。她以皇帝胞姐的身份玩弄权势，感觉甚为快乐。永远掌握这份权势是她的最大心愿，也是她最关心的事。为此，她随时都在动脑筋。馆陶公主遂成了一名谋略家。

——死后也不愿意放弃这份权势。

迷于权势的她甚至有这样的妄想。这是不可能实现的愿望，然而如果使用特殊手段，这也不是办不到的事情。这个手段是：让后继者继承这份权势。

馆陶公主有一个女儿，名字叫做娇。虽然她还是个少女，但在当时的贵族社会，这样的年龄谈婚论嫁，一点不算稀奇。

“对！可以让阿娇成为下一代皇后！”她拍了一下自己的膝盖，为想到这个点子而高兴。

人间最高的权力者是皇帝，再者就是皇后。皇太子已立妥，是栗姬所生的荣。年龄虽悬殊了些，但这一点可以不必计较。

馆陶公主立刻派人对栗姬说：“我准备把我的女儿阿娇立为皇太子妃，尊意如何？他们不是很相配的一对吗？”

虽然是皇帝胞姐，但已下嫁而为臣籍。所以，馆陶公主谈这门亲事时，采取相当低的姿态。

然而，谈这件事情的时机似乎不对。栗姬此时正为迟迟未获册立为后的音讯心浮气躁，而她怨怼的对象，正是时常为皇帝介绍女人的馆陶公主。这样的仇人竟然说要把她的女儿立为皇太子妃！

“不行！”栗姬失声叫了起来，“鸨母的女儿想当皇太子妃，别开玩笑啦！何况，听说陈家阿娇早已许配给一个名叫彻的男孩。一听到荣被立为皇太子就抛弃彻，想把女儿塞给荣，这种母亲不是太现实了吗？”

栗姬的回答一五一十地被传到馆陶公主的耳里，这会儿事情可闹大了。

“什么！那个女人竟敢说我是鸨母！”自尊心极强的馆陶公主当场竖起了柳眉。

虽然嫁给陈午而降为臣籍，但她毕竟是先帝长女，也是当今皇上的姐姐。栗姬竟然以“鸨母”称呼她，这样的无礼还能饶恕吗？

那个女人说我是“鸨母”，是指我常为皇上找女人而言。我这样做，全都是因为后宫没有像样的女人，皇上大为不满。我是为皇上效劳的呀！

“那个贱女人因儿子被立为皇太子而嚣张起来，竟敢辱骂我这个长公主！”馆陶公主气得几乎吐血。

如此可恶的栗姬，说不定有一天会以皇太子生母身份被立为皇后，于景帝亡后更以皇太后身份君临大内——想到这些，馆陶公主就有全身血液逆流的感觉。

“我绝不让那个女人成为皇后！”她内心如此起誓。

她原本就是个好玩谋略的女人，现在总算有了值得全力以赴的目标。气愤不过的她，由于找到值得拼老命去做的事情而感到欣慰。

为了不使栗姬成为皇后，最好的方法是把荣从皇太子之位拉下来。该用什么方法呢？这是馆陶公主第一件想到的事情。

虽然皇太子业已立妥，但这个地位尚不能称之为屹立不坠。皇子还有十几个。其中多数是庸才，但也有在选拔时由于年纪尚幼所以未成为考虑对象的人。

对！不是有彻那个孩子吗！那个孩子天赋不错！

景帝侧室中有一对王氏姐妹。其中，姐姐生的孩子当中有一个叫做彻的男孩，这个小孩虽还不满七岁，却很伶俐活泼。

——长公主女儿阿娇早已许配给阿彻……歇斯底里的栗姬说的这句话，不是没有根据的。

年幼的阿彻到馆陶公主家玩时，一些大人曾逗弄着他问：阿彻，你想不想娶新娘呢？

结果，阿彻这个小孩昂然回答说：我想啊！

——你想要的新娘子是哪个呢？是这个，还是那个？

大人们一个一个指着馆陶公主府邸的侍女问，而阿彻默然摇头不答。当时，馆陶公主的幼女阿娇也在场。

——这个怎么样？

一个大人指着阿娇问时，阿彻深深吸一口气后，爽快地说了：对！我要阿娇！

馆陶公主于是以逗笑的口气问道：我不反对你娶我家阿娇，可是，你准备怎样对待她呢？

阿彻思量片刻后，以充满自信的口吻说：如果阿娇肯嫁给我，我一定要用黄金盖一幢房子让她住。

大人们莫不呵呵大笑。

——若得阿娇作妇，当作金屋贮之。

后世文人常引用这句话来形容不知天高地厚之少年的梦呓壮语。

虽然是童言无忌，这的确是豪言壮语，充分显示这名少年充满理想，并且反应敏捷。这事很快就传了出去。栗姬说“阿娇已许配给阿彻”，也是听了这件事情的缘故。

我来想办法让阿彻成为皇太子吧！馆陶公主由于痛恨栗姬，所以有了这个构想。她遂暗访王夫人道：“我想使阿彻成为皇太子，条件是以我家

阿娇为皇太子妃。你愿意协力吗？”

“我当然愿意。”王夫人回答。

女人的战争于此开始。

三三 / 女人的陷阱

综观前汉、后汉四百年历史，若将创始者高祖刘邦另当别论，有资格被称为“大帝”的天子，大概只有武帝一人吧。

汉武帝，有“太阳王”之称的这位大帝，是因为成了皇帝，才能将其才华发挥到淋漓尽致的程度。倘若未成为皇帝，大概会成为籍籍无名的地方诸侯王而终其一生吧。

他并不是自己想成为皇帝的。他七岁时成为皇太子，而这当然不是靠自己力量取得。

武帝刘彻是靠什么人的力量成为皇帝的呢？答案是：女人的力量！

皇帝之姐馆陶公主受到皇太子刘荣生母栗姬的侮辱后，愤然决意要废立皇太子。

馆陶公主与王夫人的联手因而成立。

当时的栗姬，由于歇斯底里的症状越来越严重，经常在后宫乱发脾气，因而成为人人厌恶的对象。

王夫人的胞妹也在后宫，这对姐妹花和所有宫女都相处得很好。因此，馆陶公主不是只和王夫人联手，等于和全体后宫女人结盟。

此外，身为皇帝胞姐的馆陶公主，从小就彻底了解弟弟的性格。这个弟弟怎样会高兴，什么时候会生气，想的是什么，对于这些，她都了如指掌。

相反的，栗姬只知道与景帝共房，对他的了解可以说是皮毛而已。

这两个女人的斗争，胜负岂不是一开始就很明显了吗？

馆陶公主先会见了阿彻这个孩子。

父亲景帝即位时，阿彻还在母亲的肚子里。

这对女人的斗争于景帝六七年间发生。因此，此时的刘彻才六七岁。

“你的孩子实在了不起。我不是为讨好你才这样说，阿彻这个孩子既聪明又开朗，比起头脑虽好却个性阴沉的皇太子荣，不知要强上多少倍哩！”

见过阿彻后，馆陶公主对王夫人如此说。如她所说，这绝不是客套话。阿彻这个孩子的明朗个性确实有其独特的魅力。

皇太子荣由于为人稳重有深度而富于魅力，阿彻则以个性爽朗具亲和力为其最大特点……难分高下——这是馆陶公主的看法。

荣的个性阴沉，而阿彻的个性开朗。

这两个人中，何者就帝位将影响到大汉帝国的性格。尤其若由阿彻即位时，这个变化将会极明显。

文帝和景帝都是个性内敛的人。两人都以谨守祖业为重，在内政及外交双方面极为保守。无为而治是他们处理国政的基本方针。

这样的作风已经到了应该有所改变的时候。不过，若由荣即位，大概不会有太大的转变。倘若由阿彻即位，变化的可能性就很大。

馆陶公主当然不是站在这个立场上考虑废立皇太子问题的。她的一切，出自于对栗姬的憎恨。

她先从在弟弟景帝面前夸奖阿彻着手。

——王夫人生的阿彻实在不简单。他不但聪明，胆量更是超人一等。

熟知其弟性格的她，战术当然极为巧妙。

景帝选择荣为皇太子，是认为这个儿子智虑深远且有统治能力的缘故。这些都是荣承继自景帝的特点。而人都会对十分酷似自己的他人兴起一种排拒感。景帝有时候也会有如此的想法：慎重不是不好，可是，为了

配合今后的时代，非多少具有积极性不可。我自己没有做到这一点，因此，我盼望后继者在这一点上较有魄力……作为姐姐的馆陶公主，立刻洞察到景帝这个心理。

“阿彻是做事态度非常积极的小孩，热心程度常令人咋舌不已哩！”她更若无其事地说，“大概是王夫人管教得宜吧！”

“也许是吧。”景帝微微颔首。

馆陶公主睹状，立刻有了信心：这件事情一定办得成才对！

景帝心中开始考虑以两位王夫人中的姐姐递补悬缺着的皇后之位。

皇帝君临于两个场面：其一是行政治的朝廷，其二是私生活的后宫。

在朝廷由丞相辅佐，在后宫则由皇后辅佐。

皇后除了是皇帝的正室夫人外，更有管理后宫的任务。后宫有无数宫女、宦官，管理这批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最重要的是要有人望，不然命令将难贯彻。

虽然景帝认为立太子与册立皇后是两码子事，但他也不是没有考虑过以皇太子生母栗姬为皇后。

不过，栗姬被评定为不合格。

栗姬是非常自我中心的人，而且度量极窄。她一点也没有体谅别人的心，谈吐之间更是常常话中带刺。

景帝测知这一点的方法是尽量找机会派宫女到皇后候选人处。例如叫来宫女，把竹简交给对方说：“你把这封信带去给栗姬。”

他如此交代的目的，在于观察宫女这时候的表情。所有的宫女没有一个例外，听到要跑一趟栗姬处就皱起眉头。由于是皇帝的命令，她们当然不敢说“不”，但景帝绝没有看错宫女在这刹那间的表情。

相反，被命令到王夫人处时，每一个宫女都顿时露出欣喜表情。好像是王夫人的人望最好……景帝做此判断，因而以王夫人为皇后候选人之

冠。

而景帝对册立王夫人为皇后之事有所犹豫，为的是顾虑与皇太子之间的关系。

皇后不是皇太子的生母，会出现什么样的情形？

这一点可能引起相当大的风波。倘若生母已殁，就无话可说，在其尚在世期间如此做，很有可能在感情上产生复杂问题。

似乎以皇太子生母为皇后最为理想……景帝遂有了这个想法。

但他又想到与此相反的形态，似乎更为理想。以选出皇后所生的儿子为皇太子，不是更理想吗？

栗姬的情形是，本人不及格而儿子及格。王夫人的情形则为，本人及格而儿子也并不差。上次由于阿彻尚年幼，所以未能成为选拔的对象。

姐姐馆陶公主对王夫人的儿子阿彻赞不绝口——说这个孩子有自己所欠缺的积极性。

好像非慎重考虑不可……景帝遂决定将这件事情先搁下来，过一些时候再说。

此处简单介绍王夫人的生平如下：高祖刘邦尚在争霸天下时，曾经有一位名叫臧荼的燕国将军向他投诚，并立了大功，被封为燕王。这个人后来却因造反而受高祖亲自征讨，结果被捕。

臧荼有一个叫臧儿的孙女儿，最初嫁给槐里一个名叫王仲的人，生了一子二女。但由于丈夫王仲去世，所以再嫁长陵田氏，又生了两个男孩。

“贞女不仕二夫”是儒教体制强化后才有的事情，再婚在这个时代是司空见惯之事。

臧儿头一次结婚所生的两个女儿就是现在景帝后宫的王氏姐妹。其中生下刘彻的姐姐，在入宫之前曾经嫁给一个名叫金王孙的人，并生了一名叫俗的女儿。

文帝时代当时被立为皇太子的景帝，一天于狩猎归途看到一名美女。

“那个女人好美哦！”

虽然只说了这么一句话，家臣已明白他的意思，立刻着手调查这个女人的身份。

调查结果知道：

她是一个名叫臧儿的妇人的拖油瓶，目前嫁给金某人，生有一女。

皇太子家臣于是找来臧儿老太太，对她说：皇太子看上你的女儿。你可有什么打算？

臧儿老太太由于是谋反者的孙女，许多年来过的是在别人面前抬不起头的生活。这样的日子已达四十年之久，实在难熬，真想能够早日脱离。现在女儿被皇太子看上，这不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吗？虽然女儿已有丈夫，但此刻也管不了这么多。

臧儿老太太于是找来女婿金王孙，骗他说：“算命的说，暂时让我的女儿回娘家住，这会带来好运气。”

她把女儿带回便送进宫里了。

臧儿老太太两个拖油瓶中的姐姐就是如此成为皇太子侧室的，并且生下三女一子。其中儿子就是后来的武帝彻。

由于她的介绍，胞妹也成为皇太子侧室，并生下四个男孩。

虽然这是儒教体制强化前的事情，但这样的做法也未免太过分，这位姐姐的丈夫金先生一定气得直跺脚吧。

馆陶公主屡次将年幼的阿彻带到景帝面前。

这个孩子好像很有前途，尤其对任何事情都很积极，这一点的确令人欣赏。这个小孩将来说不定比荣更有作为哩！景帝逐渐有了这个想法。

馆陶公主一有机会就称赞王夫人，对栗姬则有意无意地有所非难。王夫人也在景帝面前装出极为贤淑的样子。这两个女人的搭配可谓天衣无缝。

一次，景帝得了感冒，老是好不了。万乘天子的龙体有恙，虽然症状轻微，已经是天下大事。

“皇上一旦有了万一，我们刘氏一族该如何是好？男人或许比较没有问题，但我们女人和小孩岂不是完全失去依靠吗？皇太子尚未成人，势将无力保护我们。所以，请皇上把皇太子生母栗姬立为后宫之主，以照顾我们吧！”馆陶公主对弟弟景帝说。她的眼中还泛着眼泪呢！

一点点小病就这般大惊小怪，女人实在要命……既然如此担忧，那朕就让你们遂心所愿如何？

景帝于是召来栗姬，如姐姐所请求，交代她：一旦自己有个三长两短时，必须妥善照顾十几个皇子以及所有皇族女人。

“什么？”栗姬的一双眉毛颤动几下。这是歇斯底里症发作的前兆。不，她这个症状事实上已经发作了。

馆陶公主早已安排好一切。她把伺候栗姬的侍女全部收买妥当了。由于栗姬时常对侍女乱发脾气，所以她们对这位主人一点好感也没有，很快就被收买。

用早餐时，盛汤的碗突然裂开为二，餐桌被弄得一塌糊涂。这是侍女事先把碗砸破，然后用饭粒黏在一起的缘故。盛热汤后，充做糊用的饭粒溶化，汤碗当然裂开。

穿衣服时，也不知道是为什么，缝合处居然裂开，因而被迫换穿另外一套。

准备穿鞋时，竟然找不到其中的一只。找了半天，才在狗屋中找到这只绣花鞋，却已破烂不堪，侍女们说，这只鞋大概是被狗咬坏的。

一大早就连续发生这些事情，栗姬的精神被搞得有些不寻常。正在昂奋状态下的她，听到景帝说的话就莫名其妙地凶了起来：“我原本有三个儿子，其中一个已夭折。我光照顾皇太子和河间王两个，就已筋疲力尽，为什么还得照顾别人生的十几个孩子呢！这样的事情我不干！”

景帝听后大动肝火是用不着说的。

生性内敛的他，当然还能压抑怒意，但让栗姬下去后，他开始有了重大

决心。

在这个情形下，朕万一有个三长两短，年幼的诸儿不是要受这个女人的虐待吗！为了不使遗族受到虐待，万万不能让栗姬握有权力。否则，由于是皇帝生母而被奉为皇太后的这个女人，大概什么残忍的事情都干得出来。预防这一点，唯一的途径是不让她成为皇帝的生母，也就是说，非更换皇太子不可！

馆陶公主对弟弟的心理动向看得一清二楚。“再加把劲就能达到目的……”

现在只消设计一些契机，自己的目的就能实现。

馆陶公主暗中策动众臣，让他们向皇帝奏言：语云，母以子为贵。恭请皇上立皇太子生母栗姬为皇后。

“不行！”景帝一句话将之驳斥。

这就是馆陶公主和王夫人所设计的“契机”。不久，皇帝发布了如下敕令：废皇太子荣，改立为临江王。

五个月后再发布的勒令是：

立王夫人为皇后。

立皇子彻为皇太子。

栗姬因而气死。一场女人的斗争终于有了胜负。

三四／武帝登场前夕

刘彻被立为皇太子是景帝前七年（公元前150年）四月的事，当时的他才七岁。

如前所述，这是在原先的皇太子刘荣被废的五个月后。

由于母亲王夫人和馆陶公主这两个女人的联手，彻得以被立为皇太子，实际上，在皇太子位虚悬的这五个月期间，情势相当微妙。

这又与女人有关。

这件事情起因于彻的祖母——也就是景帝之母窦太后的突发奇想。

此时的窦太后几近失明，感情的起伏因而相当异常。她生有馆陶公主、景帝和梁王刘武这三个孩子，而溺爱的是幺子梁王，这一点已如前述。

——启（景帝）殁后，希望能由武（梁王）继位。

她冀望能够兄终弟及。她当然也疼孙儿，但溺爱幺子犹胜于此。

栗姬所生的荣被剥夺皇太子之位、降格为临江王后，她开始主张："不必再立皇太子，干脆让梁王继位吧！"

对此表示猛烈反对的是袁盎。

"春秋时代，宋宣公未立太子而将君位让与弟弟穆公，因而祸乱丛生，导致五代之久的斗争。此时若将帝位让予梁王，汉帝国定将趋向灭亡。"

由于袁盎极力反对，窦太后企图将帝位让与梁王之议遂不了了之。

窦太后的骨肉之爱有些超乎寻常。这一点或许与贫穷家庭出身的她长久以来渴望骨肉之情大有关系。

她的丈夫文帝之所以由北边代王地位被迎回长安就帝位，主要原因在于外戚无力，这一点已叙述于前。

不但文帝之母薄氏是绝少有自我主张的女人，连文帝的妻子窦氏，娘家也是毫无势力可言。

窦太后出生于以产美女出名的赵之清河郡观津。这个地方大约在现今河北省的武邑县。

由于家里贫穷，她于初长成时就被送至长安，充当吕太后的侍女。

在当时，侍女等于物品，时常被当做赠送用的礼物。某年中元节，吕太后拟送各地诸王各五名宫女。

窦氏知道这是自己回故乡的唯一机会。倘若被送给赵王，她就能重回怀念不已的故乡。她于是向负责分配事宜的宦官恳求道：“求求你把我编在送到赵王处的这一组里。”

对此，这名宦官满口答应：“好，好，我知道啦！我会让你如愿以偿的。”

结果他把受托之事完全忘记，把她编入送到代王处的这一组里。

如果她手头有一些钱，稍作贿赂，这名宦官应该不会忘记受托之事才对——想到这一点，她就为自己的贫穷感到哀伤。

她念念不忘的是离别时才四岁的弟弟。家乡寄来的信上说：少君（弟弟之名）被人贩子掳走，去向不明。

而她对这一点却心存怀疑。弟弟很有可能是被穷困潦倒的父母卖给人贩子的吧？

准备到长安后宫做事时，她曾经和弟弟单独两个人在观津驿舍，一边以泪洗面，一边用洗米水为他洗澡、喂他吃东西。

——姐姐，你为什么哭呢？

还不太会说话的弟弟，当时这样问她。

这个场面仍历历在目。那个可爱的弟弟，今生是否再也无法见面了？

希望落空的她，被送到代地。

代王是过朴素生活的人。吕太后送来的五个宫女当中，他只留下一个，其余四个都分赠给重要的家臣。被留在代王后宫的正是窦氏。

代王当然已有正室，而且生有四个儿子。作为侧室的窦氏也为代王生了三个孩子，就是馆陶公主、景帝启和梁王武。

后来，代王正室夫人去世。

当时，国都长安的吕氏一族已被讨灭，皇族会议指名代王为继位皇帝。

——代王之母薄家谨直善良，妻子窦家贫穷无力。

代王被选为新皇帝，理由在于其外戚毫无势力。

由这个观点看时，窦氏对使丈夫成为皇帝而言，算是颇有功绩。

代王成为文帝，窦氏则为皇后。

一天，一名奴隶上书道：皇后陛下莫非是我的姐姐？奴才最近跟随主人前来长安，风闻新天子的皇后乃观津窦氏。在下亦为观津窦氏，于五岁时为人所掳，依稀记得有一位姐姐……难道……窦氏立刻叫来这个人。

于四五岁离别后，现在见到的是业已成年的人，所以甚难确认是否就是自己的弟弟。详细询问时，对方回答："奴才只依稀记得在一个像是驿舍的地方，姐姐喂我吃东西，同时帮我洗澡……那不是在河边沐浴，而是使用白色的水……现在回想，好像是洗米水。因为那滑滑的感觉，奴才印象很深刻……"

"没错！你就是少君……"窦氏抱着对方放声大哭起来，在观津驿舍离别时的情形，窦氏从来没有告诉过任何人。连洗米水之事都知道，光凭这一点，就证明这个人的确是自己的弟弟少君！

陪侍左右的众臣也都为这戏剧性的场面而感动流泪。

这个窦少君后来受封为章武侯。经历前半生的劳苦，在拥有尊贵地位后，丝毫不露骄矜之色，终其一生过着安分的生活。

这个故事，让我们得以窥知窦太后对骨肉感情格外强烈的缘由。

皇位险些被叔叔梁王夺取的彻，幸亏有袁盎的谏言，得以守住皇太子宝座。

袁盎因而遭梁王怀恨，结果在其所派刺客的手下死于非命，此事已如前述。

最可怜的是皇太子之位被废的刘荣。他的生母愤怒而死，他本人则必须以临江王身份赴任领地。临江，顾名思义就是离长安遥远的长江沿岸之地。

刘荣后来在该地因敲毁宗庙之壁以建造自己宫殿的罪名，被召回长安。

对刘荣而言，不幸的是，负责审问这件事情的中尉是有“酷吏中的酷吏”之称的郅都。这个人审问极其严厉，根本不管对方身份如何。他甚至对皇帝说话都肆无忌惮。

曾经有过这样的事情。

那是皇后之位还悬缺着的时候。一天，景帝到上林御苑游玩。这是秦始皇建造阿房宫的地点，当时是一片偌大的林园。

这一次奉陪皇上的是贾夫人。正当贾夫人如厕时，不知从哪里来的一只山猪，晃到厕所附近。

——把它赶走！

景帝对在旁的郅都以目示意，而对方却装出一副与我无关的样子。景帝于是提剑准备亲自赶走它，郅都却阻止道：“失去一个女人，随时可以再补回来。贾夫人对皇上难道如此重要吗？皇上轻举，与山猪搏斗，倘若发生万一，宗庙将由谁祭祀呢？皇太后将由什么人侍奉？望皇上三思。”

景帝当场默然坐了下来。

在厕所附近晃来晃去的山猪不久后走开，人人得以无事。

后来，听到这件事情的贾夫人对郅都至为痛恨。其实，这也是当然之事。被如此看待而尚能泰然处之者——天下有这样的人吗1968年，在河北省满城县发现的汉墓中，有金缕玉衣出土。和其余出土品一并稽考的结果，知道这是中山王刘胜之墓。这位刘胜正是贾夫人所生的儿子。

言归正传，由于这位酷吏的审问极为严厉，前皇太子荣遂因悲观，竟然自杀身亡。

对窦太后而言，荣是她极为疼爱的孙子。这样的心肝宝贝等于被郅都杀害，窦太后岂会甘休？

“郅都这个人是没有一点人性的魔鬼。这样的人不及早诛杀，将来不知会带来多大灾害！”

向窦太后进言的不是别人，正是贾夫人。贾夫人这类女人随时都可以得到——她绝不饶恕出此诳语的人。

景帝爱惜郅都之才，担心他被女人杀害，因而将他调为雁门太守。雁门是与匈奴邻接的北边要冲。文帝与景帝时代虽然未曾有过与匈奴的大规模战争，然局部性国境纷争则时有所闻。郅都坐镇该地后，对匈奴确实发挥了震慑效果。匈奴以他的样子做成稻草人，作为士兵骑射标的——他被畏惧的程度由此可见。

虽然如此，他还是逃不过厄运。女人的怨恨之深和不择手段，实在令人咋舌。

——使用和天子一样的旗帜，意图鱼目混珠。

他因这个理由被召回长安。

“郅都是个忠臣，至少饶他一命吧！”景帝向母亲恳求。

“那个是忠臣，这个也是忠臣，所有的人都非饶他们一命不可，是不是！不是忠臣的，只有我的孙儿阿荣一个，是不是！”

被窦太后如此一说，景帝实在无法反抗到底。

郅都遂在长安东市被处腰斩之刑。

与此相反，为天下政道计、景帝极欲处刑的另一个人，却在女人们的压力之下，始终无法如愿以偿。

在前述袁盎被暗杀事件的背后，有梁王这么一个人存在，这一点经由后来的调查，已查明属实。

吴楚七国之乱时，梁王曾经有过独立抵抗造反军的功绩。此外，他又受到窦太后异乎寻常的溺爱。以此作为依恃的梁王，态度极为倨傲。他的宫殿内拥有众多食客，其中有名叫羊胜和公孙诡的策士，暗杀袁盎是由这两个人策划和指挥的，而这当然也是梁王授意的。

由插在尸体上的刀子查出磨刀师，因此获得破案线索。中央遂派阁僚级大臣田叔到梁进行调查。可是，怎么也找不到羊胜和公孙诡两个人。其实这也难怪，因为两人早被梁王藏到他的后宫了。

田叔于是对梁的首席家臣韩安国说：“找不到那两个人，大概只有将梁王召回长安一途吧。连皇子临江王都在狱中自杀，皇弟比起诸皇子又更为疏远，梁王应该有所决心啰。”

梁王听后，再也不敢表现出倔强态度，遂叫羊胜和公孙诡自杀，将其首级交出。

虽然田叔获得梁王与事件有关的确凿证据，却于返回长安之前，将这两个首级投火烧掉。

——倘若梁王有罪，我一定要自杀！

窦太后说过这句话。因此，田叔好不容易得到确证，却不得不将之烧弃。

虽然如此，梁王还是处在战战兢兢的状态之下。

诸王上京晋谒皇帝时，依照规定，汉的官员会到城外迎驾。梁王唯恐被汉的迎接官员直接带到监牢，因而乘坐简陋的车辆，只带二骑，悄悄进入，到姐姐馆陶公主的府邸要求庇护。直到姐姐和母亲窦太后向景帝说情，知道确实安全后才敢露脸。

梁王于景帝中六年（公元前144年）四月间死去。

“我的儿子是被你害死的！”

面对号啕不已的窦太后，景帝实在拿她没有办法。

由此可见，武帝刘彻的少年时代，虽然表面尚称平和，背后却有极大的女性压力。因此在内政、外交、军事等各方面都极为消极。概括而言，这也可以说是女性的时代。

年轻的皇太子对这样的时代风气，一定有极大的反感吧？可是，他怎能把自己置之度外呢？他之所以能成为皇太子，完全是因为他的母亲王氏和姑姑馆陶公主联手成功的结果。他还因此而娶姑姑的女儿——也就是表妹——阿娇为妻子呢！

景帝于弟弟梁王死后的第三年殁故。

——甲寅之日，皇太子冠。

——甲子之日，帝崩未央宫。

这都是这一年正月的事情。

皇太子冠（举行成人式）是父皇崩殂的十日前。皇太子仓促举行成年加冕典礼，大概是由于父皇病笃的缘故吧。

刘彻遂于十六岁时即位。

汉武帝辉煌灿烂的时代至此开启。

三五／少年皇帝的雌伏

虽然举行过成年加冕典礼，十六岁的武帝在宫廷里仍被当做一个小孩。如同他的父亲景帝即位时有母亲窦氏和祖母薄氏，他即位时也有母亲王氏和祖母窦氏。

虽然这位祖母——窦太皇太后几近失明，精神却甚为矍铄，依然君临后宫。

已为臣籍的岳母馆陶公主，权势欲望始终极强，一有事情就频频出入后宫。

武帝本身也有胞姐平阳公主，这也是个相当难缠的女人。

即位后的武帝还是为一群女人所包围。

我要以我的方法行事，把这个世界推向新的方向。十六岁的武帝有这个抱负。他对宫廷的气氛实在厌烦透了。

女人过于跋扈！这是他非常讨厌的一点。

什么事情都拖泥带水，这算什么！他常常为这一点而牢骚满腹。

他的父亲和祖父采取无为而治的方针。之所以如此，是有其哲学性背景的。那是黄老之道。

传说中的圣人黄帝和以推展其道为职志的老子所提倡的生活原理就是“黄老之道”。这个道，现在以“老庄”称呼。不提传说中的圣人，而以承继老子之道的庄子与之并称，用以对抗“孔孟”。“无为而化”是这个道的根本精神。说得明白一些就是：急也没有用，任何事情都有定数。最好的方法是一切听其自然，不要勉强。

人生短暂，犹如南柯一梦，所有努力挣扎都是无谓之事——武帝对这种思想当然极为反对。

而宫廷的实际支配者窦太后就是“黄老之道”的狂热信徒。她以半强迫性手段，要所有的族人阅读老庄之书。这和如今信仰新兴宗教的老太婆，广向亲戚介绍这个宗教是同样的情形。只是这位老太婆是握有极大实权的。

十六岁孤立无援的少年皇帝当然敌不过这位老太婆。武帝遂决定暂时雌伏。

少年皇帝的身边聚集了许多反对老太婆“老庄”思想的人。这批人信奉的是与“老庄”思想对立的“孔孟”学说。

孔孟所说的儒学向以序列为重。他们强调上下、贵贱之别，对礼义礼节更是讲究，认为老庄一切听其自然之说是旁门左道。

孔孟一派于武帝即位后受到相当重用，连窦太后的族人窦婴和王太后（武帝生母）的弟弟田蚡都分别被任命为丞相和太尉。这两人虽是外戚人士，但对窦太后的思想十分反对。

他们陆续让孔孟学派人士任政府要职。赵绾被任命为御史大夫，王臧则被任命为郎中令（宫廷警察长官）。

赵绾认为，要一扫老庄派人士，根本之计在于剥夺老太婆的实权，因而上奏：向东宫奏报政事之举应作罢。

“东宫”，现在的解释是皇太子的居处或指其人，而当时太后的居处长乐宫在东边，这里是指窦太后而言。

由于皇帝尚年少，窦太后因而成为监护人，一切政事必得向她奏报。赵绾的意思是废止这个规定，改为皇帝亲政。

老太婆知道后，大为震怒：“想把我除掉？别想！”

她立刻派人调查赵绾的身边事宜。任何人多少都有疮疤，这是免不了的事情。找到些许疮疤后，用吹毛求疵的方式大兴问罪之师，是使一个人垮台的最佳途径。

孔孟派赵绾和王臧为此被迫自杀。窦婴和田蚡因为是外戚的关系，得免于死，不过也被解职。

老太婆的势力依旧很大。

老太婆已七十多岁了，看她还能活多久！总有一天，时间会解决一切吧！不过，另外的一个还年轻，不知还要再等多久，这一点倒很要命……少年武帝呢喃自语。

另外的一个还年轻——武帝指的是陈皇后而言。

他以父亲胞姐馆陶公主的女儿为皇后，他的这位表妹是个非常骄纵的女人。

其实，这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因为她知道自己的丈夫之所以能成为皇帝，完全是靠她母亲策动的结果。

而且，她的家庭本来就是女人高居男人之上的作风。母亲是以皇帝女儿身份下嫁给身为臣下的父亲陈午的。父亲在其公主身份的妻子面前压根儿抬不起头。自幼看惯这种情形的她，自然认为女人的地位本来就在男人之上。

陈皇后在与武帝的家庭生活中，常有藐视丈夫之事。

对于这一点，武帝甚为不悦。

身边有不少令他不高兴的人，但以祖母窦太后为例，她的日子已不多了，再忍耐一些时候，就可以眼不见为净。可是，皇后陈氏还年轻，今后不知还要相处多久，武帝心里实在有些怅然。

而且皇后迄今未生半子。本以为她身体有什么缺陷，曾劝她服用各种药物，却是一点效果也没有。

“不生皇子，难道让我们汉帝国就此断绝吗？你干脆去宠爱皇后以外的女人吧！其实，这也是家常便饭的事呀！”

如此告诉武帝的是他的胞姐平阳公主。

“可是，阿娇她……”武帝缩缩脖子说。阿娇是陈皇后的名字。

“不用管阿娇说什么，你是皇帝，一国之主。生皇子是你对国家的责任之一啊！”平阳公主有些焦急地说。

她难得进宫一趟，陈皇后刚好不在，这对姐弟才有如此闲聊的机会。

“朕当然也希望有孩子啊……”

“你对皇后有所顾忌，是吗？”

“也不是这样……因为没有遇到中意的女人嘛！”

“那是因为身在宫中没有机会。好，这件事情交给我办吧！”平阳公主道。

陈皇后的母亲馆陶公主，在先帝时代，也曾以皇帝胞姐身份为弟弟物色女子，因而受到栗姬的怨恨。平阳公主现在也以武帝胞姐的身份，和姑妈馆陶公主当年所作所为如出一辙。

由于弟弟武帝没有子息，所以，平阳公主认为自己这样做，是以皇族一分子的身份，为国家效劳的正当之事。

“下次到灞水祷神消灾后，顺便到我家来吧！我会为你准备一些美女的。”平阳公王嫣然笑道。

她的丈夫是建国大功臣曹参的曾孙——受封为平阳侯的曹时。他也是被妻子骑在脖子上的丈夫。胞弟成为皇帝后，平阳公主本来很想大大掌握权势，但身为皇后之母的姑妈馆陶公主却以皇帝监护人的姿态掌管一切。

平阳公主对姑妈馆陶公主有了敌对意识。

“我是胞姐，陛下应该视我比姑妈更亲近啊！”平阳公主内心甚为不满。

姑妈所以拥有权势，是因为女儿阿娇是皇后的缘故。但这位陈皇后结婚多年始终没有生下孩子。不能衍生后嗣的女人算什么呢！

遗憾的是，平阳公主自己没有适婚年龄的女儿。但这可以用找的——买卖奴隶在当时是公然行之的事情。此外，只要肯花钱，歌女、舞女都可以拥为己有。

于三月第一个巳日以桃木弓箭消灾、行祓禊是一般的风习，这一点已如前述。

吕太后就是于祓禊的归途遇到妖异，因而得病死的。这一点令人怀疑祓禊的效果，但武帝时代，习惯上还是依公式行事。

皇室的祓禊都在灞水河畔举行。武帝于归途到了姐姐平阳公主的府邸。酒宴时，除了山珍海味外，还有歌舞表演。倒酒、唱歌以及跳舞的人全是年轻姑娘。

为了这一天，平阳公主尽其所能地找来美女。其中包括原本就在府邸的侍女和新买来的女奴，此外，也有临时请来的姑娘。这些女子都是经过平阳公主鉴定合格的美女。

“陛下请仔细过目。如果有中意的姑娘，请随时吩咐。”平阳公主对武帝道。

虽然武帝这时只有十八岁，但娶陈氏为妻已有五年，他自认对女性的鉴赏眼光是足够的。

酒宴和余兴节目完毕后，武帝道：“朕要去更衣。”

这里所谓的“更衣”，实际上就是“上厕所”。

当时的王侯贵族如厕时，一定要脱下身上所有的一套，事后换穿另外一套。这脱和穿不是自己来，而是由专人伺候。由于与更衣室连在一起，所以厕所的面积极大。吕太后死后发生政变时，吕产曾经被迫到厕所里遇害，可见厕所面积大到足够供人打斗的程度。

“要叫哪个女人尚衣呢？”平阳公主问道。

“尚衣”是指更衣时伺候在侧的女性。平阳公主问武帝要指明哪一位侍女

来担任这件事情。实际上，这句话问的是：中意哪个？

“朕请由正面看最左边的一位讴者。”

“讴者”是齐声唱歌的人，也就是合唱队员。这一天宴席上的合唱队员有五个。

“最左边？呃，那是子夫。”平阳公主露出意外表情说。

那是名字叫卫子夫的歌女，是在平阳公主府邸担任洗衣工作，她是名叫卫妪的老女人生的女儿。除非有特殊事由，孩子随父姓是一般的习惯，而同姓不婚也是不成文规定。卫老太太的女儿却以“卫”为姓，一定是因为不知道父亲姓氏的缘故。其实，不要说父亲的姓氏，卫老太太连谁是女儿的父亲都不知道。

——因为找我的汉子太多嘛！

卫老太太毫无腼腆之色，说过这样的话。

她确实是个美人胚子。虽然已年老珠黄，但尚有几分姿色。这样的人在年轻时代颇受男人青睐，这一点，没有一个人不相信。

卫老太太有好几个孩子。在子夫之下还有一个名叫青的儿子，而这个儿子也姓卫。

有那么多大家闺秀，偏偏要……平阳公主心想着，却没说出口来。因为她对弟弟了解得太清楚了。他不是会听别人的话而改变自己意见的，这时候多说也无益。还好子夫对她说的话是百依百顺的。

“是的，遵命。”平阳公主嫣然一笑。

帝起更衣。子夫侍尚衣轩中，得幸。还坐欢甚。

此事《汉书》记述如前。“轩”是指厕所而言。连打斗都不妨碍，供为男女做爱的地方，当然不成问题。

武帝带卫子夫回宫中。卫子夫上车时，平阳公主抚着她的背道：“你要好好加油哦！要多吃好东西，增加体力……有飞黄腾达的一天时，你可不能忘记我喔！”

雌伏中的少年皇帝这一点事情还做得到。虽然陈皇后和她的母亲馆陶公主甚为不悦，而后宫之主窦太后却对孙儿的这个行为大表赞成：“还没有生小孩嘛，是应该多接触几个女人。”

武帝对事情倒是看得很开的。我还在准备阶段……虽然抱负很大，但他还没有力量冲破连绵文帝、景帝二代的消极性政策之壁垒。在信奉“一切听其自然”老庄思想的祖母窦太后在世期间，他唯一能做的是为将来做准备。发动大规模作战当然不行，但派遣较少人数的探险队，祖母总不至于反对吧？

西方有一个以“月氏”为名的国家，他的国王为匈奴所杀，全族被赶至遥远的西方。匈奴以月氏王的骷髅为酒杯，月氏人民因此憎恨匈奴已到极点，正在寻觅同盟国共同攻打匈奴。

听到匈奴降兵说的这些话时，武帝立刻决定与月氏国取得联络。

结果决定派遣以张骞为首、以一百多人组成的探险队。这已是雌伏时代的武帝所能做到的最大事情。

三六／皇后败退

窦太后死于建元六年（公元前135年）五月。

她留有遗言：我死后，财产全部送给馆陶公主。

对窦太后而言，武帝是她的内孙，而陈皇后则为外孙，整个皇宫完全在她的主宰之下。

对武帝来说，祖母之死等于使他获得自由。他已不需再对任何人有所顾忌，他可以为实现抱负而勇往直前。

——我要为世界开拓一条新路！

武帝当时二十二岁。

高祖刘邦创建汉帝国已七十多年，这当中除了吴楚七国之乱以外，没有发生过大规模战争，也未曾有过严重水灾或旱魃。春秋战国以及楚汉争霸天下时，壮丁曾经被迫参加战争，老弱则负责输送任务，人民疲惫至

极，但，这个现象总算消解，眼前社会呈现的是：京师之钱累百巨万，贯朽而不可校。

首都的铜币多到泛滥的程度，人们的储蓄自然增加许多。“贯”是贯穿中间有孔之铜币的绳子。这绳子会因腐烂而无法计算铜币之数，由此可见当时人们储蓄数额何其巨大。

《汉书》有如下记载：

太仓之粟陈陈相因，充溢露积于外，腐败不可食。

“太仓”是政府的粮食仓库，“粟”主要指米而言。“陈”指的是陈腐之意，也就是东西搁置太久。旧米之上又堆积旧米，仓库因而饱满，放不进仓库的米则堆积在外面，结果全都坏掉而不能食用了。

国力充实的程度由此可见。

父亲和祖父他们都不知道如何使用财货……武帝看到在仓库内未物尽其用的谷物和铜钱而内心嘲笑他们。

但，想到这七十年来的汉帝国之指导思想乃是老庄——便见怪不怪了。

——一切听其自然，无为是最高的道德，任何事情不可勉强为之。

武帝也受祖母之命读过老庄著作，但对其思想却不以为然。

如此，人活着为的是什么？这样人不是等同蝼蚁吗？有才华、有力量的人为何不可发挥自己的才华或力量？

祖母再怎么用心教导，年轻的武帝还是无法肯定“无为”。

有一天如果我能自由行事……祖母还健在、武帝没有行动自由时，他时常如此暗忖。

他想做的事情实在很多，于是把它们一一定了顺位，而一切的基准是：发扬大汉帝国的国威。

世界上以汉帝国为文明气息最为浓厚的地域。因此，拓展汉帝国版图，等于是推广文明——武帝以此认识为出发点。

文明根源的汉帝国倘若威严受损，无异文明本身受到侮辱，也等于人被视为不如禽兽。天下岂能容许这样的事情？

而现实状态确实如此。汉与匈奴的关系即为证明。

高祖刘邦曾经于大同，在一片白雪中为匈奴包围，后来靠行贿才得以逃出，而媾和条件对汉而言屈辱至极。

汉每年必须将大量布匹和谷物送给匈奴。此外，也得使皇族女性下嫁匈奴。其中，“威严”之丧失远较物资之损失为大。

在外交关系上，匈奴是兄，汉是弟。这种无法忍受的事情，在现实里的确存在！

击灭匈奴，雪父祖之耻！列出许多想做的事情而依其重要性定顺位时，这是无条件居于首位的最重要工作。

但，讨伐匈奴谈何容易。它必须经过周详的准备。派遣探险队至月氏，正是这个准备工作的一环。

除了讨伐匈奴以外，武帝想做的是，在个人的意志之下创造自己的家庭。

有表妹关系的皇后陈氏，开始对武帝心存芥蒂。由于认为武帝是靠自己母亲的安排才得以登基的，她的一切作为非常骄慢。同时，她又是个醋劲极强的女人。

“我要从容不迫地爱我所喜欢的女人。人要这样过日子才有意义，不是吗？我为什么要和自己讨厌的女人生活在一起呢！娶阿娇不是我的本意……”

家庭问题与匈奴问题不同的一点是，“意志”重于“准备”。只要有毅然态度就能解决一切。

陈皇后没有看出丈夫的心，她看到的只是表象而已——在祖母的压迫之下，一点反抗能力都没有。她认定只要加以压制，丈夫永远会乖乖听话的。

她嫉妒的对象是武帝由姐姐府邸带回、正受宠爱的卫子夫。但她再胆大

妄为，也不能对天子的爱妾出手。陈皇后于是找母亲馆陶公主研究对策。

“听说，卫子夫的弟弟在建章宫担任舍人（皇帝近侍）……”馆陶公主给了女儿这个情报。建章宫是武帝离宫。

“他不是平阳公主府邸的仆人吗？”

“那是以前的事情。姐姐发迹后，弟弟当然也鸡犬升天。据说，卫子夫非常疼爱这个弟弟，因而恳求天子，为他安排在建章宫的这份差事。”

“真是！”

陈皇后竖起了柳眉。凭借得宠而向天子做诸多要求，这样的行径多么令人不齿！

“据说，卫青也是个父亲不详的孩子。人们说这对姐弟的父亲是同一个，所以卫子夫特别照顾这个弟弟嘛！”馆陶公主添油加醋地对女儿说。

虽然对居住宫中的卫子夫直接加害是困难的事情，但杀害她疼爱的弟弟，一定会给予她极大打击才对。因嫉妒而失去理智的女人想到了这一点。帮凶居然是她的母亲。

在建章宫担任庶务职位的卫青，由于工作上的关系，得时常上街。陈皇后和馆陶公主于是雇用地痞流氓，趁卫青上街的机会将其掳走，带到馆陶公主府邸。

——把他折磨死后，再将尸体丢弃在马路上，并且设法使卫子夫听到这件事情。她一定会万分哀痛吧？

陈皇后企图如此泄恨。

而卫青上街时却带有一名随从。这名随从趁着上街机会要回母亲家里一趟，卫青允准了他。卫青就是在等待随从回来时被掳走的。

在母亲家耽搁一些时间才回来的随从，来到约定地点，却没有看到卫青的踪影。这时候，他无意中看到前方有十几名汉子走过，他们好像在搬运一件笨重的东西。这名随从走上前去，准备问他们有没有看到卫青这

么一个人，却不期听到他们如下的对话：——掳一个人就可以领取巨额奖金，这是真的吗？

——你放心吧，人家馆陶公主说话算话，绝不会食言的。

——可是，这个年轻小伙子未免也太可怜。他大概会没命吧？

我的天！这不是掳人事件吗！吓了一大跳的随从立刻跑去找公孙敖。公孙敖是卫青的好朋友。

公孙敖听到消息，脸色遽变，立即纠聚朋友冲到馆陶公主府邸，于千钧一发之际救出卫青。

这个卫青就是后来七讨匈奴而成为大将军的人物。

他确实是由于姐姐的关系而被起用。倘若不是姐姐受武帝宠爱，他或许不可能有发迹的一天。但，他生下来就是武将的料子，他建立的功绩远较武帝所期待为大。到后来甚至产生由于他的功勋而使姐姐的地位更形强化的现象。

无论如何，陈皇后派人掳走卫青，可以说是一种不智的挣扎行为。她因挣扎而坠入不可挽回的破灭深渊里。

陈皇后被剥夺皇后地位，受命蛰居长门宫是元光五年（公元前130年）的事。

那是卫子夫受武帝宠爱后第九年，也是武帝因窦太后之死而获得自由后第五年的事情。

卫子夫连续生了三个孩子，但全都是女儿。她到陈皇后被废两年后才生下男孩。卫青当时已以车骑将军身份参加第一次讨伐匈奴，并立下建国以来首次越过长城之赫赫功勋。

卫子夫生下男儿后，始被立为皇后。陈皇后被废后，皇后之位曾经虚悬两年。

陈皇后为了想生孩子，曾经不惜花费巨资搜购所有名药。但皇帝临幸的次数越来越少。纵然服用再高贵的药，不与皇帝共房，怎么可能怀孕呢？

她再也忍受不了皇帝如此对待。一生下来就极为任性的她，对事情绝对不会忍耐。就这一点而言，她有位公主母亲可以说是极大的不幸。因为她的母亲馆陶公主仗着公主这个身份处处欺压丈夫陈午，作风任性至极，而看惯这个情形的她，竟然以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事。

任性的人遇到事情不顺时，什么事儿都做得出来。

陈皇后想到咒杀敌人的方法——巫蛊术。

当时的人都相信这一套。这是一种用桐木刻出木偶，将之埋入土中，经巫师使用咒术，对方就会被咒杀的古老说法。现代人或许认为这荒唐无稽。在当时，人们对咒术效果却是深信不疑的。

虽然事情在秘密中进行，但风声还是传了出去。

在深宫里长大而不知忍耐为何物的陈皇后，虽然自以为隐蔽得很彻底，却在无意中把事情泄露出去。

听到这个风声后，武帝立即派人着手调查。负责调查任务的是御史（检察官）张汤。

这位张汤是几近偏执的人。他是个推理名手，根据资料就能大致判断案情内容。

下面是一则有关他的故事。

他年幼时，一天，在长安担任法官的父亲外出之前，交代他好好看家。但回家后发现家里的肉被老鼠偷走，父亲因而发怒将儿子鞭打一顿。

张汤于是在墙壁上挖洞，找到鼠巢，并且发现一只老鼠和老鼠吃剩的肉。他于是抓起这只老鼠加以拷问，同时作成供状，借此求刑，并依据证物肉片，撰写判决书，在家门口将这只老鼠执行死刑。

这位父亲错愕地发现儿子所写的法律文书不输给老练法官的手笔，因此，以后所有的判决书都叫儿子代笔。

老鼠当然不会说话，因此，所谓的供状，实际上是尚未长大的张汤凭自己推理而写成的东西。而这篇文书的内容却有条有理，前后丝毫没有自相矛盾之处。——倘若张汤生在今日，一定会成为一名推理小说作家

吧？

这样的人物要捏造事件，当然易如反掌。

他还有一个习惯。后来成为御史大夫、掌握天下刑罚于一身的他，处理事件时，经常备妥几种判决书，最后裁决则央请皇帝决定。所以如此，说得好听一点，是尊重政治上的考虑，说得难听一点，是迎合皇帝之意。

皇帝所企求的到底是什么，于侦查以及判决时，他第一个考虑的是这一点。

负责侦查陈皇后这起巫蛊事件时，他也先从探知皇帝意图这一点着手。头脑敏锐的他探测到的是：皇帝意在将陈皇后废位，不过不忍心将之处死。

结论已有。这时候该采取的方法是：先准备判决书，然后据此作成侦查纪录及本末倒置的各种程序。这正是张汤的拿手好戏。

结果，他作了如下的侦查报告：

名叫楚服的巫师怂恿皇后，促其采用巫蛊之术，目的在于咒死卫子夫。

也就是说，主犯系巫师，皇后只是受了怂恿。且咒杀的对象不是皇帝，而是卫子夫——这时候的卫子夫还不是皇后。因此，还不算触犯大逆之罪，受怂恿的皇后得免于被处极刑。

主犯楚服被处磔刑，连坐者三百多人。

——皇后为巫师所惑，未尽辅佐天子的职务，应归还皇后玺绶，于长门宫闭门思过。

武帝以自己的决定为敕书，下达给皇后。

张汤因这起事件而获嘉许，以后在宦途上平步青云。

三七／奴隶成为将军

“这位年轻朋友，请等一下。”

卫青因被喊住而回头望了一眼。这是他还年少时的事情。他看到坐在路旁捋着白须的一位老人。

“老先生对我说话吗？”卫青问道。

“没错，我在对你说话。你有贵人之相，有这个面相的人非常稀罕。”

“什么叫做贵人之相呢？”

“将来至少会受封为侯……”

“侯？你是说王侯？别寻我开心吧。我是一名奴隶，主人不鞭打我，我就谢天谢地，此外我不敢有奢望啊！”

“不管你盼望或不盼望，这是你的命运。”

“老先生是算命先生吗？”

“年轻时我曾经学过命相之术，不过，后来犯了一件小罪，因而在此地过着囚犯生活，之后一直住在这里。我活了这么一大把年纪，从来没有见过像你这么特别的贵人之相。”

“老先生，你或许是年纪太大，眼睛花了。奴隶的儿子会成为王侯，你的命相术大概已经不灵了。哈！哈！哈！”卫青置之一笑。

这个故事也见史书记载，但真实性则似有疑义。依作者的推测，很可能是命运论者鉴于他的发迹迅速，基于“我早就料到”之类观点杜撰的故事。

这个故事里值得注目的一点是，卫青以“奴隶”自称。事实上，他的确是奴隶出身的人。

年轻时姿色撩人的卫老太太，曾经和许多男人发生关系，也生下许多孩子。她都把女儿留在身边。因为女孩子长大后可以帮佣赚钱，倘若姿色姣好，更有可能成为人家的姨太太。在卫老太太这样的母亲眼里，女儿是摇钱树。果然，卫子夫被在平阳公主府邸担任洗衣工作的母亲带到同一个地方做事，也因此而得到发迹机会。她后来不是成为人家的姨太

太，而是成了皇后！

儿子们如何呢？

卫老太太几乎把所有的男孩塞给对方。

“这是你的儿子，应该由你带去。”

听她如此说时，男人大都睁大双眼，露出讶异的表情说：“这真的是我的儿子吗？”

但做过亏心事的这些人，都无法坚辞推托。

功利着眼的卫老太太当然不会随便和穷鬼发生关系。她委身的都是地主之类颇有资产的人。

地主的生活建立在奴隶的劳动上。由于奴隶是唯一的生产工具，身为地主的人为了防止其老化，非经常补充年轻奴隶不可。雇来就可以立即派上用场的奴隶价格甚高。而未成年的奴隶虽然在足堪使用之前需要一段时间，进价则低廉许多。

养年幼奴隶如同养雏鸡，只要喂以剩饭，哪怕是婴孩，总有一天会长大。实际上，当时买卖婴孩奴隶也是常有的事。

受逼于卫老太太的男人们，在把婴儿抱回家后当然不能对太太说这是自己的孩子。不过，他们可以用这样的话瞒骗太太：我买了这个婴孩。看起来很健康，而且价钱便宜嘛！

卫青经由如此过程，被带到可能是自己父亲的家。但他不是以儿子的身份生活，而是被当成奴隶。

虽然主人尽可能地隐瞒这件事情，但人言难防，久而久之，人们开始说这样的话了：奴隶孩子是骗人的话，实际上是他在外面的女人生的儿子！

听到这个风闻时，大为光火的是正室的儿子们：奴隶怎么可能是我们的兄弟！呸！

他们一方面吐口水，一方面虐待卫青。他们似乎认为自己的尊严因卫青

的存在而受损。

卫青的命运因这个风闻恶化到极点。他被迫过着奴隶与私生子双重身份的痛苦生活。

对卫青而言，是主子也可能是生父的这个人是平阳一名地主。这个地方在今山西省，与其称为与匈奴接境，不如说它是匈奴与汉族的杂居地，较符合事实。他在这个地方兼营农耕业和畜牧业。

“我不忍心看到青被虐待的样子。但从事耕作又非和大家在一起不可，不如把他调到牧羊区吧！这样，他可以和别人疏离一些。”

在这人大动恻隐之心下，卫青遂被调为牧童。

虽然不会再受到正室儿子们的迫害，但他被带往边地。这个地方也有匈奴人在经营畜牧业。而孩子们是最容易打成一片的，年幼的卫青很快便与匈奴孩子们要好。

过流浪生活的人，有其警惕心甚高的一面，但一般都颇为和蔼可亲，他们的好客也是出了名的。卫青也常被请到匈奴朋友的家中，接受招待。

他每日都在荒野上策马奔驰。骑马至较远处时，有时会遇到移动中的匈奴部族。身为牧童的他，穿的是分不出汉族抑或匈奴的服装。

“你是哪里人？”

对方以匈奴语发问时，他也以匈奴语回答：“我是平阳人。”

“那刚好。我们正要到平阳，劳驾你为我们带路，可以吗？”

“可以。”

卫青有时候在这样的情形下，与匈奴骑马兵团同路走过沙漠。

过了几年这样的生活后，他已熟知匈奴人对事物的想法和集团生活方式等。这不同于由见闻而得到的知识。

这是得和匈奴人一起生活多年才能体会到的实际经验。卫青对匈奴的认识，已成为自己血肉的一部分，所以，它已不是单纯的知识。

“以汉奴而言，你的骑马技术实在很高超。”

一名匈奴老人曾经如此称赞卫青。匈奴人是习惯以“汉奴”称呼汉人的。

一天，主人从农园来到牧场。打从去年起，卫青已发现这名有可能是自己父亲的主人态度有些不自然。态度起变化的不只是他而已，连偶尔会见面的正室儿子们也不会像以前那样虐待卫青。

这是我已经长大的缘故吧？卫青心中如此解释。

来到牧场的主人开口就说：“你立刻动身到长安去吧！”

“长安？我干吗到长安去呢？”

“因为你母亲把你赎回了。”

“我母亲？可是，我喜欢在这里工作啊！”

他对尚未懂事之前就离开的母亲没有什么特殊感情。他由于听到传言而知道自己和这位主人的关系，但关于母亲的事情则全然不知。

“你的工作态度认真，这一点我很感谢你，其实我不想放你走，但我还是不得不如此做。”

“为什么呢？”

“因为发生了意料不到的事情——也就是说，你母亲发迹了……她现在是有权势的人啊！”

“权势？”卫青不太能理解这句话的意思。这个字眼他不是没有听过，但怎么想也无法和母亲联结起来。

“正确地说，发迹的不是你母亲，而是你姐姐。听说，她由于偶然的机会，到天子宫殿做事。起先她只是个为天子洗脚或伺候身边的侍女……但后来受到天子宠爱了。”

“这……”卫青听到这件事情当然是头一遭。他连自己有个姐姐都不知道。

“开始的时候，她只是侧室，但天子越来越喜欢她，现在找她的次数比找皇后的次数更多……话说母以女为贵……我怎么能不让你的母亲赎回你呢！她是有天子为后盾的人啊！”主人说毕，若无气力地泛出了微笑。

原来如此……卫青这才明白事情原委。

这些日子以来，主人正室的儿子们对自己变得客气，原来是这个原因——他们还多次主动打招呼呢！

他们的态度随着姐姐受天子宠爱的程度加深而起变化。起先只是有所顾忌吧？

“这个家伙的姐姐侍奉在天子身边。这类女人迟早会被甩掉，但起码目前，得对他客气一点……”

“而天子对他姐姐的宠爱越来越深，听说这个女人日后有可能成为皇后。”

“要是继续虐待卫青，我们以后会吃不了兜着走的。”

他们甚至有一种恐惧感。

离开平阳之前，卫青曾到一位匈奴朋友家去告别。这位朋友的父亲拍着他的肩膀说：“听说你要到汉都。汉灭亡后，你随时回来吧！”

“什么？汉会灭亡？”卫青听到对方说的话而讶然。

“我偷偷告诉你……”友人的父亲压低声音说，“听说汉准备出其不意地攻击匈奴，匈奴单于极为光火，因而决心先下手为强，现在已经开始招兵买马了。”

“这不是很要命的事情吗？”卫青说。

“怎么会要命呢？我们匈奴的骑兵团是所向无敌的。我们将夺得汉土，使它全部成为牧草地，可以养几百万头羊和马。人们不是能因此而过更好的日子吗？”

这位朋友的父亲似乎忘记了卫青是汉人这个事实。换句话说，卫青和匈

奴人交心达到了这个程度。

“你说的出其不意地攻打匈奴，指的是怎么一回事？”

友人的父亲对这件事情简单扼要地做了说明。

汉领马邑（山西省）有一个名叫聂壹的人。这个人以贩卖汉的物资给匈奴为业，也就是所谓的走私商人。由于生意上的关系，他时常到匈奴领地。

这个聂壹一次谒见单于时，用这样的话引诱单于：——下次回去，我会把汉族县官杀光，你就派大军来接收吧！马邑有无数丝布和谷物。你不但可以不折一兵半卒就取得该地，还能获得这么多物资啊！

不折损一兵半卒就取得一个县……军臣单于当然为之心动。由于和聂壹认识已久，他完全相信对方说的话。

后来才知道这是诱敌入彀的战术。

军臣单于率领十万大军，前往马邑。

原来聂壹是受汉将王恢密令所指使的。汉动员三十万大军，埋伏在马邑附近的山谷里。汉军的计划是，等匈奴军进入马邑后，立即将之包围，并且生擒单于。

聂壹把死囚首级成排挂在城壁上，匈奴军侦察队将校因而向上级报告：马邑的叛乱似乎是成功了。

军臣单于一边进兵，一边觉得纳闷。好像事有蹊跷。

遍地都是牛马和羊群，却望不到半个人影。这里应该有放牧的人，怎么不见这些人呢？莫非这些人受命撤离此地？倘若如此，为什么？难道是汉军准备展开作战？

其中似乎有诈……军臣单于起了疑心后，在行动上格外慎重。

三十万汉军中，有一些人的埋伏技术较差。一个在望楼附近晃来晃去的汉军为匈奴军发现，并被带到单于面前。

由于极端恐惧，这名将校把汉军的计划全都说了出来。

“好！我非给他们颜色瞧瞧不可！”军臣单于狠狠地说完，就立刻命令全军后退。

匈奴决定要加强对汉的攻击，是因为有过这件事情。

三八／新风气

马邑诱敌入彀的作战，汉动员了三十万大军，此时的统帅是御史大夫韩安国。

实际上韩安国在对匈奴问题的看法上是慎重派分子。因窦太后之死终能为所欲为的武帝，曾与群臣研议匈奴政策，其时以最坚决的态度主张必须维持现状的，就是韩安国。

与之相对，极力主战的是王恢。订下以马邑为饵、企图诱军臣单于入彀计划的正是这个王恢。马邑之役时，王恢以将屯将军身份，位居韩安国之下。

事情肇因于匈奴为了更新和平条约派遣使者来时，韩安国赞成以与过去同样的条件更新条约。这是高祖、文帝、景帝三代的外交方针，不得轻易变更——这是他所持的理由。

——高皇帝（指高祖刘邦）于平城受围，虽然心中万分不甘，为天下万民计，一切仍以忍辱为重。

这个精神非承继不可。而且作战必须经过周全准备，与匈奴交战，战争会延续多久甚难估算。在未有确切胜算之前，绝不可开战。

韩安国做此主张。

对此，王恢却以如下理由反驳：

外交方针因时代而变。高皇帝忍受平城之辱，是因为建国方始，国力尚未充实的缘故。现在天下统一，国家基础固若金汤，人民也获得充分休养。比起高皇帝创业时，国力已大大增强，因此，现在的外交方针必须有所修改。当时忍辱，乃是不得已情形下的权衡之计。如今我们必须以

雪耻为首要政策。过去因为做不到，所以无话可说，但我们现在已有这个力量。讨灭匈奴，才是我们奉慰三代先帝之灵最上之道！

年轻的武帝较倾向于王恢的主张。

问题在于是否有胜算。此时，王恢拍胸脯提出的就是这个诱单于入彀的诡计。听说连具体计划都备妥了，武帝遂准其所请，决定开启战端。

结果，如前所述，这个诡计还是归于失败。

单于不至，以故汉兵无所得。

对于这一点，《史记》上如此记载。

订立这个计划的王恢，当然责任重大。军律严如秋霜，战败只有论死一途。

——事实上不是战败，而是敌军撤退。汉军并未损失一兵半卒。

王恢如此向丞相田蚡哀求，请他代为说情。

丞相田蚡是武帝之母王太后的异父弟。田蚡央求王太后向武帝求情，将处刑王恢之事作罢。

——虽然未损失一兵半卒，但动员这三十万大兵，国家付出何等巨大的代价！使国家白白蒙受这项损失，这个责任难道比打败仗轻吗？

虽然有母亲出面说情，武帝还是坚持己见，不肯通融。

——求求母后千万别学祖母。

由于武帝如此说，王太后也不便再为王恢求情。武帝已下定决心再也不听女人的话。想起即位初期受到女人们的干涉，他就一肚子的火。

奴隶卫青被母亲赎回，来到长安，就是马邑之役刚过的时候。

母亲卫老太太依旧在平阳公主府邸，她就把儿子推荐给平阳公主做随身保镖。卫青是个魁伟青年，透过劳动锻炼的身体健壮如钢铁，牧童出身的他，动作更是敏捷至极。

——这个年轻小伙子身体真棒！

平阳公主好像非常中意卫老太太的这个儿子。不过，这时候的她，做梦都没有想到自己丧夫后，竟然会把这名青年作为第二任丈夫。

在宫中的卫子夫更得宠于天子，甚至有了为弟弟在宫内谋差事的能力。

卫青险些为陈皇后和馆陶公主所杀之事，即发生在这个时候。讽刺的是，他因这起事件而踏上平步青云之途。

原本只是个庶务人员的他，竟被起用为正式军人了。

卫青才成为军人，就被安置在接近中枢的地位。人们理所当然认为这是靠姐姐的庇荫。实际上，这是只知道表象的人说的话。

那起袭击事件发生后，武帝才第一次由卫子夫口中听到有关她弟弟的事情，召来卫青垂询后，内心实在大大折服。

卫青不是个喜欢说话的人，即使说起话来也甚为木讷。这也难怪，在北方边境牧地过惯孤独生活的他，偶尔与人谈话，对象不是带着北方腔调的汉人就是匈奴人。刚开始的一段时期，他甚至不晓得在宫中该怎样用词哩！

但他的谈话内容却使武帝大大惊异。

为雪国耻、以对匈奴政策为第一优先的武帝，自认在搜集匈奴情报方面非常透彻。国境守备军队将军如聂壹者流、从事对匈奴贸易的商人以及匈奴降将降兵——他时常从这些人身上得到有关匈奴的各种不同资讯。

而卫青所说的却是武帝从未听说过的事情，那是匈奴人的生活方式、对事物的想法以及行动模式，在作战上甚有参考价值。

匈奴降兵只就侦讯内容回答，缺乏客观性。就这一点而言，卫青毕竟是汉人，可以用客观立场观察匈奴。

如果启用这个人为将军，使之带兵与匈奴交战，一定会有辉煌战果吧？做如此想的武帝，遂任命爱人的弟弟就军职。倘若他的出发点是为了使爱人高兴大概会给予位阶高但无实权的地位吧？

武帝这项人事命令绝非依情而行，而是以人才为基准的判断。

除了器重卫青通晓匈奴国情和地理外，武帝期待的是，置这名年轻人于军事中枢而为军队带来崭新风气。

武帝即位时的汉军，当然维持着立国以来的旧体系。

这已是老古董，早就发霉了！年轻的武帝认为这一点非有所改革不可。

但这样的事情于窦太后在世期间绝对不能着手去做。要是胆敢如此，老太婆会大发雷霆，决不会任其为所欲为。

匈奴派遣要求更新和平条约的使者前来，是窦太后死后第二年的事情。主张丢弃屈辱性条约的主战派和主张维持条约的慎重派，为这个问题在宫廷内展开舌战。结果，由于主战论者王恢保证“能以诡计获胜”，因而决定派三十万军至马邑，这一点已如前述。

然而，这个诡计却为匈奴识破，以致计划败露，汉的三十万伏兵也成为天下人嘲笑的对象。

虽然母亲王太后从中说情，武帝还是将王恢论罪。

这个举措表面上是为失败负责，武帝的意图却在于借此翻新军队体系。

军队干部中世袭者为多。偶尔的人事变动，并没有在实质上起任何变化。换了人后，做的还是同样的事情。继父兄或派系头目地位的人，一切以承袭为旨。

朕就利用卫青，把古老的军队体系连根拔起吧！武帝提拔所宠爱女人的弟弟作为有力的王牌，内心颇为窃喜。

武帝废陈皇后，不啻向天下宣示自己完全取得独裁权——这是元光五年(公元前130年)，也就是马邑之役后第三年的事情。武帝当时二十七岁，距即位之时已过十二年。

元光六年，武帝任命卫青为车骑将军。一万骑兵之首的这个地位，约等于机动部队的师长吧。

武帝意图刷新风气，不是只针对军队而已。在行政范畴的世袭倾向，同

样极为浓厚。有功人员的子弟，不必经过考试就可受到重用。这是所谓的“任子”制度。依这个制度而被起用的人，习惯上都墨守成规。武帝对这一点非常不满。他于即位初期曾经任用过赵绾、王臧等儒学系统的新人物，结果都被窦太后罢免。

“老太婆在的时候，我实在没有发挥能力的余地。”少年武帝只有等待时机到来。

窦太后死后第二年，武帝命令各郡和诸侯领国向中央推举人才。

各郡和各国都推荐一名贤良之士。一百多名各地代表来到国都后，接受天子亲自出题考试，及格者得以就重要职位。

相较于靠父兄余荫得以任命为官的“任子”，受推举参加考试后被选拔为官的人才，则称之为“举子”。

虽然广泛寻觅贤良方正、直言极谏之士的制度，在文帝时代即有，但被推荐的这些人，没有一个能就枢要地位。这是因为重世袭和关系的保守势力，对起用不知来历的“举子”之事极力抗拒的缘故。

不过，保守势力的中心人物窦太后死后，从元光元年开始的人才招募中，甚至出现了跃居国政首位的重要人物。

这个人是后来成为宰相的公孙弘。

在“武”方面的卫青和在“文”方面的公孙弘，是武帝心目中的“新风气”人物。

以公孙弘代表“新风气”，或许有些格格不入。因为他的年纪相当大，被推荐时已年逾七十。

公孙弘是现今山东省菑川之地的人。曾经担任监狱看守，算来只是一名微吏。此一低微职务，他还曾因失职而被免职。

“养猪过日子吧……”失业了的公孙弘，无奈之下，准备以此作为维生之计。相较于牛或马，猪在饲养上比较简单，以剩饭喂之即可。持此想法的他，也算是个懒惰的人吧。

虽说要养猪，他却根本没有土地。菑川是海岸地区，因此，不适合于农

耕的临海地域，倒有一些不归属于任何人的土地。他便决定在海岸养猪。

这时候的他已年逾四十。由于养猪工作相当轻松，因此，他利用空闲时间开始读书。山东本来就是儒学极为盛行的地方，公孙弘为了消磨时间，于是读起《春秋》。

武帝在祖母尚在世时，就致力于招募人才。由于这是窦太后的丈夫文帝开始着手做的事情，所以她并没有表示反对。她只是以保守派的立场，反对将经过选拔的人置于枢要地位而已。

公孙弘六十岁时，曾一度受到推荐，经任用而以使者身份前往匈奴。但生性懒惰的他并未圆满达成任务，同时，为人机灵的他，看得出保守派对他们这些“举子”甚为排斥，因而认为没有什么前途，不如养猪落得轻松，便以生病为由提出辞呈。

十年后，于元光五年举行人才招募时，他再度被推荐。

虽然固辞不就，但菑川官员却不准他如此。各地官员倘若没有推荐一名“贤良”，会被冠以“办事不力”罪名而受到处罚。在当地读过书的人不多，地方官员除了公孙弘以外，实在推不出第二个。公孙弘是被再三拜托才答应动身的。

“那我就去吧！我知道我一定不会及格的，不过，既然是免费旅行，我就做这辈子最后一次的长安观光旅行吧！”

如他自己所预测，考试果然没有及格。但是，阅读考卷的武帝也不知道是为什么，激赏之余竟然将他擢为榜首。

原因大概是充满抱负、精神抖擞的年轻武帝，读了对仕途无积极意愿的七十老书生的灰调论文而感受到特殊魅力吧。

第二年，这位老书生被任命为左内史。这是首都治安的最高负责人。而后再由副丞相升为丞相。他在短短五年内，就坐上处理国政的第一把交椅了。

在“武”方面的卫青，在“文”方面的公孙弘——这两个人的被重用都不寻常。就这一点而言，武帝确实为政治带来了“新风气”。

三九 / 老将不死

起用卫青带来新风气——然则，汉军中的旧风气到底如何呢？

马邑之役的统帅韩安国，是以副丞相身份参与国政，似乎不能称之为纯粹的职业军人。马邑一战的提案人王恢，这时候已被撤职。

奔驰沙场的将军中，当时被称为双璧的是李广和程不识。这两个人大概是旧风气代表性人物吧。

虽然这两位武将常被并称，他们的性格却有天壤之别。

李广可以算得上是武将中的武将。他是陇西成纪人，家系代代都是秦的将军。祖先当中有一位名叫李信的将军，是秦始皇时代的人。

——一定能以二十万军队击灭楚！

这个人就是曾如此夸口结果却遭惨败，始皇帝后来不得不央请老将王翦出马的那位青年将军。他后来因讨灭燕太子丹而恢复了名誉。

秦灭亡后，李家仍然以军职出仕于汉。李家代代以弓术相传，可以说是这一家人的家传本领。李广于文帝十四年匈奴入侵甘肃萧关时从军。由于他骑射技术超群，杀敌无数，因而被拔擢为武骑常侍。这是禁卫骑兵团中伺候天子身边的将校，升到此一地位的人，之后一定会成为高级官员。

此役中，李广的堂弟李蔡也从军，并同样被拔擢为武骑常侍。

文帝曾经对他们说过：可惜你们生不逢时。倘若你们生于高祖（刘邦）时代，一定早就成为万户之侯了吧。

李广于吴楚七国之乱时，以骁骑都尉身份出征。他后来历任陇西、北地、雁门、云中、上郡等地的太守。虽然郡太守是地方长官，但这几个郡全都与匈奴接壤。因此，与匈奴发生国境纷争时，他屡次以指挥官身份出阵。

武帝即位后，他升为未央宫卫尉。卫尉是禁门守备主任，地位约等于今日的近卫师团长。皇帝当时居住于未央宫，皇太后则以长乐宫为居处。

近卫师团分别设置于这两个宫内。

相对于未央宫卫尉李广，被任命为长乐宫卫尉的是程不识。这两个人虽然在经历上颇为相似，性格上则迥然不同。

——行无队伍、行阵。

这是李广的作风。也就是说，他的部队不以队伍为重，布阵情形也相当随便。扎营时，他也只是命令："各自找适当的地方，径行扎营吧！"对琐碎之事并无硬性规定。

司令部的联络文书，他也尽可能地避繁就简，能省掉的就尽量省掉。

作风看似放纵的他，实际上在该细心的地方则彻底细心，以派侦察兵为例，他丝毫不曾马虎，由于警戒心高，所以他的部队从来没有受过奇袭。

与之相较，程不识的作风则是一切有板有眼，一丝不苟。以行军为例，他对士兵的要求是，步伐整齐，队伍不得紊乱。

在程不识的司令部，他对任何事情都要详细记录，大可不必的文书也一定要作成。他的人员经常要为整理文书或账簿而熬夜，不得好好休息。

他对兵员的装备检查极为严厉，一些士兵只因腰带没有扎正就会受到处罚。

士兵当然都恨透了这个管理严厉的司令部。部队重编时，被分配到李广部队的人莫不欣喜雀跃，被分配到程不识部队的人则垂头丧气。

程不识当然也知道这点，所以曾经发过牢骚："在李广部队或许比较轻松，但一旦遭受突袭，一定会溃不成军吧。我的部队确实对纪律要求很严，让人觉得难以消受，可是，绝不会出现被敌人袭击之事。这边的安全性要高出那边许多，而大家在听到被编入李广部队就乐不可支，这不是莫名其妙的事情吗？"

与他们交战的匈奴，似乎认为李广比程不识更为棘手。喜欢展开奔放式作战的李广，每每使匈奴疲于应付。

也许是性格完全相反的缘故，他们的名字常被并列在一起。后来，他们

同时各就任为东（长乐宫）西（未央宫）两宫近卫师团团长。

马邑之役时，程不识并没有参加，李广则以骁骑将军身份出阵。如前所述，这次战役没有成为真正的战争。

当时的廷臣分为两派，一派声援李广，另一派则声援程不识。但这并不是派阀之争，其情形如同现在的球迷，各人声援自己喜欢的球队。

武帝时代，曾经有一名叫灌夫酒性甚差的大臣。一天在宴席上，他来到正在谈话的临汝侯和程不识面前蛮缠起来。武安侯睹状上前劝止：“程不识和李广分别是东西近卫军团团长。你不知道如此侮辱程将军，等于侮辱与他同等身份的李将军吗？”

此事见载于《史记》。酒性不好的灌夫是非常支持李广的人，这是武安侯说这句话的原因。

不过，烂醉如泥的灌夫不但听不进劝解，竟然还大声嚷道：“想杀我，你就杀吧！要剁要剐，悉听尊便！我现在不管谁是李广谁是程不识了！“总之，如此受人支持的李广，也已成为过气人物。因为新人业已登场。

这个新人当然就是卫子夫的弟弟卫青。

这新、旧人的交替非常富于戏剧性。

马邑之役时，匈奴方面因为被骗甚为愤怒。这一点，卫青于离开平阳时听匈奴朋友的父亲说过而知道。

匈奴军在与汉的国境交界处多次从事掠夺。虽然不是大规模侵略，次数却极为频繁。这个情形继续下去，总有一天会爆发大规模战争的。

——匈奴非讨灭不可！

向来有此一想法的武帝，认为时机似已成熟。不过，他再也不敢使用诡计了。上次在王恢的舌灿莲花之下，一时失察采用诡计，因而在马邑大大地丢了一次脸。以后非堂堂正正开战不可——武帝有了这个决心。

元光六年（公元前129年），武帝终于兴讨伐匈奴之师。

旧人李广和新人卫青都以一方将领身份，参加这一年的作战。

卫青以车骑将军身份，率领一万骑兵，由河北省北方居庸关向匈奴进击。

李广以原本近卫军团团长身份，率军由山西省雁门附近朝向北方匈奴展开进击。

对李广而言，这已经是不知第几次对匈奴作战。长年来，他以郡太守身份与匈奴展开局部性小规模作战的经验，次数多得连他自己都记不清楚。

卫青则第一次以将军身份参战，不，连参加战争都是生平头一遭。他以直捣黄龙的姿态，直接攻向匈奴基地——龙城。

越过长城——他不当一回事的这件事情，实际上是划时代的大事。

万里长城原本就是以防备匈奴为目的而建造的。这座长城原是战国时代的各国所构筑，于秦统一天下后，由始皇帝将之连接，并且补强而成。这是以防守为目的的城墙，并非以攻击为目的。

匈奴过去曾多次越过长城，侵入汉的领土。而汉军越过长城，踏入北方匈奴之地，则是未曾有过之事。卫青则做到这一点。攻入龙城杀敌数百，当然是赫赫战果，但比起越过长城的事实，这还不算什么。

“干得好！”听到卫青越过长城的消息时，整个长安都哗然。

卫子夫激动得几乎流出眼泪来。

她目前的处境非常微妙。陈氏被废后，皇后之位悬缺迄今。改立她为皇后，宫廷内外尚颇多反对之声。主要理由在于她的出身过于卑微。

换成别的女人，可以有娘家为靠山，但她连娘家都没有。

在弟弟卫青出现之前，她连他是否存在都不知道。他对她来说，是极其重要的“家族”成员。确定有这么一个亲人，她已高兴得要命，而这个弟弟现在居然完成汉开国以来的壮举！

卫子夫的喜悦程度由此可以推测。她把手贴在自己的肚子上——第四个

孩子正在孕育着。她的手感觉到胎动。这个孩子如果是男孩……相较于新人卫青的赫赫战功，令人不禁为之同情的，是旧人李广的战败。

从雁门出发的李广，面对了云霞般的匈奴大军。就兵力的对比来看，这已是一场不可能获胜的战争。何况卫青的胜利过于辉煌，李广的败北益发显得惨兮兮。

如同汉对匈奴的动向做过彻底的侦查，匈奴对汉的侦查也非常详尽。

——由雁门出发的是李广将军。

得此情报的匈奴，决定以主力应战李广。

——匈奴过去屡遭李广将军痛击。如前所述，匈奴畏惧李广犹胜于程不识。单于发布了如下命令：生擒李广！

擒住最强的敌人，使之为己方效力——这是匈奴的传统战术。汉将降伏而在匈奴受到重用的前例不少。与之相反，虽然向汉降伏而受封为侯或受名目上厚遇的人为数颇多，但被赋予军事或国政上重要地位的人，则极其有限。

匈奴由间谍的报告，知道汉军分三路而来，研究结果，决定以主力迎战来自雁门的李广军。

——什么？有一个名叫卫青的将军从居庸关的方向攻过来！这个名字从来没听说过，大概是个新手将军吧？这种部队不足为惧，咱们还是以李广为主要对象吧！

结果，匈奴不以卫青部队为意，将主力精锐集中在雁门方面。

卫青是个杰出将军，在起步上更是得天独厚。他以秋风扫落叶姿态，进击了敌军防守较弱的地域。由于匈奴基地龙城的精锐部队都被派往雁门，卫青因而得以一万骑兵队蹂躏该地。

李广则运气极差。

在匈奴大军的包围下，连李广本身也为箭所伤。他已不年轻。文帝十四年时以青年将校从军以来，已过了三十七个年头。虽然在作战指导上的反应依旧强人一倍，但体力已减弱许多。年轻时可以不当一回事的箭

伤，现在却着实使他吃不消。匈奴经常使用涂有毒液的箭，这箭有时候是剧毒，有时候毒性则仅能致使伤口化脓。

李广因箭伤而发高烧，陷入意识不清的状态达数日之久。不幸的是，左右战局的决定性战斗竟然发生在他失去意识的期间。汉军本营因受到匈奴奇袭而溃灭。

“是李广——李广将军！”

发现躺在汉军本营最里面的病人就是李广时，匈奴士兵莫不狂喜跳跃起来。

——得李广则必将之生致。

这是因为他们受到这项严格命令的缘故。

要命的高烧原来是毒箭所致。匈奴既能制造毒药，自然也备有解毒之药。匈奴军医让李广喝下解热之剂，并且用马将他运走。没有意识的病人当然不会骑马，他们的方法是，将两匹马并排系住，马背上放置门板，然后使李广躺在上面。

李广在被运送途中恢复意识。他在放置于马背的门板上眯着眼睛望向周遭后，知道发生的是什么事——原来他已成为俘虏了。

由于护送中的敌将病情严重，所以在戒备上不甚严密。一名骑着骏马的年轻匈奴士兵跟随在旁。这个人大概是单于的儿子或族人吧。

李广觉得自己有脱逃机会。只要马匹好，在这样的地方脱逃不是不可能的事情。——只要能夺下这名年轻人所骑的骏马！

虽然他被捆绑在门板上，但捆绑只是为了使他不滑落下来，绳子不过轻轻扣住而已。

他悄悄把绳子解开。

机会来了！他霍然跳起来，扑向这名年轻人，夺下对方的弓箭，并且把人推落，跃上马背立刻掉转马首，一路往南方奔驰。

这件事情发生于刹那间。匈奴士兵连忙由后追赶，而骑射名手李广用箭

射中跑在前头的队长，他仗着骏马的脚力，一路逃回汉军阵地。

四○／射上岩石的箭

元光六年（公元前129年）的对匈奴作战，参战者除由居庸关（上谷）出发的卫青和由雁门出发的李广外，尚有分别由云中和代出发的公孙贺、公孙敖两位将军。

公孙敖已在前面介绍过。他就是卫青被陈皇后和馆陶公主所派的地痞流氓掳走时，听到其从者的通报，率同伙伴前往救出卫青的人。和卫青甚为要好的他因此受到拔擢，并以骑将军身份由代郡出发前往攻打匈奴。但受提拔的他却未能回报上面的期待，结果丧失七千兵骑而败退，下场可谓相当凄惨。

另一名将军公孙贺，是吴楚七国之乱时，因战功受封为平曲侯的公孙昆邪的孙子。出身名门的他，过去是武帝的太仆（负责车马事宜之官）。他的发迹是因为娶了武帝宠姬卫子夫的姐姐。

卫青的母亲卫老太太生有三个女儿。长女为君孺，次女为少儿，子夫则为三女。

武帝照顾了爱人的两位姐姐。

他将大姐君孺嫁给公孙贺。娶这样的女人以后一定会发迹，但却非处处仰承妻子的鼻息不可。

二姐少儿原是一个叫霍仲孺的侧室，并且生有孩子，而武帝却以应该嫁给像样一点的男人为由，把她嫁给詹事（皇后或皇太子的执事）陈掌。

霍仲孺稍有财力，卫老太太因此才把女儿给他做侧室，而武帝却认为霍仲孺没有资格做爱人的姐夫。不过，少儿与霍仲孺所生的霍去病，后来也就了军职，并大为活跃。

言归正传。元光六年匈奴之役，立大功的只有卫青一人，老将李广成为俘虏，被拔擢的公孙敖则大尝战败的苦果。

公孙贺则连日进军，始终没有遭遇匈奴军队，最后只有空手折返。这在军律上应该多少受到处罚，但托妻子的福，他得免于被问罪。

一度成为俘虏、后来逃脱回来的李广和丧失七千士兵的公孙敖理当被处死罪。只是，当时的习惯是，只要拿出钱财赎罪，就可免除死刑。这两个人都以巨金而免被处死，只被剥夺官籍，降为庶人。

这样的人往往会为了挽回名誉而拼命做事，所以常有降为庶人后再度被起用的情形。而这两个人就是如此。

但这也要历经一段所有特权全被剥夺的雌伏时期。

李广为此甚觉悻然。

我的运气真的这么坏吗？他时常如此叹气。

吴楚七国之乱时，他曾经跟随太尉周亚夫立了大功。不过，他却没有因此获得恩赏。

其实，这是其来有自的。吴楚之役时，负责镇压造反军的是景帝之弟梁王，中央军则专司断绝敌军粮道之事，直到最后决战时才出现在主战场。李广大有表现就是在这个时候。

——你的表现很好。授你将军印绶吧！

梁王因而授予他将军印绶。他当时的职位是骁骑都尉，地位较将军为低。

由于梁王是窦太后溺爱的对象，一时被视为可能继承景帝之位，其权势之大由此可见。因此，李广接受了梁王的恩赏。但这反而成了他吃亏之处。

——李广已由梁王予以恩赏。

李广遂在这个理由下，从中央的论功行赏对象中被剔除。

奋战情形激烈，令梁王刮目相看——这样的自己，说来也够倒霉。

就拿这一次战争来说，匈奴似乎针对他而来。不幸的是自己大意受到箭伤，于重要关头未能指挥作战，更受被捕之辱。这样的自己，还不算倒霉至极吗？

失去官职后，李广不知如何消磨时间。除了家传弓术外，他没有什么嗜好。搬到一个叫蓝田的地方居住后，他一有时间就以打猎散心。

由于匈奴军针对我打过来，所以让卫青那个小伙子捡了便宜……卫青这个没有经验的小伙子，只因为他是卫子夫的弟弟而爬起来，而他的蹿起更是正好利用了我的失势……李广越想越气。因此，不打猎时，他就酗酒度日。酒，确实是无上的解愁妙药。

狩猎时他不喜欢以狐狸、兔子之类的东西为猎物，而是尽可能找寻猛兽。当时的中原各地尚有许多老虎出没，李广最喜欢以老虎为行猎对象。

——老虎出来了！

人们越是谈虎色变，他越精神抖擞，背着弓箭，策马赶到老虎可能出现的地点。

一天，他听说老虎出现，立刻赶到山中。仔细浏览四方，发现一只老虎静静地趴在草丛里。——实际上，那不是老虎，而是形状和颜色酷似老虎的一块岩石。

甘肃省石嘴山出产的贺兰石砚相当不错。笔者曾在西安购来使用，品质之好实在令人中意。这是一块灰黑色底子、上有草色条纹的石砚，草色部分则有各种雕刻。笔者没有看过原石，李广误以为老虎的大概是这一类岩石吧？

箭上弓后，用浑身之力拉满弓弦，对准目标射去。

箭果然射中老虎——可是，老虎却连动都不动一下。感到讶异的李广遂蹑手蹑脚地走了过去，才发现原来是一块岩石。不过，他射出的箭确确实实插入这块岩石中。

箭居然能插到岩石上！

李广再一次取箭上弓，同样拉满弓弦，射向这块岩石。结果，箭一射到岩石，就被弹回。重复数次，结果也都相同。

这是因为认定目标是老虎，在集中意志的状况下所产生的不可思议的力量吧？

这有名的“以箭射石”故事的主角，正是潦倒时期的李广。

虽然以狩猎和喝酒打发着过日子，但心境并不是悠然自得的。

一天，在朋友家喝酒喝到很晚，带着随从回家的途中，来到灞陵亭。亭是行政单位之一，以十亭为一乡，也就是宿驿。这时候，同样酒醉的亭尉（派驻军官）对李广喝道：“你到哪里去！”

在这个时代，夜间行路是被禁止的。城门在入夜后就关闭。由于乡下没有城门，所以比起城市来，夜间禁止行路之事，在执行上较为宽松。

“这位是以前的将军李广阁下。”

听到李广的随从说这句话时，喝醉酒的亭尉反而用更大的声音喝道：“规定就是规定，连现任将军都不准夜行！何况你是下了台的将军，跩什么呢！”

李广主从不得已在灞陵宿驿简陋的办公室过了一夜。

“哈！我是下了台的将军……”李广再度为自己的际遇叹气。

比起运气不佳的老将李广，年轻的卫青则是福星高照，一切顺利。

卫青初次参战立大功的第二年，他的姐姐终于喜获麟儿。

武帝这时二十九岁。虽然他已有好几个女儿，获得男孩倒是第一次。他的喜悦程度当然是难以言喻的。

“太好啦！太好啦！”武帝不知说了多少遍这句话。出生的男孩非常健康，帝王获得后嗣的喜悦，应该远较一般老百姓为大吧。

卫子夫终于坐上陈氏被废后空了两年的皇后宝座。

这件事情当然也遭到些许反弹。理由是卫子夫的出身过于低贱。但武帝想做的事情任何人都无法抑止。武帝伤脑筋的，只是如何巧立名目罢了。

——母以子为贵。

所幸儒教教条中有这么一句话：皇太子的母亲当然应该是皇后。

卫子夫生皇太子而被立为皇后是元朔元年春的事，而到这一年秋天时，北方战事又告急。

原来是二万匈奴骑兵入侵汉领域，杀死辽西郡太守等两千乡人。辽西郡系自河北省北部到辽宁省西部的地域，现在的北京一带则为渔阳郡。渔阳郡有韩安国以材官将军身份驻屯在那里。材官将军是步兵军团团长。韩安国是曾做到副丞相御史大夫的人，马邑之役时则为全军统帅。他的身份后来次第被贬，这时候只是一军之长而已。

有人左迁，有人则荣升。年轻的卫青这次再度以车骑将军身份，率领三万骑兵由雁门出发。结果，他长驱进兵至西方陇西，杀敌数千，并且获得家畜数十万头。由于他的活跃，过去属匈奴领土的地方被汉纳入，并以“朔方郡”为名。

卫青因第二次的功绩而被封为长平侯。

在渔阳的材官将军韩安国听信俘虏说的“匈奴已远去”而疏于防备，结果吃了一次大亏。武帝听到此事后，将韩安国改调至右北平。右北平是所谓的热河地区，比渔阳更接近边境。他是越贬越下。对曾在中央爬升到副丞相地位的韩安国而言，这真是情何以堪呀！

韩安国变得闷闷不乐。由于已入老境，所以很想提出辞呈，但这是不可能的事情。他只有在东方边境，静静看着后辈卫青在西方以破竹之势扫荡匈奴，战果辉煌，并且逐渐晋升。

这是一段非常难熬的过程。他因积郁成疾，生了一场大病，最后咯血而死。这是他被调右北平后数月之事。

右北平是东端国境，也是重要据点。这个地方的太守非任命极优秀的人物不可。

右北平太守的继任人选事宜迟迟未见决定。

“虽然那人已经年迈，但看样子，除了他以外没有第二个人选吧？”武帝道。

“好像只有这个选择。”丞相以下众臣都表赞成。

他们所谓的“他”，指的就是由雁门出发攻讨匈奴失败、被俘后脱逃的李广。理当被问死罪的这位老将以金钱赎罪，得免于死，被降为庶人后，以狩猎和饮酒度日。而老将军却没有消失，他的复出较预期更快。

“老朽已年迈，何况是一度有罪的人，尚请皇上将此事作罢。”李广依照惯例做了形式上的谦辞。像这样的时候，即使心里再怎么渴求，表面上却必须辞退，这是一般的惯例。

“你看！到头来还不是有求于我吗！”李广内心沾沾自喜。

在朝廷一而再、再而三的邀请下，固辞不遂，不得不接受新职——他采取的是这个形式。

李广复出为右北平太守。

“敕命不敢不听，谨此拜受。但为了遂行职务，恳请准予自行指名数名幕僚。”

李广于赴任之际，提出此项申请。

这也是当时的惯例。想要偕同心腹部属前赴任地，而这些人都有现职，可否将他们调职？——他请求的是这一点。

——想要几个人都可以，自己选择带去吧！

武帝也依照惯例准其所请。

李广决定从中央及其周边挑出数名有可能成为自己心腹部属的人，前赴任地。而他指名的人员中，只有一个人不属于他的派系。

这个人正是那名灞陵亭尉——于深夜对李广大喝“前任将军跩什么”并且把他拘留于简陋场所的那个人。

李广绝没有忘记那一次所受的屈辱。一个人在不遇时情感最为尖锐。他是在这样的时候受到侮辱的。想到当时的情形，他就有浑身血液逆流的感觉。

前赴任地，由长安出发来到灞陵附近时，李广拔剑对这名灞陵亭尉命令

道：“你到外面来！”

亭尉脸色铁青，脚步踉跄地走到外面来。

李广手执的剑，在夕阳的映射之下染成血红。剑光一闪——灞陵亭尉的头颅当场滚落地上。

阅读李广传记，我们都同情他坎坷的一生。但读到他斩杀灞陵亭尉的这一段时，不免对他生起反感。

一个人在走霉运时，最容易显露兽性——不是吗？

四一／时运不济

匈奴惧怕李广。李广成为右北平郡太守后，匈奴不敢侵犯这个地方达数年之久。

汉之飞将军——匈奴人如此称呼他。

实际上，匈奴之所以暂时停止蠢动，不只是害怕李广，另一方面也因自己内部起了纷争。

匈奴王军臣单于之死是元朔三年之事。

军臣单于之弟伊稚斜遂自称单于，攻打军臣单于之子於单。一场叔侄斗争于此发生，结果於单被打败，亡命至汉。

张骞在这一年回国。

在现今敦煌附近，往昔有过一个名叫月氏的国家。关于“月氏”，可谓诸说纷纭，依据一般的看法，这大概是属于斯基泰系民族。由于受到匈奴之袭击，月氏王被杀，月氏之民被迫向西方逃离。

匈奴之单于（王）杀害了月氏王，并以其头颅作为酒杯。这对月氏而言是莫大的屈辱。所以，被赶至西方的月氏国人民，无一不发愤图强，矢志报仇。

武帝因此决定与月氏联盟，合力攻讨匈奴。张骞就是在这个目的之下被派遣的使者。

然而，要到月氏国，非经过匈奴领域不可。张骞率领一个名叫甘父的匈奴人以及百余名部下从陇西（甘肃省）启程往西，结果一下子就为匈奴所擒。

当时的匈奴王军臣单于对张骞道：“想到月氏国？月氏国在我国的那一边，你以为我会准许你们通过此地吗？你想想看，如果我要派使者到越国，汉皇帝会准许我的使者通过汉吗？同样的道理，你别想通过我的国土。”

越乃泛指中国南方。

张骞在匈奴被扣留达十数年之久。匈奴使他成亲，并生下孩子。虽说被扣留，实际上接受的是客卿待遇，连家庭都建立了起来，张骞因此装出对现状非常满意的样子。

“没想到在此地得到妻儿，本人已心满意足。”

张骞逢人便说这句话，实际上这是为了使匈奴心生大意的计策。果然，匈奴对他的看管越来越松。后来，在一个机会下，他成功地和家人、甘父和部分部下逃出匈奴国。

往西奔跑数十日后，抵达一个叫大宛的国家。这是中亚的菲尔迦那地区。这个国家的国王很会做生意，由于素闻汉土之富裕，因而企图借善待张骞打开日后与汉的交易之途。他特地派向导和通译人员，经由康居国，送张骞至月氏国。

被匈奴由敦煌地区赶出的月氏人民，在西方找到的安身立命之处是奥古塞斯河之北——今乌兹别克斯坦之布哈拉至撒马尔罕的一片富庶的沙漠绿洲。他们更征服了在阿富汗北部的大夏。

这一带的土地相当肥沃，附近更无强敌。他们对现状非常满意，逐渐丧失了对匈奴报复的念头。

张骞再怎么怂恿与汉结盟，他们还是以如下理由坚持拒绝：“汉与我们相去甚远，而匈奴并无攻打我们月氏国的迹象。与一方结盟，便形同与另一方为敌。这违背我国的外交方针。”

滞留一年多，未见结盟成立，张骞只有死了这条心归国。归途中为求慎重，他避开匈奴，走的是藏人之地，但还是为匈奴发现而被拘捕。

张骞再度为匈奴扣留，大约一年后，军臣单于去世而发生前述继位之争。他遂趁混乱，与匈奴妻子和甘父一起逃回汉。

这时离最初出发已十三年。百余人的一行中，回来的只剩两个。

虽然未能达成与月氏结盟这个目的，但过去对西方情形只略知一二，由于张骞之行，而进展为大致明了的程度。

除了张骞亲身走过的土地以外，汉更得知他在当地耳闻的有关条支（叙利亚）、黎轩（亚历山大）以及身毒（印度）等地的事情。

这位大旅行家后来以校尉身份从军讨伐匈奴。通过长年旅行和滞留匈奴国的经验而熟知水草所在的他，成为汉军不可多得的向导，军队得以行动自如。他因此功受封为博望侯。

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运气不佳的将军李广与博望侯张骞为了攻讨匈奴，共同由右北平出发。

这一年，李广的堂弟李蔡为丞相。这是行政机构的最高位阶。李蔡和李广一起长大，两人曾经一同出仕于文帝之下。堂弟李蔡在才华上差自己一大截——李广对这一点知道得很清楚。而李蔡却晋升得非常迅速，现在居然成为丞相！

“我的运气实在不好！”他又叹息着发出这句牢骚。

“是不是因为我面相不好的关系呢？”

他毕竟是当时的人，对面相一时颇为看重，故求助于相学权威。当时有一个名叫王朔的人以“望气”（看气色而判断命运）闻名。李广问此人道：“自从汉与匈奴开启战端以来，我可以说无役不参加。但不知道为什么，我从来没有立过大功。才华明显比我差许多的人却逐一因战功而受封为侯，因对匈奴战争而被封侯的人前后已达数十人之多，我却迟迟没有这个机会。难道这就是我的命运吗？”

对此，王朔反问道：“将军可曾做过亏心事？”

李广于担任陇西太守时代，曾经说服造反的藏族人归顺，后来却将这八百余人悉数杀戮。他认为自己做过的亏心事仅此一件。听完李广的告白后，王朔颔首道：“杀害业已归顺的人，此罪非同小可，受报应乃当然之事。”

与张骞共同出阵的元狩二年之后，对李广而言又是一次噩运。他率领四千骑兵先行出发，张骞则率领一万骑直追其后。李广所率领的四千骑兵，为匈奴左贤王率领的四万骑所包围，全军为之惊慌。李广将数十骑精兵授予跟随从军的儿子李敢，命令道：“你去侦察匈奴阵中情形。”

李敢疾驱匈奴阵中后，回来报告：“敌军只是为数庞大，不足为惧。”

通过匈奴大军之中而平安无事，这一点就是最大的佐证，将兵因而相信他的话，认为匈奴军不值得畏惧。

实际上，匈奴军队是精锐大军，李敢穿越其中而平安归来，完全是靠他的胆识。李广是想借此去除全军之恐惧心。

李广于是以圆阵对付四万骑敌军包围。

李广最拿手的是肉搏战。以猎虎为例，他一定要让老虎来到近处才射箭。

——越接近越能使对方受到重创。

这对他来说是自然之理。但从另一观点而言，这是极其危险的事情，李广就因此而常被老虎抓伤。

这次战役他也是为了等敌军更形接近，故迟迟不发下“射击”命令。

等到敌军前来肉搏时，方才下令，虽使对方受到重大创伤，但汉军自己也折损了不少士兵。

激战两日后，汉军已折兵大半。

博望侯张骞率领的一万骑终于在这时候出现，匈奴军因而撤除包围后退。

虽然不算打败仗，但情形差不了多少。主要责任在于未能如期抵达的张骞，这一点应属死罪。张骞遂以巨款赎罪，官爵均被剥夺，降为庶人。

虽然李广奋勇作战，但以阵亡人数过多为理由，被判“功过相抵”，虽不致问罪，但也未被列入叙奖名单之中。

“我的运气实在不好！”李广又一次仰天长叹。

“李广的确有军事才能，不过，他是个扫帚星，这种人绝不能用。”两年后的元狩四年（公元前119年），于征讨匈奴出发之际，武帝再三交代大将军卫青。

李广“运道不佳”之事，不是只有他自己在怨叹，连所有的人都知道。

李广已是年迈之人，内心感觉万分焦躁。他绝不愿自己的一生就如此结束，这样太凄惨了。每次有征战之议时，这位运气不佳的老将军都表示了从军意愿。武帝屡次置之不理，但每次都拗不过他的恳求，最后还是准许了：“你想去就去吧！”虽然如此，武帝对大将军卫青则不会忘记做前述交代。因为李广的确是个扫帚星！

李广一心一意想要恢复自己的名誉。打仗是他唯一的生命意义。三个儿子当中，长子当户和次子椒都夭折，膝下只剩幼子敢。这位老将军在家庭方面，也是运气不佳的人。

这个时代，对匈奴战争的主角已由大将军卫青慢慢变为更年轻的霍去病。霍去病是卫青姐姐的儿子。骠骑将军霍去病由定襄出发攻打匈奴时，曾经由俘虏口中听到单于在东方的消息，因而决定到代郡，卫青则到定襄。李广这时候才如愿以偿，以前将军身份出征。

——绝不可用李广这个扫帚星。

武帝如此交代卫青之事，李广当然不知道。

卫青经由对俘虏的讯问和得自间者的报告，知道单于的所在地后，就决定与中将军公孙敖率兵急速前往。同时，他命令前将军李广和右将军赵食其走东道。

东道是极为迂回的途径，途上缺乏水草，在大军行军和扎营上都极为不便。与单于交战时，东道是翼部，不能投入主战场。

李广对这一点甚表不满：“大将军未免太有所偏袒了。”

卫青当年被陈皇后所派的人掳走，险些遇害时，带同伙伴前往救他的就是公孙敖。

两年前，公孙敖与霍去病由北地出击时，两人走不同的路，结果，公孙敖以未能及时协助作战之罪，丧失“合骑侯”这个爵位。卫青这次是有意给予救命恩人恢复名誉的机会。

正因为如此，李广格外愤慨。他认为这是假公济私。

实际上，即使没有这件事，由于武帝有所交代，所以李广也绝不可能受重用。

“由前将军担任前锋，这是常理。把我转到东道，这一点恕难接受！”老将军如此据理力争。

“老家伙这是在怄气。然而，战争绝不容许任何人耍性子。我说走东道，他就得走东道！”

大将军卫青于是派了幕僚到李广处，传达如下命令：依照指示行事。违抗军令者一律处死。

李广心不甘情不愿地率兵走东道前进。出发之前，他连到直属长官——大将军——面前报告一声都不肯。

“这个牛脾气的老家伙！”卫青摇摇头呢喃道。实际上，就这一次作战而言，李广是个累赘。

或许是不甘不愿出发的缘故吧！李广竟然在途中迷路了。像这样的时候应该由向导带路才对，而发过“塞外如我家庭院”豪语的李广却没有使用向导。

大将军卫青率领的主力军队虽与单于交战，主要目标单于却逃逸遁走。依据《史记·匈奴传》记载，此役中伊稚斜单于在数百名贴身卫队的保护下，侥幸突围逃往西北。匈奴于此役中损失将兵约二万。

倘若李广未迷途而来到主战场附近，汉军的包围态势应该更为彻底才对。卫青于归途中越过南方沙漠时，遇到了迷路的李广军队。

虽然单于逃逸，但以秋风扫落叶之势攻击匈奴的战果是辉煌的。这是一场大胜利。

卫青为了向皇帝做详细报告，要求李广到司令部叙述行军经过。

年轻时代曾经是奴隶的卫青是个饱经世故的人。这一次他也准备在报告中就李广迷途之事做适宜掩饰，以使老将军免受处罚。不过，这也得李广本人前来说明才做得到。

李广却认为被召唤是为了责问。

“我束发以来与匈奴交战达七十余次，今有幸在大将军之下与匈奴交锋，武将之荣幸莫此为甚，而大将军却将我的部署予以调动。更要命的是，我竟然迷途了。天下还有比我更倒霉的人吗？或许这是天命！我这年纪一大把的人，还能站在法吏面前接受审问吗！我只有认命了。”

李广便拔剑当场自刎。

四二 / 憎恶之火

李广将军自杀身亡后，属下将兵莫不放声大哭。哭的人不是只有部下，连老百姓都为这位运气不佳的武将悲剧性的下场而流泪。

如前所述，李广将军的长子当户很早就过世。当户酷似其父，是个很有骨气的男子。他过去在宫廷内服勤，隶属禁卫军军官。

关于李当户，有一个著名的故事。当时，宫廷里有一个名叫韩嫣的人，名字虽女性化，实际上却是堂堂六尺之躯的男子汉。不仅如此，他更是韩王信的曾孙，乃名门之后。

韩嫣与武帝有“学友”关系，幼年时期曾经陪伴皇帝读过书。韩嫣与武帝的感情较一般儿时之友更为非比寻常，这一点，整个宫廷里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

“男色”在日本称为“众道”，在中国，似乎没有这个字眼。《红楼梦》中的“男风”一词，史书中的“常与上（皇帝）共卧起”之记载，指的就是这个。

韩嫣是武帝断袖之癖的对象。如此说来，你或许会幻想他是忸怩作态的男娼，实际上他不仅是骑射高手，同时也学过兵法，是男人中的男人。依恃皇帝宠爱的他在态度上有些骄傲，也就不足为奇。

——那个小子很会摆架子，好像根本没有把我们禁卫军将校放在眼里。

我真想痛揍他一顿！

血气方刚的禁卫军官中常有人说这种话。不过，他们只是说说，没人敢真正动手。

——实在气不过，但也无可奈何。

只能说而不能做——他们为这一点而切齿扼腕。

“好，我来揍他给你们看看！”

李广的儿子李当户如此扬言，并且等待机会。这不是闹着玩儿的事，搞不好脑袋会被砍掉。

一天，韩嫣到灞陵（文帝之陵）茔域，他的佩剑鞘尖碰触了陵垣。

李当户睹状，立刻扑上前去，挥拳猛打了几下韩嫣的头。

“有人捣毁陵垣！大家快来逮住这个人！”

韩嫣不但不敢还手，还铁青着脸没命地逃跑。他必须尽快赶到未央宫向武帝请求饶命。破坏陵域建筑物罪该万死。其实，这件事情应该先查看陵垣是否确实被破坏，但大吃一惊吓得魂不附体的他，一时根本没有余裕想到这一点。

“是那个牛脾气老家伙的儿子，这不是有其父必有其子吗？看情形，大概只有用‘哄’这个方法了……”

被韩嫣哀求的武帝，于是召来李当户，对他道：“当户，你干得好，朕要大大嘉许你一番。被孔武有力的你痛揍一顿，韩嫣一定吃不消吧？不过，他也不是故意那样的。你已替朕处罚他了，这件事情就此作罢了吧。”

结果，李当户算是白白占了便宜。

李当户较父亲李广先死。他去世时，妻子正怀有身孕。生下来的孩子取名为陵。

李陵后来成为不亚于祖父的武将。可与祖父匹敌的不只是武艺，就连运气不佳这一点，也犹有过之。

《史记》作者司马迁由于为这位悲剧将军李陵战败辩护而被处宫刑，这是后来的事情。

成为代郡太守的李当户之弟李椒也较父亲先去世。李广死后，剩下的只有幼子李敢。

李敢的勇猛程度已如前述。

元狩四年之役，李敢与父亲分别出征，归属骠骑将军霍去病之军队。他这次在战场的表现格外令人刮目相看。

这一年的战役，大将军卫青和骠骑将军霍去病兵分两路，各有辉煌战绩，其中后者的战果较前者为大。

霍去病与匈奴左贤王之军交战而使对方损失七万余兵，卫青的战果则不足两万，相差达三倍以上。

战后论功行赏时卫青未受加封，霍去病则加封五千八百户。卫青的部下未有一人受封为侯，而霍去病的部将中受封为侯者有五人，两名原本已为侯者则受加封。

李敢立下了夺左贤王鼓旗的殊勋。

当时的军队都以战鼓或战旗传达命令，因此，将之抢夺，等于使敌军陷入瘫痪状态。他以此功受封为关内侯。

关内侯并非受赐任何领地，只是名目而已，为形式上的封侯。虽然如此，就李敢的经历而言，已是殊荣。这是他的父亲梦想过却没有得到的荣誉。

但他并没有以此为乐。反而勃然大怒。原因当然是为了父亲自杀之事。

是大将军杀了我的父亲！

与父亲同样情感激烈的李敢，纵然对方是大将军也不放过，决意非报一箭之仇不可。

他想起亡兄当户。就是把天子宠爱的韩嫣痛揍一顿的哥哥。好，我来学哥哥，找机会把大将军痛揍一顿吧！

但奴隶出身的卫青为人严谨，不似恃宠而骄的韩嫣，可谓无可乘之隙。

一旦燃起憎恶之火，就连抛弃头颅也在所不惜——李敢就是这样个性强烈的人。

“我再也没有耐性慢慢等待了！”

他的心情如此起伏。

干脆找卫青打架，把他痛揍一顿吧！以后会发生什么事情，管他三七二十一！打架的理由什么都可以——哦，对，就假装喝醉吧！

喝酒的机会多得很。而且依据过去诸多实例，人人都知道李敢的酒品不怎么好。酒醉之余动手殴打上司，这样的事情人们一定不以为奇吧？起码大家不会认为他是故意的。

“嘿，老兄！”一次酒宴后，李敢对卫青开始纠缠了。

果然开始了……卫青立刻有了这个反应。

为了李广将军的事，性情单纯的儿子李敢可能会以某种形式报仇——这一点卫青早就由李敢的表情和态度料到。

“有何贵干？”卫青对开始纠缠他的李敢问道。

“今天的酒真不好喝，这都是由于你的缘故。”李敢道。

他故意以酒醉语调说，但卫青很清楚，对方一点也没有醉。

看你准备怎么样！

对方是个不怕死的家伙，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久经世故的卫青认为，倘若对方的目的在于打人，他愿意忍受，挨几记老拳。但要是对方意欲杀人，则就另当别论。他只提防李敢来真的。

“为什么是由于我的缘故呢？”卫青问道。

“我说由于你的缘故就是由于你的缘故。全世界的酒都变得难喝死了！”

李敢一把抓住了大将军的衣襟。

“对方好像没有杀意的样子……”卫青看出对方的心理，内心吁了一口气。

刹那间，砰然一声，卫青感觉到自己左颊上的痛楚直入心肺，原来李敢已挥动铁拳打过来。紧接着，另一记老拳又击上右颊。

卫青脚步踉跄，当场不支倒地。

他的背很快被李敢踢了几下。

大将军让李敢尽情发泄，完全没有抵抗。

“我要给你颜色看看……你现在知道我的厉害了吧！”李敢一面用脚猛踩倒在地上的大将军背部，一面大声嚷着。

这时，有人跑过来。

“我没有要了你的老命，你应该感恩吧！”李敢说完这句话就迅速离开这个地方。

原来跑过来的是霍去病。

“舅舅！你怎么啦？”霍去病连忙抱起了以舅舅相称的大将军。

“没什么……”

“你的额头在流血，这怎么会是没什么呢！？……刚走开的人好像是李敢，莫非他对你……”

“去病，这件事情就此作罢，知道没有！要是传出去，对我的名声也没有好处，就当它没有发生过。挨几记老拳，我是不会怎样的……”

“可是……”

“记住我的话，千万不可说出去！”卫青以严峻口吻道。

“是的。”霍去病如此回答，却好像窝了一肚子闷气。

虽然是族人，相较于当过奴隶的卫青，霍去病从懂事开始就是显贵子

弟。因此，自尊心特别强。舅舅卫青能忍受的事情，他不见得能忍受。

这一次尤其如此。

身为皇帝外戚而白白被揍——这对年轻的霍去病来说，是绝对无法忍受的。

这件事情就此作罢，千万不可说出去——虽然舅舅说这句话时他曾点头，但霍去病无意袖手不管。

动手打人，这样的人必须置之死地。敢冒犯我们一族，非将之干掉不可！——在霍去病心中燃烧起憎恶的火焰。

随行天子主持的狩猎时，霍去病终于逮到这个机会。

狩猎时当然可以携带弓箭，并且策马奔驰。随行人员中也有李敢在。

“李敢被杀，没有人会想到是我干的吧？”霍去病想。

李敢因父亲之事而憎恨卫青，这一点很多人都知道，不过，这和霍去病扯不上关系。因为卫青被殴之事始终没有宣扬出去。

他正等待着周遭无人的机会。由于狩猎场是一片宽广的地方，这样的机会很容易找到。

霍去病佯装捡拾猎得的动物，躲到一棵树后，就迅速朝骑在马背上的李敢射箭。一箭正中脸颊，李敢因而从马背上滚落下来。霍去病跑上前去，拔掉箭，并且以小刀猛刺对方心脏。

“这是你应得之罪！”

他低声说这句话，但看到许多人跑过来，立刻改口大声喊道：“你怎么啦？振作起来！”

——李敢于狩猎时为鹿角所伤而毙命。

上头得到的是这样的报告。

虽然卫青禁止霍去病将自己被殴之事说出去，但对武帝，他则一切具实

报告。

“原来是霍去病替舅舅报仇……”听到李敢为鹿角所伤毙命时，武帝立即察觉到这一点。武艺高超不亚于猎虎名手父亲的李敢，会为鹿角所伤而死，这是断不可能发生的。

说起狩猎——甚受武帝宠爱的韩嫣之死，也与狩猎有关。

那是武帝之弟江都王上京时的事情。

——咱们一起狩猎去吧！

应皇帝之诏，江都王来到皇室狩猎场——上林苑。看到一辆豪华马车在百余骑武士护卫之下经过时，江都王叫从者退下，跪伏路边准备谒见天子。

实际上，坐在马车里的不是武帝，而是为了查看猎场先行来到的韩嫣。

韩嫣无视于江都王的存在，疾驱而去。

江都王为此勃然大怒。他跑到皇太后面前声泪俱下地说：“儿愿意奉还受封之国，在宫中出仕，享受和韩嫣同等的待遇。”

皇太后于是对胆敢藐视皇族的韩嫣极为憎恨。

韩嫣以宠臣身份，得以自由出入皇帝以外的男性不得进出的永巷（宫女宿舍）。

掌握后宫大权的人是皇太后。之所以如此，在于身为男人的皇帝不宜为女人事宜所烦。

皇太后难得使用了一次绝招。

——韩嫣与宫女有私。

皇太后以这个理由，派使者至韩嫣处，命令他自杀。

武帝大为惊慌，赶紧替韩嫣向母后请命，却未被皇太后接受。

——我有管理后宫的责任。放过韩嫣，我以后还能怎么管理呢！

对此，武帝无言以对。

四三／倾国佳人

霍去病的事业正在蒸蒸日上，相较之下，卫青则有日暮途穷的迹象。虽然如此，这一对舅甥相偕升为大司马，成为汉帝国军的重镇。

经过元狩四年之讨伐后，匈奴势力已大为减弱，再也没有侵犯汉边境的力量了。

虽同为汉军之中领导阶层的重量级人物，但他们的交情非常好，一方面是由于亲戚关系，而更主要的一点在于两人的个性相异。

话说：“两雄难并立。”但卫青和霍去病却相处得极融洽。在军中受欢迎的程度，则以霍去病较高。

但若就做人而言，则卫青较为优秀，只是，他的个性较为阴沉。这或许是在少年时代曾经有过做奴隶经历的缘故吧。

元朔六年之役，曾经有过右将军苏建与匈奴军遭遇、虽然力战却丧失全军、结果只身杀出血路逃回之事。

议郎周霸于是向卫青进言道：“大将军从未有过处斩部将之事。苏建现在犯的是丢弃全军之重罪。大将军应将其处斩，以示威严。”

对此，卫青却回答：“我的确有处斩部将之权力。你说我应该表示威严，事实上，凭我是皇帝的姻亲这一点就已足够，不必再靠处斩部将来增加威严。关于处分苏建一事，我会将详情奏报陛下，恭请陛下裁决。”

苏建后来以巨款赎罪，得免一死而被降为庶人。

据说，苏建过去有一次对卫青说：“你虽然位极人臣，但士大夫对你的评价似乎不是很高，这是因为你不学习古时名士招贤为客之作风的缘故。你应该广开大门，多招请有能之士才对。”

结果，卫青回答：“广招贤者是陛下做的事情，不是人臣该做的事。”

苏建将此事告诉司马迁，司马迁则将之记载于《史记》中。

沉默寡言而不欺骗人，被李广的儿子李敢殴打也不吭气，卫青就是这种内敛沉郁型的人。虽然他为人谦让，对部下极为体贴，人望却不高。他本人反而是一副担心自己人望过高的样子。

之所以未受士大夫阶层的欢迎，最大的理由似乎在于卫青是个文盲。可是，当过奴隶的人哪有时间读书呢？

相较之下，外甥霍去病从懂事的时候起就以天子姻亲身份被养育，所以好歹是个具备贵族性格的人。霍去病与文盲舅舅不同，当然识字。

霍去病于十八岁初次出征凯旋时，武帝曾经问他：“朕来对你讲解孙子和吴子兵法，你有没有意思听呢？”

对此，霍去病以充满自信的语气回答：“战事应该以随机应变为重。因此，我认为没有必要学习古时候的兵法。”

武帝听到后，眯起眼睛，十分欣赏这名年轻人。又有一次，武帝说要盖一幢房子给他，而霍去病却以恭谨态度回答：“匈奴未灭，我不想急着拥有自己的房子。”

武帝越发宠爱这名青年。

这位骠骑将军霍去病却以二十四岁英年去世。此时四十岁的武帝对这位青年将军之死极为哀伤，因而为其建造仿照甘肃祁连山（霍去病往年征战之地）的坟墓于自己的陵墓预定地附近。

比起舅舅卫青的内敛个性，霍去病的行径则较有旁若无人之嫌。以每次出征为例，皇帝必定会用数十辆车满载饮食之物赠予他。这么多的东西，一个人当然享用不完，他却宁愿让食物腐烂后丢掉，也不愿分给部下中许多闹饥饿的人。此外，也有过部下忙得疲惫不堪，而他却踢球取乐之事。

身为贵族的霍去病，一点也不知道士兵的痛苦和感情。

不过在朝廷中，比起个性沉郁的卫青，霍去病这种大而化之的性情反而

较受欢迎。

霍去病死后，大将军卫青尚在世十余年。但这期间与匈奴未曾有过大规模战争，有的只是讨伐南越、使朝鲜降伏之类的战争而已。也就是说，擅长对匈奴作战的老将卫青，并没有发挥能力的机会。

卫青的存在，象征着国军之光荣。他甚少外出，家里也鲜有来客。这位大将军抱的是不必强出头的宗旨。奴隶出身且是文盲的他，或许担心因多管事情而泄露自己的底子吧？

我只有对匈奴的知识和打仗方面的能力——卫青对这一点知道得很清楚。他熟知有关匈奴的地理、心理、生活以及思考模式等，军事指挥能力更是强人一等。而对其余事情则全然不行。实际上，对不识字的他而言，这也是无可厚非的。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卫青由于个性内敛，分量变得越来越重。大司马是与丞相、御史大夫并列的三公之一，而在卫青保持沉默的威严之前，连丞相都得敬畏他三分。

汉帝国坐第一把交椅的人，人人都以此指卫青。

武帝之姐平阳公主嫁给建国功臣曹参之曾孙曹时，并生有一子曹襄。只是，这位曹时是个多病的人，平阳公主甚为不满。她要的是生龙活虎般的男人。

——你不如回家乡好好静养吧！

甚为绝情的平阳公主竟然因而与其丈夫断绝婚姻关系，另外选择夫婿。今上之姐要择夫，对象当然得是朝廷中的佼佼者始可。

——人臣中的佼佼者当然是大将军卫青。公主之夫君非卫青将军莫属。

有人如此建议时，平阳公主呵呵大笑，嗤之以鼻：卫青以前是我家的奴隶，我外出时他担任的是护驾任务。他看到我还得跪伏地上，我能嫁给这样的人吗！

可是，再怎么物色也找不到比卫青更理想的男人。平阳公主最后还是选择往年自己家里的奴隶为夫婿。

武帝有三位同母姐姐，平阳公主是其中最年长的，和武帝在年龄上差距甚大。成为武帝皇后的卫子夫年龄不详，但依据推测，应该较武帝年轻一两岁。而卫青是卫子夫的弟弟。如此一来，卫青娶为妻子的平阳公主，年龄比他大了许多。

让任性而年长的妻子颐指气使的大将军——这样的情景光凭想象就觉得滑稽。

对武帝而言，妻子的弟弟成了姐夫。何况他和卫子夫所生的女儿更嫁给平阳公主与曹时所生的儿子曹襄。其间关系之复杂，连他自己都直摇头。

十六岁即位而于七十岁去世，武帝在位期间达五十五年之久。霍去病去世的元狩六年是武帝在位的第二十五年。如果要将武帝之治世分为前后期，那么，霍去病死而卫青成为象征性存在的这个时候，应是分界线吧。

前期在军事上有卫青、霍去病，在政治上有公孙弘、张汤、汲黯等名臣，后期则没有什么人值得大书特书。

其原因大概在于武帝是个独裁者。在独裁者之下，任何人都是难以出人头地的。

霍去病去世这一年，武帝年逾四十。卫皇后已成为明日黄花，后宫里年轻美女多如云。

其时，被武帝宠爱的是李夫人。

这件事情又和武帝之姐平阳公主有关。卫皇后原为平阳公主府邸歌女之事已如前述。在府邸拥有专属乐团的平阳公主，对歌舞音乐当然在行。每次发现在歌舞上有天赋的人，她都推荐给宫廷。

一名叫做李延年的作曲家，也是由于平阳公主的推举而进入宫廷的。他把汉之宫廷向来偏阳刚之气的乐曲改为柔和曲调。据说，这些新曲曾经风靡一时。他是个音乐天才，不但会作曲作词，更会自唱。

一次，李延年做了下面这首歌：

北方有佳人，

绝世而独立。

一顾倾人城，

再顾倾人国。

宁不知倾城复倾国？

佳人难再得！

武帝听了之后，不觉叹息道：“世上真有这样的美女吗？”

卫皇后容色渐衰后，武帝在后宫寻遍美女，却没有遇到令他怦然心动的佳人。如这首歌的歌词所言，的确是“佳人难再得”！

听到武帝的喟叹，平阳公主道：“李延年有一个妹妹。这首歌好像是他为妹妹做的。”

“嗬……”

“要不要召来看看呢？”

“你就妥善安排吧！”

把卫子夫介绍给武帝的是平阳公主，而将李夫人推荐给武帝的也是她。

姑妈馆陶公主（于霍去病去世前一年死亡）也频频为弟弟景帝介绍女人。皇帝的姐姐好像是专司这类事情的。

看到李夫人时，武帝对她一见钟情。

——“佳人”不正是为这样的女人而产生的字眼吗！

武帝从此无日不与李夫人在一起，完全成了她魅力下的俘虏。

李夫人模样楚楚动人，但蒲柳之质的她，于生下皇子后得了绝症。

武帝于李夫人临终之前探望病榻，是一则很有名的故事。

李夫人这时候蒙着被，坚不露脸，以哀求的声音说道：“望皇上好好照顾昌邑王（李夫人所生之皇子）和臣妾几个兄弟……”

或许这就是永别。武帝想再看一次心爱的李夫人的脸，说来是人之常情。而李夫人却死也不肯从被子里露出脸来。

“话说，妇人不饰貌，不见君父。臣妾因久病而未施脂粉……”她更紧紧地抓住棉被的一端。

“求求你再让我看一次你的容貌吧！这样，我不但会馈赠千金，更会让你的兄弟升官的。”武帝以几近哀求的口吻说。

李夫人依旧不肯从被子里露出脸来。

“肯不肯为我的兄弟加官，端看皇上的意思，请别再勉强我吧！”李夫人在被子里呜咽着。

武帝悻然走出病房。

事后，李夫人的女眷直数落她的不是。由于皇帝以外的男性不得进入后宫，因此，连李夫人的兄弟都不能来到她的临终榻前。在场的尽是李夫人的姊妹妯娌。

“你应该露一下脸，请皇上多关照我们一家人啊！皇上龙心大为不悦哩！”她们以责难语气说。

李夫人虽已气若游丝，却鼓起最后的力气说：“我就是想到我们一家人，所以才没让皇上看到我的脸庞。我是出身微贱的人，仅以姿色得到皇上宠爱。以色事人者，一旦色衰，所获垂爱不复从前是一定的。皇上渴望看到的，是我以前的容貌，而我由于久病，脸庞已变得如此丑陋。要是看到我现在这副病容，皇上难道不会由衷厌恶？在这样的情形之下，还会有照顾我的家人这个念头吗？不让皇上看到我的脸庞，完全是为你们着想的啊！”

听到李夫人这些话，女人们莫不放声大哭。

李夫人死后，武帝以皇后之礼为她举行葬仪。

武帝对李夫人的爱情似乎相当之深。后来，听说齐国一个叫少翁的人会

招魂之术，武帝就命令他招回李夫人之魂。

《史记》记载此时的招魂对象是王夫人。不过，由对遗族照顾之情形来推测，武帝热爱到甚至想见亡魂的对象，应该是如《汉书》所记载的李夫人才对。

李夫人之子昌邑王名叫贺。这位刘贺于武帝之后的昭帝死后，曾经以继承皇位候补者的姿态登场，结果却未能登基。

四四／贰师将军征西

李夫人有两位兄长。其一是有天才音乐家之称的李延年。妹妹死后，李延年受拔擢为协律都尉。这个职位是宫廷乐队之长，在派任上可谓相当适合。另一位就是贰师将军李广利。

武帝为使所爱女人的家人能够发迹，常给予立功机会。卫皇后的弟弟卫青和外甥霍去病被任命为将军，也是由于这个缘故。结果，卫青和霍去病都没使武帝失望。

武帝对李广利有同样的期待。但李广利的才能远逊于卫青和霍去病。

贰师是一个地名，在今日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之菲尔迦那地区，以当时的国名来看，它应是大宛的一个城。

由于张骞的旅行，西域之事在汉已广为人知。

这个时代的战争，胜败完全系于马匹的脚力，对匈奴的战争证明了这一点。军队的机动力在于马匹，拥有较多骏马的一方战力较佳，同时也是获得胜利的主因。

获得优良马匹是国家的最大利益，而人们知道西域是名马产地。

其中，尤以大宛贰师城为最著名的名驹产地。汉无论如何都想得到贰师城名马，因而派遣使者前往。

——让我们购得一些贰师城名马。

使者进行交涉时，甚至运去与实物同等大小的纯金马像。

贰师城名马之交涉终归于失败。因为大宛早已抓住汉之弱点。

——名马乃大宛国之国宝，岂有将己国国宝售予他国之理！

大宛官员挖苦地说。

——倘若交涉无法成立，汉皇帝将派大军前来攻打。届时，大宛这等小国将不堪一击。

而大宛根本不理这一套。虽然汉之商队以及使者偶尔会来，但一般在越过沙漠时，常因短缺粮食或饮水而半途损失人马大半。更何况北方的匈奴随时会出击，因此，汉断无可能派遣大军。

——悉听尊便，随时攻打过来吧！

大宛官员以讪笑口吻说。

汉使者激怒之余，将运来的金马像用铁锤敲碎了。

事情到这个地步，已变成情绪问题。大宛方面认为不能放过出言不逊的汉使者，于是向属国之一的郁成国命令：阻拦汉使者团于归途，将其人员杀害，并且夺其财物！

郁成国果然依令行事。

皇帝使节被杀！

接到报告的武帝勃然大怒。如此被挑衅，岂有不报复之理！

曾经以使者身份到过大宛，对该地情形极为熟悉的姚定汉奏言道：“大宛兵力甚为微弱，派三千精兵已足够。”

“三千就够吗？”武帝颔首道。

前年，楼兰国对汉使者有所妨害时，赵破奴将军曾经率领七百轻骑大破楼兰，并且俘获其国王。

楼兰乃西域三十六国之一，是所谓的沙漠绿洲都市国家，情形与大宛大致相似。虽然大宛略较楼兰为大，但只是距离远了一些，兵力应该同样

不强。

对，利用这个机会让李夫人的哥哥立功吧！武帝想到这一点。

李广利遂被任命为远征军统帅，并且以讨伐之地大宛贰师城之地名，授予“贰师将军”称号。

他率领的是属国都尉之下的六千骑兵以及诸国不良少年数万人。

“派三千精兵就已足够”的远征，却动员如此大军，这个战争当然必胜无疑。所以武帝才用已故爱人的哥哥为这场战争的主将。

这是太初元年（公元前104年）之事。

李广利率领的远征军于敦煌集结，然后由该地出发。敦煌之地名出现于历史上，就是从这个时候开始的。

远征军经过盐水，往西前进。沙漠多咸湖，或许因而有此名。这样的水不能供作饮用。

途中处处可见沙漠绿洲国家，远征军每到一地就征收粮食。对方若不乖乖提供粮食，便立即挥兵攻打。不过，于攻打数日后仍无法攻陷，就放弃作战，继续前进。就是这般吊儿郎当式的进军。

终于抵达大宛国，并开始攻打在其东方的郁成。杀害汉使者的是奉了大宛之命的郁成国王。但郁成出乎预料地强韧。而且李广利毫无军事才能和指导能力。结果，这支部队反而被郁成军队打得狼狈而逃。

李广利向皇帝上书道：路远食乏，士卒不以交战为患，却以饥饿为忧。此外更因兵员不多，甚难攻陷大宛。尚盼停止作战计划，准予退兵。

武帝阅毕大为震怒。这是给他立功机会，而他却恬不知耻地说要退兵，这像话吗!

武帝于是下令：逃亡越过玉门关者格杀勿论！

震慑不已的贰师将军李广利，只好将部队停留于敦煌。但由郁成退却到此地的兵员数只有总人数的十分之一二。李广利是根本无法与卫青或霍去病相提并论的凡庸之将。

勒令不得回玉门关以东之地，李广利非继续作战不可。他遂在敦煌停留一年时光，准备再次作战。

大宛并不如匈奴那样强悍，而汉朝准备的攻击的态势浩大得令人瞠目。他们赦免囚犯，也把地痞流氓之类送到敦煌，人员达六万之多。而且，这只是兵员人数，从卒以及夫役尚未包括在内。搬运辎重动用了十万头牛和三万匹马，此外更有数万头骡马、驴以及骆驼等。

汉军第二次远征大宛，以切断敌人水源之手法，而奏效。大宛城内无井，饮用水由城外引进。汉军捣毁水源，并使水路改道。

大宛被汉军包围达四十日之久，加上水源断绝，而陷入绝境。

——我们之所以遭受这么大的苦难，完全在于国王不将良马售给汉之使节，甚至将之杀害。如果我们呈献国王首级，并且提供良马，汉军一定会停止作战吧？

大宛长老遂杀害国王，向汉军表示降服。

贰师将军李广利将过去优遇汉使的一个名叫昧蔡的大宛贵族，立为大宛王，得名马数十头及中马三千头凯旋。

成为战争直接原因的杀害汉使一事，乃是大宛属国郁成王所为。汉军当然派兵攻打郁成，郁成王畏惧而逃至康居。

这件事情倒使康居感到为难，汉之远征军势如破竹，为了庇护郁成王而被攻打，这是划不来的。因此，康居将逃亡前来的郁成王捆绑，送到贰师将军处。郁成王被斩。

如此叙述，贰师将军的远征看来好像战果辉煌。实际上，回到敦煌接受点名的远征军，显示出令人难以理解的数字。

凯旋的兵员数只剩一万多名。

远征军在大宛国首都贵山城所做的事情，只有包围和切断水路而已，根本没有正式交战。况且由敦煌出发时，携带的粮食非常丰富。

其间有过长官虐待兵卒、逃兵层出不穷的情形。因为士官之中大部分是获得赦免的囚犯，其品质之差可想而知。

此外，出征时的六万兵员数，很有可能是官员为了领取饷银虚报数目。

不过，武帝并没有做深入调查。急欲将已故爱人之兄长封侯的他，认为既已降伏大宛并且获得名马，乃大功一件。因此，贰师将军李广利受封“海西侯”。

如前所述，汉远征大宛，目的在于求得名马，而求得名马的动机在于增强汉军机动力，以预备对匈奴作战。

在大宛，新即位的国王昧蔡风评极恶。

——都是那个家伙一味对汉拍马屁，才弄到今天这个结果。这对前王是不公平的。

汉军解除包围离去大约一年，大宛一些有志之士杀害新王，拥立前王之侄子为王。

而知道汉军作战态势凶猛的大宛人，极力向汉解释更换国王纯粹是国内情势使然，在外交方针（亲汉路线）上绝无任何变化。

新王将自己的儿子送至汉作为人质，以证明这一点。

汉也表示谅解。

对汉而言，在军事以及外交方面的最大敌人是匈奴。只要得到名马，大宛这等小国的国内问题，根本不值一哂。

贰师将军李广利前赴大宛的这一年，是大将军卫青死后的第二年。

汉军已丧失其中心人物了。

元狩四年（公元前119年）的最后一次大规模作战后，虽然有过一些局部战争，却未曾大规模动员对匈奴作战，这是由于匈奴势力减弱的缘故。总之，这个地方保持安定状态达二十年之久。

武帝并没有因此而满足，他期望将匈奴从世上彻底消灭。对这曾经在平城凌辱汉王朝始祖（刘邦）以及用高压态度对待吕太后的夙敌，武帝念念不忘要给予毁灭性的复仇。

“春秋时代，齐襄公曾经为九代前的祖先报过仇！”武帝常说这句话，意思是以自己尚未能为三代祖先报仇而遗憾。

依次平定南越、朝鲜和大宛后，现在已是彻底攻打匈奴的时候。

天汉二年（公元前99年），武帝二十年来第一次派远征军攻打匈奴。他任命甫自大宛凯旋的贰师将军李广利为远征军统帅。

李广利率领三万骑兵准备到祁连山和天山攻打匈奴右贤王。

“我的天！又得到戈壁滩去……”李广利深深叹息。

一般人以为“戈壁”是固有名词，实际上这是指满地石头的沙漠，也就是沙砾之原。与之相较，遍地细砂之处才称为“沙丘”或“沙漠”。

石头沙漠一般都广大无垠，恰似茫茫大海，因而有“滩”之称呼。

笔者曾经多次坐吉普车经过这样的戈壁，每次的感想都是：在这样的地方作战一定很辛苦。

难怪李广利会叹息。经过达四年之久的远征大宛，他对戈壁滩算是尝尽苦头的了。好不容易凯旋回国，受封为侯，结果，还不到两年又要到戈壁去！

何况他根本不是真正的将材，而是靠亡妹李夫人的庇荫被任命为将军的。李夫人原本是个舞姬，而他的哥哥李延年则是作曲家兼歌者。他的一家人都擅长才艺表演，与武事根本沾不上边。

早知道会如此，我应潜心学习音乐才对。以音乐专长出仕就不会如此受苦啊！李广利甚至如此想。

虽然率领三万骑，但一旦遭受匈奴集中攻击，他是丝毫没有克敌自信的。

非使匈奴军力分散不可。为了如此，最好的方法是派出军队从不同的方向攻击，以引开匈奴主力军。

汉当时在黄河之西通往西域的回廊地带设置四个郡，即所谓的河西四郡，由东边依序为武威、张掖、酒泉和敦煌。

当时的酒泉，有由楚地选拔的五千军兵在那里接受对匈奴的作战训练。而在当地担任训练职责的骑都尉正是李陵。

误以为是老虎而将箭射入岩石里的猛将李广，与武威不扬的李广利虽然姓名有些相似，却是性格迥异的刚烈武人。

李广的长子李当户也是一名硬汉，当户英年早逝，遗腹子就是李陵。

李广利对李陵道：“为了牵制匈奴，希望你能率领五千人出击居延之北千余里。”

“是的，遵命。”

李陵立即率领楚（今湖北）之健儿五千，由酒泉出发。

四五／蒙受污名

李陵所率领的五千兵力从一开始就是诱饵部队。

尽量把敌军引诱过来，纵使自己的部队全灭，也算是圆满达成任务。

李陵与匈奴大军遭遇，经过一场激烈奋战，最后落败，却使敌军蒙受巨大的损失。虽然李陵本身被俘，但以诱饵部队而言，这已属大功一件。

而武帝却不承认李陵的功劳。武帝此时五十八岁，其运势正在走下坡。他观察事物逐渐变得欠缺明晰，有以感情为主的倾向。

听说李陵成为机动部队队长时，武帝曾经在心里呢喃道：那个家伙！

武帝认为李陵是不愿意接受别人的指挥，所以才志愿成为机动部队队长的。

——他就是这样的人，这完全是他的天性！

武帝对李陵的看法是极情绪化的。

曾经动粗殴打武帝所宠爱的韩嫣，就是李陵的父亲李当户。李当户已故，韩嫣也不复于世。韩嫣以和宫女私通的理由被皇太后断罪之事，已如前述。

——被殴打时一定很痛吧？

虽然韩嫣之死与李当户无关，但武帝至今还耿耿于怀。

李陵的祖父李广，虽然以大将军卫青之部将身份出阵，却对被分派的任务不满，从头至尾表露不顺从的态度。最后，他在沙漠中迷途而未能赶上交战时间，在不愿意接受法官审讯的情况下，自杀身亡。对武帝而言，李广自杀好像是为了要死给他看似的。听说全军莫不为李广之死而放声大哭，这一点又使武帝懊恼至极。

为了此事，李陵的叔叔李敢竟然出手殴打大将军卫青，算是为亡父出气，由于卫青不希望公开化，武帝因而放过李敢。不过，他内心是非常不愉快的。这件事情后来因卫青外甥霍去病于狩猎时借机杀死李敢而告了断。

父亲、祖父以及叔叔全部是个性激烈的人！李陵一定也承袭了这个血统——武帝有这样先入为主的观念。志愿为机动部队队长，不是这样的人才会做的事情吗？

大本营作战会议的结果，决定授兵给一位名叫路博德的将军，于途中与李陵的机动部队会合，并且负责殿后作战。

路博德过去是伏波将军，由于无功绩可言，而被降格为都尉。这个人的自我意识和自尊心相当强，年龄比李陵的父亲李当户还大，因而把李陵当做后生小辈看待。

什么？由我担任李陵的殿后军？要我步那个小子的后尘？这样的事情我不干！路博德的自尊心绝不容许自己担任李陵的殿后军。他于是向武帝上书：方秋匈奴马肥，未可与战，臣愿留陵至春，俱将酒泉、张掖骑各五千人并击东西浚稽，可必擒也。

武帝看了这封上书后勃然大怒。不过，他发怒的对象不是路博德。

李陵是临出阵之时起了怯意，所以要路博德提出延后出击的上书。武帝如此想。

据说，浚稽山方面的匈奴兵有八万之多。虽然只是诱饵部队，以五千兵员对之，心里兴起怯意是难免之事——这是武帝的想法。

李陵莫名其妙地受到诏书叱责。其内容是：与路博德私下协定殊属不该，特此谴责。着令按照计划速至东浚稽山之南——龙勒河河畔侦察敌情。倘未与敌军遭遇，则经赵破奴旧道至受降城（内蒙古）休兵。

李陵根本不清楚“与路博德私下协定”指的是什么。不过，从文词来看，皇帝甚为生气似乎是事实。

李陵当然按照计划于九月挥兵北上。

在浚稽山的匈奴先以三万骑包围李陵部队。李陵将大型辎重车排列成圆形，作为临时城堡，以应付包围。将兵全都走出城堡之外，以手持戈矛和盾牌的士兵为前排，射手则藏伏其后。射手除了持弓以外，更就位于千梃巨弩之旁。

匈奴见汉军为数仅仅五千，而以千钧之势发动猛攻。但千梃巨弩齐然发射后，以李陵为首的全军挥着白刃肉搏而来。匈奴由于轻敌，于此役折兵数千而退。

匈奴单于这才知道这批敌军不可轻视，便动员了八万大军。如此一来，五千部队当然无法应付，在寡不敌众的情形之下，逐渐被迫向南后退。诱饵部队的任务在于尽可能地损伤敌军战斗力，并且尽一切努力使敌人停留该地。

李陵圆满达成这项任务。在后退进入山峡时，李陵发现部队行动欠缺锐气。再三猛敲战鼓，也丝毫没有奋起迹象。李陵军是以战鼓为前进、铜锣为停止信号的。

“一定是军中有女人！”

李陵立刻下令搜索全军。

当时常有将犯罪者之妻子或女儿送至边境，充做守备队军妓之事。看样子好像有这样的女人跟着过来。搜索结果，果然在车里发现为数不少的女人。李陵叫人把她们拖了出来，当场全数斩杀。他这个行径实在也过于残忍。

但隔天将兵的战斗意志却提高许多，获得敌人首级三千以上。李陵依然边打边朝南方向后退。四五日后进入沼泽地时，由于匈奴从上风方向放

火，一大片干燥的芦苇变成熊熊火焰直逼李军而来。李陵也立刻趁风向转变之际，将附近的芦苇点燃，好不容易才脱困。

匈奴最擅长的是骑马作战，对步兵战则视为畏途。李陵有过将匈奴军诱进无法策马的森林中，杀死数千敌兵之事。

情势是八万大军攻打五千士兵——匈奴早就知道这是诱饵部队，并察觉到李陵军一径往南方后退是因为那边有汉之大军埋伏的缘故，因此，他们在攻击时绝没有忘记提高警觉心。由于担心上当，所以在攻击上欠缺魄力。

未料，此际李陵军有一个叫管敢的军侯（中级将校）与上司发生了冲突，脱队向匈奴投降。

——李陵军退却的方向根本没有汉军。同时，李陵军的箭支已快用尽。

这个管敢居然向匈奴提供了这样的情报。

“既然如此，那就发动全面攻击吧！”

单于于是对全军下了总攻击令。

李陵布阵于峡谷，匈奴则从四面山上如雨点般地射箭。李陵军奋勇应战，一天射箭的量达五十万支之多，箭支存量因而告罄。虽然李陵尚率有三千士兵，但在没有箭的情形之下，再也不能应战了。

不得已之下弃车，卸下车轮之轴以代刀，好不容易逃至鞮汗山峡谷。而知道汉无援兵的匈奴，绝不放松攻击。他们既断路又投石，使李陵军陷于绝境。

“我看我们没有希望了。”李陵将剩余粮食分给部下，命令道，“你们快逃吧！”

汉军最近的城堡在距离约五十公里的一个叫遮虏障的地方。侥幸逃到此地的人只有四百余名而已。

李陵将重要文书和旗帜埋入地中后，率领十余兵骑出峡谷。他是在刀断箭尽情形之下，不得已向匈奴投降的。

同时代曾经有过一位名叫赵破奴的将军，虽然一度被敌军俘获，后来却脱逃回来，不仅没有受到处罚，更因而被封为浞野侯。李陵的战功远较这位赵破奴为大。

——我一定会获得恩赦、受到优遇的。

起码李陵本身确信如此。

武帝对李陵却有先入为主的不良观念。这一点，近臣都知道。

“据说，李陵向匈奴投降，此人当如何处置？”武帝对群臣垂问道。

知道如何迎合皇帝心意的近臣立刻齐声回答：“堂堂一军之将而降于敌军，此罪非同小可，必须严办。”

这样的席上，掌管过去纪录的太史令一定会被召来，其目的在于查出过去的事实，供为参考。这时候的太史令是司马迁。

司马迁的父亲司马谈同样为太史令。

元封元年（公元前110年），武帝于泰山举行封禅仪式。这项仪式的用意在于向天昭告受天命就帝位之事，不过，并非每一位天子都会举行封禅仪式。

自秦始皇以来，无人举行过封禅，连汉王朝创建者高祖也没有。武帝之父景帝被忿恿举行此一仪式时，曾经摇头道：朕未有此德。

以其德而能为天下带来太平的圣天子——这样的人才有资格封禅。

武帝于即位第三十二年时才决定举行封禅。

由于这是断绝已久的仪式，所以必须从过去的纪录中找出各种事例作为参考。司马谈认为担任保管纪录之职的太史令应该会受邀参加这项盛典才对。但发表封禅事宜的人事命令时，司马谈并没有列名其上。原来，领六百石薪俸的一介史官是不够资格参加封禅盛仪的。

司马谈颇为愤慨。他当时的健康情形原本就不佳，由于愤怒而更加恶化。

从军云南的司马迁这时候刚好回京，得以见到父亲最后一面。司马谈抓着儿子的手，流泪道：“不能参加封禅盛典，这是我的命运。既然是命运，我也就不再多说什么。可是，身为太史令，担任记述历史职务的我，却还没有完成这项任务。我只完成搜集资料的这个阶段。我死后，你必须继承我的遗志，完成记述历史之事业。”

“儿一定会完成爹的遗业。爹所整理的资料、旧闻，儿会巨细靡遗地记录下来。”司马迁流着眼泪对父亲发誓。

于父亲死后第三年，司马迁被任命为太史令。就任太史令后的第八年，司马迁受命到皇帝面前就李陵战败事宜发表意见。

司马迁仅在某个场合与李陵同席过，两人之间并没有深厚的交情。受垂问的司马迁以客观态度，分析李陵当时的战斗状况，把自己的看法具实说出。

司马迁为李陵的战败有所辩护。

“李陵并没有打败仗。”他说。以不满五千的士兵应对敌人八万大军，被歼灭乃理所当然之事，问题在于如何应战。而李陵善战是铁的事实。

——箭射尽，路被断，最后挥刃攻入敌阵，饮恨被捕。他所以未自尽而亡，为的一定是要找机会再度报效于汉。

他如此辩护。不必冒生命危险、在皇都长安过着舒适日子的人们，对于在漠北之地连连展开死斗的李陵有所责难——他对这一点由衷感到义愤。

武帝却状颇不悦地蹙起眉头。

这次出击为的是要讨伐匈奴，但除此之外还有一个目的，便是要给已故爱人李夫人的兄长李广利机会。前次讨伐大宛时，李广利的表现实际上十分窝囊，因此，非再给他一次立功机会不可。

而结果是，李陵独自面对八万敌军全部主力，李广利则拥有三万大军，却几乎未曾和敌军交战过。

“这次战役完全是由李陵孤军奋斗，请皇上明察。”

司马迁说这句话时，武帝已变得怒不可遏。

“怎么会是李陵孤军奋斗！你是在讽刺贰师将军（李广利）!存心不良，快把这个人关进牢里去！”

在独裁者的愤怒之前，学识丰富的史官极为正确的见解也被否定掉。不仅如此，司马迁因为这次发言，竟然被处以极为残忍的宫刑。

宫刑就是去势之刑，一名腐刑。受过此刑的男人不再是男人，也将被士大夫阶级认为是不正常的人，一辈子别想在他人面前抬起头来。

“干脆死掉算了……”司马迁多次萌发这个念头。但在这样的时候，他每次都想起父亲临终前说的话。我非书写历史不可！要是死了，这件事情不是无法完成吗！我非忍辱偷生，记述历史不可！”

司马迁终于坚强地活下去，并且完成了《史记》。这本书由一百三十篇组成，共有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

四六 / 生于异域

对无能的将军李广利执著偏爱，对发表正论的司马迁严加处罚——这些荒唐措置，可以说明武帝已有老化现象吧。年迈之后，武帝常有思绪不定之事。

——李陵好像是尽一切力量战斗的。我这样对他未免太不公平，应该把他救出才对。

武帝有了这个想法。

李陵被俘后一年，武帝授兵公孙敖，要他攻打匈奴之地。这次远征的主要目的在于夺回李陵。

公孙敖是在卫青年轻时为陈皇后所派的地痞流氓抓走时，率领侠客将他救出的人。卫青为了要报答此恩，设法安排公孙敖立功的机会。

李陵的祖父李广因被调职而大为愤慨之事，已如前述。公孙敖在卫青的支持下，于军界崭露头角，不过，其军事才能似乎不甚杰出。

卫青已经死去。他的姐姐卫皇后也年近六十，皇帝的宠爱当然大不如前。虽然卫氏一族的公孙贺目前就宰相之位，但他是以“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作为宗旨的人。所以，卫氏一族可谓已没落。

由于卫氏一族的关系而成为军界长老之一的公孙敖，这一次作战又没有成功。率领一万骑兵和三万步兵由雁门出发的他，被匈奴耍弄后空手而归。

不但未能夺回李陵，连对匈奴还击的表现都没有。这一点，回京后该如何向皇上禀明呢？

“匈奴好像已完全摸透我们汉军的作战方式。”公孙敖如此报告。

“匈奴哪有可能知道我们汉军的作战秘诀呢？”武帝不相信。

“依据匈奴俘虏的说法，李将军似乎在匈奴之地指导对汉作战。过去在我军居枢纽地位的人物指导他们作战，对我们当然不利啊！”

实际上，这个辩明一点没有虚假。匈奴俘虏确实供述过李将军训练匈奴兵，并指导他们作战之事。

不过，这里所谓的李将军，实际上指的是先于李陵向匈奴降服的李绪将军。

李绪过去是塞外都尉（国境守备队队长），于其据守的奚侯城被匈奴攻陷时投降。这个人对取悦妇人很有一套，由于向单于的母亲大献殷勤，因而在匈奴宫廷颇受重用。为匈奴指导对汉作战的他，担任的是军事顾问一职，所以兵卒都知道其人。不过，兵卒只以“李将军”称呼他，并不晓得其真名。

李绪在汉是一介无名军人。听到“李将军”这个称呼时，汉人当然以为是指李陵而言。

在汉的军界，李陵的位阶较高，但以俘虏而论，则李绪为前辈。于匈奴宫廷内，坐上位的是李绪。

李陵对李绪无甚好感。由于深信汉一定会派兵把他救出，所以，李陵拒绝了单于的再三邀请，不为匈奴担任训练事宜。这是叛国行为，他当然不能做。

以李陵为军事顾问不知要比李绪强上多少倍，这一点，身为军人的单于当然很清楚。因此，他再三要求李陵担任教官一职。

“有李绪担任这个职务，不是就可以了吗？”李陵以此为由，拒绝到底。

因此，汉之宫廷对匈奴阵营中的真相全然不知。听到公孙敖的解释时，武帝勃然大怒。

“李陵胆敢背叛！好，非给他颜色看不可！”

武帝立刻逮捕李陵的母亲和妻子，将之诛杀。《汉书》则记载其弟也一并被杀。但李陵是父亲李当户去世时还在母亲肚子里的遗腹子，因此不可能有同父之弟才对。总之，他留在国内的家人全被杀光了。

李陵辗转听到这个消息。

我在浚稽山奋战到什么地步，汉不可能不知道！以五千兵对抗八万大军，这是一般人做得到的事情吗！我之所以后来被打败，原因完全在于未有援兵前来！我何罪之有？为什么要杀死我的母亲和妻子呢！

李陵愤慨地切齿扼腕。李家一脉相传的刚烈血液这时候在他的血管里奔腾起来。

汉之军使来到匈奴国时，李陵对之怒目相向，道：“我有何罪？为什么要杀害我的家人！”

对此，军使回答道：“你在匈奴国担任军事顾问，负责训练匈奴士兵，指导对汉作战——皇帝从俘虏口中听到这个事实，所以才采取此一措置。”

“哦，那不是我，你们弄错了！——那是塞外都尉李绪……”李陵呻吟着道。

这样的错误不是天大的冤枉吗！

他很想即刻赶回长安，将冤枉他的官员杀掉。但身为匈奴俘虏的自己，这样的事情当然办不到。

“该如何是好呢！”李陵愤怒得直咬牙。

憎恨到极点的人，一定要达到报仇目的才会甘心。如同被堵住的水寻找缺口．李陵终于找到这个对象了。

——对，都是李绪不好！由于他降服匈奴军门后，负责训练匈奴士兵，所以人们才误以为他是我！李绪才是我母亲和妻子的仇人，非找他算账不可！

李陵开始伺机加害李绪。

匈奴中当然也有各式各样的人。其中敬重李陵人品者为数不少。一般而言，匈奴在性格上较汉族更为率直，听到李陵家人被杀之事时，一些匈奴朋友甚至为他流泪。听李陵提起这个原因在于李绪时，好几个人便自告奋勇说：“好，李绪这个家伙我来帮你干掉！”

李陵原本就非常不喜欢李绪。他觉得靠取悦女人发迹的人，连看了都会恶心。因此，他把母亲和妻子被杀害的怨恨一股脑儿加到李绪身上。

“我一定要让李绪好看！”李陵经常口出此言，因此，匈奴之中无人不知李陵痛恨李绪之事。

一天，李绪的尸体在沙砾地被发现，所有的匈奴人当然第一个联想到李陵。实际上，李陵并没有直接下手。他不否认自己有这个意思，但由于对方始终回避着他，所以迟迟没有机会。

“是不是你干的？”单于问李陵。

“我是有这个意思，但很遗憾，不是我干的。”

“那会是什么人干的呢？”

这一点，李陵大概推测得出，不过，他并没把这个人的名字说出来。这个人由于同情我，所以替我把李绪干掉——我怎么能把这个名字说出来呢！

“我不知道……我想大概是老天爷替我报仇的吧！”李陵如此回答。

“可是，每个人都认为是你干的，包括我的母亲在内。我的母亲格外宠

爱李绪，一心一意要为李绪报仇。你的处境非常危险，非小心提防不可。”

当时的匈奴王系且鞮侯单于，母亲为伊稚斜单于的夫人。伊稚斜死后，由儿子乌维继任，乌维单于死后则由其子乌师卢继位。乌师卢少年夭折，因而由其叔（即乌维单于之弟）呴犁湖继位，但这个人也于一年后去世。

再由其弟且鞮侯为单于。也就是说，伊稚斜单于的夫人于三个儿子和一个孙儿相继为单于期间，始终以太后身份掌握权势，新即位的且鞮侯压根儿不敢反抗母亲。

“我大概没有能力庇护你。你暂时逃到北方去吧！”

单于遂让李陵逃到北方，他非常欣赏李陵的骨气，也十分讨厌取悦自己母亲而发迹的李绪。听到李绪被杀时，他是比什么人都高兴的。

“谢谢你的关怀。”

李陵由衷地向单于道谢。这时候，他第一次有了出仕匈奴的决心。故国已无母亲和妻子存在，他再也没有什么好牵肠挂肚的了。何况单于想尽办法保护自己！

“你逃亡应该不会很久的。”单于说。

单于的母亲业已年迈。

不久，由于大阏氏去世，李陵得以重返匈奴宫廷。单于格外照顾李陵，不但将自己的女儿许配给他，更立他为右校王。这是破格重用。

当卫青和霍去病忙着讨伐匈奴时，汉与匈奴的关系已极为恶化，两国互相扣留对方的使节。也就是说，外交关系完全断绝。

但，且鞮侯于天汉元年（公元前100年）一即位，就让扣留着的汉朝大使郭吉及路充国等人归国。这可以视为匈奴有意恢复邦交。汉为了要报答，也决定把扣留在手中的匈奴使节送回。

汉此际的使节团团长是中郎将苏武，副团长是张胜，秘书长则为常惠。这个使节团后来卷入匈奴的内讧。

原来缑王和虞常两人企图在匈奴国造反。不过，他们不是意图推翻匈奴国。

缑王是昆邪王（塞外民族之一）的外甥，昆邪王降服于汉时，他也出仕于汉，后来从军讨伐匈奴之际，为匈奴所虏，现在出仕于匈奴国。

虞常是与卫律相偕投降匈奴的人物。

卫律是在汉成长的匈奴人，经由宫廷乐长李延年的推荐，出仕于汉，甚受武帝垂青。但李延年因罪被诛杀后，曾经受其推荐的卫律担心自己会受到牵连，便带着虞常等人逃亡至匈奴。

武帝为这件事情大为震怒。

——朕待你不薄，而你却背叛朕。忘恩负义之徒绝不饶恕！

武帝因过于生气而口沫横飞地咒骂道。把他们抓回来剁成肉酱——他甚至在群臣面前这样说。

缑王和虞常很想回汉。然而，他们一个是投降，一个是逃亡，这样的人当然不容易获准回国，除非带着什么“特别”礼物。

——卫律的首级！

如果以武帝恨之入骨的卫律首级为礼物，回国之事一定会被准许才对。

即使不能取得首级而只是将其杀害，应该也算是一件好礼物。

纵然杀害卫律，要从匈奴国逃出，则需要汉使节的帮忙。所幸虞常和副使张胜有一面之交，他于是将计划谋杀卫律之事告诉对方。

——这个计划很好。

知道皇帝对卫律甚为光火的张胜，认为协助此事是一件忠义之举，因此在金钱方面给予虞常一些援助。

缑王和虞常动员七十名同道，计划于单于出外狩猎的机会，杀害卫律。但七十人中有人临时起了怯意，于深夜脱逃后，向官方密告了这件事情。

谋杀卫律之计划因而失败，给予造反者金钱援助的汉使节团，也被卷入事件的漩涡。

这是副使张胜做的事，正使苏武一点也不知情。但苏武是个极富责任感的人，他以有辱君命而深深自责，遂起了引咎自杀的念头。他拔刀刺向自己的胸膛，当场昏倒。

而匈奴却有使死者还魂的秘术。他们在地面挖一个坑，置燠火于其中，然后使死者匍匐其上，并且用脚猛踩其背，死者由于吐尽体内淤血而得以复活。

苏武于半日后苏醒。

单于想使这位杰出人物成为自己的家臣，便用各种方法，也曾予以利诱。此外，甚至将他投狱及放逐至北海（贝加尔湖）边地。

——牡羊生子时让你回汉。

在诸多威逼之下，苏武还是坚决不答应成为匈奴之臣。系狱期间，未有餐食供应时，他将毛毡之毛和雪吞入，用以充饥。在北海期间，他以活捉野鼠、寻觅草根活命。

苏武被扣留的第二年，李陵成了俘虏。受单于密令的李陵前往说服时，苏武却说出如下之语：“如果你一定要说服我归降匈奴，我会和你痛痛快快喝酒喝到天亮，然后死在你面前。”

苏武在匈奴之地被扣留达十九年之久，到始元六年（公元前81年）始被准许归国。守节不逾的他，未曾出仕于匈奴。与之相较，出仕于匈奴且被授予王位的李陵则不得归国。在送别席上，李陵边舞边作了如下之歌：径万里兮度沙幕（漠），

为君将兮奋匈奴。

路穷绝兮矢刃摧，

士众灭兮名已。

老母已死，

虽欲报恩将安归！

歌毕，李陵潸然泪下，告别苏武后，头也不回地离去。

四七 / 武帝年迈

有个名叫江充的人。这个人自我表现欲强得不可理喻。他此生最大的乐趣，在于被人认为与众不同——他整个脑袋里装的只有这件事。

他是赵国邯郸人，妹妹是鼓琴、歌舞名手，嫁给赵之太子刘丹。由于这层关系，他被赵王奉为上宾。而他却不以此为满足，一定要使自己的存在更为轰轰烈烈才甘心。

当时的赵王刘彭祖是武帝的异母兄。太子刘丹是纨绔子弟型人物，生活相当紊乱。这一点，江充由于从妹妹处听来，所以相当清楚。这种事情大可作为凸显他自己的材料。

江充遂将太子在外面做的坏事告诉太子的父亲赵王。他如此做，为的是想把赵王的家庭搅得一塌糊涂。

“我有把一国之王的家庭弄得鸡犬不宁的能耐……”想到这一点，他已乐得合不拢嘴了。

由于挨了父亲一顿训诫，太子刘丹这才知道江充告密之事。而刘丹并不是好惹的人。痛恨江充的他，决心要报复——就把江充抓来揍个半死不活吧！

江充在千钧一发之际逃亡了。但他的父亲和兄长却被太子抓去杀害了。

江充向西边逃走。他原名“江齐”，“江充”是于逃亡之际使用的化名。来到国都长安后，他将赵太子的恶行向官方呈报。父亲和胞兄被杀的江充，终于等到报仇的时刻。

皇族之恶行乃天下大事。

身为皇族领袖的武帝，决定亲自审理本案，于是下诏引见江充。

——请皇上准予以平时衣着晋谒。

江充事前提出申请且获允准。

自我表现欲极强的江充所谓的“平时衣着”，实际上非常突兀。他意图以此奇装异服引起皇帝的注意。

这是用丝绸做的军衣，弧线的衣摆在后面垂交在一起，形状有点像现代的燕尾服。他的头冠插有长长的羽毛，一走动就摇曳不已。这种矫饰的模样，相当令人作呕。

而武帝具有与一般人不同的兴趣，他竟然欣赏起江充这一身怪异装束来了。

“燕人和赵人的模样儿颇为奇异……”

武帝眯着眼睛，问了江充一些政治上的意见。

赵太子刘丹遂以奸淫胞姐之罪被逮捕。父亲赵王眼见这是儿子的生死关头，所以拼命向皇帝恳求饶恕：——臣会选拔赵国勇兵，令丹率领前往讨伐匈奴，报效国家，尚请饶恕丹之小命。

武帝驳回这项请求。

后来，刘丹得免死罪，不过，被废了太子之位。

武帝认为江充告发赵太子刘丹是一桩很有勇气的行为。告发自己的主子同时又是妹夫，当然需要极大勇气，不是一般人做得到的事情。

武帝任命他为检察官，并认为这是适材适所的安排而甚为满意。这样的人成为检察官后，对皇族、外戚以及近臣都不会有所容情才对。

事实果然如此。江充对皇族格外注意。稍有差错，他就毫不容情地加以检举。

在江充的手下，连皇太子也不能例外。事实上，太子曾有过被江充告发之事。

一次，太子使者的车不经意走上驰道而为江充发现。驰道是街道的中央部分，这个地方只有皇帝的车驾可以通过。其余的人驱车走上这条路时，一定会被问以不敬之罪。

——请你放我一马。这种事情不能让皇上知道。

太子礼貌地恳求，而江充却执意不肯，将一切向皇帝具实报告。

“你干得好！这是检察官应有的态度！”

武帝大为嘉奖江充不畏惧太子威势的工作表现。

江充已然成为所有人畏惧的对象。一些皇族和宫廷权势者，为了攀上交情而拼命向他送礼。虽然他因此而致富，不过，发财不是他的目的。

他要的是显示自己的力量。

——除皇帝以外的任何人，都得向我低头，连太子也不例外，我还不够伟大吗？

他的目的在于满足自我表现欲，得到财物只是其副产品而已。过去把赵王家庭弄得一塌糊涂，甚至引起他们父子纷争，这并不是为了要得到金钱上的利益，而是看到以自己的力量惹出事端便十分高兴。

江充眼前力量之泉源何在？这个力量来自连他也无法居于其上、唯一的例外——武帝。

这时候使用“武帝”这个名词或许不妥，应是“皇帝刘彻”才对。武帝死后，下一代皇帝会给江充同样的力量吗？

江充想到这一点，内心极为不安。

皇太子刘据系武帝长子，乃卫皇后所生。被一般人称为戾太子的这个人，曾经为驰道问题而被江充告发。

为发挥权力，最有效的方法是推倒眼前的权力者，而眼前的权力集团是与卫皇后有关系的人。江充的爪牙遂以这批人为对象。

卫皇后集团当然察觉到这一点。

在这个情形之下，戾太子即位时，江充自然会第一个被肃清。

武帝年纪已经六十多，这在当时来说，是人生的黄昏时期，可谓余日不

多。而于武帝二十九岁时诞生的戾太子，此时三十多岁，正是男人气力最为充沛的黄金时期。纵使武帝长寿，皇太子掌握实权的日子也应该不远。或许是看出这一点的缘故吧，进出东宫御所的廷臣越来越多。

我非先发制人不可……

江充有了这个想法。

任何事情我都做得到——他有这个把握。

——太子造反！

如果捏造这样的事件，要使太子的脑袋落地是轻而易举的。而“捏造事件”对江充来说是拿手好戏。

年老的武帝近来认为有人在诅咒他，因而使他精神萎靡。任何英雄豪杰都有缺点，武帝由于疑心自己似乎正被诅咒而苦恼不已。生病时，他更是呻吟着说：“一定有人以咒术杀朕……”

诅咒之术一般又称为巫蛊之术。这个方法是把桐木制的木偶埋入土中，将酒洒于其上，然后请巫师诅咒对方。

江充为了显示自己的力量，曾经将无数自己看不顺眼的人处以死刑。据传，其中绝大部分都以使用巫蛊之术为由，依据史书记载，这个数目达数万人之多。

武帝再度生病时，有人奏言：“这是有人施巫蛊之术的缘故。”官方立即着手大规模调查。

这样的事情不能因为自认清白就漠不关心，因为随时可能有人神不知鬼不觉地在你家旁边的土中埋入桐制木偶。实际上，当时的江充就是在令人做这种事。

桐制木偶和丝帛文书从太子居所的土中被挖出来！

听到这件事时，连太子都变得脸色苍白。这是何人所干，他一下子就猜了出来。可是，对方不是泛泛之辈，而是绝不放走看中的猎物、吃肉不吐骨头的猛兽！

“该如何是好呢？”太子问太傅石德。

“这样的事情是跳到黄河也洗不清的。这显然是江充干的，他的目的在于扳倒卫氏一族。宰相公孙贺和两位公主连遭毒手，现在轮到殿下了。”石德面露悲戚神色说。倘若太子以施巫蛊之术的罪名被处刑，身为太傅的他当然有责任，自然也会被处死。

卫皇后之姐夫——宰相公孙贺，因涉嫌施巫蛊之术而于去年死在狱中。卫皇后所生的两位公主（太子之妹）同样遭江充陷害而死。

“难道没有办法对付江充吗？”皇太子以悲痛的声音说。

“方法只有一个。”

“那是什么？”

“把江充这个浑球干掉！”

“如果这是唯一的方法，也只有如此了！”皇太子颔首道。

武帝当时住在甘泉宫。甘泉宫是武帝将秦之离宫改建而成的宫殿，一名云阳宫。这个宫殿在甘泉山山麓处，离长安相当远，地图上的直线距离大约八十公里。

江充连向在甘泉宫的武帝求救的机会都没有。

“你这个赵国乡巴佬！”太子对手脚被缚的江充踢了一脚后，更吐口唾沫，道：“你这个混账，在乡下把赵王家搞得一塌糊涂，这样还不够是吗！现在竟然企图离间我们父子的感情——快把这个家伙的脑袋砍掉！”

此刻的江充再也没有任何力量了，只有脸色苍白、浑身颤抖的份。太子卫兵挥刀把江充的头砍了下来。

——肃清江充一派人！

太子一方面在长安贴出这个布告，同时又做了如下宣示：皇上卧病甘泉宫，闻命在旦夕。今有奸臣欲趁机叛乱，特予以镇压。

由于这是仓促之事，根本没有时间仔细研究作战方式。这项宣示更非聪明之举。言及皇帝之死，是大不敬罪。事实上，虽然武帝健康情形不佳，也还不到病危的程度。

武帝此时六十六岁，虽已年迈，但向来以全知全能姿态君临天下的他，对一般民众而言，仍具有绝对性威严。于皇帝不在期间，在国都造乱的太子是叛逆之徒——人们都有这个想法。

胜负就此而定。

“戾太子乃大逆不道之叛徒，应将之彻底攻打，格杀勿论！”

武帝遂对宰相下此命令，也就是敕命。抗拒讨伐军者会被视为乱臣贼子。

戾太子解放囚犯后，在长安抵抗五日终于不敌，而从长安东南门向城外逃去。

二十日后，他于湖县一个叫泉鸠里的地方潜伏，但为人所发现。看到隐匿之处已为捕吏包围时，戾太子看破一切，悬梁自尽。

太子之母亲卫皇后也因这起事件连带被赐死。即使与武帝共同生活达四十八年之久的皇后也未能安享天年。

这是发生于征和二年（公元前91年）八月间的事情。第二年，戾太子的冤枉终告真相大白。不仅皇太子如此，过去涉嫌施行巫蛊妖术而被处刑的数万人，都是受江充陷害，也获得证明。

虽然武帝大大后悔，但这已来不及了。他于是在戾太子殒命之处的湖县建造“思子宫”。顾名思义，建造这座宫的目的当然在于思念故子。此外，他又建造一座楼台，以“归来望思之台”为名。这个名字的意义当然是“盼望太子之魂回来”。

你当时慌什么呢！你为什么不找朕商量？

明知后悔莫及，武帝还是如此叨念着。自己当时的确也欠缺考虑，在怒不可遏的状态下，未免太过急躁了。被自己处分的不是只有戾太子，还有三个孙儿和一个孙女……想起这一点，武帝就潸然落泪。

戾太子的长子已有夫人王氏，和丈夫一并被杀。事实上，两人已生有一个儿子，算来是武帝的曾孙。王夫人希望这个儿子能够活命，所幸监禁这个婴儿的廷尉监（高级法官）丙吉，偷偷把他交给女囚抚养。

这个婴儿名叫病已——也就是后来的宣帝。

武帝在为戾太子深深怜惜的同时，对江充更为恨之入骨。因此，他把江充一族悉数杀尽。

“是我看人看走了眼……”武帝深深有此感觉。他觉得自己老了。独裁皇帝的老迈就代表时代的衰微。

戾太子自杀后的八月癸亥日，曾经发生一次令人生惧的地震。戾太子死时是辛亥日，所以这是十二日后的事情。

建造思子宫的翌年，武帝于前往山东半岛东莱之际，曾经准备坐船到据说在海中的神仙岛。但由于飓风猛至，海浪汹涌，船只根本不能出海。

翌月，雍县在无云状态之下，空中突然扬起三声如雷巨响，天上掉了两块漆黑的陨石。

这是什么事情的前兆？

武帝心情变得非常沉重。

四八／哀情何其多

戾太子死后，武帝没有另立皇太子，到戾太子死后才知道他是个优秀的继位者。另一个理由是，其余众多皇子，没有一个令武帝赏识。

不，还有一个或许能成器的儿子……武帝如此安慰自己。他还有一个尚未能看出器量的儿子，这就是幺子弗。他六十三岁时，赵婕妤生下了这个儿子。虽然目前还年幼，但武帝已把一切希望寄托在这个孩子的身上。

——这个孩子与众不同。

武帝相信这一点，因为不如此想便活不下去。实际上，武帝有此信念，

也不是没有根据。弗是母亲怀胎十四个月才生的孩子，这不是寻常之事，这样的孩子将来一定会成为非凡人物。

而经过戾太子事件的武帝，再也不敢正式立皇太子。

婕妤是女官位阶之名，人们则以“拳夫人”称呼弗的母亲。这个名称的由来是，她一只手掌生下来就紧握着，从来没有打开过。

她的娘家非常贫穷，父亲早死，母女到处流浪。她们流浪各地，并不是为了要讨生活，而是母亲不忍让永远握着拳头的女儿被人取笑，因而辗转各地居住。

当时的她被称呼为“拳娘”。母亲为掩盖女儿之畸形，用布裹住了其永远不放开的左手拳头。

“我怀这个孩子时，曾经做过一个梦。一位白发老人对我说：‘你会生下女儿，而这个女儿有异于常人之处。若经高贵之人碰触一下，她的怪异之处立刻会消失，不但变为正常，还会成为人上之人。’”

她的母亲常对别人说这样的话。

母女俩流浪各地，而这位母亲到处说出托梦之事，所以，“拳娘”的故事早为许多人所知。

武帝身边自然有专人经常把诸国怪谈奇闻说给武帝听。因此，武帝当然听过“拳娘”的故事。

“结果，有没有高贵之人碰她一下呢？”武帝好奇地问。

“有几位县令或郡守曾经在好奇心驱使之下碰过她的手，但这个女儿的拳头还是没有打开。这位母亲说，那是因为你不是高贵之人。一些县令听了大为生气，还把这位老太太鞭打一顿呢！”

“真是怪事。”

“是的，这个女孩确实奇怪。”

“朕说的怪事不是指这对母女，而是指区区县令而自以为是高贵之人的这些地方官而言。”武帝道。

一天，武帝出游时，一名近侍禀告道：“据说，那个拳娘就住在附近。”

“呃，这个女孩的事，朕听说过多次。你去把她带来让朕看看。”武帝也在好奇心驱使之下，如此命令道。

不多一会儿，一名女孩被带来伏跪在武帝面前。左手用布裹着的这名女孩，脸蛋倒是非常标致。

“来，你把手让朕摸摸看。”武帝说。

“皇上，请千万别这样！”跟着女儿来的母亲吓一大跳，连忙猛摇头说。

这个世界上最高贵的人当然是皇帝。倘若让皇帝摸了，拳娘的拳头还是没有打开，如此一来，托梦之事会成为诳语，将此事说出去的她，脑袋说不定会被砍掉。

“这是圣旨，由得了你反对吗！”

被怒喝之下，这位母亲不得已用颤抖的手解开了裹着女儿左手的布。这个女孩的手依然紧握着。由于长久被裹着没有晒过阳光，所以这只手的皮肤十分白皙。

“你不用怕，靠过来一些。”武帝道。

“是的。”拳娘膝行向前。

“把手伸出来。”

拳娘只好听命，怯怯地伸出左手。武帝身躯微微向前倾斜，用手指轻轻摸了一下她的手背。

结果，拳娘紧握着的拳头，手指竟然一根一根地松开了！嫩葱般纤细的手指像花开一般徐徐展开！

在场的人无一不发出惊叹之声。

多么令人惊异的事情！

这绝非骗局。“拳娘”故事相传已十几年，不是最近才有。不可能临时设

计——这一点，每个人都知道。

武帝本人也大大惊讶。这件事情证明了他确实是高贵之人——而且是在众人面前！

“把这位姑娘送进后宫吧！”武帝说。

一股香气弥漫四周。

——这是一大喜事。

群臣交口说着这句话。

在进入后宫之前，为了做一些准备，拳娘被准许回家一趟。她的母亲满面泪水地对她道：“你过去或许埋怨过我这个母亲待你过于苛酷，因为我把你本来就和常人没有任何不同的一只手用布绑起来，让你装成畸形的样子。我这样做，完全是为了使高贵之人注意到你。看到你受罪的样子时，我也是心痛如绞啊！……不过，这个安排生效了，你果然因此而被天子看中，很快就要受到他的宠爱。希望你今后永远幸福，有时候也能想起我这个母亲……全世界知道拳头秘密的只有我一个人而已……”

拳娘遂进入后宫，得婕妤之位，生下皇子后居住钩弋宫。未料，发迹迅速的她突然重重地跌落。

“把这个女人拖到暴室去！”

一天，武帝突然下了这个命令。“暴室”指的是收容犯罪宫女的监狱。

“这个女人非处死不可！”武帝又说。

君无戏言，一旦说出，绝不可更改。

实际上，拳夫人所犯的罪微不足道，不过是未谙宫廷礼节，犯了一点小错而已。换成别的女官，顶多被谴责一下就没事。因这等小错而被处斩是从未有过的事情，更何况它是生下皇子的女人。

每一个人都为天子的处置而大吃一惊。

拳夫人跪在武帝面前乞求饶恕，但武帝始终摇头不答应。

“去吧！这是你的命运！”

被宦官拖走时，拳夫人频频回头。在闺房里那么宠爱自己的天子，为何变得如此绝情？——拳夫人实在不敢相信。到临死之前，她一直都认为宣示恩赦的使者会到来。

而使者始终没有出现。

武帝有意让拳夫人所生的儿子继承帝位。在母亲胎内待了十四个月的刘弗，个头较一般的小孩高大，智能也好像特别发达。

只是，他过于幼小。于武帝六十三岁时出生的这个孩子，就算于十五岁举行男子成人加冕典礼，武帝到时也已七十八岁。

“我可能活不到那么大的岁数……”武帝知道自己的身体状况十分衰弱。

帝王应该是全能之人，而他却无法防止自己衰老。

据传为武帝所作的《秋风辞》，起首之句是：秋风起兮白云飞，

草木黄落兮雁南归。

结尾之句则为：

欢乐极兮哀情多，

少壮几时兮奈老何。

我顶多再活几年吧……

如此一来，继位的皇帝还未能举行成人加冕典礼。幼帝即位时，实权将落入担任监护人的母亲手中，是显而易见的事情。

汉王朝二代皇帝惠帝即位时，虽然不是年幼，一切决定权却归其母亲吕后掌握，刘氏王朝因而濒临覆灭边缘，何况当时的吕后已是思考能力成熟的人。

倘若由刘弗即位，皇帝过于年幼，而皇帝之母过于年轻。

决定以幺子弗为继位者的武帝，故决定不让拳夫人活着。

与其让幼帝在年轻母亲的监护之下，不如由智虑深远、为人诚直的老臣辅佐。

武帝选的人是霍光和金日磾。

霍光是骠骑将军霍去病的弟弟。

如前所述，霍去病是卫皇后的姐姐卫少儿成为霍中孺侧室而生的孩子。卫少儿由于妹妹成为皇后，因而嫁给“像样一点的男人”做妻子。霍去病是卫少儿的拖油瓶。

霍中孺于侧室卫少儿走后，再与妻子生了一个儿子。这就是霍光。

所以，霍去病和霍光是同父异母兄弟。霍去病由于母亲是卫氏的关系，因此发迹甚快。他于二十四岁去世时，已位极人臣。

霍去病于发迹后，购买田地宅邸送给生父霍中孺，也把异母弟霍光带到长安，为其安排仕途。虽然是兄弟，哥哥霍去病是与卫皇后有血缘关系的外戚，弟弟霍光则与皇后毫无血缘可言。

相较于哥哥，霍光于踏上仕途后始终显赫不起来。他很清楚自己是靠哥哥的关系得到这份差事的，所以他知道自己的分寸，绝不敢嚣张。

在霍去病死后，霍光依旧以奉车都尉光禄大夫身份负责皇帝座车事宜，在皇帝身边伺候达二十多年。

小心谨慎，未曾有过。

《汉书》做如此记载。

“我原本是没有资格在皇帝身边伺候的。”

他态度如此谦虚，所以极得人缘，也由于工作认真，深获武帝信任。

发生戾太子之乱时，卫皇后以及卫氏一族全被诛杀。

倘若有卫氏血缘，霍光这时候当然也会被肃清。他的确是经由与卫氏有

血缘关系的哥哥霍去病推举而出仕朝廷的，不过，霍光本身与卫氏并无血缘关系。

霍光因而得以安然度过戾太子之乱。

武帝选拔为幼帝辅佐人的另一人物金日磾是匈奴人，而不是汉人。

元狩年间，霍去病大破匈奴时，单于有意将打败仗的昆邪王和休屠王诛杀。这两位王不愿白白被杀，于是决定双双向汉投降。

两人经过协商决定后，休屠王却起悔意。

——我是匈奴贵族，怎么可以向敌人降服呢？

听到休屠王如此呢喃时，昆邪王心生不安，便疑心生暗鬼。

“莫非休屠王意图杀害我，而后以我的首级当礼物献给匈奴单于！”

昆邪王于是先发制人，袭击休屠王，将之杀害。然后，他率领休屠王的部下，向汉投降。

——休屠王反对降汉，所以我把他杀了。

昆邪王如此禀报武帝。

对汉而言，迄今为止，归降的匈奴贵族只有昆邪王，于是将之列为侯。昆邪王带来的部下当中，休屠王一家人被认为是反对投降之“贼”，因而成为朝廷奴隶。

此时，休屠王的长子才十四岁。这就是年轻时候的金日磾。他被送到宫廷厩舍，担任马夫工作。匈奴人可说是坐下来就与马儿为伍的民族。他们都是天生骑手，对照料马匹极有天分。所以，让休屠王的儿子照料马匹，应该是适材适所之事。

为获得名驹而派军远征大宛的武帝，是个典型的马迷，对马匹的鉴定眼光也相当高。

“三号厩舍的马匹照料得非常好，是何人照料的？”

一天，武帝如此问。

“是休屠王的儿子金日磾照料的。”一宦官回答。

“呃，对，好像有这么一个人。”武帝想起以匈奴贵族为奴隶之事而产生兴趣，“把这个叫金日磾的人带来。”

看到金日磾是个容貌出众的高个子美男子时，武帝立刻决定升他为“马监”。

赐汤沐衣冠。

史书此一记载，表示取消其奴隶身份。

武帝非常宠爱这名匈奴青年，使其次第升级，并且置于自己身边。

武帝准备将自己的幼子托交霍光和金日磾。这两人有一共同点，那就是：他们都不是显贵出身。由于他们是受赏识而发迹的，在做事方面自有一番拿捏，为人谨慎，断不可能起叛意，因此最适合担任这项职务。

后元二年（公元前87年）春，武帝病笃。他于临终前一日，立幺子弗为皇太子，分别任命霍光及金日磾为大司马大将军及车骑将军，并且担任辅佐幼帝任务。

武帝享年七十。刘弗即位时年仅八岁。这就是昭帝。

四九／保全霍光体制

汉帝国的扩张时代已成过去。扩大版图之事，在武帝的手中完成了。因此，他避开具有侵略性的人物，选择霍光和金日磾这类守成型人物为幼帝之辅佐人。他要的不是如过去卫青或霍去病那样屡建奇功的武将，而是唯恐犯错、态度慎重的大臣。

对幼子昭帝（刘弗）继位之事，表现得极为不悦的是燕王刘旦。

武帝共有六个儿子。原本为皇太子的长子刘据（戾太子）死于悲剧，已如前述。

王夫人生的齐王刘闳和李广利将军之妹李夫人生的昌邑王刘髆，此时已死。

幸存的除了昭帝以外，只有李姬生的燕王旦和广陵王胥这对兄弟。广陵王刘胥由于有同腹兄长，所以压根儿没有当皇帝的念头。而燕王则对年少昭帝之即位甚感不快。

“为什么不是由我当皇帝呢！”

他越想越生气。他的母亲王夫人已病死，而昭帝的母亲拳夫人则因触犯法条而被诛杀。犯罪女人生的儿子，怎么可以当皇帝呢！

燕王是一位雄辩家，阅读不少经书杂说，爱好天文历算，更酷爱游艺和狩猎，兴趣极为广泛。他也非常好客，燕王宫殿随时可见大批食客出入。

皇太子在时，他当然没有觊觎皇位之意，但皇太子败死后，燕王认为帝位应该由自己继承才对。

武帝之子只剩同腹弟弟和母亲被处刑的幺弟。由于身在燕国偏僻地方，所以燕王对朝廷内情相当生疏。因此，他认为幺弟之母拳夫人既然被父亲憎恨而遭杀，则这个女人生的儿子不应有继承皇位的资格。而同母弟弟广陵王也确实不成器，以玩乐为能事的他，唯一的长处是膂力超人。他常在家臣面前举起铁制巨鼎而洋洋自得。他不但在举重方面有一手，更有赤手空拳搏倒猛兽的勇猛。但如《汉书》所记载：“动作无法度。”这个任性的弟弟根本不喜欢读书，也就是说，空有蛮力。

因此，燕王认为自己才是有资格成为皇帝的人。

——儿臣想上京入宿卫。

他遂上书父皇。

自己是继位者，因此，不应长期待在燕这等偏僻地方，理当到国都长安，随侍父亲身边。父亲既然年迈，倘有三长两短，自己可以即刻统御群臣——这封上书的含义在此。

“这个家伙昏了头啦！把使者关进牢里去！”

武帝一怒之下，不但将使者投狱，更将燕之领地中的良乡、安次、文安等三县没收。燕王对此措施大感意外。

武帝此时已经决定以幼子弗为继位人。他之所以杀死拳夫人，为的是使幼帝不受牵制。对于这个内情，燕王全然不知。

“老头子由于年纪大，火气也变得特别旺。现在居然变得这般难缠了……”

他只是如此耸了耸肩。

刘旦是受封为燕王的人，最大的任务应该在于好好统治领地。他把父亲的怒意解释为“别想插手管国家大事，好好达成自己的任务”的训诫。

实际上，武帝的怒意表示：“你不是继位者！”但燕王并没有想到这一层。

接到武帝去世通知时，燕王并没有依照惯例行礼，他以“这封敕书的封印过小，莫非国都发生变故”为由，派遣家臣来到长安。

使者回来后，报告了有关昭帝即位的情形。

“先帝未有遗言，盖公主也未得于临终之时被召见。”

盖公主是武帝长女。

“这不是不对劲吗？”

燕王遂决心推翻昭帝，由自己就帝位。他首先散播如下谣言：先帝未留有遗嘱，系由霍光擅自使幼儿即位。此幼儿并非先帝之亲生儿子。

这不是没有前例。二世皇帝惠帝无后嗣而去世时，吕氏曾将与刘氏无血缘关系的一名幼儿扶上帝位，以为傀儡。

——这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燕王期待老百姓想起这个前例，进而相信此一谣言。

而想到自己临终时有可能无法言语的武帝，早已留下“物证”，以证明他

要选择幼子弗为继位者。

原来，武帝令人绘制传说中周公背着年幼成王引见诸侯场面的图，并且在群臣面前交给霍光。

——以年幼末子为帝，并且由你辅佐。

他的意图在于：以此图作为自己这个意思的证据。

因此，燕王的企图不得如愿以偿。

“拥戴幼帝的朝廷在不安定状态之下，迟早会发生倾轧，我就等到那个时候再伺机行事吧！”

做此决定的燕王，开始仔细观察昭帝朝廷的动态。

这是霍光的天下。同样受先帝之托为幼帝辅佐人的金日磾，以自己乃外国人为由，处处保持收敛态度。因此，朝政全归霍光独揽。

一个人的势力特别突出时，不平分子会合力与之对抗，这乃是正常现象。

——对方只有一个人。我们联手起来，一定能将之扳倒。

这样的事情也经常发生。

当时居左将军之职的是一个名叫上官桀的人。其子上官安是骠骑将军，娶霍光的长女为妻。这对夫妇生的女儿由于年龄相配，在昭帝之姐盖公主的斡旋之下，进入后宫，成为昭帝皇后。

这是一对金童玉女型的皇帝和皇后。

霍光与上官桀原本就是姻亲，孙女儿现在更成为皇后。这桩婚姻之所以成立，完全是因两人交情甚笃的缘故。

权力有不可思议之力量，几乎可以“魔力”称之。一个人的心，常因此而完全改变。

霍光的势力愈来愈扩大后，上官桀渐渐感觉内心不快。

“我的位阶原来是比他高的。”

上官桀为武帝时代的宫中席次而耿耿于怀。

“就以皇后同为我们的孙女而言，我是祖父，霍光只是外祖父。而我却被压在下面，真是岂有此理……”

他起先还为亲家霍光的发迹庆幸，但眼看霍光日益飞黄腾达，心里开始颇不是滋味。

“我也想要有那样的权力……”

由于对方权力在握，上官桀非处处央求他帮忙不可。霍光当然尽其所能地帮助上官桀，不过，总是有个限度。

已故武帝将后事托交霍光，就是因为看中他做事情有分寸。也就是说，霍光是不容易为私情所动的人。

上官桀由于孙女儿成为皇后乃得力于盖公主之斡旋，因而一直找机会欲有所回报。

皇帝之姐盖公主是相当淫荡的女人。这段时期，她的姘头是一个名叫丁外人的小白脸，其出身十分低微。但公主之爱人非有诸侯之地位不可。

——请把丁外人封为侯。

上官桀如此央求霍光。但这对霍光而言却是无理要求。

——有功者始得封为侯。

这是汉建国以来的原则。

丁外人充其量只是面貌姣好罢了，对国家并无任何贡献。何况自称出身河间地方的这个人，连来历都不清楚。

“请不要为难我。高皇帝（刘邦）以来，无功不封侯是原则，这一点你不是不知道。”霍光摇着头说。

“所以我要请你格外通融嘛！”

“有些事情确实无法通融，这一点请你谅解。”

“那么，给他光禄大夫的职位，应该可以吧？”

上官桀不再提封侯之事，主动降低要求。

光禄大夫是枢密顾问官，位阶与九卿相等，是薪俸二千石的官职。有了这个地位，就能晋谒皇帝，因此，上官桀想要为盖公主的爱人争取到这个起码的职位。霍光却依然摇头，说：“这个人有什么功绩或才华，使得我非任命他为光禄大夫不可呢？”

“这不是功绩或才华的问题，而是……而是为了盖公主……”

“朝廷待盖公主不薄，相信她也不敢有所奢求才对……总而言之，这个原则是绝对无法变更的。”

由于被霍光严拒，上官桀气得几乎要吐血了。

“这个家伙升为大司马大将军，就如此跩了起来。”

有姻亲关系的上官桀因而变为反对霍光体制的不满分子。对中央情势极为注意的燕王，很快就得到这个情报。

御史大夫桑弘羊建立了盐铁专卖制和酒税法，为国家增加不少财富，可谓功高一等。他也为自己的亲戚要求官爵，而被霍光拒绝。

“霍光之所以有此官位，威风凛凛，完全是靠我辛辛苦苦推动专卖制度和征税使国家富裕的结果。我要求帮一点忙，他都不肯，这样不是做得太绝吗！”

桑弘羊遂成为反霍光分子。

——又多了一个人！

燕王为增加一名同道而暗自欣喜。

盖公主由于未能为爱人争取到官爵，也对霍光有所埋怨。燕王趁机把她拉来参加阴谋。

造反集团虎视眈眈地等待着机会。就在这个时候，霍光增加了大将军麾下校尉（部队长）的人数。在朝廷的造反集团分子于是以燕王名义，提出了弹劾霍光之奏文：霍光擅自增加所属校尉人数，倘若任其如此越权行事，军队将来悉归其手中，由其指挥自如，难保不因此而有大逆行动。本人特此拟奉还燕王地位，进入宫中担任护卫圣上之任务，并监视奸臣之蠢动，尚祈恩准……当时的官员每五天有一天休假。造反集团刻意选择霍光休假之日，提出奏文。

昭帝当时十四岁。依照习惯，皇帝接到奏文就交给法务官。法务官归御史大夫桑弘羊管辖。造反集团的计划是：于检讨奏文时，假借圣旨将之判决“有罪”，借以逮捕霍光。

结果，昭帝把奏文扣在手中，并没有交给法务官。

隔天，霍光进宫后，听到自己被弹劾的消息，心生畏惧，不敢进入殿中。

“大将军为何不进来？”昭帝问道。

“由于燕王弹劾大将军，所以他不便进来。”上官桀答道。

“叫他不用怕，赶快进来。”昭帝命令道。

霍光来到皇帝面前，脱下头冠，跪伏等待罪状宣告。

“哈！哈！这封奏文是有人伪造的。大将军增加校尉之数还不到十天，在远地的燕王哪有可能已经知道呢？这不是很矛盾的事情吗？显然这不是燕王上奏的。快去把提出这封奏文的人逮捕起来吧！”昭帝命令道。

提出奏文的人已经逃之夭夭。

造反集团的计划失败。

有霍光才有自己——昭帝虽然才十四岁，对这一点却很清楚。万一失去霍光，燕王即刻会攻打过来——他想象得到这一点。

燕王这一帮人又安排了另一个计划。

由盖公主举行酒宴，招待霍光。到时候，部署伏兵，一举将之杀掉。除

掉了霍光，皇帝根本不足为惧。然后废掉昭帝，改立燕王——这是强行之策。

但这个计划由盖公主一名家臣的父亲——名叫燕仓——告密，所以又告失败。

造反集团上官桀、上官安父子、桑弘羊以及盖公主养的小白脸——丁外人等，连同族人全被处死。

身为皇族的燕王和盖公主，则被皇帝赐死。

霍光体制得以保全。

五○／废帝始末

虽然昭帝为人贤明，却在位仅仅十二年就辞世。去世时他才二十岁，还没有儿子。继位者的问题于此发生。

燕王自杀后，武帝的儿子只剩燕王的同腹弟弟——广陵王刘胥一人。而这个人只会举重，毫无才华可言。

“由广陵王即位妥当吗？”

心中如此疑虑，却绝不说出来——霍光的厉害之处就在这一点。事情绝不由自己说出，而是设法让别人先发言后，才加上一句：“说的也是！”霍光就是这样的人，一切只求无过。

虽然是空有蛮力，广陵王毕竟是武帝唯一活着的儿子。就血统而论，他是最有资格的继位者。

是否有能力成为天子，这才是最重要的一点。周太王废长子太伯而立末子王季。文王也废长子而立武王。广陵王乃已故先帝之兄长，由于条件欠缺，武帝因而未将其立为继位者。也就是说，他已是被废的人，现在立他为帝，这是不合道理的。由广陵王继承宗庙祭祀事宜，确实不妥。

——一名勇敢的“郎”如此上书。

“说的也是！”

霍光把这封奏文交给丞相杨敞过目。

“我也认为广陵王不适宜。”丞相颔首。

广陵王的庸愚已是天下人嘲笑的对象。

“那么，只有从皇孙中选一人了？”霍光道。

群臣所做的思考，依然以武帝为中心。皇孙当然是指武帝的孙子而言。

因造反之罪而被命令自杀的燕王之子，自然没有资格。齐王刘闳没有嗣子，因此王位已被剥夺。

说起父亲没有问题的孙子，只有李夫人所生的昌邑王刘髆之子刘贺。刘髆在十三年前去世，昌邑王之位由刘贺继承。

“你的意思是说昌邑王……是不是？”丞相问道。

除此以外更无他人，因此，霍光大可直截了当地把这个名字说出，但慎重成习惯的他，还是让丞相说出这个名字来。

“我看，派使者到昌邑吧！”

片刻，霍光说了这句话。昌邑是今日的山东省金乡县。

“许久没有听到有关昌邑王的消息，不晓得是为什么？”

“是因为他还年轻的关系吧？”

实际上，霍光也为这一点而有些不安。不过，于十三年前继承昌邑王之位时，刘贺只是个幼童。这样的年轻人没有什么风闻，应该也是自然的事情。

有些史书（如《资治通鉴》等）中载有非难刘贺于武帝之丧时继续游猎而未服丧之文章。但李夫人受宠爱是武帝五十岁前后之事，武帝去世时，儿子刘髆才二十岁，依此推算，孙儿刘贺尚在牙牙学语。这样的小孩，哪有可能狩猎呢？

昌邑王刘贺有没有做天子的资质，还是个未知数。

“有我们辅佐，应该不会有问题。”

年轻人只要教导有方，应会有所成长。两位长老——大将军和丞相都做如此想。实际上，这样的想法未免过于天真。

虽然还不到二十岁，刘贺已是名副其实的纨绔子弟。他的为非作歹已到无人能制止的程度。

接到皇太后名义的敕书后，刘贺即日由昌邑出发上京。

——昌邑王要成为天子了！

昌邑人莫不为此大为兴奋。去世的昭帝无嗣，因此，帝位自然会由武帝之子刘胥或孙儿刘贺之中择一继承。而人们对庸愚的刘胥评价甚差。相较之下，刘贺似乎较有希望。

正当昌邑家臣如此期待时，便接到皇太后的懿旨要刘贺上京。他们认为刘贺已中选，乃当然之事。

刘贺是个好色之徒。在即将决定自己命运的重要上京途中，他竟然掠夺女人与他同行。

“这女人是个尤物！”

十几岁少年说出这种不适合自己年龄的话。这是难得一见的美人儿——他是以这个理由把她抢来并强迫同行的。向刘贺禀报有此美女之事的，是名叫善的大奴（奴隶头子），他之所以升为大奴，完全是经常为主子安排女人的缘故，认为这是对主子尽忠的表现。

但这种行为在这个时期怎么说都是不对的。此时乃昭帝崩殂、天下正在服丧的时候。在乡下长大且没有教养的善，不知道有这样的事情。

被掠夺女人的家人乃向官方投诉。

办案官员找来昌邑之相与之理论，并责问：“天下服丧期间，怎么可以为女人之事惹出事端！”

刘贺身边人物郎中令（亲卫队队长）龚遂获知此事，惊讶得连话都说不出来。是否能就帝位，端看刘贺这几天的表现而定，在这种重要时刻，

怎么可以为女人之事惹出事端呢！

“主上不想就帝位了吗？”龚遂问刘贺道。

“我当然想啊！”

“惹出这样的事端，就帝位之事恐怕会泡汤的。”

“现在该如何是好呢？”

“只有将责任塞给大奴，把他杀掉一途了。”

龚遂早就对常为刘贺物色女人，并且教刘贺为非作歹的大奴甚为气愤。

“没有他，我会有诸多不便。”

“那就饶了他吧，不过，主上得因此放弃就帝位念头！”

“那不行！”

“这时候还需要为这种人的性命有所犹豫吗！”

龚遂抓着大奴善的头发，交给办案官员，将之处以死刑。

刘贺遂上京，接受皇帝印绶即位。

纨绔子弟刘贺就帝位的最大目的，在于利用这个地位尽情享乐。

“后宫女人应该都归我自由享受——她们是为天子而存在的！”

刘贺立刻大肆使用这个特权。他经常设宴招请众臣，连夜大吃大喝，尽情狂欢。他把昭帝宠爱的女官蒙叫来，夜夜与她享受闺房乐趣。

虽然这是皇帝应有的权利，但服丧期间应该检点些才对。刘贺即位是继承于已死的昭帝，虽是叔侄关系，就国家王朝的立场而言，他算是昭帝的嗣子。

于父丧期间，不在歌舞欢乐方面有所节制，反而举行大宴、行淫乱之事。这样的人有资格统治天下吗！

霍光开始深深担忧。把天下交给这种人，汉王朝定将趋向崩溃。

“于今之计，唯有请求皇太后废新帝一途。”

霍光立刻找来好友田延年，与之商量。大司农（农业部长）田延年甚为通晓事理。

“古时候有殷之宰相伊尹废了庸愚的太甲而使国家安泰之前例。现在应该做的是：列举新帝之罪，废其帝位。”田延年说。

霍光频频点头。这次要废立皇帝，他又成功地使田延年成为提案人。

“废新帝之事没有多大困难，只要把由昌邑跟随前来的两百家臣加以控制即可。问题在后面……武帝之孙只剩下燕王后代，可是，总不能把燕王之子立为皇帝呀！”

“没有孙儿，还有曾孙啊！”

“曾孙！哦……”

霍光的眼睛炯炯发亮起来。

戾太子刘据死于非命是在三十八岁时。由于那是早婚的年代，所以他当时已有孙儿。戾太子的儿子史皇孙与王夫人生有一子。虽然戾太子一族被诛杀殆尽，唯有武帝曾孙的这名婴孩幸免于难、逃过一劫。这个名叫刘询的婴儿在监牢中受到抚养，据说后来在民间成长。

“这个人今年应该已十八岁……”田延年说。

“听说是个很聪明的青年。”

霍光也听过有关在民间的武帝曾孙的风声。

“而且学问很好……”

田延年也听说过。

“总比现在这位皇帝强吧？”霍光压低声音说。

新帝刘贺的命运等于已经决定了。

天子有争臣七人，虽无道，不失其天下。

《孝经》中有此语。“争臣”指敢与主君力争、有勇气以坚定态度进谏的家臣而言。

刘贺被废时，曾经以这句话为依据做了抵抗。我虽然庸愚，不懂事理，但如古语所说，有多名优秀家臣在旁，断不会丧失天下。我有以龚遂为首的许多优秀的家臣由昌邑跟随前来，因此有办法好好治理国家——这是他的论调。

刘贺殊不知他的失败就在于所带来的这批“优秀家臣”。

新帝从昌邑带来两百名家臣。

服丧事毕，新帝行天下大政时，定会安排心腹在自己身边。这时候，大司马大将军霍光、丞相杨敞以及大司农田延年岂不是会从政权中心被逐出吗？

“我看以曾孙为帝，似乎较适宜。”田延年说。

武帝之曾孙刘询于出生后不久，因祖父戾太子之乱，父母双双被杀，自己则在狱吏的同情之下得以活命，后来一直在民间生活。他从未到过宫殿，与宫廷无任何人脉关系。由于身在民间，以普通老百姓身份过活，当然没有半个家臣。因此，刘询即位时，所有的大臣自然都会留任。

在这一点上，全体宫廷要人的利害关系完全一致。

不仅政治要人如此，皇太后的立场亦相同。“皇太后”这个字眼容易引起“老太婆”的联想，实际上，因二十岁昭帝去世而成为皇太后的上官氏，连双十年华都不到。虽然年轻，但她对权力斗争之可怕有切实体验。祖父上官桀和外祖父霍光过去就是如此，祖父和父亲也都因而被杀。丧失权力的人何等凄惨，这一点，她比任何人都清楚。

为先帝服丧期间，掌握绝对权力的人是皇太后。新即位的刘贺，同样非以对母亲之礼对待未及双十年华的皇太后不可。皇太后只有在服丧期间，能以母亲身份废立天子。

“服丧期过后，来自昌邑的那批人一定会在宫内掌握实权。到时候，臣等恐怕无力为皇太后效劳了。”

霍光故意这样说，为的是要使皇太后在精神上产生动摇。

利害一致的群臣企图合力赶走新帝，为首的当然是霍光。

带两百家臣前来的刘贺，未免过于迂拙。他原本要带更多部属，经龚遂谏止，才止于此数。

起了动摇的皇后，接着听到许多有关天子于服丧期间令人发指的恶行报告。

最具决定性的一件事情是，刘贺为生父昌邑王刘髆之庙举行祭祀。

一般人相信，人的灵魂会于丧期之后来到祖先面前。因此，依照惯例，服丧期间绝不举行祖庙祭祀。而刘贺却违背了这个习惯。不仅如此，经调查，查明他于祭文中，以“嗣子皇帝”自称之事实。

如前所述，刘贺是由于昭帝无嗣，而被视为其嗣子。既以皇帝自称，他就非称昭帝为父不可。而他却在生父之庙自称嗣子，同时又以皇帝自称。这等于强调“我的生父乃皇帝”，是紊乱皇统之大逆行为。

“这样的事情有悖大伦，大逆行为莫此为甚。汉之宗庙绝不能委由此人奉祀！”

皇太后决心要将新帝废除。

——新帝胆敢如此，原因完全在于辅佐家臣未尽职责！

霍光遂将由昌邑前来的二百家臣赶出金马门外，车骑将军张安世则率领近卫军团，将他们悉数逮捕，并且投狱。

新帝被带到皇太后面前时，身边未有半个家臣。这时候的他，已完全孤立了。

“奉皇太后懿旨，你已丧失作为天子的资格。”

霍光抓着刘贺的手，解下皇帝印绶，将之呈交与皇太后。

刘贺被送回昌邑，他带到长安的二百家臣则全数被诛。他们从监狱中被带出，游街示众处斩。

“我真后悔当时没有把霍光斩了！今天这个下场完全是我自己的失策！”

身在两百人中的龚遂在刑场上如此高喊。

五一／谋杀皇后

“我实在倒霉透顶，什么事情都不顺利！”许广汉边说这句话，边吐了口唾沫。

他是宦官，是被去势的男人。他过去不是宦官，而是一名正常的官员，这一点可以由娶妻生子一事得到证明。他的女儿名叫平君，非常漂亮，惹人喜爱。

为何被去势？原来他和司马迁一样，本来要被处以死刑，后来志愿去势，因而保住一命。司马迁是为了写历史忍辱，许广汉被去势则纯粹为了保命。

许广汉经常搞出一些糗事，而这等糗事却常常变成“大事”。这就是他倒霉的地方。

年轻时，他曾经出仕于昌邑王——也就是刘贺之父刘髆。那是在武帝的时代，每次皇上行幸甘泉宫时，诸王家臣依照规定必须随从。一次，许广汉被列为随行人员，参加骑马队列。临出发前，他发现自己的马鞍有点损伤。原来是镫带部分磨损，随时有断裂的可能，参加天子行列而马鞍发生问题，这不是闹着玩的事情。因此，他决定暂时借用别人的马鞍。但由于事出仓促，他来不及向这具马鞍的所有者打一声招呼，就私自“借用”了。

对许广汉而言，运气不佳的是，这个当事人性情乖僻，他坚称自己的马鞍是被偷的。

许广汉于是被问以盗窃罪。

偷窃马鞍的罪，照理是被处笞刑或坐几个月牢就会了事，但事情没有如此简单，许广汉特别倒霉的地方就在这里。

天子行幸乃国家神圣大事，被选择随行的人甚至需要斋戒沐浴。没有以清净的心参加行列，临行更行偷窃之事，这是何等大罪！

——玷污天子神圣之行幸。

这样的行径必须论以死罪。

结果，不愿意因此而死的许广汉，志愿接受宫刑，得免于死。

被去势后，他只有在后宫服勤一途。最初，他以宦者丞身份负责管理宦官之事。这个职位在这个圈子里算是相当高的。

到昭帝时代上官桀造反时，许广汉于奉命搜索上官家之际，又做错了一件事情。

他在上官家打开一只柳条箱时，看到里面装着数千条约摸数尺长的绳子。但他并没有将之列为可疑之物而做任何措置。绳子是到处都有的东西，他不认为这会成为自己搜索的对象。

后来，别的官员发现这只柳条箱，将之收押作为重要证物。上官桀发动造反时，曾经计划逮捕所有的反对派人士。这数千条绳子是为了捆绑数千名反对派人士而准备的。

——先前到上官家搜查的人有没有长眼睛！为什么没有留意到这么重要的证物？

许广汉因此挨了上级的骂，并且又一次受到处分。这次受的罚叫做“鬼薪”。

这是被派到山里砍伐供建造御陵用之木材的劳动。他在那里一天到晚挥斧砍树。

刑期满后，他被调职，担任人人厌恶的“暴室啬夫”。这个职务是女官病房之守卫工作，并且处理其秽物。

许广汉在家中也一样倒霉。

他这个名叫平君的女儿，已与内者令欧侯氏的儿子订立婚约。内者令是专司掌理后宫衣物的官职，薪额六百石，所以，这件婚事还算门当户

对。但佳期将近时，欧侯氏的儿子突然死了。

“我的运气实在不好——”

许广汉于是仰天叹息了。

就在这个时候，他的宦官朋友张贺前来拜访。张贺的弟弟是正红得发紫的车骑将军张安世——就是将昌邑王从自己领地带来的两百家臣一网打尽的人。弟弟飞黄腾达，而哥哥只是一介宦官。其原因在于张贺原本为戾太子的家臣，因连坐戾太子造反事件而被处宫刑。

“听说令千金的未婚夫死了？”张贺问道。

“是啊……这实在令我伤脑筋。好不容易为小女觅到还算不错的对象，结果却如此……你心目中有没有适合小女的对象呢？”

许广汉边叹息边问道。

“我今天来就是为了这事啊！”

“来为小女说媒……”

“是啊！”

“对方是怎样一个人？”

“是我以前主子的一位年轻亲戚……”

“你以前的主子不是戾太子吗？”

“没错，是戾太子的孙儿刘询。这样的家系够理想吧？”

“这一点没错，不过……”

“这样的良缘再也找不到了，你现在就决定吧！”

“说的也是，那就这样决定了。”

擅自为女儿婚事做主的许广汉，回家后却被老婆臭骂一顿。

“对方不是值得依靠的人，你准备毁掉女儿的一生，是不是！”

老婆所谓“不是值得依靠的人”，是指“穷光蛋”而言。

身为造反者孙儿的刘询，原本险些被杀，当时，他的祖父母、父母以及族人全被杀光了。尚在襁褓之中的他，由于朝廷法外施恩，所以得免于死。后来查明，戾太子并无谋反之事，但这件事情现在说也太晚了。孑然一身的刘询全靠朝廷的救济度日，勉强保持“庶人”身份。犯罪者的家族即使得免于一死，也得沦为奴隶，这是规定。由于祖父确实无辜，因此才不必为奴。

——降为庶民未免太可怜，给予皇族之待遇如何？

群臣之中却无人敢如此进言。

这时候昭帝已即位。要是胆敢如此进言，有可能会被解释为——继承戾太子血统的人才有资格继承皇统。

贸然做此进言，说不定脑袋会被砍掉。因此，无人愿意管这等闲事。

戾太子之忠实家臣张贺，原本有意把自己的女儿许配给刘询，却遭到弟弟的强烈反对。

——哥哥，你应该替我想一想。请别再提要把女儿许配给戾太子孙儿这件事情吧！

弟弟张安世出仕于昭帝，由车骑将军晋升为右将军。他是皇上的股肱忠臣，要是侄女儿嫁给似乎具有皇位继承权的年轻人，不知会招来多少疑惑——张安世忌讳的是这一点。

张贺由于进退两难，所以起意要把许广汉的女儿许配给刘询。

许广汉虽然被老婆唠叨半天，却以坚定语气说：“你得好好想一想！未婚夫死后，平君已被人们视为寡妇，这样的女儿以后还能期待良缘吗？虽然刘询目前的身份是庶民，但他毕竟是与朝廷有血统关系的人！现在穷苦潦倒不算什么，因为他还年轻，以后赚钱的机会多得很呢！”

“你说得也有道理……”

许广汉的老婆终于同意女儿的婚事了。

昭帝之死是没人料想到的事情。才二十岁，身体向来极为强健的他竟然如此短命！何况皇后尚未生子！

在不得已之下，遂奉迎武帝之孙昌邑王刘贺就帝位，但这个人很快就为人们所不齿。而且，这位“新帝”从领国带来近臣多达两百名！这是事关实权派人士命运的重大事情！朝廷重要职位全为这批来自昌邑的人员占据时，昭帝时代的实权派人士不是只有垮台一途吗！

实权派人士于是在皇太后尚有权力时废了新帝。

——现在该以什么人为天子？

关于这一点，实权派人士的意见完全一致。也就是：目前流落民间的刘询公子乃武帝嫡曾孙。我们要奉为天子的人，除此之外不做第二人想！

全体实权派人士的真正动机却是：在民间的刘询当然无任何家臣，因此，他们得以确保自己的地位。

在长安尚冠里一处陋屋居住的刘询，在朝廷迎驾之下拜谒皇太后，受封为阳武侯。

无论如何，由庶民一下子跳上来成为皇帝是太过唐突的事情，因此，在程序上必须先取得皇族资格，然后再行即位。

刘询即宣帝。

皇太后成为“太皇太后”。她与宣帝年龄相差无几，却是武帝儿子的媳妇。而宣帝则为武帝之曾孙，因此，前者的辈分较后者高了二代。

许广汉的女儿因而成为皇后。

虽然在民间的宣帝未有近臣，但今后有可能成为近臣的人，应该首推其岳父许广汉吧？

实权派代表人物霍光对此采取措施。

皇后之父亲依例应该被封为侯，而霍光却表示：许皇后的父亲乃刑余之

人，宜经过一段时期观察，待时机合适再行封侯。

许广汉一年后才被封为昌成君。实际上，女儿成为皇后，他自己有足够的金钱花费就已心满意足。霍光经过一年时间的仔细观察，确切看出许广汉的这个性格后才同意封他为侯。

“我的前半辈子可以说霉运连连，老天爷现在好像要弥补我，所以让我行大运了。”

许广汉眯着眼睛说。

他的女儿却不怎么幸福。她于成为皇后的第三年时，因生产而死——这是表面上的说法，事实上，她是被毒杀的。下此毒手的是宫廷妇科医生淳于衍。医生存心要下毒时，任何人都逃不过。而命令医生如此做的不是别人，正是霍光夫人显。

霍光夫人希冀自己的女儿成君成为皇后。天无二日，地无二君，皇后也只有一个。为达成这个目的，唯有致现今皇后于死地。

——生产乃女人之艰巨任务，许多人因此而死。所以，利用这个机会下手，绝不会启人疑窦……霍光夫人如此唆使淳于衍。在医药条件欠佳的当时，因生产而死亡的妇女确实不少。

霍光的女儿成君遂被立为皇后。错综复杂的关系因而产生。

被皇后侍奉为祖母的“太皇太后”——即昭帝的皇后——是霍光的外孙女。而皇后是霍光的女儿。对皇后来说，太皇太后是姐姐的女儿，也就是外甥女。

在民间长大而且父亲经常搞出糗事的许皇后，是个尝过辛酸的人。她非常懂事，对年龄相差无几的太皇太后伺候得无微不至，自己过的是极为朴素的生活——因为她知道有所收敛。

与之相反，新立的霍皇后则为非常任性的千金小姐。她过惯奢侈生活，因此，在后宫挥霍无度。以马车为例，许皇后坐的车辆非常朴素，而霍皇后乘坐者则豪华无比。

许皇后在时，太皇太后一切都很自在，但自从自己的“姨妈”成为皇后后，诸多言行再也无法挥洒自如。

霍皇后虽然没有说出口，心里却对丈夫宣帝有如此看法：你能成为天子，不是靠我们霍家人的帮忙吗？

这样的观念时常溢于言表。

宣帝当然也不是省油的灯。由于长年过着庶民生活，所以他对人情冷暖了解得很透彻。自幼孑然一身的他，也知道如何才能保护自己。他的一个处世之道是：该等待时必须耐心等待。

他等待的是什么？

他一心一意等着——大司马大将军霍光死去。

目前，整个朝廷在霍氏势力的笼罩之下。年轻皇帝很想把这个局面完全改观。如果是公子哥儿出身的皇帝，为了要照己意行事，这时候一定会操之过急而招致失败。

而宣帝是出身民间的勤苦之人，他采取的是与之慢慢耗时间的方式。

武帝的眼光果然没有错，霍光的确做事小心翼翼，一切以无过为原则。只是，武帝没有把霍光夫人的为人考虑在内。

霍光夫人谋杀许皇后是擅自决定的事情。她之所以没有先和丈夫商量，是知道说了会被制止的缘故。

由于许皇后的死因可疑，有人上奏应对医生进行调查。霍光夫人到这时候才把真相告诉了丈夫：“要是淳于衍被拷问而把我的事情说出来，那就不得了了！你快替我想办法吧！”

听到这句话时，霍光愕然失色：“你怎么干了这种傻事！”

“这不都是为了要使成君成为皇后吗！”

霍光只有对淳于衍下“不起诉”之裁决了。

五二／庶民皇帝

大司马大将军霍光死于地节二年（公元前68年）三月庚午日。

宣帝于霍光临死前，将他的儿子霍禹任为右将军，又把霍光兄长（霍去病）之孙霍山列为侯。

宣帝算是对国家元勋尽了礼数。而这是他期待已久的一天。从现在开始，他可以任意指挥朝廷了。

武帝将年幼的昭帝托交霍光和金日磾辅佐，其中的金日磾于昭帝即位的翌年就死去。因此，朝廷当然在霍光的独揽之下。

宣帝具有在宫廷成长之人所没有的智慧。

宫廷再怎么以儒教礼乐虚饰，对实际政治实无任何裨益——这一点他很清楚。

他对政治之良窳，完全以庶民的感觉捉摸。

——我必须推动对提升庶民生活直接有关的现实政治……即位以来，他始终抱有这个想法。但遗憾的是，一切政治全在霍光的操纵之下。

由于霍光已死，宣帝才能实现自己的理想。

宣帝采取的是不慌不忙的态度，他知道必须耐着性子行事。他徐徐实施的是立足于法家思想、富于现实性且以民治为重点的政治。

——皇帝是因我们才得以即位的，而且皇后是我们的族人。

持着这等骄傲心理的霍氏一族，依旧非常跋扈。他们好像是以轻视皇帝来显示自己的权势。

霍光兄长之孙霍云任职中郎将，理该每日出仕宫廷。他却时常只派仆人到宫廷说一声“因病请假”就不上班，实际上是带着众多食客出外狩猎。

霍光有多名分别嫁给名门显贵的女儿。霍光夫人常带这些女儿到长信宫玩。长信宫是霍光之外孙女——即太皇太后——居住的宫殿。虽然对方是孙女儿，但这里总是宫殿。宫殿自然有宫殿的规定，例如在访问时间上的限制以及办理访问手续等。而霍光夫人完全无视于此。

她们这样做摆明是以无视宫廷之规定来彰显自己的权势。

霍氏一族不断新建或扩建自己的宅邸。此外，他们乘坐的马车或轿子，莫不以金箔或绣花布装饰得美轮美奂。

宣帝对霍氏一族如此跋扈的作风嗤之以鼻。

“要是霍光活着，一定会制止族人如此嚣张吧？”

宣帝心想。

霍氏一族可以说是由于霍光死去，所以更加狂妄起来。

“我们的荣华富贵不是只靠大司马大将军一个人。大将军去世后，我们依旧如此飞黄腾达，这就是证明！”

这似乎是他们的共同心理。

霍光去世的第二年，即地节三年四月，宣帝立已故许皇后所生的儿子为皇太子。这个儿子名叫奭，就是后来成为元帝的人物。

霍光夫人对此暴跳如雷。

天子把自己正室夫人生的长子立为皇太子是理所当然的，断无受到任何责难的理由。

宣帝若无其事地说出这个决定时，群臣中没有一个人表示反对，因为这是合乎道理的事情。

霍光夫人为什么愤怒得发狂呢？

许皇后去世后，霍光的女儿被立为现任皇后。虽然自己的女儿霍皇后目前尚未生子，但以后总会有生子的可能。依霍光夫人的想法，把霍皇后生的儿子立为皇太子，这才是“理所当然”！

霍光夫人的想法，宣帝当然知道。

——那个孩子是皇上尚在民间时所生的！怎么可以立为皇太子呢！霍皇后日后生下皇子时，难道非被比下不可吗？这样的事情绝对不行！

宣帝想象得到霍光夫人如此歇斯底里鬼叫的样子。

实际上，这个决定用意在于警告：以后不会让霍氏一族为所欲为！

而霍光故后，族人却只忙于扩张势力，没有一个人领悟到这项警告。

“你把皇太子毒杀掉吧！”

霍光夫人唆使女儿霍皇后。

“这等可怕的事情，我怎么做得出呢！”

“难道你忘记是因为我叫淳于衍毒杀许皇后，所以你才成为皇后这件事吗！”霍光夫人道。

宣帝封已故许皇后的父亲——经常搞出糗事的许广汉为平恩侯。

——他是皇太子的外祖父。

这项封侯以此为由，也是对霍氏一族的挑战。

接着，宣帝把霍光的女婿们逐一左迁，尽可能地调到偏远地区去担任地方长官。

虽然霍光的儿子霍禹继承父亲“大司马”之位，而宣帝却不许他“大冠”。霍光之所以被准许“大冠”，乃因为他是国家元勋的缘故。

只允许霍禹“小冠”，这也是另一种的警告。

——你是托父荫而成为大司马的，根本不是国家元勋。你要认清这一点，在言行上有所节制。

原来的近卫军团仍在霍氏一族的统帅之下。宣帝剥夺其指挥权，改由史家及许家子弟率领。

虽然宣帝是孤儿，他却找出祖母娘家的史氏一族，与已故许皇后的族人一并重用。目的在于削减霍氏一族的势力。

霍山兼任尚书之职。吏民向朝廷呈奉诉状时，一定要经过尚书之手。而宣帝更改了此项规定，令呈奉诉状以及申请拜谒之事，一律不需经由尚书。让他保留尚书职位，却使之有名无实。

如同剥笋皮，他将霍氏一族的权力逐一剥夺。

这是宣帝对他们的挑战，没有耐性的霍氏一族一定会因此而行叛变。到时候，再把霍氏一族的势力一举推翻！

——你是因我们的支持才成为皇帝的！

持此想法的霍氏一族，自然轻视宣帝，但宣帝是尝过霍氏一族从未体验过的艰辛生活的人。

——这个小子！

霍家人因皇帝尚在弱冠之年而瞧不起他。实际上，尝过诸多辛酸的宣帝，个性非常倔强。在他眼里看来，过惯尊贵生活的霍家人根本不堪一击。

宣帝等待着打出最后王牌的机会。

他已握有霍光夫人谋杀许皇后以及霍皇后谋杀皇太子未遂等事的证据。这是他准备于必要时打出的王牌。宣帝以悠然的态度等待这个日子的来临。

实际上，内心恐慌的是霍氏一族。因为宣帝若隐若现地亮出了这张王牌。

——莫非谋杀许皇后之事被抓到把柄了！

不能了解确实的情形，这对跋扈惯了的霍氏一族来说，是非常难以忍受的事。

——这样下去一定会每况愈下，与其到头来被瓦解，不如现在豁出去造反，碰碰运气吧！

霍氏一族遂有了狗急跳墙的想法。这时候他们当然没有缜密计划，何况宣帝派有间谍在霍氏一族内卧底，因此，他们的一举一动，宣帝都了如指掌。

同族意识极强的他们，任何事都和与霍氏有血缘关系的太皇太后和皇后取得联系。这对宣帝来说，如同在他眼前搭起戏棚，演戏给他看。

霍氏一族的演出可谓漏洞百出。

“既然要干，咱们就来个轰轰烈烈的吧！”

他们常常如此谋议。

——所谓的“轰轰烈烈”，乃是指将以霍禹为皇帝而言。为了如此，当然要把宣帝废掉。

——是咱家拥立的皇帝，我们当然有权利将之废掉！

他们的逻辑只到这个程度，因此，计划当然也非常粗糙。

当时，最贴近宣帝的人物是丞相魏相和前皇后之父亲——平恩侯许广汉。

——只消把丞相和平恩侯除掉就行。

只要有太皇太后的命令，斩除这两个人是易如反掌的。之后将天子废掉，改立霍禹，这样，一切计划算是圆满达成。

废刘氏之天子而改立霍氏之天子！

霍氏一族的计划已到箭在弦上的阶段了。

低估对方实力的计划，一定会失败。

霍氏一族连宣帝在他们周边布有间谍之事都不知道。

他们的计划是：

举行宴会招待丞相和平恩侯。霍光之女婿范明友及邓广汉于席上以“奉太皇太后懿旨”为由，将二人斩杀。而后废宣帝立霍禹……这些情报早为宣帝所布置的间谍网获得。

在霍光这么一个锐不可当的力量庇护之下，向来诸事顺遂的霍氏一族，根本无法与以“保护自己者除自己以外更无他人”为信条的宣帝为敌。

宣帝如同制伏婴儿般地解决了跋扈已久的霍氏一族。

原来，宣帝把于民间认识的朋友张章派到一个叫张赦的人物身边。张赦和李竟是挚友，而李竟的女儿是霍云的妻子。

布置间谍网不是在霍家中枢，而是在其周边——这是宣帝极为高妙的部署。

张赦是个小诸葛亮——这个风声，宣帝尚在民间时就已听说过。张赦的亲密朋友中，有一个人与霍氏一族关系密切，因此，张赦很有可能受托为之策划——宣帝做了这样的判断。

由于张章提出控告，张赦因而被逮捕。宣帝高明的一招是竟然下了如此命令：即刻停止对张赦之侦讯。

宣帝当然没有放过霍氏一族之意。他如此做，为的是要等待造反之事成为事实。

为了诛杀国之大老霍光的遗族，必须要有充分的理由。

——霍光遗族理该被诛杀。

宣帝有必要使世人如此理解。

不久，霍云被调为玄菟太守。这是今日的朝鲜地区，在当时来说是天涯海角之地，一旦被调往该处，不晓得什么时候才能回来。因此，要在长安做的事情，非尽快着手不可。

霍氏族人开始陷于焦躁状态。

焦躁会产生疏失。他们在行动上露出破绽了。

等待已久的宣帝确切抓住了这个破绽。

无法狡辩的铁证遂展现在世人眼前。

霍禹遂以大逆之罪，被处腰斩之刑。

霍光夫人以及众多女儿悉数被处极刑，斩首于市。

霍皇后被迫为族人之行为不检点负起责任，后位被废，并被移至昭台

宫。她于十二年后再度被移至云林馆，后来在该处自杀。

到最后阶段时，霍家人才晓得他们所拥立的皇帝是怎样的一个人。

“现在，空气变得清新多了。”

霍氏一族被肃清后，宣帝感慨地说。

垄断朝廷的大派系一下子就烟消云散。要是不做果断措置，宣帝或许会永远在霍氏之下成为傀儡吧？

实际上，留存宣帝心中的“庶民经验”，是不会使他甘于成为别人的傀儡的。

于霍氏灭亡的这一年，宣帝拔擢地方长官中治绩最好的北海太守朱邑为大司农。他如此做的用意在于实践信赏必罚、适材适所之原则。

霍皇后被废的第三年，宣帝决定新立皇后。

他这时宠爱的是华氏、张氏、卫氏等人，而她们都生有皇子或公主。

宣帝刻意选立没有生小孩的王氏为后。选择非其所爱的女人为皇后，这是封建君主的一种冷峻表现。对君临天下的人而言，有时候得采取迫不得已的手段。

虽然宣帝之治世不如武帝黄金时代的辉煌灿烂，但这或许是整个汉代中，百官最为安居乐业的时期。

这个时期汉的安定，另一个原因也在于匈奴内部发生分裂。

五三／所爱唯卿

经历过庶民生活的宣帝，在前汉二百余年期间的诸多皇帝当中，算是行事特殊的明君。

“干吗需要这么多规则！”

对宫廷内的繁文缛节，宣帝常持以鄙视态度。对曾经彷徨于饥饿边缘、杂在庶民中胼手胝足的他而言，磕头的次数、屈膝的角度、手的姿势、

吉拜与凶拜的不同……都是穷极无聊的事情。

宣帝认为付高薪给教导礼节的官员，简直是糟蹋公帑。

“依照往昔的规矩，用餐时带骨的肉一定要置于左手边，切开的肉则置于右手边。而现在负责御膳的人都不懂这些规矩。尚请圣上下令恢复古式。”

一名儒者如此进言。

“为什么非恢复古式不可呢？”宣帝冷笑道。

“这……因为这是往昔的规矩……”儒者回答。

“照你的意思，什么都是往昔比较好，是不是？”

“是的，确实如此。”

对儒者而言，往昔是理想之时代，回忆往昔乃是至善之举，也是每个人必须做到的事情。任何人对这一点应该都没有疑问。这位儒者一时之间对宣帝的质问感到惊讶。

“既然如此，我们干脆回归原始如何？太古时代的人吃东西都是用手抓食的，下次宫廷举行宴会时，我下令禁止大家使用碗盘和箸筷，怎么样？”

宣帝以挖苦口吻说了这些话。

“这……”

儒者为之语塞。

“这样的事情办不到，对不对！那你永远别再提出恢复古式之事吧！”

宣帝用断然的口气说。

吃的肉因带骨或没有带骨而摆的位置不同——计较这样的事情，不是浪费时间吗？宣帝听到这种进言就会升起无名之火，并且想起曾与自己为伍的庶民。

——人们求生存是怎么一回事，天下儒者全然不知。

宣帝现在不仅是生气，更转而对儒者感到深恶痛绝。

“世上任何事物都有秩序，人当然更需要如此。”

一次，宣帝欲询问一件事情，准备召来一名身份较低的官员时，一名儒者以此反对。

“好，”宣帝道，“朕要重新订定这个秩序。这个新秩序将以是否有用为依据。”

宣帝将提出秩序事宜的这名儒者降为不得升殿的低微职位，而把欲询问的那名小官员晋升为支领八百石薪俸的谏议大夫。

自从霍氏一族被灭、宣帝以自己的意志执政时起，儒家系统官吏便逐一被退，法家——即现实派的实务家——不断被起用。

政事、文学、法理之士咸精其能，至于技巧、工匠、器械，自元、成间鲜能及之。

《汉书》如此评论宣帝，并以“可谓中兴”为结论。

而这样的宣帝也有烦恼之事。

令他烦恼的是皇太子奭。

统治天下的皇帝必须比任何人都现实。此外，必要之时，天子得牺牲私情。宣帝本身之所以立并不宠爱的王氏为皇后，为的是她没有生小孩。立没有孩子的女人为皇后，自然不会产生外戚把持权势之事。

而皇太子则是一切以情感为重的人。

“是我的教育失败了！”

宣帝深深后悔。最大的失败在于任命儒官为少傅。十分厌恶儒者的宣帝，为了使皇太子知书达理，还是请了儒官为少傅。

而这位儒官不只教皇太子读书，连人生观等问题也都予以教导。

“真是多管闲事！”

发现到这一点的宣帝，立即将这名儒官解聘，但这时候已经来不及了。

“不能赶走儒生，应该多起用他们才对！”

解聘这名儒官时，皇太子力谏父皇。

“你说什么！”

宣帝勃然大怒。

——你这小子懂什么！我在你这个年龄的时候，曾经住在长安陋巷，每天要如牛马般地工作才有饭吃，所以确实知道人民过的是何等艰辛的生活，也彻底了解他们渴望的是怎样的政治。我后来极力排斥虚饰又以唬人为能事的儒家统治，而尽量起用现实派行政官，为的就是这个缘故。我的选择绝对没错！这小子只念过几本书，就胆敢批评老子，这算什么！

《汉书》将宣帝驳斥起用儒生之进言，在怒气之下说的话，做如下记载：俗儒不达时宜，好是古非今，使人眩于名实，不知所守，何足委任！

政治是最现实的。而皇太子性格一如抒情诗人——换句话说，是非现实性的人。他之所以喜爱儒学，大概就是儒学倾向于非现实性的缘故吧？

皇太子钟情一位女子。

这位女子名叫司马良娣。

“良娣”是女官名称，指太子之侧室而言。以宣帝之祖母为例，姓“史”的她是戾太子侧室，因而被称为史良娣。

也就是说，皇太子的爱人是一位姓司马的女性，她的本名史书并未记载。

司马良娣是十分窈窕的美女，一副弱不禁风的模样。事实上，她的身躯为病魔所侵蚀。不仅身体如此，连神经也纤细异常。

皇太子的后宫有数十名侧室。

“侧室”这个字眼容易引起误解。一般的情形是，先有正室，而后置侧室，但这个时代的权力者则在决定正妻之前，已有众多侍妾服侍在身边。

宣帝之皇太子也不例外，虽然有数十名侧室，正室却尚未决定。

数十名侧室，实际上是徒有其名，皇太子钟情的只有司马良娣。后宫其余女性没有一个与皇太子共衾过，她们都是独守空闺的处女。

关于皇太子行“冠礼”（男子成年时的加冕典礼）的时期，有元康三年（公元前63年）及五凤元年（公元前57年）二说。倘若以前者为是，年龄为满十二岁；若后者属实，年龄就为十八岁。总之，他开始纳妾，应该是十五岁前后。如此一来，到二十岁时，应该已生有一两个孩子才对。

皇太子却始终没有孩子。其实，这是当然的事情，因为他只爱司马良娣，而她是病弱之身，根本不能生小孩。

急着想要孙子的宣帝，为此极为焦虑不安。

——所爱唯卿。

抒情诗人气质的皇太子想必说了这样的话。相信司马良娣一定也依偎着他，以纤细声音如此回话吧——希望你不要碰除我以外的女人。

看到她如此楚楚动人的模样时，皇太子越发感性了：“对我而言，你是永远的爱人！”

说着，他紧紧搂住了她的细肩。

其余被选入后宫的女子，不但从未受过皇太子的宠爱，就连听他说句话，甚至被瞧一眼的机会都没有。这数十名处女的怨嗟自然非比寻常。

敏锐至极的司马良娣，完全明白这批女人无声的怨嗟。用现代用语来讲，就是“被害妄想症”吧，司马良娣认为自己日益消瘦，并不是由于生病，而是被这些后宫女人诅咒的缘故。

“我一定会被那些女人咒死！”

她常说出这样的话来。

原本就在性格上欠缺理性的皇太子，并没有把这句话当做是病情严重、精神失常的女人出自于妄想的呓语。

司马良娣于临终时说：“我绝对不是死于天命，我的寿命一定能更长久才对。我是希望能永远陪伴在你身边的，可是，由于受后宫女人可怕的诅咒，不得不撒手西归。虽然死于非命，但我的灵魂会永远活在太子你的心里。”

皇太子潸然落泪。他紧握着的双拳微微颤抖，咬着唇角，说：“那些可恶的女人竟敢咒死我最爱的人！我会永远恨她们！”

司马良娣死后，皇太子由于哀痛万分，竟然病倒。

“真是个窝囊废！”宣帝摇头说。

这个儿子实在是不成材！大汉帝国能托交给这种小子吗！不是沉迷于一无是处的儒学，就是因女人死去而痛不欲生，这种儿子有用吗？

“把这个家伙废掉如何？”

皇太子就起用儒生一事有所进言时，宣帝在盛怒之余，有了这样的念头。

他认为张氏所生、被立为淮阳王的刘钦，虽然年轻，却有现实观念，人物较皇太子更胜一筹。

宣帝就此事与丞相黄霸讨论。

“朕有意废皇太子，改立淮阳王。你有意见吗？”

“为什么要如此做呢？”丞相问道。

“因为他沉迷于儒学，而且女人死了就痛不欲生，乱了分寸。朕怀疑这样的人没资格担负国政。”

“请容臣有所禀告。皇太子确实有易为感情所动之处，但太子学养颇佳，才华也出众。纵然有些许缺点，但才年过二十的人，经过锻炼后，这等缺点会改过来的。”

“可是，他没有孩子。为了维持汉之天下，当然需要有后嗣。身为皇帝而无嗣子，这个问题很大啊！”

“殿下才二十出头，谁说以后不会生孩子呢？”

“他开始接触女人，已有七八年之久。如果会生小孩，后宫女人理应早就为他生了几个呀！”

“人有早熟型和晚成型两种。再观察一段时期如何？”丞相奏道。

“好吧！那就再看一年。一年后再没有生小孩之迹象，到时候我会断然废了他，改立淮阳王。”宣帝道。

宣帝之所以踌躇于废太子，是因为剪不断对已故许皇后的追思。现实主义者宣帝也有这种程度的感伤。被霍光之妻毒杀的许皇后，是宣帝于民间结合的，这个皇太子就在民间陋巷出生。宣帝当时还时常抱着尚在襁褓时期的皇太子哄了又哄的。因此，除非不得已，他也不忍心废掉皇太子。

有一个人在屏风后面听到宣帝和丞相的这段对话。这并不是窃听。守在这个地方听候指使，是这个人的任务。

这个人是在宫里值班的中常侍许嘉。

后汉时代，中常侍大半由宦官充任，在《三国志》中的中常侍，几乎等于宦官之别称。但在前汉时代，中常侍之职务则由一般士大夫担任。

许嘉是于去年辞世的许延寿的儿子。许延寿是许皇后父亲许广汉之弟。对许皇后而言，许嘉是堂哥，对皇太子而言，则是母舅。

“这不是等闲小事！”

许嘉当然有了这个想法。

他之所以能以中常侍身份伺候天子，并且有晋升的保障，这都是和皇太

子有姻亲关系的缘故。皇太子一旦被废，他就和宫中再无任何关系，不要说晋升，连保持现在的地位都难。

为使皇太子不被废，唯一的途径是让他在一年内得子。

然而，丧失司马良娣后的皇太子，由于过分悲恸，根本不接近女色。过去，司马良娣是他唯一的宠妾，他好像十分坚持这一点。

——她是我心目中唯一的女人……他时常呓语般地呢喃着。

“殿下不在一年之内生子，皇太子之位会被废掉的。”

许嘉再三奉劝，皇太子却以阴郁的表情说：“我根本无意于帝位。”

许嘉无奈，于是转向皇后请求援助。

如前所述，王氏由于未曾生子，所以才被立为皇后。她将当时尚年幼的皇太子视若己出，养育长大。因此，皇太子与她非常亲近，亦视她如生母。

倘若皇太子即位，她就得以皇太后身份，在宫廷保持权威。要是皇太子被废，改由淮阳王就帝位，结果会如何呢？

淮阳王刘钦的母亲张氏尚健在。到时候，张氏会以皇帝生母身份在宫廷掌握权势，这是不难想象的事情。在那个情形之下，王皇后将只有处处低声下气一途。倘若如此而已尚能忍受，但若被认为如芒刺在背则甚至将遭杀害，这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五四／和平时代

王皇后当然极力为皇太子安排女人。为了生子，自然必须接触女人，而对已故爱人司马良娣思念不已的皇太子，却对任何女人都不感兴趣。

王皇后锲而不舍地进行说服。

“如果你没有儿子，我的前途将是一片黑暗。与其到时候受罪，不如我现在就当着你的面自尽而亡！”

她甚至说出这等语带要挟的话。

皇太子遂不得不有所让步。

“我不喜欢后宫这些女人，请找来新人吧！不过，我只要一个。”皇太子道。

心爱的司马良娣是被那些后宫女人咒死的——确信此事的他，死也不肯接近那批女人。既然疼爱自己的皇后如此怂恿，那就考虑看看，不过，这女人不能由现有的后宫女人群里挑选出来。一定要是新人才可以，而且至多一个！

“我会带几个人来，你从中挑一个吧！”王皇后说。

“可以。”

皇太子以自暴自弃的口吻回答。

皇后之父亲王奉光正沉迷于时兴的斗鸡。斗鸡当然是一种赌博游戏。宣帝尚以庶民身份在民间时，王奉光曾经是其赌友。斗鸡大概可以视为如今日之赛马或赛车吧？

这位王老先生是个典型的赌棍。宣帝即位后，曾经有意起用这位往昔伙伴，但这个人绝不是参与国政的料子。

——呃，对，他有一个女儿。让她入后宫吧！

王氏遂因此入了后宫，并于霍后被废后，被立为皇后。如前所述，其理由在于她没有生子。

宣帝最初之正室许氏生的皇太子差一点为霍后所毒杀。倘若以生有孩子的侧室为皇后，这个新后欲使自己孩子成为皇太子，说不定也会意图杀害皇太子。

这就是宣帝将并未钟情、只因过去认识而纳入后宫的王氏为皇后的理由。

王皇后由衷盼望皇太子能成为下一代皇帝。为此，她非让皇太子有孩子不可。

她急急找了五名身体健康的女子，带到皇太子面前来。她本来有意从族人中挑选，但遗憾的是，族人之中并没有适龄的女孩。因此，她挑选的女孩虽然和她无血缘关系，却尽是同样姓王。

五名王姓女子并列站在皇太子面前。

“殿下，你要选择哪个呢？”

皇后急欲皇太子立刻做决定。

“让我仔细看看再说——”

皇太子浏览了一下。原本期待她们当中有人酷似司马良娣。结果，这五人中没有一个像已故的司马良娣。

“既然如此，随便哪一个都没有关系……”

皇太子如此想。

皇后让五名女孩暂时退到另外的房间，再度问皇太子道：“要选择哪一个，殿下一定要给我明确回答。”

皇太子已是没有推诿余地了。

“就决定最旁边的那一个吧！”

皇太子虽然做了回答，却有些意兴阑珊的样子。

“最旁边是由殿下看来的右边呢，还是左边？”

皇后往前微倾身子问道。实际上，皇太子的心情是哪一边都无所谓。

“左边——”

皇太子脱口而出。事实上，他并不特别中意最左边的女孩。虽然是刚刚看过的，他已记不清楚这个女孩长得是什么模样。

“那太好啦！事情总算有个着落，我现在可以大大安心了。”

皇后吁了一口气。

皇太子是在皇后逼迫之下不得已随便指出其中一个的。而这个选择却对汉王朝有决定性的重大意义。

被选出的是一个名叫王禁的人的女儿，叫做政君。皇太子即位后，这位王政君被立为皇后。接着，皇后族人、外戚次第掌握权势。王政君的侄儿王莽，后来甚至篡夺汉之帝位。

一切祸乱全因此次无心的选择而产生。

王莽出现是稍后的事情。先言归正传。

据传，王政君的祖先是战国时代齐之王族。王政君的祖父王贺（字翁孺）于武帝时代担任过绣衣御史。绣衣御史是御史大夫之下的检察官，以逮捕及处刑盗贼为职务。

而王贺在执行职务上相当怠慢。他对检举盗贼不很热心，常以各种理由释放逮捕的嫌犯。

——无能之吏。

王贺遂在这个理由下被免职。此际，王贺长啸道：“人们说，放生一千人者，子孙将会被封为侯。而我放生的人不止此数，起码也有一万以上。依此推算，我的子孙将来不是会成为地位高高在上的人吗？”

王贺的儿子名禁，字稚君。王禁于年轻时代在长安学法律，并在政府法务机构任职，是个豪放型人物，言行颇多逾越常轨之处。这个人不单饮酒海量，且很好色。

他有多名侧室，共生有八男四女。正妻李氏生有凤、崇、政君等三个子女。政君的异母弟有曼、谭、商、立、根、逢时等六个。其中曼之子就是王莽。

虽然皇太子选了王政君，但他并不是格外中意于她。已故司马良娣的倩影，这时候还鲜活地烙在他的脑海里。但第一天晚上，奉了皇后之命的杜辅、浊贤两名宦官，想尽办法要使他接近这个女人。

这是为了大家好……司马良娣，你原谅我吧！

皇太子一边向已故爱人的亡魂请求原谅，一边抱着王政君。

一幸而有身。

《汉书》如此记载。“有身”就是怀孕，既有“一”之记述，可见皇太子与王政君共衾，前后只这么一次。

已经怀孕——听到这个消息时，皇后乐得心花怒放。怀胎十个月后生下的是男儿，这更使皇后乐不可支。

——这下子，我的地位可以长保安泰了！

实际上，否极泰来的是皇太子。

宣帝原本有意将他废掉，由于喜获孙儿，所以打消了改立淮阳王为皇太子的念头。

尝过孤儿境遇的宣帝，对骨肉情感较常人尤为强烈。孙儿诞生对宣帝而言是值得狂喜的事情。他把这个孙儿放在自己的身边，无时无刻不予以疼爱。

这个皇孙名叫骜，起的字非常直截了当，叫做“太孙”。他就是后来即位成为“成帝”的人物。

皇孙诞生于甘露三年（公元前51年）。

对宣帝来说，这是值得庆贺的一年。建国以来的大敌匈奴此时已分裂，而等于是匈奴之皇帝的呼韩邪单于向汉降服，于这一年春，亲自到长安，向宣帝执臣礼。

龙心大悦的宣帝登上长平阪，给予单于特别优遇——免行跪拜之礼。

皇族以下封侯者、重臣、廷臣等数万人，到渭桥边迎接匈奴单于。群众更是集于路边，高喊“万岁”。

高祖以来，汉王朝历代诸帝未能完成的大事业，终于在自己的手中完成。拥有卫青、霍去病等名将的武帝，都未能使匈奴完全降服啊！

宣帝给予匈奴单于较皇族还高的待遇，并且赠送无数珍宝。

而宣帝却于两年后的黄龙元年（公元前49年）十二月于未央宫驾崩，享年四十三。于十八岁即位的他，在位期间前后二十五年。

宣帝之寿命未及武帝是一件憾事。

皇太子即位，皇孙成为皇太子。皇太子之生母王政君当然被立为皇后。

皇后之父亲王禁，被封为阳平侯。

新皇帝——元帝——之外祖父许广汉此时已死，元帝则将其弟之子（对自己而言是舅舅）许嘉封为平恩侯。

皇帝重用母亲和皇后的亲戚乃是当时的习惯。年轻皇帝常在母亲和皇后亲戚的包围之中君临天下。这一点对宣帝那样意志坚定的人而言尚不致构成问题，但元帝是个感情脆弱的人。

由于元帝不够理性，宣帝甚至一度有过将他废除之意。

天子必须是个政治家，而元帝毋宁是个艺术家。为爱人之死而痛不欲生的他，可见感情何等敏感，实在不适宜处理斗争不断的政治任务。

——元帝多才艺，善史书、鼓琴瑟、吹洞箫……由史书这段记载可知，他是个会自己作曲、歌唱的音乐家。

果然不出父亲宣帝所料，元帝大量起用儒生，将政治交给思想背离现实的儒者去处理。

后汉史家班彪对元帝治世的批评是：优游不断、孝宣（帝）之业衰焉。

元帝在位期间达十六年。

在武帝、昭帝、宣帝等几位杰出天子之下，得以异常昌隆的汉之国运，到元帝时开始衰退。他的在位完全建立在父祖的遗业之上。由于基业相当稳固，所以尚不致弄得破绽百出。

乏善可陈、没有什么特别事迹的元帝时代，流传至今的，大概只有王昭君的故事吧？

于宣帝治世，匈奴呼韩邪单于曾经臣服于汉之事，已如前述。到元帝建

昭三年（公元前36年），匈奴分裂中的一派领袖郅支单于，为汉军所攻灭。他的首级于长安槁街示众十日。槁街是蛮夷邸（臣服于汉之塞外诸国的藩邸）所在。

——你们要是胆敢叛汉，下场将会如此！

这样做的目的在于以儆效尤。

呼韩邪单于听到政敌败死的消息时，内心既喜且惧。以些微过失为借口，而枭首示众——同样的命运随时有可能降临自己的头上。

“我非以更积极的态度表示恭顺之意不可……”

呼韩邪单于因此决定再到长安。

竟宁元年（公元前33年）春，呼韩邪单于到长安晋谒皇帝。他这次是在相隔十六年后，再度赴京。

呼韩邪单于上次赴京是黄龙元年（公元前49年）春之事，于二月间便归国。宣帝于这一年的十二月殁故。竟宁元年的这一回，他同样于正月到长安晋谒皇帝，而元帝后来于五月间去世。呼韩邪分别于宣帝和元帝时代，于皇帝去世之年的元月入宫晋谒，虽然这只是个巧合，而宣帝和元帝都于四十三岁时死亡，父子的寿命相同，这不也是奇缘吗？

呼韩邪单于此次晋谒之际，汉之宫廷决定给予加倍的礼物作为赏赐。

对十六年未曾晋谒皇帝之事，呼韩邪单于事先以书面文字做如下说明：长久以来无时或忘晋谒天子以示忠诚，却由于西方郅支单于与乌孙族联合，欲对本人伺机攻击，因而迟迟无法上京。所幸郅支业已伏诛，遂于此时得以达成上京愿望……这封书信中有一句话是：

保卫要塞，以使边境安宁。

这封信被送到长安是建昭五年之事。汉之朝廷对其中“边境安宁”一词甚为中意，因而从翌年起，将年号改为“竟宁”。“境”和“竟”在当时是同义字。

对于此一改元，一说是将“竟”字解释为“永远、永久”之意，目的在求“永远之安宁”。总之，由于北方及西方之威胁解除，“和平时代来

临”之气氛确实弥漫了整个汉帝国。

呼韩邪单于于谒见元帝时说道：“我想与汉结为亲戚，为汉尽一切力量。”

“与汉结为亲戚？”

“是的，我想成为汉之女婿。”单于答道。

“汉之女婿……”

元帝这才知道单于要求的事情。他的意思显然是想娶一个汉族女子。

五五／昭君的故事

呼韩邪成为匈奴单于是神爵四年（公元前58年）之事，因此，于竟宁元年（公元前33年）晋谒汉帝时，在位有二十五年。他的年龄不详，不过，可以确定的是他已不复年轻。

这样的单于对四十三岁的元帝说“我想成为你的女婿”。

“好，我来选择一个适当的女人给你吧！”元帝答道。

这是要把公主或与公主同等身份的汉皇室族人，下嫁给单于为妻。在当时而言，这是极其正常的事情。单于做此请求，也绝不表示倨傲。他欲与汉皇室结亲，毋宁是更进一步恭顺之意的表现。

汉皇室姓刘。皇后及皇太后则全属王姓。公主或与之相同身份地位的女子，当然要从刘姓或王姓人氏中选出。

结果，被选出的就是王昭君。

世上流传的有关王昭君的故事大约如下：元帝后宫的宫女非常多。元帝命令画工画出每一名宫女的肖像图，逐日翻阅，然后指定——今晚就把这个带到朕的寝宫来吧！

为了得到皇帝的宠爱，每一个宫女都向画工行贿，希望把自己画得特别美丽。而唯独对自己的美貌有自信的王昭君，未向画工行贿。

——这个女人太跩了。

坏心眼儿的画工，便故意把她画得难看一些。由于这个缘故，她始终没有得到过皇帝的恩召。

被单于请求赐给汉女的皇帝，决定从宫女之中作选择，因而翻阅这本肖像画帖。

他舍不得把美女赐给单于，于是选择了最丑的一个。

——这个最丑……这个丑女人怎么会被选进后宫呢！一定是向宦官行贿，浑水摸鱼进来的吧？这种女人当然一辈子不可能被召，委实也够可怜。不如送给单于，让她去得到单于的宠爱吧！

皇帝遂以此为由，从肖像画帖中选择了王昭君。

单于于离开长安归国之际，带着受赐的王昭君，一同进宫，向皇帝辞行。

——获得如此绝世美女，不胜感激。我滞留长安达月余，却未曾见过如此佳丽。获此厚礼，我现在才知道汉对匈奴的关爱之深。归国后，匈奴人民会因惊艳于王昭君的美丽而更忠诚于汉。

听到单于说这些话时，皇帝不禁暗自窃笑。

“单于这个家伙毕竟是个番奴，根本没有审美眼光可言。他没有表示异议，这一点倒值得庆幸哩！”

皇帝一边如此想着，一边对跪伏在单于一旁的女人道：你把头抬起来让朕看看。

这是即将被带到朔风凛冽的戈壁沙漠之地的女人。所以，皇帝准备对她说句安慰的话。但看到抬起头来的女人脸庞时，他的表情不觉怔住。

“哦！这个女人居然如此美丽！后宫有这样的绝世美女，我怎么从来不晓得呢！”

皇帝这才知道汉人和匈奴人的审美眼光是一样的。

让这样的美女被带到匈奴之地去，实在是一件非常可惜的事情。他深深为自己做的这个决定后悔。

可是，君无戏言，他不能因反悔而取消承诺。

元号才改为竟宁——边境之安宁，维持与匈奴的和平状态是汉帝国眼前的首要之务。这个时候怎么能让匈奴王发怒呢！

皇帝于是忍痛，对王昭君说了送别的话：希望你生活如意。

王昭君穿着匈奴衣裳，抱着琵琶，骑在马上，离汉土而去。

皇帝因此而发觉画工有不诚实之处，经严密调查，收贿之事查明属实。故意把王昭君画得很丑的画工，最后被处死刑。

据传，被处死刑的人，有毛延寿等十几名。

以上故事来自民间所传，正史的记述则极为简单。

《汉书·元帝纪》中只有如下记载：赐单于待诏掖庭王檣为阏氏。

“待诏”是等待恩召，就是指“尚未被召至皇帝寝宫”。“掖庭”指的是后宫，“阏氏”是匈奴皇后之称号。

王檣在《汉书·匈奴传》中的记载是：“王嫱，字昭君。”也就是指王昭君而言。此名在有些书中的记载是“嫱”。

以花季年华而被带到沙漠之国的女子——王昭君因而深受世人的同情。之所以有前述故事，人们对她同情而起的偏袒应是一大要素。

实际上，皇帝仅依据肖像画帖选择女人，这本身已是怪事一件。如果说是由于宫女为数过多，因而采取此一方法，其实，让宫女排队进行选择，也未尝不可。

后世同情者若不把身世可怜的王昭君捧成绝世美人，则心有不甘——事实应该如此。

——既然是绝世美人，为什么要送给匈奴呢？

这个疑问自然会被提出。答案就是肖像画帖。皇帝事先没有看过本人，这是最好的说明。

名叫毛延寿的画工是否真正存在？事实上，这个名字从未在正史中出现过。唯有的记载是：单于带王昭君归国后，有个地位等于副丞相的御史大夫繁延寿去世。所以，这是将副丞相改为画工，将姓换掉，并且将病死说成刑死的杜撰故事吧？

同一时代，曾经从事讨伐郅支单于的汉将中，也有一个叫甘延寿的人物，顺便附提于此。

“延年益寿”是吉祥字眼，当时的人喜欢以此为名。此外，如许广汉（许皇后之父亲）、冯奉世、王延世、韦玄成、赵充国等以两个字为名之风气开始兴起。在此之前的人，名字以单字为原则，如：刘邦、项羽、张良、韩信等。

人口数增加，单名容易产生同名同姓之事，这是双字名应运而生的原因吧？但这新的命名方式，却因汉末王莽所订的“二名之禁”而为法律所不容。因此，连三国英雄们也都恢复刘备、曹操、孙权之类单名了。

王昭君离开皇都，前往匈奴之地。她是不是因此而陷于不幸呢？

如前所述，匈奴单于在汉受到的是较皇族更高的待遇。因此，成为单于的“阏氏”（正妻），从某个观点而言，应该是好事一件。

以元帝的立场来说，他也不可能把丑女赐给如此重要的人物——单于。

当单于请求以汉女为妻时，元帝应该是召集宫廷重要人员，连同皇后和皇太子在内，以慎重的态度进行选择才对。

成为匈奴国皇后的汉女，等于是汉的钦命全权大使。因此，她必须是个能担负得起这个任务的聪明女子。

双方之和平，完全系于其肩上，所以，这名女子非完全抓住单于之心不可。除了貌美富于魅力外，选择的基准，必须考虑到能获得单于的欢心。

理解诗文、琵琶名手、聪明而美丽——王昭君确实为具备所有条件的人。

王昭君出塞之真相，很有可能是由汉向呼韩邪单于主动提出“娶汉女为妻”之建议的结果。

汉之史官为了面子问题而歪曲事实，将此事改为由匈奴提出请求之记述，不是不可能。因为当时的匈奴根本没有为自己历史做记录之观念。因此，这件事没法对证。

如果是由汉提议的，王昭君这位女子，应该是专为此事早就准备好的一颗棋子。

——这个女人一定会抓住单于的心，完全左右他。

汉似乎在这一点上有十足把握。王昭君可以说是汉在对付匈奴外交上的一张王牌吧？

倘若王昭君继续留在汉之后宫，其命运将会如何？纵然被元帝宠爱，奈何王皇后健在，其族人更是势如旭日，在各方面握有极大权力。后宫女人绝少出人头地的机会，一辈子不可能有被解放的一天。她们最后都在与外界完全隔绝、闷得令人透不过气来的后宫终其一生。

游牧民族匈奴，连女人都骑着马匹疾驰草原。与其待在汉之宫廷，不如以匈奴女人身份生活，来得自由惬意！

王昭君在匈奴国被称为“宁胡阏氏”。这个名称的字义是：使胡（匈奴）获得安宁之王妃。

也就是说，匈奴由于得到她而得以过上安宁的生活。她在匈奴甚受敬重，这是毋庸置疑的，因为她有汉之国威作为后盾。

而呼韩邪单于却于她来到匈奴国后的第三年去世。她与单于之间生有一子。这个孩子还年幼，单于和另外的阏氏（妻子）生的儿子都已成年。单于之位由其中的一个继承——这个人叫做复株累若鞮单于。

匈奴人在风俗上与汉人有极大差异。

其中之一是：继承父位的儿子，必须将除了自己生母以外的父亲妻妾悉数归为己有。这对汉族来说是匪夷所思的事情。《史记》作者司马迁也对匈奴的这个风习，以惊叹笔调，写了如下之语：壮者食肥美，老者食

其余。贵壮健，贱老弱。父死，妻其后母；兄弟死，皆取其妻妻之。

《史记》中另有一段，记载汉初投降匈奴的汉人，为匈奴这项风俗所做的辩护：父子兄弟死，取其妻妻之，恶种姓（家系）之失也。

继承呼韩邪单于之位的年轻单于，当然依照习俗准备将父亲之妻子王昭君纳为己有。

“汉朝无此风俗，请你放过我。”

王昭君以此为由，极力抗拒。

“这里不是汉朝。匈奴之地有匈奴的习俗。虽然你是从汉来的，但现在的身份是匈奴阏氏，应该遵守匈奴的习俗。”年轻单于说。

“我们向汉皇请示后再做决定，可以吗？”

匈奴臣属于汉。由汉赐给的王昭君是否有义务遵守匈奴的习俗，这一点似乎有待商榷。

“可以。反正这也不是非要即刻完成不可。”年轻单于回答。

对于这件事情，汉之朝廷的回答是——入乡随俗。

王昭君遂成为年轻单于的妻子，后来又生了两个女儿。在儒家观念之下，这一点也被视为王昭君的悲剧。但呼韩邪单于业已年迈，而王昭君是既年轻又健康的女性，老夫亡后，再嫁于年轻男子，这真的是人间悲剧吗？

在匈奴国的王昭君，似乎成了对汉外交事宜的顾问。汉每次派遣使节团至匈奴时，依例准予王昭君的家人参与其中。汉甚至一度以王昭君的弟弟为使节团长，奉派前往。

倘若王昭君继续留在长安后宫。她将一辈子没有机会和家人会面，而到了匈奴之地后，才有机会见到家人。

世人同情王昭君，另一个理由在于她是南方出身的人。长江流域——现在的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一带，当时称为南郡。据传，她是在这个地方出生的。

——南国佳丽被送到寒风凛冽的北方匈奴之地，一定无法适应。在寒地生活的她，一定更加感觉孤苦伶仃吧？

人们想到这里，不免为她一洒同情之泪。

因为长得太美，所以遭遇如此不幸。做此想法的她的乡人，甚至故意用烧烫的铁箸，把刚生下的女婴的脸烧伤。

——连丑女都灼面。

据说，该地至今尚流传这句话。

王昭君之墓，在今日内蒙古自治区的呼和浩特市附近。附近一带的草都是白色的，唯独这座坟墓周边长不出草。另一种说法是，附近一带都是长不出草的荒地，唯独这座孤坟的周边才看得到青草。

一去紫台连朔漠，

独留青冢向黄昏。

“紫台”为天子居所。这是诗圣杜甫为王昭君之墓所做的诗句。

五六／王莽出仕

期求边境之安宁，将年号改为“竟宁”。元帝却于这一年殁故。皇太子刘骜因而即位，年号为“建始”。

建始元年是公元前32年。新帝之生母王政君当然成为皇太后。

王氏尚为皇后时，行止并无专横之处。王氏是对司马良娣一片痴情的元帝，在自暴自弃心态之下随意立为皇后的。皇帝对她并无任何爱情可言——这一点，王氏心里十分明白。要是她有任何专横之举，惹怒皇上，会立即被废除皇后之位，这是一定之事。因此，她一心一意奉承元帝，绝不敢有逾越本分之举。

她之所以格外谨慎，为的不只是保住皇后之位，此外，更有为儿子刘骜保住皇太子地位的目的。

皇太子不但嗜酒，更喜欢举行酒宴。

其实，好酒的社交家不见得是十恶不赦的坏人。但浸淫于儒家教条主义下的元帝，却非常厌恶皇太子的这种性格。

元帝于即位后，宠爱一位名叫傅昭仪（昭仪为女官位阶名）的女子，并将她所生的儿子立为定陶王。由于定陶王是个相当聪明的孩子，因此，元帝有时候会兴起这样的念头：“把皇太子废掉，改立定陶王如何？”

但慎重考虑之下，发现这个措置似乎有些不妥。皇太子时代的自己，由于父皇极端厌恶儒教，曾经差一点被剥夺皇太子之地位，为淮阳王所替代。

——我之所以让你继续保留皇太子之位，为的是要纪念你已故的母亲……一次，父亲宣帝于酒后对他说出真心话：因为你的母亲于庶民时代曾经与我同甘共苦，所以不忍把你废掉——父亲的想法原来如此。

——我能就帝位，都是靠已故母亲的庇荫。

元帝常说这句话，王氏不知听过多少遍了。王氏因而有了这个想法——只要我安分守己，骜的地位一定会安稳才对。于是，她在言行上极为收

敛，尽力去获得元帝的欢心。她的努力果然奏效，元帝后来改变他的心意了。

——同样的境遇我在皇太子时代已经历过。不要再考虑废立皇太子之事了，这会使他的母亲伤心……元帝去世时，皇后王氏大大松了一口气。

这也难怪。被立为皇后的十六年来，她从未过一天惬意的日子。为了要博取皇上的同情和欢心，她诚可谓用心良苦。也就是说，她从来没有心情轻松的时候。

“我现在可以吁一口气了……”

身边无人时，她往往如此呢喃着，然后兀地一凛，赶快探看四周。

——幸好没有人在。

留意周遭的一切，已成了她的习性。接着，她又呢喃道：我以后再也不必处处收敛、忍气吞声过日子了。我真正的人生现在才要开始……她说这些话的声音非常低，即使旁边有人也不可能听到。

王氏儿子骜即位时是二十岁。王凤被任命为大司马大将军。王凤是皇太后王氏之胞兄。其余兄弟，只有关内侯成为名目上之“侯”，但到河平二年（公元前27年）时，皇太后的五名弟弟同时被封为诸侯。

世人因而哗然。汉帝国建国两百年以来，这样的事情从未有过。

人们称此事为“一日五侯”，不过，这句话并没有尊敬之意，而是一种嘲讽。

皇太后共有八个兄弟。其中的长兄王凤已是大司马大将军，并且承袭父位为阳平侯。皇太后的胞弟王崇被封为安成侯，死后，则由其子王奉世继位。

皇太后的异母弟有六个，其中的王曼很早就死去。剩下的五人于同日被封为侯，即：王谭为平阿侯

王商为成都侯

王立为红阳侯

王根为曲阳侯

王逢时为高平侯

实际上，皇太后还有一个异父弟弟。皇太后的母亲李氏与王禁仳离后，曾与河内一个名叫肴宾的人再婚，并且生下一子，名叫肴参。皇太后意图将肴参也封为侯。

汉王室有此前例。景帝皇后的异父弟田蚡，曾经被封为侯。

“有田蚡之前例可援引，应该不成问题吧？”

皇太后问儿子皇帝。

儿子是二十五岁的成年人，当然不会处处对母亲唯唯诺诺。他知道为了“一日五侯”之事，自己成了世人窃笑的对象。连封五名舅舅为诸侯都被人们讥为窝囊，他怎么好意思再把关系复杂的异姓舅舅也封为侯呢！

“封田蚡为侯之事，曾经引起颇多争议。因此，此事暂缓为宜。”

成帝对这一点表示歉难照办。

“是吗？要暂缓就暂缓，不过，给他一份官职总可以吧？”皇太后说道。

成帝无奈，遂将肴参任命为侍中，授予水衡都尉之官职。

“曼这个孩子实在运气不好。他等不到我成为皇太后有权为他作安排就死去，实在太可怜了……”

皇太后始终对八个兄弟中唯一没有成为诸侯的弟弟王曼耿耿于怀。

“对，我就为曼的儿子想想办法吧！”

皇太后开始为薄命弟弟的儿子莽留意。

“我一定要为那个可怜的孩子安排相当的地位。”

族人越是发迹，她对其中际遇不佳的人怜悯之情也越强。

同样是外甥，父亲为诸侯的年轻人，莫不得意洋洋地摆出一副不可一世的姿态。与之相较，成长在没有爵位家庭的王莽，在别人面前始终抬不起头来。每次听到这个消息时，皇太后都为了得赶紧替他想办法而内心焦急不安。

事实上，王莽是皇太后众多外甥当中资质最佳的一个。如同汉王朝历代皇帝中，以经历过庶民生活的宣帝评价最高，尝过人世辛酸的人在素质上确实与众不同。

王莽是王曼的次子。他的哥哥王永出仕后不久就病死。这位哥哥有个儿子名叫王光，王莽把王光视同己出般地养育。并非诸侯家庭子弟的王莽，由于未领食邑，所以生活不如堂兄弟们那样的宽裕。虽然如此，他却让哥哥的儿子接受较佳的教育。他还时常以礼物馈赠王光的老师和同学们。

“你对宇和获也没有这么好……”

王莽的妻子为此表示不平。

王莽的长子和次子分别叫做宇和获。他照顾这个侄子犹胜于照顾自己的孩子。

“你对这一点不满吗？”

王莽反问他的妻子。

“也不是说不满，只希望你能公平一些……”妻子回答。

“你知道我很穷。”王莽说，“可是，总有一天我一定会发迹，让你享尽荣华富贵。为此，首要之务在于出人头地——这个道理你应该明白吧？”

“我当然明白。”

“那你就不能干涉我善待光。为自己的孩子花再多的钱，这是应该的事情，没有人会为此而称赞你。为了出人头地，我非先得到人们的好评不可，你想过这一点吗？”

“我明白了。你对光再怎么好，我以后也不会多说半句话了。”王莽的妻

子说。

毕竟是多年的夫妻，她只听这几句话，就知道自己的丈夫所想的是什么。

——是个贤人。

——是个孝子。

——是个有识之士。

这样的风声传出去后，总有一天会上达天听，皇帝因而会召见他。

当时被起用除了靠门阀关系以外，一般人都得经过这样的程序。

由于元帝非常重视儒家，因此，这个用人之法相当时兴，之后的成帝时代，情形亦复相同。

王莽企图“广受人们好评”，这样的做法不是唯独他而已，这类伪善者在当时多得很。

此外，王莽对已成为未亡人的兄嫂也执礼以待，多方照料，对于这一点，世人也对他甚为称赞。

他不但穿着朴素，生活也极为节俭。他的堂兄弟们生活越是奢华，他俭朴的生活越受世人注目。

——比起那些纨绔子弟，王莽这个人物不知道要强多少倍！

长安住民莫不以此称赞王莽。

倘若王莽是个无名小卒，他或许不容易成为人们称赞的对象而崭露头角吧？他有皇太后外戚的身份，却际遇不佳——光凭这一点，就成为人们注目的对象。

王氏是个大家族。当时的人对伯伯及叔叔，一般称之为“从父”。侄儿一辈对从父必须恭敬如父亲，从父对侄儿同样视如己出。不过，这只是儒教伦理的规矩，实际社会的情形倒不尽如此。

彻底遵守规矩，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此，王莽待兄长之子犹胜于自己的孩子，自然赢得了人们的好评。

何况王氏子息大半都是庸碌之辈，常有为非作歹之事，更是人们诟病的对象，因此，王莽的存在更加显得耀眼。

阳朔三年（公元前22年），大司马大将军王凤病倒，病情已相当严重。成帝亲自到病床之前探望母舅王凤，流着眼泪道：“倘若将军有三长两短，朕会让平阿侯继你的位。”

平阿侯王谭是王凤的弟弟。你死后，我会让你的弟弟继任大司马大将军这个国家最高之职，你大可以瞑目。你建立起来的路线，绝对不会有人加以变更的——成帝为使濒死的王凤安心，便说了这样的话。

而王凤却泪水滂沱地对成帝说：“虽然谭是臣之胞弟，但由于为人骄傲，所以不能委以大事。不仅谭如此，其余弟弟也都没有资格参与国政。”

“那政权应该让什么人担任呢？”成帝问道。

“以臣之见，应该是御史大夫最为适宜。”

“好，朕知道了。朕会任王音为大司马，你放心吧！”成帝颔首道。

御史大夫王音对皇太后以及王凤兄弟而言是“从父”。因为他是他们父亲王禁的弟弟。

大司马是汉王朝政权的最高职权。这个位置通常不是传给儿子或弟弟，而是由高一辈的叔叔继承。虽然如此，也同样是王氏一族的政权。

王凤于这一年的八月去世。从头至尾伺候在病床边的，是难得一见的儒家伦理实践者——他的侄儿王莽。同样为“从父”，但其中排行最长的伯伯或叔叔，特别以“世父”称之。依照规矩，对“世父”必须特别尊敬。对王莽而言，王凤是父执辈中的长兄，所以是名副其实的世父。

王莽在世父王凤的病床边伺候，前后达数个月之久。王凤的政敌当然为数不少。因此，于病倒之际遭毒杀是大有可能之事。伺候病床边的王莽，一定会先把医师送来的药一一亲尝过。此外，他片刻不离病床，也不回家洗澡更衣。

乱首垢面，不解衣带连月。

《汉书》如此记载王莽当时的情形。他伺候病人的忠诚程度由此可见。

这样的他当然受世人称赞。

王凤死后，王莽好不容易得到官职。成为黄门郎的他，后来晋升为射声校尉。

六年后的永始元年（公元前16年），王莽终于被封为新都侯。这是少府（官职名）戴崇、侍中金涉以及中郎陈汤等当时名士一致推荐的结果。

——他是当今难得一见的贤人。这一点，世人皆有同感……他们异口同声说了这样的赞词。

皇太后本来就对王莽甚为关怀，因此，对封他为侯之事当然没有异议。王莽当时三十岁。

五七／纷乱的后宫

王莽受封为新都侯的翌年——永始二年（公元前15年），大司马王音殁故。

接任大司马之位的是“一日五侯”王氏兄弟中的一个——成都侯王商。依顺序而言，继任的应该是平阿侯王谭，但此人已于两年前去世。王莽被封为侯，有点与叔叔王谭去世而由其子继位为侯一样，算是搭上便车。

王莽处事越来越谨慎。

大司马王商的死，是元延元年（公元前12年）十二月间之事。依照顺序，这回应该轮到下面的弟弟王立升为大司马。但王立正因土地占有问题被人告发，所以这个机会跳到再下面的弟弟王根头上。

王根由于多病，而以不堪重任为由，屡次请求“归还骸骨”。

就国政重要地位，意味着将自己的躯体奉献给君主。因此，辞职时，以“请求归还骸骨”称之。

王根请求“归还骸骨”时，皇帝慨然“下赐骸骨”，也就是准予辞职。

当时，居九卿之位的外戚当中，以淳于长的地位最高。这个人是王莽父亲姐姐的儿子。王莽的官位是光禄大夫。虽然同为二千石薪俸官员，但这个地位还在九卿之一的光禄勋之下，在名目上犹逊一筹。

此时，淳于长似乎有可能被任命为大司马，但经王莽各方奔走，这个提案最后被取消。

——淳于长为大司马卧病而欣喜不已。他已对一帮捧场的人承诺给予新职哪！

他如此向皇太后告密。

想要告密，不愁找不着材料。

成帝最初的皇后，是许广汉侄子许嘉的女儿。许嘉于担任宣帝之中常侍时，曾经于听到皇帝说“倘若皇太子（后来之元帝）未于一年内生子，则将之废除，改立淮阳王”这句话后，立即向皇太子报告，并且将王政君硬塞给他，使之生下皇子（成帝），是使皇太子地位得保安泰的有功人物。

这时生下的成帝，不但酷爱杯中物和举行酒宴，更是性喜猎色。

最初之皇后许氏的姐姐以此为忧，因而令人施以祈祷术，企图使皇帝的心再回到她妹子的身上。不仅如此，她更犯下诅咒怀有皇子的后宫女人这项大逆行为。事情被揭穿后，这位姐姐被处死刑，许氏也被废，移至昭台宫。

废后许氏有另一名叫嬿的姐姐。未亡人身份的她，这时是淳于长的情人。

——我可以使你的妹子再度成为左皇后（副皇后）。皇太后格外宠爱我，所以此事我办得到。

淳于长对她有所承诺。

由于成帝当时已立赵氏为皇后，便不可能恢复许氏为正皇后。不过，事实上成帝可怜许氏，已把她从上林苑的昭台宫接回长定宫了。所以，使

她成为副皇后的可能性不是完全没有。愚不可及的是，淳于长竟然把这个承诺写在一封信上，且信中出现一些不敬之词。

淳于长因而被诛杀。

对手已被消灭。因病急着想要辞职的王根，至此唯有推荐王莽为自己的继任者一途。

虽然王氏族人为数众多，其中真正获得世人好评的，只有王莽一个。其余的人不是昏庸者流，就是纨绔子弟。虽然决定人事可以尽如己意，但也不能全然不顾人们的评论。

绥和元年（公元前8年），王莽终于成为大司马。他当时的年龄是三十八岁。

在这之前的王莽，一切行动都顾虑到人们的评论。他这样的举措可说完全成功。王莽是做事何等有计划的人物，由此可以窥见。

王莽的内心并不以就汉之大司马一职而满足。就任大司马毋宁说只是个开始。他真正发挥本领，是在这之后的事情。

他的最终目标是什么？

篡夺汉帝国，建立自己的新王朝，由自己就皇帝之位——他朝着这个目标，把自己的缜密计划一步步付诸实行。

王莽终于篡夺了汉帝国。实际上，汉帝国本身便具有被篡夺也不足为奇的弱点。

宣帝之治世，可说是汉帝国最后发出光芒的时期。

宣帝之子元帝在政治上起用儒生，建立了虚饰的政治体制。这个体制根本没有内容，一切以表面为重。他的十六年治世，由于先代基业良好，所以还不至于出纰漏，然而，政局正暗暗地恶化。

元帝之子成帝，因浸淫于女色，使得汉帝国加速腐蚀。

成帝于王莽就任大司马之翌年，以四十五岁英年崩殂。他等于是把彻底腐烂了的帝国丢在王莽面前就去世了。

在叙述篡夺汉帝国之经过前，暂时述及成帝浸淫女色之始末吧！

最初的皇后许氏垮台之事已如前述。

有一个姓班的女子晋升到“婕妤”地位。这是个非常聪明的女人，知道皇帝不再宠爱她，便立刻表示：“愿意于皇太后身边伺候。”因而转入长信宫，并且得以保身。

成帝之所以不再宠爱许皇后及班婕妤，原因在于一对赵姓姐妹花的登场。

赵氏姐妹出身于身份低微的家庭。据说，姐姐出生时，其父母亲由于无力抚养而将之遗弃，结果，她三日未吃奶却没有死。惊奇之余的父母亲遂把她抱回抚养。这个故事，证明她出生的家庭的确贫穷。

姐姐长大后被送到阳阿公主宅邸做事。阳阿公主是成帝的姐姐。担任女佣工作的她，由于体态轻盈，阳阿公主认为不如让她成为舞姬，因而开始学舞。结果，她果然在舞蹈方面发挥无比的才华。她舞姿曼妙，被称为“飞燕”。

喜欢寻求刺激的成帝常微服出游，与他为伍的是富平侯张放，而成帝则以张放的家人自称，因此，人们均以“张公子”称呼皇帝。

一次微服出游时，成帝到了姐姐的宅邸，在看完飞燕跳舞后，对她情有独钟。

“姐姐，我可以要这个女人吗？”

“当然可以。皇上不如连她妹妹也一起带过去吧！”

“呃？她还有个妹妹呀！”

“这个妹妹另有一种风情哩！”

阳阿公主露着神秘微笑说。

赵氏姐妹遂进入后宫。

如阳阿公主所说，赵氏姐妹在模样及性格上完全迥异。

姐姐飞燕人如其名，是个身段窈窕、举止娴雅的女人。

——舞于掌上。

这个形容对她而言并无过分之处。

相较之下，妹妹是躯体丰腴的艳丽型女子。

这两个女人可说是有长短互补的功能吧？试过柳腰女子后，以丰满女人换个口味，好色者当然会更为满足。

姐姐飞燕被立为皇后，妹妹则晋升为昭仪。昭仪之地位已较婕妤为高。

对于立飞燕为皇后一事，皇太后反对得十分激烈。

反对的理由在于——身份过于低微。

这一点，经由宫廷内游说家淳于长的奔波，先将赵氏姐妹的父亲赵临封为成阳侯，再于一个月后立赵飞燕为皇后，圆满处理完毕。

赵氏姐妹分享成帝的宠爱达数十年之久。

这期间，后宫其余的女人都黯然失色。虽然成帝有时也想搂搂赵氏姐妹以外的女人，但由于这两个人的醋劲特别强，所以不敢明目张胆地做。偶尔偷腥，很快就会被赵氏姐妹查出——这对姐妹花在这方面好像特别敏感。

虽然独占皇帝的爱，赵氏姐妹却始终未生儿子。关于这一点，缺陷似乎不在于皇帝。皇帝曾经多次使后宫女人生子，只不过生下的孩子全都夭折。班婕妤就生过两次男孩，结果都在数个月后死亡。

在幼儿死亡率极高的当时，这是常有的事。但赵氏姐妹进入后宫后，后宫出生的婴儿夭折，已非自然死亡。都是赵氏姐妹迫使皇帝令人下手杀害的。

虽然是在赵氏姐妹的哀求之下，但没有子息的成帝将好不容易获得的孩子处理掉，是匪夷所思的事情。由此可见成帝是多么窝囊。

一度被废的前皇后许氏由上林苑被接回长定宫之事，已如前述。这位废

后许氏后来又生孩子，却为赵昭仪所发觉。

成帝答允赵昭仪会处理这个婴儿，而她却坚持：“皇上说不定只是说说而已，臣妾难以绝对相信。臣妾非亲眼目睹不可。”

赵昭仪直到与皇帝一起检视装在柳条箱里的婴儿尸体后，才不再争吵。

中宫史一名叫曹宫的女人也为成帝生了一个孩子。结果，曹宫服下皇帝所赐的毒药而死，婴儿则不知被带到何处——当然是被杀害了。可怜的是跟随曹宫的六名婢女，她们都在赵昭仪的命令之下，被迫饮毒自尽。她们是为了防止皇子遭杀害之事外泄而被灭口的。

成为皇后的姐姐赵飞燕亟欲生养孩子。成为皇后而未成为皇子之母，实无任何权力可言。为了永久享受富贵荣华，她无论如何都非生子不可。

“一定是我的身体与皇上不合……”

赵飞燕如此解释自己不能怀孕的原因。也就是说，如果和别的男人在一起，自己一定会怀孕。因此，她决定找一个男人与之共衾，然后谎称怀了皇子。

然而，后宫是男人禁地，连大司马丞相都不得踏入后宫一步，体力充沛的年轻男子更是连接近后宫都不可能。赵飞燕却想出了一个方法。有一种“犊车”（由小牛拖的车子），专司将物品运入后宫之事。在皇后特别命令之下运入的东西，门卫不会予以检查。注意到这一点的她，遂把一名十七八岁的年轻男子用犊车运到后宫。为防万一被发现，这名男子是男扮女装的。

皇后通奸这种前所未闻之事于此进行。虽然如此，皇后还是不见怀孕的迹象。

成帝终于发现了皇后的荒唐行为。但这时候的他已真心爱上妹妹赵昭仪，实在不便处置爱人的姐姐。

赵昭仪寸步不离地跟在成帝身边。

进入后宫已十多年，鉴于这个事实，这对姐妹对生皇子一事开始死心了。为能于成帝亡后继续掌握权势，她们计划认养一个会听自己指挥的孩子。

由于皇帝无嗣，因此，只有立最接近皇统的皇族为太子。将年龄条件考虑在内时，最合适的候选人是成帝之末弟中山王和成帝之侄儿定陶王。

皇太子时代的成帝确实不成器，他的父亲元帝曾经有过将之废除的意思，当时考虑新立为皇太子的就是定陶王刘康，现在的定陶王则为其子刘欣。

定陶王刘欣之祖母傅氏进宫晋谒皇帝后，向赵氏姐妹行贿，要求她们帮忙，使自己的孙儿能够被选为皇太子。

这是求之不得的机会，赵氏姐妹欣然接受这个请求，对定陶王被立为皇太子一事助以一臂之力。由于有这一层关系，即使发生大变，她们的权势也会屹然不坠。

而大变居然发生。成帝猝死了！

这是服用过多房中药的结果。

——每日只可服用一颗。

侍医交予此药时，曾经如此交代，而当时已有醉意的赵昭仪虽满口答应，却把拿到的七颗药让成帝一次服下。成帝是因此而暴毙的。

对儿子的猝死起了疑窦的皇太后，下命令道：“仔细调查皇上崩殂前后的情形！”

侍医特别叮咛“每日只可服用一颗”之事，有当时在场的几个人证明。但剩余的六颗却怎么找都找不出来。

至此，死因确凿。

这是皇后之妹赵昭仪的过失。她非为这件事情负起责任不可。

据说，临自杀之前，她曾经说了这样的话。

——我把皇帝玩弄于股掌之上，生为女人，还有比这更得意的事情吗？我是死而无憾的。

五八 老套

燕飞来，

啄皇孙。

皇孙死，

燕啄矢。

成帝死后不久，巷间悄悄流行这样的民谣。最后的“矢”字，依当时的字义解释为“屎”。

“燕儿”代表的是名叫飞燕的赵皇后和其妹赵昭仪。这首民谣暗喻：这对姐妹把后宫女人生的皇子一一杀害，如此泯灭天良的勾当，下场将是受报应而“吃屎”。’妹妹赵昭仪由于醉后过失，使皇帝服下过量药物而死，因而被命令自杀。

另一只燕子不是还活着吗？——这首民谣似乎含有如此讽刺之意。

由于定陶王刘欣即位，这“另一只燕子”得以暂时苟全性命。

刘欣之所以即位，是靠了赵皇后助一臂之力的缘故。

成帝死后，对后宫连续杀害婴儿事件进行调查，结果查出一干人证。

自己儿子被杀的王太后，当然坚决主张深入调查。虽然有证人出现，但对继位皇帝而言是大恩人的赵皇后却没有受到任何处罚。因为皇帝把这件事情一手压下去了。

这位定陶王刘欣，就是哀帝。

二十岁即位的哀帝，在位仅仅六年。

王太后因哀帝即位，更上一层成为太皇太后，赵皇后则成为皇太后。

但皇太后是有过一段劣行的人。在曾助以一臂之力的哀帝在位期间，她还能平安无事，奈何哀帝却短命而死。

哀帝死时并无嗣子。

继位的平帝，是哀帝被立为皇太子时的竞争对象中山王的儿子，这时年仅九岁。

成帝去世时，王莽听了太皇太后如下之语，辞去大司马一职。

——新帝有新帝的外戚，你最好退让。

哀帝在位的六年期间，他母亲娘家丁氏和妻子娘家傅氏一族曾经以外戚身份掌握权势。而除了丁、傅两氏以外，尚有一批权势如日中天的家族——董氏。

哀帝与一个名叫董贤的美少年有同性恋关系，他的族人因而发迹。母亲或妻子的族人以皇帝亲戚身份而居枢要之位，这在当时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至于连同性恋对象的族人都受到同样的待遇，则是前所未有之事。

汉王室的紊乱，到这时候已达极点。

中国人称同性恋为“断袖”，将同性恋乐趣称为“断袖之欢”，称此一癖好为“断袖之癖”。这些名词都因哀帝与董贤的一段故事而起。

这两个人不仅夜晚，连白天也在一起，睡午觉时当然不例外。皇帝穿的是有许多垂饰的宽袍，衣袖既宽又长，睡午觉时，董贤都躺在皇帝的衣袖上。一天午睡时，皇帝先睡醒，这时，一旁的董贤仍睡得很香。

“我想起身，可是，一拉动衣袖，董贤一定会醒过来。他睡得这么香，我实在不忍心把他吵醒，该如何是好呢？”

哀帝于是拿起放在旁边的短刀，割断自己的衣袖，然后起身。

哀帝死于元寿二年六月，那是公元前1年之事。

董贤出人意料地以二十一岁之龄被任命为大司马是在前年的十二月。皇室中之最年长的太皇太后对此当然极为不悦。

哀帝死后，太皇太后下了诏书：

大司马董贤年尚弱冠，未孚众望，宜即归还印绶辞职。

董贤接到这道诏书后，当场自尽而亡。

王莽因而于事隔六年后再度登场。太皇太后任命他为大司马。

六年在野期间，王莽并不是无所事事。他依旧谨言慎行，致力于提高世人对他的评价。例如：母亲卧病时，他亲自接待前来探望的客人。当时的贵妇人穿着的都是曳地长裙，而王莽夫人穿的却是长度仅及膝盖的短裙，这是当时女佣的穿着。一些探病访客也以为她是女佣，经介绍，才知道原来她是王夫人……——那个家庭生活朴素到那样的程度，实在令人赞叹……把所见所闻传出去是人的天性。王莽利用这一点，大大提高了自己的声望。

哀帝“断袖之癖”的对象董贤，当然于哀帝死后垮台。此外，对哀帝之即位助有一臂之力而得以保全一命的赵飞燕，也因哀帝之死结束了生命。

赵飞燕于哀帝时代是皇太后，于平帝即位后，理应升为太皇太后。而新的实权掌握者王莽却不允许。

——降皇太后之称号为皇后。

这个措置的用意在于指出她只能为人妻，却无资格为人母。而且，这项措量只不过维持了一个阶段，没隔多久，王莽又做出新决定——废其皇后称号。

这更是断定她连作为人妻的资格都没有，至此，赵飞燕只有自杀一途。

赵飞燕是咎由自取，受此处罚也无话可说，但哀帝的未亡人傅皇后也被废，并且被迫自杀，倒是令人同情。

哀帝的祖母是曾经为元帝侧室的傅氏，这位傅氏让孙儿哀帝娶了自己族人之女。哀帝即位后，祖母傅氏自称为太皇太后。

元帝的正妻是王氏。虽然这是元帝在爱人司马良娣去世的冲击之下随意选做妻子的，但她毕竟是正室，目前正以太皇太后身份健在于宫廷。而亡夫之侧室傅氏却以皇帝祖母及皇后姑妈身份进入宫廷，开始跋扈起来。因此，太皇太后极为不悦。

傅氏于孙儿哀帝在位期间死去，经由哀帝和皇后同意，葬于元帝陵墓左边。对此，太皇太后更是怒不可遏。因为这是具正室身份的她日后该被

安葬的地方。

“侧室怎可享此殊遇！”

虽然怒不可遏，但既是出自哀帝的意思，她也无话可说。太皇太后只得咬紧牙关忍耐着。哀帝死后，太皇太后压抑已久的怒意爆发了。

年轻的傅皇后受已死傅氏的连累，第一个遭殃。哀帝死后平帝即位时，太皇太后已年逾七十，但女人的怨恨似乎不因年迈而消退。

太皇太后于三十八岁时成为未亡人，于儿子成帝在位的二十六年期间，其族人权势之大，曾经令人咋舌。但与自己毫无血缘关系的哀帝即位后，她就命令以王莽为首的全体王氏族人，立即从政治舞台退下。这是她令人佩服的一点。

哀帝时代掌握权势的是傅氏和丁氏，然而，这只是昙花一现，仅仅六年就告没落。

太皇太后于是登场。年过七十的她，再度任命侄儿王莽为大司马。不过，此时的王莽已有超越王氏所给予职位的企图。

——他意图篡夺汉之天下！

由于平帝即位时年仅九岁，因此，王莽除了大司马一职外，更被任命为“太傅”。天子年幼，当然需要监护人。毋庸赘言，太傅的地位在三公之上。

原本为新都侯的他，亦于此时升格为安汉公。

这是为了期望“汉能得到安宁”而定的爵号，王莽却没有意思要做自己称号分内之事。

皇帝更为他加封二万八千户。

对于这一点，王莽则以坚辞表态。

“等老百姓都富裕后，臣再接受此一加封。”

全国老百姓莫不为此大大称赞他。实际上，这是他的老套——以虚怀若

谷为手段，把自己的名号打响。

——王莽是个圣人。

他企图的是老百姓如此赞赏他，好让他达成篡夺汉之天下的野心。

掌握实权的王莽最警惕的是，权力会被年幼的平帝之母亲卫氏族人所夺。为此，他处心积虑把卫氏一族从宫廷内扫出。

要做到这一点，有一个很好的借口："众所周知，先帝在位时，天子母亲丁氏以及祖母娘家傅氏一族曾经极尽专横之能事。为免重蹈覆辙，这一点非特别留意不可。"

在王莽的进言之下，太皇太后遂发布幼帝之母卫氏及其弟卫宝、卫玄等卫氏一族必须居留于故乡中山，不得上京之规定。

有人对此表示抗议。

一名叫申屠刚的大臣毅然直言：

"硬生生把年幼的圣上和骨肉、外戚分开，这是不合人情的。汉王室向来习惯尽量起用外戚，以沟通君臣之间的关系。尚请派遣使者至中山，奉请天子母亲至国都，以便随时召见。至于外戚人士，可令他们执戈宿卫，如此，当可使社稷安宁。"

对此，王莽假借太皇太后诏书，以如下理由驳斥，并把这个人撤职：此人所言乃属妄言。违背大义！

天子外戚当然不满于王莽对他们的压迫。

"皇帝不会永远年幼的！"

他们期待皇帝的成长。到皇帝不再需要王莽这个监护人、能独立裁决政事时，应该可以回到皇都，也就能在宫廷占据枢要地位才对。

忍耐一段时间吧！

他们告诫自己。

一方的期待对另一方来说则是不安。

“皇帝长大成人时……”

这是王莽最担心的一点，因而他必须在皇帝长大之前篡夺王朝。这一点他当然没有告诉任何人，包括家人在内。

因此，最担心皇帝成长的，应该是不知道王莽意图的他的家人吧？其中，长子王宇更是个容易操心的人。

卫氏迟早会在宫廷内抬头，不如现在就和他们保持良好关系吧！王宇有了这个想法。

他于是悄悄写信给卫宝，叫他请帝母上书皇帝，恳求准予上京。帝母上书送到朝廷时，皇帝只批准“增加七千户为妆费”，却没有准许上京之事。

王宇于是找自己的老师吴章及内兄吕宽等人商量。

“家父是绝对不听谏言的人。如何才能使他改变对卫氏的成见呢？”

王宇以恳求的态度向吴章请教。吴章则反问王宇道：“任何人都有弱点。再怎么强的人，也会有心防容易被攻破的部分。于今之计，只有从这一点下手。安汉公有什么弱点，希望你能说出来。”

对此，王宇思量片刻后说：

“家父是个十足的强人。但如果硬要举例出来，迷信或许是他最大的弱点吧？他是个非常讲究吉凶的人。”

“那太好啦！你就攻他这一点吧！”

吴章遂授计王宇。

——对做坏事的人，鬼神会在他家洒鲜血，以为警告。

这个迷信深植于当时的人心中。比一般人更为迷信的王莽，受到鬼神之警告时，应该会深深反省自己的所作所为才对。他不用思考就会知道自己所做的最大恶事是“压迫外戚卫氏”这一点吧？

在杀了一只牛，大量采取牛血后，有人在深夜将这些牛血涂在王莽宅邸的内壁。

实际上，王莽一点不信鬼神，他只是如此佯装。王莽是个很会演戏的人，佯装之事，连他的儿子都不知道。

“有人想以此恫吓我。”

看到内壁上的鲜血时，他立刻警觉到这一点。很会演戏的他，头脑比在壁上涂血的人犹高一筹！他于是悄悄等待对方再度下手的时候。

认为涂牛血于内壁无甚效果的这些人，决定改在宅邸建筑物内再涂一次鲜血。结果却被守着的王莽现场逮到。被雇来干这件事的人，一下子就把雇主的名字说了出来。

“这是再好不过的机会！”

王莽遂以此弹劾卫氏，并且借此逼迫皇母以外的所有卫氏族人自杀。

王莽以“首谋”罪名，让自己的长子王宇服毒自尽。

——卫氏从事阴谋应是确有其事！因为安汉公连自己的儿子都杀了！

对人们的批评甚为在意的王莽，这是他为了获得民心而施行的苦肉计。怀有身孕的王宇妻子，于生下孩子后，也被王莽逼死。

——为了忠义，不徇私情！

王莽得到了人们这样的称赞。

五九／皇位在望

王莽成为安汉公的元始元年，恰好是公元1年。

他篡夺汉王朝建立以“新”为名的王朝是公元8年之事，而他和新王朝都于公元23年灭亡。

如前所述，王莽因杀害自己的长子夫妻而赢得“为了忠义，不徇私情”之美誉。

事实上，在这之前的在野期间，他也曾经杀害自己的次子。

事情的缘由是，他的次子王获杀了一名奴隶。认为罪不可恕的王莽，便命令儿子自杀。

——安汉公是前任大司马。这么高贵的人，为了区区一名奴隶的性命而让自己的公子偿命，他的所作所为实在令人由衷钦佩。

世人感动之余，莫不如此称赞王莽。

人无贵贱之分，现在的人们看来，自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但在公元前数年的中国，贵族的命和奴隶的命可是天壤之别。

听到这件事的人，其反应之强烈，远超乎现代人所能想象的程度。

但对这起事件的处置评价，也因人而有极大差异。

将贵族儿子的命和一名奴隶的命视为等同，且做如此的处理——有人因此对王莽的评价甚高。另外一些人则认为，他是害怕儿子的罪会连累自己，所以不得不以冷酷手段处分，这是六亲不认的利己主义者。由他过去的表现和日后的所作所为来看，王莽应该属于后者。

但他命令次子自尽一事，确实给了下层人民这样的期待——王大人一定会为我们做一些事的。

王莽对上层人士则将儒教运用得淋漓尽致。儒教的教义之一是：有德者受天命成为支配天下之人。

这个论调对王莽非常有利，没有不好好利用的道理。为此，他特别致力于推广儒教。国都大学招生人数到了饱和的程度，逾越万人。

此外，虽然汉王朝建国以来，出现的功臣多如繁星，然而他们的子孙并不一定都发迹。王莽于是追查历史，对功臣子孙加以叙勋。

他因而也得到上层的支持。他以极慎重态度，由上至下，无所遗漏地为篡夺而布局。

王莽从年轻时代就非常喜爱学问。但当时有一个他怎么用功都比不上的大秀才，这个人正是成帝时代被誉为一世大儒刘向的儿子刘歆。一天，

王莽叫来刘歆，说：“我想施行以孔教为方针的政治。”

“这个方针很好。”刘歆回答。

“我有许多政治抱负。这都是我自己想出的新方针。我喜欢新的事情，不过，相信这并没有背离孔教教义。遗憾的是，孔夫子在这一点上并没有指示。我说的意思，你明白吗？”

王莽重复说了几遍“你明白吗”，大秀才刘歆立刻觉察到了他这句话的意思。

“我明白了。”

刘歆用肯定的口气回答。

王莽的意思是要他伪造证据。孔子曾经说过这样的话——王莽要刘歆为他捏造让他方便行事的伪经典。

“孔子有意恢复周之制度。”王莽避开对方的视线说。

“周之制度乃周公所订，却没有传到现在。”

“虽然没有传到现在，以你这么一位大学者，对周朝制度应该相当了解吧？”

“在下稍有研究，所以大略知道。”

“和我共同研究最为理想的周朝制度，用以复原‘周礼’如何？”

“这是值得一做的工作。”刘歆道。

——请伪造经典，好让我要推动的事情有根据。

王莽的要求，用意在此。对此允以“值得一做”，可见刘歆对伪造儒家经典一事是持积极态度的。

王莽于复职后仅仅八年就篡夺汉之天下，速度不可谓不快。不过，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汉王朝能轻易地被除了“风评”不错之外无甚才华的王莽所篡夺，可见其流弊已到无药可救的地步。

由于多年苦心经营，王莽已逐渐被认为是个“圣人”。正因为如此，他的一举一动非格外谨慎不可。

他把自己的女儿塞给才十来岁的平帝做皇后，而这也不是由身为“圣人”的他自己启口说的。

——希望皇上立安汉公之女为皇后。

他让众人向皇帝请愿。为这件事情而上书的人日达千余，公卿、大夫等有资格进宫者，则亲自到朝廷奏请。实际上，王莽并不是收买这些人，他只是交代其中的一小部分人而已，其余则期待群众的附和。讨好掌握人事大权的王莽，一定会有回报。——这不是单纯的附和，而是巧妙利用人们的功利心态。

关于禁止双字名一事已如前述。由于同姓同名的人愈来愈多，所以，起双字名的情形，到这时候已逐渐普遍化，而王莽却下令禁止这个风尚。

理由很简单，因为这是“过去”没有的事情。

过去，指的是神圣之时代，也就是周代。王莽极力推动回到周代之复古政治——这一点无异于推翻汉之体制。王莽认为这就是新体制。

双字名之禁止，实际上也是如法炮制。王莽是先让别人上书，然后由他推动的。就此事上书皇帝的不是别人，而是匈奴单于。上书的内容是：据闻汉廷以双字名为卑。因此，臣属愿将“囊知牙斯”之原名改为“知”，以从圣制。

实际内情是，王莽令使者前往收买单于，使他写了这封奏文。

王莽决定使自己的地位更上一层，此为篡夺天下的手段之一。虽然“大司马”已是为人臣者的最高位，但这并不算特别，因为哀帝之同性恋对象——即二十一岁的董贤——也曾就大司马这个职位。王莽要的是从未有人坐过的特别宝座。

大司马或公侯之头衔，在他看来微不足道。他想要史无前例的称号。这样的称号当然需要创造。结果，他想出了这个称号，不过，和过去一样，并没有由自己说出来。身为圣人，这样的事情绝不能做，他遂又借助于别人的口与笔。

这特别的称号是什么？

在当时人的心目中，人臣而几乎与皇帝同尊者，唯有商之开国元勋伊尹和辅佐成王的周公两人。伊尹称为“阿衡”，周公则称为“太宰”。

安汉公较有圣人之称的阿衡及太宰犹胜一筹，其功绩足以匹敌后二者之总和。恳请皇上准予以“宰衡”为安汉公之称呼。

这样的请愿书达八千封之多。

一个人而兼备两位皇帝代理人的称号，因此，“宰衡”这个名称，给予人超越皇帝代理人的印象。

王莽开始使用“宰衡”之称号是元始四年（公元4年），于翌年五月他更拜领“九锡”之位。

九锡之位的人可以使用与皇帝同样的车马、衣服、乐器、朱户、纳陛（纳为“内”之意。当时的人可以在屋外设石阶，在屋内设石阶则为皇帝之特权）、虎贲（特别亲卫仪仗队员）百人、铁钺、弓箭、祭器等。

称号和格式几乎接近皇帝，王莽的野心到了快要完全实现的地步。

顶多再一两年……

王莽如此认为。

为了要篡夺连绵达两百年的王朝，一切非异常谨慎不可。

万事依照计划进行得非常顺利，只有一件事他未曾料到。

这件事情是，平帝出乎意料地敏感。表面看似温顺的他，内心里对王莽的所作所为，好像甚为不悦。这一点，可以由他的表情和行止窥见。

皇上十四岁了……

到了这个年龄，几乎已不需要辅佐人。

虽然王莽步步为营地即将成为皇帝，但目前的他，毕竟还是臣属身份。

——王莽有叛逆意图，应即诛杀！

倘若皇帝下此诏，结果将会如何？王莽一派人士占廷臣的八成以上，因此，王莽确信自己绝不会发生被逮捕或遭诛杀之事。

但这必须以廷臣之八成“完全效忠”王莽为前提。因为其中可能有不少人表面对王莽效忠、内心却摇摆不定甚至憎恶王莽之专横——这样的人尤以皇族为多。

遭逮捕后，会被拖着绕行街市，然后在刽子手的刀下脑袋落地——王莽想象着这个场面，禁不住地捏了一把冷汗。

这样的事情不是不可能发生……他有这个警觉。

——王莽！你给我记住！你杀害了朕之母后的全部族人！等朕长大成年时……王莽有时候会觉得十四岁皇帝的表情露出的是这个意思。

就王莽的立场而言，他是为了除掉平帝之母卫氏一族，所以才连自己的儿子王宇都作为牺牲品。而且，虽然杀害卫氏一族，他却没有杀平帝之母，只把她安置在中山，不准到长安来而已。他倒认为平帝应该感激他才对。

对十四岁的人，已不能使用哄骗小孩的手段，对方随时可以利用皇帝的权力。这是岌岌可危的时刻，即将临头的灾难非设法去除不可。

干脆把皇帝杀掉！王莽遂下了这个决心。

王莽原本认为在平帝十七八岁之前，可以把他当做傀儡，但这个估算似乎错误。既然错误，那就得及早作调整。

宫廷犹如密室。只要懂得要领，行事得宜，在这里干杀人勾当，反而不会有真相大白的一天。何况宫廷医生，没有一个不仰承王莽鼻息。

王莽被授九锡的这一年十二月，平帝死于未央宫。他于九岁即位，十四岁时死亡。表面上是病死，实际上是在王莽的命令之下被毒杀的。

虽然没有证据，人们内心里却想：还是被王莽干掉了……现在要考虑的是皇嗣问题。由于元帝之系统已绝，因此，非从宣帝之系统选出不可。宣帝之曾孙有五位王和四十八名侯。王莽却主张——由与先帝同一代的

人继位不合道理。皇统必须由下一代的人继承。

宣帝系统亦无相当于平帝这一辈的曾孙，王莽便坚持要从玄孙中找人。他做此主张，原因在于这一辈的人尚年幼。

结果，被选为继位者的是宣帝之玄孙刘婴。刘婴此时年仅两岁，而且，这名婴儿只是被立为皇太子，并没有即位为皇帝。

——虽然刘婴是继位人，但过于年幼。

王莽以此为由，没有让选出来的继位者立刻即位。

这时候，武功县一位名叫孟通的知事在浚井时，从井底捞起一块上圆下方的白石，上面用丹朱写着如下几个字：告安汉公莽为皇帝。

王莽又使群臣将这件事向太皇太后报告。

“胡扯！荒唐！”

年近八十的王莽之姑母——太皇太后听到时，立刻以鄙视的表情说了这句话。这位老太太当然知道这是自己侄儿王莽搞的花样。

六○／汉一度灭亡

“‘为皇帝’这句话应该是代年幼的皇太子摄行皇帝之任务的天意吧？”

由于大臣说了这样的话，太皇太后遂有所让步，答允这一点。

衣冠和仪仗全与皇帝一模一样，南面行政事，并且祭祀天地、明堂、宗庙、群神等，廷臣对之以“臣”自称。这不是和皇帝毫无差异吗？只是，王莽不使用天子之第一人称“朕”，而以“予”称呼自己。

此外，王莽对太皇太后行臣属之礼。人们以“摄皇帝”称呼王莽，而举行祭礼时，则自称“假皇帝”。到这个地步时，王莽与皇帝已混淆不清了。

平帝死后的翌年当然要改元，结果竟然改成“居摄元年”之年号。这个年号代表的是摄政王莽——这一点，任何人都一目了然。

一切都照王莽的预定计划进行。其间当然不是毫无反弹。这一点，王莽

事前就有所觉悟。取得天下这等大事，自然不可能进行得诸事顺遂。

皇族之一的安众侯刘崇首先竖起反王莽旗帜，攻打宛城，却未克而败走。这是居摄元年之事。

居摄二年（公元7年）发生更猛烈的反抗。

东郡太守翟义与其姐之子陈丰，共同以“讨伐国贼王莽”为口号，揭竿而起。

皇族严乡侯刘信、其弟武平侯刘璜，以及居东郡都尉之职的刘宇等人与之呼应。刘信的儿子刘匡是东平王，所以召集的是东平之兵。据传，其数达十余万之多。他们除了立刘信为“天子”，称翟义为“大司马、柱天大将军”外，更飞檄各地，以如下之词，声讨王莽：王莽毒杀平帝，摄天子之位，意图将汉室灭绝。今天子已立，将对之行天罚！

这次举兵发生于九月间。

王莽因听到翟义举兵之消息而寝食难安。他已夺得大半汉之天下，但这是靠“舆论工作”的结果，并不是以武力取得的。他对战争毫无经验。

据说，看到王莽狼狈的样子时，他的姑妈太皇太后，也曾经以不屑的语气说：“我原本以为企图篡夺汉之天下的莽是个胆大包天的人，原来他和我们弱女子没有什么两样嘛！”

但王莽安然渡过这个危机。事态之所以转变为有利于他，应该是下列三点理由：第一，他的“舆论工作”进行得相当彻底。虽然动机出自于野心，但他以取得民心为目的的政策非常巧妙。例如：五年前各地发生旱灾时，由于同时带来蝗害，农民饱受其苦。当时，王莽除了捐出百万金钱及田地三十顷（一顷为百亩，汉代之一顷约为十一点五英亩）外，更促请二百三十名官吏富豪捐出田宅，以资赈灾。

他更想到“购买蝗虫”这个点子。于秋割期间，蔽天而至的蝗虫群带来巨大农害之事，中国的史书颇多记载。这无数蝗虫不但在须臾之间吃光农作物，连杂草也吃尽。尔后，蝗群会转移他地。王莽的措置是鼓励人们捕捉蝗虫，由政府以每百只若干金钱的标准收购。对贫民而言，这是赚取外快的好机会。

此外，政府也于这一年，将免税基准大幅降低，贫民几乎全都免予纳税。在发生传染病的地区设立医疗设施，对有人死亡的家庭致赠葬仪补助金——王莽的福利政策做到了这个程度。

如前所述，他命令杀害奴隶的儿子自杀，这件事情也曾经提高了王莽的声望。

王莽的人望可谓渗透到社会底层。

因此，皇族刘信虽然以天子自称，反王莽之气势却没有像燎原之火般地扩大。

第二，响应刘信一干人而举兵的人物当中，以流氓居多，到处做出放火抢夺的勾当，大大失去人心。这一点对王莽非常有利。原本就颇有人望的他，因对方的恶行而更加显得伟大。

第三，王莽致力于舆论工作的结果，已建立了他的派系势力。由于根本没有其他派系对抗，所以呈现一派独大的局面。属于这个大派系的人知道王莽的命运和自己休戚相关。因此，他们都以极为认真的态度拥护王莽。这等于是以生命作为赌注，他们当然是无比卖力的。

王莽以身边心腹孙建为奋武将军、刘宏为奋冲将军、窦况为奋威将军，叫他们分别率领军队，赶赴前线。

此外，王氏一族中的虎牙将军王邑、强弩将军王骏、震威将军王况以及中坚将军王昌等人，也前后出征。

他们率领的都是受过良好训练的将兵。相较之下，反王莽军则为掺杂颇多盗匪的乌合之众。

王莽所派诸将，在一个叫陈留的地方大破反王莽军。

王莽闻讯大为喜悦，对立下战功之将兵论功行赏，并且封将校中的五十五人为侯。此外，他又大赦天下。由于些微刑责者将被赦免，反王莽军因而日有逃兵现象。

至此，大势可谓已定。

十二月，王莽派大军包围圉城。翟义和刘信弃军逃走后，翟义于一个叫

固始的地方遭逮捕，被处磔刑。

刘信的行踪杳然，王莽再怎么派人搜索也找不到。

经过这次的大试炼后，王莽的自信心愈来愈强。

翌年，各地频频报来瑞兆。

真天子出现时，上天会以瑞兆告诉人们——古人对此深信不疑。

前年的白石是瑞兆之发端。

当时人们的迷信程度远超乎我们的想象。王莽巧妙地利用了这一点。

齐郡（今天的山东省）临淄县一个叫昌兴的地方村长辛当，某晚，重复做了几次同样的梦。

——我乃天公使者。天公派我来要你告诉世人“摄皇帝乃真皇帝”。如果不相信我的话，你去看看村子里是否多了一口新井。这口井是为了显示天公威灵而送给你们的。

这位村长和村人到处寻找，果然发现了一口从未见过的深约百尺的新井。

“这真是令人惊异。看样子，安汉公就要成为真天子了。这口井就是证据啊！”

人们一见了面，就谈论此事，村长更派人到皇都去报告。

事情的真相是：奉了王莽之意的村长，于几个月前就在这人迹稀罕的穷乡僻壤挖好这口井，然后加盖，并覆盖以土。村长于说出托梦之事的前日除去井盖，使之显现于乡人眼前，如此而已。

此外，也有过写着“天已预告真天子即将出现”之意文章的铜板，在四川运来之石造牛像前出现之事。

有人则将刻有这类预言式文字的铜柜呈献给朝廷。

布置可谓相当周全。

王莽遂于居摄三年十一月，将年号改为“初始”，并行登基。他并且订十二月一日为“始建国元年”正月一日。这叫做“奉正朔”，表示服从之意。

新王朝以“新”为名。

平帝亡后，汉将幼儿刘婴定为帝位继承人，却尚未举行即位大典。刘婴只被称为“孺子”。

由于尚未登基，所以，相传传自秦始皇的“传国之玺”至今尚保存于长乐宫。在往昔的中国，这传国玺是皇统之证明。

长乐宫的主人是太皇太后王政君。年近八十的她是王莽之姑妈。这个人令王莽十分犯怵。她是王氏族人，嫁给汉皇室刘氏已六十年。

太皇太后果然暴怒如烈火。料到她会愤怒，所以，王莽特地派了姑妈最中意的王舜来传话。但纵然派来的使者是自己中意的人，她的怒意还是无法平息。

“王氏一族是靠汉家的权力才发迹的。不图报恩，更趁恩人力量薄弱时篡夺其位，这是人做的事情吗！这种人吃剩的东西，恐怕连猪狗都不吃吧？这个世界会有这种事吗？井啦、铜板啦……哀家知道那些都是王莽搞的鬼！他还变更正朔、更改服制。既然如此，他大可自己造出传国之玺啊！何必计较这个亡国的不祥玉玺呢！哀家是汉家老寡妇，余命无几。待哀家死后，这玉玺将与哀家埋葬在一起！”

听到她的这段话，在场的人没有一个不潸然落泪。

王舜也当场哭倒，泣不成声地说：“可是……王大人志在得到传国玺……这一点……以太皇太后的力量也抗御不了他的……”

“说的也是——”

八十岁老寡妇深深叹了一口气，放弃了抗御的念头。想要的东西使出任何手段都得取到——她对王莽个性知道得很清楚。王莽是为达成野心，连杀死自己两个儿子都狠得下心的人！为得到天下之主的证明物件——传国之玺，他还会在乎杀害一个姑妈吗？

太皇太后想起从家臣口中听到的处刑叛徒的场面。某次处刑时，王莽曾经让医生将叛徒活活解剖。他这样做，为的是要知道人体内脏的位置、

大小、重量等，以供医疗上的参考。

——用细竹捞起时，那些脏器还在蠕动呢！

听到这句话的那一天，她整日都忍不住要作呕。倘若坚持不交出传国之玺，自己说不定也会有同样的遭遇吧？

哀家什么都不管了！

太皇太后拿出传国之玺，掷到地板上说："拿去吧！我已经衰老，很快就要撒手西归。我看，你们也活不久的！而且一定不得好死！"

翌年——由于正朔更新，这一年的十二月就是新年。王莽将原来预定继承汉王朝的六岁"孺子"刘婴封为"安定公"。

王莽朗读的"策"（诏书）内容如下：咨尔婴。昔皇天右乃太祖，历世十二，享国二百一十载。历数（命运）在于予躬。诗（经）不云乎："（殷之子孙亦）侯服于周，天命靡常。"封尔为定安公，永为新室宾（客）。于戏！敬天之休，往践乃（诸侯之）位，毋废予命。

而后，他牵着六岁刘婴的手，流着眼泪道："往昔，周公曾经以摄政身份辅佐年幼的成王，于成王成长后，将大政奉还。我本来有意仿效周公，奈何迫于皇天威命，不得如愿以偿。我是于不得已情况之下成为天子的。"

宦官将刘婴一度带出宫殿外，然后使这名幼儿北面而坐，对王莽行臣下之礼。

百僚陪位，莫不感动。

《汉书·王莽传》如此记载这个场面。

意思是说，在场的百官没有一个不大为感动。可是，他们为何感动呢？

他们是因思及迫于皇天威命、不得不登基的王莽的苦衷而感动呢？抑或眼看不懂事的孺子刘婴改向往日的臣属王莽执臣下之礼的情形，为其命运多舛而洒下同情之泪呢？

从高祖刘邦成为汉王的公元前206年算起，汉王朝算是于第二百一十四

年，被王莽篡位而一度灭亡。

光武帝于十年后复兴汉王朝，以后的部分称为后汉，但这实应视为另一个王朝。

被王莽篡夺的汉王朝——即前汉，以长安为首都。后汉则以位于较东边的洛阳为国都。因此，前汉亦称西汉，后汉亦称东汉。

六一 / 再见绿林

汉高祖刘邦于秦灭亡后，自项羽处拜领汉中之地而为汉王。汉王原本只是地方领主，于统一全国后，仍然以“汉”为国名。

以地方领主时代的领国名为全国政权之名的作风，后来被沿袭下来。以魏封侯的曹家、以隋封侯的杨家及以唐封侯的李家等，全都用领国名作为王朝之名。

王莽以复古主义作为自己的政治理想。他所谓的“复古”就是回到有圣代之称的周代。为此，他采取连官名也改为周代体制的形式主义。

例如：大司农改为“羲和”，后来又再度改为“纳言”。此外，太常之职改为“秩宗”，大鸿胪和少府则分别改为“典乐”和“共王”。这些都是周代职官之名。

不只职名，连宫殿名也有所更改：长乐宫改为常乐宫，未央宫改为寿成宫。首都长安也更改为常安。

由于王朝已变更，所以悉数收回汉王朝过去授予各地之王、诸侯以及百官的印绶，改授新王朝核发之信物。此际，王莽又搬出周之古制，基于“往昔之‘华’与‘夷’截然不同”的观念，打出了如下新方针：以匈奴为“王”乃违反古制之举，因而将之降格为“侯”。

过去汉授予匈奴单于之印绶叫做“玺”，现在改为“章”，这是非常明显的降格。匈奴要求照旧给予“玺”，却为王莽所拒绝。匈奴在盛怒之下攻打边境之地，杀害官吏及住民，并大行掠夺。

王莽因此将匈奴单于之名称改为“降奴服于”。之所以避免直接使用“降服”字眼，为的是怕激怒匈奴。

对于高句丽，则因其于攻打东胡之际未派援兵前来，乃将其名改为“下句丽”。

以将“高”改为“下”而乐，不是如同儿戏吗？

回归古代的倒行措施，在经济政策这最为现实的层面失败，是理所当然之事。

王莽将全国土地称为“王田”，将之归为朝廷所有，此外，称官奴以外的民间奴隶为“私属”，与王田一样，严禁买卖。触犯这项规定者，重则处以死刑，轻者则处以流刑。

而事实却是，土地与人身之兼并无处不在进行当中，王莽所发布的一切“禁令”，未有充分之准备或对策，仅以沿袭周制为理由，一想到就随便发布命令，这样的措置当然引起与现实之间的矛盾。而为了作调整，就非将业已订定的法律修改不可。

这真的是“朝令夕改”。

政府发行新货币，并且禁止使用汉之五铢钱，而这项措施使人民的经济生活产生巨大的混乱。

私钱铸造和王田及私属买卖一样横行天下，使得王莽不得不予以承认。

酒、盐、铁等之国家统制，也由于措施过严，压迫了人民的生活。

在失政情形如此严重的情况之下，社会若不陷于混乱才是怪事一桩。

始建国二年（公元10年），王莽发动了对匈奴的战争。他召集三十万壮丁，兵分十二路攻打匈奴。后来，攻打的对象不只匈奴而已，对西域以及西南，也屡次派遣远征军。

为掩饰失政，使人民的注意力转移到国外，这是古今中外为政者惯常采用的策略。

为外征而扩大动员时，将有可能会造反的大批血气方刚的年轻人带到边疆，使之在该地阵亡或饿死——这是最高妙的一石二鸟的方法。

攻打西南之句町国时，被动员的二十万军队，十之六七不是饿死就是死

于疫病。

各地频频发生农民暴动。

实际上，农民暴动在汉之政治开始紊乱的成帝时代就有。只是，那些暴乱都属局部性纷争，规模并不很大。

王莽之失政，使已经有此倾向的农民暴乱规模扩大了。

湖北省当阳县是于后汉末期有名的赤壁之战前，刘备被曹操打败的地方。该地附近的一座山叫做绿林山。

反王莽派人士聚集于这座绿林山。这批人的首领是王匡以及王凤等人。

如前所述，当时的人以起单名为原则，因此，同姓同名的情形极为普遍。绿林军首领之一的王凤，与王莽之伯父王凤是同名不同人。而以王匡为名的人物，光是出现于史书的就有好几个是属于同一时代，所以，若不仔细分别就会产生混淆。

到太皇太后面前要求传国之玺的王舜次子也叫王匡。这个人为太师将军，是王莽属下的将领。后来，绿林军王匡率军攻打洛阳时，据守洛阳的王莽这一边的大将是王匡，人们常把两人混淆不清。结果，绿林出身的王匡攻陷洛阳，生擒属于王莽的王匡，并且将之处斩。

王莽一个私生子也叫王匡。在正室生的儿子全都死后，王莽将他于新都侯时代与侍妾生的王兴以及王匡等人召了过来。他始终未曾公开这件事情，大概因为此事有碍于他的“圣人”名号，所以不敢让世人知道他与侍妾生子之事吧？

王兴亦有同一时代的同名人物。王莽即位时，过去为他担任门房工作的王兴，和一个名叫王盛的卖烧饼汉突然成为“公”。其理由是，预言书中有“王兴、王盛将守新王朝”之语，因而广向天下征求名叫王兴、王盛的人。结果，出现的同名人各达十余名之多，经由算命师相命，最后选择了这两个人。

这样的“起用人才”，实在令人叹为观止。利用神威的王莽，好像走火入魔，所作所为越来越异想天开。这样的人还能够妥善治理天下吗？

为了区别同姓同名的事情，古人习惯说出自己的籍贯。绿林军王匡是荆

州新市县人。绿林军后来分为下江军及新市军二支，而王匡率领的是新市军。因此，下面姑且以新市王匡称之。

绿林军揭竿而起是天凤四年（公元17年）前后之事。起先由王匡这批绿林山附近的不满分子聚集而成，人数仅仅数百。但“绿林起造反军”之消息传出去后，不仅该地，连许多远处的人都赶来参加。这个团体的干部中有南阳马武、颍川王常、成丹等人。由于他们分别带来自己的党羽，因此，数个月后，已膨胀成七八千大军。

天凤四年，荆州这个横跨今日湖北省及河南省的地区，曾经发生大饥荒。其实，这好像不是纯粹的天灾，多少含有人为的成分。彷徨于饥饿边缘的人们成为流民后，挖遍草原的土，以树根、草根充饥，众人互抢粮食——当时展现了这地狱般的景象。

“一个人必须杀死九个人才能吃到一碗饭，这不是阿修罗地狱吗！而且，今天抢到饭吃的人，明天可能被人杀害！我们不如想想不必互相残杀也能生存的方法，如何？”

王匡如此呼吁。他原是地方侠客，是个富于侠气、辩才无碍且很有胆量的人。

“我们也不希望像畜生般地互相残杀啊！可是，除此以外还有啥办法呢！”

饥民们以绝望的口气问道。

“方法不是没有。你们看！我们由于没有东西吃而即将饿死，而有钱人家谷仓里的米袋却堆得满满的！与其抢一碗饭，不如抢一座谷仓！这样，不但不必互相残杀，而且可以吃得饱饱的哩！”

王匡语毕，环视了一下众人。

“可是，有钱人家都雇有看守。就以河边赵家为例，他们雇有五十多个庄稼汉专责看守哪！”

“五十多个人？好，那我们就派一两百个人去吧！这样，还会打不过他们吗？”

“我们哪儿来这么多人？”

“有饭吃，还怕召集不到人手吗？对，我有一个名叫王凤的朋友，我可以叫他来合力行事。这个家伙很管用的。”

王匡卷起破烂衣袖道。

王匡召集闹饥饿的一批人，以绿林山为据点，开始袭击附近的富豪及官库。

绿林山遂成为摇撼新王朝的根据地。

王莽面对造反军对策只是仿圣人口吻的那一套“姑予赦免”，压根儿谈不上根本性解决之道。也好像没有了解到逼使人们起而造反的真正原因。

前面说过，这次的饥荒“多少含有人为的成分”，王莽推动的“周制”过程繁杂，税制使得人民“所得不足给贡税”，因此人们的勤劳意愿大为降低。

一些重臣据实报告这等情形，并且提出“应降低赋税为宜”之意见。对此，王莽却以专挑神圣周制的毛病为由，而勃然大怒。荆州牧费兴是个刚直人物，在提出此一建言后，当场被王莽撤职。

费兴之后的荆州牧（史书未载其名）受王莽之命，决定率领士兵二万前往讨伐“绿林之贼”。

“什么！有两万官兵要攻打前来！那太好啦！他们一定带有许多兵粮和辎重，我们不是可以抢来享用吗！”

听到报告的王匡，在绿林伙伴面前呵呵大笑。

被王莽以“土匪”称呼的这批绿林之徒，实际上大部分都是温和农民。

他们起而造反，完全是贫穷所逼。这批造反分子中的大部分，光听到“官兵”这个名词，就会浑身发抖。

王匡之所以呵呵大笑，是为了去除他们的“官兵恐惧症”。

“我们即将有一大收获，这不是值得庆幸吗？其实，官兵也没有什么了不起，他们原本就和我们一样是庶民，和我们算是一伙的哩！哈！哈！

哈！”

王匡带着笑声出阵。

绿林军来到云杜迎击官军。云杜接近现在的湖北仙桃市西北。

过去绿林军以打游击的情形居多，绝少有以野战方式迎战大军的经验。

但他们发现官军原来一点也不值得害怕。

云杜会战的结果，王莽派出的二万官兵被数千绿林军打得四处溃散。荆州牧丢下数千阵亡人员，向北方落荒而逃。

军粮、武器、辎重等物资，悉数归绿林军掳获。这次战役的最大收获并不是这些战利品，而是“官军不足为惧”的自信。

绿林山再也不是流寇巢穴，而是割据一方的势力本营。由于在云杜战役获胜，这批绿林军的人数大大增加。其间发生的掠夺妇女事件，证明一些绿林之徒有意在这个据地建立家庭。

绿林山的人口很快就超过五万。

这座山原本只是王匡这批数百造反分子的藏匿之处，地方根本不敷五万以上的人生活，勉强以为据点，一定会产生问题。

问题果然产生——是疫病。

这不是适合人们生活的场所，卫生条件极差。疫病一旦发生，便会迅速传染。何况又是恶性疫病。

连官军都能打败的绿林勇士，面对疫病却没辙了。

绿林发生大疫，是大破荆州牧政府军第二年之事。五万人中，一半死于疫病。

“这样下去，我们定会全数灭亡。于今之计，最好立刻下山，并且把团体一分为二。这在寻觅粮食上较为方便。”

王匡遂决定下山。

山下的世界正在极端混乱的状态之中。

绿林健儿下山后，立即涉身于大乱之天下。

王常和成丹率领的一批人向西方走，由于沿江（长江）而下，便以“下江兵”自称。

王匡、王凤、马武等人率领的一批人则向北方走。他们以新市出身者居多，于是以“新市兵”自称。

这批新市兵在北上途中，于湖北随县附近，吸收平林人陈牧所率领的平林军，阵容因而更为庞大。

六二／赤眉造反军

前汉末期的南方尚未充分开发。长江流域就当时而言，是属于南方地区。

天下大乱时代的造反，并不局限在一个地方发生。遍地起烽火——这是乱世的造反景象。

于南方窜起的绿林军，后来分为下江、新市两支，其间更有平林军投入。

北方黄河流域也有铜马军等数十个造反团体揭竿而起。

东方则有赤眉军抬头。

此处且叙述有关赤眉军之事。这是在中国历史上如流星划过的一股汹涌势力。

今日山东半岛的青岛附近，当时有个海曲县。汉代的县长官称为县令，而喜欢更改名称的王莽，将之改为县宰。

当地有一吕姓豪族，主人很早就殁故，吕家的一切全由未亡人主宰。人们称她为“吕母”。

吕母是个女强人。独子吕育却娇生惯养，摆出纨绔子弟的姿态，整日以

追逐女色为乐。

倘若浸淫女色的对象只是妓女，则尚无不可，而吕育却涉猎良家妇女。他甚至对县宰的老相好也有所染指。

不良少年吕育，过去有多次为非作歹之事。每次惹出事端，都是由吕母花钱摆平。由于有此后盾，吕育更加肆无忌惮，横行乡里。但自己女人被染指的县宰，怎么咽得下这口气呢？

——斩！

县宰遂下了这道命令。

王莽即位后，为了夸示其“仁政”，曾经频频颁布恩赦之令。犯轻微刑罪的人，进拘留所后没多久就被释放——这样的事情经常发生。因此，地方长官凡处置视为眼中钉的罪犯，都以速审速决方式将之除去，以免其逍遥法外。

自己的女人被吕育染指的县宰，果然在新的恩赦命令颁布之前，将这名可恶的年轻人解决掉了。

吕育的母亲伤心欲绝，并且痛恨这位县宰。吕育是她的独子，也是她唯一的精神寄托。

儿子被县宰杀掉，这几乎使她失去了活下去的意愿。为继续活下去，她非做一件事不可。

——为儿子复仇！

最后，她以此为唯一的生活目标。

身为女人的吕母，当然不可能由自己下手报仇。为达到这个目的，她招募了一些人。

她的亡夫是地方豪族，认识不少侠客。和他甚有交情的侠客，是一个叫做徐次子的人。吕母立刻找徐次子商量。

处决吕育的县宰为免除后患，准备把吕育的家人也处理掉。由于对方是地方豪族，而且有侠客之类的人物频频出入，因此，若不及早处置，后

患将在所难免。

接到县宰有此意图的情报时，徐次子立即对吕母道：“应该到海上为宜。”

万一县宰先下手为强，就会吃不了兜着走，大家很可能没命。与其如此，不如到海上去。当时的山东半岛海域，有一些无法无天的小团体干着海贼勾当，一有机会就靠岸抢劫一场，然后逃到海上。据说，那些人的生活都过得相当好，倘若能以那种方式维持生活，何必恋栈于危机四伏的陆地生活呢？

吕母遂率领一群侠客出海。如前所述，该地海域有不少海贼小团体。他们正在寻觅大头目，以免永远沦为毛贼，过着不安定的生活。也就是说，想以组织形态保障自己。这时候，他们听到以资产丰富而闻名的吕母处理家产后来到海上的消息。

——以她为头目最为理想！

一群海贼很快就拥戴吕母，并且奉她为“将军”。

吕母成为海上女将军后，过了两年多时光。天凤四年（公元17年）八月，她的党羽袭击海曲县，抓了县宰杜先后，将之斩首。

她终于为儿子报仇了。吕母于达成报仇目的的三个月后去世。

她的海贼团，人数已超过一万。继承为头目的是徐次子。

——干海贼勾当，无法养一万个人。

徐次子有了这个想法。为了养活这批人，非上陆地不可。

由于长年生活在海上，所以，吕母残党对于在陆地上该如何生活，一点也没有把握。此际最好的方法是，找一个陆地大头目投靠。

这样的头目必须是个地位相当的人物。徐次子于是搜集了各地情报。

他得到的情报之一是——荆州当阳县绿林山有奉王匡为首领的一批亡命豪杰。

“荆州？未免太远了些。”

徐次子沉吟道。湖北绿林山确实离山东半岛太远了。

“有一个叫樊崇的人在泰山一带相当活跃。”又有人报告。

“泰山？这个距离倒相当理想。”

徐次子颔首表示满意。

“那我们去投靠他吧！”

过去跟随吕母在海域耀武扬威一段时期的这批匪党，遂上岸投靠樊崇军。

以樊崇为首领的造反军，攻打了泰山附近一个叫式的地方。式原是汉皇族之领地，式侯之远祖为高祖（刘邦）之子齐悼惠王。这个地位后来由哀王襄继承，其弟刘章则受封城阳。刘章六世子孙荒王之子刘宪在初元元年（公元前48年）被封为式侯。

绵延两百多年的汉王朝，“皇族”当然多如繁星。直到王莽取得天下后，汉之皇族乃成为普通的庶人了。

樊崇攻打式，并将之攻陷。

式侯刘宪死后，其地位由其子刘霸继承。但由于刘霸无嗣子，其弟刘萌则成为第三代式侯。刘萌也于去年去世，留下三子。

樊崇于占领式的同时，俘获式侯的儿子。

三名皇族少年依序为恭、茂和盆子。其中只有刘恭具备皇族教养，茂和盆子则由于年幼时已是王莽之天下，因而未受皇族待遇，教育也被忽略。刘茂尚对学问很有兴趣，刘盆子则以牧羊为乐，根本不想读书。

占领式对于樊崇的造反军可谓带来新力量。他趁势以其大军占领了整个现在的山东省地区。

王莽当然不能坐视，立刻派遣景尚、王党等将军前往镇压，却无法将之攻破。这并不是政府军无力的缘故。

军师放纵，百姓重困。

如史书记载，这个原因在于政府军军纪弛缓，到处掠夺，使老百姓陷于水深火热之中。未得民众支持的军队，当然不可能获得最后胜利。

地皇三年（公元22年），政府军将军为樊崇军所杀。

地皇三年就是湖北绿林山流行恶疫的这一年。

景尚于这年二月阵亡。

四月，王莽决定再度派兵讨伐樊崇等人。

这次的将领是王匡和廉丹两人。这个王匡是王舜的儿子，当然不是绿林军的王匡。他们率领的政府军，总数达十几万之多。

这时候的造反军已逐日膨胀。除了来自海上的一万吕母残党以外，各地更有许多小团体陆续前来加入。中小规模的造反军此时已无法自立，他们必须投入大规模团体始得生存。

由于膨胀迅速，所以，同道彼此并不一定认识。

“这样下去，有可能发生同道互相残杀之事……”

樊崇开始为此忧心。

他属下的士兵一打败政府军，就剥下他们的军服，穿在自己身上。因此，光凭外观是分不出敌我的。

“说的也是。我们要有识别标志才行。”徐次子说。

“让他们绑头巾如何？”

樊崇于思考片刻后道。

“不，敌人说不定也有绑头巾之事哩！”

“胳膊上绑布带——这个方法如何？”

“布带若于搏斗时掉下，就麻烦了。”

“那还有什么好办法呢？”

“哦，对。”

徐次子好像想到妙法了。

“你是不是有了什么好点子？”

“我们不是有许多红色涂料吗？”

“没错，曲阜有许多这种东西……”

“就使用那些涂料吧！”

攻陷孔庙所在地曲阜时，曾经在其官库发现许多赤红色涂料。这是自认为圣人的王莽，为了修复孔庙，从各地运来涂刷墙壁用的赤红涂料。

“那些涂料怎么用呢？”樊崇问道。

“用来作为识别标志啊！”

“识别？要涂在什么地方呢？”

“一眼就能看到的地方。为避免自相攻打，把这个东西涂在见面就看得到的地方。”

“见面就看得到的地方是哪里？”

“眉毛啊！涂在眉毛上。”

“喔……”

涂在眉毛上的确是好点子。这是最醒目的部位。而且，由于是涂在毛上的关系，涂料不会轻易脱落。

樊崇于是下令全军士兵，眉毛涂以赤红涂料。赤眉士兵排成队伍的样子着实是个奇观，也为这个集团增添了一种威力。

——赤眉军。

人们如此称呼他们。王莽之政府军当然称他们为“赤眉贼”。

十多万政府军为了讨伐这批赤眉军，向东进兵。统帅王匡当时是“太师”，这是高于三公的特别官职。

政府军不但装备欠佳，连军粮也付之阙如。

——军粮可在当地调度。

政府下了这个指示，而这等于准许军队肆意掠夺。由于这批军队纪律极为紊乱，沿途居民莫不大受其害。

——不怕赤眉来，只怕太师到。

民间流行这句话。赤眉军是由于没有饭吃才投入造反集团的贫民群，他们是因为缴不起王莽的重税，为避免被捕而逃亡的，所以了解农民的苦衷。今日眉毛涂红的士兵，昨天以前也是靠辛苦耕作过日子的贫农。即使掠夺官库和富豪宅邸，他们也绝不会欺凌贫民。

政府军却毫不容情，连穷苦百姓仅有的积蓄都被夺走。政府军当然因而失去人心。

两军于一个叫成昌的地方会战。成昌在今日山东省东平县附近，靠近河南省。

失去人心的军队当然会被打败。由于他们横行霸道、极尽掠夺之能事，因此，各地造反频传。政府军奉命镇压这些叛乱。一个叫索卢的人在无盐城起而造反，政府军于是在与赤眉军交战之前，奉命前往镇压，好不容易将无盐城攻陷，处斩万余人后，才到成昌与赤眉军对峙。对政府军而言，敌人不是只有前面的赤眉军而已，四面八方的居民全都成了他们的敌人。

赤眉军大将董宪率军数万，迎击政府军。

由于才攻打无盐城，政府军极为疲惫。廉丹主张休养，王匡却坚持连战。

——我们岂可休养？赤眉贼随时会攻打过来呀！，事实确如王匡所言。

结果，政府军大败，廉丹阵亡，王匡败走。

于成昌战役后，赤眉军又大大膨胀。由各地前来参加造反的人不计其数。

六三／绿乎？红乎？

“这个情形实在令人伤透脑筋……”

樊崇叫起苦来。

赤眉军人数膨胀到三十万了。

在这之前的组织甚为单纯，军中阶级只有“三老”、“从事”、“卒吏”三种。至于规则，仅有如下一条：——杀人者处死刑。伤人者依其伤害程度，受同样之刑罚。

由于总指挥樊崇本身是个文盲，因此，这个集团平时不使用任何文书。

但成为三十万大集团后，再也不能以过去的方式经营了。樊崇遂以一万人为一营，组织三十个营，并以徐宣、逄安、谢禄等人为高级幕僚，让他们负责营纪。美其名为知识分子的这些人，实际上只略通文墨。其中的徐宣略具易学知识，而像他这样的人，已是最高级的知识分子了。

虽然赤眉军后来开始使用文书，但还是脱离不掉暴动农民之色彩。

与之相较，因疫病而解体的绿林系造反军，由于有地方豪族参与其间，因而比较没有暴动色彩，保守气氛较为浓厚。

——王莽的政权已到日暮途穷阶段。他很快会下台的。

在地方上静静观望中央态势的豪族们，开始有了这样的看法。他们很想推翻王莽，建立新政权以树立新秩序，奈何他们却没有武力。

——对！和现成的造反军团合作是一条捷径！

他们开始注意到造反军了。比起组织造反军，利用现成的造反军反而来

得方便得多。过去站在权力体制一边的地方豪族，对组织造反军根本不在行。不过，要喊口号，他们倒是很拿手的。

——打倒篡位者王莽！复兴汉王室！

不久，绿林军中涌出这样的口号。

由于理想主义者王莽采取重税措施，税目日益浩繁，所以人们过的是苦不堪言的生活，他们正在追怀从前的日子，在这个时候听到兴汉口号，当然立即表示赞成。

为抢东西吃而到处破坏的造反军，态势骤然一变，齐声喊起兴汉口号。膨胀迅速的造反军最大的困难在于短缺粮食和军费。地方豪族在这一点上给予他们援助，正因为如此，而有了鸠占鹊巢的态势。

既以复兴汉王室为口号，就需物色一位皇族，并以之为皇帝。连绵达两百年以上的汉王室，皇族之数何其多。清朝绵延两百六十余年，据说到清末时，与王室有血缘关系的“宗室”多达两万人以上。赤眉军中就有七十多名与王室有血缘关系的人。同样的，在绿林军内也为数不少，许多人当初参加造反军都是各怀鬼胎。如果要拥戴某人为皇帝，以欠缺自主性的人较为理想。也就是说，这个人只能做傀儡。

他们于是推出绿林系平林军中被称为更始将军的刘玄为皇帝。

这就是更始帝。他以洛阳为据点。

另一边的王莽则在长安，他也是皇帝。只是，长安皇帝运势已近日暮黄昏——这是任何人都看得出来的事。

——大家合力打倒王莽！

洛阳更始帝如此呼吁天下。

——不赶快投入，会占不到好地位！

于是，各地有无数人争先恐后地参加造反军。

——我去和他们交涉看看。我的部下这么多，他们非答应给我许多地位不可。

做此想法的赤眉军总指挥樊崇遂满不在乎地来到洛阳。他是拥有三十万大军的人，更始帝这一边的领导人员当然急欲获得这批大军。但他们担忧的是，租出厢房后，会连正房也被占住。更始帝身边的豪族就是占了正房的绿林军的人。因此，他们先把樊崇软禁起来。

“他妈的！竟敢对老子来这一套！”

樊崇气得直跺脚。

所幸更始帝阵营正忙着准备攻打长安，樊崇得以乘隙逃回。

“他妈的！算啥皇帝！更始帝刘玄这样的皇帝，在我赤眉军里多的是！好！我来立一个真正的皇帝给你们看！”

樊崇后悔自己有过想要投靠更始帝的念头，遂决定自力更生。

他的阵营中有七十多名皇族，其中以式侯的三个遗子最为接近皇统。三人当中该以哪个为皇帝呢？反正是傀儡，立谁都无关紧要，不过，事情总要有个着落才行。

“好，就用抽签来决定吧！”

这样的事情用抽签决定，简直是儿戏，但这正是赤眉军的风格吧？

抽签结果，决定由末弟刘盆子当皇帝。两位哥哥多少受过教育，身为末子的他在稍懂事时就已家道中衰，因而根本没有受过教育。他在赤眉军中担任的工作是牧羊，一天到晚与羊群为伍，不但蓬头垢面，穿着更是一身褴褛。

看到他抽到皇帝签时，众人立即当场跪伏。刘盆子睹状，吓得哭了起来：“我不要！”

但不管怎么哭叫，还是非当皇帝不可。经过梳洗后，他被迫穿上黄袍。

樊崇以及徐宣等赤眉军领袖现在开始有了“取得天下”的意识。他们遂向西边进军。

赤眉军乃农民军。来到新郑时，领袖发现若停留该地，可能会有许多人脱队。由于没饭吃而加入赤眉军的原本是农民，而农民本质上是不容易

去除土地归属感的，他们一心想回故乡。但就渴望取得天下的赤眉军领袖立场来说，此时的兵力非常重要，绝不能少一个兵员。为避免人员脱队，最好的方法是赶紧继续向西前进，离得远远的，使他们想回家乡也无可奈何。

此外，为了系住他们的心，非大大宣传这次西征的利益不可。

——到了长安，金银财宝任你们要多少就有多少！

樊崇于是以这样的话安抚士兵。

实际上，长安已有更始帝的绿林系军队，并且把王莽政权推翻了。

此处必须就王莽灭亡之事有所叙述。被更始帝军攻灭的王莽，可说是咎由自取。

在造反军兴起而天下骚动时，王莽正在进行一件异想天开的事情——向天下公开招募皇后。他于前年丧偶，据他自己说，公开招募皇后是神圣周代的制度。

结果，一个叫史谌的人的女儿被选为皇后，六十八岁的王莽把头发染黑后，举行花烛之典。

如同朝廷在皇帝之下有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及八十一元士，王莽在后宫也置了皇后以下的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及八十一御妻。这都是以周制为依据的。

而天下形势正如风中之烛。

已经即位的更始帝军队正准备从东、南两个方向朝长安攻打过来。

王莽派百万大军前往讨伐。号称百万的这批军队，实际上只有四十多万。大司空王邑和司徒王寻共同指挥这批大军。

听到政府军大举出击的消息时，更始军诸将难免发生动摇。

在更始帝之下担任偏将军的刘秀也是皇族之一，与其兄长刘縯共同参加绿林系造反军。这对兄弟都是指导能力极强的人，但却因此而蒙受不利。由于是皇族的关系，他们自然也成为皇帝候选人，结果刘玄被拥立

为更始帝。

刘玄是个不成材的人，之所以被选为皇帝，是为了容易操纵。刘縯则不然。他的弟弟刘秀虽然为人过于慎重，却也是非常优秀的人物。想操纵这对兄弟绝非易事。这是诸将对他们敬而远之的原因。

接到政府军即将攻来的消息后，刘秀进入昆阳城。他的部队尚不满一万，而包围这个城的政府军则为数十万。

刘秀率领十三骑兵，悄悄从南门溜出。他这样做的目的，是要到城外招募兵员，以救援被包围的昆阳城。

刘秀字文叔，乃高祖刘邦第九代子孙，为景帝皇子长沙王刘发之后。他的父亲刘钦于他九岁时殁故。虽然像这样的皇族多的是，但就血统而论，他是较更始帝刘玄更接近正统的。

举兵时，他二十八岁。他是个极端谨慎的人，由于个性的关系，常被误以为是怯懦之徒。

——像刘秀那样万事慎重的人都断然举兵，可见王莽已经没有希望了。

据说，听到他举兵的消息时，人们奔走相告，并且纷纷投入他的阵营。

从昆阳城溜出的刘秀，在附近各城招募兵员。

——小心翼翼到了家。

这是所有人对刘秀的批评。实际上，他的本质并非如此。他是下了决心就敢孤注一掷的人。由于过去没有这样的机会，所以人们不知道这一点。

他于是反过来利用人们对他的批评。

他率领千余部队一马当先攻入敌阵时，敌人的想法是：胆小如鼠的刘秀亲自率领部队攻打过来，这表示他有绝对的把握。看来只有千余名的这个部队，一定是另有伏兵吧？

结果，还未发生接触战，敌人就被他的气势震慑住。

另一方面，己军其他阵营人员的想法是——向来做任何事情都谨慎再谨慎的刘将军，现在却亲自站到突击队阵前。他一定是有援兵或伏兵之计，才如此胜券在握！

受到鼓励的士兵，遂争先恐后地冲向敌军。

在这个情形之下，敌军更加担心伏兵或援兵，未战却已先丧失斗志，仓皇退却。

刘秀因而以区区两三千部队，使包围昆阳城的政府军阵脚大乱，最后于城西河岸与之展开决战。

此际，围城政府军首脑在意见上产生对立，因此，十万军队变得不堪一击。

——这等小城最好弃之不顾，以攻打邻近宛城为上策。一旦攻陷宛城，昆阳城自然会降服。

名叫严尤的参谋如此主张时，王邑却表示反对——百万大军未能攻下昆阳这等小城，这还能示威于天下吗！应该先将昆阳屠城，而后继续前进。

严尤这时又引用《孙子兵法》，做了如下进言——孙子曰：“围师必阙。”我们最好采用这个方法。

“围师必阙”是于包围战之际，必须为敌人留一条生路之战争原则。知道四方完全被包围时，敌军会拼死奋战，这将使己方损失惨重。为敌人留一条逃路，则对方只顾窜逃，不能集中力量作战，反而对己方有利。

——从昆阳逃出的敌兵一定会逃进宛城。而容纳残兵败卒的军队，士气必然低落。这对我们攻打宛城颇为有利，所以应为敌人留一条活路为宜。

严尤据此再三力说，王邑却始终不为所动。

首脑在意见上的对立，当然影响麾下将兵，全军因而欠缺一致性。

王邑和王寻有意让自己的直属部下立功，对旁系部队都相当冷淡。

刘秀进兵河岸挑战，意欲一决雌雄时，王邑和王寻只率领万余直属部队，并严禁别的部队插手干预。

刘秀军在不可思议的力量之下，发挥了超实力的威力。虽然为数仅仅三千，却把王邑和王寻的部队打得落花流水。

布阵于昆阳城附近的近十万王莽军，由于受命不可插手，便袖手旁观。平时受到歧视的他们，甚至以眼看王邑、王寻军队被打败为乐。

看到王邑军苦战的模样时，守城军士顿时眉飞色舞起来。他们遂打开城门，往外出击。

王邑、王寻直系军与刘秀军交战，败相已显，其余大军则丝毫没有战意——守城军队于这个时候冲了出来，诚可谓得了天时。

老天爷这时也站在造反军这一边。因为此刻突然雷雨交加，并且刮起劲风。这样的天变，给予占优势者多达数倍的力量，对居劣势者，则使其更加沮丧。

王莽军大败后，四处溃散。据传，其中掉入河里溺死者数以万计。

这次战役可谓决定了王莽的命运。

王邑逃进洛阳。这时候的洛阳尚在王莽手中。王莽为保卫洛阳，派太师王匡率军出城应战，更始帝则以同姓同名之“定国上公”王匡与之对阵。

樊崇到达洛阳，是于洛阳沦陷之后的事情。

六四／天下大乱

各地战败之消息频至，豪勇如王莽者，这时也变得极为沮丧。

命运开始走下坡路时，连亲信都会逐渐离去，这是一定的事情。

——新朝（王莽之王朝）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

任何人都看得出这一点，而最为恐慌的当然是身边的人员。如此下去，王莽一旦灭亡，他们势必受连累而难逃一死。

——不如及早离开王莽。

——不！事已至此，不如把王莽杀掉。

他们有了这样的想法。

当时，长安有一个名叫西门君惠的道士。这名道士告诉担任王莽卫将军的王涉：——书上预言，汉将复兴，而写在预言书上的名字居然是国师公刘秀！

预言——谶，是何等被当时人们所深信，远超乎今日我们的想象。《汉书》作者班固是极为优秀的人物，而连他都对预言深信不疑。

如前所述，这个时代颇多同名同姓之人。王莽被灭，汉复兴后，确实有一个叫刘秀的人登基。但那是于昆阳攻破王莽军的南阳刘秀，而不是国师公刘秀。

——预言果然没错！

连正史作者也如此认为。

听到这件事情，王涉立刻找国师公刘秀、大司马董忠以及居司中职的孙伋等人进行密谋。

——举兵弒杀王莽！

这是政变。而唯有如此，他们才能证明自己并非王莽党羽，自己及家族的性命才得以保住。

但这个共同谋议却因孙伋中途畏怯密告而消息走漏。

国师公刘秀和卫将军王涉自杀而亡，董忠则被捕遭杀。

王涉与王莽有堂兄弟关系。

军队在外连连大败，大臣在内策谋政变。

年近七十的王莽已到心灰意冷的地步，每日过着沉湎酒乡的生活。他喜欢吃鲍鱼，日日以之下酒。他对政事压根儿已不关心了。

大司空崔发对王莽进言道：“往昔国有大难时，人们都哀哭祈求避难。尚请皇上对天号啕大哭，以求神助。”

王莽遂率领群臣来到南郊，对天号啕大哭。王莽本身当然是失声痛哭，而群臣却也哭得异常厉害。实际上，群臣之所以如此，是皇帝答应褒赏哭劲特别大的人予以郎职的缘故。

群臣莫不如丧考妣般痛哭不已。由于与升官有关，他们怎能不哭得死去活来呢？

因此而升为郎的人，为数多达五千余。

王莽似已发疯了。

“我不怕数百万大军攻打过来。因为我有‘威斗’！”

他紧抱“威斗”，龇着牙笑着。

“威斗”是以北斗七星为形，类似鞋拔子的东西，长约六十厘米，以五色药石和铜做成。

据传，威斗的效能在于将之挥起时，连百万大军都会跪伏在其灵威之前。

对于这一点，王莽是深信不疑的。

“大胆叛徒，非给你们颜色看不可！”

一会儿在南郊举行号泣比赛，一会儿抱着威斗痴笑——王莽的脑子确实已出了毛病。

更始帝则命令居丞相司直之职的李松攻打长安。李松一路上得到人们的响应。

武关一个名叫邓晔的人开关迎入李松军队，邓晔部将王宪则带领军队向长安进军。

王莽释放囚犯为兵卒，并令皇后之父史谌指挥这个囚犯部队。但这样的军队根本不可能发挥力量。而且生性吝啬的王莽发给将兵的军饷微乎其

微。

更始军渡过渭桥，挖掘王莽祖坟，焚烧其棺及堂庙，最后攻入长安城。

王莽在燃烧的宫殿内到处逃窜。他死命地抱着“威斗”不放。但再怎么挥动它，更始军根本就没有跪伏。

“天生德于予，汉兵其如予何！”

他一边逃窜，一边如此大声喊叫。

这话意思是说：我是受天命成为天子的有德之人，汉之更始军能拿我怎样！

这样的自负简直令人发噱。王莽这时的精神大概已陷入错乱状态了吧？

更始军士兵猛然攻向王莽。杀死王莽是大功一件，日后会被封为侯乃是一定的事情。

士兵们杀死王莽后，不但把他的肉剁碎，更把骨头砍成碎片。这是因为大家多少都想抢到部分尸体的结果。抢夺时曾经展开自相残杀的场面，因此而丧命者达数十人之多。

王莽的首级被送到宛城后，在当地示众。

百姓共提击之，或切食其舌。

史书如此记述当时的情形。意思是说：憎恨王莽暴政的民众，以木棒击打被枭首的王莽首级，并且割下其舌头将之煮食。

第一个攻入长安的王宪自称为汉大将军，将城中王莽之数十万军队收编到其麾下。结果，王宪起了这样的念头——由老子来做天子，有何不可呢？就决定这么干了！

王宪遂把王莽的后宫女人归为已有，并把天子旗帜竖立在自己的寝室前——他是以东宫为寝室的。而且他取得表示天子身份的传国之玺后，并没有把它交出。

王宪好像过于得意忘形了。

李松进入长安后，立即逮捕王宪，将之处斩。

更始军陶醉于胜利当中，但在取得天下前，险恶的权力斗争已展开了。

更始帝委实是个不成材的人，唯一的好处是容易操纵。在幕后操纵他的众人，遂为争取主导权而展开争斗。

更始军中最为显要的是于昆阳、宛城两役立功的刘縯、刘秀兄弟。其中刘縯尤为更始军中的佼佼者。

佼佼者容易成为小人的眼中钉。有刘縯这等能干果敢的人在，对其他人来说是非常碍眼的事情。

刘縯部将——被称为三军之冠的刘稷，向来就对更始帝被立之事极为不服。

——我主刘縯是真正的汉之皇族，他才是有资格被立为天子的人！更始帝刘玄是个来历不明的杂种！

依恃自己勇气和战功的他，的确有些口无遮拦。

更始帝任命刘稷为“抗威将军”。依照规矩，被天子任命为将军的人要跪拜称谢。

刘稷却没有跪拜。

“这是不敬之罪！”

一直想把刘縯除而后快的更始帝幕僚，认为他们终于逮到机会了。

“各位请别动怒。刘稷是个粗鲁武人，绝对没有恶意。无礼之处尚请各位包涵……”

刘縯是在庇护他的部下，而他的政敌却企图以“不敬罪之共犯”为借口，趁机把他除去。

“放任刘縯的话结果不堪设想，他一定会篡夺帝位。皇上应该趁早把他解决掉……”

如此向更始帝进言的是素与刘縯交情不恶的李轶。

“你看着办吧！”

庸愚的更始帝听到帝位可能被篡，立即答允将刘縯处决之事。

刘縯很快就被处斩。由于担心延宕下去，刘縯一派不知道会采取何种反击举动，政敌因而迅速行事。

刘縯的弟弟刘秀处境岌岌可危——不敬罪共犯之弟！

刘秀如何逃过这个危机呢？

结果，他表现出绝对的恭顺之意，连为兄服丧之事都没有做，以行动来表示他并不认同被问罪的哥哥。

刘秀原本就是个为人谨慎、甚至被认为是懦夫的人，向来做事游移不定的他，虽于昆阳之役有过赫赫武勋，但人们认为那是凑巧，至今尚未对他刮目相看。

所以，他并没有被认为是危险人物。

只要把刘縯解决掉，刘秀根本算不了什么……这是更始帝身边人员的想法。

刘秀可以说是靠人们对他的批评而逃过一劫的。

哥哥被杀后的他，其态度之恭顺，甚至引起了更始帝的同情。

“刘秀确实有些可怜，应该好好提拔他。”更始帝说。

“那就派他宣抚河北诸军吧！”近臣做此建议。

实际上，这是把他架空，从权力核心赶出。

河北有二十多个小军阀割据。他们是铜马军、青犊军、大枪军、五楼军以及铁脛军等。

刘秀以大司马兼破虏大将军身份，离开中央前往河北。他此行的目的在

于说服诸军归顺更始帝。

就结果而言，这件事有利于刘秀。倘若跟随更始帝进入长安，他的命运一定会大大不同吧？

王莽灭亡是在更始元年（公元23年），更始帝于翌年在李松奉迎之下，由洛阳迁都到长安。

更始帝是个无能的庸君。他处理天下政事只有一句话——你们看着办吧！

而对操纵他的人们来说，他这种昏君作风是再方便不过的。

更始帝以日夜举行酒宴为乐。他是个酒鬼，而他的夫人韩氏嗜酒的程度犹有过之。皇帝夫妇一天到晚对酌狂饮。要是近臣为了上奏政事求谒，皇后就当场对之怒骂。

“皇上正在和我对饮！这时进来言奏政事，你不知道这是没有常识的行径吗！”

谁才没常识！

上奏者内心对此甚为不满，却又不敢顶嘴。胆敢如此，脑袋是会搬家的。

忍无可忍的军师将军李淑上书进谏。结果，更始帝大怒，将之下狱。

更始帝又有胡乱核授官爵之举。他连厨师都授予中郎将或骑都尉之位。

在这种情形之下，政治不可能不乱。

换由任何人当皇帝都会比王莽好——天下人对新的更始帝政权有很大的期待。但这样的期待完全落空了。

——还不如王莽时代……

人们开始这样想。

——更始帝政权不会长久的……

这时候，人们已公开如此谈论。

“皇帝有什么稀奇！想要皇帝，我们可以自己立啊！”

由洛阳逃出、回到东方的赤眉军樊崇，以抽签方式立刘盆子为皇帝，就是这个时候的事情。

赤眉军为使组织本身不解体，得拼命向西前进。

“一路攻往长安！”

赤眉大军正由东方日夜兼程攻向长安，而长安宫廷的皇帝夫妇则只知道成天喝酒。

赤眉军到达高陵时，更始军卫尉大将军张印和比阳王王匡等人立刻变节，与赤眉军联手攻打东都门。

丞相李松率兵出击，为赤眉军所俘。任职城门校尉的李松之弟李况则干脆打开城门，迎接赤眉军。

更始帝一度逃亡后，被迫向赤眉军投降。更始帝近臣亦大半降服。

赤眉军封更始帝为“淮阳王”。

在这样的状态之下，刘秀离开中央，对他来说毋宁说是值得庆幸的。

——赤眉军应该会比更始帝差强人意吧？

人们再度期待于新政权。

不幸的是，人们的期待又落空了。

六五／遍地皆皇帝

我们姑且把视线转向到河北宣抚的刘秀。

刘秀的任务是使河北诸军投向更始帝，也就是所谓的拉拢工作。说服未奏效时则使用武力，是当然之事。

在河北势力最强大的是王郎一派。

王郎是居住邯郸的卜者，也就是算命仙。他自称是成帝遗子。

成帝有遗子之事，当时广为人们相信着。

——燕子啄了皇子……

这首民谣表示，当时除赵飞燕姐妹以外的后宫女人怀孕时，不是被迫打胎，就是皇子于出生后即被暗杀。成帝当然知道这一点，因此，把有身孕的宫女，瞒着赵皇后保护起来，是有可能的事情。

所以，“民间有成帝遗子”这个风声，应该不是空穴来风。

王莽始建国二年（公元10年），曾经有个人冲到立国将军孙建的座车前，大声喊道：“我的名字叫刘子舆！我是成帝遗子！”

实际上，这个人名叫武仲，他的头脑不太正常，以现代用语来说是“夸大妄想症”患者。最后因此遭逮捕被杀。

虽然如此，人们还是彼此交头接耳道：说不定那是真正的皇子哩！

算命仙王郎说：

我才是真正的刘子舆。王郎是为方便而取的假名。

王郎绝不是十三年前像武仲那样精神错乱的人，他是个天才型骗子。算命师为了使对方相信，除辩才之外，常需利用各种手法。因此，高明的算命师经常都是天才型骗子。

汉皇族之一的赵王之子刘林，很容易地就为王郎所骗。

刘林是在河北南部一带有相当势力的人物，并且以侠义闻名。他说服地方豪族李育、张参等人，决定拥王郎竖起反王莽旗帜。

王郎辩才无碍，多少有预言家的模样，但充其量只是一个算命师，根本没有武力可言。拥有武力的刘林等人现在成为王郎的后盾了。

由于王莽的暴政，庶民开始出现一种期待救世主的气氛。王郎这一派人

刚好搭上了这个时代潮流。他们的势力很快在河北一带扩张。

刘秀亦对之无可奈何。

他从事的是为更始帝笼络多数人的工作，但王郎既以“天子”自称，他就不便向王郎要求表示“恭顺”之意。

刘秀仿佛刻意逃避王郎一派势力圈似的，前往北方之蓟。蓟是现在的北京一带。王郎一派的据地则为邯郸。

但蓟地也是王郎的势力范围，而皇族之一的原广阳王之子刘接等人也有意响应王郎。刘秀不得已又离开了这个地方。

挚友邓禹这时候老远从南阳跑来与他为伍——这使正处于逆境的刘秀得到不少鼓励。今后他身边拥有可以共谋大计的人了。

在河北地区不属王郎之势力范围的，只有守信都郡的任光。

王莽将汉之信都郡分割为二，即信都与和戎两郡。和戎郡太守邳彤以如下言语安慰刘秀：“算命仙只是以皇帝遗子之名，纠集乌合之众，暂时嚣张而已。他们根本没有基础可言，以我们二郡之兵力，很快就会把他们攻灭的。”

我们今日经常使用的“乌合之众”，即是出自邳彤的这句话。

总之，刘秀以此为契机，开始走运。不同于以往，一切都进行得非常顺利。

世人由于极端憎恨王莽的暴政，因而有了“只要有人替代，什么人当皇帝都无所谓”的想法。因此，算命仙王郎以“皇帝遗子”为幌子时，人们便纷纷拥护他。

实际上，拥护王郎的人并不是对他忠心耿耿的。有了声望后，天下的平衡情形会起变化，是常有之事。

信都、和戎两郡太守归降后，周边豪族也陆续看齐。刘植、耿纯等人就是如此，相继率领族人投入刘秀麾下。攻陷下曲阳时，刘秀军队已膨胀成数万大军了。

攻陷中山城、大破卢奴城后到处收编新兵，而后继续攻克新市、真定、元氏、防子各县，刘秀最后与王郎一派对峙。

虽然刘秀前线部队初期作战不顺利，但是，刘秀经收容败兵后，于郭门大破王郎大将李育。

“刘秀军队的表现相当不错……”

持观望态度的地力实力派人士，这时候开始以积极的态度投靠刘秀。上谷郡及渔阳郡太守皆令其部将率领骑兵参加刘秀对王郎之讨伐战。

王郎作为据地的邯郸城，于更始二年五月被攻陷。

王郎终于被杀。以皇帝自称的他，在其名为宫殿的居所内，保存了无数文书。

这些都是各地有力人士提出表示恭顺之意的文书。

那是还没有发明纸张的时候。除了最重要的文书写在丝帛上外，一般文书都使用木简或竹简。

刘秀召集部下将兵，把堆积如山的文书全都搬到“宫殿”院前，在众人面前点火把这批东西烧了。

干燥的木简和竹简很快就熊熊地燃烧起来。刘秀指着火焰，道：“这些文书我一个字都没看。”

现在跟随刘秀的豪族中，不少人曾经对算命仙皇帝王郎表示过忠诚。他们当然向王郎提出效忠誓书，因为倘不如此，便有可能被攻打。

如果逐一检查王郎“宫殿”里的文书，这类誓约书一定会频频出现吧？

——有二心。

誓约书被发现的人，因此受罚也是无可辩驳的事情。

所以，看到这堆文书，有些人着实内心不安。刘秀却只字未读，在众人环视下把它们烧了。

很多人至此大大吁一口气。他们同时深深敬佩刘秀的为人。

“刘将军实在是一位值得钦佩的人……”

刘秀因而收揽了人心。

更始帝派遣使者立刘秀为“萧王”，并传达如下“敕命”——率领有军功诸将凯旋长安。

“该如何是好呢？”

刘秀在邯郸城温明殿内午寝后，茫然有所思。

他清楚知道更始帝以及其身边人物的想法：他们对在河北增加不少兵力的刘秀，已开始有所警戒。更始帝最担心的是刘秀的实力会继续扩大。

更始帝当初把刘秀赶到河北，就是怕他的实力增强；倘若刘秀的实力遽增，对更始帝而言是一大威胁。所以，这次召回，为的是要让他对付西进而来的赤眉军吧？

刘秀起身，举起双手，大大打了一个呵欠。

“我的命运好像是非当皇帝不可……”

打过呵欠后，他如此自语。

刚睡醒的他根本不知隔邻房间是否有人。

——当皇帝……

这句话已足够触犯大逆罪。以为人谨慎著称的刘秀，说出这样的话实在相当大胆。

刘秀却不认为这是自己大胆。因为，再怎么想这都是自然归趋，并不是自己愿意如此。

更始帝使者要回去时，刘秀让他这样回奏——辱承厚任，不胜感激。但河北尚未平定，此时不宜退兵。恳请准予继续滞留河北……使者大吃一惊道：“呈上这样的回奏，不怕会有问题吗？”

“没关系。”刘秀莞尔一笑说。

他这是拒绝了速归长安的“敕命”。

“违敕”同样也是大逆罪。

刘秀决定不服从更始帝了。他有了自立之意。

“并不是我想当皇帝……”

刘秀再三对自己说这句话。他准备当皇帝，并不是为了野心，而是为了保护自己的生命。倘若不当皇帝，他将被杀是一定之事。

号称百万的赤眉军正在西进。他们齐声呼叫着——长安有金银财宝！

为抵御眉毛涂红令人战栗的大军团，更始帝有意利用膨胀了的刘秀军队。

不论胜负如何，赤眉军和刘秀激战的结果，双方一定都会蒙受极大损失。刘秀军满身疮痍地击退赤眉军——这是最理想的。赤眉军被灭而刘秀的力量削减，这是一石二鸟之策。倘若刘秀军被打败，赤眉军一定也会陷入几近溃灭的状态，而无力攻进长安。

刘秀当然料想得到更始帝打的如意算盘。凯旋长安后，一定会被命令迎战赤眉军，结果自己终将丧命——这是意料中事。

“我还不想死……”

刘秀为了求生，所以没有听从敕命。这同时表示他准备脱离更始帝阵营，开始自立。

他不回长安，赤眉军当然会直接与更始军发生激战。无论哪一边获胜，终是两败俱伤。这期间，他会采取坐山观虎斗姿态，再一举攻打虽获胜而疲惫至极的一方。

天下一定会归他取得才对。

他绝对不是有取得天下的“野心”，而是由于不想死，才成为天下之主，可说是迫不得已。

为了顾及自身安全，刘秀非讨伐铜马军以及铁胫军这些河北小军阀不可。这些小团体有二十多个，兵员人数合起来将近百万，所以不可小觑。

更始帝担心刘秀的军力会再增强，因而命令各地太守，绝不可响应刘秀之征兵。

刘秀并未采取征兵之举。由于他断然处斩幽州牧苗曾，各地长官惊骇之余，纷纷把自己的军队献给刘秀。

刘秀遂举大军攻破铜马军。降服者以原来的组织被收编为刘秀军。但他们因不知何时会被杀而忧心如焚。刘秀却经常轻装简从，骑马前往视察这批士兵。

要是有人意图刺杀，这是很好的机会。刘秀是刻意以这样的姿态出现在投降将兵面前的。

这个举动暗示——

我相信你们！

投降将兵果然都对他心服了——

萧王推赤心置人腹，我们应该向他效忠才对！

刘秀掌握了数十万大军。

长安人都以“铜马帝”称呼刘秀。

刘秀遂于翌年（公元25年）六月登基，并以这一年为“建武元年”。

赤眉军这时已以抽签方式立牧羊的刘盆子为帝。

在这之前，长沙王子孙中一个叫刘望的皇族于汝南举兵，且以皇帝自称。于昆阳之战，献计未被采纳的参谋长严尤，成为刘望的大司马。

为王莽所逼而退位的末代皇帝刘婴，这时候的身份是安定公。而他却在方望以及弓林等人的簇拥之下，再度成为天子。这情形应该以“复位”相称吧？

同为汉皇族之一的梁王刘永也于这一年自称为天子。

稍后，公孙述于四川自称皇帝。在这之前都是由汉皇族称帝，现在连非刘姓之人也自行以天子自称了。

诚可谓遍地皆皇帝。

这个时候起的刘秀，应该以后汉光武帝称呼才对。

他于即位后，任命挚友邓禹为大司徒，其地位相当于丞相。邓禹当时二十四岁。副丞相大司空则起用王梁。之所以有此任命，是因为这个人的名字曾在一本叫《赤伏符》的咒文中出现的缘故。相当于国防部长的大司马，则起用名字在预言书中出现的孙成。但由于这个人恶名昭彰，后来改由吴汉担任。

六六 / 娶妻应如斯

“我并没有意思要当皇帝，我想当的是执金吾。”

即位时，光武帝常对近臣说这句话。

执金吾是负责维持首都治安的长官职名。

金吾是一种对祛除不祥极有灵力的鸟。往昔天子出巡时，都有手执金吾金像的开道者。汉武帝时代起，开始以“执金吾”（手执金吾者）称呼首都治安长官。

灵鸟像后来改为两头镶以黄金的铜棒，而执金吾的制服，则为文武百官中最为华丽者。以捕捉盗贼为职务的执金吾，是想以“样貌”压制不法之徒吧？

以制服为憧憬对象——这个现象在现代社会中也有。光武帝在年轻时代也曾憧憬执金吾所穿的华丽衣裳。执金吾率领的部下是一种仪仗队伍，挑选的都是身材高挑容貌出众的年轻人，同样穿着华丽制服。

“当官就当执金吾……”

光武帝念念有词地说到这里后噤住。他是还有后话的，但不便公开地

说。

一般而言，男人的毕生愿望在于飞黄腾达，并且以美丽女性为伴侣。光武帝在心里自言自语道：“娶妻就娶阴丽华……”

阴丽华系南阳郡新野县人。阴家乃当地名门，父亲于她七岁时去世，所以由母亲养育。阴丽华以貌美闻名，据说，年轻时候的光武帝只窥看一眼就爱上她了。

“要是能娶那样的美女为妻，该多幸福……”

他边叹气边摇头。

光武帝是小心翼翼的人，如此迷恋一个女人却不敢开口求婚。这样的作为完全反映出他的性格。

于昆阳击破王莽军后，他认为自己应该已有娶妻的资格，因而娶阴丽华为妻。光武帝当时二十九岁，她则十九岁。

乱世新婚夫妇当然不可能充分享受新婚的气氛。光武帝在兄长刘縯因其才干遭人妒忌、被更始帝亲信杀害后，又以宣抚河北为借口，被逼走北方。他因而被迫告别娇妻，只身前赴任地。

光武帝在河北的苦斗情形如前所述，他开始走运是在攻破邯郸王郎一派后。而之所以获得大胜，同为皇族的真定王刘杨率领十万兵投靠过来是最大原因。

“你娶我的外甥女儿如何？”

恩情如山的刘杨提出这件事情时，光武帝实在不便拒绝。倘若在刘杨指挥下的十万大军于此时离开他的阵营，将是极大的致命伤。还好，一夫多妻之事在豪族之间尚属普遍，光武帝便不再犹豫。

“承情之至。”

他一本正经地回答道。

真定王之姐嫁给一个名叫郭昌的人。郭昌原本是地方首富，后来将无数田地宅邸等财产让给异母弟弟，因此获得“义人”美名。

前代真定王刘普（景帝第七代孙）就是看上这一点，所以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他。这对夫妇后来生下一个名叫圣通的女儿，而义人郭昌却于不久之后去世。

身为叔叔的刘杨怜悯丧失父亲的外甥女，于是要光武帝娶她。说起来，光武帝与丧父之女特别有缘，因为阴丽华和郭圣通的情形都是如此。

一夫多妻尚无不可，光武帝即位后，于立场上非立皇后不可。而皇后是只许一个人当的。

“我是很想立你为皇后的，可是……”

光武帝露出他优柔寡断的性格说。

如昆阳之役那般必须孤注一掷时，他是会有极大决断力的，但平时的他什么事情都拿不定主意。

倒是他的妻子帮他下了决定。

“如果没有郭圣通的舅舅做你的后盾，你不是会有困难吗？”

“事实确实如此。”

“那你还有什么好考虑的呢！她已经生了你的孩子，就把她立为皇后吧！”

郭圣通已经生了一个名叫疆的儿子，阴丽华则还没有。

“是吗！那我就这样决定啰！”

建武二年（公元26年），光武帝立郭圣通为皇后，并且以刘疆为太子。

实际上，阴丽华并非心甘情愿地退让。要是此刻不立郭圣通为皇后，自己的丈夫光武帝将无法取得天下。虽然他已即位称帝，但另外还有好几个以皇帝自称的人。最后成为真正天子的，将是其中最强的一个。

“到时候成为真正皇后的，将是我……”

这是她打的算盘。

倘若此刻由于一时嫉妒而把丈夫和郭氏拆散，丈夫将不可能成为真正的皇帝。这样，她将一无所得。所以，现在必须忍耐。来日方长，为将来打算才是良策啊！

光武帝遂进入洛阳，成为此地之王。

赤眉军则进入西边的长安，更始帝向其投降。但赤眉军的内部却十分混乱。他们之所以能够攻破更始帝军，是因为更始帝酗酒失去民心，以及光武帝未赶来救援的缘故，也就是说，是建立在敌人弱点上的胜利。

攻破更始帝的赤眉军，本身在统制上也非常紊乱。他们根本不是为了取得天下而组成的集团，以胁迫方式被立为天子的少年皇帝刘盆子，当然没有统率全军的能力。

而且故乡在东方的他们，由于光武帝占领洛阳，此刻已是有家归不得，全军陷于自暴自弃的状态。

赤眉军三十万人进入长安后，不事任何生产，而军中也没有一个通晓经济问题的人。坐吃山空的结果，他们为了寻找食物，决定向西边移动。

东边洛阳为光武帝所占据，他们只有往西移动。

但他们的西进并不顺利。西北之民不会乖乖地任由他们恣意掠夺。何况地方有力人士中，一些人是拥有武力的。

有一个叫隗嚣的人，在陇西地区（现今的甘肃省东部）以地方军阀姿态盘踞。这个人当然没有坐视赤眉军通过，而是予以迎击。

只以数量为依恃、毫无编制可言的赤眉军，遇到较有编制的军队，当然一下子就被攻破。他们被陇西军打得落荒而逃，一路奔回长安。

长安已无粮食供给他们。

“金银财宝倒多得是！”

“在哪里？”

“在地底下！我们可以挖出来！”

“你说的是什么地方的地底下？”

“当然是皇陵！皇帝的墓穴里有堆积如山的金银财宝啊！”

“咱们赶快挖出那些金银财宝，回山东老家吧！”

“对！回山东老家去！”

赤眉军之败兵残卒遂挖掘汉诸帝陵墓，劫了财宝就往东跑。

在洛阳的光武帝当然不会坐失这个机会。对方是毫无作战计划、一心只想逃回山东故乡的乌合之众。攻打这样的军队，当然必胜无疑。

结果，光武帝军获得大胜。赤眉皇帝刘盆子以下的官员大半降服。这是建武三年之事。

光武帝朝成为真正皇帝之路迈进一大步了。

趁赤眉军向西之空档，占据部分赤眉军地盘且自称皇帝的刘永及其党羽张步，于建武五年为光武帝所平定。

剩下的只有陇之隗嚣和蜀之公孙述两个军阀。

没东西吃的农民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有效汇集他们的精力，使之走向正当途径时，将会发挥极大的力量。可惜的是，赤眉军和绿林军都没有这样的指导者。

树立农民政权之可能性因而消失，揭竿而起的农民大都被光武帝这类豪族利用。光武帝建立的后汉王朝，可说是抢夺得来的政权。

建武五年（公元29年），在各以皇帝自称的光武帝与四川公孙述之间，还有军阀隗嚣。被两位皇帝夹着的隗嚣正迷途于何去何从。他于是命令部下马援前往侦察。

——靠哪一边较为有利，你亲自到这两个地方去观察后做判断吧！

马援和公孙述是儿时朋友。所以他先到了公孙述所在的四川。对幼时朋友的来访，公孙述摆出皇帝的架子，对待马援如臣属。马援回来后报告道——公孙述只是井底之蛙。

我们今日常用的成语“井底之蛙”，便是出自马援这个报告。

马援后来出仕于光武帝之下，以军人身份非常活跃。马援建议弃公孙述投靠光武帝，隗嚣未予采纳，却采取见风转舵的态度。结果，光武帝派兵攻打，隗嚣败死。

平定陇之隗嚣后，光武帝决定攻打蜀之公孙述。

“得陇望蜀”一词出现于他这时候写给远征军将军的信中。这句话后来用于形容人的贪心不足。

蜀于建武十二年（公元36年）被平定。

“时候差不多了……”

阴丽华心想。

丈夫刘秀讨伐公孙述后，成了真正的皇帝。现在是轮到她当真正皇后的时候了。她已生有孩子。自己成为皇后时，孩子便是皇太子，也将成为下一代皇帝。

她开始有所计划，但这个计划没有必要了。

这是因为皇后郭氏自我毁灭的缘故。

郭皇后认为丈夫成为皇帝，完全是靠自己一族之庇荫。光武帝最初的情形确实如此，但占据洛阳以至于平定天下，都是以他自己的力量达成的。深居大内的郭皇后却不知道这一点。

郭皇后的母亲是真定王的女儿，也就是说，她是以皇族身份下嫁的。而且，丈夫郭昌英年即逝，她向来习惯于家中掌权。郭皇后自然也以之为榜样。

由于母亲任性，所以这个女儿也学了母亲的作风。她认为此乃理所当然。

光武帝渐渐变得无法忍受郭皇后的态度。他对这个女人原本就没有什么爱情可言。他过去倾心的是另外一个女人。他以“娶妻应如斯”心理娶了阴丽华，而阴丽华也正在身边。

皇帝到阴丽华所居宫殿的次数越来越多。

郭皇后对此深感妒忌。

阴丽华是非常内敛的人，极端厌恶华美。提到三十年前去世的父亲时，她一定会眼泪簌簌而下。

“我也是九岁丧父，但老头子的模样我早已忘得一干二净，所以一点没有悲戚之情。阴丽华的孝心实在可嘉……”

光武帝每每以自己作为对照，赞许她的孝心表现。

“你喜欢阴丽华，对不对！”

郭皇后时常歇斯底里似的对他喊着。

这是国家的多难之秋。我希望家庭能平和圆满，不然还能埋首于国家政事吗？

颇能压抑自己的光武帝，忍耐度还是有限的。

“是啊！因为作为女人或母亲，阴丽华都比你强几十倍！”

光武帝说完这句话后，看都不看一眼郭皇后，掉头就走。

后来，光武帝以“皇后有吕、霍之风”为由，对三公宣布废后。吕后和霍后是过去险些使汉王朝垮台的恶女。以“有其风”为由废后，还有比这更具决定性的方式吗？

阴丽华当然被立为皇后。

皇太子刘疆也丧失其地位，后来被降为东海王。丧失皇后称号的郭圣通，她的第二个儿子刘辅是中山王，而她也被移到中山，被称为“中山王太后”。

阴丽华的儿子刘庄成为皇太子。

那是建武十七年（公元41年）的事。

六七 / 日本登场

讨伐公孙述，平定蜀后，西汉的主要部分大致已归光武帝统治。剩下的只有边境地带而已。

如对陇和蜀，以兵力平定之事当然有过，但支配汉朝之主要地区，大都采取令各地豪族承认光武帝宗主权的形式为多。但边境地区则无法如此。

汉之版图中，支配能力最弱的是南方。

汉代，南方被称为交州，含七郡五十六县。地域包括今日的广东、广西以及越南。其中，现在的越南地区有交趾、九真以及日南三郡，由于距中央最远，每当中央势力衰弱时，这些地方都会蠢蠢欲动。

光武帝刚为中原带来和平时，在这三郡指导自立运动的是女性。

那是名叫征侧、征贰的一对姐妹。

汉武帝征服南越、将此地纳入版图后，似乎采取移民以使土著人民濡染文明的政策。但这三郡并没有完全顺从于汉。

依据《后汉书》等中国史书的记载，指导叛乱的征氏姐妹“甚为雄勇”，是悍马一般的女性。

在越南的传说中，她们是爱国烈女，相当于法国的圣女贞德。她们是交趾郡人。

当时的交趾郡守名叫苏定。由于征氏姐妹坚持反抗，所以他准备将之逮捕，她们却以此为契机，兴起了大规模叛乱。

依据史书记载，叛乱开始于建武十六年二月。那是光武帝废郭皇后、立阴丽华为皇后的一年前之事。

征氏姐妹起而造反，不仅交趾，连九真（河内一带）、日南住民也都响应，很快就占领了六十五城。

各郡太守只勉强守住自己的城池。

翌年建武十七年，光武帝以马援为伏波将军前往讨伐。副将为扶乐侯刘隆。

马援过去是隗嚣的幕僚。隗嚣要他就公孙述和光武帝二者何者较具前景之间做判断时，他曾经断定公孙述为“井底之蛙”，并且建议隗嚣投靠光武帝。结果，隗嚣没有听从他的意见，马援因而离开并出仕于光武帝之下。

“这是为祖先洗雪污名的好机会。”

马援精神抖擞地对自己说。

什么是祖先恶名呢？

汉武帝时陷戾太子于罪，迫使他造反的祸首是江充，此事已如前述。后来查出那起事件纯粹为捏造，武帝震怒之下将江充一族及其党羽悉数杀尽。

担任光武帝侍从官的马援，其曾祖父的兄长马何罗是江充的密友。马何罗因此提心吊胆。自己和江充要好之事随时都有可能被查出来，而江充的党羽是逃不过被杀厄运的。

——与其被杀，不如把皇帝杀掉！

马何罗利用自己随侍武帝身边的方便，决定伺机刺杀皇帝。最后他在甘泉宫下手，却为匈奴休屠王太子——颇受武帝信任的金日磾——所阻碍，当场被摔倒后遭捕。

这是大逆之罪。连马何罗之弟马通——即马援之曾祖父——也连坐被处刑。

马援是谋反者的子孙。他得立一次大功，挽回马家的名誉。这是他志愿终身从军的原因。

此次南征时，马援已五十五岁。他南下到海南岛之对岸合浦，然后沿着海岸走山路，边开路边前进。

他的军队在一个叫浪泊的地方，与造反军交锋，结果，他杀死数千人，俘获一万余人，获得大胜。

马援继续追击，再度于一个叫金豁的地方，大破造反军。这样的连战连胜，最大的原因在于汉军的武器和装备远较造反军优良。

马援取得征氏姐妹首级，以驿传将之送至皇都洛阳，这是建武十九年正月之事。

马援因此次战功被封为新息侯。这是三千户领主，地位仅次于三公九卿。

“这样还不够……”

他不以此为满足。他认为这样的功绩还不足以弥补祖先所犯的大逆之罪。

建武二十四年（公元48年），湖南武陵五溪蛮夷叛变。这是现在的桃源县，据传该处有名叫武陵桃源乡的世外仙境。依据考证，当地好像住有被称为溪族的少数民族。

马援又志愿从军。

“你已年逾六十，不必如此辛劳了。”

光武帝以此为由不允。

“虽然臣已六十二岁，却老当益壮，还能穿着盔甲策马奔驰哩！皇上请看吧！”

结果，马援穿着盔甲策马奔驰，让皇帝看他的英姿。

“矍铄哉，此翁！”

今日人人都知道的“矍铄”一词，即源于此。

马援终于被准许出阵，实际上，此时的他已有重病在身。他于这次作战期间阵亡。

北方匈奴此时正发生内讧，分为南北二派。对汉而言，匈奴是令历代当政者最为头痛的部落。汉因匈奴分裂而得以安泰。何况这一次的情形是：分裂了的南匈奴日逐王于建武二十六年（公元50年）归顺于汉。光

武帝的得意程度不言可知。

北匈奴依旧令汉生惧，南匈奴则被准许居住于黄河北岸之地，后来长久与汉保持友好关系。

新生的后汉，因北方南匈奴的归顺及南方交州征讨征氏姐妹之举成功，边境问题得以稳定。此时北匈奴开始觊觎丰裕之西域各国，后汉西疆之防守，留待光武帝的后代去处理。

然而，东方的情形又如何呢？

一个名叫祭肜的人在建武十七年（公元41年）起的约三十年间，以辽东太守身份，防守着后汉的东方边防。

后汉边境包括北、南、西在内，都较前汉全盛期——武帝时代——式微，唯有东边，保持着犹较武帝时代良好的安定状态。

辽东太守除了辽东以外，更是朝鲜半岛乐浪郡的实际支配者。

祭肜于幼小时丧失双亲。虽然他的亲戚中不乏有力人士，但由于环境使然，他得到了“自己之事非自己做不可”的教训。

他的堂兄弟中，有征虏将军祭遵以及酒泉太守祭午等人。战殁的祭遵无嗣子，光武帝乃起用其堂弟祭肜为秘书——黄门侍郎，以示体恤之意。结果发现祭肜是很有才干的人。

孤儿祭肜当然紧紧抓住这绝佳机会，尽心尽力去担任这个职务。尝过人间辛酸的他，知道必须苦干才能出人头地，加上确实有才干，所以工作非常认真而且成效显著。

成为辽东太守的祭肜，成功地平定鲜卑族。他当然使用武力，然而其中也有不少靠外交手段使之归顺的情形。他的手法是软硬兼施。

“我想做连武帝都没有做到的事情，这样才是男儿本色。”

他常对近侍说这句话。

“武帝都没有做到的事情，指的是什么呢？”

近侍如此反问时，辽东太守笑着说：“据说，乐浪的那边还有国家……”

“是的，乐浪的那边还有马韩、弁韩、辰韩三国。”

朝鲜半岛确实有这三小国存在。

“不，我说的是更远的地方。那边还有国家……”

“真有此事吗？”

“是海的那边，有一个叫倭的国家。”

“我曾经从乐浪来的人口中听说过这个名称……”

这位近侍依稀记得曾经听过“倭”这个国名。

“太守的意思是不是要攻打过去？”近侍问道。

“我还不知道那个国家有没有攻打的价值……总之，我的目的在于让他们归顺。他们是尚未开化的蕞尔小国，知道大汉威势不可轻视时，一定会诚惶诚恐地前来进贡吧？”

“那将是一大快事了。”

王莽时代，高句丽王受命出兵讨伐匈奴而未从，因此被降为“下句丽侯”。高句丽与中国本土的关系从那个时候起就断绝，直到王莽灭亡后，关系才又恢复。光武帝于建武八年同意将“下”回复为“高”、“侯”回复为“王”。但高句丽却于建武二十五年（公元49年）春入侵河北以及山西等地。结果，祭肜以外交手段使他们归顺。在这之前的建武二十年（公元44年），韩有一个叫苏马諟的人，到乐浪郡来表示归顺之意。

结果，朝鲜半岛南部也归顺于汉。不过，马韩、辰韩、弁韩三国并非归入汉之版图，而是每年四次按季送贡品至乐浪郡致意。但大汉天威到达朝贡之国倒是事实。

实际上，对汉而言，得到贡物并不是一件有利可图之事，反而是一种损失，因为汉不能让捧着贡品来的朝贡国使者空手回去，而会赐给价值数倍于贡物的礼品，这是惯例。

在朝贡国方面，这无非是利润极大的贸易。对汉来说，则是一项永远的“赤字”贸易。而这庞大“赤字”的报酬是“汉之国威”。

——朝贡是颇有赚头的一件事。

祭肜采取的方法是如此广向东方各民族宣传，以达到使其朝贡的目的。

“通知倭国派使节到乐浪来！”

他以半命令口气告诉由辰韩前来的使者。

在地理上最接近倭国的是弁韩。现在的釜山就在弁韩领域内。这两个国家在习俗上也颇多相似之处。《后汉书》将弁韩记载为“弁辰”，并且有如下之文：其国近倭，故颇有文身（刺身）者。

意思是说，文身原为倭国之风俗，弁韩由于与之邻近，受其影响而文身的人也不少。

在经济上，倭国则与辰韩的关系较为密切。这是因为辰韩产铁的关系。当时正处于弥生时代后期的日本，为寻求贵重之铁而与辰韩有所交易。在此情况之下，倭国当然会派使者到辰韩。祭肜就是鉴于这个事实，所以意图将辰韩作为与倭国的联络通道。

倭国却一点反应也没有。

——我们确实把太守的话传达了。

辰韩官员这样辩白。

“他们一定没有传达我的话！”

祭肜立刻做了这样的揣测。辰韩每次到乐浪朝贡后，习惯把汉朝赐给的物品，以高价售给前来买铁的倭国商人。倘若倭国人也直接到乐浪朝贡，辰韩以后就不能做这笔生意了。因此，辰韩一定没有劝倭国向汉朝贡……祭肜便准备关照弁韩，要他们和倭国取得联络。

他的态度诚可谓相当积极。就实质而言，倭国朝贡并不会带来什么实际利益。倭国产物中较有魅力的，顶多只有白珠（珍珠）。他对倭国的执著，动机完全在于如史书的如下记载：诸多他国人因仰慕汉之威德，因

此，迢迢千里渡海而来。

韩国三小国由于与中国陆地相连的关系，所以，洛阳人士对之视若鲜卑族，一点不觉新鲜。每次带三韩使者到国都，也丝毫不能引起话题，因此，史官很有可能不做这项记录。但倭国的情形则大不相同，他们是渡海而来的。自古以来，中国人对于渡海非常不拿手。正因如此，倭国人渡海前来，将会是震撼性消息。

“我一定要把倭国使者带到洛阳！”

他的执著愈来愈强。东海倭国前来朝贡——这将是连前汉武帝之黄金时代都没有过的盛事！

由于心意坚定，所以他得到的情报着实不少。

——倭分为百余国，其盟主大倭王居住于邪马台国……大倭王虽受拥戴，却为了维持其地位，亟欲获得“权威”……目前由倭奴国居大倭王之位……这当中有共同的利害问题。

——由我们给予大倭王想要的权威如何？

事情谈妥后，自称“大夫”的倭奴国使者造访乐浪郡，然后在汉之官员的带领下，前往洛阳。倭奴国大夫一脸惊讶地抵达洛阳是中元二年（公元57年）正月之事。光武帝授予刻有“汉倭奴国王”字的金印。

光武帝于事后的二月死去，享年六十二。

——东夷倭奴国王遣使奉献。

祭肜的盼望终于实现，后汉史官做此记录，《后汉书》编者范晔也将这一行记载于《光武帝纪》中。

前述金印于1784年在日本博多湾头志贺岛被发现，是有名的事实。

六八／深入虎穴

“花大半天时间听别人说毫无用处的劳什子事，你不觉得太无聊吗？”

班固侧头说了这句话。他为弟弟班超的好管闲事而生气。班超一大早就在聆听由交州带回的黑奴叙述有关“大秦”之事，直到晌午时分。黑奴回去后，班超翻开画在布帛上的地图。这是他亲手画的，上面写有西域各地的地名。他把“大秦”这两个字加到比西域更为西方的部分。放下笔后，他环抱双臂，开始思索起来。

“听说，大秦由三十六将共议国事，立贤者为王。国家发生异变时，废其国王另立新王，废王却不以此为怨……”

班超深深叹气。

大秦是指“罗马”而言。听说朋友家里的黑奴曾经到过大秦，所以班超特地请他来问一些事情。这名肤色黝黑的奴隶看样子绝不像在吹牛。有些事情若非亲眼目睹是说不出来的，而这名奴隶对被问及的一切对答如流。

“从西域一直往西走，一定会到大秦……”

班超以满怀希望的口气说。他的哥哥班固和妹妹班昭都看着他的样子而摇头。他们兄妹的想法大相径庭。

——班家是书香门第。父亲班彪一生以改写司马迁的《史记》为职志。这项工作尚未完成。担任校书郎一职的班固，一方面于皇室图书馆负责校阅事宜，另一方面继承亡父遗业。虽是女人之身却颇有文才的妹妹班昭，则协助这项大事业。班家举家致力完成的事业，流传后世的就是一百二十卷的《汉书》。

生为班家一员的班超，当然也从幼小时候就接受教育，而且才华相当出众。虽然如此，他却越来越讨厌这样的“家业”。

或许这就是所谓的“反动”或“叛逆”吧？这情形如同相传几代的医生家庭却出现绝对不愿当医生的儿子。学者家庭诚可谓宁静之极，连行走甬道时也不得发出声音。大声喧哗当然不被允许。

“这样的环境实在令人厌恶！”

班超时常如此想。

——男儿本色不在于执笔，而在于执剑！

在外头，他常于朋友面前如此放言。在家里时，同样的话，只能自言自语说给自己听。

——班家人怎么可以如此！

哥哥班固常为此蹙眉。而同情他的妹妹班昭则想：二哥实在可怜。放他自由，那该多好！

“不如离家出走吧！”

班超多次有过这个想法。他尚未离家出走，是因为母亲健在的缘故。他不能让年迈的母亲悲伤。

等到母亲去世而获得自由时，班超已四十岁。

后汉创始者光武帝这时已去世多年，由阴皇后所生的明帝就皇位。明帝的皇后就是被称为“矍铄哉”的马援之女。

这时候，朝廷正有远征西域之议。

如前所述，后汉建国时期，各方面的情形都较前汉全盛时代大为式微，但边境中的东、北、南三方尚称安全，问题只在西方。分裂后的北匈奴正在西域一带肆虐。

西域各国一样在王莽时代脱离中国，其情形与高句丽相同。王莽主张实现儒教理想，不外乎是“下辈必须绝对服从上辈，故华夷必须严予区别”之差别论。

西域三十六国首长都以国王自称，并且受汉之印绶，获其承认。王莽却主张儒教理想，下令“夷狄称王，乃僭越之举，应降格为侯”，意图收回印绶。这样的举措无异逼迫他们造反。

光武帝登基后，西域诸国由于受北匈奴压迫，因而向后汉朝廷请求救援。

对此，光武帝却摇头不允。他是个非常小心翼翼的人，年轻时代曾被人称为“慢郎中”。实际上，他是非常冷静的现实主义者。他知道当时的后汉没有余力派兵至西域，不能勉强，必须认清现实——他坚信此一信

条。

光武帝去世已十五年，匈奴在西域的势力越来越强，连后汉西边之基地敦煌附近，都有匈奴兵出没。现在应该是击溃匈奴、平定西域的时候了！

永平十五年（公元72年），动员令下达。统帅是光武帝的女婿窦固。

班超自愿随从这次远征，是当然的事情。

“西域在往大秦的途上，我对这个地方的地理非常了解，甚至可以在脑中立刻浮现这个地图……”

他是以舍我其谁的气概从军的。

参加远征军的班超，任假司马，只是一介下级将校。

西域三十六国，实际上，各国的规模与中原县城不相上下，属都市国家，大半是绿洲都市，由于彼此相隔一段距离，因而形成独立国家形态。形态上为国家、却无国家应有之力量的西域各国，基本的心态是在强大力量庇护之下维持和平。长久以来，在汉的威令下得到和平保障的西域，由于王莽的愚昧措置，遂与汉的关系断绝。未能自我保障安全的他们，只有依靠北匈奴了。

万事慎重的光武帝，考虑后汉当时的实力，对西域采取消极的态度。北匈奴因而益发认为可欺，更加骚扰汉之河西地域——敦煌等地区。到明帝时代，后汉才开始以积极态度经营西域。

后汉远征军于酒泉编成后，到敦煌完成全军校阅，而后越过玉门关，与北匈奴呼衍王交战大获全胜，并取得伊吾之地。这是现在的哈密。此役，班超颇有战功而为统帅窦固所注目。

——对鄯善王加以说服。

统帅遂派这个任务给班超。鄯善是在后来斯文·赫定命名为“彷徨湖”的罗布泊之西、楼兰之地的小国。班超于是率领三十六名部下前往鄯善，极力说服国王服从于汉。

由于是东方强国后汉之使节，所以鄯善王对他们以礼款待。每次用餐都

有美酒佳肴，王之重臣还带领五名部属，每天前来问候两次。问候时间都行跪伏之礼。

一天，丰富的美食突然减少了，跟随重臣前来的家臣也减少为二人。起了变化的不只这些，连行礼的方式也不同了。先前行的是跪拜礼，现在则只是鞠躬。

“一定是发生了什么事。”

班超已察知大概情形。一定是匈奴使者来到此地。他于是向鄯善王派来照顾汉使节的胡人翻译套问：“匈奴使节住在哪里？”

翻译遂认为匈奴使节来访之秘密已经暴露，便据实以答。原来来了两百名匈奴使节团，正设幕于城北处。

对汉使的待遇变得疏慢，很有可能是鄯善王改变初衷，准备改向匈奴投靠的缘故。不管怎样，匈奴使节团人数较多则是事实。

班超把胡人翻译监禁后，召集部下举行宴会。喝酒之后胆子会壮，是一定的道理。看见众部下略有醉意时，班超站起来，说：“菜肴和家臣数目变少，是由于匈奴使节来到此地的缘故。看样子，鄯善王似乎有意向匈奴臣服。说不定他会把全体汉之使节的首级献给匈奴，以证明臣服之意。我们已经无路可退。为度过这个危机，你们把生命交给我班超，可以吗？”

全员当然没有一个表示反对。

“咱们今夜袭击匈奴使节团吧！”班超说完这句话后，又说，“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人们朗朗上口的这句成语，出自于此。

月黑风高。匈奴使节应该不知道汉之使节前来此地。被夹在中间的鄯善王，也应该不会告诉任何一方敌对国使节团正在此地之事才对。

“你们要知道，匈奴根本不晓得汉之使节正在此地。因此，被我们突袭时，他们压根儿不知道我们有多少人。所以，不要因为只有三十六个人而丧胆，我们可以让他们以为我们是五百、一千、五千大军啊！”

班超于是对部下面授机宜。以区区三十六人，再怎么齐声喊叫，也不可能让人以为是大军前来，于是他们决定使用钲鼓。班超从战斗人员中选出十名，要他们于开始攻击的同时，拼命敲打钲鼓。

另外，挑选三名动作敏捷的人，担任放火任务。

匈奴使用的帐篷是用兽毛制成的毛毡，为求强韧，表面涂有兽油，相当容易燃烧。三名担任放火任务的人，以最快速度将各处帐篷点燃。

火势一起就是开始攻击之信号。战斗人员挥动白刃，发出呐喊声，一举攻入敌人营地中。钲鼓声喧嚣一片……受到奇袭而惊慌失措的匈奴使节团，本能地逃向鼓声传来的相反方向。

班超早已把这一点计算在内。这一边埋伏着经过选拔的数名弓箭高手。匈奴兵一个个被射倒。

深入虎穴的三十六名后汉使节团，最后把两百名的匈奴使节团歼灭。

火势蔓延得比预料还快，被火烧死的人起码有一百以上，被砍死的人则有三十多个。后汉人员则无人阵亡。

匈奴大使屋赖带及副使比离支被斩首。班超提着这两个人的首级要求面见鄯善王。

胆战心惊的鄯善王，决定以自己的儿子为人质，誓言服从后汉。班超终于以漂亮的手法获得虎子了。他也因此功而由假司马晋升为军司马。

下一个目标是于阗。这是西域南道上一个实力锐不可当的国家，由于服属匈奴，所以有匈奴之军队驻留。

——希望服从于汉。

班超对于阗王提出这个要求。对此，于阗王却回答——我国的习惯是，重要问题必须由巫师询问神意。在得到神意之前，请稍待一些时候。

神意最后下来了。

——汉有黑马。速求来以祀于我。

二者择一时，神向来会求取其所厌恶一方之物。要求汉之黑马，表示厌恶汉并继续服从于匈奴之意的神谕。

于阗是假借神谕拒绝汉之要求的。事实上，这样的方法着实较为婉转。于阗王于是让家臣回复班超。

“这是神意，请给予黑马。”王之使者道。

“既然如此，我要转告神谕的巫师亲自前来见我。我会遵照神谕，将马交给巫师。”班超回答。

巫师来到汉使节的幕舍时，班超拔刀砍下其首级。首级被送到于阗王面前。

“这……”

于阗王铁青着脸，话都说不出来。

砍下巫师的头，表示汉无论如何都要使于阗服从的决心，所以，对之敷衍是行不通的。

“汉使的决心可由斩下巫师首级窥见。现在是轮到我们表示决心的时候了……”

于阗王虽然叹息不已，却振作起来对大臣命令道：“立刻攻杀驻留的匈奴军队，准备迎接汉使！”

班超因而没有大动干戈就成功地使于阗王臣服。

鄯善及于阗等西域南道国家较易对付，但以龟兹为中心的北道，匈奴势力浸透甚深。

有匈奴势力依恃的龟兹王，攻打邻近疏勒国，将其国王杀死，并且立了一个名叫兜题的龟兹人为疏勒王。

龟兹为匈奴的傀儡国，而疏勒则为龟兹的傀儡国。

班超于降服于阗的翌年，攻打疏勒，并且俘获其傀儡国王。

班超将被龟兹王杀死的原疏勒王兄长之子立为新疏勒王。

这是永平十七年（公元74年）三月之事。而后他于这一年的十一月攻打车师。这是今日的吐鲁番以至乌鲁木齐一带。车师国终于向一万四千骑汉骑兵团投降。

王莽以来被废止的“西域都护”及“戊己校尉”之职遂又恢复。

汉之国威再度达于西域。

六九 / 皇帝个个年幼

西域都护恢复的永平十八年（公元75年）八月，明帝去世，享年四十八岁。皇太子炟乃贾氏所生，是明帝的第五子，却成为马皇后之养子，由于被视为正室之子，并享嫡子待遇，进而被立为皇太子。这就是后汉第三代皇帝章帝，即位时的年龄为十八岁。

专制君主时代的皇帝之死是一桩大事，会举行大葬，在这期间的行政、军事等，几乎陷于瘫痪状态。北匈奴以及持反汉态度的西域各国，当然不可能错失这个机会。

于大丧期间攻打在西域的汉军基地，是绝不会有援兵前来的。反汉派的龟兹和焉耆遂攻打西域都护陈睦，将之杀掉。匈奴则与车师联合，攻打戊己校尉。汉之戊己校尉关宠因而阵亡。

——以现在的力量，是否还能经营西域？

丧失自信的洛阳要人，又将西域都护制度废止。以军司马身份在前线的班超，也接到归返命令。

“既然是敕令，还有什么话可说？”

在疏勒的班超决定回洛阳。

靠汉之力量将龟兹势力从国内赶走的疏勒，会因汉之撤退而如何呢？

龟兹势力会乘机再度以奔流之势进入这个国家，是显而易见的。而在龟兹后面的是匈奴的力量。

匈奴与龟兹的联合势力再度支配疏勒时，亲汉派人士当然会立即遭到肃清。对匈奴而言，处以酷刑乃家常便饭。与其被惨杀，不如现在就死去。

疏勒一位黎姓大臣大喊一声："汉能弃我们而去吗！"然后拔刀，用双手支着刀刃，对准自己的脖子猛然向前——自刎。

这位大臣以死谏请求班超不要回去。班超的确受到感动。但他是不能违抗朝廷命令的。

归途中，他到了于阗。

在于阗，王侯以下所有的人，都因听到班超要归国而放声大哭。

"你曾经斩了我们的巫师，以示汉的重大决心。我们于阗是感恩于汉的决断，所以才跟随汉的。可是……"

说到这里时，国王已泣不成声了。

于阗王确实是感动于班超的决然行动，所以杀尽驻留国内的匈奴军而投靠汉。汉现在却将离这个国家而去。汉军走后，匈奴军当然会进驻前来。

以前将匈奴军悉数杀尽的于阗王，不是将遭屠杀吗？

互抱超马脚，不得行。

史书如此描写这时候的情形。也就是说，人们拉住班超所骑的马匹，放声大哭。他能甩掉这些人强行离去吗？亲汉派人士将被残杀，是明显的事情，而他们即将面临如此命运，原因完全在于班超。

"你还能撒手不管，径自回洛阳去吗？"

班超在马背上做了这样的自问自答。

"好！"

最后，他大大颔一下首，轻快地从马背上跳了下来。他决定要违抗敕命，留在西域。他实在不忍丢下这些过去为汉以及为他效力的人于死

地，说走就走。

班超赶紧取道返回疏勒。

他离开后，这个国家已向龟兹降伏，雌伏国内的新龟兹派又抬头了。赶回来的班超，迅速将亲龟兹派肃清。

违抗敕命当然需要相当的决心。所幸他的违敕没有引起很大的问题，因为中央本身的西域政策还没笃定。于此之后，一度被废止的西域都护恢复三次，班超最后受命担任此职。虽然得以无事，但一度决心违敕的班超心里的动荡，一直持续着。他后来的行动有些异样，完全是由于这个缘故。

或许是执著吧，班超满脑子想的都是有关西域之事。一次罹患热病时，他连连说的呓语尽是："大秦（罗马）……大秦……有没有人要到大秦去……"

班超滞留西域达三十年之久，其间屡次率领疏勒、于阗、康居、拘弥等亲汉派各国联合军，与龟兹、莎车等亲匈奴派联合军交战。他也曾经与在阿富汗的大月氏交战过。

在国内，章帝已死，和帝登基。他被任命为西域都护是和帝永元三年（公元91年）时，被封为"定远侯"。

班超开始走运。原来宿敌匈奴因被鲜卑族和丁零族压迫，势力急速衰退。

只要匈奴势力衰弱，龟兹以及温宿等过去的反汉派各国，一定会分别降汉。

定远侯班超终于平定了整个西域！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变得这样……"

说来奇怪，对西域迷得要命的班超，突然变得非常思念故乡。此刻的他，对原本厌恶而导致离家出走、令人透不过气来的老家"书香家庭"怀念不已。

憧憬已久的西域、日夜迷恋的罗马——这样的热情已消退殆尽。自己会

有这样的变化，的确是匪夷所思。

“大概是因为年老的缘故吧？”

他如此揣想。

他遂于永元十二年（公元100年），向洛阳朝廷提出归国申请。

——本人无意重踏酒泉之地，只求进入玉门关……这样的哀求，实在令人为他油然兴起同情之念。

进入玉门关，便是汉土。虽然这个地方尽是沙漠，但多少有些汉之气息吧？班超盼望在嗅到这个气息后才死去。

结果，朝廷以未能觅到继任者为理由，他的归国申请于是未获准。

他的妹妹班昭也上书，为哥哥的归国作请求。成为未亡人后的她，担任教育后宫女性的职务，因而在大内颇有发言权。

永元十四年八月，班超终于获准重踏洛阳之土。这是他离开故国第三十一年的事情。

他于回到洛阳的一个月后辞世，享年七十一岁。对能活着回来的他，已经心满意足了吧？

班超于皇都洛阳歿故的三年后，和帝也去世，他于十岁登基，二十七岁就结束其生涯。

在班超于西域奋战的三十余年期间，后汉王朝可谓已病入膏肓。

第一代光武帝与二代明帝的治世，尚称平顺。之所以平顺，主要原因在于没有外戚专横。皇后或皇太后之娘家族人掌握权力时，国政会大乱，是一定之事。

光武帝之阴皇后以及明帝之马皇后，都可用“明后”称之。她们都以极慎重的态度阻止娘家族人参与政治，同时，本身也绝不干涉政治。她们是可以掌握权力却刻意避之的人。

马皇后只有一次意图使用皇后权力。她是伏波将军马援的女儿，而马家

的一位祖先马何罗，于武帝时代因大逆罪被处死。她于是央求执笔写《汉书》者——班超的哥哥班固——不要把马何罗大逆事件列入记载之中。

班固为此大为烦恼。若是小事件还可考虑，但要把大逆罪这等事实从历史中抹去，是身为史家之人办不到的事情。他不是不知道马皇后想维护祖先名誉的心情，但班固也有作为史家的矜持。

最后，班固还是把这起大逆事件记载于历史之中。他却把于武帝后元元年（公元前88年）所发生造反事件之祸首名字改为莽何罗。

倘若马皇后有应该被责难的地方，那大概只有这一点吧？

后汉于第三代章帝时开始脱轨。这是因为章帝之皇后窦氏，一反阴氏和马氏作风，对权力极为看重。她是正室夫人，却没有生子。因此，她奉马太后之意，认了章帝侧室梁氏生的儿子为养子。当时的皇太子是一宋氏女人生的孩子。

窦皇后为了使自己的养子成为皇太子，便设计陷害宋氏和皇太子。结果，宋氏自杀而皇太子刘庆被降为清河王。窦皇后之养子刘肇当然被立为皇太子。皇后更把新皇太子之生母梁氏加以诛杀。

刘肇十岁就即位，称为和帝。于这个时代掌握权力的是窦太后的哥哥窦宪。

和帝死后，出生才一百多日的婴儿刘隆即位，但未满一年亦死去。

由和帝到后汉王朝灭亡为止，其间登基的皇帝有九个，却没有一个是成年后即位的。十五岁即位的桓帝，算是年龄最长的。幼帝即位时，当然由皇太后为辅佐人，外戚权力因而增大。

即位未满一年即死亡的刘隆，称为殇帝。这名婴儿是和帝和一个女人生下后藏到民间、后来被找出来的。和帝除此以外没有孩子。因此，曾经是皇太子、后来被降为清河王的刘庆之子刘祜，被立为皇帝，就是安帝，即位时年仅十三岁。

安帝之皇后为阎氏。她是个嫉妒心极强的女性。一位名叫李氏的侧室为安帝生子时，阎皇后便将李氏杀害。

安帝于三十二岁时去世，由李氏所生的刘保即位。阎太后于这一年死亡。

刘保是顺帝，其皇后则为梁氏。

梁氏之专横时代于此开始。其专横程度犹较章帝时之窦氏一族、和帝时之邓氏一族以及安帝时之阎氏一族为甚。

梁皇后的弟弟当中，有一个叫梁冀的恶人。此人獐头鼠目，是个大口吃，只识得几个大字。照理，这样的人连个小官都没资格担当。但他却在姐姐的庇荫之下，于父亲梁商死后，被任命为大将军。

顺帝也于三十岁时死亡，历代皇帝皆属短命。皇太子刘炳即位，因为是两岁的幼儿，当然又由梁太后摄政，梁氏势力更为增大。这位年幼的冲帝也于翌年死去。

冲帝之后，由渤海王刘鸿之子刘缵即位。他是个八岁孩童，仍然由梁太后摄政。

八岁皇帝叫质帝，虽然年幼，却很聪明。

梁冀以及梁氏一族，对皇帝相当藐视，而少年皇帝对他们也非常不悦。一次，质帝看到梁冀，就道：“哦，这个人就是跋扈将军吗？”

以“跋扈”形容梁冀，实在再恰当不过。

“这个皇帝人小鬼大，将来一定‘后生可畏’！”

梁冀立刻有了这个想法。

这样的人一旦长大，一定会致力削减梁氏势力，为了免于后患，最好及早处理掉……梁冀于是命令心腹，将年幼质帝毒杀。这不是名副其实的跋扈将军吗？

蠡吾侯刘翼之子刘志，被立为后继皇帝，就是桓帝，即位时年仅十五岁。

由于这位新帝为梁冀所拥立，所以梁冀专横情状更到了极点。不仅如此，连他的妻子孙寿，也跋扈起来。

孙寿是个美人儿。当时的流行风尚多是她创造出来的。在发型、化妆以及步法等各方面，天下仕女莫不以仿效孙寿为荣。

孙寿创造的新式化妆法有“愁眉”及“啼妆”二种。愁眉指的是剃掉眉毛后，画上细而弯之月眉。这种妆会给人一种忧愁的感觉，因而名谓愁眉。这与于二十世纪流行的眉毛颇为相似。啼妆则是使眼下部位产生朦胧感觉的化妆方式。因为这种妆看似刚哭过，故有此名。

因孙寿创造而流行的发型叫“坠马髻”。这是使头发尽量偏向一边的发型。人快要坠马时，头发会倾向一边，因而有此名。类似坠马髻的发型，现在也常看得到。

“折腰步”也是孙寿所发明的步法。这是扭着柳腰，装模作样的行走方式。所谓的“梦露式步法”大概与此大同小异吧？

有人对这些新流行做了如下批评：“这些事情多么不吉利啊！不久之后，梁家大概会有不祥之事吧？”

意思是说，画忧愁似的眉毛以及哭泣似的妆，都是不吉利之事。这个人认为这是梁家将遭遇浩劫，因而悲叹之前兆。

结果，这种揣测果然没错！

梁家的全盛期不可能维持长久。越是旁若无人，越会招惹更多人的怨恨。尤其是身为皇帝，不可能永远甘受别人的操纵。

七○／后门之狼

“世祖皇帝说得好，他不是想当皇帝，而是因为不愿意丢性命，所以不得不当皇帝……”

大将军梁冀抚摸着下颚说。

天生口吃的他，呢喃或独语时，倒能把话顺利说出来。

世祖皇帝是指后汉始祖光武帝而言。他不是想当皇帝而当皇帝，而是就保身事宜诸多考量之后，自然而然地成为皇帝的。要是没有成为皇帝，他大概早就遇害了吧？此事已如前述。梁太后之弟——大将军梁冀——

似有所悟地呢喃着光武帝留下的名言。

跋扈而大肆横行的他，当然招惹天下人的怨恨。由于不知什么时候会遭报复，所以他的防卫功夫堪称相当周全。而攻击乃最佳防卫之策，因此，他对反对自己的人，都毫不容情地予以镇压。

梁冀把不听指挥的县令吴树毒杀。此外，于赴任之际未前来打一声招呼的辽东太守侯猛，也找借口将之处刑。新任官吏向梁冀打招呼已是一种规矩。不遵守这个规矩的人，对梁冀而言是危险人物，必须及早将之铲除。

郎中袁著虽然只有十九岁，却是个热血汉子。他提出弹劾梁冀的奏文。梁冀私底下将他逮捕后，用鞭子将之活活打死。

袁著的朋友刘常遭左迁；郝絜、胡武等人则因向三公提出意见书，未经过梁冀同意而被置于死地。

梁冀连对自己的胞弟都心生疑窦。讽刺的是，他的弟弟名叫梁不疑。新人事命令发布时，未即刻到他面前致意而先向其弟打招呼的南郡太守马融，和江夏太守田明都被他构陷入罪。

陆续肃清对自己稍有反意的人，最后当然会与皇帝权力发生冲突。

十五岁即位的桓帝，虽然一时被拥立自己的梁冀压服，但到了成年后，他开始对大将军之专横产生厌恶。

“朕是个虚位天子，丝毫没有权力可言。要是朕有梁冀一半的权势，那该多好……”桓帝如此想。为达到这个目的，他非打倒梁冀不可。

这一点，梁冀早就想到。虽然头脑不怎么好，但事关扩张权势，他就有了动物性的锐利本能。

“看情形，最后得和皇帝对决了……这个结果，我是否如同世祖皇帝一样，非成为皇帝不可呢？”

梁冀认为，为求保身，他似乎只有自己成为皇帝一途。

桓帝给他特别待遇，例如“入朝不趋”。廷臣进入朝廷后，必须以小快步行走，因为他们都是天子的仆人，所以不能大大咧咧地悠然步行。这样

的行走方式叫“趋”。而在所有的廷臣中，只有梁冀不必如此。他被准许在殿中抬头挺胸、昂然阔步。

此外，他也被准许“剑履上殿”。上殿时，百官必须脱下靴鞋，并且除去佩剑。而梁冀则可以穿着靴鞋，佩剑上殿。

“谒赞不名”也是他受礼遇的项目之一。依据宫殿规定，廷臣觐见皇帝时，负责呼叫的宦官会拉长声音直呼谒见者的姓名，如“梁——冀——”这样的呼叫；唯独对梁冀则使用“大将军阁下——”之敬称。

这是前汉始祖刘邦给予建国第一功臣萧何的恩典，同样的恩典现在却用到梁冀身上。

梁冀除了具备梁太后弟弟的身份，和拥立桓帝一事以外，对国家根本无任何功绩可言。有识之士认为朝廷对他未免过于优遇。

“这样的待遇怎么够呢？你想过你是靠什么人拥立才当上皇帝的吗？”

有此想法的梁冀，仍心存不满。

荣华富贵到极点的梁家，内部也有矛盾。梁冀和妻子孙寿不但没有同心协力，彼此还闹意气闹得很厉害。丈夫新建豪邸，妻子就存心给他难堪似的，在其对面兴建更豪华的大宅邸。这些建筑物都是楼宇连脊，柱壁施以精致的镂空雕刻，贴铜涂漆，窗户贴以丝布，藻井更画以绚烂图案。

各地献上的礼物一定要由梁冀先行过目，挑选其中的精品后，再把剩余的转给朝廷。

梁冀将一个名叫友通期的美人儿“金屋藏娇”，妻子孙寿则与名叫秦宫的执事暗通款曲。

“梁冀莫非有篡位野心！”

桓帝怒不可遏地道。

“皇上，请把声音放低一些……”

宦官单超压低声音说。

“天子连说话的自由都没有吗？”

桓帝气呼呼地说。宫廷内颇多仰承梁冀鼻息之辈，因此，连天子都不敢口出恶言责骂梁冀。

“皇上请再忍耐一些时候……”

宦官左悾流着泪说。

“你们要朕忍耐到几时！等得越久，朕的忠臣被杀得越多！现在，连陈授也死了……”

桓帝直跺着脚说。

——此次日食，原因在于大将军。

掌管天文的陈授由于如此报告，所以遭梁冀逮捕投狱，后来死于狱中。

“大将军无法嚣张太久的。请皇上再忍耐—些时候。因为，近期内会有……”

宦官具瑗压低声音对皇帝说了一些什么。

“是吗！那就拜托你们了。现在朕可以依靠的，只有你们了。”

桓帝红着眼睛道。

天子能依赖的只有身边的宦官。

“专横惯了的梁冀，已经丧失是非之别，最后，他一定会触犯法网的。我们要抓住这个机会，而这个机会很快就会来到的……”

宦官徐璜等人透露了他们的计策。

这个“机会”好像终于来到。

梁冀知道最后避免不了与皇帝对决，而自己在这之前非更加巩固自己的地位不可。整个计策要能同时削减皇帝的力量。

——最好的方法是利用女人！

以美女把皇帝搞得晕头转向。倘若这个美女是梁冀的女儿，那么，他的立场将更屹立不坠。

“我的族人里头，没有妙龄美女吗？”

梁冀一个个想着族人中的女孩脸孔，却一次次地摇头。这些女孩没有一个及格。

“哦！对……”

直到想起一个女孩的面容时，他才如获至宝地绽露了会心微笑。

这是他妻子母舅梁纪的女儿。正确说来是梁纪后妻的拖油瓶，其实不能以族人相称。

梁纪的后妻名叫宣，与一个叫邓香的人结婚后，生下名叫猛的女儿。邓香死后，她带着女儿猛，与梁纪再婚。因此，女儿姓邓。

虽然“猛”这个名字给人强勇的感觉，实际上，猛是个非常端庄秀丽的女孩。以猛的条件，要把天子迷得神魂颠倒，是绝对没有问题的。

——这是我们的女儿。

梁冀夫妇如此佯称，送猛入后宫。猛当然假称梁姓。

伺候天子身边的后宫女子，其来历必须绝对查明。做虚假申报是重罪。

梁冀夫妇就是以虚假申报送这个女孩入后宫的。这是一项冒险之举，自视极高的大将军梁冀却根本没有把这样的小事放在眼里。

“你已树敌极多，还是小心一点为妙。”

妻子孙寿毕竟是女人，较为心细，如此提醒他。

“你要我怎样？”

“猛不姓梁，也不是我们的女儿——你最好把知道这些事情的人杀掉。”

孙寿把这等可怕的事情不当一回事似的说出来。

“有谁知道这样的事情呢？”

“族人之外，知道的有邴尊啊！”

猛有一个姐姐嫁给名叫邴尊的议郎。这个人因为是官员的关系，所以有可能会在宫中和猛碰头。

——什么？梁冀的女儿！这是不可能的事情！她明明是我的小姨子啊！

要是他说出这样的话，那就大事不妙了。

“好。我立刻派刺客就是了。”

梁冀于是派刺客杀了邴尊。

“也不能把她的母亲放着不管。若猛受到天子宠爱，她要是说出‘那是我的女儿’，就麻烦了……”

“那就把她也解决啰……”

未料，袭击猛之母亲宣的刺客却失手。住在她家隔壁的，是一个名叫袁赦的宦官。刺客预定从邻家屋顶进入宣的家中进行袭击，却为袁赦发现，在鼓声喧天中被吓退。

宣由女婿之死，察觉到自己所面临的危险，因而逃入宫中。

梁冀这才明白情势非常紧迫。在这之前，他根本没把宦官当做一回事。士大夫阶级压根儿就不把被去势的宦官当做人看。因此，梁冀一点也没有对袁赦采取防备工作。

就宦官的立场而言，受大将军压迫的皇帝，目前唯一可以依靠的是他们。在这样的情形之下，要是打倒梁冀，他们的势力将会大大提高。难怪他们莫不拼命进行策谋。

——原来真正的敌人是宦官！

终于想通这一点的梁冀，为了监视宦官之动机，并在必要时可以随时通

报，派了一个名叫张恽的心腹在宦官办公场所居住。张恽是梁冀阵营中为数稀少的宦官之一。

“这样的事情算不了什么！”

梁冀不当一回事的这件事情，事实上等于大逆罪。只是，习惯于依恃权势的他，无视法律的存在罢了。

和后宫女人同样，宦官的任务在于伺候皇帝的身边事宜。倘若有意行刺皇帝，最得近水楼台之便的是他们。因此，宫女和宦官的勤务，都受到极端严格的规则限制。

外人若随便进入宫廷宦官的办公处所，当然被视为意图行刺圣上。
在“可疑者罚”原则之下，这样的人，自然必须受到严罚。

皇帝贴身宦官具瑗，将张恽绑了起来。

“你们干什么！我是奉大将军之命前来的啊！”

被绑的张恽大声嚷叫。

“嗬，原来这件事情与大将军有关……”

具瑗冷笑道。

犯了大逆罪的张恽，等于把幕后主使人大将军梁冀的名字道了出来。

——逮捕大将军！

空前之逮捕行动于此展开。

单超、具瑗、唐衡、左悺以及徐璜等五名宦官，以慎重且果敢的手法进行一切。除梁冀阵营的官员以外，所有的人都被动员。近卫兵团则从禁中出发，迅速包围梁冀府邸。

这件事情结束得非常迅速，迅速得令人讶异。权势几乎凌驾天子的梁冀，一夜之间就连同党羽被一举推翻。

敕使到梁府没收大将军印绶。知道命数已尽的梁冀夫妻，当场自杀而

亡。

梁冀以及妻子孙寿的族人悉数被捕，不分老少全被处刑。被视为梁冀党羽而遭处死者达数十人，被解职者则达三百余人之多。

梁冀的财产被没收，据说，天下租税因而得以减半。

取得权势后，就认为这是自己的东西——一般人都是如此。梁冀是由于姐姐当了皇后、假借皇帝权威取得权势的，而他却认为这完全是靠自己的力量。

外戚梁氏遂告灭亡。

继而掌握权势的是推翻梁氏的人。这批人无他，正是以皇帝手足立场致力于打倒梁氏的宦官。

外戚祸患被除，而去除祸患有功的宦官，却成了新的祸患。

排除“前门之虎”的外戚后，却出现宦官这“后门之狼”！

不把宦官当做人看待的士大夫阶级，以“清”自称，对宦官则以“浊”谓之。清浊之争遂于二者之间展开。

这是一种权力斗争，政府高层人士汲汲于此的结果是，政治荒废，人民因而受苦。

梁冀一党被灭的八年后，桓帝以三十六岁英年去世。这位皇帝又因没有后嗣，而立河间王曾孙刘宏为皇帝，就是灵帝，即位时年仅十二。又是另一个幼帝。

七一 / 皇帝生意兴隆

豪族或名门出身者在中央为高官，以“清”自称；对被去势的宦官，以“浊”蔑视之。如此清浊之争，到后汉中期时愈演愈烈。

厌恶“浊”而站在“清”的一边，是人之常情。但“清”派人士是否都是名副其实的清流人物，倒是值得怀疑的一件事情。同样，“浊”派中也有不少杰出人士。

后汉是个保守拘束的时代，在各方面都欠缺生趣。这是因为前汉为王莽所篡夺，为避免同样的事情再度发生，而极端以儒教为重的缘故。

想成为经纶天下的政治家，非具备高贵门阀出身之条件不可。才华不怎么重要，重要的是家世背景。

即使是旷世奇才，若想贡献国家社会，庶民身份是绝对办不到的。庶民想投入国政中枢的路只有一条，那就是成为宦官。

宦官不是只有因罪被处宫刑的人而已。志愿接受去势手术而成为宦官的，也大有人在。

为想出人头地而牺牲男性机能，这类人的决心可谓悲壮至极！

由于得不到肉欲之欢乐，所以，宦官一般都被认为物欲非常强烈。这是以此作为精神发泄之对象的缘故吧？但精神之发泄并不以物欲为限——虽然是少之又少，有人却以潜心于学问或技艺来达到这个目的。

后汉时代，中国有了在世界文化史上值得大书特书的发明——纸。其发明者即为宦官蔡伦。

在那之前的文书，全都写在木简或竹简上。重要地图或文书，则利用丝帛书写，但由于丝帛非常昂贵，所以不能常用。

有一句话叫做“名留青史”。此处使用“青”字，就是指历史纪录写在去了皮的青竹竹简上。

这样的东西当然体积庞大。写在竹简上的全本《史记》，起码要使用三

四辆牛车才能搬动。保管文书的仓库，竹简常堆积到屋脊，因此，形容书籍数量庞大，便有“汗牛充栋”之语。意思是说，充栋的书籍，连搬运的牛都流了满身大汗。

由于发明纸张，全本《史记》到了可以抱着走的地步，这是令人惊讶的一件事情。据传，蔡伦将自己发明的纸张呈献给和帝是元兴元年（公元105年）之事。

由蔡伦之例可见，宦官之中确实不乏具有才华之人。他们是由于肉体上的残废，才华因而得以特别伸展吧？

伺候于皇帝身边，为皇帝处理私人杂务这样的角色，一方面使他们极易得到皇帝的信赖。另一方面，对大臣得一本正经启口的事情，皇帝都可以轻松心情对宦官说，或者与之商量。

在独裁制度之下，皇帝的信赖是比任何事物都强大有力的后盾。宦官遂以皇帝之信赖为背景，开始掌握实权。

豪族名门出身的士大夫，当然为此不快。而宦官自然不会放走到手的实权。因为，这是攸关性命的事情。

“清流”派人士常常拉拢学生站在自己这边，大肆评论朝政，并且批评时人。人们为了避免受到恶评，便常以礼对待他们，方法包括请客、馈赠等。

这个时代的人物擢用，颇受这项“批评”之风的影响。科举制度化是后来的事情。当时的选考基准，除了靠批评外，可说别无他途。

有句话叫做“月旦”。

后汉末期，有一个叫许劭的人，于每月初一这一天，定期举行人物品评。由“元旦”这个词可知，“旦”指的是每月初一。后来，“月旦”这个字眼，便用来指“评论”而言。据说，人们对许劭的“月旦”极感兴趣，他的评论很快就传遍各地。准备在社会上创立一番事业的人，莫不对“月旦”极为关心。

拥有“评论”这项武器的士大夫，致力收编全国的学生于自己的门下，并成长为巨大团体。指导这个团体的是郭泰、贾彪等人物，而他们则与同

为豪族出身且成为中央大官的陈蕃、李膺等人有所联络。

他们以“浊流”——即宦官——为攻击目标，乃当然之事。

如同清流有“评论”这项武器，浊流以“皇帝之信赖”作为依恃。

桓帝延熹九年（公元166年），清流以言论猛烈攻击宦官，对此，浊流当然没有乖乖挨打。他们正在伺机反击。

由于占卜师张成的儿子犯了杀人罪，司隶校尉（警察长官）李膺因而将其逮捕。当时刚巧发布恩赦令，理应将之赦免，但李膺却以“此人恶性重大，不可赦免”为由，把他处死。

占卜吉凶极准确的张成，颇多宦官朋友，因此他也曾经为皇帝占卜过。浊流逮住这个机会。

——李膺等人与太学士及诸郡学生有所勾结，有组织党团诽谤朝廷及紊乱风俗之事。最近更无视于圣上所颁布之恩赦令……宦官遂如此向皇帝禀报。

“大胆叛徒……”

怒不可遏的桓帝，立即下令将李膺及其党徒二百余名逮捕，并且一律加上“三木”。三木是一并施加枷、手铐、脚镣三种刑具之谓。他们并在狱中受到拷问。

此时为李膺这批人求情的是皇后之父亲——窦武。外戚窦武在阶级上同为士大夫。

桓帝看在岳父的面子上，决定释放这批人，改为终身禁锢家中之处分。

桓帝于翌年去世。十二岁即位的刘宏尚年幼，因而由窦太后摄政。外戚窦武遂开始掌握实权。

窦武与自己曾经为之请命的李膺、陈蕃等清流派人士结合，为一举肃清浊流派而有所策划。

“浊流派巨魁乃曹节和王甫两人。他们从先帝时代就玩弄国家权柄，使海内陷于混乱。这两人非趁早诛杀不可！”

陈蕃如此主张。

“对，非一网打尽不可！”

窦武表示赞成。清流派何等憎恨浊流派，由此可见一斑。

该由士大夫占的位置，一个个被宦官抢去。为了夺回，唯有诉诸非常手段一途，因为此事与权力争夺和个人憎恨有关。

夺权斗争之非常手段一经决定后，得立即付诸施行。若经拖延，计划可能泄漏。结果，这项计划实行真的延后了。

杀尽宦官之事，说来容易，实际上非采取由皇帝下令执行的形式不可。也就是说，必须经过由大臣上奏、皇帝核可的手续。由于皇帝年幼，所以这个案子须由担任摄政的皇太后裁决。皇太后是窦武的女儿，照理这件事情应该没有问题才对。

而皇太后却以女人的立场，在核可之际有所犹豫。

她并不是以“悉数杀光，未免太可怜”的人道主义为出发点。

——一个宦官都没有，我们会感觉不便。所以，我希望只诛杀有罪之人……皇太后说了这样的话。包括后宫女人及身边事宜在内，公私生活的一切杂务，全靠宦官打理。一个宦官都没有时，她们当然会诸事不便。

窦武为说服自己的女儿花了不少时间。

后来，计划果然泄漏！一个名叫朱瑀的宦官偶然看到尚未裁定的奏文。他当然吓了一大跳，因为奏文的内容是：“将宦官悉数杀死！”

此事非同小可。这是紧急事件！身为宦官者非全数团结起来不可。对方采取非常手段，我们就得以牙还牙。这个时候若不还手，等于坐以待毙啊！

对方意图唆使的是皇太后。

但皇太后只是摄政而已。皇帝虽然年幼，却也不是婴儿。遇紧急事态时，应有发下诏书之权力。

宦官遂举行一次大集合，歃血为盟。

长老曹节对灵帝奏道："陈蕃、窦武之辈言奏皇太后，企图废立皇上。此乃大逆之举！"

先代桓帝未有嗣子，旁系的灵帝承继皇统后，地位犹未见巩固。

——这名少年似乎欠缺当皇帝的资格。换一个人当皇帝如何？

如果有人做此主张，倒也不是太离谱的事情。与灵帝同样身份的皇亲，在皇族中多的是。

"该如何是好呢？"

少年皇帝露出了不安表情。坐在天子宝座是极其惬意的事。这样的权利怎么可以白白被剥夺呢？

"唯一的方法是发下诏书……"曹节答道。

宦官关闭宫殿所有的门，并且掌握禁卫军，把清流派一口气肃清了。

窦武自杀，陈蕃则遭逮捕被杀。分别被禁锢于各人居所的李膺等一百多人，也遭杀戮。

这就是所谓的"党锢之祸"，清浊之争结果是由宦官获胜。稍具实权的地位，几乎全为宦官所占。

"皇上今日得以保持至尊地位，完全是靠我们当时卖命效劳的结果！"

曹节、张让、赵忠等宦官头目，频频如此向少年皇帝邀功，因而得以完全左右朝廷。

实际上，灵帝这个少年也不成器。他是最适合被宦官操纵的皇帝。清流派企图废帝时，首先浮现在他脑海的是——"要是被废，朕将不能肆无忌惮地玩乐"这件事。

更年幼时，他最喜欢玩的是开店游戏。摆了用纸张或丝布做成的蔬菜、水果，他扮演起蔬菜店老板，对着奶妈或宫女喊道："卖给你们特别便宜，快来买呀！"

玩乐当然需要花钱。为筹措这些费用，再三提高税金也不够花费。

“朕有一个好点子！”

最后，灵帝说出这句话来。

“什么好点子呢？税金已经提高到极限，若再增加，人民会因缴不起税金而逃跑的。逃跑的人自然会成为流寇，这会引起治安上的严重问题啊！”

张让以此警告皇上。

“不是要提高税金，而是要卖官职。”

“什么？官职！”

“是啊！不是有很多有钱人想得到官职吗？我们可以将官职卖给他们，榨取他们的钱啊！”灵帝说。

“我的天！这个小鬼脑筋不好，倒有鬼点子……”

张让心里如是想，表面上却装出惊讶的表情道：“这个点子很好。我们立刻讨论其可行性。”

检讨结果，决定在西邸设立“卖官店”。

——来买呀！快来买呀！

皇帝当然不可能如此亲自叫卖，这件事情乃着令由贴身宦官推动。

官职价格大约为每一石俸禄一万钱。也就是说，俸禄两千石的地方长官职，价格为两千万钱，六百石官职的售价则为六百万钱。

曹操的父亲曹嵩就是于此际以一亿钱价码购得太尉官职的。

灵帝为使生意兴隆，也同意人们以赊账的方式买官。只是，赊账则以加倍价码计算。同时，为了轮转迅速，缩短所有官职的任期。

名誉欲望强烈的人，都争相购买朝廷官职，想赚钱的人则购买地方官官

职，因为地方官可以向人民征收税金。以采取赊账方式、用六百万钱买俸禄三百石县长官职的人为例，这个人到任之后就大肆搜刮民脂民膏。假定这个县必须缴纳中央的税额为两百万钱，他就搜刮一千万钱。其中的两百万钱向中央缴纳，而购买县长官职的价格六百万钱也可付清，还有两百万钱赚头。这样的生意不是挺不错吗？

倒是住民吃不消。由于用钱买官的人任期短，所以，税金催得很紧，简直是苛敛酷求。

财源滚滚而来，灵帝乐得合不拢嘴。

这一年，京师流传着一匹马生了人类婴儿的谣言。

有人说，流传怪诞谣言，就是世上即将大乱的前兆……

理想国

aginist

陈舜臣——著 廖为智——译

魏晋南北朝

陈舜臣十八史略

兴亡无常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一 / 黄巾军起

“日子越来越难过。去年比前年差，今年又比去年恶劣……”

“这么说来，明年不是会比今年更要命吗？”

“比今年更要命？那岂不成了地狱？”

如今人们交谈的都是这类话题。现在的日子都已熬不下去，明年情形变得更坏时，还活得了吗？

“不如上吊算了……”

坐在路旁听着农夫们说话的一位老妪，以绝望的口吻说。她的脸上流露着凄苦的表情。

“千万不要有这个念头！”

随着一声吓人的叫喊，一名汉子从槐树后面缓缓走出来。

坐在路边闲聊的人们，被这突如其来的声音惊呆，大家面面相觑。

“我已是死了一半的人，日子要是变得更不好过，不是只有死路一条了吗？”

坐在那里的老妪，如此议论着。

“不，那是因为你们的视野不够宽。你们应该放眼看看更大的世界。今年将比去年好，而明年会比今年更好——你们难道不知道有这样的世界吗？”

这名汉子脱下头巾，同时用手背揩了一下额上的汗水。他的脸色非常光润，与这几个骨瘦如柴的农民相比，简直能说是朝气蓬勃了。

“要真有这样的世界，我这个老太婆倒是第一个想去看看。怎么会有这样的世界呢？”

老妪怀疑地说。

“老太太，你要我带你去看吗？”

这名充满朝气的汉子莞尔道。

“好啊！你带我去看看。”

老妪用皮包骨似的一双手支着地面，踉跄地站立起来。

“好，我就带你去吧！那个地方离这里不远。”

“再远的地方，我都愿意跟你去的。”

老妪把一只手贴到腰际说。

“你们怎么样？愿不愿意一起去呢？”

这名汉子也邀了正在聊天的这五六名农夫。他们都神色不安地蹙着眉头，缩了缩脖子。

“你说离这儿不远，是吗？”

其中一个怯怯地问道。

“是啊，离这儿很近。是连这位老太太都走得到的地方。”汉子回答。

“离这儿不远的地方，我们应该都知道。那个村名叫什么来着？”

“地点不重要。重要的是有个人正在那里。”

“这个人是谁呢？”

“是大贤法师……”

“哦！大贤法师……”

这些农夫又一次面面相觑。这个名字他们老早就听说过。据说，此人有能力拯救在饥饿线上彷徨的穷人，是太平道的领导人物。

“太平道”是道教的一派。据传，道教起源于老子，但，老子思想极为个

人化，因而未形成任何教团。后来有教团成立，大概是受了浮屠（佛教）影响的缘故。印度佛教在不久之前才传至中国。

太平道的领导者是一个叫张角的人物，此人以“大贤法师”自称。这个手不离九节杖的人，据说医术相当高明。能为众人治病的人，在任何时代都是人们崇敬的对象。大贤法师张角医治病人全靠咒术和护符，由于确实灵验，因此，信服他的人与日俱增。

现在，大贤法师不仅能医治病人，更被认为是医治病态社会和拯救芸芸众生的活佛。

“那我们去看看吧！”

“大贤法师来到这附近，这是难得的机会，我们不要错过。”

“咱们说走就走！”

溺水者攀草求生，人们对太平道以及大贤法师已几近信仰的程度。据说，接受医治的人只要成为信徒，就可以不必付治疗费用。

官吏只知道苛征税金，这个社会上已没有人可以依靠。这时候，老百姓不想找个寄托吗？太平道就是针对一般庶民这样的精神需求应运而生，并适时扩张教团力量的。

这一天，太平道又在这种情形之下增加了六七个信徒。如此拉人入教的情形到处都有，可见太平道在布教传道上的积极态度。

——治病传教。

打着这个招牌的太平道，诚可谓典型的现实利益集团。

这个集团于创立后不到十年时间，就在青州、徐州、幽州、冀州、荆州、扬州、兖州、豫州等八州，获得数十万信徒。

张角这个人物，除了咒术外，似乎也有极强的组织能力。他把自己的信徒分为三十六个团队。团队以“方”为名，大方成员有一万多人，小方则有六七千人。

因行医而与庶民接触频繁的张角，知道汉朝已经到了日暮途穷的地步。

“时代非改变不可，绝不能这样继续下去……”

他通过治病和传教活动，越来越确信如此。

“既然非变不可，不如由我来做吧！对！我来使它成为太平道的天下，不，我的天下！这不是绝对办不到的事情……”

张角开始有了这个想法。

后汉天下已经腐败到极点。就算是参天巨木，若朽烂到极点也容易推倒。太平道有的是力量，有三十六万人的组织。教团组织随时可以变更为军事组织。

——现在的朝廷全靠宦官的力量支撑着。

这是张角的看法。要是能拉拢宦官加入，朝廷力量一定会立刻减半。

在肉体上因缺憾而自卑的宦官，容易倾向宗教。宦官这一类人，最有可能成为太平道的主流。

张角拉拢部分宦官，并得到他们于举兵之际起而内应的承诺。

举兵日期终于决定。

择日的结果，以干支最初之年——即“甲子”　——为最佳。日子同样选定“甲子”，以示吉利。

甲子年是中平元年。在几个甲子日中，张角选择的是三月五日。他决定这一天举事。

他当然暗中举行军事训练，并且订立如下口号：苍天已死，黄天将立。

岁在甲子，天下大吉！

口号以简洁为宜，因此，他们实际上喊的口号是：“黄天泰平！”

苍天乃指汉而言，黄天则指太平道。意思是说：汉将灭亡，改由太平道取得天下。

张角将起义的具体计划以及军兵配置问题，全交给心腹马元义处理。他们在离首都不甚远的几个要处集结兵员，准备届时一举攻打首都。

马元义用一个叫唐周的人为联络员。而与约定共同起义的宦官们联系，也是唐周分内的工作。为此，唐周到皇都洛阳，造访了在皇宫附近一名宦官的居所。

“我是第一次看到皇宫。这比想象中的还壮丽许多嘛！”

耸立的城壁、在阳光底下辉映一片的屋瓦、巨大的宫殿廊柱——看到这景观时，唐周被震慑得气都喘不过来。庄严宫殿的建筑，其根本目的就在于使人们心生畏惧。这个目的对唐周发挥了特别大的效果。

这么巍峨的宫殿，有可能攻下吗？

唐周叹息起来。

城门前有衣饰华丽的御林军（禁卫军）站岗，他们都是身高将近两米的魁伟丈夫。唐周想起那些寒碜模样的太平道士兵，都是难得饱餐一顿、骨瘦肌黄的农民兵。穿着盔甲、手持闪闪发亮巨戟的御林军，面对太平道老弱残兵时，大概有以一当百之威力吧？

“这不是办法……”举兵前夕，唐周开始有所思量。造反失败时，参加叛变的人一定会被碎尸万段。这不是闹着玩儿的事情。唐周不觉浑身发抖。

现在该如何是好呢？为了保全自己的性命，唯一的途径是向朝廷告密。

唐周奉命前来处理的事情是，与宦官徐奉会面，与之商谈举兵之际如何使宫廷一时陷于瘫痪状态，拖延其动员讨伐的时间。

“即使动员之举拖延一些时候，太平道造反军也绝对打不过天子之军队的！”

被壮丽宫殿迷惑的唐周，遂没有依约和徐奉密商，而是上书宫中：太平道正在计划造反。被任命为攻击首都之指挥官的是马元义。他正潜伏于洛阳某处……唐周告密是甲子年一月末之事。

遭逮捕的马元义于二月中旬被处刑。处刑方式是最为残忍的“车裂之

刑”。由于对天子叛变是大逆罪，政府因而以难得使用的极刑处置。两辆马车准备妥当后，马元义的左右手脚分别被绑在不同的车轮上。一声令下，两辆马车向左右两边猛然开跑——马元义的肉体顿时被撕成数段。

太平道预定起义的日子是甲子日——三月五日，既然事情败露，那就不能再等到这一天。朝廷已连连下达动员令，各地正紧急编组讨伐军。由于唐周的密告，太平道造反军的计划，应该已为朝廷所知。

造反军只得赶紧修改计划内容，并决定立即起义。三十六万人的军事组织，几乎完全准备妥当。

“佩戴黄巾！”

张角向全军发下这个命令。

为了分清敌我，太平道三十六万人一律以黄巾裹头。如前汉末期有以眉毛涂红而被称为“赤眉军”的起义军团，这批后汉末期的造反团体，便被称为“黄巾军”。

此处要附带叙述的一点是，前汉末期与后汉末期的造反有极大差异。前汉末期的造反军团，包括赤眉军和绿林军，采取的是择一皇族并拥立之的形态。绿林系奉的是更始帝，赤眉军则以抽签方式奉刘盆子为皇帝。他们这样做可拉拢各地长官和有力人士，以扩张势力。

而后汉末期这一次的造反则以“苍天已死”为口号。也就是说，他们宣言不要刘氏皇帝。

战斗的基本方针也有所不同。他们袭击各地衙门，杀其长官。地方长官以及有权力的人正是榨取庶民的敌人。太平道造反军把这些人谋杀，以“黄天将立”宣告新政权之诞生。

进入战斗态势后，过去以大贤法师自称的太平道教祖张角，改称号为“天公将军”。

张角有两个弟弟。大弟张宝号称“地公将军”，小弟张梁则号称“人公将军”。

三十六万军队可以说是太平道之正规军。各地信徒也竞相呼应，采取游

击行动。

黄巾军在各地将所看到的衙门全都烧光。这是因为衙门乃榨取庶民的直接单位，被庶民所痛恨。至于州刺史、郡太守、县令、县长等官员若被看到，也没有一个幸免。

太平道盛行于现在河北省中南部、山东省北部以及河南省东部等地域。黄巾军开始时侵扰的也就是这些地区。

燔烧官府，劫掠聚邑（乡镇村落），州郡失据，长吏多逃亡。旬月之间，天下响应，京师震动。

史书如此记载。

刚崛起时，黄巾军可谓势如破竹。各地长官听说黄巾军对高级官僚一律格杀，因此，在造反军还未到来之前，他们早已抱头逃窜了。

朝廷吓得魂飞魄散。

喜欢玩乐的灵帝，于唐周密告太平道造反之事时，还在宫殿院里玩开店游戏。

——什么？首谋马元义已被逮捕？这不就没事了吗？

实际上，不是没事了，而是正要开始有事。

太平道举兵之事因密告而败露后，朝廷曾经发下动员令，但，那主要是为了增强首都洛阳的防备。

为守护京师，遂任命大将军。这个大将军不是别人，正是皇后何氏的哥哥何进。

何进原来的职业是屠夫。他有一位貌美而个性极强的妹妹，于是他企图靠妹妹的美貌发迹。

依照规定，后宫只准良家妇女进入，而何进却收买宦官，让自己的妹妹入宫为宫女。

灵帝于十五岁时曾立宋氏为皇后，而她却未受宠爱，并于不久之后被

废。何进之妹乘机向灵帝献媚，最后于光和三年（公元180年）被立为皇后。

何进当然因此而发迹。现在的他已是大将军了。

○二／黄巾军不死

灵帝再怎么庸愚，也应该知道屠夫出身的何进根本没有军事才华和统率能力，却任命他为大将军，这一点，大概只能以“糊涂”一词解释吧？

听到各地黄巾军以破竹之势把政府军打得溃不成军、烧毁衙门、惨杀官员之消息时，灵帝起先还是坚不相信。直到知道这都是铁的事实后，才神色狼狈地问近臣：“该如何是好呢？”

灵帝受到震撼，是听到一向被他认为是绝对忠诚的宦官中有内应时。

“朝廷目前异常欠缺人才。当务之急应该迅速招募人才。”

受到垂问的北地太守皇甫嵩如此回答。

“如何招募呢？”

“最好的方法是解除党锢之禁。”

依据他的意见，被宦官派排挤的清流党中，有许多优秀人才。

“知道啦。还有什么意见呢？”

“必须准备充分的军费及军马。”

“如何准备呢？”

“拿出库银，并以西园厩舍之马匹供为军用……”

“哦……”

灵帝皱起了眉头。因卖官而到手的钱都放在国库内。喜爱马匹的他，在西园厩舍饲养不少名驹。当然那些马匹不是养来供为军用的，但，现在还能表示反对吗？

“如果没有其他的办法，朕还有什么话可说呢！”

皇帝心不甘情不愿地答允了。

这期间，各地方长官被黄巾军杀害的消息陆续传报上来。

——南阳太守褚贡被杀。

——幽州刺史郭勋被杀。

——广阳太守刘卫被杀。

朝廷以北中郎将卢植为司令官，命其讨伐北方黄巾军主力。

颍川地区也有强势的黄巾军。对此，则以左中郎将皇甫嵩与右中郎将朱儁为司令官，率领四万大军前往。

率领颍川黄巾军的是一个叫波才的人物。

后世脍炙人口的三国故事，就从这个时候开端，故事主角将要粉墨登场。以曹操为例，他这时候正率军前往颍川。

在此，先了解一下大家所熟悉的三国豪杰在黄巾之乱开始的中平元年（公元184年）时的年龄。

他们当时的年龄是：曹操二十九岁、刘备二十三岁、关羽二十二岁、张飞十六岁。孙策、孙权兄弟分别为九岁和二岁，赤壁之战的英雄周瑜为九岁，诸葛孔明当时才三岁而已。在五丈原与孔明对峙的司马仲达则为五岁。

以一亿钱买了三公地位的曹嵩的儿子曹操，较其余英雄先登上舞台，依年龄来说也是理所当然之事。

曹操字孟德，小时候就颇为聪明而富于机智。

——任侠放荡、不治行业。

史书如此记载他的行径。也就是说，他是个品行不端的青年。喜欢放鹰、捕鸟和赛狗的他，大概是今日所谓的运动迷兼赌鬼吧。

他的伯父对他这种放荡不羁的作为甚为不悦，除了时常当面告诫他外，也要他父亲对之严加管教。一天，曹操看到伯父走来，便歪着面孔，抿着嘴巴，在地上打滚，“哎哟……哎哟”地呻吟起来。

“你怎么啦？”

“我神经痛正在发作……”曹操对伯父说。

“那真是要命！”

伯父见到曹父时，便告诉他这件事情。父亲吓一大跳，立刻叫曹操来问：“你伯父说，你在闹神经痛。是不是已经好了？”

神色正常的曹操回答道：“神经痛？开玩笑，我几时得过神经痛？伯父常把我的事情随便向爹打小报告，我最讨厌他啦！”

曹父从此以后再也不相信哥哥所讲的话。这便是曹操“整”他伯父的情形。

还有这样一个故事。这个故事记载于《世说新语》——青年时代，曹操和后来与他争霸的袁绍是好朋友。说他们是好朋友，不如以“狐朋狗党”称之较为确切。同为贵族子弟的他们，常在一起搞鬼，捣蛋的程度令人摇头不已。例如，“抢新娘”就是他们常做的勾当。

人家在办喜事时，他们就到院子里大声喊道：“土匪来了！”

这一家人当然会没命地往外逃，他们就利用这个机会把新娘子抢走。曹操常和袁绍以搭档方式干这种恶作剧。一次，他们正玩得颇为顺利，抬着新娘子准备逃跑，但在黑暗中逃入花丛里时，袁绍扭伤脚筋，跑不动了。

“哎哟！痛死我了！我跑不动啦！”袁绍哀叫起来。

这时候，曹操大声嚷道：“土匪在这里哦！”

才说跑不动的袁绍，听到这句话吓了一大跳，拔腿没命地奔逃。这时候的他还顾得了脚痛吗！最后，两人得以平安逃逸。

由这样的随机应变可见得曹操是个非常“机警”的人。

当时担任太尉（国防部长）的桥玄，以擅长鉴定人物而闻名。那是“月旦”盛行的时代，世上颇多人物评论家，其中又以桥玄的批评最为剀切有名。

曹操几乎每天都到桥玄家。

“吊儿郎当的曹操，频频出入言论正派的桥玄家，这是怎么一回事呢？”

他的一些狐朋狗党莫不为此好奇。

曹操是有明确意图的，但，这一点不便在朋友们面前说出。

——桥玄的两个女儿都是绝代佳人！

要是曹操说出这句话来，大伙儿一定会喷饭吧？因为桥玄的两个女儿都还是婴孩。

曹操深信桥玄的两个女婴将来会成为绝世美女。他想象力之丰富，由此可以窥见。

言归正传。擅长鉴定人物的桥玄，仔细看过曹操的面相后说：“天下很快就要大乱。如果有人能使陷于大乱的天下安定，除足下以外不做第二人想。”

“嗬……我有这样的面相，是不是？”

“确实如此。我替很多人看过相，却从来没有看过像你这样的贵人之相。你不但是贵人，而且是大英雄。……日后天下大乱时，希望你能妥善照顾我的妻子儿女。你是唯一能使天下安定的人……”

由于太平道黄巾军非常了解穷困人民的心，所以成功地收揽他们并纳入组织。但真正打仗时，他们却欠缺指导作战的参谋。也就是说，黄巾军中没有职业军人。

刚崛起时，他们得以趁势迅速打倒各地长官。但时间久后，一度崩溃的地方行政和秩序逐渐恢复。

用乱七八糟的方式打仗时，黄巾军确实势如破竹，在混乱中的黄巾军的确压倒了政府军；但这种情形不可能维持长久。到了战争必须要有规则

的阶段时，黄巾军的势力立刻大减。

黄巾军的领导阶级都是舌灿莲花的传道专家，对于收揽人心非常有一套。但是，谈到战场上的进退，他们是百分之百的门外汉。欠缺职业军人的黄巾军，面临重要战役时，便无人能订立适当的作战计划。

左中郎将皇甫嵩和右中郎将朱儁攻破颍川黄巾军，整个战争情势因此而逆转。在这次战役中，政府军正因兵员不足而不知所措时，曹操率领的军队刚巧赶到，政府军得以获致大胜，也为其他战场战局带来极大影响。后来成为三国主角之一的孙坚，这时候从军在朱儁麾下。

另一名主角刘备则以下级将校身份，在北中郎将卢植的远征军中。曹操的地位是骑都尉，约等于骑兵团长。与之相较，刘备只是一介小队长而已。

卢植是讨伐黄巾军的总指挥，他于一个叫广宗的地方包围了天公将军张角。这时，朝廷派遣宦官左丰前往视察战况。由于从第一线传回来的报告常多粉饰，所以，皇帝乃派遣信得过的身边人员亲自调查实情。皇帝的身边人员当然是宦官。

第一线司令官是士大夫，以“清流”自称的他们，视宦官为“浊流”，向来对之极为轻蔑。

“不相信我这个清流，而派浊流的宦官前来……”卢植为此深为不满。

“宦官都很贪心。送厚礼给左丰吧！他一定会因此而写有利于将军之报告的。”卢植一名幕僚如此进言。

“这岂不形同贿赂！”卢植以不屑口吻说。

“话也不是这么说。因为……”

“别再提此事了，我并没有企求他写有利于我的报告，只希望他具实上奏。反正我是绝不会向浊流低头的！”

卢植根本没将左丰放在眼中。除了左丰初抵达时见过一面外，他压根儿就不想再见到这个人。

“我看到没有胡子的男人就想作呕……”卢植故意在左丰随从面前大声说

这句话。被去势的宦官失去男性特征，皮下脂肪变厚，长不出胡子来。

“好！你给我记着！”

从随从口中听到这件事情的左丰，其光滑白脸变得通红，勃然大怒。他回洛阳后，便向灵帝奏道：广宗黄巾军应可随时攻破，只看政府军有无此意。而中郎将卢植却无意采取攻势，一味等待“天诛”，战事因而拖长。

——什么！身为司令官不奋勇攻敌而坐待天诛，这算什么！快把卢植逮捕回来！

怒不可遏的灵帝下了这道命令。

可怜的清流卢植，以中郎将身份被关在囚车内，押回皇都。河东太守董卓以东中郎将身份奉命接替之。

三国故事中的大坏蛋董卓，在此登场，当时的年龄为四十五岁。他的登场可以说是不甚光彩。宦官左丰说的“可随时攻破”，换了新司令官董卓上台后，广宗黄巾军依旧没有被击破的迹象。董卓的效用只在于证明卢植乃被人构陷。由于毫无战功可言，董卓很快就被解职，朝廷改派皇甫嵩前赴广宗。

皇甫嵩因击破颍川黄巾军而有甚大功绩，他被派任是因为能力受到肯定。

于广宗受到包围的黄巾军，虽然不善于打仗，斗志倒是非常高昂，这是因为信仰加强了他们的团结。但，皇甫嵩前往讨伐时，黄巾军在士气上已有低落趋向。

这也难怪，因为他们奉为统帅的天公将军张角病殁了。

——只要口念咒文，敌人的箭就射不到你。

太平道原本就是迷信的团体。应该绝对不会死的天公将军却因病而死，这还不够使一般信徒信心动摇吗？

改由张角之弟人公将军张梁指挥广宗黄巾军。虽然张梁的统御能力并不亚于其兄张角，奈何部下将兵因天公将军之死而人心惶惶。

皇甫嵩仔细观察黄巾军动静后，研究其弱点，订立了一举攻下的作战方式。

政府军攻破广宗黄巾军是这一年十月的事。

——获首三万级。（黄巾军）赴河死者五万余人。

这是朝廷得到的报告。

人公将军张梁当然被斩，而先前病死的天公将军张角的棺木被挖出，尸体受到凌辱。

张角的另一个弟弟地公将军张宝则据守一个叫下曲阳的地方抵抗，但，皇甫嵩继续进兵，于十一月间将之击破。张宝所属十余万人被斩之捷报传到洛阳。

黄巾军之乱至此似已被平定，但实际上的情形是：有组织的造反已被镇压，各地区游击式的造反则持续很久，其间甚至有过庞大组织的形成。

黄巾军因政治腐败而萌生，在根本问题未获改善之前，人民的反抗永远不会停息。

○三／八校尉

曹操成为济南之相。

依据后汉制度，郡与国同级。郡为中央之直辖地，国则为皇族受封为王之地。但王无权直接统治自己的国土，必须以“相”为长官，使之负责统治。因此，国之相等于是郡之长官太守。

成为济南之相的曹操，第一件着手做的事情是“严禁淫祀、邪教”。这是曹操开明作风的表现。当时是人们迷信观念根深蒂固的公元2世纪。在那样的时代，除非头脑特别清醒，否则不太可能做出这样的事情来。

另一个尚未成型的英雄——刘备，此时的情形又如何？

刘备在讨伐黄巾军时代的地位，充其量只是一介小队长，战后论功行赏时，他也没有得到什么好职位。据传，他被任命的是“安喜县县尉”的职

务。县是最小的行政单位，其中也有大小之别，一万户以上者为大县，下到一万户者为小县；大县之长官为县令，小县之长官则为县长，县令之下为县丞，县长之下为县尉。因此，刘备只是小县次官，俸禄顶多三百石。

成为济南之相的曹操，俸禄是二千石，与之相比，刘备的身份可谓微乎其微。

刘备后来逐渐具备了君子风度，但这时候的他简直是个流氓。他经常使性子，因为被任命为县尉这种小官，他心里非常不高兴。

——以我的功劳，至少应该被任命为县令才对。叫我来当县尉，简直是欺人太甚嘛！

他因此每天酗酒度日。

——对！这是拿我们开玩笑！谁稀罕这种职位呢！

他的义弟关羽和张飞也整天与他一块儿喝酒。

一次，督邮来到安喜县。督邮是巡回视察地方行政的官员，将视察结果向朝廷报告。因此，每次督邮来到时，地方官都会以最殷切的态度接待，极尽献媚之能事。所以，督邮对地方官的态度通常极端傲慢。

由于督邮来到，刘备依惯例要请求会面，以示礼貌。

“县尉之辈的小官也想会见我！这个人以为自己是什么东西！叫他回去照照镜子吧！”

督邮如此告诉使者拒绝会面。

“真是混账！”

刘备满面怒气地冲到督邮住所来。他连靴子都没脱，就闯进屋里，大声吼道：“混账督邮在哪里？”

“你干什么？我是督邮，不得无礼！”督邮摆着架子道。

“哦，你就是督邮……”

刘备语未毕，便扑上前去一拳将之击倒，继而以拳脚猛打对方。

“你……你这是干什么？”

督邮刚一站起来，刘备就以倒剪二臂手法将之勒紧，同时喊道：“张飞，快拿绳子来！”

“知道啦！”

满脸胡须的张飞立刻拿着绳子过来。刘备接过绳子，迅即把督邮捆绑住。

“你不能乱来，我是督邮啊！”督邮满面通红地怒喝。

“闭嘴！正因为你是督邮，所以我才要绑你啊！我当然知道你是督邮，你少在那里动来动去！”

接着，刘备拿来皮鞭，往督邮身上噼噼啪啪地抽打起来。

“哎哟……我的妈哟……”督邮痛彻心肺地大叫。

“哈！哈！哈！”

刘备大笑起来。他已豁了出去，但这般愉快的心情倒是许久未曾有过的。

“你以后还敢这么跩吗？你就是太跩了，所以才挨这皮肉之苦，知道吗！”

刘备鞭打被捆绑的督邮多达两百下。挨打的人最后到了半死不活的地步，而下手的人也到了筋疲力尽的程度。

“妈的！把老子搞得这么累，我的手臂痛死了！”

这样豁出去的结果，他当然再也不能担任官职。刘备毫不眷恋县尉这个职位。要是事前没有这个决心，他也不会如此蛮干的。

“噢……噢……”

被痛打的督邮，已经是奄奄一息了。

“这个东西送给你！”

刘备卸下就任时拿到的印绶。在古代中国，印绶是证明身份地位的东西，印有金、银、铜制之别，绶（系印带子）色有朱、绿、紫、青、黑、黄等不同颜色。县尉带的是铜印，绶色则为最下级的黄色。

刘备把自己的铜印黄绶挂在奄奄一息的督邮脖子上，说声“再见”的同时再加上一记耳光，然后离去。

后来跃登舞台的英雄们正在干这类事情时，皇都洛阳也正展开着政治斗争。

那是皇帝身边人士——外戚与宦官之间的斗争。

洛阳政情日益散发出强烈的腐臭味。

因讨伐张角而功不可没的皇甫嵩，不但没有得到酬报，食邑反被削减六千户。那是因为宦官赵忠宅邸规模逾越规定、生活奢华，皇甫嵩上奏皇帝予以没收。另一名宦官张让则因向皇甫嵩索贿五千万钱被拒。两名宦官遂向朝廷报告：“皇甫嵩连战无功，徒然浪费公款。”皇甫嵩因而受到严厉处分，连车骑将军之印绶都被收回。

张角三兄弟的败北并不意味黄巾之乱已被平定。这类民众叛乱，绝对不会因为领导人物之死而落幕。而镇压叛乱的政府军向皇帝浮报战果则是常有之事，因为报告的战果越大，当事者得到的酬报也会越大，所以他们是“何乐而不为”。

——黄巾军已完全平定。

在朝廷得到这个报告之后，各地的造反情事依旧迭起不息。

张牛角、张燕、左校、刘石、雷公、浮云、白雀、杨凤、于毒、五鹿、李大目等人率领的造反团体相继在各地崛起，其人数多者二三万，少者也有六七千。

黄巾军只是被驱散，造反并未平定。这个事实，前往镇压造反的将军都知道，只有朝廷仍不知情。

灵帝当然更不会知道实情。他听到的尽是汉军获得大胜之捷报。

——既然如此，朕要好好享受啰！

他于是在西园建造了美轮美奂的万金堂，此外又在南宫玉堂建立了巨大的铜像。皇帝开的卖官店也有了以五百万钱特价出售“关内侯”之举。关内侯只是虚名，不具任何实质。

黄巾残党以白波谷为根据地，不断出兵至现在山西省太原附近。从政府军的角度来看，这是盗匪。“白波谷”这个地名，后来也成了盗匪的代名词。

后汉之基础因而逐渐被蚕食。

黄巾之乱后的中平四年（公元187年）二月，民众于荥阳之地蜂起。三月间，西北有名叫王国者，在韩遂、马腾等诸将的拥立下竖立叛旗。五月时，更有泰山太守张举公开宣言——余乃天子，今起取代汉。

他招募的兵员达十余万之巨。

十月间，长沙有位名叫区星的人起而造反。到十二月时，更有匈奴的叛变。

这诚可谓国家的多难之秋。

这一年，三国英雄——魏、蜀、吴之主子们——各在做些什么事呢？

曹操被任命为东郡太守，却未赴任。无意就任新职的他，回到故乡谯县建立书斋，开始过着读书的日子。他潜心研读《孙子兵法》之类的书籍。

后来成为吴国之主的孙策、孙权兄弟的父亲孙坚，此时是长沙太守。他当然出兵镇压在长沙的造反，并且获得成功，被封为侯，建立了后来孙氏军阀的基础。

日后成为蜀之主的刘备，于捆绑督邮加以痛殴后，已行逃逸，无人知其下落。他大概带着关羽、张飞这两个义弟，在附近一带忙着推销自己吧。自称为天子的张举，在竖起叛旗时，朝廷命令公孙瓒前往讨伐。刘备曾与公孙瓒一起受业于卢植门下，他或许会因此情谊投效公孙瓒军中

吧？

秦始皇订立郡县制时，曾将天下分为三十六郡，置县于郡之下。这个数目后来变得越来越多，到后汉末期时，郡以及与之同级的国之数目，已增加到一百零五之巨。

这许多郡国分别属于十三个州。

除了中央直辖之司隶州外，共有豫州、冀州、兖州、徐州、青州、荆州、扬州、益州、凉州、并州、幽州、交州等。

郡之长官为太守，国之长官则为相，而州之长官为刺史。

州在郡之上，但州刺史的地位并不比郡太守高。他们的俸禄同样都是二千石。

郡太守有由其统治的土地，拥有行政权和某些程度的兵权，与之相较，州刺史则丝毫没有这些权力。

州刺史的任务只在于巡回视察州属各郡之政治是否良好，据以报告朝廷。

实权只给予规模较小的“郡”长官，而不是给予规模大的“州”长官。之所以如此，乃在于提防全国出现十三个超强实力者割据各地。

大军阀不在地方割据，于平时而言，是值得庆幸的一件事情。但，如后汉末期这般天下大乱，民众于各地蜂起作乱时，朝廷期待具有镇压实力的大军阀存在，毋宁说是自然的趋势。

给向来毫无实权的州长官以行政权及兵权之事，经过商议后，于中平五年（公元188年）付诸实施。

具备实权的州长官不再是“刺史”，而改称“牧”。

三国故事中的群雄割据，可说是从此开始的。过去的弱小军团，现在已成长为强大军阀了。

同一年，政府为了强化中央军事力量，设置了“西园八校尉”官职。也就是说，中央军增设八个师团，即上军、中军、下军、典军、助军左、助

军右、左、右八校尉。

灵帝任命自己最信赖的宦官蹇硕为“上军校尉”，将其余七校尉归属其下，并增设八个师团中的第一师团团长兼任八个师团全军之司令官。

最高司令官应该是大将军。现在连大将军都被置于蹇硕之下。

如前所述，大将军是何皇后之兄长何进，这是与皇帝最为亲近的外戚。这样的关系所获得的皇帝信赖，尚不及宦官。

灵帝对宦官的信赖之深，由此可见。

事实上，其主要原因在于外戚本身不甚值得信任。在妹妹进入后宫之前，何进只是一介屠夫。灵帝当然不太信任这样的人物。

何进对此极为不满。

“你们这些被阉了的人渣算什么东西！”何进以露骨的态度表示出对宦官的憎恶之情。像他这样的人是没有抑制情绪之涵养的。

丧失性能力这项重要机能的宦官，其他方面的机能好像特别敏锐。也就是说，他们的感受力非常灵敏。他们由何进的表情察知了他对他们的憎恶之情。

“你才是屠夫出身的不入流家伙！”宦官们压根儿瞧不起大将军何进。

大将军现在竟屈居于上军校尉身份的宦官之下！在对立关系如此激烈的状态之下，何进的愤怒之情更如熊熊烈火般蔓延开来。

被任命为八校尉中之典军校尉的是曹操。对这一次的任命，他是欣然接受的。

“掌握军队才是最重要的事情！”在故乡研读兵书多时的他，最后领悟到了这一点。

后来成为曹操夙敌的袁绍，也于此时就任为中军校尉。他也是新登场的八校尉之一。

中平六年，灵帝病笃的消息在民间悄悄流传。

——听说已无痊愈希望……

——这下子天下又要大乱！

人们交头接耳传递此一消息。

○四／皇帝一死

浪子皇帝灵帝之死，为什么会引起天下大乱呢？

后汉诸帝没有子嗣者为多。

前代桓帝也是由于没有子嗣，所以引旁系之灵帝继承皇统。

灵帝也丧失了几名才出生不久的皇子。

如同世界各地的习俗，为使小孩平安生长、将之暂时丢弃或过继给别人之风俗，在当时的中国也有。

何皇后的皇子辩，在同样的理由之下，交由一名史姓道士抚养。人们称这位皇子为“史侯”。

灵帝还有一个由名叫王美人的女人所生的皇子协。这位皇子交由董太后抚养，一般称之为“董侯”。

灵帝一死，史侯和董侯之间无疑会起继位之争。但，史侯辩才十四岁，董侯协更年仅九岁，所以这两个人不可能由自己出面竞争。

斗争一定会发生在围绕这两位皇子的人们之间。

身为外戚的大将军何进，当然希望由其妹何皇后所生的辩就皇位。而被何进所憎恨的宦官们，由于担心辩即位后，何进将具有极大权力，因此，一定得拥立协才行。

——要成为天子的人，必须有相当的气度始可。

自己没有什么气度的灵帝，于决定继位者之际，倒有这样的想法。

拿辩和协比较时，再怎样以偏袒的眼光视之，还是会觉得协远胜于辩。

反过来说，辩实在太差了。

而且，宦官们莫不称赞协之贤明。实际上，他们是无论如何都不能让何皇后所生的皇子即位，所以，如此做是极其自然之事。

后宫也有女人之争。

灵帝生母董太后是一位女强人，同时也极为贪心，据说，她的儿子皇帝开“卖官店”猛赚大钱，就是她出的主意。说起女强人，生为屠夫女儿的何皇后，也不输董太后。年轻时候的她，曾与粗汉们为伍，手执肉刀，在市场肉摊做过生意。

除了婆媳间的斗争之外，董太后更养育了王美人所生的皇子协。董太后一方面是想给媳妇难看，同时也由于对协疼爱有加，所以很想让协继位。为她做后盾的是担任车骑将军的侄儿董重。

因此，灵帝一死，会引起一场极大纷争是势所难免的。

灵帝于中平六年（公元189年）四月丙辰日死于嘉德殿，享年三十四岁。他于临终前，叫来他最信赖的宦官蹇硕，对他留下遗言道：“朕还是决定选协作为继承人，辩无天子之气度，望你好好辅佐协。”

“遵命。”蹇硕流着眼泪叩头道。

虽然有皇帝遗诏，但要使协登基却不容易。朝廷中也有不少拥立辩的势力。除非将这个势力肃清，否则想使协就帝位是办不到的事情。

拥立辩之势力的领导人物当然是何皇后的哥哥何进。蹇硕倘若要遵照遗诏，使协登基，就非先取何进之命不可。

蹇硕于是想出了一个计策。

——帝崩，欲商谈后事，祈即入宫。

他叫人带了如此文意的信给何进，准备于对方入宫时，将之逮捕诛杀。而蹇硕一个名叫潘隐的部下和何进是多年老友，这个人一看见何进入宫，就以目光向他示意。

“潘隐的目光好像在向我警告些什么。”何进顿时领悟自己的处境危险。

他和伺候皇帝身边的宦官已到水火不容的地步，而宦官异常残虐是众所周知之事。

危险！何进立即退出宫廷，率领军队进入百郡邸。百郡邸是郡国藩邸，驻兵于此，能对皇宫发挥威吓效果。何况皇帝亡后，倘若皇子年幼，由皇后摄政是后汉之成规。何皇后当然会让自己生的辩即位。

蹇硕早就料想到会有这样的事情，所以才企图将何进杀掉。只要何进一死，何皇后就容易对付了。但企图杀害何进之举，现在已告失败。蹇硕在何进以兵力威吓之下，无从阻碍辩即位之事。

辩于灵帝死后第三天登基，并且将年号改为“光熹”。王美人所生的协，则被封为渤海王。

蹇硕当然不是这么容易就会认输。要是于这场斗争中失败，自己的老命一定会赔掉的。因此，他召集宦官首领说：“何进已经拥立新帝，垄断国政，之后的步骤一定是杀尽我们宦官。他们之所以还没有下此毒手，是因为我们掌握禁卫军。我们非趁早逮到何进，把他干掉不可！”

但，宦官中也有和何进亲近的人。中常侍郭胜和何进便是同乡，而且向来就有交情。他把蹇硕的计划透露给何进，何进于是毫不犹豫地进兵，抓到蹇硕后把他杀掉了。

剩下的反辩派只有董太后一个人。但由于宦官派中心人物蹇硕已不在，对付这样一个老女人根本不费事。

——藩后不得居留皇都。

何进遂以此为由，把董太后赶出长安。

如前所述，由于桓帝无嗣子，因而立旁系藩王身份的灵帝为皇帝。也就是说，灵帝是以桓帝之子的身份即位的。如此一来，他的母亲应该算是桓帝之皇后才对。其实，生母董氏只能算是“藩后”。把孩子送给别人做养子的母亲，应该和孩子断绝关系，岂可来到皇都，而且住在宫中！

这样的说法不是没有道理。但灵帝在世时，当然没人敢对天子生母搬出这番道理。灵帝一死，这个理由就成了赶走反辩派董太后的最好借口。

原本以皇太后身份极为自傲的人，现在骤然被贬为“藩后”，并被要求离

开长安——急火攻心的董太后遂因此猝死。

何进进兵包围了董太后侄子——骠骑将军董重的府邸。自认命已该绝的董重，也自尽而亡。

可以称为后汉王朝病根的“清浊之争”，再度恶化。

士大夫对宦官——在这宿命性斗争中，双方的憎恶感已达极点。

西园八校尉中被任命为中军校尉的袁绍，自认为是士大夫之代表人物。汝南郡汝阳县袁家乃当代第一名门。

这个家族以“四世三公”而闻名。也就是说，到袁绍父亲这一代为止，他们家族四代皆为“三公”（指“司徒”、“司空”、“太尉”而言，皆为国政中心人物），像这样的家族，全国实在找不出第二个。高祖父袁安历任司空、司徒，其子袁敞为司空，其孙袁汤历任司空、太尉、司徒三公，曾孙袁逢则为司空。

袁绍是袁逢的儿子，只是，由于袁逢胞兄袁成英年即逝，而被过继为伯父之子。

因为是这等名门之后，所以自诩为士大夫之代表也无人表示异议。

绍有姿貌威容。

如《三国志》记载，袁绍长得英俊，一表人才。

作为清流之代表的袁绍，对浊流宦官甚为憎恶。

虽然袁绍是个俊秀伟丈夫，却不是温和型人物。年轻时候的他以侠客自任，时常与人打斗。他常与曹操结伴干“抢新娘子”恶作剧之事，已如前述。

“使朝政紊乱之宦官，应悉数诛杀。”

袁绍对大将军何进做了此一耸人听闻的建议。

大将军的地位犹在三公之上，而靠妹妹何皇后的庇荫、与弟弟何苗相偕居显要之位的何进，正因为自己是屠夫出身，所以在袁绍这等名门出身

者面前，有极大的自卑感。而他在内心却有这样的想法：“我绝不是只靠妹妹发迹的，我也有实力！这一点，总有一天会让你们知道！”

“倘若能清除我王朝积年之病根，大将军之名将永垂青史。”

被系出四世三公名门的袁绍如此煽动时，何进果然燃起战斗意念了。“好！就把他们统统干掉！”

不过，这件事情有失败前例。过去窦武企图肃清时，自己反而被杀。何进突然有了些许踌躇。

颇富打架经验、善于察言观色的袁绍，立刻以激励的口吻说：“窦武所以失败，是因为禁中五营士兵全在宦官的指挥之下。将军和窦武不同，与令弟共同领有自己的将兵。但愿将军能为天下除患，流芳万世。”

“说的也是……”

虽然如此，何进的犹疑依然未消。他在心里暗中比较自己的部下和宦官支配的禁中军兵力。

袁绍连这一点都看得出来。

“大将军请放心吧！我们可以召集与宦官毫无渊源的地方军到中央来。地方上有许多猛将豪杰啊！他们都是没有感染到皇都华美风习的朴实精锐的军队，一定会打赢宦官的。”

经过袁绍说服后，何进终于点头。

袁绍也找来顽童时代的好友——现在同为八校尉之一的典军校尉曹操，加入他们这一派。

结果，曹操不但没有答应参加，更以下面的话忠告袁绍：“宦官这个职位，存在已经很久。他们专横确实是不对的事情，但要处罚他们，由一名狱吏执行就够，为什么要发动天下大军呢？发动这等大事，秘密一定会泄露的。”

“不以大军对付，对方一定不会屈服，因为他们也有军队啊！”

袁绍志在尽快消灭宦官。

“召集地方军千万不可找董卓。找那种人来，洛阳一定会被搞得乱七八糟的。”曹操道。

“不，我倒想特别倚重董卓。因为他率领的凉州兵很强嘛！”

“强是强，可是……”

曹操知道多说无益，所以打住。

袁绍急着要起义。打架想获胜，“先发制人”是最大原则。而不擅长打架的何进，则认为当务之急应该在于招募同道。

广邀各地军阀共同起义的他，决定等这些军队抵达后再说。

何进憎恶宦官的情形，和身为士大夫的袁绍等人有些不同。有宦官在时，身为外戚大将军的自己，便不能随心所欲地发挥权势。他只想把宦官悉数扫出宫廷外，倒没有将他们全数杀尽之意。何况宦官中也有不少与之交情甚笃的人，其中一些更是对他有过恩情。屠夫家庭之女儿得以进入后宫，是因为收买宦官的关系。脾气倔强的何进之妹，在成为皇后之后，也有过使灵帝大为不悦之事，她的皇后之位当时险些被废，后来由于宦官极力为她求情，因而得以不了了之。所以，何进认为自己与宦官的交情，较士大夫为深。

士大夫有引以自傲的家世，而何进根本没有。何进和士大夫会面时，难免有些紧张，与宦官在一起时，则甚为轻松自在。

如前所述，宦官蹇硕的密谋，曾经由同样是宦官的郭胜偷偷向何进通报。而且，何进和数名宦官要人有姻戚关系。他的妹妹就嫁给了宦官首领张让的干儿子。

起义之事一再拖延的结果，如曹操所料想，肃清宦官之密谋果然泄露出去。

“那样疏于保密，秘密不外泄才是怪事一桩呢！”

事后，连曹操都如此冷笑。曹操的祖父也是宦官，有人甚至企图拉拢曹操参加密谋。这个团体的保密观念何等缺乏，由此可见。

知道何进密谋的宦官们，当然极度紧张。

这是紧要的生死关头。

宦官领导集团张让、赵忠、段珪等人，立刻举行高层会议，研究对策。

——首要之务在于干掉对方的领袖人物！

众人很快就有此决议。宦官决定事情，比大将军何进干脆得多。

对方领袖人物当然是指何进或袁绍而言。

“干掉”并不是要以正式派兵方式攻杀，而是将之诱出而予以暗杀。但袁绍不是那么容易就会被诱出的人。

对何进下手，应该较为容易。

假借何太后之名召唤时，何进一定不疑有他，会立刻赶到宫内来才对。大家决定如此诱来何进，接着密议对其袭击的方法。

○五／杀尽宦官

“不会有事情吧？”

袁绍如此问时，大将军何进回答：“不会有事情的！”便进入宫里。

何进在情感上对宦官有些亲近感，他根本没有将宦官悉数杀光之意，认为只要把他们赶出权力中心即可。由于自己没有杀害对方的心，因此，他对对方的警戒心也就相对松弛。

“这不关我的事……”袁绍也未以积极的态度劝止。实际上，他压根儿不承认屠夫何进为士大夫。

漫不经心入宫的何进即使被杀，也算不上一件大事。袁绍他们要的是一位有大将军职位的人，而这个人并非何进。袁绍倒认为这是更换一位真正的士大夫阶层之人就任大将军的好机会。这个阶层的人向来对其他阶层的人十分冷酷。

袁绍甚至盼望何进被杀。

——何进一旦被杀，不是正可以之为借口，一举攻入宫中杀尽宦官吗？

这是千载难逢的机会！

屠夫大将军最好被杀掉！此刻的袁绍持的是幸灾乐祸的心理。不过，他本身却否认自己是这样的人。

他急忙召集兵员。

——大将军或许会有不测……

他也为此通报何进部将吴匡、张玮等人，要他们派兵在宫殿外待命。

袁绍一方面也召集他的异母弟袁术。袁术的职位是虎贲中郎将。这对兄弟的感情一向不甚和睦。正妻之子的袁术，嫡流意识很强。袁绍是女佣所生，后来过继给英年早逝的伯父袁成为养子。由于这位伯父是长子，因此，袁绍惯以袁家栋梁自任。虽然在感情上不甚和睦，但在士大夫意识之下，他们的行动是一致的。

何进的弟弟何苗与宦官有很好的交情。这也是何进对宦官丝毫未有戒心的原因。但从宦官的立场来说，这是背水一战，搞不好，他们有悉数被杀的可能。

——先干掉敌方首领！

制敌机先是战争的原则。

不管敌方为皇太后兄长或大将军，取得敌将首级是首要之务。

宦官们已陷入亢奋之中。

已故灵帝曾对皇后何氏极为不满，并有意将之废位时，受了何苗之托的宦官，曾为何皇后求过情，使废位之事得以不了了之。

——外戚何进能够当上大将军，完全是靠我们的帮忙。何皇后当时要是被废，何进不就要回家重操屠夫旧业吗？这个家伙简直忘恩负义！

想到那起事件时，宦官们莫不义愤填膺。

——干掉忘恩负义的大将军！

一名叫渠穆的宦官，在宫廷内嘉德殿前，斩了大将军何进。

——大将军造反！

何进的首级被挂到长矛矛尖上示众。

这件事情很快传到城外。

“时候到了！”

在城外等待机会的袁绍，立刻命令诸军攻入宫中。

宦官们当然紧闭宫门，不让乱军闯入。袁术和吴匡的部队用巨木撞破宫门，闯入城内。

这时已是日暮时分。夜幕低垂后，情势转而对熟知城内地形的宦官较为有利。

“放火烧宫门！”

袁术命令放火烧南宫青琐门。这个措置除了要使宦官产生恐慌心理外，也是为了增加照明效果。

“杀呀！杀呀！”

士大夫军队挥动白刃，看到宦官一律格杀。

被去势的男人都相当肥胖，而且没有胡子。有些人由于容貌类似宦官而被误杀。宫廷内没有留胡子的非宦官人员，不得已脱光衣服奔跑，他们此举是为了证明自己不是宦官。

袁绍与车骑将军何苗共同进兵至朱雀殿。

“歼灭宦官后，这个屠夫之弟说不定会重握实权……”望了一眼何苗，袁绍如此想。何苗指挥部队的表现相当出色，有别于其兄何进。据说，这个人和宦官的交际手腕也非常优异……“这样的家伙最好趁早消灭……”袁绍有了这个想法。对方不是士大夫，杀了应该无妨。让这样的人活着，将来可能妨碍清流掌握实权。

袁绍于巡视阵中之际，看到倚着宫殿廊柱号泣不已的吴匡。吴匡是大将军何进的忠贞部属，当他发现了自己主子何进的首级时，激动之下，便一头撞向廊柱，并且用双拳敲击门扉，哭得死去活来。

袁绍睹状，走上前去。

“你知道吗？杀死大将军（何进）的是车骑（何苗）……”

“什么？”

吴匡停止撞击廊柱，回头看了袁绍。

吴匡是忠心耿耿脾气又顽固的人。

“何苗和宦官交情极好是众所周知的事情。推翻哥哥后，何苗将是外戚中稳坐第一把交椅的人物，可以掌握更大的权势。所以，他与宦官共谋，让他们杀害大将军……”

袁绍压低声音说。

“妈的！”

吴匡瞪圆了充满血丝的双眼。袁绍知道自己的话已经产生效果了。

吴匡立刻选拔一批精兵，率领他们，朝何苗驻屯的朱雀殿直攻过去。

宫殿内正展开追杀宦官的行动，宦官丝毫没有抵抗力量。忙着将宦官赶尽杀绝的入侵部队，做梦都没有想到自己会受到突袭。

看到露出一副凶相、率领部队冲过来的吴匡时，每个人都以为他要找宦官报仇。何苗也以为如此，却没想到这支部队是冲着他来的。

“你……你们这是干什么？”

发觉情形不对时，已经来不及了。

吴匡部队一举攻上，取下何苗首级。这件事情发生在顷刻间，何苗的尸体被遗弃在宫廷院里。

宦官头子之一的赵忠被袁绍军拿下后斩首。张让和段珪则拥着皇帝和其弟陈留王（协）逃入北宫。

洛阳宫城面积甚大，城内更设有多处秘道，以防万一。知道这个秘密的只有皇帝身边的宦官头子而已。入侵军队怎么搜索也寻觅不到皇帝的影子。

率领士大夫联合军的袁绍等人，意图拥立皇帝，并宣告“宦官谋反”。但找不到皇帝，他们就无法达成这一目的。

宫城内一片血海。

据传，这时候被杀死的人数达两千余名。

逃入北宫的张让、段珪等人，后来带着皇帝和其弟，从宫殿谷门悄悄溜出城外。随从只有数十人。他们都是宦官，无一公卿，而且都是徒步行走的。

皇帝一行人于深夜时分来到黄河边一个叫小平津的地方。正拟在此暂时歇脚时，南方传来了马蹄声。一行人顿时陷入恐慌。

“你们镇定下来！那只是数骑马蹄声，不是大部队！”

张让叫大家保持镇静。

十四岁的皇帝哇地放声哭了起来。

“哥哥，那不是敌人。天子怎么会有敌人呢？”

九岁的弟弟连忙安慰皇帝。

追着皇帝一行人前来的是担任尚书职位的卢植和闵贡。这两个人不是宦官，而是公卿。其中的卢植是于黄巾之战时，因拒向宦官行贿而曾受囚车之辱的人物。

“张让、段珪！你们要知耻！”

卢植从马背上跳下来，大声喝道。

随后也从马背上跳下来的闵贡吼道："你们立刻引颈自刎！不然，我要砍下你们的头！"

皇帝又放声哭了。

卢植跪下，奏道：

"皇上请安心，我们是前来奉迎皇上回宫的，群臣正等待皇上回驾呢！"

闵贡手执腰刀，颇有随时砍杀张让之势。张让的一名部下拔出短刀扑向闵贡。闵贡闪身，往横向挥刀，砍入这个人的躯体。这个人尖叫一声，当场倒地。

"宦官尚懂得舍命救主，精神可嘉！"

闵贡把血淋淋的刀送到张让面前。

"事已至此，我也不会恋栈生命的！"

张让语毕，踉跄走到皇帝面前，跪伏下来。

"臣于此拜辞皇上，告别此生。尚请皇上多多保重……"

话一说完，张让就从河岸投身而下。段珪也跟着跳下。其余宦官陆续也有人跟随，但选择逃走者居多。

"围绕皇上身边的祸根，至此已全数灭亡。现在请皇上快回宫殿，太后等着呢！"

卢植跪伏地面叩首道。

"你们表现可嘉，我代皇上表示嘉许之意。"

由于皇帝说不出话来，陈留王乃如此代言。这对异母兄弟在才干上竟如此悬殊。

虽然是个庸才，但皇帝毕竟还是天下之中心，失去中心的洛阳城陷入大混乱。然而，皇帝于城北处平安无事之消息，很快就传来。

“快去！”

群臣立刻奔向城北。他们当然是为了去奉迎天子。

宦官被歼灭后，宫廷序列表当然会改写。愈早前往奉迎的人，愈有可能被列上位。所以，这是分秒必争的时刻。

原本只有卢植和闵贡一行人，随着愈行南下，人数愈多。

一行人来到北芒阪下方。这一带尽是墓地，他们决定在这个地方歇息片刻。

“咦？那边怎么扬起沙尘？”

一名公卿指着西方说。

那边确实扬起蒙蒙沙尘。看样子，好像是为数颇巨的军队。骑马行走黄土地带时，一定会扬起沙尘。当时的战争通常依据沙尘飞扬的情形，来推测敌人的方向和人数等。

“人数大概三千到五千吧……”

有黄巾之战从军经验的人呢喃着说。

“那是显阳苑一带。如果是从西边来的军队，莫非……”

这位公卿说到这里就打住。

每一个人都知道率领这个军队前来的人物大名，但，没有一个人敢把它说出来。

——率领凉州兵的董卓……

董卓以威猛而闻名遐迩。

实际上，曾经接替卢植的他，于广宗与黄巾军交战，由于未有战果而被解任。人们畏惧这位将军，完全是他的性格所致。

这个人向来被称为“心如野兽”。

——绝对不可找董卓。

何进向各地军阀发下“驱逐宦官”之檄文时，几乎所有的人都如此劝告他。而何进却不听这个忠告，也对董卓发出檄文。

从西北出现的大军，除董卓之外无他。

沙尘接近后，果然是董卓没错。颜色钝重的盔甲，闪闪发亮的枪矛——体格魁梧的凉州兵，个个都留着威风凛凛的胡子。

“呜……哇！呜……哇！”

发出野兽般咆哮声的董卓骑马兵团，在皇帝周围来回奔驰。董卓是前来探究聚集在北芒阪下的这数百人是在干什么。因此，骑马将兵对皇帝一行人采取半威胁态度，也就不足为怪。

知道这个集团是皇帝一行人后，董卓走上前去，准备致意。

“圣上有旨，快退兵！”

一名公卿喊道。实际上，天子是由于害怕而哭出来的。董卓麾下将兵本不该惊吓天子，因此，假借圣旨下令董卓退兵，其实也没有什么不对之处。

“什么！要我退兵？”

董卓怒目瞪视着这名公卿。他不但眉角倒立，脸颊更颤动着。

○六／幻术增兵

“你们这些人怎么这样说话呢！”董卓大声吼道，“你们是在皇都伺候天子的近臣，却没有尽到自己的任务，使天子陷于这个地步！你们罪该万死，却要闻讯赶来搭救的人退兵，这算什么？”

董卓说的话完全合乎道理，公卿们一时哑口无言。他们没有一个敢启齿驳斥董卓。

“皇上，到底发生什么事情？臣愿闻其详。”董卓道。

皇帝哭得更厉害，说不出半句像样的话来。董卓毫不客气地闷哼一声。

“事情的开端是，宦官们假借皇上旨意，召大将军何进入宫后，大家动手把他杀了……”

替代十四岁皇帝回答的是九岁陈留王刘协。

“嗝……”

董卓表情讶异地望了望陈留王。比起吓得连话都说不出来的皇帝，这位弟弟的神态何等镇定。他语无阻滞，口齿清晰，而且毫无怯色。

“这个小鬼硬是要得！”

董卓立刻有了这个想法。

被人畏如猛兽的董卓，有一种野兽般的敏锐直觉。这个直觉是以自己的利益为中心的。他认为“硬是要得”，不是纯粹因为皇弟聪明而内心佩服，而是认为这个人可以大加利用。

陈留王刘协一点也不像一个小孩，把这次在宫中发生的事件说得有条不紊。

感佩的不只是董卓，连群臣也由衷地露出佩服的表情。不似宦官或宫女，廷臣过去绝少有机会和陈留王接触。

“听说陈留王很聪明，却没想到聪明到这个程度……”群臣都如此想。

日益中落的汉王朝，能否由这名少年挽回颓势，重建往日雄风？——这好像是大家共同的心愿。国家连连发生乱事，而万人之上的皇帝虽年已十四，遇到事情时只会哭泣，根本欠缺作为统帅者的资格。

正因为皇帝是个颟顸无能的少年，所以，陈留王的才华更加显得耀眼。由于厄运连连，陈留王的辩才无疑更引发人们对他的信赖感，甚至视他如救主一般。

董卓立即做了有利于自己的打算。

废掉庸愚皇帝，让这位聪明伶俐的皇弟就帝位吧！废立皇帝当然不是一

件小事，自然会引起极大非议。

——暴逆董卓！

因此声讨董卓的人，一定遍地皆是。他们团结起来进行讨伐是意料之中的事。但，这个团结会真正稳固吗？

为何反董卓团体不会稳固？原因不外乎是，连最反对董卓的人内心也赞成他所做的废立皇帝之举。

——陈留王才值得信赖！

——今皇未免太窝囊！

目睹刚才情形的群臣，全都有了这样的强烈印象。要是办得到，他们自己也想废今皇而新立陈留王为帝。表面上否定心中肯定的事情——这样的人绝不可能产生极大的力量。

董卓正有意进入洛阳，执牛耳于天下。他当然能预期自己将会面对无数反对者。

董卓此时致力的方向，在于击溃反对者的结盟力量。为此，他使出的手段是——把被反对的事情换成不会引起反对者由衷愤慨的事情。

这是一种幻术。

董卓以他的野性嗅觉选择了自己该走的路。

天子的行列终于回到洛阳。他们采取由董卓军护卫的形态回京。因此，天子安返皇都论功行赏时，董卓自然被列为功勋第一者。率领三千军队赶往的将军，只有他一人。其余前往奉迎天子的人，率领的部队人数充其量只有五十或一百。

实际上，董卓只是刚好路过北芒阪，而他却充分利用了这个际遇。

天子返还洛阳后，立即向天下发布大赦令，同时将年号光熹改为昭宁。

这是认为发生宦官悉数被杀之事不祥的缘故。

董卓若要在皇都洛阳掌握霸权，必须以武力为后盾。但，他的主力在凉州，离洛阳甚远。而即刻把自己的大军召来是不可能的事情。

当地将军中，不乏随时召集五千或一万军队能力的人。虽然奉迎天子时的人数最多，但，董卓的武力在洛阳算不了什么。

“非增加兵员数不可，而且要以最快速度……”

要从西方迅速召来主力军是不可能的事情。现在该如何是好呢？

洛阳此刻有许多失去主子的军队。被宦官杀害的大将军何进以及其弟车骑将军何苗的部下等都是。

最好的方法是吸收这些军队。

失去主子的军队也想选择新的主人。但是，他们不是随便登高一呼就会过来的。跟对了主子——也就是实力强大的人，他们才有发迹的希望。所以，他们都在静静观望什么人的力量最大。

何进兄弟的部队一定会选择实力最强大的将军。

想要拉拢这些部队，自己必须有强大力量——至少非让人如此认为不可。

虽然凉州主力一时赶不来，但只要让人以为他们正在大举前来的途中即可。

——好，那我就耍耍手段吧！

董卓做了这个决定。

他把三千士兵中的一千留在洛阳，将其余两千趁黑夜悄悄放出城外。第二天，一度退到城外的这批军队，高举征旗，击着阵鼓，队容威武地进城而来。

“凉州兵又来了！人数大约有两千……”

人们以惊异的眼光迎接这批凉州兵。

董卓连日重复同样的事情。每天都有两三千凉州兵进入洛阳城。

——洛阳很快就会被董卓麾下不断增加的凉州兵塞满……每个人都有这样的错觉。

以审慎态度选择新主人的何进兄弟部下，这才开始认为洛阳城中董卓的势力最大，因而盼望被其吸收。

“这样还不够……”收编何氏兄弟旧属后，董卓意犹未尽地想。兵员多多益善，绝不嫌多。他是知道自己无法号召当地士兵的。洛阳一带分成几个地盘，外来的将军不可能在此地募兵。袁绍以及曹操等人有办法就地募兵，这一点，董卓却做不到。

如同对待何进兄弟旧部，董卓募兵只能以失去主子的军队或来自远地的部队为对象。

以欺骗手法收编何进兄弟的旧部后，董卓注意到以远来部队为中心而编成的首都守备军——也就是执金吾（等于警察署长）丁原所率领的部队。

丁原是个有骨气的人，不会轻易被董卓利用。

“我会有办法对付他的……”董卓环抱双臂思考起来。

他又想出一套幻术了。

丁原的副官中，有一个名叫吕布的年轻将校。

这是个野心极大的人，为了达到自己的野心，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董卓和吕布只在军营中擦身而过一次，刹那间，董卓就有了这样的感觉：“这个家伙很像我……”

董卓刚要开始思考计策时，突然想起了吕布这个人。

“丁原下面有个名叫吕布的副官。我有事情要和他谈谈，你去偷偷把他请来。”

董卓对心腹命令道。

“准备把他干掉吗？”心腹问道。

“挡路者死”是董卓向来的手段。这位心腹曾经多次为董卓安排这样的事情。因此，他认为又要来这一套了。

“不是要杀吕布，而是要吕布杀人。”董卓回答。

“不能由我们自己下手吗？”

心腹以不满口吻说。有自己这个杀人专家，却要雇用别人，他觉得自尊心受到伤害。

“我没有说你们干不来，后面一些事情你们无法处理，倒是事实。”

“后面一些事情指的是什么？”

“我要吕布杀死他的主子丁原。单单是杀死丁原，相信你们也办得到。但我的企图是，在丁原被杀后，把他的部队原封不动地接收过来。这一点，只有原来在丁原军中的吕布才办得到。”

“说的也是。”

明白了董卓意图的心腹，当然无话可说。

吕布字奉先，是五原郡（今内蒙古自治区）九原县人。他是并州（今山西省太原市）刺史丁原的部将。灵帝死后，丁原率领军队进入洛阳，吕布则以副官身份同行。何进召集四方英豪时，丁原由于占了地利之便，所以第一个上京，也因此被任命为执金吾。

丁原可谓无识人之能。副官除了有能以外，应该选择可绝对信赖的人才对。吕布确实是个有能之士，却不是可以信赖的人。丁原没有看出这一点。

“你要是以丁原首级和其部队为礼物，投入我的麾下，我将视你为我的继承者。”

董卓与吕布秘密会面时，当面对他做了许诺。这句话的意思是：“我要取得天下，然后把天下让给你。”

吕布的野性较董卓犹有过之。

——膂力过人。

如史书记载，他是力大无比、勇猛果敢的人，为达到自己的野心，根本不把伦理观念当做一回事。

“你只是做口头的承诺吗？”吕布露着奸谲的微笑问道。

“我会以具体行动证明我的诚意。”

“怎样的具体行动呢？”

“我要认你为义子，并签署文书证明这件事。这样，父亲把自己的东西传给儿子，不是很自然吗？”

“说的也是。”吕布颔首表示明白。

虽然为人颇有骨气，但丁原常有迂腐之处，在他之下甚难保证会有大大发迹的一天——向来有此想法的吕布，现在受到董卓如此劝诱，内心遂跃跃欲试。

身为副官的吕布经常在丁原身边，所以，趁其不备将之杀害，是轻而易举之事。

吕布回军营后，第二天就取下丁原的首级。他看到丁原酒醉卧寝，便一刀将之刺死，然后轻轻松松取下其头颅。

吕布召集部队，发表演说道：

“我们的指挥官丁原企图篡夺帝位，要求我给予协助。由于这是大逆不道之谋，所以我以断然态度表示拒绝。结果，不讲道理的丁原拔刀砍向我，我遂被迫拔剑自卫，最后取下了他的首级。谋反是天地不容之事，我们非成为忠臣不可！现在守护皇上的大忠臣是董卓将军，我们向董公投靠如何？”

主子已成无首尸体，将兵们非找新主不可。以时下势力如日中天的董卓为主人，应该是顺理成章的一件事情。

“没有异议！”

听到众将兵说这句话时，吕布即刻率领部队，投入董卓阵营。首都势力分布情形因而一举改变。

原本只有区区三千兵力的董卓，因连续以欺骗手法制造假象及吸收丁原部队，现在成了名副其实拥有最大兵力的军阀。

董卓已不需要顾忌任何人。他开始提出废立皇帝之事了。第一个商讨的对象是袁绍。

“天下之主非贤明不可，先帝是一个明显的例子。由于先帝不贤，天下曾经乱到极点。今上似乎同样欠缺作为天下之主的资格。与之相较，陈留王确实聪明过人。我的意思是，应该改立陈留王为宜，足下高见如何？”

这样的谈话方式根本不像商量事情，无疑是逼人就范。

“汉家为天下之主已达四百余年，其恩泽深渥而兆民拥戴，今上为富于春秋之人，未曾有过未善待天下之事。你说要废天子，恐怕没有人会赞同吧？”

袁绍以此语驳斥之。

露出本性的董卓，一只手搭在剑柄上，吼道：“你这个小子！天下政事全在我的掌握之下。不管你们赞成或反对，我想干的事情一定要干到底，你们最好不要小觑我董卓的力量！”

“哈！你这种人叫做井底之蛙，不知天高地厚……”

袁绍抓起佩剑，当场转身退出。

袁绍的踪影，这一天就从洛阳消失，原来他到冀州去了。面对董卓这野兽般的人，自己随时可能被杀，故袁绍以走为上策。

○七／勿须容情

宦官被杀事件发生的翌月，董卓召集文武百官，大模大样地做了如下演

说：“皇帝暗弱，无以奉宗庙为天下之主。因此，我的意思是要仿效伊尹、霍光之故事，改立陈留王为皇帝。各位有意见吗？”

因为他是奉“挡路者死”为宗旨的人，所以众人都噤若寒蝉，不敢表示反对。

倒是有一个人表示了反对意见。

这个人是曾因未向宦官左丰行贿而被逮捕的尚书卢植。

“为伊尹所废的太甲是庸愚至极的人，为霍光所废的昌邑王则犯了服丧期间行奸淫等罪行。而今上从未有过失德之事，更是年轻有为前途无量。岂可举之与史上被废的二君作比较呢？”

卢植胆敢如此发言，当然是冒着被杀的危险。

“你这小子竟敢在我面前信口雌黄，你是不是活得不耐烦了！真的不怕死吗？”

董卓高声嚷着，并退出庙堂。他退出，为的是要下诛杀卢植之命令。但，有当代第一学者令誉的蔡邕，在这时为卢植请命。

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与学问可以说毫无缘分的董卓，对蔡邕倒是非常欣赏。这或许是他们投缘的缘故吧？不然就是背景和性格完全悬殊的这两个人，彼此相互产生兴趣所致吧？

“有你为他请命，我当然只好饶他一命，不过，这家伙不能让他继续担任尚书，我要立刻把他免职！”

被免职的卢植担心董卓改变念头，又要杀他，因而离开洛阳，到一个叫上谷的地方去隐居。

对于废立皇帝之议，除了卢植以外，没人表示反对。倘若十四岁的辩真的聪明且有能，除卢植外，应该也有敢拼死表示反对之意的人才对。卢植原本以为应该会有人跟着他提出正论，但他的期待落空了。

虽然大家对董卓的专横极为憎恨，但这位爱哭皇帝不值得信赖，也是不争的事实。在这国事多难之秋，皇帝人选最好是较有才能者——事实上，群臣大半是赞成这一点的。

国家长老是太傅袁隗。这个人是袁绍、袁术兄弟的叔叔。身为长老的袁隗，执行了由董卓提案的废立天子之事。

——任何人都得听从我的命令，包括国家长老在内。

董卓在天下人面前以事实证明了这一点。

废立之事隔日于崇德前殿举行。长老袁隗接过皇帝刘辩所持的玺绶后，把它交给陈留王刘协。

天子南面而坐，人臣则与之相对面北而立。

前皇帝刘辩被迫从王座下来，且被要求向其弟新皇帝跪拜，屈辱莫过于此。辩虽然哭泣，内心里却也有这样的感慨："我以后可以轻松了。"

前皇帝辩被降为弘农王。

九岁的刘协正坐在王座上。尚年幼的他，双脚都还踏不到地板。这就是后汉最后的皇帝——献帝。

献帝生母王美人已死，人们都说她是被何太后杀害的。养育献帝的是董太后，已为何进所杀。另一说她因听到将被送回老家而自杀，总之，她死于非命是事实。

"何太后对尊姑甚为不孝。"

董卓说出这样的话来。

董卓废帝后尚不满足，且意图把在废帝背后的何氏一族连根拔起。何进、何苗兄弟已在战乱中被杀。虽然剩下的只有女人，但，董卓对任何人都是不容情的。

他把何太后移到永安宫，把年号昭宁也改为"永汉"。

两天后，他在永安宫毒杀何太后，同时把已经埋葬的何苗之棺挖出，将尸体手脚切断后弃于途。

他也杀害何苗之母舞阳君。

董卓自动就任太尉之职，掌握军权。

两个月后，董卓成了“相国”。这是特例。

四百年前，刘邦创立汉王朝时，曾经任建国大功臣萧何为“相国”重职。这是拥有极大权限的宰相职。

后来的历代宰相都以自己没有如萧相国之功绩和才能为由，不敢使用“相国”职名。因此，“相国即萧何，萧何即相国”已是人们牢不可破的观念。

而四百年后的现在，竟然有一厚脸皮之人出现，胆敢以相国自称。人们莫不摇头叹气说：“这成什么话？汉王朝大概已经不行了。”

董卓哪有什么功绩可言呢？他是在和黄巾军作战时，无任何功劳而被解除司令官之职的人。

在应何进之召集、率领三千军队前往洛阳的途中，刚好遇到彷徨无依的皇帝，因而将之迎回皇都——董卓的表现仅仅如此。

这样的人自称相国，不是厚颜至极吗？

成为洛阳之王的董卓，拥立幼帝，开始推行恐怖政策。

一名侍御史因公务来找董卓时，佩着剑走进来。

“佩剑进入相国府邸，无礼之至！”

董卓怒喝一声，就砍下这个人的头。

他的一切作为，已到横逆无道的地步。

入宫时佩剑，当然触犯不敬之罪，不过，这是因为对象乃天子。不得以佩剑姿态到相国面前——这样的规定从来没人听说。何况相国这个官职，四百年来未曾有过，所以无人知道面对相国应有的礼貌。

——佩剑到我面前来者，杀！

这是董卓自订的规矩。此外，他更决定了一件事情：洛阳中的财宝和美

女全归我拥有！

他派部下兵卒，寻找隐匿的财宝和美女，悉数送进自己的府邸。

这一年是公元189年，在灵帝去世前是中平六年。皇帝死而新帝立后，年号改为光熹，但，于宦官之乱后再度改为“昭宁”，后因天子废立又改为“永汉”，到岁末时，年号再恢复为中平六年，董卓还决定自翌年起使用新年号。也就是说，公元189年间使用了四个年号，情形可谓相当特殊。

公元190年是初平元年。

对任何人都绝不容情的董卓，洛阳在他的统治之下，现已成为恐怖世界了。大白天里当街抢劫或杀人，已不是稀罕之事。有亲友在乡下的人，无不争先恐后逃离洛阳回乡去。陷于恐慌状态的人们，个个叹息世界末日的来临。

董卓幕僚中有人进言应兼采怀柔政策。董卓因而任命与其发生口角后离开洛阳的袁绍为渤海太守。此外发布的人事命令尚有：——任袁术为后将军。

——任曹操为骁骑将军。

袁术和曹操当然不会没有头脑。他们很清楚董卓是杀人不眨眼的魔王。凡是可能取代他的人，随时都会成为他的刀下之鬼。

“先任命为将军，让我安心，然后找个机会突然把我干掉。他一定是要来这一套。”

持如此想法的袁术和曹操遂都逃离洛阳。

袁术逃向南阳，曹操则逃至陈留。不过，这不是普通的逃亡。他们分别在逃亡地招兵买马。

袁绍和袁术系出四世三公的名门。宦官出身的曹操虽然不能算是名门后代，却拥有巨亿资产。他因而投下巨资招兵买马。

然而，再怎样的名门后代或大富豪，要以一个人的力量打败拥天子自重的董卓也是难上加难。

“天下即将陷于大乱，除非反董卓诸军联合起来，不然绝难获得胜利……”

此际，做此想法的是东郡太守桥瑁。

地方再度出现军阀割据也无济于事。这些军阀要联合起来，才有力量对抗董卓。然而，如何才能使他们愿意联合呢？

有一个手段是：利用天子密诏。

——朕目前如同被董卓软禁。天下诸军宜联手举军讨伐董卓，以拯救朕脱离此难。

实际上，要伪造这样的诏书简单得很。

但居住深宫的十岁天子，可能瞒着董卓耳目，把这样的密诏传至外面吗？

压根儿会被认为是伪造诏书，这样不会产生效果。

“对，最好的方法是用三公之密书来号召！”

桥瑁最后做了这个决定。

洛阳有国家长老。他们和天子一样，都在董卓的监视之下。董卓的掠夺方式被称为“不避贵戚”。任何高官的府邸，他都同样闯进去，肆无忌惮地进行抢夺。长老们对他的愤懑程度，不言可喻。

因此，长老们发出如下的密书是极有可能的事情：——速讨暴戾董卓，以救天子及吾等！

桥瑁制作了这样的密书。文书中，他列举了诸多董卓的恶行。

实际上，不待长老密书告知，董卓横逆霸道的行迹已传遍天下。密书只是进一步将如同一盘散沙的军阀团结在一起罢了。

各地诸将当然不是每个人都相信这封长老密书。

“这封密书有点不对头……”

其中一些人做如此想。但，为讨灭董卓，大家非联合力量不可——这一点是很明白的。纵然这是伪造的密书，但倘若能够因此而团结起来，众将毋宁愿意信其为真。

既然要联合，当然需要有个盟主。

大家就能力、名气以及家系等多项条件衡量的结果，决定推举袁绍为盟主。

如前所述，被董卓任命为渤海太守的袁绍，不曾接受此职，而以“车骑将军”自称。

洛阳以东各地军阀，在紧密联系之下，开始集结于陈留郡酸枣县。

初平元年春四月，集结于酸枣的诸军领袖分别是：兖州刺史刘岱

陈留太守张邈

广陵太守张超

东郡太守桥瑁

山阳太守袁遗

济北之相鲍信

骁骑校尉曹操

担任盟主的车骑将军袁绍，与河内太守王匡共同驻屯于河内。

此外尚有豫州刺史孔伷据守颍川。

南方战线则有率兵数万的后将军驻扎鲁阳。

担任兵站事宜的是冀州之牧韩馥。他以一个叫邺的地方为据地。

长沙方面，有率领江东健儿的长沙太守孙坚正在北上。

“这些小子有什么好怕的！我很快就会以秋风扫落叶之势打垮他们！”

董卓如此豪语，内心却不安得很。他很清楚自己到洛阳后干的是一些什么事情。人们此刻都以充满敌意的眼光看他，他当然也事先知道会有这样的结果。

以欺骗手法使人以为他的军队为数庞大；收吕布为“养子”，并且收编丁原的大部队——有这等本事的他，要一度击溃各军阀联军是容易的事情。问题在于第二度和第三度交战。

联军有办法花钱就地招兵买马。但，洛阳城内的董卓军却不可能增加一名兵员。

“无法掌握地利……”董卓想到这一点。

在他人地盘作战，当然对自己不利。

“对！应该迁都长安！”

董卓立刻有了这个构想。长安到陕西、凉州一带都是他的地盘。东方各军阀想必无力攻到长安。即使攻来，董卓要在那里征募兵员是易如反掌之事。

“对，还有一件事非办好不可。”

他叫来一个名叫李儒的部属。

“请问有何吩咐？”

李儒在大独裁者面前跪伏下来。

“你去把弘农王干掉。”

这口气平静得好像在点一道菜。弘农王是去年被废的前皇帝刘辩。

“遵命。”

李儒当然不敢违抗，因为违抗的结果是他自己的脑袋落地。

“用药！”

董卓还指示了下手方式。这句话也平静得如同点菜时要求如何调味一般。

○八／命运之流箭

迁都——

由董卓想出来的这个主意，实施的情形非常粗糙。

虽然长安是前汉二百余年的首都，但，由于王莽末期之战乱，已经完全荒废。这个地方已无像样的建筑物，居民也非常稀少，这样的地方实在难以作为首都所在地。

“居民可以从洛阳带去。此地有百万居民，把他们全都带去，不就得了吗？”

董卓神色泰然地说。

“而且这是个机会！”

董卓认为这又是个大肆掠夺的好机会。居民迁移是强制规定，不许任何人留居洛阳。搬家，对富豪来说是一桩大事。因为埋在地下以及藏在壁内的财宝非挖出或取出不可。

董卓派出密探，察知有人取出财宝，就派兵前往，将之悉数掠夺。

——我们一定很快就回来。暂时表示顺从，跟到长安去，顶多忍耐一两年，以后一定要回来的。

市民中有人说这样的话。这话当然是悄悄说的，哪知却被密探听到后，向董卓报告。

“什么？好，那我就要让你们有家归不得，你们看着吧！”

董卓下令火烧洛阳城。他存心把这个城市彻底破坏。

董卓部下挥鞭赶着洛阳市民上路，百万市民同时一齐前往长安。将近四百公里的路程，老人和婴儿无一例外地被驱赶着。在人迹稀疏的长安，

当然没有他们的亲友，所以他们依依不舍地告别长年居住的洛阳，踏着沉重的脚步往前行走。回头望时，可爱的故乡洛阳已陷入一片火海。

“怎么样？这样，你们还留恋洛阳吗？哈！哈！哈！”

与洛阳毫无渊源的董卓麾下的凉州兵，全都得意地大笑。

而突然被命令迁移的市民，根本来不及准备粮食。因此，他们很快就徘徊于饥饿线上。这么一来，呈现其中的便是一幅地狱景象。也就是说，力气大的人抢夺弱者携带的粮食。在这个集团中，当然是负责赶人民走路的将兵最有力气。

病人首先倒下，接着是老人逐渐脱队。婴儿被弃于途，饥饿的人则蹲在路旁呻吟。

沿路居民储存的谷物和饲养的家畜全被掠夺。连饲养的狗都被士兵抓去宰杀吃掉。

路边尸体堆积如山，二百里内无任何房屋，不见半只鸡犬。

史籍如此记载。

状况如此凄惨的迁都大事，于初平元年（公元190年）二月间开始。

年幼的献帝来到新都长安则是三月间的事。

控制着天子的董卓，暂时留在洛阳，摆出与东方反董联合阵营对决的姿态。

集结于酸枣县、已摆出反董阵式的诸军，每天不是开会研究，就是喝喝酒而已。因为这是花钱招募的军队，所以他们大都不愿主动率先发动攻势，生怕遭受损失。要打就让别人先打——这是他们的想法。

“这像话吗？”

三十六岁的曹操为此极为愤慨。同僚诸将依旧持推诿态度，没人愿意率先出阵。

“好，那由我来出击吧！”曹操遂进兵荥阳。

“那个家伙莫非疯了？”联合军盟主袁绍听到曹操出击之消息时，内心如此嗤笑。

但曹操有他的想法。战乱一定会持续很长一段时间，现在只是乱世序幕。这时候与其担忧折损兵员，不如赢得“曹操乃天下猛将”的美誉，以长远眼光来看，如此做应该是较为有利的。

曹操出击，果然为董卓部将徐荣所败。因为彼此的兵员太悬殊了，曹操落荒而逃。这是一次惨败，他折损了许多士兵。但由于此役，他也如愿以偿获得了“猛将”名声。这一点成了他的巨大资产，于酸枣整天开高层会议的平庸将军根本不明其理。

在这次出击之后，曹操为了补充兵员，到过南方一趟。他是前往扬州募兵的。

由于长期共同布阵因而造成盟友间产生摩擦，是常有之事。酸枣诸将中，兖州刺史刘岱与东郡太守桥瑁发生冲突，并将对方杀掉。此事乃属冰山一角，不足为奇。

“哈！看你们的团结能维持到几时！”董卓得到消息时，当然为之沾沾自喜。但，董卓理应没有时间如此沾沾自喜。反董军不是只在东方，南方也有。

董卓不但使洛阳化为灰烬，更将居住洛阳的五十多名反董军盟主袁绍之族人悉数残杀。袁绍的叔叔袁隗和弟弟袁基，都在其中。

在南方对洛阳虎视眈眈的是袁绍之弟袁术。袁术因哥哥袁基于洛阳被董卓杀害，大为震怒。

实际上，袁术是个门阀意识极强的人，但实力并不强大。只是，他的部将中有长沙太守孙坚这个猛将。他们正由湖北朝洛阳长驱而来。

董卓派遣部将李傕等人，企图安抚孙坚。但，孙坚根本不予理睬。

初平二年（公元191年）春，孙坚终于攻入洛阳。董卓亲自率领军队，在洛阳郊外应战。这里是汉朝历代皇帝的陵墓所在地。据说，孙坚一边打仗一边清扫陵墓，并且奉上供物。

董卓派出“养子”——刚勇奋战的吕布，结果打不过对方，不支而退。

一度攻入洛阳的孙坚，也不知道为什么，修缮陵墓后，就率军撤退至鲁阳。

——孙坚为何不在洛阳盘踞下来呢？

人们为此颇费思量。有人说：洛阳已成一片焦土。占领这种地方，不但没有利益可言，还会在军粮问题上发生困难。原因大概在此吧？

更有自诩消息灵通之人，自以为是地说：——孙坚只是袁术的一名部将。他是不愿功高震主才退兵的。

另有一些人说：

——事实上，是袁术叫他回去的，召回的目的，在于将与刘表决一死战。

皇族之一的刘表被朝廷任命为荆州刺史，但荆州实际上是袁术的势力范围。

——我无论如何都不会交出荆州的！

袁术下此决心，并立刻召回正在远征洛阳的孙坚，准备与前来接收其地盘的刘表对决。

这时候，坊间流传着一则奇妙传闻。

——孙坚从洛阳宫殿古井中捞起“传国之玺”，将之据为己有后，决定撤退。也就是说，他准备脱离袁术，另立一派……天子使用的印章有好几个，其中最为重要的是“传国之玺”。这个印章可以超越朝代，是作为“中国之主”的证物。

这个传国之玺由秦朝传至汉朝。前汉至后汉的阶段，虽然发生过许多危难，传国之玺还是一直被传承下来。

而前年发生宦官被杀事件时，天子一行人曾经被迫仓促逃离宫殿。传国之玺大概是那个时候由负责保管的宦官藏到井底的吧？

那是在一片混乱中所做的事情。将国家至宝传国之玺沉到井底——这位

宦官后来没有机会将这件事情告诉别人。因为，不幸的是，这人来不及逃出宫殿就被杀。所以，世上无人知道传国之玺被沉到井底。

孙坚发现这件东西，完全出于偶然。

董卓为了掠夺陪葬的金银财宝，曾经大肆挖掘历代诸帝陵墓。他不以烧毁洛阳城为满足，更将所有水井用沙土填平，以使人们无法在此生活。而孙坚好像是很喜欢修缮东西的人。他不但将被挖陵墓全部覆土修复，也挖掘被填之井，好让人们打水使用。

白玉传国之玺就是他于浚井之际发现的，上面刻有“受命于天　　既寿永昌”八个字，用以表示所持者乃天下之主。

“这下子我将成为天子了！”

孙坚为此无比兴奋。

发现这个东西绝对不是偶然，而是天意！

自己是即将成为天子的重要人物，不应老停留在已成一片焦土的洛阳。目前要做的事情是暂行撤退，以便仔细拟订取得天下的计划。

一度攻入洛阳的孙坚复又退兵，董卓则认为无法守住洛阳，因而退回长安。

迁都后能再据守洛阳达一年以上，董卓对此已甚为满足。

进入长安后的董卓，又大大展现了他的掠夺本领。

——为子不孝、为臣不忠、为吏不清、为弟不顺者皆杀，其财产悉数没收充公。告密者有所奖励。

他公布了这样的命令。

世上不抵触这个规范的人有几个呢？

实际上，这是陷人于罪的借口，董卓的用意在于借此聚敛钱财。

董卓退到西方长安。反董联军也由于粮食告罄，感情不睦，便自然瓦

解。

说起感情不睦，盟主袁绍与其异母弟袁术的感情，已到了极为恶劣的地步。袁术以名门袁家之嫡流自居，在他眼里，袁绍虽是兄长，却不是正室之子，他不但放言“袁绍只是侍妾所生的庶子”，甚至说出“袁绍是否有袁家血统，值得怀疑”之语。

袁绍以今日的河北省南部为据地，而其后方——即河北省北部——则为公孙瓒割据之地。袁术和公孙瓒结盟，要他突袭其兄袁绍的背后。

“可恶！”

袁绍大怒而与刘表联手——荆州刺史刘表，正意图接收袁术割据之地。

袁绍对公孙瓒，及袁术对刘表之战，于此展开。

袁绍与公孙瓒在一个叫界桥的地方会战，结果公孙瓒军大败。

袁术对刘表之战，则成为分别代表双方之部将的战争。刘表命令一个名叫黄祖的将军出击，袁术则命令孙坚应战。

“虽然目前听命于人，但不久之后，我将是对天下发号施令的人……”

孙坚坚信如此。

拥有“传国之玺”的他，日后将即位为天子。他把这件宝物用带子绑住，深藏怀中，刚好紧贴在心房上。由于是白玉制成的东西，所以觉得格外沁凉。这个感觉真好！

刘表军队进入襄阳城内，同时被孙坚包围。刘表麾下部将黄祖突围而出，在外招募兵员。

黄祖企图发动夜袭战。但他的军中已有孙坚的卧底，因此，他的计划陆续为孙坚所知。

“要打就打过来啊！”

布阵周详的孙坚，等待黄祖夜袭过来。这时候，孙坚突然叫才十六岁的儿子孙策过来，从怀里取出玉玺，交给他说：“这个东西你佩戴着。”

孙坚这样做，大概是有了如下想法的缘故吧？

“我是受领过汉朝俸禄的人，因此，一旦篡夺汉之天下，一定会被后人批评。可是，由我的儿子篡夺，应该不碍事吧？”

由于事前已被察知，所以黄祖之夜袭归于失败。不过，他只是在作战上失利，最后的结果还是他获胜。

因为，孙坚为流箭所伤阵亡了。

孙坚军队虽在战斗上居于优势，奈何丧失主将。为了服丧，提出休战之议，获得刘表同意。

孙坚之兄长孙贲，率领五万军队回北方去。

一支流箭改变了孙坚的命运。

孙坚阵殁于一个叫岘山的山中。流箭射穿他的心脏。倘若依然佩着白玉传国之玺，它或许能发挥挡箭作用吧？

○九／董卓毙命

董卓于烧尽皇都洛阳，将年幼的天子移至长安后，在洛阳花了年余时间，与反董诸军对峙。直到孙坚攻入洛阳，他才回到长安。

董卓不在期间，政治上的一切事务，全由司徒（宰相）王允主宰，可见王允被董卓信赖的程度。但，王允心里是充满着不安的。

“如此施政的董卓，绝不可能长久得势！”王允如此想。

进入长安后，董卓采取的是恐怖政策。当时，在北方发生的一次小规模叛乱很快就被镇压，董卓把数百名俘虏带回长安，在一次招待政府要人的宴席上，把他们的头全都砍下后，切断其四肢，投入以大锅煮沸的开水里。

被招待的宾客，睹状莫不大为错愕，全都吓住，手中拿着的筷子纷纷掉了下来。

——你们要是胆敢背叛我，下场将与此相同！

董卓用事实警告宾客。

但，任何高压恐怖政策，都无法去除人们的不满。由于露骨的掠夺政治，人民大半陷入饥饿困苦之中。一石谷物价格涨到数十万钱。庶民生存环境已被完全破坏。

之所以未发生暴动，是由于施行恐怖政治。但知道迟早会饿死时，豁出去的人们，一定会以拼死精神站起来的。

——董卓迟早会被打倒。

无论起而打倒董卓的是谁，被视为董卓派的要人，下场一定和董卓一样——被人唾骂，最后在刑场上被杀……王允做了几次脑袋被砍的梦。

——怎样才能保住老命呢？

唯一的方法是加入反董卓派，也就是说，参加砍人脑袋的这一边。而这必须以行动表现，不然没人会相信你是反董卓分子。这时候应该采取怎样的行动呢？

——用自己的手打倒董卓！

对！这是唯一途径。

王允不是怯懦汉。他的经历证明他是个相当大胆的人。

王允是太原人。黄巾军刚崛起时，他因弹劾宦官的主要头子张让而入狱。出狱后，他再度对宦官进行抗争，又被逮捕，并险些被处死刑。

于杀戮宦官事件后，王允勇敢地与宦官抗争之实绩受到肯定，因而被任为宰相。他是靠斗争发迹的。这一次，他又想以斗争为自己打开一条血路。这个斗争的对象当然是董卓。

作为敌人的董卓可怕之极。要打倒他，必须有周详的准备。

王允召集了可以信赖的同志，他们是以下诸位：司隶校尉黄琬

执金吾士孙瑞

尚书郑公业

这几个人开始慎重地拟订计划。

司隶校尉和执金吾是武职官员。

在目前的反董卓诸将中，居住地离长安最近的是南阳之袁术。以讨伐袁术为名目，授兵予黄琬及士孙瑞，使其出征。待他们兵出武关后，立刻调转回头，以董卓为目标，攻入长安——这是王允拟订的计划。

但，长安的兵马大权在董卓手中。没有董卓的许可，绝不可能动兵。

——袁术根本不算什么。过些时候我一定会把他解决的，这件事情暂时缓一缓吧！

王允提出讨伐袁术之议时，董卓思考片刻后，如此回答。

王允一派人谋事可谓慎重之极。他们连彼此造访私宅都有所克制，为的是怕引起怀疑。

初平三年这一年，从年头就连续下了两个月雨。这样的时候，依照习惯，政府高官要登坛“祈晴”。王允等人就常以这个祈晴坛为联络场所。由于坛高数十米，所以，在上面的耳语，下面的人是不会听到的。高官一个一个依次登坛，祈祷完毕的人和下一个人会在坛上擦身而过。由于是雨天的关系，坛上置有一把大伞。

士孙瑞在雨伞下，很快地对王允说：“月犯执法星，已见彗孛星。”

士孙瑞学过占星术。

“此语何指？”王允低声回问。

“发自内者胜，殆不可后，公速图之。”

士孙瑞说了，就匆匆忙忙下坛去。

“发自内者”就是内应者的意思。董卓阵营中真的有内应之人吗？

“哦……我听说过有关那个人的风声……”

王允一边祈晴，一边如此喃喃自语。

王允说的“那个人”，指的是吕布。

吕布于杀害主人丁原后投靠董卓，并且成为其养子。他目前的职务是董卓近卫队队长，片刻不离董卓身边，担任护卫任务。

王允听说过的风声又是什么呢？

那是有关董卓府邸的内幕传闻。府邸中有一绝世美女，她是董卓的爱妾，名叫貂蝉。而吕布在暗恋这个貂蝉。

王允不知道这个消息是否属实，但他本能地认为这个谣传似乎可以加以利用。

王允决定把这件只有消息灵通人士知道的事情宣扬出去。消息传出后，吕布一定会有被逼上梁山的感觉。王允期待的正是这一点。

董卓杀人无数，并夺其财产。因此，他知道自己被人们憎恨，而这股怨愤非同小可，很多人准备找他报仇是可以想象到的。所以他对自己身边的护卫非常注意，要刺杀他可不是件容易的事。

这个时候，可以考虑的方法是“将计就计”。

一般人想接近董卓，几乎不可能。

而平时就在董卓身边的人，则不会因为接近引起疑心。他的贴身近卫队队长吕布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吕布要是有意，随时都能杀害董卓。

迫使吕布狗急跳墙杀害董卓，这是最好的方法！

王允的计划进行得非常顺利，顺利得连他自己都觉得讶异。

实际上，企图利用吕布的人不只王允这几个高官。董卓的爱妾貂蝉成为吕布暗恋的对象，其实是她勾引吕布的结果。当然，这勾引的手段高妙得没有一个人看出来。

抛媚眼啦、忸怩作态啦、欲言又止啦……她的这一切神态都是为了挑逗吕布。

对女人无甚经验的吕布，很快就被貂蝉迷住。

美女貂蝉为何意图接近吕布呢？

虽然董卓的身边警卫异常森严，却有一个接近他的方法，那就是女人。英雄好色，董卓自不例外。容貌姣好的女人，董卓不经彻查身世便急急纳入府邸。董府雇用的仆人，全都是有亲戚关系的人。无亲属关系的，只有数十名侍妾。

貂蝉是一名富豪的女儿，全家皆为董卓所杀。由于她已出嫁，所以逃过一劫。但，看到双亲和兄弟惨死的遗骸，她发誓非报此仇不可。她于是和丈夫离婚，沦为妓女，等待被董卓看到的一天。作为绝世美女，她没花多少时间就得以进入董府。

董府对女人身世不做详细调查，大概是认为女人不足为惧吧？事实确实如此，想以女人的力气打倒猛兽一般的董卓，比登天还难。

貂蝉就是因此而意图利用吕布的。近卫队队长吕布比任何人都能自由地接近董卓。她遂准备以女性魅力为武器，笼络吕布。

吕布与貂蝉有染的谣言，原来是她放出去的，后来由王允刻意渲染。由于人人怕董卓，所以没有人敢告诉他这件事，但这个传闻迟早会传进董卓的耳朵里。

“到时候，老头子一定会气得发疯吧？”

吕布有些提心吊胆。

董卓的性格何其残忍，这一点，作为执行董卓意旨的吕布最为清楚。义父义子关系对董卓而言，根本产生不了抑制作用。

由于这个圈子——推倒董卓之实践者——说起来并不是很大，所以，王允等人很快就和貂蝉取得联系。

“太师（指董卓）说不定已经察觉到。找齐证据，他就会处置我。我怕死了，我的心片刻都得不到安宁。你快想办法吧！”

貂蝉噙着眼泪，拉着吕布的衣袖说。

“好，我知道了。我再干一次就是啦！”

吕布说的“再干一次”，指的是杀害主子之事。他杀以前的主子丁原后，以其首级为礼物，投靠董卓。这一回他考虑的是，杀害新主子董卓，投靠反董卓派。

何况他已和王允一派取得联络。

两百年前，发生王莽末期之乱后，长安已成废墟，景象一片荒凉。这次迁都，只建盖临时宫殿，连主要街道的房屋都甚为稀疏，而且大都是简陋的木板房屋。

警戒心极高的董卓以自己的居所为办公室，绝少进宫。在献帝居住的宫殿里，他则派有多名心腹分居要职，以掌握一切。

不过，眼前的态势也不是绝对周全，其中还有漏洞。掌管皇帝印玺的“尚符玺郎中”，并非董卓心腹。这或许是他不重视保管御玺之人的缘故吧？他认为决定是否要用印的人较为重要，所以并未派心腹部下担任此职。

担任此职的人随时将皇帝印玺拿在手中，只要一有决定，用印是轻而易举的事情。现在担任此职的是王允的门生。

结果，士孙瑞写了“诛杀董卓”之意的诏书，由尚符玺郎中在上面盖了皇帝御玺。这纸诏书被悄悄交到吕布手里。

初平三年（公元192年）四月辛巳日——得了一场小病的年幼献帝，由于已见康复，因而决定接受群臣祝贺。这时，连平时绝少入宫的董卓也非进宫晋谒皇帝不可。

不似其余大臣，董卓是享有特别待遇的人。进入宫城后，他可以坐在车上直到宫殿门口。这段距离，一般大臣公卿是必须步行的。

当时的马车车轮非常之大，车厢底盘离地约一米。车子是由四匹健马牵曳的。

董卓坐的马车由北掖门往未央殿行走。马车前后左右当然有董卓近卫部

队严密戒备。

这是一辆车厢镶了金银、车轮涂了朱漆的豪华马车。不料，来到未央殿阶前约十几米处，这辆马车发出轧轧的声响，戛然停止了。

董卓掀开帷幕，大声吼道：“为什么停车呢？”

有权坐车直驱到石阶前的他，当然为这样的临时停车感到不悦。

这时，一名持戈卫士跑上前来。这是吕布部下一个叫李肃的将校。董卓以为这个人是来报告临时停车理由的，未料，李肃摆出架势，就猛然用戈直砍董卓。

身体肥胖的董卓穿着玄冠、绛衣（黑冠、红衣），而在礼服之下，他为以防万一，穿着铠甲。李肃砍过去的戈，由于碰到铠甲而被弹回。

“可恶！吕布！吕布在哪里？”

董卓从车厢里探出上半身喊叫。结果，由于慌张，一时身体失去平衡，竟然从马车上滚落地面。

吕布闻声赶来，不过，他赶来不是为了搭救董卓的。

“董卓！皇帝已下诛杀贼臣之诏书，你认命吧！”

吕布一边吼叫，一边将戈猛刺过去，果然刺中董卓喉咙，飞溅的鲜血将石板地面染红一片。

“你这野狗！”

这是董卓的最后一句话。

董卓心腹田仪这时喊了一句：“你这弑主叛徒！”就向吕布砍杀过去，却被吕布持戈一刺毙命。

此际，董卓部属之中挺身抵抗的只有三个人。结果，三人当场被杀。

“诏书只说诛杀董卓，其余的人一概免予问罪！”

吕布从怀里取出诏书，把它摊开，高高举起。

一○／吕布发威

一世枭雄董卓竟然如此简单就结束了一生。

他的人望之差实在无人可比。强迫心不甘情不愿的百万居民迁移、抢夺别人的财产和妻妾……人们对干尽这等勾当的人是不会给予好评的。听到他被杀害的消息时，人们莫不额手称庆、乐不可支。

长安中士女，卖其珠玉、衣装，市（卖）酒肉，相庆者填满街肆。

对于当时人们欢愉的情形，史书如此记载。

董卓族人悉数被杀。

说来奇怪，连续下了六十多天的雨，于董卓被杀的这一天停住，后来的一段时期都天气晴朗。

——都是那个家伙的关系，才下了那么久的雨。

有人甚至说出这样的话。

董卓尸体被弃地示众。监管尸体的官员用火点燃其肚脐，结果，这火连续燃烧多日不灭。董卓一身脂肪的肥胖程度，由此可见。

吕布割下董卓的首级，装在小木桶里，同时放入一些防腐剂。任何人向他要董卓首级，他都不给。

“这个东西归我所有。”他笑着对人们说。

董卓被推翻后，天下实权归王允掌握。但无可否认的，这次政变的最大功臣是以戈刺杀董卓的吕布。吕布因而被封“奋威将军”，并领温县为食邑，称为“温侯”。他在朝廷的位阶与三公平等。

“有关军事事宜全委由你处理，请多分劳。”王允对吕布说。

虽然董卓已死，但长安尚有他的数万部下。因此，当务之急是防止军心发生动摇。

长安军队除董卓直系的凉州兵外，还有来自四川的蜀兵、五原骑兵以及蒙古兵等。

吕布却只照顾和自己有同乡关系的五原兵。丝毫不做政治性考虑的武人吕布，常对凉州兵说：“本来应该把你们杀光的，只因我有好生之德，所以饶你们不死。”

对吕布的偏心，不仅是凉州兵，连蜀兵也甚为不满。

长安附近有董卓女婿牛辅以及李傕、郭汜、张济等部将，率领为数颇巨的军队四处驻扎。这批人该如何对付呢？

——他们是拥有大军的人，似乎应予恩赦为宜。

有人提出这个意见时，王允表示反对。

——这会抵触一岁不再赦之原则。

他提出反对理由。

为避免滥下恩赦令，一年内不行二度恩赦是既有规定。初平三年这一年，已于元月间发布过大赦令。

李傕等人因主子董卓之死而沮丧之极，便向长安朝廷请求归顺。

而墨守“一岁不再赦”成规的长安新领导中心给他们的答复却是“不准”。

“不准？好！那咱们就来干吧！”

李傕与郭汜决定联手攻打长安。他们的部下多半出身凉州，若要回故乡，长安就在半途上。

——不如解散部队，分成小队，各自悄悄逃回故乡吧！

最初，一些持消极态度的人持此主张。对此，一个名叫贾诩的将校表示反对意见：一旦没有军队组织，到了任何地方，只要敌方稍一展开搜山行动，我们都会落网。与其如此，不如以大军姿态，堂堂正正通过！

军队领袖于是打消解散的念头。

听到董卓旧属李傕和郭汜率领十万大军朝长安攻打前来之消息时，长安新政权领导集团大为惊动。他们决定立刻派遣徐荣、胡轸二将率兵前往抵御。

曾经在汴水河畔大破曹操军的徐荣，于浴血奋战后光荣阵亡。胡轸则很快就倒戈投敌，敌军有十万之巨，而且是态度已豁出去的军队，与之硬干，铁定会吃亏。何况胡轸部队过去也在董卓麾下，算来也是兄弟部队。

“我们联手向暗杀太师（指董卓）的那些家伙报复如何？”

他们遂合流攻向长安。

以李傕和郭汜为主将的董卓旧属之联军，包围长安城达十日之久。当不满吕布冷淡对待的蜀兵打开城门迎入城外敌人时，大势可谓已定。

李傕和郭汜率军到南宫掖门之前大声喊道：“我们只是为无辜而死的董太师报仇而来，绝对无意冒犯皇上！”

现在轮到杀害董卓的一干政变要人将被肃清了。

“情势不妙，三十六计走为上策！”

吕布率领心腹五原骑兵队，迅速逃出长安。他骑的是天下第一名驹“赤兔”，马鞍上挂着一只小木桶，里头装的，当然是董卓首级。

董卓是天下无人不恨的人物，而在各地豪杰中，最憎恨他的人应该算是袁绍、袁术兄弟。因为董卓将当时在洛阳的五十余名袁家族人悉数杀光，他们对董卓能不恨之入骨吗？

带着董卓首级，找到与袁家有血亲关系的人，一定会大受欢迎。在冀州（河北省南部）的袁绍是反董联军盟主，但，路程远了一些。吕布于是决定前往南阳，因为那个地方有袁术在。

袁术对杀了袁家一族仇敌的吕布当然以厚礼对待。不过，这只是表面功夫罢了。

门阀意识极强的袁术，甚至对异母兄长袁绍都以“他并不是承继袁家血统的人”而有所排斥，这样的人，内心当然瞧不起来历不明的吕布了。

何况吕布的经历着实令人不敢恭维。他是有过两次弒杀主子行为的人。由于吕布携带董卓首级前来，袁术因而待以宾客之礼，但实际上对他持着高度戒心，绝不给予吕布在自己派阀中任何的地位。

袁术虽以宾客身份对他，却敬而远之。要是他再度干出弒杀主子之事，这还得了！而吕布是干得出这种事情的人。

吕布在南阳的行止相当威风。他因杀死董卓而以“第一功臣”自居。袁术阵营的官员因此对之非常厌恶。

被董卓旧属攻进去的长安，后来如何呢？

发动反董卓政变的人逐一被杀。王允和黄琬都遭逮捕被斩。崔烈、鲁馗、周奂、种拂等王允属下，前后在战乱中死去。

董卓旧属双将——李傕和郭汜——分别获得扬武将军及扬烈将军称号，掌握长安实权。此外，于攻占长安之际立了大功的樊稠则成为右将军，地位直追前辈双将。

——他们迟早会在长安，以宫廷为舞台展开政治斗争。我最好暂时冷眼旁观，等他们筋疲力尽后再乘隙而入。在这之前，我应致力于充实自己的实力。

持此看法的是过去与前述三人同为董卓部将的张济，他遂离长安而去。

东方有过去反董联军诸将，正虎视眈眈觊觎西方，吕布也逃往南阳。长安新政权非对他们有所戒备不可，因此，他们亟须前线司令官。

李、郭、樊三人以“必须拥天子号令天下”为由，不愿离开长安。

——既然如此，就由我去吧！

张济遂获镇东将军称号，率兵驻扎位于长安和洛阳之间的弘农郡陕县。他这是采取隔山观虎斗的态势，并且伺机渔翁得利的做法。

张济率领军队来到弘农，是董卓旧属占领长安后第三个月的事情。

留在长安的实权新贵，果然展开炽烈的政治斗争了。

张济到东方观战，而西方也有注目于长安情势的实力派人物。

他们是马腾、韩遂等地方军阀。马腾是后汉建国大功臣马援的子孙。由于马援的女儿是第二代皇帝明帝之皇后，因此，马腾与皇室的渊源颇深。他决心不让董卓旧部继续嚣张，便密切注意他们的举动。

吕布是个粗人，却并不愚蠢。他当然知道自己在袁术阵营内受到排斥，为了泄恨，他时常带着数百部下到附近一带大肆掠夺。以宾客身份在主人领土干这种勾当，不是令人伤透脑筋吗？

但吕布是带着夙敌董卓首级前来的人，实在不便把他赶走。为此，袁术采取的方法是：尽可能让他觉得待在此地不舒服。

吕布的野心是在这乱世成为一方霸主。但只有数百兵力的他，实在很难如愿以偿。因此，他意图参加拥有十万大军的袁术阵营，进而将之利用，并伺机把它夺为己有。但袁术只以宾客身份礼遇他，却不让他成为自己阵营中的核心将领。

“不让我加入阵营，这样待在南阳就没有意义了，不如到别处吧！”

吕布开始有了这个想法。

他命令有学问的部下研究天下形势，并把研究心得说给他听。这名部下就天下形势对他做了如下说明：董太师亡后，诸将已失去共同目标，天下成为弱肉强食之乱世。袁绍、袁术兄弟倘若同心协力，或许已取得中国之一半，但由于他们反目对立，天下因而陷于混战状态。虽然盟主袁绍势力最为强大，但其阵营尚未巩固。以曹操为例，他虽在袁绍势力之下，却形同完全独立。袁术为对抗袁绍，已与北方公孙瓒联手，而袁绍则为了牵制袁术，与刘表有所联系。公孙瓒已下令三名部将率军前进，企图压迫袁绍。这是目前的情势。

“这三名部将是哪些人呢？”

“前往发干的是陶谦，进军平原的是单经，驻扎高唐的是刘备。”

“陶谦和单经之名我听说过，这个刘备是何许人呢？”吕布道。

“听说是一个耳朵很大、双臂很长的人。”

“嗬……那不是很像一只兔子吗？”

自己日后会为这个刘备尝尽苦头，甚至丧命其手——这时候的吕布当然做梦都没有想到这一点。

“为了应对公孙瓒的动向，袁绍已命令曹操出兵，应付这三支部队了。”

“我到哪一边好呢？”

“这很难讲。俗话说，挨着大树有柴烧，但另外一个说法是，宁为鸡头勿为牛后……”

意思说，投靠大派阀的结果，如同在袁术阵营所体验到的，因受到其余将领排斥而不会有发挥实力之机会；如果是小派阀，便有可能钻入其中枢，甚至将之强占。

“好，我就来成为鸡头吧！”

吕布直截了当地说。

“确实如此。做牛尾实在没有意思。”

“我该找哪一只鸡呢？”吕布问道。

“这一点请容属下再做进一步研究。”

研究结果，他们选定的目标是河内郡以张杨为首的一个小军阀。

而张杨也不是省油的灯。让这种视弒杀主子为家常便饭的人来投靠，后果将不堪设想。他于是对吕布说：“河内郡乃交通要冲。目前我担任的是关东诸将与长安朝廷之间的桥梁任务。董卓亡后，长安与关东诸将的关系已不再如同先前那般险恶。居于中间的我实在是相当忙碌的……”

意思是说，张杨和在长安的董卓旧属也有来往，因此，他实在不便收留被他们视为仇敌的吕布。张杨以婉转的口气，对吕布表示了拒绝之意。

“说的也是。我到此地后，李傕、郭汜等人或许会要你把我的首级交给他们吧？”吕布道。

“总之，你这个目标太大了。我可以偷偷把你藏起来，但你绝不是会就此满足的人。你在此地这件事，迟早会被长安方面得知。”

“我知道我这个目标确实够大，这一点，我不会埋怨任何人的。”

吕布决定干脆离开河内郡。骑着赤兔马，往东方走时，他喃喃自语道：“说来，鸡高声啼叫时，实在也令人生厌。看样子，我只有成为牛尾的份了……”

吕布于是企图投靠当时最大的军阀袁绍。目前全中国最忙于战争的就是袁绍了。正在打仗的总指挥，应该需要勇猛的武将吧？

一一 / 偷袭

“该如何是好呢？”

袁绍询问幕僚们的意见。

猛将吕布率领数百五原骑兵前来投靠。对这个人，应该收容呢？还是予以拒绝？

董卓亡后，天下争霸战变得更为炽烈。北方公孙瓒、南方袁术、地方流氓军团……袁绍面对的敌人为数不少。此刻的他，确实需要有力帮手。但问题在于吕布是个危险人物。这个人曾经两次弒杀主子。

“还是收容他吧！为了打赢眼前的敌人，我们绝不可犹豫收容有力军团的。”

一名幕僚回答。

“可是，吕布是个奸诈小人，这个人连砍掉熟睡之人的头这种事都干得出来。收容他，不是连夜晚都无法高枕安眠吗？”

袁绍对收容吕布这件事情，好像不太乐意的样子。

“与其担忧睡觉时被他砍头，为什么不考虑趁他睡觉时，把他的脑袋砍下呢？”

“把他的脑袋砍下？”

“是啊！吕布再蛮横，也不会动不动就弒杀其主子的。他杀丁原，为的是要夺其军队，而像这样的事情，在我们阵营里并没有发生的可能。即使有此意图，他也会观望一段时期再下手的。我们可以利用这段时间，让他在战场上为我们拼命，等到失去利用价值时，再将之解决，这样不是很好吗？他的确是个危险人物，长期雇用，到头来一定会惹出麻烦，但，用他应应急，应该是可以的。”

“说的也是。好，那就聘他为客卿吧！至于应该于什么时候将他解决，这一点，我们以后再召开会议决定。”

当时的主君与家臣之关系何等奥妙复杂，由此可以窥见。

连人品大有问题的吕布的力量都需要借重，这是因为袁绍阵营的战力低落许多。战力低落，不只与公孙瓒连年交战有关。原来，大半被视为袁绍阵营的部将，再也不听从袁绍的指挥了。这个原因，不得不说是袁绍在品德上有问题。

袁绍是反董联军盟主，但盟主并非主君。而袁绍却以主君自居。被他以家臣对待的盟军诸将，便心生反感。由于这是弱肉强食的时代，所以，各派阀首领只是在“依靠大树有柴烧”心态之下，才奉他为盟主的。等到自己有充分的力量，就纷纷自立，这是自然趋势。

这时候曹操的实力，也已到了半独立的程度。

董卓被杀的初平三年（公元192年），曹操于寿东与青州黄巾军交战，虽然丧失盟友鲍信，最后还是追击黄巾军至济北，并将之击溃。据传，此际投降的黄巾军达三十万之多。

史书如此记载，但事实是否确实如此呢？

曹操是后来取得天下的人，所以有能力留下有利于自己的历史纪录。这样的纪录能完全相信吗？

说黄巾军“投降”，实际上好像是“媾和”才对。

战斗开始时，青州黄巾军为数三十万，而投降时的人数也是三十万——这个纪录，显示黄巾军未因战斗而折损一兵一卒，也就是说，两军未发

生激战。一般而言，当时的战斗，除非折损一半以上之兵员，否则是不会投降的。

事实好像是曹操与青州黄巾军媾和，取得三十万军兵后，以此力量为后盾而自立。从此以后，曹操军中有以“青州兵”为名的精锐军团，大大地发挥了威力。

收编青州兵后，曹操再也不需要袁绍这株“大树”了。

就袁绍的立场而言，“家臣”如此脱队，当然影响他的战力。

——就算冒险，也得雇用吕布这个危险人物！

现在，袁绍和其幕僚只有如此做了。

当时由于饥馑，难民层出不穷。这批难民为寻觅食物，开始组织团体。事实上，他们不如此做是没饭可吃的。他们袭击各地官府，大肆抢夺官库粮食。

这样的难民团体，在袁绍据地附近屡次展开游击战。

——自家附近必须好好清扫一番。

有此想法的袁绍，遂与多年敌人公孙瓒缔结和盟。

刚好这时候，长安朝廷派来一个叫赵岐的人，正在致力斡旋东方诸将之间的关系。公孙瓒此时也已筋疲力尽，所以，双方遂乐意接受赵岐调停，同意退兵。

袁绍与公孙瓒之和解是初平四年（公元193年）元月间之事。

“他们乱来，我们当然也可以乱来啊！”

这是张燕的口头禅。

张燕是难民团体的头目。“张燕”不是他的本名，他由于动作轻快，因而有“燕”或“飞燕”之称。难民团体的头目尚有于毒、青牛角、李大目、左髭丈八等人，使用的都不是本名。他们都是亡命之徒，之所以使用假名，为的是怕连累家人吧？

难民团体常常出没黑山一带，政府军遂以“黑山贼”称呼他们。

农民为何陷于饥荒呢？天灾当然是原因之一，但最大的原因在于人祸。他们辛勤工作，等到收割期来临时，突然出现的军队把他们的收获悉数抢去。农民因此失去勤劳的动力，弃土地流亡。

政府军时常掠夺他们，既然如此，咱们也来抢官库粮食，这有何不可呢！

张燕的这番说辞，一下子就引起了农民的巨大回应。对！现在只有这样做！

他们一次又一次地袭击官库，政府军队当然会极力防卫。但，难民团体由于不战就没饭可吃，所以个个抵死奋战。

于毒率领的数万“黑山贼”袭击邺城时，发生了杀害该地太守并抢夺官粮的事件。

这是袁绍的地盘，被杀害的太守更是袁绍任命的人。袁绍无论如何都非讨伐黑山之徒、清扫自家附近之地不可。

与公孙瓒媾和以及雇用危险人物吕布，都因这起事件而有考量余地。

袁绍军于鹿肠山包围于毒军五日后，终于将之攻破，继而北上，最后斩了左髭丈八。

而张燕率领的精锐黑山军则据守常山，负隅顽抗袁绍之攻击。常山之役时，吕布终于出阵为袁军作先锋。

“这些乡巴佬，看我把他们打得片甲不留！”

吕布如此豪语。他的故乡五原在现在的内蒙古自治区，这个地方当时已是游牧民族的生活圈子。游牧民族都是逐着水草自由移动的，他们向来瞧不起死守土地、依靠耕作为生的农民。

游牧生活，本身已是一种军事训练。所以，游牧民族多出优秀军人。

“不可能被农民打败！”

吕布小觑逃亡农民集团黑山军的力量乃是当然之事。而黑山党徒却出乎意料的强韧。持着“饿死不如一拼”观念的他们，相当勇猛果敢。吕布率领的五原骑兵屡次遭受农民兵袭击，并且受到极大损失。

“怎么可能发生这种事情呢？”

吕布觉得很不服气，于是连连发动强势作战。

张燕好像是具有超强统率能力的人。他能将没有受过正规军事训练的逃亡农民军挥动自如，与天下盟主袁绍的正规军打得不分秋色。对赫赫有名的猛将吕布强硬的攻击，也能泰然应付。

这是六月间之事，而这一年的六月，不分昼夜地下了二十多天的雨。由于常山之役在大雨中展开，吕布最拿手的骑兵机动战术因而受阻，这一点，则大大有利于黑山军。

愤怒不已的吕布，作战方式愈趋强硬。他以让直属于自己的五原骑兵团休息两天为由，代以自袁绍处借来的步兵投入作战。

“这怎么行呢？”

袁绍皱起了眉头。他不是哀伤士卒伤亡，而是担忧兵力减少。

“吕布的作战方式太浪费兵力了。”

作战参谋也认为吕布不对。

“可是，能和敌人打到这个地步，除他以外还有第二人吗？”

袁绍认为，就结果而论，雇用吕布还是对的。

由于吕布的强硬作战，张燕率领的黑山军，最后被迫撤离常山。但袁绍军队也蒙受极大损失，不得不退兵。

“常山之役算是彼此没有输赢，如果没有吕布，吃亏的可能是我们。现在该如何是好呢？”

袁绍又问了幕僚。

吕布这名难得的猛将，是否该继续雇用呢？

“士兵都极为不满，这一点，吕布自己也知道。”幕僚回答。

士兵对丝毫不以牺牲士卒为意的吕布，当然极为不满，且非单纯的不满。吕布不愿意将自己视为宝贝的骑兵团使用在消耗战上——这点，使士兵的不满更加上了一层“憎恨”因素。

“我担心士兵的不满会引起军队在统制上的问题……”袁绍呢喃着说。

“采取行动的时候似乎到了。”幕僚点头道。

“我们把他干掉吧！”

“事不宜迟……”

袁绍和幕僚正在商谈时，近侍前来报告：“吕将军说要请假到洛阳去一趟，因为他的家人正在洛阳……”

“什么？请假？吕布在常山打仗打得够辛苦了，让他休息一些日子是应该的。”袁绍道。

“是的，属下这就去转告吕将军。”

近侍作揖后退下。

“我们在哪里下手呢？”

幕僚露着诡谲的微笑说。

“你不是说事不宜迟吗？与其在途中下手，不如在这里动手吧！”

两人商量如何把吕布解决掉。

“吕布这个家伙，打起仗来实在够勇猛的……”

袁绍已经有怀念的口气了。

“这个人好像生来就是要打仗似的。为了打赢，连一点人伦观念都没

有……”

“失去这种人，有点可惜，可是，把他留在身边，又很危险。要是让他逃亡，又会使他投靠的那一边力量强大起来……”

自己没有意思再用他，但也不愿看到他被别人雇用。在这个情形之下，暗杀可以说是最妥善的解决方法吧？

“是的，一个吕布确实抵得过一万名士兵，或许还不止此数哩！”

“只可惜这个家伙脑筋单纯……”

袁绍望着天花板呢喃道。

吕布果真如袁绍所认为的是个脑筋单纯的人吗？

吕布的确像是为打仗而生的人。只要事关打斗，他的敏锐嗅觉几乎不亚于动物。

“好像有刺客潜入……”

这天夜晚，吕布很快就察觉袁绍的意图。刺客不是三两个人而已，住处好像被包围了。

雨下得很大，是倾盆大雨。

吕布抱着筝进入房间。筝是一种有十三条弦的琴，乐音从他的房间里传出来。

——筝音停止二刻（三十分钟）后，冲入吕布卧房。

暗杀队队长如此命令经过选拔的二十名队员。

但，筝音似乎有意向雨声挑战，始终没有停止的迹象。

“奇怪！莫非？”

暗杀队队长开始有些不安。

他遂变更作战方式，命令全员立刻冲进吕布的卧房。

队长亲自踢破房门。

房间里，只有一个瞎眼乐师正在弹筝，根本不见吕布的踪影。

“妈的！吕布哪里去了？”

“我不知道。”

“你是从哪里进来的？”

“我原本在厩舍待命，后来有人牵了我，带到这里来。”

“什么？厩舍？”

“是的。依我的感觉，我好像是从屋檐底下走来的。带我进来的人，叫我弹筝弹到深夜……”

“糟糕！”

暗杀队队长咬牙切齿。

吕布是自己抱着筝进入房间，然后出去把在厩舍待命的瞎眼乐师从屋檐底下带进房间里来的。之后的他，一定是骑上名驹赤兔逃走的吧？

“马蹄声因雨声而听不到，骑着赤兔马逃走的人，怎么追也追不上啊！”

暗杀队队长气得直跺脚。

一二 / 复仇之鬼

曹操的脸变得铁青，他的唇角颤抖不已，连声音都发不出来。他的亲信从未看过他如此愤怒的样子。曹操本来就是个毫不掩饰喜怒哀乐之情的人。满面通红的狂怒之事，过去有过多次。但比起这次脸色铁青的愤怒样子，那些都不算什么。

曹操方才还在捧腹大笑。

因为他听到吕布逃脱之报告。

“哈哈哈！袁绍那个笨瓜，竟然让吕布逃之夭夭，简直可笑极了！”

曹操晃动着脑袋，爆笑不已。

——事情急转直下。

他就在这个时候听到父亲的讣闻。

他的父亲曾经干到三公之一的太尉。不过，那是在灵帝订定卖官之法时，以金钱购得的官位，在职期间也甚短暂。虽然如此，但他的确位达三公。

灵帝死后，由于中原成为战乱之地，曹嵩因而避难至琅邪（山东半岛南方之地）。

当袁绍和吕布正与黑山军张燕一帮人交战时，率领新收编青州兵的曹操，也忙着与袁术交锋。袁术则在被刘表压迫后，逃到一个叫封丘的地方。

曹操将七零八落的袁术军打得更是体无完肤。袁术逃至九江，后转逃寿春，以扬州牧自称，并兼称徐州伯。实际上，徐州原本就有陶谦这位正牌长官。

总之，曹操因赶走袁术而地位得以安定。原本属袁绍一系的他，现在自立成为一方霸主了。

——儿现在已有能力奉养父亲大人……曹操不久前才写了这样的一封信，着人带回家乡，准备迎接父亲过来。同时，他也以诚恳笔调写信给地方实力派人士，请他们多照应自己的父亲。

而曹父却在泰山郡的叶县与费县之间，被人杀害了！

以巨款买了三公地位的曹嵩，当然是个大富豪，他的豪华队列在投奔儿子途中，甚至带了载满财宝的数十辆车，祸端因此而起。

——夺了那批财宝吧。在这样的乱世，连明天的生活都成问题。有了那么多财宝，就能舒舒服服过一辈子啊！

人是贪婪的动物。看到一车又一车的财宝时，有谁能不动心呢？

守阴平县的陶谦的一名部将，起这个念头后，袭击了曹嵩的住所。

听到被袭击之消息后，曹嵩企图从住所围墙裂口处逃出。他让同行的侍妾先从这个地方穿过，但这名肥胖的侍妾实在无法从裂口挤过，正在拖拖拉拉之际，袭击部队赶到，结果两人都被斩杀，连跟随一起的幺子曹德秋也遭杀害。

“可恶的陶谦！”曹操露出令人害怕的神色呻吟道。

袭击的一行人的确是陶谦之部将，但这不是陶谦授意干的事情。收到曹操的信时，陶谦甚至关照分散在沿途的家臣，必须妥善照顾曹父。

见财起意的袭击者，知道会受主君陶谦之严厉叱责，因而全部逃之夭夭。

“是陶谦不对！他应负这个责任！他非为此偿命不可！我要把他碎尸万段！”

曹操吊起眼角大吼。

在那个时代，称得上有难得一见之开明作风且为彻底之现实主义者的曹操，一生之中，只有这时到了丧失理性的地步。

他立刻动员，出兵徐州。

“这是复仇之战。进入徐州后，不分士兵住民，一律格杀勿论！”

他更下了如此可怕的命令。

曹操军队踏入徐州之后，果然不分男女老幼，大肆展开杀戮。

凡杀男女数十万人,鸡犬无余,泗水为之不流。

史书如此记载。

曹操军队经过的地方，连一只鸡或狗都没有留下，人当然更不用说了。

陶谦向青州刺史田楷求救。田楷系公孙瓒部将，过去曾在对袁绍作战之第一线上相当活跃。此时由于已与袁绍成立和议，因而有余力派兵救援。

——咱们一起救援陶谦如何？

田楷邀请共同出兵的对象，不是别人，正是平原之相刘备。

刘备此时只有数千士兵，陶谦因而将四千丹阳兵借给他，同时任命他为豫州刺史。在这个时代，稍具实力的人，都有权限任人为官。不过，也由于这个，不同派系的人常被任命为同一官职。

以青州刺史田楷为例，他是公孙瓒一派的长官，袁绍一派则任命袁绍之子袁谭为青州刺史。

大肆展开杀戮之事的曹操，后来由于军粮短缺，被迫暂行撤退。不过，他们并未放弃徐州之杀戮，而是经过准备后，再度出击。琅邪、东海等徐州各郡，因被曹军攻击而成为废墟。这是现在的山东省南部至江苏省北部一带地区。

为支援陶谦而驻扎于郯东县的刘备，也被曹操击破而败走。

曹操此时的精神状态可谓甚不正常。发了疯似的他，使人们陷入极端的不安。

在当时的军阀领袖中，曹操算是最能以谦虚态度接纳部下谏言的人。但这时的曹操，与平时的他判若两人。任何人对徐州杀戮作战有所批评，他都将之斩杀。

不仅如此，对过去曾予以赦免的人，一想到就重新处罚，罪行已过时效照样被问罪之事，屡见不鲜。

不安变成恐惧了。

——曹操已不是人，而是魔鬼。不赶快除掉，咱们的老命会保不住。

甚至曹操身边的人，都有了这样的想法。

当曹操正在展开杀戮性行军时，他的据地周边已有反曹联盟。如果是平

时的曹操，他会很快察觉这一点。但曹操整个人都变了，他是隔了一段时间后才发觉这个迹象的。

造反团体的领导人物，竟然是曹操的挚友张邈。张邈原为陈留太守，是过去于反董卓联盟之际在酸枣县并肩作战的朋友。他当时还借了五千士兵给兵员不多的曹操。

这次复仇之战，曹操抱着裹尸疆场的决心，于出发前留给家人遗书，内容是“我亡后，以孟卓为赖”。孟卓是张邈的字。

由此可见，曹操和张邈确是深交挚友。

——推翻已无人性之曹操！

以此口号举兵的，竟然是张邈！

听到这个消息时，曹操起先还不敢相信。

“你们一定是搞错了，大概是把张超错以为是张邈吧？”他再三问道。

张邈有一个弟弟，也曾以广陵太守身份，到酸枣参加结盟，就是张超。不似其兄张邈，张超对曹操没有什么好感，曹操也同样不喜欢张超。

经过再三求证后，知道造反首谋确实为张邈时，曹操叹息道：“他一定是被弟弟说服的，不然，他不可能与我为敌！”

令人震撼的情报又传来。造反军的参谋是陈宫。陈宫是曹操幕僚中的第一号人物，素来为曹操所重用。

“这是相当棘手的……”

曹操颓丧地说。

首席幕僚陈宫，对曹操的战术当然知之甚详。作战时的布阵方式、如何搅乱敌军后方、各种谋略手段……对这一切无不熟稔的人，现在是敌军的总参谋。在这个情形之下，曹操当然觉得棘手了。

此外，还有令他更不愉快的消息传来：——张邈迎接吕布为兖州牧。

曹操本身就是兖州牧，造反团体不但要赶走曹操，甚至还以那个危险人物来接替他！

“混账！”

曹操怒吼起来。

于倾盆大雨之夜，瞒过暗杀部队成功地从袁绍阵营逃出的吕布，骑上名驹赤兔，就朝向西方一路奔驰。

“现在该到何处是好呢？”

吕布在马背上呢喃道。能想到将瞎眼乐师从屋檐底下带到自己卧房这等巧妙计策的他，却没有想出逃亡后要去的地方。

“只有听天由命了……”

到紧要关头时，还持此种态度——吕布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附近诸将因慑于袁绍威势，可能不敢收容吕布，所以，只有到远一点的地方去。但如果太远，由于接近长安，可能会被李傕、郭汜等人视为主君董卓之仇人而受到攻击。

“还是到河内去吧！那是过去一度想去投靠之地，也算是有地缘关系……”

过去欲为鸡头的吕布，曾经找过河内太守张杨而被婉拒。但现在情势已和当时大不相同，弱肉强食之世已混乱到了极点，各地军阀为保持势力，莫不为了增强兵力而四处奔波。

“即使不受欢迎，他们也不至于待我无礼吧？”

吕布如此预测。

在前往河内的途中，吕布路过陈留郡，见了张邈。

年轻时代过着游侠生活的张邈，对不遇之人相当富于同情心。张邈热诚地迎接正在流浪的吕布，留他数日，予以款待。

“诚然昨日之敌，今日之友……”

张邈无限感慨地说。他曾经以反董卓联军将军的身份出兵酸枣，而吕布当时则是董卓之部将。过去在战场对阵的两个人，现在正握手言谈。

“说得一点没错……”

虽然吕布表示同感，但对他而言，这个滋味并不好受。

决心反叛曹操时，张邈第一个想到的是吕布这个人。

“由我出面邀请，他一定会参加我们这个团体的。”

他有意邀请吕布。幕僚中却有人持反对意见。

“这种危险人物能让他来吗？”

有两次弒杀主子经历的人，当然使人不得不抱持警戒态度。

“背叛曹操是非常之事。在非常情形之下，越是危险分子越有用的！”张邈说。

陈宫也表示了赞成之意。

“袁绍和袁术都未能充分使用吕布这把凶器。这一点，我倒能做到。”

陈宫对自己很有信心。

无论如何，吕布是勇名传遍天下的人。

——吕布参加了他们的团体！

这个消息传出去时，反曹阵营一定会为之振奋，而周边弱小军团则会为之丧胆。

——如果不加入他们的团体，说不定会被吕布讨伐。

吕布曾两次弒杀主君，由此可见，他是对任何人都不容情的。不服从他，会受到何等残酷对待，想到这一点，就会浑身发毛。

军队移动情形，当然无法瞒过别人；但，开始时吕布的动向，非得掩饰其真正目的不可。因为吕布这个目标太大了。

——吕将军乃为协助曹将军攻打徐州而来。盼各地长官极力对吕将军部队提供军粮。

策士陈宫如此指示沿道有关人士。

吕布在进入曹操据地后，才竖起“反曹”旗帜。

——不响应者，由吕布讨伐！

群小军阀的“恐吕症”，程度犹较陈宫所预测的为重。兖州各郡县逐一呼应吕布，相继竖起“反曹”旗帜。

始终对曹操表示忠诚、未响应吕布的，只有甄城、东阿、范城三个县而已。

“可恶！非把他们打得体无完肤不可！”

曹操怒不可遏地扬起马鞭，挥兵攻打兖州。

因而得救的是曹操的复仇目标陶谦。曹军撤离徐州后，或许由于精神顿时松弛，陶谦于这一年的十二月死去。

一三／起内讧

“我不愿子孙遭遇这等可怕的事情。因此，我绝不让他们世袭徐州牧这个位子。”

陶谦于临终前说了这样的话。

后汉地方长官，原则上是由天子任命的，但从这个时候起，以实力强占地位并且让儿子继承之事，已成为普遍情形。

陶谦不让儿子继承这个地位。

“那徐州牧要由什么人担任呢？”家臣麋竺问道。

“就指定刘玄德吧！”这是陶谦的遗言。

刘备遂成为徐州牧。但就实质而言，他只能算是被雇用的领主。

曹操由于张邈和陈宫同邀猛将吕布竖起叛旗，而被迫搁下为父报仇之事，回到自己的据地。就结果而论，这使陶谦得以安享天年。

曹操与吕布交战达百日，结果平分秋色，各自退兵。因为这一年发生严重蝗害，歉收造成遍地饥馑。在这个状态之下，战争当然不可能持续。

蝗害的可怕程度，许多人都不知道。几百万、几千万蝗虫来袭时，初时只是遥远天空中的一个黑点，但这批会飞的昆虫，顷刻间就变成满山满谷飞翔的怪物。连太阳都会被这大群蝗虫遮住而天昏地暗。大群蝗虫飞走之后，遑论农作物，连杂草都形迹全无。原本一大片绿色田园，刹那间，变成黄色的荒野。

当看见天边大群蝗虫所构成的黑点时，农民们就以总动员态势，搬出锣鼓等乐器，以及任何能发出音响的东西，铿铿锵锵地敲打起来。他们试图以声音吓走大群蝗虫，实际上，这个方法并没有多大效果。

倘若蝗虫恰巧于两军对阵中来袭，敌我双方也会不约而同立刻摆下应战姿态，拼命敲锣打鼓。他们甚至会把剑和盾吊挂在树上，然后用木棍没命地敲打，因为这关系到是否会陷入饥饿的生死问题，当然视赶走蝗虫较打仗为优先。

战争时，打赢固然重要，但更要紧的问题是：如何使士兵吃饱。军队移动时，一定会以有食物的地方为目标。所以有人说：“军队和蝗虫一样。”

来了——吃了——去了——最后连一粒米都不剩。这种情形无异于可怕的蝗虫。

“军事问题的根本在于粮食事宜……”

曹操从这一年的饥馑，得到这个心得。再怎么受过良好训练的精锐士兵，要是短缺兵粮，就无法打仗。

——确保粮食。

曹操认为这是最重要的课题。

“这一年的饥馑，原因不只是蝗害。”

曹操不愧为奇才，早已看出这一点。

农民辛辛苦苦种植麦子或水稻，好不容易等到收割期来临，就会有不知来自何处的军团出现，他们擅自收割农作物后扬长而去。农民的血汗结晶被人横夺，这样，他们还会辛勤做活吗？

为不使收获被人霸占，农民非武装起来不可。但，这样的事情做得到吗？这的确是一件艰巨的事，所以得从不同角度去考量。

丧失劳动意念的农民，已陆续放弃土地，成为流民。无人耕作的田地，今后会越来越多吧？

目前在曹操麾下的数十万部队，大部分都是如此放弃田地的农民，他们具有农耕经验，不必训练也会种田。

——屯田兵。

曹操脑里开始有了这个构想。

曹操设置屯田都尉及典农中郎将之类的农政官吏，全力着手于屯田作业，是两年后的建安元年（公元196年）之事。

曹操之所以能在后汉末期军阀混战之中脱颖而出，当然有几个理由。但，确立屯田制度应该算是其中最大理由之一吧？

天子居住的长安，情形又如何？

长安为饥馑所困的情形与黄河中游地域大致相同。不，应说是长安较为严重。

谷一斛值钱五十万。长安中，人相食。

史书如此记载。

可见长安呈现的是一幅饥饿地狱的景象。而当人们陷于水深火热痛苦之

中时，颟顸无能的居上位者，还在以朝廷为舞台，汲汲于权力斗争。

曹操虽暴烈，却有使用强硬手段统制朝廷的力量。董卓亡后，在可能替代的人选中，没有一个是杰出人物。

当时的长安朝廷三公中，司徒为赵温，司空为张喜，太尉则为杨彪。这几个人都只是傀儡，他们除了处理年幼皇帝的身边琐事外，无多大权限。

恢复长安的董卓旧部，才是真正掌握实力者。被称为董卓麾下四大部将的是李傕、郭汜、樊稠、张济等人，其中的张济以镇东将军名义驻屯弘农郡。其余三人，则分别担任车骑将军、后将军及右将军，各拥武力，并掌握实权。

他们都是和董卓军合吃一锅饭的同僚。伙伴反目成仇，却也是常见之事。

三巨头中，拥有最大兵力的是郭汜。李傕军团中有精强的凉州兵，其力量和郭汜在伯仲之间。樊稠由于较为年轻，为人豪爽，所以颇受人们欢迎，虽然在兵力上较另外两位前辈略逊一筹，但他的军团是充满活力的。

从表面上看，这三个实力者的力量似乎平衡，因此大家相安无事，但力量平衡的情形，往往无法维持长久。

这时候，由于东方反董卓派系诸将陆续抬头，长安遂起出兵之议。结果，樊稠被选为司令官，因为他对出兵最为热心。既然决定出兵，就由最热心者率兵前往，是理所当然之事。

樊稠为何急欲外征，白白放弃在长安争取主导权的机会呢？

实际上的情形并非如此。这是因为他在兵力上最弱，所以，他亟欲做的，是扩充自己的兵员。决定外征时，政府自然会授兵给他，长安士兵当然各有其主，他们不是归于李，就是属于郭，这样一来，樊稠可公然向两位前辈借兵。另外，出征后，更可以在当地招募兵员，在当时那样的饥馑状态之下，为了吃饭想加入军队的壮丁多的是，也就是说，踏出长安后，募兵是极容易的。

表面上是外出征战，俟出兵后，再带着比两位前辈更庞大的军队回长安——结果，樊稠必然会成为实质上的长安之主。这是樊稠的打算。

李和郭都看出樊稠此一企图。

“不会让你如愿以偿的！”

两人当然有意牵制樊稠，然而表面上，他们不便表示反对，因为向反长安派诸将示威是不得不做的事情。

——此次奉命出征，但本人兵力有所不足，尚请车骑将军惠予借兵若干。

樊稠如此向李提出要求。

“这个厚脸皮的家伙！”

李吊起眼角，大表愤怒，却对使者做了如下答复：——我知道啦！但，让渡兵员必须就一些细节有所商讨，回去后转告樊将军，请他有空屈驾前来敝府一趟吧！

樊稠翌日拜访李府。

“你说要借兵，可是，我希望你到当地后再就地招募兵员。”李说。

“兵员数目确实可以用此方法凑足，可是，训练不可能于三五天内完成。我希望尽可能带领受过训练的精兵去。”樊稠回答。

“这些事情暂且不说，你难道不认为自己脸皮够厚吗？”

“什么？”

听到李傕说的话时，樊稠霍然察觉情势不对，缩起了身子。

但，已来不及了！

蓦然间，有十几名拔刀的壮士，从李背后的屏风后面出现。

“右将军，认命吧！”

壮士们异口同声喊道，冲向樊稠。

樊稠连抵抗的机会都没有，当场被杀。他死得实在太不值得了。

樊稠被暗杀后，长安三派鼎立的局面，变成双雄对立。

李傕和郭汜是打从年轻时代就很要好的一对朋友，两人在长安恢复为国都后，也过从甚密，极为和睦。

樊稠被杀的这段时期，郭汜访问李府的情形特别频繁，其比例大约是：李每访问郭府一趟，郭就访问李府五趟。

起了疑心的郭汜之妻，遂叫佣人悄悄探查丈夫动向，因为她认为丈夫的行动有些可疑。

果然，郭妻所担心的事情，成为事实。

原来，李傕府邸中有一名美丽的婢妾。郭汜频到李府，好像是为了见这个女人。

青梅竹马的朋友李傕，于是对郭汜说："既然如此中意，我把那个女人送给你好啦！你带回去吧！"

对此，郭汜搔搔头回答："谢谢你的好意。我的确很想把她带回去，可是，怕我老婆河东狮吼……"

"哈！强人如你也会怕老婆？不，这一点，我不能笑你，因为我也一样嘛！哈哈哈！"

"与其带回家，不如常到这里来见她……"

"随你的便，只要你高兴就好啦！"

郭汜因此常到李府。他的妻子已经查出这事。但她并没有当面发威，而是以温柔手段对付。

"你不要再到李将军府邸，可以吗？"

听到妻子说这句话时，郭汜一怔。做贼心虚的他，狼狈地说："为什么

呢？李和我是青梅竹马的朋友，为什么不能去找他呢？”

“因为李将军是很可怕的人。他不是骗樊将军到府邸后把他杀掉吗？对这样的人，最好要有戒心……”

“哈！哈！哈！”

知道并非自己偷情之事败露的郭汜，于是心情愉悦地说：“我和樊稠不一样，那个家伙的确惹人厌嘛！”

关于杀害樊稠之事，郭汜于事前就听李傕向他透露过计划。郭汜和李傕一样，不愿意看到樊稠的兵力增大和发言力变强。也就是说，他们两人的利害关系是一致的。

——你想把他干掉，是不是？祝你马到成功。

郭汜甚至如此鼓励李傕。不过，这种事情当然不能回家告诉妻子儿女。妻子如此忧心的这个事件，实际上，他也是半个共犯哩！

“可是，我很担心哩！”

“凭我们儿时以来的交情，绝对不会发生事情的，你放心吧！”

“虽然是儿时的朋友……”

郭汜的妻子这才知道多说无益。为了不使自己的丈夫和李府婢妾见面，她遂决定破坏郭汜和李傕的感情。

一天，李傕府送来一些佳肴。将祭过祖先的供物致赠亲戚朋友，是当时人的习惯。郭汜正要吃时，侍女道：“老爷，最好让人试过才用吧！据说，几天前，有个故意弄坏李将军马车的仆丁，才被毒死哩！”

这件事情郭汜也听说过。不过，他并未向李傕求证。这件事情，其实只是以毒杀代替斩杀而已，他并没有任何特别的感触。实际上，这个消息是由郭妻放出去的，她当然会设法使自己的丈夫听到。

——李有毒杀人之习惯。

郭妻如此做，为的是要使自己丈夫有此印象。

李府下次再送礼物过来时，她就偷偷地下毒在里面。然后，她不愿意由自己开口而被丈夫指称女人多疑，因此安排侍女代言。

“这简直是多此一举……好吧，既然如此担心，你们就试吧！”郭汜道。

侍女把一片肉丢给正在院子里的一条狗吃。

吃下肉的狗，当场晕眩踉跄，倒地吐血而毙。

“什么？居然来这一套！”郭汜狂怒地吼叫。

从此以后，两雄变成仇敌了。

一四／天子东归

势不两立——

其实，不需要郭妻玩弄这样的计策，郭汜和李傕这两个人也迟早会势同水火。只是，由于郭妻如此弄计，两雄之争因而提前开始。

——拥天子者较为有利。

这是每个人都会想到的一点。

献帝于前一年（公元194年）十三岁完成成人加冕礼后，准备于近期内娶伏完之女为皇后。

两雄好像同时有了挟持天子的念头。权力斗争的作战方式，大家的想法都一样吧？

李傕安排密探卧底在政敌郭汜的府邸中。这名密探送回这样的情报：
——郭汜有意奉迎天子至其府邸。

“奉迎天子”只是好听的话，实质上是“挟持”。

“那个家伙想的计策和我一样。毕竟我们都是董太师（董卓）调教出来的。”

听到密探通报时，李傕苦笑起来。

知道对手已在着手准备，自己当然也不能迟延。

“叫李暹过来！”李傕命令道。

李暹是他的侄儿，让这个敏捷而豪胆的人去干挟持天子这件大事最为合适。

李暹指挥数千士兵包围宫殿，把献帝带了出来。

听到这个消息时，郭汜当然因被李傕抢得机会而懊悔不已。不过，他也不是因此就甘居下风的人。

少年天子由于担忧两名重臣之抗争，便命令公卿斡旋，使两者和解。郭汜却将以使者身份前来的公卿扣留在自己的府邸中。这也是一种挟持。

李傕和郭汜分别将天子和公卿作为人质后，以长安为舞台，展开斗争了。

李傕于诱拐天子之后，索性放火烧了宫殿。他要使天子有家归不得。

虽然李傕军中有勇猛的凉州兵，但郭汜却收买了李傕部属中一个叫张苞的部将，要他于攻击时充做内应。

李傕因郭汜的奇袭而陷于危机。所幸张苞放的火没有扩大，以及投靠他的白波黄巾军杨奉大力协助，得以击退郭汜军。

帮助李傕的杨奉，转而企图谋杀李傕——他意图取而代之。事迹败露后，他逃向终南山。

战乱又战乱。在长安街市展开的战斗持续两个月之久，死者达数万之巨。

在混乱中，献帝立伏完之女为皇后。这项仪式当然是在李傕府邸举行的。

天子成婚是国家大事，长安却无任何庆祝气氛。东边今日发生小战斗，西边翌日发生放火事件——这是当时的景象。

互不相让的战斗持续一段时期，双雄都陷于疲惫的状态。

有一个人在外面观望这个事态很久——这个人是镇东将军张济，他早就料想到会有这样的一天，所以于占领长安后，自愿到弘农。

留在长安汲汲于权力斗争的李傕和郭汜，已到了筋疲力尽的地步，他们中的任何一方现在都不能罢手，一旦罢手，对方会立刻攻击过来。于是他们咬紧牙关，继续对抗。倘若此时有人居中调停，他们是一定会乐意接受和谈交涉的。

机会成熟！

张济遂率领大兵，从弘农回到皇都长安。

——促请李、郭二位将军和解，以使天子安心。

他以此为名目。

实际上，正在交锋的这两个人，因而大大吁了一口气。但立即接受调停，会在面子上挂不住，所以两人都提出一些条件。对于这一点，擅长外交手腕的张济当然再三斟酌，最后以双方都能接受的条件，使和议成立。

停战条件之一是，李傕和郭汜皆以自己的女儿作为人质，同时释放先前扣留作为人质的天子和公卿。

“朕想回洛阳。”

停战后，献帝说出这样的话来。其实，这也难怪，十四岁的献帝和年幼的伏皇后，都是在洛阳出生的人，他们实在不习惯长安颠沛的生活。

由于天子在长安，在此掌握实权的李傕和郭汜因而发生争执。倘若天子不在，纷争自然会平息才对。

“恭请皇上到东边弘农之地，如何？”调停者张济说。

“你这句话居心……”

李刚说了这句话就被张济打断，因为弘农是张济的据地。从李、郭二人手中夺取天子后，将之移至自己的土地——这不等于强抢吗？

“不，我是没有任何野心的。”张济道，“要是有野心，我当初就不会到弘农去，而会留在长安。如同你们……”

李傕觉得张济的话确实有道理。

“请天子到弘农，而我自己不去——这样可以吧？我们三人都留在长安，只把天子和公卿送到东边，应该很公平吧？”

张济的提案倒是颇具说服力的。

“可以。”

李、郭两人最后都表同意，但他们似乎仍彼此猜疑。

这件事情虽有赖于张济之调停，然而，决定性因素还是在于十四岁献帝坚决主张要离开长安。对他而言，长安是魔鬼之都。先是董卓跋扈，接着是自己成为李傕人质这段时期，长安始终未曾停过流血之事，连赶工急造的宫殿都被李暹烧毁了。

献帝诅咒这长安之地，他衷心盼望的是尽可能地接近自己的故乡洛阳。而洛阳已被董卓烧尽，目前呈现的是一片断瓦残垣的景象。居住洛阳既不可能，至少也要到接近洛阳的地方。

“朕想回到东方，无论如何都要回去。”

知道自己只是个傀儡的献帝，绝少做出特别要求，而这次，他却任性起来，坚决强求。

郭汜原本反对天子东归之事，献帝则以绝食与之对抗。

“如果不能回东方去，朕宁愿一死了之。”

拗不过十四岁少年天子之绝食抗议，郭汜最后不得不说：“皇上，那就请回东方吧！”

虽然如此，郭汜并非真正放弃挽留皇帝的意念。

献帝御车由长安东北之宣平门驶出，这是兴平二年（公元195年）七月甲子日（第一日）之事。队列于八月甲辰日（第六日）才到新丰。新丰

距离长安仅四十余公里，天子一行人行进速度之缓慢由此可见。有数百名宫女的队伍，必须设法征调到弘农途中的粮食，而担任警卫任务的御林军，只有五百名左右。

“不加快行程，郭汜说不定会追来把朕带回。”献帝内心相当焦急。

这时候的李傕，已解散了军团中之精华——凉州精锐部队，准许他们还乡，军力大不如前。此时献帝畏惧的是郭汜部队的追击。

过了霸陵时，突然出现数千人的大部队，扬起沙尘，朝天子队列接近过来。

“郭汜果然前来要把朕带回……”

献帝感到大大的沮丧。但片刻后，就知道了并不是郭汜的部队。而是曾经意图取代李傕却因事迹败露逃亡至终南山的白波黄巾军杨奉的部队。

“启禀皇上，臣是为了保卫圣驾而赶来的。”杨奉跪伏叩首道。献帝松一口气后，赐给他“兴义将军”之称号。郭汜要是追击前来，五百御林军必定敌不过。虽然杨奉是来路颇有问题的白波流民集团，但无路可寻的天子，只得容纳他们。

不久，董承所率领的数千部队也赶来投入。这是过去董卓女婿牛辅的部队，牛辅后来为从者所杀，失去主子的这个部队，改由董承率领，在这一带流浪。这个流浪部队是听到天子东归之事，为了寻觅仕途，专程赶来的。

董承是约略等于献帝之祖母的董太后之侄儿，在异地邂逅叔叔，献帝见到他当然比见到杨奉时更为高兴。董承被授以“安集将军”称号。

“打倒大而无用之徒！”

郭汜以此作为暗语，前往夺回天子。“大而无用之徒”意指御林军。近卫兵团多有仪队性质，御林军成员都是经过挑选的高挑英俊的青年，他们的穿着十分华美，因此被一般士兵讽刺为“娃娃”兵“或大而无用之徒”。

郭汜原本认为五百个“娃娃兵”一下子就能击溃。未料，天子身边有杨奉和董承率领的大军。结果，被击溃的反而是郭汜这一方。

“咱们走着瞧吧！”

一度退却的郭汜，经过充分准备后，再度追上天子队列。带着一大群女人的天子队伍，行动非常缓慢。

——野狗部队算什么！

郭汜虽然一度被打败，却依旧抱持轻视对方的态度。在他眼里，没有主君，饿着肚子在渭水河畔、终南山麓彷徨的部队，无异于野狗集团。但正因为是野狗，所以非常强——郭汜没有想到这一点。野狗部队成员即将因立功而得到仕途，因此，个个都非常振奋，准备奋勇死战一番。这样的部队当然会发挥出超出本身实力的力量。

郭汜部队再度被击退。这是十月一日之事。

但膨胀成为“大军”的天子队伍，竟然起了内讧。

担任财务及补给事宜的是宁辑将军段煨。由于是在饥馑时期行军，因此在征调粮食上颇多困难。而过惯奢侈生活的公卿们，为了得到充足的粮食供应，每每以巴结的态度对待段煨，段煨于是变得十分倨傲。

“吃饭的兵卒越来越多，管粮食的我被搞得气都喘不过来啊！不设法减少兵员人数，我再也不负责补给事宜了！”

他甚至公然说出这样的话。

——什么？说我们是吃饭部队！要没有我们，天子早被郭汜抓回长安了呀！把劳苦功高的我们说成吃饭部队，这样的人能饶恕吗！

杨奉及董承等人听到段煨的话，极为愤慨。

——干掉他！

野战将军一般都是脾气暴躁的。他们于是向段煨队伍射箭。

他们对打达十余日之久。献帝不知如何是好，只能在一旁干着急。虽然如此，十四岁的皇帝还是轮流召来双方主要人物，恳求他们和解。

于天子东归这重要时刻发生内讧，简直是要不得的事情。由于少年天子

拼命调停，双方遂同意和解。

天子队伍发生内讧的情报，很快就传到长安。因二度袭击失利而意气消沉的郭汜，这会儿抱起希望了：——还有希望！

正在这个时候，他听到了如下传闻：——天子已下密诏给兖州曹操，要他到洛阳来迎驾。

说起曹操，这个人是往年反董卓派的急先锋，在东方诸将中，他是唯一能与袁绍抗衡的实力派人物。天子一旦落入曹操手中，接着发下“讨伐长安逆将”之诏书，并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郭汜和李傕确实有过挟掳天子和公卿为人质之恶劣行径，因此，一有机会就会遭到讨伐是意料之中的事。

“在天子为曹操所夺之前，由我们合力夺回如何？所幸天子队伍正在发生内讧，这应该是绝佳机会。我们尽弃前嫌，携手合作吧？”

郭汜由两次战斗经验，深知天子队伍虽然已起内讧，护驾军队却是勇猛无比，不好对付的。光以自己的部队前去，绝对打不过——这么想的他，遂向过去水火不容的李傕和张济呼吁合作。

这三个人都不愿意看到天子落在曹操手里，也就是说，他们的利害关系是完全一致的。

“快追！”

这是刻不容缓的事情。倘若曹操已由兖州向西出发，前往迎接圣驾，情势就大为不妙。

“我们不能等全军都准备妥当才出发，这样会来不及的。哪个部队准备完成就先出发，分批而去，绝不可耽误时间！”

军队中以董卓旧属凉州士兵居多，他们都是擅长骑马的。比起脚程缓慢的天子队伍，长安三将之军队，在机动力上超出许多。

凉州轻骑兵团，在渭水南岸黄土地扬起滚滚沙尘，一路往东方奔驰而去……

一五／建安序幕

长安三将之凉州轻骑兵团先锋部队追上天子队伍，是在弘农郡一个叫东涧的地方。这时岁序已入十一月，格外寒冷。

起过内讧的军队，和解之后未见融洽，将兵士气低落了许多。

天子护卫军团很快就被三将联军击散。倘若联军乘势长驱直入，或许已成功地夺回天子了吧？结果却是由身经百战的杨奉解除了天子的险境。

天子队列中，有许多载着装满天子、皇后、宫女衣裳以及祭祀用的金银器皿箱柜的车辆。杨奉于战败逃奔之前，将这些箱柜撬开，把里面的东西倾倒在路上。

三将的目的在于夺回天子，但对其士兵而言，夺回天子和他们没有任何利害关系。他们关心的毋宁是眼前倒满一地的绸缎衣裳和金银器皿。一时间，抢的抢，夺的夺，众人为了要捡拾东西甚至自相残杀起来。这时候，他们已把追击念头抛到九霄云外了。

天子队伍虽然蒙受了极大损失，但由于杨奉的机智而得以逃到一个叫曹阳的地方，并且在此重整旗鼓。

天子队伍也有许多人阵亡，其中包括一些献帝近侍，他们都是平时伺候献帝无微不至的贴身人员。十四岁的献帝认为责任完全在于自己，这些人都是因为自己坚决要求回东方而死的——想到这一点时，他再也不敢任性了。

“朕已打消回东方的念头，现在决定回长安。如此一来，长安三将该不会再攻打我们吧？快送休战诏书给他们！”献帝道。

“那太好啦！流血之事最好避免。”

杨奉表面同意如此。但看到天子使者带着休战诏书往长安三将阵地出发后，杨奉立刻派密使到白波谷。

——速派援军。击破朝廷敌人长安三将军之后，保证一定发迹！

白波谷黄巾军向来是被朝廷视为讨伐的对象。这样的团体现在竟有机会反身转为勤皇军队而攻打朝廷的敌人！

当时的白波谷黄巾军在胡才、李乐、韩暹的率领之下，已和在平阳的南匈奴军有同盟关系。

接到杨奉求援消息的白波黄巾军，立刻派遣急使至南匈奴军，决定共同挥兵南下。

看过休战诏书的长安三将，并未就此安心。他们认为此举可能是对方的缓兵之计，因而在态势上未有任何松懈。

但他们的注意力只集中在天子军队头上。白波军和南匈奴军悄悄渡过黄河，已绕到凉州兵团的背后。

——从后面来的是由长安追击前来的己方部队……持此想法的长安三将军队，根本没有留意后方，因此，听到后面扬起呐喊声音时，他们甚至认为这是长安友军尚不知皇帝已经发下休战诏书，做梦都没有想到竟然是敌军来袭。

直到乱箭飞来，他们才知道自己已受敌袭。但这时已经来不及了。长安将兵大为狼狈，兵败如山倒，他们留下阵亡人员的遗体，仓皇从曹阳退却。

“天子只是个小鬼，而我们竟然被小鬼骗了！”

张济气得话都说不出来。

胜负遂各半。

天子随行军队认为战争至此已结束。但这是天大的错误，因为长安来的军队是由完成装备的部队依次出发的。与天子护卫部队交战的是先锋部队，后续部队已由长安陆续抵达。

“敌军受创颇巨，暂时不会攻打过来才对。我们快赶路吧，洛阳离这里不远了。”

杨奉遂命令军队出发。

曹阳位于长安至洛阳的路程约三分之二处，由于即将到达思念已久的洛阳，将兵们的精神确实有些松懈，何况激战刚过，始终保持紧张状态是不可能的事情。

就在这个时候，突然扬起响彻云霄的呐喊声。原来是增援部队抵达后的长安军队又发动攻击了。这是出乎天子卫队意料之外的事。

一场惨烈的战斗场面就此展开。

一度战败而战友被杀的报复战，诚可谓炽烈至极。

护卫天子的军队中，职业军人当然跑得很快，而公卿们则由于动作缓慢，所以成了凉州兵团攻击的目标。九卿中的四人于此役被杀，一人被俘。首席三公司徒赵温也落入长安部队手里。

脚程比公卿更缓慢的数百名宫女的命运，当然更不用说。

“渡河到黄河北岸！我们带大家到有船只的地方！”

白波谷和南匈奴将领们决定带着战败的天子行伍到自己的据地。长安来军不但不熟悉黄河北岸之地，更没有船只。白波谷与匈奴联军赶来救援天子时，是搭船渡黄河的，他们使用过的船只，则藏在一处秘密场所。

既然要逃，对天子一行人而言，当然是渡过黄河到北岸最为安全。

藏船地点在离河岸约三十米下的水面。众人把御衣以及其他绸缎布帛撕开，编成网后，将之从断崖之处垂到水面，献帝以及重要廷臣攀网而下，年幼的皇后由其兄长伏德用布绑在背上，费了好大的劲儿，才得以下到水面。

杂兵和下级廷吏则不能使用这块丝布编成的网。被藏着的特制船只，搭乘人数有限制，承载过多，就会颠覆。杂兵和杂吏只有攀附断崖下去。但他们虽然能下去，却不被准许上船。

——把下贱之人统统斩了！

他们来到水边，一声令下，一个名叫孙徽的将校，拔刀砍杀这批人，连皇后的御衣也因他们的鲜血四溅而染红一片。

皇帝和身边的人员上船后，还有浸在水里死命抓着船缆或船舷不放的人。孙徽毫不容情地把这些人的手指统统砍断。

天子一行人好不容易到达对岸一个叫大阳的地方。这里是河内郡，河内太守张杨向来担任东方诸将与长安朝廷的桥梁，他让数千役夫背着米袋前来呈献，天子赐他“安国将军”称号。此役功绩最大的白波谷黄巾军胡才则被授为“征东将军”。

天子一行人暂时在河东郡一个叫安邑的地方落脚。兴平二年遂过去。

朝廷于翌年年初更改年号。“兴平”这个年号已用了两年，这期间，流血事件从未停过，可见这个年号似乎不吉，所以，这次为了祓除不祥和鼓舞人心，将新年号定为“建安”。

以“建安”两字为年号，在于盼望“建立和平安康的社会”。这个年号被使用达二十四年之久，但人们的此一期望却未成为事实。而且，它也成了后汉王朝最后的年号。

天子在安邑过年。

献帝以及董承、张杨等正统重臣，都急着到洛阳。但杨奉、李乐等流民出身的领袖却不同意，他们希望把天子留在自己的地盘上。另一方面，在长安的李傕与郭汜之争，依旧不变。

再怎么想回洛阳，洛阳已被董卓烧成废墟，天子连居住的宫殿都没有。大家于是决定派董承为先遣队队长，进入洛阳，着手准备建造宫殿事宜。

建造宫殿当然需要资金。这次的东归之行可谓历尽劫难，朝廷库银空空如也，因此，他们决定向各地有力人士进行募捐。

因天子东归，在长安至弘农之地不断发生流血斗争之际，其他地区的情势又如何呢？

张邈、张超兄弟容纳吕布后，竖起反曹操旗帜，却因蝗虫大害陷于休战状态此事已如前述。

正当李傕于长安杀害樊稠时，曹操与吕布之战再度展开，战场在一个叫定陶的地方，首战吕布失败；到四月时，曹操攻打吕布部将李封，吕布

前往救援，结果又被曹操打垮，再度败走。

被曹操视为不共戴天的杀父仇人陶谦，这时候已死。

——既然如此，那就攻占徐州吧！

曹操如此想。如前所述，由于陶谦的遗言，徐州决定迎接刘备为该州州牧。但战乱时代是弱肉强食的世界，有力量的人成为地方之王，已是定规，天子之任命权在这时候也是有名无实的。

——这件事情值得考虑。往昔高祖以先行巩固关中为重，光武帝也因确保河内才称霸天下，比起攻取他人之徐州，不如先巩固自己之兖州来得重要。

持此意见表示反对的是幕僚荀彧。

——好，我知道了。

陈宫和吕布正在据地造反，因此，镇压他们应该优先于一切。连自己的据地都不稳固的话，再怎么扩大势力圈子，结果还是会摇摇欲坠的。

陈宫和吕布的万余联军向曹操挑战，结果遭遇其伏兵而大败。吕布向东方败走，投靠由陶谦受让为徐州牧的刘备。

吕布对刘备道：“玄德（刘备）兄，有一件事情我实在很纳闷。由于我们的处境相似，相信你必能了解我的心情。关东诸将没有一个不痛恨董卓，而董卓已被我吕布杀掉。现在我吕布来到东方，他们不但没有表示欢迎之意，反而蓄意要杀害我，袁绍如此，曹操亦复如此，岂有此理！中原的人都很狡猾，狡猾得一点都不能信任，这一点，贤弟你是另当别论，你也是从边境来的人，所以我是信得过的。”

刘备是涿郡出身的人，涿郡确实称得上是穷乡僻壤。不过，比起吕布的出生地五原，它要接近中原许多啊！

我哪里是像你那样偏僻之地出身的人呢！刘备露出不愉快的神色来。

这倒无所谓，可恶的是，起先还以“兄”称呼他的吕布，后来却以“弟”称呼。

刘备此时三十五岁。关于吕布之生年则无任何记录。但从被董卓收为养子一事来看，年纪应该不是很大，充其量和刘备不相上下，或年轻几岁吧？

依据中国人的习惯，即使是年轻几岁，但对方的身份地位和自己约略相同时，都要以“兄”称呼的。对年龄相仿的人以“弟”称呼，只限于对方的身份明显较自己低下的时候。

被称为“弟”时，刘备面露愠色。但他忍了下来。

杀死董卓的勇武吕布，确实名满天下，连三岁孩童都知其英名，这样的吕布，现在居然投靠自己。

——吕布投靠徐州刘备！

这个消息传出去时，将对刘备极为有利。

刘备可谓刚要打天下，虽然他已位至徐州牧，但知名度还不高，在实际战斗时，以总指挥武名威压对方，这种情形在当时的战争中屡见不鲜。

吕布是因为二度弒杀自己的主君而广为人知，所以应该不是“名满天下”，而是“恶名昭彰”吧？不过，就算是“恶名昭彰”，他的确是无人不晓的人物。

“利用吕布的知名度，广为自己宣扬，这样也不错！”

有此想法的刘备，遂忍受了吕布目中无人的举动。

刘备此外还有他的想法。

他现在的地位是别人送给他的。除了地位之外，他还接收了陶谦的部下，此刻刘备之下有自己的直系人员和陶谦部属，两者中自然是陶谦部属居多，因此，今后一段时期，刘备必须在操纵部属这一点上格外用心。

“可以把吕布当做棋子使用……”

和吕布对谈时，刘备很快做了这个打算。

“奉先（吕布）兄，我绝对不同于其余诸将。这或许是我来自边境的缘故吧。我怎么会有杀害奉先兄之意呢？我要请兄台以客卿身份留在我的阵营之中。”刘备道。

于定陶被曹操打败的张邈，决定让其弟守雍丘城，自己则到袁术处乞求援兵。

但战败是会使军心颓丧的。

——我们之所以被打败而如此受苦，都是指挥官的不对！是他判断错误而陷我们于死地的！

部属中扬起这个声音，结果是：

——不把这样的指挥官杀死，我们迟早被杀！

张邈还未见到袁术，就被部下杀了。

弟弟张超在雍丘据守了一段时期，但献帝渡过黄河来到安邑的时候，他再也无法支撑，被曹操包围、攻破，于是自杀而亡。

曹操则花了一年时间镇压造反力量，巩固了兖州这个据地。

一六／欲为皇帝

遥远的故乡最令人遐思——

已经十五岁的献帝，终于在建安元年七月回到思念不已的故乡洛阳。虽然董承赶着建好临时宫殿，但洛阳毕竟已失去帝城旧观，近郊都已荒废，田地根本无人耕种。也就是说，洛阳一点粮食都没有。

跟随天子由长安长途跋涉前来、路上多次遭遇天子争夺战而幸免于难的官员，来到洛阳后，还得为了寻觅粮食而四处奔波。

——稍不小心就会被人宰杀吃掉！

食人的风声正在流传，实际上，有许多证据证明这不只是流言而已。手持武器的士兵，营养情况似乎比一般百姓良好。他们都吃些什么，这一

点，应该是不问可知的。

献帝也风闻了食人的传言。

“太可怕了，简直是人间地狱。朕曾听过浮屠（佛教）界僧侣谈论有关地狱之事，没想到当今世界竟也有如此情形……”

献帝悚惧，不禁全身颤抖。原先对洛阳充满憧憬和向往，如今却完全破灭，献帝欲哭无泪，绝望到了极点。

——硬是要求回到这个废墟，这是朕的任性。此一地狱景象是因朕的任性而出现的。

献帝深深自责。

洛阳临时朝廷中，白波谷黄巾军出身的杨奉和韩暹，因护驾天子东归有功分别以车骑将军和大将军身份掌握大权。有人因而忌恨乃属当然之事。

“盗寇出身的莽夫，摇身变为车骑将军和大将军，这不是笑话吗！”

以正统派自居者屡表不悦，其中为首的是董太后的侄子——安集将军董承。

山野贼寇之所以跋扈嚣张，全因为他们拥有兵力。

“拥兵自重的不只有他们。这样的人附近就有……”

董承摸着下颚思量。——洛阳附近，兖州的曹操就是其中之一。

董承遂遣密使至曹操处传达以下信息：——祈即率兵上洛。韩暹专横而朝政紊乱。殷盼将军亲率义军替天行道。

曹操也为机会来到而欣喜雀跃。参谋荀彧之前就曾建议应该奉迎天子。以肃清君侧奸臣为名目，进入洛阳，然后找借口迎接天子至自己的领地——如此盘算之下，曹操率兵前往洛阳。

由于这是政变，所以一切行动要秘密进行。

“糟糕！”

看到从未见过的士兵布满洛阳街道时，韩暹立刻知道情势不妙。虽然他也是军阀头目，但想要短时间内召集兵马诚属困难。若再拖延，连自己生命都将不保。

韩暹于是不带随从，单骑逃出洛阳。他要去的地方是白波伙伴杨奉驻扎地梁。梁在洛阳东方，即现在的开封市。

曹操诛杀韩暹的亲信，以示其威。

接着，他按照预定计划，奉迎天子到自己控制的领地许城。他并非要以许城作为临时首都，而是要定它为正式首都。故此举不是行巡，而是迁都。

这样做的理由是：洛阳缺粮。由于此为众所周知的事实，因而没有人表示反对。倘若有人持异议，这个人非负责解决粮食问题不可。

对洛阳之地狱景象绝望到极点的献帝，对迁都之事并没有异议。

迁都到许城的事，从这一年的九月开始进行。

“臣那个地方绝不会有缺粮之虞。”曹操克满自信地说。

两年前，当他率领大军攻打联合吕布造反的张邈、陈宫等人，却因蝗害带来的饥馑而未能如愿以偿。

——打仗离不开吃饭！

当时曹操的确切身体验到了这个道理。

想要争夺天下，兵粮的自给自足是最起码的立足要件。曹操于是设置屯田都尉、典农中郎将等农政官员，开始屯田。此时为阴历九月，收获就在眼前。依据部下报告，光是许地一带，收获米粮就有百余万斛。一斛约等于二十升，百余万斛米能养多少人，不难计算。曹操以此分析保证，奏请皇帝无论如何都要迁都至许。

空着肚子，每天为寻觅食物而疲于奔命，一方面还得提防被人宰食的朝廷百官，也耳闻了“到许都就有饭吃”的说辞。

这次迁都，一般均认为是曹操坚持己见、强迫推行的结果，事实上并不尽然，例如耳闻“到许都就有饭吃”的官员，莫不欣然跟随天子东迁。

献帝迁都后，立即擢升曹操的官位。

——任命为大将军，并且封为武平侯。

此外，立即着手建立宗庙和社稷。

宗庙奉祀天子祖先，社稷则尊祀土地及五谷之神。献帝依照历代皇帝的惯例，在自己宫殿左边建立宗庙，右边建立社稷。这是用以证明许都不是暂时驻留的地方，而是永久性正式的“皇都”。

紧接着，着手罢黜三公。司徒（宰相）淳于嘉、司空（副宰相）张喜及太尉（国防部长）杨彪等三人于此时去职。这等于默认：真正掌权者为大将军曹操。三公一旦不存在，曹操当然更能便宜行事。这一点，无异于给了曹操独裁的权力。

十月时，曹操着手攻打梁。梁有白波系杨奉，韩暹就是投靠他的。

这个战争尚未开打就已见胜负。奉迎天子、兵粮充足的曹操军队，意气风发，士气高昂。

结果，杨奉等人败走，前去投靠南方的袁术。

且看南方此时的情势如何。

陶谦亡后，徐州之主已是刘备。但刘备的地位并不巩固。枭雄吕布投靠于他，且凭客卿身份而态度倨傲，就是因为看透他的底子。

更南方的情形是：袁术被异母兄袁绍的盟友刘表和曹操等人追赶，在杀了扬州刺史陈温后，正于长江北岸一带建立新地盘。

对曹操竖起叛旗的张邈，转向袁术乞求援军，但袁术哪有救援他的余力，张邈因此为部下所杀，其弟张超则自杀身亡。

过去是袁术部将的孙坚歿后，遗子孙策此时正在长江南岸至浙江一带扩张势力。世人以“小霸王”称呼个性刚烈的孙策。血气方刚的他，势力急速扩张。

袁绍、曹操、刘表以及未予派遣援兵的吕布，都是袁术的敌人。在三面受敌的情形下，袁术似乎应与后方的孙策结盟，但他却持“孙策不过是我家旧臣的儿子，我怎能向他低头”之态度，始终不屑于和小霸王联手。

袁术对自己的出身十分自负，是个自我意识极强的人。袁家确实曾属名门。但彻头彻尾以名门血统为傲，这样的人似不多见。他之所以与异母兄袁绍不睦，也是因“袁绍不是袁家嫡流，他是侧室所出、女侍所生”对其极端鄙视。

其实，遭逢以实力论英雄的乱世，家世或血统已经不起任何作用。或许还有些微威吓效果，但影响力日益减退。这是趋势使然，而袁术却仍在抗拒时代潮流。

袁家四代出三公。

这是袁术的口头禅。

这时候，一个名叫张炯的博学人士，从古代预言书籍中找出“代汉而起者乃‘当涂高’”之语，对袁术道：这句话指的是你。

袁术并不明白“当涂高”究竟意味为何，但这个字在约两百年前的记录中就已出现，绝非张炯自行创造之语。

“涂”字义与“道”同。因此，这词句可以解释为“遇道则高”。

袁术字为“公路”，这不就是“道”吗？何况他名为“术（術）”，去掉中间部分就是“行”字。这又是与“道”甚有关系的字眼。

“代汉而成为天下新主之人果真非我莫属……”

袁术开始有了这个想法。

一般人偶尔浮现此一念头，相信都会以“少做白日梦”一笑置之。但精英意识甚强的袁术却认为理所当然，确信不疑。

汉王朝之式微，世人有目共睹。灵帝死后的骚动以及献帝在长安的处境等，都充分说明“汉”已威风扫地的事实。

“尧之后是舜，舜之后是禹，禹创立的夏王朝被殷取代，殷王朝之德衰颓后，被周取代。可见易姓革命乃天下定律。汉王朝不可能永久存在，它已有四百年历史。依我看，天下之主应该换人了。”

发言耸人听闻的袁术，浑然不觉此话的严重性。

或许由于被刘表和曹操打得很惨，所以起了反作用，想取得天下吧？在现实环境不得志的人，反会沉浸在幻想世界而难以自拔，这是常有之事。

利用猛将孙坚的武力盘踞南阳，是袁术一生中的巅峰时期。但自从和自视甚高、坚持“我才是袁氏嫡流”的异母兄袁绍交恶后，他的命运便开始走向下坡路了。

相信了无稽之预言，袁术甚至一度准备称帝，但后来想想，在低潮时期登基实在不够风光，于是决定等攻取徐州后再说。

徐州有承继陶谦禅让之位的刘备。辅佐刘备的僚属，除结拜兄弟关羽、张飞外，尚有陶谦系诸将及客卿身份的吕布。也就是说，其组成分子相当复杂。袁术留意到这一点。

“诱使吕布背叛刘备如何？”谋将纪灵向袁术进言。

“策反吕布？”

袁术兴味索然地问。有两度弒主经验的吕布，可以称为谋反惯犯吧？吕布从长安逃出后，首先投靠的就是袁术。袁术认为吕布不甚可靠，没有重用他。吕布因而转投靠袁绍。袁绍在和黑山军之战充分利用吕布后，企图将他杀害。千钧一发之际，吕布侥幸逃脱，曾经接受对曹操竖起叛旗的张邈、陈宫等人之邀，加入其阵营，事败后再投靠于刘备麾下。

历史上谋反次数最多者，除吕布外，恐怕找不出第二个人吧。

“是的。吕布现以客卿身份驻扎下邳之西。刘备若要迎击我们，势必出兵淮阴，也就是说，下邳（徐州城）会处于虚空状态。而吕布就在下邳旁边……”纪灵道。

照这个分析来看，目前的确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

“可是，和吕布打交道实在讨厌……”

两年前吕布前来投靠时，自己持冷淡态度，袁术怕对方说不定现在仍怀恨在心。另外，极端重视家世和出身的袁术，想起出身低贱的吕布，也打从心底感到厌恶。

“或许不用我们去邀请，吕布已经在考虑造反之事哩！”

“也是。在他旁边留下一个空城，真搞不懂刘备怎么会如此粗心大意……”

“不，刘备在下邳城留有张飞。他对张飞是绝对信赖的。”

“胡子张飞的确是员勇将。”

“可是，这地方却是空空如也。”纪灵指着自己的脑袋说。

“没错，那家伙确实不够聪明，但打起仗来倒是满强悍的。有张飞在，徐州城不能称它是个空城啊！”

“不，张飞使它变成空城了。刚才探子已经回来报告过。”

纪灵说明不久前由徐州带回来的新情报。

徐州刘备所属阵营由刘备系统和陶谦系统的军士共同构成。

——要不是我们来，陶系军队早被打得片甲不留了。

刘备方面的人公然放言，而陶谦的人马则以愤慨的语气说：——你们这批土匪简直是“乞丐赶庙公”，跩什么跩！

在最需要人和的时候，却选择最不重视人和的张飞担任守城部队队长！以司令官身份为徐州军首脑的他，与行政官首领即陶谦系的曹豹极为不睦。

被纪灵批评为“头脑空空如也”的张飞，的确是一根肠子通到底的人，行动直接被感情指使，却不受理性支配。

“曹豹这个家伙我实在看不惯。非把他干掉不可！”

张飞果然一下子就把曹豹杀掉——徐州城当然陷入无法收拾的状态了。

一七／徐州攻防战

知道徐州城陷于混乱，袁术立即表示：“乘势崛起，机不可失！”

他尽速派使者至“谋反惯犯”吕布处。建安元年（公元196年）和前年同样，是饥荒年头。这时候拉拢他人入伙的最佳诱饵是“提供军粮”。袁术就以此为条件。

吕布当然乐于接受。

“好，那我就攻打徐州城（下邳）吧。快准备出兵！”

吕布毫不犹豫地挥军向东。他是个客卿，虽受了刘备颇多照顾，但恩情对他的行动丝毫不产生抑制作用。

“取下胡子汉（张飞）的首级！”

吕布策马奔驰于军队前头，大声喊道。

吕布来袭之际，徐州城内的内讧尚未平息，在此状态之下，要合御外敌是千难万难之事。

同样与张飞不睦的中郎将许耽，私自打开城门让吕布进入。

胡子汉张飞再怎么勇猛，当然也禁不起这个打击，只有没命地逃出城外。守城部队队长的任务，在于保护主君以及出征将兵的家族。张飞竟然忘记这一点。途中，他才想起：“糟糕！我忘了带出嫂子！”

再怎么捶胸顿足，这时候已经来不及了。由于是结拜兄弟的关系，刘备夫人不但是张飞的主君夫人，更是他的嫂子。张飞确实是个脑筋简单的人，但于逃亡之际，只顾自身安全，未免也太不像样了。

吕布占领徐州城后，保护了刘备妻子以及所有徐州官员的家眷。

“我是有仁心的人，绝不做无道之事。我的部下倘若有人胡作非为，绝不宽恕！”

吕布借此显示他的仁德。

接到徐州城被攻陷的报告，刘备连忙赶回。

“你这个大混账！”

关羽狠狠给了张飞一记大耳光，而张飞当然只有跪下认错的份儿。他对自己的失职还能有什么辩白？

“那个吃闲饭的家伙也真是！这不是养狗而被狗咬吗！”

关羽气得直跺脚。

“不管怎样，徐州城非夺回不可！”

刘备意图攻打被吕布占领的徐州城，但这个愿望实在难以实现。总指挥刘备以及官员的眷属都在城内。在这些家眷为人质的情形之下，他们哪能肆意发动攻击呢？

“我善待你们的家眷，你们要是有良心，怎么可以攻打过来呢？”

站在城壁上的吕布大声喊道。

“可恶！自己才是最没有良心的人．还敢说这种话！”

虽然刘备气愤不过，但也无可奈何。部队已丧失战意。吕布陆续从城内派兵攻打出来。刘备被打得溃不成军，节节后退。退走到广陵时，在前面布阵以待的正是袁术军队。

残败的刘备军队当然打不过袁术。逃到一个叫海西的地方时，刘备终于说：“看情形，我们只有向吕布投降一途了。”

“主上怎么可以说这种话呢？我们死也不能向那个忘恩负义的吕布投降！”

关羽满面通红地吼道。深受照顾的客卿强夺主家，这种败德之事，怎么可以原谅！

“你说不能向吕布投降，那我们该如何是好？”

被刘备问以此语时，关羽一时语塞，不知如何回答。

奇妙的事情遂发生了——被客卿强占地位的主人，反而低头，成了客卿。

“你早就该如此请求。我是重仁义的人，很好商量。”

吕布接纳了刘备一批人。他之所以如此，其实是有原因的。因为，吕布对袁术不遵守约定之事甚为气愤。

——我会供应你兵粮。

说过这句话的袁术，实际上并没有依约行事。倘若吕布为攻占徐州而大费周章，他或许还会多少送些兵粮，但吕布一下子就攻陷徐州了，他因而没有履行诺言。

袁术的最终目的在于取得徐州。

让吕布攻打徐州，使徐州陷于混乱，越混乱越好，绝不可以让它安定。现在徐州的政权已见移转，却仍处于不稳定状态。这个时候，若依约送去兵粮，因而使徐州安定，这对袁术是大大的不利。

因袁术违约而愤慨的吕布，一方面期待获得刘备下属麋竺的援助，所以才接受刘备投降。麋竺自陶谦时代就是这个地方的大富豪，同时也是能干的经济官僚。

“哈哈哈！”吕布心情愉快地大声笑道，“玄德兄，你放宽心情待下来吧，要是想到小沛城，这也可以。你过去照顾过我，我会好好报答你的。”

徐州发生易主纷争时，献帝在曹操的奉迎下，迁都至许。

曹操被任命为大将军之事已如前述，而河北之雄袁绍则被授予太尉官职。太尉为三公之一，地位相当于今天的国防部长。

“开玩笑！曹操挟天子而自重，要我成为他的部属？我曾多次帮过他，他还好意思站在我的上头？别做梦了！”

袁绍没有接受太尉一职。在他眼中，曹操不过是自己麾下的一名部将而

已。反董卓联军以袁绍为盟主时，袁绍曾经将在荥阳被打败的曹操任命为东郡太守，吕布攻打兖州时，袁绍也对他伸出过援手。

大将军的地位原本与三公同等，彼此不分上下。但自从前汉之卫青以来，曾经有霍光、王莽等大人物登临大将军之位。后汉时，以外戚身份而不可一世的梁冀也是大将军。因此一般人的感受是，大将军的地位较太尉为高。

听到袁绍拒绝就任太尉的报告时，曹操露出了奸险的微笑。

“已经是一大把年纪的人，还在为地位高低问题计较，这不是笑话吗？”

曹操遂向献帝奏道：“既然如此，臣就把大将军职位让给袁绍吧。”

“这当然是最圆满的方法，可是，卿真的甘心如此？”

献帝有所担忧似的问曹操。在长安因李傕、郭汜、樊稠等重臣不和而深受困扰的他，对这类问题变得非常敏感。

“臣不是强要玩具的孩童。”曹操答道。

辞退大将军职位的曹操，被授予司空（副宰相）兼车骑将军之职。

有关旧都长安的消息，偶尔也会传至新都许城，通常都是与饥饿和疫病有关的消息。

——幸亏迁都到这里来……

每次听到有关长安的消息，天子以及众臣都暗自庆幸。

原本率领许多部下在长安的董卓四大将之一的张济，由于粮食问题而离开长安，转到荆州去攻打穰城。

过去的战争，为的是要扩张势力范围，现在的战争则以寻觅食物为目的。荆州的粮食环境较长安好，张济到荆州，为的是要得到更多的兵粮。

但张济于攻打穰城时，为流箭所伤而死。张济的侄儿张绣取代主将地位，并且决定暂时退兵至宛。

“饿狼群的头目死了，使得狼群退至宛，实在值得额手称庆。”

荆州人民如此向荆州之牧刘表道贺。刘表却面有愠色道：“张济是因为没有东西吃而来到此地，因此，不对的是与他交锋的我。如果因发生这件事情而向我致哀悼之意，我会接受，但我是没有理由因此接受贺词的。”

刘表，字景升，山阳高平县出身。他是个身材高挑的美丈夫。由前述轶事看得出，他是这个乱世难得一见的有志节之士。不过，正因为欠缺乱世必须具有的冷酷心肠，所以他也没能活到决战阶段。

虽然刘表曾与袁绍结盟攻打袁术，但其领地在建安十三年被曹操攻打之前，人民过的是安乐生活。

由于荆州物产丰富，刘表为人宽容好客，因此，各地亡命之徒都聚到这个地方来。失意时期的刘备，就曾以客卿身份在这里长期滞留，诸葛孔明也在这个算来是异乡之地的荆州，度过他的青年时代。

“我好像失策了……”

袁术为自己没有依约把兵粮送给吕布而感到后悔。

吕布向刘备竖起叛旗，攻占徐州，原在袁术预料之中。但袁术万万没有想到吕布会接受刘备投降。依据他的盘算，有过二度弒主纪录的吕布，应该会对刘备痛下杀手才对。

袁术到底与常人不同，一下子就猜出了吕布的心机。

“那家伙恨我没有依约送兵粮给他，故意让我难堪！”

这的确是失策。过了多年艰苦生活的刘备，个性非常强忍。徐州被吕布攻占后，他居然忍辱归降敌人，得以保全其近卫部队。

接受吕布赠予小沛城的刘备，对袁术而言，依旧如芒刺在背。袁术因而意图再与吕布结盟，以粉碎刘备势力。

“有过违约之事，不知道吕布会不会相信我。”

袁术确实没有自信。

“我们这次换个方法吧。如再以提供兵粮为条件，吕布当然不会相信。不但不相信，他会因想起上一次的事情而勃然大怒。”谋将纪灵道。

“换什么方法呢？”

“吕布有一个女儿。主上，您让令郎娶她。”

吕布的女儿……

非常重视家世、血统的袁术，露出厌恶的表情。吕布并非出身名门豪室，而袁术只有这么一个儿子，是日后要继承家门的重要嫡子，要娶的媳妇，非得名门闺秀不可。

“不然的话，我们无法攻破刘备。”

“噢，那就照你的话做吧。反正正室以后也可以换。”

袁术最后点头同意。袁术与吕布之间，遂进行了以儿女亲家为基础的同盟关系。

即使是正在商谈婚事期间，也应该视同具有同盟关系才对。袁术授予纪灵三万兵马，要他攻打刘备据守的小沛，并且请求吕布派遣援军，但吕布始终不肯派兵。

“这不是彻底打垮大耳贼最佳机会吗？”

吕布幕僚有些焦虑地说。刘备由于耳朵特别大，所以人们给了他这个诨名。

“大耳贼当然要击溃，不过，这可不是为了袁术，而是为我自己……”

吕布说完，哈哈大笑。

此时派军援助袁术攻破刘备，袁术就会和泰山诸将产生联系。泰山有诸多弱小军阀，他们得以存在，是因为附近没有强大的军阀。袁术一旦打倒小沛的刘备，在泰山的小军阀一定会倒向袁术。到那时候，吕布将被包围。

“那我们该如何是好？”

“我自有计策。”吕布道。动物性本能极强的他，遇到紧急局面时，都会想出适宜的办法。

接受纪灵招待时，吕布带着刘备，施施然而来。纪灵睹状，不觉大感错愕。正要攻打的敌人和向其请求派遣援军的人一同出现——这还不令纪灵大大错愕吗？

“我不喜欢大家打来打去，让相互敌对的人和解，倒是我的乐趣。刘备等于是我的老弟，和袁术将军也有深厚渊源，我不喜欢看这两个人相互敌对，所以想到了一个方法。”

吕布环视在座众人后，又说：

“请把这把戟竖立在营门处，我会从这里射箭。如果箭射中胡（刀刃与刀柄相交处），希望你们握手言好。倘若射不中，那就没办法，你们尽管打好了。”

宴会场所离营门有相当的距离，戟胡又那么小，只有肉眼勉强看得到的程度，射中的可能性微乎其微。

“我同意。”纪灵道。

吕布于是不经心地拉满弓弦，“咻”地将箭射出。刹那间，营门附近的将兵发出轰然欢呼之声。箭果然射中戟胡了！

这是弓箭名手吕布演出的一幕戏。

这件事情应该会很快传遍全中国才对。倘若袁术部将纪灵违约攻打刘备，他不守约的恶评，一定会和吕布射中戟胡的消息同时传遍全国。——有志于皇帝宝座的袁术，对来自人民的批评非常在意。

纪灵三万兵马遂退。

一八／二次败走

使袁术退兵的吕布，却企图以自己的力量攻打刘备。

刘备老早就招募了万余士兵。

——那个大耳贼，现在是客卿身份，怎么可以如此嚣张！

吕布说这句话时，吐了口唾沫。不久前自己还寄食刘备门下的事，他早已忘怀。总之，有大军集结在徐州旁边的小沛城，这一点着实使他坐卧不安。

“趁早赶走他们吧！”

吕布遂开始攻打小沛。

以这时的兵力，刘备当然不是吕布的对手。未能固守小沛的刘备，终于败走。

“我们往哪里逃？”关羽问道。

“除了投靠曹操，我们还有什么路？”

刘备有些愤懑地说。他当然为被打败而懊丧不已。但刘备心情不佳，是因为一切都非由他操心不可。

如果是一般的领袖，他只需开口询问参谋“我们往哪里去”，参谋自然会在妥善考虑后，做出最佳建议。但刘备并没有参谋，处处都有部属请示，再由他下指令。

“要是有谋臣，那该多好！”

刘备在逃亡的路上，一直想着这件事情。

虽有关羽、张飞、赵云等猛将，但他们都非谋臣。因此刘备得自己兼任军司令官及参谋长二职。

“这样好累。”

他目前可以投靠的军阀头子，只有袁绍、袁术、曹操、刘表这四个人。其中，冀州袁绍在地理上过于远隔。袁术则在为人上颇有缺陷。刘表是个贵公子，前去投靠一定会被热诚欢迎，但在到达之前，则有遭遇来自西方饥饿军团之虞。如此一来，除了投靠曹操以外，别无他途——这等单纯的事情，身为将军的关羽还要问。非回答不可的刘备，的确感到很累。

“噢——大哥高见。”

关羽对刘备的分析，钦佩似的颔首。

你是真的傻还是装傻？

刘备心里暗骂一句，却很快地对自己说：其实，我自己才需要装傻的。

投靠曹操后，绝不可以在他面前显露自己的才华。才华出众的人，在这个乱世会被视为危险分子。傻乎乎的人，充其量被人轻蔑，却不致招来杀身之祸。老命没有了，还能谈什么呢？

刘备一行好不容易抵达曹操营中。

——该如何对待刘备？

曹操阵营立刻召开紧急会议，就这个问题进行讨论。

“刘备是胸怀大志的英雄，将来有可能成为主上的劲敌，因此应该利用这次前来投靠的机会，将他除掉！”

有人如此主张。

曹操环视众人后，问郭嘉：

“那个大耳郎，是否该杀呢？”

“刘备日后的确会变成我们的强敌，所以应该杀掉，以防患未然。”郭嘉说到这里后，正色地说，“不过，要是现在杀了刘备，天下有才能的人以后绝不会再投向我们的阵营，得失如何，应该由主上自己考虑。”

“喔……”曹操喃喃自语，“这的确是个难题。”

曹操是个非常爱才的人，关于这一点，有许多轶闻。

——只要有才能，即使盗嫂受金之人，我也照样拔擢。

这是曹操的口头禅。“盗嫂受金之人”指的是前汉的谋臣陈平。

曹操的府上曾经有过一名歌艺极佳的妓女。这个女人歌唱得实在好，只是人品上颇有问题，也曾犯下足以问斩的死罪。曹操命令这个女人将歌艺传授给其他妓女，直到有人能够唱得和她一般好，才将之处刑。

“招募不到天下俊杰，还能成就大事吗？好，暂且决定容纳刘备吧。直到非杀不可时才杀他，应也不迟。我们不必急于下决定，观察一段时期再说。”

刘备遂成了曹操的客卿。刘备对自己的立场拿捏得很恰当。他尽量在不被人起疑的范围内，装疯卖傻。

“刘备原来只是这种角色而已。这样的人有什么值得畏惧？哪里值得杀害？”

刘备的用意在于使人低估他的能力，这并不容易，因为曹操绝非有眼无珠之辈。

一天，当曹操和刘备一起用餐，突然间雷鸣四起。

刘备手里的筷子霎时掉下，脸色苍白颤抖不已。——但凝视着他的曹操，脸上全无轻蔑表情，而是一副充满狐疑的神色。

翌年，也就是建安二年（公元197年）春正月，曹操进军至宛（今河南省南阳市），这个地方有被称为饥饿军团的旧张济部队。张济因中流箭而亡，此时改由其侄张绣担任首领。

张绣听到曹军前来，立即表示归顺之意。这个军团除了寻找食物之外，再没有其他目的。他们之所以离开长安，纯粹只是因为长安一带没有粮食。

——曹操实施屯田制，粮食多得很。

这对张绣军团的诱惑当然很大。于是他们喜滋滋地投降了。

但人毕竟不是只为了吃而活着。这个饥饿军团的首领张绣也知道，除了吃以外还有更重要的东西。——不，他是在这次饥饿行军的途中才领悟到这一点的。这可以说是他在精神上开眼吧？

由于不是为了打仗，而是为了食物的大移动，所以，这个军团中以携家

带眷的人居多。中流箭而死的张济同样带有眷属，妻子是不久前在长安娶的年轻女子，而张绣迷上了这位美丽的未亡人。

虽然张绣较她年长五岁，但依家族辈分而论，因为她是叔叔之妻，张绣理应以“婶母”称呼，纵然为未亡人，依据当时礼教，婶母和侄儿的结合是不被允许的。但这两个年轻人实际上发生了肉体关系。——他们两个人相爱很深。越是无法结合，两人的爱情越是深厚。

为人领袖的张绣，当然非掩饰这份爱不可。首领在搞乱伦关系——这件事情传扬出去的话，部下一定会发生动摇。因此，他们除了幽会以外，平时都单独行动。

由于这个军团决定向曹操投降，双方因此进行各种接洽。代表曹军到张军中负责交涉事宜的是程昱，他因交涉而看到张济的未亡人。回来后，他附带报告：“张济未亡人真是个绝世美女。”

“是吗？能否想办法把她弄到手呢？”曹操说。

“我来想办法吧……区区一个未亡人，应该不会有很大的困难才对。”

程昱爽快承诺后，立刻动起脑筋来。

丧偶并且和丈夫的侄儿陷于恋爱关系的她，精神上当然十分苦恼。

她只得依靠宗教信仰来求取精神解脱。但那是佛教尚未普遍的时候，可以信仰的，只有道教而已。

——曹操军营中有极为优秀的道士，能帮人解除任何苦恼。

程昱于是让别人将这句话传入张济未亡人耳中。

——我想见这位道士，向他诉说我的苦恼。

最后，张济未亡人提出了要求。

只要能把她带进曹操军营内，一切就好办——程昱眼看自己的计谋得逞，露出了会心的微笑。她被带进的并不是什么道士道场，而是四十三岁精悍武将曹操的卧房。

“哦……确实标致极了。”曹操色眯眯地瞅着她微笑。

她认命地闭上双眼，因为她自知已落入虎口噩运难逃。

张绣知悉这件事情，怒不可遏。

“妈的！居然把我的女人……”

气得他说不出话来。这一点，正表示他是何等的愤怒。

“投降只是计略的运用。现在即刻准备偷袭曹操军营，着手抢夺兵粮！”

张绣向全军发下战斗命令：

“这是预订的计划吗？”

手下都诧异地问道。

“话说要骗得过敌人必须先骗得过自己人，我这么做的苦衷，希望你们能够谅解。”

奇袭以一举攻破敌人主力最为理想。若能取下敌军总指挥官首级，那就再好不过。但曹操阵中有近卫队长典韦这位武将，只要有这么一号人物在，攻破敌阵是难上加难。张绣于是想出了一个计策。

由于是归顺交涉正在进行的期间，两军之间弥漫着相当友好的气氛。张绣利用这个情势，以个人立场要求举行“友谊比赛”。

典韦是使戟名手，而张绣阵营也有一个名叫胡车儿的使戟高手。

——敬请指教。

被戴高帽子的典韦，暂且离开近卫队队长这个重要岗位。和平交涉正在进行，动员近卫队之事不可能发生——持如此想法的典韦，便放心地来到张绣阵营。

将典韦由曹操阵营诱出后，张绣军队猛然发动奇袭。

曹操听到“敌人来袭”的喊叫声时，还不相信真有此事。

“快叫典韦！”

知道敌人来袭之事属实时，曹操立刻传呼典韦。典韦却并不在附近。

曹军顿时陷于崩溃状态。

总指挥官以下所有人员都没命地逃窜。

来到清水河畔时，曹操坐骑因中敌箭，猛然倒下。曹操被抛到地面上。前来追击的张绣先头部队眼看马上就要赶到。

“爹！快骑我的马！”

曹操长子曹昂飞快从马背上跳了下来。原本十余骑一起在逃的，逐一脱落后，现在只剩下父子二骑。

“好！”

曹操喊叫一声，跳上儿子的马匹，猛踢马腹，奔驰而去。失去马匹的曹昂命运如何，不言可知。顷刻后，张绣军队追赶前来，他格斗一阵就被斩杀了。

最可怜的是典韦。他在友谊比赛当中听到哄乱的呐喊声才知道事情的原委。

“妈的！原来这是圈套！”

他扛着戟准备赶回曹操阵中，却被张绣的士兵团团围住。在不得已的状况下，他如阿修罗恶鬼般浴血奋战后，壮烈阵亡。

曹操与后援部队在舞阴会合，停止退却。整顿阵脚的曹操，好不容易将追击上来的张绣军队击退。

张绣遂向刘表军投降。

正当曹操于清水河畔尝受败绩之时，一场闹剧在一个叫寿春的地方展开。寿春在现今的安徽省寿县附近。

原来，袁术在这个地方称帝了。

——遵照预言书所言。

他的登基是以此为最大根据的。

祀天地、置公卿百官后，他最热衷的是建立后宫之事。虽然达不到始皇帝后宫三千的程度，但至少非有数百美女不可，不然，会使皇帝的颜面挂不住。

“快去找女人来！”

为此，他派遣部下四处强拉美女。

不只对美女如此，粮食也是他到附近一带强行征收的目标。长江和淮水之间的所有物资，几乎都被他搜刮净尽。之所以如此，为的是要显示“皇帝的威严”。

后宫数百美女，穿的都是美丽的锦衣绸缎，皇帝餐桌上摆的尽是山珍海味。

由于苛酷征收，人民的勤劳意愿丧失殆尽，几乎无人愿意从事耕稼。

——江淮之间尽空，人民相食。

《魏志》如此记载当时的社会景况。

宫殿内则每日举行酒宴。

——恭贺新帝登基。

朝臣莫不额手称庆。

宴会席上的佳肴美食多得吃不完，吃剩下的东西任其发臭。但一走出宫殿，路上到处可见饿死或冻死者的遗骸。

这样的闹剧，未免太过凄惨。按道理，应该是于平定天下后即位为天子，而袁术想的却是：先即帝位再来平定天下。人们当然怨声载道。

——冢中枯骨。

如此批评袁术的是北海之相——自称为孔子子孙的孔融。

一九／吕布之死

自称皇帝的袁术，实际上仅支配扬州一地而已。他是即将开始平定天下的“天子”。

——还是利用吕布的武力吧。煽动并且拉拢他，这应该是最聪明的方法。

袁术如此考虑着。所幸自己儿子和吕布女儿之间的亲事仍在进行，倘若这门亲事谈成，拉拢吕布加入己方阵营，将如愿以偿。袁术任命一个叫韩胤的人为使者，派遣他至徐州面见吕布。

——袁术已登基为皇帝，盼迎接令爱为皇太子妃。

军阀领袖的家庭问题——尤其是婚姻——绝不是单纯的私人家务事，而是与派阀盛衰息息相关的重大问题，所以必须和部下讨论。

当时吕布阵营的人脉相当复杂。吕布原本的直属部下是五原骑兵将校团，他们都很骁勇善战，却无一智谋之士。

众所周知，吕布过去隶属于董卓麾下时，向来以猛将自许，因此党羽没有一人擅长动脑斗智。也因为这样，当前尚未得志的纵横家之流，纷纷集聚于吕布门下，期待一展长才。

——你们只有蛮力没有智慧，我来做你们的智囊吧！

以谋士自诩的人，遂集合到吕布幕下。一些其他阵营的反间人员也乘机混入卧底，其中包括受曹操之命而潜伏在内的陈珪、陈登父子。

至于原本在曹操麾下、后来又反叛转而投效吕布的谋将陈宫，与其说是他向吕布投诚，毋宁说是因为痛恨曹操而愤走极端。

由于自忖不擅谋略，所以吕布非常重用陈宫。这一点使沙场作战的勇将高顺极为不悦。陈宫与高顺之间的争执，是军队内常见的参谋与野战军司令官之不睦，双方虽然划分派系争斗，却一致对曹操采取势不两立的态度，在这一点上，他们两人可以说都是彻底的主战派。

相较之下，宋宪以及魏续等人抱持的是另一种意见，主张“用政治手腕解决纷争比发动战争好”，他们认为，倘若曹操攻来，则开诚布公，好好与之谈判，只要条件对我方有利，即使投降也并无不可——如此想法的人，或可称之为投降派。

最坚决反对袁术提亲的智囊，大抵皆属曹操遣来卧底反间的陈登一派。

“袁术称帝登基，无视大汉天子建都于许的事实，因此，袁术乃大逆不道的篡夺者！什么皇太子妃？呸！难道主子有意让女儿嫁到逆贼家沾染恶名？此事万万不可！”

陈登表示强烈反对。吕布过去两度弒主，还有理由自圆其说，而这次的情形却大异其趣。

“说的也是，我再怎么横行霸道，毕竟还是汉臣啊！”

于是吕布决定不接受这门亲事。他过去弒杀主子，标榜的是“大义灭亲”。由于董卓对汉天子及皇室横加压迫，因此，他以“忠臣”立场，挥泪诛除自己奉为主人的董卓。既然是以忠臣自居，怎么能够和逆贼结为儿女亲家呢？如此简易的道理，吕布倒是懂得。

陈登等曹操派来卧底的一派人，用意当然在于阻止曹操的敌人强大起来。倘若敌人有联手迹象，就设法破坏，好让曹操各个击破，这是他们的任务。

不能让袁术和吕布因结亲而结盟——这是他们在骨干会议上高唱反调的真正理由。

曹操遂发动战争讨伐吕布，包围了吕布所据守的下邳城，广陵太守陈登这时投入曹操阵营。原本佯装归属吕布麾下的他，由于再也没有必要掩饰，所以露出庐山真面目，转而担任曹军的前锋。

“那个家伙！”

吕布气得直跺脚。

“他早就和曹操暗通款曲。他之所以极力反对令爱的亲事，因为担心我方会与袁术结盟。这一点，我早就看出来了。”

陈宫咬着唇角说。

“既然如此，那就继续和袁术谈这门亲事吧！”

吕布的想法很简单。总之，他将此事通知袁术，并要求对方派遣援兵前来。

——援兵之事，待令爱过门之后再说。

结果，袁术却是如此答复。

“现在腹背受敌，还有什么话好说？我只有把女儿带到寿春给袁术，然后请他派出援兵。”吕布道。

“可是，本城已被包围，要去袁术处，也无法从这里出去啊！”

幕僚摇头道。

“这种程度的包围，算得了什么……单骑的话，应该能突围而出才对。我没说我们要排出华美的队列啊！”

“单骑……”

幕僚诧异地想着。

新娘队列浩浩荡荡，敌军当然不可能眼巴巴地看着，任由他们通过。单骑或许还能强行突破敌阵，可是带着新娘，如何能单骑突破呢？幕僚的不解乃是当然之事。

“我亲自去。”

“主上要去……那公主呢？”

“由我背着去。”

吕布咬着唇角回答。

实陈上，新娘只是政略工具，吕布的女儿才十岁而已。吕布是个巨汉，因此，由他背一个十岁少女，就和一般保姆背着婴儿一样轻松裕如。

吕布为求行动敏捷，把女儿紧紧地绑在自己的背上，然后骑上名驹赤兔马，走出下邳城，但他很快发现自己的判断过于乐观，因为曹军层层包围下的下邳城已达水泄不通的地步。

“糟糕！”

再怎么暴虎冯河的吕布，也看得出在此情形下单骑突围是不可能的，因此，立刻死了这条心。

援兵不来——

该如何是好？

吕布实在一筹莫展。

由于无计可施，吕布遂在自暴自弃的心情下，一天到晚喝酒，在这期间，围城的曹军派出工兵，进行将沂水及泗水两河水流引至下邳城的工事。——他们企图展开水攻战术。吕布的命运已如风中残烛了。

战场上勇猛无比的吕布，此时却没有勇气面对现实。正因为不敢面对现实，所以他只有借助于酒精。然而他还是很乐观的。

我是天下第一勇士，怎么会被一点挫折打倒！

全天下人都需要他——吕布到这个时候还如此自负。

主将一天到晚喝酒——这样的军队还成什么体统！吕布已完全失去统御力了。下邳城内的抗战派和投降派正在暗中争夺主导权。最后，投降派的宋宪、魏续等人逮捕了抗战派将领陈宫和高顺。他们计划以抗战派将领作为“礼物”，向曹操投降。于是他们打开城门，迎进曹军。

一点都不知道有这样事情发生的吕布，依旧沉醉酒乡。

“有意一统天下的人，非依靠我的骑兵军团为助力不可。我不动，历史怎么能前进？”

酒喝得越多、壮气变得越大的他，似乎忘记了目前自己正身处敌军的重重包围之中。

“白门情况相当危急！曹军正向这个地方发动集中攻势！”

传令兵前来向吕布报告。

实际上，这个报告是假的。

白门是指下邳城南门。这个门已由投降派宋宪等人打开，让曹军陆续进来。集中攻势、情况危急……其实都是传令兵的杜撰。但他这样做也是不得已。倘若老实说出白门被投降派打开迎敌，喝酒喝得昏了头的吕布，为了要对通敌者出气，说不定会迁怒到传令兵身上，因此，传令兵把报告的内容修改了。

“好！我去击退他们！”

吕布把酒杯摔向墙壁，站了起来，墙前竖着戟和剑。吕布抓起戟，舞动数下后，直向白门方向走去。

连日牛饮，再怎么海量的人，也会显出醉意。扛着戟走过的吕布，自以为威风凛凛，其实是脚步踉跄，在还没抵达白门之前，传令兵又跑来报告：“白门已被攻破了！”

“可恶的曹操！”

吕布把戟竖插地面，咆哮道。

呐喊声涌来——曹军先头部队大声叫着，步步进逼。吕布正耸着肩膀喘息时，曹军愈聚愈多。

虽说是曹军，但率先抵达的陈登部队，不久之前还是吕布的部属，因而彼此相当熟悉。

陈登部队喊道：“快投降！快投降！”

宋宪、魏续等徐州将领已率领半数以上士兵投降。由于被包围而士气沮丧，加上主将整日酗酒，连吕布禁卫队都失去战意。吕布知道自己再怎么咆哮也鼓动不起士气，遂跺脚吼道：“你们是不是想投降！想投降就取下我的首级，带去吧！我的首级起码能换得一郡太守之位！岂不正是发迹的好机会吗！”

当然没人胆敢前往取下吕布首级，士兵们全都背对吕布，逃了开来。

吕布并没有逃。将戟刺入地面后，吕布叉开双腿，环抱双臂站在那里。曹操官兵将他团团围住。

这不是战斗姿势。但素闻吕布武勇声名的曹方官兵，起初只敢隔着一段距离围住他，静静注视着。

“吕布已经表示愿意投降！”

后面传来叱喝声。顿时，曹方官兵喊叫出声，扑向吕布。

他们这才发现吕布手中并没有武器。既然如此，那就抢先抓住他，以立功名……这时候众人动起了这个欲望。

吕布丝毫没有抵抗之意。连日来的醉意，一下子变成疲惫，他累得动都懒得动一下。

他被绳子捆住无法动弹。对付这么一个豪杰，当然大意不得，因此，曹军把他绑得结结实实的。

吕布被带到曹军营中，拖至曹操面前。

“你们干吗把我捆得这么紧！快放松一些！”

吕布对捆绑的方式颇有微词。

“把你捆得这么紧，是对你的尊敬啊！捆兔子或狐狸不需要如此，可是，捆老虎非这样不可！”

曹操冷然说道。

“不管怎样，这回天下不会再乱了吧？”吕布道。

“此话何指？”

曹操问道。他猜得出吕布要说什么，但礼貌上还是如此询问。

——少了吕布这个劲敌，其余敌人根本算不了什么。曹操啊！你等于已

经取得天下了！

曹操认为吕布要说的是这句话。

吕布呀！到这个时候你还这样自负！曹操不禁苦笑。

“不是吗？”吕布回答道，“你已经得到我了。你率领的步兵军团和我率领的骑兵军团一旦联手，将所向无敌。这样，平定天下不是很快就能实现了吗？

听到吕布说这些话时，曹操脸上的苦笑顿时消失，代之而起的是肃穆表情。

吕布从不认为自己被捕后会丧命。事关骑兵作战，自己是天下最优秀的骑兵作战人才，因此曹操断无可能杀害像他这样的英杰——这是吕布的想法。

这个家伙似乎以为天下除他以外再没有第二个豪杰……曹操回头对客卿刘备道：“玄德兄，吕布现已投降，让他任你下属，归你差遣如何？”

这个混账吕布好像想要和我并驾齐驱，取得天下。——你算什么东西？你这种人充其量只配跟在投靠我的刘备下面！

曹操心想。曹操就是为了要让吕布知道自己的分量，所以故意在他面前对刘备说这句话。

“唔……唔……”

吕布呻吟起来，因为他的自尊心大受伤害。要我屈居在曹操客卿刘备之下，这不是欺人太甚吗！

“多承美意，我可不要吕布这等人物。弒杀丁原和董卓的人，我才不敢领教哩！”

以刘备目前处境，最好尽可能姿态摆低一点，他哪敢收容吕布这种轰轰烈烈的人物。

丁原和董卓都是吕布昔日的旧主。有过弒主经历的人我不敢要——刘备装出胆小的样子给曹操看。

“什么？你不要……我也同样不要。这证明他是个无用的人。既然是无用的人，那就处以吊刑算了！”曹操以淡淡的语气说。

“你这个大耳朵的家伙，给我记着！”吕布睨视着刘备大吼。

“吵死人啦，快拖走。”

曹操命令部下。

一世枭雄吕布，就这样从乱世舞台上消失了。

二○／未完成的梦

曹操是个非常爱才的人，何等十恶不赦的坏人，只要具有才华，他都乐于采用。而他却没有饶恕前来投降的吕布。甚至将之处死，这是为什么呢？

如同吕布所自夸的那样，作为骑兵军团指挥者的他，确实有超群的才能。但实际上，另有一名年轻将领才干亦相当突出。这个年轻人始终在吕布的阴影下面，无法出头，经验老到的曹操却早就看出这一点。——这个人是吕布的部将张辽。

有了张辽，就不需要吕布。

这是曹操的想法。从此以后，张辽以曹操部将身份，十分活跃。

吕布被处死是建安三年（公元198年）十二月之事。翌年正月，另一名英雄也从乱世舞台上消失。这个人是公孙瓒，他是被袁绍处斩的。

接着消失的是袁术。

自称皇帝的袁术，似乎认为好不容易才当上皇帝，不好好享受一番岂不辜负了此一美差。

——淫侈甚滋。

由这个记载可知，他的确搜集数百美女，享尽后宫淫欲之乐。宫里吃不完的米、肉任其腐烂，而一步出宫殿，连皇都寿春都随处可见倒卧在路

上的饿殍。每天饿死的人何止数十、数百。

皇帝袁术的奢侈生活当然不是永无尽期。由于挥霍无度，资金和粮食终告用罄。不得已，他只有向驻扎在地方的部下请求接济。而对开销不知节制的主人甚为气愤的地方部将却说：——本地区物资勉强只够养兵，实无奉迎皇帝陛下之余力。

他们甚至摆出不惜以武力相向的态度来。

“这种皇帝，实在太无能了。在他的统治之下，我们迟早会饿死。还是赶快逃走吧！”

袁术部下逐渐离去，袁术王朝最后真的“瓦解”了！

“朕该如何是好？”

彷徨于长江与淮河之间的袁术，为了打开困局而陷于苦思。自从始皇帝以后，“朕”这个字眼已成皇帝专用的第一人称，袁术却还不太习惯使用它。

再怎么庸愚，袁术也知道自己已无皇帝的实质。

“我该如何是好呢？”

袁术改口重说了一次前面说过的话。他实在羞得再也说不出“朕”这个字眼来。一个孤零零、没有部属的“朕”——这不是笑话吗？

“好，就这么办吧！”

袁术终于有了看破一切的决心。缺乏实质的皇帝之位，只有放弃一途，但毕竟皇帝这个称号得来不易，既要让给别人，当然是让给自己族人最为理想。感情虽不甚和睦，但异母兄长袁绍是个实力派人士，支配有青州、冀州、幽州和并州四州，也就是说，袁绍是天下十三州中的四州之主，袁术仅领有扬州一地就即位称帝。相较之下，袁绍的条件要强多了。

“如果把帝位让给袁绍……”袁术在心中做了估算。

袁绍是非常注重外界风评的人。因此，他绝不敢有篡夺汉室天下这样的

大逆之举，但若是经由异母弟袁术让与这个形式，说不定他会有登基之意。如此一来，禅位的皇帝袁术应该也会受到相当的礼遇才对。另外，袁绍有好几个儿子，但由于他溺爱后妻所生的幺子，因此兄弟间的关系相当不睦。袁绍死后，假使继位问题闹得不可收拾，“原任皇帝”袁术，说不定又有粉墨登场的机会。袁术连这一点都考虑到了。

——天禄去汉室久矣。袁氏代受天命，瑞兆炳然。兄已拥四州百万户，尚请谨受天命为天子。

他写这样的信给袁绍。

读完这封信后，袁绍心想：贸然接受，后果堪虑……大逆不道——倘若历史如此记载自己，那将是终身憾事。如果失败，更将蒙受恶名。胜者当然为王，可是，有获胜的把握吗？

“这件事情，最好再仔细推敲考量。”

总之，抱着“皇帝”称号的袁术，正在四处流浪。非收容袁术不可。

——收容落魄的族人。

这个名义应该说得过去。

至于收容袁术后，该如何处理“皇帝”的称号，可留待以后再说。

——快去迎接袁术。让他如乞丐一般在江淮之间流浪，这会影响袁家名声。

袁绍如此命令儿子袁谭。

长子袁谭统治袁氏四州中的青州，青州与袁术流浪所在地最为接近。袁谭于是写信给叔叔袁术，请他“即刻前来青州”。

虽然由寿春到青州路途不远，但途中必须经过徐州。过去君临徐州的吕布已被曹操所灭，徐州此刻有曹操部下车胄以刺史（长官）身份驻屯。

“车胄之辈不足为惧。我们强行通过吧！”

由于有人收容而稍稍恢复元气的袁术如此说。实际上，他这时候已是病

魔缠身，这都是拜他在皇帝时代的荒淫生活所赐。

——青州袁谭收容袁术。

这个情报很快就传到许都的曹操耳里。

我才不会让落魄的冒牌皇帝轻易通过我的土地！

曹操决定阻碍袁术前往青州。

只依靠驻守徐州的车胄，有些不放心，因为车胄实在不擅作战。为阻止袁术，非派遣新军团和司令官不可。派遣谁最适宜呢？既然要以徐州当战场，当然是通晓徐州地理的人较理想。

对！刘备是最适当人选，他深谙那一带的地理。另外派朱灵和他配合吧！

由于事态紧急，曹操做了决定后，就命刘备、朱灵两位为将即刻出兵。

“事不宜迟，在袁术抵达徐州之前，必须在那里布阵！”曹操如此严格命令。

“是，遵命，即刻火速前往。”

刘备表面上正色地回答，心里却窃笑不已。他是客卿身份的人，然而，客卿只是好听的说法，实际上他是被软禁的。这次被命令出兵，其实也等于得到逃脱的机会。

此一幸运绝非侥幸得来，应是刘备自行努力的结果。怎样的努力呢？——刘备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人物，不足为惧——他把这一点展示给曹操看。能做到这点，并不容易。

雷鸣时，脸色苍白地浑身颤抖，甚至手持的筷子都掉下来——这是他很有名的轶事。其实这是刘备的演技。

刘备的苦心总算没有白费，他终于因熟悉地理而被任命出征徐州。他当然无意再回许都，所以他于大笑后，内心顿显轻松，一边催促属下加紧准备，很快就往徐州出发。

由黄河对岸出差回来的郭嘉，听到刘备出兵之事，气急败坏地用责难的口气对主子曹操说：“怎么回事？这不等于放虎归山吗？”

“虎……你说刘备是老虎？”曹操露出讶异表情。

“他不只是老虎，更是狡猾到极点的巨虎！主上一定会为此事而后悔的。快！快派特使追他回来吧！

“真的这么危险吗？”

“他一定会成为我们的劲敌！”郭嘉摇摇头道。

“原来你有这样的看法……”

曹操毕竟是个视野广阔的人。一般的领袖都以自己的想法为中心，而曹操会尊重别人的想法。

“郭嘉是有见解的人，他存此看法，证明刘备绝非泛泛之辈……”

曹操有度量接受别人的意见。

“好，那就立刻派特使吧！”

曹操立即派出特使追逐刘备。

——袁术由朱灵单独对付。因许都发生紧急事件，着令刘备即刻返回。

特使携带申明如此旨意的命令文书。

但一切都来不及了，早就料到会有此事发生的刘备，以最快速度率领军团赶赴徐州，特使只有空手而归。

“没有追上刘备……”曹操对郭嘉道。

“即使追上，刘备也不可能乖乖回来。这名特使算是捡回了一条命。要是追上，刘备一定会把特使斩了。”

郭嘉说这句话时，蹙了蹙眉头。

“他会吗？”

“刘备当然不至于笨到坐失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总之，这是我们的一大损失！”

郭嘉无限遗憾地说。

由于刘备已经赶往徐州，袁术因而放弃前往青州的念头，折返寿春。来到一个叫江亭的地方时，袁术觉得口渴，便命令部下拿蜜汁给他解渴。

“回禀陛下，没有蜜汁……”

部下垂着头回答。由于长期流浪在外，不要说蜜汁，连存粮都几乎没有。说来真是自作自受，由于长久以来习惯于向民家榨取，民家一听到袁术前来，就把所有粮食都藏起来了。

“啊……”袁术感慨万千，嘟哝道，“我袁术居然连一杯蜜汁都要不到……”

曾经一度称帝的他，落到今日这般境遇，真是情何以堪，他气得全身血液逆流。

“啊……啊……啊……啊……”

袁术倒地后大量吐血，当场毙命。

据说，部下为他合眼时，他睁开着的一双眼睛始终不愿闭上。袁术之所以死不瞑目，大概是因为尚有未完成的梦吧！

袁术遗族和近臣，扶柩前往投靠庐江太守刘勋。刘勋过去是袁术的部下。

盘踞乱世一角、强行出头的袁术势力，顷刻间即烟消云散。由于敌人不复存在，被派遣至徐州的曹操部将刘备和朱灵，理应于任务结束后返回许都。但刘备当然不想这么做。

“我们把他干掉，怎么样？”刘备道。

“干掉？干掉谁？”关羽问道。

刘备苦笑。

“关羽确实是个好部将，只可惜脑筋不够灵活……”

身边没有半个一点即通的谈话对象——手下无谋臣，这是刘备最大的憾事。

“我是说干掉车胄啊！”

说毕，刘备抿起嘴唇。车胄是曹操任命的徐州太守。刘备不回许都而滞留徐州，无疑是对曹操竖起叛旗。既然如此，不如在对方尚未准备就绪前，予以突袭，杀掉车胄。

目前刘备的敌手，只有车胄而已。这样的事情只消略加思考就想得到，而关羽却做不到这一点。他在听完刘备的话后，才恍然大悟道：“干掉车胄？哦，对，这个家伙确实应该干掉！”

刘备突袭等于不设防城市的徐州下邳城，轻易杀掉车胄。也就是说，他成功地攻占徐州。

“徐州原来就是我的嘛！”

刘备抱持这样的想法。这个地方曾被吕布抢去，又为曹操所夺。现在它总算又回到原来的主人手里。

这不过是取回失物罢了。但曹操当然不会袖手旁观置之不理。刘备也要有妥善的对策才行。

刘备于是派遣使者至袁绍处，要求双方结盟！

倘若曹操举兵攻打刘备，背后会有被袁绍突袭之虞。因此，他将难倾全力发动攻势。使他陷于这个状态正是刘备的应战策略。

曹操果然命令刘岱、王忠两人前往讨伐刘备，但派出的兵员并不很多。结果，刘备击退讨伐军。对峙中，刘备曾对敌军阵营大声喊道：“像你们这样的货色来一百个我也不怕！你们最好回去请曹公亲自率军出马！哈哈！”

二一／官渡之战

当某一势力伸张时，会有另一个与之抗衡的势力产生，这是一定的现象。在许都的情形也不例外，相对于主流派曹操，反主流派也渐已抬头。由于曹操是具压倒性力量的实力派，因此反对派是在秘密中结成的。

献帝已届成年，对汉王室衰微不振极为不满，殷切期盼能够予以复兴。

“朕身为天子，且已成年，怎么可以老是在曹操的监护之下呢？”

献帝亟欲独立，想名副其实地以天子身份君临天下。为达到目的，他非排除障碍不可。但拥有实力的曹操，岂能轻易排除？

车骑将军董承，算来是献帝祖母的侄儿。因此董承对天子的心情当然颇能了解，也因此，他为组织反曹秘密团体而四处奔走。团体成员有种辑、吴子兰以及王服等人。

刘备被派遣至徐州时，发生了所谓的“密诏事件”。

献帝有意密下诏书给反曹操派，传达“讨伐逆贼曹操”的旨意。因为天子诏敕会给反曹操派极大力量。但献帝周遭，曹操派人盯得很紧，偷偷交下诏书，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献帝于是想到一个方法。当时天子常有将自己用过的东西赐给身边人员之举。献帝遂把束带里缝藏有密诏的御衣，赐给董承。

单独赐物给董承，容易引人注目，于是献帝同时把众多物品分送给诸臣。御衣赐给董承时，献帝特别叮咛：“此衣附有束带，知道吗？”

董承因而知道藏匿密诏的所在。

——有了诏敕，就如虎添翼……

反曹操派得到密诏后兴奋无比。但兴奋的结果却造成秘密外泄。曹操早就料到会有这一招，所以对主要人物都派有密探监视。

一网打尽——反曹操派被肃清得一个不留。建安五年（公元200年）正

月，董承等人全数被杀。

清除反曹操派人士后，曹操召集军事领袖，举行会议。

“刘备被派遣至徐州后，背叛我并且杀了车胄。前往追讨的刘岱和王忠则被击退。这个忘恩负义的大耳朵家伙非好好惩罚不可。我准备即刻出兵，大家对这一点有意见吗？”

曹操问了部众们的意见。

“刘备等人只是一群野狗，要处置这些人，根本不需费吹灰之力。要注意的倒是志在取得天下的最大敌人袁绍。我们此刻倘若攻打南方徐州，北方袁绍大有乘虚而入的可能，这一点不得不提防。”

有人如此表示反对。

“不，刘备这个人绝不可小视，置之不顾的话，日后定将成为大患，因此非趁早扑灭不可。制服袁绍，反属易事。何况袁绍是喜欢装模作样的人，他绝对没有乘虚攻打我们的胆量，这一点尽可放心。”

曹操照原订计划，前往讨伐刘备。

——曹操之大敌乃袁绍。

这是当时的常识。

在大敌袁绍进兵至黄河北岸之际，曹操断无置之不顾而挥兵向南攻打徐州的道理——刘备如此认为，因而相当放心。

“什么？曹军前来攻打！这是真的吗？真的有这种事？”

听到报告时，刘备怎么也不相信这是事实。

“我要亲眼看看！”

刘备仅带数十骑人马来到城外。若曹军真的攻来，他是准备拔腿就逃的。

曹军果真大举来攻，刘备望见曹军踪影，就依照预定行动，直接逃向青

州。青州有袁绍的儿子袁谭驻守，经由袁谭帮助，刘备辗转来到袁绍居城邺，再次沦为客卿。

刘备的妻子还遗留在沛。

下邳有关羽驻守，但情形也等于被遗弃。关羽在曹操的猛攻之下，最后不得已投降，留置在沛的刘备妻子也成为俘虏。

总之，上述过程当中，战事并不惨烈，不久就定出胜负。曹操很快把部队重新整编好，移防黄河沿岸的基地——官渡。

在曹操和袁绍双方势力范围交界处的黄河沿岸，有三个较大的渡口，由南至北，依序为官渡、延津和白马。

白马有曹操部将——东郡太守刘延驻防。袁绍派遣郭图、淳于琼、颜良等数名将军攻打白马。

总指挥袁绍也亲自率领大军南下。

倘若袁绍早于一个月前展开行动，曹操或许将陷入绝境。所幸曹操早已看出，袁绍做事向来拖泥带水，自己因而免于厄运。再加上刘备不战而逃，这一点，也大大有利于曹操。

后汉末期是战事频繁的时期，各地战事无日不有。而在众多战事之中，特别重要的战役有二：一是日后的赤壁之役，另一是这一年的官渡之战。

这都是决定天下局势趋向的战役。

袁绍是冀州、青州、幽州、并州等四州之主。另一方面，曹操则是拥有兖州、豫州、徐州及司隶等地的大势力。

天下十三州中，撇开边境交州（越南）不谈，兼并八州的曹、袁两雄，遥遥领先其他竞争者。

刘表拥有荆州、孙坚诸子拥有扬州、刘璋拥有益州——而他们无一不是竭尽全力才能拥有一州。凉州一带甚至呈现马超、韩遂等数名军阀割据的情形。

袁、曹两人的势力突出，由此可见。

四月，曹操开始动兵，目的在援救驻防白马的刘延。攻打白马之袁军主将为颜良，对阵的曹军，则以张辽和关羽做先锋。

张辽过去是吕布的部将，而关羽无须赘述，是刘备的股肱臣僚。曹操的确堪称大量，大胆地启用敌将，并完全信赖他们。

袁军是大军，曹操因而以诱使敌军兵力分散为作战基本策略。他在白马之前的延津，只让部分部队渡过黄河，袁军睹状，以为敌军意在攻打自己背后，便立刻将攻打白马的半数军队调派至西方。

实际上，曹操的渡河部队，目的只在引诱敌人。

本领强过吕布的骑兵团将领张辽，则以其拿手的快速进击方式，前往白马。不甘示弱的关羽也紧跟在后。

曹操遂得以仅和半数的敌军交锋。

此时，身为曹军先锋队队长之一的关羽的心境，可谓复杂至极。在下邳成为俘虏后，关羽甚受曹操的厚待，他绝不能无视曹公给他的恩情。但关羽仰承为主君、敬慕为义兄的刘备正在曹操的敌人——袁绍手中。相信刘备也会率领军队出击才对。

——我该如何是好？

刘备就在眼前，关羽很想立刻跑过去见他，但受过曹操恩情之事亦不容忽视。他绝不愿被人指为忘恩负义之徒。

“对！我来立一次显赫的战功吧！”

这是目前能够考虑到的唯一途径。为曹操立一次显赫功勋，或许能把恩情一笔勾销。之后，再回到刘备处，这样应该就没话可说了。何况也非自己一人回去，而是必须带着刘备的妻子一同前往。

白马城被数万袁军包围。

关羽遥望袁军阵形时，立即看出主将颜良的位置。因为那个地方有竖着无数旌旗的马车。

——主将在此！

颜良大概正以倨傲的姿态坐在那里面吧？

关羽策马，单骑奔向那辆马车。

事出突然。

单骑冲进数万敌阵中，这样的事情任谁都想不到。扬起沙尘奔驰过来的竟是敌人——这一点，连颜良本人在马车被冲翻之前都没有料到。

马车被关羽的坐骑冲得轰然倾倒，颜良刚从被毁的车厢爬出来时，只见剑光一闪，他的脑袋已经落地。

关羽抓起颜良的首级，径自驰回己军阵地。

这情形在数万将兵的面前发生。众人莫不怀疑自己的眼睛，不可能发生的事情居然发生了！

——主将被杀！

虽然这是自己亲眼目睹的景象，但众人还是过了片刻时间，才明白这个不争的事实。而一旦恍然大悟，他们立即陷于恐慌状态。

主将被杀，士兵怎么还能有战意呢？袁军顿时慌了手脚。

曹军骑兵队长张辽大声高喊“突击”时，袁军的士气早已丧失殆尽。在此情形之下，战斗尚未拉开序幕，胜负已定。

听到关羽立下大功时，曹操道：“失去关羽诚属憾事，但他绝不是会长留我军的人。……关羽离开时，绝不可为难于他！”

事后，关羽果然很快就带着刘备的妻子，直奔向袁绍阵营的刘备处。奉了命令的曹军，则任其离去，无人追赶。

八月，袁绍率军前进，来到官渡后，在该地筑起土垒，与曹操对峙。

对峙长达三个月之久。

双方采取的都是谋略战，胜负关键将因谋略优劣而决定。

袁绍煽动先前归顺曹操的刘辟，企图诱使他突袭曹操出兵后成了空城的许都。但曹操早已看出刘辟不可信赖，因而未尝松懈对他的戒备。同时，袁绍派兵援助刘备，也相对减少了与曹操对峙时的兵力。

刘备则因对袁绍的为人失望，屡次想趁机离开袁绍的军队，对援助刘辟一事，根本持以敷衍的态度。

曹操派遣曹仁一口气击破刘辟军队。

曹操的谋略在于拉拢袁绍军中的得力官员投入己方。

人望不佳的袁绍，对部将也无法全然掌握。有机会就想脱逃的部将在袁绍阵营中为数不少。

曹操的谍报人员对袁绍军营的内情都有详尽报告。知己知彼的曹操，最后成功地将袁绍的参谋许攸拉拢到己方。

“只要攻陷一处，袁绍十余万大军便会立刻崩溃……”

倒戈归向曹军的许攸，说出了事关重大的消息来。这说不定是一项极重要情报。

“什么？依袁绍的作风，他有可能留下这么一个弱点吗？……你究竟要说什么？”

曹操往前倾身问道。

“这个弱点是我设下的。”

许攸撇撇嘴回答。

“是你设下的？”

“我把它当做投靠贵军的礼物。”

许攸不动声色地说。

乌巢。

一万辆车的袁军兵粮储存在这个地方，该地戒备状态并不森严。不过是储存兵粮之地，不需特别戒备——或许这是他们的想法。实施屯田制的曹操军知道兵粮得来不易，但对袁绍而言，兵粮只是搬运过来的东西而已。

“派出一批精锐轻骑兵，烧掉乌巢吧！”

曹操立即着手选拔精兵。由于需要穿过敌阵，因此决定使用袁军旗帜。途中若遭盘查，答以：“乌巢欠缺守兵。我们奉命前往支援。”这是他们的预定计划。

结果，一万辆车的兵粮被烧得干干净净。袁军已无存粮，再也不能打仗了。乌巢被烧之事，给袁军部将以极大冲击，因为他们对远征军内部情形知道得很清楚。

——明日将无粮食！

在这个情形之下，仗怎么打得成呢？部将意气沮丧，当然直接影响部下。

有“袁绍军第一”之称的将军张郃，奉袁绍命令，向曹军进击。实际上，他这次是前往投降的。

曹军也开始发动总攻击。

袁绍溃不成军，落荒而逃。

袁绍、袁谭父子狼狈不堪，什么东西都没有带，渡过黄河败走。跟随这对父子逃离战场者仅八百骑。

——斩首七万余名。

曹军如此记录官渡大捷。

袁绍军把所有的辎重和文书全都遗留下来。曹操召集全军，把袁军文书堆积到全军面前。

“袁绍留下的文书，我一个字都没看。现在我要把这批文书原封不动全数烧毁。”

曹操如此宣言，并命令兵卒点火。

这是曹操的做法。

要在乱世生存下来，每一个人都非想尽办法不可，但没有人知道依靠谁最为安全。昨天飞黄腾达的人，说不定明天就会没落。以骁勇风靡一时的吕布、权势无与伦比的董卓以及僭称皇帝的袁术，不是全都灭亡了吗？

人们必须考虑“万一”时该如何。曹操阵营中当然也有人为“万一曹操没落，该如何是好”而忧虑。因此部分人会与袁绍暗通款曲，以备万一，这是想象得到的事情。

也就是说，袁绍所遗留的文书中，一定有曹操阵营里的官员偷偷写给袁绍的信件。

曹操不看便把这堆文书悉数烧掉。

有些人因而松了一口气。这批人对曹操的为人刮目相看，并且对其无限感佩。——他们的力量遂紧紧结合在一起。

二二／兴亡无常

在官渡一役大败的袁绍，虽然暂时保住性命，但也就此退出了逐鹿天下的舞台。后来数年间，袁绍饱受曹操的压制和排挤。

放眼看看南方的情形如何。

在南方长江沿岸地区，孙氏势力扩张得很快。前代孙坚曾立下攻入洛阳的辉煌战绩，最后却在和刘表部将黄祖交战时，身中流箭而亡。这件事情不同史书有不同说法，不过依据推测，发生之时大概在初平三年（公元192年）前后。孙坚遗儿当时尚年幼，孙氏军团暂时由其伯父孙贲统军。

经过八年——

孙坚嗣子已茁壮成长。兄长孙策个性勇猛，有“小霸王”称号。弟弟孙权由于眼睛是蓝色的，而被唤作“碧眼儿”。

孙氏原本为袁术的部下。孙坚与刘表交战，也是奉袁术之命而行。但如同过去曹操脱离袁绍支配，甚至推翻袁绍，孙氏新主孙策也有独立于袁术之外的夙志。

袁术僭称皇帝，对孙氏而言是最适时的借口。

——袁术乃大逆叛徒。我们与他断绝关系。

孙策如此向天下宣言。独立的基础，当然已经具备。

但，孙策毕竟过于年轻，这位二十六岁的青年将军，在对别人的关怀上，似乎有欠圆熟，因而常有人怀恨他。

——孙策系骁勇之人，以置之于京师为宜。置于地方，他日定有后患。

吴郡太守许贡如此向许都的汉献帝具奏。虽然许贡是悄悄上奏，却为孙策所悉。孙策一怒之下，将许贡绞死。

许贡遗族及家臣当然视孙策为仇敌，俟机报仇。孙策明知有人怀恨于他，却自恃刚勇而丝毫不顾念自己的安全。以狩猎为例，他一看到猎物就单骑追逐到底，脑中毫无安全顾虑。这对一心想向他报复的仇家，当然非常容易下手。

孙策生前最后一次狩猎时，果然遭逢仇家狙击，脸颊被箭射中，重伤倒地。临终之际，他叫来张昭等孙氏重臣吩咐道：“希望你们好好照顾我弟弟……这个国家以后会乱得更厉害。拥有吴、越地方的勇敢人民和三江要地，要称霸天下，应该不难……希望你们好好拥护我弟弟……”

此外，他又单独对弟弟孙权道：

“率领江东子弟四处征战，这一点你不如我……可是，任用贤者，得人心而确保江东，这方面我就逊你一筹……希望你好自为之。”

孙权遂以十九岁弱冠之姿统领江东将士。——“小霸王”消失而“碧眼儿”登场了。

就结果而论，领导者如此交替，对孙氏军团或许较为有利。若由孙策继续领导，由于他杀人无数，树敌过多，孙氏军团很有可能因此而自灭。

如同兄长观察，孙权确实有启用贤者并寄以完全信任的器量。他的阵营人才云集，朝气蓬勃。

在他下面，有周瑜、张昭、吕蒙、鲁肃等众多杰出家臣，连诸葛孔明的兄长诸葛瑾，也是出仕于孙氏的人才之一。

孙策死于建安五年。决定天下大势的官渡战役，也在这一年发生。

听到孙策已死，曹操曾经计划向南方出兵。他认为，江东势力因将领之死正陷于混乱之中。

“千万不可如此，乘人之危乃背义之举。而且，倘若出兵却未能彻底获胜，这会与人结仇。此际毋宁与对方建立友好关系。”

表示反对的是侍御史张纮。

“说的也是……”

曹操于是改变了原先的想法。

曹操遂奏请献帝授“讨虏将军”称号予孙权，并任命他为会稽太守。——曹操给孙权示恩做了个顺水人情。

关羽在数万将兵面前，单骑闯入袁军大将颜良阵营取其首级，自认为欠曹操的人情因此举而一笔勾销，遂投奔至袁绍军内的刘备处，此事已如前述。

被袁绍命令至曹操后方担任扰敌工作的刘备，眼看良机已到，前往汝南，与袁绍断绝关系。

建安六年，曹操攻打汝南的刘备，刘备败北，亡命至荆州牧刘表处。刘备长久的雌伏生涯也由此开始。

翌年（建安七年五月），郁郁寡欢的袁绍病死。

不幸的是，袁家因继承事宜发生激烈的斗争。去世的袁绍有三个儿子，

就是袁谭、袁熙和袁尚。

照理来说，家业应由长子袁谭继承，但袁绍后妻刘氏却希冀能让己出的幺子袁尚掌权。

在官渡败北，今又丧失总帅袁绍——袁家在这种情形之下，还在闹内讧，并且愈演愈烈。

长兄袁谭为与幺弟袁尚打仗，甚至向宿敌曹操求援。

面对此一情势，曹操陷入沉思。

西南有刘表，东北则有袁家残党，应该先解决哪一边呢？彻头彻尾的现实主义者曹操，任何时候都绝对避免从事两面战争。他的作风是：倾全力面对单一敌人，在敌人未溃灭之前，绝不松手。

刘备投靠的荆州之主刘表，是名门之后，虽然不怎么擅长打仗，实力却不容忽视。最重要的一点是，在这个乱世，只有荆州没有发生过大规模的战争。因此，各地难民都聚集到这里。也就是说，动员令下时，这个地方轻易就能招募到相当的兵力。

刘表是很温雅的一个人。即使是曹操与袁绍之间的战斗如火如荼展开时，刘表也从未趁机在背后偷袭过曹操。

“哪一边好打，就先攻哪一边吧！”

曹操最后做了这个决定。

正在起内讧的敌人较容易击破，是自然的事情。何况攻打袁尚不会有背后受刘表偷袭之虞。

曹操应袁谭的要求，攻打了袁尚的居城邺。

邺城被陷，袁尚乔装逃走，逃入次兄袁熙所在的故安城。袁谭因而得以继承袁家的家业。

但在兄弟争执告一段落后，曹操毕竟是亡父深恶痛绝的仇人，虽为继承家业而一度予以利用，但如今目的已达，袁谭还是认为曹操非铲除不可；可是光以破碎不堪的袁家力量，实在很难打倒曹操。袁谭于是派遣

密使至刘表处，表示如下之意：——曹操拥天子而恣意专横，吾等合力击之如何？

“袁谭的请求，该如何回应？”

刘表召集部将，举行会议。出席人员包括以客卿身份亡命在此的刘备。

“玄德（指刘备）兄在曹操处以及袁家都待过，对双方的情形相信都很了解，应该如何，尚请发表高见。”

刘表询问刘备的看法。

“依在下浅见，应该婉转拒绝为宜。”刘备当场回答，“袁谭为了要与胞弟斗争不惜与父亲仇家曹操联手。现在，他为了要打倒曾经协助过他的曹操，又来要求和我们联手；他自称目的在于消灭专横的曹操，但天下人不会听信这一套的。袁谭的真正意图，当然在于分散曹操的力量。我们绝不可卷入这个漩涡。”

“他说结盟之事会绝对守密。”

“那只是为了让我们安心的说辞。同盟成立后，袁谭一定会大肆宣扬这件事情。到时候，曹操必然会弃东北而挥兵转向荆州攻打过来。”刘备道。

“他会打向荆州来？”

“曹操是绝不会从事两头作战的人，他必定采取各个击破的方式。倘若我们与袁家结盟，曹操一旦出兵东北袁家，必定担忧我们从背后偷袭。但攻打在西南的我们，他就无后顾之忧。因为因兄弟阋墙而筋疲力尽的袁家，根本无力偷袭曹操，纵使攻打，力量也极其有限。……因此，假使顺应袁谭所求，曹操一定会毫不犹疑地挥兵攻打过来。”

“好，我知道了。结盟之议就此打消。”

刘表下此决断。他遂对袁谭婉转表示拒绝之意：真正陷于危机时，毕竟只有骨肉兄弟可以依靠。与其与我们结盟，不如与令弟修好，共策共力。倘若仁兄有意，令昆仲言归于好之事，可以由我居中斡旋。

对袁谭而言，与刘表结盟而使曹操力量分散，是他最后的希望。

现在这最后的希望落空，他便陷于孤立无援的状态，不得不从根据地平原（今山东省北部）后退至南皮（今河北省沧州市西南）。

攻下平原的曹操，进而包围南皮城是建安十年（公元205年）正月之事。

“我们轰轰烈烈战死沙场吧！”

袁谭毕竟是名门袁家的嫡子，知道自己命运已到终点，准备慷慨赴义。他亲自率兵，从南皮城攻打出来。

这是一批从容赴死的军队。

“让世人看看我们视死如归的精神吧！另一方面，也借此显示袁家数代以来爱士护民的胸怀！”

袁谭在马背上挥剑大喊。

最后，袁谭壮烈阵亡。

曹操因而将冀州合并。由袁家支配达数代之久的冀州，游侠风气甚盛，这个地方以报仇和厚葬驰名全国。现实主义者曹操，对此甚表不悦。

——嗣后严禁报仇及厚葬之举。

他甚至下了这样的命令。

“袁谭奋勇抗战至死的精神，实在令人钦佩——”

听到某重臣这么说时，曹操以冷冷的口气道：“他们兄弟要是能协力拼死一战，那样才叫做令人钦佩。”

与袁谭不睦的幺弟袁尚，逃进二哥袁熙所在的故安城后，意气消沉是自然的。

不仅是打了败仗的袁尚，连二哥袁熙也意兴阑珊，整日酗酒。

袁熙为什么会自暴自弃呢？

他的妻子是有绝世美女之称的甄氏。当时的习惯是，武人出征时，一定要把妻子留在作为同族人大本营的后方，因此，袁熙也把甄氏留在邺城，只身来到故安城。

而邺城却被敌人攻陷。他的妻子甄氏则被曹操长子曹丕所夺。

“那个小子！”

袁熙喝下酒后，吐了一口唾沫。

夺去他妻子的曹丕才十八岁。想到自己的妻子被这样的小伙子夺去，袁熙又气又恼。

越是酒醉，甄氏的美丽倩影越是挥之不去。而想念美丽的妻子，带给他的只是痛苦。想到甄氏洁润的冰肌玉肤正在被曹丕抚弄，他就怒不可遏。

愤怒无从发泄，只有沉醉酒乡。每次喝酒，他都烂醉如泥。

一身为一城之主，这样像话吗？打了败仗，父亲又在失意中死去，处在此一情形下，这样酗酒行吗？

部下开始对他不满。

奉不成器的人做主将，部属别说发迹，连性命都难自保。既无领导能力，又欠缺战斗才能，这样的人当然不能服众。无能将军的部属竖起叛旗，其实是为了自卫。

不久，故安城武将焦触和张南等人高举叛旗，袁熙和袁尚于是逃至辽西乌桓族处。

乌桓原属通古斯族，因被匈奴追赶逃至乌桓山，故有此名。袁家与辽西乌桓，曾因通婚而有姻亲关系。

曹操乘势出兵至辽西，并且于白狼山击破乌桓军。袁尚和袁熙更向东逃，亡命至襄平公孙家。

公孙家掌权者为公孙康，在关外建立独立王国，采取类似门罗主义的公孙家，最忌讳的是卷入中原战争。

包庇袁氏兄弟的结果是，很有可能遭到曹操出兵攻打，致使公孙家趋于灭亡，公孙康遂取下袁氏兄弟首级，献给曹操，以免被讨伐。

“有人亡、有人兴……”

看到袁氏兄弟的首级时，曹操慨叹兴亡无常。“亡”指的是袁家，“兴”指的则为长江“碧眼儿”孙权统率的江东将士。

二三 / 三顾之礼

曹操东破乌桓，随后东进，取得亡命至公孙家的袁氏兄弟首级，时在建安十二年（公元207年）。于荆州踏入亡命生涯第七个年头的刘备，也在这一年遭遇了改变他今后人生的一件大事。不过，这时候的他，当然没有察觉到这是扭转自己命运的关键。

这件事情指的是，他迎接了一名二十七岁的瘦高青年诸葛亮（字孔明）为自己的幕僚。

逃离袁绍阵营幸免于难的刘备，因被曹操攻打而逃至荆州刘表处。

刘表在这个时代中，可以说是难得一见的绅士。

来到自己的领土内大肆逞虐的张济，因中流箭而亡时，他对前来道贺的部下叱责“人死时应致吊意，岂可言贺”之事，已如前述。

为人平和的刘表，生性不喜欢打仗，对战事抱持能避则避的态度。以曹操和袁绍死斗时为例，他绝无偷袭其后之企图，虽有略加牵制之事，但一切都很消极被动。

有野心的人认为，老跟在刘表下面，由于绝少有战事，缺乏立功机会，因而大都怅然离去。张济的侄子张绣投靠从前的敌人曹操，也是因为断定在刘表下面不可能会有发迹机会。

不过，学者、艺术家、评论家等，则竞相拥到荆州来。他们都是爱好和平之士。这样的人聚集一起，自然结成团体，成员因彼此争论或竞争，故而在学问或创作上能不断精益求精。

此处就三国后期的英雄诸葛孔明之事迹，作一概述。

生于光和四年（公元181年）的诸葛孔明，算来应该与当时的天子——献帝刘协同庚，他的故乡在现在的山东省沂南县之阳都，当时属于琅邪郡，父亲是县丞（副县长）之类的官员，却英年早逝。

孔明是次子，其兄长诸葛瑾于父亲死后，随继母移居江南，孔明与其弟则为其叔叔诸葛玄收留。也就是说，他们一家人很早就离散了。

叔叔诸葛玄出仕刘表之下。当时适逢原由中央委派的豫章（今江西南昌）太守周术病死。当时的习惯是，有实力者可以恣意任命太守，在势力范围内的情形尤其如此。刘表任命诸葛玄为豫章太守，而曹操也以同一职位任命朱皓。两名豫章太守遂不得不交战，结果诸葛玄败死。

当时十七岁的诸葛孔明，由于所依靠的叔叔去世，因而在荆州襄阳过着耕读生活。当时许多逃避战乱的学者到来，同时更有无数学生慕名而来，孔明得以结交众多师友。在知识分子团体中的他，遂逐渐崭露头角。

孔明的朋友中有崔州平、徐庶、庞统等人，他们都是血气方刚的年轻人，因此聚在一起时，谈论的都是天下国家大事。

每当朋友为曹操如何、袁绍如何等问题争论得面红耳赤时，孔明都在一旁抱膝微笑，有时候还轻轻哼唱，置若罔闻。虽然孔明没有积极参加朋友的书生论政，实际上他心里对这些问题有所分析和评论，也逐渐有了经略天下之策。

“你认为我们的意见怎样？”

眼见孔明不主动参与争论，朋友们有时候硬是要他发表意见。

“我该怎么说呢？……我认为你如果做官，应该有资格当上郡太守。不过，很抱歉，充其量你只能当上这个程度的官而已。”

如此回答的孔明，又莞尔一笑。

郡太守在当时是相当了不起的大官。他们领的是“粮二千石”的薪俸，而当时的实力派人物大半都是干过多年郡太守，储备充分实力后才熬出头的。孔明却以“充其量”来形容郡太守职位，好像不屑一顾似的。朋友们自然认为孔明这种态度未免过于狂妄。

“那你自认为能发展到什么程度？”

朋友们询问时，孔明总是笑而不答。

在襄阳居住期间，孔明与名门黄承彦闺女结婚，这位小姐虽然长得很丑，却是个才女。成为孔明妻子的她，由于内助之功斐然，被誉为贤夫人。孔明娶妻后仍无意于仕途。这时候，他听到年幼时分离的哥哥诸葛瑾出仕孙权之下，但他并未因此而焦急。他的朋友庞统这时也已在荆州刘表处供职。

“不用着急。我还是多研究一下天下形势再说吧！”

朋友劝他求仕时，孔明都如此回答。依这句话推测，他好像不是永远无意于仕途，而是认为时机尚未来临。

黄巾之战以来，战场已是刘备的生活场所。他对在荆州的安稳生活，实在觉得空虚，而他的部下关羽和张飞，比他更喜欢打仗。

“实在无聊——”

张飞无日不在嘀咕，一有空就拉拉胡须，以消磨时间。

“我怕我的筋骨生锈哩！”

关羽生怕自己的一身武艺会退步，所以一天到晚练武。

“你们读一些书吧！”

刘备如此劝告他们。

“我摊开书本，不到三刻钟就想睡觉。因此我都在睡不着觉时翻书，这样很有催眠作用。”

关羽还会如此回答，张飞对读书则是压根儿持否定的态度：“我看到文字就会头痛，读书对身体非常不好。世上有人以读书为乐，我实在搞不懂这种人的心理。”

这两个家伙实在要命！

刘备不禁苦笑起来。

但，这并不是一件好笑的事情。刘备常常回顾过去，做过许多反省，而他最大的憾事是，部下之中虽有猛将却无谋臣。

关羽、张飞、赵云——他们都是万夫莫敌的勇将，却没有一个能够为他订立作战计划。因此，刘备非兼任军司令官和参谋总长不可。

——要是有一个优秀的谋臣，那该多好！

这是刘备由衷的愿望。

虽说荆州无战事，局部性战役倒是偶有发生。刘备连这样的时候都不被允许到战场。非为世代家臣的客卿，一般而言不便重用。让这样的人到战场，不知道什么时候会发生阵前倒戈之事。刘备尤其被视为必须警戒的人物。

“这也难怪……”

对于这一点，刘备倒有自知之明。一会儿跟随公孙瓒，一会儿与陶谦结盟，后来又转而与吕布携手；才投靠了曹操，就于徐州斩杀曹操部将，投奔袁绍室下，而后，看袁绍无前途，又转身亡命到荆州刘表处……乱世武将有过一两次聚散经验并不稀罕。以曹操为例，他就有过一段时期被视为袁绍派。但投靠次数要像刘备这么频繁，也实在罕见。刘表对他有所警戒，连局部性战争都不准他参加，此乃当然之事。

一天，刘备被招待至刘表公馆用餐。席间，刘备如厕回来时，脸上有明显的泪痕。

“玄德兄，你怎么啦？”刘表问道。

“说来惭愧——”刘备用指尖拭去脸上的泪痕，说道，“我向来过惯驰骋战场的戎马生活，几乎不曾离开过马鞍，所以，我的大腿肉一向很结实。可是，自从来到荆州以后，没有什么机会骑马，髀肉（大腿内部之肉）因而长了出来。……岁月荏苒，我却没有建立战功，就此腐朽下去……想到这一层，我能不伤心吗？”

“兄台请别心急。”

刘表只有如此安慰他了。

“髀肉之叹”一词，由此而来。这句话表示未能有立功机会而慨叹的心情。

刘备当然不愿自己就此腐朽，天下形势正在变化，总有一天，机会一定会降临到自己头上。

实际上，曹操的动向就是这个漩涡的中心。

曹操目前的目标在于彻底扫荡袁家的残存势力。他因讨伐乌桓而达成了这个目的。

曹操的下一个目标自然是荆州。

虽然刘表的警戒心极高，但一旦曹操倾全力攻打荆州时，身为客卿的刘备当然也得效命于战场。

——最好在这之前，我能觅到一名谋臣。

荆州聚集着许多学识渊博的人，以及很有潜力的学究。从中找出最优秀的人物，并且聘为自己的幕僚——有此意念的刘备，于是通过各种关系，不断物色人才。

刘备一方面使用各种方法，就已知的一些人才的能力资质，从各方面加以评估。

这样的消息当然会不胫而走。

——客卿刘备正在寻觅人才。

这个消息很快传开，结果，一些不得志的人，络绎前来刘备处，毛遂自荐。

——在下相信能够有所贡献。

前来叩门的人诚可谓五花八门，应有尽有。

——希望你能在敝处逗留一段时期，以便详细洽谈。

刘备尽可能地留下这些人，以便进行观察。但毛遂自荐前来的人当中，竟找不出一流的人才。

——刘备在招募人才。

这个消息终于也传进刘表的耳朵里。对刘表而言，这当然是一项不愉快的消息，双方的主客关系也因而变得冷漠。

——刘备似乎意在夺取荆州。

一些重臣如此提醒刘表，生性温厚的刘表遂也产生疑心。实际上，他的健康情形这时正开始变坏。

发现刘表的态度变得冷淡时，刘备也为求早日自立而有些着急，而自立的首要条件在于获得优秀的谋臣。

刘备于是向常见面的徐庶问道：

“荆州有许多学识丰富的人，你认为这批人当中最有才气的是谁呢？”

徐庶与学者们的交游甚广，应可说是最了解这方面情形的人。

“伏龙和凤雏这两个人应该最为杰出吧！”

徐庶回答。伏龙——或卧龙——是正处蛰伏状态的龙，它正在雌伏，一旦得云，则会成为翱翔天际的巨龙；凤雏指的是大凤雏鸟，目前还小的这只雏鸟，成长后会成为飞翔高空的巨鸟。

“雏鸟成长，要花好长一段时间。但这是刻不容缓之事，我不能长久等待。”

有如此想法的刘备，于是说道：

“我想我要伏龙……”

“实际上，凤雏已经觅到仕途。这个人是你也认识的庞统。他现在已是刘表的人了。……伏龙则到现在为止，还无意于仕途。这个人叫诸葛孔明，是我的朋友。”

“那最好。我有许多事情要向他请教，能否麻烦你带他来见我？”

“你不是渴望得到人才吗？”

“是啊！”

“这位伏龙不是呼之即来的人物，你应该亲自前往拜访才对。人家无意于仕途，而你却求才若渴，这个情形下，你怎么可以不亲自造访对方呢？”

“说的也是……”

刘备当时在一个叫新野的地方，而诸葛孔明则在隆中结庐，过着晴耕雨读的生活。新野是现在的河南省新野县，隆中则为湖北省襄阳市隆中风景区，两者在一千七百年后的今日，都还延用往昔的地名。依现在的地图计测，两地的距离大约七十五公里。

刘备由于求才（谋臣）若渴，所以走老远的路来到隆中造访孔明。而孔明却以“不欲见客”为由，拒绝见面。

虽然目前的身份是客卿，但刘备过去曾是争霸中原名满天下的人物，与之相较，诸葛孔明纵有卧龙之名，被誉为俊才，也不过是一介到处流浪的失意文人罢了。何况他只有二十七岁，犹较刘备年轻二十岁，他这样的举止，不是过于狂傲吗？

实际上，诸葛孔明是想借此测试对方的诚意，一被拒绝就拂袖而去，这样的人根本不足以与之共谋大事。结果，刘备再度来访，孔明又再度拒绝。直到第三次时，孔明才与之会面。

这就是有名的“三顾之礼”。

诸葛孔明最后为刘备的热诚感动。

在隆中草原的茅屋里，两人谈到很晚。滔滔不绝说话的是诸葛孔明，刘备只是洗耳恭听而已。孔明谈的是“天下三分之计”。

中原，即黄河流域，已成曹操的势力范围，长江下游则为孙权占据，其势力正如日中天，相较于这两个安定势力，刘表之荆州及刘璋之益州——即现在的湖北和四川——尚在不安定状态。倘若荆州和益州为前述

双雄中的一人得到，其势力定将足以取得天下。

如若有人并取荆州和益州，便有可能以第三势力与前述二者抗衡。

——成为第三势力吧！我愿为此尽我一切力量。

孔明如此说服刘备。

二四／曹军南征

取得袁氏兄弟首级后，曹操当然把眼光朝向南方。荆州有刘表，东吴有孙权，只要将此二者攻灭，统一天下的伟业可谓大致完成。剩下的便只有西北一小撮军阀和益州刘璋而已。

讨伐东北凯旋回邺的曹操，在城北处开凿了巨大的人工水池——玄武湖。这是为了供水军演习而设的。

一旦组织南征军，长江及其支流势将成为主要战场。曹操过去打过无数次战争，却绝少有过水战经验。他的部下亦然。因而他开凿人工水池，用以训练水师。

——曹操着手训练水师。

这个情报当然是由潜入曹操势力的南方间者，分别向刘表和孙权报告的。

刘表因重疾卧病在床，且由于家庭纠纷，他更无暇认真研究对策。所谓的家庭纠纷，自然是指继承问题而言，这是权力家庭普遍会有的现象。刘表有两个儿子，大的叫刘琦，小的叫刘琮。刘琮为刘表后妻所生，两人算是异母兄弟。刘琮的母亲蔡氏出身荆州大豪族，刘表自从赴任此地以来，始终受到其强力支持。倘若未得蔡氏后援，刘表或许未必能有今日的成就。因此，以蔡氏为后盾的小儿子刘琮，在继承父位的竞争上略占优势。不过，当然也有不满分子企图拥立刘琦。

实际上，对刘表幕下的要人而言，两子中何人将继承荆州的问题犹较曹操即将南征前来的情报重要。

——长此以往，荆州一定会完蛋的！

有眼光的人大都做如是想。其实，已有不少人从荆州开溜了。

——为继承父位而兄弟阋墙，荆州一定会因此灭亡。待在这样的地方，不但不可能发迹，连老命都会保不住。

有眼光的人会这样想乃是当然之事。

离开刘表的家臣中，有一个名叫甘宁的四川人。他企图前往投靠孙权，却被守夏口的刘表部将——江夏太守黄祖——所阻，并被禁足达三年之久。

——甘宁逃走，一定会不利于荆州！

这是黄祖的想法，因为甘宁率有八百僮客。僮客是四川省的少数民族之一，素以慓悍善战驰名全国。

但甘宁终于在三年后巧妙地逃出夏口，投靠了东吴孙权阵营。

“据说，曹操正在训练水师。不知刘表阵营有何对策？”

孙权向甘宁询问。

“根本没有什么对策可言，他们的派系斗争正闹得不可开交。”甘宁回答。

“这不是很要命吗？”

孙权蹙着眉头道。

“确实如此。”

甘宁表示同感。

孙权为什么不愿见到刘表阵营发生混乱呢？

因为，曹操南征一定会从攻打荆州刘表开始。荆州越是顽强抵抗，对后面的孙权越为有利。孙权盼望曹军因受到损失而兵力减弱。

倘若荆州不战而降曹操，结果会如何呢？丝毫未受损失的曹军与荆州军

队联合，并以庞大军势直攻过来，这不是很糟糕的一件事情吗！

“该如何是好呢？你有没有什么计策？”孙权问道。

“主上可以打一场复仇战。”

“复仇战？”

“夏口有黄祖驻防。”

黄祖就是与孙权父亲孙坚交战的刘表部将。虽然孙坚是死于流箭，但当时的对手确实是黄祖。视黄祖为杀父仇人的孙权，后来曾攻打过他几次。

“说的也是……”

过去是为了报仇，但现在攻打黄祖，有更积极的含义。荆州举全军向曹操投降的可能性极高，与其让荆州士兵为曹操夺去，不如自己也夺来一些。纵使强夺不到，也有必要使向曹操投降的兵力尽可能减少。

“好！就攻打夏口吧。”

孙权立即下了决心。夏口就是现在的汉口市。孙权遂以吕蒙为前锋将军，大军压境，取下了黄祖首级。

吕蒙虽然堪称勇敢善战，但这次战役的功劳应该首推甘宁。在夏口滞留三年的他，对该地的弱点了如指掌，一切依照甘宁的作战计划进行，结果大获成功。

对黄祖而言，最为不幸的是，主君刘表病笃后，荆州襄阳城里的要人们莫不因派系斗争而忙得不可开交。接到夏口危急之情报时，竟没有派出一兵半卒前往救援。

地处中国中心的武汉三镇一带遂归孙权所有。

刘琦陷入严重苦恼中。由于父亲刘表卧病在榻，因此以当地豪族蔡氏为后盾的重臣，有意压下他而拥立其弟刘琮。

刘琮的母亲是蔡氏之女，刘琦的妻子也是蔡氏族人。

刘琦几乎放弃了继承的念头。虽然他想放弃，围绕他身边的人却不甘心。因为他们已经把他做为赌注了。

——你是长子，由长子继承家门乃是理所当然之事！

他们怂恿他不可放弃权利。

但，这理所当然之事何等困难。因为，荆州的实力派人物大都靠到弟弟那边去了。要命的是，事情也并非放弃就可以解决。弟弟成了荆州之主后，做哥哥的立场将会变得很尴尬。这已不再是弟弟一个人的问题，围绕在弟弟身边的人大概不会容许这个哥哥的存在吧？

——非把刘琦除掉不可。要维持荆州的和平，这是最好的方法。

近臣一定会如此逼迫弟弟。

放弃欲念，生命也会危险。深深苦恼的刘琦，最后准备去找有荆州第一智者之称的诸葛孔明，向他请教该如何应付。

但孔明已是刘表客卿刘备的人，如果对刘家继承问题有所置喙，将使主子刘备的立场为难，因而与刘琦避而不见。

一天，刘琦在院里与孔明不期而遇，刘琦指向旁边的高楼说道：“我们一起到上面走走如何？从高处远眺的风景相当不错。”

孔明不得已，遂跟着刘琦登上这座高楼。刘琦则交代部下于两人登楼后，把登楼的梯子撤走。

“孔明兄，现在这情形就如我现在的立场。我上不能登天，下不能到地，此处现在只有你我两人，请就我该走的路教教我吧！”

刘琦以求救的表情说道。

“申生因留在国内而死，重耳因出走国外而生。”孔明回答。

春秋时代，晋献公有申生和重耳两名优秀的儿子。后来，献公爱妃骊姬生子，并且企盼能由自己生的儿子继承大业，因而向献公谗言陷害两人。结果，哥哥申生因留在国内而被迫自杀，重耳则由于亡命国外而幸免于难。他不仅没有丧命，更于流浪外地十九年后，被故国迎回成为晋

主。以霸者驰名的晋文公，就是公子重耳。

——离开襄阳吧！

这是孔明对刘琦的建言。

“我如何离开襄阳呢？逃走吗？”

“少主可以采取志愿的方式。江夏太守的位置目前不是正缺着吗？”

孔明教了他这个方法。

刘表所任命的江夏太守黄祖已被孙权攻杀。由于夏口为敌人所夺，江夏太守无领地可管辖，因此，继任者迄今未见任命。

刘琦遂向卧病在床的父亲上书请愿：——夏口被孙权夺去，实在令人切齿扼腕，儿因不甘心而连夜失眠，儿今矢志夺回夏口，恳请父亲赐予江夏太守之职，特上此书，伏请照准。

刘琦的请求被接纳，得以率领万余军兵，离开州治襄阳。这是建安十三年（公元208年）八月之事。刘琮的拥立者因竞争对手自动退出而松了一口气。

但刘表不久之后便陷于危笃状态，接到消息的刘琦立即赶回襄阳。而蔡氏一族的长老蔡瑁却对刘琦怒道：“将军任命你为江夏太守，此职何其重要！你矢志要夺回夏口，却未成功，此时会见将军，倘若发生万一，该如何是好！将军若再因此而盛怒，使得病情加重的话，你这不是有亏于孝道！”

刘琦不得已，含泪折返南方。

曹操的南征军于九月间在新野出现。新野是现在的河南省新野县，位于汉水上游，沿河而下就是荆州之地。荆州州治襄阳北方有一个叫樊城的要地，客卿刘备军队即驻扎于此。

首先与曹操南征军对阵的是刘备。

刘表此时已死。客卿身份的刘备当然于刘表临终前赶去见了他最后一面。由樊城到襄阳不远，只有十多公里路程。

——希望你妥善照顾我的两个儿子。这一点，千万请你多费心……刘表抓着刘备的手，以细微的声音恳求道。

——将军请放心。在下定会全力辅助两位公子的。

刘备握着刘表骨瘦如柴的手，如此承诺。葬仪甫毕，便频频接获曹操南征军进逼的情报，他就赶回樊城来。

刘备返回樊城后，荆州领导幕僚齐聚州治襄阳举行会议，会议的主题是研讨对付曹操南征军的对策。

席间，章陵太守蒯越以及傅巽等要人力主媾和。所谓媾和，实际上就是向曹操投降。

“曹操挟有天子，我们身为人臣而与主子对抗，这是大逆不道。顺逆有原则，强弱有定势。以新的楚荆（湖南、湖北）之力是绝对抗拒不了中原势力的。”

蒯越以此为论点。

“不是有刘备会为我们出力吗？”

少爷气质的刘琮居然说出这样的话，他想依靠客卿刘备。

“这万万不可！”蒯越以断然的口气道，“倘若刘备有此能耐，他是绝对不会继续留在将军幕下的，这是很明显的道理。”

没有一个人赞成派兵援助在樊城的刘备，以便阻挡曹操攻来。刘备曾经有过从曹操阵营逃走之情事，因此曹操一定痛恨刘备，先让两者交锋，荆州再行投降，这将是有价值的投降。——有人作顽强抵抗时，乖乖投降的人就会显得格外顺从。

——不要让刘备知道投降之事，让他和曹操交锋。

这是荆州幕僚会议的结论。他们打定主意对客卿见死不救。乱世之策谋，确实绝情。

但这件事情被诸葛孔明派出的间谍探出，而为刘备阵营知悉。

“该如何是好呢？”刘备问道。

他终于开口问了这样的话，过去多么渴望能有这样的一天！以前的他不可能以这样的话询问部下，因为想问也没有对象。——关羽、张飞以及赵云都是以一当千的猛将，但他们都不是智将。

现在有了诸葛孔明，刘备终于得到可以与之共商大计的谋臣了。

“曹公大概不会饶恕主上吧？”孔明道。

投降，一定会被砍头。以曹操的为人来说，他是绝不可能对曾经背叛过他的人开恩。

“只有奋勇抗战之途吗？”

“做拼死之战也打不过——”

“那如何是好？”

“三十六计，走为上策。我们可以在南逃途中，于荆州州治襄阳斩杀刘琮，夺其军兵，然后更向南逃。如此一来，我们会愈来愈接近孙权势力，一旦与东吴孙权联手，我们不就能与曹操对等交战了吗？”

诸葛孔明做了如此说明。

“不可以斩刘琮……”

刘备摇头回答。

“为什么？他曾经准备让我们去送死啊！要不是探子报来消息，我们险些孤立无援地在樊城被置于死地！这样的刘琮，为什么不可以杀呢？”

“刘琮的父亲刘表临终之际，曾经抓着我的手，请求我好好照顾他的两个儿子，当时我对他做出承诺，而这才是十来天前之事，受托照顾却将其首级取下，这样的事情我怎么做得出来？”

“好，那就不斩刘琮吧！不过，请不要忘记夺取荆州军力南下，这是我们的唯一活路。”

“这我知道。”刘备颔首道。

二五／逃吧，刘备！

逃吧！

在诸葛孔明的主张之下，刘备开始自樊城向南方逃去。这次他是携家带眷逃亡，所以，不能仅顾逃跑，一路上他还得同时招募兵员。

——与南方孙权联手。

这是孔明的策略。

对等联手或许难以实现。

但如被并吞，所谓联手就没有意义了。倘若不能以四六或三七的比率联手，这样的结盟，最后一定会演变成刘备势力被消灭。因此他们非得一边逃，一边募兵，以增加自己的声势不可。

若一口气攻下因决定投降而士气瓦解的襄阳，取下刘琮首级，就有可能取得全部荆州兵力。但在刘表临终之际对之有所承诺的刘备，却说不忍心攻打刘琮。孔明觉得刘备这样实在迂腐。

“不过，这正是刘备的长处。我不就是看上他的这一点吗？”

孔明认为这是无可奈何的事情。

既然决定不攻打刘琮，那就非设法尽可能地带走荆州兵力不可。

孔明想到的方法是：在襄阳城内鼓动骚乱。

——敌人打过来了！大家快出来应战！

进入襄阳的刘备军队于是四处散开，如此大声喧哗。刘琮麾下士兵冲出来时，他们又高喊“往这边打！往这边打”予以诱导。

——奇怪！不是说好要媾和的吗？敌人怎么打过来了？

荆州士兵莫不诧异地歪头思量。结果，他们没有看到敌兵就被诱走了。

由于刘备军队和荆州士兵穿的是同样的军装，所以这件事情做起来相当顺利。

许多士兵在这种情形之下，糊里糊涂地被编入刘备军队，而部分将校则因不愿向曹操投降而自动投入刘备麾下。这些人包括霍峻、伊籍、刘邕、徐庶等有骨气的部众。

“我有事情要见刘琮将军！我有话要对他说！请开门！”

刘备来到刘琮阵前，停马后大声喊道。他意图诘问为何刘琮未向在前线的他打一声招呼就企图向曹操投降。结果，刘琮听到刘备的声音，早吓得站都站不起来。

“这种窝囊废，我连杀都不屑杀！”

刘备遂撂下粗话，掉头而去。之后，他来到刘表坟前涕泣。许多人睹状后，决定投效刘备。被刘备收容的不只是士兵，此外尚有许多老百姓，他们都带着眷属。

荆州的高级部将向曹操投降后，有可能被授予一官半职，但住民则绝难逃过被掠夺的厄运；不愿受此苦难的他们，自然带着家财，竞相跟随刘备了。

“我们的人数当然多多益善，可是碍手碍脚的老弱妇孺则非留下不可。行军速度过于缓慢，会被曹军追上啊！”

孔明如此进言。而刘备却皱着眉头道：“有人才有可能做大事。他们都是前来投靠我的人，我怎么忍心丢下他们不管呢！无论如何，带他们一起走吧！”

“主公真是要命——”孔明口说如此，却莞尔一笑道，“好吧，带他们一起走就是啦！”

虽然这样的决定简直不要命，孔明却认为刘备就是这一点令人心折。

“这个人将来一定会成大器吧。”

诸葛孔明对自己的主子刮目相看。

于襄阳收容荆州兵力的刘备军队，立即南下。这个行动非迅速不可，不然会被曹军赶上。关羽率领一军，由襄阳利用水路往南，诚如孔明所担忧的，走陆路的主力，行进速度非常缓慢。

另一方面，进入襄阳的曹操接受了刘琮的投降，但知道刘备已向南方逃走时，他便愕然失色。

“快追！不能让刘备逃走！”

曹操立刻发下南追命令。

五千名迅疾的轻骑士兵被挑选出来。虽然为数不多，但都是精挑严选的精锐，这支部队以曹操堂弟曹纯为总司令官，文聘为副将。文聘是适才投降的刘琮部将，熟悉地理的他，奉命担任向导。

“要快！”

曹操再三催促这批人马。

这一支精挑严选的轻骑兵团，以昼夜一百二十公里的速度，追着刘备南下，在当时而言，这是非常惊人的快速追击。

接到曹操南征军出发的急报时，孙权阵营也陷入紧张状态。主战论和媾和论顿时并起。

——对方拥有天子。

和荆州一样，这也是东吴媾和论者的理由。

——不！曹操乃束缚天子自由的逆臣！逆贼必须讨灭！

这是主战论者的主张。

长老张昭为媾和论者的代表，地方上的豪族大半是媾和派，与之相对，主战论者则以来自北方的鲁肃等人为主。

主战论者畏惧的是，曹操会并吞荆州兵力，以超大型的远征军姿态南下而来。为防止这一点，他们急欲与荆州刘表结盟。

——与荆州结盟。

这是主战论之条件。孙权若允诺派出援兵时，荆州方面或许会把昔日袭击夏口之事一笔勾销，并且会因对东吴的援兵有所期待而与曹操奋战才是。

“这不是过于一厢情愿的想法吗？”

媾和派批评主战派。

“不到时候还很难说。”

主战派则如此回答媾和派。

刘表的死讯刚好于这个时候传来。

“这是个好机会。我亲自到荆州去一趟。”

主战派领袖鲁肃说。

依据惯例，这个时候必须派遣吊问使节。自从孙权攻打黄祖，占领夏口后，两个阵营已处断交状态。虽然如此，荆州方面应该会接受吊问使节才对。倘若如此，就大可借此契机洽谈攻守同盟之事。

鲁肃决定亲自担任吊问使节的任务，从孙权所在地柴桑出发。柴桑是现在的江西省九江市，位于庐山山麓，是田园诗人陶渊明的故乡。

鲁肃的目的何在？

已派有间谍至荆州的他，很能掌握该地的状况。刘表阵营内部有派系斗争，与之结盟无任何好处——他对这一点知道得很清楚，因此他的目标不在于与刘表的儿子结盟。他要结盟的对象是更值得依赖的刘备。

鲁肃身处其中深深了解，孙权阵营内的地方豪族倾向于媾和，而荆州政权之最大支柱蔡氏一族以及其他地方豪族，也同样急欲归降曹操。刘备则不然。他是外地来的人，且与曹操结有夙怨，非抗战到底不可。

——取得荆州，然后与我们东吴结盟吧！

鲁肃准备如此说服刘备。他在溯长江上抵夏口之时，听到曹军已攻入荆州的情报。

“快！非以最快速度往前走不可！”

他在夏口几乎没有休息，就继续踏上北上之途。

刘备则正从襄阳南下，他现在率有十万大军。实际上，这支队伍很难以“军”称呼，因为其中大部分是老百姓，身披铠甲的士兵，只有两万余名。

鲁肃抵达现在之荆州市附近的江陵时，刘备已逃至当阳附近，两人最后在当阳相见。

“刘兄，你准备前往投靠何人？”鲁肃问道。

依据诸葛孔明的计划，他们是准备前往投靠孙权的。可是，谁先开口说这件事，谁的身份就降低了。倘若此际说出孙权的名字，对方一定会说：由我来斡旋这件事情吧！这事相当不容易，我尽力就是。

结果是欠下对方一笔人情。

“我准备投靠苍梧太守吴巨……”

一时间，刘备说出了这句违心之言。

“刘兄千万不可如此，吴巨是个俗不可耐的人，况且，这个人也绝不可能会有容纳你的器量。既然要投靠别人，不如投靠孙将军吧。他一向非常尊敬贤人，也很尊重真正的英雄，你且派心腹部下向他提出结盟之事，如何？这是为你好，希望仁兄三思。”鲁肃道。

这是对方先开口说的。

“让我考虑看看。实际上，我也正嫌投靠苍梧路途太过遥远。”

刘备露出了有意思接受的口风。

这时候，昼夜兼程追击而来的曹军轻骑部队，已抵当阳附近。两军冲突是在当阳一个叫长坂的地方。

“冲突”这个字眼使人误以为两军势力相当，实际的情形是，曹操军队以排山倒海之势攻向刘备。

率领多数老百姓的刘备军，不仅碍手碍脚，行军速度缓慢，士兵的战斗意愿也因而削减许多，集团行动一点不像是在打仗，完全没有紧张气氛。

一阵乱战之后，刘备兵败如山倒。刘备再度没命地逃窜，他甚至连同行的眷属都弃之不顾。

刘备在徐州的时候丧妻，这位亡妻曾经分别成为吕布及曹操的俘虏。刘备来荆州之后娶了甘氏，去年首度喜获麟儿。军中同行的有妻子甘氏和这个婴儿，而刘备却将之抛弃。

成为刘备妻子的妇人，似乎都难逃屡次被敌人俘获之命运，这次逃亡，甘氏和甫满一岁的婴儿（后来的刘禅）曾一度落入曹军手中。

“真是要命的人——”

猛将赵云看到主君刘备弃妻儿而逃时，如此呢喃。孔明知道刘备不忍心攻打刘琮时，也曾说过同样的话。虽然如此，这两个人还是由衷敬爱刘备。

“好！我去夺回来！”

赵云跃马攻入正企图连同马车一起掳走甘夫人和婴儿的曹军，虽然曹军俱是经过挑选的精兵，但为数仅五千。而夺走甘夫人马车的只是十几人的分队罢了。赵云以这十几名曹军士兵为对手，纵横奋战，把他们杀得东倒西歪，终于救出甘夫人和其子。这时，刘备军队早已退却，周遭见不到己军半个人影。

刘备拼命逃跑，殿后的是张飞。张飞发飙似的歼灭追赶前来的敌兵，掩护刘备一行人逃向汉水。

途中有一座长桥叫做长坂桥。

张飞拥矛站在桥中央处，大声吼道：“张翼德在此！不怕死的人杀过来！”

满面朱红，眉角吊起，瞪着大眼的张飞雄姿，令人忆起往昔鸿门宴时的樊哙。

曹操士兵慑于张飞的威势，暂时无人胆敢趋前。刘备一行人因而得以逃至远处，张飞和其部下临走之际更把长坂桥切断，使得曹操军无法追击。

刘备连连挥动马鞭，一路朝汉水奔驰。到了汉水，便能与从水路南下的关羽部队会合。

“咱们真是劫后余生……”

诸葛孔明道。这都是不斩刘琮、带一大群老百姓行军的结果——孔明当然如此向刘备表示埋怨。

刘备苦笑。

“丧失太多人才了……”

骑在马上的刘备有些丧气地说。

“我的朋友徐庶也走了……”

孔明道。原本在刘表麾下的徐庶，后来于襄阳转投刘备。但他的母亲在当阳为曹操军队所俘获。

徐庶遂挥泪向刘备告别，决定投降曹操。

“徐庶实在是个孝子，没有办法。曹操算是捡到便宜了……”

刘备不得不放弃，却又依恋似的摇摇头说。

“赵云好像也逃了。到现在都还没有看到他的影子。”

张飞道。在当阳长坂四散的刘备将兵，从四处赶至汉水附近，回归原先的队伍。唯独迟迟未见赵云的踪影。

“子龙（指赵云）绝不可能弃我而去，他如果活着，一定会回来的！”

刘备如此断言。

正在这个时候，后方响起欢呼之声。

“什么事？”刘备问道。

传令兵从后面骑马奔来，大声喊道：“赵将军回来啦！他还带着主上夫人和公子呢！”

又是一片欢呼声。

正当这个时候，前头那边也响起欢呼声。

原来水路南下的关羽军，也派人来迎接了。

二六／决断时刻

虽然是战败军团，但由于甘夫人母子平安归来以及与关羽的会合，刘备军队大大恢复了生气。还有一件事令他们精神百倍，就是万余刘琦军队前来加入。

刘表长子刘琦，听从诸葛孔明的建言，将荆州让给弟弟而志愿南下充当江夏太守。虽挂名江夏太守，实际上其驻留地夏口却已被孙权夺去。因此，没有据地的刘琦，正率领万余军队，四处流浪着。

败走之际还能拥有一支万余名士兵的完整部队，可说是非常幸运的事情。但这也不纯粹是幸运，而是早料到会有如此事态的诸葛孔明事先布局的结果。

孔明的下一个布局是如何与孙权结盟，共同对抗曹操。刘备想以一方之首生存于这个乱世，单靠一己之力是不可能的，其结果必然会被曹操击溃。

这需要好好说服孙权。

东吴孙权阵营的官员，意见分为两派。

是要与攻陷荆州收编部分军队后、大举南下的曹操彻底抗战，抑或与之

媾和、承认其对长江沿岸之支配权呢？

也就是说，阵营之中分成抗战派和投降派。

抗战派的急先锋是鲁肃，而极力主张媾和的是长老张昭。

孙权阵营诚可谓土著与豪族的联合体。他们当中有只求自己势力范围安全无虞的明哲保身之士，也有企图乘此机会称霸天下的积极分子。

多次开会，根本方针却迟迟未见决定。孙权只是聆听两派论客大声争论，自己绝不遽下任何决定，环抱双臂的他，始终保持缄默。

“对方拥有天子，与之对抗，会蒙上背叛朝廷的恶名！”

媾和派强调这一点。

“虽然拥有天子，而曹操却束缚天子之自由。曹操才是真正的朝廷之敌！讨伐朝廷之敌乃是正义！”

抗战派如此驳论。

抗战派只有中坚分子在发言，其领导人物鲁肃则沉默不语。鲁肃在南郡会见刘备后，带着孔明回到柴桑。

孔明前来说服孙权与刘备结盟，共同对抗曹操。倘若此时鲁肃出面向孙权建议与刘备结盟事宜，易使孙权认为他和孔明有所串通。为人正直的孙权非常厌恶这样的事情，鲁肃深知这一点，所以绝不置喙。

孔明论道：

“曹操取得荆州后，统一天下之野心已达成十之八九。孙公何不以这剩下的一两分为赌注，与曹操一决雌雄？倘若无此勇气，孙公何不早日向曹操举旗投降？”

投降派在用语上，绝对忌说“投降”两个字，使用的是“媾和”字眼。而孔明却毫不顾忌地开口闭口说“投降”，他想用激将法，使不甘心服输的孙权奋起。

孔明的方法果然奏效，孙权气得满脸通红。

“投降……你的主子刘备为何自己不向曹操投降？”

“往昔的田横虽然只是齐国的一介壮士，却不屑于向汉高祖投降，情愿自刎而亡。敝主刘备乃汉王室的后裔英杰，他根本未将胜负放在眼里，怎么会向逆贼曹操投降？”

孔明以淡漠的语气诉说了这等旨意强烈的话，使得这句话的说服力倍增。

“你要我与刘备结盟，可是，刘备才于长坂被打得落荒而逃。与刘备结盟，谁敢保证一两分的可能性能提高到五分？”

孙权冷静下来后，就现实问题做了考量。

“长坂之役并没有给我们毁灭性的打击。孙公说我们被打败，而我却说这是我们把追上来的曹军甩掉。以水路南下的关羽军队完整无损，此外，刘表的儿子刘琦更率领擅长水战的万余江夏健儿与我们会合。相对于此，曹军全都是不谙水性的北方士兵。虽然他们在人工水池受过水战训练，但这样的军队能与从小就在长江生活的东吴士兵在水上相抗衡吗？再怎么强劲的弓箭，射到远处连一块布也无法射穿。曹操军队的战线既然如此延伸，有何值得畏惧？”

孔明依旧以冷静口吻道。

“可是，曹操于占领荆州后，合并了许多擅长水战的军队啊！”孙权诘问。

“曹操确实以北方大军镇压荆州，并且收编了其水师。但使用这种高压手法，能收揽军心吗？不服指挥的军队，值得畏惧吗？”

“这……”

孙权为何去何从而陷于苦思。

就性格而言，“碧眼儿”孙权是富于战斗精神的人，绝对不愿服输，不久前，他接到曹操一封令他恼怒至极的信。这封信写的是：近者奉辞伐罪,旄麾南指,刘琮束手。今治水军八十万众,方与将军会猎于吴。

“会猎”的原意是一起狩猎，但这个字眼自古以来即是用以表示“咱们在

战场上见面吧”的挑战之意。

——老匹夫！

就个人立场而言，孙权气得怒火攻心。但想到自己站在豪族联盟首长的立场时，纵使有意接受挑战，他还是非取得大多数心腹的同意不可，而问题就在于如何取得他们的同意。

——张昭力主媾和，鲁肃则主张迎战。周瑜，你的看法如何呢？

以联盟为基础的领袖，会尽可能地将责任推给最高将领乃是自然之事。

周瑜原本驻守鄱阳，由于要开重要会议，所以赶到柴桑来。

而孔明事前对周瑜已有所说服。

——曹操对水战不拿手。

他举出许多事实论证给周瑜听。孔明的论点头头是道，绝无强词夺理之处，这一点使周瑜完全相信。

——有获胜的可能吗？

周瑜仅仅思考这个问题，并做了如下判断：——打水战一定会赢！

“陆地作战没有多大把握，但，打水战一定会赢！”

从鄱阳赶来的周瑜，在御前会议席上如此明言。输或赢——这样的发言非常明确。倘若只说“会赢”，别人或许不见得会完全相信。任何时代说大话的人很多，而说“没有多大把握”这句话的人则绝无仅有，所以，这句话被认为诚实可靠。至于“打水战一定会赢”这句话何等落地铿锵，自是毫无疑问之事。

——会赢！一定会赢！

这句话在参加会议席上的首领们的脑中，引起了回响。

“你说这句话的根据何在？”孙权问道。

东吴军阀有三大柱梁，也就是张昭、鲁肃和周瑜三个人。张昭属媾和派，鲁肃属抗战派——在这个情形之下，周瑜的意见当然发挥了决定性的作用。

孙权的意志在动摇。

在长江沿岸称霸了一段时日，眼前过的是非常惬意的生活。生性好女色的他，想要有什么样的女人就有什么样的女人，他当然盼望这样的生活能长久持续下去。一旦与曹操交战，倘若获胜，当属快事，但万一被打败，这等甘美生活就得画下休止符。

——如果投降，说不定还能维持现在的地位，打仗何苦来哉？我可以不要成为天下之主……孙权脑际掠过这样的念头，却很快又更正想法：——男儿志在四方，我应该以取得天下为职志。

在周瑜未到达之前，鲁肃曾对孙权说过：——东吴若向曹操投降，对我不会有什么影响。我家在故乡临淮是人人皆知的名门，相信曹操总会给我个一官半职。而你是新兴武门，没有什么值得显耀的家世，曹操是否会厚待你，恐怕大有问题。

从王莽篡位以来，后汉一朝变得异常重视门阀家世。孙权因其武力而成为长江沿岸霸者，却没有显赫家世。媾和后，倘若以门第决定待遇，孙权确实有被冷落的可能。

一度倾向媾和的他，此时终于心里扬起了抗战到底的意志。

握有决定性王牌的周瑜，于这个时候来到，并且极力主张抗战——“我意已决。”

几乎要下最后决定的孙权，为求万全，所以问了周瑜胜算之根据。

“水战需要绝对一丝不苟之命令及服从体系。”周瑜回答。

对于这一点，以打水战为本领的东吴军阀将领们当然知道。水战自然是操纵船只之作战，搭乘在船上的将兵，将自己的命运完全寄托给这艘船，大家同舟共济，要死就死在一起，因此对命令非得绝对服从不可。以摇橹为例，指挥命令向左转时，船就得向左转，因为违反命令，将会影响全员生命。

“这我知道……”

“曹军却不见得知道。”

“为什么？”

“因为他们的水师是在人工水池作急就章训练出来的，根本没有实战经验。一旦交战起来，能参加实际战斗的，只有于荆州投降的旧刘表系水师而已。而新参加曹操阵营的他们，当然会被视为需要监视的一群，况且下命令的是缺乏经验的新编水师部将，在经验丰富的刘表系士兵眼里，他们下的命令一定离谱之极。这样的军队打起仗来，怎么有赢的可能性？”

周瑜滔滔不绝地说道。

“你们等我一下。”孙权道，“我随后就下最终的决定。”

他退到内堂去。

——与曹操奋战到底！

孙权最后做出了这个决定。他认为发布这个命令时，最好能有戏剧性效果，好使将兵有所奋起。

片刻后，孙权从内堂出来。进去时没有佩剑的他，出来时是佩着剑的。

“我已下定决心。”

孙权大声说后，缓缓环视了一下在座众臣。大厅顿时一片静寂，连咳嗽声都听不到。

孙权拔出佩剑。

他面前有一张桌子。

“呀！”

随着锐利的喝声，剑挥砍而下，霎时，桌子被劈成两半。

“我已决定要战！”

孙权一边引剑回鞘，一边以庄严的语气说道：“在军事会议席上，大家可以随意发表各自的意见，然决策一旦定案，就不许表示反对！今后倘若有人再提媾和之事，就和这张桌子一样！”

这是结论。孙权终于下定决心要与曹操一决雌雄了。倘若此时孙权决定向曹操投降，后来就没有所谓的“三国”时代，天下一统之事，或许在曹操在世期间便实现了。一旦孙权投降，战败未死的刘备，当然不可能发生任何作用。

“事情决定了！”

鲁肃回到自己的府邸后，立即将喜讯告诉了在那里等候的诸葛孔明。看到他以喜悦的表情说出这句话时，孔明知道将如愿以偿地与曹操交战。

“那结盟之事如何？”

孔明问了他最关心的这件事情。

决定交战，孙权也不见得会与刘备结盟。别的不谈，就水战而言，孙权确实有足够实力单独与曹操对阵。

“这一点，我会做进一步努力。”鲁肃回答。

抗战耶？投降耶？

这二者择一的问题已然决定，力主抗战的是鲁肃和周瑜，虽然两人在抗战这个目标上一致，但在准备采取的方法上却不尽相同。

被孔明说服的鲁肃，考虑的是“与刘备结盟”，而周瑜主张的却是“独立与曹操交战”。周瑜做此主张，是因为他不信任刘备。

同一个抗战派中又有亲刘备和反刘备两个派系，而他们争执不让的情形，持续了相当一段时期。

二七／赤壁一战惊天地

布阵在樊口的刘备，正翘首盼望以使者身份派至孙权处的诸葛孔明回来报告交涉结果。依据彼此的约定，结盟之事成立时，孔明会随同孙权舰队，溯长江而来。

曹操则布阵于离此甚远的上游江陵，准备讨伐不奉戴他的人。

“船队来到！”

听到哨兵前来报告，刘备急急地问道：“来自上游，还是来自下游呢？”

“是从下游来的。”哨兵回答。

“嗯……”

刘备脸上浮出满意的表情。

从上游下来的舰队一定是曹军，从下游溯江而上的则为孙权的舰队。既然派出舰队，应该表示有意与曹操交战，也就是说同意与刘备结盟。

“由旗帜看来，前来的好像是周瑜的舰队。”

“周瑜……”

刘备露出不愉快的表情。这是因为孔明先前派回来的急使曾向他报告：——媾和派为张昭，抗战派为鲁肃和周瑜。抗战派中的鲁肃亲刘备，周瑜则反刘备。

孙权水师的先锋舰队居然是由反刘备派的周瑜所率领。无论如何，刘备还是立刻派了使者至周瑜处。

——为研究与曹操军之作战及商讨其他事宜，盼能谋面。尚请登陆樊口，劳驾至敝人营中一晤。

他让使者传达了如此意思的书信。

结果，使者却空手而返，口头报告道：“周都督说，由于军务繁忙，不便离开部署，因此，倘若将军认为有此必要，他请将军亲自前去拜访。”

“这……”

刘备气得说不出话来。周瑜是孙权的家臣，而刘备是准备以对等立场与孙权结盟的。就身份而言，周瑜在刘备之下，所以，刘备理所当然地要叫周瑜来见他。

周瑜本是反刘备派人物。但他的主君孙权决定了与曹操交战并且与刘备结盟之方针，作为部下的他，自然非遵从这个决策不可。而周瑜的本意是：——希望独力与曹操交战。刘备乃一枭雄，与这样的谋略家结盟，一定不会有好结果。

所以他对刘备的召唤，以军务繁忙为由不愿屈驾前往。

——倘若将军认为有此必要，请将军亲自前来。

这句听似有礼貌的传言，实际上是非常不礼貌的措词。它的弦外之音是：——我根本不认为有和你商谈的必要！

刘备当然意会到这一点。

“这个家伙……”

虽然恼怒万分，但刘备自知此刻处于劣势的处境。过去，自己也曾向吕布、曹操以及袁绍等人低过头。该忍的时候，非忍到底不可！思量到这一点，刘备遂前往周瑜所在的船上拜访。

“曹公是经验丰富的战将，与他为敌，非有充分的准备不可。请问，你这次率领多少将兵前来？”刘备问道。

“大约三万——”周瑜回答。

“这个数目会不会少了一点？”

“我认为这已足够。仁兄老远从樊城行军前来，相信十分劳累了吧？仁兄且一边休养，一边从旁观看我周瑜如何打败曹操。”

周瑜是人人皆知的美丈夫，而且辩才无碍，说话的声音更是非常悦耳。但这几句话听来却仿佛字字带刺。他说的“老远从樊城行军前来”，好像是在暗讽刘备“败走而来”。

“我不需仰仗败退军队的协助——”

虽然周瑜没有明说，刚才的话里确实暗含如此意思，而刘备也强忍着不把憎恨之意表露出来，但他的愤怒心情可想而知。

周瑜所率的孙权水师，好像根本没把驻扎樊口的刘备看在眼里，不在该地稍作停泊就一径溯江而上。然后他在夏口让军队停住，等待后续舰队来到。后续舰队的司令官是东吴的最年长的将领程普，亲刘备派的鲁肃也以赞军校尉（参谋长）身份，跟随前来。

现在看看在江陵的曹操阵营的情形。曹操此刻的意气非常消沉，过去，他每次战役都是连战皆捷，而目前却面对了看似无法克服的敌人。

原来，军中正流行瘟疫。

将兵一个个因瘟疫而病倒。曹操再怎么厉害，对疫病还是束手无策的。

由于对疫病的恐惧感，使大半将兵完全丧失斗志。在这个情形下，还有机会攻克孙权吗？

“或许，只有使用政治力量一途了。”

曹操如此思量。

孙权有几个弱点。孙权率领的是豪门贵族之联合体，而这些人的利害关系却不尽相同。以主张与曹操媾和的有力者为例，这样的人除张昭以外，还有许多。由于间谍的报告，曹操对这些情形了如指掌。

媾和派其实就是亲曹操派。他相信此次前来的孙权远征军中，一定也有亲曹操派的将领。要拉拢这些人，不正有一个方法吗！鉴于军中疫病流行，曹操遂萌起了将武力与谋略合并使用以对抗孙权的想法。

曹操为了不让敌人知道疫病流行之事，尽全力加以掩饰。他下令禁止任何人出入江陵地区，以防消息走漏。

由夏口溯江而上的孙权、刘备联军，于赤壁停住舰队。名为联军的这支军队，实际上只是两千刘备军队加上三万孙权军队而已。赤壁是现在的湖北省嘉鱼县石头关，这个地方在长江南岸，对面北岸则为乌林，曹军就停泊船队于乌林。

由曹操布阵阵式以前哨战为主的情形来推测，他们似乎想打一场持久战争。

“不可打长期战……”

周瑜从赤壁凝视对岸，摇首道。

长期抗战，双方会因局部作战而逐渐消耗兵力。也就是说，占便宜的是兵员数较多的一方。而兵员数上，曹操占了压倒性优势。

实际上，曹操摆出打长期战的态势，为的正是怕打长期战。由于兵员因疫病而意气沮丧，故曹操欲速战速决。为人老奸巨猾的他，却故意摆出打长期战的阵势，以掩饰自己军队的弱点。

“真要命！怎样挑衅，对方都不打过来……有什么良策？”

周瑜咋舌说道。

“派出数十艘满载浇了油之柴木及枯草的船只，冲入曹操舰队的风头部分，然后引火焚船，这个主意很好吧？”

部将黄盖道。

“这倒是一个好计策，可是……”

周瑜发愣地盯着黄盖的脸。黄盖是曾在千军万马之中出生入死的部将，对如何打仗之事，他比任何人都知道得多。数十艘火船一靠近，铁定会受到曹军攻击而在江上被歼灭，黄盖这么一个老将，怎么说出这等形同送死的计策？

“船在尚未靠近之前就被击沉——将军是在想这件事吧？”黄盖道。

“这不是显而易见吗？”

“有一个方法可以不受攻击而接近对方……”

“什么方法？”

“佯装投降，先以密函向曹操表示投诚之意。这样，船只过去时，对方

不就不会攻击了吗？”

“的确是个妙计……”

“在下是张昭将军的人，这是人人皆知的事实。倘若用我的名义表示投降，曹操应该会相信吧？”

“这……听说，曹操是个疑心很重的人！”

“不管怎样，咱们试试再说。我们总不能打长期战啊！”

于是，黄盖写了一封准备送给曹操的“乞降书”。他是隶属于主张媾和的张昭派系之人——这是众所周知的事。这样的人悄悄投降，并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丞相阁下。

黄盖在这封“乞降书”中，如此称呼曹操。曹操就是于这一年成为丞相的。书面内容如下：……东吴今仅以江东六郡及山越（南方）之兵卒，企图与丞相阁下所率领之中原百万大军对抗，此举何等无谋，自不待言。本人与自己所尊敬之张昭将军极力主张与丞相阁下媾和，但争论却为鲁肃、周瑜等井底之蛙所否决，所以本人只得依据会议决定出阵至此。但反复思考之下，总觉得自己不愿受鲁、周等愚昧者牵连而殒命于此。本人因而决定于明日率领属下三十艘艨艟及战舰，向丞相投降。届时尚请准予纳降，不胜感激。

以曹操这等不简单的人物竟会接受诈降，实在令人匪夷所思。如果是平时的他，大概会持半信半疑的态度，但由于疫病流行而急欲寻觅速战速决的契机，他竟然以实八成对虚两成的比率，相信了黄盖所言。

“船上有没有装载柴木或枯草之类的东西？叫哨兵放亮眼睛仔细看。”

机警过人的他，毕竟没有忘记叮咛部属。

而黄盖却把柴木和枯草藏得非常巧妙。

艨艟是以皮革装甲的兵船，战舰则是船上设有木栅的船。“乞降书”上注明投诚船只以竖立蓝色旗帜及蓝色帷幕为标志。柴木和枯草就藏在这帷幕之下。

曹操之作战计划如下：

——孙权水师得知黄盖向敌人投诚时，一定会发生动摇，届时发动总攻击，将之一举歼灭……果不其然，黄盖率领数十艘战舰，驶离孙权水师战列了。这批舰队静静地驶向曹军所在的东端方向。

风从东边吹过来。

“他们驶向风头……”

曹操露出讶异表情时，黄盖船队已经接近曹操舰队的东端。曹操这个时候终于恍然大悟。

“诈降！他们是诈降的！这是黄盖的诡计！快！全员快进入战斗位置！”

曹操大声喊叫。

但已经来不及了。

黄盖将率领前来的数艘战舰放火后，让它们冲向曹操舰队。烧成一团烈焰的“火攻船队”，船上几乎无人搭乘，几个舵手都在最后的刹那，纷纷跳入水里，游泳归来。

眼前顿时变成一片火海。

于赤壁引颈以待的孙权、刘备联军，睹状立即出击。

黑烟弥漫半边天。

“好像潜居水中的巨龙，腾空而上。”

在赤壁本部以手遮光眺望的诸葛孔明道。

“这个样子很像你。”刘备说。

“哈哈哈！”

孔明大笑。在未出仕之前，他向来被人称为“卧龙先生”或“伏龙”。那正是未遇时节，潜居水中的一条蛟龙，只要得时和得人，蛟龙总会凌云而

起，飞翔于天际。

“曹操水师会全毁吧？”刘备道。

曹操舰队的船只，船首和船尾都以铁链和僚舰连在一起，用以构成水上要塞，但遭受火攻时，这样的船队当然容易燃烧。

“风势相当大。我们会获胜已殆无疑义。”

“可是，登陆后的战争将会如何？曹操的青州兵打起陆战可是所向披靡……”

“曹公大概会不战而逃吧？应该这样才对。”

诸葛孔明以充满自信的口吻说。

“为什么呢？我们这一次的作战计划是烧毁敌人的舰队，待其登陆再予痛击，然后立刻折返赤壁……”

总指挥周瑜也忌于曹操的兵力庞大和陆战之强，因而尽量回避陆战——这是此次作战的方针。

曹操有非逃不可的理由。

“理由是什么呢？”

“军中正在流行严重疫病。曹操的计划是，给予我们一击之后立即退兵。现在反而受到我们重击，他当然更需要退兵！”

原来，诸葛孔明派出的间谍突破曹操的情报封锁网，早已得悉这一点。

“你为何没有把疫病之事说出来呢！？”

“如果说出，我军士气不就会松懈了吗？我们的军兵那样地奋战，是因为不知道敌人有此弱点。”

乌林的火海正在蔓延，红色火焰和黑色浓烟吞噬了一切，欢呼声随风传送而来。

“我们获得胜利了。但赤壁的胜利已成过去，希望主上一边眺望着红色火焰，一边思考未来……”孔明道。

“思考未来？”

“是的。天下三分之计现在才要开始。三分之计的基础已经有了……”

对岸的火焰，这时又爆出了极大火花。

二八／赤壁战后

——希望主上思考未来之事……

望着代表赤壁胜利的绯红火焰时，诸葛孔明对刘备说了这句话。胜利也会令人感伤，但此刻必须抛却这样的感伤，去思考下面该做的事。战争及政治都是极其严酷的现实问题，绝不容许感伤的成分存在——孔明的意思在此。

孙权、刘备联军击退了超大势力的曹操大军。这个联军的主力是孙权军团，刘备军队只是由残兵败卒组成的弱小军团而已。

由于联合军团并非对等组织，击退曹操后，发生荆州归属问题的争执，自是意料中事。

如前所述，孙权军团内有对曹操之抗战派和媾和派，由于抗战派成为主流，导致了赤壁之战的胜利。战后，抗战派又分为以鲁肃为首的亲刘备派和以周瑜为代表的反刘备派。

亲刘备派的见解如下：

——虽然曹操于赤壁战败，但他依然是中原的大势力，以在邺城进行建设铜雀台此一大工程为例，他确实仍旧拥有极大的实力。在人工水池玄武池的水师训练也继续进行。倘若曹操再度挥军南下，孙权军团是绝对无力抗御的。而如果把荆州给了刘备，等曹操再度南下时，刘备自然而然成为首当其冲的目标。亲刘备派实际目的不过是利用刘备当做盾牌罢了。

而反刘备派主张的则是：

——刘备是个枭雄，过去曾分别与吕布、曹操、陶谦、袁绍等人结合，后来都与之分开。可见作为同盟者，这个人绝对不可信任。一旦他成为荆州之主，于曹操南下之际，他不但不会为我们担任前线防务，更有可能向曹操倒戈，并且以先锋姿态反过来攻打我们……孙权暂且接纳亲刘备派的意见，将自己的妹妹嫁给刘备，借以巩固同盟关系。于当阳被赵云救出的刘备之妻甘夫人，这时候已留下儿子刘禅病故了。

而反刘备派之周瑜却以荆州中心江陵为据地，并自称南郡太守。刘备不得已，在其对岸油江口设立基地，并将之易名为公安。

“处处受到周瑜的抵制，实在头痛。”

刘备于公安本部，望着对岸江陵，闷闷不乐地说道。

“这个时候绝对需要忍耐。主上请耐心等待时机来临吧！”

诸葛孔明如此力劝。

“还要等多久呢？我已……”

刘备本想说出自己的年龄，却又噤口。桓帝延熹四年（公元161年）出生的他，今年四十九岁，明年就要五十岁了。

“请少安毋躁。”

“襄阳有曹操的武将乐进，对面江陵则有周瑜，而自家更是充斥着间谍……”

刘备以极不愉快的口气说。

新夫人孙权的妹妹是个女中豪杰，从娘家带来的侍女，一律让她们全副武装。她很清楚这是一桩政治婚姻，作为刘备的妻子，准备探查丈夫的一切，逐一向哥哥孙权报告。

“主上请面露微笑地过日子吧！”

孔明苦笑着道。

“荆州北部已全归孙权所有了。”

“我们起码得到南部，不是也够幸运了吗？……荆州南部，物产相当丰富哩！”

刘备领有荆州南部的零陵、桂阳、长沙诸郡。比起当年四处流落当食客的境遇，实已有天壤之别。荆州为今日横跨湖北、湖南两省的地域，刘备算是取得其中的湖南一地。

“我要的是天下，你不是也劝我要以取得天下为职志吗？现在我得到的只是一州的一半，而曹操却是八州之主啊！”

“重点不在于州数多少……”孔明以哄着任性小孩的口气道，“半个荆州当然不能作为争霸天下的地盘，但如果再有一个州，那就好了……”

“再有一个州？”

“在下指的是益州。”

“哦！是巴蜀之地……”

益州土地非常辽阔。州都成都一带称为蜀，重庆一带称为巴，今日之四川省全境，过去泛称为巴蜀。现在的贵州省及云南省之一部分，当时也列入益州范围，那是少数民族——被称为西南夷的诸部族——居住的土地。

益州之主刘焉，因避开中原的战乱，得以在巴蜀之地开创了新天地。而今刘焉已经去世，目前的主事者是他的儿子刘璋。据说，刘璋是一个心地善良的人，不过，心地善良意味着优柔寡断。

“攻取益州——先生的意思是这样吗？”

刘备问他时，孔明答道：

“就是要攻取益州。这件事情应该没有什么困难。”

益州之主为人优柔寡断，当地人民亦有异于中原人士，长久以来习惯于过着和平生活，也就是说，他们缺乏战争经验。

“益州真的很容易攻取吗？”

“益州领域内有许多地方正在发生小内乱……也就是说，刘璋的地盘已在动摇。”

刘璋的父亲刘焉是荆州江夏郡竟陵人，以益州牧赴任时，曾经带了许多勇猛的东州兵前往。由于东州兵以征服者的姿态对待当地住民，导致当地人的反感。刘焉在世期间，尚能以武力镇压，但到了刘璋这一代，当地住民的不满抬头了。如孔明所言，小动乱正在益州各地发生，刘璋的地盘确实已发生相当严重的龟裂现象，并且陷于不安定的状态。

“我们要利用内乱，乘隙而入吗？”

“不，那边会有人来迎驾的。”

孔明笑着回答。

“你早有部署了？”

“主上明察。”

由于主事者欠缺气魄，治安因而陷于紊乱，人民的生活当然愈趋困难。

——我们或许应该找个有气魄的人来当主人？

曾几何时，巴蜀要人纷纷萌发这样的念头。换言之，他们想更换统治者。

刘璋自知无法继续独力统治益州。因此，他想仰赖势力最大的曹操，说明白一点就是：带贡物向曹操归降。他派出的使者是一个名叫张松的人。那是曹操刚攻陷襄阳、追着刘备南下之时，也是他最意气风发的时候。

——什么，益州派使者来？

曹操接见了张松。

——看到我攻占荆州就来拍马屁，真是无耻小人！

持此看法的曹操，态度上自然甚为倨傲。而以使者身份前来的张松个子矮小，其貌不扬，又是个眼睛斜视的人。这使得曹操更加瞧不起。

曹操的脸颊上浮起嘲弄的笑容，他丝毫无意掩饰心里的感觉。而为人敏感的张松，对浮在曹操脸上的嘲笑看得十分真切。结果，曹操对张松只是虚应故事。

张松回到成都，立刻向刘璋报告：——期盼曹操提携，根本是痴心妄想。

由于是赤壁之战刚结束的时刻，所以，张松的话对他的主人是颇具说服力的。

——曹操不行，那谁是理想的同盟者呢？

——依属下的看法，刘备是最理想的人选。他是个难得一见的人杰，为人也不像曹操那样傲慢。对于同盟者，相信他会以礼对待的。

——说的也是。与曹操这等大人物结盟，我们自然会被比下去。

刘璋也有此想法。与势力过巨的人结盟，自己会抬不起头，实在划不来。但若与势力相仿的人结盟，这样的情形应该不会发生。

——刘备是个君子。

张松极力推荐刘备。

——若与刘备结盟，派何人前往交涉为宜呢？

——属下认为以法正为使者，最为理想。

法正是为了避开中原的兵乱，才移往巴蜀投身于刘璋手下。虽然担任军议校尉的职务，但对此人而言，实是怀才不遇。

法正奉派前往拜访刘备。结果，他对刘备的人品十分倾心，更与诸葛孔明成了莫逆之交。

“所有部署”是通过回巴蜀的法正进行的。在成都的张松和法正，已为迎接刘备的势力，做好了一切准备。

建安十六年（公元211年）三月，曹操出兵汉中。汉中有一个奉张鲁为教祖的五斗米教（道教宗派）势力。曹操便是前往攻打这个团体的。

汉中是中原与巴蜀的出入口。倘若这个地方被曹操势力占领，巴蜀的生死可就完全受制于曹操了。

——我们不如先发制人。攻占汉中吧！

有人如此建议，但优柔寡断的刘璋当然没有这个胆量。实际上，他也没有余裕出兵汉中，为了镇压各地不断发生的小纷乱，他已够手忙脚乱的了。

该如何是好呢？

——汉中既然会被别人攻占，不如让与我们有友好关系的势力占据。我们请刘备攻打汉中如何？

张松如此建言。

——对！请刘备兄攻打汉中，应该是最好的方法。他和我是同宗，汉中归他据有后，一旦曹操来攻，他将会成为我们的防壁啊！

刘璋赞成张松的意见，因而决定再派法正至刘备处。

实际上，张松和法正的计划是：迎接刘备接替刘璋为巴蜀之主。也就是说，让刘备在攻打汉中行动的掩饰下，夺取巴蜀。

这时候的情势转而对刘备非常有利。因为孙权阵营内的反刘备派巨头周瑜此时已病殁，代之而起的东吴主事者是亲刘备派之鲁肃。

虽然如此，刘备对孙权的动向还是有所顾虑。刘备不能举全军前往夺取巴蜀，他无意放弃荆州。唯有同时拥有荆州和巴蜀，才有资格争霸天下。

刘备率军向西方巴蜀之地前进，而诸葛孔明、关羽、张飞、赵云等人依然留驻荆州。

听到刘备西向进兵时，孙权一时怒如烈火。

因为，在这之前不久，孙权曾向刘备提议合力攻打巴蜀。而志在独力攻取巴蜀的刘备，却顾左右而言他，与之虚与委蛇。

——你这不是想占我的便宜吗？

刘备心中如此想。因为刘备的据地接近巴蜀，孙权想要进入巴蜀，非得经过刘备地盘不可。这是孙权提议共同作战的原因。刘备怎么能接受这样的提议呢？

——要干，我会独力干。为达到这个目的，我已和张松、法正两人秘密联系，且有所部署，你这时候插手进来，想分一杯羹，天下哪有这样便宜的事情呢？

但刘备不能把真正的理由说出来。

“我还没有这个力量，这件事情以后再说吧！”

结果，刘备如此回拒孙权。

说没有力量的人，却企图独力攻打巴蜀。

“叫她回来！”

孙权说的“她”，当然是指嫁给刘备的妹妹而言。

——在刘公出征期间，希望让孙夫人回娘家。

孙权派出使者前来面见刘备。

孙权之妹孙夫人不愧是女中豪杰。她于回娘家之际，曾经企图带走已故甘夫人所生的刘备之子刘禅，她摆明准备将他作为人质。但刘禅后来被赵云在途中抢回。

刘备率兵数万，溯江而上，平安渡过三峡之险，抵达江州。江州是现在的重庆市，在上游处是一个叫涪的地方，益州之刘璋率领三万军兵，前来此地迎接。刘璋这时做梦都没想到刘备此行是前来夺取他的领地的。

刘璋也是汉王室后裔之一，因此，对待刘备犹如亲戚兄长。

“谢谢你来到这里，我以有你这样一位亲戚为荣。”

刘璋执起刘备的手，不胜感激地说。

两人在此滞留达百余日之久。

“这是最好的时机，我们现在就抓起刘璋，把他的军队夺过来吧！”

法正再三如此建议。

“这样未免太不厚道了吧？人家这般欢迎我，我怎能如此呢？”

刘备怎么也下不了决心发动政变。其情形和昔日孔明再三催促他攻打襄阳刘琮而他却始终不肯完全相同。

——我做不来这种违背良心的事。

刘备连连摇头。

“其实，这个人就是这一点让人倾心……”

法正虽然因坐失良机而万分遗憾，却也听从了刘备的决定。

刘璋将三万军兵借给刘备，请他攻打汉中的张鲁。

二九／领地被夺

其实曹操攻打汉中只是虚摆架势而已，实际上并没有真正进军到汉中，他是另有企图的。声言讨伐汉中，沿途的陕西群小军阀便很有可能因恐慌而有所蠢动，一一将之讨灭才是曹操真正的目的。汉中张鲁率领的只是宗教集团，过去亦曾派了代表到曹操跟前致意过。如果要讨伐，这样的对象曹操随时都能击灭。果不其然，马超等陕西军阀果真有所蠢动，曹操在给予他们毁灭性的打击后，很快就折回邺城。

回到邺城，曹操旋又向南进兵，这回，他摆出攻打孙权的架势。虽然孙权和刘备曾就进入巴蜀问题发生过争执，但他们的同盟关系还是存在着。孙权于是派遣急使，向刘备请求救援。

“这是绝好机会。”

进驻巴蜀之际，以刘备谋士身份从军的庞统道。相对于诸葛孔明的“卧龙”，庞统被称为“凤雏”。这只雏鸟已成长为大鹏了。

“何以是绝好机会呢？”

“成都的刘璋，通过谍报应该也知道孙权向我军请求救援之事。我们就佯装折返前往救援，却来个长驱直入，出其不意地攻打成都吧！”庞统如此力说。

刘备是打着为刘璋攻打汉中张鲁的旗帜进入巴蜀的。但在进驻一个叫葭萌的地方后，他就按兵不动。因此成都遂传出怀疑刘备意图的声音，他们开始对刘备有所警惕。

——对刘备必须格外注意。最好把他赶回荆州。

守白水关的刘璋部将杨怀和高沛早就如此向主君进言。因此，这两个人对刘备的动向，更是特别注意。

刘备遂派使者到成都，传达如下口讯：本人奉将军（刘璋）委托，为了讨伐汉中张鲁，于葭萌训练军队多时，却于近日接到东吴孙权将军派遣援军之请求。本人与孙将军素有唇亡齿寒之关系，而于此曹军南下之际，无法派遣留守荆州之关羽前往救援。此乃关羽前方青泥之地有曹操部将乐进驻屯之故。关羽一动，乐进定将南下攻打巴蜀。因此，非由本人亲自返回荆州，以牵制曹军之南下不可。来到此地后，经过观察，发现汉中张鲁乃随时可讨伐之贼。现在曹操已经东归，讨伐张鲁并不急于一时。本人救援孙将军，为的是拯救巴蜀。因此，恳请准予借兵一万，并且赐予辎重补给……“这些话说得不无道理……”

刘璋心地善良，也很乐意帮助别人。虽然如此，一万士兵和辎重对成都而言是相当重的负担。刘璋最后决定借予半数。

企图夺取巴蜀的内应者法正，这时候在刘备处，另一名张松则在成都。庞统的策谋，连属于自己人的内应者也欺骗了。张松由于无人告知真相，所以心里焦急得很。

——很快就要达成夺取目的，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返回荆州呢？希望按照既定计划，即日攻打成都。

他准备将如此内容的密函寄给在葭萌的刘备和法正。未料，这封信在发送之前就为他的哥哥张肃所发现。张肃身居广汉太守要职，胞弟造反之事若败露，他当然得受连坐之刑。害怕受此株连的张肃，遂向刘璋举发

弟弟密函通敌之事。

“真有此事？”

半信半疑的刘璋，待看到密函这个证据摆在眼前时，也不得不信。这不是荒唐之极的一件事情吗？成都之主刘璋，竟然借五千兵士给刘备来攻打自己！

张松立即被处死刑。

刘璋立即知会各地驻屯军司令部，绝不可让刘备通过。但在葭萌的刘备这时已采取行动了。发自成都的刘璋命令，在刘备自葭萌经过非通过不可的白水关时，还没有抵达。

——我们是受孙权的请求，前往荆州救援的。

以这个理由移动军队，何其冠冕堂皇！庞统说的“绝好机会”就是指这一点而言。身为刘璋家臣的白水关两个守将早就希望把刘备赶回去。而刘备现在却要主动离开巴蜀之地，杨怀和高沛当然乐观其成了。

——你们快回去吧！

两人不疑有诈，因而心生大意。刘备出其不意地猛然回马，斩了两人后，越过白水关南下，由涪西进，经由绵竹，向雒城前进。

在荆州接到这个消息的诸葛孔明，认为时机已到，于是与张飞、赵云等人溯江而上，以救援军立场参加对成都的攻击战。关羽依然留守荆州，以对抗南来的曹操。

张飞在江州（今重庆）降伏猛将严颜。

刘备一时攻不下刘璋儿子刘循所守的雒城，围城达年余，其间更付出了著名谋士庞统因中流箭阵亡的惨痛代价，直到建安十九年（公元214年）夏天才将之攻陷。

在此地与诸葛孔明、张飞、赵云等会合之后，刘备转向巴蜀首府成都进击，将之包围。在这次包围作战期间，在甘肃被曹操击溃的马超，前来投入刘备麾下。刘备阵营平添了一员虎将。

“什么？马超和刘备联手！”

成都城内听到这个消息的刘璋大为愕然，斗志因而丧失殆尽。成都城内有三万精兵和两年的存粮，倘若有意，他们还能据守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所以，当刘备派人前来劝降时，多数刘璋家臣都予以拒绝，表示要抗战到底。

这个时候，成都的人们才开始知道刘备和孙权原来是徒有虚名的同盟关系。刘备并没有接受孙权的请托前往救援。不仅如此，刘备更趁孙权被曹操攻打、无暇西顾之际，企图夺取巴蜀。

曹操南下企图攻打孙权，但看到孙权水师不可轻犯，就立即退兵北返。

“趁火打劫的家伙！”

孙权对刘备未派援军前来一事，一定非常恼怒，因此，很有可能于短期内举兵攻打荆州的关羽。倘若如此，刘备当然无心继续攻打成都，非解围东归不可。

抗战派把希望寄托在这一点上。刘璋却摇头道：“关羽是一员难以对付的猛将，而孙权由于担心曹操再度南下，应该不会真正攻打荆州。

纵使此事果真发生，我们也要有长期困守的决心才行。我家父子两代统治巴蜀，不但未能妥善照顾百姓，现在更让他们陷于生灵涂炭之苦。我想，现在最好的方法是，由我一个人背起苦难。我们投降吧。……开城投降应该是最好的途径。我再也不希望看到大家流血。”

为人懦弱的刘璋，遂打开成都城门投降了。

刘备因而得到巴蜀。实际上，这纯粹是一桩夺取的勾当。地方上的百姓当然都以冷眼看待刘备。

“这种做法无异暗算，简直卑鄙龌龊！”

诸葛孔明发现当地百姓普遍持着这个看法。于是对刘备进言：“获得人心应该比任何事情都重要。”

“说的也是……”

刘备采纳孔明的建言，以厚礼对待降将刘璋，将其移至公安，并旦保护其财产。对当地豪族，则采取准其继续拥有土地以及授予官职等怀柔政策。

刘备夺取巴蜀后，与孙权的关系果然愈趋恶劣。

——请归还长沙、零陵、桂阳。

孙权向刘备提出这个要求。如前所述，荆州相当于今日的湖北、湖南两省。孙权要求归还的是其中的湖南部分。

刘备领有荆州是赤壁战后的事。赤壁之战确实因孙权、刘备结盟而击退曹操，但其胜利几乎全靠孙权的力量而获得。

后世的《三国演义》可谓相当偏袒，过于为刘备渲染。以赤壁之战为例，《三国演义》说是诸葛孔明以祈祷方式借得东风，借火攻战术才得以成功。倘无此一荒唐插曲，刘备是轮不到于赤壁之战这一幕登场的。

由于孙权自忖此役是自己独力战胜，后来之所以准许刘备领有荆州，纯粹是因为一时兼顾不及，以及为了牵制曹操，所以始终认为是“借给”刘备的。因此，措词上是使用“请归还”。而刘备对这个要求的答复是：
——等我取得凉州后，再把荆州送给你。

凉州是横跨今日陕西、甘肃二省的地区。孙权对这个回答勃然大怒。
——刘备连张鲁率领的五斗米教所在的汉中都无法取得，更遑论属于曹操势力范围的凉州！这样的话无异于“如果太阳从西边升起”式的假定法。

“简直欺人太甚！用武力抢回三郡吧！”

孙权遂授兵二万予吕蒙，命令他占领湖南。另一方面，他命令鲁肃以一万兵力坚守益阳，阻止驻扎湖北的关羽前往湖南救援。

——荆州情势吃紧！

在成都接到这个情报的刘备，交代孔明妥善留守，自己则火速前往公安。

曹操这时也开始有所行动。他亲自率兵，以讨伐汉中张鲁为由，向西进

军。刘备为与孙权争夺荆州而向东进击，巴蜀之地此刻只剩诸葛孔明留守。

听到曹操征军前来，张鲁立刻逃走，却未运走财宝，只在库房门上贴上封条。

“他是表示无抵抗之意……”

曹操颔首道。他原本也无意对张鲁大肆杀伐。乱世子民求的是安身立命，这正是五斗米教以及外来佛教近来以燎原之势扩大的原因。道教中的五斗米教，教祖就是张鲁。曹操还没有庸愚到以五斗米教为敌。不久，张鲁正式向曹操投降了。

“我们径由汉中向巴蜀长驱进攻吧，目前成都只有孔明留守。他们才夺得该地不久。据说，地方上的百姓不但不与刘备这一帮人交好，许多人对他们更是怀恨入骨。我们进兵，一定能把对方击溃。”

如此向曹操进言的是丞相主簿司马仲达。

“进兵巴蜀吗？”

曹操稍微偏头思索后，立刻摇首。

曹操生于永寿元年（公元155年），建安二十年（公元215年），他已及花甲之年。成为丞相的他，已位极人臣，汉皇帝现在不过是他的傀儡罢了，伏皇后一族于去年企图推动反曹运动时，被曹操一网打尽，伏皇后及其所生的两名皇子皆遭毒手，伏氏一族因连坐而遭诛灭的达一百多人。

“无意进兵吗？”

司马仲达有些遗憾地问道。

“不要着急。”曹操回答。

实际上，曹操内心非常着急。到了花甲之年，身后的事情还能不妥善安排吗？——这当然是指继承者的问题。

长子曹丕和三子曹植，正在为继承事宜激烈争夺。实际上毋宁说是近臣

相互间的斗争。这个问题一天不解决，曹家内部将无法安定。在不安定的状态下进兵巴蜀是一件冒险的事。

“是吗？”

这会儿轮到司马仲达摇头了。

“这个小伙子应该可以信赖……”

曹操在司马仲达的脸上注视了好一会儿。日后成为诸葛孔明强力敌手的司马仲达，这时候才三十六岁。

曹操最担心的是自己百年之后，好不容易辛辛苦苦建立起来的曹家势力会被有才干的部下所夺。因此之故，家臣中最有才能的荀彧，最后被曹操逼得自杀。——这是三年前的事情。

有可能窃位的家臣，同时也是有能力辅佐曹操后继者的人才。由于怕被窃位，过分肃清人才的结果是，曹操将会失去巩固家业的人才。这的确是颇费周章的一件事情。

“这个司马仲达必须保留，以便辅佐我的儿子。但也不能对他掉以轻心……这一点，非好好交代儿子不可。”

曹操环抱双臂陷于沉思。他在心里思忖时，只使用“儿子”这个词儿，而绝不说出名字。实际上，他是说不出这个“名字”的，因为他还在迷惘。

“为人冷静的长子丕，还是文才过人的三子植……谁是理想的继承者呢？”

在主子如此迷惘的状态之下，家臣围绕继承问题展开暗斗是势所难免的。

由于曹操进兵汉中，刘备再也无余暇与孙权斗争。他遂将荆州之半，照孙权的要求“归还”，匆匆赶回巴蜀。

三○／众英雄退场

刘备夺取巴蜀后的数年间，天下三分的形势大抵确定，魏之曹操、蜀之刘备以及吴之孙权，分别致力于各自的内政。

期间，军事方面的大事，大概只有刘备以武力夺取一度为曹操所攻占的汉中吧？

建安二十一年（公元216年）五月，曹操成为魏王。汉帝国的规定是，只有皇帝的兄弟或皇子等直系皇族，才有资格被立为王。汉之创立者高祖刘邦甚至留下遗言：“非刘氏而王者，天下共击之。”

曹操不但不是皇族，也不姓刘，这样的他居然成为“王”了。

三年后的建安二十四年，夺得汉中的刘备，开始以“汉中王”自称。打着汉王室后裔旗号的他，纵然有此事实，血缘关系应是非常疏远。

顺便附带一提，孙权成为吴王，是在这之后三年的事情。

刘备以汉中王自称的这一年八月，关羽包围了曹操堂弟曹仁所守的樊城。

蜀与吴的同盟已是有名无实，吴后来与魏结盟。当魏的樊城被蜀之关羽包围时，吴则由于向关羽求亲被拒而甚为愤慨。此外，关羽曾经不打一声招呼就将吴之仓库的米粮带出——或许他的意思只是借用一下，但不知会一声就如此做，形同抢夺。

“非给那个大胡子颜色看不可。”

孙权大为光火，遂决定出兵湖北。

由于关羽留有一脸美丽长须，所以被人称为“美髯公”。

关羽和张飞，与主公刘备有结拜兄弟关系。身为刘备左右手的这两人，处处被人拿来做比较。两人虽同样以勇猛为大家所知，但在性格上，则迥然不同。

关羽对长辈及同僚相当傲慢，对部下则非常体贴。与之相反，张飞对上面的人甚为恭敬，对部下则经常以怒骂或鞭打相对。他的信念是：“强兵是在鞭打之下产生的。”

吴国遣使来谈关羽女儿亲事时，关羽面辱使者，其实这只是习性使然。为此，对吴关系陷于紧张状态，使得正在攻打魏曹仁所据守樊城的关羽，不能全力对付敌人。为防范吴自背后偷袭，他非留守备部队在长江线上不可。长江方面，有蜀之重臣麋芳及傅士仁等人，担任对正在攻打樊城的关羽后方补给兵粮及物资之任务。

虽然麋芳和傅士仁相当尽职，但在前线的关羽却常有抱怨不满的话：“那两个人故意把输送工作办得拖拖拉拉的，存心整我，凯旋时，我一定要报告主公，严惩他们俩。”

不满的声音传到南方这两个人的耳朵里了。

“关将军算来也是我们的同僚，他怎么可以待我们如下人呢！那个大胡子，难道认为只有他一个人在打仗！”

两人为此甚为不悦。

吴遂向心存不满的这两个人伸出诱惑之手。此时，吴之前线司令官是吕蒙。年轻时的他，只是一介乡下武夫，鲁肃与他见面时，曾经嘲笑其见识之不足。但数年后再度会见时，鲁肃对其的见识大增颇为折服，因而说：——已非旧时吴下阿蒙。

这是历史上非常有名的故事。吕蒙这时回答的话是：——士别三日，刮目相待。

由于有这个吕蒙在，所以，关羽非留守备部队于长江不可。但，吕蒙是病魔缠身的人。他这次出征，带有医师随行。

不久，吕蒙返回建业（今南京），据说是病情恶化的缘故。接任其职的是一个名叫陆逊的默默无闻的年轻将军。

“吕蒙不在就没有什么可怕的！”

关羽闻讯后，立刻传令长江守备部队北上，加入对樊城的包围战。

事实上，这是吴的计略。指派谎称患重病的吕蒙为总指挥、孙权堂弟孙皎为副将的吴之远征军，向西出发，吕蒙更说服了对关羽横暴作风甚为气愤的麋芳和傅士仁，获得他们届时倒戈的承诺。

“一旦关将军凯旋，你们两人将会受到处罚，以关将军的为人来推测，死刑大概是跑不掉的吧！”

听到这句话，两人当然都不希望关羽获胜而归，便允诺充当内应。

蜀的长江守备军队已在北上途中，因而吕蒙率领的吴军，遂长驱直入占领蜀之长江基地——江陵。

魏这一边的曹操，将主力部队推进至战场前线，并且增送援军至樊城。蜀之刘备命令上庸（今湖北省西北部）太守孟达救援关羽，而孟达却按兵不动。

“派出援兵，一定会被那个大胡子责骂为多管闲事。我才不干这种傻事呢！”

关羽顿时陷于孤立状态。因亲事而激怒东吴，也因对同僚傲慢而遭友军弃而不顾。关羽战败，可以说是自食其果。关羽败走后，在今湖北省当阳市一个叫漳乡的地方，连同儿子关平，为吴将马忠所俘获，并且于临沮被斩。

那是建安二十四年（公元219年）十二月的事。

实际上，吕蒙并不是装病。由前线返回建业固然是演戏，但吕蒙这时的病情确已相当严重。关羽被斩后，吕蒙或许是因精神一下子松弛，病情转趋恶化而殁故。

其实，吕蒙之死早在大家预期之中。出乎众人意料之外的是副将孙皎的猝死。孙皎并非得了什么重病，但却追随吕蒙似的去世了。

吴军将盐渍的关羽首级送到曹操处。徐州被陷，刘备逃至袁绍处时，来不及逃走的关羽，曾经以客卿身份留在曹操营中一段时日，因此，他和魏是有一段渊源的。

“顽固的家伙，就因为过于顽固，所以始终和别人处不好，人际关系不协调。这不是自食其果吗？不过，说来他也是够可怜的。”

曹操以诸侯之排场为关羽举行葬礼。

关羽葬礼后不久，曹操于洛阳去世。那是建安二十五年（公元220年）正月的事。他在遗嘱中说：天下尚未安定，因此，不得举行古式葬仪。葬仪一毕，勿须服丧。各地驻守将兵不得离开任地。吏员须着平时服装，不得荒废职务。埋葬时，也绝不可以金玉珍宝陪葬。

这样的遗言，可谓充分显示曹操的风格。

关羽被杀后，吕蒙、孙皎以及曹操等他的敌人，紧接着一一去世。当时的人因而认为是关羽的冤魂在作祟，也是自然的事。

人们因惧怕关羽冤魂作祟，将既非皇帝也不是王的关羽奉为“关帝”，在各地设祠奉祀，为的是要镇其魂魄。

——我要成为周文王。

这是曹操的口头禅。

周取代殷而成为天下共主，是于周武王之时。武王之父文王，虽然有取代殷的实力，却因犹豫而未采取行动。

此时的汉天子完全是有名无实的傀儡。中原实质上为魏之天下，而曹操就是天下之主。虽然如此，他最忌讳的是受到“篡夺汉之天下”的批评。这大概与他自幼就接受“篡夺乃大逆之事”的观念有关吧？

“这件事情让下一代的人去做。”

这是曹操的想法。

曹操从众多儿子当中，选出的继任候选人是长子丕和三子植两人。直到去世的前几年，他才确定丕为太子。比起情绪化的植，为人冷静的丕，较适宜于夺得天下——这是他做如此决定的原因。

曹操逝世后，继位的曹丕对自己的任务相当明了。他立即着手于该做的事。

汉献帝终于表示要将天下让予魏王，也就是所谓的禅让。曹丕在做了几

次形式上的固辞后，决定接受。

绵亘四百年的汉王朝终告灭亡，末代皇帝献帝被封为山阳公，接受特殊礼遇。献帝较受让帝位的曹丕长命，尽享天寿，算是处于这乱世的唯一报酬吧？

曹丕即位后称魏文帝，并且追谥亡父曹操为武帝。

然而错误的情报被带到蜀之成都。误传曹丕于登基的同时，杀害了汉献帝。

蜀之刘备立刻为献帝发丧。

献帝亡后，汉室帝位该由什么人继承呢？自称为汉王室后裔的刘备，坚信自己是汉王朝唯一合法的继承者。

曹丕于建安二十五年十月即位，并且由这一年起，将年号改元为黄初。

刘备则于翌年四月即位，并且以这一年为章武元年。

天下遂有两个皇帝并立，两个年号同时被采用。

成为皇帝的刘备，准备做的第一件事情是，为关羽进行复仇战。刘备与关羽的关系既有君臣之义，又有兄弟之情。实际上，他们的情分较诸兄弟还要深厚。

关羽已死的噩耗传来时，刘备曾因悲叹而卧床多日。参加过无数战役，见过无数亲朋好友死亡的刘备，得知关羽死讯时的反应，是很不寻常的。

“我非替关羽报仇不可！”

——想起关羽，刘备的一双眼睛就变得红红的，眼泪更是滂沱而下。

失去荆州的蜀，想于此刻派出远征军，是相当困难的事情。何况关羽之仇敌东吴，已与魏结盟。

虽然丞相诸葛孔明极力劝谏，但刘备却怎样也不听从：“只有这件事情，你让我遂心所愿吧。关羽不能与别人相提并论呀！”

赵云也表示意见道：

“主上登基，是因为逆贼曹丕杀了汉天子。现在国贼不是曹丕吗？不讨伐国贼而攻打孙权，这在道理上说不通，也违反我们的建国理念，我们的当务之急，不是讨伐曹丕就是充实国力，舍此无他呀！”

虽然这是持平之论，但一心一意想为关羽报仇的刘备，却听不进这些话。

“孙权既与曹丕结盟，自是同为国贼。”

刘备在这个理由下，向蜀之各地发布动员令。

驻扎于巴之西部的车骑将军张飞，当然也接到这项动员令。

命令内容是：速到江州，与由成都出发之蜀军会合。

“这样才像话呀！对，在出发之前，好好锻炼士兵吧！”

张飞用力握住手中的皮鞭，自言自语道。

出发以前，不晓得有多少兵卒，会被这条皮鞭抽打而死——张飞身边的将校，莫不露出紧张惶恐的表情。近来，张飞的皮鞭不仅打兵卒，也常挥打下级将校的脸和背。

“在远征之前，不晓得会有多少人被他活活打死。不如在被杀之前，先把将军干掉，带着他的首级，向吴军投降吧！咱们不能不顾自己的性命啊！”

因被张飞鞭打而受濒死重伤的下级将校，遂与伙伴密谋造反。

某晚，张飞喝酒喝得烂醉。再怎样一个豪杰，一旦喝醉，要将之除掉，应该没有什么困难——只要能挨近他的身边。问题在于如何进入戒备森严的车骑将军住处。

当晚，一名大夫带着两名侍从来到宿舍，侍从中的一人，捧着一口看似药箱的大匣子。

“将军于宴席上交代要送解酒药来，我们现在送来了……”

大夫捋着胡须道。

宿卫兵士绝少列席宴会场合，对宴会情形当然一无所知，不过，将军今夜醉得特别厉害，因此认为交代大夫送药来是大有可能的事情，因此不疑有他，放这三个人进屋去。

不多一会，大夫一行人走了出来。

“将军说要好好歇息，除非紧急事件，否则不可以吵醒他。”

大夫对卫兵交代完这句话就走了。

翌晨，由于张将军迟迟未见起床，卫兵队长因而到其卧房查看一下。结果，发现卧房内一片血渍，张将军尸体横陈在地。不过，地上躺着的只是将军的身躯，颈上已没有头颅，行凶的凶器是挂在墙壁上将军爱用的宝剑。可是，头颅哪里去了呢？还有，凶手在哪里呢？

十人一班的卫兵，入夜以来便以轮班方式站在门口。

“莫非……”

一名卫兵怯怯地说出来。莫非嫌犯是那个大夫？

“对……最可疑的是那只药箱……”

送解酒药来的人，有必要带那么大的药箱吗？那只药箱大到可以装进一个人的首级！

“快！快召集全员！”

卫兵队长紧张地大声喊叫。

召集全员点名，结果不见下级将校张达、范强和一名从卒的踪影。张达日前曾被将军鞭打，这是全军将校周知之事。原来，张飞会在兵卒面前处罚将校。

“果然……”

众人面面相觑。

关羽和张飞都因自己的性格而走上死亡之途。

三一／刘备含恨而逝

巴之西部派出的急使来到。

“车骑将军军营都督派人前来急报。”

担负传达任务的将校如此报告。

听到这句话的刘备，脸色霍然大变。

“莫非张飞被人杀了？”

都督是将军的次官。车骑将军张飞是事必躬亲的人，断不可能出现以次官名义向皇帝报告的事，因此，“都督派人前来急报”，表示是张飞发生了什么异变。刘备立即揣测张飞遭遇横祸，这是完全合乎逻辑的事情。而刘备于听取报告之前，已猜测到张飞所遭遇的横祸以“被杀”的可能性最大。

很早以前，刘备就常对张飞说：你刑杀过多。还有，你几乎每天都在鞭打兵卒，这一点，要有所克制才行，否则，早晚会因此惹祸的。

张飞却把刘备的话当做耳边风：不会的啦！

“我的揣测果然没错……”听完报告后，刘备一边心里呢喃，一边垂头丧气，接连丧失了结拜兄弟关羽和张飞，这一年刘备刚满花甲，歃血为盟的义弟们先后离他而去——这一点，使他深深感受到年老体衰的自己也已英雄白头。

张飞之死发生于刘备登基后才三个月的蜀章武元年（公元221年）七月。这一年，刘备不顾群臣反对，为了准备替关羽复仇而忙到年底。

年刚过，刘备就沿长江而下，过三峡之险，进兵到夷陵。夷陵是今日的湖北省宜昌市。

迎击他的吴之前线指挥官是新人陆逊。面对沿长江分南北两路来攻的蜀军，他采取彻底的无抵抗作战。敌军攻来他就退，这是他的作战方式。

面对这样的敌人，刘备越进军就越感到寒心。

顺流而攻，虽于攻击时极为有利，但一旦撤退，就会变为不利。撤退时溯河而上是非常困难的事情。

刘备也是身历百战的武将，知道打仗不是兀自前进就可以，其间也有非撤退不可的时候，何况在他的纪录中，打败仗的经验远较打胜仗的经验多。

“好！快建造木栅！”

刘备下了这道命令。

他建造了由巫峡到夷陵绵延一百数十公里远的木栅，目的在于不使过分延伸的守备线受到突袭而寸断。

“好极了！刘备干出傻事了！”

看到长龙般的木栅时，陆逊高兴地叫了起来。木栅确实有利于阻挡敌击，但攻击不一定要用兵啊！倘若使用火攻战术，结果将会如何？全线不是会陷于一片火海吗！？

“叫全军将兵每人各带一支火把！”

陆逊下了这道命令。

绵长的木栅，开始四处着火。

战争中，纵使自己部署范围内的战事不利，但倘若别处友军已占优势，还可以维持士气不坠——这是战争的一般情形。而眼前的情况是，无处不在起火，这似乎意味着刘备军已经没有希望了。

触目皆是火苗，蜀军顿时意气沮丧，斗志全失。结果蜀军惨败。刘备遗弃在马鞍山数万阵亡人员，落荒而逃，最后逃至白帝城落脚。

吴军乘胜追击，烧毁蜀军舟船，无数死尸弃于长江，水流为之阻绝。

刘备因个人情感的冲动，发起这场为关羽复仇的战争，结果落到惨败收场。可见打仗若不能持冷静态度的话，是绝不可能获胜的。

襄阳马氏五兄弟中，被认为最杰出的马良也以蜀军部将身份壮烈牺牲。马氏兄弟都很优秀，而人们的评语是：“其中白眉最为杰出。”马良的眉毛，一部分是白色的。中国人到现在还称呼在一群优异者当中最优者为“白眉”。其典故即来自马良。

蜀军夷陵大败是在公元222年六月。刘备将避居的白帝城改名为永安，并在这个地方住了下来。此举与其说是为了等待时机，毋宁说是为了疗养创伤。

避居白帝城的伤心皇帝刘备，得了重病。由于高烧而满身大汗的他，日夜不停地呻吟着。

“关羽……张飞……”

他常在呓语中不断呼叫已去世的结拜兄弟。

刘备近臣压低声音，相互嗫嚅道：“做鬼作祟也应该找敌人，怎么出现到皇上面前呢？这两个人虽然会打仗，却实在没有头脑……”

又是新年。这是魏黄初四年，蜀章武三年，公元223年。卧病在床的刘备道：“请孔明来。”

丞相诸葛孔明这时正在成都辅佐皇太子刘禅。皇帝刘备请孔明前来，一定是知道自己的死期不远，有意以后事相托。群臣拭着眼泪，悄悄相觑。

孔明于二月间来到白帝城。

刘备是在这一年的四月二十四日崩逝的。于此之前，孔明在白帝城滞留了两个月，刘备利用这段时间，将后事托交于他。

“卿之才华十倍于曹丕，相信定能完成汉之复兴大业。倘若吾子值得辅佐，希望卿能妥善照顾，若认为没有这个价值，盼望由卿取代他君临蜀国。”

刘备如此说道。

倘若认为我儿不成材，希望由你取而代之——这样的遗言可谓空前绝后。刘备对孔明信赖之深，由此可见。

对此，孔明潸然流泪，道：

“臣唯有鞠躬尽瘁，粉身碎骨，尽忠为国，死而后已。”

刘备于临终前唤来儿子刘禅和刘永到病榻前，嘱咐道：“为父死后，你们要把丞相当做父亲，任何事情都要和丞相商量，得到指示后，才可以做。”

刘禅五月即位，年仅十七岁。但年轻不是问题，问题在于这个少年的天赋实在令人不敢恭维。刘备之所以对孔明说“若认为没有这个价值，盼望由卿取而代之”，可说是早已看出这个儿子不成材的缘故。

丞相诸葛孔明留下中都护李严于改名为永安的白帝城，自己则奉刘备灵柩返回蜀之成都。年号再改为建兴。

回到成都后的孔明，首要之务是与吴恢复友好。赤壁战后，虽然有过一些争端，蜀与吴总算一直保持着同盟关系。这个关系后来破裂，对此双方各有说辞，不过主要还是因为关羽的顽固性格。后来刘备发动有勇无谋的为关羽复仇之战，更使双方关系恶化。

这么大的罅隙，非设法弥补不可。

刘备死后，蜀之外交方针一下子转变为“亲吴、反魏”。实际上等于是回归原点。

然而，两者之间曾动过干戈，彼此战到尸横遍野的程度，因此，恢复友好关系谈何容易。在这一点上，需要付出较大努力的，自然是先破坏友好关系的蜀。

诸葛孔明起用一个叫邓芝的人，让他专责担任与吴之间的外交事务。邓芝经过多次往返两国之后，终于成功地说服吴之孙权。

由于北方有魏这么一个超级大国，为了要能够与之抗衡，蜀吴结盟，毋宁是自然趋势。而这件事情，现在却费了很大的努力才做到，蜀派邓芝访吴，吴则遣张温至蜀。

与北方巨人魏对峙时，蜀吴双方利害问题一致，然而，针对南方问题时，两者的见解却又迥异。蜀之南方一旦得到安定，原来就不甚安定的吴对交州（广东、广西、越南北部）之支配，就有可能产生动摇。

吴遂一只手与蜀握手言欢，另一只手则煽动蜀的南部少数民族起而造反生事。

蜀的南部——今日云南、贵州、广西一带——有许多非汉族的少数民族，他们之中主要是苗族、彝族、壮族、布依族、瑶族等，每一个部族都有自己的头目，其中尤以雍闿、孟获、朱褒、高定元等人最为顽强。

吴唆使雍闿杀害当地太守正昂，此外，抓住也是太守的张裔，并且将之送到吴。这背后有蜀之同盟者吴在操纵，乃当然之事。

蜀自然也明白这一点。但丞相诸葛孔明不愿于皇帝刘备才去世的这个时候大动干戈，也体认到与吴维持联系的重要性，因而咬紧牙关，不派兵讨伐。夷陵所受的严重创伤，迄今尚未痊愈，现在必须尽一切努力，充实内政。孔明仅闭锁云关，而未有进一步之举措。

蜀南方的少数民族，当时被称为“西南夷”。如前所述，煽动西南夷的是吴，但他们并未直接插手。以长江沿岸为基地的吴，不可能伸出触角到遥远的蜀之南方。

实际上，这些扰乱工作都是通过交州之主士燮进行的。士家于王莽时代因躲避战祸移住广东，于此地已是雄霸两百多年的豪族。但依据乱世惯例，任何势力都得有所归属，因此表面上臣服于吴，实质上保持半独立状态。

西南夷首领中也有头脑极为优秀的人物。有一个人因豪勇而驰名远近，这个人实际上也是智谋之王。

——怎么可以让士燮之辈跳梁呢！

这个人仔细分析各国状态后，有此感慨。

他的名字叫孟获。

交州士家只是一个小势力而已，真正在上主导的是吴，而蜀与吴是对等的大势力，倘若蜀有意动干戈，交州士家根本不堪一击。何况西南夷居住地区，与蜀之据地较为接近，蜀迟早会整顿军备，打开云关南下而来。到时候，交州真的会派援军前来吗？

——不可能！

半独立的士家，断不可能派出援军，而使自己的基地陷于真空状态。倘若如此，被他们奉为主子的吴，大有可能派遣大军占领交州。吴要的是直属版图，而不是半独立势力的藩属。

交州以及在其背后的吴都不能依靠，在此情形之下，该如何是好呢？

对这个问题的回答非常简单。即：再度臣属于蜀。

但对交州的扰乱工作已经相当深入，受到士家煽动的西南夷人，对蜀汉的敌对意识相当高昂。因此，说服各部族归降蜀汉将是难上加难。

“不如亲自跑一趟，当面说吧！”

有此决心的孟获，遂悄悄前往，要求会晤丞相诸葛孔明。

“我有意思归降，但眼前情势是办不到的，受了士家煽动的各部族，都甚为小觑蜀的武力，这时倘若开口要向蜀投降，一定会被大家耻笑怯懦的。”孟获道。

“那该如何是好呢？”孔明问道。

“蜀军应该获得压倒性胜利。蜀必须要以实际行动表现其武力的强盛，好让那些顽固分子心服口服才行。为了如此，希望蜀能有一次实力以上的发挥。”

“是吗？”诸葛孔明颔首道，“那我们一起来讨论作战方法，如何？”

实际上，孔明很清楚孟获秘密来访的目的——孟获是来建议打一次事先套好的战争。蜀迟早会发动南征之战，到时候，除非蜀彻底打败西南夷的军队，否则各部族首长是绝不会甘心向蜀臣服的。因此，先订定作战细节，双方依此细节打仗，而故意使蜀获得压倒性胜利。反正真正打起仗来也会被打败，采取这个方法则较能减少损失。

“请多指教。”

孟获从怀中取出地图来。

“孟兄——”孔明凝视对方的脸，片刻后道，“我一直认为你只是个勇猛的悍将，没想到你更是个相当出色的智将嘛！”

“不敢当。”孟获谦让。

刘备死后两年——建兴三年（公元225年）三月，诸葛孔明亲自率领南征军队攻打西南夷。五月，渡泸水。

此时，西南夷内部起了纷争，总帅雍闿被杀，其位由孟获接替。

战斗终于开始。西南夷于初次交锋一役大败，孟获成为俘虏。孔明带着孟获参观自己布阵的情形后将他释放。

“我看过他们的布阵情形，这次交锋绝不会输！”

孟获再度挑战，结果又被打败，再度成为俘虏。孔明又释放了他。

最后，这次战争在孟获被“七擒七纵”的情形之下，西南夷彻底臣服。

“你是有天威的人，我们再也不敢造反了。”

孟获最后如此对孔明发誓。身历这次战役的各部族首长，再也没有人敢对向蜀投降之事提出异议了。

三二／泣斩马谡

蜀军南征的目的有三个。

刘备死后，蜀的头号大敌是魏，因为这是与魏互争天下的时候。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们有三件事情非做不可，第一，为断绝后顾之忧，必须镇压西南夷的造反；第二，欠缺实战经验的丞相诸葛孔明必须要体验作战司令官之事，因为关羽、张飞、马良、马超等蜀之名将已相继去世，此刻蜀欠缺将领，孔明也不能再只限于行政范围内了；第三，为准备与魏对决，必须振兴境内产业，而西南夷地区的物产非常丰富，尤其地下资源甚多，值得开发。

平定南方翌年，蜀整年为与魏开战作准备而忙碌。魏文帝曹丕于这一年死去。相较于父亲曹操活到六十六岁，他只活了四十一岁，刘备则享年

六十二——顺便附述于此。

曹丕之长子曹叡即位，就是明帝。明帝此时才二十一岁，只比蜀帝刘禅年长一岁。但就作为皇帝的资质而论，前者远胜于后者。

——若吾儿没有辅佐的价值，盼望由卿取而代之。

刘备临终之际，如此交代孔明，此事证明，即使是在父亲眼里，这个儿子也实在不成材。

分别成为魏与蜀之皇帝辅佐人的司马仲达和诸葛孔明，才华可谓伯仲之间。孔明或许较前者略胜一筹。但他们分别辅佐的皇帝，在素质上实在相差太悬殊了。

说起诸葛孔明，后世的人好像一致认为他是个作战之神，实际上，如前所述，他是行政、政治方面的能手，鲜有实战经验。他只于前年南征，知道一些实战之皮毛而已。

即将发动北伐军——

蜀军在孔明率领之下，首先进入汉中。魏明帝也准备亲自率军前赴战场，这件事，后来因近臣力谏而作罢，不过他也踏出国都洛阳，皇辇到达西方长安。

虽然未曾实现，但天子亲征的传言，的确大大振奋将兵之心，对提高士气起了莫大作用。

诸葛孔明则于出发之际，将有名的《出师表》呈奉蜀帝。

读《出师表》而不流泪者不忠——被如此形容的这篇文章，的确是旷世名作。后世人竞相争诵被收录于《文选》中的这篇《出师表》：臣亮言，先帝创业未半而中道崩殂。今天下三分，益州疲弊，此诚危急存亡之秋也。然侍卫之臣不懈于内，忠志之士忘身于外者，盖追先帝之殊遇，欲报之于陛下也。诚宜开张圣听，以光先帝遗德，恢弘志士之气；不宜妄自菲薄，引喻失义，以塞忠谏之路也。宫中府中，俱为一体，陟罚臧否，不宜异同。

这是《出师表》的开头部分。“表”是臣属向主君提出，可以公开发表的文书。同样是奏文却与国政机密有关者，不叫做“表”。“表”的性质除在

于向皇帝奏报外，也向广大民众昭告。

虽然天下已一分为三，但魏、吴、蜀中，以我们的蜀（益州）最为弱小。——孔明如此提醒年轻天子蜀并不强大的事实。

这等弱小的蜀，现在要讨伐魏。若不主动出击，则自己会被攻灭，所以，这是危急存亡之秋。此时，文官（侍卫之臣）和武官（忠志之士）全都尽忠报国，准备为国捐躯，以报答先帝刘备眷顾之恩。——皇上必须弄清楚，他们是为了向先帝报恩，而不是为了皇上。皇上千万不可会错其意。

以这样的遣词对皇帝上奏，委实也大胆了些。这大概是因为若不使用这等严厉的词句，刘禅这个年轻人是不会了解现实形势的缘故吧。

要聆听大家说的话，绝不可只听部分言词——“开张圣听”指的是这个意思。由此推测，庸愚之刘禅似乎早就有只听马屁精奉承话的习惯，忠言确实逆耳，但忠臣的谏言不能不听，孔明强调的是这一点。

——反正我没有先帝那样英明。

刘禅好像常以这样的口吻对待进谏的忠臣。“妄自菲薄”指的是这一点。孔明劝刘禅努力充实自己，尽可能地学习先帝的风范。

此外，刘禅大概常与进谏的家臣抬杠。以家臣进言“此事必须速办，不可拖泥带水”为例，刘禅的回答大概都是“话说欲速不达，何必急于一时，慢慢说吧”之类的话。结果，家臣逐渐变成懒得向天子进言或献策。——“引喻失义”的意思是，以狗屁不通的理论或抬杠方式岔开论点。孔明谏言，绝不可以让有意进谏之士因而不欲开口。

宫中（朝廷之臣）和府中（政府官员）都一样是臣属，因此，陟罚（晋升和处罚）和臧否（褒贬）必须一律平等。实际上，刘禅非常偏袒身边人员——宫中近臣时常有升迁机会，对政府官员则相当冷漠，绝少主动予以晋升，在这种情形之下，很难期望蜀之家臣团结一致，这也是孔明力说的一点。

这样不好，那样不行——孔明在《出师表》中说的尽是这类话。

陛下亦宜自谋，以咨诹善道，察纳雅言，深追先帝遗诏，臣不胜受恩感

激。今当远离，临表涕零，不知所言。

《出师表》以上列文字为结尾。

孔明于建兴五年（公元227年）三月呈上《出师表》后进军汉中，踏上北伐的第一步。

蜀国勇将魏延是一击论者。他主张先给魏军一次痛击，然后乘势长驱直入长安。

然而，诸葛孔明却驳退这个建议。以蛮干作风直攻长安，并将之占领，或许做得到。问题在于如何维持占领后的长安。由蜀到长安，路途何其遥远。在这个情形下，兵源问题如何解决呢？倘若以强硬的手段在当地征调，很有可能因此丧失民心，使得蜀军在长安陷入孤立，最后遭到击灭。

“应该采用分区进击的方法较为妥当。”孔明道。

对占领地施以善政，然后以此作为前进基地，以分段方式，逐次向东进击，也就是说，以由A到B，再由B到C的方式前进。采用这个方法时，倘若在C遇到挫折，还能就近撤退至B，以图再起。而魏延的主张是，是A直接跳到Z。采取这个方法时，万一在Z失败，将会陷于无处可退的绝境。

孔明毕竟是政治家，在一切措置上都考虑周详，面面俱到。再度拉拢过去臣属于蜀，目前是魏的上庸（湖北省竹山县）守将孟达，就是一个事例。孟达于关羽战败之际，因未派出援军，怕受到刘备谴责而倒戈。

孟达向魏倒戈后，曾经非常受宠于文帝。他受到的优渥待遇，到了令魏国历代家臣眼红的程度。现在文帝已死，他当然成为众矢之的，颇受排斥，他也感觉到魏不是他的久居之地。

他过去所属的蜀，有他许多同僚旧友。对他甚为气愤的刘备，现已不在人间。此刻已无任何人会阻碍他回归蜀国。

——希望你能倦鸟知还。过去的同僚都会竭诚欢迎你。

孔明寄了如此内容的密函给孟达。孟达有感于孔明的热诚，遂决定再度回归于蜀。

这时，却有一个人对上庸孟达的举动产生怀疑。——这个人是当时在宛的司马仲达。

“孟达有倒戈之意，非立即讨灭不可！”

依照程序，这时必须先到洛阳，得到敕令才可讨伐孟达，但司马仲达为了掌握时间，因而从宛直接赶赴上庸。

“对付企图造反的人，一刻也不可拖延！”

仲达快马加鞭，率领部队一路进击。

决定倒戈的孟达，当然需要在上庸有所准备，而他也知道，此一动向总会被对自己负有监视任务的司马仲达探查出来。不过，依据孟达的估算，仲达知道这件事情后，一定会先向洛阳报告，得到敕令后才集编军队，攻向上庸。这些事情处理起来，应该需要一个月的时间，而在这段时间内，他将能够完成战斗准备。

不幸，这个预测却落了空。

从宛直接赶来的司马仲达，八天后就包围上庸新城了。

“可恶！脚程怎么这么快！？”

虽然孟达扼腕切齿，但已来不及了。被包围的他，最后被杀。

“这是一次小挫折……”

接到消息时，孔明如此呢喃。

采取分段前进策略的诸葛孔明，当然知道与魏之战将会拖得很久。打长期战免不了会有挫折，但才一开始就遭遇到——这一点，着实使他心情黯然。

一个不祥的念头掠过自己的脑际。

孔明合上双眼，猛摇了几下头。这个动作，好像要甩掉脑子里不祥的预感。

而不祥的预感竟成了事实。

为了要到渭水作战，孔明采取由祁山北上的路线。表面上，他摆出路经斜谷道的作战姿态，由赵云率领这方面的部队。

主力该由谁指挥呢？

孔明原本考虑猛将魏延以及老将吴壹，最后却决定任用自己视若亲兄弟的马谡为指挥官。马谡是于夷陵之役阵亡的马良胞弟，才华确有过人之处。

——这个人的缺点是恃才傲物，这一点非予注意不可。要是换成他死去的哥哥，那就没话可说了。

于白帝城卧病在床的刘备，常与孔明品评家臣。决定死后将全权交给孔明的刘备，为了提供孔明“人事”上的参考，曾经如此批评过马谡。

决定任命马谡为司令官时，孔明脑际里掠过先帝刘备曾经说过的这句话。

孔明又摇了几下头。

“先帝崩殂已五年，而马谡已不是五年前的马谡，这一点，曾经与之共同南征的我，知道得很清楚。”

他如此劝慰自己。与孟获交战时，马谡以参谋身份从军，曾经立下大功。

孔明叫来马谡，只叮咛了一件事情：“千万不可在高处布阵。”

山顶布阵，有利于观望全局，但一旦被包围，就只有死路一条。不可布阵于山上，是兵法的基本常识。

而马谡却将主力布置于街亭山上！

故意打破常规。出乎敌人意料。

这是恃才傲物的马谡的想法。魏军一定做梦都没有想到蜀军会布阵于山上才对。因此，魏军不会有以此为对象的战斗准备。何况，由山上直攻

下来，不是更能顺势地歼灭敌军吗？

未料，这个作战方式完全失败。

魏军毫不犹豫地包围街亭之山。对马谡而言，这是天大的误算。

“不可能全军都在山上，蜀军不可能笨到采取这样的布阵方式，在山上的应该只是少数的诱敌部队，主力应该躲藏在什么地方吧？”

马谡认为敌军会做如此猜测，因而不可能包围山麓。魏军却毫不犹豫地倾全军之力，展开包围作战。

马谡下了一次大赌注，结果，这个赌注使他自毁前程。

由于兵粮已尽，饮水也被截断，蜀军几乎没有与对手交锋，就输得一败涂地。

街亭大败，原因在于违反军纪。

诸葛孔明曾特别申诫“千万不可在高处布阵”，马谡置若罔闻，才会有如此的结果。

像父兄一样对待马谡的孔明，也只有狠下心肠，挥泪将其处斩。

——泣斩马谡。

签署将马谡处死命令的文书时，诸葛孔明的一双眼睛是赤红的。

“蜀已失去关羽、张飞、马良、马超等人，此刻正是欠缺武将之际。尚请丞相法外施恩，为前途有为的马谡留一条生路……”

有人了解孔明的心情，做此建议。而孔明却摇头，以断然的态度回答道：“这样做无法维持军纪。我的心犹如天秤，绝不会因人而变更其轻重。”

建兴六年(公元228年)春，败于街亭的蜀军，退兵至汉中。

孔明以“罢免丞相一职”处分自己。因为他认为起用马谡是他审人不明的缘故。

三三／天下三帝

蜀军因马谡违反军纪，而于街亭大败的翌年——公元229年4月，过去以吴王自称的孙权，也开始称帝了。

也就是说，中国同时出现了三个皇帝。

这在蜀引起了激烈的议论。概括言之，这是理想论者与现实论者之间的论争。

蜀为何对魏兴动干戈？

这是因为魏企图篡夺汉之天下的缘故。曹丕废了汉献帝，成为魏帝。虽然他称此举为“禅让”，实际上，献帝是被迫让位的。

在蜀国，人们以为献帝已遭曹丕毒手。他们相信所得到的误报，因而与汉室有血缘关系的刘备，以后继者身份即位。虽然后来得知，献帝仍以山阳公身份尚在人间，但这时候已无法废除已经即位的皇帝。

误报遂因而未被更正。

这正是蜀在立足点上的困扰之处。献帝之事在蜀终成禁忌。有禁忌的国家，立场上会站不稳。有禁忌的意识，人民的精神会颓丧。

虽然为了方便起见，使用“蜀”或“蜀汉”的称谓，但这个政权始终以“汉”正统自居。他们标榜的是：这不是刘备创立的新王朝，而是继承于四百年前高祖刘邦所创立的汉王朝。

全中国之主的汉帝王，理应扫荡割据各地的势力，收复天下。

然而北方有魏以皇帝自称，并且割据该地。在天无二日、地无二帝的观念下，诸葛孔明兴兵北伐攻魏。虽然结果事与愿违，大军败于街亭，但他并没有因此放弃北伐的计划。

魏是汉贼，所以必须讨伐。魏被视为汉贼，是其以皇帝自称的缘故。

现在，吴也僭称皇帝，因此，吴也应被视为汉贼，这是再简单不过的道理。

但蜀汉与吴有同盟关系。

汉贼必须讨伐，岂可与之结盟！

——汉贼必须讨伐！

这是理想论派的主张。

对此，现实论派却以如下理由反驳：——同时与魏、吴两国为敌，蜀汉甭说讨伐别人，连维持自己的国家都有困难。主张讨伐吴国的各位，难道目的在于使我蜀汉灭亡吗？

理想论派则说：

——我们当然不希望看到蜀汉被灭。我们强调的是，不可与僭称皇帝的吴继续结盟，因为这是违反大义之事。我们必须废除同盟关系，以显示我们的立国原则。

现实论派又说：

——虽然不立即攻讨吴，但宣布废除同盟关系时，吴可能会恼羞成怒而攻打过来。

听到现实论派如此分析，理想论派自然不敢否定吴以先发制人姿态攻打过来的可能性。

蜀汉正倾全力与魏交战。与吴交战时，水战将占据大的比重，因此，备战方式也大不相同。这不是将对魏作战的战备移到对吴作战就可以解决的事情。

诚如孔明《出师表》中所说的“益州疲弊”，蜀在三国中国力最为薄弱。与魏交战是孤注一掷的举动，况且，这个作战是与吴同盟，并使之牵制魏为前提条件。

纵使吴不先发动攻击，但断绝同盟关系，对蜀而言，已是极大损失。如果没有吴的牵制，超级大国魏便能随心所欲地宰制弱小的蜀国。在这样的情况下犹拘泥于理想，不是会自取灭亡吗？

——标榜正义，断绝盟交！

倾向以此对待吴的理想论派，实际上是多数派。而对之猛烈反对的是现实主义者——丞相诸葛孔明。

因负起街亭战败责任而辞去丞相一职的孔明，这一年因平定甘肃的武都及阴平，并且成功地拉拢当地勇猛的少数族，再度恢复丞相职。

诸葛孔明万分不愿意地派遣使节，至以皇帝自称的孙权处表达祝贺之意。孙权对使者卫尉陈震道："两帝并立。灭魏后，我们两国共同来瓜分魏之领土吧！豫、青、徐、幽四州归于吴，兖、冀、并、凉四州归于蜀，司州（畿内）则以函谷关为界，由两者瓜分，这样如何？"

对拥有天下一半以上的超级大国魏，说要瓜分其领土，这样的想法不是太一厢情愿了吗？

吴改年号为黄龙。使用这个年号，为的是要纪念黄龙于夏口和武昌为人目击之瑞兆。吴国以建业——即今日的南京——为首都。

中国分裂的情形以后也持续很久，而以南方为据点的王朝，大都以建业为国都。吴之后是东晋、宋、齐、梁、陈等共六个王朝。到陈为隋所灭而天下一统的三百五十多年期间，就南方而言，是所谓的"六朝时代"。

这一年，蜀之老将赵云去世。

孙权称帝的第二年，蜀汉整年忙于对魏战争的准备。如前所述，在这之前，蜀曾出兵越过汉中到武都、阴平等地，这一年则完全是休兵状态。另一方面，魏以曹真为主将，进兵到汉中。

蜀算是得到天公庇护，这一年秋天，由于连绵阴雨，河水泛滥，魏遂命令曹真退兵。

翌年公元231年，诸葛孔明攻打祁山。

魏的主帅司马仲达，其下则有张郃、郭淮等人。

司马仲达持的是慎重态度。诸葛孔明会采取什么样的作战方式，他一点也猜不透，所以，绝对不宜轻举妄动。孔明下令把上邽一带的麦子全割了下来。这个地方属于魏的版图，因此，此举形同抢了敌人的粮食。

"你们快动肝火吧！"

孔明这个举措，是为了要激怒对方。但知道孔明意图的司马仲达却按兵不动。这一点，引起了部将张郃的不满。

“这么惧怕蜀军，简直太窝囊了！我们这样会被天下人耻笑啊！”

张郃极力主张出击。其余将军也赞成这个主张。

“既然各位如此主张，那你们就去把蜀军歼灭吧！”

司马仲达遂准许出击之事。

孔明命令魏延、高翔、吴班等将军应战。结果，魏军大败。使魏军耐不住性子，毛毛躁躁地攻打过来——这是孔明的作战计划。

“仲达是个思虑非常缜密的人，他会受挑拨而如我们所预期地攻打过来吗？”

幕僚们起先持的是半信半疑的态度。对此，孔明回答：“仲达知道我们埋有伏兵，准备将进攻的魏军歼灭。”

“既然知道，他更不会攻打过来吧！”

“不，魏军会攻打过来的。”

“为什么呢？”

“张郃以及其余仲达麾下部将，将来有可能成为威胁仲达地位的竞争者，因此，仲达期盼他们被打败。”

孔明微笑道。

“怎么可能呢？……打败仗时，仲达得负起责任啊！”

“这正是仲达之所以是仲达的高明之处。”孔明道，“为了逃避责任，他当然会作好妥善安排。依我推测，他会彻底反对出击之事，然后摆出不得不同意诸将之主战论的态度。……这么一来，战败的责任不是就该由主张出击的诸将负起了吗？坚决反对出击的仲达，不就可以置身事外了？”

“原来如此。”

幕僚虽然颔首，却也露出半信半疑的表情。

结果，事情的进行，全如孔明所料。

这次交锋，蜀汉获得三千甲首。

甲首是指穿戴盔甲的战士首级，不包括役夫的头颅在内。也就是说，这是纯战斗人员的伤亡。

六月，蜀军因粮食已尽，决定撤退。撤退的另一个理由是：雨季即将开始。

“蜀军正在撤退，这是最好的攻击时机！”仲达命令张郃。

军队撤退时，一般都会预置伏兵，以掩护主力部队顺利撤退。因此，兵法禁止追击这样的军队。

但，张郃却不能不听这个命令。不久前，他因坚决主张出击而被敌军打得惨败，所以，这次再也不敢违拗仲达的意思了。

魏国名将张郃，果然于追击战中遭遇伏兵，右膝为流箭所伤，因此丧命。

司马仲达在魏国的有力角逐者，遂如此消失。

获得三千甲首——蜀军虽奏此大捷，却不得不撤退，之所以如此，最大的原因在于军粮的补给不继。

补给为何不继呢？

第一个原因是人灾。

于汉中担任补给任务的李严怠工，影响极大。这时已改名为李平的李严，一向以在白帝城与诸葛孔明同受先帝委托为傲。但相较于孔明的位居丞相处于权力中心，自己空有骠骑将军之高位，却被迫远离中央；辗转江州（重庆）、汉中等地的他，始终未能如愿出仕成都宫廷。他为这样不平的际遇深表不满。

“我在这里努力担任补给任务，战功却全归于诸葛孔明，我岂不是当傻子吗？”

持此想法的李平，遂在补给业务上故意怠慢。

孔明连视同己出的马谡都以违反军纪加以处斩，怎么会就此放过李平呢？他于是找出李平怠工之具体证据，给予严峻弹劾。结果，李平官职被削，并被流放到一个叫梓潼的地方。

孔明对被处斩的马谡遗族非常关照，同样，他也给予被流放之李平的儿子李丰要职，使他有恢复父亲名誉的机会。

政治要人彼此不睦，好像是蜀汉的传统现象。其近例有：关羽攻打樊城时，江陵之糜芳等人曾经在补给事宜上怠慢，上庸之孟达则根本不派援军。

这一点，大概与蜀汉刘备阵营人脉之复杂有关吧？刘备阵营除了关羽、张飞等直系人员以外，尚有陶谦、吕布、刘表、刘璋以及关西军团等从各地派阀前来投入的人，想要妥善统辖他们，即使以诸葛孔明这等第一流人才，也不是容易做到的事情。

北伐失败后，魏延与刘琰、杨仪等人的不和表面化。孔明不得已，遂将车骑将军刘琰送还成都。在迫切需要人才的“危急存亡之秋”尚且如此，人灾问题的严重性，不言可知。

其次是补给技术欠佳。具体言之，就是运输方式和工具都很陈旧，难以达成大量补给之目的。

另外，虽与吴之同盟关系尚在，但两者间的联系作业完全脱节。在蜀陷于苦战、亟待盟友牵制魏时，吴却并不乐意采取行动。实际上，两者持的都是利用对方的心态，因此，这样的同盟形同虚设乃是理所当然之事。双方都不是因义结盟，在这种情形之下，谁愿意牺牲自己呢？

“我们花两年时间慢慢准备吧！”

孔明对蜀国要人们说。

要打倒超级大国魏，临渴掘井式的准备是不行的，所幸蜀有天然要塞。有鉴于曹操曾经吃过一次亏，因此，魏对攻打蜀至汉中以南的地区有所

犹豫。由于居于难攻之地，蜀因此可以在准备上好整以暇。

孔明每天把自己关在丞相府里，坐在案前冥思。偶尔想到什么，就提笔在桌上的纸张涂鸦。不过，他涂鸦的并非文字，而尽是一些直线或弧线。

“运输工具……胜败完全取决于此。”

孔明自言自语道。

迄今为止的战争，用以运输粮食或军需用品的工具，都是由数头牛或马拖拉的车子，车体两侧各有一个车轮。

“这从春秋战国一直沿用至今……”

万一行走很陡的坡路或山道时，这类车子便很容易颠覆，大量物资因而损失。如果能使这种双轮车子更稳固，这类损失不晓得能够减免多少。

而且，一旦车体稳固，载量自会增加许多。孔明正在设计运量较大、且易于上货和卸货的较大型的车子。

设计完成后，孔明叫人制造样车，并在山道实地试车。试车结果，发现有不理想的地方即刻修改。

孔明发明的车子，一般人称之为木牛或流马。

木牛或流马的实际模样到底如何，现在已无从稽考。但由名称推测，这个东西好像和牛或马的形态有关。

诸葛孔明除了是一流的政治家、军事家外，更是一个具有科学头脑的发明家！

三四／丞相病倒

蜀汉建兴十二年（公元234年），诸葛孔明再度率军北伐，越过斜谷道，来到渭水沿岸，这是经过两年时间准备才动员的十万军队。

在街亭一役及张郃阵亡的战役之间，曾经有过一次进击至陈仓后又撤退

的战斗，因此，这次北伐算是第四次。由于使用孔明所发明的木牛、流马，运输作业极为顺利，庞大的军队来到渭水南边一个叫武功的地方。现在的地图上，武功在渭水北岸，但若依据三世纪上半叶的水路情形，武功这个城市应在渭水南岸。

魏的主帅又是司马仲达。有意攻打长安的蜀军，一定会渡过渭水到北岸，因此，魏军大可在渭水北岸严阵以待，并于蜀军渡河甫毕、尚未整顿阵形之际，给予痛击。而司马仲达发下的指令却是："全军渡河！"

"主帅是准备布下背水之阵式吧？"

魏军幕僚猜测这个命令的用意。而发下命令后的司马仲达则显得无比紧张，他轻轻摇头自语道："蜀军要是绕山到东边，问题可就大了。希望他们到西边的五丈原……"

战争无异赌博。司马仲达下的赌注则是孔明会走过五丈原。

倘若蜀军走东进路线，则其目的在于速战速决。仲达由孔明的性格判断，蜀军会为了长期作战而走向西边。因为这是一场赌博，所以，仲达根本未做敌军东进时的准备，他的一切作战计划，都以蜀军开往五丈原为前提。

孔明果然向西方前进。

"他们前往五丈原了！他们前往五丈原了！"

司马仲达孩子一样地欣喜雀跃。这么一来，他可以不必为改变作战计划而费心了。

实际上，诸葛孔明并不是一开始就决定走向西边的，他曾一度倾向速战速决，因而考虑采取东进策略。后来改变决定向西方的五丈原前进，是因为与同盟的吴国之间洽谈有了结果的缘故。

——希望贵国由居巢、湖口两地攻打合肥新城。

孔明曾经如此向吴要求。

之前蜀、吴同盟甚不谐调，原因不外乎彼此利害关系并不一致。这次，两国终于有了共同的利害关系。攻取合肥是吴的夙愿，而一旦取得合

肥，它将成为北进时的桥头堡。此外，有了这个前哨站后，以后可以免除来自北方攻击的威胁。过去不敢攻打合肥，是因为魏的兵力过强，现在情形已大不相同，由于魏的大军前往迎击蜀军，因此，吴于这个时候攻打合肥，魏应该不可能派出援军才对。

吴遂对攻打合肥之事欣然表示同意。

由于蜀已在五丈原采取持久作战的态势，吴没有魏派援军之虑，因而在精神上轻松许多。

进驻五丈原的蜀军，十万将兵奉命开始在当地过着自给自足的生活。这就是所谓的“屯田政策”。

于是，士兵们当起农夫来了。

——慢慢地来。

蜀军摆出这个态势给魏军看，目的在于使对方变得心浮气躁。

“你们要慢慢地来，我们也可以不快不慢呀！”

司马仲达笑着说了这句话。

仲达由于得到间谍的报告，对蜀的内情知道得很清楚。内讧频发是蜀军内部的传统，因此，屯田生活拖得越久，内部的派系斗争也会越演越烈。

——等他们发生分裂吧！

仲达打的是这个如意算盘。

孔明当然知道己军的弱点。但他持着乐观的态度，期待在己军的派系斗争白热化之前，魏会因合肥被吴攻打而军中产生动摇。

未料，孔明的期待落空了。

因为，吴军攻打合肥的情形并不顺利。这一点或许不该苛责吴军，而应称赞据守合肥的魏军英勇吧？

由于合肥的魏将满宠十分善战，吴军始终无法攻陷该城。

不仅如此，魏军虽然正与西方的蜀军交战，魏明帝却于这个时候搭乘龙舟亲临与吴交锋的战场——这是皇帝亲征。由此可见，魏是何等重视这场与吴之间的战役。魏军士气因而高昂到了极点，相对于此，吴军则闻风丧胆。

于魏、蜀交战之际进兵合肥的吴，原本企图以趁火打劫的方式取得合肥。而魏却一方面与蜀继续交战，一方面则由皇帝御驾亲征。

孙权的侄儿孙泰于此役中阵亡，吴军士气因此更加低落。

“什么！孙权从合肥撤兵了……”

接到报告时，孔明露出明显沮丧的表情。喜怒哀乐一向不形于色的他，由于过分错愕，来不及掩饰内心的失望。

孔明期待的是，魏因听到号称十万大军的吴军前来攻打，因而陷入进退维谷的状态。纵然吴要胜魏不是容易的事情，但两军交锋总会持续一段时期，没想到才两个月，吴就撤兵了！

——退兵！我们没有必要在此苦战！

孙权是很干脆的人，看到形势不利，立刻下令撤退，以免受创更深。

“我以为他们起码能熬半年呀！”

看到孔明失望的表情时，幕僚不觉面面相觑。

——丞相从来没有这么沮丧过……幕僚们彼此用眼睛说着这句话。

——果然……

这是他们用眼睛说话的结论。

“果然”什么呢？近来诸葛孔明的健康情形非常不佳。虽然此一情形迄今为止，只有身边人知道，但他的确已罹患重病。

这一点从他说话时的样子就能看得出来。他最近说话时常常停顿，这显

然是由于气透不过来的缘故。多年的辛勤工作，终于侵蚀到他的健康了。

——丞相显然陷于焦躁的状态……幕僚中最贴身的几个人发现到这一点。

“在撒手西归之前，我还有很多事情要做……”

孔明知道自己健康情形日衰，非常焦急。来日不多，而要做的事情堆积如山，在此一情形之下，他还能不焦急吗？

“孔明的样子有点不对劲……”

敌将司马仲达也发觉到这一点。孔明是他多次对峙过的夙敌。

“孔明想的是什么？”

这是仲达数年来无日不想的问题。战争本来就是揣测对方要出的招数，然后确立己方的作战方针，仲达最重要的工作可以说是“对孔明的研究”。孔明的一切动态，他自信比任何人都要清楚得多，孔明心里在想什么，他大概都猜得出来。

但孔明近来的作战指挥，常有令仲达无法理解之处。“奇怪？”令仲达摸不着头绪的次数越来越多。这不是正常现象，一定是孔明出了什么问题。

孔明频频摆出挑战的姿态。和过去相比，这是极不寻常的事。

“即使对方挑衅，也绝不可出击！”

司马仲达如此命令部下。发下命令后，他又有摸不着头绪的感觉。现在，一个推理在他脑子里逐渐成形了。

“会是如此吗？一定是这样！”

仲达开始认为：孔明十之八九健康出了问题。依据军使的话，蜀军内行鞭打二十以上之处罚，都要由孔明亲自裁决。孔明的睡眠时间因而被剥夺许多。

“这样，一个人的健康不被拖垮才怪哩！”

听到这件事情时，仲达有了这个想法。——孔明一定是积劳成疾，而且病得相当严重！

像孔明这等不简单的人物会感觉焦躁，一定是自觉命在旦夕的缘故。他有许多事情想在自己还活着的时候见到有所着落……一次，蜀军军使送了巾帼（女用头纱）和妇人的衣服来。

——只会布阵而不敢出击，你岂不像个女人吗？

送来的礼物，意在嘲讽。

打开馈赠物的包装时，在场部将莫不勃然大怒。

“我们岂能忍受这等侮辱，立刻出击吧！”

年轻将校尤其气得直跺脚，口口声声说非立即出击不可。

“且慢！”仲达制止急欲采取行动的部下，道，“不可接受挑战是皇上的旨意。虽然如此，孔明如此侮辱我们，我也和你们同样怒火难抑。好！我就奏请皇上准许我们出击吧。回头我会派急使请示皇上的。”

仲达当然只是故作姿态罢了，他绝无出击之意。——他要等待孔明撒手西归。

憨——诸葛孔明在案头的白纸上写了这个字后搁下笔来。只写一个字，他就觉得很疲惫，他望着自己写的这个字，深深叹了一口气，这个字着实没有平时的劲道。

“该躺下歇息吧！”从者道。

全身疲惫得实在无法再支撑的孔明，正想躺下歇息一会儿，未料，总管却于这个时候进来报告：“尚书仆射李福大人来到。”

这是成都天子听到丞相病重，特地派遣使者前来五丈原探望。李福以敕使身份前来之事，有人已于这天早晨报告过。

躺着迎接敕使，当然是不可以的事情。

李福不只为了探病而来，一方面也是承天子之意，对国家大计有所咨询。蜀国在政治、军事上的一切，全由诸葛孔明掌管，孔明一旦去世，皇帝将会不知如何统治国家。

孔明只回答咨询的问题。成都天子问的尽是一些细枝末节。

“只关心零碎小事……”

孔明为成都的天子不注意主要大事，却只关心细枝末节等小事而忧心。该询问的事情，天子都忽略了。

“那我就告辞了。”

李福站了起来。

“李兄，请把那个东西带回去吧！”

孔明指了案头上的纸张。

“上面写的‘愍’字，是什么意思呢？”

李福一时体会不出这个字的意义。

“那是洛阳……汉天子的谥名。陛下交代上次来的敕使，要我为最近崩殂的洛阳汉天子起的谥号……”

“是吗？好，那我就把这个东西带回去了。”

李福拿起这张纸，恭敬地奉到头上。

山阳公，即将帝位让给魏的废帝刘协——献帝，于这一年的三月间去世。“献”是魏所奉的谥号，蜀自然需要另奉谥号，因为刘备是以刘协之后继者身份即位的。

孔明为废帝起的谥号是“愍”。在魏被称为“献帝”的这个人，在蜀则被称为“愍帝”。这个谥号是追念被曹丕所迫而失去帝位的不幸天子。

敕使李福辞退后，诸葛孔明躺下歇息。未料，这一躺，却再也没有起来。躺在床上的他，偶尔以微弱的声音问道：“李福还没有回来吗？”

伺候于身边的人以为孔明是在说呓语。敕使李福已离开五丈原回成都去了，怎么会再回来呢？

“李大人已回成都了。”近侍悲戚地回答。被称为睿智赛过神仙的诸葛孔明，意识是否开始混沌了？

未料敕使李福于两天后，再度来到五丈原。

“你好像忘记了什么事情吧？”

诸葛孔明微微睁开眼睛，问道。

“是的。这是我回来的原因。”李福回答。

“你忘记问一件重要的事情，对吧？”

“丞相猜得一点没错。要问的事情是……”

李福说到这里，往前倾身，孔明抢白说道：“以公琰（蒋琬之字）最为理想……”

诸葛孔明死后，以什么人当丞相来主持国事最为理想呢？——李福是为了问这件事而回来的。实际上，成都天子刘禅并没有叫敕使询问这件事。天子咨询的尽是一些小事。

——陛下交代的事情，全都问过丞相，并且得到回答。可是，光问这些够吗？有没有疏漏更重要的事情……李福在返回成都的路上再三思考。结果，他终于发现自己应就继任者问题有所请示。虽然不在敕命之内，但他还是为了问这件事立刻赶回五丈原。

“蒋公之后呢？”

“以文伟（费祎之字）为宜。”

“在这之后呢？”

诸葛孔明靠在枕头上的头微微摇了一下。他没有再做回答。

三五／五丈原秋深

司马仲达率领的魏军与以诸葛孔明为主帅的蜀军，在渭水南岸五丈原对峙达百余日之久。

“蜀国丞相去世了！”

五丈原住民跑到魏军军营如此报告，是这一年秋天八月的事。

“孔明死了？”

仲达露出了错愕的表情。对孔明研究比任何人都深入的仲达，因听到这位敌人的死讯而非常沮丧。强敌之死，应该是个喜讯，而仲达的心里却充满落寞之感。

“我好像被孔明深深迷惑了……”

仲达眼眶有发热的感觉。他的心情何等空虚！

司令部内一片哗然。

“听说孔明死了！”

“没有孔明，蜀军就不足为惧！”

“老天爷眷顾我们魏这一边了！”

“这个良机绝不可坐失！”

仲达听到幕僚们议论纷纷。

“且慢！”仲达道。

“将军是什么意思？”幕僚问道。

“孔明是何许人物，他会就这样死了吗？”

仲达通过长年对孔明的研究，觉得自己多少成了孔明的化身。

“换成我，如果知道自己即将命绝……”

仲达就此做了思考。既知要死，不是会大大利用这个时机吗？

孔明知道自己病重已是众所周知之事。因此，“孔明死矣”这个消息，将不致使人怀疑，魏军一定认为这正是粉碎蜀军的绝佳机会，此刻自己周遭的幕僚群情哗然就是最好的印证——孔明当然会预测到这一点。

认为良机莫失的魏军，一定会一反过去不受挑衅的姿态，对蜀军猛然发动全面性攻击——越是这样的时候，越可能中人圈套。何况这是孔明最爱用的策略。

“说不定这是陷阱……”仲达道。

听到这句话时，幕僚顿时变得鸦雀无声。

有谋略之神称谓的诸葛孔明，既然要死，绝不可能平白死去。他会利用最后一次机会，大大发挥自己的谋略，这是十分有可能的事情。听到主帅司马仲达说了这些话时，魏军幕僚开始有了“陷阱”意识。

“蜀军确实可能设下陷阱，那现在我们该如何是好呢？”一名幕僚问道。

“我们最好随机应变，看看情形再说，多注意蜀军动向。”仲达道。

蜀军这边，由于失去孔明这一精神上的支柱，全军正在一片哀叹声中。在这个状态下，要打仗是不可能的事情。虽然孔明是否为真正的军事天才，这一点还有不少疑问，但他的确已将自己的超人能力发挥到最上限了。

——作战之神。

孔明自知配不上这个称谓，却也不反对被人如此称呼。为人谦虚的他，事关自己不拿手的战争问题，也就不否定渲染性的传说。

——我们蜀国有智谋如神的大军师诸葛孔明。

孔明下意识地在蜀军内部培植了这样的信仰。蜀军由于有了这样的信仰，才得以发挥实力以上的战力。反过来说，一旦失去孔明，战力将会降到实力以下甚至有战意丧失殆尽的可能。

“只有撤退一途。”

蜀军阵中的重要分子都知道，没有孔明这个信仰对象后，与超级大国魏继续交战是不可能的事情。

“虽然丞相已死，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不能继续作战。有我在，你们还怕什么？”

独排众议、主张力战到底的是魏延。上层会议遂因他的发言而导致众人呈现扫兴之状。这个人向来自以为军事能力犹较孔明为高，并因此自负满满，且常如此公开放言。以前提出“一击攻灭论”被孔明驳回时，他还以“丞相胆怯”之语处处宣扬，着实是个军中异类。

“因一人之死而废天下之事，岂可让这样的事发生？难道我说的话不对吗？”

魏延坚持要继续作战。

孔明对自己死后之事，当然做过缜密的思虑。他甚至叫来主要的幕僚，就自己死后的撤退作战面授机宜。

姜维、费祎、杨仪等人都陆续多次获得面授有关计策的机会，唯独魏延，一次都未获孔明召见。孔明知道叫他也没有用，魏延是根本不会赞成撤退的。

就撤退策略对诸将面授机宜后，孔明一定不忘特别叮咛：这件事情绝不能让魏延知道。

此外，他又说：倘若魏延同意撤退，最好；若绝不赞成撤退，那也没办法，就把他留在战场吧！这总比蜀军为他一人而蒙受极大损失来得好。

孔明死后，每次召开高层会议，无论魏延如何力说继续作战，诸将全都默不做声，因为他们知道，与他争辩也是无益之事。诸将赖以依靠的是，孔明于临终前说的一句话：——我在魏延军中已有布局。

看见无人开腔，魏延便对费祎说：“你应该不是胆小鬼吧？文官可以护送丞相的灵柩回去，我们武人必须留下，与魏硬战到底。有我魏延在，你一切放心好啦！胆小的丞相已死，我倒正好能展开积极作战哩！如何才能打赢魏，作战计划我早就拟好了。”

魏延把自己的作战计划展示给费祎看。这计划是以前孔明所不屑一顾

的。

“真要命……”

费祎心里虽如此想，却又翻看着这份作战计划，佯装感佩道：“这个计划很好，相信杨仪兄也会同意的。”

“不，我知道杨仪一定不会赞同，我和他关系不睦，他一定不会支持我。”

“我可以向他说这是我拟的计划，这样，他一定会赞成的。”

费祎道。实际上他并不认同魏延的作战计划。因为知道魏延无撤退之意，他不愿被拖下水，去打毫无谋略的战争，因此，急着要找借口摆脱魏延。

“这个主意很好！”

对自己的作战计划有充分自信的魏延，立刻同意了费祎的提案。

“我现在就去找长史（即杨仪）。”

费祎翻身上马，奔驰而去。目送着他的魏延，发现费祎的骑马速度异乎寻常。

“莫非他在骗我？”

魏延立刻叫部下跟踪而去。

结果，这名部下没有回来。原来，诸葛孔明早就料到自己死后，最有可能惹出问题的是魏延，因而暗中拔掉他的羽翼，拉拢魏延的主要部属，这就是孔明生前的“布局”。

孔明死后，还将自己巨大的影子留在蜀军。孔明的影子在各方面指导了蜀军的南归。

孔明不只在蜀军留下自己的影响力，他在敌将司马仲达的心里，也留下了深深的阴影。

“孔明病重是事实，但是不是真的死了呢？”

仲达甚至怀疑住民前来报告，也是出自孔明的计略。

就算孔明真的已死，由于他卧病的时间甚长，因此，也许早就拟妥自己死后的作战计划。对付这样的敌人，千万不能大意。

“采取前进、后退能随时变换之阵式！”

司马仲达对魏军发下这个命令。

五丈原在渭水旁边，土地相当肥沃。虽然孔明发明木牛、流马等运输工具，以谋求军粮补给，但他唯恐如此尚有不足，于是下令将兵在此从事耕作。

虽然土地肥沃，这一带的渭水河流却相当浅，因而无舟楫之便。另一方面，此地是较高的平原，能眺望远处，布阵于此地，对敌军的动态能一目了然。因此自古以来，每次发生争战，这里都是兵家必争之地。

在这里实施屯田制度、摆出长期作战态度的蜀军，却因孔明之死不得不撤退。

各种不同的情报送到司马仲达所在的魏军总司令部来。

“我实在搞不懂。”

仲达边说，边敲了几下自己的后脑勺。

——蜀军明显在做南归的准备。

——不，他们一点没有南归的打算。

完全相反的情报同时传来。

“你这个情报，依据的是什么？”

仲达对带来蜀军无意南归情报的人，问了这句话。

“我是根据魏延部队所做的判断。”

“那个家伙的部队……”

是那个牛脾气的魏延违反撤退命令？难道这是佯装撤退，然后突然进攻的作战计划之一环？仲达实在分不清楚这一点。他想象得到的是，所有这些混淆的情报，一定是出自诸葛孔明的计略。而孔明本身是否仍活着，仲达连这一点也还弄不清楚。

“我实在搞不懂。”

仲达又说这句话时，一边缩了缩头。这是魏青龙二年（公元234年）八月、阴历中秋末的时候。吹过五丈原的秋风，已有沁人的凉意。

越来越多的情报出现。经过仔细整理，得到的结论是：孔明之死大致无疑，而蜀军即将南归，应该也是属实。

“我们展开追击吧！失去孔明正在撤退的蜀军，战意自然丧失殆尽。现在发动猛烈攻击，一定会大获全胜的。”

征蜀护军秦朗如此进言。

“好，我们就派兵追击吧！不过，一定要以进退两可之阵式前进才行。”

仲达终于决心要移动军队了。虽然如此，畏惧孔明谋略的他，布置的是随时可退的阵式。

“将军为何顾虑如此之多呢？”

秦朗颇不以为然。

“那是因为你不知道孔明有多厉害的缘故。千万不可大意啊！”

仲达严肃地回答。

魏军已对向南移动的蜀军展开追击了。

这时候，蜀军中的一个部队扬起一阵鼓声，那是杨仪的部队，随着鼓声，战旗突然转变方向。也就是说，全军掉头转向追击前来的魏军了。这个变化非常迅速而整齐，好像是早就预定好的行动。

“快退！快退！孔明使出他的计略了！不可继续进军中了他的圈套！快退！”

大将军司马仲达大声喊叫。所幸魏军采取随时能退的阵势。他们听到仲达的命令，便迅速后退。

蜀军趁魏军后退之际，迅速往南前进，只要进入秦岭山脉，魏军就无法追击上来。等大部分蜀军进入秦岭谷道后，蜀才发布“丞相诸葛孔明已死”之消息。

蜀军在几乎无任何损失的情形下，从五丈原撤退而去。魏延见部下逐一离他而去，蜀军部队则全都南下，因而气愤不过，遂派急使到成都，报告说“杨仪造反”，得此情报的杨仪，也立刻以“魏延造反”急报成都。

成都天子于是向蒋琬垂询道：

“到底哪个说的才是真的呢？”

“当然是杨仪说的才是真的。”

蒋琬回答。魏延过去多次违背丞相命令，这是众所周知的事情。

“那就讨伐魏延吧！”

天子下了这道命令。

蜀军好不容易从五丈原完成不流血的撤退，却在返回途中发生这样的内讧，结果，魏延为杨仪部下所杀。虽然如此，由于魏延最后只带领数名部下，内讧损失因而减到最低限度，这可以说是拜料事如神的孔明生前布局所赐吧？

司马仲达白白地让蜀国大军逃逸而去。五丈原的人们称此为：——死诸葛吓走生仲达。

“若有人再说无礼的话，让我听到，就把人抓起来。”

秦朗如此报告时，仲达只说一句：“让他们去说吧！”

死诸葛吓走生仲达——实际上，使住民传诵这句话的正是逃走的司马仲

达本人。

三六／孔明死后

被死人吓走——这样的事情传扬出去，颜面上非常不好看。就算真有过这样的事情，当事人也一定会设法掩饰才对，而司马仲达偏偏刻意使这句话流传出去。

结果，“死诸葛吓走生仲达”这句幽默之语一直被人们传诵着。

由骠骑将军晋升为大将军已四年的司马仲达，现在已是魏王朝坐第一把交椅的人。由于多年征战，他对军队影响力之大，已到无人能望其项背的程度。

这样的人物对朝廷而言，是必须警戒提防的。篡夺前汉的王莽曾是大将军，取代后汉的曹氏一族也是以武力背景起家的。

两年前去世的曹植（曹操三子），之所以在成年后仍处不遇的状态，便是由于他除了是一流诗人之外，在各方面的才华也都非常卓越。

廷臣绝不可受到警戒。引起朝廷疑心的人，迟早会被铲除——这是明摆着的历史教训。《史记》和《汉书》是当时士大夫必读之书，而这两本书中详细记载了汉高祖刘邦如何逐步肃清建国功臣的经过。

因此，成为“被死诸葛吓走”的揶揄对象，就明哲保身而言，是很好的。仲达就是为了这个目的，而设法使这句话广为流传。

汉功臣被杀是建国大业完成后的事情。这时天下已经统一，再也不需要有才能的将军。

——狡兔死，走狗烹。

这句谚语在《史记》中也有记载。

狡兔——即强敌——全被清除时，将军本身会变得岌岌可危。留着强敌，朝廷就不敢不尊重对军队有极大影响力的将军。

孔明殁后，要大破正在南归途中的蜀军，并不是至难之事。但就大将军

司马仲达的立场而言，与吴一样，蜀这个敌对势力，有必要在不甚虚弱的情形之下使其残存。

使敌人存在的同时，必须也使自己成为被嘲笑的对象。地位快要升到极点的仲达，内心苦笑道：越来越难做人了……踮脚使自己显得更高，是容易的事情，但要使自己显得比实际情形更小，就很难了。仲达为使自己显得矮小，真想把身子缩成一团。

“你不认为仲达未免过于谨慎吗？”

听到司马仲达未对蜀军追击的报告时，明帝多少露出怀疑的神色。

“那是因为不知道孔明会使什么奇策的缘故吧？”贴身重臣回答。

“是吗？”

明帝似乎有些怀疑。在魏王朝所有人才中，司马仲达的才华最为光芒四射。纵使诸葛孔明为自己死后拟妥的计策再好，仲达亦应有能力将之攻克才对。魏国顶尖的智将不如蜀国孔明——明帝绝不相信这一点。

“他好像害怕遭朝廷猜疑……”

明帝多少猜出了个中原委。

失去丞相诸葛孔明的蜀，在人事上开始出现危机。朝中要人们个个为了争取丞相之位，暗中互相较劲起来。

孔明指名蒋琬继任丞相，杨仪却对此大表不满。他于五丈原撤退时，曾经杀了不同意撤退的猛将魏延。

魏延原本也在觊觎丞相之位。

——丞相死了也不一定要全员撤退。军队可以由我指挥呀！

魏延意图借此机会爬上丞相之位。杨仪当然不可能让魏延如愿以偿，于是以“魏延造反，不服军令”为由，将之攻杀。

这已是一种内乱。由于魏延人望欠佳，跟随他的人为数不多，因而得以避免扩大事端。蒋琬被任命为丞相，杨仪负气之下，宣布隐退。实际上

他并非真正隐退，而是成为一个不满分子。

蜀汉朝廷一度把这个危险的不满分子移到汉嘉郡。而杨仪却依旧未改不逊态度。

“丞相去世时，要是我率领全军投归魏国，天下形势就完全改观了呀！”

他甚至如此放言。

此外，杨仪屡次上书，诽谤蒋琬及其余重臣，言词颇多过分激越之处。朝廷遂命汉嘉郡守将杨仪软禁。

杨仪最后自杀。

蜀国内部不和的消息，当然传到了魏国洛阳。明帝歪着头，独语道：“以孔明的睿智，也无法想出自己死后如何使蜀国的人和问题圆满解决？从五丈原撤退时，倘若仲达追击到底，结果将如何呢？难道……”

“吴国目前的情形如何？”

魏明帝对南方吴的动向表示关心。

诸葛孔明死后，蜀已不足为惧，等他们因内讧而国力衰弱时，再来动脑筋也不迟。何况就地形而言，蜀是难攻之地，以明帝祖父曹操这等英杰，都因攻打汉中而尝受败绩。

——蜀，可以等他们自行毁灭。

如此一来，问题只在吴了。

“吴依然在为兵力不足而大伤脑筋。”

近臣就吴之情形，向明帝作了报告。

五丈原之役的四年前，即吴黄龙二年(公元230年)，孙权曾将一万武装士兵授予两名将军，命令他们向东方航行，目的在于“拉丁”。这是因为孙权听到如下传闻而起的意念：——会稽之东，海的彼方有夷州及直州，住民多且皆勇敢。该地之人多以鹿角为武器，甚为善战。

孙权之所以如此，原因在于吴国缺少兵力。

长江沿岸由于中原动乱，难民一时多如过江之鲫。但于曹操平定中原后，这批人全都退潮似的回到自己的故乡。结果，造成吴因当地住民及兵力不足，而大大伤着脑筋。

听到东海有好战人民居住的岛屿，孙权立刻拟定了“拉丁”的作战计划。

但两名将军——卫温和诸葛直——却失败而归。由于直州太远，以致无法继续航行前往。好不容易抵达的夷州，其住民数目并不多。结果，只勉强抓了三千住民。但夷州乃瘴疠之地，由吴带去的一万士兵中，八千以上因疫病而死。

损失八千正规武装兵，而带回三千未经训练且言语不通的人，这当然是非常不划算的事情。孙权因情绪激动而把两名领兵的将军杀了。

五丈原之役的一年前，辽东公孙渊曾经派遣校尉宿舒和郎中令孙综至吴，表示臣服之意。

辽东在当时诚可谓另一个世界。中原每次发生动乱时，大量难民拥到辽东乃至朝鲜一带。过去的辽东长官公孙度在此自立为王，并征服了高句丽和乌丸族，曹操也给了他武威将军的称号，封他为永宁侯。

——我是辽东之王，才不稀罕侯位！

公孙度将送来的印绶抛进仓库，并作此豪语一节，是有名的故事。

公孙度死后，儿子公孙康继位。曹操于公孙康时代曾讨伐乌丸，结果，袁尚等人逃至辽东。公孙康斩了袁尚，将其首级送至曹操处。公孙康死后，由其弟公孙恭继位，这个人不但平庸，且毫无统治能力。后来，公孙康的儿子公孙渊废了叔叔，自立为辽东之主。

公孙家以襄平为据地。襄平政权的最重要课题在于如何保持辽东之独立。

接邻的魏过强时，会有被并吞之虞。襄平政权当然期望魏、蜀、吴三国永远在互斗状态之下。

事实却是，魏逐渐独占鳌头，比下了蜀吴两国。虽然蜀吴两国同盟，勉

强与魏抗衡，但就实力而言，魏远远凌驾于两国同盟之上。

——你们加油吧！

公孙渊之所以派使者至吴，目的在于声援他们。

到东海日本拉丁任务失败后，吴政权多少有些意气沮丧。如果吴再不振作，魏说不定会以过剩的力量，攻打到东北辽东来。

吴之孙权果然振作起来。

——或许有可能夹击魏……

抱此希望的孙权，决定派答礼使节至辽东。辽东与吴之间的使者往返，当然经由海路。若走陆路，非经过魏的领域不可，而这是不可能的事情。

张弥、许晏这两名阁僚级重臣和名叫贺达的将军，率领一万士兵乘船出发，满载金银财宝前往答礼。答礼使张弥且带有“封汝为燕王”之意的吴之国书。

吴自丞相顾雍以下，包括老臣张昭都极力反对这件事情，而孙权却一意孤行，坚持主张到底。

“什么？以大船队前来？这简直是胡闹嘛！”

襄平公孙渊听到吴之答礼使节率兵一万、以大船队前来的消息时，完全愣住了。

要来就只派两三只船前来，这样才能掩人耳目。以数十艘大船队带着一万士兵，而且经由琅邪海北上，这样一定避不开魏的情报网呀！

公孙渊本来意图在不被魏得知的情形下，暗中煽动吴。现在吴国如此浩浩荡荡前来，不是揭了他的底吗？

魏知道辽东和吴有所勾结，一定非常愤怒。而激怒魏，将会使辽东岌岌可危。

“非想个办法不可……”

公孙渊环抱双臂沉思。现在必须先想好如何向魏解释。

——吴于前年前往倭国寻求兵员，却未成功。失败理由在于未做事前交涉。如陛下所知，我们经由带方（朝鲜半岛）与倭多少有所来往，吴因而请求我们为之斡旋。但吴若借倭国之兵，势将增加天朝（指魏而言）之敌，故我们拒绝吴之请求，并斩其使节……可怜的答礼使张弥和许晏，他们一抵达襄平就被砍头。老远从吴带来的金银财宝，当然被公孙渊没收。

吴之答礼使的首级，连同解释文书被送到洛阳。魏甚为嘉许公孙渊的忠节，给予大司马称号，并且封为乐浪公。

孙权为此切齿扼腕，怒不可遏。

“可恶的公孙渊，竟敢欺骗我！此仇不报，誓不甘心！”

孙权立刻着手研究谋略。谋略是他的拿手好戏，而且，在皇帝之下有一个名为“校事”的直属特务机构。孙权遂驱使校事，展开流言作战。

——公孙渊对魏极为不逊，经常议论魏之是非。

他使这类谣言传布出去，好让魏明帝听到。此外，他更放出“公孙渊暗中与吴勾结，准备夹击魏”这个假情报，并且伪造足以佐证此事的证据，安排让它落到魏的手中。

魏景初元年（公元237年），明帝命幽州刺史毌丘俭率领诸军及乌丸、鲜卑族兵，驻扎辽东南界，并以文书命令公孙渊前来接受质询。

——汝有颇多越轨之言行，着令克日前来接受质询。

接到这样的命令，谁会乖乖出面接受质询呢？这样的文书已经等于讨伐宣言。

公孙渊遂以豁出去的心态，率兵造反。

当时正逢辽河泛滥，毌丘俭因而率领军队，暂时退回右北平。

公孙渊自立“燕王”，并将年号订为“绍汉”。

中国这时已有三个皇帝，准备做第四个皇帝的公孙渊，暂时以王自称。他为何不干脆称帝呢？一旦称帝，就不能向人乞求援兵。公孙渊遂又派使者至吴，要请吴攻魏之背后。

“这个家伙脸皮真厚！”

吴国重臣不屑地说。以前是吴国答礼使被杀，现在应该轮到吴杀死辽东派来的使者吧？

“你们不要冲动！”

孙权制止了激昂不已的家臣。

实际上，孙权比任何人都恨公孙渊，但这是攻灭夙敌魏的最佳机会！魏在东北忙着讨伐公孙渊，这不正有隙可乘吗！”

“先同意结盟之事吧！如此一来，公孙渊便会精神百倍、拼命与魏交战的。……他想打赢，当然是不可能的事情。”

孙权说这句话时，奸诡地笑了一下。

三七／洛阳异变

景初二年（公元238年）正月，魏明帝召司马仲达至洛阳，这是五丈原之役后第四年的事情。仲达这时在长安附近，之所以如此，表面上的理由是为了防备蜀之北伐，但朝廷真正的用意是，不希望这个拥有极大实力的人待在中央——即洛阳。

“讨伐辽东公孙渊，还是要靠仲达。毋丘俭不是表现不佳，而是这个任务对他来说太重了。”明帝道。

司马仲达遂被任命为辽东讨伐军总司令官。仲达两年前由大将军转任太尉（国防部长），太尉乃三公之一，大将军是准同三公的特别职。仲达就任太尉后，大将军之位悬缺，这个人事命令实在分不清楚是晋升，或者是左迁。朝廷如此安排，目的在于避免以特别身份对待司马仲达，于是借三公一职，将他拴牢。

“又是外征……算了，这样也好。”

仲达被命远征辽东，并未露出不满之色。远离洛阳，就明哲保身而言，反而有利于自己。忠贞不贰的自己若反被认为存有异心，这才是划不来的事情。

“朕给你四万官兵。”明帝道。

“多谢皇上。”

“你看大概需要多少时日呢？”

“去程百日，交战百日，回程百日，中间休息六十日——大约一年时间吧！”仲达回答。

“对吴，准备如何戒备呢？”

“吴对公孙渊怀恨在心，即使要为公孙渊派援兵，也只有利用海路一途。臣会多留意海面上的情形。”

“说不定公孙渊会利用带方军队，此外，听说东南倭地甚多战士，孙权前年曾为了拉丁，派军队去过。”

“臣会派人去倭地洽谈不可派兵至带方或辽东，以及今后不得与吴携手之事。”仲达道。

“原来你连这一点都已想到……有你在，朕可以放心了。”

明帝甚为满意，频频点头。

“蜀由于四面为山所包围，故无法绕到后面，但对辽东，却可将之包围。”

“说的也是。”

“不过，臣只是有此构想，能否做到，则没有把握。”

仲达改以没有把握的口气说。明帝刚才露出甚为佩服的神色，然而臣属被皇帝佩服是千万要不得的，因为这意味着皇帝从此将会对此人特别警戒。

司马仲达于六月抵达辽东。自称燕王的公孙渊派遣卑衍、杨祚两将，于一个叫辽隧的地方防守。辽东军则到处挖掘战壕，配置了数万兵士。

“我们攻过去吧！”魏军幕僚向仲达进言。

“敌方的计略是要使我军陷于疲惫状态，我才不会上这个当。而由动员如此大军这一点来推测，他们的据地襄平此刻应该属于空城状态才对。我们攻打襄平吧！”

仲达对前方敌军不屑一顾，沿着辽河往北进军，笔直攻向襄平。

卑衍和杨祚一时大为慌张，他们丢弃费了好大工夫才挖妥的战壕，为了保卫襄平，立刻折返。计划落空的军队，士气不扬是一定的事。他们移到襄平西南首山，企图对魏军展开防御作战，然而，由于前次计划落空，士气甚为低落，最后在无法支撑魏军猛攻的情况下大败。仲达转而进军包围襄平城。

这一年七月，又是连绵阴雨，辽河再度涨水到只差几尺就要泛滥的程度。而仲达却不准备退兵。

“挨过冬天，春天就会来。雨绝不可能一直下不停。”

仲达如此说。连续下了一个多月的雨水停住后，魏军将土堆成山丘，从这上面将箭和石头如雨水般地射向城内。

城内粮食已尽，死者无数，出现了“人皆互食”的地狱惨状。

公孙渊要求送人质和议以结束战事，仲达却断然拒绝：“投降或者选择死，你们只有两条路可走，我不要人质。”

八月壬午日，襄平终于被攻陷。公孙渊率领儿子公孙修及数百骑近卫队，企图突围逃向东南方，不幸被魏军追上，父子一起于梁水河边被斩。

司马仲达进入襄平城后，诛杀公卿以下七千余名兵民，并以此堆为“京观”。“京观”是指堆积如山的尸体而言。

仲达同时释放了被公孙渊废立幽禁的公孙恭。此外，他更为因向公孙渊进谏而被杀的纶直以及贾范建立坟墓，并且优遇其遗族。

这是信赏必罚之举。

辽东、带方、乐浪、玄菟四郡至此被平定，魏的威令遂远及朝鲜半岛。

襄平被包围时，虽然公孙渊再三请求救援，吴和朝鲜半岛都未派出一兵半卒，这是因为司马仲达事前掌握制海权的缘故。带方较襄平先被攻陷，倭女王卑弥呼的使者大夫难升米，在带方魏太守刘夏部下的带领下，前往洛阳。——依据《魏志》，那是景初二年六月的事。

“病情真的那么严重吗？”

进入襄平城后，司马仲达派出去的密探，从洛阳带了一项重要情报回来。

——皇上龙体欠安。

病情似乎相当严重。司马仲达虽然面露忧色，但并不是纯粹为了担忧明帝的健康问题。

皇帝的健康状态，对臣属而言是攸关生死的问题。宠臣是很有可能因皇帝之死而失去地位的，有时候甚至不是失去地位就可无事。过去依恃皇帝宠爱而过分嚣张、或贪心不足而大行搜括的人，就很有可能受到严厉报复。而这些人料想如此，所以常会先发制人，肃清可能对自己报复的对手，以达到保身的目的。

皇帝病重，且已引起这等丑恶斗争，这时候不在首都而远离在外，有什么利弊得失呢？

不被卷入因皇帝之死而引起的政争漩涡，可以说是正面结果。可是，于这等重大时刻不在首都，对扩展自己势力而言，是相当不利的。

“这下子问题可大了……”

司马仲达叫家臣们退下，自己一个人叹气沉思。

明帝并无子嗣，这一点，可能会引起极大问题。明帝曹叡已三十五岁，却膝下犹虚。因此，他于三年前将曹操次子曹彰（任城王）之孙曹芳和曹询二人收为养子。芳和询分别被立为齐王和秦王，依照顺序来说，应该是要立齐王曹芳为继承人，但这位齐王今年才七岁而已。

司马仲达在由辽东凯旋的途中，一路上以慎重的态度研究来自洛阳的情报。

洛阳形势如何？

继承人才七岁，当然需要辅佐人，也就是所谓的摄政。这一点，卧病在床的明帝自然做过缜密的思虑。

燕王被召——

燕王曹宇，字彭祖，是曹操第九子，其生母为环夫人。这个人娶的是往年汉中五斗米教教祖张鲁的女儿。

明帝的意图是——

后汉末，黄巾之乱以来，天下百姓由于受尽乱世之苦，因而竞相寻求宗教信仰，以求解脱。当时正由西域传来的佛教和源自黄老思想的道教，遂迅速扩散全国。倘若无视这股宗教势力，今后的国家经营一定会遭遇困难。

——叔叔燕王曹宇以道教教祖的女儿为妻，因此，在各方面应有诸多方便才对……明帝于是召来燕王，任命其为大将军，并将后事托付。自从司马仲达转任太尉后，“大将军”之位始终悬缺着。

明帝同时将对年幼皇太子之辅佐事宜，委托领军将军夏侯献、武卫将军曹爽，以及屯骑校尉曹肇等人。

大将军燕王曹宇，实际已是实质上的天子，是担纲魏王朝国政的人。他当然希望能够为所欲为地推行政治，而要如此，他绝不容许国内政坛上，有权势凌驾于他之上的人存在。

对曹宇而言，最大的眼中钉是正远征辽东的司马仲达。攻灭辽东公孙渊的他，现在已是不折不扣的魏王朝中实力最强者。

——依旧必须将仲达外放于距离首都遥远的地方才行。

持此想法的曹宇，遂下指令给正在凯旋途中的司马仲达。

——关中问题事关重大。虽蜀军已退，然西南各族正在甘肃、陕西等地

蠢蠢欲动。着令卿不必返回洛阳，径赴长安。

“又要把我排除在外……”

仲达又想：“可是……皇上病重，身为国家重臣的我，不是应该火速赶回探望皇上吗？”

以个人立场而言，他倒希望不必经过洛阳，直接到长安，省得添惹麻烦。与其被怀疑，不如置身事外，这样才是明智之举。

司马仲达的心境可谓复杂至极。

这时候，第二道命令接连而来。这一次的命令，不是以大将军曹宇的名义发下来的，而是皇帝御笔诏敕。

——望卿即刻上京。

大概是生病的关系，这几个字看起来一点劲道也没有。

“洛阳有变！快！”

仲达接到诏敕，立刻快马加鞭，一路赶往洛阳。

洛阳朝廷确实发生异变。

有人反对起用燕王曹宇。

在皇帝独裁体制下，从某一个观点而言，皇帝近臣的权力可以说犹较三公或大将军为大。近臣自己的意思有时候会以皇帝旨意的形态，反映在政治上。曹操成为魏公以来，以刘放和孙资两人为秘书郎，作为一般琐碎事宜的商讨对象。文帝曹丕将秘书之官名改为中书，并且任命刘放为中书监，孙资则为其副官中书令，让他们参与机密作业。

刘放和孙资在曹操时代只是担任处理杂务的秘书，到下一代，则参与国家机密作业，至第三代明帝曹叡时，已变得自以为是皇帝的辅佐人了。这两个人的态度，当然引起廷臣的反感。尤其夏侯献和曹肇，向来就对两人极为不满，更以实际言行表露了态度。

刘放和孙资开始感觉不安。想到对他们甚为反感的人一旦成为幼帝的辅

佐人，情形将会如何，他们就不寒而栗。

——夏侯献和曹肇多次与燕王曹宇洽谈，他们好像在商讨新帝即位后的体制事宜。

两人得到这个情报。新实权者会排除旧实权者是笃定之事。谁也不敢确定是否会有血腥镇压。

罹患重病的明帝，精神状态也极不稳定。有些微结巴的他，平时个性甚为寡言刚直，但一场病却使这位英明的皇帝心生迷惑了。他把刘放和孙资这两个人叫到病榻前来。

“你们认为燕王挑得起大任吗？”

叔叔燕王曹宇过去大半都在外地，因此，明帝对他的了解并不深。

“据说，燕王殿下自己也认为没有把握。把如此大任交给他，是值得忧虑的。”刘放回答。

如同三子曹植，九子曹宇也知道中央随时在监视他，因而平时就装出一副恭顺的态度，不料竟成了习惯。因此，当他被任命为大将军时，便谦逊地表示：——这个任务对我而言，实在太重。

刘放却故意把这句话曲解为“我实在没有把握”，并拿来向明帝报告。

“那么应该任命何人为宜呢？”明帝问道。

“任命武卫将军曹爽最为适宜。”刘放回答。

“可是，他不是也……”

明帝对曹爽的评价一向不高。曹爽是祖父曹操的侄儿曹真之子，是个公子哥儿型的人物，过去并没有任何特别实绩。

刘放看出明帝不甚动心，就又说：“让司马仲达担任辅佐任务，应该最为理想。”

司马仲达的能力是丝毫不容置疑的。这个人能干到几近危险的程度。卧病在床的明帝听到司马仲达的名字后，心里认为适任者除他以外，不做

第二人想。

“以爽为大将军，以仲达为辅佐人吧！”

明帝最后说道。

“那就请皇上把这个意思写成诏敕。”

于四日前就任大将军的燕王曹宇，已发下许多指令。为推翻那些指令，需要有皇帝御笔诏敕。

“朕连执笔的力气都没有……”

明帝以微弱的声音说。

“微臣可以扶着皇上的手……”

刘放扶着病危的明帝的手，分别写下了任命曹爽为大将军及召司马仲达回洛阳的两道诏敕。

刘放抓着墨汁未干的诏敕，冲到外面大喊：“皇上颁下罢免燕王官职的诏敕了！”

三八／隐藏野心

司马仲达抵达洛阳是景初三年（公元239年）正月之事。

罹患重病的明帝这时还未断气。

祖父曹操、父亲曹丕以及叔父曹植都是当代第一流诗人，明帝曹叡的身上同样流有诗人之血。他是一个感情非常丰富的人，同时也是被称为“天姿秀出”的美丈夫，他以解开结发时，站着能使一头长发及地而著名。

他是沉着、果断、寡默的明君。

实际上，他之所以寡言，是口吃的缘故。

明帝见到仲达，流泪执着仲达的手道：“朕死后，一切拜托卿了。望鼎

力为之……”

明帝难得一次不结巴，一口气说了这些话。他的口吃似乎是起因于自我意识过强。现在，他已不顾任何体面，自我意识这个藩篱自然也不存在了。因此，临终之际，他反而说出流利的话来。

“是的，老臣一定鞠躬尽瘁……”司马仲达回答。

“希望卿与曹爽合力，好好辅佐少主。我在西方净土等卿来会。在天界见面时，希望朕和卿不是冤家……”

明帝依然握着仲达的手。

“冤家……”仲达在心中默念了几次明帝说的这个字眼。

倘若有意，以仲达的实力，篡夺幼帝在位的魏王朝，应该不是至难之事。若仲达篡夺魏王朝，就会与已故的明帝结成“冤家”。

——求求你不要篡夺曹家王朝。

明帝言外之意在于此。

两名幼儿也被唤来，他们都是养子——一个是齐王曹芳，另一个是秦王曹询。

曹操次子，即勇武超人的任城王的儿子中，有一个叫曹楷。这个人对明帝而言，是血缘关系最浓的堂弟。曹楷有好几个儿子，而明帝把其中的两个——芳和询——收为养子。

齐王芳这时候也才八岁。

“这两个孩子……请你仔细看看。这个是齐王芳，请你不要弄错。……芳，你到前面来。”

曹芳听从养父明帝的话，往前踏步出来。

“抱抱这位爷爷。”

明帝命令养子。

曹芳有些踌躇。叫八岁小孩拥抱突然出现在面前的老头子，这件事情实在有些强人所难。

“快抱！”

病人大声叫道。

曹芳露出畏惧的表情。司马仲达则赶快当场蹲下。——他这样做，是要让小小的曹芳容易抱住他的脖子。

曹芳畏畏缩缩地伸出颤抖的手，抱住仲达的脖子。

“好，这就对了。”

明帝微微动了一下靠在枕上的头。他是颔首表示满意。

翌日，齐王曹芳被立为皇太子。

或许是安心的缘故，明帝几天后就去世了。

皇太子曹芳立即登基，并且依照惯例，发布大赦令。司马仲达遵照先帝遗命，率领三千士兵驻留宫中。

翌年，魏改元为“正始”。这一年是公元240年。

司马仲达成为“太傅”，也就是皇帝的老师。形式上，太傅是教导天子的人，因此，这是最高的官职，但并非常设职位。魏国首位皇帝文帝时是没有这个职位的，因为文帝即位年已三十四，所以不需要教师。二十三岁即位的明帝曾经设有太傅，但五年后就废掉了。

这个职位表面上极为崇高，却无任何实权。

“爹，这等于是架空您嘛，您怎么能安于这样的职位呢？”

血气方刚的两个儿子——司马师和司马昭，大表不满地说。

“这有什么好气愤的呢？我还认为这是老天爷庇佑我呢！”司马仲达对两个儿子说。

“为什么是老天爷庇佑呢？”司马师不解地问了父亲。

“群臣的嫉妒、天下的猜疑，都集中到我的头上。多年来使我不敢有所逾越，动弹不得。现在由于被架空成太傅，我变得心情轻松，行动自由，这不是值得庆幸的一件事情吗？哈哈哈！”

司马仲达好像因为被架空而乐不可支。

两个儿子看见父亲这样，都露出讶异的表情。因为儿子眼里的这位父亲绝不是没有野心的人。

——这个家伙迟早会出纰漏的。

这是司马仲达对掌握实权的曹爽的看法。

曹爽现在位居大将军。这个职位，仲达过去也曾就任过，在不设丞相或宰相官职的魏国，此职其实就是宰相。

初时，曹爽还视司马仲达为老前辈而百般器重，决定重要事宣时，一定要请益于仲达。但自从曹爽周边有了经他拔擢的高官所组成的集团后，这情形便大大改观了。

“太傅已是高龄之人，俗话不是说‘骏马老则不如驽马’吗？我们不必处处就教于他。就让太傅只陪着天子吧！”

这批人常如此向曹爽进言。

“可是，这位老头子是国家柱石，我不能不敬重他呀！”

曹爽对仲达毕竟是另眼看待的。

“我认为大可不必如此。我们都是以极大抱负担任国政的人，年近七十的老头子，怎么能了解我们的想法呢？向他请教根本是多此一举嘛！”

曹爽身边人员中的主事者何晏如此说。这个何晏，是后汉灵帝皇后何氏哥哥何进的孙子，何晏的母亲尹氏是曹操的侧室。据说，何晏是尹氏带进魏国养育长大的拖油瓶，在复杂的环境之下成长。何况他娶的又是金乡公主。

光凭这样的说明，读者或许还不能完全了解。其间的复杂关系，概说如下：何晏是何进的孙子，但他的母亲生他之后，带着他这个拖油瓶成了曹操的侧室，而何晏后来又娶了曹操的女儿金乡公主为妻。

倘若金乡公主为何晏的母亲所生，何晏便是娶了同母异父的妹妹为妻，可说是大大违背人伦。野史中便有何晏娶了同母异父妹妹的记载。但有一说为，何晏的夫人是与曹操第十子沛王曹林同腹；倘若如此，由于曹林之母为杜氏，因此与何晏毫无血缘关系。

不管怎样，何晏是个好色之徒，同时也异常注重自己的外表。随身不忘携带一面小镜子的他，一有时间就往脸上涂粉。在《魏略》一书中，以“行步顾影”形容何晏。“行步顾影”是边行走边欣赏自己的影子，也就是所谓“自我陶醉型”的人。

曹爽将这样的人物置于枢要职位。此外，围绕着大将军曹爽的一帮人有邓飏、丁谧、毕轨、李胜、桓范等，而其中的核心人物为夏侯玄。夏侯玄是曹爽姑妈的儿子。

正始五年（公元244年），曹爽企图讨伐蜀。

自从被任命为大将军以来，曹爽处处拿自己和司马仲达做比较。比较的结果，他认为自己和司马仲达的差别只在于自己并无战功。

——只要有机会，我也一样能够显赫一世！

他经常持着这个想法。

他准备讨伐蜀，为的就是要达到这个目的。太傅司马仲达却认为不宜，并对他劝止。

“那个糟老头好像以为只有他一个人才能建立战功，其他的人都做不到。这不是笑话吗！”

夏侯玄以及何晏等大将军曹爽身边的人常如此谈论。在这种情形之下，曹爽的讨蜀计划已然箭在弦上了。

最后还是决定出兵。

魏在长安召集的军队大约六七万人，他们准备攻打汉中，而蜀在汉中的

兵力，尚不足三万。

只要攻陷汉中，攻灭蜀汉便易如反掌。攻灭三雄中之一雄，这将成为魏立朝以来最大的战功，这件事情，以太祖曹操的威风都未能办到。司马仲达曾于五丈原与诸葛孔明所率领的十万蜀军对峙，结果也是不分胜负。

——这个大将军根本不实际嘛！

经常受到这样批评的曹爽，现在企求的是：让世人对他刮目相看。

这次远征的结果却完全失败。没有经验的曹爽，把事情看得过于单纯。他连沿道民众的民心都没有得到。在所征调的牛、骡、驴、马一头头倒下时，百姓全都放声大哭。

蜀国援军从成都陆续来到。

他们的军队本来连三万都不足啊！——他不检讨自己的分析能力不够，只一味怨叹事态的演变。

最后只有全军撤退一途，而且，不是撤退就能了事。由于这一次远征，魏国西方边境的关中，已陷于疲惫状态。兵员损失更不在少数。

正始九年（公元248年）冬，曹爽身边一帮人中的有力分子李胜，被任命为荆州刺史，即将离开洛阳。

当时，新任地方长官赴任前，逐一至京中高官府邸拜访以示道别，乃是规矩。李胜首先到派阀领袖大将军曹爽府邸拜访是当然之事。

“老头子那边你去拜访了没有？”

寒暄后，曹爽问道。

“我看，老头子那边可以免了吧？……何况，听说他最近健康情形不太好，已有一段时日没有进宫哩！”李胜回答。

“这事我也听说过，可是，他健康不佳属实吗？他并没有正式请病假，所以我也不便前去探望。……对！这是个好机会！你去拜访一趟，看看他是否真的生病了。你要离京赴任，有理由去拜访他嘛！”

“说的也是。好，那我就走一趟，探探究竟吧！”

李胜辞出曹府后，直接到了司马宅邸。

司马仲达脚步踉跄地走出来。已经七十岁的他，要由两名丫环扶着才能行走，身上穿的衣服也非常不整齐。李胜致意时，他好像也没听进去。片刻后，仲达用手指指自己的嘴。

“是的老爷，我知道您口渴。”

一名丫环立刻进去端了米汤出来，将碗送到仲达的嘴巴前。仲达想凑上嘴巴喝，但嘴唇却不听使唤。结果，米汤没喝进多少，全都沿着下颚流到胸前。

“人们说您老人家旧疾复发，真有此事吗？”李胜问道。

很早以前，当曹操听说司马仲达为一有能之士时，曾经有意将之延聘。仲达却以自己有“中风”体质，意图拒绝。结果，曹操以强硬的态度命令仲达出仕。曹操如此做，是出自忧虑有能之士放诸于野，将会产生危险的想法。仲达也认为保身要紧，因而出仕于曹操阵营。李胜说的“旧疾”指的是中风，弦外之音是：“难不成又在装病？”

对于这个挖苦，年迈的司马仲达好像一点没有意会的样子。

“是的，年纪大了不中用……我知道自己已是来日无多……喔，对！听说你要到并州……并州很接近匈奴，你要格外小心哦！……到那么远的地方去，我这个老头子恐怕没有机会再见到你了。请多照顾我的儿子师和昭……”

司马仲达结结巴巴，又婆婆妈妈地说了这些话，往年叱咤三军的神态，已荡然无存。

“我是要到本州去的，不是并州。”李胜道。

李胜是荆州南阳人，由于是要到出身之地赴任，所以他使用“本州”这个字眼。荆州在洛阳南方，而山西的并州则在遥远的北方。

“什么？不是到并州？”

“不，我是要到荆州。”

“我真是越老越糊涂，弄不太清楚你所说的话。你说你要回本州去，是吗？……那再好不过。祝你立大功……”

仲达的声音颤抖，手也颤抖。

李胜随后到曹爽处，报告道：

“老头子已是奄奄一息的人，对他再也不需有任何顾虑了。”

同一个时候，府邸里的司马仲达已经换过衣服，正以清爽的表情大笑：“哈！瞒骗傻子，很容易嘛！”

此刻的他，正热衷于拟定如何从大将军曹爽手中夺回实权的计划。过了年，就立刻着手行动，这是他目前的盘算。

三九／司马一族夺权

李胜于赴任前到司马府致意，是正始九年（公元248年）冬的事。过了年的正月仍称正始（这一年的四月改元为嘉平）。

这是明帝死后的第十年。由于明帝是于正月死的，魏帝曹芳决定在他的忌日到陵墓祭拜。明帝陵墓在洛阳之南的大石山，被称为“高平陵”。大将军曹爽及其弟中领军曹羲、武卫将军曹训、散骑常侍曹彦等人，全都随侍天子前往。这个阵容充分显示曹家兄弟得宠于天子，颇有不可一世的气概。

“爹，我们族人崛起的时候到了！”

司马师对父亲道。司马一族崛起的计划，都是由他拟订的。

“这么做实在是不得已……”

司马仲达捋着近来变得花白的胡子回答。

“这件事情最好是等我死后再进行……”

这是仲达内心的想法。曹魏取汉而代之，是曹操死后的事情，连冷澈的

现实主义者曹操，年迈后都害怕被烙上“篡位者”之印。司马仲达同样盼望有生之年始终是魏的老忠臣。

虽然如此，由司马氏一族发动的政变，非在他生前完成不可。因为他领有先帝遗诏，可以依恃这一点责难曹爽之专权。尽管司马师才华不亚于其父，但是，他却没有父亲所具有的大义名分。司马仲达说的“不得已”，指的就是这件事情非在自己手中完成不可。

“我们的目的只在铲除曹爽一党——”

司马师如此说。他对父亲的心情知道得很清楚。只要把曹爽一党铲除，魏国之内有可能反司马氏的势力便微乎其微。

“后面的事情，你们慢慢来。”司马仲达道。

除掉君侧之奸后，好整以暇地一个一个击破反司马氏的势力。等这些事情完成以后，才由司马氏取代曹氏建立新王朝——而到那个时候，司马仲达已死。仲达说的“你们慢慢来”，意思就是“不要使我成为篡位者”。他的儿子司马师充分明白这一点。

“爹，不用您吩咐，我们会慢慢来的。”

司马师微笑着回答。假以时日再进行这件事，说不定到时候会有不德之天子出现。一旦天子无德，就可以将之废位，这是中国易姓革命的原则。

八岁就即位的天子，现在才十八岁。依照惯例，天子都于十五岁时行成人加冕典礼，但不到二十岁是不会被当做成人看待的。在这之前，他必须受皇太后及教师身份的太傅监护，这是历来的规矩。

皇帝和曹爽兄弟前往高平陵祭拜，走出洛阳城后，司马仲达以奉皇太后懿旨为由，关闭所有的城门。

皇帝是先帝的养子，并非皇太后郭氏所生。而且，身为皇太后的郭氏，对魏王朝没有什么好感。她的娘家是西平豪族，于魏建国时因造反而被问罪，她是被没入后宫的。其后，她因受到明帝的注目而得宠，并被立为皇后，这是明帝病重后的事。没有亲生儿子的郭太后，并没有魏王朝重于一切的想法。因此，司马仲达提出封锁洛阳城的申请时，她想也不

想就盖上皇太后之玺。

司马一族迅速展开袭击，并占领了曹爽党羽作为据点的各营。等到摧毁对方的武力后，司马仲达才以太傅之名，将曹爽一党的恶行上奏天子，谴责其专权之非。奏报中列出曹爽的恶行有：将近卫兵纳为私人武力、任用近亲担任要职，以及令宦官张当监视天子之言行、离间皇太后与天子等。

先帝诏陛下、秦王及臣升于御床，握臣臂曰“深以后事为念”。

仲达说出了一语中的的要点。十八岁的天子当然还记得十年前受命拥抱司马仲达这件事。曹爽当时并不在场，所以只有仲达有资格以遗诏做幌子。

公子哥儿出身的大将军曹爽，知道洛阳已被占领，更有弹劾自己的奏文上达天听，就全然丧失战意了。老狐狸仲达一方面派遣侍中许允和尚书陈泰，劝曹爽早日认罪归案，一方面则派人以“只予免职处分，可以免你一死”说服曹爽最为倚赖的殿中校尉尹大目。

一个名叫桓范的人，好不容易从洛阳逃出后，跑到曹爽面前进言道：“我们应该迎奉天子至许昌，广向天下招募义兵，以讨伐司马一族！”

但是，曹爽兄弟这时已失去采纳这个建言的决断能力了。

许昌是曹操经营多年、赐以恩威颇多之地，与魏王朝渊源甚深，这一带有许多与曹家颇有交情的豪族。倘若能于此地募兵而与洛阳对峙，天下形势会如何演变还很难预料。

眼见曹爽兄弟不赞成到许昌，桓范无限遗憾地说：“卿等读书，为的是什么！天子在我们这一边，我们只要登高一呼，还怕四方正义之士不起而响应吗？兵粮之事可以不用担心，因为我把大司农公印也带来了。”

有了大司农公印就能征粮。他把这个公印拿出来亮给曹爽兄弟看，而曹爽却只一味想着回洛阳之事。

曹爽将拔出的刀扔到地上，大声叫道：“我不搞政治了！我要优哉游哉地度过余生！”

到这时候，曹爽对前途还抱持着乐观的态度。听到这句话的桓范则边哭边说道：“曹子丹（曹爽父亲曹真之字）生的尽是些猪狗不如的笨家伙！谁愿意为了这种主子而遭满门抄斩呢！”

这个桓范之所以能从洛阳逃出，是由于平昌门守备队中名叫司蕃的队长是他过去的部下。桓范高举一只手，大声叫道：“皇上有诏召见本人，速开门！”

他手中握着看似诏书的东西，实际上，这当然是假的。平昌门在洛阳南边，是从西边算来的第三个门。

接到桓范逃走的消息时，仲达懊悔地直跺脚道：“大事不妙，让他们的智多星逃跑了！”

与司马一族一起策划此次政变的太尉蒋济却说：“虽然智多星逃跑了，对方却不是能驱使这个智多星的料子。大人大可不必为此担忧。”

最后，曹爽兄弟恬不知耻地奉戴天子回到洛阳。司马仲达立刻包围曹府，进行严密监视。

实际上，专横或任用近亲等罪状并不严重，处分顶多是予以免职。曹爽等人知道这一点，所以认为没有什么大不了；然而，利用天子不在时发动政变的司马一族，当然不会满足于这样的解决方法。他们一定要利用这个机会，将曹爽一党彻底铲除。

大逆之罪——唯有这个理由才能将他们斩草除根。而司马一族也已经想到方法了。

前面述及的宦官张当，任务之一是物色“才人“——也就是美人。据说，洛阳各宫殿都有百名才人，这些女子实质上是宫殿侍女，不过一旦被皇帝看中，就得随时至寝殿替皇帝做特别服务。她们作为宫女的位阶在夫人之下，却无疑是皇帝的“私物”。

曹爽是个好色之徒，因此曾多次央托张当物色到特别标致的女子时，要悄悄转送给他。事实上，受托的张当的确曾将最标致的女子转送给曹爽，这样的行为等于是窃取将要呈献给皇帝的绝世美女，而把挑剩的送进后宫——这不是名副其实的“大逆”吗？

曹爽一党于三月间悉数被捕投狱，并且被处抄斩三族之刑。其中包含就任荆州刺史之前以辞行为借口刺探仲达虚实的李胜、前述的桓范以及宦官张当等人。爱漂亮的何晏，当然也被视为仅次于曹爽的罪魁而伏诛。临赴刑场时，他是否依然惦念自己够潇洒，这一点，史书没有任何记载。

洛阳城遭封锁时，逃出的不只桓范一人，曹爽部将鲁芝也突破一个叫津门的地方，投奔主子。不过司马仲达却没有处罚他。

“他是忠于主君才如此做，不应因此而受到处罚。”

仲达不但没有处罚他，反而拔擢他为御史中丞。司马一族此举是为将来做准备，纯粹是笼络人心的怀柔政策。

曹爽被诛杀后，年号由“正始”改为“嘉平”。

太尉蒋济于这个时候去世，继任者为王凌。

嘉平三年（公元251年），也就是司马一族发动政变的两年后，南方强敌东吴封锁了一条叫做涂水的河流。王凌以征讨该地为名目出兵，实际目的却在攻打司马一族。结果，王凌的反抗归于失败，因为司马一族的情报网遍布天下。

——快要成为司马氏的天下了。

由于人们开始抱持这个看法，因此对司马氏效忠的人越来越多。王凌之所以失败，正是部将向司马氏密报的结果。王凌遂以自杀结束了一生。

司马仲达亲自率领军队，进兵至寿春。这时他年事已高，已至七十三岁高龄，那是人们认为“七十古来稀”的时代。当儿子们以不可太勉强劝言时，他却说：“吴国孙权能，我为什么不能！”

孙权比他年轻两岁。

过劳果然使他的健康受损，司马仲达于这一年的八月殁故。人们悄悄耳语，说是自杀的王凌暗中作祟。仲达却于临终前说：“还好，我总算没有成为叛逆者。”

长子卫将军司马师晋升为抚军大将军，接着于翌年元月成为大将军。司

马家至此又往前大大跨出一步，离实现理想之日越来越近了。

被司马仲达视为长寿之竞争对象的孙权，也于仲达去世的一年后殁故。由于他们的年龄相差两岁，因此，算来是仲达多活了一年，不过，大体而言，这个比赛应该算是平分秋色吧！

人生无常。显赫一时的政府高官，一夜之间就被扣上大逆不道的帽子而遭处刑。看到这种情形的人们，心里难免会涌起虚无之感。

无——人生最终不就是如此？

强调伦理的儒教，急速地自人们的心中褪去。曹家曾夺取刘家之汉，而如今是司马家企图夺取曹家之魏。在这种节骨眼上，为维护主家而尽力的人，下场都很悲惨。这不正是所谓的“天道是耶非耶”吗？

后汉末期动乱之际，佛教以极大的势力迅速遍及全中国。这是宣告儒教权威已跌停板的反动作用。儒教权威低落，佛教随之隆重登场，而只要多少听过一些佛教教义的人，一定会反射性地联想起“老庄思想”才对。

——人生无常，并不是印度的释迦牟尼首先发现的道理。我国早就有老子及庄子的学说，只是它们一直受到儒教的压制和埋没罢了。

发现到这一点的人们，便开始发掘老庄思想了。

——听从儒教伦理，结果会把老命都丢掉！

人们甚至开始产生这样的想法。多少忠义之士由于过分忠实于儒教伦理，结果因而丧命。这样的礼教，干吗还要信奉！

——索性无视儒教吧！

此一想法开始在士大夫之间流行。这是身处乱世、避免因卷入政治纷争而丧命的最好方法。

司马仲达身亡后，司马一族为实现建立新王朝的目标，逐步展开部署。打倒曹爽一党及肃清王凌后，表面上反司马势力已不堪一击，但也有潜入地下的形迹。为了将他们一网打尽、斩草除根，特务谍报组织便理所当然地大大活跃起来。

人人惧怕告密者，因而绝口不谈政治。虚无的“清谈”之风于是开始流行。有名的“竹林七贤”，就是在这样的政治背景下登上历史舞台的。他们认为礼教是无用之物，于是竞相谈论虚无思想。他们之中确实有一些人深深着迷于虚无主义，不过也有一部分人是为了掩饰自己的政治抱负而投入清谈团体的。

一种名叫“五石散”的毒品也在当时颇为盛行。这一点鲁迅在其演讲中曾经提及。总之，在动荡不安的乱世中，人们也勇于尝试各种生存方式了。

四○／摇曳的统一

暂且搁下曹魏，让我们转头看看蜀汉。

诸葛孔明去世后的蜀，最大的困扰在于欠缺人才。与其说欠缺人才，毋宁说诸葛孔明的存在影响过于巨大。而使用人才的刘禅，更是个庸碌无能的主子，这个人极其平庸，甚至到了愚蠢的程度。

由于蜀地易守难攻，因此得以平安无事；事实上，它在三国中居于最劣势的地位。诸葛孔明也知道，除非从汉中出蜀，在陕西和甘肃设立据点，不然，蜀将会自然趋向灭亡。孔明亡后，蜀国军事领袖姜维多次率兵远征，结果每次都铩羽而归。由于人口不满百万，因而无法组织大规模远征军——这是未能成功的最大原因。

失败使人产生挫折感，天子以下参与国政的人，全都处在心浮气躁的气氛中，因此常因一点小事而生摩擦或争执，在人和一事上不断产生问题。

魏在等待机会成熟。他们虽欲得蜀，却不想付出突破蜀道之险的巨大代价。此外，明帝亡后的曹魏，正处于由司马氏逐渐掌握国家主权的过渡阶段，因此不太重视外征之事。

蜀延熙二十年（公元257年），魏之司空诸葛诞因不满司马氏的专横，而在寿春举兵时，蜀的大将军姜维曾经由骆谷进兵至芒水。

好机会来了！——每次魏国内部发生纷争，蜀国就乐不可支，实际上，到头来都只是空欢喜一场。于这一年五月举兵的诸葛诞，很快就被敉平。经过纷争，司马氏的势力在魏国国内变得更为强大。一旦势力强大

到足以睥睨一切时，司马一族就再也不需要对外征之事有所顾虑，他们需要的，反而可能是以出征显示自己的实力。

这个时机终于来到。

那是魏景元四年（公元263年）之事。距反司马运动的最后一击——诸葛诞举兵——已过六年。司马仲达死后，其子司马师曾经击溃毌丘俭等反司马军，而今司马师也已病殁。司马氏后来以司马师之弟司马昭为统帅，并且接受魏之禅让，正忙于创立新王朝。

成人后对司马氏之横暴极为不满的魏帝曹芳，以“荒淫”的理由被废，而后由曹丕之孙时年十三岁的曹髦即位。长大成人后的曹髦一样对司马氏极端憎恨。事实上，这位青年天子可是个血性男儿。

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他意图篡夺魏之帝位，朕绝不会和先帝一样遭受屈辱！朕已决心和他一拼死活！

皇帝曹髦扔下写着此文的诏书，就拔剑冲了出去。这时候，中护军贾充刚好进来，其家臣成济立即拦住青年天子。

“如何是好呢？”成济问贾充。

“司马公养你们，为的就是今天。这还需要问吗？”贾充回答。

成济立刻以戈刺死天子。

皇太后发出“皇帝有罪，废为庶人”的命令。不用多说，这是在司马昭的逼迫之下不得不如此。司马昭因而得以免受杀害皇帝的恶名，被处刑的是成济一族。司马昭的儿子司马炎随即奉迎燕王曹宇十五岁的儿子曹璜，使之登基，这是魏最后的皇帝——元帝。

三年晃眼即逝，魏派大军西征。与其说是魏，毋宁说是司马氏的大军。如此派出讨蜀大军，可以说是为了创立司马氏新王朝的示威行动。

魏国征西将军邓艾，率领三万精兵向甘松进军。甘松在今甘肃省临洮附近，是秦始皇所建造万里长城的最西端。魏国雍州刺史诸葛绪则率领三万余兵，由祁山来到武街方面，摆出要切断蜀国姜维军队退路的架势。更有司隶校尉钟会，率领十万大军经斜谷前往汉中，他于进军途上曾经前往拜祭诸葛孔明之墓，用以收揽人心。

蜀对魏国大军的来袭束手无策。成都朝廷连日举行会议。

“于今之计，唯有将蜀地双手奉送给吴国以抵抗魏之来袭一途。”

有人甚至提出这等自暴自弃的意见。

“大魏有吞吴之能，而吴无并魏之力。再辱之耻非一辱可比。”

光禄大夫谯周以此为由，力主向魏投降。意思是说，蜀国降吴之后，吴还是有可能向魏称臣。与其两度尝受投降之耻，不如只受一次来得聪明。

蜀汉皇帝刘禅遂向魏投降。那是魏景元四年（公元263年）十月，也是诸葛孔明于五丈原殁故二十九年后的事。

蜀汉灭亡两年后，即魏咸熙二年八月，司马昭殁故。后继人选早已定为其子司马炎。同年十二月，司马炎接受魏帝的禅让，二十岁的魏元帝被移至邺为陈留王，一切都仿效魏初后汉献帝禅让的前例。

曹丕由献帝受让天子之位的魏王朝，仅仅是国祚四十六年的短命王朝。晋王朝于焉诞生。司马炎就是晋之武帝。他以文帝帝号追谥父亲司马昭，叔叔司马师及祖父司马仲达则分别追谥为景帝及宣帝。

魏王朝为何短命而终？新建立的晋王朝，当然检讨了前代失败的原因。

为何司马氏能在魏抬头？其原因应在曹魏之中没有能压制司马氏的势力。监视权臣，抑制其势力，这个任务通常都由皇室屏藩的皇族担任，而魏文帝曹丕却从王朝创立伊始就将竞争对手——有能的弟弟曹植——驱离朝廷。皇族被赶至地方上，完全没有权力；不仅如此，朝廷所派遣担负监视任务的“监国谒者”，还就他们的一举手一投足做了详细报告。

虽有王侯之号而侪于匹夫，皆思为布衣而不能得。

《资治通鉴》有此记载。意思是说：王侯的称号徒具虚名，他们宁愿成为自由的布衣（平民），却不被允许。由于皇族受到如此彻底的监视，自然不愿意为维护王朝而拼命。

司马氏之所以能横行无阻，最大的原因就在于皇族的力量微薄。司马氏

之晋对此一教训甚为重视，于是大封皇族为各地之王，授予他们相当大的实权。然而矫枉过正的结果是：诸王的力量变得极为强大，王朝的基础也因而动摇。

被晋武帝封为各地之王的皇族，多达二十七人。最初的规定是，王必须居留于首都，但建国十多年后，就变成王可回到自己的领地居住，并且得以自行任命文武官员。此外，为怀柔士族，又设有公、侯、伯、子、男五等爵位，实际授予他们土地，不是空有称号而已。

任何王朝的创始者，大都具有优异的才能和实行力，晋王朝的第一代皇帝却是缺点多于优点的人。因为实质上的王朝创建者是他的父亲、叔叔或祖父，他只不过是“前人种树，后人乘凉”下的天子。

晋武帝司马炎，生活非常荒淫奢侈。据说，晋后宫有一万以上的宫女，情形犹如天下处女尽入后宫。

“侈汰（奢侈之意）之害，甚于天灾。”

这是一个叫傅咸的人奏书中的文句。天子以下高级官僚及贵族的生活何等奢侈，由此可见。

一天，武帝驾临一位名叫王济的家臣府邸。用餐时，王济使用琉璃器，并且令百名侍女服侍。这些侍女穿的都是上好的绸缎衣裳。菜肴中以蒸猪特别美味。

“这猪肉真好吃，是不是在做法上有秘诀呢？”武帝问道。

“禀皇上，这只猪是用人乳养大的。”王济回答。

据说，武帝听到这句话时，恶心得再也吃不下去。

晋王朝可以说在创建之初前途就已蒙上一层乌云了。

现在来看东南的吴。

司马仲达死去的一年后，吴国大帝孙权也去世，享年七十一岁。寿命久长的他，妃嫔之数自然也多。名列《三国志·吴书·妃嫔传》中的就有谢夫人、徐夫人、琨夫人、步夫人、琅邪王夫人、南阳王夫人、潘夫人等等。

孙权也是性好渔色，家庭风波因此从未间断，种下无数日后引发家族纠纷的祸因。

由于原本定为皇太子的长子孙登比父亲早死，为继位问题而产生的争斗，曾经一度相当严重。后来虽改以三子孙和为皇太子，但孙权却于去世的两年前将孙和废掉，改立年仅七岁的孙亮。

孙亮是潘夫人所生。潘夫人出身会稽，深受晚年的孙权宠爱。以亮为皇太子，当然是潘夫人再三央求的结果。对此提出谏止的重臣为数不少，但皇帝孙权大概由于年事已高，变得非常顽固。第一个进谏的骠骑将军朱据和尚书仆射屈晃被处一百杖刑，同样进谏的陈正和陈象则被杀；杨竺则于被杀后，尸体被抛入河中；全寄、吴安、孙奇等因被视为被废的前皇太子孙和的同党，也逐一遭到杀害。

潘夫人于孙权病笃时，曾经叫人调查吕后之事。汉王朝创始者刘邦死后，曾经有过吕后掌握天下实权、君临朝廷的时代。

“真要命！潘夫人意图成为第二个吕后！”

“那种女人怎能成为吴国之主呢！”

“如此一来，吴国不是没前途了吗？在这之前把她除掉，这才是为国尽忠啊！”

“一点没错！”结果，近侍们趁潘夫人熟睡之际将她勒死。

孙权于临死前，将后事托付诸葛恪，此人是诸葛孔明之兄诸葛瑾的儿子。但独裁者孙权死后，吴之脓水一举迸发而出。孙权死后第二年，诸葛恪企图压制孙氏一族不成，反而被孙峻杀死。

六年后，十五岁的少年皇帝孙亮同全公主及刘丞等人密谋诛杀实权派的孙綝。孙綝是孙峻的堂弟，是一手操纵国政的人，少年皇帝若想发挥皇帝的权力，就非排除实权派不可。结果机密外泄，孙亮反而从皇帝宝座上被拖下来，贬为会稽王。

——少帝荒病昏乱，不可处大位，承宗庙。

这是孙亮被废的理由。之后，王夫人所生的琅邪王孙休被迎来就帝位，而孙綝则于这一年的十二月被斩。先前被杀的诸葛恪，得以平反，恢复

名誉，并被改葬；相对于此，已死的孙峻棺木被挖出来，经过一番切削后再埋入土中。当时的规定是，棺木的厚度因位阶不同而有差别。削棺木代表降低其位阶。

即位时已二十四岁的孙休，在位六年就死去。继位的是孙权三子——被废的皇太子孙和之子孙皓。刚即位时的孙皓，曾经致力于增加人民福祉的政策，一度使人们以为明君出现，孰料很快就露出马脚，他原来是极端粗暴又骄慢的人，不但好色，更是大酒鬼一个。

当时，北方已是新王朝晋的时代。晋国朝廷分为主张“讨吴以一统天下”的讨吴派和主张“攻讨南方之吴有可能受到北方匈奴之侵略”的北方派。结果，讨吴派愈来愈得势。那是由于晋国知道吴帝孙皓施政残虐而大失人心。吴国重臣之中，因对皇帝绝望而归降晋国的人正与日俱增。

——攻打的结果，必胜无疑！

晋国舆论倾向于讨吴的主张。

讨吴派要角羊祜认为，由长江上游顺流而下是最佳的攻击方式。准备妥当后，三十万大军于晋咸宁五年（公元279年）攻入吴国。翌年三月，东吴无力再抗御，便向晋投降。

自从黄巾之乱导致天下分裂以来，时隔百年后，好不容易达成了统一局面。然而，这个统一何其摇摆不定！

吴之废帝孙皓受封归命侯的爵位，四年后去世。蜀之废帝刘禅则于投降八年后死于洛阳。

统一业已完成，人们对此却疑信参半。

吴国投降时，晋武帝司马炎下的第一道命令是：“江南以美女多而闻名，速选五千美女送进朕的后宫吧！”

四一／大乱序曲

晋武帝司马炎的后宫美女人数终于突破一万。这么多张面孔，当然无法一一认得。

“今晚到哪个女人那里过夜呢？”

由于人数过多，武帝每天都得为这件事情伤脑筋。懒惰的他于是想出适合他个性的解决方法：乘坐由羊只拖拉的车子，在后宫中漫无目的地游荡；由于每一个嫔妃都有自己的房间，羊只停在什么地方，他就在什么地方下车，然后进入这个房间。

为想得到皇帝的宠爱，脑筋转得快的嫔妃，于是想出在房间门上插竹叶、在房间门口地面撒盐巴的方法。由于竹叶和盐都是羊最喜欢吃的东西，所以车子来到这个地方时一定会停下来。饭馆、妓院等地方迄今仍有于店门口放置一堆盐的习惯，即源于这个典故。

总之，使分裂的江山统一——这个中国人的夙愿，看似由晋武帝达成了；然而武帝这等人物所完成的统一，其基础何等脆弱，不言而喻。有眼光的人当然看得出来，天下不久之后一定又会陷入大乱时代。

以竹林七贤为代表的当时之“贤人”，实际上就是深谙如何在派阀抗争的大乱时代苟存的“保身”高手。躲入竹林，即意味着不与政治发生任何瓜葛。他们于竹林中边饮酒边谈论的所谓“清谈”，实际上是超俗哲学论。于三国时代传遍中土的佛教，具有极优异的思想体系，在它的影响下，老庄思想也从这个时候开始有了更丰厚的内涵。

清淡确实有文字游戏的倾向，就此观点而论，对为政者应该是全然无害的。但既然以老庄为基础，自然与政府体制方面作为理论武器的孔孟之教有所对立，因此，清谈的结论，难免成为对体制的批判。

连最懂得保身之术、甚至拒绝仕宦的竹林七贤之一嵇康，都难逃司马昭的毒手。

——康上非天子之臣，下不仕于王侯，轻世傲俗……据说，这是嵇康被判死刑的原因。或许其中尚有不可明言的内情，但是连拒绝仕宦都被视为“傲慢”而成为死刑的理由，可见对当时的人而言，保身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竹林七贤中，官至人臣最高位阶司徒的有山涛和王戎两人。平吴战争（讨伐东吴之战）时，王戎以建威将军身份率领大军，攻打武昌而立大功。他因功被封安丰侯，并获加赠食邑六千户及获赐绢六千匹。

这个王戎因吝啬而闻名。名列以清谈为乐的竹林七贤之一，竟然是个吝啬鬼——这件事情有些令人意外。其实，以成为超俗之人为目标、反对讲究衣着及体面的他们，不太花钱是自然之事。虽然如此，王戎吝啬的程度，着实令人咋舌。

据说，放高利贷为业的王戎，以使用象牙筹（一种签，据传为算盘的原形）计算利息为生平最大的乐趣。此外，王戎的院子里种有李树，并以出售李子为生财之道，在贩卖前，他会将自己种的李子以锥子钻洞，使买到李子的人无法在吃过后用种子种树。这不是小气得离谱的吝啬鬼吗？

还有一件事：他曾借钱给出嫁的女儿，在其没有归还之前，每次女儿回到娘家，他都不给好脸色看。女儿终于恍然大悟，赶紧还清欠债，他才露出笑脸。这些典故都记载于《世说新语》上，不过书中另有与前述小气作风完全不同的典故。

王戎的父亲王浑名气颇大，曾经做到凉州刺史。父亲去世时，州下九郡过去受恩于他的人，合起来送上百万奠仪，王戎却固辞，分文未受。

这不是前后矛盾吗？

其实，王戎有他自己的想法。

——他是个锱铢必较的守财奴。这样的人绝不可能胸怀异志！

一旦人们如此看他，他就能成为政治上无害的人。原来，这是一种韬光养晦之术。

王戎的预测果然没错。

乘坐羊车，以猎色为乐的武帝，于太熙元年（公元290年）三月死去。皇太子司马衷即位，改元为永熙。正月才改过的年号，现在又改，说起来是不合仪礼之事。

新皇帝惠帝是比父亲武帝更昏庸的君主。他就是于荒年听到穷人无饭可吃时，说出“他们可以吃肉糜啊”的人。人民对这样的皇帝莫不大失所望，武帝也认为这个皇太子实在不成器，所以曾经以自己的弟弟司马攸为“皇太弟”，想让他继承帝位。

——可是，遹很聪明……

遹是惠帝的儿子。虽然儿子很差，不过孙儿却很聪明——结果，武帝把希望寄托在孙儿身上，因而没有废掉皇太子。惠帝可以说是靠儿子而就帝位的。

这件事情却为晋王朝带来极大的不幸——因为“八王之乱”随即爆发了。这是晋王朝皇族骨肉相残到几近灭绝程度的大乱。其间的关系相当错综复杂，为恐读者不易理解，下面列出名单，以供参考。读者不妨于阅读下文时，把被杀者的名字逐一从名单中涂掉吧。

1．汝南王司马亮：景帝（司马师）四子，武帝的堂弟，惠帝的叔叔。

2．楚王司马玮：武帝五子，惠帝之弟。

3．赵王司马伦：景帝九子，汝南王之弟。

4．齐王司马冏：武帝一度有意要他继承帝位的胞弟齐王司马攸之子。

5．长沙王司马乂：武帝六子。

6．成都王司马颖：武帝十六子。

7．河间王司马颙：宣帝（司马仲达）二弟司马孚之孙。

8．东海王司马越：宣帝之弟司马权之子。

9．豫章王司马炽：武帝二十五子。

其中司马炽后来即位为怀帝，除此以外的八个人统称“八王”。

事情因女人的斗争而拉开序幕。

大概是荒淫的缘故吧，武帝于五十五岁就死去。惠帝之后的怀帝为“第二十五子”，由这一点，就可以知道其荒淫的程度。

卧病在床的武帝，始终耿耿于怀的是不成器的儿子。一日不为这个儿子找到一个优秀的辅佐人，他就一日无法放心。他最后决定以皇后杨氏的父亲杨骏和自己的堂弟汝南王司马亮当辅佐人。司马亮乃皇族中的长

老。

但杨氏却企图霸占江山。杨骏把召见汝南王的诏书藏了起来。

“汝南王还没有到吗？汝南王……”

武帝到临终之际还在重复这句话。诏书没有发出去，所以汝南王当然不可能来到。杨骏便以太尉兼大都督的身份掌握全军，由于武帝已死，杨氏因而成为皇太后。皇太后的外戚遂掌握天下实权。

新即位的惠帝皇后贾氏，却对此颇为不满。

“皇太后已经是卸任的人，实权应由现任皇后的外戚掌握才对。”

贾皇后如是想。她虽然是个皮肤黝黑、个子又矮的丑女子，实行力倒是超人一等，是个想到事情就非实行不可的人。何况她的娘家较杨家更有实力。她的父亲贾充过去曾以大都督身份参加平吴战争，并指挥全军。

“这样下去，司马氏迟早会被杨氏篡位的。这是全体皇族必须奋起的时候啊！”

贾皇后如此激励皇族长老汝南王，汝南王却畏畏缩缩，不敢有所行动。

“老家伙毕竟不行，我来向年轻气盛的诸王呼吁吧！”

惠帝于是派遣密使至惠帝五弟楚王司马玮处。

鉴于魏因冷落皇族而急速灭亡的事实，晋对皇族格外优遇，因此，楚王以荆州都督身份拥有兵力。其余诸王比起魏朝诸王来，拥有超出许多的实权。楚王接待密使来访后，跃跃欲试地来到洛阳。这个年方二十一、向以骁勇驰名的贵公子，也是个生性残忍的人。

进入京都的楚王，开始杀戮杨氏一派，那是武帝死后的第一年，杨氏的天下还不满十二个月。

贾皇后这时候三十五岁，较惠帝年长两岁。豪侠气概、思虑不周的年轻楚王，完全被她笼络了。

贾家应该取代杨家得天下。皇后的亡父贾充无嗣子，因而以皇后之妹所

生的儿子为“养孙”作为继承人，就是贾谧。此外，贾皇后的堂兄贾模以及表舅郭彰等人与政变居首功的楚王，成为新政权的核心领导。

新政权为了避免民心动摇，力促皇族长老汝南王任“太宰”的新职，与太保卫瓘共同辅佐天子。贾皇后却认为这个汝南王和卫瓘是令人不安的人物；成为太宰的汝南王，则认为身为皇族长老的自己，主要任务在于压制动辄可能脱轨的皇族。

“那个家伙不行。有那个人在，天下人的怨恨都会集中到司马氏头上。必须设法摆平他才行，这样做是为了大晋！”

汝南王口中的“那个家伙”，指的是楚王。进入洛阳后，杨氏一族的屠杀行动，全由楚王一手包办。他杀人不眨眼，甚至到了嗜血成性的程度。他好像以杀人为最大嗜好。

“摆平”的意思，是要剥夺楚王的兵权。汝南王以卫将军的身份，意图将楚王所指挥的北军交由裴楷统辖。裴楷却畏缩固辞，因为他听说楚王为此而勃然大怒。

和准备诛伐杨氏一族时一样，汝南王这次又再度退缩，可见他是个非常没有决断力的人。倘若依照原订计划，强行换人，说不定楚王一时激怒之后就会没事，但汝南王却不敢来硬的，而想改用第二个手段：将楚王驱离洛阳，使之成为远地之王……知道这件事时，楚王又怒不可遏：“妈的！再三把我当做眼中钉对待！我的忍耐力是有限的啊！”

贾皇后始终以冷静的态度旁观，直到认为时机成熟，她才与楚王的部下接触。

贾皇后目前的眼中钉是汝南王和卫瓘两人。能假楚王之手除掉这两个人，不是求之不得的事情吗？排除杨氏一族的政变成功的三个月后，贾皇后让傀儡皇帝惠帝写了如下诏书：太宰（汝南王）及太保（卫瓘）擅行国政，殊属不是。王（指楚王）宜以诸营之兵，免除二者之官。

宦官送这道诏书到楚王处。

“这是天大的好消息！”

楚王司马玮为之欣喜雀跃。同时，他准备立刻向皇帝复奏，内容为：受

皇命后，将立即着手达成任务云云。复奏内容由记录官正式记录下来。

“这绝对不行。这是密诏，复奏的话会有泄露秘密的可能，这件事情非绝对守密不可。”宦官道。

楚王奉命调动军队，一方面宣言——二公有谋反意图，本王今承诏书前往讨伐逆贼！

汝南王司马亮和卫瓘于是又成为楚王的刀下亡魂。

“我赤心可剖，以示天下！”

汝南王临死前留下这句悲壮之语。

听到这个消息时，贾皇后露出奸谲的笑容。豪侠气概的楚王果然中了她的圈套。

——楚王冒用敕命，杀害国家柱石！

她于是顺理成章地使这位二十一岁的青年皇族戴上这个罪名了。

楚王当时应该坚持到底，复奏才对。一旦复奏就会有正式记录，也就不会被背上伪造敕命的罪名。如今即使知道这一关键，也已经来不及了。

贾皇后利用楚王杀死汝南王，并且以此加罪于楚王，将他杀死，手段何等恶毒！前列名单中的“汝南王司马亮”和“楚王司马玮”两人便如此被抹去。而这只是序曲。经过近十年酝酿期后，正式大乱终于爆发。不用多说，其台风眼正是贾皇后。

四二／搜猎美少年

晋代各县置四名方略使，专门处理盗贼以及伤害等事件，唯有洛阳，由于是首都，所以置有六部尉。洛南六部尉小吏中，有一个叫张永的人，年纪才十八岁。小吏相当于今日的实习警察。

一天，这名实习警察由于不是轮值日，正在街上闲荡，被一名老妪叫住：“小兄弟，你要到哪儿去呢？”

“不到哪儿去。我只是闲着随便逛逛。”张永回答。

“这位老太婆我好像在哪里见过……”张永想不起来，不过，他认为自己对这位老女人似乎有印象。由于职业的关系，他见过的人着实不少，但是这位老妪好像不是因工作上的关系而见过。

“既然有空，你能帮我一个忙吗？”老妪道。

“有一点不对头……”

张永有了这个感觉。作为实习警察的他，时常由上司处听到的训话是——我们的工作是要识破人家的底细，所以最重要的是敏锐的观察，你们必须多训练自己对人的观察力。

因此，观察别人成了他的习惯。事实上，从被叫住的刹那起，他已在观察这位老女人了。

这位老妪半白的头发有些乱，不过，看起来好像是刻意弄乱的。本来梳得好好的头发故意弄乱——这个模样给人如此的感觉。虽然她穿的是粗布衣服，却没有任何补丁或破损。由穿着看来，她绝不是个需要为生活而劳碌的人。

“如果是做得到的事情，我愿意帮忙。”张永回答。

“事情是这样的。我家里有一个病人。算命先生告诉我说，若能请来城南少年，病人自然就会好起来。我只求你来一下而已。至于酬礼，绝不会亏待你的。”老妪道。

“我只要到你家一下就可以吗？”

“是的。这是做好事，希望你能答应。”

“既然是做好事，那……好吧！”

张永答允了。老妪早已备好一辆车子，张永于是坐了上去。

车子行驶了一段路后停住，老妪探头出车篷，指着放在那里的一只大型箱柜说：“那是祈祷用的箱柜，请你进到里面去。在我请你出来之前，千万不能自己出来。要是自己出来，不但病人治不好，连你的生命都会

发生危险的。”

“吓！嬷嬷不要吓唬我。”

张永边说着边打开箱盖，进到里面去。那是一只用金银装饰、并且镶嵌着贝玉的豪华箱柜。

进到柜中后，当然什么都看不到。车子在途中停留多次．然而很快地又走动起来。

那位老太婆说的话有点问题……

在箱柜里的张永，思索到这一点。这位老妪的言语听似粗鲁，但有时候却又出现类似后宫宫女使用的高雅言辞。

每次车子一停，就会听到“开门”或“请进”等声音，车子好像在通过什么门的样子。奇怪！进入洛阳城后，除了进入皇宫，还有什么门必须通过呢！

“糟糕！莫非……”

箱柜里的张永脸色都发白了。由于在捕吏房的关系，所以他知道许多未曾公开的事件。

近来常有十七八岁的年轻人失踪之事。而且失踪的都是美貌少年。他们是如何消失的，关于这一点，一丝线索都没有，只知道他们一个都没有回来。

“你可要小心哦！”

张永的母亲曾这样告诫他。因为他也是个人人称赞的美少年。

“别开玩笑啦！我是个捕吏啊！”

张永对母亲的话置之一笑。身为捕吏的他，对此事知道得很清楚。关于美少年失踪案件，每次向上级衙门报告并且请示时，得到的一定是“此事无须追查”的指令。

吏卒现在也变得聪明许多，他们压根儿不侦查美少年失踪事件。

“颇好此道嘛！”

一位上司苦笑着说出这句话。他是在说皇后贾氏。淫乱的皇后以诊察为名，与太医令程据搞出暧昧之事——近来有这个风声。

“据说，皇上那方面已经不行了。”

也有这样的风声传开。有人甚至更具体地指出，皇上变成性无能，是生下皇太子以后的事情。大概是好此道的贾皇后，空闺难耐，所以掳来美少年陪她共眠，完事之后就杀人灭口吧？——精于推理和侦查的警界已有这样的推测了。

箱盖被打开。

“现在可以出来了。”老妪说。

张永拉开车篷，从车上下来。

“果然没错……”

由于突然出现在太阳底下，张永只有眯着眼睛东张西望。只这么一刹那，他就几乎因绝望而晕倒。眼前是颜色鲜艳至极的楼阁宫殿，连略带红色的墙壁，都带给人一种娇美的感觉。

毫无疑义，这里是淫乱皇后贾氏君临的洛阳宫殿后宫。

“这是什么地方呢？”张永问道。

“此地乃人间天堂……”

老妪以文绉绉的话回答。她一定是皇后的心腹，专门负责物色美少年供皇后玩弄的吧？张永认为自己好像见过这位老太婆，或许是曾经被这位正在做物色工作的老妪看到，而视线交错过吧？

志愿走上捕吏之路的张永，胆子倒很大。身为“实习警察”的他，当然经常看到侦讯嫌犯的场面，所以他知道在这个时候，态度是很重要的。

“我才不愿意死哩！”

张永想尽可能地给予对方良好态度，以求免于一死。

“现在我带你到天上的浴室。要和天上的人会面，必须先沐浴净身，希望你把身体洗得干干净净。”

老妪把张永带到浴室。这是以五色大理石砌成的浴室，水可能是从远处运来的温泉，虽然透明，却有滑腻的感觉。张永照着老妪的叮咛，把身体洗得特别干净。旁边的休息室里，早已摆着换穿的衣服，这是绸缎制成并且绣有图样的崭新衣裳，他穿好后，走出回廊来。

“噢！你这副模样，真像翩翩贵公子嘛！”

老妪望着张永，惊叹地说。

张永知道自己长得既标致又潇洒。为求活命，或许这是最有力的武器吧？

“这是天上的女皇——”

老妪说着，为他介绍的是一位很难与天上人做联想的丑陋的中年女人。贾皇后已是三十好几的人，个子既矮，脸色黝黑，而且眉边还有一块相当大的疤痕。

离美丽有好一大段距离的天上女皇，正坐在床沿。

“哦……”

贾皇后瞧见张永的模样，立刻喘息起来。

“好像有希望的样子……”

张永尽可能地装出没有经验的样子来。

“你把衣服脱下吧！我要看你一丝不挂的样子……”贾皇后道。

当张永正要开始脱衣服时，在他身后的帐幕轻轻地被拉下来。片刻后，贾皇后懒洋洋地躺到床上，凝视了一下赤裸着身子颤抖的美少年，然后，她招了招手：“到这边来。你帮我把这一身衣裳脱下吧！你过来啊！我要你靠到我的身边。”

张永闭上眼睛，伸出手。

张永活着从皇宫出来，事情进行得比他想象得还容易。权势欲望极强的皇后，思考方式倒是直线式的。虽然美少年张永才十八岁，却已玩过不少女人，对性技巧是很有一套的，在他的摆布下，皇后露出一副心满意足的模样。

——我要再度和这个年轻人玩。

由于皇后有此热望，张永因而免于被杀。

每次听到人们谈论“皇后淫乱”这件事情时，张永都会莞尔一笑，依他的感觉，皇后绝不是淫乱的女人。她在这方面的所作所为，毋宁说是佯装的。

——她好像是想生孩子……

对女人颇有经验的张永，当然很会察看女人的心。

贾皇后没有生过孩子，原因可能出在惠帝身体有缺陷。皇太子遹不是皇后所生，而是肉铺之女谢夫人所生，而惠帝就只有这个孩子。

虽然皇后可以驾驭头脑较差的惠帝，掌握权势，然而不生皇子，这权势是不可能长久抓牢的。只要生了孩子，她就有把握废掉皇太子，改立自己的儿子。而这个儿子不是非得惠帝的孩子不可，不管父亲是谁，只要是她生下的就可以。贾皇后之所以拼命搜猎美少年，目的完全在于想生个孩子。

虽然如此，贾皇后却始终没有怀孕的迹象。不孕的原因好像不只在于丈夫惠帝，可能她的身体也有问题。

再怎么努力，贾皇后还是没能生出孩子。如此一来，皇位可能就由皇太子司马遹继承。这个皇太子正是对儿子失望的武帝司马炎寄予厚望的孙子。如前所述，惠帝是因为有这个儿子才得以登基的。然而，这个皇太子如今却也变得庸俗不堪。

要成为英明的君主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原因大概在于：宫廷这个权力中枢，有使统治者堕落的不可思议的魔力的缘故吧。

“被认为聪明的皇太子，最近越来越不对劲。据说，他最近常在宫中玩着开店游戏，自己扮起店老板，卖些蔬菜、面条或带馅年糕呢！”

“这件事情我也听说过。看来，他不愧是个肉铺店女儿生的儿子，他抓起商品就知道重量有多少哩。真是老鼠生的儿子会打洞啊！”

这类有关皇太子的传闻正在坊间流传。

“他实在可怜……”

每次听到如此贬损皇太子的传闻时，张永都不禁如此自言自语。

受祖父武帝瞩望的这位皇太子，确实是个英明的人。可是，英明又怎样呢？这类人会为了贯彻自己的信念而猛干。如此一来，岂不是大大阻碍了贾皇后的计划吗？贾皇后绝不希望皇太子是个英明的人，他最好是个昏君。

英明的皇太子知道这一点，所以他故意装傻。听到皇太子原来是个傻里傻气的人时，贾皇后一定会放心。皇太子是为了保身，才装成庸愚模样的。

皇太子庸愚，贾皇后就容易驾驭他。而现在皇后却开始策划陷害他。在此之前，她先将一些软东西绑在自己的肚子上，伪装怀孕。此外，她把自己的外甥——妹夫韩寿之子——收为养子。

皇太子为了保身而演出的庸愚少君之戏，当然需要有某种程度的逼真性。既然装傻，不免要有逾越常规的行为。而要装出酩酊大醉的模样，当然需要真正喝酒。一天，喝得烂醉如泥的皇太子，看到笔和纸被塞到面前来，竟在上面写下照皇后所吩咐的文章，也种下自取灭亡的种子。

——有造反之嫌！

皇太子遂因这个理由被废。贾皇后本来很想干脆杀掉他，但由于一些有力大臣的极力反对，因而暂时把他降为庶人。她的计划是，等捏造好皇太子造反的证据后，再把他杀掉。

贾皇后确实有些心浮气躁，她急着要早日实现自己的目标。而越是焦急，越容易露出破绽。皇后为了掌握所有实权而策划密谋之事，逐渐被人们知道了。

——皇后有谋反之意！

倘若有人以此为由，揭竿而起，人们一定会称心叫快——时机已经成熟了。

必须首先起义的，应该是晋皇族司马氏一族才对。

——拥立被废的皇太子，拉下皇后，使晋的天下得以安泰！

在这个口号之下，百姓应该会热烈响应的。

“我是不是该登高一呼呢？”

赵王司马伦——已故汝南王司马亮之弟——以这个问题询问心腹孙秀。

“赵王是当今朝廷的栋梁——”

孙秀回答。现在的朝廷等于是贾皇后的朝廷，也就是说，赵王被认为是皇后的党羽。

“皇太子一定认为大王是皇后派人物……”孙秀继续说道，“所以，纵使大王崛起，打倒皇后，并且拥立皇太子，皇太子对大王还是会有疑心的……不如这样吧！皇后一定按捺不住，迟早会杀死皇太子的。如此一来，对大王有所怀疑的皇太子已经不在世上，到时候才起义，不是很好吗？”

四三／斜阳照帝国

这是何等恶毒的谋略。孙秀沉默片刻后，坐着移动双膝，靠近赵王说：“皇太子一旦不在世，大王也有继承皇位的资格啊！”

惠帝除了被废立的皇太子以外，并无其他嗣子，而一旦皇后被打倒，皇后的养子根本不能算数。因此，赵王确实是有机会的！

皇后企图以自己的养子为继位者，这一定会引起皇族的强烈愤慨，因为此举形同贾氏夺取司马氏的天下。

永康元年(公元300年)正月，贾后捏造理由，幽禁皇太子于许昌，并且于

三月间派传闻中与皇后有暧昧关系的太医令程据，准备毒杀皇太子。由于皇太子拒绝喝下盛有毒液的药，名叫孙虑的使者遂以药杵（击碎药材用的木棒）扑杀皇太子。

四月，赵王司马伦与孙秀决心讨伐贾皇后，与齐王司马冏共同举兵。齐王此时居翊军校尉一职。该月癸巳日，赵王伪造诏书，使宫门打开。

中宫与贾谧等杀吾太子，今使车骑（赵王）入废中宫，汝等皆当从命，赐爵关中侯；不从，诛三族。

这是仿造诏书的内容。

对此奇袭，贾后了无方策，随即被废，并且被降为庶民，贾氏一族及其党羽悉数被杀。

“拴狗应该拴脖子才对，拴尾巴是我的失策……”

这是贾后被捕时说的话。

政变成功后，赵王就相国之位，创立幕府，并且自拥万余兵马。然而赵王也是庸愚之才，天下政治皆由中书令孙秀掌控，赵王不过是由孙秀一手操纵的傀儡。不久，贾后被赐死。赵王在孙秀的操纵之下，一步一步迈向皇帝的宝座。

——伦（赵王）宜速入西宫。

当时盛传这个所谓的已故宣帝（司马仲达）之神谕。在那个时代，人们深信有神谕之类的事情。相对于皇太子居住东宫，皇帝向来都居住于西宫，“入西宫”的意思就是即帝位。

翌年即永康二年（公元301年）正月，赵王登基，并且将惠帝架空，尊为“太上皇”。幕后人物孙秀则兼任侍中、中书监及骠骑将军等要职。

——逆臣孙秀使赵王误国，宜共诛讨。

在许昌的齐王司马冏遂以此檄文致成都王、河间王、长沙王（当时为常山王）等人。这是三月间的事。闰三月，诸王联军围攻洛阳．斩杀祸首孙秀，俘获赵王后，予以赐死。

第三个王——赵王司马伦——因此消失。

庸君惠帝再度登上皇帝宝座，由齐王司马冏担任大司马，并司辅佐天子的任务。而放荡成性似乎是司马家的传统，时运不济时颇为英明，一旦取得权力，就浸淫于酒色天地——这一点，齐王也不例外。更要命的是，他还有大兴土木这个癖好。他将自己的宅邸建造得与天子宫殿完全相同，并因此摧毁数百栋公私建筑物。

“晋王朝这下还能重新站起来吗？”

鉴于齐王不得志时代的英明作风，原本对他有所期待的人们，在看到他成为大司马后的作为，也逐渐转向失望了。接着，他又为没有嗣子的惠帝立容易操纵的清河王司马覃为皇太子——一个八岁的幼童。就血缘关系而言，皇弟长沙王及成都王其实更接近皇统，这些人对齐王的专横作为，当然极为不满。而诸王身边自然有许多野心人士。

诸王再度联合围攻洛阳，最后杀死了齐王。齐王司马冏成为第四个被抹去的王。

仿佛事先设计好似的，原本联合出兵的长沙王、成都王和河间王，三个人开始相互倾轧。倾轧起因在于河间王部属张方煽动其主对长沙王发动攻击。战争爆发后，长沙王的胞弟成都王却站到堂兄河间王这一边。兄弟有二十六个之多，在这种情形之下，骨肉之情或许不甚浓吧？

长沙王司马乂在胞弟和堂弟的联手攻打之下，于是成为第五个消失的王。他死得很惨，是活活被烧死的。骨肉一旦相争，相较他人更为炽烈，此次斗争的结果如此惨烈，原因在于河间王部属张方有虐待倾向。

至此，武帝司马炎的十六子——成都王司马颖——成为“皇太弟”，并且兼任丞相。在这之前，血缘不甚亲近的年幼的皇太子清河王已被废。皇太子之位悬缺，由于惠帝并无嗣子，在这种情形下，日后继承帝位的将是皇太弟成都王——这是谁都看得出来的事实。

成都王于废去皇太子的同时，也废了皇后羊氏。贾后被杀后，羊氏被立为皇后。羊氏的外祖父孙旗与赵王的幕后人物孙秀有同族关系，正是通过这层关系，羊氏才得以被立为皇后。由于后台靠山孙秀已伏诛，废去羊氏之事丝毫不需费劲。

但是这位羊氏后来却再三登上历史舞台。

成都王因身兼皇太弟、丞相，不愿意留在国都洛阳，而居住于自己的领地邺。这大概是记取曾经握有实权、在洛阳不可一世的赵王及齐王，后来却被攻打而没落的教训吧？

不过成都王司马颖却忘记以另一件更重要的事提醒自己：司马一族一掌握权力就得意忘形、骄傲无比，因而失去人心。成都王也如出一辙，登上权力宝座后，每每有使百姓失望之举。东海王司马越和豫章王司马炽于这个时候登场。

——打倒暴虐的成都王！

他们奉迎惠帝，举起讨伐成都王的大旗。被成都王废立的羊氏，又于此时重登皇后的宝座。结果东海王败北，也因此有了惠帝为成都王所奉迎这个奇妙的情形。这已是实力超越一切的时代，哪怕是外面的力量，大家都竞相借用。也就是说，鲜卑、乌丸以及匈奴等各族，先后以佣兵的身份参加诸王间的斗争。开始时只听从指挥从事作战任务的他们，后来逐渐对自己的实力有所觉醒而不再甘于被役使，这是自然的趋势。

攻打据守邺之成都王的东海王弟弟的援军中，有许多鲜卑等东北各部族的兵马。成都王就是因为受到这批混合军队的攻打而放弃邺城进入洛阳的。

然而，洛阳实质上的支配者是那个有虐待倾向的张方。离开河间王而独立的张方，此时已是一方之霸，洛阳在他及下属官兵的掠夺之下，已迹近荒废的程度。张方因而挟惠帝、皇太弟成都王及豫章王，迁都至长安。

皇帝和皇族都不得不听这个蛮横无道的张方的指挥。张方再度把刚回归原位的皇后羊氏废掉。此外，他也废除成都王的皇太弟之位，改立武帝二十五子豫章王司马炽为皇太弟。这么做的目的，是要显示自己的力量。

被废去皇太弟之位的成都王，离开长安东归。并在东方策划卷土重来。以前曾与成都王交战而一败涂地的东海王司马越也举兵了。时间就在这个情况下进入永兴三年（公元306年）。

东方诸军以“除君侧之奸”为举兵口号。君侧之奸，指的当然是在长安言行举止旁若无人的张方。

如果杀死张方，应该足以与东方和解才对。

对张方的恩将仇报极为愤慨的河间王，与同样对张方憎恨入骨的毕垣商量的结果，决定派出刺客，结果顺利取下张方的项上人头。河间王将其首级送至东海王处，并提议和解，东海王却不接受此议。举兵讨西之事业已就绪，而且长安正处于极端混乱的状态之下，一旦开打，绝无打不赢之理——这是东海王的如意算盘。

在东海王讨西军部将祁弘的手下，绝大部分是鲜卑族人，他们越关，在灞水河畔大破河间王军，然后进入长安城。据传，祁弘部下的鲜卑族兵，在长安屠杀了两万多人。河间王司马颙逃至太白山。

祁弘等人以牛车载着惠帝，由长安回到洛阳。抵达洛阳已是炎炎夏日的六月一日。数度被废的羊皇后，又回归原位。政府行大赦，并且改元为“光熙”。

十月，成都王司马颖被赐死，伪造诏敕的是东海王部下一个叫刘舆的人。司马颖是第六个被杀的王。

十一月，惠帝因食物中毒而死，享年四十八岁。好不容易回到洛阳的他，不到半年就辞世。继位的是皇太弟豫章王司马炽，是为怀帝。

十二月，河间王司马颙被杀——第七个消失的王。东海王司马越原本建议河间王就司徒之位，而河间王也正有此意。一度逃至太白山的他，再也不想过着修罗场一般的日子。他想丢弃野心，安度余生。然而，他却为胞弟南阳王司马模所杀。

司马模为何杀死胞兄？因为他认为这位兄长是充满野心的人。河间王过去的所作所为，的确令人如此想。虽然他宣布“我已完全丢弃野心”，但这个弟弟是不会轻易相信他的。

倘若野心勃勃的哥哥再度造反，其结果将引来“诛杀三族”之刑。也就是说，自己便要因哥哥而遭殃。

——这么做是为了所有的亲属。

南阳王或许是以此为借口吧？他派遣名叫梁臣的部下前往新安县迎接胞兄，在该地将河间王及他的三个孩子杀害了。

为求自己平安，杀死胞兄和侄儿——实际上，这样的事情在司马一族一如家常便饭。这样的王朝，谁不唾弃呢？

事实上，在八王之乱还没有严重到极点时，就有人对这个王朝感到厌恶了。这个人叫张轨。

他在中央政府一路平步青云，干到散骑常侍的地位，却志愿请调当边境之地的长官——凉州刺史（甘肃省地区总长官）。他的朋友莫不为此而感到讶异。

“凉州是非常偏僻的地方，那个地方有鲜卑族人，而且盗贼横行。到那样的地方去，绝对无法过像样的生活呀！趁现在还来得及，你赶快撤回申请吧！”

朋友纷纷对张轨发出忠告。

“难道在这个洛阳就能过像样的生活吗？你们看着吧！人与人之间像野兽争食般的丑恶斗争，很快就会蔓延开来。到时候，你再怎么戒慎，也难免被卷入漩涡。与其如此，不如到边疆去。这样不是比较安全吗？”

张轨心中如是想着，却没有把它说出。这种不祥的预言，当然是不能说出来的。他莞尔一笑，回答道：“我有自己的想法。我已经这样决定了。”

张轨于永康二年（公元301年）正月赴任。那是赵王司马伦正在散布“神谕”的时候。随后张轨在凉州宣布独立。事实上，他是被情势所逼，因为以洛阳为中心的晋王朝发生大乱，中央威令根本不能达到西北边境。

到张轨的儿子继任时，开始以凉王自称，并且建立了地方性的小王朝。这个地方后来更出现五个以凉朝为名的小王朝，被统称为“五凉”。张轨之子创建的王朝，为与余者区别，被称为“前凉”。

对晋王朝失望的，不只张轨一人。连自汉代以来就与中原汉族政权保持友好关系的南匈奴领袖，也对晋王朝的紊乱情形也大为失望，因而与之断绝友好关系。

出生于南匈奴单于家庭的刘渊，据传在学识上是同时代的汉人无人能望其项背的领袖人物。如此英才的刘渊，在成都王司马颖麾下，以冠军将军身份驻屯于邺。刘渊的儿子刘聪年轻时代求学于洛阳，同样是文武全才，从成都王任刘聪为积弩将军即可见其才华之高。

——今司马氏骨肉相残，四海鼎沸。

匈奴长老们认为：这是独立的良机。晋王朝正呈现出大混乱状态，而匈奴有刘渊、刘聪这对不世出的领导人，如此良机怎能错过？

公元304年10月，刘渊与成都王（也就是晋王朝）决裂，以左国城为据地独立。左国城在今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附近。

汉——刘渊以此为国号。

往昔汉的皇帝，曾经与匈奴单于缔结兄弟之盟。刘渊重视这个缘分，所以定了这个国号。刘渊就汉王之位，并且定年号为“元熙”。他在施政上的一切，都沿袭汉的制度。

四四／流浪千里一皇后

直到豫章王司马炽就帝位、以东海王司马越为辅佐人后，八王之乱才告结束。

对怀帝（司马炽）即位之事，先帝未亡人羊氏多少有所反对。因为这是皇太弟即位，所以她不是居于母亲立场，而只有兄嫂身份，这对她当然非常不利。皇室之中，仍然有虽已被废、却于八岁时曾被立为皇太子的清河王，倘若由清河王登基，她就能顺理成章地成为“皇太后”。

然而，由于被侍中华混谏止，另一方面在时间上也来不及，最后还是由皇太弟登基。羊氏开始被称为“惠皇后”，居住于弘训宫。也就是说，她未能成为皇太后。

惠帝的皇后羊氏可说是命运坎坷的一位女性。势力如日中天的贾皇后没落后，她被立为皇后，后来却多次被废，也多次复位。反过来说，她只被废位，却没有像贾皇后那样被赐死，或许是因为她没有像贾皇后那样玩弄权力吧？

就算有意玩弄权力，羊氏的娘家也没有这个力量。对羊氏被立为皇后一事出力甚多的孙秀早就被杀，现在的她其实已没有任何背景，这正是她屡次轻易被废的缘故。不过，就结果而言，她却因此得以平安。

——羊氏由于没有强大的背景，所以是个无害的人。

由于大家有这个共识，所以，她每次被废很快就又复位。事实上，在羊氏被废后，纵使有意要立新后，在人选上也有颇多困难。一旦所立的皇后家族势力过大，外戚便有可能因此抬头，成为派阀斗争的伏流。

——还是立羊氏才不会产生问题。

每次的结论都一样。

由于八王之乱的余震犹存，一时之间，洛阳还处于不安定的状态下，而中国的周边已开始传出令人生惧的声音。

——这是民族大迁徙的脚步声。全神贯注于茶杯中之风暴的中原百姓，好像还没注意到这一点。

晋的统治权威因多次内讧而趋弱，各地的造反集团以及盗匪随之蜂起。他们为求生存，竞相与比自己强大的集团联手，实际上，这也是乱世之常。

羯族（匈奴族之一支）的风云人物石勒，由于胆量和指导力足以服众，开始率领属于自己的大集团，然后又与更大的集团——定国号为“汉”的刘渊联手。汉族流贼集团的头目王弥也率众加入刘渊军团。

在中原人士尚未觉察之前，刘渊的势力已越来越膨胀。

晋永嘉二年（公元308年），以汉王自称的刘渊终于占据平阳，并以其地为国都而就“皇帝”之位。他分别封儿子刘和及刘聪为大将军和车骑将军，侄儿刘曜则封为龙骧将军。同年，他们举兵攻邺，大大威胁晋都洛阳的周边，晋人至此大梦初醒，才发觉事态严重。

刘渊于即位两年后去世。太子刘和随即登基。由于他是个猜疑心极强且生性刻薄的人，因而甚不得人心。结果，内部纠纷丛生，新帝刘和被杀，人们拥戴刘聪为皇帝。

刘聪被认为是一个不亚于其父的英杰，甚受匈奴人的推崇。

匈奴有一个很特别的习俗，父亲死后，继承家长之位的儿子，要把自己生母以外的父亲侧室纳为自己的女人，匈奴人称此为“烝”。汉人甚为鄙视这个习俗，批评此举为“野蛮”。

刘聪不是嫡出之子，他的母亲张氏是侧室。父亲的正妻是单氏，被杀的刘和就是由她所生。刘聪依习俗把这个单氏“烝”了。单氏是既年轻又貌美的女性，正因儿子被杀而悲叹不已，这样的她，竟然成了丈夫之子刘聪的女人。

“就算这是匈奴习俗……”

单氏不住地流泪。

南北分裂后的南匈奴，由于素与汉族有颇多接触，因而在文化上已相当汉化。单氏也是汉化倾向相当浓厚的一位女性，她以成为刘聪的女人为耻。

“我于父亲在世时就非常爱慕你，你是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你是我的宝贝……”

刘聪一边在单氏的耳际如此细语，一边紧紧地拥抱她。

隔天，刘聪于校阅军队后来看单氏时，她还躺在床上。

“身为皇帝的我来了，你应该起来迎接啊！”

刘聪边说边走到床前。还没到床沿，他的脚步就倏然而止，脸颊也开始颤抖起来。鲜血从躺在床上的单氏嘴角流出，把枕头都染红了。

“你这个傻女人，为什么要死呢？”

刘聪将脸别了过去。

晋永嘉五年（公元311年）是刘聪即位的第二年。这一年三月，晋怀帝的辅佐人东海王司马越殁故，去世的地点不是国都洛阳，而是在项城。

洛阳当时正闹饥馑。不过这不是司马越离开洛阳的原因，他会出走，是

因为知道已长大成人而亟欲独立的怀帝，认为他专横而有所怀恨。

因八王之乱而破碎不堪的晋王室，复又分裂为皇帝派及辅佐人东海王派，两派屡有争执。这不是到了无药可救的地步吗？

攻取中原！——刘聪对这一点很有自信。

一分为二的晋，其中的一半已失去君主。虽然东海王司马越之丧而不宣，刘聪的情报网却早已探出。东海王的灵柩，在被视为东海王继位人的太尉王衍的护送之下，准备运往东海。得到这个消息的刘聪，命令石勒展开袭击。

“这么一来，可以摧毁晋王朝的半壁江山了！”

刘聪眉宇间充满杀气地说。自从单氏自杀后，他的眼神已完全改变。他炯炯发光的一双眼睛，老是盯在空中的一点上，家臣对他说话，他也一时不做反应。

王衍一行由十几万大军构成。不过人数再怎么多，终究是护送灵柩的队伍，人人充满哀戚之意，没有多少战意可言。石勒率领的轻骑兵团，于苦县宁平城追上王衍的部队，将之歼灭。

相践如山，王公士庶死者十余万。

史书如此记载，可见这是一次压倒性的胜利。

一行中包含襄阳王司马范、任城王司马济、武陵王司马澹等四十八名司马氏宗室，无一幸免。刘聪说得一点没错，他确实摧毁了晋国的半壁江山。

为了攻打剩下的另一半——洛阳，刘聪授将兵两万七千名予前军大将军呼延晏，让他先行出发。之后，他派出的后续部队是先前攻打苦县的石勒、刘曜以及王弥等部队。结果，晋军屡战屡败，阵亡人员多达三万余人。

怀帝企图乘船逃走，呼延晏却一把火将洛水之舟烧得片木不留。至此，怀帝已无路可逃了。不久，王弥率领的后续部队抵达宣阳门，刘曜部队则包围西明门，企图逃至长安的怀帝，遭俘后被送至平阳。

如前所述，刘曜是刘渊的侄子，年幼即成为孤儿，后来由刘渊抚养长大。刘曜是身高逾两米的伟丈夫，也是文武双全的人，刘渊爱他如己出，称他为“我家的千里驹”。

友军王弥于攻打洛阳之际，不等他抵达就径直进入洛阳，刘曜对此深感不快。进入洛阳后，王弥对刘曜道：“洛阳到底是天下的中心，此地四周有山河，也有现成的城池、宫殿。我们建议陛下把国都从平阳迁到此地吧？”

刘曜却摇头表示反对说：

“不，洛阳地形容易四面受敌，连董卓都弃此地而就长安，这个地形不适合据守抗敌。”

不仅如此，刘曜更放火烧了洛阳城。

晋已形同灭亡，而刘渊创建的汉，上层之间也已出现这样的龟裂。

皇后羊氏现在如何呢？她和怀帝一同被带至平阳，来到汉帝刘聪面前。

这个女人真像单氏！

刘聪如此想。他始终无法忘怀单氏，那个将匈奴习俗中与丈夫之子同眠引以为耻而自杀的匈奴女子。

“你还很年轻嘛！司马衷死去多少年了？”

刘聪问道。司马衷是惠帝的名字，就了皇位的刘聪，连名带姓地称呼晋之前皇帝的名字。

“五年了。”羊氏回答。

“独守五年空闺，实在不容易……”

刘聪面无表情地说道。

“希望皇上不要拿我开玩笑……”

羊氏垂下脸说。她羞得连颈子都红了。

“把这个女人送进后宫，给予宠爱如何？”

刘聪突然有了这个想法。使曾经是晋国皇后、被仰为国母的女子成为匈奴皇帝的侧室——原本潜藏在刘聪心底的嗜虐性，忽然又抬头了。

“不行！”

他立刻叱责自己。在军事上，刘聪已将中原晋王朝彻底击溃。但自司马仲达以来，受恩于晋的人很多，他非把这些人的心好好抓牢不可。倘若此时将晋之前皇后纳为侧室，晋之遗臣不是会因此而愤慨激怒吗？

“朕不是和你开玩笑。”刘聪以沉重的声音道，“朕是由衷同情你，朕很体谅你这五年来的空闺寂寞……”

“可是，这是人伦，有什么办法呢？”

“人伦不是这样！”刘聪用使近臣也吓一跳的大声说，“与其忧伤，不如快乐，每一个人都应该如此！男女成双成对，当然较形单影只理想。这才是人伦！……朕希望你能择良偶再嫁，过幸福生活……”

“我也但愿能够如此。可是，对我来说，这不是奢望吗？”

“这怎能算是奢望呢？在我匈奴国，你另觅新夫再嫁，是绝不会受到任何谴责的。……不如这样吧，由朕来替你做主觅夫，如何？”

“皇上又开我玩笑啦！”

羊氏用双手掩面。

“这个女人实在令人倾慕……”

皇帝刘聪虽然有此想法，却由于担心引起中原人士的反感，所以不敢将眼前这位美女占为己有。因此，他遂以政治家的立场，冷静思考处理羊氏的方法。

“得到这个女人的人，势将成为对晋怀有好感之人的憎恶对象。对！我希望一个人成为他们憎恶的对象……”

刘聪此刻脑际出现的是他的堂弟刘曜。刘曜是父亲视为刘家之千里驹，

并对其将来寄予厚望的人。他读破古今图书，能以一手好字写出流利的文章；又风流倜傥，会玩各类乐器；射箭则有射穿一寸铁板的臂力；身高二米的伟岸身躯，当然威风凛凛，令人望而生畏。这个人对刘家而言，确实是将来的栋梁，然而对刘聪来说，却是有可能被取而代之、颇为危险的竞争对象。

倘若这个刘曜成为中原人士憎恶的对象，就皇帝刘聪的立场来说，应该是大大值得考虑的一着妙棋。

“朕的族人中有一个叫永明的人……”刘聪道，永明是刘曜的字。

“你就和这个人结合为夫妇吧！”

这是匈奴皇帝的敕命。

羊氏于是成为刘曜的妻子。

六年后，刘聪殁故，皇太子刘粲即位。这是一个非常不成器的家伙，事实上，晚年的刘聪变得与政治和军事完全疏远，只知享乐，对此耳濡目染的刘粲，或许认为帝王本来就该如此吧？

其后，大司空靳准造反，杀死皇帝刘粲，并将埋葬不久的刘聪尸体挖出，加以毁尸，进而焚烧宗庙。身居丞相的刘曜和大将军石勒于是合力攻灭靳准。与刘曜不和的王弥也已被杀，此时，匈奴帝国的重臣只剩这两个人。

公元318年十月，刘曜就帝位，同时，立羊氏为皇后。——羊氏又成为皇后了。

下面是一则有关刘曜和羊皇后的传闻。

一天，刘曜问羊皇后：“我和司马家的儿子（指惠帝）比较起来，如何？”

对此，羊皇后回答道：“怎么能相比呢？你是开基圣主，而他是亡国昏君。和他在一起的时候我根本不想活下去，我为自己那时没有死去而庆幸，因为活到今天，我才知道天下有真正的丈夫啊！”

羊皇后为刘曜生了三个孩子。

四五／亡命王朝风雨飘摇

晋怀帝被掳至匈奴帝国首都平阳的翌年（公元313年）元月，刘聪在光极殿举行新年宴会。席间，身着青衣的怀帝，捧着酒壶到处走来走去为众人倒酒。青衣是杂役穿的制服。晋朝遗臣庾珉以及王儁见到这般光景，悲从中来，不禁放声大哭。

怀帝臣服于匈奴后，被封为会稽公，并没有理由要在宴会席上担任杂役工作；但生性有嗜虐倾向的刘聪，却故意如此侮辱怀帝，以取悦自己。其后，刘聪将号泣的十余名晋朝遗臣，连同怀帝一并斩杀。从这个时候起，他好像已经控制不住自己了。

怀帝被杀的消息传来后，在长安的司马邺即帝位。司马邺是武帝司马炎的孙子，父亲是吴王司马晏，也就是怀帝的侄儿。洛阳陷落，怀帝被掳至平阳后，司马邺就以皇太子身份坐镇长安。

虽然司马邺才十四岁，却在匆促完成男子成人冠礼仪式后即位，是为愍帝。愍帝以建兴为年号，但是这一代只维持了短短四年。在刘曜领军攻打之下，愍帝投降后不久被杀。刘曜即帝位是两年后（公元318年）的事。

晋王朝至此似乎已油尽灯枯，皇族先是于八王之乱期间彼此残杀，后来又遭刘聪所创建的匈奴帝国的攻打，司马氏一族好像已全数灭绝了。

事实不然，还有一个皇族活着。

这个人是琅邪王司马睿，他是宣帝司马仲达的曾孙。永安元年（公元304年），他以左将军身份在邺，而他的亲密朋友王导却力劝他回领地琅邪。王导是东海王司马越的参谋，因而能够预测天下大乱即将来到。未料，成都王司马颖却在这个时候对各地关卡发出“贵人一律不得出关”的命令，琅邪王司马睿于是在河阳被关卡官吏拦下。

这时候，从者宋典走了出来，一边用鞭子扫开琅邪王，一边笑道：“嘿！舍长，官方禁止贵人出关，怎么连你也拦了！哈哈哈！连你也算是贵人，这不是笑死人吗？”

舍长就是学生宿舍舍监，地位很低。关卡官吏听到这句话后，说：“原

来你是个舍监，快过去吧！”

脱险后的琅邪王，先到洛阳，旋即带着母亲回琅邪，他后来迁居至建康（南京），与前述王导等人共同致力于开拓南方新天地。直到愍帝被杀的消息延至公元318年三月传来，司马睿才正式即位，是为元帝。

建都洛阳及长安的晋王朝，至愍帝时代已算灭亡，一般称之为“西晋”。相对于此，于南方建康成立的元帝以后的时代，则被称为“东晋”。也就是说，元帝乃东晋的创立者。

这是一个亡命政权。元帝以下的所有东晋诸臣，全都是由北方流亡到江南的人。

——总有一天，我们一定要光复中原！

这是他们无日或忘的北伐梦。由于一心系念北方，因此，对目前居住的江南之地并无多大关心，这个地方只是过路的驿站而已。

原来就居住在此地的人们，对此一心态非常不满。这里是三国时代由孙氏家族开拓的吴地，而自从吴于公元280年被晋攻灭以来，此地出身的人，在政界始终遭到压抑，这是亡国之臣的宿命。

如今，攻灭东吴的晋，于事隔三十多年之后，逃到他们所居住的地方来。

——我们非得向他们清算旧账不可！

作为地主的他们有了这个想法，于是企图逼迫亡命政权偿还多年来所受的不平等待遇。然而此一企图却未能如愿以偿。

无论亡命至何处，也不管被称为西晋或东晋，晋王朝毕竟有其独特体制，也就是说，官职的晋升一定要以门第家世为决定因素。虽是亡命政权，要职还是由北方来的人们占据，地方上的人才依旧只有垫底的份儿，因此，不满分子遍地皆是。换句话说，亡命的东晋政权，一开始就处在不安定的状态之下。

家世低微的人想发迹，途径只有两条，其一是，不嫌职位卑微，寻觅到皇帝近边伺候的差事，然后期盼得到赏识；其二是，在战场上立下功勋。因此，在东晋朝廷中最充满朝气的，是伺候于天子身边的杂役及下

级职员，以及各地屯驻的军人。

在东晋，门第排行第一的是琅邪王氏。辅佐元帝最为有力的王导，就是这一族的人。后来被推崇为“书圣”的王羲之，就是王导的侄子。

王导有一个名叫王敦的堂弟，这个人娶了武帝司马炎的女儿。由于东晋元帝是武帝的侄子，因此，他这位妻子和皇帝为堂兄妹关系。所以，王敦不仅系出名门，与皇室的关系也非常亲近。

王敦于东晋建国的同时，被任命为荆州刺史，并且居住于武昌。西晋时代，王敦也曾以扬州刺史身份掌握过地方军权。东晋遂逐渐产生政治归王导主导、军事归王敦等琅邪王氏兄弟掌管的态势。

对皇帝而言，有力的家臣在即位之前是非常宝贵的，但是即位之后，这些人就有可能成为摇撼皇位的危险分子。

“必须趁早压制琅邪王氏的势力，不然，皇室定有后患。”

元帝亲信刘隗就曾如此进言。

王氏一族中最为危险的，是身在武昌且有能力动员兵力的王敦。在建康励精于政务的王导，虽然是个温和型的人物，但朝廷却有鉴于他是王氏族人，因而对他颇为冷淡，只保留其骠骑将军的称号，尽可能地剥夺他的实权。

武昌的王敦敏感地察觉到建康的这个气氛。每次看到地方军政要员异动，其用意与其说是为了应付外敌，毋宁在于牵制王敦。

王敦为此怏怏不乐。

东晋创建第四年的永昌元年（公元322年），王敦率领大军，由武昌向建康进击。

——诛刘隗，清君侧！

这是他出兵的名目。

元帝近臣由于抵挡不住王敦的军队，他得以进入首都。王敦被任命为丞相后，当然立即着手肃清反对派，许多人因此被杀，刘隗则由建康逃

出，前往投靠北方羯族的石勒。王敦开始在首都建康呼风唤雨，没想到根据地武昌却在他不在时发生造反之事。他于是立刻赶回武昌，忙着镇压造反军。

新王朝甫建之初，应该上下一体，为巩固国家基础而努力，想不到一切却如此混乱。权臣相争，地方人民不拥护政府——在这个情况下，东晋怎么会有前途呢？元帝遂因忧愤而病倒，于这一年的十一月殁故，享年四十七岁。皇太子司马绍即位，是为东晋明帝。

如前所述，这是中国周边发生民族大迁徙的时期。民族大迁徙的影响及于各个层面，这个现象，在东晋皇室内也能看到。东晋第二代皇帝明帝司马绍的母亲荀氏就是鲜卑族人。明帝的胡子是黄色的，据说，其人颇有鲜卑族特性。虽然如此，明帝仍不失为聪敏且富于决断力的明君，可惜在位仅仅三年就去世，这对东晋而言，不可不谓一大憾事。

明帝幼年时期，有一个著名的故事。那时候他当然身在琅邪。一天，使者从长安来到，父亲元帝于是问年幼的儿子道：“长安派使者来。长安在很远的地方，你知道长安和太阳哪个远吗？”

“应该是长安比较近。”明帝回答。

“为什么呢？”

“因为，长安能派使者来，可是，我从来没听过有使者从太阳那里来啊！”

“说的也是……”

元帝对儿子的回答十分满意。

隔日举行宴会时，元帝为夸示儿子聪明，又以昨日同样的问题询问他。结果，年幼的明帝并没有做出相同的回答。

“应该是太阳比较近吧！”

明帝做出相反的回答。

“为什么你的回答和昨日不同呢？”

元帝以诘责的口气问道。

“因为我只要一抬头就看得到太阳，可是，再怎么踮脚也看不到长安呀！（举头见日，不见长安。）”

据说，明帝若无其事地这样回答。

读者不难由前述故事知道，明帝是个非常机智的混血皇帝。可惜的是，他二十七岁便英年早逝。明帝死后，年仅五岁的皇太子继位，是为成帝。

所幸，正在进行禅让工作的王敦，先明帝一步而死。东晋应该为这一点额手称庆才对。

明帝皇后庾氏的娘家有亮、冰、翼三兄弟，都是有能之士，成帝治世后半期的十年间，国政全由庾氏三兄弟负责运转。这期间，曾经有过于寿春担任北方戒备任务的苏峻及祖约等人，因申请增加战争经费未获准而行造反之事，结果由庾亮延在荆州的陶侃出兵而得以敉平兵变。

一旦出现实力强大者，就促使另一个实力强大者将之推倒——这是从创立时期就不甚安定且十分脆弱的东晋政权用以保存命脉的方法。

另外，北方的匈奴势力也一分为二，这一点，也有利于脆弱的东晋。

虽然刘渊以“汉”为自己的匈奴帝国国号，但人们对这个国号似乎颇有抗拒感，于是刘曜时代改国号为“赵”。

刘渊的儿子刘聪死后，其堂弟刘曜成为后继者，而匈奴帝国内部最大的实力人物——羯族人石勒，这个时候决心要独立。

中国北部自陕西至甘肃的地区遂归刘曜的势力范围，而山西、河北等地则划入石勒的势力圈。他们分为东西二部，却都使用“赵”为国号。史家称先灭亡的刘曜之国为“前赵”，称较为长命的石勒之国为“后赵”。但是这个名称容易给人以石勒继承刘曜之国的印象。由于两国有一段时期是并存的，因此，似乎以称刘曜之国为西赵、石勒之国为东赵较为适宜。

总之，由于匈奴帝国的分裂，北方出现超强之国的局面因而迟延，东晋王朝也得以多捡到一段时间的寿命。庾亮以陶侃之援兵平定苏峻、祖约等人的反乱之所以能够成功，北方局势混乱是关键因素。也就是说，虽

然南方东晋有这等内讧，北方也由于东西互攻，未能抓住机会南下。

苏、祖造反是成帝咸和三年（公元328年）之事，而西赵的刘曜则于这一年大军东进，攻入石勒之赵的势力范围。

刘曜娶原本为西晋惠帝的皇后羊氏为妻，这时他似乎已有酒精中毒的迹象。为了夺回洛阳，他动员十万大军东进，包围达百日之久，却未能使之陷落。皇帝刘曜因此日日以杜康解忧。刘家千里驹——年轻时代受此夸赞的他，成为酒鬼后，已连一匹驽马都不如。

石勒将六万步兵、两万七千骑兵集中在成皋。这一带连半个刘曜的兵马都没有。

“那个家伙喝酒喝过头，脑筋已经不行了！”

石勒以手指天，又用这只手贴在自己的额头上，说：“这是天助我也！”

看到突如其来的石勒大军时，正包围洛阳的刘曜军立刻陷于极大的慌乱中，而皇帝刘曜听到敌军来袭的报告时，还在阵中喝着酒。

“大胡是否亲自前来？”

听到报告时，刘曜以混浊不清的眼睛瞪视家臣问道。“大胡”指羯族石勒而言，实际上，身为匈奴人的他，在汉人眼中也是胡人。

“是的，石勒亲自率军前来。”

进来报告的家臣回答。

刘曜准备立刻上马迎战，然而不知为何，他惯骑的赤马蹲在一旁不肯起来，刘曜无奈，只好改骑较小的马匹。

结果刘曜军大败。

酩酊大醉状态下的刘曜，途中自马背滚落到冰上，为石勒军掳获。

石勒命令他写劝降书给他的儿子刘熙，他却叫人转告儿子和诸位大臣：“不必为我的事情操心。大家致力于维持社稷吧！”

刘曜因而被杀。他的期待也落空，“前赵”在他死后的翌年便崩溃了。

命运坎坷、后来成为刘曜皇后的羊氏，这时好像已不在人世。

四六 / 后赵兴亡录

年轻时代被誉为千里驹的刘曜，由于长年酗酒，晚年时，已成了无可救药的废物。与他成鲜明对比的，是“后赵”的石勒。

石勒年轻时代以奴隶身份被卖至山东（崤山以东），尝过无数辛酸。之后他在一处牧场工作时，趁机偷了马匹逃走，而以落草为寇起家。出身如此，自然目不识丁。不过，他却身体力行，领会了做人应有的态度、武将应如何打仗以及政治家应如何营运国政。

虽然自己不能读书，他却设学官，要他们潜心阅读中国典籍和史书，借此汲取知识，与只知喝酒的刘曜比起来，真有天壤之别。

此外，石勒还创设名为“君子营”的组织。君子营在晋国为义勇军的名称，而在石勒的后赵，则是由饱学的汉人所组成的顾问团。

他不仅对中原文化甚为关心，对传自西方、刚开始普及的佛教也颇多留意。据传，他甚为保护出身西域龟兹（现今的库车）的佛图澄，经常带他至阵中。其中或有认为佛僧为咒术师之类的人物，想靠其灵力在战场上奏捷的想法；但更可能的是，尝尽人间辛酸的石勒，这样做是为了向佛图澄请教有关人生苦恼的问题。

石勒攻灭前赵后，以“天王”自称，后来才称帝。公元333年石勒去世。

石勒有一个名叫石弘的儿子，由于心地太过善良，连父亲石勒都叹息：“弘非将家之子。”

心地善良当然是好现象，但这样的人往往不适合做乱世之主。

石勒另有一个名叫石虎的侄子，任职辅佐皇帝的“单于元辅”。不似石弘的驯良个性，石虎是个生性刚猛的人，他在战场看见许多人血流如注也完全无动于衷。这种人实在令人望而生畏，最好不要与之生活在一起，但或许唯有这样的人才有资格做乱世之君吧？

石勒死后，石虎便杀害皇太子石弘，自称天王，掌握全权。

一般史书好像都把短命政权的君主——尤其是亡国君主——的事迹，记载得比实际情形更为恶劣。

汉、唐、宋、明、清等长命王朝的创始者，都是性格刚烈的人。实际上，性格不够刚烈的人物想要取得天下，也是不可能的事。这样的人当然都做过许多令人侧目的事情，但由于他们创建的王朝能持续两百年、甚至三百年之久，整理记录或撰写历史的人都是这个王朝的臣属，自然会把创始者“恶”的部分删除，而大大扩充其“善”的部分。

短命王朝的历史则是由下一个王朝的史家撰写的，这“下一个王朝”，又往往是以武力推翻或夺取此一短命王朝的政权，这时候，他们对推翻或夺取之事，当然需要有所粉饰，因此，会把前代的政权描述成腐败到非将之推翻不可的程度——这是一般的情形。

后赵石虎死后，他的国家也随之灭亡。因此，历史就把他记载成比猛兽更为残酷的人。这样的记载当然会有渲染之处，但恐怕也不是毫无事实根据的。因为，事实上这样的人大部分是暴君者流。

石虎将国都迁到邺，建造了宏伟的宫殿和庭园。他曾有过狩猎时动员十八万大军的纪录。此外，访问家臣宅邸而侵占其妻，砍下美女头颅和牛羊肉一起煮食这等事情也不乏记载，这样的作为，还不叫人毛骨悚然吗？

但是，石勒所尊崇的西域僧佛图澄，石虎时代也还留在后赵，并担任顾问工作。佛图澄理应不会坐视石虎如此胡作非为才对。何况石虎确实也曾有过令儒者注解古籍使之普及的事情。

乱世武人石虎的性格刚烈，使起性子时，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一国之主该做和会做的事情他都做到了——实际情形大概如此吧？

在众多儿子当中，石虎特别宠爱石韬。被石虎立为太子的石宣，由于担心地位被夺，因而派出刺客杀害石韬。失去爱子的石虎愤怒到极点，下令彻底追查石韬被害事件。宫廷内有关人员当然受到严厉的刑讯，结果查出石韬是在石宣的指使下被杀害的。

“宣太子也是你的儿子——”

虽然佛图澄力图劝说，然而怒不可遏、失去理性的石虎却已听不进去了。

“俗话说，四海之内皆兄弟。既然连全然无血缘关系的他人也是兄弟，那么，兄弟、亲子也是他人！我对他人还有什么好顾虑的呢！”

石虎说出这等似是而非的话后，就残杀了自己的骨肉石宣。不仅如此，在杀子之时，他还强迫众多宫女在旁陪侍，以欣赏的态度观看整个过程。

此时中国分为南北两部分。南为从中原被逐出的东晋，虽然东晋王朝寿命短暂，却有统一中国的实绩，于是以中国正统自居。北则是所谓的“五胡十六国”，政权之主多为塞外民族，他们在北方日渐强大后，开始企图攻打南方的东晋，一圆一统天下的美梦。

后赵石虎成为北方之雄后，当然也计划南征。由于东晋抵御得宜，淮河此一国境线因而始终未被攻破。

东晋是亡命政权，建朝之初，亡命前来的北方人和当地土著相处得并不融洽。亡命者有免税特权，这一点引起当地土著相当的愤慨。政府此一规定的想法是：租税与土地有关，而亡命者在南方并无户籍，因此可以不必支付税金。之后，由于庾冰制定“土断法”，为亡命者设籍，并且废除其免税特权，原本破绽甚多的政权因而得以稍形巩固。这也是东晋能够抵御南下而来的后赵石虎势力的原因之一。

石虎这边，则有不能只注目南方的环境因素。

这是民族大迁徙的时代。过着游牧生活而富于机动性的塞外民族，甚难预测什么时候会以什么样的势力在什么地方出现。石虎的后赵，虽然已成为中国北方的霸者，却也不能不对背后逐渐抬头的鲜卑族有所戒备。

“应对鲜卑族的动向格外留意。”

君子营汉人参谋团屡次如此进言。

“鲜卑族算不了什么，我会把他们打得支离破碎的！”

石虎自信满满地说。

有人说鲜卑族乃半游牧的通古斯系民族，事实上，应以突厥系之说较为有力。这个时代的鲜卑族还没统一，分为几个部族，其中较大者如下：
·慕容部

·段部

·秃发部

·宇文部

·乞伏部

·拓跋部

石虎说要把他们打得支离破碎，即意图使如此分立的鲜卑各部族自相残杀，以达到各个击破的目的。

“君子营的那些汉人，好像担心我会把晋攻灭……”

身在君子营的汉人，心境确实非常复杂。他们因为未能随队亡命，所以留在中原，并不得不出仕于羯族石虎的后赵。尽管如此，在他们心里仍持有“我们是东晋家臣”的观念。后赵攻打东晋，对他们来说情何以堪。这是他们企图使石虎的注意力从东晋转向他处的原因。

鲜卑族中的慕容部，这时候在同族之中较为孤立，他们盘踞在今日中国东北的沈阳一带，北方有宇文部，南方——即辽东半岛至河北北部一带——则为段部所据，后来建立北魏这个强大王朝的拓跋部，这时活跃在蒙古高原。也就是说，慕容部被段及宇文两部夹在中间。段部且和宇文部互结同盟，还与高句丽有所联系，企图包围慕容部。

慕容部因而向石虎的后赵求援。

石虎认为这是介入鲜卑族内讧、增加自己势力、再达成讨伐东晋夙愿的大好机会。

“好，好，我把鲜卑族打个稀烂就是啦！”

石虎佯装把注意力由南方转向北方。君子营中的汉人当然雀跃不已了。

“以夷制夷”，他们会为此内心莞尔一笑吧？然而，石虎心里想的却是：——你们这些没有头脑的家伙！我只不过是先解决北方事宜，事成之后，当然又会转向南方。这一次我一定要渡过淮河！我到北方去，是要带那边的兵马来！

石虎介入鲜卑族的内讧，可以说是他失败的开始。

向北方进击的石虎后赵军队，以秋风扫落叶之势，击溃鲜卑族段部。但是，这项军事行动并非为了解除慕容部的危机。

——我特地前来援救，而慕容部对我的诚意却不够。

石虎以此为借口，挥军进入慕容部领域，他想趁这个机会，将段部和慕容部的土地一并夺取，作为南征时所需要的军粮及人员的来源——这是石虎打的如意算盘。

当时的慕容部首领名叫慕容皝。他集中兵力攻打战线过长的后赵军队，将之击退后，又乘胜追击，对后赵军穷追不舍，并取得原属于段部的领域。

慕容部因石虎的介入而得以脱离过去被包夹的困境，势力遽然变大。慕容皝所率领的慕容部，后来进入中原，建立了虽然短命、却也一时不可一世的“前燕”王朝。

盘算完全落空的是石虎。他是自食其果，在被向他求援的慕容部击退后，他只有返回中原一途。原本企图获取南征资本的他，结果竟空手而归。不仅如此，他还因此次北征折损了不少兵员。

看到君子营汉人群暗自窃喜的情形时，石虎气得七窍生烟。

“我不会让你们沾沾自喜的！”

石虎有些意气用事。

到东北寻求南征资本失败而回的石虎，现在把目标转向西北。

如前所述，晋国高官张轨看出中原即将发生大动乱，于是主动选择边境西北的凉州刺史之职前往就任。由于西晋灭亡，凉州张氏因此独立，进而建立王朝，是为“前凉”。这个时代的中国北方诸王朝，被总称为五胡

十六国，足见都是以塞外民族为国主——唯独其中的前凉为汉族王朝。

前凉扼住西域的出入口，而且由于东西贸易，国家相当富庶。石虎注意到这个前凉了。

——兴西征之军。

石虎做此决定，发下命令时，露出怏然表情的，不只是君子营的汉人群。

继南征及出兵东北后，这会儿又要转战西北。连年征战，全都不是为了保卫乡土，而是一味的远征。更何况历年战争从未有过奏捷之事。东北败走的惨况记忆犹新。后赵全境弥漫在一片厌战的气氛之中。

“这次的对象是不擅长打仗的汉人，我们将必胜无疑。大家勇敢向前吧！”

石虎如此激励士兵。前凉确实是汉人政权，但石虎军也曾有过打不赢同为汉人的东晋军队的经验。何况此时的前凉是张重华时代，其下更有一个名叫谢艾的名将。

石虎任命石宁为征西将军，授兵予有猛将之称的麻秋，使之西进。麻秋猛则猛矣，却非智将，更糟的是，麾下的将兵全无战意。看见前凉将军谢艾坐于轺车之上，以悠然姿态指挥军队的样子时，后赵军兵不禁怀疑附近会有伏兵，因而不敢前进。

“冲啊！大家快冲啊！”

尽管性急的麻秋再三喊叫，军兵还是裹足不前。前凉副将张瑁见机不可失，迂回切断后赵军队的退路，后赵遂先后丧失杜勋、汲鱼等将军，吃了一次大败仗。

石虎又授两万步骑予孙伏都、刘浑等将领，使之前往驰援麻秋，却又被谢艾所率领的前凉军队击退。

这是石虎死前两年的事。石虎死前一年，发生前述太子石宣因杀害石韬而被诛的事件。

石虎于公元349年去世。石宣、石韬等有才华的儿子已相继死去，其余

石世、石遵、石鉴、石祇等不成器的儿子，为争夺后赵国主之位争斗不已。结果，较有实力的石闵成为最后的胜利者。石闵并不是石虎的儿子，他的父亲是一个名叫冉瞻的汉人，他是因被石勒看中，而被收为养孙的。

石闵就国主之位后，恢复原姓冉，并且将石氏一族及羯族全数杀光。据说，被杀的二十几万人的尸体被丢弃于城外，放任野狗和豺狼乱啃乱食。

冉闵将国号改为魏，却在短短三年后，就被鲜卑慕容部攻灭。

四七 / 不可思议的溃败

自称魏帝的冉闵，成为以燕帝自称的鲜卑慕容部首领慕容儁的阶下囚。一天，慕容儁问道：“你是奴仆下才，怎么以帝自称呢？”

对此，冉闵回答：“天下大乱，连你们夷狄禽兽都以帝自称，堂堂英雄的我，怎么不能称帝呢！”

慕容儁听后勃然大怒，对冉闵鞭打三百，随后将他杀死。明知会激怒对方而胆敢臭骂其为夷狄禽兽，冉闵“中华思想”之彻底，由此可见一斑。他把石氏一族以及后赵统治阶层的羯族悉数杀尽之事已如前述。据说，当时也有过鼻子较高的汉人被误杀。由此可以推测，属于南匈奴一支的羯族人，有鼻子稍高这个民族特征。

冉闵之所以有此暴举，原因大概出在石虎的时代，汉人曾经甚受蔑视，因而意图报复。不管其名为石虎或冉闵，一旦心存民族偏见或差别观念，其政权就会因欠缺人和而加速灭亡。

然则，是不是有民族宽容心就比较好呢？

宽容确实是理想形态。然而民族间有偏见或差别观念存在则是现实问题，担任政事的人应该明白现实问题，在作为上有所斟酌。无视于现实问题的结果，也是免不了要走上灭亡之途的。

前秦苻坚就是最好的一个例子。

氐族首领苻洪，原本在后赵石虎麾下，其子苻健却趁后赵灭亡时据长安

自立，是为“前秦”；也就是说，中国北部至此分为东方鲜卑族慕容部的“前燕”及西方氐族的“前秦”两大势力。苻健死后，其子苻生成为天王，但由于这个人是无法无天的暴君，因而其堂弟苻坚便将他推翻，自己成为天王。这是公元357年发生的事。

正当此时，东晋桓温企图兴军北伐，攻打前燕。前燕慕容暐（儁之子）于是向前秦苻坚央求救援。

前燕内部纷乱，欠缺人和。国中声望最高的是国家柱石的皇族慕容垂，然而慕容评等人却因心生嫉妒，企图谋杀他，慕容垂迫不得已，亡命至前秦苻坚处。其后，虽然击退桓温的北伐军，慕容垂去国后的前燕却已势力大衰，最后，在前秦的铁蹄践踏下很快就灭亡，幼主慕容暐也成为俘虏。

前秦苻坚对亡命之徒或归降之人一概来者不拒。攻城时碰到善战的敌将，都能饶他一命，并且使之投入自己的阵营。

前秦遂统一大部分的中国北部。这个政权其实是在汉族宰相王猛的政治及军事手腕下，迅速发展的。虽然是氐族政权，但他们甚为厚待其下的鲜卑、匈奴、羌以及汉族。

“统一天下，以安万民”这是苻坚的理想。他的理想主义毋宁说较领土野心为强。为一统天下，南征攻灭东晋是必然的事。南征时，苻坚准备使用最为善战的氐族军队，因此，他将氐族壮丁军团移驻到东方。结果，国都长安因氐族军团的移出，驻扎的尽是如鲜卑慕容部等异族军团。

这是个反常现象，家臣为此进谏时，苻坚笑着回答：“我有志向和理想。我对待大家一视同仁，这样，什么人会背叛我呢？”

他是何等自信。

汉人宰相王猛临终遗言道：

“请千万不要攻打东晋。对鲜卑慕容部和羌族要特别注意。”

虽然苻坚为王猛之死涕泣，却未能遵守他的遗言。这是因为若不打倒东晋，则不能实现他统一天下的理想。

王猛为何留下不可与东晋交战的遗言呢？

虽然由各民族联合而成，前秦军队的骨干毕竟还是汉族。对汉族而言，东晋是自己的老东家，这个意识依旧存在于他们的心底。因此，一旦与东晋交战，他们的士气不可能高昂。然而前秦天王苻坚却不如此认为。他对自己的“宽大”评价过高了。

——关怀他们到如此程度，应该不会有人背叛我才对。

苻坚如是想。一方面，确实也有人使他这么想。

“统一天下时，天王英名将永垂青史。”

亡命者慕容垂对苻坚说过这样的话。羌族首领姚苌更叩头奏言道：“臣等不敢对陛下做任何进言，一切断凭圣裁。因为圣裁是绝对不会错的。”

他们的部族为了要实现自立的夙愿，先决条件是使前秦国力趋弱，而要达到这个目的，最好的方法是使前秦与“瘦死的骆驼比马大”的东晋交战。要是前秦战败，他们便可以乘机自立；即使前秦获胜，以东晋为对象的作战，也一定会带来巨大的折损，同样使他们有机可乘。

苻坚为了统一天下，而兴讨伐东晋之军，是公元383年之事。

苻坚授二十五万大军予末弟苻融和慕容垂等人，让他们先行出发。然后，他让羌族首领姚苌率领四万兵马，由长江上游沿江而下。最后亲自率领六十万步兵及二十七万骑兵，由长安出发。

这是一百数十万的大军。

苻坚准备一举解决一统天下的大事。与之相对，东晋动员的兵员仅八万而已，领军的是谢石、谢玄等人。

南北对立时代最大的战争——淝水之役——于焉启幕。

前秦军中有一个曾是东晋将军名叫朱序的人。这个人曾经固守襄阳，使前秦十万大军不能越雷池一步，后来因部将内应使城池陷落。苻坚因甚为嘉许朱序的善战，赦其无罪，反而将内应的部将以“不忠”之罪处斩。朱序后来在前秦甚受重用。

“他一定会心存感激而对我尽忠吧？”

这是苻坚的想法。然而朱序虽然投降，却心系东晋。他念念不忘的是早日立下战功，返回祖国。而要“立战功”，指的当然是给予前秦重大的打击。

苻坚的看法太乐观了。

东晋军与前秦军在淝水流入淮河处对阵。不久，前秦军第一线开始慢慢后退。

“这是诱敌之计……”苻坚道。

“敌军果真会入彀吗？”

部分参谋对此计略的效果抱持怀疑的态度。苻坚初听时也有些犹疑，朱序却在这个时候进言：“如果装出全军撤退的样子，东晋军队一定会渡河追击。问题在于如何使撤退的样子显得逼真。为了这样……”

“为了这样，该如何呢？”苻坚立刻追问道。

“这个秘密必须严守，所有将兵都不能知道，必须让他们以为这是真正的撤退才行。”

“我明白了，这就是所谓的要欺瞒他人，必先欺瞒自己。好，我们就依这个秘密作战计划进行吧！”

苻坚于是决定对东晋进行诱敌作战，下达“全军撤退”的命令。知道秘密的，只有参加作战会议的二十几名最高参谋人员。

“太好了，我们可以回家啦！”

“本来就有一些大臣反对这次出征嘛！”

“谢天谢地，我们算是捡回了一条老命。”

将兵们个个以为这是真的撤退。

苻坚登上马匹牵曳的望楼，以手遮光，眺望淝水对岸。

“东晋军队到底会不会入彀呢？”

要是东晋军队开始渡河，就在适当时机命令前秦军队突然掉头，采取总攻击态势——这是预定中的行动。时机的拿捏，自然以东晋主力到达河流中央时最为适宜。若是早已识破这作战企图，东晋军队应会按兵不动才对。——苻坚屏气凝神，注意着事态的变化。

“他们开始动了！”苻坚不觉出声。

或许认为前秦军队是真正的撤退吧，东晋军队一阵万头攒动后，先头部队开始渡河。苻坚紧紧握着右手拳头。一旦高高举起这只手，就是下达“开始反击”的指令。

河上出现三排由船只系成的架设桥，上面的骑马部队即将渡河过来。概略估计，光是河面上的人员，就有八千名左右。

“开始攻击吧！”

苻坚猛然高高举起右手拳头。他预期百万大军会在他的指令下突然掉头，展开对东晋军的歼灭作战。此时的苻坚，已经开始幻想将败走的东晋军队追到建康（南京）的场面。——攻陷建康就是统一天下的第一步！苻坚亢奋得要命。

但是，预期中的情景并未出现在他眼前。虽然他已发出指令，前秦军队却一点没有反击的迹象——他们还在继续撤退。

“快反击呀！你们在干什么？敌军主力已到河中了！”

苻坚大声喊叫。而百万前秦军队却犹如雪崩般继续退却。

实际上，之所以发生这个状况，是因为朱序此刻正策马来回奔跑于各个阵中，并大声宣布：“快退！大家快逃！我们被打败了，不想死的人快逃！”

这是一次莫名其妙的大败。百万大军竟在根本没有交锋的情形下，就被八万敌军追得落荒而逃！

“这是怎么一回事！”

苻坚实在难以相信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然而不可思议的事实却千真万确地呈现在他眼前。身为百万大军统帅的他，都无法了解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实际上，这是襄阳一役时因善战表现被苻坚饶过一命的朱序，将作战机密向东晋泄漏的缘故。

——你们尽管渡河攻打，我会使反击命令不生效用的。到时候，前秦军队将只会没命地逃跑，你们放心地在后面追击吧！

为了要使“反击命令不生效用”，知道退却乃佯装行动之秘密的人当然是越少越好，这是朱序在作战会议上特别强调必须严守秘密的原因。

由于朱序到处嚷嚷：“快退！大家快逃！我们被打败了！”所以，全军顿时丧失战意，大家都没命地逃窜。

占前秦军大部分的汉族将兵，本来就对东晋军无甚战意，最好能避免和老东家东晋的军队交锋——这是他们的想法。在这个情形下听到“快逃”这个命令，当然求之不得，因而不管三七二十一，大家一起没命地逃跑。

这是朱序的谋略和大部分将兵的厌战情绪完全吻合的结果。

把东晋的旧将朱序列入讨伐东晋的幕僚群中——这可以说是苻坚致命性的失策吧？

朱序直接混入前来追击的东晋军内，他回归东晋的愿望因而达成。同时，由于这项功绩，他被任命为东晋龙骧将军。

苻坚败走途中为流箭射中，不过只是轻伤。莫名其妙地落荒而逃，最后好不容易才摆脱东晋军队追击，他的身边连半个家臣的影子都没有。直到过些时候，才有败将残兵三三两两地出现，人数最后增加到千人左右。

这时候，前秦军还有一支三万人的机动部队在慕容垂的指挥下，驻扎于一个叫陨城的地方，苻坚遂动身前往陨城。名目上为前秦军的这个部队，实质上是鲜卑慕容部的部队。

听到苻坚于淝水败阵的消息后，陨城的这批人为“应趁机复兴慕容部政

权”而议论沸腾，苻坚就在这个时候带着仅存的千余名败将残兵来到。

“这是天赐良机，我们杀死苻坚自立吧！”

慕容垂的儿子慕容宝如此进言，在看到父亲有所犹豫时，他又坚决地说：“这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我们不能因为受到些许恩情便忘记社稷的重要！”

慕容垂听后，摇头道：

“我受到的绝不是些许恩情。我当时因受族人嫉妒，已到无处容身的地步，而苻坚却以国士身份礼遇这样的我。汉人宰相王猛进言处置我时，苻坚也不听他的话。这份恩情我绝不能忘怀，我当然也想使慕容部自立，复兴我们的王朝，但这一切，我们只能到关东去实现了。”

苻坚已是中国北方之主，其基地在长安——也就是关西地区。慕容垂是不忍心夺取苻坚基地的。

苻坚在洛阳召唤离散的将兵，数目达十万左右。他准备率领这批部队返回长安。百万大军由长安出发是八月间的事。以上的一切，发生于短短三个月之内。

四八／江南风波恶

由于前秦苻坚在淝水大败，中国北部的势力分布图因而大大改变。

预测到天下即将大乱、志愿成为边境长官的张轨子孙，于凉州建立“前凉”，这个在北方算来是稀罕的这个汉族政权，却于公元376年张天锡时代为前秦所灭。

五胡十六国中，前秦为最强大的政权，并与东晋平分半壁江山。然而淝水之役后的前秦，国力急速趋弱，并在各地激起极大的波澜。

鲜卑族慕容垂尽管对一败涂地的苻坚伸出温暖的手，却没有跟随他返回长安。

“北方边境的百姓会因为听到王师战败的消息而人心动摇，为了预防他们受到他人煽动，我就留在此地镇抚吧！”

慕容垂以这个借口留了下来。他后来成为“后燕”的始祖。

在出兵淝水的这一年年头，苻坚为了威压西域诸国，曾经派出吕光为将军远征。当时西域诸国中，位于今日乌鲁木齐市的车师国，以及相当于楼兰的鄯善等国都在前秦的势力范围内。吕光由这个地方前进，降服焉耆国后，进而攻打龟兹国（现在的库车）。

虽然龟兹激烈抵抗，吕光却已占领其国都。主君苻坚在淝水大败的消息就在这个时候传来。

——这么一来，我只有自立一途了！

吕光企图在龟兹自立，因为这是西域诸国中最富庶的地方。然而，有人对此表示反对。这个人是龟兹国国师——佛僧鸠摩罗什。鸠摩罗什的父亲是印度贵族，母亲是龟兹王之妹，他曾留学印度，是被誉为天才的名僧，早就有使佛教普及中国并为此而亟欲前往东方的愿望。他意图与吕光共赴中国，因此不希望吕光在龟兹落地生根。

“留在龟兹则凶，回归东方为吉。”鸠摩罗什道。

这个时代，佛僧占卜吉凶是常有之事。

“既然如此，我就回东方去吧！”

吕光于是折返，在今日甘肃省武威附近一个叫姑臧的地方建立了政权据点。后世史家称吕光政权为“后凉”。

吕光的后凉算是一个规模相当宏大的政权。此外，更有许多支配领域只及于一个城市的弱小政权纷纷建立。回到长安的苻坚，再也无法维持前秦的局面了。

羌族领袖姚苌是曾出仕于前秦、在苻坚面前连头都不敢抬的人，此时却摆出强硬的姿态，要求因战败而沮丧不已的苻坚交出传国之玺。传国之玺是证明天下之主身份的玉制印鉴，要求这个东西，等于是摆明“我才是天下之主”。

传国之玺的由来已久，后汉末期战乱之时，曾经一度失落。袁绍等人冲入宫中杀戮宦官时，可能是玉玺官太监把这个东西丢入井里。接着进入洛阳的董卓，挟拥献帝并强迫廷臣迁都至长安。董卓为不使天子和廷臣

留恋，因而烧毁宫殿，也把井埋掉。直到后来，进入洛阳的孙坚于修复宫殿之际，无意中发现这只玉玺。因此，传国之玺可能因此传到三国之吴，后来向西晋投降时才将它献出。

传国之玺何时落入苻坚手里，已无资料可稽。大概是前赵刘聪军队攻陷洛阳、掳获怀帝和羊皇后时没收的吧？这个东西后来辗转落入苻坚手里。

“汝辈小羌胆敢要求传国之玺，僭越之极！”

苻坚暴跳如雷地应道：

“传国之玺，朕已还给东晋了！”

姚苌毫不容情地攻打旧主苻坚。贯彻对各种族一视同仁之理想主义者苻坚，遂在他过去优遇的异族手下灭亡了。

苻坚于新平佛寺与张夫人一起自杀，是公元385年七月的事。

姚苌遂建立后秦政权，成为长安之主。后秦的寿命仅仅三十三年而已。

至此为止，北方诸政权的寿命如下：·前赵（刘渊创始）二十五年

·后赵（石勒创始）三十二年

·前燕（慕容皝创始）三十三年

·后燕（慕容垂创始）二十六年

·前秦（苻坚创始）四十三年

北方政权全都如此短命。前述汉人政权“前凉”得以维持七十多年，算是最长命的纪录（“代”这个始终只在塞外的政权，自属例外）。

与之相较，南方东晋政权虽然问题层出，却延续百年以上的寿命，诚可谓不容易。事实上，东晋也曾经遭遇过多次危机，“王敦之乱”就是一个事例。这个事件过去后，有一个名叫桓温的人抬头，并且由于北伐成功，一度夺回洛阳，他的权力因而变得极大。

后来，桓温企图以禅让方式取得东晋江山。以禅让方式夺取后汉天下的是魏，而晋代魏，采用的也是禅让的形式。

桓温十五岁时父亲被杀，十八岁时得报杀父之仇，因此扬名。他是个伟丈夫，由于娶明帝之女南康长公主为妻，之后平步青云，官至荆州刺史。荆州乃东晋西方屏障，为国防上的要地。他在这个地方统辖荆梁四州之军事，并兼任安西将军，借此充实了自己在军事方面的实力。

当时，长江上游有氐族的“成汉”政权，领袖是一个名叫李势的人。桓温不畏蜀道之险，率领少数精锐军队前往讨伐。

建康（南京）朝廷有不少人为这次远征的成败担忧，唯有一个名叫刘惔的廷臣道：“桓温一定会获胜，这一点可以由他赌博的方式看出。除非笃定会赢，否则他绝对不会下注。因此，远征之事不需担忧。需要担忧的是，战胜蜀之成汉后的他，会不会跋扈于朝廷内。”

穆帝永和三年（公元347年），桓温攻灭蜀之成汉国，并且掳获李势。穆帝这时候才四岁，辅佐人是皇族长老明帝之弟司马昱。穆帝是明帝之孙。

司马昱由于担心桓温的势力过大，为了制衡，于是起用殷浩。殷浩以扬州刺史身份统辖五州军事，并且趁后赵石虎死后北方混乱之际，发动北伐。

起先，殷浩的北伐甚为顺利，这是因为他利用了羌族领袖姚襄的兵力。姚襄原本是后赵的大将，石虎死后归降东晋。殷浩是借对北方情势甚为了解的姚襄之力，才有某种程度的战果。

然而殷浩不但对姚襄多有牵制，并企图派出刺客暗杀他。想不到刺客反而把这件事情向姚襄透露。姚襄遂对东晋绝望，准备投靠前秦。原来，在苻坚惨败于淝水之役而返回长安时，向苻坚要求交出传国之玺的姚苌，正是姚襄的胞弟。

姚襄离去后，殷浩自然一筹莫展。北伐得以顺利，完全是靠姚襄羌族军团出的力。此后，殷浩再无任何实绩可言，他的北伐原本就是在勉强状态下成行的，连有书圣之称的王羲之都在给他的信中写道：——此时与其向外，不如对内使人民获得休息较为重要。

对殷浩的失败最感高兴的，自然非桓温莫属。殷浩是朝廷为了对抗桓温而安插的一颗棋子。现在这颗棋子失去作用了。桓温于是将殷浩的罪状上奏，请求朝廷将他解任。殷浩失败的事实明显摆在眼前，朝廷只有将他解任，降为庶人，流放至信安。这是永和十年（公元354年）的事情。

自此以后，东晋江山内外大权全归桓温掌握。

殷浩失势后，桓温再兴北伐之军。不过他对东晋的实力是颇有自知之明的，即使光复北方，东晋也根本没有统治的军力和财力。

“若只是为了蹂躏，这倒办得到……”

桓温有了这个想法。如果是以此为目的，就应使用另外的战略及战术。他于是率领军队攻到长安附近，却没有一鼓作气攻陷长安，而是突然转变方向，突袭洛阳，暂时占领了这个地方。

桓温为何如此做呢？——目的在于博得人心。

自从四十多年前旧都洛阳被异族夺走以来，东晋人民最热切的心愿就是光复北方。完成这件事情的人一定会成为民族英雄。桓温占领洛阳后，凯旋荆州。他已是国内名气红透半边天的人物。不久，他进入首都建康，开始掌管国政。

东晋穆帝不到二十岁就去世，继位的堂弟司马丕（哀帝）也在三年后殁故。在这之后即位的是哀帝之弟司马奕。

桓温这时已成为大司马。

——男儿若不能流芳百世，就应遗臭万年。

据说，桓温嘴边常挂着这句话。

想要以禅让的形态成为天下之主，必须先把自己的力量显示出来。什么是最强大的力量呢？——废立天子，能够做到这一点的人，当然是名副其实的实权者。

皇帝司马奕身体虚弱。桓温便制造谣言四处散播：帝有痿疾。

“痿疾”指的是性无能。这样的皇帝当然不可能传下皇统，但司马奕却有三个儿子，这该做何解释？

——那些都是将心腹相龙、计好、朱灵宝等人以侍从身份雇用，使之入宫与田氏、孟氏等女官交媾而坐的儿子。

桓温先使这个谣言流传出去后，才废了皇帝司马奕。之后，在他的拥立之下，登基的是多年辅佐穆帝的皇族最大长老司马昱，是为简文帝。这个人虽已年逾五十，而且多年担任国政，但得到的却是“做事慢吞吞，脑筋不灵光”的批评。桓温就是看中这一点才立司马昱为皇帝的——这样的钝才当然守不住东晋社稷。

简文帝即位不久后就病倒。正因为个性温吞，于即位翌年死去的他，对禅让之事并没有做出决定。心急的桓温，意图在简文帝在世期间完成禅让大事。

——国家之事委由大司马（指桓温），如同诸葛武侯、王丞相。

这是简文帝在遗诏中之语。只说“委由国政”，而没有说“让予帝位”。况且语中所提的诸葛武侯（孔明）和王丞相（王导）都是以宰相身份担任国政的人，两个人都没有就帝位。简文帝之子司马曜即位，是为孝武帝。

桓温为之切齿扼腕。

“等着瞧吧！我一定会以自己的实力登上皇帝宝座的！”

不管怎样，他是一手掌握东晋军权的人。由于做事温吞的老头子欠缺决断力，所以禅让之事一时拖延，但这个愿望一定会有实现的一天。

然而这个愿望始终没有实现。因为在简文帝死后翌年，桓温自己也跟着死了。——这是公元373年的事。

而且，桓家于桓温死后，发生围绕着继位问题而起的争执，直到后来桓温之弟桓冲决定让温之末子玄继位，并且由自己担任辅佐事宜，总算才诸事摆平。虽然桓家势力因此得以保存，但想登上皇帝宝座的大计划却倒退许多步了。

这段期间以极快速度伸展势力的，是出身名门的谢安。淝水之役中击败

前秦苻坚的，就是谢安的侄子谢玄。

孝武帝在位二十四年，这在东晋历代皇帝中是最长的纪录。尽管治世期间最长，但治绩并不良好，由于他实行的是极端的近臣政治，宫中因而成为佞人之辈的天下。

后宫中最得宠的，是一个叫张贵人的女人，众女官处处得仰赖这个张贵人的鼻息。一天，喝醉酒的孝武帝却对张贵人说：“你已经年华老去了，应该考虑退休，让年轻人替位吧！”

实际上，孝武帝这句话是闹着玩的。然而张贵人却不做如是想。长久居于后宫的她，精神已经畸形化了。对她而言，权势是比生命还重要的东西，权力一旦被夺，生命便无意义。

结果，张贵人命令婢女，用棉被把皇帝活活闷死。

四九 / 田园将芜胡不归

东晋孝武帝被女人用棉被闷压，悲惨地死去。继位的是长子司马德宗——一个窝囊到家的精神衰弱儿。这个要命的安帝在母舅德文的辅佐下，总算安然地在位二十二年。

倭王赞派使者至东晋，就是这个安帝治世期间发生的事，顺便附提于此。

这个时候，东晋有一个名叫陶潜、字渊明的人。这个人以其字闻名于世。

那是非常重视门第的时代，亡命政权尤其念念不忘过去的荣耀。不过陶渊明并非出身名门，只是他有一位战功彪炳的曾祖父——陶侃。尽管陶侃官至征西大将军，军功卓著，却由于出身贫贱，即使发迹后也还被人轻视为“溪狗”。

当时的庐山一带是溪族居住区。溪族的习俗似乎迥异于中原人士。在由北方亡命而来的东晋主流派人士眼里，陶侃是土著，是个低微家庭出身的人，他们虽然肯定他的军事才华，但对这个人物本身则评价不是很高。

虽然属于不受人尊敬的土著一派，陶渊明却以曾祖父曾官拜大将军而颇为自傲。淝水奏捷之时，他年方十九岁。十年之后，他才有了江州祭酒这个官职，祭酒约略等于现在的县教育局局长。

陶渊明任职不久后就还乡了，直到三十五岁时才再度出仕，担任的是称为“镇军参军”的镇军将军之幕僚职务，这个职位大约为军中的文书官。

当时的东晋国家军队分为北府及西府两部分。其中的西府在以荆州为据点的桓家势力范围之下，桓温在即将达成野心的最后关头撒手西归，事隔二十五年后，当时尚年幼的遗儿桓玄已是三十多岁的人，掌握着西府军权。北府则以京口（今江苏省镇江市）为据点，在王恭的指挥之下。

王恭是出了名的美男子，他的妹妹是孝武帝的皇后。颇为自负的王恭认为自己有宰相之才。孝武帝死后，辅佐人司马道子举措专横，王恭甚为不满，便率领北府军迫进首都建康，提出改革宫廷的要求。

这是王恭天大的误算。他以为自己是北府军总司令官，事实上，东晋军方日益军阀化，北府军已由名叫刘牢之的武将掌握实权；美男子贵族王恭，只不过是摆在上头的装饰品。刘牢之认为装饰品已属不必要。因此来到建康附近时，他就与司马道子的儿子司马元显联起手来，背叛王恭。

王恭被抓后遭斩。

翌年，孙恩造反。孙恩系名为“五斗米教”的道教教主，父亲孙泰为东晋所杀。

“这是造反的最好机会！”

孙恩做此判断。虽然王恭的政变归于失败，东晋依然饱受北府军和西府军的压迫。为了增强军力，当政者决定大举征用长江三角洲的农民为兵，一时，反对之声在各地猛然兴起。孙恩把这样的反对意识组织化了。

造反持续了四年之久，最后被北府军阀刘牢之镇压。孙恩于元兴元年（公元402年）自杀，但孙恩的妹婿卢循则逃至南方，在福建、广东等地继续抵抗。

实际镇压孙恩造反的第一线部队，由一个名叫刘裕的人领军。

当时从军于北府军的陶渊明，对军阀刘牢之及其部将刘裕的作风甚为失望。

孙恩于十数日内发动了数十万人——当时的人民对东晋政府何等不满，由此可见。然而造反军并没有受过任何训练，他们只是一群不满被榨取和压迫而奋起的人，连武器都不会使用。在京口基地日日接受军事训练的北府军将兵，当然像对付婴儿似的把造反军击溃了。

而北府军也于此役中大大施展其暴虐之能事。

——士民失望，郡县城中几无人迹。

《资治通鉴》如此记载。残虐的不是造反军，而是政府军，这与一千五百年后太平天国战争时的情形完全一样。造反军来到时，人们并没有逃；而政府军一到，人们就争先恐后地逃个精光。诗人陶渊明对北府军感受到的失望程度，由此不难想见。这些感受，后来自然表露于他的作品之中。

听到孙恩造反军逼近首都的消息时，西府军桓玄立即以救援为名，挥军东向。事实上，在这之前，孙恩已被刘裕击退。在宫廷执牛耳的司马元显，一听到桓玄的“救援军”前来，吓得面无人色。司马元显与桓玄老早就处于对立状态。因此，他企图使用刘牢之的北府军，击退桓玄的救援军。

难道司马元显忘了王恭的前车之鉴吗？

“改革宫廷！”王恭以此为口号率领北府军迫近首都时，背叛他的是北府军真正的指挥者刘牢之。而与刘牢之共谋、使他倒戈的不是别人，正是司马元显。如今，刘牢之故伎重施，他倒戈靠向讨伐的对象桓玄。可怜虫司马元显因而被斩。

桓玄可谓棋高一着。他的企图是，将北府军解体后由自己的西府军吸收。为此，他的第一步棋是将刘牢之调离北府军。

“我上当了！”

刘牢之气得直跺脚，然而为时已晚。他原本计划以北府军兵力作为筹

码，与桓玄进行交易，如今这个筹码已经被剥夺了——刘牢之因而自杀。

翌年，桓玄终于达成父亲桓温未能完成的野心。他把安帝幽禁于浔阳，以禅让形式就帝位。桓玄定新国号为楚，并以永始为年号。

对刘牢之失望的陶渊明一度还乡，却因生计无着，只有前赴荆州，出仕于桓玄麾下。桓玄夺取首都时，陶渊明由于母亲去世正在服丧期间。服丧期间可以不用上班是当时的习惯。

永始二年（公元404年），过去为刘牢之部将的北府军官员刘裕举兵。

北府军的主要将领大部分已被桓玄肃清，刘裕则幸免于难，那是因为他并非门阀出身的人。

——铲除有可能危害国家权力的将领。

除了实力以外，门阀也被当做“有可能危害国家”的评价基准。非门阀出身的刘裕因而免于遭肃清，随后被编入桓玄军团。

举兵的刘裕很快就推倒了桓玄。甫建国的“楚”王朝，基础尚未巩固，就急于解体北府军。由于这件事情做得过于勉强，操之过急的结果，遂引起北府军系将兵的极大不满。刘裕就是把这样的不满组织化的。

刘裕于二月举兵，桓玄败北，于五月被杀。刘裕再度奉迎安帝，复兴东晋。桓玄是篡位者，刘裕遂成为将之推倒、复兴王朝的忠臣。东晋于次年改年号为义熙。这一年，陶渊明成为彭泽县县令，却于不久后辞职。

桓温、桓玄父子是文人的保护者。名画家顾恺之就曾受荆州桓家的保护，诗人陶渊明也对桓玄非常心仪。因此，陶渊明视桓玄的王朝被推翻为一大憾事。因为依据他的看法，那将会是尊重文化的王朝。

陶渊明的心境非常复杂。

复兴东晋的“忠臣”刘裕是北府军的中坚将校。对曾经担任过北府军文书官的陶渊明来说，刘裕是旧日同僚。如果是长袖善舞的人，一定会通过这层关系，争取到更好的职位才对。因为刘裕已是东晋最高的实力者。然而，对桓玄心仪的陶渊明，却不屑于向杀死桓玄的旧日同僚刘裕靠拢。

这已是实权逐渐由门阀贵族手中转移到实力者的时代。新实力者刘裕是出身微贱的人。由于同为微贱出身，所以，陶渊明理应对刘裕较有亲切感才对。事实上，以曾祖父曾是名将为傲的陶渊明，在观念上颇有贵族化的倾向。他之所以心仪桓玄，大概也是这样的心情使然吧？

东晋的天下只是虚名而已，实际上是刘裕所统治的江山。身为县令的陶渊明，等于领着刘裕所给的俸禄。

“这样的日子过得实在无聊。”

陶渊明时常呢喃这句话。既然不满于现实，大可以辞职不干。但辞职的结果会如何呢？——对政府不满而辞职——倘若被视为如此，就等于被烙上不满分子的戳印，以后会成为“必须注意的人物”，甚至可能因辞职而惹祸上身。

就在这个时候，陶渊明嫁到武昌程氏家的妹妹去世。

“这倒可以作为借口。”

陶渊明心想。作为一家之主的自己，非处理许多家务事不可。就利用这个机会辞官归农吧！

陶渊明于义熙元年（公元405年）十一月辞去彭泽县县令职务。有名的《归去来兮辞》便是这个时候作的，他当时四十一岁。

归去来兮，田园将芜，胡不归。

以此开头的《归去来兮辞》，叙述的是他辞职的理由，全篇大意要约如下：——我的个性爱好自然（爱好自由），这一点，任何人都无法矫正。辞职后或许会挨饿受冻，但我却不必为过自己不喜欢的生活方式而心生苦恼……这篇文辞颇有为自己辩白的成分。若不如此，自己便很有可能惹上极大麻烦。刘裕对桓玄派人士的肃清作业正在进行，要是对政治表示一丝不满，刘裕会毫不容情地把往年的同僚也划入肃清的对象吧？

贵族出身的桓玄急欲创建自己的王朝，出身微贱的刘裕则持慎重态度。他的企图是，慢慢摧毁反对派，等待机会成熟。

陶渊明以几近执拗的态度，作出许多赞美田园生活以及饮酒的诗。之所以如此，为的是要掩饰他的政治态度。

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

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

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

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

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

这首诗虽然不是以酒为歌咏的对象，陶渊明却把它列入以“饮酒”为题的诗集中。

义熙六年（公元410年），刘裕攻打南燕首都广固（今山东省青州市），掳获国主慕容超，将之送至建康处斩。

由桓温的事例可以知道，在东晋掌权最好的方法是完成北伐。义熙十三年（公元417年），刘裕再度兴兵北伐，攻灭了后秦。后秦是向苻坚要求“传国之玺”的姚苌所创立的政权，姚苌之孙君主姚泓，同样被送至建康问斩。

刘裕又向皇帝宝座迈进了一步。翌年，他成为“相国”，并且晋升为宋公。这个过程与曹操成为相国和魏公如出一辙。宝座已在眼前，伸手可及，而刘裕却相信“昌明之后有二帝”这个如真似假的预言。昌明是孝武帝的字。

“我可没有耐性等太久啊！”

刘裕先叫人把安帝扼杀。虽然安帝和废人已没有什么两样，却有司马德文随时侍奉在侧。奉刘裕命令的王韶之，利用德文因病外出的机会，一下子就把安帝除掉了。

司马德文随即即位，这是恭帝。

“这是预言说的二帝的第二个——”

刘裕将是下一个皇帝！

禅让之事于公元420年举行。这也是刘裕——即宋武帝的永初元年。

在这之前有过禅让之事的原皇帝——后汉献帝和魏元帝——都得以安享天年，这两个让位的皇帝都比受让帝位的魏文帝和晋武帝活得长久。让位后被杀之事从未有过，然而刘裕却于受禅让的第二年将恭帝毒杀。以刘裕的性格来说，原来的皇帝还活着，是一件让他难以忍受的事情吧？

除了皇帝以外，刘裕更把反对派、甚至一起行动的同僚一一肃清。毒杀恭帝翌年（公元422年），武帝刘裕死去，享年六十七岁。刘裕的国号为“宋”，而十世纪至十三世纪期间有与此同名的长命王朝宋，因此，前者亦被称为“刘宋”，以示区别。

“刘裕也死了……”

陶渊明搔着白发独语道。这时候的他已五十八岁。他后来又活了五年，宋元嘉四年（公元427年）九月去世。他为自己作好挽歌，下面是其中部分文句：千秋万岁后，谁知荣与辱。

只恨在世时，饮酒未得足。

五○／暴君狂主

刘裕在位不过两年就撒手人寰，继位的长子刘义符似乎也让人不敢领教。这个皇帝不得人心，即位两年就被杀死。在这之后的刘裕之子刘义隆，一反其兄作风，被誉为一时明君。文帝刘义隆的三十年治世，始终国泰民安，以元嘉为年号的这个时期，由于文治主义非常彻底，因而被后世史家誉为“元嘉之治”。文帝唯一的失败，是未能妥善处理自己的家庭问题。

对皇帝要求这样的事情，或许是强人所难。因为，具有绝对性权威的皇帝，委实魅力太大了，即使具有皇位继承权的皇族本身对此不感兴趣，围绕身边的近臣也一定会为他们出谋划策的。

文帝生有十九个儿子和八个女儿。孩子多并不应该被责备，但由于是皇室的关系，理应特别留意，不使内讧发生才对。为此，选择皇太子一事，尤其必须格外慎重。

皇太子刘劭非常相信巫师之言。这个时代的人，普遍都很迷信，然而皇太子的迷信却已到令人侧目的程度。当时有一个名叫严道育的女人，声称自己具有超能力而广为宣传。文帝女儿东阳公主的侍女王鹦鹉与这个严道育非常亲近。严道育于是通过王鹦鹉的关系接近东阳公主，并更进一步接近皇太子。

当时的皇太子正处于令文帝颇为不悦的状态下。

“要是能挽回父君的心，那该多好！”

渴望如此的皇太子遂有了使用“巫蛊”术的想法。当时的人都相信使用这个方法能左右一个人的心；不过，这却也被认定为旁门左道，是罪可处死、禁止使用的道术。因此，这个道术必须在绝对秘密的情况下进行，事实上，善于此道的人也少之又少。

“有一个叫严道育的女人会那个……”

一天，王鹦鹉一边窥望四周，一边对东阳公主说了这句话。

“你说的‘那个’，指的是什么？”

“这件事情不能大声喧哗……”

鹦鹉将口凑到东阳公主的耳边，低声说了一些什么。

“呃……这件事你千万不能说出来哦！”

东阳公主听后表情凝重地交代。

东阳公主是皇太子派的人，皇太子也把一切心事都告诉她。皇太子最担心的是自己常被父亲文帝叱责，要是再有什么过失，皇太子之位很有可能不保。在这个情形下，最好的方法是能够左右父亲的心。

咒术的方法是先造一个稻草人，对之施以法术后，以铁钉钉住，然后埋入土中，被施咒的人会于七天后死亡。不过身份高贵的皇帝，当然不能使用稻草人这等粗糙的东西。

琢玉为上（皇帝）之形象，埋于含章殿前——由此可见，皇太子造的是玉制傀儡。

尽管使巫蛊术必须在绝对秘密的情形下进行，却也需要一些人手。造傀儡啦、挖坑啦，以及一些杂事都需要有人来做。除了前述的侍女鹦鹉外，参与这件事的，还有东阳公主府邸佣人陈天与和太监陈庆国两个人。

皇太子生于元嘉三年（公元426年），为皇后袁氏所出。据说，皇后当时凝视着自己所生儿子的脸，良久之后道：“这个孩子的形貌异常，将来一定会祸国亡家。不如现在就把他暗中处理掉吧！”

文帝闻言，以为皇后因生产困难而陷于一时的精神错乱，连忙劝止。后来，文帝宠爱潘淑妃，袁皇后遂饮恨而终。潘淑妃生的儿子刘后来被封为始兴王。始兴王心想：“皇太子的生母袁皇后因恨我母亲而死。皇太子对我母亲和我一定也恨之入骨吧？”

始兴王为此忐忑不安。父王在世时，或许不会有事，但皇太子即帝位后，事态将会如何演变呢？为了将来打算，必须现在就想好对策。结果，始兴王决定采取彻底的拍马屁的策略。

决定成为马屁精的始兴王，开始以唯唯诺诺的姿态跟从皇太子。皇太子如何虐待，他都嬉皮笑脸地点头称是。摆出不惜为皇太子赴汤蹈火的态度，才是求生存的唯一途径——这是始兴王的信念。他的努力总算有了结果，皇太子开始视他为心腹了。因此，行巫蛊术时，心腹始兴王当然也奉命参与。休戚与共——两人于是有了这个共识。

未料，秘密结盟的团体中的一员死亡了。死的是东阳公主。公主去世时，生前伺候身边的侍女们必须离开府邸——这是当时的习惯。这大概是从“忠臣不仕二君”的观念延伸而来的吧？离开府邸的女人们大都走上择偶嫁人之路。

“鹦鹉要让她离开府邸，至于她嫁给什么样的人，这一定要严密注意才行。”

马屁精始兴王对皇太子如此进言。鹦鹉是知道秘密的女人，皇太子和始兴王的命运可以说是掌握在这个女人的手里。这样的女人确实不能让她随便嫁出去啊！

“对！必须要特别注意。”

皇太子蹙着眉头说。

“让她嫁到我们看得见的地方吧？”

“这一点能做到吗？”

“我来让她嫁给我监督之下的人吧！”

始兴王有一个名叫沈怀远的府佐。把鹦鹉嫁给这个人，始兴王就能达到监视的目的，因为沈怀远是始兴王的心腹，随时都在他的身边。鹦鹉遂成为沈怀远的妻子。以身份来说，这是乌鸦变凤凰。虽然过去伺候在公主身边，但她是出身甚为卑贱的人，现在能够嫁给名门出身而且长得非常潇洒的沈怀远，在她来说是一大快事。

“但愿幸福能永远持续……”

她向老天爷祈愿。实际上，她有一个隐忧。在公主府邸工作时，她曾经与府邸佣人陈天与有过私通关系。而陈天与也知道巫蛊的秘密。现在，她的忧虑成为现实问题了。

——我希望和你再幽会一次。你要是不答应，我会把我们之间的关系向你的丈夫拆穿。

陈天与如此威胁她。

鹦鹉实在不知如何是好，最后只有向皇太子据实以告，并且有所请示。实际上，皇太子早就经由公主告知鹦鹉与陈天与之间的关系。

“这种败类，干脆让他消失吧！”

皇太子不当一回事地说。在他眼里，一个人的生命和虫蚁根本没有什么两样。

“杀掉一个知道秘密的人，这样反而好。”

皇太子如此想。

刺客很快就把陈天与杀掉，尸体则弃置于郊外。

陈天与为何被杀？

这起杀人事件在建康街巷间喧腾，却始终是桩谜案，没有人知道——只有一个人认为自己知道。

这个人是太监陈庆国。

知道巫蛊秘密的，只剩皇太子、始兴王、严道育、王鹦鹉、陈天与以及陈庆国这六个人而已。其中的严道育是施术的人，皇太子和始兴王是主角，其余三个人只是配角。

——为了要严守秘密，他们三个主角开始抹杀我们三个配角了。下一个很可能轮到我……陈庆国陷于惴惴不安的状态。在这危急存亡之秋，唯一的活命方法是向官方自首，接受保护。身为太监的陈庆国，对朝廷的制度当然知道得很清楚。

陈庆国果真向朝廷自首了。朝廷也准备暗中处理这件事。朝廷的腹案是以废皇太子及赐死始兴王了结，并且就实施方法进行秘密研究。未料这一切被在宫廷的潘淑妃知悉，遂向自己的儿子始兴王通报。始兴王也当然据此向皇太子急报。

——宜制机先！

皇太子遂伪称诏敕，率领两千武装士兵闯入宫中。

这是生死攸关的紧要关头，对父亲也不能容情，不然，自己的性命就将不保。皇太子指挥的叛军，在宫中杀死文帝后，他更一不做二不休，连潘淑妃也予以杀害，后来才对始兴王说：“你的母亲在乱战中遇害了。”

弑父的皇太子刘劭即位后，在可能的范围内，大肆残杀皇族。这么做的目的，是要巩固自己的地位。当时，十多名兄弟中，只有受文帝宠爱的几个留在国都，其余的都在外地。被派在江州的武陵王刘骏是文帝三子，年龄二十四岁，领有精强的守备部队。在接到国都发生异变的报告后，他立刻飞檄进军。

大胆杀死父亲的刘劭，因听到弟弟武陵王率领大军攻向国都的消息而闻风丧胆。如同先前依赖巫蛊之术，他这次依靠的是神祇的保护。

当时的江南迷信非常盛行，到处可见蒋侯神和苏侯神的神像。这两位都

是往昔确实存在过的武将：蒋侯是于讨伐盗贼之际阵亡而被祀奉为神的后汉武将蒋子文，因被认为在天界协助孙权的霸业，而成为颇受江南人士崇信的武神；苏侯同样也是战死的晋朝将军。时运不济的将军容易受到人们的同情，因而被祀奉为神，这种事例在中国屡见不鲜。

——朕要任命汝为大司马，并且封汝为钟山王。

刘劭跪在蒋侯神像之前如此上告；苏侯神则被任命为骠骑将军。这不是一场闹剧吗？

木造神像当然不可能帮助弑杀父亲的刘劭。武陵王刘骏攻破哥哥的军队，并且掌控了国都。刘劭和马屁精始兴王被捕，连同两人的儿子一并被斩。刘劭有四个儿子，始兴王有三个。他们的妻子和女儿也都在狱中被赐死。刘劭的府邸受到“污潴”处理。这是把建筑物摧毁，泼以秽物，并且使之泡在水里的处分，目的在使弑父罪人居住过的地方，无法再供人居住。

武陵王刘骏的登基也是当然之事，是为孝武帝。他即位后做的第一件事情是，将两个哥哥（刘劭和始兴王）和他们的儿子枭首示众，并将尸体弃于市。女巫师严道育和王鹦鹉在大庭广众之前被鞭打至死，尸体焚烧后，骨灰被投入长江。巫蛊一案的有关人员全都受到苛酷的处刑。

杀死父亲的刘劭的确是个凶狠残暴的人，而将之诛杀的孝武帝刘骏，凶狠残暴的程度也不遑多让。

孝武帝的十一年治世，几乎全耗费在杀害兄弟和族人中的有力者之上。跟随孝武帝建立殊功的叔叔刘义宣虽然成为丞相，却于孝武帝即位的第二年就被杀；他的十六个儿子算来是孝武帝的堂弟，也悉数被杀。再过一年，孝武帝的弟弟武昌王刘浑被命令自杀，时年才十七岁。

孝武帝又以荒淫而著名。据说，他杀害叔叔南郡王刘义和，为的是要夺取其女儿。宫廷腐败已到了极点。

孝武帝有二十八个儿子和八个女儿，子女之多令人咋舌。三十五岁逝世的他，据说最后过的是沉湎酒乡的日子。十六岁的皇太子即位后，很快就被废除。刘氏宋朝后来也有被废的皇帝，因此，这个皇帝刘子业被称为“前废帝”。

前废帝曾将已嫁为人妇的姑妈抢夺送入后宫，并且将她丈夫何迈杀害。此外母亲王太后病危时，唤他过去，而他却说：“病人身边有许多鬼魂缠着，朕才不去那种地方哩！”

结果他并没有去看望临终前的母亲。王太后气得直叫：“拿刀来！我要割破生了那种儿子的肚皮！”

不久之后就气绝身亡。

前废帝又有过把族人中的女性全都召集，举行乱交酒会，将拒绝不从的姑妈鞭打，并且把她的三个孩子——也就是自己的堂弟杀害之事。

宫廷的紊乱情形已到无以复加的程度。

——除去疯狂的主君！

他在这个口号之下被杀，也应该是必然的趋势了。

接着由湘东王刘彧即位。他是孝武帝的弟弟，也就是明帝。这又是一个要命的暴君。他杀死了十六个胞兄，也就是孝武帝的儿子。孝武帝共有二十八个儿子，以明帝的凶暴，也未能在七年治世期间把他们杀光。孝武帝尚有十二个儿子活在人间。明帝的儿子刘昱却“继承父志”，把他们杀得一个都不留。这个刘昱一度即位，却被废位，就是“后废帝”。

应该为天下楷模的皇室，却是暴君、狂主辈出——在这个情形之下，刘氏宋朝未能长命，乃是当然的事。

后废帝后，其弟刘準即位，就是顺帝，也是刘氏宋朝的末代皇帝。包括被废皇帝在内，这是历经八代、前后五十九年的短命王朝。

推翻刘氏宋王朝的是将军萧道成。他创立了“齐”王朝，并且把所剩不多的刘氏皇族悉数杀光。

如果说这等行径形同野兽，恐怕野兽也会提出抗议吧？

这等骨肉相残的斗争，当然起因于家庭紊乱以及道义低下，然而最大的原因应该在于皇族各自拥有军队的制度。在这个情形之下，呈现的是你死我活的局面。

萧道成仔细研究宋王朝灭亡的原因后，教谕儿子不可重蹈覆辙。然而，结果还是一样，齐王朝也只存续二十多年而已。

刘宋亡于公元479年，齐则亡于502年。

五一／雄霸北方

北方政权全属短命王朝这个现象，前面已有所交代，文中并附述“如‘代’这种几乎只在塞外的政权，自属例外”之语。

尽管是例外，代也不过勉强维持半个多世纪——六十多年——而已。代是鲜卑族中的拓跋部政权。它的始祖是西晋末建兴三年（公元315年）被封为代王的拓跋猗卢，公元376年什翼犍（猗卢之弟拓跋弗之孙）时代，被前秦苻坚打败而亡国。之所以属于例外，是因为代于亡国十年后复活了。

在被前秦灭亡的五年前，拓跋部族曾经发生谋反事件。一个叫长孙斤的将军，企图杀害什翼犍。当时，什翼犍的儿子挺身保护其父，与长孙斤格斗后终于将之制伏。长孙斤当然被处死刑，然而也因此身受重伤，于这年的五月死去。的妻子贺氏于七月临盆，出生的儿子被取名为珪。

代灭亡时，拓跋珪才六岁；十年后，拓跋部共同拥立已十六岁的珪进行复兴大业。这是公元386年的事。代国得以复兴，是因为前秦三年前大败于淝水，已无力统治边境地带的缘故。

拓跋珪将国号改为魏，不过，他似乎并没有完全丢弃“代”这个国号。敦煌石窟寺壁面有将两个国号连在一起写成“大代大魏……”的实例。拓跋部之魏，一般称为“北魏”，以与曹氏之魏区别。

拓跋珪就是北魏的创始者道武帝。

同为鲜卑族的慕容部，由于很早就进入中原，与中华文明有所接触，因而颇为开化。拓跋部则因为始终被封阻在塞外，并未失其未开化的勇猛本质，动辄挥动武器逞暴——这一点，不难由长孙斤的谋反窥知一二。

这样的蛮勇，对维持政权的秩序是令人头痛的一件事，但在对外战争上却能发挥令敌人丧胆的威力。

身处塞外的拓跋部，频频与周边匈奴的铁弗部以及突厥系的高车族、蠕蠕族交战，这些都是比拓跋部更不开化的游牧民族。拓跋部每次战胜，就掳获无以计数的家畜作为战利品。在塞外，家畜可以用来作为雇佣战士的报酬。

——帮助我们，我会给你们一万只羊。

这样的一句话，能够立即招募数千兵力。

北方诸政权之所以弱小短命，欠缺兵力也是原因之一。拓跋部每打一次战争，兵力就会增加一次。何况由于当时的政治情势，他们在塞外作战反而可以免除后顾之忧。

拓跋部南部有鲜卑独孤部及西燕等势力，但西燕却不曾偷袭拓跋部的背后。这一方面是因为拓跋部与慕容垂建立的后燕订有同盟关系；另一方面，西燕乃受苻坚宠爱的俊美青年慕容冲所建立，冲后来却为将军段随所杀，而段随又为慕容永所杀。在皆为弱小的五胡十六国中，西燕尤其弱小短命，因此，一些史家甚至不将它列入十六国之中。

后燕是淝水战后，不忍心杀掉苻坚的慕容垂建立的国家。由这件事情可以得知，它是具有道义观念而开化的政权。有道义观念固然好，但是，在那样的乱世，毕竟力量胜过一切，因为弱肉强食已是这个时代的铁律。

西燕终于被后燕灭亡。后燕与拓跋部的北魏结盟，为的是要应付西燕。西燕既已消灭，后燕与北魏的结盟自然没有存在的必要。

不仅如此，由于西燕这个中间者消失，后燕与北魏之间便有了明显的敌对关系。

过去，北魏对后燕而言是可以依赖的同盟国，现在却成为再可怕不过的敌人。乱世英雄慕容垂是个阅历丰富的人，而且甚得人心，因此，在他统治下的后燕，国力之强令人不敢小觑。

不过，换个角度看，这表示后燕是在慕容垂的独裁政权之下。慕容垂在山西上谷去世，是公元396年的事。太子慕容宝即位后，失去独裁者的后燕，在与北魏交战期间国力遽减。

强敌慕容垂死去的这一年，魏王拓跋珪在群臣怂恿下，以“皇帝”自称，竖起天子旌旗，改元为皇始。

拓跋最初以一个叫盛乐的地方为根据地，这个地方属并州云中郡，约为今日内蒙古自治区中心都市呼和浩特市南方五十公里处的和林格尔县。到拓跋猗卢时代，它才由此向东南前进，置根据地于平城，并且于南下途中，越过长城之线。平城就是现在的山西省大同市。

拓跋珪被后燕攻打从平城撤退，正当危急存亡之秋，后燕慕容垂却在这个时候遽逝，这对北魏来说真可谓情势逆转。

后燕太子慕容宝即位，诚如史书记载：——太子之不才为天下所知。

这个人实在不成器，当然也欠缺统率能力。慕容垂深以为忧，却由于宝的儿子会相当优秀，因而瞩望于他，遗言中也再三交代“以会为后嗣”。

然而慕容宝却宠爱幺子，并立他为皇太子。结果，当然发生因争夺继承权问题的家庭内部纠纷。骨肉之争随即在敌人面前展开；之后，皇族慕容德自立，就是后来遭刘裕攻打而丧命的南燕之主。

拓跋珪乘后燕内部纷乱之际，南下夺取太原，将黄河以北之地纳入掌中。原先，北魏拓跋氏以在边境掠夺游牧民族维持其政权，由于领土扩大，现在已到非转变为中原国家不可的局面了。

——我该如何做呢？

拓跋珪大感迷惑。他不晓得如何与农耕民族往来，真有束手无策的感觉。

——不知道的事情，交由知道的人去处理吧！

拓跋珪决定将如何建造中原国家的大计，交由汉族官僚解决。由于知道自己不懂，所以道武帝拓跋珪对官僚做的事情不太插手。被充分授权的官僚，当然也因此而能大大发挥。一般称许道武帝周边有许多能干的汉族官僚，实际上，是因为汉族官僚有足够的空间可以发挥自己的才华。

道武帝把在各地战争得到的专业技术人员迁徙到国都平城。据说，被集中到平城的这类专业技术人员，达到十万人以上。例如，占领敦煌，就把曾经从事石窟建造工程的大量工匠带回平城。建于平城附近的云冈石

窟，至今尚存，而建造此窟的技术人员，大部分就是从敦煌带回来的工匠。

强制大量人口移居，可以说是北魏的传家绝技。塞外时代，他们也曾以强制手段迫使游牧民族成为战士，并借此建立强大的军事国家。现在，他们又为了建设中原国家，以强制手段老远从高丽移来大量农民，使之从事耕作。

计口授田，他们以人头计算，分给农民土地和耕牛，促使农业发展。由于三国以来的大动乱，农业人口锐减，即使有土地，也常常没有耕田的人；同时，农民也无法安心从事农耕作业。北魏的政策是以强制徙民的方式，从治安较安定的国都附近土地开始，逐渐扩大农耕地。

这个相当大胆的政策，是由崔宏以及邓渊等汉族官僚所提案的。

“失败就失败，算不了什么，反正这是夷狄之国的事……”

受到道武帝充分授权的他们，持的是这个想法，因此能放手去推动这一大胆的政策。北魏也因此成长为支配整个中国北部的巨大势力。过去成立的十六国政权，全都以称霸整个中国北部为目标，却没有一个能够成功。前秦苻坚眼看成功在望，却因败于淝水，一切顿成泡影。

道武帝的治世，与南方的东晋孝武帝与安帝同时代，也是刘裕猛然抬头的时候。

道武帝拓跋珪也是“英雄好色”之流。鲜卑族的伦理观念，并不像汉族那样受到诸多道德规范的约束，年轻时，他曾经到母亲娘家的贺兰部落，并且在那里看上母亲的妹妹。

“我一定要带她回去。娘，你帮我想想办法吧！”

道武帝向母亲苦苦央求。

“不行，她太美丽了。”母亲回答，“过于美丽，有时候不是一件好事。何况她已经是别人的妻子了。”

如果是汉人，一定会以阿姨和外甥不可有乱伦关系为第一个反对的理由，而道武帝的母亲却以“过于美丽”做理由。

道武帝可不会因为母亲反对就作罢。他偷偷把这位阿姨的丈夫杀掉，然后把她带进后宫，这就是贺夫人，她生了名叫绍的儿子。

道武帝从众多儿子当中选出最优秀的一个，作为继位者，他是刘贵人所生的儿子，名叫嗣。拓跋部君长家庭的规定是，继位者一旦决定，其生母就须被赐死。设这个规定的目的在于使国家不受外戚之祸，因此以杀死新君主的母亲作为预防。这项残忍的规定不只见于塞外民族，汉武帝立皇太子时，也杀了其生母钩弋夫人。

道武帝叫来儿子拓跋嗣，告诉他被指定为继位者之事，并且宣告：“你的母亲不能再活下去了，这是为了国家长久之计。”

拓跋嗣是个孝子，听完父亲的话后，泪水滂沱地当场哭倒。

“有什么好哭的！又不是婴儿，这样哭不怕难为情吗？”

由于道武帝厉声叱责，拓跋嗣只有收住眼泪，肩膀却在颤抖着。回到住所后，他又悲从中来，再度流泪，放声大哭。

——日夜号泣。

史书如此记载他悲伤的程度。

“什么？……一天到晚在哭！没想到这个儿子这么懦弱，这不是叫朕失望吗！……立刻叫他来！”

道武帝恼怒地命令道。

道武帝近来非常容易动怒。或许是一种歇斯底里的症状，而他的情形是在这之外更加上“凶暴”。这大概是因为服用太医调制的声称有长生不老效果的“寒食散”引起的副作用吧？他的喜怒哀乐变化很大，时常有彻夜独语或多日不食的现象。一些家臣连连以走路的样子不好看或说话口齿不清为由被杀。

皇太子拓跋嗣听到父皇召见，准备立刻进宫，却被表情紧张的侍从死命地劝止：“现在千万不可进宫，进去无疑是送死！”

“可是，父皇召见，我怎么可以不去呢？”

“陛下此刻不是在寻常状态之下，可以说已是身染重疾……在病情转好之前千万不可进宫。”

“可是，皇命怎么可以违抗呢？”

“就算违抗皇命，总比白白送死好。您最好暂时躲起来，等待机会吧！”

“是吗……”

十八岁的拓跋嗣听从家臣的劝告，决定暂时躲起来。

这个时候，贺夫人生的拓跋绍在市井为非作歹之事时有所闻。比皇太子年轻两岁的绍是个小无赖，因经常惹是生非，颇受人们诟病。这会儿他又干出杀人抢夺的勾当了。

“王子还年轻，这是无心之罪……”

有人如此求情，因此，道武帝只把他往井里倒吊，惩戒一番就饶了他。然而道武帝并没有因此罢手，他以儿子胡作非为母亲应负责任为由，将贺夫人囚禁起来。被囚禁的贺夫人，偷偷派使者至儿子绍处。

“娘即将被杀，你迟早也逃不过被杀的命运。娘和你如果想活命，方法只有一个。”

拓跋绍虽然是个无赖，却明白母亲的意思。母子如果想活命，杀死狂暴的父亲是唯一的途径。一天深夜，拓跋绍带着一批心腹部下和太监，潜入天安殿。

“有贼闯入！大家快来！”

道武帝听到警卫人员的喊叫声，走出寝殿欲取武器时，被绍的部下所杀。

翌日，绍召集百官于南门。

“我有叔叔，也有哥哥，卿等准备跟随谁？”

他以这样的话胁迫众臣。结果，没人表示愿意跟随绍这个无赖。于是他从官库取出布帛之类的东西，分赠众皇族和大臣，企图获得他们的欢

心。

为回避盛怒的父皇而避居外面的拓跋嗣，听到发生事变，立刻赶回平城。

“皇太子回来了！”

平城居民因为听到这个消息而沸腾起来。在半疯狂的道武帝统治下战战兢兢，也在不良少年拓跋绍的肆虐下极为不满的平城百姓，因此有了在黑暗中见到光明的感觉。

精神为之大振的禁卫兵，立刻逮捕绍，将他送到城西的皇太子处。皇太子嗣杀掉绍和其母贺氏，并且诛杀参加谋反的十几个人。弒杀道武帝的凶手伏诛后，被剁成肉块供群臣啖食。

皇太子拓跋嗣立即即位，举行大赦，并且改元为永兴，是为北魏第二代皇帝明元帝。

这是公元409年十一月的事。

五二／迈向文明之路

汉族官僚在明元帝治世期间也得以发挥政治才能。这次的主角是崔宏的儿子崔浩，他的基本方针是“文明化”。

盘踞塞外的鲜卑族，一向是弱肉强食、不顾父子兄弟情分而自相残杀的族群，他们只有利益观念，丝毫不知义理为何物。崔氏父子认为，使形同禽兽的鲜卑拓跋部北魏政权文明化，是他们责无旁贷的任务。

身为汉人的崔氏父子所想到的文明化，不外是鲜卑族的汉族化。崔氏父子企图使蛮族政权靠北魏的军事力量，一面扩大领土，一面走上文明之路。

北魏明元帝治世时期，相当于南方东晋灭亡至宋朝创始的时期，也是刘裕正活跃的时候。

每次北魏大本营在作南进或北征争论时，崔浩都全力驳斥南进论调。南方无论是东晋或受其禅让的宋，都是汉族政权，有中华思想、持“汉族

至上”论的崔浩，以如下理由反对南进：——展开攻城作战时，汉人善于守城，而我们却不善于攻城，将会因此损失极大的兵力，这对我们而言非常不利。

表面上看起来是利害得失的考虑，骨子里却是“不攻打汉族政权”的民族主义思想。

明元帝是好战型的君主，不太喜欢政治，战争以外的事情，他都交给崔浩处理。崔浩于是趁机把北魏王朝组织大大的汉化。

“重文轻武”是汉族的传统。北魏政权渐趋贵族化，军人的地位也随之低落。

宋武帝刘裕死去翌年（公元423年），北魏明元帝也死了，享年三十二岁。长子拓跋焘旋即即位，是为世祖太武帝。太武帝即位时年仅十六岁，一切几乎都靠崔浩辅佐。太武帝吞并五胡十六国的残存政权，成为名副其实的中国北方的唯一霸者。

最后一个灭亡的北凉是匈奴系政权，以现在的甘肃省西部为领土，佛教都市敦煌也在其支配之下。随着中国北方的统一，佛教逐渐浸透到北魏的每一个阶层，并吞佛教国家北凉后，此一趋势愈见明显。

“可叹啊！这是大大值得哀伤的一件事——”

崔浩对佛教鼎盛之事忧心忡忡。佛教是异国印度的信仰，持汉文明至上的中华思想者崔浩，当然以此为隐忧。

崔浩对北魏的未来绘有伟大的蓝图。总有一天要与南方汉族政权大一统，使汉文明灿然于天下。孰料，情势此时却有了转变，这个以天竺为名的异国奇怪信仰开始蔓延了。

“非趁早禁止胡神（佛）之邪教不可。”

崔浩身边的宗钦进言道。

“究竟该如何是好呢？”

崔浩对佛教的迅速蔓延深以为忧。

“我们必须先使主上痛恨胡神之教。”

另一名亲信段承根说道。在君主独裁制度之下，权力超越一切的皇帝，当然没有做不到的事情。

“要我们把胡神的不是之处，一一向皇上禀告吗？”

崔浩露出怏然表情说。

如果是就政治或农业问题说服太武帝，崔浩有充分的信心，但是，事关宗教，他就一点把握也没有。他没有自信能彻底说明胡神的不是，何况佛教主要经典已有鸠摩罗什完成的汉文译本。想数落佛教的不是，必须读破这些汉译经典，有将之驳斥的理论根据才可以，而崔浩却没有这些经典。

“我们必须起用能做到这一点的人伺候在皇上身边才行。”宗钦道。

“有这样的人吗？”

“嵩山有一个名叫寇谦之的道士，据说，这个人受了神人《图录真经》六十余卷真传。”

“六十余卷？”

这样的人应该有能力驳倒胡神经典才对。——崔浩重重地点头了。

寇谦之是五斗米教系的道士，以天师自称。宗教团体领袖大都辩才无碍，能抓住群众的心理，使人倾倒。寇谦之就是这样一个人物。

崔浩于是推举寇谦之，将他置于太武帝身边。由于太武帝的父亲明元帝是佛教信徒，太武帝因而对佛教多少有所了解。寇谦之逐渐给予已是半个佛教信徒的太武帝极大的影响，并使之变成反佛教主义者。就这一点而言，崔浩的计划可谓得逞。

北魏太武帝因而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镇压佛教的君主。

实际上，当时的佛教界本身也有颇多足以被压制的弱点，而且僧侣之中颇多堕落之徒。当时常有为了逃避兵役或征调而委身成为僧侣的情形发生，因此，僧侣数目的增加，意味着国家经济力的低落。

为了达成霸业，国家需要的士兵当然是越多越好，而年轻人却以入籍为僧逃避兵役；农地很多，却没有人耕作——成为僧侣的年轻人，当然不会再下田耕作。太武帝本来就有过以经济理由限制年轻人出家的作为，直到受了寇谦之影响后，他才决定以思想理由破坏佛教。

发布严厉废佛令是北魏太平真君七年（公元446年）的事，太平真君这个年号本身就带有浓厚的道教气息，这时候的太武帝，已经是彻底的道教信徒了。事件的直接导火线是查出长安佛寺僧侣不但饮酒，更暗藏有兵器。此时长安附近的杏城，一位名叫盖吴的人正拥十余万民众造反，北魏军正派兵前往讨伐。

“佛寺僧众与盖吴有所勾结。”

崔浩如此煽动太武帝。

太武帝立即下令悉数诛杀长安僧侣，并且烧毁经典以及佛像之类的东西。太武帝当时正在亲征途中，他对在国都平城（今大同市）留守的太子拓跋晃发出“全国依照长安模式行事”的敕令。太子是佛教信徒，他在把这个敕令转达到各地之前，先把这个消息透露给佛教界人士，僧侣们因而得以抱着经典和佛像亡命；然而寺院和塔之类的建筑终究无法隐藏，悉数遭到破坏。

极力怂恿太武帝废佛的，是一身充满中华思想的崔浩；令人意想不到的是，最为反对废佛的，竟然是道士寇谦之。虽然宗旨不同，但或许因为同是宗教中人，寇谦之认为对佛教采取极端政策，会对国家不利吧？

不管太武帝和崔浩如何执拗，佛教还是无法根绝。太子泄漏敕令当然大有关系，但不论任何力量，都无法烧尽存在于人们心底的东西。何况佛教正日益兴隆，而非处在衰退期。以传道为目的、由西域前来中国内陆的佛僧正络绎于途。

更具讽刺的是，太武帝发布废佛令时，边境佛教都市敦煌的佛教正处于最鼎盛时期。

——听说，内地正在闹废佛之事。我们暂时在这里观看情势吧！

这是传道僧侣留在敦煌的理由。敦煌石窟群中，北魏时代建造者，迄今尚存三十多窟。

由于崔浩的孜孜努力，太武帝是确确实实地汉化和文明化了；这也意味着，他的意识形态已经起了质变。连崔浩都始料未及的想法，也在太武帝的心中萌芽了——“民族自尊心”，作为鲜卑拓跋部的民族自尊心。

“着手编纂国纪。”

太武帝对崔浩下了这个命令。太武帝想到要编纂北魏历史，大概也是民族魂在他的心里燃烧起来的缘故吧？点燃这把火的，当然是崔浩的汉化教育。

“编纂时必须以忠于史实为原则。”

太武帝对负责编纂的崔浩道。

崔浩身边有许多奴颜婢膝、处处以说奉承话为能事的人，其中的一个——著作令史闵湛——进言道：“编纂国纪乃未曾有之盛事，必须让它能留传到万世之后。因此，我们最好把它刻在石头上。”

“或许这样比较好。”

崔浩表示赞成。

蔡伦发明纸张距当时已三百五十年。虽然纸张非常便利，但比起木简或竹简却脆弱许多，这样的东西是否能留存后世，委实值得怀疑。为了留传后世，最好的方法是将纪文刻在石头上，后世人需要时，可以随时利用这些石头拓写。

崔浩于是在平城西郊天坛东侧竖立起无数石碑，将“国纪”刻于其上。竖立的石碑有“方百步”，也就是每边为一百五十米的正方形。

由于这些石碑矗在路边，所以任何人都可以站在前面阅读。结果是，读了纪文的鲜卑拓跋部族，无不勃然大怒。因为上面详细记载着未进入中原前的鲜卑拓跋部的未开化状态。

“这些纪文把我们写得无异于禽兽！”

“对！这是在侮辱我们！”

“把我们说成只知利而不知义，岂有此理！”

拓跋部人倘若未汉化，理应不会阅读石碑上的汉字，而会读汉字，倘若未经精神上的汉化，也应不会因读了“国纪”而怒不可遏了。

说他们在塞外专事掠夺，实际上也是非常自然的事情；因为若不掠夺他人，自己就会遭人掠夺。弱肉强食有何不可？如果不成为强者，只有死路一条啊！父亲死后，将自己生母以外的父亲妻妾纳为自己的女人，又有何不可？若非如此，这些女人要由谁来保护呢！

上面写的这些是极其自然的事情，所以，即使读了纪文也不应发怒。拓跋部人读后勃然大怒，是不再视此为当然之事的缘故，也就是说，他们已在精神上汉化了。

他们把这件事情向太武帝诉说。太武帝听后暴跳如雷，在拓跋部中，他是汉化最深的人。

崔浩遭逮捕后被处死刑。除此以外，他的族人、姻戚，包括宗钦在内的执事部属，甚至府邸佣仆，五族全都被杀。用囚车被拖往城南的刑场时，数十名卫士轮流爬到囚车上，向崔浩撒尿。

对北魏的汉化倾尽全力的崔浩，可谓死于自己推行成功的汉化之下。

这是太平真君十一年（公元450年）的事，太武帝两年后被一个名叫宗爱的太监杀害。

太武帝长子拓跋晃以皇太子的立场，将父亲发布的废佛令一事透露给佛教信徒，因而救了他们的性命。太监宗爱由于素为这位皇太子所憎恨，于是使诡计让皇太子的一名近臣背上冤罪，并且奏请太武帝将之处刑，皇太子因这起事件忧愤而死。皇太子近臣无辜冤死之事，后来被查了出来，行谗言的宗爱因害怕会被诛杀，一不做二不休，干脆杀死皇帝，拥立太武帝末子拓跋余就皇位，自己成为大司马、大将军兼宰相。

新帝拓跋余实在看不过宗爱的专横，有意将之除去，却反被其所杀。所幸有刘尼、源贺、陆丽等人奋起逮捕宗爱，连同其三族一并诛杀。

拓跋余在位仅二百余日，因而不被列为北魏皇统，廷臣旋即拥立已故皇太子的儿子拓跋。这时候还幼小的拓跋，就是后来的文成帝。

废佛令到太武帝晚年已缓和许多，文成帝即位之时，这项禁令完全形同

具文，遭破坏的寺院也开始修复。

南朝宋发生巫蛊事件，文帝被杀，一阵纷乱之后，孝武帝即位。北魏则正当太武帝被杀而文成帝即位的翌年。南北同时都发生皇帝被杀、下一代皇帝即位之事。

北魏文成帝、献文帝、孝文帝都是幼年即位，而将国都从平城移至洛阳是公元493年的孝文帝时代。北魏至此已成了名副其实的中原国家，拓跋部所使用的鲜卑语也遭禁用，改以汉语为国语。

拓跋部丧失民族语言了。九泉之下的崔浩，大概会因此而道一句“我事成矣”并且莞尔一笑吧？

孝文帝五岁即位，在位二十八年。其间，南方的宋灭亡，由齐取而代之，孝文帝于公元499年去世，二子拓跋恪继位，是为宣武帝。南方齐的灭亡，是北魏孝文帝去世后仅仅两年的事。

五三／长命皇帝登场

南北朝时，以“齐”为国号的两个王朝，恰恰相隔半个世纪，且分别建立于南北两方。南方的齐以原名被称呼，北方的齐则被称做北齐；不过也有人将两者公平地分别称为南齐和北齐。

萧道成建立的南齐，承继了前代宋皇族的骨肉相残、好色、放荡、大兴土木之风，结果，仅仅二十年就为雍州刺史萧衍所篡。

南齐在二十年间有过七个国主，第三代鬱林王是第二代武帝之孙。据说，在被立为皇太子的父亲去世时，鬱林王几乎痛不欲生，在场的人莫不感动落泪，连祖父武帝见了都不忍心，叫人硬把他拉了下去。未料，甫进自己的房间，他就一把抱住妻子何氏，一边剥下她身上的衣服，一边大喊：“我成功了！我成功了！”

事实上，他的父亲萧文惠太子是被咒死的，而委托杨姓女巫师施展咒术的不是别人，正是鬱林王。狂喜不已的他，因此大喊“我成功了”，同时剥光妻子的衣服，将之推倒在床……鬱林王是个美男子，举止甚为文雅，然而这是装出来的。未能看出这一点的武帝，居然立他为皇太孙，指名为继位者。

南齐创建者高帝萧道成，即位三年便死，其子武帝则于在位十一年后死去，南齐王朝于这两位皇帝在位期间积蓄了不少财富，却被第三代的鬱林王挥霍大半。双重人格的他，一即位就疯狂似的过着放荡生活。

“我要让自己的过去有所补偿。”他说。

为了要争取继承人之位而假装老实——他认为这是非获得补偿不可的一大损失。

武帝于永明十一年（公元493年）七月去世，同年九月，灵柩被送往景安陵安葬。出殡时，鬱林王以重病为借口，没有随柩赴陵，不仅如此，他进入宫中，叫人演奏西域音乐，并且举行宴会，找来许多人既歌且舞地彻夜狂欢。喧腾的乐声和欢笑声，自然传到宫殿外面人们的耳朵里。

武帝临终前曾召来堂弟萧鸾，交代他好好辅佐鬱林王。即位后的鬱林王却一意孤行，横行无道，萧鸾实在看不过去，因而暗下决心。翌年七月，萧鸾进入王宫，杀死鬱林王，改立其弟——当时年方十五的海陵王，他的哥哥鬱林王被杀时也才二十二岁。

不久，海陵王也被废，由萧鸾就帝位，是为明帝。

明帝是高帝之兄萧道生的儿子，和武帝是堂兄弟。幼年丧父的他，被高帝视同己出地疼爱。

南齐皇室似乎有双重人格的血统，明帝和鬱林王一样都是双重人格。由于不是南齐皇室的嫡系，因此，他对将皇统传给自己的子孙颇为拘泥，正因如此，他企图杀尽高帝直系的全体皇族。

明帝分三次进行屠杀皇族的计划。除了准备毒药之外，他更备妥了数十副棺材待用。他打算连婴儿也不放过，并以其乳母为陪葬。

干下这等大屠杀勾当的明帝居然是个虔诚的佛教徒。这不是双重人格吗？据说，进行这项大屠杀时，他曾经向佛屠烧香膜拜，还呜咽流涕。高帝之子桂阳王萧铄某日觐见时，看到堂兄明帝噙着眼泪，就立即有一种预感：“他一定要在今天行事……”

结果所料完全正确。

明帝四年在位时间，杀尽了自己子孙以外的全体皇族。

“齐国皇统现在可以只传给我的子孙了，南无阿弥陀佛……”

明帝向佛合掌，如此呢喃。

永泰元年（公元498年）七月，明帝去世，享年四十六岁。当时的习俗是，人死之后并不立即埋葬，而是尽量在可能的范围内将遗骸放在家里，这算是遗族对死者不舍的真情流露；起码放到“过月”，这是一般的习惯。

“恶心死了，快埋葬吧！”

十六岁的皇太子萧宝卷竟然如此主张。对此，群臣莫不讶然失色，因为急欲埋葬父亲，乃大不孝的举动。结果，由于大臣徐孝嗣坚决谏止，总算决定等下个月的八月才埋葬。

遗儿必须在亡父灵柩之前哭灵，这个习俗皇室和民间奉行无二，即使只是形式，放声大哭之事也绝不能免。

“这样，我喉咙会痛啊！”皇太子说。

“痛也得哭，这是规矩。”

徐孝嗣表情严肃地说。

“真麻烦！那我要用小声哭啰。……呜……呜……”

太中大夫羊阐这时候正好来到。他是明帝的忠臣，对主君之死哀恸不已。当时的人都以“哭踊”表示无限哀恸，“哭踊”是指由于哭得太厉害，身体随着不断摇摆的样子，是以整副身躯表现心中的感情。羊阐果然哭得很厉害，由于他身体摇摆的动作很大，因此，头上的帻（头巾）掉了下来，露出童山濯濯的脑袋。

“哈哈哈！”皇太子遽然停止假哭，大声笑了起来，“秃鹰在哭！秃鹰在哭！太好笑啦，哈哈哈！”

这个要命的皇太子，即位三年就被废，甭说帝号，连王号都未受封，只被称为“东昏侯”。

东昏侯是冲动型人物，也是精神上欠缺统制机制的异数。在得到一个名叫潘贵妃的绝世美女后，他的私生活更加脱离常轨，他的所作所为，无一不令人摇头嗟叹。剖开孕妇的肚子啦，举行乱交酒会啦……大凡世上暴君做过的事情，他几乎没有一项不做。

打倒暴君！

雍州刺史萧衍举兵攻向国都建康（南京），不过，兵力只有三万。由于兵力实在太少，萧衍决定与接邻的荆州联手。荆州有东昏侯之弟、年十三岁的南康王萧宝融，以刺史身份拥有大军。与天子为敌乃是逆贼，因此，萧衍在江陵拥立萧宝融即位，以此大义名分攻打“废帝”东昏侯。少年萧宝融就是和帝。

在萧衍尚未攻进建康时，东昏侯就已经被内应家臣所杀，并遭砍头。可见连近臣的心都离他而去。在被杀的当天晚上，东昏侯还在含德殿设置酒宴，和潘贵妃嬉戏如常。

内应者用涂了油的黄色丝布包裹着东昏侯的首级，连同捆绑了的潘贵妃一并送到萧衍面前。

“这个女人的确标致，确实称得上国色天香……这样的女人，我委实不忍心杀掉。”

萧衍说。他因看到美丽的潘贵妃，进而想占为己有。

“绝对不行！齐就是因这个女人而灭亡的呀！”

领军将军王茂声色俱厉地谏言道。

“虽说英雄好色，这个人未免也太好此道……为一个女人而祸国殃民——我才不愿意看到这样的事情……”

王茂心里如此想着。

“不管怎样，这个女人实在太美了。”

萧衍还是眯着眼睛注视着潘贵妃。

“主公，你不是胸怀大志的人吗？”

“我知道，我知道——”

萧衍颔首走开。“胸怀大志”指的是建立新王朝取齐而代之。有志于这等大事的人，千万不能因为迷恋万人唾弃的女人而失去民心。

潘贵妃不久后在狱中被勒死。这是和帝中兴元年（公元501年）十二月的事。

翌年四月，萧衍受和帝萧宝融之禅让就帝位，是为梁武帝。梁武帝随即改元为天监元年，废帝萧宝融被封为巴陵王，居住在一个叫姑孰的地方。梁武帝本来有意让废帝活下去，因为他认为齐根本不可能复兴。后汉献帝被废之后，活得比废了自己的魏文帝（曹丕）更长久，而且享尽天年——这是历史上的佳话。

“我要创造另一则佳话。”

梁武帝多少有这个想法。看出这一点的尚书仆射沈约立刻谏言：“绝对不可如此，往昔和今日的情形迥然不同。千万不可因爱慕虚名而受实祸。”

“爱慕虚名……”

武帝苦笑着颔首。

这是必须致力于巩固新建立的梁王朝基础的时候，为想成就一段佳话而留下祸根，确实是划不来。说齐不可能有复兴的力量，或许也只是武帝过于主观的看法，废帝萧宝融尽管只有十五岁，但能力比起哥哥东昏侯不知要强过多少倍，绝不是可以等闲视之的人物。

武帝于是派遣一个名叫郑伯禽的人到姑孰，对废帝劝以“生金”。生金是当时人用吞金手段自杀的方法。

“我用不着金子，有醇酒就可以。”

废帝喝酒喝得酩酊大醉，郑伯禽把他勒死。

梁武帝的治世几乎长达五十年，这是整个南北朝时代，皇帝在位时间最长的纪录，也是截至当时为止中国历史上仅次于汉武帝五十四年的纪录。后来也只有清朝康熙、乾隆二帝超过他。

南朝梁武帝在位期间，北朝北魏前后有宣武、孝明、孝庄等诸帝即位，后来更分裂为东魏和西魏。

梁王朝堪称为有教养者的政权。前面提到的尚书仆射沈约（字休文），有不少作品被收录在《昭明文选》中；同样在《文选》中作品颇多的诗人范云（字彦龙）则被任命为吏部尚书。这些有教养的人并不是贵族，以当时人对门第的看法，可说都是出身寒门。诗人兼史家沈约就是苦学笃行之士。

在这个时代，贵族已堕落到极点。自东晋、宋乃至齐以降，出现那么多放荡奢靡的无道昏君，可以说是作为政权主体的贵族堕落的反映。

当时的男性贵族，脸上大都涂粉，走路时还忸怩作态，连年轻人上车都要由随从扶持，他们认为这样才够体面。看到可怕的事物时，一定要和现在的欧美淑女一样，假装当场昏倒，如此才能表示自己是贵族——这是他们的想法。人们常以文弱形容这样的人，实际上，他们根本连“文”这个素质都没有，贵族的学问和教养都是骗人的东西。

就人力资源而言，梁王朝由于出身寒门的新兴阶级有教养之士的活跃，因而得以将问题贵族之脆弱部分藏拙。

武帝即位时尚未满四十，治世的前半时期是壮年圆熟期，在新兴士人的辅佐下，确实有过一段安定的时代。过去的皇帝没有一个像样的，相较之下，武帝确实显得颇为突出，因此，这也可以称为是南朝的黄金时代。

武帝治世的后半段，由于他已年迈体衰，可谓破绽百出的时代。

武帝建立学校，奖励学问，并且保护农业。人们都认为盛世即将到来而额手称庆。

尚书仆射沈约进入建康王宫的史料库，开始编纂前代历史。他首先着手编撰的是刘宋王朝的历史，这部史书被称为《宋书》，流传至今。

沈约一边翻阅纪录，一边把想到的事情向武帝进言。

“过去的事实是反映现在之正邪的镜子。”沈约说。

“朕已创建新王朝。这个时候，依照惯例，除了即位仪式以外，还有些

什么事情必须要做呢？不是还有任命文武百官、授爵等事情吗？”

“除了群臣以外，还有授赐爵号给外藩之事。”

“这可以比照前代的方式进行吧？”武帝问道。

“位阶应该要比前代高才行。”沈约回答。

“那你就看着办吧！”

“应该授予爵号的，有高句丽王高云、百济王余大和倭王武。其中的倭在海的彼方，刘宋时曾经多次派遣贡使前来。依据纪录，倭王派遣前来的贡使有赞、珍、济、兴等人，倭王武则于宋灭亡的一年前派使节来。……宋顺帝因而下诏叙武为使持节，都督倭、新罗、任那、加罗、秦韩、慕韩六国诸军事，安东大将军，倭王。”

“安东将军……比这更高的位阶是什么呢？”

“应该是征东大将军吧！”

“反正只是遥授而已，干脆大方一点，就给他这个爵号吧！”武帝道。

武帝于即位翌日，就授予倭王新爵号。这并不意味倭王的使节刚好于这一天来到建康。王朝的交替及新帝即位的情报，以当时的交通状况，当然不可能很快传到位于海东的日本。这是所谓的“遥授”，虽然当事人未前来朝圣，但王朝却主动以此施予恩威。

“他们迟早会派遣贡使前来吧？……只是，这二十年来没有入贡的纪录，所以不知道倭王武是否仍在位？”

“或许他们正在忙些什么吧？这许多年来，我们也忙得头昏脑涨……因为这二十年当中，我们有过一个王朝灭亡的事呀！”

梁武帝说后挺起胸脯来。

“我建立的王朝是不会短命的。我一定要让它永远存在，这我一定做得到！”

他摆出一副自信满满的态势。

五四／北朝分东西

达摩到中国来也是这个时候的事情。他是南印度香至国的王子，因担忧正法在边地衰落而来到中国。相较于过去的鸠摩罗什等外国佛僧取道西域——即丝路，达摩则是经海路由南方来到中国的。

据传，达摩于嵩山少林寺面壁九年后，终于悟道。南北朝时代，这位外来高僧好像曾经南北往来无阻。

梁武帝会见达摩大师，与之有质疑和应答之事，流传迄今。至于是否属实，则无从稽考。不过武帝是个虔诚的佛教信徒，则是事实。武帝曾经有过“舍身同泰寺”的举动，这是指他为了伺候佛祖，表示愿意为寺僧的奴隶一事。群臣为此大为惊恐，立即以巨款将皇帝由此寺赎回。

千里莺啼绿映红，水村山郭酒旗风。

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

唐朝诗人杜牧题为《江南春》的这首诗，描绘的就是南朝佛教的盛况。

梁武帝年近四十尚未生子，到受禅让的前一年才喜获麟儿，取名为统，这就是因编纂《文选》而著名的昭明太子。南朝文运之盛，由此可见。可惜的是，昭明太子于三十二岁就殒命。他的父亲武帝则活到八十六，这就未免过于长命了，在其治世的后半段，由于皇帝老迈糊涂，国政因而颇为紊乱。

不知道达摩见到的是多大的武帝，总之，由于两人相谈不甚欢愉，达摩因而前往北方。

佛教在北方的北魏也非常盛行。太武帝废佛之事已成过眼云烟，佛寺又在各地林立。杜牧诗中吟咏江南“南朝四百八十寺”，北朝则有佛寺二万的记录。不知这个记录是否有些夸张，或者连同小祠也计算在内，总之，佛法兴隆是确实之事。

昙曜开始建造云冈石佛是公元454年的事；洛阳龙门石窟开始挖掘是公元493年的事；永宁寺建立九层塔，则为公元516年之事。据说，九层塔高达九十丈。虽然当时的“丈”较现在为短（大约2.4米）。但少说也有两百米以上的高度，何况上面还有十丈（24米）高的刹，因此，塔上铃响

时，十里外的地方都听得到。

此时的北魏皇帝是孝明帝，由于年幼，由生母胡太后以摄政身份垂帘听政。胡太后是个性非常倔强的女人。她是宰相胡国珍的女儿，进宣武帝后宫时，后宫女子都对她说："只要生诸王或公主，千万不要生太子。"

为断绝祸根，所以要杀害皇太子的生母——这是北魏的规定。因此，后宫女人虽然身受宠爱，却都尽量避免生子，就算生了，她们也皆企盼生下女孩，倘若生下的是男孩，就祈愿不要被立为太子。而胡太后却回答："我的志趣和别人不同。为避免个人受祸而使国家没有后继者，怎么可以有这种想法呢？"

"这个女人有些古怪。"

后宫女人遂都以怪人看待她。

胡太后确实有些与众不同，怀孕时，有人叫她打胎，她却摇头，并以坚决的口气道："我一定要生！而且要生男孩！"

她的态度几近执著。执著的结果，她果然生了个男孩，就是拓跋诩，也就是孝明帝。拓跋诩被立为太子，而生母胡氏却没有遵照北魏的规定被杀。

为什么呢？

宣武帝的生母高氏当然在宣武帝被立为太子时被杀，宣武帝的父亲孝文帝的生母李氏也被杀，孝文帝的父亲献文帝的生母李氏同样被杀。历代皇帝都因自己要就帝位而丧失母亲，此事乃长年积怨，何况北魏王室的汉化已达相当程度。他们不只对汉文明倾倒，连王室血统都几乎汉化，以上述皇帝的生母为例，她们全是汉族女性。史家依据遗传原则计算的结果，宣武帝体内的鲜卑族之血只有三十二分之一而已。

"这种规定简直要不得！"

宣武帝遂废除杀死太子生母的规定。宣武帝于十五年后的公元515年去世。太子即位，其生母胡氏则成为皇太后。

北魏于献文、孝文两帝时，曾经有过由冯太后行垂帘听政之事，但是献文帝的生母李氏已被杀，因此，冯太后只是义母。而这一次，胡太后则

是孝明帝的亲生母亲。

儿子即位翌年，胡太后就兴建了壮丽的永宁寺。她今日的地位是赌命获得的，因此，当然希望尽可能地发挥这个地位所带来的权力。胡太后时代，北魏很快将建国以来的积蓄挥霍殆尽，其奢侈的程度可谓前所未闻，据说，来到洛阳的西域僧侣曾经瞠目叹道：“这不正是极乐世界吗！”

连厩舍的马草桶都用纯银打制，浪费程度可见一斑。提起奢侈，以晋武帝时代食用人乳饲养猪肉的王济和与王恺赛奢侈的石崇最为有名。据说，王恺制四十里紫丝布幕，石崇就制五十里锦布，用来铺在自己的步道之上。“石崇”在当时是奢侈的代名词。而胡太后却说：“我不稀罕石崇的奢侈程度。我只为不能让石崇看到我的奢侈情形而感到遗憾。”

胡太后不是宣武帝的正室。宣武帝的正后系高氏，而高氏的皇后地位也是用生命换来的。她的姨母是宣武帝的生母，这位姨母却也因此被杀。之后，外甥女成了姨母所生的宣武帝之正室，姨母的胞兄高肇也被重用，更成为左右朝政的实力者。

胡太后于儿子即位翌月就杀死高肇，进而连高氏也一并杀掉。但她却被迫与妹婿元义和太监刘腾等人展开权力斗争。敢公然放言与一般女人志趣不同的胡太后，虽然一度遭到软禁，却于五年后夺回政权。

孝明帝也对这位个性猛烈的母亲不敢领教，并有意对她做适当的安排，结果反而被杀。胡太后是否真的志趣与一般女人不同不得而知，但她的政治手腕确实高人一筹。连杀害亲生儿子的事都做得出来，由这一点看，这个女人不可不谓性格异常。在力促三岁的幼儿即位后，她更企图仍以太后身份掌握实权。然而，北魏国力此时已逐渐没落了。

孝明帝之所以被亲生母亲杀害，是因为他偷偷与一个名叫尔朱荣的山西实权者有所联系。

由于胡太后的施政不得人心，北魏多次发生由军方发动的“羽林之变”、“六镇之乱”等叛乱。那是非常彻底的文尊武卑的社会，军人受到极端的蔑视。虽然这是汉化过程的片面现象，但军人当然会对此极为不满，敉平六镇之乱的，正是契胡族领民酋长尔朱荣。他的身份是车骑将军兼大都督，被视为与三公同一等级，不过由于拥有兵力，因此，实力远超过在国都的宰相。

对孝明帝而言，要排除母亲的障碍，依靠这个人是唯一途径。尔朱荣接到皇帝的密诏，就率领大军前往洛阳，此时担任先锋的，是一个叫高欢的人。

尔朱荣轻易击破胡太后派出的军队后，进入洛阳。胡太后以落发为尼求饶，尔朱荣却不从，他把胡太后和她所立的三岁的幼帝一并沉人黄河。

尔朱荣召集百官喝道：

“天下丧乱，先帝被毒杀，责任全在于朝臣！你们未能抑制胡太后的肆虐，也未能辅弼国政，所以，丞相以下的百官全都罪该万死！”

山西莽汉尔朱荣说干就干，真的把两千朝臣杀个精光。他立孝文帝的侄子元子攸为皇帝，是为孝庄帝。北魏王室的汉化现象此时更进一层，孝明帝体内的鲜卑族血统，仅余六十四分之一。皇族不再以拓跋为姓，而依据汉族的观念，改姓为“元”了。

主要朝臣全都被杀后，朝廷当然成为尔朱荣一个人的天下。

当时在河北造反的葛荣，企图率领大军攻打邺，尔朱荣立即派侯景为先锋，将之击破。尔朱荣的势力已如日中天，他更把自己的女儿硬塞给孝庄帝，立为皇后。这是公元528年的事。

成为万乘天子的孝庄帝却怏怏不乐，因为他一点实权都没有，所有的权力都掌握在尔朱荣手中；后宫之中，又有尔朱皇后的跋扈，她还盛气凌人、毫不客气地对孝庄帝说：“你能成为皇帝，完全是依靠我父亲的支持。你是我家所立的天子啊！”

由于尔朱一族的兵力，各地叛乱得以一一镇压。每次听到这个消息时，孝庄帝反而面有忧色道：“平定全国后，尔朱荣一定会长居洛阳吧？到时候，朕不是连呼吸的自由都没有了吗？”

由于造反频起，所以尔朱荣必须连连出征，不在洛阳。连他不在时都有这么大的压力，一旦他在洛阳长住，情形不是更不堪想象吗？

——不赶快想办法，就这个帝位有什么意义呢！

公元530年，孝庄帝企图暗杀太原王尔朱荣。尔朱荣当然知道皇帝对他的不满，也深知其个性，因而在警戒上绝没有松懈。皇帝想杀他，可不

是一件容易的事。

尔朱皇后刚好在这个时候怀孕。

皇太子诞生！——这一天，身为皇太子外祖父的尔朱荣，当然会进宫表示祝贺。孝庄帝备妥伏兵，等待尔朱荣自投罗网。

“尔朱荣刚刚通过宫门进来。”

听到朝臣温子升的报告时，对尔朱荣畏惧万分的孝庄帝，脸色霍然变白。

“陛下脸色变白了，这会引起尔朱荣疑心的。”温子升道。

“那该如何是好呢？”

“喝酒应该是最好的方法。”

温子升劝孝庄帝喝一些酒。

结果事情并不如预料中的困难，暗杀尔朱荣之事轻易成功。只带儿子尔朱菩提等三十人的尔朱荣，在伏兵的袭击之下，悉数被杀。

然而孝庄帝并没有就杀死太原王以后的事情预做准备，他认为，只要杀死尔朱荣，就会有勤皇之士崛起，这种想法未免过于乐观。结果，太原王的族人尔朱兆和尔朱世隆等人为了报复，由山西率领大军，向洛阳一路攻打过来。孝庄帝军队大败，孝庄帝遭俘，并且在晋阳佛寺被勒死。

尔朱皇后果真生了个皇子，不过这个婴儿却遭到扑杀。攻入洛阳的士兵对孝庄帝后宫的贵妃以及公主加以强暴，同时将主要朝臣杀光。

尔朱一族立孝庄帝的堂弟元恭为皇帝，是为节闵帝。

虽然孝庄帝的政变过于迂阔，但是尔朱军阀是在尔朱荣控制下的独裁团体，因此，认为只要杀死他就已大功告成，此一想法实在不应该受到苛责。尔朱荣被杀后，此团体虽然为了复仇而团结，但在复仇目的达成后，团结之心随即松懈。

属于尔朱军队的高欢，早就看出这一点。他遂决意自立，并宣言讨伐尔

朱一族，同时占领邺城。尔朱一族为了夺回邺，派兵前往攻打，却被高欢击败。高欢于是进入洛阳，废节闵帝，改立孝文帝之孙为孝武帝。

孝武帝不甘于做傀儡。只要排除高欢，自己就能自由，而且能行使天子大权。

正当这时，武川镇的宇文泰平定了陕西的造反军居住在长安，由于此人拥有大军，孝武帝倘若有意排除高欢，非仰赖长安宇文泰的力量不可。

高欢似乎察觉到孝武帝的意图，因而计划将国都由接近长安的洛阳移到较东方的邺。

知道迁都计划的孝武帝，已感觉到自己的处境岌岌可危，因而向长安求救。高欢却在这之前率领军队由晋阳出发，前往洛阳。孝武帝在千钧一发的情形下由洛阳逃出，前往投靠在长安的宇文泰。

高欢另立孝文帝的曾孙为新帝，是为孝静帝。之后，高欢将国都迁移至邺。到达长安之后的孝武帝，却与宇文泰格格不入。最后，宇文泰毒杀孝武帝，立其堂弟南阳王元宝炬，是为文帝。

北魏王朝遂分为东西两部分。东魏以邺为国都，由孝静帝君临；西魏则以长安为国都，以文帝为尊。然而二帝都只是傀儡。

东魏真的主子是高欢，而西魏则为宇文泰，这已是毋庸赘言之事。北魏的分裂发生于公元534年。

五五／文武之道不再

“只要善用头脑，取得天下不是至难之事。”

这是王伟的口头禅。

“那你为什么不自己取得天下呢？”

侯景回问道。

“遗憾的是，我没有王者气度。我只有王佐之才——辅佐王者的才能。”

王伟回答。王伟是出身陈留的文人，脑力超人，同时也是著名的文学家。他担任的是侯景左丞（官邸长官）的职务。侯景据说是朔方人，一说为雁门人，出身情形不详。他是鲜卑族人还是汉人，有些分不清楚，可能连自己也不知道。他是从守备边境的兵卒一路爬上来的，开始时在尔朱荣麾下，主子死后，他成为高欢的部下。

北魏已分裂为东西两部，东魏和西魏的实权者分别为高欢和宇文泰，后来，这两个实权者的系统分别取代主家。也就是说，高欢的儿子建立北齐，宇文泰的儿子则成为北周的皇帝。

小政权林立的局面好不容易演变成南北双雄的形态，北方却又分裂为二；后来，南方也跟着分裂，而侯景就是这个分裂的主角。

东魏大丞相高欢临死前留给儿子高澄的遗言是：“千万留意侯景，不可对他掉以轻心。”

侯景在与西魏作战时屡立战功。若将北方与南方做比较，则北人的勇猛与南人的文弱早已是泾渭分明之事；而如以北方中的东边与西边相比较，则是拥有武川镇军团的西方较强。东魏之所以能在洛阳附近击退较强的西魏的攻击，完全是侯景的功劳。侯景是个非常强悍的武将，的确是国之干城，但却也是个对国家深具威胁性的人。

“只有我才能驾驭侯景，到我儿子的时代，就很难说了……”

高欢最担忧的是这一点。如果不能驾驭，那就只有排除一途。

——情势不对！

嗅觉灵敏如野兽的侯景，很快察觉到自己的处境岌岌可危。

“如何是好呢？”

他就这件事情问了智囊王伟的意见。听从王伟的建言，从来没有发生过差错。

“这样下去很危险。应该毅然决然自立才好。”王伟回答。

“自立之事做得到吗？”

“想要脱离东魏自立，当然要和其敌手西魏联手，并且和南方的梁缔结友好关系才行。”

“你马上进行这个计划吧！”

“是的，我会立刻着手交涉。依我看，梁应该比西魏好谈吧！”

王伟说得一点没错，作为外交交涉的对手，梁的确一拍即合。梁武帝已是八十五岁的老人，思考力确实衰弱许多，听到侯景要带河南十三州投降的提议时，他立刻欣然表示允诺。

——不费一兵半卒就能得到十三州，这样的便宜事还能失之交臂吗？

实际上，最便宜的东西往往是最贵的东西——武帝没多久就领悟到这个道理了。

高欢死而侯景背叛东魏，是公元547年的事。东魏派名将慕容绍宗攻打侯景，梁立刻以援助侯景为名出兵。结果，东魏军于河南战场奏捷，因为前来救援的梁军实在太弱了，弱到几乎无法派上用场的程度。

侯景于败走途中，责怪王伟道：

“以前听你的话都没出过差错，这次为何如此凄惨呢？”

“我们并不凄惨啊！”

“还说不惨。都是梁军窝囊，没想到他们差劲到这个程度！”

“这一点，我本来就知道啊！”

“知道？既然知道为什么还要依赖梁！”

“我们不是正在逃吗？……我们不是正和梁军一起逃向南方……”

“是啊！就是倒霉，所以才要这样逃……”

“我们要去的地方是梁国。梁国领土很广大……而梁军又脆弱无比，这一点，我们已亲眼见识过……”

“哦！……我知道啦！……”

侯景不觉为王伟的伟大计划咋舌。远离拥有强兵的东魏根据地河南，而到南方抢夺肥沃且广大的梁国！侯景退到寿春，就待了下来。寿春是梁国的重要都市之一，而归顺梁国的侯景以“我也是梁国人”为由，强占了这个地方。

继高欢之后成为东魏实权者的大将军高澄，对侯景在这一次战役中一下子就退却深感不解。

——说不定侯景会率领梁国大军卷土重来……为了防止这一点，高澄企图孤立侯景，也就是说，他向梁提议缔结友好关系；而年迈的武帝一下子就接受这个提议。

“这不是要让我无立足之地吗！”侯景叫了起来。

“哈！这是说我们崛起的时刻到了。”王伟笑着说，侯景遂以“除君侧之奸”为口号，挥军指向梁国国都建康。在进军之前，王伟已拉拢好临贺王萧正德。

梁武帝在近四十岁时尚未有子嗣之事已如前述。在这之前，武帝以弟弟的儿子萧正德为养子。因此，萧正德原本是预定的帝位继承人；其后由于武帝陆续生子，失去利用价值的萧正德于是被弃如敝屣，他当然会心生不满。

使你成为皇帝——接受这个条件的萧正德，于是担任了渡越长江的引路事宜，侯景因而轻易地包围建康。年迈的武帝与皇太子萧纲共同致力于防卫国都，一方面派出急使分至各地，要求派来援兵。各地援兵确实来到，然而他们并未有勤王的动作，只是一直在远处观望。

实际上，这是有原因的。梁武帝中年才得子，并把养子萧正德废掉，改立长子统为皇太子。颇有文才的这位皇太子，却于甫满三十岁时辞世，而父亲武帝这时已年近七十。

来日无多。——武帝对自己的寿命当然有此自觉。皇统的正式后继者应该是皇太子的儿子，也就是皇太孙才对。但是，这个孙儿还年幼，自己死后的梁王朝要在错综复杂的南北抗争的环境中维持下去，让幼帝主宰是非常危险的事情。作如是想的武帝，于是决定改立皇太子之弟萧纲为

皇太子。

如此又过了十八年，武帝依然健在，这时他已八十六岁，而以前的皇太子也不再是幼小的孩子了。

——皇帝的宝座本来该由我来坐的。

这个年轻人当然会有此感慨吧？现在皇太子的弟弟们则在期待哥哥垮台，并希望机会轮到自己的头上，因此，这些人虽然率领援军赶来，却一点战意也没有。

援军来到附近，却不想与敌军展开战斗。被包围于建康城内的武帝和皇太子非常痛苦，而包围的侯景也因越冬而粮食将尽；都在困境之下的双方，遂以以下条件妥协：1．以侯景为大丞相，

2．令地方援军撤退。

3．令原养子萧正德隐退。

侯景立的太子萧正德再度被弃如敝屣，侯景也娶武帝的女儿为妻。这一切，完全在王伟的计划之中。

或许是颓丧，武帝不久后便殁故。有一说是他因没人给他食物而饿死，实际情形应该是他连吃东西的气力都没有了。皇太子即位为简文帝。

梁朝立刻呈现内乱状态。夭折之前的皇太子诸子及新帝的弟弟纷纷举兵互斗，建康实权者侯景因而被迫疲于出征。由于每次他不在国都就会出现反动动向，侯景一怒之下干脆杀掉皇帝以下所有的皇族，而后废皇帝自立。

后来，由王僧辩和陈霸先率领的勤王军兴起，侯景败死，王伟也被杀。简文帝之弟萧绎即位为元帝，梁王朝因而一度复兴。这是公元552年之事。

梁复兴的两年前，高欢的儿子高洋废东魏孝静帝，自己就帝位，这个新王朝以“齐”为国号，为了与五十年前灭亡的南朝之齐区别，这个王朝一般被称为“北齐”。由于继高欢之后的高澄为下人所杀，其弟高洋于是迅速承续实权者的地位，一鼓作气建立了新王朝。

高洋是个酒鬼，而且不是单纯的酒鬼，他是每次喝醉便非见到鲜血不可的要命疯子。他在御花园里摆有铁锅、长锯、铁槌之类的东西，以试验各种不同的杀人方式为最大乐趣。杀人对他而言是一种娱乐，这不是要命的事情吗？重臣实在拿他没办法，只好把死囚置于这位文宣帝的身边。这些死囚倘若没在三个月内遇害，就被视为难得一见的幸运儿，因而获得释放。

虽然北齐文宣帝是个酒鬼，但打起仗来却所向披靡。拥有强兵的西魏每次来犯都被北齐击退。西魏实权者宇文泰于是就各种因素做了彻底的分析。

就将兵之精强而言，西魏确实略胜一筹；就物产之富庶以及经济之繁荣，则东方的北齐显然占了上风；就综合之国力而论，似乎还是以北齐较为强大。

——对！决定性的因素在于国力，也就是经济力！

宇文泰遂想到先决条件在于增强国力，尤其是经济力；这时候，正巧发生有利于西魏的事情。原来，南方的梁起了内讧。受陈霸先拥立的梁元帝，以自己的据地江陵为国都，这是现在的湖北省江陵县，在武汉东边相当遥远之处。元帝之弟萧纪以武陵王身份领益州（今四川）。却举兵企图攻打江陵，而元帝竟然向西魏求援。

——这是天赐良机！

宇文泰为之雀跃不已。益州——也就是蜀——即往昔蜀汉据之与魏、吴对立的土地，它不但人口众多，土地肥沃，物产更是丰富，而现在，梁竟然来请求西魏攻占这个地方。认为机不可失的宇文泰，立刻率领军队攻打成都，并占领蜀地。

梁元帝是个文人，读万卷书而甚有文才，然而却搞出与弟弟争斗并拉拢西魏这个天大的失策。虽然他达到使弟弟败死的目的，取得蜀地的西魏却一路攻向江陵来了。

梁承圣三年（公元554年）十一月，江陵为西魏军所包围。知道命已该绝的元帝，做的第一件事是放火焚烧东阁竹殿所藏的十四万卷古今图书，意图与自己心爱的书籍共存亡。元帝原本准备投火自尽，却被近臣抱住而未能如愿以偿。元帝于是拔出宝剑，砍向正在燃烧的宫殿圆柱，

宝剑却为之断折。

“唉……文武之道尽矣！”

元帝流着眼泪呢喃道。书籍烧毁，宝剑断折，这不正是文武之道尽了吗？

西魏将归降的元帝和其一族悉数诛灭后，立先前亡命至西魏的萧为梁的新帝。萧就是夭折的昭明太子萧统之遗子。他是由于与元帝交战而丧失哥哥萧誉后，亡命至西魏的。成为梁朝皇帝的他，实际上只是西魏的傀儡。史家称江陵这个傀儡政权为“后梁”。

在建康的梁之将军王僧辩和陈霸先则立元帝之子萧方智为皇帝，这就是年方十三岁的敬帝。南方的大国梁，遂分裂为江陵和建康两个政权。其中的江陵后梁则完全为西魏属地。

元帝为何以江陵为国都呢？除了这是自己的根据地以外，如侯景的例子所显示：建康容易受到来自北方的攻击，东方之北有强大的北齐摆出随时南下的姿态。这个北齐，是个连精强的西魏都畏惧的国力充实的政权。

建康的两个将领王僧辩和陈霸先分别就了对付北齐的戒备位置。陈霸先于攻杀侯景后，讯问过成为俘虏的王伟。他想起当时的情景，那时候，王伟已经被决定处以死刑。

“你本来的愿望是什么？”陈霸先问道。

“我本来想要成为皇帝。”

“这不是侯景的愿望吗？据说你自称没有王者的气度，所以怂恿侯景取得天下，不是这样的吗？”

“那只是口上说说而已，心里想的却是自己做皇帝。反正我已经要死了，就把这个秘密对你直言了吧！”

“你打算用什么样的手段成为皇帝呢？”

“我会设法教侯景不得不对外出征，我自己则以守备国都为由留在国内，并且趁机掌握大军，等到侯景凯旋，一举发动军队袭击他……”

“我懂了！原来你想让侯景为你铺路，等到霸业即将完成，再从旁杀出，抢取成果？”

“没错，就是这样。”

“你这个人真是心狠手辣……”陈霸先道。

实际上，他内心也正套用着王伟的这个计划。王伟要对付的是侯景，而陈霸先企图对付的是王僧辩。建康有两个实权者。为了成为皇帝，实权者必须只有一个。陈霸先企图除掉竞争对象，使自己成为唯一的实权者。

陈霸先趁王僧辩大意时发动急袭将之除掉。他是以北齐军南下的虚假情报发动兵力的，这是公元555年的事。结果，陈霸先成为当然的唯一实权者，并于两年后受梁敬帝之禅让，创建新王朝，这就是南朝最后的王朝——陈王朝。

同年，西魏也有禅让之事。虽然实力派人物宇文泰这时已死，他的儿子宇文觉卸建立了“北周”王朝。

五六 / 亡国之音

北齐文宣帝高洋的嗜酒已到疯癫的程度。由于太不像样，母亲娄太后实在看不过去，曾经杖打过他。

“父亲是酒鬼，儿子也是酒鬼，实在要命！”

娄太后过去就曾经为了高欢的爱喝酒吃过不少苦头。

“你这个老太婆真啰唆！我要把你嫁出去哦！”

文宣帝说了这样的醉言。听到这样的醉言醉语，娄太后气得跳起来。文宣帝或许是说着玩的，但娄太后怎么能够饶恕儿子口出如此狂妄之语呢！

“我说啊，老太婆，你笑笑嘛！不笑我就让你笑出来！”

文宣帝把母亲连同椅子抬起，然后霍然放下。娄太后因而滚落地上，受

了伤。文宣帝这下子酒意才完全清醒过来，并深深以自己的不孝为耻。他于是袒裸上身，让叔叔高归彦执杖，道：“朕犯过多少次过错，你就杖朕多少下吧！不杖打到出血的程度，我就要处斩你！”

大吃一惊的是娄太后。她抱着醉酒的儿子，和他讨价还价，最后决定以鞭刑五十代替杖刑，以避免发生严重事态。

“朕决心要戒酒了！”

受了鞭刑的文宣帝如此申言，然而戒酒只维持了十天。

北齐一个名叫崔暹的重臣去世时，文宣帝到崔府，对未亡人李氏道：“你对崔暹念念不忘吧？”

“是的，我日夜都在思念他。”

“好！那你就到西方净土去见他吧！”

文宣帝话未说毕，就一刀斩了李氏。

这不就是狂人吗？有人说，狂人和天才只有一线之隔。实际上，他真是有天才般的能力——预言能力。他于公元550年二十一岁即位时，以这一年为天保元年，并且召来卜者，问道：“朕会在位多久，你卜卜看。”

卜者非常慎重地占卦后，回答说：“卜出来的是三十这个数字……”

“不可能这么久的。”文宣帝微笑道，“你是把数目字加起来吧？”

“皇上明察。”卜者当场跪伏，额头冒出冷汗，“老朽不胜惶恐。”

“这一点事情，朕也是知道的。三十是年、月和日加起来的总和，是吗？”

北齐文宣帝死于天保十年十月甲午日。甲午是十月的第十日。

嗜酒成疾，复不能食。

由史书这个记载可知，他是因酒精中毒而死的，享年三十一岁。北齐皇室都早婚，虽然太子殷已十五岁，作为国主未免还太年幼。文宣帝有一

个年纪二十五岁、相当成器的弟弟名叫演。临终前他向这个弟弟央求道：“你要篡位，我无话可说，但是希望你不要杀害殷。”

太子殷即位后不久，果然被演取而代之，是为孝昭帝。然而孝昭帝不顾亡兄遗言所托，还是把降格为济南王的废帝杀了。

这是因为一名望气者（看气占卜之人）说殷所居住的邺有“天子之气”。由于殷拒绝喝下赐饮的毒药，皇帝遂派人将他勒死。这是文宣帝死后两年的九月之事。

十月，孝昭帝坠马受重伤，因为他的坐骑被突然跑出的一只兔子惊吓到而把他摔落。母亲娄太后前来探望时，问他：“殷在哪里呢？”

殷被杀之事秘而未宣。孝昭帝无言以对，而娄太后已从儿子的表情猜出个中蹊跷了。

“你把他杀了是吗？你这种人死了算了！”

娄太后怒而退出，头也不回一下。孝昭帝于临终前废了太子百年，遗言要让弟弟湛继承帝位。杀过哥哥之子的孝昭帝，这回担心儿子会被比自己年轻两岁的弟弟杀害。为了不使儿子被杀，最好的方法是干脆把帝位让给弟弟——这是他的想法。

公元561年即位成为武成帝的高湛，三年后就杀了无辜的前太子高百年。

当时曾发生白虹穿日之事，这是不吉之兆。武成帝认为前太子的存在就是不吉的原因。被召入宫时，高百年已知道自己即将面对的命运。他把身上的佩玉解下，送给十四岁的妻子斛律氏作为遗物。武成帝叫人把侄儿百年扑杀后，将尸体丢入池塘。

百年的年轻妻子绝食月余后死去。死的时候，她的手中紧握着丈夫留给她的佩玉，侍女们无论如何使力，也扳不开这只手。最后，她的父亲名将斛律光轻抚着她的手，说了一句：“乖，你可以松手了。”

这位已死的女儿才松开她的白皙手指。

文宣帝的儿子殷被孝昭帝杀害，孝昭帝的儿子百年则被武成帝杀害。如此下去，武成帝的儿子纬命运将会如何呢？

武成帝因而想到—个方法：既然人死了就再也无法保护儿子，那么只有自己活着才能做到这一点。他遂于即位第四年——也就是杀害百年的翌年——以二十九岁退位，成为太上皇，将帝位让给太子纬。他这么做的目的是希望让自己的儿子亲身体会帝王之学，能够早日独立。

武成帝高湛颇似其兄长文宣帝高洋，有诸多不正常的言行，但对作战之事则很有一手。当时的北齐有废太子百年的幼妻之父斛律光，以及兰陵王高长恭等名将。

兰陵王高长恭系高澄（文宣、孝昭、武成诸帝之兄）的四子，曾经以并州刺史身份与突厥军交战，以铁骑五百冒死突击，获得大胜。据说，他是个美丈夫，脸蛋非常俊秀，因此，每次出阵都戴着铁面具。他的勇猛行为被编为《兰陵王入阵曲》，是当时就广受军队及民间传诵的歌谣。这首曲子后来也被舞乐采用，成为日本雅乐曲目之一。

武成帝让儿子实习帝王，只辅佐了三年。公元568年十一月，太上皇以三十二岁英年猝死。酒精中毒、坠马、莫名其妙的猝死……北齐国主大都在三十岁前后就死亡。

实习帝王学的高纬，由于国家在他的手中灭亡，因而未受谥号，只被称为“后主”。后主是个庸君，一没有父亲辅佐，就连连出错。公元572年，他更听信谗言，将政府军中心人物斛律光杀害，到第二年时，更毒杀了兰陵王。

听到斛律光被杀的消息时，北周武帝欣喜地说道：“这真是个好消息，北齐武力将因此减半了！”

他同时发布大赦令，以资庆祝。

北周虽然拥有精强的军队，却始终打不赢北齐。大概是因为经济上的实力东高西低，西方的北周在综合国力上怎么都比不过北齐。按理说，北周自从取得肥沃的蜀地，并且以江陵的后梁为属国后，经济方面应已突飞猛进了才对。然而每次出征，还是不能有战果，原因除了北齐有名将以外，还有什么可以解释呢？

——定要在那个蠢材在位期间把他们解决掉才行！

这是北周武帝的想法。北齐现在的国主是个庸君，对之失望的北齐重臣，迟早会把这样的国主换掉。倘若北齐由有能之人君临，要将之攻灭不是难上加难吗？

武帝是个很有耐性的人，该等的事他多久都能等。北周王朝是宇文家由西魏受禅让而创立的，宇文泰的十六岁儿子宇文觉是初代皇帝，不过在幕后操纵一切的是宇文觉的堂兄弟宇文护。所有的实权都掌握在宇文护手中，对此不服的少年皇帝企图夺权，结果反而被杀。其兄宇文毓成为第二代皇帝明帝，却由于过于能干，因而也被幕后的宇文护毒杀。

之后登基的是武帝宇文邕。他是觉和毓的弟弟，他非常清楚自己的立场：倘若聪明才智外露，会被真正的实权者宇文护杀掉。因此，武帝乃装出痴呆的样子。十二年来，他绝不参与政治，一切交给宇文护去处理。

十二年的等待，直到发现堂兄宇文护已全无戒备之心，他才以猝不及防的手段发动政变，肃清了实权派及其所有党羽。武帝亲自挥王珽攻打宇文护是公元572年三月的事。同年六月，北齐的斛律光被杀。

——我开始要大大发挥自己的才干了！

雌伏十二年，才等到这个能发挥才华的机会，适巧北齐也在这个时候杀了他们的名将，这不是天助他吗？

急欲于庸君在位期间攻灭北齐的北周武帝，屡次用兵。但北周由于人口不多，不易征募壮丁。武帝因而禁止佛教，令年轻僧侣还俗，将之编入军队，这是继北魏道武帝之后的第二次废佛。第三次废佛则是唐武宗时，由于这三个皇帝中都有一个“武”字，史家乃称之为“三武之祸” ——此事顺便附提于此。

公元577年，北周军队包围北齐国都邺。庸君后主退位，他企图将帝位让给幼儿后逃跑，却被俘获，后来被处死。北齐于是灭亡。这个王朝于文宣帝受东魏之禅让后共历四主，前后维持二十八年。

分裂为两部分的中国北部，事隔半世纪后，又复归在一个政权北周的支配下。实际上，这个情形不是仅见于中国北部，因为蜀和江陵都已在北周的势力范围内，除了东南一隅勉强残存的陈王朝，约八成的中国，可以说已经统一了。

北周却在霸业即将完成的寸步之前断了气。耐性强韧且极为果敢的武帝，于达成讨伐北齐这个夙愿的翌年，以三十六岁的英年病殁了。太子赟是个无比庸愚的人，武帝为了锻炼这个不成器的儿子，曾经采取斯巴达式的教育，但一点成效也没有。

“老爹，你应该早些翘辫子的！”

即位成为宣帝的太子，在父亲葬礼上，抚摸着手臂上的伤痕，大声说了这样的话。武帝常对这个不成材的儿子施以体罚，体罚的方法是杖责。宣帝以此为恨事，因而抚摸着被打的伤痕，如此咒骂死去的父亲。

宣帝很快就退位。他以为当皇帝可以逍遥自在地大玩特玩，没想到实际的情形是诸多拘束，因此，他不想干了。而抱持“依旧掌握天子大权，却免除天子应尽义务”这个一厢情愿想法的他，退位后以天元皇帝自称，并由八岁的太子阐即位为静帝。

武帝十六岁时生宣帝，宣帝则于十四岁时生静帝。过早接触女性且房事频繁，大概是导致短寿的原因。天元皇帝二十二岁就死了。这个天元皇帝的皇后杨后的父亲叫杨坚。

静帝的生母是朱氏，而依照中国人的习惯，子女父亲的正室须以母亲相称。虽然没有血统上的关系，杨坚还是静帝的外祖父。杨坚逐一肃清反对势力后，在短短时日内就掌握实权，并且获授隋王爵位。毋庸赘言，这是禅让的一个阶段。

天元皇帝死去翌年（公元581年）二月，隋王杨坚受静帝之禅让。

新王朝以“隋”为国号。这个国号原本是“随（隨）”，但鉴于字中的走字旁有“去了”之意，象征短命，因而创造了去掉走字旁的新字。

由于隋朝是接续北周的政权，这意味着中国的大半已置于其统治之下。隋文帝杨坚担负的任务是，对四百年来的分裂打上休止符，统一天下。而现在只剩下以建康（南京）为据地的陈王朝。

文帝首先着手的是巩固内部，也就是扫清北周宇文家的残存势力。二月禅让的静帝，于五月间死去，死时年仅九岁。宫廷只以“已崩”宣告，但没人相信他是自然死亡的。

三国时代的禅让是，让出天下的后汉献帝比受让的魏文帝长寿，而且享尽天年；南北朝时代就没有这么好，通常连幼帝都不被放过，血腥气味非常浓重。隋文帝更是个猜忌之主，因此，肃清格外彻底。北周皇室宇文氏的远房亲戚也统统遇难。

内部肃清完毕后，他将属国江陵后梁改为直辖领域。这事倒难得，没有发生流血事件。

此时后梁是夭折的昭明太子（梁武帝长子）之孙明帝萧岿的时代。隋文帝把这个后梁明帝的女儿许配给次子杨广为妻。杨广就是后来的炀帝。明帝死后，由儿子萧琮继位，开皇七年（公元587年），隋废后梁，改为直辖领地，封萧琮为上柱国，并且赐莒公之爵位。

在梁武帝五十年治世期间，受过照顾的人们当中，有许多人不出仕于陈王朝而散居于江南各地，成为豪族。由于武帝曾孙女成为隋皇子之妃，这些人遂成为亲隋分子，于隋统一天下之际，曾经在背后出过不少力。

吸收后梁的翌年，隋决定攻打建康的陈。

建康朝廷早已知道隋军频频蠢动，但国主陈叔宝（武帝陈霸先兄长的孙子）似乎不以为意。这时候，他正迷恋于美女张丽华，并有意废正后沈氏改立张氏。对陈后主陈叔宝来说，废立皇后之事远较隋之攻打来得重要。

陈后主除了好色以外，也非常喜欢享受，经常举行宴会。事实上，他更是个大酒客，登基以来，甚少关心军备事宜，专注的是建造宫殿楼阁之事。临春阁、结绮阁、望仙阁这三大楼阁都高达数十丈，窗户和栏杆都以檀香木造成，并且配以金玉珠翠。他在这些宫殿内，整日与马屁精文人吟咏以女人为题的诗词。吟诗比赛获奖的作品，立即被谱成曲子，由数千美女合唱。后世史家即称此为亡国之音。其中尤以陈后主的《玉树后庭花》最负盛名：妖姬脸似花含露，

玉树流光照后庭。

陈舜臣十八史略

皇皇盛世

隋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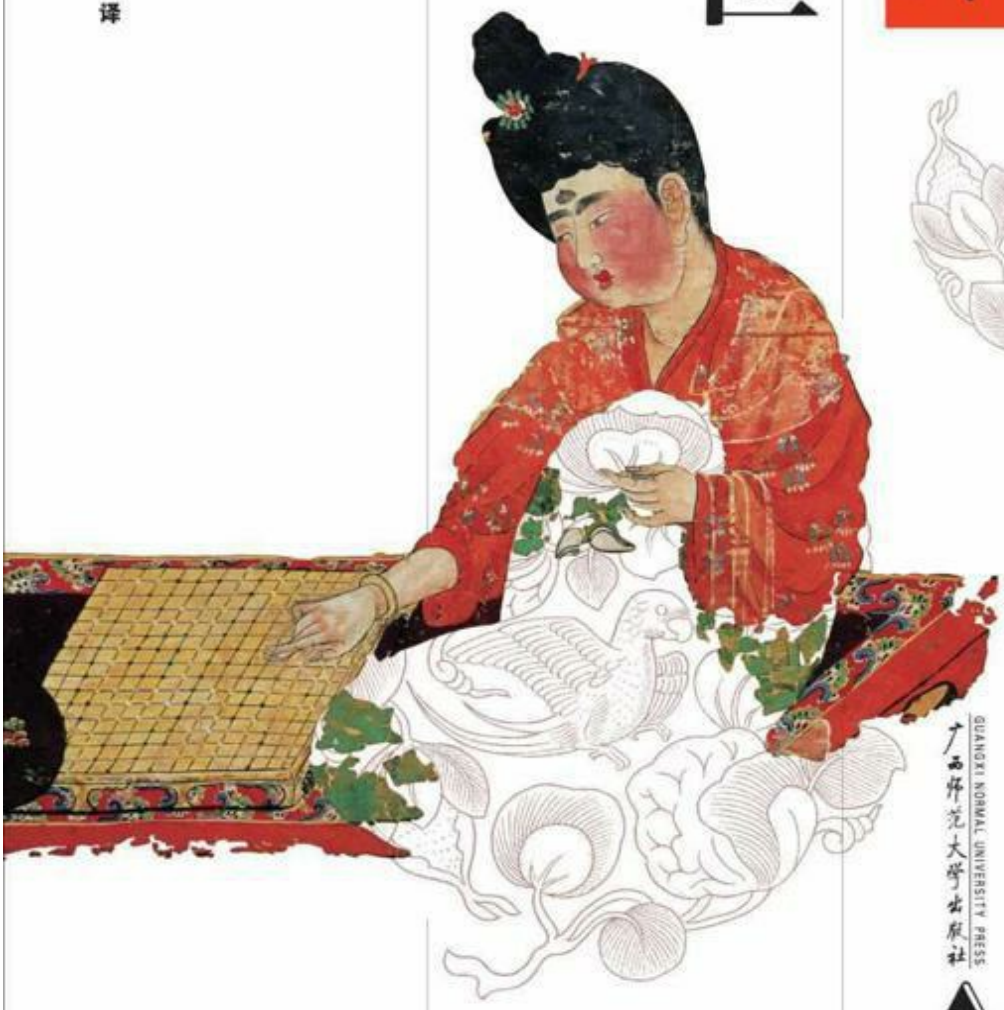

陈舜臣——著
廖为智——译

理想国
aginist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一／大一统

听到隋军抵达长江的消息时，陈后主陈叔宝从容不迫地说：“此地有王气，没有什么好紧张的。齐兵来过三次，周师来过两次，结果他们都一一退败了。隋军根本不值得畏惧！”

陈王朝确实被北朝攻打过多次，结果每次都击退来犯的敌人。北齐三次攻打分别在公元555年、556年以及560年。北周则于公元560年和567年，分别由独孤盛和宇文直率军入侵。但陈王朝之所以能成功地击退这五次攻击，可不是如后主所谓的有“王气”的缘故。当时的北方，北齐和北周双雄并立，两国都很想攻灭南方之陈，却又互相担心于出征之际被邻国乘隙而入。因此，攻打陈时，他们都未曾施展全部力量。

如今的情形已迥然不同。自从北齐于公元577年灭亡后，北方已统一为一个国家。兴南下之军时，他们再也没有后顾之忧，可以全力投入。陈后主却以过去的五次战例自恃，认为自己有“王气”庇护，因而对隋军的进犯不当一回事。

开皇九年（589）元旦，隋将贺若弼在广陵渡过长江，文帝次子晋王杨广则集结大军于六合镇桃叶山。贺将军的渡河作战于陈军将兵正月喝春酒喝得烂醉时完成，因而没人察觉到。

陈以为隋军会从西方攻打过来，以长江为舞台的战争，攻的一方大都由上游攻向下游，这是因为顺流而下较易攻击。他们做梦都没有想到敌军会逆流而上，由下游攻打上来，事实上，隋的总指挥杨广确实从下游攻打过来了。

陈后主急得团团转，不知如何是好。

——唯日夜啼泣。

史书如此记载，其窝囊的程度由此可见。

“愿陛下正衣冠，坐正殿，学梁武帝引见侯景之前例。”

大臣宪正如此进言时，后主却摇首拒绝道：“朕不要！这样会被抓的！”

据传，包围建康的侯景以胜利者姿态入城见年迈的梁武帝时，由于武帝威风凛烈，勇猛如侯景者也不敢仰视，只是满头冒汗。想对陈后主做如此要求，当然是不可能的。

陈后主丢下正室沈皇后，带着张贵妃和孔贵嫔两个宠妃躲到干涸的井底，攻进宫里的隋军为了知道井中是否有人，准备投入石块。

“请不要丢石块！里面有人！”

井底有人在喊叫。隋军士兵于是缒下绳子，叫道：“攀着绳子上来！”

绳子彼端的重量奇大，数名士兵合力拉上，看到的是一男二女，难怪会这么重了。

陈后主以俘虏身份被送往长安。陈国诸王侯及将相，连同乘舆、书籍等战利品，被排在隋太庙前，这叫做“献俘”。

陈后主在长安受到厚遇。他和在建康时一样，每天耽溺于饮酒。如此样态，连隋文帝都目瞪口呆，只说：“随他去吧！”

文帝原本是个疑心很重的人，但看到这个皇帝窝囊的样子时，警戒心也完全消失了。

陈后主陈叔宝于亡国后，在隋国悠闲地喝酒度日达十五年之久，最后于仁寿四年（604），以五十二岁之年死去。

这是等待许久才得见的统一。晋曾经一度统一天下，在那一次的统一瓦解后，已近三百年岁月。如果从后汉末的黄巾之乱算起，更长达四百年之久。因此，这的确是一桩伟业。

对位于中国北方的突厥，隋的对策也非常成功。突厥其时正处于分裂状态下，以可汗自称的人有四个之多，文帝则巧妙地利用了他们的对立关系。

隋文帝是个生性节俭的人，对南征将兵实行犒赏时也相当小气。节俭是文帝在位二十四年期间一贯的基本方针。文帝之所以废太子杨勇（长子）而立次子杨广，也是因为杨勇过于奢侈和好色。实际上，新太子杨广在奢侈和好色两方面比起哥哥都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后来成为炀帝的杨广，堪称为中国史上难得一见的奢侈人物，只是他佯装老实，文帝没

看出来罢了。

和节俭一样，作为文帝施政主导的是严罚主义，尤其是对官吏，他绝对以重罚对待。皇帝的特务常常暗中刻意对官员行贿，官员一旦受贿，就立即被处死刑。由于有这样的陷阱，官员再也不敢受贿。不过他对民间百姓的刑罚则远较对官吏为轻。

文帝的治世，可以说是经过长久分裂后的人们得以喘息的时期吧？

文帝于仁寿四年（604）七月驾崩，四月时他就卧病在床了。继位的当然是太子杨广，是为炀帝。由于隋的江山断送在他的手中，因此，这位皇帝自此以来就在历史上恶名昭彰。身为太子的他，即位是当然之事，但是连这一点都有许多风闻。

杨广企图横刀夺取父亲文帝宠爱的陈夫人就是一个例子。陈夫人是陈宣帝的女儿，也就是陈叔宝的妹妹。好不容易逃出虎口的她，跑到卧病在床的文帝面前哭诉道：“太子对我无礼！”

“这个畜生！国家怎么可以交给这种畜生呢！”

盛怒的文帝立刻命令枕边的柳述和元岩道：“唤朕的儿子来！不是广，是勇！”

他准备再立一度被废的长子杨勇为太子，以托后事，果真如此，太子杨广就要被废位。杨广派在文帝病房的眼线立即将此事报告。杨广于是逮捕带着诏书、正要前往勇处的柳述和元岩，将之投狱。然后，他把病房内的人全都赶出。之后不久，文帝便死了。

这件事情暗示，杨广弒杀了父亲。一个名叫马总的人于《通历》这本书中，更有如下刻划入微的描写：——血溅屏风，冤痛之声闻于外。

而正史《隋书》记载的是：晚年的文帝，任何细节都必与皇太子共同裁决，表示他对后者的无限信任。该书对文帝的临终情形，描述如下：七月甲辰，上（文帝）以疾甚，卧于仁寿宫，与百僚辞诀，握手歔欷。丁未，崩于大宝殿。时年六十四。

也就是说，文帝向文武百官道别，握手歔欷，于三日后去世。遗诏中述及皇太子处有“仁孝著闻”之语。弒父事件，是不是有人为了陷害挥霍无

度并且使国家走上灭亡之路的炀帝而杜撰的呢？

炀帝杨广于公元604年即位。登基后，他立即着手凿建大运河工程。

天下分裂为南北已久，最后完成统一伟业的是隋。为使统一巩固，南北必须融合为一。凿建连结南北的大运河，是炀帝在皇太子时代就有的梦想。他认为统一后的中国，绝对有着手进行这项大工程的必要，而以节俭为宗旨的父亲却不赞成这样的事情。

（我一旦即位……）

早有这个想法的炀帝，即位后当然便迫不及待地着手这项大工程了。

隋是北朝系政权，并吞南方而统一天下；而南方是物产富饶之地，将南方之富运到北方，对北朝系的隋而言，才是统一天下的“成果”。

另外还有一个非凿建运河不可的理由——对外出征。

文帝之所以吝于发给战功犒赏，由于南北统一之战是内战，不得大肆掠夺，也是重要的理由之一。

——为达成统一的目的，非得到人心不可。结果是，即使想要犒赏将兵也没有财源。

——所以应该外征！

文帝也有这个想法。他企图攻打高丽。那是个以人为主要生产力的时代，外征可以带回大量俘虏，以之为奴隶，犒赏给有功人员。文帝为此出兵高丽，却兵败而返。水陆三十万大军粮食不足，疫病流行，水军更因台风而翻船，幸免于难的人员狼狈归来。此次外征，士兵中十之八九难逃死神的魔掌。

——失败的原因在于补给力不够！

炀帝分析过父亲远征高丽的失败原因后，做出这个判断。为使大军能有充足的粮食和武器补给，更需要靠富庶的南方供应。就这一点而言，开凿运河一样有其必要性。

虽然大运河工程使人民陷于疲敝，也成为隋王朝崩溃的一个原因，但它

却是留传后世的宝贵历史遗产。大运河对中国的统一，确实起了极大作用。

炀帝大业四年（608）三月，倭王多利思比孤入贡。虽然使者携带国书前来，其中却有如下文句：日出处天子致书日没处天子无恙

“这个倭国到底在何处？”炀帝问近臣道。

“回皇上的话，倭国在百济、新罗之东南，水陆三千里，位于大海之中，人们居住山岛，以名叫邪靡堆之处为国都。该地住民以吴太伯之子孙自称。国人以倭称之，而他们则以日本为国名。故谓之日出之国……”

负责外交的官员答道。当时担任外交工作的是鸿胪卿。

“蛮夷之邦连文书的写法都不知道。以后再送这等无礼文书前来，不要呈到朕的面前，不要理会他们！”

炀帝如此命令鸿胪卿。

虽然不接受国书，却也给予远道客人礼遇，泱泱大国的风度应该如此。因此，隋的鸿胪卿对日本使者给予适当的接待。《日本书纪》在推古天皇十五年（607）中，有如下之文：秋七月戊申之朔，庚戌，遣大礼小野臣妹子至大唐，以鞍作福利为通事。

其后的十六年，则有如下记载：

夏四月，小野臣妹子由大唐至。唐国，号妹子臣谓苏因高。即大唐使人裴世清，下客十二人，从妹子臣至筑紫。

唐王朝这时候尚未成立，因此，《书纪》中所谓的唐，实际上是指隋而言。虽然炀帝说“不要理会他们”，隋朝外交当局还是派名叫裴世清的官员带领十二名从者，送小野妹子回日本。

日本使节回国的翌年（609），炀帝招待高昌国（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国王麴伯雅、伊吾（今哈密市）国王吐屯设以及其他蛮夷二十余国使者，演奏“九部乐”，也以“鱼龙戏”使之欢娱。这些事件的具体内容是什么，无从查考，总之，一定是非常花钱的事情。举行的宴会当然是让人尽情又吃又喝的。

隋讨伐高丽，是以“其王未亲自前来入朝”为由的。倘若如此，推古天皇或圣德太子时期未渡海亲赴隋的日本，照理也应讨伐才对。可见这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词”，目的不过是借以掠夺、补充因浪费而见了底的国库。

未料，炀帝三度出兵高丽的结果，不但未得战利品，而且每一次都吃败仗。人民因而更加疲弊，大臣——尤其武臣——的不满情绪达到极点。

在这个情形之下，由文帝攻灭陈而统一天下的隋，不到三十年就灭亡。虽然如此，隋的大一统，确实可以伟业谓之。中国百姓在“不愿意再受分裂之痛苦”这一点上有共同的愿望。隋末发生群雄并起之事，或许是人民的愿望打动了英雄的心，结果，李渊、李世民父子发挥压倒性力量，于短短时日内再度统一中国，促成唐王朝的诞生。

唐王朝维续二十一帝二百八十九年之久，其间的初唐、盛唐时期，更是中国史上出类拔萃的黄金时代。这个黄金时代，可以说是建立在中国人民的愿望之上的吧？

○二／叛乱烽火燎原

李渊一边把酒杯送到嘴边，一边盯着次子李世民的脸。

“这个孩子满稳重的嘛！”

他已有相当的醉意，虽然眼珠子已呈现混浊现象，却也偶尔目光炯炯。

在场的人不知道父亲的呢喃之声是否传到李世民的耳中，因为少年李世民的表情依旧木然。

“爹近来饮酒，量未免过多……你有没有发觉到这一点？”

宴会结束后，哥哥李建成如此询问时，李世民还是面无表情。

“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啊！”他如此回答而已。

这是隋炀帝的时代——依公元计算，是刚进入七世纪时。

李世民生于隋开皇十八年（598），正是隋文帝远征高丽失败的这一年。炀帝于六年后即位时，李世民当然还不懂事。日本有使节小野妹子来朝，是李世民十岁时的事。当时，他曾经问了父亲和哥哥许多事情。

——日本这个国家使用的语言，是不是和隋一样呢？

——国书是用什么文字写成的？

——这个国家离隋有多远？是经过什么路线来的？该地习俗如何？

他的好奇心远较一般小孩强。而那时候的他，已渐渐变成不爱说话的少年。

（如此稳重，一点不像一般小孩……）父亲李渊心想。

长子李建成则非常活泼，也是反应灵敏的少年。不，弟弟李世民还是少年时，哥哥李建成已经进入青年时期了。这两个人年纪相差有九岁之多。

一天，喝得烂醉的李渊说：

“你这个小鬼，高兴时应该笑，悲伤时应该哭啊！所有的孩子都这样，而你的表情却永远不变，这样，太没有孩子气，也太不可爱啦！”

对此，李世民却回答道：“我和一般的孩子不同……我是学爹的模样。”

“什么！……学我……！”李渊一时说不出话来。

李家是北朝名门，据说，其祖先为西凉武昭王，系谱却不详。李渊的祖父李虎，出仕于西魏，受封为陇西郡公。由出身来看，这一家人应有浓厚的关陇贵族的气息。

南北朝时代是贵族社会，西魏也以八柱国、十二将军家系为支配阶层。李虎就是八柱国之一，而由西魏改朝为北周后，李家依旧是名门。

取代北周的杨坚（隋文帝），则为十二将军家系。由前面的编列方式可知，柱国的地位较将军为高。

（皇帝是将军出身，而我却是柱国……）李渊为此心理有极大的不满。

实际上，他和隋炀帝是表兄弟，他的母亲和炀帝的母亲（文帝之皇后）是姐妹。同为一家人，是较能够信赖的。远征高丽时，督运粮草的就是李渊。由于信赖他是亲戚，所以要他担任牵涉秘密的业务，结果反而被对方抓住弱点。隋炀帝好像已开始用猜忌的眼光看待李渊了。

李渊是非常好交际的人，这一点，成了炀帝怀疑他的主要原因。

（李渊频频与地方有力人士来往。莫非心怀不轨……？）炀帝心生疑窦——这一点，李渊也早已察觉。

无辜遭人怀疑是一件非常不愉快的事情，但又不能置之不理，有时候就会因受疑而丧命。

——我不是有野心的人。

李渊非使炀帝相信这一点不可。为此，他遂装出耽溺于酒色的样子。原本就喜好此道的他，要装出这种模样，当然一点困难都没有。

李渊身边一定会有把他一切举止向炀帝报告的人才对，因此，他并没有将自己在演戏的事情向任何人透露。而次子李世民说话的口气，却好像早已看出这一点。

他说，他在学父亲的模样。意思好像是：之所以不露喜怒哀乐的表情，为的是在回避一些什么。

他到底回避什么呢？

李渊被封为唐国公。虽然由西魏改朝为北周时，李渊的祖父李虎已死，但却被追封为唐国公。李渊的父亲李昞继承此位后，英年即殁，因此，李渊七岁时已是唐国公了。

这个地位以后应由长子建成继承。次子世民装出没有喜怒哀乐感情的麻木模样，难道是要表示自己对“唐国公”这个地位没有野心吗？

李渊心里有些不舒服。

（但愿我死后不要有兄弟阋墙之事发生……）实际上，他的想法完全错误。眼前这个少年根本无意于唐国公之位——原来，李世民志在“天下”。

当时正是天下大乱之际。

隋炀帝已完全丧失统治能力了。皇帝应该以威权统治天下——这是他的想法。但是，炀帝所谓的威权，实际上却是“虚荣”。

正月十五夜，洛阳城内灯火辉煌，人们通宵达旦在街上欢乐。街上有马戏团、魔术等等表演，音乐之声传到十公里外。丰都（洛阳城内东边市场）则举行大交易会，诸多外国商人络绎来到。卖青菜的老头子坐在名叫龙须席的高级座垫上，这当然是一种演出，目的在于使外国人有“连路边摊贩都以龙须席为座垫，隋之丰庶由此可见”的印象。

在所有的餐馆用餐，都不须支付分文，表示中国富裕得很，吃东西根本不要钱；树木树干裹以丝布，表示中国的丝布多到用不完的程度。

外国人当然也不是睁眼瞎子，他们在来到洛阳之前，曾经目睹过各地的实际情形，衣衫褴褛的贫民到处都是。他们才不会受这等演出的欺骗。

而炀帝却下令做了这样的演出。

——你们对我国的富庶程度刮目相看了吧！

实际上，持此想法的只有皇帝一人而已，连被招待参加丰都大交易会的西域人都在暗中吐舌。

李世民十四岁时，炀帝挥军远征高丽，御驾亲征远及辽东，却未获得胜利。翌年，炀帝再度亲征。他认为远征不成功皇帝就没有面子，那是在虚荣心驱使之下的动员，因此，全国弥漫着一片厌战气氛乃是当然之事。

这个时候，杨玄感竖起叛旗。

杨玄感的父亲杨素是隋朝建国元勋，不仅如此，他对废皇太子拥立炀帝就帝位一事颇有功劳。或许他以自己在隋之建国以及炀帝即位上都立下大功而自恃，因此在态度上颇多骄慢之处，渐为炀帝疏远。晚年的他深以此为苦，可说是在忧愤中死去。

有传闻说，他是炀帝所毒杀的；杨玄感也对父亲的死因颇多质疑。炀帝对这位功臣的病情关怀备至，并配派名医服侍，然而病情却在这之后开始恶化。

炀帝第二次亲征高丽时，杨玄感在河南黎阳（洛阳之东）担任运送兵粮补给前线的任务。这个时候，青梅竹马的挚友李密前来，对他说：“让那个家伙吃一些苦头吧！”

李密口中的“那个家伙”，指的是正在攻打辽东城的炀帝。

由南方利用运河运来的兵粮，都在黎阳转运，利用通往涿郡（北京附近）的另一条运河运往东北。杨玄感果真故意将这项转运任务拖延甚或中止。

李密是西魏柱国之一的李弼之孙。他所想的也是：我是柱国家庭的一员，身份比将军出身的隋皇室更高！

或许炀帝看出李密的心态，以一句“李密的目光有凶相，立即将他撤职”，就解了他的宿卫官之职。李密为此立志要雪恨。他访问挚友杨玄感，就是为了出这一口气。

杨玄感一样因父亲之死而对炀帝怀恨在心。只让他吃些苦头，尚不足以消心头之恨，两人于是谋议起叛变之事。李密建议就三个计策进行讨论：第一策：立即挥军指向东北，由背后攻击正在攻打辽东城的炀帝。

第二策：攻打位在西方的国都长安。

第三策：就近攻打洛阳。

依李密的分析，第一策为上策，第二策为中策，第三策为下策，因此，他建议就前二策中择一决定。但杨玄感却选择属于下策的攻打洛阳之计。高丽远征军的将领，都把家眷留在洛阳。因此，攻打洛阳，便足以使远征军心生动摇——这是杨玄感的想法。此外，他考虑到：当我成为皇帝时，我不愿意看到李密以元勋姿态，在我面前耀武扬威……倘若采用李密认为是上策的计谋，将会永远无法在李密面前抬起头来。

然而，攻打洛阳毕竟是下策。洛阳的守备情形远较想象中强固许多，远征军听到家眷所在的洛阳岌岌可危，就立即折返，从叛军的背后攻打过来。对侵略战争战意不高昂的他们，为了拯救家眷可是会拼命死斗的。

杨玄感的谋反遂归失败。他想放弃洛阳，转攻长安，然而为时已晚，隋军已自后追赶上来了。杨玄感与弟弟互刺而亡。李密则被捕，但却于被

送往洛阳的途中，成功地脱逃。

这是大业九年（613）八月的事。虽然杨玄感之乱被敉平，同一年在江南又有朱燮、管崇等人起而叛变，纠众达十万之多；东海也有彭孝才以数万之众，兴兵造反；浙江则有刘元进以数万造反军，与江南的朱、管等人互通声息。

炀帝派遣出身西域的王世充前往镇压造反联军。而各地蜂拥而起的叛乱，却如燎原之火蔓烧开来，有东都吕明星、清河的张金称、扶风的唐弼、彭城的张大虎以及延安的刘迦论等。

这是末法之世，这样的时候会有弥勒菩萨出现，拯救众生——佛教信徒都有这个信仰。以弥勒菩萨自称的草莽人物也在此时出现，他们是唐县的宋子贤以及扶风县的向海明等人。

炀帝此时却还不死心。两度远征高丽失败，由于攸关面子，所以一定要挽回名誉。结果，他又发动第三次远征军。三度受到攻打的高丽，实在疲惫不堪，因而表示愿意投降。不过，他们并非真的有意投降，只是以此作为缓兵之计，利用机会喘一口气。

炀帝为得以挽回颜面大感欣喜，未料，在远征军凯旋途中，发生了一件前所未闻的怪事：皇帝的队列遭到由一个叫杨公卿的人率领的造反军袭击，皇帝拥有的四十二匹名驹被夺。

汲郡的王德仁、齐郡的左孝友、上谷的王须拔、离石的刘苗王以及来自长白山的孟让等陆续崛起，造反军头目一时之间已到不胜枚举的程度。

天下已经乱到极点。

李世民在由少年成长为青年期间，静静地观察着这一切。

父亲李渊为避免被炀帝怀疑，依旧装着耽溺于酒色之中。

（我是胸怀大志的人，我的目标在天下！……但是，在时机未到之前，我不能让别人知道我有这个大志……）李世民戴起了让人猜不透心思的假面具，开始演戏——就这一点而言，李世民和他的父亲并没有两样。所以他说自己是在向父亲学习。然而他们的志趣却大不相同。

李世民深深吸了一口气。

他嗅到的是天下大乱的气息。

○三／桃李之子

有一个名叫安伽佗的方士。

企盼不老长寿的历代帝王，身边每每置有自称身怀特异之术的人，这样的人叫做方术之士或方士。

深获炀帝信任的安伽佗，说了这么一个预言：——桃李之子，将为天子。

“除非杀光所有姓李的人，否则隋王朝将不得安泰。”

这个方士竟然说出这等危言耸听的话来。

这类寄生虫般的人物，都以迎合主子的意思为能事。方士安伽佗早已知道，炀帝对建国元勋李穆一族得势之事颇为不快。虽然李穆已成故人，其族人李浑、李敏等人却拥有相当大的实力。疑心病极重的炀帝，在杨玄感叛变后，这个倾向愈来愈强。他的猜疑心几乎到病态的程度。

知道主子对李氏一族心怀芥蒂，因此，这个人渣安伽佗进言杀尽所有姓李的人。然而世上姓李的人何其多，要把他们杀尽谈何容易？

方士以外，廷臣中也有不少以奉承皇帝之意为能事的人。宇文述经过暗中部署后，也向皇帝密告：——李浑有叛意。

由于对远征高丽负有战败之责，宇文述主要想借此邀功，以挽回炀帝对自己的信任。私怨则是宇文述如此做的另一个原因。怂恿文帝就帝位的元勋李穆殁后，公爵（申明公）爵位的继承问题曾经变得很复杂，爵位当然附带可由领地取得“国赋”（税收）。当时，李浑对文帝身边红人宇文述做了如下的央托：“请帮忙让我成为继位人。倘若能够继承爵位，我会把半数国赋奉送给你。”

由于宇文述的美言，李浑得以如愿以偿地继承爵位。但是，他答应宇文述的国赋，只付了前两年，以后就不了了之了。

（那个家伙真是岂有此理！）

宇文述正为此事气得七窍生烟，炀帝为“桃李之子……“这个预言而变得神经质一事刚好传入耳中。于是他开始计划陷害李浑。

正因成为右骁卫大将军而不可一世的李浑及其一族，当然不可能有谋反之意。宇文述为了伪造证据，竟然说动李浑的侄子李敏之妻。她是炀帝姐姐的女儿。

“皇上听了方士安伽佗的话后，甚为心痛，李浑一族迟早会被诛灭。你是皇上极为疼爱的外甥女，要是由你告发李氏一族谋反之事，皇上一定会饶你一命的。如果你不想死，这是唯一的途径。”

宇文述如此说服李敏的妻子。

“可是，我全然不知道李氏有谋反的企图啊！”

“这是攸关性命的事，你照我说的话写就是了。你写的东西，我会替你呈给皇上的。”

宇文述遂以口述方式，完成了告发文。

由于有李敏之妻的告发文，李氏一族谋反之事遂被认定为罪证确凿。皇帝认为由族人提出的告发，真实性应该殆无疑义。于是包含李浑、李敏在内的三十二个李氏族人全被诛杀，李敏的妻子完全被宇文述骗了，她本人也于数个月后受赐毒药，被迫自杀。连有血统关系的外甥女都不放过，可见炀帝完全相信所谓的预言。

（原来李浑一族就是所谓的桃李！）因此，宇文述带着李敏夫人的告发文前来时，炀帝大大地嘉许宇文述：“宗社（国家）险遭噩运，全因你方能逃过一劫！”

诛杀完预言中所谓将成天子的“桃李”后，炀帝这才放下心中的一块大石。

他的父亲文帝之所以决定将国都从洛阳迁至长安（当时称为大兴），是因为做了一个洛阳被洪水淹没的梦。也因如此，炀帝对幼名为“洪儿”的李敏非常在意。

“桃李和洪儿都一扫而尽，这是非常值得庆贺的事情。”

喜欢举行宴会的炀帝，正连夜设盛大酒宴狂欢——这个消息很快就传到全国。

“混账！”

有一个人听到这个消息时，吐了一口唾沫。这个人是参加杨玄感之乱却于被俘押送途中脱逃的李密。改名换姓为刘智远的他，正潜伏于某地。吐了口水后，他自言自语道：“桃李就是我！昏庸皇帝以为解决了李浑和李敏就天下太平，你是在做梦！”

“桃”和“逃”是同音。

（你要知道，想成为天子的人是正在逃亡中的李氏，也就是我啊！）李密心想。

李密得以逃脱，完全是靠金钱。不过，这也不是说他有过行贿之事，他只是认为即将要被处死的人带着钱也没有用，因此经过他的劝说，一起被押解的七名囚犯，把各人身上所带的钱全都赠给押送官员。

难得看到大钱的人，一旦有了钱，就想尽情挥霍，这是自然的心理。押送官员遂一路上又吃又喝，快乐无比，警备态度也变得越来越散漫。来到邯郸（今河北省南部）附近时，看到有机会，李密就和七名囚犯一起脱逃了。

那是严罚主义的时代，囚犯逃脱，押解官员难免会被处死，因此，他们也遁走了。

由于随处都有造反军团，因此，这些逃脱的人，都不怕无地容身。隋的严罚主义，没想到竟在使谋反者人数增加这一点上发生功效。

李密就近投靠平原郡的造反军团头目（政府所谓的贼帅）郝孝德。但是郝孝德并没有对李密特别礼遇。

（这个造反军团没有前途，因为头目有眼不识泰山。）李密遂离开这个团体。他是胸怀大志的人，为实现这个大志，必须依靠组织的力量。由于从头着手建立一个组织是一件非常浩大繁重的工作，远不如利用现成的组织（这样的组织多得很）来得便捷。他于是准备采用鸠占鹊巢的方

式，夺取一个组织。

这个组织必须非常强而有力才行，郝孝德的组织在李密眼中看来，只是一群乌合之众，这个团体不但成员少，看起来也没有前途。

东郡有一个由翟让带头的造反军团，成员有一万余人。李密于是以顾问的身份前往加入这个团体。

郝孝德对李密说的话只当做耳边风，翟让则肯虚心接受李密的建议。翟让过去在东郡是一名法曹。法曹是州郡属官之一，约等于现在的司法书记官。虽然只是下层官员，读写能力倒没有什么问题，这一点，和目不识丁的郝孝德大异其趣。

由于算来也是读书人，翟让因而对上柱国门第出身的李密更加尊敬。

“您是有学问的人，希望您能以学者的立场帮助我。”

翟让以谦虚态度对李密说。

实际上，翟让并不想当贼帅，倒宁愿以衙门书记的身份平平安安过一生。然而他却因一丁点错失而系狱，当时因微罪被斩是常有之事，所幸同情他的狱吏让他逃走，他也因此逃过一死。

越狱的囚犯只有投入造反军团一途。后来，他在不知不觉之间，已被奉为头目了。最致力于奉他为头目的是一个名叫徐世勣的同乡少年。徐世勣非常果敢，且抱有大志，只因年尚弱冠，才十七岁，所以还不适于率领部众。因此，他拥戴读过书的翟让为头目。

“你不是有徐世勣这个左右手吗？”李密回答。

“他还年轻，思虑不够周详。”

翟让如此说，却并非由衷之言，徐世勣还年轻是事实，然而却不曾在思虑上稍欠周详。以年龄来说，这个少年其实思虑相当缜密，甚至使翟让感觉有些畏怖。

（与其听年轻人出的主意，不如听上了年纪的人的建议，来得舒坦。）他是在这个想法之下，聘请李密为顾问的。

翟让这批人以一个叫瓦岗的地方为基地，专门干袭击运河上往来公私船只的勾当，以此作为军费。人们称他们为“瓦岗贼”或“瓦岗军”。

李密觉得在瓦岗军内过的日子非常惬意，因为头目对他很敬重。另一方面，翟让则有亲近李密以牵制徐世勣的意图。

“我目前有很大的困难，养一万多个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由于我们活动得很频繁，现在经过运河的船只越来越少……我真担心往后的日子怎么过。”翟让蹙着眉头说。

“难道你这个集团全都是饭桶吗？这样当然不行啊！”李密笑着道。

“所以我才忧心忡忡嘛！”

“肚子当然要吃饱，但是，有没有理想是更重要的事情啊！”

“理想……”

“我们必须让人们知道，我们不只是土匪集团而已。”

“大伙儿都知道自己是土匪啊！”

“所以我说这样不行。在这个状态之下，一旦没饭吃，大家的士气就低落，结果只有解散一途。”

“这样的日子好像不能长远。”

“必须使他们振作起来才行！要给他们理想。……取得天下这个理想！……”

“取得天下……”

翟让一时目瞪口呆。

瓦岗军在李密的指导下，进行体制改造。

李密企图将土匪集团改造成正规军队，并且提议袭击洛口仓。实际上，这不是提议，而是命令。

在不到一年的时间内，李密和翟让的地位，几乎完全逆转。李密加入瓦岗，本来就有夺为己用的企图。相对的，翟让是在徐世勣的逼迫之下成为头目的，因此，对这个位置根本不恋栈，他毋宁是以乐意的态度将地位让出来。

洛口仓是政府的粮食仓库，在洛阳东方五十多公里处的黄河与洛水交接地带，饥馑时的备用米，在该处堆积如山。那是个巨大仓库群，四周围着城壁，并有许多守兵。

李密以七千精兵袭击这个地方。

“你们要多少，自己随便拿！没有工作的年轻人欢迎从军！”

李密站在城壁上大声喊叫。

城门已八字大开，仓库的门也都打开，人们如潮汐般涌来，除了住在附近的人以外，远处的人也闻风争先恐后地赶来。

这一年——大业十三年（617）——是饥馑年。这不是天灾，而是明显的“人祸”，农民根本无法安心地从事耕作。

炀帝身在江都。江都就是扬州，是炀帝情有独钟的地方。北方成长的他，非常喜爱南方的优雅气氛，但是，近来的他并不是因为偏爱而在此地滞留，而是由于造反军在各地频频崛起，一时动弹不得。

首都长安有他的孙子代王杨侑留守，洛阳则有另一个孙子越王杨侗坐镇。洛阳越王杨侗决定派遣刘长恭将军率领两万五千名官兵，讨伐李密率领的瓦岗军。

“我们要去讨伐盗米之贼！”

“这是我们立功的好机会！”

“这样的机会绝不能坐失。这个时候谁还有心情读书呢！”

“对方不过是一群乌合之众罢了！”

“让我们以秋风扫落叶之势攻灭他们吧！”

这是洛阳一群学生的高谈阔论。

洛阳有国子馆、大学馆以及四门馆三所学校，抱有青云之志的许多年轻人，正在这些地方读书。而现在，他们却争先恐后地志愿投笔从戎。他们认为这是发迹的最佳机会，做梦都没有想到自己会被打败。

饿着肚子，为了寻找一口饭吃而四处跋涉的流浪汉集团——洛阳良家子弟的三馆学生，都认为瓦岗军是这样的团体。也就是说，他们一开始就持着小觑敌人的态度。

过去的瓦岗军的确形同乞丐集团，但是自从李密取得主导权后，已在短期间内完成了改造。

我们志在天下！——他们已变成有这等气宇的强韧武装集团了。

李密计划在清晨作战，因此，他让士兵们吃了一顿丰盛的早餐。由于已占领洛口仓，他们是不愁粮食来源的。

刘长恭部队的军容看起来的确威风凛凛。从军的三馆学生由于多为富裕家庭子弟，因而服装格外华丽，旌旗灿烂夺目，军鼓声音更是雄壮之极。

——攻无不克。

——想要立功就在敌人逃跑之前将他们捉住！

——冲啊！冲啊！

这是隋军的心理状态。

他们是急行军从洛阳前来的，认为只要发生遭遇战就一定会打赢的他们，夜晚连觉都没好好睡过。这一天清晨，在还没有用餐之前，瓦岗军已在刘长恭部队的前方出现了。

“冲啊！”刘长恭军以打猎的心态攻打过来。

担任瓦岗军先锋的翟让部队，甫一接触，就立即退却，隋军因而更加轻敌。

“快追！不要让他们跑掉！”

这是毫无秩序的追击。

而李密采取的是伏兵战法。仿佛突然从地底冒出来的瓦岗军，攻势锐烈无比，使得隋军完全乱了阵脚。隋军不但饿着肚子，更有睡眠不足的现象，顿时，他们被打得支离破碎，阵亡人数达五六成之多。

刘长恭脱下军服，乔装农民，好不容易逃回洛阳。

瓦岗军获得无数兵器辎重，这次战役，等于是隋军长途跋涉带来大批军需品献给瓦岗军。

○四 / 李家老二

“这次来的留守好像不错，看起来很有前途。”

晋阳县县令刘文静对晋阳宫副监裴寂说。

现今的山西省，位于由北方以极大的曲线奔流而下的黄河之东，因此，当时被称为河东。河东的中心地为太原，这个地名迄今不变。

喜欢旅行，也喜欢大兴土木的隋炀帝，除了国都长安（大兴城）外，也在各地建宫兴殿。他在洛阳和江都（扬州）盖有宏大的宫殿，在太原则盖了晋阳宫。

这些称为“离宫”的宫殿，可以说是麻雀虽小，五脏俱全，国都宫殿有的东西它全都有。以宫女为例，虽然不及长安或江都的“后宫三千”（一说为二万），晋阳宫也有一百来个宫女。此外，也有祭拜天地和祖先的地方。管理这一切的宫监，是宫殿事务的长官，地位可谓相当高。只是因为晋阳宫规模不大，因而不置正监，以副监为最高负责人，担任这个职务的就是裴寂。

县令是担任行政业务的一县之长，也就是实际统治住民的官员。县令刘文静和裴寂两人的私交非常好，裴寂的职务虽然只是管理宫殿内的事物以及宫女等，但由于直属于皇帝，位阶较县令为高，也因此，刘文静对裴寂说话相当客气。

此地还有比晋阳宫副监和县令地位高的大官，就是太原留守。宫殿理该有皇帝在，皇帝不在时，代理人就是“留守”，虽然范围仅限太原这个地域，但在这个地域内，他都可以行使皇帝的权限，在军事、行政、司法等各方面，这个人都有独裁权。

新来的太原留守是李渊，他下面还有王威和高君雅两个副留守。

“是吗？……听说，家系和人品都不错，不过，也仅是如此吧？”裴寂道。

“我说的与其是留守本人，毋宁指他的儿子而言。尤其是他家老二，实在不是泛泛之辈，看起来很有前途。”

“这个人真的这么杰出吗？”

“我从来没有看过像他那么杰出的人。”

“这个人几岁啦？”

“好像刚满二十。”

“这不是太年轻了吗？”裴寂歪着头想了一下。

这两个人是同志。

——由于远征和大工程，人民已疲惫到极点，因而热切期盼时代有所改变。民心已离隋而去，隋被新王朝取代只是时间的问题。若能对创建新王朝有功，我们就能以建国元勋的身份享受富贵，子孙也会因我们而得余荫，不是吗？

两人的交情已到了悄悄交谈这等事情的程度。

两人之所以有此交情的契机是，一天，裴寂因看到通知匪贼出现之烽烟在远处升起而摇头叹息道：“生在这等乱世，像我这种既贫穷又身份低微的人，应该是最可怜的吧？”

听到他如此呢喃时，刚好在旁边的县令刘文静说了下面这句话，可以说是他们成为“同志”的开端：“你为什么要这样自怨自艾呢？正因为是乱世，所以才有脱离贫贱的机会，不是吗？”

然而两人并没有竖起叛旗称霸天下的意愿，这当然是他们自知没有这个能耐。他们只企求能找出杰出人物，让这个人举兵，自己则在其下建立汗马功劳。

刘文静说的“很有前途”，指的就是这个人值得被拥戴为首领。

逃亡的李密投入土匪集团，取得主导权后，袭击洛阳附近的粮仓，就发生在这个时候。

在江都的炀帝，一方面派遣出身西域的将军王世充前往讨伐，一方面向全国发出命令，拘禁与李密有牵连的人。

——晋阳县令刘文静与李密有姻亲关系，着令将之拘留监禁。这个通告被送到太原留守李渊手里。李渊于是找来晋阳宫副监裴寂，与之商议。

“有一件事情令我很困扰。我接到命令，非拘留和你很要好的刘文静不可。如何是好？”

“既然是命令，那就只有奉命行事，不过，拘留期间，尚请大人叫人对他宽待一些。一方面他是我的朋友，再说，天下形势……”

裴寂说到这里，就把话头打住。他的意思是：天下形势将会如何转变，无人知晓。倘若李密取得天下，虐待过李密亲戚的人，到时候不是会受到严厉报复吗？

“我知道。”

对方刚打住话头，李渊就接口。实际上，这是生于乱世的人都想得到的。

“令郎世民老弟的宅邸旁边，不是有一所很干净的小庵吗？我想把刘文静移住到该处，如何？”

“那很好！如此一来，也不算真正的幽禁。”

李渊立刻依此处理。

刘文静认为留守李渊的次子李世民是个杰出人物，因而对他颇为瞩目，不过也仅止于此，刘文静迄今尚未和他共议过大事。推翻王朝是大逆之罪，可不是能随便进行的，而且，截至目前为止也还没有机会。

裴寂安排了这个机会。

刘文静被拘禁在李世民宅邸院子里的小庵内，李世民理应时而前去探看里面的情形才对。为了不让被拘禁的刘文静脱逃，宅邸主人有这个监视任务。

（每天碰面，总会有谈起大事的机会吧？）裴寂期待的是这一点。

留守次子李世民是个胸怀大志的人。他虽然还年轻，眼光倒是满犀利的。

（县令刘文静好像有话要对我说，而且他要说的是极为重大的事情……）李世民察觉到这一点。

（杨氏的隋王朝已丧失统治天下的能力，现在该由我们李氏来取代……）年轻的李世民心里充满着霸气。但纵然有霸气，他毕竟只是个二十岁的青年，李氏倘若要称霸天下，一定要由他的父亲带头才行，而父亲却似乎没有这个意念。这是老二目前最大的烦恼。

父亲李渊依旧耽溺于酒色，他每天都在美女的陪侍之下，眯着眼睛喝酒。

“有没有更漂亮的女人呢？你帮我物色吧！”

李世民多次看到父亲如此央托裴寂的场面。

不能与父亲共谋大事的他，多么盼望有同志，然而跟随刚就任的父亲来到此地，根本没有知心朋友，他只在刘文静的眼神里看到同志的影子。

现在这个刘文静竟然被软禁在自己宅邸院子里的小庵内，而每天监视该处是自己的任务，无须顾虑任何人的视线。

“怎么样？县令大人，你很无聊吧？”李世民进入庵内，和刘文静搭讪起来。

“我有很多事情要想，没有时间觉得无聊。”

“你在想些什么事情呢？”

“天下乱如麻，除非有高（汉高祖刘邦）、光（后汉始祖光武帝）之才，绝难平定，事实上，目前似乎也没有这等人才……我想的是诸如此类的事情。不管怎样，少爷同情我，特地前来探望，在下深深感激……”

刘文静一边说，一边注意着李世民的表情。

“你怎么知道目前没有高、光之才呢？”

“据我所知，目前似乎没有这样的人。”

“说不定确实有这样的人，只是你不知道罢了……这件事情姑且不提，我不是因任务在身才来，也不是以妇人之仁来探望你的。我之所以前来，为的是要向前辈请益天下大事……”

“天下大事是我日思夜想的问题。关于这一点，我想我是能和你高谈阔论的。”

远处传来管弦乐声，似乎太原留守李渊今天又抱着美女香肩喝着醇酒。而他的二儿子李世民，此时和刘文静谈起天下大事了。

“主上目前滞留于江、淮（长江、淮河）之间，而李密则逐渐迫向东都（洛阳）。各地群盗都膨胀到数万之众。在这样的情形之下，倘若有真命天子出现，取得天下应该不是至难之事……”

虽然刘文静的言词淡淡，却自有一股吸引人的力量。

“你的言词满有火药味嘛！”李世民道。

“只是有火药味吗？它迟早会使少爷的心熊熊燃烧起来的。”

“我的心像枯草一样，很容易烧起。倘若这是真正的火……”

“是真正的火或只是游丝而已，这一点，少爷只要仔细听在下的话，一定会明白的。”

“我倒愿意洗耳恭听。这样的话，大概只有你才会告诉我吧？”

“不是只有我一个……”刘文静静地摇头道，“除了在下以外，至少还有一个人可以向少爷奉告。”

“是什么人呢？”

“晋阳宫副监裴寂。”

留守李渊愤怒得直跳起来。

“你……你在说什么！混账东西！”

他对眼前的老二世民摆出几乎要痛揍一顿的架势，但发出的却是压低的

声音。

“由于主上无道，百姓已到生灵涂炭的程度，走出一步晋阳城，可说是烽火连天。下有匪贼，上有以严刑对待人民的王朝，人们过的是朝不保夕的日子。此时不是应该应民心而兴义兵吗？儿认为这就是所谓的转祸为福。”

这是老二对父亲说的话，也就是“促请举兵”。听到此时，这位父亲吓得魂飞魄散。缓一口气后，他说：“虽然你是我的儿子，但听了这样的话，身为留守的爹，非把你抓起来交给县官不可，你知道吗！”

“悉听尊便。”李世民从容不迫地说道，“我是在观察天时和人事后，说出自己认为正确的事情而已。如果爹认为非把我抓起来交给县官不可，就请动手吧。儿已有视死如归的决心。”

“谁能对自己的骨肉如此呢？……求求你以后说话谨慎一点好不好？”

老二退出后，李渊叫来秘书命令道：“嫦不是已到这里来了吗？送酒菜到那个房间，并且请她来！”

李渊是隋炀帝的表弟，他由于这一层关系而备受信赖，但另一方面，却又被待以怀疑的眼光，立场可谓非常微妙。炀帝是陷害胞兄而取得皇太子之位的人，因此，对骨肉之争，他比任何人都敏感。

“真气死人！我还能不喝酒、不找女人吗？”

李渊亟欲借酒色消愁。嫦是裴寂最近介绍给他的绝世美女。她是因汾阳附近发生战乱，为了避难来到晋阳的，李渊对她一见钟情。

“由于她是良家妇女，所以不便置于府上。我会找机会和她的家人谈谈，在这之前，尚请大人暂时忍耐。不过，每隔些时日，我会把她带来的。”

也不知道为什么，裴寂不愿意谈起有关嫦的身世。李渊引颈期待着裴寂向嫦的家人说妥，把她纳为侧室的日子。

嫦大约每隔两三天就由裴寂带来一次。这一天，她又来了。李渊由于听了老二那些冲击性的话，因此，对嫦做爱格外炽烈，他好像是想借此忘记老二说的话。

“请原谅我……我是没有自由的女人……”嫦喘着气道。

“我不管！”李渊紧紧拥抱着她。

同一个时候，李世民回到自己的宅邸。他看到裴寂在那里等他。

“你有没有向令尊提起呢？”

看到李世民回来时，裴寂迫不及待地问道。

“说了。结果，家父露出非常错愕的表情。要说服他，好像还需要一些时日。”

李世民回答。

“再等一些时日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不过，会有错失良机之虞。我们不能等太久的。”

“一点没错！实际上，现在是最好的机会……我也非常焦急啊！”

李世民像为无法排解热情所苦似的晃动着身躯道。

“请令尊举兵之事，无论如何非做到不可。事已至此，我们似乎必须以逼上梁山的方式，迫使令尊断然举事，也就是以欺骗手段让他入彀。关于这一点，你意下如何？”裴寂问道。

“这也是不得已的做法，比起坐失良机，这对家父反而好……你准备如何欺骗他呢？”

“实际上，我已经在进行了。”

“已经……？”

“我把晋阳宫的宫女带给了令尊。结果，令尊已迷上这个名叫嫦的女人了。要为这件事情付出代价的，不是只有令尊，连我也在内。所以，依我看，举兵之事很快就会实现才对。”

“把宫女……？”李世民完全愣住了。

晋阳宫是离宫，里面的宫女当然是天子的女人。占有这样的女人，犯的是大逆之罪。把这个宫女带出的裴寂和与之共床的李渊，都是同罪，绝对难逃一死！

“令尊当然还不知情。虽然如此，我们现在随时能使他毅然决然地起义。坐以待毙，或者是奋然崛起，令尊只能在这两条路中选择其一……我预定等到一切准备就绪，才告诉他真相。”

裴寂嘴角泛着微笑道。

○五／引狼攻长安

突厥侵攻一个叫马邑的地方；刘武周率领的造反军团则占领了汾阳城。马邑和汾阳都在太原留守的辖地内，倘若未能击退突厥和刘武周，这将是留守李渊的责任。而隋朝的刑罚是非常严厉的。

“必须招募兵员才行。”裴寂进言道。

“那当然！”

不但染指天子的女人，再加上管辖土地被夺，这下子被处死刑是笃定的事情。李渊已无退路，只有举兵一途了。他现在要募兵，当然不是为了攻打突厥或刘武周。

志在天下。——这是胸怀大志的李世民迫使父亲如此的。

由于边境不安宁，因此，太原留守李渊招募兵员是自然的事。但是此举可能有他不自然的地方。

——如此动员军队，莫非有异志（谋反企图）？

副留守高君雅和王威好像起了疑窦。留守之下有两名副留守，他们除了是辅佐人员外，同时也负有监视留守的任务。

（副留守开始起疑了……）

李世民等人已探察到这一点。

“现在该怎么办？”

裴寂如此问时，李世民断然回答：“把他们干掉！”

“用什么方法呢？”

“命令阳曲守备队撤退。”

“这样，突厥会南下啊！”

“是什么人引入突厥的？”

“我知道啦！”

时常就举兵计划进行讨论的这两个人，现在已有简单几句话就能沟通意思的默契了。

在太原之北的阳曲守备兵，是为了防备突厥南下而配置的。该地一旦没有守兵时，突厥当然可能大举南下。到时候，以副留守引入突厥为借口，将他们杀掉——这是李世民的计划。

大业十三年（617）五月甲子日晨——史书将这个日子记载得很清楚。留守李渊正和两名副留守以及刘弘基、长孙顺德等人一起办公。这几个人都在极端紧张的状态下。人人努力地强装镇定，因此，根本没有余裕窥看别人的神态。

两名副留守王威和高君雅，偶尔视线交会在一起，就以眼色指责对方：你不要频频望我！这样，别人会起疑心的！

两名副留守分析各方面的情报后，已大约看出留守有企图谋反的迹象了。为此，两人研究得到的结论是：杀死巨魁唐公！唐公——太原留守李渊——正为了造反在招募兵员，为消弭造反于未然，唯一的方法是杀掉李渊。

虽然有了结论，但是，肃清方法是一大问题。李渊身边随时都有他的儿子们以及裴寂、刘文静、刘弘基、长孙顺德等人在。——唯一的机会是在晋祠举行祭祀时。

李渊会离开身边人员，单独一个人，只有在太原晋祠行祭祀时。而且这

个时候，两名副留守跟随着留守也是规定。到时候，两人合力刺杀一个人，应该没有困难。

然而一时之间没有在晋祠举行祭祀的行程，因此，必须找个理由举行临时祭祀才行。

当时，因为许久未曾下雨，人们已在担心旱魃将至。

——祈雨。

近来，农民迭有以此请愿之事。两位副留守准备以此为由，提议留守择日举行祈雨祭礼。由于这是攸关农民生死之事，留守应该没有理由拒绝才对。

然而两名副留守连做提议的机会都没有，因为刘文静带着开阳府司马刘政会，来到晋阳宫执务所。

“卑职带来密状（密告书）。”刘政会道。

“……那就请读一读吧！”

李渊把视线转向王威说。自下面呈上来的报告书，由副留守诵读后负责处理，这是惯例。

“拿过来。”王威道。

“不行。”刘政会以郑重的口吻道，“此事与副留守有关，因此，必须请唐公亲自过目。”

“什么事情这么严重呢？把密状拿过来吧！”

李渊打开密状看。此刻正在上演的戏，他也是角色之一。他装出错愕表情道：“什么！……王威和高君雅与突厥勾结，引寇入关，为害国家……”

语未毕，两名副留守霍然站了起来。高君雅拂着衣袖叫道：“是你自己企图谋反，想借此除掉我们！”

喊叫声未毕，刘弘基和长孙顺德已冲上前来，迅速将两名副留守逮捕。

这一切都是事前计划好的，所以，行动自然异常迅速。

这个时候，晋阳宫已为李世民指挥的军队所包围。因此，两名副留守即使从宫殿内逃出来，还是会被待命在外的李世民军逮捕的。

两天后，数万突厥军队开向晋阳。

（突厥军果然是那两个副留守引入的！）不知情的人都做如此想。在狱中的王威和高君雅被拖出来处斩，人们都认同这个处分。

由于阳曲隋国守备军队撤退，因而得以轻易南下的突厥军队，看到的是晋阳城门全都洞开的景象。

（哪有这等便宜的事？这一定是陷阱！）突厥领袖如此怀疑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而使突厥军疑心生暗鬼，本来就在李渊的作战计划之内。认为这是陷阱的突厥军，来到晋阳城外，却不敢从八字大开的城门攻入，他们停止进军，在城外扎营。

李渊部将王康达率领千余军兵攻出城外，突厥军却持慎重态度，不敢应战。

（汉人狡猾之极，每次打仗都设陷阱，千万不可上当！）这是突厥军由过去的经验得到的教训。

正当攻出城外的王康达四处挑衅时，城内的另一支部队已悄悄走出城门，他们并不是要逃向什么地方去。出城的部队很快就掉头，竖起旌旗，大鸣军鼓，再度进入城内。他们这是在演戏，以此显示外地援军正在络绎前来。

突厥军当然看不出这是在演戏。

（这件事情一开始就有蹊跷，因为一切太顺利了。在这里傻傻地包围晋阳城，结果可能反而被外来援军包围。他们的作战计划一定是这样的！）突厥军队举行军事会议的结果，大多数人都持这个看法，因此，他们只在城外扎营两天，匆匆在附近一带进行掠夺，就转回北方去了。

晋阳宫内正举行“称霸天下”的作战会议。此时天下的形势又如何呢？

皇帝炀帝滞留在遥远的南方江都（扬州），没有动的迹象——他不是不

动，而是无法动。国都长安有炀帝的孙子代王杨侑，东都洛阳则有同为炀帝之孙的越王杨侗。也就是说，隋有国都、东都、江都这三个核心。

隋完成了将四百年来分裂为南北的中国统一之伟业。其中最后的半个世纪，北方更分裂为东魏和西魏，以至于北齐和北周。严格而言，隋统一的不是两个势力，而是三个势力。这或许是隋暂时需要三个核心的原因。

东都洛阳附近有李密一批人的造反军队纵横活跃，江都派遣王世充前来，企图加以镇压。

——介入李密与王世充之间，将因交战而筋疲力尽的两者扫荡，进而在洛阳建立霸权。

——由太原直接向西南进军，攻占长安。

“称霸天下作战方略”分为这两派，并进行研讨。这两派姑且称之为洛阳派和长安派。

先取得三个天下核心中的一个，作为霸业的基盘——这应该是当务之急，而其中的南方江都由于地理因素，不在考虑之列。

拿洛阳派和长安派做比较时，可谓各有长短。

向洛阳出击时，势必要面对李密和王世充这两个军团，届时一定会遭遇激烈抵抗，不过一旦打赢，则将会成为庞大的势力，吸纳了其他两国军团的结果，将使自己更具称霸天下的实力。

如果向长安进军，好处是途中遭遇到的抵抗应该不大，不过，这一点意味的是，不能期待兵力会因之增大。在这个时代，群盗间的斗争，以战斗结果吸收对方的兵力壮大自己，已成为极其普遍的现象。

“就算到了长安，以目前这个兵力想要攻陷长安，恐怕会有困难吧？”

李渊面露难色地说。

“世民，你的想法如何？”

李渊问了他的次子。

“儿认为应该直接到长安。”

李世民以极干脆的语气回答父亲。

“理由何在？”

“因为这样会使江都军心发生动摇。跟随天子到江都的大臣和将军的家眷都留在国都长安。听到长安沦陷这个消息时，他们一定会大大沮丧。如果我们的最终目的在于称霸天下，便应该尽早攻陷长安才对。”

“没想到你想的是比洛阳更遥远的江都……”

李渊对儿子构想的宏大，不觉瞠目结舌。身在太原，眼光自然只及于长安和洛阳两处。

“洛阳在长安和江都的中间，这是地理上的事实。”李世民的哥哥李建成道。

（这句话充分显示他的性格……）李渊听到两个儿子的主张时，做如此想。哥哥建成非常扎实，他要把握长安、洛阳、江都这个顺序，而弟弟世民的想法则较天马行空，颇有天才类型的眼光。

“洛阳让李密和王世充他们去争。只要能以长安为据地，自然会有一些势力前来投靠我们。陇西（甘肃）之兵，不是以精锐著称吗？我们的威名一旦远播，还怕兵力会成问题吗？”李世民的想法看似飞跃，实际上却有条不紊。

“我们应该研究的，不如说是有没有能力攻陷长安这一点。”

李世民又道。看似将事情想得很远的他，原来一点没有疏忽眼前的问题。

“在长安交战时，胜算如何？”李渊问刘文静。

“抵达长安之前，应该没有什么值得担心的敌人，至于长安隋军会有什么程度的抵抗，一时实在难以估算。”

“无法攻陷长安，一切就免谈。无论如何，长安非攻陷不可。”李世民道。

“以现在的兵力来说，胜算大概有六成吧？”裴寂说出较为具体的数字。

“六成不够，至少要有八成才行。”李渊摇动着膝盖道。

“不是没有办法把六成变为八成的……”刘文静道。

“把六成变为八成……”

“是的。”

“你快把方法说出来。”

“借突厥兵的力量。”

“什么！借突厥兵的力量……”李渊大吃一惊。

“大人为此吃惊是在所难免的，因为他们向来是我们的敌人。可是唐公，当时你是以隋朝将军身份和他们交战的，突厥是隋朝的敌人。但一旦你决心举兵，你便已不是隋朝将军；也就是说，突厥既不是你的敌人，也不是你的朋友。敌乎，友乎，这一点现在才要决定。”刘文静以谆谆口气道。

“可是，引入突厥，将来不会留下祸根吗？”

“能不能攻取长安是你的死活问题。即将被杀死的人，还管得了后患问题吗？后患问题以后再说，先想办法活下去，这样的想法有什么不对吗？”

“对！由六成变成八成……只要能攻取长安……”李渊为之怦然心动。

“突厥是游牧民族，对于土地没有多大执着。一起攻打长安，然后，土地归我们，财物则归他们，这样不就能圆满解决了吗？长安的财物本来就不是我们的东西，我们何须患得患失呢？……尚请唐公有所决断。”刘文静以坚决的口气说。

“好！”李渊站了起来，“就决定向突厥借兵。我们的目标是长安！我们一定要攻取长安，大家快准备吧！”

○六／天下核心取其一

李渊成为大将军。这当然是自封的，他并且设立了大将军府。大将军府长史（长官）是裴寂，刘文静成为军政最高负责人，唐俭和温大雅则为记室（书记）。

温大雅有一个名叫温大有的弟弟，这对兄弟一起参预大将军府的机密作业；此外尚有刘政会、张道源、殷开山、长孙顺德、刘弘基等部众，不过他们全属地方官僚。虽然这个造反集团奉李渊为首领，实际上他们却非李氏一族，也因此，官僚联合体的色彩较为浓厚。

“你要知道，爹因为是柱国家世出身，所以才受到这批地方官员的拥戴，如此而已。爹是被抬出来的幌子，有人可能只把爹当做傀儡利用，这一点你必须特别留意。”

李渊的长子李建成对弟弟世民如此说。

世民在哥哥面前，一向刻意避免表露喜怒哀乐之情。

“是吗……”

他装出恍然大悟的样子。

（这个家伙根本还没有长大……）建成是喜怒形于色的人，他内心的这个想法立刻表露于外，这一点，世民看得很清楚。

“傀儡的头是随时可以替换的——”建成说这句话时，盯着弟弟的眼睛看。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世民稍微歪着头问。

“我们李氏一族的力量并不大，这一点，你要铭记在心。”

“是的。”

“目前这个大将军府是在官僚的掌控之中。把它变为我们李氏一族的东

西，这是今后我们的任务！”

这时候，只有他们三个兄弟在，才十五岁的幺弟元吉始终默不做声，却颇为积极地点头。世民则不光没有颔首，还时而露出不太明白的表情。

“元吉好像明白我的意思——”建成颇为满意地道。

“哥哥的意思是要由我们李氏一族主宰大将军府，是不是这样呢？”世民特别问起这一点。

“就是这样！”建成的口气好像在揶揄这个弟弟的领悟力差。

（二哥因大哥在或不在而整个人的表现完全判若两人，这是为什么呢？）少年元吉有些不能释然的感觉。

建成倾全力以赴的是，加强李氏一族在大将军府内的势力，而世民想的则是更远的事情。大将军府有可能成为李氏一族的东西，也有可能发展为王朝。这当然还需再加把劲。

（李氏王朝成立后，我可能会因继位问题而与哥哥发生争斗。到时候，我如何才能胜过他呢？）世民已开始在想这个问题。

就建成的立场而言，身为长子的他，继承父位是天经地义的事。四个兄弟当中，一人夭折，现在剩下三个。建成对年龄悬殊的两个弟弟还没有任何戒心。毕竟比起二十岁的世民和十五岁的元吉，建成已是二十九岁的人了。

（尽可能使大哥对我不起戒心，而且时间拖得越长越好……）这是世民的努力目标。锐利的爪牙必须隐藏起来才行。今后在致力建国事业时，自己的才华必然会显露出来，即使这个时候，也一定要让哥哥认为只是歪打正着才可以。不是蠢材，不过，反应有些迟钝——李世民正在假扮这样的人。至少，在哥哥面前时的他确实如此。

“你要好好充实自己才可以，将来你会是和我一样指挥一军的人啊！”建成道。

“是的，我会好好充实自己的。”世民回答。

“元吉——”建成转向童稚未褪的幺弟道，“你的任务并不比我们轻，你

也是很快就要挑起重担的人，要加油才行。”

“是的，大哥请放心。”元吉作揖回答。

建成对待元吉，比对待世民温和许多。

大将军府对近邻诸县散发檄文，决定举兵。内容是：——国家乱如麻，各地群盗猖獗。天子南巡后不再回驾，因此，拟拥帝之皇孙代王（杨侑），以治天下……这一年七月癸丑日，大将军李渊率领三万兵马，直指长安。长子李建成以陇西公为称号，为左领军大都督；次子李世民以敦煌公为称号，为右领军大都督；末子李元吉以太原太守身份，留守晋阳宫。军队开往西南方，夹杂在军中的西突厥铁骑兵，格外引人注目。

大将军府对郡县布送檄文，但对在洛阳附近交战的李密则决定致以李渊名义的亲笔函。

“文章必须尽可能地客气。”进言的是参谋温大雅。

“对！最好不要引起那个家伙的疑心，不但文字要客气，也多捧捧他吧！”

结果，写出来的信措辞果然非常谦恭，使读了信的李密直觉认为：“他们在看我的脸色，有意要我呼应。”

虽然同为八柱国家世出身，李密的自我意识却远较李渊为甚。

——率领步骑数千，前来河内，我可以考虑在该地与你缔结盟约。

这是李密回信给李渊的主要内容。河内是李密这时正活跃的地方，接近洛阳。这自然不是对等盟约，把人叫过去的一方显见略占上风。

“你来回信吧！”李渊对记室温大雅道。

“遵命。我们在这封信里，不妨把身段放得更低，措辞也要谦恭，如何？”

“最好如此。……还有，你一定要记得加上这句话：‘希望你取得天下后，赐封在下以同样的头衔：唐公。’”

“这个点子太妙了！这句话一定会使他觉得飘飘欲仙。大将军毕竟是有头脑的人！”温大雅大表赞叹之意。

“我一天到晚想这个想那个的，偶尔想出好点子也不足为怪吧？”

李渊一边如此说，一边内心惊骇不已。实际上，在给李密的回函中加上这句话，并不是他自己想到的。

——以恳切态度哀求李密，让他保证爹目前的地位吧！

向李渊如此建议的，是老二世民。

（说不定三个儿子当中，脑筋最好的是他！）他最近偶尔会有这个看法。

“使用这句话应该很合适。”

温大雅拿起笔，在案前的纸上写下这个文句：——欣戴大弟，攀鳞附翼。

这个时代习惯以龙凤比喻伟大人物。龙的全身长有鳞片，“攀鳞”是指抓着鳞片，跟随巨龙腾上云霄；“附翼”则是说抱着大凤的翅膀，翱翔九天。

“文句很好，李密看了一定会很高兴。”

李渊对温大雅的文采也深深佩服。

如果逐一就每项才华分析，李渊知道自己没有什么杰出之处。以文才为例，他知道温大雅是自己所望尘莫及的。

（说到奸智，说不定世民比我棋高一着……）但他立刻自我安慰——我和汉高祖一样，有善于驱使别人才华的“将将”之才啊！

“如果不前去缔结盟约，要采用什么样的理由呢？”

温大雅微微晃动手中的笔，问道。

“以不敢惊动他作为理由吧！另外加上一点，说此地晋阳的治安不甚平

靖，暂时不便离开，请他见谅。总之，姿态要摆得很低，尽可能说一些奉承的话，知道吗？”

李渊面露奸谲的微笑道。

李密指定作为缔结盟约的地点河内，在晋阳的东南方。而李渊准备前进的是西南方的长安，两地的位置恰恰相反，他哪有这么多闲工夫绕道前往呢？

“态度如此恭顺，料想李密应该不会从背后攻打我们吧？”

温大雅一边阅读着写好的草稿一边道。

“他不但不会从背后攻打我们，还会替我们打击江都之兵的。”

李渊大笑道。

在江都的炀帝，为了救援洛阳，命令王世充北上。虽然出身西域的王世充于洛水一役败在李密手下，但在洛阳的越王杨侗（炀帝之孙）却没有追究他这个战败之责，并且将他迎到洛阳。

事实上，此时的隋皇室，哪有资格对任何人问罪？

接着，炀帝又对涿郡（在今河北）留守薛世雄发布讨伐李密的命令。

——置王世充及其他诸将于薛世雄指挥之下。

这是新发下的诏旨。

炀帝期待的讨伐军，终于由燕（在今河北）的三万精兵编制而成。这支讨伐军主要目的在于攻打李密，但由于由窦建德率领的强大盗匪集团横鲠其间，因此，必须先将之击破才能前进。

窦建德是任侠之士，颇有人望，声势之大不容忽视。他曾投身隋军，后来被诬指与逃亡士兵有干系，家人因而遭官府杀害，对此悲愤填膺的他于是决心踏上造反之途。隋朝的严厉产生造反军——这是一个鲜明的事例。

薛世雄在与李密交手之前，已在窦建德手下吃了一次大败仗。起先，窦

建德的造反军被薛世雄的政府军打得数度败走，政府军因而变得轻视这批盗匪集团。

“我只有豁出去了。”侠客出身的窦建德，想的毕竟还是侠客式的作战方式。

“我已下定决心，要反攻敌阵。”他如此宣称。

“我们要掉头回去！？”手下露出讶异的表情问道。

“对！我不想再逃了。”

“首领是想要来一次绝地大反攻，是吗？”

“我还不知道。”

“还不知道是什么意思呢？”

“你们看！太阳已经下山了。敌军在七里井附近，离这儿大约有一百里路。我们现在立刻以最快速度赶去，如果能在夜里到达，我们就展开夜袭。如果天亮后才到达，我们就投降。要反攻还是要投降，还不知道。总之，先往七里井出发再说。”

“是的，我们知道啦！”

“动作要快！”

窦建德手下的这批匪徒，在还没有决定是否要真正打仗前就胡乱前进。还没有到达七里井前，东方天空已露出鱼肚白。

“现在只有投降一途了，派什么人当使者呢？”

正在想这个问题时，天空突然涌起一大片浓雾。

“天空又变黑了！”

“太阳不见了！”

“快攻打过去吧！”

至此方针遽然一变，他们决定展开袭击。

政府军全然没有备战态势。包括薛世雄在内的军队将领，没有一个料到夹着尾巴窜逃的匪徒竟然会反击。受到突袭的政府军，溃不成军地落荒而逃，他们一边逃，一边也为自己为何要逃亡而觉得莫名其妙。结果，政府军被歼灭。薛世雄仅仅带着数十骑部下，没命地逃回涿郡。

背后的东方正发生这起事件时，李渊已走在向西进军的路上了。所幸，一路上没有遭遇顽强的武装集团，关中群盗中势力最强大的孙华，很干脆地归降李渊。事实上，李渊事先已向孙华发出劝降信函。专程前来迎接李渊军队的孙华，被封为武乡县公。

十一月丙辰日，先头部队雷永吉终于抵达长安。

长安宫殿内，代王杨侑的身边只有侍读（官名）姚思廉一人而已。其余廷臣全都逃光了。这是一次无血入城。

虽然李渊以举义兵、匡帝室的大义名分为名，隋却以造反者看待他。

依据隋的制度，诸公被准许在首都建立各自的家庙，因此，身份为唐公的李渊，在长安也有家庙和祖坟。犯下大逆之罪者，祖坟会被挖开；以公位建立家庙者，家庙会遭毁坏——这是规定。李渊抵达长安之前，长安朝廷已认定他的行动为谋反。李家的祖坟和家庙，当然被破坏殆尽。李渊进入长安后，杀死十余名破坏其祖坟和家庙的负责人，并且宣布不追究其余诸人的罪行。

至此，李渊取得一分为三的天下核心中的一个。

○七／吴公台下多悲风

炀帝登上迷楼，仰望天空，眼神却异常空洞。

昨夜又抱着女人喝酒喝到很晚。内史侍郎虞世基打开宫殿设计图，炀帝始终看都没看一眼。

“人们说，这个国家恐怕不会维持到丹阳宫殿完成的时候，是不是有这回事呢？”炀帝仰望天空问道。

“回皇上的话，绝对没有！卑职从来没有听过这样的话。”

虞世基垂着头回答。

“你不用瞒朕，朕都知道的。”

炀帝有些自暴自弃。

于前年大业十二年（616）七月南巡至江都（扬州）以来，炀帝始终未曾离开这个地方。

——群盗与日俱盛，皇上以留驻西京（长安）为宜。

离开长安前，居奉信郎之职的崔民象和王爱仁曾如此进谏，而炀帝却将他们处斩。在崔民象进谏时，炀帝更在盛怒之下命令道：——这个家伙的下巴太会动了，先把他的下巴挖掉再砍头！

江都正进行着迁都丹阳的计划。丹阳是六朝时代的首都建康（南京）的新名。

（我累了……）

五十岁的炀帝，看起来比实际年龄苍老，原因当然是荒淫过度。他再也没有平定群盗割据、动荡不已的中原，并且返回长安的意图了。

（北方随他去动乱吧！还好，江南没有什么了不得的盗匪……）数百年来分裂为南北的中国是在他父亲文帝的手里复归一统的。现在他却要让它恢复原状。

廷臣分为迁都派和回归长安派两大阵营，并为此发生激烈的争辩。前者以虞世基为代表，后者则以右候卫大将军李才为带头人物。结果，回归之说被斥，李才因而愤然离开朝廷。之后，反对迁都的李桐客，以诽谤朝政为由被弹劾。现在再也没有人愿意对炀帝直言了——不要说直言，连据实报告都会有被砍头的危险。

——朕的国家不可能如此紊乱。你是在胡说！

事实上，确实有人因报告各地群盗蜂起而遭砍头。因此，廷臣都以不冒犯龙颜为原则，绝不做使皇帝听后会不愉快的报告。

虽然情报不达天听，不过皇帝却知道大概的情形。他不但不是愚昧之徒，更是聪明绝顶的人。生为次子的炀帝杨广，能成功地排除长子杨勇，由自己就帝位，愚昧的人做得到这一点吗？

他的母亲独孤氏是文献皇后，因嫉妒心异常强烈而广为人知，她曾有过将丈夫文帝宠爱的少女扑杀之举。右仆射（宰相）高颎的妻子死后，文献皇后劝他续弦，高颎却以年迈为由谢绝，表示将以念佛度余生，未料，高颎的侍妾却于一年后生了孩子，对此极为愤慨的文献皇后，立刻对文帝进谗言，高颎因而被迫自杀。

炀帝对母亲的性格当然知之甚深。因此，他极力装出品行高雅、为人谨慎的样子。哥哥杨勇则甚为好色，妻妾成群，每每使母后为之蹙眉。炀帝（当时为晋王）终于在杨素的协助之下，成功地使母后动心，取代哥哥，被立为太子。

事实上，炀帝好色犹较哥哥为甚。独孤皇后死后，文帝宠爱宣华夫人以及华容夫人等美女。过去由于正妻吃醋而不太敢玩女人的文帝，这会儿便毫不顾忌地为所欲为，结果终因纵色过度而生病。就在文帝卧病在床、情况相当严重时，炀帝曾经企图染指父亲的爱人宣华夫人。宣华夫人好不容易逃出虎口，跑到病榻前，向文帝哭诉道：“太子无礼！”

“什么？广（炀帝）这个家伙终于露出真面目了！快叫勇（炀帝之兄）过来！”

文帝准备将已废的长子勇，再度指定为继位者。

“我不会让你遂心如愿的！”

杨广露出奸谲的微笑。

有人说，父亲是被他勒死的，也有人说，他使用的是毒杀的方法。总之，他是个非常机敏且极具洞察力的人。

——隋是否能维续到丹阳宫建造完成之时？

人们在谈论这个问题——他不需要下人报告就能想象到此一景象。

“大家不把长安的情形向朕报告，以为朕被蒙在鼓里，实际上，朕什么都知道啊！”

炀帝这时候才把视线转到虞世基身上。

虞世基不敢说话，赶紧跪伏在地上。

长安发生什么事，炀帝并没有听到详细报告，但是他都能猜个八九不离十。

进入长安的李渊拥炀帝之孙代王杨侑登基，并且宣布炀帝为太上皇，同时，改元为义宁。这件事情当然一点没有和身在江都的炀帝商量，完全是李渊独断主导的措置。

“朕的孙子赐给李渊一些什么东西，朕说出来让你听一听。”站在迷楼上的炀帝再度仰望天空道，“第一件东西是黄钺……”

黄钺——黄金制的斧钺，象征用以讨伐天下的不顺从者，是天子权威的表征。把这个东西借给李渊，表示李渊已成为准天子。

“第二件东西是使持节（节为天子命令权之象征）……”炀帝接着又道，“也就是说，李渊身兼大都督内外诸军事、尚书令、大丞相这些头衔。”

“皇上明察。”

“哈！这些都是朕的父亲由周帝处获授的东西，朕怎么猜不出来呢？哈！哈！哈！”炀帝以空洞的声音大笑。

炀帝的父亲文帝由北周静帝处获授同样的头衔，并在不久后将北周灭亡。

“快！丹阳宫必须赶工完成！”

炀帝说了这句话就走开。

“遵命。”

虞世基再度叩头。

炀帝缓步走在迷楼回廊上。双手撑着腰，一副疲惫不堪的样子。骁果

兵、禁卫兵——隔着一定的间隔站在那里。

（骁果兵之数减少许多了……）

虽然没有一个大臣报告这一点，炀帝却知道骁果兵陆续逃亡的事实。骁果兵大部分都是关中出身的人，都把家眷留在长安或其周边。他们归心似箭，而炀帝却一点没有北归的迹象。

自从迁都丹阳之事决定后，骁果兵逃亡的现象益趋明显。逃亡是他们和家人会面的唯一方法。炀帝刚派出追兵斩杀以集团方式逃亡的郎将窦贤，尽管如此，这项恐怖政策未能收到多大效果，逃亡现象并未因此杜绝。

炀帝居住的迷楼，位于现在扬州市郊外的观音山。仙人来玩，可能也会迷路——这是迷楼如此命名的缘起。后来东渡至日本的鉴真和尚曾经居住的大明寺，就在迷楼西侧。

萧皇后在迷楼中炀帝的寝殿内，她是后梁明帝的女儿，也就是《文选》编者昭明太子的曾孙女。

“皇上怎么啦？为什么一进来就照镜子呢？”萧皇后问道。

炀帝一进寝殿就拿起镜子，仔细照看自己。这样的事情从来没有过，所以皇后颇感讶异。

“这个头长得满好看的……不知将要被什么人砍下……”炀帝如此呢喃。

“皇上为什么要说这样不吉利的话呢？”

话甫说出，萧皇后的眼睛已泛出泪光。

“天子有些异常——”

人们原来只敢以嗫嚅之声说这句话，现在却变得毫无忌惮地到处大声宣扬了。炀帝异常，已成了众目昭昭的事实。

炀帝的异常，与人不同的一点是带有嗜虐性。他动不动就要杀人，原本就非常严厉的隋制罚则，现在更是变得苛酷无比。

众大臣无日不在战战兢兢的状态之下。“拖出去斩！”——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会在这个命令之下人头落地。

江都隋军核心的骁果兵，全都渴望返回长安，但迁都丹阳之事决定后，他们已陷于绝望状态，连指挥官也无力压制部下了。

“窦贤即使不逃亡也会被杀的，他那样做实在是迫于无奈。”

军方首脑无不同情在追兵手下被杀的郎将窦贤，同样的事情，明天就有可能降临到自己的头上。

“追兵指挥官应该和他一起逃亡才对。”

“说的也是。要是我，大概会这样吧！”

“你手下的骁果兵，逃亡的已有多少人了？”

“今天点名时，发现少了八十二个。”

“要是被天子知道，你大概会没命吧？”

“我们每一个人的命运不都一样吗？”

“我们没有道理白白被杀！”

“对！与其被杀……”

虎贲郎将元礼说到这里，把后面的话硬是咽了回去。同为虎贲郎将的司马德戡却替他把后面的话说了出来：“与其待宰，不如把他干掉！然后我们回西方去！”

现在说这类话，他们再也不压低声音，反而是在大厅内高声谈论。谁敢冒死把这情形向炀帝密告呢？连炀帝的“学友”宇文化及都被卷入谋反漩涡。原来，他的弟弟宇文智及是首谋之一。

——大家联合起来干！这句话已成为这一批人的口号。

宇文兄弟是北周名门宇文述之子。宇文化及的另一个弟弟宇文士及，娶的还是炀帝的女儿南阳公主。因此，照理这一族人应会对炀帝至死效忠

才对。然而，如果再对炀帝恭顺，可能会招致部属批评，甚至因而丧命。

和江都诸臣一样，他们也只有谋反一途。

炀帝被杀已是必然的命运，而造成这个结果的，完全是他亲手种下的因。当武装士兵前来奉迎时，他还不知道事态已严重到这个地步。

“世基在哪里？”炀帝问道。炀帝第一个想到的是对他最为忠贞、对迁都丹阳之事也第一个表示赞成、并且为此诸多奔波的虞世基。

“世基被枭首了。”

政变一派军人面无表情地回答。

“他已经死了……”

天下之主炀帝这才知道，江都宫殿之内已无半个站在他这边的人。

炀帝被带进寝殿内。司马德戡、裴虔通等年轻人，手执白刃站在那里。

“朕有什么罪呢？”

炀帝想怒吼，但出口的却是纤弱尖细的声音。

“陛下之罪既重且多……”

这句话到底是谁说的，后来一直没人知道。大家说，这大概是上天之声。

突然涌起啜泣声。起先，众人以为是炀帝在啜泣，但这明明是幼儿的声音。原来，是炀帝末子赵王杨杲，由于惊吓过度，抓着父亲的衣服哭了起来。

赵王杨杲这时候十二岁，他的母亲是萧氏，不过不是萧皇后，由于姓氏相同，因而她被称为萧嫔。由于是老来得子，炀帝因此非常溺爱他。

“斩！”

裴虔通高声喊道。一切都在异常状态之下。裴虔通如此喊叫时，想必他的心理状态也不正常吧？

“呀！”

应声冲到前面的部下由于过度兴奋，行为也异于常轨，这名汉子迅速挥出白刃。

哭泣声倏然止住。少年的鲜血溅在炀帝的御衣上。

现在轮到炀帝了。炀帝把右手伸向前道：“天子有天子的死法，不得以刀刃相向，你们拿毒酒来吧！”

“不行！”

这好像又是上天之声。声音从哪里来，没人分得清楚。

“这时候还管什么天子不天子？一样都是人！”

说着这句话走到炀帝面前的，是校尉令狐行达。

炀帝噤声不语。他以颤抖的手解下自己的衣带，把它递给令狐行达。令狐行达接下衣带，把它挂到炀帝的脖子上，炀帝遂被勒毙。

疯狂的血腥肃清行动旋即展开：炀帝的弟弟蜀王杨秀和其子被杀，炀帝之子齐王杨暕和其二子也被杀。隋皇室、外戚之中被饶一命的，只有宇文智及的密友秦王杨浩（炀帝之侄）。

萧皇后在宫女的协助下，将炀帝和其子杨杲的尸体纳入小棺中，埋葬于西院流珠堂。宇文化及等人离开江都北行后，一个叫陈的人将之改葬吴公台下，到了唐朝，再度改葬于雷塘。后来的唐朝诗人白居易有诗云：吴公台下多悲风。

○八／绿影一千三百里

“西归！西归！”

杀死炀帝的造反军将领喊着这句话，他们率领部下沿着运河北上。故乡

关中（以长安为中心一带）在遥远的西北方，宇文化及以下的造反军首脑倘若没有答允率领他们归乡，定然会和炀帝一样被部下杀害吧！

在江都的隋皇族，除了炀帝之侄秦王杨浩，无一幸免。

（留着他或许有用处……）

造反军在这个不确定的想法下，饶了与宇文化及之弟宇文智及为莫逆之交的杨浩一命。

北上军队有十余万之众。宇文化及自称为大丞相，以受皇后懿旨为名，奉杨浩为皇帝。

炀帝殒命的消息传至东都洛阳时，王世充、段达以及元文都等将领，立即拥越王杨侗登基，并且改元为皇泰。这名少年史称皇泰主，他是炀帝的孙子，眉目如画，是个极为温厚仁爱的美少年。

此一洛阳政权，实际上的主事者是西域人王世充。

讣报之后，又传来宇文化及拥立杨浩，并且正在北上途中的消息。

“该如何是好呢？”

洛阳长老段达，召集重臣举行会议。

隋的制度是，门下省有两名纳言，内史省有两名内史令，组合而成朝廷的主干。段达和王世充为纳言，元文都和卢楚则为内史令。

“一是与李密联手攻打宇文化及，二是与宇文化及联手攻打李密，三是顺乎自然，看情形再说——现在只能从这三个途径中择一行事。”王世充道。

依岁序而言，这样的会议应该由段达主持。但由于此人行事非常欠缺决断力，由他主持的会议每每拖拖拉拉，甚少会有结论。因此，由王世充整理出问题重点，以利进行议程，早已是他们的习惯。也就是说，王世充才是真正的会议主席。

“与李密联手——”段达以微弱的声音道，“李密是我们正在交锋的对手，他会轻易答应和我们联手吗？”

“至于和宇文化及联手，我认为这是绝对要不得的事，他是弑杀主上的大逆之贼，我们怎能如此！”元文都道。

“说到逆贼，李密还不是一样？”

由于是正在和李密激战之中，因此，王世充不太赞成与李密联手一案。

“逆贼也有程度之别——”卢楚身子挨近膝盖道，“我们奉皇孙为天子，李密却未奉任何人为主子，而宇文化及则以秦王为天子。语云，天无二日，地无二主。倘若与宇文联手，我们岂不是要侍奉二主吗？”

“这么一来，只有顺乎自然一途啰？”段达摇摇头道。

“听其自然的结果，说不定会导致宇文化及和李密联手。李密一人已令我们感觉十分棘手，要是再和率军十余万的宇文联手，我们不是就奈何不了他们了吗？”元文都以冷静的口吻道。

客观地说，与李密联手应为最善之策。——元文都的用意是想如此说服大家，尤其是王世充。实际上，这个建议有太多元文都的主观成分夹杂其中。

目前的洛阳政权，完全在王世充的掌握之下。由于段达分量不够，因此，主导权遂被由江都率领军队新来乍到的这个碧眼西域人王世充掌握。

（不能一味苛责段达，这件事情我也有责任……可是，王世充拥有军队啊！……）元文都内心里有切齿扼腕的感觉。

为压制在洛阳专擅的王世充，最好的方法是迎接另一个拥有军队的实力者进来。这个人选，比起弑杀天子的宇文化及，和自己交情不错的李密当然较为适当——这是元文都的想法。

——宇文化及拥戴另一个天子。元文都遂以此为由，主张与李密联手。

“看样子，除此以外没有他途吧？”

王世充最后赞成与李密联手之案。

卢楚这时候露出了满意的微笑。

（混账！怎么可以喜形于色呢？）元文都真想臭骂他一顿。

卢楚憎恨王世充专横之心绝不亚于元文都。对引进李密的效果，卢楚的想法和元文都一样。

杀炀帝的宇文化及军队，正准备利用炀帝开凿的运河北上。但是运河需要经常保养，管理不当时，河底会因淤沙而变浅，此外还有堤防崩溃船只无法通行的可能。

宇文化及的北上军队，果然无法利用运河，只有沿着运河走陆路一途。

虽然有两千辆向民众征调而来的牛车，但它们都是用来载运后宫宫女和宫殿珍宝。士兵只能靠徒步行进。在这种情况下，怨声载道是必然之事。

四月天。——这是阴历，因此，时序已进入夏季。

大业年中炀天子，种柳成行夹流水。

西自黄河东至淮，绿影一千三百里。

这是唐朝诗人白居易题为《隋堤柳》的诗。

绿影令人有凉爽之感，然而对在炎阳底下行军的将兵而言，这条路何其迢遥，他们所受的煎熬可想而知。他们是在弑杀天子后，准备返回家乡；换句话说，他们是为了返回家乡而弑杀天子的。这样的军队，当然毫无战意可言。

总帅宇文化及是个小人物。虽然在弑杀炀帝后受大家拥戴为首领，但据说于即将行事的当时，他曾经浑身颤抖，不知如何是好。

（在这样的人领导下，事情绝不可能成功！）有此想法的司马德戡于是企图杀掉宇文化及，却因计划泄漏，反而被杀。

这支支离破碎的军队来到黄河附近时，与李密军发生接触。这时候的李密尚未与洛阳朝廷联手，当他看到即将进入自己势力圈内的军队，就企图将之击退。

李密是投靠翟让造反集团后，因分配战利品事宜发生争执，进而杀掉翟

让，并且将整个组织夺过来的。

“你日后有何打算？”

杀死翟让后，李密对被称为翟让左右手的年轻人徐世勣如此问道。

“没了头的手脚，有什么地方可去呢？如果你肯留我，我就留下来啊！”徐世勣如此回答。这个徐世勣此时正驻守黎阳。黎阳是黄河的分流之处，远征高丽时，自南方经由运河运来的军粮，都在这个地方转运。

李密忧心忡忡。弒杀天子的宇文化及，大军正由前方压来，为了要击退这批军队已经搞得他焦头烂额。而令他更为不安的是背后的芒刺，洛阳军队不知道什么时候会奇袭过来。

就在这个时候，洛阳派遣使者前来。

“希望大人不要介意，朝廷只是需要一种形式。敬请大人书写一份降表（投降书），并且注明将讨灭宇文化及以为赎罪，一切只是形式而已。”

使者盖琮诚惶诚恐地说。

洛阳提出的条件是，要给予李密如下的官爵：太尉、尚书令、东南道大行台行军元帅、魏国公。

不过，这要以下面之事为条件：先平化及，而后入朝辅政。

“主上失德，臣下因而蒙受诸多祸害。微臣生于柱国之家，无日或忘忠节之事，却为情势所迫，方落草为寇。今闻越王登基，微臣愿改头换面，为隋王室效忠——”

李密满口答应，书写降表。他不会因此损失什么，却得以祛除腹背受敌的忧虑，能够专心对付眼前的敌人，何乐不为？

接到李密答应书写降表的报告时，元文都等人莫不额手称庆，大叫“天下即将平定”，并且在上东门举行宴会，连段达都在席上舞了起来。王世充睹状颇为不悦，口中呢喃道：“将朝廷官爵授予贼首……这成何体统？”

宇文化及的军队纯属乌合之众。他们只是在“返回故乡”这个目的之下，纠结在一起的一群人。

“什么？要我们打仗……？”

“没人跟我们说过要打仗啊！”

“我们到底要跟什么人打仗？”

“为什么要攻打我们？”

“你这个人真没头脑。我们杀了天子，当然人人得而诛之啊！”

“天子不是我们杀的，是大丞相干的呀！”

“和大丞相在一起，到哪里去都有可能被杀呀！”

“来到这里后，我一个人就能回关中去！”

士气完全滑落，逃兵人数与日俱增。

没有后顾之忧的李密，发挥最大的力量展开攻击，使宇文化及军队陷于绝地。宇文化及的军队因粮食已尽而大行掠夺附近一带，引起住民的反感，情势益发不利。

李密军队则连战皆捷。王轨、陈智略、樊文超、张童儿等宇文化及军部将，各率领万余或数千兵向李密投降。宇文化及则带领二万残兵逃向北方魏县。

李密每次奏捷，就派急使向洛阳报告。洛阳的皇泰主以下到一般庶民，莫不欣喜雀跃。

由于与李密交战，洛阳许久以来始终未有过安宁的日子。洛阳政权的命令，走出城门一步就无人理睬。如今，严重威胁洛阳的李密不但降服，还把新出现的敌人击溃。不要说官员会在上东门狂喜乱舞，连期待天下将因此而安定的庶民，也一样欢欣鼓舞。

一种可以用“李密旋风”称之的气氛，正弥漫整个洛阳城。王世充对此甚为不悦，他认为这个事态不能置之不理。

“李密以胜利者姿态进入洛阳后，必然会受到元文都以及卢楚等人的奉承，也一定会要求掌握兵马大权。到时候，我们的立场将会如何，你们考虑到这一点没有？”

王世充召集主要幕僚问道。

“他们是新来的，我们为什么要把兵马大权交给他们呢？”

“是啊！这许久以来，我们和李密激烈交战。我们当中有许多人的父亲、兄弟丧命于他们的手中。绝不能把兵马大权交给他们！”

幕僚们纷纷激昂地大嚷。

王世充就在等待他们激昂起来。

“你说我们不能这样？可是，你有没有想到他们也持着同样的想法？李密军中也有许多人死在我们手下，他们同样也有父亲和兄弟。你想他们会放过我们吗？”

王世充把拳头向前伸。这个拳头很快就颤抖起来。

“我们应该如何，请将军指示！”

一名幕僚忍不住地叫了出来。

“我们绝对听从将军的命令！”

“请对我们发令！”

“我们必须有所行动才可以！”

“这样下去，我们是绝对没有前途可言的！”

“请给我们指示！”

此起彼落的声音，充满着悲壮感。王世充眼见气氛已十分高昂，就说：“我们必须斩掉企图迎接逆贼李密之徒。内史令元文都和卢楚，这两个人是元凶！”

众人骚然。

“现在来订立作战方式！”

王世充以冷静的口吻说。

七月戊午日，王世充发动政变。由于他还掌握着城内军权，所以政变自然成功，元文都和卢楚一如预期，在兴教门前被剁成肉酱。倘若举事拖延数日，让李密进了城，这件事情或许无法进行得如此顺利。王世充知道这一点，因此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方式举事。

李密于前往洛阳的途中，在温县听到政变的消息，立刻折返金墉。

“王世充这个家伙胆敢与我做对！非给他颜色瞧瞧不可！”

击溃乌合之众后的李密，似乎有些轻慢之心。事实上，他虽然打赢宇文化及的军队，自己的兵员也折损不少。之后，李密又与王世充交战，却因战事失利，转向长安逃窜，前去投靠李渊。

长安的情形是：在接到炀帝的讣报后，被立为隋帝的杨侑立即让位，由李渊登基。这是五月甲子日发生的事。

唐王朝于此诞生。

李渊是为唐高祖，年号改为武德。武德元年是公元618年。

宇文化及逃至魏县，在该地弒杀自己拥立的秦王杨浩，并以皇帝自称，定国号为“许”，改元为天寿。这是同年九月间的事。

○九／野心葬送熊耳山

进入长安的李密闷闷不乐。他被授予的官职是光禄卿，廷臣的最高阶层为三公九卿，光禄卿即是其中之一。

“这样的窝囊气我受够了！”

旁边没人时，他呢喃着这句话。这已成为他来到长安之后的习惯。

光禄卿是负责守卫宫门的要职，汉代称为光禄勋，下有数名中郎将。然

而从南北朝时代起，这个职位开始兼管宫中膳食事宜以及料理各类家具、日用器具等物品。事实上，这些兼管事宜已变成比守卫宫门更为重要的任务。也就是说，这是为天子用餐之事服务的人。

唐王朝这时候已成立，天子是往年的太原留守李渊——那个不久前还写信来说“想奉你为首领”的李渊。想不到自己现在却要为这个人伺候膳食事宜，李密当然怏怏不快到了极点。

让他懊恼的事情并非仅此一端。

以李密为主帅的造反集团，其下尚有徐世勣和魏征两名有能力的部下，集团也因而得以保持势力。这两个人，可以说是李密的左右手。

魏征和李密一起归降长安唐朝，徐世勣则留在原来的造反集团势力圈内。后来，在魏征的劝诱之下，徐世勣也向唐归降。唐天子李渊给予这两人相当的厚待礼遇。

李密对自己的部下受厚遇，最初也感觉高兴，但后来却对此渐渐产生疑心。

（这当中似乎有些蹊跷……）

徐世勣和魏征是难得一见的优秀人才，李密能在天下称霸一时，完全是靠这两个人的辅佐。这一点，李密本身最为清楚，他当然希望这两个人永远在他身边。而皇帝李渊对这两个人的厚遇，在陪臣之中少见前例。

举例言之，徐世勣受赐唐王朝国姓“李”，现在徐世勣已改姓称李世勣。其后，为了避讳唐第二代皇帝太宗李世民讳名中的“世”字，这个人后世即以李勣之名而广为人知。尽管此时他的名字犹叫李世勣，不过虑及他在历史上的知名度，本书现在起即以李勣称呼。他获赐李姓的经过是这样的：接受魏征的劝诱决定向唐降服时，他把自己支配下的土地之郡县、户数、人口兵数及军马数等列表，呈给李密。

——承诺降服的李勣，派遣使者前来长安。

高祖（李渊）接到这个报告后，引颈企盼使者进宫晋谒。然而使者却没来。经过查询才知道，李勣已以如下之词，将自己支配的土地呈献给唐：——这些民众和土地，原本都是魏公（李密）的。倘若由我将此呈

献给唐，岂不是以主子的失败为自己谋取私利。我以因此而富贵为耻。故将此列表提报魏公，再由魏公呈献给朝廷。

“李勣不背德，不邀功，诚真正纯臣。”

高祖听后甚为感佩，乃赐以李姓，并且命他为唐经略虎牢以东之地，同时授予他新得之地的官吏任命权。这是特例的宠遇。李勣之获赐国姓意味着，他已不再是光禄卿李密的家臣，而是唐皇帝的家臣。

魏征同样甚受高祖器重，每每受后者召见，咨询以国家大计。李勣的降服，也是魏征奉高祖之命游说的结果。

“我的两个重要部下，不等于被李渊夺去了吗？”

李密想到这一点，就更加懊恼。

“大人近来心情如何？”

一天，一起向唐归顺的部下王伯当，压低声音问了李密一句。

李密凝视王伯当的脸片刻。他的部下中，李勣和魏征甚受唐王朝厚遇，这个王伯当却不然。虽然这名部下获授左武卫将军这个看似堂皇的头衔，实际上，他颇受冷遇。王伯当空有这个头衔，并无任何实质任务，虚有将军之名的他，手下连半个部下都没有。同僚魏征常被皇帝召见，他却从来没有过。

“我的心情怎么可能好呢？”

李密同样压低声音回答。

“在长安实在无聊，相信以后情形也不可能好转。我们索性回东方去如何？那是我们原来的地盘，那边有许多我们的旧伙伴呀！”

王伯当提出这个建议。

李密来到高祖面前奏道：

“卑职来到长安之后，只是悠闲度日，对国家丝毫未有建树，深深以此为苦。如今洛阳之王世充迟迟不肯归服我大唐，已成为统一大业的一大

障碍。所幸华山以东之地尚有许多卑职旧日部属，卑职有意前往召集他们，就近攻打洛阳，以圣上之名招降王世充。事之可否，尚请圣断。”

这是个大问题。

“这无异是将鱼投入水中，李密一定去而不返。”

“不，这毋宁是纵虎归山，李密日后一定会为唐带来祸害！”

与群臣商讨的结果，大部分人表示反对意见。实际上，李密的经历实在令人不敢领教。曾经担任杨玄感谋反参谋的他，一进入群盗翟让军团后不久，就夺取了这个组织。

“他是叛变成性的人，应该永远关在长安，到死为止。”

大多数近臣持的是这个意见。

“儿却不做如此想。”长子建成对父亲奏道，“这的确是纵虎归山；这座山也的确是我们非翻越不可的，然而山上却有另一只老虎。这一来，山上就会出现两虎相斗的事情……”

“两虎相斗……”

高祖脑中立刻浮现洛阳王世充和李密展开殊死搏斗的场面。

“等到我们要越过这座山时，两只老虎中的一只已被噬死，另一只不是伤痕累累，就是疲惫不堪吧？”

“这……世民，你的看法如何？”

高祖转向次子世民，询问他的意见。

“这……”世民思考片刻后回答，“两虎相斗当然最好……可是，万一他们变成和好的一对，结果会如何呢？”

“他们哪有可能变成和好的一对呢？”

建成以不屑的态度反驳弟弟的意见。

“这……或许不会吧？……我也不希望如此……”

世民含糊其词地说。

在号称西秦霸王更以皇帝自称的薛举死后，集合兰州诸军继承其位的薛仁杲，不久前才被李世民攻灭。在战场上神勇无比的他，表示意见时却如此有一搭没一搭地缺乏自信。

“当然不会！”建成以叱责的语气说。此时父亲李渊已就帝位，建成当然被立为皇太子，原来就自信满满的他，就皇太子之位后，似乎变得益发骄慢。

（战胜薛仁杲是因为运气好，不然就是幕僚优秀的缘故。）皇太子建成如此评价弟弟的胜利，而这正是世民所渴望的。

皇太子有自己的办事处所，那里可以说是一个小宫廷，因此他是相当忙碌的。父子正在就李密的问题商议时，这个小宫廷有人前来，以发生重要事情为由，要他回去。

“决定让李密离开长安是吧！？”

建成再度确认后，离宫回去。

事实上，会议已经有了结论。“速行东征”的诏书行将颁给李密。处理完这些杂务后，高祖李渊和次子世民两人留了下来。

“群臣都在担心，而建成却说这是多此一举……”高祖道。

“儿担心的是另外的事情。”

哥哥不在时，世民说话就很爽快。

“你担心什么？”

“东方有李密的部下徐……不，受赐国姓的他现在姓李，这个李勣表面已经对我唐朝效忠。唐好不容易有了这股忠实势力，而谋反成性的李密这一去，他们会不会集结成反唐势力——我担心的是这一点。”

“唔……这样的想法不是没有道理……黎阳李勣一旦表明心意，必是绝

对忠诚的人，这一点可以由他上次投降的经过看得出来……不过，旧主再度出现面前……这就很难说。让他回去，好像是朕的失策……”

高祖用拳头敲打几下宫殿圆柱。

唐王朝才诞生不久，基础还十分薄弱，必须在各方面异常慎重才行。

——立即折返长安！

这道诏书追风似的被送到正在东征途中的李密手里。

李密在一个叫稠桑的地方接到这道诏书。

“现在该如何是好呢？”

李密召集部将开会讨论。

表面上是讨论，实际上，李密心意已定。他在出发前就有叛变之意，所以，现在绝不愿意乖乖返回长安。

“应该奉旨返回长安才对，除此以外别无他途。”

如此进言的是贾闰甫。

“现在回去，一定会完蛋。准许我出征，却又突然下旨召回，这表示一定发生了什么事。群臣中对我怀恨在心的人为数不少……我索性夺下这个桃林县，尽可能地征收兵粮后北上，然后渡河吧。一旦回到黎阳，以后就什么都不怕了！”

李密如此道。实际上，他一点都不觉得讶异。真正感到讶异的，倒是东征之事被准许的时候。

（哈！终于察觉我有谋反之意了！）做如是想的他，当然更不可能返回长安。

“既然被怀疑，我们更应该折返长安，以表明并无贰心才对。”

贾闰甫还是主张应该返京。

“你这是什么话？回去等于是送死，谁会这样呢？虽然唐已大致平定关中，但天下还辽阔得很。谁是天下之主，还没有揭晓啊！”

“不行！唯有回去，将军才能保住一命！”贾闰甫啼泣着进谏。

“你少啰嗦！你再多言，我就把你斩了！”

李密右手搭到刀柄上，王伯当极力劝止李密。贾闰甫当天就离开阵营，出奔至熊州。

“你怎么不逃呢？”

李密对王伯当说。王伯当摇头回答：“义士绝不因对方存亡而改变心志，我已决心要和将军共存亡了。”

李密当初得以进入翟让集团，完全是靠王伯当的安排。当年由于王世充发动政变而大败于洛阳军手下时，李密曾经逃到王伯当所在的河阳，以悲壮的态度道：“我因战败而使各位蒙受如此苦难。现在我要自刎以谢罪。”

当时拼命劝止准备自绝的李密，并说服他同意前往长安的，也是王伯当。

李密斩了带诏书来的唐使者，表明叛变之意。

事实上，长安在发出诏书的同时，已着手动员用以追击李密的军队，行军总管是一个叫盛彦师的人。

——李密军正前往洛州。

派至各方面的间谍，传来的都是同样的情报。

“我们向熊耳山之南出发。”

盛彦师选拔数千兵马后，下此命令。幕僚惊讶地问道：“李密要去的地方是洛州。我们到熊耳山去，有什么作用呢？”

“我才不相信他会去洛州。他一定是到襄城去找张善相。所以，我要在熊耳山埋伏等他。”

盛彦师以充满自信的口气说。

“将军是怎么判断的呢？”

“因为这类情报太多，而且得来太容易。”

这是盛彦师的回答。

李密可以投靠的旧部下，只有黎阳的李勣和襄城的张善相这两个人。而要到洛阳，必须经过洛州之路。前往洛州——李密尽可能地把这个消息散布出去。军队移动的目的地应该是最高机密，怎么会有这么多情报散布到外面呢？

（这是佯动作战——）

盛彦师做了这个判断：李密要去的是洛州以外的地方。这个地方除襄城的张善相处之外无他。要到襄城，则一定要通过熊耳山南面的谷道。

李密军果然突然转变方向，走入熊耳山，结果被盛彦师的伏兵袭击而全军覆没。盛彦师直攻进入谷道的李密军长蛇之列的中央部位，将先头部队和殿后部队切断，然后斩了总帅李密和副将王伯当。

这个企图称霸天下的人，于是消失在熊耳山中。

一○ / 又一个天子

李密的首级，在高祖的命令下，被送到黎阳的李勣处。

李勣面北对之行跪拜礼。君主面南，臣属面北，是君臣之礼。他于恸哭后，上书长安，请求为李密举行葬礼。高祖准其所请，复将李密的遗骸送到李勣处。李勣将他埋葬于黎阳山南。这是唐高祖武德元年（618）十二月的事。据传李密享年三十七。

虽然唐的年号已经启用，也略具王朝的雏形，实际上，唐尚未掌握全国。

李密已从舞台上消失，但洛阳仍有西域人王世充这个大势力存在。王世充逐一推倒政敌，由郑公成为郑王，势力之大，已无人能望其项背。

此外，河北有盗匪出身的窦建德；河东之北有以太守自称的刘武周；连战败未死的宇文化及都在魏县这个弹丸之地，以许国皇帝自称；西方甘肃也有一个叫李轨的人自称为大凉皇帝。

继李密之后，从舞台上消失的是许国皇帝宇文化及。攻杀宇文化及的是窦建德。

虽然宇文化及被李密击退，逃走时却死命带着从江都运来的金银财宝和宫女群不放。然后，他以这批财宝为饵，诱引地方上的匪贼头目王薄入伙，以一个叫聊城的地方为据点。

聊城在现在山东省北部，在因小说《水浒传》而闻名的梁山泊北方约十公里处。这个地方接近窦建德的地盘。

“竟敢来到我们的地盘撒野。把他们干掉！”

窦建德军这批匪贼，人人都是够凶悍的。

“当然！非把他们干掉不可！”窦建德道。

“谁敢到我们地盘附近来，谁就遭殃，我们必须让世人明白这一点！这样，以后才不会再有人敢到这附近来！”

部下个个露出摩拳擦掌的气势。

“等一下！”窦建德在群臣会议席上，举起右手道，“我们要把宇文化及干掉，并不是因为他闯入了我们的地盘内！你们听着！……我们是隋朝国民，所以，隋天子是我们的君主，而宇文化及这个混蛋，竟然杀害了我们的君主，这样的家伙非讨伐不可！不管他有没有进入我们的地盘，我们也一定要把他干掉！”

窦建德以大义名分为幌子。

出身国家元勋家庭、以高官身份受国家厚禄的宇文化及，竟敢弑杀天子；而草莽之民，被朝廷视为贼寇的窦建德要为天子报仇——这不是一件很奇妙的事情吗？

“是的，我们知道啦！”

如此回答的部下，实际上并不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窦建德退出后，他们纷纷交谈起来。

“嘿，兄弟，你不觉得我们首领近来有点不对劲吗？”

“就算正常如故，可是，说的话越来越难懂……”

“我真听不懂他说话的意思……”

由于这是个混战的时代，所以，准备攻打以聊城为基地的宇文化及的人，不只窦建德而已。唐高祖李渊的堂弟李神通也正要率领军队攻打聊城。

李神通受封为淮安王，并且被任命为山东道安抚大使，当时在李密手下败阵逃窜至魏县的宇文化及就是在李神通的追击之下才逃亡聊城的。追击前来的李神通，包围了聊城。由于城内兵粮已尽，宇文化及表示投降之意。然而李神通不接受这项请求。

——接受投降的话，我将无法犒赏辛苦作战的将士。

这是李神通拒绝接受投降的理由。依据当时的作战成规，攻陷城池时，可以掠夺城内财物，而如果敌方投降则不可以。

安抚副使崔世幹进言道：“我们不能在这里拖延时间，不然，窦建德迟早会打过来。到时候，我们会被两贼夹攻，进退维谷。不如接受投降吧！”

但李神通不肯接受这个建言。

“大王昧于财宝而不顾大局，是不智之举……”极力说服的崔世幹甚至说出这样的话来，李神通一怒之下，把他监禁了。

包围战进行到对方将举起白旗时，宇文化及由济北郡运来了救援物资和武器，聊城因而精神百倍，再度负隅顽抗。

在围攻的唐军中，以贝州刺史赵君德最为活跃。他现在正挺身攀登城壁。唐军应立刻展开掩护攻击。倘若命令后续部队出击，猛然射箭，攻陷聊城的目的或许能够达成。赵君德攀登城壁时，自然也期待这一点。

“全军撤退！”

未料，李神通下的是这个命令。

（倘若因此攻陷此城，赵君德将是居首功的人。我不能让他这样。）这是李神通的想法。

“你们这是干什么　快跟在我后面攻打呀！”

在城壁上的赵君德，拼命叫了起来。不多一会儿，他已明白情势如此转变的原因了。

“原来你们不愿意看到功劳为我占尽！你们这些卑鄙的东西，我再也不想和你们并肩作战了！咱们从此一刀两断！”

被留在城壁上的赵君德，只有向宇文化及归降一途。

窦建德军就在这个时候攻到聊城来。淮安王李神通一见到窦建德，立即撤兵。

赵君德骂得一点都没错，李神通是以表功为最大目的的人。后来太宗李世民即位时，他对以文官房玄龄居首功一节极为不满。此际，太宗用以下的话训了他一顿：——叔叔，你贵为国之至亲的皇族，实在不需要和功臣抢赏呀！

李神通实在过分以功劳为重了，他因一心一意想犒赏部属，所以拒绝了聊城投降之请。此外，他由于不愿被赵君德居首功，因而下令撤兵，以致坐失攻陷聊城的绝佳机会。

占了便宜的是窦建德。由于李神通辛辛苦苦围攻一段时期，聊城已到行将陷落的地步。结果，聊城在窦建德抵达后的第三天就被攻陷了。

在还没有抵达之前，窦建德就抱着自信满满的态度。

（这次的战争，打来一定轻松之极……）他不愿部下因知道此一结果而士气松弛，所以没把这件事情说出来。实际上，他是早就胜券在握的。原来，因贪得财宝而与宇文化及结合的王薄，派出密使找上他。

——我与公卿格格不入。如果你攻打过来，我会大开城门迎接。

宇文化及以下聊城政权要人，全都是贵族。他们因为需要兵力，不得不把王薄引来，实则内心非常瞧不起他。

（你只不过是贪得财宝的匪贼！）王薄虽是没有受过教育的匪贼，却也从态度上看得出对方心里想的是什么。

（你们是杀害天子的坏蛋，比我这个匪贼更为恶劣。天子都敢杀，你们当然也会把杀我不当一回事吧？）起先看他们甚不顺眼的王薄，后来变得心生畏惧。不快的感觉可以忍受，但可能会烧到自己的火非扑灭不可。这是他派心腹去找窦建德的原因。

“现在换土匪攻来……”

宇文化及歪着嘴巴讪笑。他们这些贵族都有一种偏见，认为如李神通这等士大夫指挥的军队，和窦建德这等土匪率领的军队截然不同。后者远不及前者——这是他们的刻板观念。

宇文化及在洛口败在李密手下。虽然李密是谋反者，却出身名门，因此，被打败的宇文化及倒是心服口服。李密军实质上是以翟让所建立的土匪军为基础的集团。然而宇文化及不管这样的实质问题，他看的是指挥的人，也就是说，以领袖为评价的基准。

（现在轮到我来嘲笑你了……）

王薄屈指等待这一天的来临。

实际上，匪贼的作战能力远高出政府军。何况聊城的弱点，全都由密使告诉窦建德了。

窦建德带来抛石机，猛攻聊城。此外，他也带来撞车，用以撞破城门。

“不可小觑匪军实力！快增强守门之兵！”

惊慌不已的宇文化及连连高喊。

（好戏还在后头呢！）

王薄的军队被分散在城内四处，这也是令他不满的原因之一。宇文化及如此做，似乎是想随时将他除掉——王薄一直都有这个危机意识。这种

情形，现在对王薄反而有利。因为每一个城门的守备队，都有王薄的部下配属在内，而且他的命令尚能及于这些部下。

“窦军攻上来时，立即打开城门！”

王薄对分散各处的部队队长下了这道密令。

“咦！这是怎么回事？贼兵从哪里进城的？……呀！西方那边也有……现在该怎么办呢？”

宇文化及在作为指挥中心的衙门里急得团团转。

“现在叫该怎么办，来得及吗？”

王薄以冷漠的口吻道。他正是为了要看这幅情景，所以才离开部署处，来到宇文化及身边的。

“活捉逆贼宇文化及！隋臣不得杀害！”

街道上传来如此喊叫的声音。

宇文化及顿时脸色铁青，浑身颤抖。

聊城轻而易举就陷落了。

窦建德进入作为宫殿的衙门内，他是想晋见萧皇后。弑杀炀帝之后的宇文化及，却带着其皇后萧氏北上。窦建德如此做，为的是若依禅让方式即位时，需要有前朝皇后在场。

虽然宇文化及在混乱中自称许国皇帝，但有意择期举行庄严仪式的窦建德，认为安抚萧皇后是有其必要的。

“在下赶来，皇后现在可以放心了。在下已发下命令，绝不可伤害隋国百官，因为在下也是隋臣……”

从未进过宫殿的他，当然不懂大内规矩。至于宫殿用语，他自然压根儿不会说。因此，他说话的语调很奇怪，不过，态度倒是十分昂然。在场的隋国百官，都是名门出身、在天子身边伺候多年的人。但比起他们，窦建德显得威严许多。

片刻后，窦建德退出，然后穿着丧服再度出现，举行为炀帝之死恸哭的仪式。依宫中仪礼而言，此举也有些离谱，而窦建德却我行我素，贯彻到底。

（这是我的方法。以后的一切都要照我的意思做！）他好像在作此宣言。

王薄有些担心，低声提醒他：

“戏不能演太久，不然会露出马脚的。

“戏很快就要演完了，顶多再两幕吧！”

窦建德露出吊诡微笑回答。

下一幕是对谋反者处刑的场面。

宇文化及、杨士览、元武达、许弘仁、孟景等谋杀炀帝的罪魁被捆绑起来，在隋国百官面前，一一被砍头。这些谋反者无异于老远从扬州带着观众来观看自己被处死刑的场面。

主犯宇文化及和两名儿子承基、承趾，则用囚车被运往襄国郡，然后在该地被斩。窦建德与萧皇后及炀帝之女南阳公主共同搭车前往，亲自检视处刑场面。

喜欢演戏的窦建德，将处刑一事分为两幕演出，为的是要增加戏剧效果。

在这个时代，割据各地的群雄中，匪贼出身者中以这个窦建德最属良质，这也是够讽刺的一件事情。他每次打胜仗，绝不将战利品归为己有，而全都分给部下将兵，他用餐也非常俭朴，绝不吃肉，他的妻子曹氏，从来没有穿过丝制衣物。

宇文化及带了千余名宫女来到这个地方，而窦建德却让她们自行决定去留。不仅如此，他还把大可以纳为自己兵力的将近一万名骁果兵（禁卫军）自由解散。

“你不要装出过分大方的样子……”

王薄又提醒他。

这是唐高祖武德二年（619）二月的事，这一年闰二月。依据史书记载，聊城陷落是闰二月发生的事。

接着，窦建德派使者至洛阳王世充处，表明要对隋的皇泰主效忠。皇泰主旋封他为夏王。

实际上，洛阳之主郑王王世充，早已无意效忠皇泰主，他暗中进行篡位计划已久。王世充迫使皇泰主禅让，最后就帝位，是同年四月乙巳日之事。

王世充定国号为郑，并且改元为开明元年。

窦建德听到这个消息，就立即与王世充绝交，并于洛州竖起天子旌旗。也就是说，又有一个皇帝诞生了：窦建德以“夏”为国号。

一一 / 河东动荡

割据河东之北的刘武周也以皇帝自称。

这个时期的皇帝都是如此自封的，唯独刘武周的情形有些特殊。他于隋大业十三年（617）成为太守，确实是出于自封。后来，他袭击汾阳宫，将夺来的宫女们呈献给突厥的始毕可汗，突厥因而立他为定杨可汗。突厥的可汗就是皇帝，刘武周遂以皇帝自称，并且定年号为天兴。

刘武周曾经以太仆（三公九卿之一，掌管天子之车马及国内马政）杨义臣的幕僚身份，从军辽东，因功而被补为建节校尉。因此就出身而论，并非盗匪。然而他的作风却比盗贼出身的窦建德还恶劣。

在现在的山西省北部，当时有这么一个危险的集团。

李渊由太原向长安出发时，也因背后有刘武周，所以未敢举全军远征。他因而以末子李元吉为并州总管，固守晋阳。

李渊成为皇帝后，李元吉被立为齐王。在晋阳辅佐李元吉的，是内监窦诞和右卫将军宇文歆。李元吉还年轻，才十七岁，做事莽撞冒失，而且没有责任感。

“我活在这个人间，等于是捡来的。我的人生本来就是多余的，所以我要干什么？我绝不受任何人的拘束。”

他常说这句话。比起两个哥哥，他长得非常丑陋，幼年时连母亲都不愿意抱他。

——我不要这个孩子。

或许出于玩笑，母亲曾说过这句话。这件事情元吉在长大后知道了。

“我是差一点被丢弃的。就当我在那个时候已经死去，现在胡作非为有什么关系呢！？”

他做事莽撞冒失没有责任感，原因完全在此。由于连生母都不愿意抱他，因此喂以奶水并且给予诸多照顾的是乳母陈善意。

在晋阳，他和辅佐人窦诞非常意气投合。由于另一名辅佐人相当唠叨，因此，元吉对他敬而远之。窦诞是皇帝李渊的女儿——也就是元吉之姐——襄阳公主的丈夫，李渊的妻子窦皇后是他的姑姑。此人身份为皇帝女婿，同时又是皇后侄儿，当然什么人都不怕。

“我们要玩就轰轰烈烈地玩。还怕有人会干涉吗？”

窦诞不但未劝谏元吉行止要端正，反而如此怂恿他。

“《史记》中有孙子在吴王面前将一百八十名宫女分为两队，举行仿真作战的记载。我们也来玩玩，如何？”李元吉提议。

“要玩就玩真的，光是比划没有意思。”窦诞更出了这个馊主意。

“我们让男人也参加吧。我来率领其中的一队！”

于是他们召集在晋阳宫殿工作的数百名男女佣人，发给他们真刀实枪。

“谁没有认真打斗，我就将他处斩！”元吉如此威吓众人后，开始模拟作战。结果，因此送命的人有十来个，负伤的更不计其数。连担任队长的李元吉也受伤，这场模拟作战的炽烈程度由此可见。

乳母陈善意啼啼哭哭地苦劝不可如此胡来。正喝酒喝得烂醉的李元吉一

时怒上心头，咆哮道：“这个女人以为曾经授我奶水就对我恩重如山！把她拖出去打死吧！”

自幼吃乳母奶水的婴儿，长大后却把乳母活活打死！李元吉的暴行可不只这一桩。

可以三天不吃饭，却不能一天不打猎。——李元吉对打猎的疯狂程度已至如斯。出外打猎时，他会毫不在乎地践踏田园，夜间则到处闯入民宅，对住民的妻子或女儿施暴，因此，人民对他极为怨恨。

因宇文歆等人的报告而知道这些事情的长安皇帝李渊，一度解除李元吉的职务。这是武德二年（619）二月的事。李元吉立刻请来并州地方有力人士，恳求道：“我会给巨额报酬，也负担旅费。你们到长安去为我的复职事宜请愿吧！”

他的脸皮竟已厚到这个程度。

三月甲申，李元吉奉命复职。

李元吉复职的隔月，刘武周在黄蛇岭召集包括突厥兵在内的军队。这批军队总数约五千骑。

“我要知道敌人的兵力有多少，张达，你率领一百名步兵前去挑战看看！”李元吉命令道。

张达听到命令，一时愣住。用一百名步兵向五千大军挑战，无异是以卵击石，结果只有全军覆没一途。他起初以为是李元吉下错了命令。

“是一百名步兵吗？”张达回问道。

“我说的话，你听不懂吗？”

“是的，遵命！”

两个月前李元吉之所以被解职，原因出在一纸由晋阳送至长安的报告书，书写的人是宇文歆和另外一些人，而张达就是其中的一个。

（他知道这一点，所以如此对我报复。好！你要如此，我也有我的办法！）张达率领百名部下出发，途中休息时，他对着全体部下道：“我

们这些人到黄蛇岭，结果一定是全员阵亡。我们想活命，只有一条路，就是归顺刘武周。我已决定归顺，你们当中不愿意归顺的，可以现在就回去！”

结果，没有一个人表示要回去。张达于是向刘武周投降，并且充当向导，把他的军队带到榆次。唐的榆次城一下子就被攻陷。

晋阳的十七岁不良少年，根本不知道刘武周的实力。两年多前，当时尚是太原留守的李渊，就对北方刘武周不敢轻忽，并且与他打过局部战争。不过他当时认为刘武周只是以北方马邑为基地的武装游击集团，实力尚不足为惧。

李元吉到现在还持着当时的印象。事实上，刘武周在这两年已实力大增。第一，突厥对刘武周的援助，后来与日俱增。第二，被窦建德攻灭的魏刀儿之头号副手宋金刚，率领万余手下归入刘武周翼下。宋金刚虽是野盗，却是个军事专家，其下更有尉迟敬德这员猛将。

他已不是两年前的刘武周。

等李元吉发现到这一点时，已经来不及了。

刘武周于攻陷平阳后，迫近介州，使这个地方也陷落。前往救援的唐左武卫大将军姜宝谊和太常卿李仲文，遭遇伏兵成为俘虏，后来好不容易脱逃，狼狈归国。

右仆射裴寂甚不服气，于是志愿为统帅。裴寂就是将晋阳宫宫女介绍给李渊，因而使得李渊不得不起而造反的那个人。

逼使李渊造反的，是裴寂和当时为晋阳县令的刘文静两人，他们可以说是唐王朝建国的两大元勋。但相较于裴寂于建国后甚受重用，刘文静却只被任命为民部尚书，地位在裴寂之下。刘文静对此极为不满。

两雄难并立——结果，刘文静遭到肃清。虽然李渊次子李世民对处死刘文静之事表示反对，但裴寂坚决主张：——刘文静才略确实超人一等，但为人粗暴阴险。现今天下未平，有可能成为将来祸患的人，必须趁早处理才行！

高祖李渊最后遂听了他的话。

裴寂如今回忆起来，当然感到不是味道。他志愿出任远征军统帅，动机也在于此，他认为暂时离开长安较好。

裴寂对谋略确实有一套，但实战方面则完全不行。他企图夺回介州，却遭到宋金刚的阻挡。裴寂布阵于一个叫度索原的地方，宋金刚却堵住溪谷水流，使溪水无法流到该处。由于将兵无水可喝，为了寻求水源，裴寂不得已移动部队，结果为宋金刚军所乘，遭到袭击，全军溃败。

“这都是刘文静的鬼魂在作祟……”

在不分昼夜朝晋州逃窜的路上，裴寂多次在马背上呢喃这句话。

晋州以北诸城，悉数落入刘武周手中。姜宝谊又成为俘虏，再度企图脱逃时却未成功，为宋金刚所斩。

刘武周军队逼近唐之根据地晋阳。

并州总管齐王李元吉召来幕僚刘德威道：“敌军迫近，因此，我准备选拔精锐，出城迎战。我把老弱妇孺留下来，望卿妥善保护他们。”

“遵命！望大王击溃贼军，奏捷归来！”

刘德威噙着眼泪回答。

“这一带犹如我的自家庭园。我每日打猎，所以对于地势了如指掌。我是胜算在握的！”

李元吉拍着胸脯道。以十七岁少年来说，他算是很会演戏的。

（此地迟早会被攻陷……）

这才是他的看法。每日以行猎为乐的他，已为住民带来许多祸害。如此下去，人民总有一天会奋起兴兵与他为敌的。这一点，无恶不做的他自己最为清楚。

带着妻妾，在精锐部队的守护下逃回长安——这是他的打算。他根本没有与贼军交战之意。年纪轻轻的他，倒是妻妾成群。骗过刘德威，走出城门，他就弃其任地，朝着西方长安死命地赶路。

刘武周到达晋阳城外，是李元吉刚脱逃出去之后。由于精兵都被李元吉带去保护他的妻妾，因此，城内只有老弱妇孺。这些人当然丝毫没有战意。晋阳一个名叫薛深的土豪，打开城门迎入刘武周军队。唐王朝发祥之地于是落入匪军手里。

在长安的高祖，当然为此怒不可遏。

“元吉还年幼，这是辅佐人的责任！”他道。

好色的高祖拥有为数众多的子女，其中元吉为正妻窦氏所生的幺子，因而格外受到高祖疼爱。

“朕留数万兵力于晋阳，并且储存十年粮食，为的是要应对这么一天！据说，逃走之事是宇文歆建议的，歆非处斩不可，把他带来！”

高祖因开创王业之地晋阳沦陷，而显得有些失常。

逃回来的元吉，发挥其演戏的天分，流着眼泪道：“儿臣本来决意死守晋阳，但宇文歆建议暂行逃走，俟日后图谋再起，所以……”

“千万不可如此！”此际，大声制止的是礼部尚书李纲。

“为何不可？”李渊带着怒意质问。

“辅佐齐王的人有两个。要斩就两个都斩，这样才公道！”

宇文歆之外，另一个辅佐人是窦诞。这个人是高祖的女婿，同时也是窦皇后的侄儿。惧内到家的李渊，哪敢处斩他呢？

“可是，元吉说……”

高祖刚要说话，李纲却抢白道：

“朝廷多次接到来自晋阳的报告。请恕臣直言，齐王年少颇多骄逸之处，这一点相信皇上也有所闻。宇文歆曾多次进谏，同时以书面向朝廷多次报告。反观窦诞的情形如何呢？他不但从未有过进谏之事，还处处庇护齐王。由于齐王行为不端，招致民怨，因而失守晋阳，这才是最大原因。对齐王进谏的宇文歆和未曾有过进谏之事的窦诞，这两个人何者有罪？如果要斩一个人就应斩窦诞，不然就两个人皆斩才对！尚请皇上

圣断！”

李纲以凛然态度如此谏言。高祖听后默然退出。

翌日，高祖在群臣面前道：“都是齐王不好。两名辅佐人对他是发生不了作用的。”也就是说，他宣布不追究辅佐人的责任。

战败的消息接二连三传来。

宋金刚攻陷浍州，裴寂连连败走。南方夏县有一个叫吕崇茂的人自称魏王造反，刘武周随即与之呼应。裴寂连这等小谋反集团都打不过。此外也有一个叫王行本的人，也与刘武周勾结。

“贼势愈来愈猖獗，实在难以讨伐。于今之计，只有暂时放弃大河（黄河）之东，集中力量固守关西吧！”

高祖竟说出这样泄气话来。

“启禀皇上——”

此际，高祖次子秦王李世民往前踏出一步道。

“你有什么计策吗？”高祖问道。

皇太子李建成不在场。

“太原乃王业基地，”李世民道，“也就是国家之本。而河东系富庶之地，物产丰富，为国家财政的重要泉源，千万不可轻言丢弃。恭请皇上授予儿臣三万精兵，儿臣定将讨伐刘武周，并且收复河东之地。”

“你好像颇为自信嘛！”

李世民默然，只用力点了一下头。

“好，就加派关中之兵给你吧！”高祖道。

一二／沙尘大作战

秦王李世民率军由长安出发讨伐刘武周，是武德二年（619）十月乙卯

日的事。由于是次子出征，高祖特别送行到华阴长春宫。

这时候，黄河已结冰。

李世民率军于十一月，由龙门渡过结冰的黄河，在一个叫柏壁的地方驻扎。与之对峙的是刘武周的部将宋金刚。

李世民采取的作战策略是“坚壁不战”。也就是说，把自己关在柏壁城内，不轻易出城应战。以突厥势力为后盾的刘武周军，战斗方法自然非常突厥式——也就是游牧骑马民族式，他们一边掠夺粮食一边打仗。李世民遂迅速将柏壁周边的粮食，尽可能地运进城内。

边掠夺边打仗的方式，不可能在一个地方长期进行。这是因为被掠夺粮食的地方已成荒地，再也无法养活他们。因此，找机会发动攻击，攻打因粮食不足而精神萎靡的敌人，然后回到柏壁——这是李世民的基本战法。

宋金刚手下有尉迟敬德以及寻相等猛将，擅长速战速决作战方式的他们，连连向唐军挑衅。唐军诸将也有意以速战方式一决胜负，李世民却摇头不答应。

“一天的时间，对我们来说足以培养英气，而对他们来说，却使他们原本就不多的粮食更为减少。也就是说，每过一日，敌我之间的力量会更悬殊。所以，拖延时间对我们有利啊！”

“我们要等多久呢？”

乱世军人都是急欲立功的，他们热切盼望能有在沙场大显身手的机会。

“越久越好。”

“这样不行！长久不打仗，士兵会变得懒惰，真正打仗时会不管用的。希望殿下给我们一个确切的日子。”

“好！我一会儿会宣布这个日子的。”

参加作战会议的唐军诸将，全都等待着李世民把这个日子说出口。

“敌军开始撤退的日子，就是我们发动攻击的日子！”李世民道。

宋金刚军因兵粮缺乏而开始向北方撤退，是翌年（620）四月的事。

“现在发动攻击！”

这是唐军等待已久的一天，全体将士莫不奋勇向前，猛烈追击。宋金刚军队的“撤退”立即变成“败走”。追击军的士气倍增，败走军的士气则锐减。

“追呀！快追！”李世民连连喊叫。他等待这一天等得够久了。

整日马不停蹄地追击，路程达二百里（约一百公里），这当中，唐军一刻都没停下来吃东西或喝水。

“我们不吃不喝，敌人自然也没有吃喝的时间！”李世民如此激励将兵。

在吕州攻破寻相后，到达高壁岭时，总管刘弘基忍不住抓着李世民坐骑的马辔道：“殿下，把敌人击败，并且赶到这个地方来，这已经是大功一桩，我们可以收兵了。继续追击的话，倘若殿下因此遭遇不测，可是国家的一大损失。同时，士兵都又饿又累，我们停下来休息一阵子吧！”

“不行！”李世民回答，“胜利在望，我们怎么可以白白失去这个机会呢！一旦抓住的机会，绝不可以放走！我们绝不能给敌人喘息的时间，我已决心尽忠殉国，所以根本不在乎生死问题！”

李世民挥起马鞭，他的豪迈之气使唐军益发奋起。唐军继续前进，将宋金刚军追进雀鼠谷，一日交战八次皆捷，斩杀敌人达数万之多。

两天来，连主帅李世民都未吃进一口东西，也滴水未尝，头上的头盔更已戴了整整三天。

宋金刚麾下的尉迟敬德，集合残兵败卒进入介休城，李世民转而对介休城发动猛烈攻击，最后，尉迟敬德率领八千部下归降李世民。这是依照作战计划得来的胜利。李世民的额外收获是得到未阵亡的尉迟敬德。

唐以太原的官僚集团为基础，其中不乏李渊麾下的大臣，但他们都是父亲的幕僚。李世民亟欲能有自己的部下，现在他得到尉迟敬德了。

刘武周和宋金刚都因惨败逃向北方突厥。秦王李世民于五月间凯旋长

安，他以自己的力量夺回弟弟李元吉丧失的黄河之东并州之地。投靠突厥的宋金刚，后来企图背叛突厥不成，逃向上谷，在突厥军的追击下被斩。刘武周也意图返回自己的据地马邑，却因计划泄露为突厥所杀。

凯旋长安的李世民，有以下的任务等着他：讨伐以洛阳为根据地的王世充。

于五月凯旋的李世民，七月再度踏上征途。他这次采取的是孤立洛阳的作战策略。

洛阳的王世充已自称为郑国皇帝，以洛阳为中心的地域，都在他的支配下。但这些地方只是在王世充的淫威之下，因畏惧而不得不服从，彼此之间并没有休戚与共的认知。对在武力压迫之下服从的人，同样可以用武力使其脱离关系。

李世民以唐军之威严，劝服王世充管辖下的诸州归顺。中原诸州原本就对暴发户似的西域人王世充没有多大好感，反倒认为柱国出身的名门李氏之唐比较像样。

洧州、邓州、显州等州前后归降。后来更有濮、许、亳等十一州络绎归顺，其中一些州是曾向王世充表明服从的，也有一些是地方有力人士杀死王世充所任命的长官而投诚的，有些甚至是王世充任命的官员亲自来归。中原一时之间展开了各色各样的降服场面。

唐军诚可谓意气昂扬；王世充则因诸州倒戈而陷于孤立的状态。

（非打开一条路不可……可是，难道我只有这条路可走吗？……）这是王世充极不欲采取的方法，然而为了脱离目前的困境，除此之外似乎别无他途。

他的想法是，向割据河北的窦建德请求救援。王世充虽然非常讨厌野盗出身的窦建德，但处于目前的情况下，是由不得他谈论好恶问题的。

实际上，要说服窦建德，一点困难也没有。

——要是我完蛋了，接着完蛋的就是你。

只消对他讲这句话，他是绝对不会袖手旁观的。

洛阳陷落后，唐军下一个攻击目标一定是河北。窦建德当然也知道这一点才对。

——现在我们可以联手抵抗唐。要是我被打败，你得独自对付唐哦！

王世充对窦建德请求救援，仍要保持不卑不亢的态度。强调“对你本身也有好处”之意的密函，遂送到对方手里。

以秦王李世民为总司令官的唐军，内部也不是毫无问题。

（我不要以李家或父亲家臣的身份打仗，而是要以李世民的身份，率领自己的家臣打仗！）这是他热切盼望的一点。

年轻的李世民拥有的家臣，以讨伐刘武周时归顺他的一些人为主。然而这些人的素质并不好。宋金刚部将寻相以及诸多降将，都离开唐军逃亡而去。

唐军将校自行开会，讨论的结果是：——刘武周的部下根本不能信任。以尉迟敬德为例，一旦开战，那个家伙说不定会从背后偷袭我们。我们不如现在就把他抓起来！

他们于是擅自将尉迟敬德监禁起来。

“最好把他杀掉！”

身居尚书此一要职的殷开山，如此向李世民建议。

“为什么要杀他呢？”

“骁勇绝伦如敬德者，绝对无法忍受被监禁的屈辱，他一定会怀恨在心。为不留后患，现在就处理掉为宜。”

“我不认为如此，”李世民摇头道，“倘若他有意背叛我们，应该会比寻相先背叛才对。不管怎样，立刻把他释放，并且送到我这里来吧！”

尉迟敬德前来时，李世民给他黄金，并且说道：“我认为你我意气相投。有些人说的话，我根本只当耳边风。遗憾的是，他们辱没了你，你如果一定要离开唐军，就把这些金子拿去当旅费吧！”

尉迟敬德默然收下金子，却仍留在唐军营区内未离开。

一天，李世民仅率领五百骑，登山至洛阳郊外北邙山的北魏宣武帝（六世纪初在位）之陵。此举是为了要侦察洛阳，结果，他的部队为郑（王世充）之大军所包围。

郑国猛将单雄信，持枪策马向李世民直奔过来。此际，大喊一声“找死！”往前冲出的，正是尉迟敬德，枪尖一闪处，单雄信的坐骑已轰然倒地，单雄信被抛得远远的。尉迟敬德立刻回身，护着李世民离开。

于高祖武德四年（621）四月至五月间，在武牢县汜水河畔展开的李世民与窦建德之战，可以说是争霸天下一决雌雄的大决战。

事实上，在郑国使者王琬（王世充之侄）前来请求救援之前，窦建德已暗中进行出兵的准备。只是，他绝对要王世充向他低头。在被请求之下，见义勇为，拔刀相助。——这是他期望的形态。因此，在郑国使者来到之前，他始终没有采取行动。

野盗窦建德如此意气用事，他似乎因此坐失良机了。

接到窦建德开始蠢动的消息时，李世民的决断可谓神速之极。他率领绝大部分的军队，向东出发。

“洛阳搁下来不管吗？”

担任监督任务的殷开山问道。

“洛阳不足为惧，洛阳宫殿已等于一座大牢。担心囚犯造反的是王世充，而不是我们。我们管它干什么？”李世民如此回答。

洛阳政权在王世充的统治之下，实行的是恐怖政治。民间设有五家四邻连坐制，迫使人民无法逃离恶政的掌握，宫中的情形则更为严厉。如李世民所说，那无异是一座大型牢狱，身在里面的都是王世充的囚犯。害怕他们的是把他们关起来的王世充，而不是站在攻打立场的李世民。

李世民之所以毫不迟疑地挥军向东，是因为他知道窦建德才是可怕的敌人。虽然窦建德乃野盗出身，但在施政上却颇有一套，因而甚得人心。

（倘若窦建德和王世充结为一体，人们一定会拥戴窦建德为领袖吧？其

结果是这个政权将甚难推翻。因此，非趁早将他打垮不可。）李世民一想到自己的使命就振奋起来。

“最好的作战策略是先使对方陷于疲惫不堪……”

他认为一鼓作气打倒对方，是不可能的事情。因此，采取长期作战是唯一的途径。敌军开始显露疲态时，李世民已着手进行早就准备好的作战方式。

那就是“烟幕作战”。

排成横列队伍的唐军，声势震天地前进过来。中国的阴历五月天是非常干燥的时节，黄河边的黄土地带尤其容易扬起沙尘。这时候，如果仔细观察，一定会发现唐军的攻击态势有些奇妙才对。

“他们的攻击态势实在奇妙……用那样的方式跑路，不是会很累吗？”

窦建德露出讶异的表情说。

“敌人累不累，关我们什么事！”一名部将道。

“这不是普通的跑法，他们每个人都故意把腿抬高，用这样的方法并不能跑得更快，只会消耗体力啊！”

窦建德看出唐军的攻击态势奇异，却猜不透意图何在。

实际上，唐军先头部队的进击，目的只是在扬起蒙蒙沙尘。因为这将成为烟幕，使窦建德军队的视线大受影响。唐军的另一部分，则已在沙幕的掩护之下，迅速移动。指挥部队移动的，当然是李世民。

“咦！……后面怎么会有敌军呢？”

“部分敌军绕到后面了！”

窦建德军顿时大为狼狈。敌人在前面是战争的常规；背后出现敌人，会使己方士兵产生无路可退的不安全感。窦建德军队的士气，一下子就滑落了。

“原来是李世民的诡计！”

窦建德这时候才恍然大悟，然而为时已晚。

唐军旗帜在窦军背后高高扬起。窦军已丧失战意，大家都急着想逃。

“这是计略！敌军为数不多，不足为惧！”

窦建德拼命大声喊叫，却怎么也唤不回已开始溃走的军队。

汜水之战，结果唐军大胜。窦建德为唐军车骑将军白士让、杨武威等人俘获，被带到李世民面前。

“我们是为了讨伐王世充前来的。算来和你无关，你却越境攻打我们，这是为什么呢？”李世民诘问道。

“我不发动攻击，你们迟早也会攻打我；我当然要先发制人啊！”

这是窦建德的回答。

夏（窦建德）军于汜水之役被俘的人数达五万之多。李世民当天就把他们全部释放，使之回乡。王世充听到窦建德在汜水战败的消息，立即向唐归降。

一三／浊流天上来

王世充和窦建德从舞台上消失后，世上已无顶尖人物。

秦王李世民凯旋长安是武德四年（621）七月甲子日的事。李世民戴着的黄金头盔，在阳光下闪闪发光。他率领李勣等二十五名部将和万骑铁骑兵，威武队列的前头和后尾都有乐队，猛奏着雄壮军乐。

“我一定要瞻仰一眼秦王殿下。”

“听说，殿下长得帅极了！”

人们如此交谈着，等待队列通过。观众第一个想看的当然是年轻的秦王李世民，顺便想看的则为被关在囚车里的王世充和窦建德。骑在马背上的李世民看得很清楚，但被关在阴暗囚车的王、窦两人，则只能看到影子而已。

“没关系，横竖很快会在东市斩首，到时候再看个够吧！”

“今天能看到秦王殿下，我已经心满意足了。”

数日后，在东市举行处刑，但被斩的只有窦建德一人。

秦王曾谓将免臣一死。——由于王世充如此主张，因此得免人头落地。他被降为庶人，并流放至蜀地。结果，于雍州被监禁期间，王世充为定州刺史独孤修德所杀。

两年前，洛阳就曾经有过杀害王世充向唐投降的计划。后来，这个计划泄漏，有关人员悉数被杀，司隶大夫独孤机也是其中一员，而独孤修德就是其子。父仇难忘，这是报仇的好机会，他于是把王世充杀掉。独孤修德也因此而丢官。

窦建德和王世充被打倒后，确实已无顶尖人物。但过去鲜少受人注意的一个叫刘黑闼的人，突然窜红起来。默默无闻的刘黑闼之所以势力急速膨胀，原因是吸收了窦建德的旧部。

分散在河北各地的窦建德旧部，一直注目着被带到长安的头头命运如何。

——倘若头头获得赦免，我们就向唐归顺。

这是他们的想法。结果，头头被处斩，而王世充只受到流放处分！

——对士大夫宽厚，对我们却斩草除根！

他们做如是想，是极自然的事情。

实际上，与唐激烈对立、不断争斗的是王世充，在汜水之战之前，窦建德军队几乎未曾和唐军发生过激烈战事。虽然王世充是西域出身的人，倒也是隋朝大臣。唐朝念其身份，因而从轻发落——窦建德旧部如此认为。

野盗一概诛杀！——对窦建德的处刑，等于是唐朝宣告此一方针。他的旧部于是决定不归顺唐。刚好在这个时候抬头的刘黑闼，遂成为他们投靠的对象。

如前所述，野盗出身的窦建德绝非泛泛之辈，而是个深受部下爱戴的杰出领袖。他和家人过的是朴素生活，对部下的照顾却到无微不至的程度。因此，他被抓后，部下都非常关心他的命运。

刘黑闼之所以杀害唐朝官员，并在河北一带大肆施虐，其实可以说是唐朝咎由自取。倘若情形相反，或许不至于发生这起事件。如果被处死的是王世充，相信没有人会为了替他报仇而成为抗唐分子。

兖州徐圆朗也是野盗之一，拥有两万名手下。他最初在李密之下，李密灭亡后转而投靠窦建德。洛阳平定后，他才向唐归顺，不但被任命为兖州总管，更受封为鲁郡公。这样一个人，在看到刘黑闼于河北肆虐后逐渐南下，竟以鲁王自称，与他相互呼应。刘黑闼任命徐圆朗为大行台元帅。

以为戴着黄金头盔的李世民凯旋后，从此便可以过着太平生活，这是人民一厢情愿的想法。

秦王李世民为了要讨伐刘黑闼，得再度率领东征军远征。他的哥哥皇太子李建成，为了镇守北方国境，也正在征途之上。

李世民接受讨伐刘黑闼的重任是武德四年岁暮发生的事。他于七月凯旋后，复于十二月出发远征。

讨灭刘武周，俘获大敌王世充，甚至击倒窦建德——完成这等大事的李世民，可谓功不可没。父亲高祖遂以“天策上将”这个史无前例的称号授予他，并且敕定其位在王公之上。

另一方面，河北的刘黑闼则以“汉东王”自称，定年号为“天造”，以洺州为首都。他是贝州（今河北省南部，临山东省境的清河县）出身的人，与窦建德是青梅竹马的玩伴。年轻时候就是个无赖汉，最喜欢喝酒和赌博，从没干过正当职业。

他跟过几个首领，干的都是强盗勾当。最先成为郝孝德的手下，后来跟随李密，李密逃亡至长安后，他在王世充手下担任马军总管，也就是骑兵队队长。河北是名马产地，这个地方的人都擅长骑马。

后来，他为幼时朋友窦建德收容，并且被封为汉东郡公。

刘黑闼胆大包天，更长于奸智，因此窦建德经常叫他潜入敌阵，从事扰乱工作。刘黑闼擅长奇袭作战，惟甚少有大规模正式会战的经验。李世民知道这一点，因此，企图与他展开大型会战。

唐军进入洺水城，其地在河北省南部，与刘黑闼的基地相当接近。结果，唐军驻进的洺水城在刘军攻打之下陷落，守将罗士信亦于此役中阵亡。

“小鬼！现在知道我的厉害了吧！”刘黑闼在洺水城上望着洺水对岸，得意洋洋地道。

这时候，李世民已在洺水城对岸放置许多要塞。这些要塞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建好的，大概是在进行洺水城攻防战时，一口气建造的吧！

唐军建造的要塞，目的在于切断刘军粮道，接着唐军竟展开刘军最为拿手的游击战，在各地袭击刘军的粮食补给队。唐军各要塞之间的联系非常紧密，使用间道的急使，利用旗子的信号、放狼烟等各种联络方法彼此互通刘军输送队的动态。接到消息后，由最接近的要塞迅速派出铁骑，以秋风扫落叶之势攻打输送队，并且夺走粮食。

“不久，他们会倾巢而出。到时候就会有好戏看了！”李世民对部下如此说。

当一部分刘军渡河攻打过来时，唐军只是紧闭要塞大门，根本不予理会。

“来多少就歼灭多少，这样不是更好吗？”一些幕僚做此建议。

李世民却摇头不允：

“等到粮食尽时，他们一定会全军出动，那将是一群肚子饿得要命的匪贼。我们留到那个时候再看好戏吧！”

补给线被切断的刘黑闼军，将兵都已彷徨在饥饿线上，最后，他们只有打开城内、倾巢而出一途。

在今日的地图上，河北省的洺水这条河是用点线表示的。也就是说，这条河在一年中的大部分时候都没有水，只在极短期间能见到少量流水。这情形在唐代就如此。

阴历三月时，成为水源的太行山脉的雪开始融化，流水现象因而产生。而李世民此时据在上流处，把这水流堵住了。

如果是经常顺流不息的河，水流突然减少，当然会使人起疑。但这却是一条平时就不见水流的河。

——应该开始有流水了呀？

或许有人想到这一点而感觉讶异。但自然现象发生变异也是常有的事。

——今年，水流大概晚一些才会来吧？

这些人只做如是想。

没有河水，当然有利于全军出击。

“现在发动总攻击！把那个小厮的头砍下来！徐世勣则要活捉！我要亲手把他吊死！”刘黑闼在马背上挥动白刀，连连高喊。他把李勣的名字用旧名徐世勣叫出来。这两个人过去在李密手下时是同僚。

知道刘军将举全军攻打过来，李世民就开始计测时刻。水流速度他是早就测量过的。

“时间到！现在放狼烟！”

李世民一声令下，狼烟立刻点放。这是通知上游的人溃决水坝。

刘军两万骑大军渡过洺水，准备将唐军要塞一个一个踏为平地。大群马队驰过干涸的河床，扬起阵阵沙尘。两万骑马队的一半左右越过洺水时，异变骤然发生。

先头部队已和唐军接触作战。如同刘军举全军出击，唐军也发动全军迎击。

炽烈的战斗已经展开，刘军的后续部队一部分还在干涸的河床上。就在此时，一股浊流猛然激涌而来，其势正可以用张开大口的巨龙来形容。

“咦！……这是怎么回事？”

“这水哪里来的？”

刘军做梦都没想到这时候会有这样的激流汹涌而至。

——洺水之水，大至深丈余。

史书如此记载。后续部队发出尖叫声，无数人马一下子就被浊流吞噬。

“救命呀！”

即将溺毙的这些人喊出的求救声，传到正在战斗的刘军将兵耳朵里。

“后面到底发生什么事了？”

“莫非我们受到前后夹击？”

“那是不可能的事情！后面是河呀！”

回头看过去的人，没有一个相信自己的眼睛——那不是滔滔洪流吗！

那是被拦住的河水，一下子冲了过来，因此，水势非常汹涌。水流冲起河床的淤沙变成浊流，浪涛呈现万马奔腾之势。

“我们的退路被切断了！”到处扬起惊慌之声。这些声音立刻使正在战斗中的将兵战意为之大挫。

“快！趁这个时候发动猛攻！”秦王李世民咆哮似的喊道。

“我们得胜了！”他扬起马鞭，做了胜利的宣言。

（这场战争我们被打败了……）

刘军将兵皆作如是想。现在只有逃命一途而已，可是掉头想跑，眼前看到的却是滚滚浊流。

“不要想逃！我们已经无路可逃了！大家拼死奋战到底，现在唯有展开死战才能活命！”

然而狼狈不堪的将兵，根本听不进刘黑闼说的话，结果，大多数刘军都

在河岸被杀。——斩首万余人，溺死者数千……史书如此记录唐军的战果。

刘黑闼率领部将范愿等二百余骑，好不容易脱离战场，往北窜逃。他准备前去投靠突厥。

高祖李渊于太原举兵攻打长安时，曾向突厥借过兵马。从那个时候起，突厥便有了小觑唐的风气。当时，唐代州总管李大恩鉴于突厥发生饥馑的事实，建议长安派兵夺取其马邑之地。朝廷接纳李大恩的建言，授兵殿内少监独孤晟与李大恩共同攻打马邑。结果，由于独孤晟的军队在时间上有所耽误，这个计划功败垂成。

虽然夺地一事不成，突厥却为此事大为愤慨，刘黑闼从洺水逃抵时，突厥颉利可汗对他道："我借给你两三万骑兵，你去攻打新城李大恩，如何？"

新城在现在大同市附近，李大恩率领军队驻扎该地。在唐军手下吃过败仗的刘黑闼，当然不会不接受这个建议。

"这是求之不得的事情。我一定要把唐军杀得片甲不留，一雪洺水败仗之恨！"

刘黑闼遂率领数万突厥军，长驱前往包围新城。

长安朝廷得知后，立刻派右骁卫大将军李高迁前往救援。然而在援军尚未抵达前，新城已不敌刘黑闼的包围攻击而陷落。李大恩于此役中阵亡。

刘黑闼率领突厥兵继续南下，然而借来的兵毕竟无法指挥如意。唐朝廷改派世民的弟弟齐王李元吉前往讨伐。想不到李元吉连势力已减弱许多的刘黑闼都打不过。

皇太子李建成随即奉派前往讨伐。翌年正月，刘黑闼在饶阳为部下所捕，与弟弟刘十善一起在洺州被斩。

河北至此已大致平定。

一四／骨肉暗斗

刘黑闼亡后，徐圆朗以及山东、河北之地的群盗也相继被平定。

在湖南，一时以皇帝自称的萧铣，也在唐军攻打下降后被斩。

萧铣与其说是被攻打，不如说是自取灭亡。萧铣是六朝梁王室后裔，也是隋的外戚，可谓系出名门。然而由于发生内讧，使猜忌心重的萧铣逐一肃清属下大臣和将军，王朝也因而趋向衰弱。

不管任何集团，内部存在对立现象是无可避免的事，如何将之妥善调整，是每一个政权永远的课题。唐于对刘黑闼展开第二次讨伐时，未派遣秦王李世民，而是先后派出齐王李元吉、皇太子李建成，这也是一种调整方式。

高祖李渊的三个儿子当中，以次子李世民的功绩最为出类拔萃。这使皇太子的地位变得极为微妙。

“很少有人靠向大哥身边来。这是为什么呢？”

老幺齐王李元吉以煽动的口气对长兄皇太子李建成道。

高祖李渊登基后，身边置有众多美女，所生孩子更是不计其数，因此，李元吉实质上已不是老幺。《新唐书》中所列出的高祖子女名字，光是男孩就有二十二人之多。

高祖这几年来可以说是非常致力于制造孩子，现在的元吉，只能说是窦皇后所生孩子中的幺子。

高祖的众多侧室中，万氏是最早的一个，因而被授予贵妃之位。其他的女性——分别有莫、孙、尹、张、郭、宇文、王、杨、刘、崔、鲁、柳等姓，其中张姓和杨姓各有三个——都比皇太子还年轻。

上列女性都生过皇子，此外，未生皇子的也很多，可见高祖对这方面的兴趣多么浓厚。

听到元吉煽动之语，皇太子回答道：“我不愿向任何人低头。我为什么要讨好别人呢？为君者是不该向臣下折腰的。”

“很多人向秦王靠拢，那是秦王极力讨好别人的结果吗？”

“我看，应该是吧！”

“秦王有什么必要向别人讨好呢？”

“那是因为他喜欢别人拍他的马屁吧？”

“可是，事实好像不只如此。围在秦王身边的人，在宫廷内外正到处宣传他是非常了不起的皇子这句话哩！”

“做这样的宣传有什么用呢？”

“大哥有所不知——”元吉把膝盖往前挨近，压低声音道，“他是存心要给人们自己比大哥更适合当唐朝第二代皇帝这个印象。这一点大哥可以坐视不管吗？”

“我已被立为皇太子，干吗要和他争呢？”

“可是，皇帝有绝对的权威。皇太子废立，不过是皇帝一句话。讨好世民的那些人，一有机会就向皇上美言，你不知道有这个事实吗？”

原先以秦王称呼次兄的元吉，现在改以世民直称了。

“无聊！”皇太子将脸别过去。

“这样的事情，不能以一句无聊就置之不理。虽然是无聊的事情，但一再重复听闻的结果，说不定会大受影响的。大哥非格外留意不可。听说，十八学士已多次被父亲召见了。”

虽然房里没有别人，元吉始终压低声音说话。

秦王李世民兼任尚书令及十二卫大将军，并且有自己的办公场所——秦王府。府中有十八名杰出文人，担任秦王顾问，一般称之为十八学士。其中的杜如晦和房玄龄尤其著名，常被高祖召见，谈及有关政治问题的事。

“那些都是阿谀之徒，不足挂齿。”

“你说是阿谀之徒，世上的人却认为他们是学识极高的文人。父亲也认为如此，所以才会召见他们。大哥，你这样想是不对的。”

“不管我的看法对或不对，我也无力阻止啊！”

“可以不用阻止。”元吉道，“我们可以以牙还牙，把世民的坏话说给父亲听……”

“就算我说了，父亲也不见得会相信啊！搞不好他会认为我是看世民功业彪炳，认定是出于嫉妒心的谗言呢！”

“我的意思不是由我们向父亲开口，而是让后宫的女人……”

“什么！后宫的女人……”

皇太子李建成的眼睛发出异样的光采。

皇太子脑海一时浮现数名父亲爱妃的模样，她们都是比他年轻的美女，而且她们也都以献媚的眼光看他。

一个抱着婴儿的鲁姓嫔妃对他说：“请皇太子关爱我这个孩子。这孩子的将来，全寄托在皇太子身上。……他的名字叫元晓。”

起先以献媚态度说话的这名嫔妃，表情逐渐变得极为真挚。她们是担心自己所生孩子的将来，高祖亡后，这些幼儿的命运，全在下一代皇帝的主宰下。

“我们和她们做做交易啊！”

齐王李元吉对皇太子哥哥道。

“交易？……”

“是啊！世民在父亲面前装出老实模样，实际上干的尽是一些坏勾当……我们让她们对父亲说这些话。我们给她们的条件是，特别照顾她们生的孩子……这不是妙计吗？”

“这种事情我做不来。”

“我来做。你交给我办就是啦！”

“可是，父亲会相信那些女人说的话吗？”

“这和十八学士的情形一样。一再重复的结果，最后一定会相信的。……何况女人在闺房里说的话更有效啊！”

元吉放低声音笑道。

皇太子和齐王李元吉联手的谋略工作，在秘密中进行。虽说是秘密进行，多少还是露出一些蛛丝马迹。秦王李世民当然要采取对策。人才济济的秦王府，是不愁想不出应对手段的。

“应该先想办法减少对方的智囊团成员。”

李元吉企图以财宝为饵，收买豪勇无双的尉迟敬德，结果却无法如愿以偿。

“豪勇之人不足为惧，我们要提防的是智谋之士。依我看，对我们威胁最大的是房玄龄和杜如晦。我们要设法使这两个人离开世民身边。”皇太子道。

“好，这件事由我来想办法。”

元吉于是来到父王面前，奏报有关两个人的坏话。

“依朕看来，这两个人都是第一流人才，怎么可能如你所说的呢？”

“那是他们装出来的。儿臣敢说，他们确实心怀不轨。”

“会有这种可能吗？”

高祖歪着头，表示怀疑。元吉加强语气道：“父皇不信，我也没有办法。在目前的情况下，要诛杀这两个人，证据还不足够，但把他们留在秦王府，是绝对不会有好结果的。”

“那就让他们暂时离开世民吧！”

高祖遂对房玄龄和杜如晦两人下了暂时不得在秦王府出仕的命令。这是高祖武德九年（626）的事。

继位者问题已到一触即发的阶段。皇太子和秦王的对立，成了巷间物议对象。高祖也为这件事情深感头痛。他叫来世民道：“大唐帝国之所以

有今日，全都靠你的功劳。当初在太原举兵，是因为你主张，我才决心发动。后来，在并州攻灭刘武周，在洛阳降服王世充，在汜水活捉窦建德，在河北攻讨刘黑闼，这些全都是你的功劳。最后要解决刘黑闼时，我之所以没有派你出征，是几经考虑的结果。因为你的功绩太大了。曾经有一次，我说要立你为皇太子，而你却固辞。立建成为皇太子已经很久了，现在要废掉他是不可能的事情。但你们两兄弟好像已到了水火不相容的地步，继续在一起的话，以后会发生炽烈争执是不难想象的。所以，我要你到洛阳。对于这一点，你有什么意见？”

“洛阳……!”世民回问道。

“是啊！我把陕地以东给你，也同意你在洛阳竖立天子旌旗。”

“您这是叫儿臣离开父亲身边。儿臣宁愿永远在父亲大人膝下。”

“天下原本就是一家。”高祖道，“况且长安和洛阳并非离得很远，随时都有见面的机会。你听爹的话，乖乖到洛阳去吧！”

听到秦王李世民要到洛阳，最为错愕的是皇太子阵营的人。这等于是把天下瓜分为二，也就是说，皇太子将只能统治半边天下。

“事情绝不是如此单纯。世民不是只得半边天下就会满足的人。日后他一定会向西边攻来，企图取得整个天下的！”元吉道。

“我看这大有可能。”

皇太子李建成也承认弟弟世民是打仗能手。虽然他对军阵之事也相当自信，却也明白自己绝对打不过世民。

“绝对不能让他到洛阳，这等于是纵虎归山！”

“对！……我们去面见父亲言奏吧！”

“光我们两个人去，说服力不够。我们得找几个父亲特别信任的大臣帮我们上奏。”

阻止秦王李世民前往洛阳的工作，于此激烈展开。

——秦王府因为要到洛阳，大家都欣喜雀跃，他们就好像已取得天下一

样……高祖不仅听到廷臣这类奏言，也从后宫女人口里听到同样的话。

或许是年迈的关系，高祖的判断力好像越来越退化。从皇太子一系大臣和宫女口中说出来的这些话，使他迷惑了。

齐王李元吉悄悄向父王奏言道：

“二哥将来一定会成为唐之祸患。二哥有才华，儿臣当然承认，他的才华何止强儿臣几倍？但正因为如此，他是非常危险的人物。为了大唐，二哥不应该存在这个世上。父亲应该以国家百年大计为重，挥泪将他处理掉才对！”

高祖一度心萌此意，结果在陈叔达拼命谏止之下作罢。

在密室中进行的这项斗争，实际上双方阵营都大约猜得出对方动向。这是你死我活的死斗。这项暗斗，非有见其分晓的一天不可。

“咱们干脆先发制人吧！不然，我们迟早会被暗算的！”

在秦王李世民的阵营中，长孙无忌是极力主张发动政变的人。李世民娶了他的妹妹当妃子。长孙无忌现在是李世民身边的第一要人。对李世民十分忠心的降将尉迟敬德，也主张尽早杀掉皇太子。

就在这个时候，数万突厥军队入侵河南，包围乌城的消息传到长安来。乌城在五原县，非立刻派出援军前往救援不可。

皇太子推荐齐王李元吉当救援军总司令官。

“这样也好。每次都让世民居功，这也不太平衡嘛！”

高祖采纳了皇太子的进言。

“可是，元吉的军队为数不多，更缺乏有能的部将。必须有所补强才行。”皇太子道。

“当然！这是绝对必要的事情。”

“有关编制之事，可以让儿臣决定吗？”

“好。你来编制一个强力军团吧！”

“遵命！儿臣这就着手去做。”

皇太子因遂心所愿而大感欣慰。

齐王李元吉以右武卫大将军李艺和天纪将军张瑾为左右两军，准备前往乌城救援。这批军队需要补强，而皇太子用以补强的兵员和指挥官，全都由秦王李世民麾下调来。

皇太子第一个从李世民手下调开的，是他最畏惧的尉迟敬德。此外，秦王府左一马军总管程知节、右二护军段志玄以及右三统军秦叔宝等李世民赖为股肱的部将，全都拨充为救援军。

他是存心要把李世民的羽翼拧掉。

皇太子对齐王道：

“你要出征时，我会和世民一起送你到昆明池。到时候，你派壮士把世民杀掉。我会对父亲报告说他是猝死的。

——这是上策。总之，世民身边暂时不会有猛将，而智略之士则早已不在。我们的计谋等于已经成功了。”

当时，两边都互有间谍卧底，因此，敌方的动静，很快就会探查出来。

“事已至此，我们再也不能犹豫了。殿下该决心发难了。”

长孙无忌以坚决态度道。

“好吧！可是，没有那两个人，我们如何订立行动计划呢？”李世民道。

一五／血溅玄武门

“那两个人”，指的是被禁止到秦王府任职的房玄龄和杜如晦。李世民此刻迫切需要的是智略之士。

“我去迎接他们。”长孙无忌道。

房玄龄和杜如晦早就有约在先。这是弑杀同母兄弟的手足相残，事情非同小可。因此，必须要给予秦王李世民更严厉的挑拨和激发。

——殿下前来召见时，我们先以冷淡态度对待吧！

房玄龄对前来密访的长孙无忌，以非常冷漠的态度回答道："圣旨禁止我在秦王门下出仕。倘若我现在偷偷谒见秦王，被发现时一定是死罪一条。因此，请你转告秦王，不要把我拖下水吧！"

杜如晦的回答也与此雷同。

听到长孙无忌的报告时，李世民气得直跳起来。

"连玄龄、如晦都背叛我！"

他当即卸了佩刀，交给在场的尉迟敬德，命令道："你再去一趟。如果他们真的不来，就把他们的头砍掉！"

听到尉迟敬德的说明后，房玄龄莞尔一笑，道："我就是要看秦王有没有这个决心。既然如此，我怎么会不奉召前往呢？不过，我去的事情，绝不能让人知道。我和杜如晦会分别偷偷到秦王府的。"

结果，房玄龄和杜如晦，身着道服，各走不同的路，来到秦王府。当时的人，每当家里有喜庆、丧事或病人，都会请道士祈祷。因此，道士任何时间走在街上，都不会被怀疑的。

这项政变计划，经过周详思虑后付诸实行。

皇太子和元吉他们也在进行待世民的兵力削弱后将他诛杀的计划。所以，这在两者来说是一种竞赛。

六月丁巳日，天上出现太白（金星）。

——太白经天，天下革，民更王。

《汉书·天文志》做此解说。也就是说，太白出现，被视为是会起革命或主权者更迭的前兆。两天后的己未日，天上又出现太白。对占星术颇有心得的傅奕，于是悄悄晋谒高祖，密奏道："太白再度出现于天界秦王的部分，表示秦王将称霸天下……"

“果然如我所料……”

高祖闭上双目。比起皇太子建成，弟弟秦王李世民的才华远高出许多。这一点，高祖早已承认。

（唐之天下好像应该让世民继承……）他多次有过这个念头。但建成是长子，而且很早就被立为太子。

“现在只有听天由命……大概只能如此吧？”

傅奕退下后，高祖如此呢喃。

不久，秦王李世民进宫求见。

“建成和元吉颇多扰乱后宫之举。不仅如此，虽然儿臣从未有负于他们，却屡见他们有意加害儿臣。这一点不难由征讨突厥的编制看出，同时也想象得到往后将会发生什么事。情势为何变成如此？……儿臣只能认为这是王世充和窦建德假借哥哥和弟弟之手，对儿臣进行报复。儿臣被杀害后，魂归地府时，世充和建德他们不是会嘲笑儿臣吗？……然而儿臣最痛心的事是，以后再也见不到父亲大人。”

李世民泪如泉涌地说。

“后宫以及你两个兄弟之事，朕明日会仔细调查。”高祖道。

李世民不是正式晋见。他是密奏，因此，晋见场所安排在高祖的寝殿里，而帷幕后面有一个女人正在那里竖耳倾听。那是今晚被安排伺候高祖的张姓嫔妃。这个嫔妃已经生有一个儿子，因念及儿子的将来，她早就对皇太子有所恳求，现在正是为儿子将来的安泰立功的大好机会！

她立刻派密使到皇太子处，把傅奕的密奏和高祖的独语，连同秦王的密奏，向皇太子作了详细报告。

翌日上午，高祖果然命令皇太子建成和齐王元吉立刻进宫。这时候，这两个人发生了一些歧见：“情势有些不对——”齐王道，“依我看，立刻将兵力集结于东宫府（皇太子的幕府），然后以身体不适为由，暂缓进宫，先看看情形再说，较为妥当。”

“不，兵力都集结好了。”李建成以沉重的语气道，“该做的准备都已完

成。我看，今天我们还是进宫吧！进宫见了父亲，就应该会知道情形如何才对。”

“说的也是。”元吉颔首回答。不过，他心里仍有这样的想法：见到父亲，当然会知道情形如何。但如果在这之前……他却没有把这句话说出来。

原来，李世民已置伏兵于玄武门附近，等待皇太子一行人经过。皇太子和齐王到临湖殿附近时，发现气氛确实和平时有些不一样。

“情形不对……”先说出这句话的是齐王李元吉。

“你也有这个感觉吗？我也觉察到这一点。只是我说不出什么地方不对，不过，总有这个感觉……”皇太子歪了一下头。

“我看，我们还是折返为妙。”

“或许这才是贤明之策。君子不近危嘛！”

两人于是调转马首。

就在这个时候，秦王李世民策马奔驰过来。

“哥哥！你等一等！”

世民喊叫的声音非常大。这声音好像有一股魔力，原本想立刻逃跑的皇太子，好像受到咒语，不由自主地又将马首调回。

“哥哥，你快跑！这里让我来应付！”

齐王李元吉这个时候较为冷静。对膂力颇有自信的他，立刻挽臂拉弓。李世民也在马背上拉起弓弦。

（射箭我比你快！）

臂力大的人自然先拉满弓。李元吉相准目标后，把箭射出。不过，箭未射中李世民就掉落地上，那是因为弓弦没有拉满。

李元吉迅速射出第二支箭，又因劲道不足，功亏一篑，因为他太急于把

箭射出。

（一切看天意……）

李世民心中念念有词，而且充分拉满弓。这当中，皇太子建成始终面对着李世民，他真的像受了咒缚似的，身子动也不动一下。这是固定靶子。李世民停止呼吸，把箭射出。皇太子从马背上滚落。

“我成功了！”李世民不觉发出欢呼。

刹那间，幼年时代一个场面极其鲜明地在他脑海浮现。

世民看到河堤上的群花艳丽无比，于是蹲身伸手去摘，结果失足掉落河里，依稀记得那时他才四五岁。当他连声音都喊不出来，在水中挣扎时，伸手拉他起来的是哥哥。这位哥哥比他大九岁，所以当然有能力救他。

而他现在把这位哥哥射杀了！

他凭刚才射箭时的感觉，确信哥哥已经毙命。正当他发出欢呼声时，坐骑突然竖立起来。原来元吉所射的劲道不足的箭，掉落马前。这匹马嘶鸣一声，就疯了似的往前狂奔。

“咦！怎么啦？”

李世民一时竟然不知如何驾驭马匹。他甚至连必须把身躯前倾这个基本动作都忘掉了。

玄武门旁有一处小森林。马匹朝这个地方狂奔过去。

“噢！痛死我啦！”

他感觉自己脸颊重重被打了一记，一根树枝被折断掉落地上。原来这根树枝把他从马背上扫落下来。

草丛里处处都有石块。李世民的腰撞击到其中一块石头，痛得一时站不起来。

齐王李元吉这时奔跑过来，并且猛然骑到李世民身上。尉迟敬德指挥的

约七十骑伏兵，此际也呐喊着出现。

一场乱战于此展开。

元吉企图勒住世民的脖子。元吉二十四岁，世民则为二十九岁。元吉不但年轻，更是力大无比，世民想摆脱元吉的手，而元吉的双手却如铁钳一般坚韧。

元吉发现有一把弓掉在身边。

这已是夏天。由于格斗，两个人满身是汗，元吉想勒住哥哥的脖子，却由于汗水滑溜而无法勒紧。他于是捡起弓，准备以此作为道具。他用双手抓着弓，用它卡在哥哥的喉咙上，由于不是直接用手勒住，所以不会滑溜。

李世民几乎已不能呼吸，他的意识开始变得朦胧。这时候，他依稀听到熟悉的声音。

“小厮！你在干什么！”

声音大到几乎震破耳膜的程度。原来是尉迟敬德的声音。

力道奇大的齐王李元吉，过去在宫里举行的各种使力比赛，从来没有输过任何人，包括相扑、举重、折木、握力等等各项比赛，他每次都是冠军选手。但自从尉迟敬德成为李世民部下，来到长安城，所有这类使力竞赛的冠军，便都归他获得了。

——你很不服气吧？皇太子如此问时，元吉摇了摇头。个性特别强烈的元吉会如此，倒是奇特的现象。

——为什么呢？

——因为力气过于悬殊，根本无法相比。他不是人，而是怪物。人输给怪物，是不会觉得不服气的。元吉是如此说的。势均力敌而败给对方，当然会不服气。但如果是螳臂当车，根本就没有什么不服气可言。

现在，这个尉迟敬德正面目狰狞地狂奔过来。

“我的天！”

元吉大惊失色。这是自己怎样都敌不过的对手，而且此刻对方的面目又是如此狰狞，看他的气势，一副要一拳打扁自己的样子。元吉立刻丢开压着哥哥喉咙的弓，没命地逃跑，不赶快逃离这“怪物”，自己一定会没命。

“逃的速度倒够快！”尉迟敬德骑上马背。他不但膂力超人，同时也是弓箭能手。他在马背上拉弓，朝着逃跑而去的元吉背后射去，劲道十足，元吉当场毙命。

李世民抚摸着腰，好不容易站立起来。

“殿下，逆臣全被诛杀了，请放心。”

尉迟敬德调转马首，回到李世民身边。

被射杀的皇太子和齐王的首级，已由其他人砍下。

“尉迟敬德，今天之事，你居首功！”李世民道。

“谢殿下夸奖……实际上，殿下的弓术才是神乎其技，一箭射杀了皇太子——不，逆臣建成。属下佩服之至。”

“要不是你来，我可能已被元吉勒毙了。”

“属下来迟，罪该万死。”

“不，不管怎样，今天之事，你居首功！”

李世民重复说了这句话。实际上，他心中想，居首功的人应该是另有其人。在他心目中，这另外的人就是房玄龄和杜如晦。

这次的计划，是这两个谋臣经过周密思虑而订立的，选择玄武门为发动政变的场所，也是出自这两个人的意见。

说要埋置伏兵，玄武门当然会有守门将军，何况这名将军是皇太子派的重要人物之一。皇太子明知情形有些不对，却依然前往玄武门，也是因为信赖这名玄武门将军。

事实上，驻守玄武门的将军已经背叛他了。房玄龄和杜如晦以其智谋，

把利害关系说给这名将军听，他们还当面答允他政变成功后的地位和报酬如何，并且威胁既然据实以告，倘若未获协力将会如何，最后并使这名将军答应交出母亲和妻子作为人质，同意秦王李世民埋置伏兵，并且允诺皇太子的援军来到时，不让他通过城门等等。

在紧张情势之下，因为是玄武门，所以皇太子才敢到那里去；也正因为是如此重要的地方，李世民的谋臣对守门将军所下的工夫也特别大。这等谋略并没让实际指挥部队的尉迟敬德等人知道。因此，关于功劳之事，李世民说的和想的，当然大相径庭。

皇太子和齐王的首级高高挂起后，赶到玄武门，被守门守备军抵挡的东宫官兵全都死心，且悄然撤退。

“我们已经完蛋了！”

皇太子派的薛万彻等人解散部队，逃往终南山。皇太子已死，现在，他们知道自己已经没辙了。

一六／贞观之始

皇太子李建成和齐王李元吉的首级高高挂起，这是在告诉人民：秦王李世民的时代已然来到。尽管如此，可以想象的是，混乱的局面在一时之间尚无法平息。因为受恩于皇太子和齐王的人着实不少。

李世民派尉迟敬德到父帝高祖处。敬德以戴盔穿铠、手执长矛的全副武装姿态，来到高祖面前。

“宫门内一大早就发生骚动，是怎么回事？还有，卿以这个样子来到朕面前，又是什么意思？”

高祖对着尉迟敬德问道。

“回皇上的话，因为当今太子和齐王叛乱，秦王已举兵将之诛灭了。秦王唯恐皇上受惊，所以指派微臣前来担任护驾任务。”尉迟敬德回答。

“什么？居然发生这种事情！这该如何是好呢？”

高祖环顾左右近臣道。

实际上，尉迟敬德进宫，是负有多层任务的。主要任务当然是保护皇帝李渊，不过，保护也包括监视的意味在内，而监视的范围当然包括皇帝的身边近臣。

“太原举兵之际，建成和元吉并没有参加谋议。是秦王说服皇上举兵的。建成和元吉对秦王功绩之高，似乎颇为嫉妒……”

萧瑀道。他当然期待自己说的这些话，会透过尉迟敬德传到秦王李世民的耳朵里。因此，他对皇太子和齐王以建成、元吉直呼名字。

“事实确实如此。”旁边的陈叔达也道，“建成和元吉相谋为奸。秦王因而将之诛灭。此乃以国家社稷为重之举。”

“秦王之功盖宇宙，万民莫不衷心敬仰。臣认为立秦王为太子，使之担纲国事，才是上策。”裴寂道。

（好一个功盖宇宙……）

跪伏在皇帝面前的尉迟敬德，听得出来重臣们的话越来越夸张。他们拼命吹捧秦王，实质上的用意却是：——敬德！你要记得把我说的话好好转告秦王，千万不要忘记哦！

“请恕卑职提醒皇上一事。两宫（皇太子与齐王）手下的人，随时可能执戈而起，引发战乱。请皇上立即下旨，将所有的军队置于秦王统率之下。”

尉迟敬德道。这是房玄龄教他说的话。

“说的也是。动乱扩大，这还得了。朕这就下敕书，你等一下吧！”

高祖颔首道。

——不只是两宫的军队，而是全国所有的军队，这一点你必须说清楚，绝对不能搞错哦！房玄龄交代尉迟敬德，对于这一点特别叮咛，结果是，唐的全部军队将归秦王的指挥。

现在，连皇帝都得听从秦王的话了。这是自然而然造成的趋势，为了如此，必须善加利用诛杀皇太子和齐王这桩异常事件。也就是说，必须在冲击尚未消失之前，让一切事情一气呵成地进行。

这时候，派遣到皇帝面前的使者，绝不能是房玄龄或杜如晦。看到智谋之士的面孔时，说不定皇帝会发现此事背后藏有阴谋，因而生起戒心。这个时候让大老粗尉迟敬德以全副武装姿态出现，如此的演出方式，将会收到更大的效果。

诏书终于发下。这是皇帝的亲笔御书，其重要性无与伦比。天策府司马宇文士及登上东上阁门，以此手敕出示宫中众人，并且大声诵读；裴矩则奉旨前往东宫（皇太子居所），向皇太子派诸将传达解散军队的圣旨。

一场动乱终于平息。

李建成、李元吉一族全被诛杀。据说，齐王李元吉之所以肯为皇太子多方奔走，目的在于等李世民被除而皇太子的地位稳定后，能被立为皇太弟，进而成为下一代皇帝。

将建成和元吉的百名近臣悉数诛杀，并且将其财产没收——有人如此建议。

尉迟敬德听到这个建议时，心中升起一股怒火。

说来，他也是因战败归降唐朝的人。有战败体验的人会对弱者心生同情，是正常的现象。

当初宋金刚败在唐军手下时，倘若有人坚决主张“附匪之徒一律处死”，降将尉迟敬德哪有今日？对败者要求苛酷的处分，是以讨好主子为能事的卑鄙之徒喜欢干的事情。——尉迟敬德如此认为。

“万万不可如此。”他吼也似的大声喊道。会议场面顿时变得鸦雀无声。

“一切责任在于两名元凶。”他又道，“如今这两名元凶已经伏诛，其余的人还有追究责任的必要吗？”

“一点没错。”李世民立即表示赞同。这句话说得极其爽快。

结果，只有两名元凶——建成和元吉——的家族被处分，其余的人则决定一概不予问罪，包括与李世民政变军队交战后、逃至终南山的薛万彻在内。

唐太宗李世民之所以成为中国历史上评价最高的名君，主要原因之一就在于气量宏大，又能采纳部属谏言。李世民这个时候以反射式态度，对尉迟敬德的意见表示赞成，证明他的气量确实宏大，本性如此。

和尉迟敬德一样，李勣以及李靖都不是原本就在李世民手下的人。如前所述，李勣是盗匪出身，过去是李密的部下，他使高祖李渊感动因而受赐李姓之事，已经在前面提过。

在李世民幕下与李勣齐名的武将李靖，甚至是过去与高祖李渊敌对的人。察觉到李渊举兵意图的他，本来预定赶赴江都（扬州）向炀帝通报，到达长安时却被李渊所擒。

“大胆狂徒，把他的头砍掉。”李渊道。

李靖在山西省马邑当官时就认识李渊。“认识”的种类很多，这里是指印象不好而言。

（这个窝囊废！）

这是李靖对李渊的看法。

实际上，为使李渊崛起，他的儿子李世民花了不少心血，可见李渊并不是个性积极的人。不仅如此，极端好色的他，在这方面非常不像样。

这两个人彼此了解得很清楚。李渊知道李靖心里非常瞧不起自己。

（你也不过是个小官，跩什么？）李渊对李靖持的是蔑视态度。这是他毫不犹豫地命令将李靖处斩的原因。

李靖这时候豁出去了，他说：“你还说你是为天下举义兵，原来只是以私怨杀害壮士的混账家伙嘛！”

李渊虽不是有能之士，气量倒是够宽宏的。他原本以为李靖会脸色铁青、浑身发抖，事实却不然。不仅如此，李靖更敢如此对他出言不逊。

（咦！这个家伙满有胆量的嘛！……让他活命，说不定有用处啊……）李渊遂宣布取消刑罚。就这一点而言，李世民气量之恢宏，似乎是得自他父亲的遗传。

——对！把这个家伙交给世民！

李靖因而被派为李世民的幕僚。李渊没有把他交给皇太子李建成或齐王李元吉，也可以说是慧眼识英雄吧？

（世民一定有办法驾驭这个家伙……）李渊做了这个判断。结果，不出所料，李世民驱使李靖到了淋漓尽致的程度。平定南朝系的萧铣在湖南的叛乱，正是这个李靖。

玄武门之变后，原本为皇太子幕僚的王珪和魏征也开始隶属于李世民。

姑且不提王珪；魏征过去是李密的部下，转投李建成门下后，曾经多次进言：——秦王李世民非早日肃清不可。不然，皇太子殿下的地位必定岌岌可危。

“你为什么要挑拨我们兄弟，使我们兄弟阋墙呢？”

李世民这么问时，魏征回答：

“倘若皇太子殿下当时采纳我的进言，今日的情形就不是这样了。”

说来这是极其老实的话。

（这家伙有话直说，真够爽快！）倘若没有旁人在场，李世民真想用这句话嘉许他。

李世民的属下却全都勃然大怒起来。

“这个家伙说的是什么？”

“今日的情形不是这样，这话是什么意思？”

“这个家伙出言不逊！”

“非把他砍头不可！”

“殿下放任他说这种话吗？”

大伙儿气势汹汹地连声喊道。

“如何处分这个人，让我来决定吧！”李世民道。

单独面对后，李世民道：

“想说什么就直言无妨，你是这样的人吧？”

“该怎么说呢？我只是绝不说自己不想说的话——我起码可以这么说。”

“你有欲望吗？”

“有欲望的人连不想说的话也会说，不是吗？”

李世民歪着头，凝视魏征的脸。一些话说出口，搞不好会被砍头——这个人明知其理却还敢说。李世民觉得自己实在无法了解眼前这个人。

（难道他是在演戏……）

李世民同时也有了这个想法。一直以来，魏征的言谈和态度，多少有些演戏的模样——李世民有此感觉。

（就算是演戏，他也演得够到家的嘛！）这个人可不可以相信呢？——犹疑了半天，李世民决定先相信他再说。

任何人都有可取的地方。如果能把这可取之处为自己、为国家、为天下利用，一些瑕疵应该可以不必管它——这是李世民的想法。

魏征是有话直说型的人，而且他的许多想法与李世民有颇多不同的地方。李世民认为这是很大的魅力。

李世民的态度是，想说的话都说出来；而魏征的态度是，不想说的话绝不说出来。这两者就结果而言，或许相同，但由于想的角度不同，所以彼此看到的事物，可能并不相同。利用魏征的言谈来发现自己所没有想到的事情——李世民在这个目的之下，决定把这个人留在自己身边。

不问一个人的过去，将之付诸东流，只要有用处就放到自己的身边。实际上，李世民此一作风，也有些令人不敢领教。他把在玄武门被自己杀害的齐王李元吉之妻杨氏纳为侧室，这一点尤其为后世史家所责难。

高祖李渊已年逾六十。不只因年龄上的关系，在性格上，他也不是会恋

栈政权的人。眼见下一代兄弟阋墙，他决定将皇位让给胜利者。这个胜利者运用玄武门胜利后之余势，一副有意亲自担纲国政的模样。

“朕决定退位。”

李渊把说出来的话付诸实行，是玄武门事件两个月后的事。

“朕不想让你感觉碍手碍脚……你为朕建造一处退隐场所吧！”

这是武德九年（626）八月的事。翌年起，年号由武德改为贞观。

贞观这个年号一直持续到太宗李世民去世，前后共二十三年的时间。在动辄改元的那个时代，太宗透过其二十三年治世，一次都没想到改元的必要。

高祖李渊，退位将近十年始终都很康健，到贞观九年（635）才去世。

贞观年间被认为是中国历史上政治最为良好的时期。

海内升平，路不拾遗，外户不闭，商旅野宿。

史书如此称赞。这个时代的社会，几乎被描写成为乌托邦。后世的为政者，都以这个时代为良好政治的典范。日本清和天皇时代就仿效于此，亦定年号为贞观。

理想国时代因玄武门血腥事件而启幕——这不是够讽刺的一件事吗？

一七／西方取经

在唐取得天下之前，丧命的人不知凡几。连胜利者阵营中，也有许多人在战场上殒命。

“那些殉难者真可怜，因为他们不能看到今日大唐这种盛世……我们应该为他们祈祷冥福才对。”太宗李世民道。

“用什么方式祈祷冥福呢？”大臣问道。

“建立佛寺吧！佛寺最好建立在有过激烈战事之处，以纪念他们的功业，并且为他们祈福。……奉祀的亡灵不要只是我们这边的人，敌军死

者也应包括在内。”

当时的贵族都有儒学素养，太宗自然也不例外。据说是老子后裔的陇西李氏，对老庄学说也很关心，同时他又是佛教徒。对人之生死，太宗持着佛教式思想。于往年激战之地建立寺院，以慰敌我阵亡人员亡灵的想法，也是因此而产生的。

“邠州吧，就选择邠州建立佛寺。”

太宗说出了丧失最多部下之战场的地名。那是举兵后，刚占领长安时的事情。

东方洛阳的王世充，以及盘踞洛口仓城的李密，当时都还健在，宇文化及与窦建德的军团则在更东边，那同时是刘武周割据山西的时期。

因成为最后的胜利者，所以历史叙述才以唐为中心，实际上，在武德元年（618）的当时，唐的李渊集团不过是割据各地的群雄之一而已。

由于东方有强敌，与之对决的结果如何，将是决定唐命运的关键。在这个情形下，使背后的西方安定乃是当务之急。

当时，长安之西——现在以兰州为中心一带，有以薛举为名的豪族，其势力之大，令人闻风丧胆。唐军不但未能击垮他，反倒吃了败仗，情势相当危急。李渊认为要抗御薛举，唯有靠李世民，因而任命他为总司令官。结果，李世民在西部战线损失惨重。他永远忘不了这段时期的惨痛教训。

薛举强而有力，最大的原因在于随时能得到突厥的援助。李世民于是切断突厥的救援途径，给予薛举军队重大的打击。但胜利往往会带来精神上的松弛，李世民的唐军，就在刚获得胜利后立刻尝到一次大败北。

这个战败地点就是邠州，位于现在的陕西省长武县一带。

薛举本欲乘胜追击，直捣长安。然而李世民可谓独获天宠，薛举竟然在这重要关头猝死。李世民立刻重整部队，全军奋起，包围被薛军占驻的城池，断其粮道，最后成功地攻城掠地。

获得成功后，绝不可松弛——

这个教训对李世民后来的成功，应该有极大的启示。

对李世民而言，邠州之战可以说是他一生当中最大的一次败仗。他想为阵亡将士建立寺院时，在地点的选择上，第一个想到邠州，乃是自然的事。

昭仁寺因而建立于邠州。

相对的，李世民印象最深的胜利之地是汜水，这是他以沙尘作战击破窦建德的地方。他在这个地方建立了名为等慈寺的寺院。

虽说天下初定，不过由父亲受让皇帝之位的太宗李世民，知道今后还会有战事不断发生。其一，抱持不友好态度的东突厥势力，非尽早消灭不可，登基仪式才完成，他就在脑中想着这个作战计划；其二，为确保东西交易的利益，对西域采取军事行动当然也在考虑之列；其三，隋炀帝未能完成的讨伐高丽一事，他也有自信一定能够做到。

今后还会有无数战士阵亡。为使战士从容作战，非得优遇阵亡将兵的遗族不可。此外，对死者的亡灵也必须定期做佛事，为其祈祷冥福。

“我国有没有真正的名僧呢？”

太宗询问长安普光寺住持法常。

太宗有意在各地广建寺院，作为国家性的事业，因而需要有一份住持候补人员名单。

“贫僧回头会列出一份名僧名单，呈给皇上御览。”

法常如此回答。他由宫廷退出后，立即与弘福寺僧辩讨论，列出一份有资格担任一寺住持的名僧名单。名单中有一僧名玄奘，附注的年龄“二十四岁”，给予太宗深刻的印象。原来在名单中，年龄二十出头的僧侣，只有玄奘一人。

（这个和尚看起来很有前途……）玄奘的名字遂留在太宗的记忆中。

玄奘俗姓陈，是河南陈留出身的人。据说，他是后汉名士陈寔的后裔。

玄奘的父亲陈慧学识渊博，具官吏推荐权的地方长官曾多次劝他仕宦，

都被他以生病为由谢绝。在当时，像他这样有才华而又无意于仕途的人，好像格外受到世人崇敬。

陈慧的父亲——也就是玄奘的祖父——陈康，曾经出仕于北齐朝廷，当过国子监博士，这是相当于国立大学教授的教育官僚。由于出身书香门第，四名兄弟中的老幺玄奘也从小就遍读孔孟之学。次兄长捷后来成为僧侣，在洛阳净土寺事佛，玄奘正是受到这位哥哥的影响。

隋代佛教也是国教，虽然人数相当有限，得道之僧亦得以被任命为国家职员。在玄奘十二三岁时，曾有诏敕决定在洛阳纳用二十七名得道僧侣，并为此举行选拔考试。当时报考的僧侣达数百名，竞争情形可谓相当激烈，结果，少年玄奘竟然考上。另有一说是，由于他过于年轻，所以不准报考，但担任主考官的隋朝大理卿（司法部长）郑善果知道他的才华，因而特别准予报考。

这位隋朝高官郑善果，后来亦出仕于唐朝，历任地方长官等职务。

玄奘的命运，到此为止尚称顺利，然而后来由于炀帝失政，天下大乱，洛阳一带屡次成为战场。正在修行佛法的少年玄奘，根本无法修法。

就在此时，晋阳唐公李渊率兵进入长安的消息传来。乱世之民对此有了犹似在黑暗中觅得一线曙光的感觉。

——长安很好。听说那边推行的是德政。

这个消息不胫而走。

实际上，此一消息一点不假，不过多少被夸张了一些。虽然比起洛阳的王世充政权好上许多，但长安也不可能一夜之间变成乌托邦。然而乱世人民心中的期盼，却把这个消息膨胀成“长安是桃花源”了。

“哥哥，我在这里实在无法静心修道。听说长安颇为安定，人们都敬业乐群。我希望能到可以静心修道的地方，这也是为了佛法。”

玄奘听到消息后，如此邀约哥哥长捷。

“长安好像是好地方。可是，河南是我们的故乡……”

年长的长捷，毕竟较为慎重。

“虽然这是我们祖坟之地，但如今已变成战乱场所。与其守坟而丧命于战乱，不如到他乡求生存——这样，祖先不是反而会高兴吗？”

玄奘如此力陈。

“说的也是……那我们就选择会让祖先高兴的路子吧！”

两名僧侣兄弟于是离开洛阳，前往长安。

理想之乡的消息不仅吸引玄奘兄弟，也使许多人投奔长安。

虽然没有传言中的完美，长安的秩序确实良好。移住到此地来的人都相当满意。然而玄奘却感到失望。毕竟长安只能做到维持秩序的程度，还无法设置讲席以宣扬佛法。在这个情形之下，想求精进悟道依然不可能。

“岁月荏苒，一天不求精进，我就于心难安。我想尽早到设有讲席的地方去。”

玄奘所说的设有讲席的地方是指四川而言。中原著名的高僧，多数已避难到物资丰富而鲜少战乱的蜀地。据说，那个地方有类似学林的组织。

“让我先详细调查，然后才做决定吧！”哥哥做此建议。

薛举党羽被平定后，长安与蜀地之间的交通再度畅通，来往的人络绎于途。因此，对蜀地的情形已能详细了解。

“我详细问过，情形似乎相当乐观。我们就到蜀地去吧！”慎重的长捷，也终于决心要动身了。

后来被称为“三藏法师”的旷世学僧玄奘，在四川成都过着收获丰硕的研究生活。玄奘在四川滞留期间，长安佛教界也复兴起来。

再怎么说，长安也是首善之都，一流学僧都前后返回长安。其中最著名的有普光寺的法常和弘福寺的僧辩等人。在成都进修数年的玄奘，也感到该地已再无可学之物，更进一层的精修，只有重返长安一途。

当时的僧侣，在迁徙上颇受限制。僧侣虽然得免除服兵役和纳税义务，在行动上却有诸多不自由。玄奘已申请要到长安，而许可却迟迟不下

来。对眉清目秀且具天才头脑的玄奘异常满意的人，不只是佛教界，即使在世俗界也为数颇众。这些人都不希望玄奘到别的地方去。

请不要准许玄奘出境。——原来他们如此悄悄地向衙门请托，许可当然因此迟迟下不来。

玄奘后来得知，这是四川的人们为挽留他而暗中活动的缘故。

“我决意要到长安，为了佛法，我非如此做不可。”玄奘再度邀约哥哥。

“既然如此，那你就去吧。但是只有你有这个必要，我还有许多事情需要在蜀地进修，所以要留下来……我们兄弟在学识上有悬殊差异，只好分道扬镳。既然是为了佛法，你就一个人去吧！”这是长捷的回答。

“既然如此，我也不能勉强哥哥，只有一个人去了。我是希望哥哥能和我同道而行的。”

未获批准就擅自离开成都是违反法律的行为，很有可能因此被问罪。玄奘当然不愿意把哥哥拖下水。结果，玄奘混在商人团体中，自蜀搭船直下长江，由荆州转进长安。

在长安，他如愿以偿地受教于法常和僧辩。但是经过一段时期后，玄奘发现自己已无法再从这两个人身上汲取知识了。玄奘就佛法上的疑问列出了一张表，表上的疑问约有一百条。对于玄奘在佛法上的这些疑问，连法常和僧辩都答不出所以然来。

“能回答你这些疑问的，在国内恐怕连一个人都没有吧？”法常浏览过玄奘提出的疑问一览表后，如此说。

“是这样吗？”玄奘为此大感泄气。

“我是说国内没有……如果是天竺高僧，相信就能完满解答你所有这些疑问吧？”

“天竺高僧……”

玄奘觉得自己非到这所谓的天竺去不可。他找到了几名志同道合的僧侣，他们联名向政府提出前往天竺旅行的申请。这时候已是太宗在位的贞观时代，唐朝政府驳回了这批僧侣的出国申请。

——建国伊始，国境尚未安宁，政府恐难保护旅行者的安全。

这是申请被驳回的理由。

申请书和碍难照准的理由书呈到太宗手中时，太宗呢喃道："关于这个玄奘之事，上次听法常提起过……"

不过他也没有特别批准。国境地带不安全，这一点他比任何人都清楚。因为他自己也正考虑在国境采取军事行动。

申请被驳回后，联名申请的其他僧侣全都放弃了这个念头，唯独玄奘一人并未因此死心。

"这是为了佛法……"

他独语道。由蜀地到长安来也是违法行为，为了佛法，他已毅然违反法律了；同样为了佛法，他这次又决心触犯国法。

一八／经略西域

贞观三年（629）秋八月——《三藏法师传》如此记载玄奘由长安出发的日期。由于未获出国许可，所以此举当然属于偷渡。

政府未发给出国许可证，也是事所必然。这一年，唐对东突厥订立了采取军事行动的计划。

代州都督有报告前来，谓：

——东突厥的颉利可汗滥杀忠良之臣，近奸佞者，因而国内动乱不安。倘若此时以大军攻打，东突厥内部必将兴起内讧，定能使其降服。

由于隋末的大动乱，自中原避难至北方的汉族为数众多。居住于东突厥支配范围的这些大唐子民，听到唐军征讨时，一定会起而内应才对。

太宗综合分析来自各方面的情报后，决定发出动员令。他任命兵部尚书李靖为行军总管，决定派他前往讨伐东突厥之际，与玄奘由长安出发约略同时。

十一月，李勣被任命为总司令官。据传，动员的将兵达十万余。先前突厥已有向河西地方进攻的举动，但分别为肃州刺史公孙武达和甘州刺史成仁重击退。

尽管主战场在北方蒙古草原及阴山山脉一带，但西方此时也已风云告急。而玄奘却单独向这个地方出发。或许是由于佛缘，玄奘在许多人的协助之下，沿着流经玉门关的河走了十多里路后，顺利渡河走出国境。当时的唐帝国，实际力量所及的西方极界，只到这个地方。

国境外也有望楼，唐军守备兵在那里担当任务。玄奘走过最后一处望楼，费了许多时日度过沙漠，最后来到伊吾国。

伊吾即是现在的哈密，玄奘准备由这里向西北前进，越过天山，绕行中亚草原进入印度。这个时候伊吾正好有高昌国使者来访，伊吾是高昌的属国。高昌使者回国后，向国王报告有唐之高僧正在伊吾这件事。

“快把这位高僧请到我国来。”

高昌国国王麴文泰，备好数十匹骏马，派遣迎接使者至伊吾。

高昌位在现今的吐鲁番洼地。西域一向以胡人（伊朗系）之国居多，唯独这个高昌是汉族王朝支配的国家。国王以麴为姓，当时的国王麴文泰，年轻时代曾经跟随父亲麴伯雅入贡隋朝。那正是隋炀帝出兵高丽的时期，麴氏父子也因而从军。

连外夷都来从军！这将使隋天子的威严更加提高。爱慕虚荣的炀帝就是看上这一点。

中原改朝换代，成为李氏的唐朝后，高昌还是经常派遣使者保持友好关系。由于这是汉族王朝之地，对玄奘表示友好，可以说是理所当然吧！

虽然会影响路程，人家的一番好意总不能拒于千里之外。玄奘只有将原订走天山南路的行程，改变为从适当地点越过天山了。

想不到高昌国国王麴文泰会见玄奘后，深深为他的人品吸引，怎样也不放他走。这情形和过去四川人极力挽留不想让他走一样。玄奘就是这么一个魅力十足的人。由于目的在于前往印度，因此，虽然高昌国国王极力挽留，玄奘也不能长久滞留在此。

“承蒙厚爱，贫僧感激不尽。但前往印度之事，贫僧绝不改变。”

玄奘如此婉辞。

“你是违反唐之国法出境的人，倘若执意不肯，我得依照规定，把你送还大唐。这样，你还不听从我的要求吗？”

国王暗示要强制遣返，企图以此说服他。

“这都是为了佛法。前往天竺是贫僧的使命，为了佛法，贫僧这个决心，死也不会改变……”

玄奘并且以绝食表示自己的决心。

“既然如此，那也没办法，不过……”

国王只得让玄奘走，不过，要他答应从印度归来后要再回到此地，滞留三年，讲解佛法。

“这一点，贫僧可以答应。”

玄奘如此承诺后，便离开高昌国。

高昌国国王写了一封致往印度之间沿路诸国国王的介绍信，交给玄奘。

此僧乃本人义弟。——介绍信中有这样的一句话。原来，高昌国国王与玄奘已缔结为金兰。

然而高昌国国王的信，对一些国家有效，在一些国家却带来反效果。玄奘离开高昌国，走过吐鲁番洼地来到焉耆国，由于该国经常与高昌发生摩擦，因此，这封介绍信并没有产生多大效果。玄奘在焉耆国受到冷落，连更换马匹的要求都未被接受，因此，只住了一夜就离开。

再往西行，到达库车绿洲。这是鸠摩罗什两百年前出生之国，被称为龟兹，在玄奘的《大唐西域记》中则记载为屈支。此地现在一般称为库车。玄奘在库车滞留约六十天，等到天山之雪融化，得以通行，才越过天山。在玄奘的旅程中，就数走过这个地方最为险恶。

三藏法师玄奘终于抵达印度。

十数年后，玄奘才又回到中土，然而他已无法实现对高昌国国王的承诺。因为这时候不但麴文泰已不在人世，连高昌这个国家也已经消失了——吐鲁番洼地丰庶的高昌国，早已被大唐帝国并吞了。其间经纬如下——如前所述，玄奘由长安出发，依据《三藏法师传》的记载，是贞观三年的事，不过贞观元年之说也相当有力。玄奘通过河西之地时，由于凉州发生饥馑，住民为寻觅食物四处流离，玄奘偷渡出境的旅行因而未被检举——这是前面提到的《三藏法师传》中的记载。而依据史书记载，凉州因霜害而发生饥馑是贞观元年的事，这是玄奘在元年出发之说的有力根据。

关于出发的年份有如上二说，至于归国的年份则确定为“贞观十九年（645）正月回抵长安”。这是太宗远征高丽而不在长安的时期。

此外，依据记录，高昌国国王麴文泰东来朝唐是贞观四年（630）十二月的事。玄奘进入高昌国时间应该是由长安出发的翌年，因此，倘若依据三年之说，则麴文泰是于送走玄奘这一年的岁末来到长安的。

如前所述，高昌国于隋之时代，国王父子曾经联袂入朝；唐朝成立后，这是第一次入朝。

贞观三年，李勣所率领的唐朝远征军从长安出发，讨伐东突厥获得大胜。贞观四年，掳获五万俘虏的远征军于二月凯旋回师；到三月，四夷首长奉太宗为“天可汗”。

太宗李世民除了成为中原的皇帝外，现在更是统领四夷领袖的大首长——天可汗。此时的唐朝，可谓具备了世界帝国的规模。高昌国王的入朝，正是唐已形成世界帝国的仪式中之一环。

虽说是世界帝国，当时的唐除了直接支配中原和江南外，对四夷诸国采取的是间接支配的方式，后者对前者派遣朝贡使节，偶尔也由国王亲自入朝，承认大唐的“宗主权”。

汉族王朝的高昌国承认唐的宗主权，乃是当然之事。但不论如何，高昌有其本身的国家利益，这要优先于一切。

作为丝路绿洲国家的高昌，当然因此而在东西交易上获得甚大利益。当时的贸易路线，以玄奘通过的玉门关——伊吾——高昌——焉耆——龟兹一线为主干。过去使用的敦煌——楼兰——焉耆——龟兹一线，到唐

初已经荒废。前者称为“伊吾之道”，后者称为“楼兰之道”，或称旧道。

其后，焉耆向唐朝廷提出“恢复旧道”的申请，并获得许可。翻阅地图就知道，旧道一旦恢复，高昌就要从干线上被疏远。

“这是攸关国家存亡之事。我们即使动用武力也要阻止恢复旧道。”

高昌国国王麴文泰做出这个重大决定。这个决定，最具体的方法当然是对焉耆发动攻击。对恢复旧道一事最热心的是焉耆，因此，最佳途径是将之打垮，这项计划自然无疾而终。

高昌和焉耆本就水火不容，贞观六年（632），高昌对焉耆发动攻击，破其国都，并且大肆掠夺。

在发动攻击之前，持慎重论调的大臣道：“恢复旧道之事，焉耆已向唐提出申请，并且获得许可。我们现在发动攻击，焉耆一定会向长安提出申诉的。到时候，我们该采取何等对策？这一点需要先作研究吧？”

对此，麴文泰却说：

“要告就让他们去告！告了之后，唐朝还能怎样！你不是跟我到过长安吗？隋朝时，你也曾经跟先王同去。把隋和唐做一比较，你认为如何？”

这名老臣曾经跟随前王麴伯雅到过长安，这次则和麴文泰同去。

“两者确实大相径庭。”老臣回答。

隋炀帝是海派性格的人。大运河啦、大远征啦、大兴城墙（长安）啦……他做的任何事情，一定要很特别才会满足。每次有外夷首长前来，他就大表欢迎，举行大宴会和大交易会，并且从头至尾亲身陪伴，务必看到对方瞠目结舌才会满足。有一些大规模演出，还是他为了要让宾客观看而特别设计的。

唐则全然不做虚饰工作，有什么就让对方看什么。外夷首长前来时，太宗只做不失礼貌程度的接待。高昌国国王入朝时，他也采纳魏征的进言，把原先的欢迎计划大幅削减。

（比起隋，唐的国力薄弱许多……）访问过隋、唐两朝的人，得到的都

是这样的印象。

“我就知道你会这样回答。河西之地不是萧条之极吗？不只是民间贫穷，连朝廷也非常简朴。知道隋朝盛况的人，大概不会相信那是同一个国家吧？”

麴文泰当然知道隋在各方面刻意粉饰。但依据他的想法，唐是连粉饰的能力也没有。

（臣属的外夷若请求救援，以目前的唐而言，应该没有出兵的能力才对。）这是高昌国国王的看法。

“可是，唐曾经派大军攻打东突厥啊！”

另一名大臣忧心忡忡地问道。

“那是因为唐和东突厥地理上毗邻，距离不远。此外，唐之所以敢出兵，听说是因为知道东突厥当时发生内讧。目前我国并没有内讧之事呀！”

“说的也是……而且我们还有沙漠这道屏障呢！”

高昌国认为唐不可能会以武力干涉，于是毅然决然对焉耆发动攻势。未料，唐为了惩罚高昌，也派出军队救援。不过唐并没有立即出兵，而是先派遣使者到高昌国，劝国王入朝道歉。麴文泰反而认为唐的此一举动正足以证明其国力薄弱，因而称病拒绝入朝，后来甚至连朝贡都取消。

这是明显表示高昌国不再承认唐的宗主权。

再者，高昌的麴氏与西突厥有姻亲关系，必要时可以仰仗其助力。

“唐知道我们高昌与西突厥关系密切，光凭这一点，他们就不敢对我们怎样。”

麴文泰如此补强自己的看法。

贞观十三年（639）十二月，以侯君集为总司令官的数万远征军出发了。远征军的副总管薛万均，就是当年皇太子李建成的属下、于玄武门之变后逃至终南山躲起来的薛万彻之弟。

“我们有沙漠这道屏障，还怕什么！西域和中原的风土完全不相同啊！”

听到唐军已经出发的消息时，麴文泰以此为恃，认为没什么大不了。但是大部分的唐军是先前归降的东突厥兵，都是习惯于沙漠风土的人。

听到唐军已进入沙漠的消息时，麴文泰才发觉事态严重，然而为时迟矣。在唐军还没有攻入之前，麴文泰已忧惧而死。其子麴智盛被立为国王，但不过是处理战败事宜政权的负责人罢了。高昌城被包围，国王以下的人全都归降，成为俘虏。西突厥从头到尾都没有动过一兵一卒。

宰相魏征认为对高昌国的惩罚已足够，因而进言立麴智盛为国王，以继续比以前更强化的间接支配关系。这个建议，主要的理由在于节省经费。

太宗却驳斥了魏征的进言：

“高昌之地必须纳入唐的版图。自从汉代以来，这个地方不就是中原国家的屯田之地吗？”

既然皇帝有此意思，吐鲁番之地遂成为唐的直辖领域，并定名为西州，设置安西都护府于交河城。废王麴智盛则被授予左武卫将军的名誉职位，居住长安，切断他与吐鲁番之地的关系。麴氏之高昌国于此灭亡，唐的西州遂于该地诞生。也就是说，玄奘失去了要实践诺言的对象。

太宗这项措置的意义在于向天下表示：唐今后要以积极态度经营西域。安西都护府后来被移至更西方的龟兹，成为唐朝西进的象征。

一九／光荣归国

玄奘听到高昌国灭亡的风声是在北印度时，这个传闻后来被确认属实。玄奘当时的心情想必相当复杂吧？

既然没有必要绕路到吐鲁番洼地，玄奘便可以不经天山南路而直接走西域南道，这条归国路程更为便捷。他由现在的阿富汗地带越过帕米尔高原，到疏勒后继续沿昆仑山脉北麓，经由莎车、于阗前往敦煌。

敦煌在唐朝被称为沙州。玄奘抵达沙州，是在贞观十八年（644）孟秋。

当时，太宗已经知道有关玄奘的事。曾经在高僧名单中看到的这个最年轻的僧人，名字依旧留在太宗的脑海里。

——这名年轻僧侣后来消失于长安。申请前往天竺之事未果，可能已经偷渡出境了。长安佛教界长老曾经如此向太宗报告。

“就僧侣而言，这个人满大胆的嘛！”听到报告时，太宗如此说道。

这位长老吁了一口气。看样子，太宗好像没有为玄奘偷渡出境之事发怒。听这口气，似乎还在称赞他的勇气呢！

“年轻人总是思虑欠周……”长老叩头道。

“希望他能平安归来……但愿不要因为天竺住起来舒适而流连忘返……”

“玄奘一定会回来的——如果他还活着……他去天竺，完全是为了大唐众生……”

“他非回来不可。”

“叩谢皇上关怀！”

玄奘由高昌国向西行去之后，高昌国国王曾经到长安晋谒皇帝。当时，他当然已将有关玄奘的一切向皇上报告了。

——敝王给了他充足的旅费及从者。

麴文泰如此强调自己给这位唐僧的诸多照顾。

唐的国力后来及于天山南路，玄奘平安抵达天竺的确实消息也回报到长安。玄奘在天竺拿兰达学校被誉为最高硕学之士，这样的风声也传了回来。

“朕由衷期盼他早日学成归国……”

每次传回在天竺的玄奘之消息时，太宗都这样说。

国内对他如此期许，在天竺的玄奘也透过各种管道得知。他知道自己偷渡出国的罪责已被宽贷，不会再被追究了。

倘若玄奘是在贞观元年出国的，回来已是十八年之后；如果采用贞观三年之说，则是十六年后归国。总之，他事先已从于阗向皇帝呈上奏文，报告冒犯国禁的经过，并且预告即将归国之事。带这封奏文到长安的，是随商队行旅的高昌人马玄智。

随着大唐国力的日益伸张，东西双方的交往变得顺畅许多，商队来往也甚为频繁。高昌与焉耆的来往也因此活络起来。往来频繁的结果，彼此之间更能互通讯息。因此，身在天竺的玄奘，对唐的情形知道得很多。

不久，使者从长安回来。玄奘亦由此得知太宗由衷期盼他的回国。

欢喜无量,可即速来与朕相见。

原来太宗在引颈期待他早日归国。

来到沙洲（敦煌）时，玄奘再度上奏长安。同时，他得知唐将于近期内为了征讨高丽而派出远征军，太宗并将亲赴洛阳指挥军队之事。

“非赶紧回去不可。”

玄奘遂缩短在敦煌的滞留期间，急速向东方动身。

他归国的最大目的在于普度唐土众生，从事于译经事业。为此，得招募一批通晓经典及熟悉梵语的学僧。玄奘原来准备在这一点上多花一些时间的，但现在环境已不允许他这样做。

为了从事大规模译经事业，必须接受国家的补助才行。而在这个目的之下，非得到太宗的裁决不可。一旦拖延时间，太宗便已前往辽河，为今之计，只有将招募担任补充经文及译经助手的事留待以后了。

玄奘于贞观十九年（645）正月七日回到长安。

这时候太宗业已前往洛阳，长安最高负责人是西京留守司房玄龄。

——使有司（官员）迎接之。

此一诏敕由洛阳的太宗发出后，房玄龄随即展开各项迎接准备。然而他的准备还没有完成，因为急欲谒见太宗的玄奘，已披星戴月赶着回来了。

“听说，玄奘法师回来了！”

“他是经天竺回来的！”

“我们快去迎接他！”

“要去就到漕上（运河码头）去！”

听到消息的人们从各处聚集到漕上来，使得这个地方一时呈现人山人海、水泄不通、动弹不得的状态。

玄奘不得已在漕上过了一夜，等到官差整理交通后才上岸，进入都亭驿。

都亭驿在长安闹区的朱雀街。到达此处之前，街道两旁都是黑压压的一大堆人，欢呼之声不绝于耳，其程度远超过征讨突厥凯旋的将军所受到的欢迎。

玄奘的名字早就为民众所知悉。为佛法不辞触犯国禁的大勇之心，在异域钻研近二十年岁月，并且使天竺教学界惊叹大唐有斯人的才华——长安的人们以玄奘为傲。他们因为玄奘而获得精神上的鼓舞。

玄奘心急如焚。他无法悠闲地待在长安，遂立刻转往太宗所在的洛阳。他抵达洛阳时，是正月二十三日。

此处先叙述唐出兵高丽的经纬。

唐在隋之后成为天下的支配者。作为隋的后继王朝，唐尚未完成的一件事情是：讨伐高丽。隋因出兵高丽而大伤元气，最后导致灭国。

——为了保持东境之安宁，高丽非攻讨不可。

讨伐高昌，并使之成为直辖领域后，太宗开始将注意力转移到东方。

高丽是以包含辽东半岛在内的辽河以东之地及约三分之二的朝鲜半岛为领地的强国。朝鲜半岛的南部，东西分别为新罗和百济，就国力而论，都远不及高丽。

唐建国之初，高丽曾经派使节至长安，并且送还隋远征军的俘虏一万，两国关系可谓不恶。其后新罗和百济有意向唐入贡，但高丽不但阻挡其请，更屡次对这两国发动侵略——两国为此分别向唐控诉。

强国高丽由于北方有突厥和契丹，西方有唐这个超级大国，过剩的精力自然只能向南方发泄。而南方小国新罗和百济，向来就争执不断。

当时的新罗在善德女王的统治之下。隋出兵高丽是善德女王之前的真平王时代。由于新罗希望毗邻的强国高丽灭亡或衰弱，因此，隋讨伐高丽时，曾经给予协助，从侧面攻打高丽。高丽与新罗的交恶，可以说其来有自。

善德女王派使者至唐控诉道：

——百济取我四十余城，并且与高丽联合集结兵马，我对大唐入朝之路因而被切断。尚请出兵，惠予救援。

朝鲜半岛的情势，可谓相当复杂。高丽的荣留王为大臣所杀，由荣留王的侄子宝藏王即位。

太宗认为未完成的事情，总有一天非解决不可。

（辽东原本是中国之地，汉之四郡。）对太宗而言，这不是侵略，而是收复失地。之所以迟迟未着手远征高丽，是由于东方州县因隋末的动乱而疲惫不堪，尚未恢复。作战基本计划则早已订定，内容与隋代完全相同：于出兵辽东的同时，由山东半岛经海路攻打平壤。

建国二十余年，由于“贞观之治”，民力已恢复许多，出兵高昌，只是牛刀小试。高丽荣留王被杀时（642），众多大臣主张即刻出兵，却被太宗压了下来。

——乘他国之内讧，有失君子之风。

太宗决定解决未完成之事，是在接到新罗善德女王控诉之后的事情。

“立刻下达动员令。这一方面是为中国子弟报仇，同时也是为高丽雪君父之辱。”

为子弟报仇是指中国无数年轻人死于隋代前后四次出兵；君父之辱是指高丽荣留王为大臣泉盖苏文所杀，而非直系的宝藏王为这名大臣所拥立。

“朕亲赴洛阳，然后视情形将部队主力往前推移。”

太宗遂前往洛阳。

在洛阳，太宗可谓繁忙之极。

陆路军由以骑兵为主的六万将兵编制而成，李勣被任命为总司令官；海路军则为由张亮率领的四万兵员及五百艘兵船。由于已有隋多次失败的殷鉴，太宗在用兵上格外慎重。他尤其督励在兵粮补给上必须万全。

诸事不见得都顺利进行。事情不如意时，太宗也会心浮气躁。

“原本以为那个家伙还满能干的……”他对部下的才干，时有这样的不满。

（李勣毕竟年岁已高……不晓得长安有没有问题？房玄龄一样也已年迈……这些都实在令人担忧……）站在阵头指挥，他对建国元勋都产生不满。

（没有新的人才吗？……要是有既年轻又有才干的人才，那该有多好。……看情形，应该开始考虑以后的事情了……）正在有此深切感触时，由长安来的报告说玄奘已到。

太宗在洛阳仪鸾殿引见玄奘是二月一日之事。

“大师去国，为何未向朕陈报呢？”

太宗首先问了这句话。

“贫僧于去国之前，曾经再三提出出国申请，但由于诚愿微浅，未蒙准许。然贫僧倾慕佛法心切，因而擅自偷渡出境。触犯国法之处，贫僧深觉惭惧，尚请皇上赐罪。”

玄奘跪伏回答。

“大师乃出家之身，并非俗人，此事可予免议。大师赌命求法，惠利苍生之事，值得嘉许，大师大可不必自责。山川阻远，风俗人心皆异，在这个情形之下，大师能去到那么遥远之地，这一点，朕深深感到欣慰。”

“不，这全仰靠皇上天威，才得以如此。”

“哪里的话。这是大师仁德所致，不是朕的力量。”

经过这段对话，太宗深深被玄奘的人格所吸引。这个人着实具有坚忍不拔之意志力、深厚而广博的学识以及果敢的行动力。

（只可惜他是个僧侣……）

太宗慨叹一下后，又说：

“大师可否考虑还俗，辅弼于朕？唐现在最需要的是人才。以大师的才华，在政治上也必能救济众生，这亦是殊途同归啊！”

“请皇上不要这么说。玄奘自幼所学只有佛法而已……据说，政治之道在于儒，而玄奘根本不知儒学，这犹如顺水而流的小舟被拖上陆地，将会失去其功效的。贫僧认为自己还是以佛法之徒的身份，经由译经造福众生，这才是自己的使命。尚请皇上垂察。”

“好吧，朕不再提还俗之事便是。……另外还有一事。大师随朕前往东方一段时期如何？大师已经到过西方，现在再到东方，当能更增见闻，朕一方面也希望多向大师讨教一些事……”

“这一点也希望皇上能够体谅贫僧。贫僧才自远路赶回，贱躯尚疲惫不

堪，恐怕不能再跟随皇上效劳。”

实际上，玄奘是急着要开始译经作业。现在要他跟随太宗到辽东，起码要浪费一年时间，这是违背他心意的事情。

“疲惫不堪……哈哈哈！大师再也不必如同行旅西域时那样徒步行走，朕自然会为大师准备车轿啊！”

“回皇上的话，贫僧认为自己精励于译经工作，才是为皇上以及众生谋福的正道。”

“谋福的正道……好吧，这件事朕也不再提了。大师今天就多花一些时间，告诉朕有关西域的事吧！”

虽然太宗放弃让玄奘还俗的念头，但他并没有因此对于要把玄奘留做身边顾问一事死心。

玄奘提出要在少林寺从事译经作业的请求时，太宗反对玄奘到那么远的地方去，要他留在长安。

“大师到长安弘福寺吧！”

二○／未胜未败的远征

就结果而言，太宗远征高丽终归失败。这是隋代四度失利后的又一次挫败。

实际上并不是被打败，说“没有打赢”或许较为贴切。

唐军攻破高丽的盖牟城，掳获两万余俘虏和十余万石粮食，此外还攻陷白严、辽东等十余座城池。但高丽死守安市城，始终未被唐军攻陷。而高丽援军为了救援安市城，正络绎集结中。

唐军副大总管王道宗进言道：

“高丽举全国之力，企图于此地阻挡我军。由于全国之兵皆集中于此，因此，国都平壤在守备上应甚为薄弱。请授臣精兵五千，让臣长驱直攻平壤，臣相信集结于此地的高丽兵，由于失去根据，一定会不战而降

的。”

太宗却没有采纳他的进言。一旦唐军的部分军队为了攻打平壤而开始移动，为救援安市而集结前来的高丽军队，不无可能对其发动追击；这是决定不打平壤的原因之一。而最大的原因，在于长孙无忌的坚决反对。

“这是天子御驾亲征之战，不可与诸将之战同日而语。任何具冒险性的作战都不可实行！”这是长孙无忌的意见。

于六月开始对安市发动攻击，一直到十月，都无法将之攻陷。然后严冬降临辽东，唐军因暴风雪而死的人与日俱增；对寒地不习惯的军马已死了七八成，储存的粮食也越来越少。

“我们退兵吧！”

太宗终于做了这个决定。

斩杀敌人达四万余众，而己军阵亡人员约两千名。因此，就战斗而论绝不能算是吃败仗；不过由于未能攻陷安市而退兵，所以也不能算成功。

（如果魏征还在，一定会反对这一次的远征吧？）在回京的途中，太宗有了这个感想。魏征已于两年前殁故。

（他对什么事情都要表示反对意见……）在太宗的眼里，魏征是对任何事情都要表示反对意见的直谏之士，但太宗也不见得每次都采用魏征的反对意见。

（魏征对我而言是一面镜子。）

每次魏征有所谏言时，太宗都有看到镜中自己影像的感觉。发现衣冠不整时，他会改正过来，否则，他一向我行我素。

皇后长孙氏死后，准备立杨氏为皇后时，魏征曾经表示反对：杨氏过去为齐王之妃，立她为后之事，万万不可！

杨氏是太宗于玄武门杀害的弟弟齐王李元吉的妻子。原本就是弟媳妇，再加上这个弟弟算是叛逆之徒，以这样的女人为皇后，问题确实重大。

——好，知道啦！

太宗在魏征这面镜子前发现自己衣冠不整，便乖乖把它改正过来。立杨氏为后之议因而作罢。

攻灭高昌国后，准备将吐鲁番洼地改为直辖领域时，魏征也表示反对：——倘若将该地改为州县（直辖领域），起码需要千余名守军，而且必须每年更替。由于该地路途遥远，每次往还，难免有人因此死伤，况且这项经费，对国家而言也是极大的负担。

太宗这次也把魏征当做镜子，结果发现自己并未有衣冠不整之处。

唐开始要以积极态度经营西域，高昌之地乃东西交易之要冲，为确保该地，不可吝于支出费用。

太宗做此判断，因而不采纳魏征继续留置高昌王以维持间接支配的意见。

倘若魏征还活着，一定也会反对这一次的远征高丽吧？也就是说，太宗势必又会再一次照这面镜子。

或许我会延期吧……？

太宗如是想，魏征会以什么理由反对当然不得而知，但只要有道理，太宗一定会考虑将远征日期往后挪才对。

“有紧急命令传达，立即准备快马！”

太宗突然开口喊道。

“遵命！要传达的命令是什么呢？”

“修复魏征的墓碑，把它恢复原状。要快！”

“魏征的墓碑……？”

李勣露出讶异的表情。

唐军渡过辽河回到辽西营州时，太宗曾经将于辽东阵亡人员的遗骨集中到柳城的东南，举行一次盛大的慰灵祭典。太宗在诵读自己撰写的祭文时，还痛哭一场。

辽东一役，最为活跃的是年轻的薛仁贵。太宗对薛仁贵道：“朕的诸将全都老了，朕早就渴望得到新锐骁勇的将军，结果，果然得到卿。朕就算得到辽东也没有这么高兴，比起得到卿，那根本算不了什么。”

除了举行慰灵祭典，使阵亡将士遗族感激涕零外，又对年轻将军有所鼓励，使之感动奋发——太宗为使未获成功的远征也有成果，可谓用心良苦。

太宗穿的战袍已破烂不堪。近臣多次劝他换穿新袍，他都摇头道：“士兵的战衣都那般破烂，岂有唯独朕穿着新袍之理！”

皇太子李治到辽西临渝关奉迎时，太宗指着一身破烂战袍，对他道：“朕是决定见到你之后才要换新袍的。”

皇太子极为惶恐，立刻献以新袍。太宗这样做，为的是要教育皇太子。有明君之誉的太宗李世民，对皇太子这个问题甚为头痛。

太宗有十四个儿子。选择继位者时，自然要以皇后长孙氏所生的三个儿子为第一优先，三个依序为李承乾、李泰和李治。倘若再把范围扩大一些，就包括杨妃所生的两个儿子。这位杨妃不是前述齐王李元吉的未亡人，而是隋炀帝的女儿；虽然杨妃不是正后，却因为是前朝天子的女儿，所以受到特别礼遇。杨妃生的是李恪、李愔。

李承乾是皇后所出，又是十四个儿子当中的长子，所以在太宗即位后，当然立即被立为皇太子。然而，李承乾身染足疾，连走路都有困难，他本人也甚以此为意。况且父亲太宗疼爱其弟李泰的程度一向比身为皇太子的他还深。

李泰生性喜欢文学，因而为同样喜爱文学的太宗所疼爱。李泰于贞观十年（636）被封为魏王，魏王府特别置有文学馆，集各地文学之士于此。贞观十五年，魏王李泰完成名为《括地志》的著作，并将之呈献给父皇，因而获得许多赐物。

拥有文学馆的魏王府，费用当然十分浩繁，因此，太宗每月发给的经费，都比皇太子府高。

——嫡子和其余之子，必须有明显区别。此乃圣人所教。

由于待遇过于悬殊，谏议大夫褚遂良甚至如此进谏。

这种情形连别人都看得出来，皇太子更不用说，当然会因父亲偏爱李泰而心存不满，他为保护自己皇太子的地位而广为收揽心腹，也是自然之事；同时，皇太子近臣为确保主子的正当权利所做的努力，照理也不该受到责难。

不对的应该算是太宗，他不该以明显的态度表示对四子李泰的偏爱。

——皇太子有足疾，改让皇太孙继位如何？

他甚至如此与群臣商量。

皇太子李承乾产生危机感的同时，在行为上变得极端放纵。

我是皇太子，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有何不可呢！

这个想法进而使他有了极端的行动。

喜爱突厥。——皇太子原来就有这个奇癖。穿突厥服装、说突厥话、假扮突厥王模样装死，以及以举行突厥式葬礼为游戏——他常有这等情事。这或许是出于对异国情调的憧憬，不过实际上，他的生母长孙皇后确是地地道道的胡人——鲜卑拓跋氏出身的人。憧憬草原，可以说是他血脉相传的习性。

他的竞争对象是弟弟李泰。

——他不也是在行动上有困难的人吗？

皇太子以不屑的口气说。皇太子由于有足疾而举步艰难，魏王李泰则因过于肥胖，在行动上也诸多不便。为此，太宗特别准许李泰可在宫廷内乘坐轿子，这是连皇太子都不被允准的特权。

太宗讨厌皇太子的另一个原因是：他有断袖之癖。

宫内歌舞团有一个名叫称心的美少年，皇太子非常宠爱这名少年，并与之共起居。太宗知道这件事情后，把称心抓起来杀掉。

——迷惑吾儿之心，罪不可逭！

实际上不是称心使皇太子迷惑，而是皇太子对称心宠爱。

疑心病越来越重的皇太子，认为这是弟弟李泰告密的结果。皇太子算是很会演戏，在父亲面前向来装出行为极其端正的样子，把和称心这件事掩饰得非常彻底。因此，称心之事爆出，皇太子认为绝对是李泰打的小报告。

皇太子认为这样下去，自己的地位将岌岌可危……皇太子造反——这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事。只要一切正常，皇帝之位日后自然会落到他的头上。被指名为继位者的人，有何造反的必要呢？这情形不只太宗的皇太子如此，历史上也不乏同样的事例。他们确实被指名为继位者，但此一决定随时有被取消的可能。这样的疑虑一旦变得浓厚，甚至被认为笃定确实时，他们只有起而造反一途。

皇太子李承乾或许是过于绝望，言行变得十分异常。

他塑造称心之像，对之祭拜，并且整日徘徊流泪，不进宫晋谒皇帝达数个月之久。他又令全体家臣着突厥服装，日夜举行突厥式歌舞聚会。

太宗的弟弟汉王李元昌是个颇有问题的人物，皇太子却与之勾结，并与因讨伐高昌而扬名的兵部尚书侯君集及左屯卫中郎将李安俨等近臣谋议，计划包含杀掉魏王李泰之事在内的谋反情事。

孰料皇太子准备用为刺客的一个叫纥干承基的部下，因某一案件被捕，结果在侦讯期间将这件事情吐露出来。已故长孙皇后之胞兄长孙无忌、宰相房玄龄、李勣、褚遂良等人立刻被召集开会，结果决定废立皇太子。

废位的皇太子李承乾被移至黔州，这是贞观十七年（643）四月的事。李承乾于翌年十二月死于黔州，以国公之礼被葬。这是太宗即将亲征高丽之时。

太宗当然有意立魏王李泰为皇太子。因为这个儿子不但学问好，有才华，更富于决断力。不料，长孙无忌却坚决反对立李泰为皇太子。

——这次事件，完全是承乾与泰两者之间的争执。废承乾而立泰之事，万万不可行！他的理由是，吵架的当事人没有资格被立为太子。

对承乾和泰这对兄弟而言，长孙无忌是他们的母舅。就太宗的立场来说，立太子事宜一方面是国事，另一方面却也是家务事。当做家务事时，皇子的舅舅长孙无忌的发言极有份量。

——如此说来，不是只有为善可以考虑吗？……可是，这个儿子看起来头脑模糊不清醒……为善是晋王李治的别名。李治是太宗的第九子，却是长孙皇后的第三子。在皇后所生的三个皇子当中，倘若承乾和泰因互斗必须以丧失继承资格作为处罚，剩下的只有这个治而已。

——恭请皇上叫旁人退下。

长孙无忌请求重臣们退下。因为要谈的是家庭内的问题，身为皇室姻亲的长孙无忌，有权利做这个要求。

——立晋王为皇太子，大唐皇室始能得保安泰。

长孙无忌开始做此游说。

晋王李治确实是头脑模糊不清醒，而且为人优柔寡断。说起决断力和行动力，他根本比不上魏王李泰。但倘若立李泰为皇太子，由于他生性果敢，很有可能杀害与他竞争的哥哥承乾和弟弟治。

——微臣说得不对吗？

长孙无忌盯着太宗的脸看。太宗本身就是杀害胞兄和胞弟而成为太子的！

（他会做出和你同样的事情——）长孙无忌的表情无异是如此说。

——好，就决定立晋王为皇太子吧！毕竟唐的基础已经稳固了……太平时代的皇帝，个性优柔寡断或许较为妥当，也许能避免流血事件发生。

——皇子们都因此而得以活命了。

长孙无忌道。实际上，长孙无忌别有用心。

这数年来，太宗的健康情形始终不佳，已到了必须考虑后太宗时期之问题的时候了；而下一代的皇帝越是无能，重臣长孙无忌就越容易做事。倘若由能力强的魏王李泰即位，他是不可能成为长孙无忌之傀儡的。

——如果是晋王李治登基，我可以对他操纵自如……结果，能力较差却心地善良的晋王李治被立为皇太子。太宗由高丽远征归来时，到临渝关奉迎的即是皇太子李治，当他看到一身褴褛的父亲时，不禁潸然泪下。

这个儿子心肠太软。唐在他的统治之下，会不会有问题呢？……太宗感到有些不安。

二一／太宗辞世

废立皇太子事件发生时，魏征已经不在人世。

太宗对这位功臣之死甚表哀悼，曾御笔亲书其墓志。这块石碑已建立多年。然而，随着皇太子谋反事件调查不断深入，太宗越发对死去的魏征感到疑惑。

参与前皇太子李承乾谋反计划的近臣当中，由魏征推举的人为数不少。

如果魏征还活着，说不定他是皇太子派的有力分子之一！

虽然本人已经去世多年，太宗总有这样的感觉。

关于魏征，还有一件事情令太宗回想起来就心里懊恼，那就是他把自己的谏言全部记录下来这件事。太宗欢迎群臣进谏，但谏言应该是下正式决定之前的秘密作业。

——谏言不应公开发表。

这是太宗的想法。可以公开发表的谏言，应仅限于能显示皇帝的气度者，需要经过皇帝的查阅；而魏征却私下记录自己所有的谏言。

——我的见识如此卓越，因而皇帝只听从我的意见。太宗卓越的政绩，实际上全靠我的辅佐，这就是证据。

在太宗的眼里看来，这份记录的意义似乎在于此。因此，虽然对方已死，太宗仍一想到这事就恼火。

那个家伙装出一副硬骨头模样，实际上是个俗不可耐之徒，欺上莫此为甚！

太宗深深后悔将魏征的功绩刻在墓碑上。

——把魏征的墓碑砸毁！

怒上心头的太宗，于是下了这道命令。不过在远征高丽一役功败垂成后，却使他有所反省。由于魏征的谏言，太宗得以从不同的角度思考事情，它确实多次匡正太宗的政治作为，这一点，应该给予正面的评价。

远征高丽的失败，可以说是一个明证。而对于废立皇太子事件，太宗现在是以冷静的态度回顾——因为承乾已经去世。

为自己的主子尽力是当然的事，承乾当时是正统皇太子，魏征推举辅佐皇太子的人物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他只是尽力达成自己的任务……至于想夸耀自己的功绩，这是每一个人都会有的欲望，不应该因此而被责备……以谦虚态度思考事情时，自然会有这样的宽恕心态。因此，太宗不但下令重建墓碑，也命令优遇过去多少被冷落的魏征遗族。

在返回长安的途中，太宗在并州（山西省）患了痈疾。要治疗这种恶性肿疱，据说以用口将浓汁吸出最为有效。皇太子李治亲自为父亲吸取浓汁，因而使痈疾得以治愈。

翌年贞观二十年（646）二月，太宗一行人好不容易回到长安。太宗需要好好静养一段时期。

五月，高丽立刻派谢罪使节前来，并且献上两名美女，而太宗却将之送回——因为太宗对讨伐高丽之事还没有死心。

贞观二十一年，太宗命令江南十二州工人建造数百艘大船。这当然是为了远征高丽。

心地善良的皇太子，为祈祷亡母冥福，在长安进昌坊建立了大慈恩寺。这座寺院于贞观二十二年十二月竣工。

大慈恩寺有一座高达六十四米的巨塔，称为“大雁塔”，这座大雁塔迄今尚存。

三藏法师玄奘被迎为这座大慈恩寺的住持，大雁塔成为收纳他从天竺携回之经书的书库。玄奘的译经事业，之后就以这座大慈恩寺为中心。

太宗经常召请大慈恩寺的住持玄奘至宫中。他连政治方面的事情都对玄奘多有垂询。虽然未能使玄奘还俗，太宗事实上已经把他当做自己的顾问了。

“希望你多辅佐皇太子——”太宗多次如此对玄奘说道，“皇太子过于软弱，而且头脑是常常迷糊不清的。”

皇太子李治有头痛的隐疾。尽管近臣极力守密，事实上，皇太子偶尔会有癫痫发作之事。父亲说他时常在发呆，实际上，皇太子的脑袋并非一片空白；恰恰相反，他无时无刻不在想着一件事。

皇太子的脑子完全被一位女性占满。

这是以皇太子的身份都无法占为己有的女性，也就是纯粹的暗恋。这位女性姓武，父亲担任过荆州都督，原籍为山西省汾水。

之所以仅能恋慕无法占为己有，原因在于武氏乃是太宗后宫之人。对皇太子而言，她是父亲爱人群中的一个。

武氏十四岁被召入后宫成为才人（嫔妃地位的一种）时，李治已被封为晋王，当时的他，不过是个十岁少年。

后宫当然是男人的禁地，但由于也是皇室家族生活的场所，所以皇族得以出入。尤其皇族少年，与后宫女性照面的机会特别多。晋王李治对比自己年长四岁的美少女武氏早就倾慕不已。少年郎的行止当然很单纯，李治自以为无人知晓他这违背人伦的恋情，实际上，皇室所有的人几乎都知道。

——这只是少年郎梦幻般的慕情罢了。

人们大都认为这是一桩美好的事情，纷纷以充满好意的眼光看待他。由于意想不到的事态发生，结果李治被立为皇太子。这时候的他十六岁，已经变得善于掩饰自己的情感，不过，他的这份思慕依然未消。

实在是个文弱之徒……

太宗认为这样的后继者李治有些令他担忧，不过他也回过头来想：还好天下已定，只要辅佐人称职，应该不会有问题吧！长孙无忌是他的舅舅，应该会妥善辅佐才对。

天下确实已经安定。提起西方，高昌已成直辖领域，置有安西都护府。原本亲唐的焉耆国，虽因与西突厥缔结婚姻关系而不再向唐朝贡，但安西都护郭孝恪随即由吐鲁番洼地进兵，俘获该国国王。原本反唐的龟兹，则于国王苏伐叠死（647）后，开始派使节至唐朝贡。

“剩下的只有高丽了……”

太宗之所以急着要讨伐高丽，是因为知道文弱的后继者李治绝对无法完成这个心愿。

贞观二十一年（647），牛进达、李海岸诸将率领的唐军入侵高丽，攻至石城、积利城等处。高丽王遣其子为使节至唐谢罪，是同年十二月的事。

平定战乱，使天下太平、人民安宁的圣天子，有资格在泰山举行“封禅”仪式。

“朕有这个资格，立即做封禅的准备。”

太宗下此命令。

魏征生前，曾对太宗有意举行封禅大表反对。由于意见特别多的魏征已不在人世，太宗终于决定封禅，以留名青史。然而原定于贞观二十二年举行的封禅，后来决定取消。原因是河北地区遭受水灾。单单因为水患就取消预定举行的封禅，这样的事情对太宗而言可谓相当罕见，这一点也证明他的气力已衰弱许多。

贞观二十三年四月，太宗驾临翠微宫。皇太子与之随行，太宗特别叮咛他：朕准备好好听玄奘讲道，到时候，你一定也要在旁聆听。

在翠微宫，玄奘以简易方式讲解佛法给太宗听。

“朕应该早些时候遇见大师……朕很早就听过大师的名字，而大师却到天竺去……”

太宗说的话有点像发牢骚，这也是他的肉体衰弱所使然吧！

在由长安出发之前，太宗就屡次诉苦头痛，到了翠微宫后，这个现象变

得更为严重。

太宗在翠微宫裁决的一件事是，将开国元勋李勣降为叠州都督。叠州为羌族的居住地，对在中央不可一世的李勣而言，这是大大的降职。

“李勣才智之高，已到令人畏惧的程度。朕本身曾经多次为他才智之卓越惊倒……那是因为有朕，所以才能驾驭他……”

在病床上的太宗，对着皇太子道。

“是……”

皇太子李治俯首回答。

这个儿子只有乖顺这一点可取……太宗在心中暗自咋舌后，加重语气道：“朕说因为是朕，所以才能驾驭他，你听得懂吗？”

“是的，儿臣明白。”

“朕实在怀疑你到底听懂了没有……算了。总之，朕对他操纵自如，不过也给予相当的回馈。而他因为感激朕对他的恩惠，对朕也是鞠躬尽瘁。……李勣受恩于朕，可是并没有受恩于你。你有没有能力操纵他，这是朕最担心的事。”

“儿臣愧对父皇。”

皇太子一脸惭愧表情，连连叩首不已。

“我决定将他左迁，让他到叠州去。倘若他即刻前往叠州，待朕去世后，你就召他回来，任他为宰相，并充分信任他。让曾左迁的人复归，甚至予以晋升，这是施予大恩。而李勣是个知恩图报的人。”

“儿臣遵命。”

“左迁命令发布后，倘若他对前赴任地犹豫不决，你就把他杀掉。不能充分驱使有才智者时，将之杀掉是最好的途径。这样，可以杜绝他本人或者别人利用其才智摇撼大唐根基。……朕说的话，你听懂没有？你能杀掉李勣吗？”

“是的……”皇太子踌躇片刻后，下定决心似的回答，“儿臣一定做得到。为了大唐，儿臣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

在太宗卧病期间，久病缠身的李靖去世了，房玄龄则于去年殁故，房玄龄的好搭档杜如晦，更早在贞观四年（630）去世。

尉迟敬德已经辞职，过着遁世生活。这个人退得非常漂亮而干脆，太宗因而没有强留他。身为武人，他曾经反对太宗亲征高丽。但亲征之事一经决定，他就断然跟随太宗，于驻跸山大破高丽军，立战功凯旋后辞职。这时已年近六十的尉迟敬德，后来不食人间烟火，过着神仙般修行生活。

（那个家伙已到想叫也叫不到的世界去了。）太宗之后再也没有打扰过尉迟敬德。

在这种情况下，太宗身边已经没有旧人，他感觉非常寂寞。

接到左迁命令的李勣，表现又如何呢？他在宫中拜受诏书后，就即刻动身前往任地叠州，连回家一趟都没有。

太宗的病越来越重，身体的痛楚折磨着他。皇太子李治不眠不休地伺候在病榻边。由于忧虑过度，年纪尚轻的皇太子头发，一部分已变白——史书有此记载。

五月己巳日。太宗以温柔的口气对皇太子道：“有无忌和遂良在，关于天下之事，你可以不必忧虑。”

太宗享年五十三。太宗断气时，皇太子李治抱着舅舅长孙无忌的膀子，恸哭不已。

“请节哀——”长孙无忌以规诫的口吻道，“已故皇上将宗庙社稷交托殿下，殿下该做的事极其浩繁，而且任重道远。岂可一如匹夫，哭泣不已呢！”

皇太子提起精神，先行返回。此时，太宗之丧尚未发表。

太宗临终时，三藏法师玄奘并不在场，不过也在翠微宫内。知道玄奘在同一个屋檐下，太宗好像因此而心境得到安宁。

五月壬申日，太宗之丧终于在大极殿举行，皇太子在其灵柩前举行即位仪式。新皇帝是为高宗。高宗遵照父帝遗言，召回甫被左迁至叠州的李勣回长安，授以要职。

太宗葬于昭陵。

高宗以特别优遇对待胞兄濮王李泰。李泰是深受亡父疼爱、原本预定就帝位的人。高宗为他设府、置僚属、车马以及衣服等，都使之较一般皇族优渥。

这一切，都表示高宗心地善良。然而他的善良心地，却为唐王朝带来许多问题。

二二／长孙无忌的毒计

太宗去世的翌年（650）元旦，改元为“永徽”。

新皇帝高宗这时二十三岁。

高宗已有妻子。被立为皇太子妃的王氏，升为皇后乃是无庸赘言之事。

太宗的二十三年治世，史称“贞观之治”，一般被用以代表政通人和的时代。然而这段期间，唐朝皇室内部却出奇地紊乱，这个责任大部分要算在太宗头上。将玄武门被杀害的弟弟李元吉之妻杨氏纳入后宫，可说是他毕生的一大败笔。

废立皇太子事件，不过是冰山的一角。

被誉为明君的太宗，众多儿子当中，确有不少不成器之辈。同样，女儿群中，大部分也都颇有问题。太宗的女儿高阳公主，嫁给建国元勋房玄龄的儿子房遗爱。史书记载“甚骄恣”的高阳公主，的确是一名悍妇。房玄龄死后，房遗爱和兄长房遗直因财产继承问题发生争执。这件事情由于有降嫁遗爱的高阳公主牵涉在内，所以变得非常复杂。

当时，三藏法师玄奘的弟子中，有一个名叫辩机的年轻僧侣。玄奘执笔《大唐西域记》时，辩机即担任助手，可见他才识卓越的程度了。要命的是，与师父同样长得眉目秀丽的这位年轻僧侣，被高阳公主看上了。

那是太宗生前发生的事。衙门曾就一名盗贼进行调查时，发现一只据说是从僧侣辩机处偷来的宝枕，侦查结果得知，这是高阳公主送给辩机的。高阳公主与辩机的不寻常关系因而暴露，得知此事的太宗暴跳如雷。辩机因而被处腰斩之刑。

毕竟是亲情难舍，太宗并没有处分自己的女儿高阳公主。

关于房家遗产问题，实际上不对的是高阳公主这一边，因此，太宗变得不再疼爱这个女儿；而高阳公主也由于爱人辩机被杀，对父亲怀恨在心。据说，太宗去世时，高阳公主丝毫没有露出哀容。等到高宗即位后，她重提遗产问题，并且以“对我非礼”诬告丈夫的兄长房遗直。房遗直不甘示弱，也控告弟弟房遗爱夫妇。

高宗命令长孙无忌着手调查。长孙无忌当然想利用这个机会巩固自己的立场，一扫反长孙无忌派，增强外戚的权威。而在反长孙无忌派中，最值得畏惧的人物是吴王李恪。

李恪是太宗的第三子。长子承乾原本为皇太子，次子楚王李宽早夭；皇太子李承乾因谋反事件而决定被废时，吴王李恪也在新皇太子候补名单之列。

李恪虽然不是皇后长孙氏所生，但由于生母为隋炀帝的女儿，所以也够资格作为继承人。最重要的是，他见识才华俱佳，人品又好，在贵族社会的人望，远远超越其他皇子，连太宗都常说“吴王最像朕”。

对立吴王为皇太子之事，反对最强烈的正是长孙无忌。身为已故长孙皇后的兄长，当然希望自己妹妹所生的儿子就帝位。吴王被立为太子之事因而告吹。再者，有操纵国政野心的长孙无忌，在妹妹所生的儿子当中，也排斥相当成器的李泰，因而推举唯有乖顺这一点可取的李治。

同情弱者是人之常情，人们都对吴王寄予同情。长孙无忌对他一直耿耿于怀。太宗死，李治登基，这个被称为高宗的优柔皇帝，倘若遭遇有能的吴王发动政变，根本不是对手。太宗的“玄武门之变”就是一个前例。

奉命调查房玄龄儿子互讼问题的长孙无忌，其实是把目标对准吴王李恪。

全然仰赖恶妻高阳公主鼻息的房遗爱，有即使被指为蓄意叛变也无法辩

白的事实。因为骄傲的高阳公主，言行上颇多越轨之处。房遗爱的弟弟房遗则，娶荆王李元景（太宗六弟）之女为妻。身为高宗叔叔的这位李元景，有一次说出“我做了手抓日月之梦”这句耸人听闻的话。手抓日月可以解释为就帝位。

“比起我那个傻里傻气的哥哥，由叔叔你来当皇帝，更为合适啊！”

高阳公主说出这样的话，用以讨好荆王。

高阳公主的妹妹巴陵公主，也对成为长孙无忌之傀儡的哥哥高宗极为不满。巴陵公主的丈夫柴令武的母亲是太宗之妹平阳公主，因此虽为臣籍之人，却与皇室有双层关系。

这一干人在反高宗感情上起了共鸣，相互之间常有联络。名为反高宗，实际上如果称做反长孙无忌，可能较为正确。长孙无忌经过调查，掌握他们有不妥当言论的证据，但他视为主要目标的吴王李恪，则似乎与这一票人毫无相干。

“因为有纥干承基的前例嘛！”

长孙无忌在对谋反嫌疑进行调查时，把房遗爱逼得无词以答后，说出这么一句话。

皇太子李承乾谋反时，纥干承基原本准备担任刺客任务，是企图杀害魏王李泰的主角。他后来因另案而被捕，结果在侦讯时说出皇太子谋反之事，不但被饶一命，更被拔擢为祐川府折冲都尉。

皇太子承乾有企图谋反之事吗？

当时就有许多人对此产生疑问。皇太子可能是被人拖下水——民间甚至有这样的传闻。

——我是受雇为刺客的。

结果，由于纥干承基做此自白，皇太子谋反事件便告成立。

如果你协助捏造证据，会像纥干承基一样被饶命，而且得以升官。

长孙无忌对房遗爱提起这个前例，为的是给他这个暗示。

房遗爱开始思索。

我们的伙伴都被侦讯，各人的言行已被他们完全知悉。现在暗示我要捏造证据，一定是要把我们这一票以外的某人拖下水。这个人会是谁呢？

长孙无忌最急于消除的人物——房遗爱一下子就得到答案：这个人除吴王李恪以外无他。

李恪自小就被封为长沙王，后来改封汉王、蜀王，最后成为吴王，并于贞观十二年（638）以安州都督前赴任地，于高宗即位后，成为梁州都督。他大部分时间都在任地，到首都长安的机会甚少。

受房遗爱谋反事件连坐的柴令武是卫州刺史，却称病长久居留长安。同党的薛万彻（太宗之妹丹阳公主的丈夫）虽为宁州刺史，却以足疾为借口，留在首都参加谋议。

房遗爱认为自己已揣测到长孙无忌的心意，因而做出虚假的供词道："说实在话，吴王也参与了我们的谋议。他因为人在梁州，所以和我们联络时，使用的都是密函。"

"这些密函在哪里？"

"既然是密函，当然阅后立刻烧掉。"

"你说的话没错吗？"

"一点不假……请不要忘记纥干承基的前例。"

长孙无忌没有回答，只是轻轻点一下头而已。

我成功了！

实际上，他在心里吐着舌头。他根本无意依照前例赦免房遗爱。

反高宗派——也就是反长孙无忌派——的皇族和有关人员，因此得以一举肃清，当然，还包括因立皇太子问题而对自己怀恨在心的吴王李恪在内！

这与其说是谋反事件，不如说是不满分子聚在一起的事件。这起谋反事

件的调查，开始于永徽三年十一月，到翌年二月就决定处分方式：房遗爱、薛万彻以及柴令武三人均被处斩，这三个人虽然都是公主的丈夫，身份却是臣下；四位皇族——荆王李元景、吴王李恪、高阳公主以及巴陵公主，都被赐死。

认为拖下吴王李恪就能保住自己性命的房遗爱，只能说是思虑浅薄。

心肠软弱的高宗道：

“荆王是朕的叔叔，吴王则为朕的兄长。不能设法饶他们一命吗？”

“这样不能发生儆尤作用。一旦决定的事情必须执行，国基才能巩固。”

兵部尚书崔敦礼如此规诫高宗。

吴王李恪临死前高喊道：

“长孙无忌窃弄威权，陷害忠良之士。宗社有灵！长孙一族灭亡，为期不远！”

长孙无忌对李恪的声望之高心生嫉妒，因而将之陷害，这一点，当时的人都察觉得到。——海内冤之。

史书如此记载。

这是皇室内部的纠纷。

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正因为是天下太平的时代，所以才有发生这等纠纷的余地。由于有太宗“贞观之治”此一遗产，所以，王朝尚不致因这等纠纷而发生动摇。更何况，在一般人民眼中，使出权谋术数斗争，结果纵使有人因此不幸丧命，那也只是部分高阶层人士的事情。

牵连房遗爱事件的，都是一些与皇室有关的人。在这些事件进行期间，皇室内部同时发生了另一起事件。那是与皇帝的爱情有关的问题，但就影响之巨大深远而言，房遗爱事件根本无法与之比拟。不过，当时的宫廷人士无人能料想及此。

高宗的皇后王氏尚无嗣子，她因而心焦不已。然而，欠缺决断力的高宗在情感上却是个专情主义者。高宗非常钟情于皇太子时代就立的侧室萧

氏，这一点，已使王皇后嫉妒到快要发疯的地步。

萧氏入后宫，受封为淑妃。

“皇上近来只宠爱萧淑妃。难道除此之外就没有能吸引皇上的女人吗？……那一大堆整日装扮得花枝招展的女人是干什么的？”

王皇后歇斯底里的症状已相当严重。她不敢企盼自己能挽回高宗对萧淑妃倾倒的心，却期待别的女人能做到这一点。

“有一个女人深深吸引住皇上的心，可是，目前处在无法宠爱的状态之下。”

一个在高祖时代就在后宫服侍的柳姓老妪，附着王皇后的耳朵嗫嚅道。这名老妪是王皇后娘家柳氏的远房亲戚，可以说是皇后的心腹。

“这个女人是谁？该不会是刘氏吧？”

后宫刘氏这个女人，曾受高宗宠爱生下一个男孩。由于这个刘氏身份卑微，王皇后因而很放心，不但将这个孩子视如己出地抚养，并且立为皇太子。

王皇后说“该不会……”是因为这个刘氏长得并不漂亮。高宗喜欢的是貌美的女性，尤其喜爱有英气的美女。或许由于自己性格文弱，所以高宗倾向于喜爱相对较有个性的女子吧！而刘氏并不是这类型的人，她之所以受宠，只是高宗的一时心血来潮，这一点王皇后也知道。

“不是。”柳姓老妪摇头回答。

“是我认识的女人吗？”王皇后问道。

柳老太婆点头后，压低声音道：

“上回先帝忌日那一天，皇上曾经到感业寺祭拜。”

“那又怎么样？”

“皇后知道感业寺在哪里吧？”

“当然知道。”

贞观二十三年（649）五月，太宗去世后，坐落于长安安业里的济度尼寺被改名为灵宝寺。于此同时，太宗所有的后宫女性，全都剃发为尼，被送进该寺。这当然是为了替太宗祈求冥福。因此，每逢太宗忌日，皇帝一定要到此寺祭拜。

“听说，皇上在那里看到一位尼僧而潸然落泪，而那位尼僧也望着皇上，泫然欲泣……”

“我知道了……这个尼僧就是武才人，对吧？”王皇后道。

才人是女官位阶之名，相当于正五品官。武才人当然是指武则天而言。少年时对父亲爱人淡淡的暗恋——高宗少年时代的这段往事，宫廷内知道的人不少。

“就是她！”

柳姓老妪回答后，直盯着王皇后的脸。

（只要把武才人召回后宫，萧淑妃根本不足为惧。）老太婆用眼睛告诉皇后这一点。

“她已经出家为尼，这恐怕难以办到吧？”王皇后对着老太婆的眼神回答。

“出家的意思是与俗世完全断绝关系。以这个道理来说，武才人等于已经抹去曾经在先帝后宫此一俗界的经历……正因为已经出家，所以才能把她召回来啊！”

“说的也是……”

王皇后有所动心。她做梦都没想到，自己日后会因此受到多大的灾难。

此刻的她，满脑子只有对萧淑妃的嫉妒，其他的事情，她全然没有考虑的余裕。

二三／美女还俗

王皇后悄悄来到尼庵，命令武则天还俗。

“我希望你把头发蓄长——”

“可是，贫尼出家，是奉敕命——”武则天跪伏回答。

“难道你对俗世毫无留恋吗？”

武则天没有回答皇后的这个质问。

“你看——”皇后颔首道，“你还年轻，以这个年龄想悟道是不可能的。……何况你长得这么美丽……”

“贫尼是已经死去一次的人……”

“你就当做自己已经死了，就以这个决心复活嘛！”

“皇后的意思是……”

“我准备要使皇上疏远萧淑妃。我要你还俗，是希望你帮助我达到这个目的。你当作自己已经死了，这样，不是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吗？”

皇后贴近武则天的脸道。皇后呼吸的热气传到武则天的耳根，使她不由得颤动了一下肩膀。

“你不用害怕。该怎么做，我会教你。”

皇后微笑着说出这句话。

（这个女人满可爱的嘛！）

皇后认为武则天是一般的女人——所有的差错全因此而起。

“不用你告诉我，你要干什么，我了然于胸……”

武则天在心里说的是这句话。

“你说你是奉敕命出家的，现在要你还俗，这也是敕命。”

皇后说完这句话后，起驾回宫。

依据中国的阴阳思想，阳之世界的元首是皇帝，而阴之世界则归皇后统治。如同皇帝在朝廷统率三公九卿以下的家臣，皇后也在后宫统领三夫人九嫔等。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这批各为三倍的女官，各有各的官位。除了这一百二十位拥有官位的女性之外，后宫当然还有众多宫女。

或许是最高位阶不够容纳特别宠爱的女性，所以唐朝将传统的三夫人制增加一名，改为四夫人制。四夫人之首是贵妃，以下依次为淑妃、德妃、贤妃，四人的位阶都是正一品，相当于朝臣中之司徒、司空、太尉，这四夫人中的第二位就是正成为问题的萧淑妃，由于独占高宗的宠爱而使皇后气恼不已。

“有一个既贤慧又贞淑的女人。虽然这名女子有前历，但由于一度出家，所以这些等于已经消失。臣妾希望举列这名女子为九嫔之一。”

王皇后此一要求得到高宗的承诺。

如果要列为四夫人之一，高宗或许需要考虑，但列入九嫔算是小事，所以他没有详细垂问就允诺了。

过去在太宗后宫时，武则天的地位是二十七世妇中的才人。二十七世妇分为如下三个团体，才人是其中最下的一等。

婕妤九名（正三品）

美人九名（正四品）

才人九名（正五品）

九嫔都是正二品官位，其中又有如下序列：昭仪、昭容、昭媛、修仪、修容、修媛、充仪、充容、充媛。

“臣妾把上回跟您提起的女子列为昭仪了。”

数日后，皇后报告此事时，高宗面露讶异的表情道：“什么……！昭仪……？”

昭仪是九嫔之中的最高位阶，地位仅次于四夫人。

“这名女子明天就会入宫。”

“是吗？”

（朕期待着赶快见到……）

高宗是很体贴的人。他在正妻王氏面前，把一句说到嘴边的话咽了回去。

隔日高宗见到入宫的昭仪时，不觉瞠目结舌。

“你不是武才人吗……”

一阵错愕之后，脸上随即洋溢出喜悦之情。尽管高宗努力地掩饰，皇后已斜着眼角望见了这一切。

（看样子，事情会很顺利……）

高宗被这位较他年长的女性所吸引的程度，好像远超乎王皇后的想象。利用武昭仪的魅力使那可恶的萧淑妃失宠——这个计划好像有成功的希望。事情进行得很顺利，或许应该说过于顺利吧！

武昭仪以自己的身体和双唇作为武器，并假皇帝之名攻击的，不只及于萧淑妃，连王皇后也包括在内。不，应该说王皇后更是她主要的攻击目标。

武昭仪非常致力于获得后宫女人的欢心。深受高宗宠爱的她，获赐的物品特别多，而她却毫不吝惜地把这些物品统统分赠给宫女们。尤其是服侍在王皇后和萧淑妃身边的侍女，给的东西更多。

武昭仪把从这些侍女听来的有关王皇后和萧淑妃身边的情报，加以扭曲后向皇帝奏告。这些话多少有些夸张，不过绝非无稽之谈。武昭仪对谗言很有一套，绝不会说出那种很快就会被人拆穿的纯粹谎话。起先还半信半疑的皇帝，变得越来越相信武昭仪说的话。

后来，武昭仪生了第一个孩子，是个女孩。

一天，王皇后来到武昭仪的香阁，想要看看初生婴儿。王皇后由于自己没有生过孩子，而且听说生的是女孩，所以想看看女婴的可爱模样。皇后抱着女婴逗玩片刻后，走出武昭仪的香阁。

武昭仪知道皇上一会儿就会驾到，她在皇后离开后，立刻把自己的婴儿勒死，并且盖上棉被。高宗来到后，当然要看看婴儿。

“小娃娃可爱极啦！”

武昭仪喜孜孜地翻开棉被，然后装出大吃一惊的模样，大叫起来。

“咦……我的小宝贝怎么了？……”

她摇动几下婴儿，把脸贴近后，发出心碎的嘶喊：“我的心肝宝贝死了！她已没有呼吸……”

“你说什么？！”

高宗走上前去，摸了一下婴儿。可怜的婴儿，这时候已经全身僵冷。

武昭仪当场哭倒。

“这是怎么回事？”

高宗问起原本待命在隔壁房间的众侍女，但她们根本没有进过这个房间，所以不知道里面发生了什么事。

“皇后刚刚从这里离开……”

一名侍女如此回答，其余宫女也同时点头。

“噢！皇后杀害了我的女儿！”

高宗悲痛地大叫，倒在他脚下哭得死去活来的武昭仪，这时候抽搐着道：“我没有想到皇后恨我如此之深……我不如回尼庵算啦！”

“你这是什么话！有朕保护你！朕是天子，难道保护不了你吗？”

从此以后，高宗可说已成为武昭仪这个妖妇的俘虏，他甚至有废王皇后

立武昭仪的意思了。高宗准备先把昭仪从九嫔升为阶级高一层的夫人，作为实现这个计划的第一步骤。如前所述，本来只有三夫人，到这个时代已经变成四夫人，高宗则考虑另设“宸妃”这个新的夫人位阶。

“这样会成为五夫人。”

由于遭群臣反对，所以此事未能如愿以偿。

由嫔经夫人成为皇后是正常程序，但越阶晋级也不是不可能的事。高宗开始考虑把武昭仪直接升为皇后。高宗的这个意图已是公开的秘密。结果，阴谋丛生的宫中自然产生拥立武昭仪的派系，开始与反对派展开斗争。

反对派以高宗的舅舅长孙无忌和褚遂良两人为首。这两人受先帝遗诏担任高宗的辅佐人，所以发言极有分量。

拥昭仪派中，有不合长孙无忌之意而被左迁的李义府、卫尉卿许敬宗、御史大夫崔义玄以及中丞袁公瑜等人。这些人的分量当然远逊于受有遗诏的元老。但他们也有极大的力量作为后盾，那就是皇帝的旨意。

实际上，还有比皇帝的旨意更强大的力量，那是有意争取皇后宝座的武昭仪极其旺盛的斗志。于还俗时起，把自己当做已死一次的她，准备大干一场。

高宗执行政务与臣下会见时，武昭仪一定在垂帘之后。进言有利于她的人获得晋升；反之则被左迁。此一现实问题因而发生极大的力量。

由才人晋升昭仪的这个女人，原名不详，称帝后改名“武曌”，后来号则天，因此，以武则天或则天武后之名为后世所熟知。她不但成为皇后，后来更就帝位，因此，以武则天称呼似比武后更为贴切，本书以此称呼她。

武则天的美貌无庸赘言，原本为太宗后宫二十七世妇之一的她，与其说是太宗喜欢的类型，不如说更合乎高宗的胃口。

豪放、果敢、极富男性性格的太宗，喜欢的是楚楚动人的林黛玉型女人；而心地善良、优柔寡断的高宗，喜欢的是略带英气的女子。武则天之所以获得高宗欢心，原因在于其容貌及性格皆极富英气。

龙门石窟佛像群中，最为知名的奉先寺正尊卢舍那佛，据说就是以武则天为模本塑造的。这尊佛像的确给人英气凛然的感觉。

关于废立皇后问题，高宗后有武则天的催促，前则有重臣们的反对，立场可谓相当尴尬。然而事情再也无法拖延了，因为武则天催他催得很紧。

永徽六年（655）九月，高宗召长孙无忌、李勣、于志宁以及褚遂良四名重臣至内殿。四人都想象得到，这次召见为的是皇后问题，褚遂良心中已有决心。

（身受先帝遗托的人，唯有死谏一途。不然，到九泉之下哪还有脸见先帝？）身经百战的猛将李勣则称病未进宫。十七岁就与群盗为伍，纵横活跃，于李密谋反时表现凛然气骨的李勣，有了地位和财富后，已变成明哲保身之徒了。

皇帝垂问的，果然是有关废立皇后的问题。

“皇后久未生育，而武昭仪则生有皇子。皇帝和皇后的任务在于将李氏之国家传给子孙。因此，朕准备将武昭仪立为皇后。卿等意下如何？”

褚遂良对皇帝的垂问回奏道：

“皇后系出名门，也是先帝为陛下所娶。先帝崩殂之际，曾经执着微臣的手，对臣言道：‘现在将朕之佳儿和佳妇托卿……’这句遗言，陛下当然也亲耳听闻，而且应该记忆犹新。臣未曾听过皇后有任何过错，因此，岂可轻言废立之事！臣绝不曲从陛下而违背先帝遗命。

况且武氏曾经事于先帝，此为人所皆知。天下耳目岂能瞒过？后人得知此事，将会做何感想？臣已触怒陛下，罪该万死。”

褚遂良说毕就将笏置于阶前，当场以头撞墙，额头随即裂开，血流如注。笏是官员手执的东西，将它放下，代表辞职之意。

“闭嘴！退下！”

高宗勃然大怒大声喝道。心地善良的他如此激怒，主要是意识到帘后的武则天。

垂帘后传来武则天的哭叫声：

“为何不将此獠活活打死？”

獠是居住湖北、四川之地的民族，唐代用以咒骂容貌丑怪的人。

长孙无忌往前踏出一步奏道：

“褚遂良即使有罪，亦不得加以刑罚，此乃先帝遗命。”

这个规定，凡宫中之人无人不晓。

太宗遗言，于他死后，褚遂良即使有罪，亦不得处刑。魏征这个直谏之士死后，他需要的是不惧触怒龙颜、敢直言的人，而直谏必须要有不怕死的决心。做任何事情都绝不会被处刑，有了此一保护，褚遂良应该会无惧于触怒皇帝，把自己心中想说的话说出来才对——太宗如此期待而订下这个规定。

“确实有此规定……”

高宗说这句话，为的也是要让帝后的武则天听到。

居太子太师要职的于志宁则只字不言。于志宁是北周八柱国之一于谨的曾孙，乃名门之后。太宗的皇太子李承乾操行不良时，他曾经当面批评谏止。由于太宗不甚疼爱承乾，所以，那次直谏不会有生命危险；相对的，反对立武则天为皇后的结果，日后绝难逃脱严厉报复——他在脑中就其利害做衡量。

沉默是金——于志宁因而在褚遂良性命岌岌可危之际，也没有帮他说一句话。

表面上看起来，长孙无忌好像是提出宫中人尽皆知的事实，而救了褚遂良一命。实际上，在进宫之前，两人曾经约定彼此以呼应方式，坚决主张不可废立皇后。结果，长孙无忌却把一切责任塞给褚遂良一人。褚遂良再三以眼示意，央求支援，长孙无忌却视若无睹、不予理会。

二四／战栗的氛围

自始至终保持沉默的于志宁，可说是深谙名门出身者的明哲保身之道。

他的曾祖父身为八柱国，于隋末动乱时也曾躲到乡下，以避免被卷入漩涡，等到天下太平后，才应唐天子之聘出任要职。未拥有武力的文弱公卿，汲汲于保身乃是当然之事吧？

然而盗匪出身的武将李勣，为了担心招来后患，受高宗召见而未进宫，这样的行径不可不谓谨慎。尽管当天因病缺席，但高宗特别倚重的是他，所以，他也知道改天还是会被召见。

在全体重臣反对的情形下，高宗再怎么刚愎也不便单凭己意废立皇后，总要有一个人表示赞成，不然他会下不了台；而唯一没有表示意见的是李勣。

称病在家期间，李勣绩绞尽脑汁，想着如何面对这个难题。数日后高宗召见时，他把自己想了半天的回答说出来：“这是皇上的家务事，何需外人插嘴？”

既不赞成，也不反对，他把责任塞给皇帝，巧妙地逃脱尴尬的境地。

（过去我在群盗首领翟让之下，接着是在李密之下，后来出仕唐朝李渊之下，现在跟的是他的孙子，不管主子变成何人，我还是只顾我自己，主子的家务事与我何干呢？）这是李勣的想法。他出仕唐朝乃是自然趋势，随遇而安，彼此之间并没有亲子兄弟般的特别关系。太宗也曾经为了保护自己的儿子，一度将李勣从中央疏远。李勣当时知道自己受到太宗警戒，因此，接到调勤地方的命令时连家也没有回去一趟，便直接前往任地。他因而得以保身。李勣认为自己这次如此回答，同样也是最妥善的保身之道。

李勣的回答，可以说是使高宗觅得一条活路。

永徽六年（655）十月，王皇后和萧淑妃被废。

企图毒杀皇帝——两人被废，用的是毫无证据的莫须有之罪。

接着，以应百官要求的形式，决定册立武氏。十一月丁卯日，由李勣担任司仪，举行将皇后印玺及绶授予武氏的仪式。是日，百官在肃义门拜谒皇后。

被废的王皇后和萧淑妃，被幽禁在一幢宅院内。这是密闭的房间，三餐

由墙壁上的一个小洞递进。

完全被武则天迷住的高宗，本质上是个心地善良的人。一天，他背着新皇后武则天，偷偷前往探望自己曾经爱过的两个女人。

“皇后，淑妃——你们在吗？”

高宗对着阴暗的房间发出声音。声音从壁上的小洞穿进阴冷的房间里。阴历十一月已是相当寒冷的时节，囚房当然没有暖气设备。

“有——”王氏的哽咽之声从同一个小洞传到外面来，“皇上适才以皇后相称，但臣妾已是待罪的奴婢之身，皇上为何仍以昔日尊称称呼？倘若皇上尚念旧情，请设法让我们重见天日……”

“好，知道啦！朕来想想办法。”

高宗以此回答。至于武则天会不会怜悯这两个女人，身为天子的他一点把握也没有。

事实上，高宗根本不用为这两个女人向武则天求情，因为她早就知道皇帝前往探望她们之事了。知道武皇后时代来临的人，为了抢功，主动担任密探任务，已经把这件事情向她密报。现在的武则天，自己不用动，宫廷内发生的一切事情都会了如指掌。

“怜悯别人，是弱者的表现。俗人或可如此，但身为天下之主的皇帝，绝不可有如此软弱之心。该决断时，态度必须毅然决然！”

这位年长的妻子，好像在训诫皇帝一样，而高宗在武则天面前，总是有些抬不起头。

“决断指何而言……？”高宗诚惶诚恐地问道。

武则天回答他的是最恶劣的事态：“把她们杀掉！”

“这样的事情，朕……怎么做得出来呢　”

“皇上做不到，那就由臣妾来干。臣妾认为这件事是皇后的任务。”

武则天面无表情地道。

依据史书记载，废立的王皇后和萧淑妃被杀的情形如后。关于这件事情，有一说为武则天因一度篡夺唐王朝建立周王朝，而被后世史家刻意描述得特别狠毒，但无论如何，王皇后和萧淑妃无辜被杀却是事实。

武则天视这两名可怜的女子擅自向皇帝求情为滔天大罪，各施以一百杖刑后，将其手足砍断，投入酒缸。

“让这两个老太婆醉得连骨头都酥掉！”

武则天说了这样的话。

两人于数日后断气。武则天又命人把她们的尸体剁碎。手足被切断的人还能活上几天——史书的记载不无令人起疑之处。

王皇后从容就死，萧淑妃则露出无限怨怼的表情，吼道：“阿武（指武则天）！希望你来世投胎生为老鼠，那我一定会是咬断你喉咙的猫！”

从此以后，宫廷内禁止饲养猫。

据说，长安宫殿后来频频出现王皇后和萧淑妃的怨灵作祟，武则天因而尽可能以洛阳为居所。事实上，她后来几乎都在洛阳。为了对抗作祟的两人之怨灵，武则天命令将她们家族的姓氏改为蟒和枭。王和蟒、萧和枭发音近似。

改姓以避凶或招福，是当时的迷信。武则天非常相信这些。武则天时代常有改名甚至改元之事，人们对一年内改元数次已习以为常。

对王、萧两氏的处刑，使整个宫中笼罩在战栗的气氛中。人人对武则天畏惧到极点，他们想都不敢想象，违抗武则天的下场会是如何。

就统治者的能力而言，无可讳言，武则天远高于高宗。在必须做肯定决断时，反射性的判断力，是一项很重要的能力。这或许与胆量有关；事关胆量，武则天绝不输于任何人。

来到武则天面前时，任何率领千军万马的将军、料事如神的参谋以及任何难关都有办法克服的政客，无一不相形见绌。权势的秘诀，似乎就在这一点上。

武则天的娘家一点也不起眼，据说是太原举兵时的唐王旧臣。但在唐取

得天下以前，历史上从未出现过武氏娘家的名字，至少她并不是曾对唐帝国建国立过大功的家系所出。由此观之，武则天的背景，除了高宗对她的爱情以外，并无他物。也就是说，她明知道自己没有可以依靠的强大力量，却以强硬姿态当起宫廷政界的龙头。

自从被册立为皇后起，武则天好像决心要下巨大赌注。后世阅读历史的人，每每为她的这一点捏一把冷汗。

以女人之身君临天下，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儒教的传统价值伦理，极为反对女人出风头。武则天却在这种环境抬头，显示了君临天下的实力。

她绝不能露出一丝缺点。就对王氏和萧氏的处刑而言，武则天除了个人的憎恶感外，一定也考虑到政治性效果才对。

——这是一个可怕的女人！必要时，她一定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

一旦给了人们此一印象，以后什么事都好办——她很有可能本能地察觉到这一点。

——我要投胎成为猫来找你！

萧淑妃的这句诅咒，也没有使武则天畏缩。总之，她绝不放松缰绳。

不论是否有这等战略性考虑，武则天逐一采取的强烈措置，确实使大唐帝国宫廷完全沉默了。当时的唐朝朝廷里，应该还存在有于乱世中挣扎在死亡在线的人才对。这种人应该都是个性强韧、不好惹的人物，这样的人，为什么一点都不敢反抗身为女性的武则天呢？

建国元勋率皆垂垂老矣。唐建国后，已过了三十年以上的岁月，人们升官的升官，发财的发财，在乱世中以豁出去的态度赌命的人，如今都汲汲于保护自己的家人和财产。

往年赤手空拳时，他们期待的是情势的变化。一旦成功，家族过着富裕的生活，他们绝对不愿见到发生变化。维持目前的生活是他们最大的愿望。

女人以牝鸡司晨姿态称霸天下——这一点当然令他们甚感不快，但只要能压抑不愉快的个人感情，天下就能太平无事。即使武则天施行明显的报复时，被贬抑者也不可能向往年的同僚求救。因为业已发迹的同僚，

绝不会冒着丢官的危险替别人求情的。

往昔的英雄豪杰，如今都变成以含饴弄孙为乐、性情温驯的老人。在这样的时代期待出现杰出人物，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情。

由于无人胆敢抵抗，武则天的报复措置已达炽烈的程度。

显庆二年（657），以潭州都督身份被派至地方的褚遂良，奉命调为桂州都督。桂州乃现今的桂林，今日的桂林是有名的观光胜地，但在当时却是远离长安的偏僻角落。

武则天身边有人格卑劣的许敬宗及李义府等人。对过去反对派的报复，主要由这两个人执行。

“褚遂良正图谋不轨。他凭借先帝遗诏，胆大包天，好像在策划谋反。把他置于桂州，尚不能称为安全。那个地带的居民多为蛮族，褚遂良很有可能在他们的援助之下攻进长安。纵使非尊重遗诏不可，也应把他们派到更远的地方才对。”

如此奏议的是许敬宗。

依据太宗的遗诏，褚遂良即使有任何大罪，也不得处以死刑。

“该如何是好呢？”

高宗对皇后派的大臣已达言听计从的地步。

“调他为爱州都督吧！”许敬宗回答。

“爱州……未免太远了吧！听说那是瘴疠之地，褚遂良年事已高，把他调到那样的地方，不等于要他死吗？”

高宗蹙着眉头说道。

爱州是现在的越南。这已形同流放。那是酷暑卑湿之地，风土之病极为猖獗。年迈的褚遂良，一定熬不过的。心软的高宗，面露忧虑之情。

（还说什么等于要他死……这是确确实实要他死啊！……皇上未免也太迂腐了。）许敬宗暗想。

“到该地不见得一定会死，在桂州反而危险。到了爱州，相信褚遂良不可能会有谋反之事。倘若皇上体念褚遂良，就应该让他到爱州为宜。褚翁到该地才会安全。”

许敬宗说出似是而非的理论来。

“是吗！？”

高宗当然知道许敬宗的进言，全都是武则天的意思。

不只群臣，现在连皇帝都无法违逆武则天的意思了。

翌年，褚遂良在瘴暑之地爱州去世。对武则天而言，这是计划中的事情。她没有违背遗诏，却达成曾对自己册立为后之事表示异议的有力人士复仇的目的。然而，谁都看得出来这是对褚遂良的处罚。

“现在轮到我了……”

长孙无忌听到自己将被剥夺太尉官爵时，仰天叹息道。

“立雉奴（高宗幼名）为皇太子，是我的根本错误。”

看到武则天成为皇后的一切作为时，长孙无忌不知如此独语过多少次。

“他的确是容易驾驭的人，不过，别人也同样容易驾驭他……”

他曾经对心腹近臣说过这句话。

在妹妹长孙皇后所生的皇子当中，排斥相当成器的李泰而选择意志薄弱的李治（高宗）为继位人，正是长孙无忌的杰作。容易驾驭——这是他的选择基准；把皇帝当做傀儡操纵，以便充分发挥自己的权势，则是他当时的企图。

高宗确实容易驾驭。但这不只是对长孙无忌而言；对武则天来说，他也是容易驾驭的丈夫。

（我当时应该选择泰才对……）

长孙无忌此时深感后悔。倘若由李泰即位，长孙无忌或许无法操纵自

如，但相信别人也无法做到。

“起码不会发生今天的事态……”

他有后悔莫及的感觉。

二三 / 美女还俗

王皇后悄悄来到尼庵，命令武则天还俗。

“我希望你把头发蓄长——”

“可是，贫尼出家，是奉敕命——”武则天跪伏回答。

“难道你对俗世毫无留恋吗？”

武则天没有回答皇后的这个质问。

“你看——”皇后颔首道，“你还年轻，以这个年龄想悟道是不可能的。……何况你长得这么美丽……”

“贫尼是已经死去一次的人……”

“你就当做自己已经死了，就以这个决心复活嘛！”

“皇后的意思是……”

“我准备要使皇上疏远萧淑妃。我要你还俗，是希望你帮助我达到这个目的。你当作自己已经死了，这样，不是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吗？”

皇后贴近武则天的脸道。皇后呼吸的热气传到武则天的耳根，使她不由得颤动了一下肩膀。

“你不用害怕。该怎么做，我会教你。”

皇后微笑着说出这句话。

（这个女人满可爱的嘛！）

皇后认为武则天是一般的女人——所有的差错全因此而起。

“不用你告诉我，你要干什么，我了然于胸……”

武则天在心里说的是这句话。

“你说你是奉敕命出家的，现在要你还俗，这也是敕命。”

皇后说完这句话后，起驾回宫。

依据中国的阴阳思想，阳之世界的元首是皇帝，而阴之世界则归皇后统治。如同皇帝在朝廷统率三公九卿以下的家臣，皇后也在后宫统领三夫人九嫔等。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这批各为三倍的女官，各有各的官位。除了这一百二十位拥有官位的女性之外，后宫当然还有众多宫女。

或许是最高位阶不够容纳特别宠爱的女性，所以唐朝将传统的三夫人制增加一名，改为四夫人制。四夫人之首是贵妃，以下依次为淑妃、德妃、贤妃，四人的位阶都是正一品，相当于朝臣中之司徒、司空、太尉，这四夫人中的第二位就是正成为问题的萧淑妃，由于独占高宗的宠爱而使皇后气恼不已。

“有一个既贤慧又贞淑的女人。虽然这名女子有前历，但由于一度出家，所以这些等于已经消失。臣妾希望举列这名女子为九嫔之一。”

王皇后此一要求得到高宗的承诺。

如果要列为四夫人之一，高宗或许需要考虑，但列入九嫔算是小事，所以他没有详细垂问就允诺了。

过去在太宗后宫时，武则天的地位是二十七世妇中的才人。二十七世妇分为如下三个团体，才人是其中最下的一等。

婕妤九名（正三品）

美人九名（正四品）

才人九名（正五品）

九嫔都是正二品官位，其中又有如下序列：昭仪、昭容、昭媛、修仪、修容、修媛、充仪、充容、充媛。

“臣妾把上回跟您提起的女子列为昭仪了。”

数日后，皇后报告此事时，高宗面露讶异的表情道：“什么……！昭仪……？”

昭仪是九嫔之中的最高位阶，地位仅次于四夫人。

“这名女子明天就会入宫。”

“是吗？”

（朕期待着赶快见到……）

高宗是很体贴的人。他在正妻王氏面前，把一句说到嘴边的话咽了回去。

隔日高宗见到入宫的昭仪时，不觉瞠目结舌。

“你不是武才人吗……”

一阵错愕之后，脸上随即洋溢出喜悦之情。尽管高宗努力地掩饰，皇后已斜着眼角望见了这一切。

（看样子，事情会很顺利……）

高宗被这位较他年长的女性所吸引的程度，好像远超乎王皇后的想象。利用武昭仪的魅力使那可恶的萧淑妃失宠——这个计划好像有成功的希望。事情进行得很顺利，或许应该说过于顺利吧！

武昭仪以自己的身体和双唇作为武器，并假皇帝之名攻击的，不只及于萧淑妃，连王皇后也包括在内。不，应该说王皇后更是她主要的攻击目标。

武昭仪非常致力于获得后宫女人的欢心。深受高宗宠爱的她，获赐的物品特别多，而她却毫不吝惜地把这些物品统统分赠给宫女们。尤其是服侍在王皇后和萧淑妃身边的侍女，给的东西更多。

武昭仪把从这些侍女听来的有关王皇后和萧淑妃身边的情报，加以扭曲后向皇帝奏告。这些话多少有些夸张，不过绝非无稽之谈。武昭仪对谗言很有一套，绝不会说出那种很快就会被人拆穿的纯粹谎话。起先还半信半疑的皇帝，变得越来越相信武昭仪说的话。

后来，武昭仪生了第一个孩子，是个女孩。

一天，王皇后来到武昭仪的香阁，想要看看初生婴儿。王皇后由于自己没有生过孩子，而且听说生的是女孩，所以想看看女婴的可爱模样。皇后抱着女婴逗玩片刻后，走出武昭仪的香阁。

武昭仪知道皇上一会儿就会驾到，她在皇后离开后，立刻把自己的婴儿勒死，并且盖上棉被。高宗来到后，当然要看看婴儿。

“小娃娃可爱极啦！”

武昭仪喜孜孜地翻开棉被，然后装出大吃一惊的模样，大叫起来。

“咦……我的小宝贝怎么了？……”

她摇动几下婴儿，把脸贴近后，发出心碎的嘶喊：“我的心肝宝贝死了！她已没有呼吸……”

“你说什么？！”

高宗走上前去，摸了一下婴儿。可怜的婴儿，这时候已经全身僵冷。

武昭仪当场哭倒。

“这是怎么回事？”

高宗问起原本待命在隔壁房间的众侍女，但她们根本没有进过这个房间，所以不知道里面发生了什么事。

“皇后刚刚从这里离开……”

一名侍女如此回答，其余宫女也同时点头。

“噢！皇后杀害了我的女儿！”

高宗悲痛地大叫，倒在他脚下哭得死去活来的武昭仪，这时候抽搐着道：“我没有想到皇后恨我如此之深……我不如回尼庵算啦！”

“你这是什么话！有朕保护你！朕是天子，难道保护不了你吗？”

从此以后，高宗可说已成为武昭仪这个妖妇的俘虏，他甚至有废王皇后立武昭仪的意思了。高宗准备先把昭仪从九嫔升为阶级高一层的夫人，作为实现这个计划的第一步骤。如前所述，本来只有三夫人，到这个时代已经变成四夫人，高宗则考虑另设“宸妃”这个新的夫人位阶。

“这样会成为五夫人。”

由于遭群臣反对，所以此事未能如愿以偿。

由嫔经夫人成为皇后是正常程序，但越阶晋级也不是不可能的事。高宗开始考虑把武昭仪直接升为皇后。高宗的这个意图已是公开的秘密。结果，阴谋丛生的宫中自然产生拥立武昭仪的派系，开始与反对派展开斗争。

反对派以高宗的舅舅长孙无忌和褚遂良两人为首。这两人受先帝遗诏担任高宗的辅佐人，所以发言极有分量。

拥昭仪派中，有不合长孙无忌之意而被左迁的李义府、卫尉卿许敬宗、御史大夫崔义玄以及中丞袁公瑜等人。这些人的分量当然远逊于受有遗诏的元老。但他们也有极大的力量作为后盾，那就是皇帝的旨意。

实际上，还有比皇帝的旨意更强大的力量，那是有意争取皇后宝座的武昭仪极其旺盛的斗志。于还俗时起，把自己当做已死一次的她，准备大干一场。

高宗执行政务与臣下会见时，武昭仪一定在垂帘之后。进言有利于她的人获得晋升；反之则被左迁。此一现实问题因而发生极大的力量。

由才人晋升昭仪的这个女人，原名不详，称帝后改名“武曌”，后来号则天，因此，以武则天或则天武后之名为后世所熟知。她不但成为皇后，后来更就帝位，因此，以武则天称呼似比武后更为贴切，本书以此称呼她。

武则天的美貌无庸赘言，原本为太宗后宫二十七世妇之一的她，与其说

是太宗喜欢的类型，不如说更合乎高宗的胃口。

豪放、果敢、极富男性性格的太宗，喜欢的是楚楚动人的林黛玉型女人；而心地善良、优柔寡断的高宗，喜欢的是略带英气的女子。武则天之所以获得高宗欢心，原因在于其容貌及性格皆极富英气。

龙门石窟佛像群中，最为知名的奉先寺正尊卢舍那佛，据说就是以武则天为模本塑造的。这尊佛像的确给人英气凛然的感觉。

关于废立皇后问题，高宗后有武则天的催促，前则有重臣们的反对，立场可谓相当尴尬。然而事情再也无法拖延了，因为武则天催他催得很紧。

永徽六年（655）九月，高宗召长孙无忌、李勣、于志宁以及褚遂良四名重臣至内殿。四人都想象得到，这次召见为的是皇后问题，褚遂良心中已有决心。

（身受先帝遗托的人，唯有死谏一途。不然，到九泉之下哪还有脸见先帝？）身经百战的猛将李勣则称病未进宫。十七岁就与群盗为伍，纵横活跃，于李密谋反时表现凛然气骨的李勣，有了地位和财富后，已变成明哲保身之徒了。

皇帝垂问的，果然是有关废立皇后的问题。

“皇后久未生育，而武昭仪则生有皇子。皇帝和皇后的任务在于将李氏之国家传给子孙。因此，朕准备将武昭仪立为皇后。卿等意下如何？”

褚遂良对皇帝的垂问回奏道：

“皇后系出名门，也是先帝为陛下所娶。先帝崩殂之际，曾经执着微臣的手，对臣言道：‘现在将朕之佳儿和佳妇托卿……’这句遗言，陛下当然也亲耳听闻，而且应该记忆犹新。臣未曾听过皇后有任何过错，因此，岂可轻言废立之事！臣绝不曲从陛下而违背先帝遗命。

况且武氏曾经事于先帝，此为人所皆知。天下耳目岂能瞒过？后人得知此事，将会做何感想？臣已触怒陛下，罪该万死。”

褚遂良说毕就将笏置于阶前，当场以头撞墙，额头随即裂开，血流如注。笏是官员手执的东西，将它放下，代表辞职之意。

“闭嘴！退下！”

高宗勃然大怒大声喝道。心地善良的他如此激怒，主要是意识到帘后的武则天。

垂帘后传来武则天的哭叫声：

“为何不将此獠活活打死？”

獠是居住湖北、四川之地的民族，唐代用以咒骂容貌丑怪的人。

长孙无忌往前踏出一步奏道：

“褚遂良即使有罪，亦不得加以刑罚，此乃先帝遗命。”

这个规定，凡宫中之人无人不晓。

太宗遗言，于他死后，褚遂良即使有罪，亦不得处刑。魏征这个直谏之士死后，他需要的是不惧触怒龙颜、敢直言的人，而直谏必须要有不怕死的决心。做任何事情都绝不会被处刑，有了此一保护，褚遂良应该会无惧于触怒皇帝，把自己心中想说的话说出来才对——太宗如此期待而订下这个规定。

“确实有此规定……”

高宗说这句话，为的也是要让帘后的武则天听到。

居太子太师要职的于志宁则只字不言。于志宁是北周八柱国之一于谨的曾孙，乃名门之后。太宗的皇太子李承乾操行不良时，他曾经当面批评谏止。由于太宗不甚疼爱承乾，所以，那次直谏不会有生命危险；相对的，反对立武则天为皇后的结果，日后绝难逃脱严厉报复——他在脑中就其利害做衡量。

沉默是金——于志宁因而在褚遂良性命岌岌可危之际，也没有帮他说一句话。

表面上看起来，长孙无忌好像是提出宫中人尽皆知的事实，而救了褚遂良一命。实际上，在进宫之前，两人曾经约定彼此以呼应方式，坚决主

张不可废立皇后。结果，长孙无忌却把一切责任塞给褚遂良一人。褚遂良再三以眼示意，央求支援，长孙无忌却视若无睹、不予理会。

二四 / 战栗的氛围

自始至终保持沉默的于志宁，可说是深谙名门出身者的明哲保身之道。他的曾祖父身为八柱国，于隋末动乱时也曾躲到乡下，以避免被卷入漩涡，等到天下太平后，才应唐天子之聘出任要职。未拥有武力的文弱公卿，汲汲于保身乃是当然之事吧？

然而盗匪出身的武将李勣，为了担心招来后患，受高宗召见而未进宫，这样的行径不可不谓谨慎。尽管当天因病缺席，但高宗特别倚重的是他，所以，他也知道改天还是会被召见。

在全体重臣反对的情形下，高宗再怎么刚愎也不便单凭己意废立皇后，总要有一个人表示赞成，不然他会下不了台；而唯一没有表示意见的是李勣。

称病在家期间，李勣绩绞尽脑汁，想着如何面对这个难题。数日后高宗召见时，他把自己想了半天的回答说出来：“这是皇上的家务事，何需外人插嘴？”

既不赞成，也不反对，他把责任塞给皇帝，巧妙地逃脱尴尬的境地。

（过去我在群盗首领翟让之下，接着是在李密之下，后来出仕唐朝李渊之下，现在跟的是他的孙子，不管主子变成何人，我还是只顾我自己，主子的家务事与我何干呢？）这是李勣的想法。他出仕唐朝乃是自然趋势，随遇而安，彼此之间并没有亲子兄弟般的特别关系。太宗也曾经为了保护自己的儿子，一度将李勣从中央疏远。李勣当时知道自己受到太宗警戒，因此，接到调勤地方的命令时连家也没有回去一趟，便直接前往任地。他因而得以保身。李勣认为自己这次如此回答，同样也是最妥善的保身之道。

李勣的回答，可以说是使高宗觅得一条活路。

永徽六年（655）十月，王皇后和萧淑妃被废。

企图毒杀皇帝——两人被废，用的是毫无证据的莫须有之罪。

接着，以应百官要求的形式，决定册立武氏。十一月丁卯日，由李勣担任司仪，举行将皇后印玺及绶授予武氏的仪式。是日，百官在肃义门拜谒皇后。

被废的王皇后和萧淑妃，被幽禁在一幢宅院内。这是密闭的房间，三餐由墙壁上的一个小洞递进。

完全被武则天迷住的高宗，本质上是个心地善良的人。一天，他背着新皇后武则天，偷偷前往探望自己曾经爱过的两个女人。

“皇后，淑妃——你们在吗？”

高宗对着阴暗的房间发出声音。声音从壁上的小洞穿进阴冷的房间里。阴历十一月已是相当寒冷的时节，囚房当然没有暖气设备。

“有——”王氏的哽咽之声从同一个小洞传到外面来，“皇上适才以皇后相称，但臣妾已是待罪的奴婢之身，皇上为何仍以昔日尊称称呼？倘若皇上尚念旧情，请设法让我们重见天日……”

“好，知道啦！朕来想想办法。”

高宗以此回答。至于武则天会不会怜悯这两个女人，身为天子的他一点把握也没有。

事实上，高宗根本不用为这两个女人向武则天求情，因为她早就知道皇帝前往探望她们之事了。知道武皇后时代来临的人，为了抢功，主动担任密探任务，已经把这件事情向她密报。现在的武则天，自己不用动，宫廷内发生的一切事情都会了如指掌。

“怜悯别人，是弱者的表现。俗人或可如此，但身为天下之主的皇帝，绝不可有如此软弱之心。该决断时，态度必须毅然决然！”

这位年长的妻子，好像在训诫皇帝一样，而高宗在武则天面前，总是有些抬不起头。

“决断指何而言……？”高宗诚惶诚恐地问道。

武则天回答他的是最恶劣的事态：“把她们杀掉！”

“这样的事情，朕……怎么做得出来呢 ”

“皇上做不到，那就由臣妾来干。臣妾认为这件事是皇后的任务。”

武则天面无表情地道。

依据史书记载，废立的王皇后和萧淑妃被杀的情形如后。关于这件事情，有一说为武则天因一度篡夺唐王朝建立周王朝，而被后世史家刻意描述得特别狠毒，但无论如何，王皇后和萧淑妃无辜被杀却是事实。

武则天视这两名可怜的女子擅自向皇帝求情为滔天大罪，各施以一百杖刑后，将其手足砍断，投入酒缸。

“让这两个老太婆醉得连骨头都酥掉！”

武则天说了这样的话。

两人于数日后断气。武则天又命人把她们的尸体剁碎。手足被切断的人还能活上几天——史书的记载不无令人起疑之处。

王皇后从容就死，萧淑妃则露出无限怨怼的表情，吼道：“阿武（指武则天）！希望你来世投胎生为老鼠，那我一定会是咬断你喉咙的猫！”

从此以后，宫廷内禁止饲养猫。

据说，长安宫殿后来频频出现王皇后和萧淑妃的怨灵作祟，武则天因而尽可能以洛阳为居所。事实上，她后来几乎都在洛阳。为了对抗作祟的两人之怨灵，武则天命令将她们家族的姓氏改为蟒和枭。王和蟒、萧和枭发音近似。

改姓以避凶或招福，是当时的迷信。武则天非常相信这些。武则天时代常有改名甚至改元之事，人们对一年内改元数次已习以为常。

对王、萧两氏的处刑，使整个宫中笼罩在战栗的气氛中。人人对武则天畏惧到极点，他们想都不敢想象，违抗武则天的下场会是如何。

就统治者的能力而言，无可讳言，武则天远高于高宗。在必须做肯定决断时，反射性的判断力，是一项很重要的能力。这或许与胆量有关；事关胆量，武则天绝不输于任何人。

来到武则天面前时，任何率领千军万马的将军、料事如神的参谋以及任何难关都有办法克服的政客，无一不相形见绌。权势的秘诀，似乎就在这一点上。

武则天的娘家一点也不起眼，据说是太原举兵时的唐王旧臣。但在唐取得天下以前，历史上从未出现过武氏娘家的名字，至少她并不是曾对唐帝国建国立过大功的家系所出。由此观之，武则天的背景，除了高宗对她的爱情以外，并无他物。也就是说，她明知道自己没有可以依靠的强大力量，却以强硬姿态当起宫廷政界的龙头。

自从被册立为皇后起，武则天好像决心要下巨大赌注。后世阅读历史的人，每每为她的这一点捏一把冷汗。

以女人之身君临天下，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儒教的传统价值伦理，极为反对女人出风头。武则天却在这种环境抬头，显示了君临天下的实力。

她绝不能露出一丝缺点。就对王氏和萧氏的处刑而言，武则天除了个人的憎恶感外，一定也考虑到政治性效果才对。

——这是一个可怕的女人！必要时，她一定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

一旦给了人们此一印象，以后什么事都好办——她很有可能本能地察觉到这一点。

——我要投胎成为猫来找你！

萧淑妃的这句诅咒，也没有使武则天畏缩。总之，她绝不放松缰绳。

不论是否有这等战略性考虑，武则天逐一采取的强烈措置，确实使大唐帝国宫廷完全沉默了。当时的唐朝朝廷里，应该还存在有于乱世中挣扎在死亡在线的人才对。这种人应该都是个性强韧、不好惹的人物，这样的人，为什么一点都不敢反抗身为女性的武则天呢？

建国元勋率皆垂垂老矣。唐建国后，已过了三十年以上的岁月，人们升官的升官，发财的发财，在乱世中以豁出去的态度赌命的人，如今都汲汲于保护自己的家人和财产。

往年赤手空拳时，他们期待的是情势的变化。一旦成功，家族过着富裕的生活，他们绝对不愿见到发生变化。维持目前的生活是他们最大的愿

望。

女人以牝鸡司晨姿态称霸天下——这一点当然令他们甚感不快，但只要能压抑不愉快的个人感情，天下就能太平无事。即使武则天施行明显的报复时，被贬抑者也不可能向往年的同僚求救。因为业已发迹的同僚，绝不会冒着丢官的危险替别人求情的。

往昔的英雄豪杰，如今都变成以含饴弄孙为乐、性情温驯的老人。在这样的时代期待出现杰出人物，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情。

由于无人胆敢抵抗，武则天的报复措置已达炽烈的程度。

显庆二年（657），以潭州都督身份被派至地方的褚遂良，奉命调为桂州都督。桂州乃现今的桂林，今日的桂林是有名的观光胜地，但在当时却是远离长安的偏僻角落。

武则天身边有人格卑劣的许敬宗及李义府等人。对过去反对派的报复，主要由这两个人执行。

“褚遂良正图谋不轨。他凭借先帝遗诏，胆大包天，好像在策划谋反。把他置于桂州，尚不能称为安全。那个地带的居民多为蛮族，褚遂良很有可能在他们的援助之下攻进长安。纵使非尊重遗诏不可，也应把他们派到更远的地方才对。”

如此奏议的是许敬宗。

依据太宗的遗诏，褚遂良即使有任何大罪，也不得处以死刑。

“该如何是好呢？”

高宗对皇后派的大臣已达言听计从的地步。

“调他为爱州都督吧！”许敬宗回答。

“爱州……未免太远了吧！听说那是瘴疠之地，褚遂良年事已高，把他调到那样的地方，不等于要他死吗？”

高宗蹙着眉头说道。

爱州是现在的越南。这已形同流放。那是酷暑卑湿之地，风土之病极为猖獗。年迈的褚遂良，一定熬不过的。心软的高宗，面露忧虑之情。

（还说什么等于要他死……这是确确实实要他死啊！……皇上未免也太迂腐了。）许敬宗暗想。

“到该地不见得一定会死，在桂州反而危险。到了爱州，相信褚遂良不可能会有谋反之事。倘若皇上体念褚遂良，就应该让他到爱州为宜。褚翁到该地才会安全。”

许敬宗说出似是而非的理论来。

“是吗！？”

高宗当然知道许敬宗的进言，全都是武则天的意思。

不只群臣，现在连皇帝都无法违逆武则天的意思了。

翌年，褚遂良在溽暑之地爱州去世。对武则天而言，这是计划中的事情。她没有违背遗诏，却达成曾对自己册立为后之事表示异议的有力人士复仇的目的。然而，谁都看得出来这是对褚遂良的处罚。

“现在轮到我了……”

长孙无忌听到自己将被剥夺太尉官爵时，仰天叹息道。

“立雉奴（高宗幼名）为皇太子，是我的根本错误。”

看到武则天成为皇后的一切作为时，长孙无忌不知如此独语过多少次。

“他的确是容易驾驭的人，不过，别人也同样容易驾驭他……”

他曾经对心腹近臣说过这句话。

在妹妹长孙皇后所生的皇子当中，排斥相当成器的李泰而选择意志薄弱的李治（高宗）为继位人，正是长孙无忌的杰作。容易驾驭——这是他的选择基准；把皇帝当做傀儡操纵，以便充分发挥自己的权势，则是他当时的企图。

高宗确实容易驾驭。但这不只是对长孙无忌而言；对武则天来说，他也是容易驾驭的丈夫。

（我当时应该选择泰才对……）

长孙无忌此时深感后悔。倘若由李泰即位，长孙无忌或许无法操纵自如，但相信别人也无法做到。

“起码不会发生今天的事态……”

他有后悔莫及的感觉。

二五／东方战云密布

长孙无忌并没有像褚遂良那样，因遗诏而使他的生命受到保障。对太宗而言，褚遂良是臣僚，有必要以遗诏保护其生命；长孙无忌则为太宗皇后之兄，同时也是高宗的舅舅，因此，即使没有遗诏也不会有人胆敢杀他。

太宗做梦都没想到的事情却发生了。太宗怎想得到，武则天这么个可怕的女人会在唐朝宫廷出现呢？

要是我有和褚遂良一样的遗诏……长孙无忌为此深深喟叹。

褚遂良在爱州去世的翌年——显庆四年（659），长孙无忌被免太尉之职，并流放至黔州（贵州），同时以有谋反嫌疑而接受调查，最后被迫自杀。

显庆五年（660）唐决定出兵东方，距上一次的出兵已时隔十多年。

现在转眼看看朝鲜半岛的状况。

熬过唐之远征的高丽，掌权者摄政泉盖苏文于这一年去世，由于长子泉男生与弟弟泉男建不和，政情因而变得动荡不安。而唐之东方政策，这时候已经决定。

“应以百济为先。新罗屡次派使者前来入贡，只要攻灭百济，高丽就再也不会嚣张；而且此时攻打高丽会有危险。”

武则天如此断言。重臣们都歪着头思考。高宗皱着眉。原本就病弱的他，近来常有癫痫发作之事。

“有何危险？朕倒认为这是攻打高丽的良机啊！”

由于重臣全都保持缄默，高宗以想帮助他们的语气说道。

“高丽的内讧最近才开始，情形尚未严重化。倘若我大唐军队此时攻入，由于此乃国家危机，反而可能促使他们言归于好，同心协力对付外敌。”武则天回答。

“唔……”高宗露出没有自信的表情，望望群臣的脸。

“等到他们兄弟阋墙的情形更为严重，到时候我们便可以不劳而获，轻易取得高丽。”武则天又补充说道。

群臣不觉发出感叹声。这是因佩服而发出的感叹声。

（确实另有一番见地……）

连对这位新皇后抱持反感心态的人，都对她这番口齿伶俐、颇有见地的发言十分佩服。

“以什么人为统帅呢？”高宗对这位年长妻子，已是言听计从了。

“除苏定方外，不做第二人想。”

武则天立刻回答。高宗垂问的尾音还没有消失，她已启口如此说。

“苏定方不是俘虏都曼，才于今年正月归来吗？”

“就是这一点好。他的身上还有沙场气息，有利于远征。”

“说的也是……”

高宗佩服武则天的看法。

苏定方讨伐在西域诱使疏勒、朱俱波、谒般陀等国共同造反的都曼族酋长，将首领活捉归来。他十岁时就跟随父亲驰骋疆场，曾经有一段时期

成为盗匪窦建德的属下。比起安居长安，他这个人较喜欢到战场上纵横活跃。

“派兵十万，因为新罗希望如此。”

武则天以明快的态度决定有关远征事宜。

当时，朝鲜半岛的北半部和辽东之地，属高丽版图。朝鲜半岛南半部的东边为新罗，西边则为百济的领土。位于北部的高丽，在泉盖苏文的独裁统治下，由于拥有强大军队，不断对南方的新罗和百济施以压力。虽然南部两国对抵抗高丽的立场与利害一致，但由于两国接壤的关系，国境纷争迭起。

新罗若要向唐进贡必须经过百济境内或其海域。进贡是一种贸易，同时也是同盟关系的证明。百济却不断妨害新罗与唐保持友好关系。

——百济不断妨害我新罗向大唐朝贡，更侵攻敝国领土，夺取诸城。请速派援军。

新罗屡次派来使者，做此请求。

唐朝廷内有赞成与不赞成两种论调，武则天坚决持出兵论。

——要求十万援兵，似乎多少保留讨价还价余地。出兵五万，新罗应该就会满意才对。

唐朝廷上有此议论，武则天却断然道：——说十万就十万，绝不讨价还价，这是让四夷之人知道大唐作风的机会！

武则天在大唐朝廷，已完全掌握主导权。

同时代的东亚，政治构造近似的国家颇多。

在高丽，国王高藏一样也是被泉盖苏文拥立的傀儡；泉盖苏文死后，国政实权由其子继承，丝毫没有归还给国王的迹象，如今泉盖苏文的儿子们正在激烈争夺这个实权。高藏并没有趁其兄弟阋墙之际夺回实权的打算。

新罗的国王为女性，由善德女王和其堂妹真德女王两代相传，不过实权

则为其堂兄弟金春秋所掌握。金春秋后来于公元654年即位为王，就是有名的武烈王，实际上，他以摄政身份掌握实权的时间比起以国王身份在位的时间长。

日本的情形也与此相同。虽然那是齐明天皇的治世，大化革新以来，实际当政的是中大兄皇子。在这之前，日本也有过圣德太子不就皇位而掌控政权的先例。

在大唐，比起皇帝高宗，皇后武则天已是实质上的执政者。

唐率领大军，与新罗联手攻打过来时，百济立即陷入极大混乱。

“唐为何攻打我百济？”

百济国王扶余义慈只会惊慌失措。

十数年前，太宗远征高丽的借口是，新罗有意向唐入贡，却为北部大国阻碍；太宗出兵时，百济除派兵协助之外，并以充当向导等事表示效劳。虽然实际上唐由于攻不下辽东而退兵，百济真正效劳的机会并不多，但百济认为自己对唐已有所贡献。

百济也曾经派遣过使者至唐。但由于百济后来以压迫东部邻国新罗为国家目标，与高丽的关系因而好转。百济若想攻进新罗领土，抢占城村，起码非得到北部大国的默认不可。

百济过去之所以致力于与唐建立友好关系，乃是对付高丽政策的一环。如今与高丽的关系既已转好，自然再也不必致力于对唐外交了。两国之间的关系于是急速冷却。反观新罗，却在这期间展开强力的对唐外交。由于受到百济压迫，这对新罗来说可是切身问题。

百济为强化对新罗的立场，也向日本频频示好，并且派遣国王义慈之子扶余丰璋到日本，日本把这位王子当做人质看待。

新罗对于外交更可谓倾力而为。摄政时代的武烈王金春秋，即亲自渡海前往日本，解说新罗的立场；此外，他更亲自朝唐，控诉百济之非。回到新罗后，他又派遣他的儿子朝唐。或许是这般热心的外交感动了唐。——不，感动了武则天，唐因而决定远征百济。

“希望就共同作战事宜有所商讨，请即派来数位将军磋商。”

唐派使者前来通知决定派遣远征军之事，并且如此告知时，武烈王拼命压抑，不使喜色浮到脸上。

（我成功了！）

他真想像小孩一般大声喊叫出来。他的努力总算开花结果了。

分别访问过日本和唐的他，最后决定向唐一面倒。国策既然决定，态度绝不能模棱两可。虽然这还是真德女王的时代，他却说服女王，将服制仿效唐朝。时而来访的唐朝使者，目睹新罗宫廷一概采用唐之服制，因而心生好感。——他的胜利是建立在诸如此类极为入微的努力上。

唐朝军队由山东半岛越海攻进百济。百济企图在熊津江口抵挡唐军，被击破。此次浅滩作战，使百济军折兵数千。

苏定方率领的唐军，也开往百济国都俱拔城。耄耋之龄的百济国王扶余义慈，实在欠缺处理艰困时局的能力。

“请不要在家臣面前露出慌张的神态，快镇定下来。”次子扶余泰如此提醒父亲。

国王在部下面前惊慌失措，自然会影响士气。

“父王不如暂时到北方避难吧！”太子扶余隆道。

“你会跟着我来吗？”国王露出不安表情说。

“是的，儿臣自然奉陪。”

国王和太子离开国都，至北境避难。

“来！我们抵死守住自己的国土吧！百济勇士们！要死守俱拔城，唐军迟早会撤退的。十五年前，唐曾以大军攻打高丽，但由于高丽死守安市城，唐军最后终于退兵。我们百济勇士岂会输给高丽！”

扶余泰如此激励国民和军队。

高丽是一个鲜明的例子。远征军在粮食上总会有困难，时间拖得越长，

对守军就越有利。倘若百济全国人民团结一致，死守俱拔城，唐军说不定会放弃围城而退兵。

然而被重重包围的俱拔城，内部居然发生分裂现象。太子之子扶余文思留在都城，他的父亲和祖父却已离开都城避难外地。

（国王和太子丢下国都和我们国民，跑掉了！）人们的心里，难免会有这个想法。

这个国都，现在由扶余文思的叔叔扶余泰，以实际的领袖身份指挥军民。

倘若能使唐军撤退，以后的情形又将如何呢？文思的父亲隆要维持太子之位，一定不可能，丢弃国都和国民的祖父，应该再也不能以百济国王身份君临百济才对；叔叔泰将成为国王是一定的趋势。也就是说，不论守城成功与否，扶余文思必定成为落败者。一样是落败，倒不如向唐投降远为安全。

叔叔一旦成为国王，有父子关系的前国王最多是被幽禁，文思父子却有性命之忧；反之主动向唐投降定然不至于被杀。身为王孙的扶余文思，当然率有军队，于是他决定带领部属向唐投降。而已有厌战思想的许多国民，也都跟在文思之后。

百济若想得救，重心是在同心协力的大前提下。如今这个大前提已然崩溃，继续抵抗根本无济于事，扶余泰只有死心，打开城门向唐投降。

百济是三十七郡、二百城、七十六万户之国，如今全都归入唐的版图，并以新设的五个都督府治理。如此说来，百济似乎灭亡得很窝囊。但虽然国王投降，国都沦陷，坚决反对被唐并吞的势力却残存各地。

唐显庆五年（660），百济形式上已灭亡。不过实际上的亡国，应该是连孤臣孽子的抵抗也完全打上休止符为止。

百济和日本有同盟关系。投降的扶余义慈的王子之一，却身在日本。

——三月庚申之朔，百济王义慈，以王子丰璋入质。

《日本书纪》舒明天皇三年的条目中，有此记载。这是公元631年的事。百济王子丰璋，到这时候已滞留日本达三十年之久。

在百济，主持抵抗唐朝运动的遗臣们，想奉戴在日本的王子，乃是理所必然。

反对运动的据点，在锦江之西的任存城。城中的百济遗臣军团总帅，是一个名叫鬼室福信的武将。他与僧道琛等同志图谋复兴百济，因而派遣使者至日本，请求王子丰璋归国及请日本派兵救援。

二六／血染白村江

鬼室福信派遣至日本的使者是佐平贵智等人。使者一行带着于游击战时抓到的百余名唐兵为礼物，到达日本，是齐明天皇六年（660）十月的事。

——乞师求请，并乞王子余丰璋归国……《日本书纪》有此记载，也就是说，百济遗臣请求日本派遣援军，并让王子丰璋归国。

当时的日本，由于大化革新成功，新兴意气极为旺盛。百济前来请求救援，可以视为大展日本国威的良机。

女帝齐明天皇的治世，当然全在中大兄皇子的掌握之下。中大兄皇子与藤原鎌足联手，将居于政权宝座的苏我氏推倒的决断力和行动力，堪称非凡。

“非救百济不可。这是重要之战，应由天皇亲自率领军队，以提振士气。”

中大兄皇子决定天皇亲征之事。日本因有神功皇后的传说，因此，女皇不以此为意。然而，齐明天皇却于七年（661）七月，于筑紫朝仓宫崩殂。中大兄皇子因而回了一趟国都即帝位，是为天智天皇。

救援百济的既定政策并不因此而有所变更。阿倍比罗夫以及安昙比罗夫等日本将领，护卫着百济王子丰璋，渡过朝鲜海峡。

唐军统帅苏定方俘虏百济王凯旋后，命令部将刘仁愿留下来守护百济府城。

迎接到由日本归来的王子后，百济遗臣由据地周留城出发，包围了百济

府城。唐为救援被包围的刘仁愿，起用刘仁轨，命令他率领唐及新罗之兵，火速赶往当地。刘仁愿和刘仁轨两人，由名字来看似属兄弟，实际一点关系也没有。

“这是天赐的富贵荣华！”

接到命令的刘仁轨不觉欣喜雀跃。

近来，他为厄运连连而愁眉不展。原本在朝廷担任给事中此一要职的他，由于受到宠臣李义府的排挤，被调为青州刺史。青州乃今日的山东半岛。百济远征军就在这个时候编制而成，军队由山东半岛经由水路前往百济。身为青州刺史的刘仁轨，担任输送业务，却因船只沉没未能完成任务遭到处罚，并以兵卒身份从军。

如今，这个兵卒又跃身成为将军。也就是说，他又恢复名誉了。

刘仁轨勇猛地攻打在熊津江河口的百济遗臣基地，获得大胜利，歼灭了万余名敌军。百济遗臣不得不解散对府城的包围，退回任存城。

“我们乘胜追击！追呀！追呀！”

刘仁轨趁胜利余威，企图践踏任存城。但新罗军队却已不听他的指挥。

“我们粮食已尽，无法继续作战……除非贵方提供我们兵粮。”

新罗军将领道。然而刘仁轨所率的唐军也没有多余的粮食。

“没有办法——”刘仁轨颔首，用说给自己听的口吻道，“我们暂时休兵吧！”

就在唐与新罗联军中止作战期间，百济遗臣军团辗转多方招揽兵员，已补足于熊津江丧失的兵力。遗臣军团分别由鬼室福信及僧道琛两人率领，双头马车的领导体制虽有命令系统容易混乱的缺点，却也有因竞争而双边都各自努力充实的优点。

鬼室福信称为霜岑将军，僧道琛则称为领军将军。这两个自称将军的人，以竞争心态募兵，任存城遗臣军团的兵力因而益发膨胀，气势并已大到压迫唐军的程度。

——请要求新罗出兵。

在刘仁轨的请愿下，唐向新罗武烈王金春秋下了“速行出兵”的诏书。武烈王任命金钦为司令官，前赴百济。但这批增援军却于一个叫古泗的地方，遭到鬼室福信的袭击而溃走。

福信在击退新罗援军后，顺势将僧道琛杀害。这是遗臣军团的内讧，结果，军队终于在鬼室福信的指挥下统一了。

依据唐代史书的记载，这一年九月，新罗武烈王金春秋去世，这是日本齐明天皇崩殂后两个月的事；但如依据《三国史记·新罗本纪》则为六月，如此又比齐明天皇的崩殂早一个月。

武烈王的长子金法敏即位为新罗王。这个金法敏曾经至唐入朝，并由高宗获授大府令之官职，他当然也沿袭父亲的方针，推动亲唐政策。

在百济，对峙状态维持好一段时期。

刘仁愿和刘仁轨都把自己关在熊津城，呈休兵状态；百济遗臣军团则一边固守周留城，一边招募更多兵员。

这种休兵状态，看似对百济遗臣军团较为有利。因为唐与新罗联军，想在当地招兵买马是几乎不可能的事；由于是百济之地，以百济王之名招兵自然容易许多。

你有没有想到，招募得到兵员靠的是谁的号召力……由日本回到睽违三十年之祖国的百济新王丰璋，内心极为不满。

鬼室福信和僧道琛并立时，情形还好，国王可以处在两大势力的平衡点上。但自从福信杀害道琛掌握大权以来，百济王遂变成装饰品，百济王丰璋的主要任务，只是主持国家祭祀典礼罢了。

我从日本归来，这样还有意义吗？……我是国王呀！

丰璋期盼的是以国王身份掌握实权，鬼室福信当然看得出丰璋的不满。

那个家伙应该留在日本，不必回来。没有那个家伙，国家有难时，百济人民也会主动赶来从军；这家伙却自以为是靠他的号召力……我实在后悔把他从日本带回来……这是福信的想法。

有力量者为王。谁说我没有资格当国王呢？

福信抱持这个想法，这一点，丰璋也料想得到。

由于有过一段时期的休兵状态，确实招募到不少兵员，但百济遗臣军团内部产生巨大龟裂，也是事实；另一方面，熊津城这边除了向唐朝廷请求增援外，也不断致力于确保由新罗而来的补给线。

百济王与福信的对立关系，已经恶化到极点。

——只有把他杀掉一途。

福信有此决心后，立即在城内深处挖了一个洞窟，以此为病房，称病在这个地方静养。

（百济王一定会前来探望。）

福信确信如此。

百济王甚以福信的动向为意，所以在听到福信生病时，一定会前来探望。一旦百济王走过狭窄的甬道，进入洞窟内，让埋伏的士兵蜂拥而上，用这个方法可以轻易把他解决掉——这是福信的构想。

事实上，福信的构想未免过于肤浅。在海外度过三十年人质生活的丰璋，并不是这么容易就上当的人。他确实前来探望福信。但他可是为了杀害对方而来的。丰璋动员的兵力比埋伏在洞口外的士兵多上好几倍，轻易地就先把这批人全数解决掉。

“过去你实在过于跋扈，如今你的死期到了。”

福信再怎么喊叫也不见伏兵现身，狼狈不堪之际，百济王丰璋冷冷说出这句话，转身就走出去。百济王的部下立刻将福信斩杀。

“你……你准备把百济怎样……？”

这是福信临终时的问话。

“不用你操心，一切我都安排好了。”

丰璋头也不回地说。

原来，百济王丰璋已分别派遣使者至高丽和日本请求救援。

高丽此时正受到已降服百济的唐将领苏定方的攻打，根本无力派出援军。日本这方面则派出了援军。对日本而言，救援百济是既定方针，只不过由于齐明天皇崩殂，所以这件事情暂时缓下而已。

唐也应刘仁轨的要求，从国内派来七千援军。这支军队的将军是右尉卫将军孙仁师。

那是唐高宗龙朔三年（663），在日本，则为天智天皇二年的事。《日本书纪》记载为八月，唐的史书则记载为九月。

日本派出的援军为数两万七千名，前将军上毛野君稚子等人被任命为统帅。

唐与新罗联军包围了百济遗臣军团的根据地周留城。城内已有部分日本援军进入，为了搭救被包围的周留军，日本水师进入白村江（唐的史书则记载为“白江”），兵力约为万余。迎击的唐军由刘仁轨部将杜爽以及降唐的百济太子扶余隆率领的部队，在白村江上以一百七十艘船队严阵以待。

倭船千艘。——《三国史记》有此记载。比起唐军，日本船只虽然多出数倍，但几乎都是小型船只；唐军的一百七十艘则皆为当时的巨船。

日本水师不习惯大规模水战。而且唐的大型船队业已先抵达白村江，严阵以待日本水师的来到，因此，唐军在心理上自然较有余裕。

唐军采取以发射火箭焚烧日本兵船的战法。日本水师也有火箭，并且也拼命发射；但对巨船而言，火箭并不是有效的克制武器，因为纵然船只的一部分着火，也能迅速扑灭。小型船只则不然，一旦着火，很快就会烧及全船；烧成一团火的兵船，势必为了逃命被迫到处乱窜。结果又纷纷撞上其他友船，火苗也跟着延烧。

日本船只一艘又一艘地被火焰吞噬。根据唐的记录，燃烧的日本船只达四百艘。“烟焰灼天，海水皆赤。”虽然史书上只有聊聊几句，实际上，这是一场凄烈无比的水战。

水战延续两天。唐军的战法是彻底的联系作战。敌不过巨大船体和猛烈火箭攻击的日本兵船，在掉转船首企图逃逸时，又发现有部分唐军巨船已绕到前面，在慌张得不知所措时，日本兵船又受到炽烈的攻击。

日军溺死者不计其数，勇将朴市田来津亦于此役阵亡。

白村江之役成为胜败的决定性一战。由于万余日本援军受阻于河口，上游的周留城遂告孤立，最后终被攻陷。百济王丰璋搭船亡命至高丽，王子忠胜和忠志则率领部下向唐投降。

在白村江吃了败仗后，日本完全丧失了在朝鲜半岛的桥头堡，更由于接收许多来自百济的亡命者，日本与唐的关系，当然亦日趋恶化。

与之相反，唐因这次战胜而得到巨大的收获。由于百济灭亡，高丽已完全孤立；而且高丽由于内部分裂，与唐的作战再也提振不起士气。

白村江之役的五年后，唐终于成功地并吞高丽。朝鲜半岛北半部成为唐的版图，南半部则为亲唐而统一的新罗，再也不存在其他不友好势力了。也就是说，太宗未能完成的功业，终于在高宗时代实现。

战争必须以人和为重——这是此役给予我们的教训。濒临亡国边缘的百济和高丽，内部的争执一直不曾间断。

“卿由海东奏报前来之事，皆合乎时宜，而且文章甚为流畅。卿以武人而有此才华，实在值得嘉许。”

高宗对凯旋长安的刘仁愿如此嘉许时，后者答奏：“那都是出自刘仁轨的手笔，微臣根本无此才华。”

于百济作战期间，唐军首脑何等彼此配合，由此可见一斑。

由于周留城沦陷，在百济的反唐活动，只剩以迟受信为首据守任存城的少数人。刘仁轨起用百济降将黑齿常之攻打任存城，将之攻陷。迟受信抛弃家族，逃至高丽，百济因而完全平定。

唐为纪念这一次的胜利，建立了“大唐平百济塔”，这座塔现在还残存于忠清南道的扶余。

二七／新人出头

老将李勣远征高丽，于建立平定大功的翌年——总章二年（669），以八十岁（一说为八十六岁）高龄去世。

后世史家责难李勣的人甚多。责难的理由在于，高宗欲立武则天为皇后时，他以不便插嘴皇帝家务事为借口，未表示反对。

其实，李勣只是说了该说的话。对现代人而言，娶自己喜欢的女性为妻子，甚至不是家庭问题，而是个人问题，根本没有别人置喙的余地。

总之，大唐帝国的柱石李勣死了，元勋云集的时代即将成为过去。然而，代之而起的新人才在哪里呢？

元勋阶层已然特权阶级化，开始出现腐败的现象。

“对国家有用的人才必须从别处寻觅。那些人的家系中，好像没有什么好人才。”皇后武则天如此告诉丈夫高宗。

“朕有此同感。”

“臣妾说的没错吧？”

武则天再度追问道。

（包括你在内——）

武则天真想说出这句话，不过还是压抑住。

“维持现状是不行的。”

这话已成为武则天的口头禅。每次听到她说这句话时，高宗都露出讶异的神情；实际上，高宗并不能真正明白她这句话的意思。

武则天进入太宗后宫时是十四岁，在这之前，她是在庶民区长大的。

依据记录，武则天的父亲是李渊于太原举兵时期的家臣。以三万兵马由太原出发的李渊军队，进入长安时已膨胀为二十万。就算武则天的父亲是太原以来的旧部属，但毕竟只是三万人中之一，其名甚至从不曾在主要随众名单中出现。

这个时代的起居注，被一个叫许敬宗的人篡改了许多。远征高丽时，唐将之一的庞孝泰，打的尽是败仗，却于归国后带着巨款拜访负责记录的许敬宗，私下要求道：“请笔下留情。”

许敬宗点了对方带来的款项数目后，莞尔一笑道：“你放心吧！我自会有所斟酌。”

结果，庞孝泰在起居注上被描写成战功赫赫的猛将。

这个许敬宗，正是对武则天以阿谀奉承为能事的一群人中的一个。

武则天的父亲当然也被记述得甚为体面。不过，这靠的不是金钱，而是权力。

武则天并不是大家闺秀，她是居陋巷、和邻近孩子们一起玩耍长大的。她经常随便出入朋友家的厨房，也在院子里跑来跑去。当时的上流阶层女性，自幼就被隔离，除了自己的父亲和兄弟以外，别的男性一概没有见面的机会；武则天却经常与男孩子一起玩耍。

进入宫廷后，她开始有机会见到皇族和重臣子弟。但她心里经常想的是：街上的男子，远比这些人有气魄。

她甚至有了这样的疑问：让这些人负责国家的将来，不会有问题吗？

唐皇室乃北周八柱国之一，因而对贵族社会的惯例习以为常。不但爵位应该世袭，连官职也必须如此——这是他们牢不可破的观念。

李勣、苏定方以及其他盗匪出身的重臣，也大都与山东贵族门阀攀上婚姻关系，积极且急速的贵族化。

“需要新的人才……”

武则天并不只是说说而已的女人。想到的事说出来后就立刻付诸实行——她有这样的积极个性。她已想到如何招募人才了。

那是还没有发明印刷术的时代，书籍的流传全靠誊写。由于誊写时难免会有误写、脱落之事，而这种原本就错误的书籍又一再被传抄誊写。因此，一本书因誊写者不同而内容互异，乃是常有的事。将许多誊写本加以对照，以制订定本，同时参考古典以选粹方式来编辑文集，这叫

做“编纂”。

使有学问的人参加这项编纂事业，并且以之作为人物交谊的机会，更使它成为鉴定人物、选拔人才的场所——这是武则天的构想。而从事编纂事业的人，并不是正式官吏。正式官吏进入宫殿时，通过大门——南门。从事编纂作业的人则由后门——北门出入。

——北门学士。

人们如此称呼他们。

从后门出入的人，除了有“非正式人员”意味之外，也可解释为“自己人”。由于不是正式官吏，发言可以相当自由，这一点，对负责鉴定的人而言，非常好办事。担负下一个时代大任的人，于是陆续从北门学士中产生。

作为唐初艺术家，阎立德、阎立本兄弟尤其著名。这对兄弟的才华，从宫殿、陵墓的设计到绘画，无所不包。太宗在宫中凌烟阁挂有二十四名建国功臣的肖像画，正是阎立本的手笔。虽然这对兄弟的真迹没有流传至今，但于宋代摹写的阎立本《帝王图卷》，则传至今日。

肖像画名家阎立本颇有识人之才，他除了是艺术家，更是一名优秀的行政官僚。阎立本以河南道黜陟使身份，担任对官吏之考核任务时，在河南汴州看到一名令他十分心动的官吏。

“我一方面是肖像画家，但，我心中其实有想画成画和不想画成画的人；在想画的人物当中，冲动性地认为非画不可的，更是少之又少。你就是这少之又少中的一个。”

阎立本说出这些话时，这名官吏露出讶异的表情。这是名叫狄仁杰的参军，参军是地方官厅的属官，身份十分低微。

“你的眼睛非常出色。”

阎立本凝视着狄仁杰的脸道。

“是吗？”

狄仁杰对对方的凝视，表现出毫无畏缩的模样。

阎立本事后叹息着对近臣道：

“被我凝视而毫不动容的人，我从未见过。”

狄仁杰后来被拔擢为并州都督府法曹。在并州都督府任职期间，他的同僚郑崇质奉命以使者身份远赴突厥。狄仁杰于是到上司府长史蔺仁基处申诉道：“郑崇质有年迈母亲，而且正卧病在床。请改派我到突厥吧！”

蔺仁基为此颇为感动：“好，那就由你去吧！”

“谢谢。”

狄仁杰脸上洋溢起喜色。他由衷地喜悦申请获得许可，于是以轻便的步伐走出房间。

“他们的友情多么深厚！我要是有那样的朋友，那该多好。……不，我自己应该那样对待朋友才是。……哦，对！”

蔺仁基忽然想到一件事情。

同在都督府上班、担任司马职的一个叫李孝廉的同僚，以前和蔺仁基非常要好，后来却因故变得不睦。那是因为其间的朋友有所中伤的结果。

蔺仁基立刻去找李孝廉，向他低头道：“是我不对。我们原是好朋友，但我却因听信别人的中伤言语和你疏远。我是前来向你道歉的。”

李孝廉大为错愕，道：

“这是怎么回事？”

“因为我刚看到一个非常富于友情、令人感动的场面……”

蔺仁基说出关于狄仁杰的事情。

“哦……真有这样的人……不！应该道歉的是我，是我不够朋友。请你原谅我吧！”

李孝廉紧紧握住蔺仁基的手。狄仁杰就是这样在阎立本的锐利目光之下也毫不畏缩，并且也使别人为他深深感动的人。

远征高丽的战役刚结束，狄仁杰已为中央所召，担任大理丞一职。大理寺是主司刑罚的衙门，长官为大理卿，次官为少卿，丞在其下，职位约等于今日的检察厅局长。虽然高宗依旧上朝，但健康状态已大不如前。每次他坐到王座，帘幕的后面一定有武则天在那儿。也就是说，武则天才是真正的主政者。

过去的“皇帝”、“皇后”之名已被废除，改称以“天皇”、“天后”。过去的名称给人感觉是，皇后存在于皇帝之下，或为其附属物；而新的称呼则有近乎男女平等的感觉。

武则天对于名称非常在意。她的意图是：先改变名称，进而对旧体制有所改革。

她开始有以自己的意思推行政治的意念。

仪凤元年（676）九月，左威卫大将军权善才和左监门中郎将范怀义两名重臣，犯了滔天大罪；他们为扩建自己的宅邸，寻觅大量木材。两人委托樵夫砍伐柏木回来这件事，本来无可厚非，但这批柏木竟然是从昭陵圣域之地砍伐得来的。

昭陵乃太宗陵寝，对唐朝廷而言，这是最重要的陵墓。这座陵墓由阎立德精心营造，对高宗来说，是父亲灵体永眠的圣地。不过，陵域并未围以木栅，因此很难界定圣域范围。樵夫只是误砍昭陵之木，而这大逆之罪，当然落到要求樵夫砍木的两名大臣头上。

判决会议在高宗面前召开。

——两人应处死罪。

这是高宗的意见。至少，高宗在群臣面前表示这个意见。实际上，这是天后武则天叫他这么说的。司法单位高级官僚持的是怎样的意见？有没有人敢反对天子的意见、直陈自己的看法？

——她想知道的是这些。

（处以流刑较为适当。因为两人都是人才，杀之可惜；而且处以死刑，会影响官僚士气。）这是武则天内心的想法。

“胆敢砍伐昭陵之柏，堪称目无法纪，罪该万死。如皇上所言，这两人

唯有处以死刑一途而已。”

大理卿如此回答。刑部尚书也认为高宗的意见至为妥当。武则天在垂帘后暗暗诧异。

（难道没有一个人敢对这两个人的死罪表示反对意见……？）正当她准备启口说出自己的意见时，有人以清爽的声音说：“万万不该对这两个人处以死刑——”

“什么……你是什么人？”高宗连发言者的名字都不知道。

“微臣乃大理丞狄仁杰。”

“为何不可论处死罪？不处死他们，不是要使朕陷于不孝吗？”

“回皇上的话，法律并无砍伐陵域之树木者以死罪论处的条文。”

“你胆敢反对朕的意见！下去！朕不想看到你这个人！”

高宗勃然大怒。实际上，以死罪论处虽然不是他的意见，但此人竟敢表示异议，这一点触怒了他。体格孱弱且有贫血体质的高宗，激怒时脸色变得铁青，相貌令人望而生畏。

“是！微臣这就遵命退下。微臣现在才知道冒大不韪直谏之难。其实，直谏之难，只对桀纣而言，若对尧舜，则无此事。适用法律无明文规定之刑罚，会使人们不信法律。还有，后世史家将如何批评皇上，微臣也以此为忧。……微臣告退了。”

狄仁杰语毕，就准备退下。

这一退的后果一定不堪设想，处死是绝对免不了的事，而狄仁杰却毫不动容。

“慢着！”

垂帘之后传出武则天的声音。

“是！”

刚要退下的狄仁杰，当场跪伏。

“皇上不是没有慈悲之心。……说实在的，对这两个人的处罚事宜，皇上已和本宫讨论过，似乎处以流刑为宜。大理丞所言甚是，因此，关于本案，宜经过检讨再做定夺，如何？”

武则天道。

“好，那就改日再议吧！”

实际上，高宗内心也松了一口气，他并不忍心处死这两人。

翌日，决定将两人流放至岭南（广东）。

数日后，大理丞狄仁杰被拔擢为侍御史——此一重要的人事命令出现在公文上。

“你日前所言，令本宫深深感佩。在那样的场面敢说那样的话，勇气可嘉，值得嘉勉。”

武则天召来狄仁杰，如此说道。从此以后，她一辈子都信赖狄仁杰。

二六／血染白村江

鬼室福信派遣至日本的使者是佐平贵智等人。使者一行带着于游击战时抓到的百余名唐兵为礼物，到达日本，是齐明天皇六年（660）十月的事。

——乞师求请，并乞王子余丰璋归国……《日本书纪》有此记载，也就是说，百济遗臣请求日本派遣援军，并让王子丰璋归国。

当时的日本，由于大化革新成功，新兴意气极为旺盛。百济前来请求救援，可以视为大展日本国威的良机。

女帝齐明天皇的治世，当然全在中大兄皇子的掌握之下。中大兄皇子与藤原鎌足联手，将居于政权宝座的苏我氏推倒的决断力和行动力，堪称非凡。

“非救百济不可。这是重要之战，应由天皇亲自率领军队，以提振士

气。”

中大兄皇子决定天皇亲征之事。日本因有神功皇后的传说，因此，女皇不以此为意。然而，齐明天皇却于七年（661）七月，于筑紫朝仓宫崩殂。中大兄皇子因而回了一趟国都即帝位，是为天智天皇。

救援百济的既定政策并不因此而有所变更。阿倍比罗夫以及安昙比罗夫等日本将领，护卫着百济王子丰璋，渡过朝鲜海峡。

唐军统帅苏定方俘虏百济王凯旋后，命令部将刘仁愿留下来守护百济府城。

迎接到由日本归来的王子后，百济遗臣由据地周留城出发，包围了百济府城。唐为救援被包围的刘仁愿，起用刘仁轨，命令他率领唐及新罗之兵，火速赶往当地。刘仁愿和刘仁轨两人，由名字来看似属兄弟，实际一点关系也没有。

“这是天赐的富贵荣华！”

接到命令的刘仁轨不觉欣喜雀跃。

近来，他为厄运连连而愁眉不展。原本在朝廷担任给事中此一要职的他，由于受到宠臣李义府的排挤，被调为青州刺史。青州乃今日的山东半岛。百济远征军就在这个时候编制而成，军队由山东半岛经由水路前往百济。身为青州刺史的刘仁轨，担任输送业务，却因船只沉没未能完成任务遭到处罚，并以兵卒身份从军。

如今，这个兵卒又跃身成为将军。也就是说，他又恢复名誉了。

刘仁轨勇猛地攻打在熊津江河口的百济遗臣基地，获得大胜利，歼灭了万余名敌军。百济遗臣不得不解散对府城的包围，退回任存城。

“我们乘胜追击！追呀！追呀！”

刘仁轨趁胜利余威，企图践踏任存城。但新罗军队却已不听他的指挥。

“我们粮食已尽，无法继续作战……除非贵方提供我们兵粮。”

新罗军将领道。然而刘仁轨所率的唐军也没有多余的粮食。

“没有办法——”刘仁轨颔首，用说给自己听的口吻道，“我们暂时休兵吧！”

就在唐与新罗联军中止作战期间，百济遗臣军团辗转多方招揽兵员，已补足于熊津江丧失的兵力。遗臣军团分别由鬼室福信及僧道琛两人率领，双头马车的领导体制虽有命令系统容易混乱的缺点，却也有因竞争而双边都各自努力充实的优点。

鬼室福信称为霜岑将军，僧道琛则称为领军将军。这两个自称将军的人，以竞争心态募兵，任存城遗臣军团的兵力因而益发膨胀，气势并已大到压迫唐军的程度。

——请要求新罗出兵。

在刘仁轨的请愿下，唐向新罗武烈王金春秋下了“速行出兵”的诏书。武烈王任命金钦为司令官，前赴百济。但这批增援军却于一个叫古泗的地方，遭到鬼室福信的袭击而溃走。

福信在击退新罗援军后，顺势将僧道琛杀害。这是遗臣军团的内讧，结果，军队终于在鬼室福信的指挥下统一了。

依据唐代史书的记载，这一年九月，新罗武烈王金春秋去世，这是日本齐明天皇崩殂后两个月的事；但如依据《三国史记·新罗本纪》则为六月，如此又比齐明天皇的崩殂早一个月。

武烈王的长子金法敏即位为新罗王。这个金法敏曾经至唐入朝，并由高宗获授大府令之官职，他当然也沿袭父亲的方针，推动亲唐政策。

在百济，对峙状态维持好一段时期。

刘仁愿和刘仁轨都把自己关在熊津城，呈休兵状态；百济遗臣军团则一边固守周留城，一边招募更多兵员。

这种休兵状态，看似对百济遗臣军团较为有利。因为唐与新罗联军，想在当地招兵买马是几乎不可能的事；由于是百济之地，以百济王之名招兵自然容易许多。

你有没有想到，招募得到兵员靠的是谁的号召力……由日本回到睽违三十年之祖国的百济新王丰璋，内心极为不满。

鬼室福信和僧道琛并立时，情形还好，国王可以处在两大势力的平衡点上。但自从福信杀害道琛掌握大权以来，百济王遂变成装饰品，百济王丰璋的主要任务，只是主持国家祭祀典礼罢了。

我从日本归来，这样还有意义吗？……我是国王呀！

丰璋期盼的是以国王身份掌握实权，鬼室福信当然看得出丰璋的不满。

那个家伙应该留在日本，不必回来。没有那个家伙，国家有难时，百济人民也会主动赶来从军；这家伙却自以为是靠他的号召力……我实在后悔把他从日本带回来……这是福信的想法。

有力量者为王。谁说我没有资格当国王呢？

福信抱持这个想法，这一点，丰璋也料想得到。

由于有过一段时期的休兵状态，确实招募到不少兵员，但百济遗臣军团内部产生巨大龟裂，也是事实；另一方面，熊津城这边除了向唐朝廷请求增援外，也不断致力于确保由新罗而来的补给线。

百济王与福信的对立关系，已经恶化到极点。

——只有把他杀掉一途。

福信有此决心后，立即在城内深处挖了一个洞窟，以此为病房，称病在这个地方静养。

（百济王一定会前来探望。）

福信确信如此。

百济王甚以福信的动向为意，所以在听到福信生病时，一定会前来探望。一旦百济王走过狭窄的甬道，进入洞窟内，让埋伏的士兵蜂拥而上，用这个方法可以轻易把他解决掉——这是福信的构想。

事实上，福信的构想未免过于肤浅。在海外度过三十年人质生活的丰璋，并不是这么容易就上当的人。他确实前来探望福信。但他可是为了杀害对方而来的。丰璋动员的兵力比埋伏在洞口外的士兵多上好几倍，

轻易地就先把这批人全数解决掉。

“过去你实在过于跋扈，如今你的死期到了。”

福信再怎么喊叫也不见伏兵现身，狼狈不堪之际，百济王丰璋冷冷说出这句话，转身就走出去。百济王的部下立刻将福信斩杀。

“你……你准备把百济怎样……？”

这是福信临终时的问话。

“不用你操心，一切我都安排好了。”

丰璋头也不回地说。

原来，百济王丰璋已分别派遣使者至高丽和日本请求救援。

高丽此时正受到已降服百济的唐将领苏定方的攻打，根本无力派出援军。日本这方面则派出了援军。对日本而言，救援百济是既定方针，只不过由于齐明天皇崩殂，所以这件事情暂时缓下而已。

唐也应刘仁轨的要求，从国内派来七千援军。这支军队的将军是右尉卫将军孙仁师。

那是唐高宗龙朔三年（663），在日本，则为天智天皇二年的事。《日本书纪》记载为八月，唐的史书则记载为九月。

日本派出的援军为数两万七千名，前将军上毛野君稚子等人被任命为统帅。

唐与新罗联军包围了百济遗臣军团的根据地周留城。城内已有部分日本援军进入，为了搭救被包围的周留军，日本水师进入白村江（唐的史书则记载为“白江”），兵力约为万余。迎击的唐军由刘仁轨部将杜爽以及降唐的百济太子扶余隆率领的部队，在白村江上以一百七十艘船队严阵以待。

倭船千艘。——《三国史记》有此记载。比起唐军，日本船只虽然多出数倍，但几乎都是小型船只；唐军的一百七十艘则皆为当时的巨船。

日本水师不习惯大规模水战。而且唐的大型船队业已先抵达白村江，严阵以待日本水师的来到，因此，唐军在心理上自然较有余裕。

唐军采取以发射火箭焚烧日本兵船的战法。日本水师也有火箭，并且也拼命发射；但对巨船而言，火箭并不是有效的克制武器，因为纵然船只的一部分着火，也能迅速扑灭。小型船只则不然，一旦着火，很快就会烧及全船；烧成一团火的兵船，势必为了逃命被迫到处乱窜。结果又纷纷撞上其他友船，火苗也跟着延烧。

日本船只一艘又一艘地被火焰吞噬。根据唐的记录，燃烧的日本船只达四百艘。“烟焰灼天，海水皆赤。”虽然史书上只有聊聊几句，实际上，这是一场凄烈无比的水战。

水战延续两天。唐军的战法是彻底的联系作战。敌不过巨大船体和猛烈火箭攻击的日本兵船，在掉转船首企图逃逸时，又发现有部分唐军巨船已绕到前面，在慌张得不知所措时，日本兵船又受到炽烈的攻击。

日军溺死者不计其数，勇将朴市田来津亦于此役阵亡。

白村江之役成为胜败的决定性一战。由于万余日本援军受阻于河口，上游的周留城遂告孤立，最后终被攻陷。百济王丰璋搭船亡命至高丽，王子忠胜和忠志则率领部下向唐投降。

在白村江吃了败仗后，日本完全丧失了在朝鲜半岛的桥头堡，更由于接收许多来自百济的亡命者，日本与唐的关系，当然亦日趋恶化。

与之相反，唐因这次战胜而得到巨大的收获。由于百济灭亡，高丽已完全孤立；而且高丽由于内部分裂，与唐的作战再也提振不起士气。

白村江之役的五年后，唐终于成功地并吞高丽。朝鲜半岛北半部成为唐的版图，南半部则为亲唐而统一的新罗，再也不存在其他不友好势力了。也就是说，太宗未能完成的功业，终于在高宗时代实现。

战争必须以人和为重——这是此役给予我们的教训。濒临亡国边缘的百济和高丽，内部的争执一直不曾间断。

“卿由海东奏报前来之事，皆合乎时宜，而且文章甚为流畅。卿以武人而有此才华，实在值得嘉许。”

高宗对凯旋长安的刘仁愿如此嘉许时，后者答奏：“那都是出自刘仁轨的手笔，微臣根本无此才华。”

于百济作战期间，唐军首脑何等彼此配合，由此可见一斑。

由于周留城沦陷，在百济的反唐活动，只剩以迟受信为首据守任存城的少数人。刘仁轨起用百济降将黑齿常之攻打任存城，将之攻陷。迟受信抛弃家族，逃至高丽，百济因而完全平定。

唐为纪念这一次的胜利，建立了“大唐平百济塔”，这座塔现在还残存于忠清南道的扶余。

二七 / 新人出头

老将李勣远征高丽，于建立平定大功的翌年——总章二年（669），以八十岁（一说为八十六岁）高龄去世。

后世史家责难李勣的人甚多。责难的理由在于，高宗欲立武则天为皇后时，他以不便插嘴皇帝家务事为借口，未表示反对。

其实，李勣只是说了该说的话。对现代人而言，娶自己喜欢的女性为妻子，甚至不是家庭问题，而是个人问题，根本没有别人置喙的余地。

总之，大唐帝国的柱石李勣死了，元勋云集的时代即将成为过去。然而，代之而起的新人才在哪里呢？

元勋阶层已然特权阶级化，开始出现腐败的现象。

“对国家有用的人才必须从别处寻觅。那些人的家系中，好像没有什么好人才。”皇后武则天如此告诉丈夫高宗。

“朕有此同感。”

“臣妾说的没错吧？”

武则天再度追问道。

（包括你在内——）

武则天真想说出这句话，不过还是压抑住。

“维持现状是不行的。”

这话已成为武则天的口头禅。每次听到她说这句话时，高宗都露出讶异的神情；实际上，高宗并不能真正明白她这句话的意思。

武则天进入太宗后宫时是十四岁，在这之前，她是在庶民区长大的。

依据记录，武则天的父亲是李渊于太原举兵时期的家臣。以三万兵马由太原出发的李渊军队，进入长安时已膨胀为二十万。就算武则天的父亲是太原以来的旧部属，但毕竟只是三万人中之一，其名甚至从不曾在主要随众名单中出现。

这个时代的起居注，被一个叫许敬宗的人篡改了许多。远征高丽时，唐将之一的庞孝泰，打的尽是败仗，却于归国后带着巨款拜访负责记录的许敬宗，私下要求道：“请笔下留情。”

许敬宗点了对方带来的款项数目后，莞尔一笑道：“你放心吧！我自会有所斟酌。”

结果，庞孝泰在起居注上被描写成战功赫赫的猛将。

这个许敬宗，正是对武则天以阿谀奉承为能事的一群人中的一个。

武则天的父亲当然也被记述得甚为体面。不过，这靠的不是金钱，而是权力。

武则天并不是大家闺秀，她是居陋巷、和邻近孩子们一起玩耍长大的。她经常随便出入朋友家的厨房，也在院子里跑来跑去。当时的上流阶层女性，自幼就被隔离，除了自己的父亲和兄弟以外，别的男性一概没有见面的机会；武则天却经常与男孩子一起玩耍。

进入宫廷后，她开始有机会见到皇族和重臣子弟。但她心里经常想的是：街上的男子，远比这些人有气魄。

她甚至有了这样的疑问：让这些人负责国家的将来，不会有问题吗？

唐皇室乃北周八柱国之一，因而对贵族社会的惯例习以为常。不但爵位

应该世袭，连官职也必须如此——这是他们牢不可破的观念。

李勣、苏定方以及其他盗匪出身的重臣，也大都与山东贵族门阀攀上婚姻关系，积极且急速的贵族化。

“需要新的人才……”

武则天并不只是说说而已的女人。想到的事说出来后就立刻付诸实行——她有这样的积极个性。她已想到如何招募人才了。

那是还没有发明印刷术的时代，书籍的流传全靠誊写。由于誊写时难免会有误写、脱落之事，而这种原本就错误的书籍又一再被传抄誊写。因此，一本书因誊写者不同而内容互异，乃是常有的事。将许多誊写本加以对照，以制订定本，同时参考古典以选粹方式来编辑文集，这叫做“编纂”。

使有学问的人参加这项编纂事业，并且以之作为人物交谊的机会，更使它成为鉴定人物、选拔人才的场所——这是武则天的构想。而从事编纂事业的人，并不是正式官吏。正式官吏进入宫殿时，通过大门——南门。从事编纂作业的人则由后门——北门出入。

——北门学士。

人们如此称呼他们。

从后门出入的人，除了有“非正式人员”意味之外，也可解释为“自己人”。由于不是正式官吏，发言可以相当自由，这一点，对负责鉴定的人而言，非常好办事。担负下一个时代大任的人，于是陆续从北门学士中产生。

作为唐初艺术家，阎立德、阎立本兄弟尤其著名。这对兄弟的才华，从宫殿、陵墓的设计到绘画，无所不包。太宗在宫中凌烟阁挂有二十四名建国功臣的肖像画，正是阎立本的手笔。虽然这对兄弟的真迹没有流传至今，但于宋代摹写的阎立本《帝王图卷》，则传至今日。

肖像画名家阎立本颇有识人之才，他除了是艺术家，更是一名优秀的行政官僚。阎立本以河南道黜陟使身份，担任对官吏之考核任务时，在河南汴州看到一名令他十分心动的官吏。

“我一方面是肖像画家，但，我心中其实有想画成画和不想画成画的人；在想画的人物当中，冲动性地认为非画不可的，更是少之又少。你就是这少之又少中的一个。”

阎立本说出这些话时，这名官吏露出讶异的表情。这是名叫狄仁杰的参军，参军是地方官厅的属官，身份十分低微。

“你的眼睛非常出色。”

阎立本凝视着狄仁杰的脸道。

“是吗？”

狄仁杰对对方的凝视，表现出毫无畏缩的模样。

阎立本事后叹息着对近臣道：

“被我凝视而毫不动容的人，我从未见过。”

狄仁杰后来被拔擢为并州都督府法曹。在并州都督府任职期间，他的同僚郑崇质奉命以使者身份远赴突厥。狄仁杰于是到上司府长史蔺仁基处申诉道：“郑崇质有年迈母亲，而且正卧病在床。请改派我到突厥吧！”

蔺仁基为此颇为感动：“好，那就由你去吧！”

“谢谢。”

狄仁杰脸上洋溢起喜色。他由衷地喜悦申请获得许可，于是以轻便的步伐走出房间。

“他们的友情多么深厚！我要是有那样的朋友，那该多好。……不，我自己应该那样对待朋友才是。……哦，对！”

蔺仁基忽然想到一件事情。

同在都督府上班、担任司马职的一个叫李孝廉的同僚，以前和蔺仁基非常要好，后来却因故变得不睦。那是因为其间的朋友有所中伤的结果。

蔺仁基立刻去找李孝廉，向他低头道：“是我不对。我们原是好朋友，

但我却因听信别人的中伤言语和你疏远。我是前来向你道歉的。”

李孝廉大为错愕，道：

“这是怎么回事？”

“因为我刚看到一个非常富于友情、令人感动的场面……”

蔺仁基说出关于狄仁杰的事情。

“哦……真有这样的人……不！应该道歉的是我，是我不够朋友。请你原谅我吧！”

李孝廉紧紧握住蔺仁基的手。狄仁杰就是这样在阎立本的锐利目光之下也毫不畏缩，并且也使别人为他深深感动的人。

远征高丽的战役刚结束，狄仁杰已为中央所召，担任大理丞一职。大理寺是主司刑罚的衙门，长官为大理卿，次官为少卿，丞在其下，职位约等于今日的检察厅局长。虽然高宗依旧上朝，但健康状态已大不如前。每次他坐到王座，帘幕的后面一定有武则天在那儿。也就是说，武则天才是真正的主政者。

过去的“皇帝”、“皇后”之名已被废除，改称以“天皇”、“天后”。过去的名称给人感觉是，皇后存在于皇帝之下，或为其附属物；而新的称呼则有近乎男女平等的感觉。

武则天对于名称非常在意。她的意图是：先改变名称，进而对旧体制有所改革。

她开始有以自己的意思推行政治的意念。

仪凤元年（676）九月，左威卫大将军权善才和左监门中郎将范怀义两名重臣，犯了滔天大罪；他们为扩建自己的宅邸，寻觅大量木材。两人委托樵夫砍伐柏木回来这件事，本来无可厚非，但这批柏木竟然是从昭陵圣域之地砍伐得来的。

昭陵乃太宗陵寝，对唐朝廷而言，这是最重要的陵墓。这座陵墓由阎立德精心营造，对高宗来说，是父亲灵体永眠的圣地。不过，陵域并未围以木栅，因此很难界定圣域范围。樵夫只是误砍昭陵之木，而这大逆之

罪，当然落到要求樵夫砍木的两名大臣头上。

判决会议在高宗面前召开。

——两人应处死罪。

这是高宗的意见。至少，高宗在群臣面前表示这个意见。实际上，这是天后武则天叫他这么说的。司法单位高级官僚持的是怎样的意见？有没有人敢反对天子的意见、直陈自己的看法？

——她想知道的是这些。

（处以流刑较为适当。因为两人都是人才，杀之可惜；而且处以死刑，会影响官僚士气。）这是武则天内心的想法。

“胆敢砍伐昭陵之柏，堪称目无法纪，罪该万死。如皇上所言，这两人唯有处以死刑一途而已。”

大理卿如此回答。刑部尚书也认为高宗的意见至为妥当。武则天在垂帘后暗暗诧异。

（难道没有一个人敢对这两个人的死罪表示反对意见……？）正当她准备启口说出自己的意见时，有人以清爽的声音说：“万万不该对这两个人处以死刑——”

“什么……你是什么人？”高宗连发言者的名字都不知道。

“微臣乃大理丞狄仁杰。”

“为何不可论处死罪？不处死他们，不是要使朕陷于不孝吗？”

“回皇上的话，法律并无砍伐陵域之树木者以死罪论处的条文。”

“你胆敢反对朕的意见！下去！朕不想看到你这个人！”

高宗勃然大怒。实际上，以死罪论处虽然不是他的意见，但此人竟敢表示异议，这一点触怒了他。体格孱弱且有贫血体质的高宗，激怒时脸色变得铁青，相貌令人望而生畏。

“是！微臣这就遵命退下。微臣现在才知道冒大不韪直谏之难。其实，直谏之难，只对桀纣而言，若对尧舜，则无此事。适用法律无明文规定之刑罚，会使人们不信法律。还有，后世史家将如何批评皇上，微臣也以此为忧。……微臣告退了。”

狄仁杰语毕，就准备退下。

这一退的后果一定不堪设想，处死是绝对免不了的事，而狄仁杰却毫不动容。

“慢着！”

垂帘之后传出武则天的声音。

“是！”

刚要退下的狄仁杰，当场跪伏。

“皇上不是没有慈悲之心。……说实在的，对这两个人的处罚事宜，皇上已和本宫讨论过，似乎处以流刑为宜。大理丞所言甚是，因此，关于本案，宜经过检讨再做定夺，如何？”

武则天道。

“好，那就改日再议吧！”

实际上，高宗内心也松了一口气，他并不忍心处死这两人。

翌日，决定将两人流放至岭南（广东）。

数日后，大理丞狄仁杰被拔擢为侍御史——此一重要的人事命令出现在公文上。

“你日前所言，令本宫深深感佩。在那样的场面敢说那样的话，勇气可嘉，值得嘉勉。”

武则天召来狄仁杰，如此说道。从此以后，她一辈子都信赖狄仁杰。

二八／众皇太子的悲剧

高宗死于弘道元年（683）十二月丁巳日。实际上，“弘道”这个年号是于高宗去世当日才改的，在这之前是永淳二年。

高宗年轻时就身体孱弱，且常有癫痫发作之事。虽然如此，他却比身心俱强健的父亲太宗多活三年，享年五十六岁。当然，长寿不见得是一桩值得高兴的事。高宗五十六年的生涯当中，卧病在床的时间占去不少，尤其后半生，可说是几乎没有离开过病床，政务全由皇后武则天裁决。

大约在去世的一个月前，高宗头痛到极点，且陷入失明状态。此际，被召来的侍御医（从六品官）秦鸣鹤奏道：“如以针刺头，使淤血流出，皇上病情可能会减轻一些。”

武则天充满怒意的声音，立刻从垂帘后面传出：“这个人竟胆敢说要刺天子的头，使之流血。把他斩了！”

“皇后请饶命！”

秦鸣鹤当场跪伏下来。

“不要紧！快刺！快用针刺朕！”

高宗说这句话的语气之强，几乎令人忘记他是个病人，这是攸关自己生命的紧要关头，向来什么事都让武则天决定的高宗，这会儿要贯彻自己的意思了。

“鸣鹤，你要用针吗？”武则天问道。

“只要皇后裁可……”

秦鸣鹤抬头面答，他的口气充满自信。

“好，那你就用针吧！”

武则天先前以充满怒意的声音叱责，为的是要试验御医的自信。在垂帘后面观察的她，知道秦鸣鹤对医术有充分的自信。

这位御医用针刺了高宗的百会及脑户两穴。百会穴及脑户穴是中医用以表示身体部位的术语，前者在头顶附近，后者在后脑勺部位。

“哦……！朕看得见东西了……头痛也减轻了许多……”

高宗在病榻上高兴得叫起来。

“谢天谢地……”

武则天一只手贴在额头上，呢喃道。

侍御医秦鸣鹤领了许多赏赐的物品。然而经由宫中传至闾巷间，这件事却大大变质了。

——天后并不希望天皇病愈。

——据说，她拒绝神医为皇上治疗……——由于天皇坚持接受治疗，天后不得已才允准侍御医用针。

传遍长安和洛阳的这些谣言，甚至变质到施术的御医受到处罚。

（这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人们的这个心理，使这项谣言传得很快。

出血疗法只是应急措置而已。高宗于约一个月后去世，而这次传出的谣言是：——是天后命令御医毒杀天皇的。

由于病况趋恶，武则天以自己的意思改元，并且发布大赦令。她这样做，为的是想得到苍天庇护，而高宗却于改元的当天晚上死去。这一天——十二月丁巳日——是十二月四日。

高宗和武则天所生的皇太子李显即位，是当然的事。并且依据中国礼教习惯，于翌年元旦改元。新年号是嗣圣，也就是说，弘道这个年号，包括改元之日，仅仅维持了二十七天。

而次年嗣圣元年，也是不寻常的一年。这一年二月，年号再度改为文明。“嗣圣”这个年号，只是比弘道长一点点罢了。而文明这个年号，寿命也只维持半年左右。因为到九月时，又改元为光宅了。也就是说，单单这一年，使用的年号就有嗣圣、文明、光宅三个。光从这一点来看，这已是十分异常的一年。

皇太子李显于父亲高宗死后的第七天——十二月甲子日——登基，却于翌年戊午日被废。中宗此次在位，前后仅五十四日。此处使用“此次”这个用语，是因为中宗后来又即位。颇堪玩味的是，他的名字显一度被改为哲，后来才又再度恢复为原先的显。也因此，一些历史书以李哲为中宗之名。

天子是号令天下的人，这样的人怎么会被废呢？

原来中宗认为自己并非号令天下的人，所以才会被废。号令天下的另有其人——不是别人，正是中宗的母亲武则天。

中宗李显立妻子韦氏为皇后。这位皇后，眼睛也实在不够亮。长久观察婆婆武则天的举动，竟使她以为皇后就应像武则天那样，一切可以为所欲为。实际上，并不是每一个皇后都可以如此，唯有武则天能够这样。

武则天起用了娘家武氏一族的人。韦氏认为自己既已贵为皇后，自然也可以起用娘家的人。

“臣妾的父亲只是州之参军。作为皇后的父亲，这实在不够体面。”

韦氏如此向中宗倾诉。

还没有发迹前的狄仁杰，只是一名参军之事已如前述。参军不过是府与州的属官，以州而言，官员的位阶依序为刺史（长官）—别驾（次官）—长史—司马—参军，其位阶之低微，由此可见。

“好，那就拔擢为刺史吧！”中宗道。

普州参军韦玄贞，遂连跳四级，被任命为豫州刺史。刺史为从三品或正四品之官，但韦氏并不因此特别高兴。

“只是个地方长官，和我爹职位相同的人，全国就有四百个啊！”

唐建国时的州府数目有三百五十八个。由于后来西域诸国、高丽、百济等相继纳入直辖领域，所以州数略有增加。

“好，那就让他成为侍中吧！”

刚成为皇帝的中宗，可谓大方得很。侍中是门下省长官。

唐朝的政治中心分为三省六部。在中书省（首长为中书令）草拟诏敕草案，然后送至门下省（长官为侍中）；门下省经过讨论，签书意见后送回中书省；经过这道手续完成的诏敕，交由尚书省（首长为尚书令）执行。尚书省之下有作为行政机构的六部，即：吏部（内政）、户部（财政）、礼部（文教）、兵部（军事）、刑部（法务）以及工部（建设）。

三省的长官通称为“宰相”。只是，尚书令一职，在唐代始终悬缺。这是因为太子于皇子时代，曾经就任过此职，因此后来臣下不敢就任同一职位。唐朝又将六部一分为二，由左仆射和右仆射各统辖三部，而这左右仆射，各被视为宰相。

言归正传。韦皇后之父已由地方属吏跃身成为宰相。

门下省的主要任务在于对诏敕草案表示意见，其长官侍中因时代不同而曾被称为“纳言”，采取唐制的日本，则将与此相当的职位称为“大纳言”。

虽是皇后的父亲，此举未免太无视于体制，中书令裴炎因而表示反对。实际上，中宗除了岳丈之外，还准备拔擢乳母的儿子为五品官。

“什么！表示反对……!朕是天下之主，朕即使把天下送给韦玄贞也可以，任命他为区区侍中，你也敢表示反对……”

中宗完全采取高姿态。

这样下去不行！

裴炎退出之后，有所深思。

虽然武则天不断起用武氏一族人物，但在裴炎的眼里看来，被起用的确实都是有能之士，而且也绝不是只以武氏族人为唯一考虑因素，武则天的确具备鉴识人物的能力。

反观中宗夫妇，则纯粹以私情为用人之依凭。喝过同一女人的奶水——只凭这一层关系，就要把一个毫无资历的人立为五品官。尤其侍中是居国家枢要地位的大官，在人选上非特别慎重不可。

以皇太子妃父亲的身份而只担任州参军，这一点足以证明这个人确实没

有什么才能。这样的人应该绝对不合极端惜才的武则天的胃口。裴炎立刻跪到皇太后武则天面前，就新皇帝要他发表的人事事宜做了报告。

“这还得了！这会使国家灭亡的！”

武则天立即采取行动。

二月戊午日，她召集百官于乾元殿，同时也召入军队，以皇太后之名宣布废中宗。

士兵扶着中宗，让他由王座下来。

“儿臣何罪？”

中宗以哀诉声音对母亲道。

“你企图将天下授予韦玄贞，这不是滔天大罪吗？”

武则天面无表情地回答。

中宗被降为庐陵王，并被幽禁于宫中一个独立房间。翌日，中宗之弟豫王李旦即位为皇帝，是为睿宗，其子李成器也被立为皇太子，玄宗李隆基出生，则是第二年的事。年号于这个时候改为文明，韦玄贞则被流放至铭州。

新皇帝睿宗李旦，并没有忘记哥哥的教训。

我不是天下之主——

李旦一开始就抱持这个想法，因此，对包括人事问题在内的一切政治事宜，他都不予置喙。因为他很清楚生母武则天作为政治家的冷酷无情。

武则天对亲生的儿子也绝不容情。她所生的儿子依序为弘、贤、显、旦，其中最初被高宗立为皇太子的，是她的长子李弘。

李弘是个心地善良的青年。他非常同情两位年逾三十的姐姐还被幽禁在后宫，因而请求父亲高宗早日让她们降嫁。这两位姐姐是义阳公主和宣城公主，她们都是萧淑妃所生。被武则天杀害的萧淑妃，临死之际曾留下“要投胎生为猫作祟”等咒语之事，已如前述。这两名女子，对高宗而

言是女儿，对李弘则为异母姐姐。

高宗并非不疼爱自己的女儿，于是利用皇太子请求的机会，使义阳公主和宣城公主分别降嫁于权毅和颍州刺史王勖。

太宗生有二十一个女儿，而高宗则只有这对姐妹和武则天所生的太平公主三人。

太子李弘于此之后猝死。巷间的传闻是，他因触怒武则天而被毒杀。

——不是！他是因为服用长生不老之药过多而死的。

有人则以万事通的姿态说出这样的话。

宫中之事当然不容易捉摸。但由平时的行径来看，会将嫌疑集中到武则天头上是极其自然的事情。

——天下岂有忍心杀害自己骨肉的母亲！那对姐妹还活着就是证据！

有人以此为武则天辩护，却也有人提出如下的反驳：那是一般母亲的事情。天后所做所为，当然异于常人啊！

由于李弘已死，其弟李贤被立为皇太子。李贤是很有学问的人，他所完成的《后汉书》注释，到今日都甚受重视。然而，这位学者皇太子的言行却变得越来越古怪了。

“咦？皇太子不知道此事吗？那我实在该死，不应该把这件事情说出来的！”

原来，后宫的一名老妪对皇太子李贤透露了有关他出生的秘密。

自从武则天受高宗宠爱后，她的几个姐姐也开始出入宫中，而好色的高宗也和她们发生了关系。其中的韩国夫人生的就是李贤，武则天将李贤收养为自己的孩子，同时也把自己的姐姐韩国夫人杀害了……听到这样的事情后，哪一个年轻人会不苦恼呢？被认为是母亲的人，原来是杀害自己生母的凶手！

（现在回想起来，母亲确实对我格外冷淡……我的学问较好，而母亲却比较喜欢弟弟显……原来这就是原因……既然如此，帝位对我来说，算

什么呢？）皇太子的生活变得越来越糜烂。原来他豁出去了，他对武则天的态度也变得恶劣不堪……这个孩子怎么啦？是不是书读太多，脑子异常了？

武则天如此想。

实际上，李贤是她亲生的儿子，她的姐姐韩国夫人和高宗之间，确实有过外面传闻的事情，但并没有生养小孩。

宫廷可以说是奇怪的场所，经常有各种谣言在流传，韩国夫人生下高宗的孩子这件事，不过是其中之一。然则，那个老妪为什么告诉皇太子这件事情呢？实际上，这只是依照计划演出的一出戏。计划这出戏的是弟弟李显的妻子韦氏，因为皇太子一旦被废，她的丈夫李显自然会被立为新的皇太子。因此，她要设法使皇太子发疯……由于皇太子李贤是个极其敏感的人，所以，在知道有关自己出生秘密之后，在言行上的变化，远超乎韦氏的期待。

不能让这样的人统治国家！

武则天有了这个意念之后，立即把李贤从皇太子之位拉下来。

有谋反之嫌！这是武则天加诸李贤头上的罪名。厩舍里藏有数百具铠甲被当做是证据，但李贤已不在乎了。实际上，这些东西是别人为了让武则天看到，并作为栽赃用的道具。

遭废的皇太子李贤，被流放巴州后自杀。他是被左金吾将军丘神勣逼迫自杀的。

武则天将丘神勣降为叠州刺史，并且以雍王追封李贤，后来更追赠为章怀太子。由他的坟墓中发现精致的壁画，是近年的事。

中宗因妻子韦氏的计谋而即位，结果亦因韦氏的过于横行而失去帝位。

二九／净光天女即位

尽管唐王朝的人们并不是对武则天的独裁漠视不管，但事实上，武则天的力量依然与日俱增。这个力量来自她所拥有的人才。北门学士出身，也就是武则天一手培养的官僚群已经能够独立，开始四处占据要职了。

武则天系的人才陆续占据要职的结果，必然会有人被迫下台。这批被解任或左迁的人，当然会大为不满。

李勣的孙儿李敬业就是其中之一，他是从三品眉州刺史被贬为从五品柳州司马；他的弟弟李敬猷则被解任正六品县令之职。

被解任或左迁的，以建国功勋的家族或接近大唐皇室的人为主。武则天的目的在于将唐王朝解体。她以建立自己的王朝为目标，因此，在这之前，非使唐王朝瓦解、消灭不可。

她的人事安排非常周延，先把接近皇室的势力截断，并逐步使之支离破碎。对李敬业兄弟，她采取的是迫使他们起而造反的办法。

李敬业是极重手足之情的人。因此，把他的弟弟解任，对哥哥以左迁对待，这个安排，目的在于激怒李敬业起而谋反，因为他的弟弟正是个容易冲动的人。

“把我们李家当做什么？皇太后当时被立为皇后，不是全靠我们祖父的支持吗？”

李敬猷挥动着拳头，愤怒不已。

武则天期待的是能立刻施以镇压程度的谋反。要是谋反势力过于薄弱，会使肃清效果不彰。

容易冲动的李敬猷，有可能很快就起兵造反。然而一个集团的力量毕竟有限，所以有必要把他的哥哥左迁。修养较好的李敬业，照理会对此容忍，但弟弟被解任之事却会使他爆发。——这一切都在算计之中。而刺史谋反，其号召力一定不小，总会召集到不少不平分子。

（非让他们尽早爆发不可。）

武则天当然也为这一点使出手段。

谋反的准备时期越长，日后的爆发力就越大。为不使这个力量过大，必须在蓄积能量尚未足够之前使他们释出这个能量不可。

以李敬业为首的遭左迁人士集团，果然于公元684年在扬州举兵。时间是在第三度改元，年号“光宅”刚被订定之后的九月。此时高宗去世未满

一年，长安郊外乾县建造的乾陵甫竣工，高宗的遗骸被埋葬于此，是才一个月前的八月。

造反集团中的诗人骆宾王在所写的檄文中，有如下的名句：一抔之土未干，六尺之孤安在？

意思是说：建造的坟墓黄土未干，而故人的遗儿全到哪里去了？

李贤已死，李显被幽禁，李旦又是毫无实权的傀儡皇帝，形同母亲的俘虏。

“这篇文章写得实在卓越。当今朝廷，能写如此名文佳作的有几个？任命这个叫骆宾王的人为临海（浙江省之一县）县丞（从八品官），宰相应该为这一点负起责任吧？”

武则天读完檄文后如此说。

她动员三十万大军，迫不及待似的一举粉碎了这一次的谋反。

由于这起事件，宰相裴炎以与叛徒通谋之罪被处斩刑，他是否确实与叛徒互通声息，没有一个人能举出证明。这当然是武则天利用这个机会，将接近唐王朝实力者清除这一作业中的一环。

武则天将洛阳改名为神都，大部分时间都在此地执行政务。其实，唐王朝的国都是长安，她等于把国都抛弃了。

“那是因为萧淑妃的亡灵时常出现的关系——”

坊间人们如此议论。

或许这也是一个原因，但武则天以洛阳为政治中心，为的是要脱离唐王朝的阴影。

洛阳有一个名叫冯小宝的江湖术士，在市集卖艺鬻药。他卖的是跌打创伤之类的膏药，而为了要引起观众的购买意愿，他使用一些术法，那是一种暗示可以左右人心的催眠术。

他的法术确实有一套，但他之所以吸引观众——尤其是女性观众，是因为他长得皮肤白皙、体格魁梧。虽然他的脸庞较常人为大，倒也算是眉

目清秀。他张开口时，微微翘起的嘴唇，予人一种粗犷的感觉；而不开口时，则显得相当有气质。

男子汉光是有气质犹不够味，更要带一点野性才有魅力——年纪稍长的女性，都有这个倾向。

曾几何时，这个冯小宝开始出入千金公主府邸。千金公主是高祖的女儿，因此，算来是高宗的姑妈。虽然如此，她是高祖十九个女儿中的第十八女，就年龄来说，只比高宗大几岁，与较高宗年长的妻子武则天大约同样年纪。

千金公主曾经下嫁给一个叫温挺的人，温挺死后，又与名叫郑敬玄者再婚。她和武则天非常合得来。这并不是说她们气质相似，而是千金公主对利害问题格外敏感，善于拍马屁。由于现在已是侄儿之妻武则天的天下，千金公主因此为讨好她而尽一切努力。

对武则天而言，千金公主是可以谈悄悄话的对象。

“有没有那种看了就会爽快的男人呢？”

和千金公主聊天时，武则天连这样的话都说得出口。

“你面前不是经常有一大堆男人吗？”

“不行！绝对不能是廷臣。爱上廷臣，我还能行政吗？”

“那就选和尚如何？和尚怕被逐出佛门，一定会守秘密，而且与政治无关……”

“自从玄奘于二十年前去世以来，我从来没有看到过眉清目秀的和尚。……姑妈，你对街头上的事情相当熟悉，看到值得倾心的男人时，记得要介绍给我哦！”

“这……”

千金公主突然想起日前看到的冯小宝这个人。

不久，在千金公主的安排之下，卖药者冯小宝谒见了武则天。

“你认为那个人怎么样？”

谒见后，千金公主问了武则天。

“马马虎虎——”

绝不说人好的武则天说“马马虎虎”，表示相当满意才对——千金公主立刻如此解释。

“问题在于出身太低贱……”

武则天又说了这句话。在贵族社会的大唐，家系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因素。

“这很容易处理嘛！找个名门让他搭上线，不就得了吗？”

“说的也是……哦，对！就找薛家吧！”

武则天的女儿太平公主，嫁给一个名叫薛绍的人。薛家当然算得上是贵族名门。

卖药者冯小宝于是改姓为薛，冒充太平公主丈夫的叔叔。出入宫中应以僧侣身份较为方便，武则天于是让他打扮成和尚，并且为他起了怀义的法名。

昨天还在市集卖药的冯小宝，现在成了在武则天身边伺侯的薛怀义。

（那个女人，本来就是不能没有男人的嘛！）千金公主露出诡秘的微笑。但她根本没有理解，武则天除了是女人之外，更是个政治家。

武则天将薛怀义放在身边，除了给他姓名，更授予他权威。实际上，她这样做，一方面也是为了政治上的目的。

武则天不但企图脱离唐王朝，现在更到了动手创造新王朝的阶段。为了要创立新王朝，非采取许多卑鄙手段不可。其中一些是士大夫做不到的事情。出身低贱的人应该能完成这类工作，她期待的是这一点。

废唐建立新王朝（武则天已为新王朝准备好“周”之国号），必然会遭遇强烈抵抗。以激烈弹压手段对付强烈抵抗——这是武则天的方针。

时代不是乱世，尤其经过贞观之治后，太平治世已保持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大部分人民都过着安定的生活。他们希望维持现状，因而变得极为保守而胆小。对付这样的人，最有效的是恐怖政策。

告密之门于是打开；也就是说，政府欢迎人民的密告。告密者可获得优厚奖金，即使调查结果发现密告内容乃无稽之谈，告密者也绝不会因此受到处罚。——政府颁布了这样的规定。

处理密告，是一种不光明正大的黑箱作业。对付被密告的人，当然施以最严酷的拷刑。据说，大部分的人一看到拷刑器具就吓得魂飞魄散，完全无辜的人也会因而认罪。

担任酷吏角色、处理密告以及执行拷刑的，有胡人索元礼和下级官吏周兴、来俊臣等人。

薛怀义担任的是别的工作。

武则天任命他为白马寺住持。白马寺是中国最古老的寺院，其住持被视为宗教界的龙头。

建立明堂。——武则天对薛怀义下了这道命令。

据说明堂是周天子执行政务的场所，但没有人知道其构造如何。而她却硬下了这道命令。

左迁集团举兵被粉碎四年后的垂拱四年（688），由薛怀义负责建造工程的明堂，终于竣工。

——着令前来洛阳参加落成仪式。

这项命令发布到在各地担任刺史（地方长官）的皇族手里。与此同时，武则天又着手散布谣言。

——皇太后召集唐皇族于洛阳，意图将他们一网打尽。

由于是刻意散布的谣言，所以很快就流传全国。当时，唐的皇族中被任命为地方长官的，为数相当多。朝廷要职已为武则天侄儿武承嗣为首的武氏一族所占据，因此，大多数的唐皇族被迫分散到各地。

（把他们从中央赶走是对的，不过，也不能让地方因此被割据。）做此想法的武则天，决定要将他们一举扫灭。

由于召集命令和一网打尽的流言同时发出，因此，地方皇族会举兵反抗是意料中事。

树立新王朝的动向，已是公开的秘密。到时候，最大的阻力是唐王朝的皇族——这一点，任何人都看得出来。因此，一网打尽，是必然的事情。

一到洛阳，将会被逮捕；不去的话，朝廷一定会以违背命令为由，派兵前来。在这个情形之下，举兵已是唯一的途径。

武则天企图在各地皇族联手、尚未成为强大势力之前，迫使他们仓促举兵。这个手法与对付左迁人员集团如出一辙。

韩王李元嘉（高宗之叔）、越王李贞（高宗之兄）及其子琅邪王李冲等人，果然以讨伐武则天为借口举兵。他们连联络的时间都没有，在“着令前来洛阳”这个意想不到的事态之下，分别仓促举兵，因而根本不可能联合力量。其中的琅邪王李冲更是胡乱动兵，武则天便轻易打倒了这批皇族造反派。

对武则天而言，这是正中下怀。

李敬业等左迁派的造反和这批皇族的造反，其形态何其相似：其一是，在尚未形成强大势力之前，迫使他们仓促举兵。其二是，民众丝毫未有呼应。

虽然武则天颇受后世史家的恶评，但在她掌握实权的近五十年期间，从未有过农民暴动之事。尽管上层阶级受到恐怖政策的弹压，一般老百姓过的似乎却是相当安稳的日子。

——他们打他们的仗，与我们无关。

民众持的是旁观态度。

薛怀义因建立明堂之功被任命为左武卫大将军，并且受封为梁国公。翌年永昌元年（689），身为僧侣的他，率领二十万大军，以大总管身份前往讨伐突厥。

除此之外，他也以僧侣身份进行过其他工作：伪造佛典。他伪造了一部名为《大云经》的佛典，并且在其中插入“净光天女即位”之句。这句话的意思是说：因女性天子的即位，天下万民即将得救。

——净光天女一定是指皇太后……这个舆论逐渐形成。

此外，洛水出现刻有“圣母临人，永昌帝业”八个字的白石。意思是：圣母将君临天下，使帝业永远昌隆。实际上，这是武承嗣玩的花样。

公元690年九月，武则天应群臣及人民之“请求”，终于就帝位。这是中国史上空前绝后的女皇帝。后来虽有清末西太后的专擅政治实权，但她只是以皇太后身份摄政而已，并没有就帝位。

新王朝国号为周，年号定为“天授”，武则天自称为圣神皇帝。傀儡皇帝睿宗被降格为皇太子，并且获赐武姓。唐朝皇室的姓当然是李，莫名其妙的事情就这样发生了。

这个周王朝的特征是，佛教气氛非常浓厚。由于武则天被认为是复生于现世的弥勒菩萨，所以这是极其自然的事情。记载此事的《大云经》，实际上是由薛怀义假造的伪经，此事已如前述。这部佛典被散发至全国寺院，成为树立周王朝的最大根据。

各州分别建立大云寺奉藏《大云经》之事，以诏敕通令全国。日本的国分寺，就是模仿武则天时代各州大云寺之前例建造的。

三○／女帝变妖怪

倘若日本的国分寺为大云寺制度的翻版，那么，薛怀义这个人物的日本翻版，应该是弓削道镜吧？就历史舞台上的登场时间而言，道镜在薛怀义之后八十年登场。这两者的共同点是：一样是因受女帝宠爱而发迹的伟丈夫。

武则天有好改名的偏好，杀害王皇后和萧淑妃后，将其家族的王姓和萧姓，分别改为“蟒”和“枭”。日本的女帝称德天皇，也将依据宇佐八幡宫的神托阻止道镜即位的和气清麻吕改名为别部穴麻吕，将其姐广虫改名为狭虫。称德天皇一度出家为尼姑的经历，亦与武则天相似。此外，武则天屡次改元，其中也有“天册万岁”及“万岁通天”四个字的年号。日本的“天平胜宝”或“神护景云”四字符号，也只见于女帝时代。

北畠亲房在《神皇正统记》中也有如下的记述：自则天之朝至此女帝（称德天皇）之代，仅六十年。两国何其相似。

洛阳近郊的龙门，有北魏时代建造的石窟，其中以高宗上元二年（675）完成的奉先寺最具代表性。中央的卢舍那佛，脸庞端丽之极，如前所言，据说是以武则天的容貌作为模本。这尊佛像高十七米，虽然有石佛与金铜佛之差别，大小则与日本奈良东大寺大佛约略相同。

东大寺大佛是圣武天皇时代建造的。一说是，光明皇后因帮助病弱丈夫，因而比称德天皇更类似于武则天。日本奈良朝时期的女性权力者，或许就是以武则天作为模仿的对象。

成为大将军，更被封为国公的薛怀义，诚可谓权倾一时。他的队伍走过时，市民们都慌忙回避。

“薛师的队伍来了！”

“要命的人快逃！”

队伍前头有成排手执长鞭的部下，看到有人走过，就毫不容情地痛抽一顿。

“你们为何不跪伏？”

这个臭和尚变得嚣张极了。

实际上，武则天这时候已经有新的爱人，这个人就是御医沈南璆。年迈的武则天，召大夫诊治的机会越来越多。由于经常接触，情愫自然产生，两人现在已是如胶似漆了。

武则天这时已是七十高龄，但上了年纪的人并不是不能谈恋爱。

薛怀义因此怏怏不乐。人格原本就低劣的他，由于这几年的得势而自鸣得意，过于高估了自己的力量。他甚至挑选约一千名体格魁梧的力士，使他们在白马寺出家，以此组织自己的侍卫队。

这个时候，怀义在武则天的命令之下，正在明堂旁边建造夹纻大佛。夹纻是将麻线黏合的东西塑造成干漆像。这是一尊巨大的佛像，光是小指上面就能容纳数十人。这座天佛就放在明堂之好的天堂。

然而怀义却放火把它烧了。这尊大佛燃烧得很快，结果，天堂的火延烧到明堂。

“把我当做傻瓜看待，我不会放过你的！”

以火焰为背景的怀义，翘起嘴唇，如此吼道。

“那个家伙，脑子好像开始有问题了。”

听到有关怀义举动的报告时，武则天笑着说了这句话。有了新爱人的她，已对粗野的怀义非常厌恶。

（应该把他处理掉了……）

武则天一方面命令怀义再建明堂，一方面考虑消灭这个人的方法。由于完成了伪经《大云经》的制作和散发作业，薛怀义的政治使命可说已告完毕。

武则天的女儿太平公主的奶妈张夫人，在武则天的授意之下提出告发，说薛怀义正在着手谋反。政府立刻将这名妖僧逮捕。

太平公主的丈夫薛绍，因和皇族造反集团通谋下狱而死。后来，她和母亲武氏一族的武攸暨再婚。太平公主额头方正，下颚突出而宽大，这种

相貌的人以阴谋家为多。

（这个女儿最像我。）

有此想法的武则天，每每以这个女儿为自己的参谋。消灭薛怀义的行动计划，也是由太平公主制定的。曾经权倾一时、成为洛阳市民畏惧对象的薛怀义，最后被绑在瑶光殿前的树干上，活活被打死。

与此同时，廷臣以及贵族们恐惧的对象酷吏来俊臣遭左迁，王弘义则被杖杀。

宠臣和酷吏，一旦完成政治任务就被弃如敝屣。

酷吏来俊臣一度复职。

前次左迁，只是连坐一桩小小贿赂事件而已。被贬职为同州参军的他，经由洛阳合宫（原河南县）县尉，晋升到中央政府司仆（原太仆）少卿。这一点使来俊臣产生自信。

（皇上还是格外信任我的……）

复职的他，心存报复之意，订立了远大目标。他的企图是，使武则天一族、女儿太平公主、皇嗣（旦）、庐陵王（原中宗显）等周王朝的中枢人物逐一垮台。

这个擅长处理密告的刑讯、处刑专家，真正的意图何在呢？

原来他想从业已年迈的武则天手中夺走女儿和儿子，让她的血脉断绝，使之陷于得不到援助的孤立状态后，再行强占周王朝。

“把我当做一名小官吏看，那就大错特错了！”

他暗中如此呢喃。但事关阴谋，太平公主比他棋高一着。知道自己被盯梢，她就毫不犹豫地告发来俊臣，并且将他投入狱中。来俊臣虽然以严刑拷问为拿手绝活，但对动脑的阴谋工作则根本不灵光。他想斗赢经常处身于阴谋漩涡中的宫中人，无异是痴人说梦。

神功元年（697）六月，来俊臣被斩弃市。

对来俊臣恨之入骨的人，竞相啖食他的肉，很快就把所有有肉的部分吃光。接着，人们挖出他的眼睛，撕下他的脸皮，然后开膛破肚，把心脏拉出来在地上践踏。

“我们的怨气这才消了。”

“以后可以安心睡觉了。”

一段时期里，洛阳市民见面就以此作为话题。

连来俊臣之类的人都企图谋逆——这一点证明周朝确实有其弱点。

武氏一族并不是非常团结一致的团体。同样为武则天侄儿的武承嗣和武三思之间，就有权力斗争之事。来俊臣早已洞悉这一点——武承嗣和武三思都企图坐上周朝第二代皇帝宝座。

“我们武氏已取代唐之李氏成为天下之主。现在的皇太子，虽然获赐武氏，本姓却是李。陛下千秋万岁（指去世而言）之后，皇太子很有可能废我周王朝恢复为唐王朝。因此，皇上应该考虑以真正武氏血脉为皇嗣才对……”

两人分别透过武氏长老，如此向武则天奏告。武则天一时也有了这个想法，因而向她最信赖的狄仁杰垂问指名侄儿为继位人是否妥当。

“这是前所未闻的事。侄儿奉祀姑妈，这绝对违背我国礼法。陛下千秋万岁后，灵魂将因此不得安宁。此事万万不可，根本不值一提。”

狄仁杰坚决表示反对，

武则天从此再也不考虑更换皇嗣。

在来俊臣被处刑的稍早时候，武则天又有了新爱人，就是张易之和其弟张昌宗两人。这对兄弟既年轻又俊秀，其中的易之，在音乐上颇有造诣。把他们引荐给武则天的，正是武则天的女儿太平公主。

施着淡妆的张氏兄弟，开始在武则天身边伺候。武则天对他们的宠爱无以复加。连最大实力者武承嗣和武三思都竞相向张氏兄弟巴结，甚至为他们执马辔。

知道武则天无意更换皇嗣，武承嗣因而闷闷不乐，结果于圣历元年（698）八月病殁。同年九月，皇嗣旦请求将其位让给胞兄庐陵王显。

事实上，部分廷臣近来已在推动庐陵王复位的工作。

武则天之所以能以一个女人的身份夺取唐王朝，轻易创立新王朝，是因为唐的廷臣认为“反正武则天亡后，继位的将是唐之太子”，所以没有强烈抵抗。虽然正在吹着暴风，但只要忍耐一段时期，总有风和日丽的一天。

武则天不可能再活多久了。——使庐陵王复位的工作，实际上就是复兴唐王朝的准备运动。现在的太子是十足的傀儡，从来没有上过朝。与之相较，废帝庐陵王曾经有过抵抗母亲武则天的实绩。因此，人气自然集中到庐陵王头上了。

武则天也因年迈意志变得薄弱许多。她开始有了饶恕于十四年前使之废位的亲生子这个意向。

——应守长幼之序……

意图使庐陵王复位的人，遇有机会就向武则天如此进言；太子旦则没有任何抵抗的意思。

“大家都说应守长幼之序。如果我叫你让位给哥哥，你有意见吗？”

母亲武则天问他时，旦立即回答：“儿臣悉听母亲的安排。”

对唐王朝复兴派而言，庐陵王复位，等于是完成了基础工作。

年近八十的武则天，虽然已是气衰体弱，但对张氏兄弟的宠爱却到几乎异常的程度。胆敢与张氏兄弟做对的人，绝对会受到严厉惩罚。

悲剧终于发生。

曾经有过就五十四日帝位经验的新皇太子，绝对没有忘记十四年前垮台的教训。

反正母亲的日子不多了……

想到这一点，他就对张氏兄弟几乎令人不能容忍的跋扈态度也百般忍耐。

皇太子妃韦氏也一样。她原本是个权势欲望极强的女人，曾经以“有关出生的秘密”作为阴谋，使丈夫的哥哥皇太子李贤几乎发疯，因而如愿以偿地使丈夫被立为皇太子。只是，后来由于急着要拔擢自己的父亲，而招致意想不到的挫败。因此，婆婆武则天是何等刚烈的女人，她已了解到渗入骨髓的程度。

但他们的孩子们却一点不知道祖母是何等可怕的女人。长子重润，于十四年前父亲即位后，曾经被立为皇太子。那时候他年纪还小。结果，不过五十多天，他的皇太子地位就被剥夺。这回父亲成为皇太子，他就被立为较低一层的“皇太孙”。

皇太孙重润认为半个天下已经是自己的，于是趾高气昂，行止自然有欠慎重。

“这个国家是我们的，而那对施着淡妆的张氏兄弟却那样嚣张，这不是教人气绝吗？”

他到处高声发表这样的不满言论。这个十九岁的年轻人真是天不怕地不怕。

“对！那对兄弟出入宫廷，本身就有问题。他们根本没有这个资格！”

和重润年龄相仿的武延基表示同感道。

武延基是过去周王朝最高实力者武承嗣的长子，并且娶皇太孙重润之妹永泰郡主为妻。

这个国家是我们的。——这个“我们”合指唐之李氏和周之武氏。结果，这两氏家庭儿女中的老大，对深受武则天宠爱而被认为态度嚣张的张氏兄弟，当面辱骂了一顿。倘若张氏兄弟是上了年纪的人，他们或许不至于如此。但由于对方年龄和自己相差无几，所以他们更加不以为然。

“况且张易之只是个乐师。这种身份低贱的人，怎么可以如此嚣张呢？”

永泰郡主这时十七岁。哥哥和丈夫情绪激昂地谈论着这件事情时，她也从旁插嘴道。

虽然来俊臣等专门处理密告的酷吏已泰半肃清，但多年来的密告风气依旧残存。

“报告皇上。那几位公子，近来对张氏兄弟甚多诽语。”

有人向皇上如此密告。

“什么……！诽谤易之和昌宗……？那些乳臭未干的黄口小儿竟敢如此……好！朕非好好教训他们不可！”

武则天本来就是个性格异常的人，此一倾向到了晚年变得更为激烈。

“朕要他们死！”

武则天的容貌，线条利落，是脸庞轮廓极为端正的那种类型。年轻时代英气挺拔的美丽女子，成为八十岁老太婆的现在，容貌变得带有妖异的气氛。

不只是容貌改变，她的心也变得像妖怪一样了。

孙儿和孙女，还有孙女婿——也就是自己侄儿的长子，三个都是还不到二十岁的年轻人，而且都和武则天有浓厚的血缘关系。这三个可怜的年轻男女，在已成为妖怪的老太婆的命令下被杀。

当时能左右武则天心意的，大概只有狄仁杰一个人。但狄仁杰已于这起事件发生前去世。现在再也没有人能制止她了。

这三个人被杀是大足元年（701）的事。

武承嗣已成故人，但即使他还活着，恐怕也无力挽救自己儿子的性命吧？皇太子李显也无法为自己的两个孩子请命。

“或许这是贤哥在作祟……”

哭泣不已的皇太子妃韦氏，忽然呢喃道出这句话……中宗李显于即位后，为死于非命的儿子和女儿造墓，作为乾陵的陪冢。公元1960年，精致至极的壁画，从永泰公主（于父亲即位后，由郡主升格为公主，受此追赠）的坟墓内被发现。此外，她的哥哥重润（懿德太子）和中宗的哥

哥李贤（章怀太子）的坟墓内也都有精致壁画。由于这些壁画和在日本发现的高松冢壁画几乎属同一时代，在日本引起甚大关注，至今记忆犹新。

三一／大唐复兴

由于皇太孙和皇孙女夫妻是因他们而被杀，张易之、张昌宗两兄弟，于是成为廷臣极端憎恶的对象。

相对的，也有以阿谀张氏兄弟作为进身之阶的卑鄙小人，内史杨再思可谓其中的代表性人物。

“杨内史的容貌很像高丽人。”

张易之的哥哥司礼少卿张同休说这句话时，杨内史立刻应道：“是吗？那干脆让在下表演一段。”

说完后，他立刻用纸折成高丽式衣裳，当场跳起高丽舞，以博众人一笑。

某一个场合，有人以阿谀口气赞美张昌宗的美貌：“六郎（指张昌宗）的脸真像莲花，美极了！”

杨再思一听到，猛然摇头道：“没这回事！”

在场的人全都因此感到诧异。因为这实在不像对巴结张氏兄弟绝不落人后的杨再思的发言。

“你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这时候，当事人张昌宗也在场。听惯包括宰相在内的朝廷重臣的赞美的张昌宗，怎么能把杨再思说的这句话不当一回事呢？

“六郎的脸像莲花——此语差矣！”杨再思吸一口气又说，“是莲花美得像六郎呀！”

全场无不爆笑出声，其中透露着因安然无事而吁一口气的气息。倘若因此触怒张昌宗，他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因为得以避免一场祸难，众人

莫不感到庆幸。不过当场也有少数几个对张氏兄弟之专横极为憎恶的人，悄悄发出轻蔑之声。

宫中当然不全都是像杨再思这样以奉承为能事的人，其中也有不惜赌命贬抑张氏兄弟的正直之士。

张易之和张昌宗由于随侍在武则天身边，所以虽然专横，却绝不会因收贿之类的不正事件而被抓住小辫子。但他们的族人却利用其权势，干着许多邪恶勾当。而居然有人敢于揭发。结果，司礼少卿张同休以及汴州刺史张昌期、尚方（帝室工房）少监张昌仪等张氏亲族有力人士，于长安四年（704）七月，以贪污为由被执系狱。不过，他们很快就获得释放，只以左迁为地方县丞（县之次官，从八品）了事。

御史大夫李承嘉和中丞桓彦范奏言道："张同休兄弟贪污金额高达四千余缗，张昌宗理应连坐解任才对。"

纠弹官吏不正行为的机构是御史台，首长为御史大夫（正三品），次官为御史中丞（从四品）。他们贯彻了连武则天的宠臣也不放过的坚定态度。他们胆敢如此，当然是抱有必死决心的。

奇怪的是武则天的态度。只因诽谤张氏兄弟，她就杀掉自己的骨肉孙子，而弹劾张氏兄弟的官员却未遭处死。

宰相会议就御史台提出的弹劾案件进行讨论时，张昌宗在席上为自己辩护道："臣对国家有功，相信不应为这等小事遭罢免。"

"昌宗对国家有无功劳？"

武则天如此垂问众宰相，大家在尴尬的状态之下噤若寒蝉。她有意救昌宗，这一点大家都很明白；但"有过功劳"这句话，谁说得出口呢？

有一个人启口发言了。不是别人，正是跳高丽舞的那个杨再思。他的职务是内史，也就是中书省的长官中书令。武则天时代，中书省改名为凤阁，首长因而被称为内史。这是正二品官，所以当然是宰相中的一员。

"昌宗调制神丹，圣上服用确有卓效。这是一项莫大功劳。"

莲花之事以及这一次的发言，以奉承为能事的杨再思，诚可谓非常富于机智。

“哦，对！朕因服用神丹而得以无恙，这是一桩大功。兄弟不正连坐解任一事，可予免议。”

武则天欣然做此裁决。

此外也有鸾台（门下省）侍郎（次官，正三品）韦安石以及唐休璟等人认为张易之有罪而奏告，武则天却调韦安石为扬州刺史，唐休璟则转任为幽营都督兼安东都护。扬州为当时中国的最大州之一，安东都护则为东方总督，是兼办与新罗及日本之外交的要职。所以这项人事调动并非左迁，对唐休璟而言，应算是晋升。

对弹劾张氏兄弟的官员，武则天只是将他们调离中央，迁到地方；然则，她为何要杀死自己的孙儿呢？

一方面，这可以当做武则天惜才的证明，但主要的原因，大概是为了提防自己死后，张氏兄弟被孙子杀害。皇太孙日后将成为皇太子、以至于皇帝，她不愿意让握有生杀大权的人憎恨张氏兄弟。

由于察觉情势对自己不利，因此，张氏兄弟颇具戒心，尽可能地贴近武则天是他们的最佳保身途径。因此，当武则天卧病不起后，张氏兄弟整日守在病房，绝不从宫中退出。他们紧跟在武则天身旁，对反张氏兄弟的廷臣而言可是一大威胁，因为这对兄弟随时都有可能向武则天打小报告。

在武则天病重丧失判断能力时，假借武则天之名，对反张氏兄弟派来一次大肃清——这并非不可能之事。事实上，张氏兄弟为求保身，已经到了非如此做不可的地步。

反对派廷臣们也密切地注意，假借武则天之名的张氏兄弟，几时要为打开血路而发动大肃清。他们非在张氏兄弟使出杀手锏之前发动政变不可。

改元为神龙元年（705）这一年的正月癸卯日，由于元旦是壬午，所以这一天是正月二十二日。正月该举行的仪式或庆典，这时候已经差不多结束。

“如果国老还活着，这应该是由他来做的事。”

政变首谋张柬之如此说。国老当然是指狄仁杰而言。

张柬之这时候已八十岁，他本身就是经由狄仁杰的推举而被朝廷起用的。

崔玄、桓彦范、敬晖、袁恕己、王同皎、李湛、李多祚、杨元琰等人，是政变集团的骨干。他们为了凸显这个计划的正当性，首先要请皇太子出马。然而，皇太子却表现出踌躇不决的态度。

其实这也难怪。二十年前被废帝位的记忆犹新，他的惧母症依然根深蒂固。

“请放心。内阁和禁卫军都站在我们这一边。诛杀那两个小子，复兴社稷，现在正是时候。”

前往迎接的王同皎如此促请。

“那两个小子确实该杀，但这会使皇上不安。不能过些时候再说吗？”

皇太子李显的口气是，最好等到母亲去世后才举事。

“北门（禁卫军）诸将以及南牙（指众宰相）都已不顾家族，拿生命作赌注。殿下难道要让我们白白送死吗？”

在王同皎挥泪诉说之下，皇太子好不容易走到外面。王同皎硬使皇太子骑上马，从玄武门（宫殿北门）冲入。

守门将兵本来就毫无战意。为新近出现的一对小伙子张氏兄弟卖命——这样的事他们可不干；只是由于职责所在，所以他们还是守着宫门。

冲进来的并不是暴徒，皇太子人在其中就是最好的证明。这成了守门将兵不交战的口实。政变军就在几乎没有受到任何抵抗的情况下进入宫中。

武则天在迎仙宫内的长生殿，卧病在榻。张易之和张昌宗听到军队冲入宫殿后，就连忙跑出走廊，企图逃逸。

“凶竖（可恶的小子）在此！速斩！”

在张柬之的命令下，士兵们一拥而上，当场斩了这对兄弟。

政变的骨干进入长生殿病房。

“外面为何如此骚动？”

武则天问道。尽管躺在病榻上，她还是充满威严的。

“由于张易之、张昌宗兄弟谋反，臣等奉太子之命诛杀逆贼。”张柬之回答。

武则天看到自己的儿子站在眼前，就道：“原来你也在这里……既然已杀了那两个小子，你快回东宫去吧！”

桓彦范此时开口启奏：

“太子不能回去。往年，天皇（高宗）将爱子托付予皇上。太子已不再年轻，由于久居东宫，天意和人心皆仰慕李氏已久。群臣不忘太宗及天皇之德，因而奉请太子诛杀贼臣。伏请皇上速将帝位传予太子，以顺天人之愿。”

病榻上的武则天，已经全然没了气力。过去大权在握、不可一世的她，现在连一个亲信都没有。

两天后，武则天将帝位传给皇太子李显。李显于翌日登基。

周王朝于此被废，唐王朝复活了。李显再度成为皇帝，是为中宗。

张易之和张昌宗被枭首于天津之南。昌期、同休、昌仪等张氏一族全被处斩，其党羽韦承庆、房融、崔神庆等人则被捕系狱。马屁精宰相杨再思却只被贬为杨府长史。中宗还是皇太子时，杨再思就对他格外奉承，原来他所阿谀的对象，不仅是张氏兄弟。

这一次的政变，目标好像过分集中在张氏兄弟头上。按理，唐王朝李氏的中兴，应该以推翻夺取唐的周王朝武氏为目标才对。

——敌人乃武氏！

这是大家原本的共识，但运动潜入地下后，曾几何时，这个共识被替代

成：——敌人乃张氏兄弟！

事实上，李氏和武氏，都为张氏兄弟吃尽苦头。

打倒张氏兄弟、复兴唐王朝后，人们发现武氏毫发无伤。

“我们还没有把武氏解决掉。”

政变成功后，张柬之多次如此向中宗进言。

然而，在打倒张氏兄弟之际，唐王朝复兴派多少借重过武氏一族的力量；而且，透过婚姻关系，李氏与武氏已密切地结合。由于武则天执政达五十年之久，这方面的事情已经根深蒂固。

打倒张氏兄弟时，在幕后出力最大的是武则天的女儿太平公主，而她的丈夫正是与武三思并列为当时武氏势力的代表人物之一——武攸暨。

武三思于政变后，势力反而变得更大。

在这次打倒张氏兄弟之战中立功的人，将成为日后的忧患根源，非把他们的力量削弱不可。武三思甚至与中宗皇后韦氏，日夜为这些进行策划。

中宗即位后，决定以李重俊为皇太子。李重俊并非韦氏所生，韦氏亲生的儿子只有已被武则天所杀的李重润一人。

——皇嗣不一定要为男子。

经过武则天时代的当时之中国，有这个想法并不奇怪。也就是说，皇嗣不一定非要皇太子，皇太女也无不可。

韦氏生的安乐公主，下嫁给武三思的儿子武崇训，这也是武氏与皇室关系密切的一个事例。这位安乐公主企望成为皇太女。如同武则天以幺女太平公主为参谋，韦皇后也以安乐公主为研商事情的帮手。

皇太女——这是个新鲜字眼，不过，安乐公主并没有想当大唐女帝的意思。武则天既然能创立武氏周王朝，依此类推，韦皇后应该也可以建立韦氏新王朝。倘若如此，安乐公主就有资格当这个新王朝的第二代女帝。

当时被称为后宫第一才女的上官婉儿，为韦皇后和安乐公主担任了一切策划作业。上官婉儿的祖父名叫上官仪，是位硬汉型政客。

当日，武则天被立为皇后，专横的程度开始令人侧目时，连丈夫高宗都感到厌烦。

“这样下去，一定会有问题发生。不如现在就把皇后废掉，如何？”

上官仪如此进言，高宗则表示同意，并且命令他进行应有的手续。

然而武则天探出这件秘密，逮捕了正在草拟“废后诏书”的上官仪，此时高宗却以“朕不知此事”见死不救。结果，上官仪一族全数被杀，只剩出生不久的女婴在后宫被收养。这个女孩天分极高，也富于文学才华，因而成为武则天文学团体的主角。武则天格外欣赏她的才智。

此人就是上官婉儿。

据说，上官婉儿和武三思有过一段恋情。以罪人之子身份在后宫成长的她，为人非常慎重，对事物的看法常有自己的一套见解。她非常贴近韦后母女，却也不是向她们一面倒。她开始采取了复杂的行动。

三二／威风凛凛李隆基

在叙述上官婉儿这位才女的复杂行动之前，让我们先放眼看看中兴后的唐王朝宫廷的情形。

武则天为张柬之所迫，将帝位让给中宗后，被移至上阳宫，而后于当年（705）十一月去世。

中宗显并非明君，他惧内的程度，与父亲高宗如出一辙。皇后韦氏梦想着创建韦氏王朝，成为第二个武则天；安乐公主则期望着成为皇太女。处在这种氛围之中的皇太子李重俊，发现自己的地位并不安定。他憎恨韦氏和武氏。

就一般而论，武氏是一度篡夺唐朝的大逆一族，理当诛灭。张柬之向中宗进言过，于政变成功后，必须将武氏一族处断。

“照理应该如此，但就情字而言，这样的事情绝难做到。”

中宗以这个理由驳斥了张柬之的进言。

武则天的儿子中宗，承继了一半武氏血统。中宗与韦皇后所生的安乐公主则嫁给武三思的儿子武崇训。因此，要把武氏一族扫灭是至难之事。

皇太子李重俊叫武则天祖母。他之所以憎恨武氏，是因为妹妹安乐公主的丈夫武氏一向对自己采取轻蔑态度，而政治中枢以武三思为代表的武氏一族也看不起自己。另外，身为皇太子却遭宫中人冷眼对待，这一切皆起因于自己不是皇后韦氏的亲生子，可以断言皇太子之位迟早会被废。因此，他憎恨韦氏犹较武氏为甚。而他最憎恨的，是策划废太子而立皇太女之事的人。

——这一切都由上官婉儿一手策划。

李重俊听到了这个消息。

在宫廷文学联谊会中，看到出题就有本事立刻作长诗的才女上官婉儿，是撰写“皇太女”这部史上空前剧本的最适当人选。

皇太子李重俊虽然有勇气，却似乎思虑欠周，他拉拢禁卫军李多祚将军为同党，发动政变了。招募的党羽既不多，也没有订立绵密计划——这纯粹是愤怒之下的爆发性行动。

他们先把自己憎恶的武三思和其子武崇训杀掉，然后冲入宫中大喊：“把上官婉儿拖出来！”

听到这些声音时，上官婉儿立刻想到：（情势不妙……）

中宗是个意志薄弱的人，在知道儿子发动政变的目标是上官婉儿时，他很有可能表示让步。她于是面见中宗、韦皇后和安乐公主道：“一旦我被杀，皇上、皇后以及公主都难免会遇害！你们快跟我来！”

上官婉儿迅速避难到玄武门楼。中宗、韦皇后和安乐公主当然也跟着她。

片刻后，玄武门楼也为李多祚率军包围。

上官婉儿立刻献策给中宗。中宗听从她的话，从门楼栏槛对着下面的包围军队，如此高喊：“你们都是朕的宿卫武士，为何听从李多祚的命令

而妄动！李多祚是造反者，斩了造反者的人将获得富贵！”

这批士兵当然不是在理想或理念之下采取行动的，他们只是服从将军的命令。

（糟糕！……我们好像被迫参加造反行动了……）冲入宫中后，他们才发现这一点。这时候，他们还不知道自己该如何是好；如今听到皇帝亲口说的话，皇帝的命令当然比将军的命令高——更何况还能获得富贵！

这不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吗？

对一辈子都不可能发迹的下级士兵而言，这样的机会岂可坐失！李多祚及其主要干部，三两下就被部下杀掉。皇太子李重俊连忙逃进终南山，但连跟随他的部下都不免为了获得重赏而动心，李重俊最后也被部下所杀。

这是唐朝中兴后第三年的景龙元年（707）之事。

由于皇太子已死，该是依照原定计划立皇太女的时候。然而立皇太女毕竟是史无前例的事。

“祖母（武则天）不也做了史无前例的事吗？”

被告知时机未成熟的安乐公主，以不满的口吻说。

“则天皇后在即位之前，曾经长期担任实际政务。公主请不要心急，你也可以开始学习政治，这样，日后你被立为皇太女，宫中的人就没有人敢持反对意见，则天皇后就是如此。现在不是时机未到，而是时机不对。你还在服丧期间，严格恪守礼教的人，有可能因此提出责难，要是反对派趁此机会有所动作，那就不好了。”

上官婉儿如此劝说安乐公主。

她使用“反对派”这个字眼。这个名词意谓着处处与安乐公主做对的姑妈——太平公主。

——立皇太女之事若属可能，就这个位置的人，除我之外不做第二人想。因为我是高宗皇帝的女儿，同时也是武则天的女儿，何况我还帮助母亲执行过政务。这是太平公主的说词。

上官婉儿除了为安乐公主担任参谋任务外，也暗中与“反对派”的太平公主有所联系。像她这种处境的人，为了要在宫廷内生活，非采取两面讨好的手段不可。

李重俊死后，十六岁的李重茂被立为皇太子。但每一个人都知道这只是“过渡时期”。

“文武官僚还不以立皇太女为然吗？”

安乐公主由于年轻，所以有些心浮气躁。

“柿子成熟后，自然会掉落下来的。”

“我就是嫌它成熟得太慢啊！”

“我们一方面当然要采取行动——”上官婉儿说到这里，压低声音道，“与其做皇帝的皇嗣，不如为女帝的皇嗣。这样被立为皇太女显得较理所当然。”

这句耸人听闻的话暗示着，要被立为皇太女，女帝较皇帝更为合适。换句话说，这个结论是：杀掉皇帝，最为理想。

权力使人疯狂——这话说得一点都没错。韦皇后为了想要成为第二个武则天，安乐公主则为了想要成为皇太女，于是她们联手把中宗毒杀了。可怜的中宗，竟然被自己的妻子和亲生女儿杀害。

皇太子李重茂即位，但这不过是一道手续而已。韦皇后的如意算盘是，先以皇太后身份摄政，然后再由李重茂禅让皇位，成为继武则天之后的历史上第二个女帝。

中宗之死，是景龙四年（710）六月的事。此际，上官婉儿正与太平公主共谋，伪造中宗的遗诏，遗诏的内容是：——朕亡后，皇后应以摄政身份辅佐重茂，与相王共同为之。

韦氏如愿以偿地以皇太后身份摄政，然而这道假遗诏却另外指定中宗之弟、相王李旦参与政事。

为了要建立韦氏新王朝，非全部排除唐王朝李氏的势力不可，而曾经就过帝位的李旦，现在则要以副宰相位居政界的中枢。韦氏一党当然视相

王李旦和太平公主同样为“反对派”，政局于是呈现紧张状态。

韦氏一党认为非早日除掉相王李旦不可，因而立即暗中着手准备。

有一个名叫崔日用的人。他是韦氏一党的要人，官居兵部侍郎，实际上却私下与相王三子李隆基有所勾结，因此，韦氏一党的动向，经由崔日用，逐一为李隆基所知悉。

“在韦氏采取行动之前，我们必须先发制人。”

李隆基命令心腹部下采取待命姿态。

“请勿重蹈先皇太子之覆辙。”

同道之一的钟绍京道。李重俊因轻举妄动而自灭，应以此为戒——他以此提醒李隆基。

“堂哥（李重俊）失败的原因，我已慎重检讨过。我认为我做的准备绝对充足。问题在于必须先发制人，不然我们会被杀掉。这是生死之战，我们当然非获胜不可。”

二十五岁的李隆基挺着胸脯道。

李隆基就是后来的玄宗皇帝。

为此，他早已悄悄召募一批有才能且勇敢的人，置于自己身边。由于拉拢位居要职的人会引起韦氏一党的怀疑，因此，李隆基引为同人的，在文官方面是唐中坚干部以下的人，在武官方面则为各营青年将校，其中包括太平公主的儿子薛崇简。李隆基有太平公主做他的后盾。

中宗去世后的第十八天。这是一个满天繁星频频陨落的夜晚。

一名将士指着夜空叫道：

“看！那么多的星星陨落！这不是天意吗？”

位居果毅都尉一职的青年将校葛福顺，遂拔剑杀入羽林营。

羽林营就是禁卫军军团。韦氏一党为了树立新王朝，做的第一件事是掌

握军队以作为基石。为此，他们派自己的族人为羽林营司令官，他们是韦璇、韦播等人。这些人在韦皇后掌权之前，就的是位阶甚低的官职，如今却摇身一变为羽林将军，因此个个表现出高姿态，企图借此显示自己的威严。

被送入羽林营的韦氏一族，为夸示自己的威严，也采取恐怖政策。他们动不动就以鞭刑处置士兵，禁卫兵确实变得对韦氏司令官极为畏惧。不过畏惧代表的是憎恨。

李隆基对军营这等内情，了解得非常清楚。率兵杀进羽林营的葛福顺，遵照李隆基的命令，只杀了韦璇、韦播和高崇三个人。韦氏一党可以说完全处于不设防的状态下，他们当中几乎没有人称得上有能，全都是马屁精之类的人物，连判断状况的能力都没有。

李隆基的政变和李重俊的轻举妄动迥然不同，在准备上堪称极为周延。每一个军营里都有内应士官。

“先帝是被韦氏毒杀的！使国家陷于危机的韦氏一族，今天非全数诛杀不可！”

杀进时，营内立刻传出这样的声音。也有人高喊：“马鞭以上者斩！”

意思是说，除了婴幼儿以外，把个子比马鞭长度高的韦氏族党全都杀掉。

钟绍京率领的是两百多名丁匠（工兵队），全员携带有斧头或锯子，打破了宫殿诸门。

李隆基率领军队，在玄武门外悠然等待着。他充满了自信。诸门守兵、各营部队甚至在太极殿守护中宗梓宫（灵柩）的卫兵，全都受了感染似的，瞬间转而靠向政变派这边。

韦后连忙逃进飞骑营里。飞骑营是由她最信赖的将军指挥的。然而这名将军业已被杀。

“有贼攻来！让我暂时躲在这里！”

而站到韦后面前的将校却回答：

“你才是贼！我们都是拥护相王要中兴大唐天下的人！”

说完他就迅速拔剑，砍下了韦皇后的头，这个首级被送到在玄武门外伺机待动的李隆基面前。

“将尸体弃于市！”

李隆基冷冷地命令道。

安乐公主正在房里化妆。正当她左手持镜，右手画眉，政变部队的士兵倏然冲进来。

“外面发生什么事？为什么吵得那么凶？”

安乐公主回头之际，看到的是手提血刃的士兵。在她来不及露出恐怖表情之前，刀光一闪，鲜血四溅。丈夫武崇训被李重俊杀死后，安乐公主和同为武氏一族的武延秀再婚，如今这个武延秀也在肃章门前被斩。

政变完全成功。李隆基从八字大开的玄武门，威风凛凛地进入皇宫。道路两旁，为迎接他而点燃的篝火，把夜空染成一片血红。

李隆基走入后宫。上官婉儿在后宫的一个房间里。

人人皆知，她是韦氏一党的名参谋。面临这次政变，她露出十分沉着的神态。

中宗死后，伪造其遗诏的是她。令相王参与政治。——她之所以在遗诏中特别加上令韦皇后最为厌恶的这一项，为的是应对类似这种政变的事态。

上官婉儿手持方型纸罩座灯，迎接李隆基进来。为李隆基开道的是一个叫刘幽求的人。上官婉儿将一封文书递给刘幽求道：“这是我这次写的遗诏草稿，是我和太平公主共谋伪造的。这能证明我对相王殿下的忠诚，敬请公子浏览。”

刘幽求准备把这封文书交给李隆基。李隆基却只瞟了一眼，并没有接过来。

“上官婉儿是韦氏一党的中心人物，没有理由饶恕她。斩了！”

李隆基以凛然的声调命令道。

三三／让位再让位

诛灭韦氏一派的政变成功后，政变中心人物李隆基的父亲相王李旦即位。但照理来说，登基的应该是临时被立为皇太子、十六岁的李重茂才对。相王李旦于是采取由自动成为皇帝的少年李重茂受让帝位的形式即位。

既是让位，一定要有人提出才行，而且不能由受让的李旦或其子李隆基开口。

“皇上有意将帝位让给叔父大人。各位有意见没有？”

开口说这句话的是太平公主。她是以皇族长老身份担任这个角色的。

少年皇帝保持缄默。

他并没有说过要把帝位让给叔叔李旦，然而自己并没有表示意见的权利，这一点，他从被立为太子时就知道得很清楚。

——迟早我要被立为皇太女。你必须把这个座位保持干净，绝不许弄脏……异母姐姐安乐公主曾经对他说过这样的话。

他知道这个位置迟早非让出不可。

（与其让给姐姐，不如让给叔叔吧……）茫然做此思考的李重茂，轻轻点了一下头。

但这个舞台上的各种运作是根本无视于这名少年的意志的。此际，政变骨干之一的刘幽求跪道：“值此国家多难之际，皇上为人仁孝之极，并且甚懂尧舜之道，臣等不胜钦佩。”

尧和舜是往昔让过位的圣王。这项发言，当然也是一种表演，舞台是在太极殿里，少年皇帝还坐在玉座上，相王李旦则站在哥哥中宗的灵柩旁。

“天下之心已归相王。这里再也不是你的位置了。”

太平公主伸手搭到少年李重茂的手腕上。少年被姑母的手吸引似的从玉座上半浮起腰。手续至此告毕，后面剩下的只是一些文书作业而已。

让位后的李重茂被封为温王，暂时被隔离。隔离的理由是：——防止非分之徒发起拥立运动。

政变最大的功劳者是相王李旦的三子李隆基。因此，李旦即位为皇帝后，立太子就成为敏感问题了。

李旦由于曾经一度就过帝位，所以，这一次或许应该以“复位”相称，是为睿宗。虽然是母亲武则天的傀儡，上次成为皇帝时，所立的皇太子是长子李成器，如今他复位为皇帝，皇太子是否也该复位？

这个问题，由于宋王李成器主动请辞太子一位，总算获得解决。政变的首谋者兼实行者平王李隆基的功劳，众所周知，每一个人也都认为被立为皇太子的应该是李隆基。

新体制逐步建立，并且受到大部分人的肯定。但在这个时候却有一个人提出异议。

李隆基举兵讨灭韦氏一族是事实，但图谋政变的却另有其人。——现在的湖北省襄阳一带，于隋唐时代被称为均州，异议声来自这个地方。

表示异议的是谯王李重福。李重福是中宗的长子，不过，他当然不是韦氏所生。他的母亲是出身不高的后宫女子。

中宗有四个儿子，依序为重福、重润、重俊、重茂。其中韦氏亲生的只有重润，而他却因诽谤张易之兄弟，连同妹妹永泰公主为祖母武则天所杀。重俊虽然被立为皇太子，却对韦氏一族之专横甚感愤懑，因而发动暴虎冯河式政变，虽然杀掉武三思父子，自己却也在终南山为部下所杀，此事已如前述。

重润和永泰公主为武则天所杀时，重福被派为濮州员外刺史。实际上，这也是一种流放。当张柬之发难、张氏兄弟被杀而中宗成为皇帝时，重福认为自己应该会获赦而被召回，然而他却始终没有接到准予返回长安的诏书。

毋需赘言，这当然是韦皇后从中作梗。

重福在被流放的均州闷闷不乐地过日子时，洛阳出身的一个叫张灵均的人劝他举兵。

——天下人皆已背离韦氏，现在举兵讨伐，一定会有许多人呼应的。

被韦氏由吏部侍郎贬为江州司马而正在赴任途中的郑愔，也促请重福崛起。郑愔的动机是因为憎恨韦氏，而张灵均所持的是皇帝长子成为天下之主乃理所当然，立论颇富正义气概。

“被他抢先了！”

谯王李重福无限遗憾地喊道。来自长安的情报说，弟弟重茂已将帝位让给相王李旦了。

“真是岂有此理！”张灵均道，“平王李隆基之所以能举讨韦之兵，是因为他在长安的缘故。事实上，最为逆贼韦氏所憎恨、连在国都居住都不被准许的是谯王殿下您，而您又正准备举兵。即使令弟要让位，对象也应该是殿下，怎么轮得到相王。相信天下的人都期待殿下即位才对。我们现在最好的途径是举兵进入洛阳，占领此城。”

洛阳有根深蒂固的反长安情结。

太古时代，洛水之北的这座城是圣天子的国都，现在虽然被称为“东都”，受到如副都地位的对待，但此地的住民都有历史较国都悠久的自负情结。正由于国都地位被夺，因而反长安的情结愈强。

——长安决定的任何事情都与洛阳无关，绝不承认。

张灵均期待的是这样的市民感情。

名为均州刺史的李重福，实际上并无兵权。他企图进入洛阳后，向左右屯营之兵呼吁，准备借其武力攻杀长安任命的东都留守，以割据洛阳。

郑愔这个时候已受命左迁至沅州，但来到洛阳之后，他就托词停留下来，不再继续行程。他已无前往沅州的意思，他要在洛阳等待李重福前来。在洛阳，他的工作是草拟新政权的草案，这件工作使他兴趣盎然。

谯王李重福当然将即位成为皇帝，改元是必然要做的动作，新年号是“中元克复”；给予长安皇帝睿宗皇季叔的称号，温王李重茂则立为皇

太弟；长安政权最好以和平手段吸收……；任命郑愔为左丞相，张灵均为右丞相……）在洛阳的郑愔，做的尽是一些一厢情愿的空想。并且和一个叫裴巽的人交涉，以其宅邸作为李重福来到洛阳时的住处。

行事不够慎重的郑愔，其动向已为洛阳县捕吏所探出，因此，洛阳当局对李重福前来洛阳之事早就有所防备。

李重福一行人，在洛阳城外天津桥，为留台侍御史李邕所阻挡。原来，李邕早已对各营将兵发出如下檄文：谯王为先帝赐罪，理应居于均州，而今无故企图进入洛阳。其目的必在叛乱。此为诸君立功之良机，尚盼勿失获得富贵之机会。

洛阳城诸门无一不紧关大门。李重福等人的如意算盘是说服左右屯营的将兵，将之拉拢为同志，未料李邕的檄文早已送达这些地方，他们不但没有接受说服之意，更从营内射出如雨般的箭来。

李重福一行人企图制服留守军队，而留守府邸却大门深锁。

“什么！不听天子命令……？好！咱们走着瞧！……对！放火烧掉留守府邸吧！”

李重福愤怒地发令，但左屯营将兵却在此时猛然攻打过来。为想获得富贵荣华而抢功的他们，势力当然锐不可当。

不够周密的计划，结果是全盘皆输。李重福虽然逃往洛阳东北山谷，但第二天就因被穷追不舍，无路可逃，最后只有投水自尽。

首谋者全数被斩。乔装女人躲起来的郑愔，还是被找出。被五花大绑带到衙门时，浑身发抖的他，连话都说不出来。

同样被缚在场的张灵均却神色自若。看到郑愔的丑态时，他慨然叹道：“和这种人共同举事，怎么可能不失败呢？”

两人都在洛阳被斩。

而长安的情形也并不平稳。成为皇帝的睿宗李旦，原本就对政治没有多大的兴致。兄弟两人同样成为母亲武则天的傀儡天子，哥哥中宗之所以很快就被废，他却能长久安居皇帝之位，是因为他什么都没有做的缘故。

或许是他知道稍一管事就会被母亲严厉谴责；但主要原因却在他生性就是喜欢宁静的人。

成为皇帝后，他曾经召来天台山道士司马承祯，垂问道：“听说，理身无为则高，理国又该如何？”

爱好清静无为，以此理身则能到达高迈境地——这是睿宗向来的作风。但皇帝必须对国家人民负起责任，道教所强调的“无为”，可以适用于个人生活，对国政却又如何？睿宗对这一点产生疑问，便以此询问道士。

“国与身完全一样。无私心则天下治。”司马承祯回答。

就哲理而言或许如此。但以“无为”处理现实政治是不可能的事。这是睿宗的烦恼。

最好尽快把帝位让出去。

他开始有了这个念头。因为他的烦恼全都来自皇帝这个地位。

（幸亏隆基非常成器，政治才能也远胜于我。我早日让位，一方面也是为天下好。）睿宗以真挚态度考虑让位之事，为的是担忧拖得越久，反弹会越大。

——以三子为皇嗣，哪有这样的事？

——虽然对讨灭韦氏功劳极大，但那是身为皇族应该做的事情啊！

——何况长子宋王殿下以前是皇太子。

——就嫡系而言，豳王殿下才是高宗的嫡长孙啊！

睿宗知道人们在宫殿角落或街头巷尾，如此悄声议论。若说这是人民的心声，未免过于众声喧哗，甚至可以嗅闻出人为制造出来的气息。

什么人在推动这样的民意，这个根源大概察觉得到。

“太平未免过于逞强……”

睿宗叹息着如此独语。对皇太子李隆基产生对抗意识的，除睿宗之妹太平公主之外，没有第二人。

这个妹妹太像母亲了……

太平公主确实与武则天最为相似。不仅相貌，连性格都十分酷似。晚年的武则天，有时候会凝望着女儿的脸，静静摇头。

（太像我了，或许会带来不幸的……）虽然没有说出口，武则天常如此担忧。意志薄弱的睿宗裁决政务时，常会先问如下的话："这件事情和太平商量过没有？"或"这件事情三郎知道吗？"

辅佐皇帝的是妹妹太平公主和皇太子李隆基两个人——这一点谁都知道，廷臣也因而分为太平公主和皇太子两派。皇太子派的优越处在于即将成为下一代皇帝这一点，而太平公主则为了削弱对方的力量，不断放出废立皇太子的"舆论"。

被列为有可能取代李隆基的人物，为其长兄宋王李成器和高宗嫡长孙豳王李守礼。李守礼是可能被武则天所毒杀的章怀太子李贤的长子，由于父亲是高宗实际上的长子，因此，李守礼算是最为正统的嫡系。

睿宗深以这些传闻为念，因而有意派李成器和李守礼为地方长官，使他们远离国都。

"远离长安的，与其是两王殿下，毋宁为太平公主。尚请皇上拿定心意，请公主移驾洛阳。"

有风骨的宋璟和姚元之都如此进言。

"太平是朕唯一的妹妹呀！"

睿宗不是做得出这种事情的人。

"但这样下去，天下一定会大乱。无为是不行的，必须要有作为，这是天子的宿命。"宋璟以凛然语气道。

"朕知道。朕正在考虑有一番作为。"

睿宗准备表现的作为，是完全出自于他的个性的方法——让位。

早日把帝位让给皇太子，废立皇太子这等无谓的传闻自然会消灭——这是睿宗的想法。

三四／太平公主失势

睿宗让位给皇太子，是在太极元年（712），他在位仅仅两年。

本来以为这样就能解决争端，未料事实并没这么单纯。派阀抗争时，纵然主角有意松手，周遭的人却已经跑得太远，因而刹不住车，势成骑虎，这是常有的现象。

如果憧憬无为之境、性格温和的睿宗继续就象征性的皇位，说不定较能保持均衡，政情因而得以安定。

皇太子李隆基和太平公主这两派势力，就宫廷上的位阶而言，后者显然较有优势。

皇太子派以参加讨灭韦氏政变的下级官僚以及青年将校为中心，韦氏灭亡后，尽管他们获得晋升，依然只占上层中的一小部分而已。

太平公主则由于曾经以母亲武则天的秘书身份长期在宫廷，因此人脉极为丰富。七名宰相中，有五个是太平公主派的人。禁军首领左羽林大将军常元楷和李慈，以及左金吾将军李钦等高级军官，都属太平公主派。

皇太子即位后，太平公主派当然产生危机感，团结之心因而愈趋坚固。退位而成为太上皇的睿宗，每五天引见群臣一次，就三品官以上的人事及死刑事宜做裁决，因此，新皇帝玄宗李隆基能决断的，便只限于这以外的事。也就是说，玄宗在这个时候，还不算是真正的皇帝。

就以自称而言，太上皇继续使用“朕”自称，玄宗则以“予”称呼自己。世界上可以用“朕”自称的人只有一个，这是原则，新皇帝对此当然不敢有所冒犯。当然，这只是过渡期的措置，一切权限，迟早会交到皇帝手里的。

“我们必须趁这段过渡时期，尽可能地发挥。”

太平公主派的常元楷，进言采取积极态势。

太平公主有如母亲武则天的翻版，对政治迷得要命，在个性上更是绝对不认输。她不断央求身为上皇的哥哥，把自己派系的人逐一置于要职。以自派人士控制宫廷后，逼迫玄宗退位——这是她的计策。

“公主要下定决心。”

第一号亲信窦怀贞对太平公主道。

“这我知道。”

太平公主笑着回答。她的笑脸和武则天像极了。

“废立皇帝，比起废立皇太子困难许多。”

常元楷道。这句话的意思是说：非动兵不可。太平公主笑着回答说，她早就有这个想法。

“绝不能让隆基察觉我们的动静。”

她直呼皇帝的名讳说。到现在为止，玄宗李隆基还不是真正的皇帝，只是见习皇帝罢了。不过，他日后会成为真正的皇帝，到时候，将有十足的权力对太平公主派处断自如。玄宗一派，只要等待这一天来到就可以。相形之下，太平公主派颇有时间压力，而且，这段时间为期不长。因此，他们会心浮气躁是难免之事。

窦怀贞、萧至忠、岑羲、崔湜等太平公主派退出后，僧慧范往前走出数步，道：“勿以动兵为唯一手段。我们的目的在于促使皇帝换人。所以，另外的方法也应一并考虑才是。”

慧范是西域出身的僧侣，有着碧眼、紫发和尖鼻子。

“你已有所准备，是不是？”

“我们所剩的时间并不多。举兵当然并非绝对不可，不过一旦准备动用禁中之兵，难免会为对方察觉。而众多士兵中，不免会有思虑欠周者，万一风声走漏，后果将不堪设想。”

“那就进行你的方法吧！不过，在人选上，你必须特别慎重。”

“这一点请放心，因为这是个绝对能守口如瓶的女人……即使万一事迹败露，她也绝对不会拖累公主的。”

“是怎样一个女人呢？”

“她姓元。她的一家人向来由贫僧照顾，绝对不会有问题的。”

“既然大和尚如此说，我自然就安心了。”

太平公主深深点了一下头。

两人说的“另外的方法”，当然是指毒杀。

高力士——这个人好像天生就是为了伺候玄宗李隆基的。

据传，他是岭南（广东、广西）蛮族首长冯盎的曾孙。南北朝时，北燕王冯弘移至南方，与当地蛮族首长结亲，成为巨大势力，到冯盎的时代，由于施政得宜，势力更加庞大。后来，鉴真和尚第五度渡航日本失败漂流时，甚受振州别驾（州次官）冯崇债的照顾，也颇受桂林都督冯古璞的欢迎。这些人都属冯氏一族。

据说，冯盎有三十个儿子，其曾孙之多，由此可以推算得出。

武则天圣历元年（698），岭南讨击使李千里以两名去势少年呈献中央。宦官之中以南方出身的人居多。种族繁衍是人类的本能，因此，对同族罪人去势是绝无仅有之事；而南方由于异族甚多，因此成为宦官的主要供给来源。

呈献给皇室的少年宦官，当然选择眉目秀丽、头脑聪敏而且身心强健的人。少年宦官中的一个被命名为金刚，另一则被起名为力士。

手持金刚杵，面露愤怒表情的“执金刚神”，在云冈及龙门等初期石窟中多为单身，其后则将金刚力士一分为二，开始站立寺庙左右门前，其中的一尊开口，另一尊闭口，因而被称为阿·吽仁王像。

成对呈献的这两个人当中的金刚，后来如何不得而知，起码这个人并没有在历史舞台上留下痕迹。两人最初似乎伺候在喜好美少年的武则天身边，但其中的力士因连坐某一起事件而曾被逐出宫廷。后来，少年力士成为一个名叫高延福的宦官之养子，开始姓高。然后，由于与武三思结

交，因而被允许再度进入宫中。

青年高力士后来为皇子时代的玄宗李隆基看中。就年龄而言，高力士犹较玄宗年长一岁。

发动讨灭韦氏的政变时，身在幕后的高力士看上去没有赫赫武功，实际上贡献极大。他片刻不离玄宗身边，连梳洗、沐浴时也不敢到宫外，以粉骨碎身的态度为主子奉献一切。玄宗不能对廷臣或将军说的事情，也找高力士商量。高力士为报答知遇之恩，什么事都肯做。

太平公主派的参谋西域僧慧范拉拢一名元氏宫女，企图毒杀玄宗。由于皇帝用餐时，一向有专人预先尝食以试是否有毒，因此，毒杀皇帝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贫僧有妙策。”

慧范自信满满地说过这句话。结果，他绞尽脑汁想出的方法，还是被高力士识破。

酒食一定要经过试毒，但用药时则不然，这是宫中的习惯。由各地呈献的药草、金丹之类的东西，一定要经过两名尚药奉御（正五品）、四名侍御医（从六品）及四名直长（正七品）十个人会同仔细检查后才纳入殿中省尚药局。

由于在纳入前已慎重检查过，所以之后就不再复验。这些药材使用的都是珍贵材料，被视为是贵重的东西，没有人敢在皇帝饮用之前先行尝饮。

过去的习惯确实如此。但高力士并没有遵守这个习惯。他把尚药局送来的一部分药品，偷偷用以喂食豢养在禁苑某一区的猎狗。高力士是非常喜欢狗的人，经常亲自照顾这些狗。因此，看见他在喂狗，没有人以此为怪。结果，喝了准备呈给皇帝饮用之药的一部分之后，狗竟然在不到两刻（三十分钟）就一命呜呼。

高力士立刻时此药进行调查。尚药奉御在编制上有两个，高力士只只找来其中的一人，先命令他必须绝对守密，然后令其着手调查。

这一次煎的药，只把当日要用的分量从尚药局带出来，就剩余的药材进

行验查，再给猎狗喂食，结果并无异常现象。

“毒一定是在端送煎好的药时加进的……”

高力士于是开始秘密监视当日端药的元氏宫女。

她根本不知道高力士以狗试毒这件事情。

（皇帝应该死了，却还活着……毒药是不是无效……我必须赶快向慧范大师报告……）元氏急着想和慧范取得联络。暗中跟踪的高力士，因而查出太平公主派的动向和结党的规模等等。

“他们不久就会有所动作。在这干人采取行动时，我们把他们一网打尽吧！”

高力士就讨灭太平公主派的计划，对玄宗做了进言。

玄宗即位的翌年——先天二年（由于这一年十二月改元为“开元”，所以也是开元元年）七月。

事情在五里雾的状态之下。这样的状态最令人不安。倘若知道毒杀之事败露，还可以采取应对手段，然而宫中看似没有什么动静，元氏不但没有被拘捕，连侦讯都没有。

——莫非毒药无效？

但依据元氏的秘密联络宣称，她确实已把拿到的毒药混进赤箭粉里，这种来自西域的剧毒不可能无效。赤箭是一种强壮剂，或许是玄宗一时没有兴致所以没有喝……太平公主派实在无法忍受这样混沌不明的状态。

“现在只有举兵一途！”

首脑太平公主遂下了这个决断。

由常元楷和李慈发动羽林兵（禁卫军），宫中则由窦怀贞、萧至忠等宰相团内应——这是他们订立的计划。

高力士很快察觉这个动向。

郭元振、王毛仲、姜皎、李令问、王守一、李守德等人是玄宗派骨干。他们迅速暗中召集兵员，配置在各重要场所。这是针对太平公主派之动向而做的部署，因此，在准备上可谓彻底周延。然而太平公主派却丝毫没有察觉到玄宗派的动向。

“请等到武德殿羽林兵开始蠢动，再发出攻击命令。”

虽然用词客气，三十二岁的宦官高力士，对诸将发出了实际上的指令。

当时由于上皇以太极殿为居处，因此，玄宗以武德殿为执行政务的场所，太平公主派羽林兵企图袭击的就是这个地方。

“攻啊！”

左羽林大将军常元楷刚下这道命令，虔化门突然在霎时间八字大开，出现了三百余名军兵。

“这是敕命！你们谋反之事已东窗事发！快斩掉常元楷和李慈！”

王毛仲大声叱喝道。

由于从虔化门出现的部队队伍极为整齐，临时被调参加政变的羽林兵毕竟是军人，一看就知道情势对己方不利。

他们是有备而来的，在这个情形之下和他们交锋，绝对会吃亏！

“因假冒命令而被调动前来的羽林兵，只要当场丢下武器，一概不予问罪！”

听到这个命令时，羽林兵纷纷把弓箭、刀剑等兵器丢到地下。太平公主派的叛乱，因而归于失败。常元楷和李慈当场被斩，萧至忠和岑羲被逮捕后处斩，窦怀贞企图逃逸，却在被包围后自缢而亡。这是七月三日的事。

上皇睿宗听说发生异变登上承天门楼。郭元振跑到他面前报告道：“上皇请放心。是皇上诛杀了窦怀贞这一批叛徒。如今事情已过，一切平安如旧。”

不久，玄宗也来到承天门楼。

“启禀父亲大人，是怀贞等人图谋不轨，儿臣因而先发制人，将之诛杀。”

“是吗……？那就好……”

虽然口说“那就好”，睿宗却面露阴郁。这位软心肠的君主，担心唯一的妹妹太平公主的安危。

——今后军国政刑一切全交由皇帝裁决。朕将以无为养志，以遂素心。

七月四日，上皇发此诏书，决定在百福殿隐居。他憔悴的背影，令人看了都于心不忍。

结果还是未能救太平一命……

他退位后，之所以每五日上朝一次，裁决重要事项，为的是要保护这个妹妹。想不到这个做法反而给太平公主派的人马精神上的鼓励。为此，他深深后悔。

太平公主一度逃入山中寺院，却于三日之后出来，在自宅受赐死。不过坊间的传言是：——上皇含泪向自己的儿子请命，太平公主因而得免一死，只是表面上发布为赐死……《太上皇实录》则记载，太平公主被“禁锢终身”。总之，武则天以来浓厚的女人气息，算是从政治场面上消失了。玄宗也由见习皇帝成为真正的皇帝。

三五／开元迟暮

肃清太平公主一党的三个月后，玄宗在骊山山麓举行一次大演习，参加的军队多达二十万，旌旗绵延五十里有余。

“亲政伊始，必须以宣示君威为第一要务。”

玄宗接纳了高力士的这个进言。

羽林以及长安近畿诸营的将兵，除了宫内政变以外，从不曾有参加过大规模战争的经验。因此，在这次大演习中，不但队伍稍嫌零乱，连命令都无法全线贯彻到底。

“军容如此紊乱，责任完全在于兵部尚书，应将之处斩！”

玄宗以断然口气道。

刘幽求以及张说等人立即跪伏马前，求情道：“恳请皇上暂缓处置。兵部尚书郭元振对国家立有大功，尚请皇上体念及此，减轻其罪。”

“这个责任之重，非比寻常。最高统帅却无力统御军队，成何体统！”

玄宗怒目望着天边一角吼道。

实际上，他压根儿没有要将郭元振处斩的意思。他只是认为军队的士气非有所提振不可。尤其是靠军队力量成功地完成政变时，他们常有骄纵的现象，这时候以秋霜烈日的处分压抑军队，是必要的举动。

“姑念其功绩，死罪减免一等，改流放至新州。”

玄宗下了这个决定。

“不仅军容不整，连军礼也不像样！这是知礼仪事唐绍的责任！”

接着，玄宗又说了这句话。他的视线射向金吾卫将军李邈。李邈是军法会议主持者，同时也是军法执行者。

“是！”

李邈当场跪伏。他并未能体会玄宗的真正意图，把玄宗的话完全照字面作解释。玄宗谴责的是，这次的演习，在军容和军礼上根本不像样。

“军容不整”的责任者郭元振，本来要问斩，由于念及他过去的功绩，是死罪减免一等；“军礼不肃”这一方面的负责人是唐绍，此人于诛灭韦氏的政变及讨伐太平公主之战全无功绩，何况玄宗明言指责这是唐绍的责任，并没有提起唐绍有过任何功劳之事，李邈遂立即将唐绍逮捕处斩。

“混账！”

听到报告时，玄宗紧握住拳头，气得发抖。

处分必须严厉，但不必处死——玄宗认为自己当场曾以眼色示意过李

邈，要他比照郭元振的前例，对唐绍的处罚也采取死罪减免一等之措置。玄宗对唐绍的才能评价甚高，因此对他处斩一事深感遗憾。李邈也因而被免金吾卫将军一职，并从此永不录用。

玄宗非常反对不必要的处刑。

中宗去世时，同中书门下三品（宰相之一员）李峤，曾经向韦后秘密奏文，进言应将相王（睿宗）诸子派至远离国都之地。玄宗即位后，调查大内记录时，发现了这封奏文。

李峤此时以特进身份任于玄宗的朝廷。特进是闲职，居二品高位，在三公之下而与宰相同级，虽然没有特定职务，却也是重臣之一。

“这件事情该如何处理？”

玄宗问了近臣的意见。

为了强化韦后政权，意图将包括玄宗在内的相王诸子移至外地。所幸韦氏一派在采取这个行动之前灭亡，否则玄宗不知要蒙受何等巨大的伤害。

“此事罪无可恕，这是对陛下极大的不敬。”

“这件事情唯有以谋反论处，当然应该将之诛杀。”

近臣的发言，以这一类的说词居多。

“果真应该如此吗？”

玄宗再度垂问道。

此际，中书令张说表示意见道：

“中宗皇帝崩殂后，温王一度即位。温王是陛下堂弟，当时仍为大唐。既然温王即位为皇帝，为温王设想乃忠义之举。虽然李峤不知顺逆之为何物，但当时所奏，绝不能以谋反相称。微臣反对以谋反论处。”

“说得甚是。”

玄宗点头表示同感。

结果任命李峤之子李畅为虔州刺史，并着令其父同行赴任。这项人事命令诚可谓考虑周详。

张说是属刚刚露出台面的新人物。

南北朝以至于隋、唐，都是贵族社会。武则天为了建立自己的王朝，将所需要的人才求诸于“北门学士”之事已如前述。武则天之所以着手编纂一千三百卷《三教珠英》，并不是纯粹为了文化事业，而是意图从参与作业的学者中起用有能之士，为新王朝服务。张说就是北门学士出身的人才。

这个时代人们非常看重家世。以当时的贵族社会风气而言，出身卑微的张说，倘若不是获得武则天的青睐，想发迹是比登天还难的事。

一千三百卷《三教珠英》的编纂负责人是张易之兄弟，由于这对兄弟讨厌张说，因而将他远放至钦州，钦州即今广西。一直到张易之兄弟以谋反罪名伏诛后，张说才重被召回中央，诚可谓因祸得福。

李峤的密奏不能算是谋反——就当时的气氛而言，这算是相当大胆的意见。

张说和其政敌姚崇，以及在玄宗治世前半期活跃的政治家，全都是武则天的人才起用政策所发掘的。就这一点看来，玄宗可以说是继承了武则天的遗产。

玄宗的前半期治世年号为“开元”，后半期则为“天宝”。这是大唐最为繁荣的时代，一般称为“开元、天宝”盛世。然而到天宝末期，由于发生安禄山之乱等祸事，唐朝威势日渐衰落，因此，“盛世”应该仅指开元时期。

玄宗时代，由日本搭乘遣唐使船前往中国的阿倍仲麻吕，出仕于唐之朝廷，官至秘书监（从三品）。这一点，意味着唐乃一世界帝国，具有相当的国际性。

如果说全然没有人种差别，这是骗人的话；不过，这个时代的种族歧视确实少见。

玄宗治世末期，唐之所以日趋没落，一般人常将原因完全归咎杨贵妃。实际上，这只是玄宗以及担任国政的人规避责任的托词罢了。

杨贵妃不像武则天，她从来没有掌握政权或成为皇帝的想法。她当然希望自己的一族发迹，但这是任何人都有的本能，以此作为责难的口实，实属不公平。事实上，杨贵妃的此一本能远不如武则天强烈。

相较于武则天以积极态度开拓自己的命运，杨贵妃毋宁是被命运拨弄的女人。武则天为了要得到高宗的宠爱而无所不用其极，进入后宫后，更为要掌握权力而拼命策东划西。杨贵妃则不然。

杨贵妃并没有想要得到玄宗的欢心，只是偶然被看上而已。和武则天截然不同的一点是：她完全处于被动状态。

这里先看看杨贵妃登场之前的唐朝概况。

她进入玄宗后宫是开元二十八年（740），而改元为天宝是两年后的事。这是气宇轩昂登场的名君玄宗，在位近三十年、开始对政治感觉厌倦的时期。

众多开元名臣，曾几何时，已不见踪影。虽然不是名门之后，却因才华受到武则天赏识而抬头的所谓的实力者，由于突破不了贵族社会这层厚壁，因而在这之前已全部退场。

张说成为宰相后，被政敌姚崇陷害而遭左迁，后来因政敌姚崇去世，得以复归中央，然而，再度出任宰相的张说，不久后却又垮台——因为新的政敌又出现了。

他们是宇文融以及李林甫等贵族。宇文融为北朝名门后裔，李林甫更是出身唐王朝皇族旁支家庭的人。极其接近皇帝的家族、亲族，称为“皇族”，若包含远亲，则被叫做“宗室”，李林甫即是宗室者流。

在宗室以及名门出身者的眼里，武则天时代以来，出身微贱而发迹并且身居要职的人，实在怎么样都看不顺眼。

非将国政从他们的手里夺回不可。

他们都有这个想法。而这个愿望终于在开元中期实现了。

朝廷中心人物、后来成为宰相的张九龄，联合李林甫等人陷害张说，迫使他远离政权领域。

非门阀出身的高官，因自身的才华而发迹；与之相较，门阀出身者则靠家世而升官，因此，就能力而言，远不如寒门出身的实力者。换言之，政治开始由能力较差的人操控。

名门出身者往往只善于施展阴谋。其中有“口蜜腹剑”之称的李林甫，更是个以阴险策谋为能事的代表性人物。寒门出身的实力者，对政治则采取较严正的态度，他们由于成长于贫穷家庭，对庶民意识甚为了解，所以对政治持的是真挚的态度。

身为宰相的张说，曾因政治问题多次与玄宗发生争论。名门出身的宰相却只知迎合皇帝之意，绝无人敢违拗上意。

因此，退黜有能之士而起用低能者，责任全在玄宗。

玄宗在诛灭韦氏以及打倒太平公主时发挥得淋漓尽致的魄力，这时候已逐渐消失。

玄宗喜欢音乐，更喜欢女人。他爱上武惠妃，有意立她为皇后，却在群臣反对之下未能如愿以偿。

正如其名，武惠妃是武氏一族出身。由于武则天曾经一度篡夺唐朝，武氏族人因而被视为“朝敌”。

唐之皇族与武氏一族，由于五十年的武则天时代，已有复杂的婚姻关系，因此，欲将武氏族人全数赶出朝廷是不可能的事。立为贵妃还可以考虑，但以武氏之女为皇后，群臣对这一点绝对反对。

玄宗如此深爱的武惠妃，于是在留下二子二女后死去。

武惠妃所生的寿王李瑁，是玄宗的第十八子，另一名盛王李琦则为第二十一子。玄宗生有三十子二十九女。

虽然后宫美女如云，武惠妃亡后，令玄宗中意的女人却一个都没有。

“没有美女吗？朕要美女……身为天下之主却找不到自己中意的女人，不是很没有意思吗？”

玄宗对宦官高力士道。这种事情，玄宗自然不便对宰相说。

照顾皇帝身边事宜、出入后宫并负责管理的高级宦官，虽然是皇帝的“家奴”，却也让皇帝有自己人的感觉。

眉秀目清的伟丈夫——虽然是宦官却系出南方名门的高力士，确实是玄宗绝对信赖的人。在玄宗的治世期间，宰相不知替换过多少人，但从即位前就以亲信立场伺候玄宗达半世纪之久的，只有高力士一个。玄宗不便于对别人说的事，只有对高力士会毫不保留地说出来。

“皇上要美女……后宫女人不都是一时之选的绝代佳人吗？”

“这是什么话！你也不是不知道朕喜欢的是什么类型的女人。现在后宫有这样的女人吗？”

玄宗蹙着眉头道。

“说实在话，事实确实如此。……皇上喜欢的女人，哪里去找呢？”

高力士闭上眼睛，追思玄宗热爱的武惠妃模样。

玄宗原本有个皇后王氏。知道玄宗迷上武惠妃而产生危机意识的皇后和其兄，因诸多策划被查出，皇后之位于是被废，皇后之兄则被赐死。后来，由于皇族及群臣皆极力反对立武惠妃为皇后，皇后之位因此悬空迄今。武惠妃是皮肤细致、身材丰满的女人，她于四十岁去世时，已呈现中年妇女常见的发福迹象，而玄宗却格外喜欢这一点。

“武惠妃亡后，再也寻觅不到能够和她匹敌的女人。”

高力士最后回答这句话。

“这是事实……可是，后宫没有，天下之大，朕不相信就找不到另一个。”

“圣意是……”

“力士，你替朕物色类似的女人吧！”

“遵命。”

高力士叩首回答。忠诚无比的高力士，遂开始为玄宗物色这样的美女了。

被誉为盛唐的开元时代，这时候已开始走下坡路。

三六／十六宅中的女人

“朕交代的事情，进行得如何？”

玄宗如此问时，高力士回答道：

“奴才定当尽力而为。但这是可遇不可求的事，尚请皇上再给奴才一段时间。”

高力士当然有许多事情待办。对玄宗突然说出的“朕交代的事……”，普通人或许一下子不能了解所指为何，高力士却立刻能意会。凭玄宗的表情或语调就能了解其心意——高力士已到了这个地步。

这个“交代的事情”，当然是指物色能与武惠妃匹敌的美女。这的确是一件非常难办的命令，玄宗要求的，不只是肉体丰满容貌美丽的女人，同时还必须兼具音乐以及诗文才华。

——琵琶或箜篌弹奏技巧在一般水平以上，并能唱朕作曲的歌，最好也能跳舞……要找到这样的女人，真是谈何容易。

“要尽快办好。”玄宗命令道。

武惠妃于开元二十五年（737）去世，玄宗当时五十三岁。之后又过了六年，玄宗明年就要六十了。

他越来越感觉身体衰弱。

（拥抱无聊的女人浪费精力，是不值得的事。）有了这个想法的他，开始疏远闺房，口无遮拦的宫女则传言道：“皇上毕竟年迈，再也不能和女人在一起了。”

事实上，他并不是性无能，只是不愿意浪费精力罢了。

“力士——”数日后，玄宗又对这名他最信任的宦官道，“朕理想中的女人，一定有才对。即使未臻理想境地，差一点也不要紧。把你所见过的、认为最杰出的女人带来吧！朕已不复年轻，再也不能等下去了。”

“奴才发现了一位称得上够理想的女人……”

高力士以跪伏姿态回答。

“什么？你已经找到这么一个女人吗？那你还拖延什么？立刻把她带来！”

“可是……这个女人不便于立刻带来……”

高力士难得支支吾吾地说。

“为什么？”

玄宗语带怒意地道。

（什么人胆敢违拗朕的命令！）

他的话中当然含有这个成分。

“高宗天皇同样未能将则天顺圣皇后立刻召至宫中……”

高力士依旧以跪伏姿态回答。

除了神话时代，历代中国的帝王中，被称呼为天皇的唯有高宗。这是与武则天之天后对称的称号。则天顺圣皇后，当然是指高宗时代的武则天而言。

（尚请皇上谅察……）

跪伏着的高力士的背，好像在倾诉此一衷情。

虽然年近六十，玄宗的脑筋还是转得很快的。高宗之所以未能将武则天（当时名为武曌）立刻召至宫中，是因为她人在高宗父亲太宗的后宫。由于儒教伦理观不允许儿子宠爱父亲爱过的女人，武则天后来一度入寺为尼，采取出家与凡世断绝俗缘、然后复活的形式进入高宗后宫。

（状况与此颇为相似……）

高力士由背部到颈部微妙的颤抖，似乎告诉玄宗这些话。

“人现在在哪里？”

玄宗颔首后如此问道。玄宗的父亲睿宗，于二十七年前去世。受睿宗宠爱的后宫女人，就算还活着，也应该都已人老珠黄，不可能成为玄宗寻求的对象。

“在十六宅。”

高力士抬头回答。皇帝之子为亲王，他们在长安北端一带获授宅邸。这个地方最初被称为“十王宅”，其中的十指的是“多”的意思。不过玄宗的儿女很快就超过十个，儿子人数到十六个时，改称为“十六宅”。虽然后来亲王宅邸数一再增加，由于再三改名太麻烦，所以始终保持同样的名称。

高力士答以十六宅，意思当然是指这个女人是玄宗某个儿子所宠爱的人。

“十六宅……？”玄宗歪一下头再问道，“与百孙院有干系吗？”

“不，没有。”高力士摇首回答。

“那不是没有问题吗？”玄宗道。

皇帝之子受赐宅邸于“十六宅”，皇帝之孙则居住于一个叫“百孙院”的地方。“与百孙院是否有干系”的意思是：这个女人有没有生下我的孙子？

玄宗的祖父高宗，爱上了自己父亲爱过的女人；而玄宗现在却准备接纳自己儿子爱过的女人。如果是孙子的母亲，那就比较麻烦，既然不是，事情就好处理——玄宗有了这个想法。

“是哪个王的妃子呢？”

玄宗单刀直入地问道。由于剩下的时间不多，他再也不愿意和高力士做猜谜式的问答了。

“是寿王的妃子。”

高力士低垂着头回答。不过，他想象得出玄宗面露什么样的表情。寿王李瑁是玄宗热爱过的武惠妃所生的儿子。

“寿王今年好像二十四岁吧？”

玄宗有近五十名子女，不可能记住每一个人的年龄，甚至能说出其中多少个名字都大有问题。不过，对较特殊的几个，他倒是记得很清楚。由于这是他最爱的武惠妃生的儿子，所以他没有忘记寿王的年龄。

“妃子较寿王年长一岁——”高力士道。

唐朝时，除了皇后、皇太子以外的有关皇族、宗室的一切事务，都由名叫“宗正寺”的机构处理。亲王或公主结婚时，一定要到宗正寺办理登记，并且安排谒见皇帝仪式。但一些尚属鉴定期间的妃子则不得谒见皇帝。亲王到了十五岁就算已成人，可以拥有女人，不过这些女人虽然被称为妃子，实际上仍以侧室性质居多。

“好像没来谒见过嘛！”玄宗道。

“是的。”

“寿王……寿王……”

玄宗重复地呢喃了这个名字。其他儿子的妻子还好办，这个却是武惠妃之子的女人。将她抢过来，连玄宗都有些踌躇。

“皇上内心有所踌躇吧？”高力士问道。

玄宗没有立即回答，只在嘴边泛了一下微笑。然后，他静静摇首道：“找个年轻一点的女人给寿王吧！由你物色，一定错不了。”

这正是高力士期待的回答。

“寿王殿下还年轻，似乎还不太懂真正的女人的味道。”

高力士言下之意是，让寿王拥有这个女人未免太可惜。

“朕急着想看这个女人。”

“奴才尽快安排皇上前往寿王府的日子就是了。”

“希望如此。”

由于寿王是武惠妃生的儿子，所以玄宗特别关心，不过，这并不表示对其才能有所赏识。

玄宗于即位后不久就立次子李琮为皇太子。据说，其母赵氏非常擅长于歌舞。但自从武惠妃受到宠爱，在宫廷内立刻激起了阴谋漩涡。

在武惠妃的策动下，李琮的皇太子之位被废了。虽然宰相张九龄极力反对，但新成为宰相的李林甫却说：——陛下的家务事非臣所宜置喙。

因此，玄宗还是决定废立皇太子。不过，玄宗也没有因此而立武惠妃所生的寿王李瑁为皇太子。他认为李琮没有资格当皇太子，也不认为李瑁有这个资格。

不久，武惠妃去世。人们说，她是因为被诅咒而死的。

玄宗于废了皇太子翌年，立杨氏所生的玙为皇太子，玙不久后改名为“亨”，这就是后来的肃宗。尽管李亨已被立为皇太子，但玄宗访问寿王之事，却为寿王身边的人带来一阵兴奋。

（莫非皇太子即将被废，我们的寿王即将成为新皇太子……？）他们这个期待很快泡汤了。因为他们知道玄宗访问第十八子寿王的府邸是另有企图的。

——幼孤,养叔父家……

关于杨贵妃，《唐书》有如此记载。

姓杨，名玉环；养父杨玄琰只是一名小官吏。表面上谓为叔父，但是否真有血缘关系，仍令人存疑。收养童女，成长后卖入花街柳巷——这样的事例在当时屡见不鲜。

“这个女孩长得非常漂亮，杨玄琰乐得笑口常开哩！”

“像那样标致的女孩，一定可以待价而沽的。”

“那个家伙运气真好……”

认识杨家的人，都在背后说这样的话。

玉环长得确实风姿绰约，美丽非凡。看着如此亭亭玉立的养女，杨玄琰遂心生出一种欲望：与其卖到花街柳巷，得到一笔款子，不如使她攀龙附凤，一家人靠此发迹来得划算——有了这个想法的杨玄琰，开始尽量让人有机会看到玉环。

宫廷幕后的实力者高力士前来访问时，杨玄琰认为机会来临而心里喊道：“快哉！”

杨家有美女这个风声播散出去，让更多的人知道，这是杨玄琰最大的心愿。布饵妥当后，大鱼渐渐靠过来——他有了这个感觉。后宫总监高力士亲自前来，还有比这更大的鱼儿吗？

将玉环迎入十六宅寿王府之事，于高力士访问杨家的一个月后被提出。

“是寿王殿下要！”

杨玄琰听到时，欣喜雀跃了起来。

那是开元二十二年（734）的事。武惠妃当时还健在，为了使自己的儿子寿王被立为皇太子，她正在百般策划驱逐现任皇太子的工作。成为寿王之妃，意味着将来说不定会成为“皇后”。

但如前所述，驱逐皇太子之事于三年后完成，寿王却没有因而中选，不久，武惠妃去世。

“成为寿王妃就已经很好了，人不能贪得无厌的。”

杨玄琰对他的老婆如此说。由于玉环成为寿王妃，玄琰以及一家人的身份都提高不少，生活也过得大为宽裕。杨氏一族对随之而来的安定生活，已相当满足。未料，历史巨浪又把这一族人推往更高处了。

武惠妃亡后，受玄宗委托寻觅美女的高力士，一开始就想：大概找不出比寿王妃杨玉环更出色的女人吧？

在这之前，他听到有美女的风声而访问杨家的第一印象就是：（这是皇上最喜欢的类型！只是过于年轻，而且……）在这“而且……”之后，他想的是：“有武惠妃在。”

那是武惠妃完全独占玄宗宠爱的时期。将十六岁的杨玉环引入后宫，对自己是否有利？高力士慎重考虑到这一点。玄宗或许会对他深深感谢，但武惠妃对自己一定会痛恨入骨吧？她是个喜欢玩弄阴谋的女人，将来不知会用什么样的手段报仇……慎重考虑之下，高力士遂把杨玉环推荐给武惠妃的儿子寿王。杨玉环第一次到十六宅时，见到她的武惠妃对高力士道：“你把玉环这么标致的女孩推荐给寿王作为妃子，我对你由衷表示谢忱。”

这句话表面上是为儿子觅得好媳妇表示感谢，高力士却知道弦外之音是：还好你没把这个女孩推荐给皇上。我对你的关照深深感激。

深受皇上宠爱的武惠妃，当然很清楚的知道玄宗喜爱的是哪一种类型的女人。倘若杨玉环进入后宫，将会成为自己的劲敌——这一点，武惠妃凭直觉即觉察到。

由于武惠妃已死，高力士再也没有什么好顾忌的了。或许寿王会对自己有所怨恨，但作为敌人，寿王并不可怕。

“学习高宗天皇的故智如何？”玄宗道。

祖父之故智，是指在将父亲的爱人引入后宫之前，先送进尼姑庵一段时期而言。

“依奴才看，不一定要送进佛寺。”高力士回答。

“那就送进道观吧！”

三七／三千宠爱在一身

杨玉环离开寿王府后，进入道观，一度成为女冠。道教的女冠相当于佛教的尼僧。进入道观的杨玉环，以太真为其道号。

女冠杨太真，以女道士模样被召至骊山华清宫。位于长安东郊的华清池，其旁有温泉涌出，并且盖有离宫。这个离宫亦被称之为温泉宫。

由于距离适当，遇有急事可以立刻赶回长安，因此，唐朝历代皇帝都甚为爱用华清温泉。其中，玄宗尤其喜爱此地。

“不晓得这次是一个什么样的女人？”

每次前往温泉宫，廷臣都会如此相互低语。好色的玄宗，每次玩新的女人时，习惯上都要到华清温泉宫。

赐浴。——被皇上以此语命令洗温泉浴的女人，意思就是这天晚上将受宠爱。为说明此一场面，自然是引用白居易的《长恨歌》最为恰当：春寒赐浴华清池，温泉水滑洗凝脂。

侍儿扶起娇无力，始是新承恩泽时。

侍女自两旁从温泉池里扶起她时，杨玉环的模样“娇无力”。从这个表现想象，似乎是一个弱不禁风的女人，但实际情形却不然。如前所述，依据唐代的审美标准，美人的基本条件是丰满，玄宗尤其喜爱这一类型的女人。

据传，后来成为杨贵妃的情敌、结果争宠失败的一个名叫梅妃的女人，就曾以“肥婢”之语臭骂杨贵妃。由此可见她确是个体态丰盈的女人。

被授予贵妃之位是后来的事情，所以，此时尚应称呼她为杨玉环或杨太真才对。但鉴于“杨贵妃”的知名度，为避免混淆，此处就使用杨贵妃这个称呼吧！

杨贵妃和武则天同样是庶民阶级出身的人，所以，突然进入皇帝的宫殿时，照理应会紧张才是。不过，在这之前，她已在寿王宫殿待过一段时期，因此，对这类气氛已相当习惯。

被封为王的皇子，在十六宅都有自己的小宫殿，寿王的宫殿也有近四百名家臣伺候在那里。也就是说，杨贵妃是经过训练的人。

殿上喜欢的人是什么样子的？

杨贵妃在寿王这个缩小版宫殿中已经学了许多，她是脑筋转得极快的女人。

华清宫大厅正面有一玉座，即将做六十大寿的玄宗坐在上面。

雅乐开始演奏。喜欢音乐的玄宗，从梨园艺术家中精选出来的乐人，在西侧列成一排。

“这个曲名叫做《霓裳羽衣》，是朕亲自作的曲。今天要为你做首次演奏。”玄宗道。

由梨园乐人为赐浴女性演奏音乐，这也是华清宫的习惯。

在这首曲子里，有一种除非是音感极为敏锐的人否则无法捉摸到的沙沙作响之声。它有一点像轻微喟叹声或因身体移动发出的衣服摩擦声。崭新的曲子在这样的场面演奏，是过去从未有过的事情，更何况又是玄宗亲自谱的曲子。

——这可不是普通的女人，你们要知道。

这是玄宗向大家宣布的弦外之音。

对这个女人非特别奉迎不可。

在场廷臣——尤其是太监和宫女们，都有了这个想法。

这是缓急复杂、富于变化的音乐。演奏完毕，玄宗问道：“玉环，你觉得这首曲子如何？”

“是……”

杨玉环羞答答地表现出欲言又止的模样。其实，她这时候脑子里正忙着算计如何回答效果最好。

“那么朕再问你，像刚才的音乐，你有没有在什么地方听过？”

玄宗再度问道。

玄宗适才说过这是他亲自谱写的曲子，既是新作，过去当然不可能有人听过。因此，被问到这句话时，照理应会回答“第一次听到”才对。玄宗就是想借此自鸣得意。而杨贵妃却认为自己不能做和一般人一样的回答，因为这样就不能显出自己的与众不同。

“臣妾听过。这好像是婆罗门音乐夹杂着击琴声音……”

“嗬……”

玄宗眼睛突然亮了起来。《霓裳羽衣曲》的确是玄宗以印度婆罗门音乐为基础，加上击琴而谱成的。玄宗认为自己已把两者融和得很巧妙，而且编曲技巧高超，因此，他颇以没人能听得出曲调原型而引以为傲。未料，杨贵妃下的是正确的判断。

这个女人值得与之深谈……

玄宗打从这个时刻起，已深深被杨贵妃迷住了。

后宫佳丽三千人，三千宠爱在一身。

这是《长恨歌》中的一句。后宫有由全国精选的三千佳丽，玄宗当然可以爱上其中任何一个，因为她们本来就是为皇帝备置的。而玄宗的心却完全倾倒向杨贵妃一个人。

好色的他，有时候也会想偷腥。有一段时期，他瞒着杨贵妃，多次偷偷找了一个名叫梅妃的女人。这件事情后来被杨贵妃知道，她故意装出冷漠的态度，结果，玄宗只好向她低头道歉：——朕绝不会再找梅妃，请你原谅。

“皇上不应过分迁就她，应适可而止。”

宦官高力士曾以婉转的语气规劝玄宗。

“朕或许有些过分宠她。但说句老实话，现在的朕宁愿失去国家，也不愿意失去她。”

玄宗道。

“这真是要命的事。……皇上的性格奴才知道。但怎么可以拿一个女人和国家相比呢？杨贵妃归皇上一人所有，国家则不然，有亿兆人民唯国家是赖啊！”

“这一点朕知道，朕不过是打个比方。亿兆人民现在不都在讴歌天下太平吗？”

“这是皇上的德威所致。”

“那不就好了吗不忘天下国家之事，且能专情爱一个女人——朕有本事同时兼顾这两者！”

“所言甚是。”

高力士垂下头，因为他正不自觉地自嘴边浮出一丝苦笑。

玄宗以天下太平而自夸。事实上，太平之世已经出现一些阴霾。热心政治但出身寒门的大臣已经退场，正在领导政府的，是李林甫之类出身名门但缺乏政治理念、只知以争权夺势为能事的人。

李林甫最担心的是比自己优秀的人物出头。凡是有人崭露头角、浮出台面，他就一定设法将之打压。

地方官政治业绩的良窳，最容易看得出来。以州首长刺史的业绩为例，由于全国有三百数十州，随便稍一比较就看得出来什么人的业绩较为优异。某州比起邻近各州治安良好、产业发达而交通畅旺，这显示该州刺史有能。而这样的风声，一定会传到朝廷。

——这个人好像很能干。把他召至中央，让他发挥手腕如何？

大臣之间自然会谈起这类话题。

而李林甫最担心的却是有能之士被召至中央。由于他本身对施政毫无自信，所以极端畏惧竞争人物的出现。

李林甫是用什么样的方法来踢落这些有能之士呢？说来阴险之极。某地方官的良好名声传至朝廷时，他就假装亲切，并以密书告诉对方说：——中央正有起用台端之议（这是真话，不是虚构之语），此乃关键时刻，因此，台端最好亲自前来国都，以利进行起用的各项活动及联络事宜。台端身为地方长官，自然会有诸多业务，但此际应以前程为重，因此，似可托病，请一段长假……而一旦朝廷重臣召开秘密会议，谈起任用这个人的问题时，他就发言道：——此人确有才干，但据说正卧病在床。健康状况不佳的人万万不可使之担任朝廷繁忙的业务。不如先调查事实如何，再做决定吧！

调查的结果当然是，这个人以生病为由，正请长假之中。

——那这件事情就免议吧！

在此结论之下，任何可能的竞争者，都会在出现之前就被埋没掉，有才华的人当然也不可能集中到朝廷来。

有才干的地方官受到李林甫如此的阻碍，很难接近朝廷；那如果是对国家确有大功的人呢？当时，在边境之地，常与东方的契丹、西方的回纥、吐蕃、大食等民族对峙。军功是在众目睽睽之下完成的，李林甫再如何善于阴谋，也不可能使打胜仗的将军无缘无故地垮台。

李林甫于是又有了如下的想法。

——有人立军功是件好事，因为不立军功，大唐就会被打败。关键在于不要让立下赫赫军功的人回到中央政府。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最好的方法是，一开始就派不适合于在中央担任要职的人赴任边境军职。

具体而言，就是指出身外国的人，也就是说汉族以外的人。中央政府虽然有像阿倍仲麻吕这种位阶不低的非汉族官员，但他也不过是个秘书监，根本没有资格参加重臣会议。

虽然世界性大帝国的唐，对于出身民族不甚有歧视或偏见，但毕竟也不太愿意起用胡人为宰相级人员。因此，立了再大的功劳，外国出身者也不可能回到中央成为自己的竞争对象——持此想法的李林甫，遂尽可能地起用胡人为边境守备长官。

唐之所以频频任命外国出身者为边境军队的指挥官，以表现出泱泱大国风度之说较为有力，事实上，其背后却藏有李林甫这样的打算。

不管你在边境握有多大权势，只要不回中央就行。

天宝年间的军阀，可以说是李林甫保身政策下的产物吧？

这时刚好是南北朝以来的府兵制碰到瓶颈、必须更换新军队制度的时期。边境司令官由于必须向民间征兵，因而除了军事之外，也一并掌握民政事务。这个要职就称为“节度使”。

由于是统率军队兼管辖民政，因此，节度使诚可谓地方土皇帝。

倘若皇帝作风坚实，威风足够，该掌握之处掌握得紧，或许能适度压抑节度使，使之不得过分跋扈。

年轻时代的玄宗，应该能做到这一点；但玄宗目前已过花甲之年，既迷恋杨贵妃，对政务也日益厌倦，不但没有气力，也毫无兴致。

春宵苦短日高起，从此君王不早朝。

如《长恨歌》中的咏词，由于连夜宴饮或音乐会而通宵达旦，玄宗遂变得整个上午都在睡懒觉。中国历代王朝，都以清晨执理政务为习惯，玄宗不上朝，等于是放弃政治；再加上宰相是汲汲于保身的李林甫，因此，政治紊乱乃是必然的结果。

天宝六年（747），李林甫拔擢杨钊为御史（监察官）。他所拔擢的当然不会是有能之士，这样的人事处理，用意在于取悦杨贵妃，并因而使玄宗因看到杨贵妃高兴而满足。杨钊是杨贵妃的堂兄，由于杨贵妃是杨家养女，所以两人应无血缘关系。虽然如此，她还是会因为自己族人受到拔擢而高兴。

“臣妾这个堂哥不太喜欢读书，机智倒是超人一等的。”

杨贵妃如此批评自己的堂兄。不因为是自己的族人就一味地说好，这是杨贵妃高明之处。

“机智超人一等……？有此条件已经够了。廷臣不大多是蠢货吗？”

玄宗以“国忠”之名赐予这个只会动鬼脑筋的人。由皇帝赐名，当然是无上的荣誉。

杨国忠在朝廷晋升得很快。被杨贵妃评为“机智超人一等”的他，实际上是横行巷里的无赖汉，而且还是稍有名气的流氓。对杨国忠而言，他只是把自己横行的舞台从巷里移到朝廷而已。何况有杨贵妃这个靠山，他反而认为朝廷比巷里更好混哩！

在这样的状态之下，政治不乱，那才是一桩怪事。

三八／宠妃权臣

无赖出身的杨国忠，由于长袖善舞，很快就在朝廷内集结起一股派阀势力。

在这之前，朝廷确实有为了与宰相李林甫等主流派抗衡而聚合的反主流派。尽管寒门出身的学士已从朝廷上层退出，还是不乏承继其后之人。

杨国忠以李林甫一派的机动队姿态活跃。由于拔擢他的是李林甫，所以这也是当然之事。

怀远坊的张老大，以提拔自己的吴老大作为垫脚石而得到今天的地位。这一切经过，我都亲眼目睹。……李林甫和吴老大一样，虽然年纪已大，却很好色，都是如出一辙的……杨国忠心里做如是想。

西市之南的怀远坊，有一个吴姓的地方豪强。长安也有与吴老大敌对的团体，而各派流氓之间的打斗，又不外乎利益的争夺，情况可谓相当炽烈。当时，在吴老大家中当食客的一名汉中出身的张姓汉子，每次与敌对派斗殴时，总是一马当先，为老大拼命。吴老大非常欣赏他；然而在他死后，这个张某人很快就赶走吴老大的亲信部下，将地盘占为己有。

现在，这个张某人已是长安顶尖的地方豪强。

我应该向他学习才对。

杨国忠准备依照长安流氓不讲仁义的拼斗方式，在朝廷展开权力斗争。李林甫当然是他眼中的怀远坊吴老大。

虽然一样心狠手辣，李林甫毕竟出身名门，他做梦都没想到杨国忠是如此的心怀不轨。

李林甫将政敌一一肃清。韦坚、皇甫惟明、裴宽、李邕、裴敦复等人全都从政界消失，北海郡太守李邕虽然已是七十高龄的人，却受了杖杀的酷刑；连军功赫赫、且在血缘上较李林甫更接近唐宗室的宰相李适之都被迫自杀。

李林甫无所不用其极地压抑反对者，在宫廷内巩固了自己的派阀。李派的掌门人是一个名叫陈希烈的道教道士。对道教颇为倾倒的玄宗，非常宠信此人。实际上，这个人根本没有政治信念和能力，只以神仙之道取宠于玄宗。

此人容易驾驭——

如此观察的李林甫，遂向玄宗奏道：“仅将陈希烈列名崇玄馆大学士

（道教大学士），未免太可惜。可否使他在政界发挥才华，尚请定夺。”

玄宗听后，自然喜不自胜。

“既然是崇玄馆大学士，名列庙堂时，地位不得过低。”

玄宗特别如此叮咛。

“微臣当然会安排他成为宰相。”李林甫回答。

道士出身的宰相于此诞生；而这个道士宰相陈希烈成为李林甫的傀儡，更是毋庸赘言。

李派的有力支持者，是因他的政策而晋升为类似边境小皇帝之节度使的胡族将军者流，其中最为大家熟悉的是安禄山。

据传，安禄山为混血胡人。非汉族而姓安的，大部分是西域安国（今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布哈拉附近）出身的人。倘若如此，他应该是粟特人才对。史书只记载，他的母亲是属于突厥之阿史德氏，杂胡大概是指粟特与突厥的混血而言。

一说谓，他的母亲生下他后，与名叫安延偃的粟特武将再婚。总而言之，安禄山是出身特异的国际人，通晓六种语言的他，就因为此项特殊才华受到青睐而被任命为互市郎。互市郎正如其名，是负责交易事宜的官吏。也就是说，安禄山是以其语言能力而发迹的。

之后，他成为幽州节度使张守珪的部下。幽州在现在的北京一带。他在此地除了为贸易官外，更显示出他作为一个军人的优秀特性。

然而安禄山最杰出的是笼络人心的技术。安禄山是非常肥胖的人，依据《旧唐书》记载，他的体重有三百三十斤，即将近二百公斤的巨大身躯，据说其肚皮悬垂到膝下。

“禄山，你那巨大的肚子里，到底有些什么？”

玄宗如此垂问时，据说，他一本正经地回禀道：“微臣腹中唯有对陛下的赤胆忠心。”

在担任节度副使时代，每次一有官员从中央前来检查，他就对之行贿，请求在向上面报告时，替他美言几句。当见到提拔自己的李林甫时，甚至在严寒季节，他都能装出汗流满面、一副诚惶诚恐的样子。

（这个家伙好像很怕我……）

李林甫因而内心窃喜。

安禄山刻意扮演小丑的角色，因为小丑绝不会引起别人的戒心。

当时，杨贵妃为了使她与玄宗的生活富于变化正绞尽脑汁。杨贵妃一族的荣枯盛衰，全看她能否系住玄宗的宠爱这一点上，她怎么可以不努力呢？

（正确的目标应该是杨贵妃，李林甫根本不足为道——）安禄山老早就看出这一点。对杨贵妃说一句奉承话，应远较对李林甫说十句逢迎之词来得有效。安禄山在拔擢自己的恩人李林甫面前装出满头大汗、毕恭毕敬的样子，心里想的却是：我装出这个样子给你看，已经够看得起你的啦！

杨国忠是因觊觎李林甫的位置而跟随在他身边的。真正的小丑，或许是李林甫吧？

消灭过无数政敌的李林甫，战战兢兢地深怕受到报复。此外，晚年的他亦耽溺于女色。他虽然不是有意仿效主君玄宗，然而一旦知道哪里有美女，哪怕此人是有夫之妇，他都要想尽办法占为己有。因此，他自己很清楚，有许多人对他怀恨入骨。

“有刺客！来人啊！”

他常有深夜里突然爬起来如此大喊的情形。遭刺客刺杀，已是他近来不断的梦魇。他随时都在百余名武士的护卫之下，提心吊胆地过着日子。

虽然位极人臣，这样活着有什么意思呢？

人们都在背后说这样的话。

安禄山由营州都督成为平卢节度使，是天宝元年（742）的事。两年后的天宝三载，他更身兼更上一层的范阳节度使。到天宝十载，他又兼河

东节度使；这时他已是集三个节度使之实权于一身的人了。

平卢节度使的治所在营州，在今河北省昌黎一带，与辽宁省省境的山海关颇为相近；范阳节度使的治所在幽州，正是现在的北京之地；河东节度使的治所则在山西省太原，太原乃唐王朝发祥之地，与京兆府（长安）、河南府（洛阳）同样是具有“府”之地位的特别地区。

据传，在兵员数目上，平卢约四万，范阳约九万，河东则为五万五千。

在河北至山西这段与契丹对峙的地区，安禄山俨然以独裁的军政首长之姿君临这块地方。也就是说，他已成为一大实力者了。

他是出身卑贱的蕃族之人，所以不会有问题……李林甫认为杂胡安禄山即使具备再大的实力，也不可能成为自己的政敌，因而极为放心。

“微臣想成为贵妃之义子。”

一次，安禄山进京晋谒皇帝时，说出这样的话。

安禄山较杨贵妃年长十四岁。这样的安禄山说想成为杨贵妃的义子，听起来像是开玩笑的话。

“倘若本宫要有义子，也应该很小，还包着襁褓才对……这个义子当然还不会走路，要不，让本宫看到这样的义子吧！”

杨贵妃笑着说道。

“遵命。”

安禄山退出后不久，坐在一顶大型轿子上再度出现。由于他是个两百公斤巨躯的壮汉，轿子要好几名太监才抬得动。躺在轿子上的安禄山，乱动着手脚，装出婴儿的模样。仔细一看，他还包着类似襁褓的东西呢！

“来！本宫这个妈妈给你换换襁褓吧！”

听到杨贵妃说这句话时，安禄山在轿子里发出了“哇——哇——”哭声。

“哈哈哈！”

坐在玉座上的皇帝玄宗，不禁大声笑了出来。

对单调的宫廷生活而言，这或许称得上是一种余兴节目吧？

——可爱的大胖子。

宫廷中人都以这句话形容安禄山。

但安禄山可不是只会演小丑角色。在战场上，他连连击破了奚族和契丹族。这并不是因为他们入侵大唐国境，而是安禄山企图在边境获得军事胜利，用来提高自己的声威，由唐军主动攻击的。

天宝十载（751）——天宝从第三年起，一改过去的“年”之称呼，以“载”称年。

杨贵妃一族已富贵荣华到了极点，世人称不可一世的这一族为“杨氏五宅”，其中杨国忠还不算在内。杨贵妃的堂兄杨铦、杨锜和三名姐姐——韩国夫人、虢国夫人、秦国夫人五人各置有豪华宅邸，过的是奢侈之至的生活。

他们的马车队伍在大街上疾驱而过时，人们莫不急速回避。要是被马蹄踢死，一定投诉无门。出外赏花或郊游时，杨氏五宅无不以竞艳方式装扮自己的队伍。五宅都以不同颜色的幕布装饰自己的马车群，并且飘扬着五色旗布，目中无人地在长安市街上横行。

在他们的队列前头，有一群杨氏家奴，挥动着皮鞭驱赶市民。

“杨氏大人要过路，你们快让开！不闪避的人，统统要用这条长鞭抽打至死！”

他们口中如此嚷叫。

那是正月的某一天。玄宗的女儿广平公主和她的夫婿程昌裔刚好骑马路过西市前。公主外出，当然会有一些随从人员，不过人数却比不上杨氏五宅的大队列。走在杨氏五宅队列前头的家奴，照例挥动着皮鞭驱散市民时，广平公主的队列从前面过来了。

市民由于害怕被鞭打而惊慌逃散，而广平公主夫妻当然没有避开杨氏五宅队列的道理。

“快闪开！叫你们闪开，听到没有！你们不知道这是什么人的队列吗？这是杨氏五宅的队列啊！”

眼看着这一行人毫无惧色地继续前进，杨氏家奴们一方面用更大的声音吆喝，一方面挥动长鞭。

其中一个人的鞭子扫到广平公主的裙摆，她因此落马摔下。

唐代妇女骑马的方式是和男人一样的跨坐姿势，在这以前和以后的骑马女性，则采取横坐姿态。这一点，亦被视为唐代女性的特征之一。

广平公主落马后，她的夫婿程昌裔立刻赶到她的身边来，因为他眼看杨氏家奴挥起皮鞭，正要朝广平公主身上抽打下来。由于他是以身体庇护妻子，背部遂连连被长鞭抽打了三四回。

“现在知道厉害了吧！我不知你们是哪里冒出来的家伙，胆敢挡杨氏五宅人的路，你们活得不耐烦了，是不是？”

家奴一边毒骂，一边走过去。杨氏五宅的马车，一辆接一辆地扬起沙尘，从广平公主夫妻身边疾驱而过。他们好像当做没有发生什么事情，视这对夫妻如路旁之石。

一身沙尘的广平公主，气得直发抖。

“你们把天子的女儿当做什么？”

想起刚才的事情，她就于心不甘。隔天，她就进宫向玄宗报告这件事情。

“父皇，女儿受了杨家奴才的鞭打，女儿应该忍受这个屈辱吗？”

广平公主想起当时的情景就不觉泪流满面。

“简直是不知天高地厚的奴才！立刻抓来加以杖杀！”玄宗道。

为杨氏五宅队列开路执鞭的家奴，遂被逮捕遭杖杀。广平公主也因此多少心情畅快了些，但杨氏五宅这边却忍不下这口气。恃宠而骄的这一族人，认为自己是可以横行无阻的，因此，他们视家奴被杖杀一事为无上屈辱。

“虽然是公主，却已是降嫁臣下，算来和我们一样是陛下的臣子，而杨氏一族却因驸马程昌裔而受到屈辱。倘若置之不管，我们杨氏一族会成为天下人的笑柄。这不是等于贵妃被天下人嘲笑吗？”

杨铦以这似通非通的道理，提出抗议。这倒使玄宗为难了。

“知道了。朕会考虑采取使杨氏一族挽回面子的措施，这样可以吧？”

结果，玄宗将程昌裔解职，并且不许朝谒。

“这简直是岂有此理！女婿为庇护天子的女儿而挨打，却被天子处罚，这不是前所未闻的怪事吗？”

人们纷纷如此议论。

杨氏一族虽然借此达到显示其威势的目的，然而身价却因此降低许多。身价降低的可不只杨氏一族而已，沉迷于美女、听任其族摆布的玄宗，同样成为人们暗中嗤笑的对象。

安禄山于其生日时，由杨贵妃受赐锦绣襁褓，并且大玩义母为义子洗澡的游戏，玄宗同时赐与“洗儿金银钱”，也是这一年正月之事。

“大概是末世已到了吧？”

听到宫廷的这些传闻时，有识者莫不为此摇头叹息。

三九／战败升官

杨国忠年轻时代，曾被称为赌博天才。

“无中生有，是我的拿手好戏——”

这是他的口头禅。敢作如此豪语的他，弄钱确实有一套。

喜欢摆阔的玄宗，为了要使杨贵妃高兴，当然花费极大，这些费用都是杨国忠一手弄来的。由于杨贵妃的关系而发迹的他，一方面也做了使玄宗满足的工作。

天宝十载前后，杨国忠已跻身政界领袖宝座的边缘。坐在领袖宝座上的

当然是李林甫。耽溺于与杨贵妃享乐的玄宗，有关政治问题全交给首席宰相去处理，所以，这个人掌握的实权自然无以伦比。

李林甫在这个时候发觉到，自己身边的这个杨国忠，好像在觊觎他的地位。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发生了以下的事。

虽然位居政治领袖的地位，但只有拥有自己的军队，才能保持这个地位——有了这个想法的李林甫，遂兼任了节度使。这可能只有得了刺客恐惧症的他才想得出来吧？

节度使当然都置于边境之地。首席宰相自然不可能离开中央，所以，他这个节度使是“遥领”性质的。身居国都而被任命为远隔之地的军区总司令官，实际上的职务则全交由人在当地的节度副使处理。

李林甫遥领的是朔方节度使。这是治所在灵州（今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县）、拥有兵员数约六万五千的职务。

后来发生安禄山之乱时，大唐曾于此地建立临时亡命政府，继而成功地收复长安。虽然地属边境，却离长安不远，而且拥有左右当时战争的军马供给地的大放牧场——这些都是李林甫选择此地作为遥领之地的原因。

朔方节度使的主要任务，在于与河东节度使协力共同防备契丹来犯。但由李林甫赋予全权的节度副使阿布思，却与兼任河东节度使的安禄山合不来。由于阿布思是突厥出身的降将，因而对大唐丝毫没有忠诚可言。

与安禄山发生冲突的阿布思，就在将唐的仓库掠夺殆尽后，回到漠北去。阿布思降唐是天宝元年（742）的事，算来出仕于唐朝前后达十年之久，甚至还获玄宗赐“李献忠”这个汉名。由于阿布思算是突厥首长，因此不甘心屈就于来历不明的安禄山之下。

连这种无聊的家伙都重用的唐朝，老子已经看破了！——他是在此一理由之下背叛的。

“节度副使谋反、逃亡，责任当然在于节度使。尚请皇上严正处置。”

杨国忠如此奏报。

李林甫于是被解除所兼任的朔方节度使职务；也就是说，他已丧失对军

队的直接指挥权。

（那个赌徒出身的无赖汉，向来对我毕恭毕敬，现在竟敢……出身低贱的人就是这样，不给点颜色看就不知天高地厚！）李林甫虽然年迈，脾气倒是挺硬的。

当时，云南发生战争。一向臣属唐朝的南诏国背叛了。与其说是背叛，毋宁说是谋求独立。南诏王阁罗凤杀害唐的姚州都督张虔陀是天宝九载的事。当时的剑南节度使鲜于仲通，是经由杨国忠的推荐而任官的。想不到云南的军事负责人剑南节度使，动员八万大军讨伐阁罗凤，却于泸水之南大败，战死的兵员达六万之多。

善于粉饰的杨国忠，不但隐瞒这次战败事实，反而向皇帝奏报鲜于仲通的战功。他供玄宗享乐的费用，可以用榨取手段向人民弄来，表面上尚能装成无事，但欲将战败报为胜仗，已无异指黑为白，要彻底掩饰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事实上，六万未归人员皆有遗族，而据说被打败的南诏王，始终没有派使者前来奉呈降表。

（现在只有由我出面一途了。）

杨国忠遂做如此想。剑南节度使鲜于仲通的战败责任一旦追究起来，当然会累及身为推荐人的自己。这次的战败事实，无论如何都得掩饰到底，而这项工作只有靠自己来完成。

杨国忠于是决定亲自“遥领”剑南节度使。之所以如此做，目的当然是为了替鲜于仲通掩饰战败之责。后面的事情，可以由长袖善舞的杨国忠利用节度使身份妥善处理。

“云南的战事实际上尚未完毕。”

李林甫如此奏报。

这是每个人都知道的事实。河南、河北以及长安近边，已开始强制征兵。于泸南战败之事，庶民知道得尤其清楚。云南乃瘴疠之地，因风土之病病亡的人远较战死人员为多——这也是众所周知的事情。

——出征云南。

百姓一听到这句话就吓得发抖，因为他们知道一去之后，生还的机会绝

无仅有。

——村南村北哭声哀。

白居易的这句诗，指的就是这一点。

“云南以及蜀地住民，莫不希望节度使亲自前往指挥军队。”

李林甫接着又如此奏告。

“你看着办吧！”

玄宗回答。他也认为总司令官理该亲赴激战之地，因此，遥领的节度使出阵乃理所当然。

李林甫企图置我于死地……

杨国忠如此想。

这是为了上次的事情报复……

他也想到这一点。上次以必须追究阿布思背叛的责任为由，使李林甫兼任的朔方节度使被解职的，正是杨国忠。这次李林甫则以杨国忠必须尽节度使的责任为由，要赶他到云南去阵前作战。

“微臣可能会在云南殒命吧！今天是今生最后一次前来谒见皇上……”

杨国忠进宫晋谒皇帝，一边落泪，一边夸大其词。

语云：纶言（天子的话）如汗。意思是说：天子说的话和人体流出的汗一样无法复回。

“出征之事不可能取消，但朕想办法尽快把你召还就是了。总之，你先到云南去吧！”玄宗道。

“尚请皇上尽快召回微臣。”

杨国忠连连叩头恳求道。

“国忠，去一趟云南有什么关系呢？你只欠缺军功而已，这不正是你立下军功的绝佳机会吗？一旦有了军功，还有什么人能和你比肩呢？讨灭南诏，将是不朽的大功啊！”

“是的。”

“你要动员大军，尽管动员好啦！”

由于有玄宗的许诺，毫不容情的大规模征兵于此展开。

天下太平时代的唐朝百姓是够幸福的。

生逢圣代无征战。

惯听梨园歌管声，

不识旗枪与弓箭。

……

此一情形，白居易如此歌咏。

由于云南风云突然告急，遽然实施征兵，有三名壮丁的家庭，必须将其中一个送去当兵。

这件事情似乎突如其来。但南诏王阁罗凤之所以叛变，是因为唐之国力已经有衰落迹象。南诏原本臣属于唐，而其背后则有吐蕃这个强力政权。被夹于两大国之间的小国，对大国国力的变化自然非常敏感。玄宗耽溺于对杨贵妃的爱情，以及宰相李林甫压抑有能之士抬头——这些事情都微妙地刺激了小小南诏国的触觉。

——唐不足为惧！

正因为做了这样的判断，所以他们才敢做出杀害唐朝官员这等大胆的事。当然，他们也受到吐蕃“背叛唐，靠到我们这边来”的压力；如果南诏要抗拒吐蕃的压力，非得到唐的支持不可。而唐似乎已无此力量……为了惩罚背叛的南诏，唐派大军来到云南。总司令官兼任剑南节度使杨国忠在刚进入蜀（四川）时，敕使宦官就来了。

还当入相。——这是敕使带来的敕命，命令他立刻返回国都。担任宰相达十九年之久的李林甫，因病而衰弱不已。

玄宗向来把一切都授权给李林甫处理，现在已到了非选择于李林甫死后的继任宰相不可了。

玄宗瞩意由杨国忠担任这个职务。

杨国忠回到长安后不久，李林甫去世。这是天宝十一载（752）十一月的事。成为宰相的杨国忠，第一个致力的事是消灭居政治领袖宝座近二十年的李林甫的余党；而要拂拭李林甫影响，有一个最有效的方法：——李林甫早有叛意！

杨国忠采取的方法是使死者背上罪名。想要如此，当然需要证据。这一点以李林甫亲信的证词最具说服力。杨国忠笼络李林甫最信赖的部下陈希烈，进行抹黑工作。而就拂拭李林甫色彩这一件事而言，安禄山与杨国忠在利害关系上完全一致。安禄山遂在杨国忠的委托之下，向朝廷做了如下的报告：——据曾经叛国的朔方节度副使阿布思的部下后来在向我方归降时供称，阿布思确实曾与李林甫有所勾结，企图叛变。

这么一来，对李林甫不利的证词，接连出现。而对所有这些证明李林甫有谋反之意的证词，出面确认无讹的竟然是李林甫的女婿——谏议大夫杨齐宣。

“如果你想避免受到连累，我可以告诉你一条活路——”

杨齐宣是在杨国忠的威胁下就范的。由于杨齐宣的确认，李林甫被盖上叛徒的烙印，灵柩被换为庶人用的小棺木，这是尚未埋葬之前的事。尸体所着的金紫衣服以及其他装饰全被剥除，以庶人身份被葬。他的官爵被剥夺，资产被没收，就官职的族人一律遭到解职，并且被流放至广东等僻地。

所有这些事情，光听了就令人不禁作呕。

云南发生南诏叛唐事件时，遥远的西域也发生战争。

出身高丽、名叫高仙芝的武将，多年来屡以安西副都护、节度副使身份，与唐的强敌吐蕃交战。

在克什米尔之北有一个名叫小勃律的小国，原本臣属于唐而维持着朝贡关系。但吐蕃王以将女儿嫁给小勃律王为妃作为条件，诱使该国自唐离反。

小勃律虽然是小国，却是西域交通要冲。在现在独联体中亚的二十数国，派贡使（具通商使节团性质）赴唐时，非经过这个国家不可。自从小勃律受吐蕃的影响以来，以西的二十数国遂因此而停止对唐的进贡，他们的通商使节不再赴唐，而改往吐蕃。

玄宗先后派出三次远征军，但都没有成功。唐军与其说是被吐蕃的力量阻挠，不如说是受制于西域的凛烈风土而无法作战。

天宝六载（747），唐发动第四次远征，而率领一万步骑的，正是高仙芝将军。

高仙芝由天山南路越过帕米尔，兵分三路前进后，于连云堡（今阿富汗北部喷赤河南源兰加尔）集结。依据想象，他们大概是经过现在的瓦翰峡谷等地，于沿奥古塞斯河的撒尔哈度附近集结，然后来至坦驹岭（今克什米尔北部德尔果德山口），冲下有“岭峻绝下四十里”之称的冰河，攻陷名叫阿弩越的城。同时，将这条河上所有的藤桥切断，以杜绝吐蕃军的救援途径。

小勃律国遂被迫归降，再度臣属于唐。

二十世纪的探险家奥历貉·斯达由高仙芝的进击路线推测，认为小勃律国为现在的吉尔吉斯斯坦。

高仙芝因此大功而升为节度使，他想再进一步建立战功。天宝九载（750），高仙芝以石国（今乌兹别克斯坦的塔什干）未奉属国之礼为口实，进兵至锡尔河上游。

——陈谢则可以饶恕。

石国国王接到高仙芝这项通知，表示愿意降服，并被送至长安，但国王并未被饶恕，而在长安遭斩。因外交交涉而使敌国降服，不能算为军功，只要杀掉石国国王，就无人知道交涉经过——这是高仙芝在此想法之下策划的阴谋。

听到由唐逃回的石国王子报告时，石国人民莫不愤怒至极。但这个小国要单独与大唐交战是不可能的事情。石国遂向当时西方大势力的阿拉伯阿拔斯王朝（Abbasides）请求救援。石国因而再度背离大唐。高仙芝于是率兵三万，越过天山到达怛逻斯河畔的怛逻斯城。

被唐称为“大食”的阿拔斯王朝，遂派出齐亚德·伊南·萨里将军为司令官的救援军。结果，由于在唐军内部的突厥系葛逻禄部族阵前倒戈，唐军因而大败。

战败之将高仙芝并未被追究责任，反而被列为贵族。连云南战事的战败最高负责人杨国忠都晋升为首席宰相，所以，这个时代的唐，一切本来就已太过离谱了。

唐在怛逻斯的战败，为西方带来了连战争当事者都未曾想到的巨大文化影响——成为阿拉伯军俘虏的唐军士兵中，有造纸出身的人，经由他们，造纸术就传到西方了。结果，撒马尔罕以及巴格达等地相继建立造纸厂。以羊皮为记录材料的伊斯兰世界以及欧洲世界，从此出现中国发明的纸张。

西方可以说因为这一次的怛逻斯战役而得到无与伦比的恩惠。

四○／渡海东去的上人

李林甫去世翌年——天宝十载（753）元旦，在大唐朝廷的拜贺典礼上，因为宫中席次的问题，发生了小小纠纷。

这是玄宗端坐玉座上、接受外国使节拜贺的典礼。依照习惯，使节都分东西两排坐下。东边的排首为新罗，其次为大食（阿拉伯的阿拔斯王朝）；西边则以吐蕃为排首，以日本为第二位。

唐朝宫中如此席次的安排，大概是依据邻接国为上位的原则。唐的东边邻接国是新罗，新罗曾与唐结盟，并与日本、百济联军交战过，对唐而言，新罗不仅邻接，同时也是长久以来的同盟国。西方的邻接国当然是吐蕃，由于唐有公主嫁到吐蕃，所以两国更有亲戚关系，因此，将吐蕃置于西侧排首，也是理所当然的了。

这样的席次发表后，日本副遣唐使大伴古麻吕却透过等于唐之外交部的鸿胪寺，提出严重抗议：“新罗乃向我日本朝贡之国。以其为东侧排

首，而我日本则在西侧吐蕃之下，这样的席次安排本人绝难接受。本人奉派出使万里之外，而今遭受这等际遇，无异有辱君命，非以生命力争不可。尚盼再度慎重讨论。”

大伴古麻吕不但是个风骨汉子，更是反抗意志极强的人。他的声音甚大，更带有恫吓的语调。其人个性之强，由归国后被卷入废立皇太子的政争，结果被认为有与橘奈良麻吕共谋叛变之嫌疑而遭处刑一事，不难窥知。这样的他遂以猛然气势，向唐官员提出抗议。

“有话好说，我们平心静气，好好研究吧！”

鸿胪寺花好了好大的劲才使大伴古麻吕息怒，随即向上报告，大家开了紧急会议。朝廷多方研究的结果，得到的结论是：唯有请新罗谅解一途。

吐蕃居首位之事绝对无法变更。有姻戚关系只是表面上的理由，大家都猜得出南诏之所以背叛大唐，完全是吐蕃唆使的结果。要是触怒吐蕃，后果将不堪设想。

“自己人和客人，当然不相同。举行拜贺仪式时，理该以客为重，自己人只有谅请迁就一下……这一次的事情，我们一定会想办法弥补，所以务请同意屈就西侧第二位。因为我们是自己人嘛！”

经过一番说服后，好不容易才使新罗同意与日本交换席次。结果，日本居东侧首位，在大食之上；西侧则由新罗在吐蕃之下，居第二位。

此际的鸿胪卿是蒋挑挽，但实际上在大伴古麻吕和新罗使节之间担任斡旋作业的，是一个叫吴怀宝的人。

“日本使节很快就要回国去。他有他的面子问题，我们体谅他这一点吧！”

吴怀宝以自己人的口吻说服新罗使节。实际上，新罗对于含元殿的列位问题似乎不太在意，因此连有关这件事情的记录都付诸阙如。日本遣唐使大伴古麻吕于归国后，将这件事情向日本朝廷报告，是当然的事。

日本遣唐使在准备归国的期间，让已死的李林甫背上谋反罪名的工作，正在杨国忠和安禄山的联手下进行。

“有关李宰相的话，实在令人听了就想作呕。所幸我们日本绝不可能发生这一类政争。我到海外才感受到日本的伟大之处。”

激情汉子古麻吕感喟道。

“我国真的不可能发生这一类政争吗？”

从旁插嘴的是决定随同遣唐使归国的阿倍仲麻吕。

“当然不可能！你居住唐国达三十六年之久，当然是唐国问题专家。可是，说出这样的话，莫非你已忘记日本国情了？”

古麻吕以诘难的口吻回答。

阿倍仲麻吕于开元五年（717）入唐。当时还年轻的他就读于唐的大学，并且进士及第，而后出仕于唐朝廷。玄宗甚为赏识这名异国青年的才华，所以始终不允准他归国。

阿倍仲麻吕的唐名叫晁衡。“晁”与“朝”同宗。这时候的他已晋升为秘书监，职务相当于宫廷图书馆馆长，是从三品官，乃阁僚级之高官。

“做了唐的高官有什么了不起？我们是日本人啊！”

来到唐后，有着大日本心态的大伴古麻吕，对阿倍仲麻吕持的毋宁是一种敌意。

“既然出仕于唐帝之下，索性继续留在唐嘛！”

其人不在时，他甚至说了这样的话。

因在唐发迹而自鸣得意，镀金归国后，准备在日本朝廷就更高的地位……！？除了大伴古麻吕外，历来的遣唐使中持此一想法的也大有人在，因而对阿倍仲麻吕格外排挤。

与唐国文坛翘楚李白及王维等人颇有交情，这一点，也是阿倍仲麻吕使日本使节团既羡慕又妒嫉的原因。然而他最大的愿望是回日本。在压抑不住的怀乡之情下，他一心只求能够归国，除此以外更无任何奢望。

“想回日本，如此而已。”他再三强调。

在唐国都滞留三十六年之久的阿倍仲麻吕，对日本派来的遣唐使，做过许多助言。

——这项要求，敝国无法接受。

向唐政府提出某项要求而被如此拒绝时，不要就认为已经没有希望。“无法接受”只是表面上的说词，其实有许多解决的方法——仲麻吕每每就这类事情对日本遣唐使多有指点。

鉴真上人一事就是最好的事例。

日本表示希望从唐招聘授戒律师，并且指定要请鉴真上人渡日，以此向唐政府提出申请。

——日本有意向唐学习，拟聘请佛法律师，其意甚嘉。惟除聘请佛教法师外，尚宜招聘道教大师。这是唐政府的回答。

属佛教国家的奈良朝日本，根本无学习道教之意。带回道士，一定会成为唐使的责任问题。而唐却硬要以佛、道两教搭配方式让日本接受。这件事情该如何是好呢？遣唐使遂向对唐人作风极为熟悉的阿倍仲麻吕请教。

“那你就索性撤销聘请鉴真上人之议吧！”

汉名晁衡的仲麻吕回答。

“可是，日本确实需要传律授戒之师。著名高僧鉴真上人也已经答允来朝。上人过去五度准备渡海，每次都遭到挫折，但他本人依旧有此诚意。你教我撤销此议，这我怎么办得到呢？”

遣唐使藤原清河露出遗憾的表情说。

“我并没有叫你放弃，只是叫你向朝廷表示撤销聘请计划。你要明白地说，佛教、道教的大师都不要……鉴真上人后来如果搭乘我们的船，是出于他个人的意志，我们只要不采用聘请的形式，对唐朝廷是不构成违约的。”

“原来如此……”

“虽然皇帝对道教异常热心，但一般而言，大多数的人民仍倾向于相信佛教。也就是说，大部分人会支持我们。”

阿倍仲麻吕做了如此说明。

李姓唐王朝皇室，称老子李聃为其祖先。由于老子被视为道教始祖，唐王朝历代因而极其重视道教，宫中席次也以“道先佛后”为原则。使这种情况逆转的，只出现在非李氏出身的武则天时代。

死后被追赠玄宗之谥号的李隆基，在历代皇帝中是特别相信道教及神仙之事的人。由道教另称玄教或玄学一事可知，“玄”字与道教的关系之深。

由于皇帝是这样一个人，所以，日本每次要求聘请佛教传律授戒之师，唐政府就一定要以搭配方式推荐道士。其实这只是对皇帝的一种交代，长年在唐生活的阿倍仲麻吕，自然明白这一点。

在长安的僧寺和尼庵共有九十余所，相较之下，道教道观只有十六所（其中女道观占六所）。

（混杂在民众里头就不会有事……）仲麻吕暗示的就是这一点。

五度企图渡航失败，加上失去最心爱的弟子，鉴真上人此时已经失明，而且健康情形并不良好。支撑他采取行动的，完全是意志力。悄悄由扬州逃出的鉴真上人，搭乘了停泊在黄泗浦（今苏州北方的长江南岸港口）的遣唐使船。

回首遥望春日地，三笠山上月出时。

这首有名的阿倍仲麻吕怀乡之歌，就是在黄泗浦作的。如今要回到睽违三十六年的故乡——他接连几夜都没有睡好，大概是由于兴奋吧？

遣唐使藤原清河搭乘的是第一艘船。准备归国的遣唐使船共有四艘。鉴真上人一行二十四人也搭乘第一艘船。

“听说，郡官可能前来搜船。但愿不要有麻烦发生……”

有人如此向遣唐使藤原报告。

鉴真上人是扬州以及全江南之地的善男信女仰慕不已的大德之士。这样的大师怎么可以被日本夺去——当地的信徒都有这个想法。以前的失败，几次便是出于这等善意的告密所致。

正式的遣唐使船让偷渡者搭乘，这的确可能引起外交上的麻烦问题。作风官僚的藤原清河于是决定让鉴真上人等人下船。

“包括天子在内的日本全国人，都热切地期盼上人来朝，但我们是国家的正式使节，因此，不得让未经唐帝正式许可的唐人搭乘我们的船只。我本人也深深觉得遗憾，但现在非请上人下船不可。失礼之处，万请见谅。”

听到藤原清河如此说时，鉴真上人只得颓然下船。有志渡日以来，历十余载，现在在总算排除万难，即将达成宿愿，却在最后关头被要求下船。想到这里，由于无限遗憾，鉴真上人一双瞎了的眼睛都渗出眼泪来。未料，正悄然走在岸边时，有人轻轻把手搭在他的肩膀上。

“上人请放心。我一定会把上人带到日本的，上人请到我搭乘的这艘船上来就是啦！”原来是副遣唐使大伴古麻吕的声音。

正如于含元殿争取席次时显示的气概，大伴古麻吕是性情中人，也是男子汉气概者流。他对作风官僚的正使藤原清河早就反感。日本好不容易将已聘请到的鉴真上人请上船，如今又请他下船，这在古麻吕看来是一种背信行为。

这样的做法，对日本国来说是一大耻辱！

为不使自己国家蒙受污名，他决心由自己挑起这个责任。鉴真一行人遂悄悄坐上大伴古麻吕搭乘的第二艘船。

而这，竟然成了命运的分歧点。

四艘归国遣唐使船中，唯有正使搭乘的第一艘船没能回到日本。第一艘船来到冲绳近海后，在奄美岛附近遭到暴风狂袭，漂流到北越。望乡之人阿倍仲麻吕也搭乘在第一艘船上。他和正使藤原清河历经千辛万苦后，回到长安，两个人后来一辈子就再也没能踏上日本的国土。

第一艘船遭难的消息传到长安，人们都以为船上的人因船只颠覆而全数

遇难。阿倍仲麻吕的朋友李白，因此做了一首以《哭晁卿衡（指仲麻吕）》为题的挽歌。

日本晁卿辞帝都，征帆一片绕蓬壶。

明月不归沉碧海，白云愁色满苍梧。

苍梧是指中国东南海岸而言，仲麻吕被认为是在这个地区遇难而死的。

倘若鉴真上人按照预定计划搭乘第一艘船，依他的年龄推测，即使得以从北越平安回到扬州，以后大概不可能再有第七次渡航之举吧？

日本后来不再派出遣唐使船达二十五年之久。仲麻吕和清河虽然难以压抑怀乡之情，最后还是在唐结束其生命。

如此长久的时间，日本为什么始终未派使节至唐呢？这是因为鉴真上人等人渡日后不久，唐发生安禄山所引发的大乱，战云覆盖了整个中国。

四一／往还长安

大伴古麻吕在含元殿争取席次刚满一年后的天宝十三载（754）正月，安禄山入朝。

节度使于正月由任地进京晋谒皇帝，看似稀松平常。事实上，安禄山这一次进京，为朝廷带来极大的紧张。

“皇上必须有所戒心。安禄山有叛意，绝不可对他掉以轻心。”

宰相杨国忠每次面谒玄宗，必定如此进言。

“依据来自该地的人所言——”

他每次启奏这类进言，一定不会忘记先说这句话。

“卿人在长安，怎么知道在范阳的安禄山之心事呢？”

玄宗曾经问了这样的一句话。后来，杨国忠就绝不会忘记说出消息的来源。

“国忠经常打禄山的小报告，说禄山可能叛变……贵妃，你对这件事情的看法如何？”一天，玄宗问了杨贵妃。

“哈哈哈！禄山会反叛……这个玩笑未免开得太大了吧？哈哈！……”

杨贵妃一时无法克制笑声。

在她眼里看来，安禄山不过是小丑一个。事实上，安禄山每次在她面前演出的，都是彻底的小丑角色。演技精湛的安禄山，在玄宗面前则摆出忠心耿耿的模样。

“说的也是。谁相信安禄山会背叛朕呢？”

玄宗因就这个问题与杨贵妃见解一致而感到欣慰。

“宰相说这样的话，大概是出于嫉妒吧？”

“每一个人都有嫉妒之心，宰相自然也不例外。”

“皇上也有嫉妒心吗？”

“谁说没有！……想到你经常被人看到，朕就嫉妒欲狂。”

“一个人活着，难道可能不被任何人看到吗？皇上索性把臣妾关在牢里好啦！”

“监牢……？或许朕应该考虑建造一座黄金监牢。据传，汉武帝于年轻时代，曾经想盖一幢黄金屋让阿娇（后来的陈皇后）住哩！”

“哈！哈！黄金监牢住起来未免太冷了吧？”

两人之间的交谈，通常都是这类打情骂俏的话，要他们一本正经地谈论大臣或将军谋反的问题，根本是不可能的事。

杨国忠因玄宗对安禄山过于信赖而着急万分。他说安禄山是不得掉以轻心的人物，确实是有根据的。他早就派出许多耳目到范阳。有人以因公出差为名目前往，有人则乔装成商人、道士或僧侣，经常在暗中监视安禄山的一举一动。

——他在范阳自以为是王侯。

——他常夸口大唐帝国之所以得保安泰，是因为他镇守在边境的缘故。

——朝廷对我并未厚遇。他们太瞧不起我的军功。

——我有多大的实力，总有一天非让他们知道不可。

安禄山在当地常说这类话，杨国忠对这一切都有收到报告。其中的一些言行，甚至明显有企图叛变的迹象。实际上，经常表演小丑角色的安禄山，说话确实有欠谨慎。

杨国忠非常担心拥有兵权的实力者势力过于膨胀。事实上，这并不是为了国家或皇帝，而是为了他自己。

权势欲望本质上就是排他性的，它的最终目的在于独占权势。有可能对之产生阻挠的人，非早日摘除不可。

——安禄山有叛意。

杨国忠期待这样的声音四起，而且传到安禄山的耳朵里。安禄山当然不是小丑，他在长安也布有情报网，这一点，杨国忠早就知道。

谋反、谋反、谋反……一再听到这句话的结果，一定会使他陷入不安。虽然努力澄清，然而一旦“谋反！”的声音较大时，他非狗急跳墙、真正叛变不可。然后利用此时将他一举打垮……这是杨国忠准备采取的作战方式。依据派到范阳的间谍报告，安禄山在精神上已受到极大的压力。

“皇上如果不相信，召他来国都一趟如何？由于心虚，他是绝对不敢前来的。这不就证明他有叛意吗？”杨国忠奏道。

“朕不相信他会不来。不管怎样，派使者到范阳叫他进京再说吧！”玄宗如此交代。

在接到命令后，安禄山就火速入京，前往华清宫晋谒玄宗。安禄山颇为辛苦地弯下巨躯，跪伏流着眼泪道：“臣本胡人，承蒙皇上宠爱和拔擢，得以有今日。正因如此，也颇遭人妒嫉。其中，国忠尤其妒嫉微臣，微臣自忖总有一日会丧命在国忠手下。”

“你哭什么，快把眼泪擦掉。朕向来不曾怀疑过你的忠心，你放心吧！”

玄宗道。国忠说禄山绝不会前来，而禄山却在接到命令后就立刻赶来，这场赌局杨国忠已经算输了。

“你有什么要求，尽管对朕说吧！”

玄宗心生怜悯之情，因而对跪伏在眼前的巨汉安禄山如此说道。

“叩谢皇上宏恩。微臣一时想不出有何请求，尚请皇上容许微臣回宅思虑后，再做禀告。”

安禄山回答。安禄山在长安受赐有大宅邸。他想要的事物多得很，但并没有当场启口，他认为，此刻装成恬淡无欲的样子才是贤明之策。

回府后，他开始陷入沉思。

这次，他是下了决心才到长安来的。由于杨国忠的精心策动，“安禄山行将叛变”的风声已传遍各地，想到要进入这个传闻的台风眼，他当然颇为犹豫。但要是不来，这个传闻会变成真实消息。结果，朝廷可能就会派出讨伐军吧？

（朝廷一定会任命哥舒翰为总司令，他可是一个难缠的家伙！）这一点，安禄山不难想象得到。

河西节度使哥舒翰，和安禄山一样是杂胡，但哥舒翰是突厥首长的子孙，不但来历远较安禄山明晰，还是个饱学之将。也不知道为什么，这个人始终和安禄山合不来。

（那个家伙自恃出身好、有学问，就跩得不得了……）安禄山对他甚为反感。

（只是会拍马屁的小丑！）

哥舒翰也如此瞧不起安禄山。

杨国忠对两者的不和，心中大喊快哉，甚至有极力拉拢哥舒翰的趋势。安禄山对这些情势都了如指掌，倘若自己果真谋反，哥舒翰一定会被任命为讨伐军司令官。

擅长打仗的哥舒翰率领河西将兵。河西地区的军人以体格健硕、勇猛果敢出名。安禄山认为自己没有胜算，所以决定进京。虽然这是为了使杨国忠的期待落空，但进京的结果，自己也很有可能被扣留，甚至被杀。

安禄山是事先经过部署后才进京的。他在朝廷拥有极大的靠山，这个靠山，当然是杨贵妃。

——要是有人敢对安禄山不利，我绝不会原谅！

只要杨贵妃对杨国忠说出这句话，安禄山的生命应该不会有问题。杨国忠之所以能成为宰相，全是因为和杨贵妃有堂兄妹关系，他对杨贵妃是绝对服从的。

事先对杨贵妃打点后，安禄山这才进京。对他来说，这是一次极大的赌博。

“微臣仔细考虑后，得到的结论是，希望兼闲厩及群牧之职。这完全是为了部下将兵……”于谒见的数日后，安禄山进宫向玄宗禀报自己的请求。

闲厩使乃武则天时代设置的官职，职司有关天子乘舆及牛马的一切。群牧则是总管全国四十八处国家牧场的职务。以一身兼三镇节度使的安禄山的身份而言，这样的请求看似相当克己。

“你的要求只是这样吗？”玄宗特别再问了一次。

“因为将兵常向微臣要求良马……而且微臣本身也非常喜欢马匹……”

安禄山如此回答。他的请求当场被接受，玄宗认为给他这种微职，根本无关紧要。事实上，安禄山想得到这两个职位，是为谋反作准备。

（这样下去不是办法……）

来到长安后，安禄山深深有此感受。

敌人就在长安，而这个敌人——杨国忠，每天都有和玄宗见面的机会。一旦玄宗每天听到同样的话，难保不会受到影响而起疑心。

人在遥远的范阳时，安禄山当然无法随心所欲地进行他的宫廷工作。倚

以为靠的杨贵妃，只是把他当做活宝，对他有好感而已，真正发生问题时，她不见得会庇护到底的。

总有一天会因谋反之罪被杀。既然如此，为何不真正叛变呢？

看来，战争似乎是唯一的途径，而打仗时，当然需要军马。安禄山之所以企求兼任能将全国之马一手控制的职务，是因为心中已有谋反计划。

“我是逼不得已的……”安禄山喃喃自语道。

“微臣还有一个请求。这并不是为了微臣本身，而是为下属将兵设想……”

在准备回范阳之前，安禄山进宫求谒，向玄宗请求授予自己部属官职。依据他的说明，节度使麾下的士兵，泰半为私兵，能由中央获得犒赏或授予官职的情形绝无仅有。

“他们实在很可怜……”

安禄山红润着眼睛道。演技比他强的，大概没有几个吧？

“只求授予他们印绶即可，微臣不敢再替他们要求提高俸禄。”

“这是小事一桩，朕凭己意就可以决定。”

玄宗遂命令近臣，办理形式上任命安禄山部属中的五百名为将军、两千余名为中郎将的手续。

（这是再好不过的礼物……）

安禄山心中如是想。

为了谋反，必须拉拢部下才行，也就是说，要对他们采取怀柔政策。而授予他们中央政府颁给的官爵，则是最好的手段。授予唐之官爵，又叫他们参加讨唐谋反的战争，说来也是够讽刺的。对汉文似懂非懂的武将们，对看似庄重的印绶有何意义根本不太关心，让他们认为自己的身份已大大提高就可以了。

安禄山离开长安，踏上返回范阳之路，是三月一日的事。

“给你这个。”

安禄山进宫辞行时，玄宗当场脱下身上所穿的皇袍。

恩赐御衣——这在当时被视为人臣的最高荣誉。安禄山想都没有想到自己会受到这等恩宠。与此同时，他反射式想到的事情是：（非尽快离开长安不可，杨国忠要是知道这件事，一定会找借口把我留住……结果，我将只有死路一条……）“力士，你送禄山到长乐坡吧！”玄宗对他最信赖的宦官高力士道。

好意反而带来麻烦。安禄山企图直接前往东方，但既有高力士送行，他当然非装出返回范阳的模样不可。回府一趟的安禄山，从以行贿手段拉拢的太监口中听到，杨国忠坚决反对自己兼任宰相一事等宫廷内幕消息。

“原来如此……恩赐御衣，为的是要弥补这一点。”

在长乐坡与高力士分别，等到送行的一行人走出视界后，安禄山立刻在马背上挥动马鞭，命令随行部下道：“快！大家以最快速度往前跑！连头也不要回！”

疾驱出关。——史书如此记载这时候的情形。出了潼关后，搭乘船只，安禄山夜以继日地赶路。船只行驶在黄河一带时，他一定要纤夫上岸，用长绳将船只拖曳前行，安禄山采取纤夫每拖曳十五里（约八公里）就换班的方式。一般大官行舟时，习惯上都要在途上郡县衙门所在地上陆，并且在该地宿泊一宵。而他不但不宿，连上陆都不准。

离开洛阳有相当距离后，他才吁一口气道：“来到这里，应该没有问题了吧？”

送走安禄山后，高力士回来，立刻晋谒玄宗并报告道：“安禄山好像已经知道那件事情。”

“那件事情”指的是任命宰相之事。玄宗决定要为安禄山加封为宰相之一的“同平章事”头衔，并且已令人着手办理手续。而知道这件事情的杨国忠，急遽晋谒玄宗，谏言道：“此事万万不可。安禄山虽有军功，却是一介文盲。这样的人怎么可以当宰相呢？此一人事任命一旦发表，四夷之人（四方的外国人）一定会轻视我们大唐的。”

“喔……！说的也是……同平章事之事就做罢吧。不过，朕得想办法嘉许他的战功才行……”

玄宗想到的替代方案，就是以御衣恩赐安禄山。

四二／安禄山造反

翌年天宝十四载（755），安禄山并没有于正月进京。足不出范阳的安禄山，予人一种异样的感觉。

他的政敌杨国忠于是改变战法。上次他极力反对让安禄山兼任同平章事，这回反而向玄宗做此建议。

实际上，官爵本身并不代表实力，能够发挥力量的，唯有军队而已。

——不如给安禄山官爵，借此收回其兵权来得聪明。安禄山一旦被剥夺兵权，根本不足为惧。到时候要怎样处理他都不会有任何问题。使他成为手无兵权的人之后，再给他戴上“意图造反”的帽子，这样不是比较好办事吗？

杨国忠在与韦见素讨论后，将此事向玄宗进言。

在听到要被任命为同平章事时，安禄山一定会进京晋谒皇帝。而在进行任命手续以及举行仪式的同时，将安禄山所兼任的三个节度使职位分别任命新人就位，这样，兵权就能顺利转移。

杨国忠认为这是个妙策。

玄宗起先表示赞成，却又很快改变主意。

（除了安禄山，还有能够担任边境军司令官这等重要职务的人吗？）这是玄宗改变主意的主要原因。玄宗对安禄山的信任，远超出杨国忠等人的想象。

“皇上未免过于信任禄山……”

杨国忠又得重复提起过去不晓得说过多少次的这句话。

“朕不是不知道你担忧的事。可是，东北二虏（契丹族及奚族）因禄山的军队而不敢轻举妄动，这一点也不能不考虑。”

玄宗回答。

“拥有这些军队，本身就是值得警戒的事。”

“这朕也知道……安禄山在范阳的情形如何，朕准备派遣中使前往调查。”

中使指的是太监。结果，中使辅璆琳奉命前往“潜察”。以文窥义，潜察是偷偷侦察的意思。中使这次前往，表面上的任务是替安禄山带来珍果。在长安广布情报网的安禄山，当然知道辅璆琳真正的任务是什么。安禄山于是连日设盛宴款待这位中使，并且致赠无数珍贵礼物。这项收买作战果然奏效。

“安禄山竭忠为国家效劳，绝不可能有二心。”

辅璆琳返回长安后如此报告。

安禄山这是以珍宝赚取时间。

另一方面，虽然玄宗派遣的按察特使因收贿而随便报告，但杨国忠暗中派至范阳的谍者已具体查出安禄山准备造反的举动，且一一通报回来。杨国忠于是命令京兆尹（首都长官）严密监视安禄山在长安的宅邸。此外，他又将为安禄山担任长安探测事务的一个名叫李超的人逮捕投狱。

安禄山的儿子安庆宗，这时候以太仆卿身份留在长安。太仆卿是中央政府的马政长官，他正是负责将杨国忠一切动向逐一向其父亲报告的人。

“时机好像到了……”

安禄山喃喃自语道。这个“时机”当然是指造反的日子。

长安朝廷设法使安禄山到长安一趟。不管是否企图造反，使安禄山离开他的军队应该是最万全的方法——这是他们的想法。

六月，玄宗御笔亲写诏书，召安禄山到长安来参加他儿子的婚礼。安禄山的儿子安庆宗决定于近期内娶皇族之一的荣义郡主。

——因病不克参加。

这是安禄山的答复。

七月，安禄山上表奏曰：

——欲呈献名马三千匹。

依据表中说明，每匹马由两名马夫照顾，并且由二十二名番将担任护送任务。

“这件事情，个中似有蹊跷……”

玄宗到这个时候才察觉安禄山的态度有些奇异。倘若这批马夫是士兵，其数将达六千之多，刚好是需要由二十二名番将指挥的一支军队。这封奏表几可解释为：——将派遣军队前来，尊意以为如何？

玄宗依据河南尹（洛阳知县）达奚珣的进言，给安禄山如下的指示：——呈献马匹之事，可俟至冬日。届时将由朝廷安排马夫前往带马，毋需烦劳节度使……玄宗再度御笔亲书致安禄山的诏书，派遣中使冯神威前往范阳。

上次的中使辅璆琳收贿之事，已由潜入范阳的杨国忠间谍报告长安。玄宗以他案逮捕辅璆琳后，将他处刑。在这之后被选为使者的冯神威，因而以紧张的心情前往东方。玄宗的手诏中，有如下一节：——朕新为卿建一浴殿。十月于华清宫等待卿来。

杨贵妃赐浴的华清池，有太子浴殿、宜春浴殿、少阳浴殿、玉女浴殿、石星痕浴殿等名称互异的众多浴殿。玄宗的意思是说，准备为安禄山建一新浴殿。这已明白表示圣恩隆厚，安禄山理应向中使跪拜，叩谢皇恩才对。然而此时安禄山却躺在床上，见到中使冯神威也只是微微动了一下身体。

“圣上安泰否？”

安禄山问道。圣上当然是指玄宗而言。

“龙体无恙，精神甚为爽朗。”

回答后，冯神威在心里叱责自己。

——他是中使，也就是代表皇帝前来的人，所以，安禄山理应向他跪拜听旨才对。如今安禄山却连床都不肯下。这样的行止，不是不敬至极吗？冯神威强压抑着内心的怒意，且就呈献三千匹名马之事，传达了朝廷的意思。

“喔，是吗？”安禄山诡谲一笑后又道，“不管是否呈献马匹，十月本人一定前往京师一趟。请以此向皇上禀报。”

冯神威被安禄山部下带至宿舍。之后，冯虽然再三邀请，安禄山再也不和他见面。安禄山对中使的此等举止，应该视同“造反宣言”才对。然而，在听到归来的冯神威所做的报告后，玄宗却一点没有对安禄山的谋反有所准备的意思。冯神威做报告时，曾经流着眼泪道：“奴才以为再也见不到大家了。”

朝臣以皇上或陛下称呼皇帝，宦官则使用“大家”之称呼，这是习惯，因为宦官乃皇帝的家奴。

收到诏书后，依照规定，臣下必须提出称之为“表”的回书。而安禄山连这样的表都未向冯神威提出。由这等情事，应该想到东方会有异变发生才对。而玄宗到十月仍照例前往华清池避寒。杨贵妃当然奉侍在侧。

已过古稀之年的玄宗，或许已有耄耋现象。但连杨国忠都没有准备，实在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事实上，杨国忠根本没有把安禄山看在眼里。他认为安禄山之所以决心造反，完全是自己逼迫的结果。他认为能将安禄山操作自如的自己，一样有办法随时将之解决。

李林甫亡后，就国家最高地位、一切皆能尽如己意的杨国忠，也未免太高估自己的力量了。也就是说，他已骄傲到得意忘形的程度了。

“安禄山造反的消息怎么还没传来呢？但愿他早日举兵……”

他毋宁是在期待着安禄山造反的一天。

河西节度使哥舒翰此刻人在长安，这一点也使他十分壮胆。但哥舒翰请长假到长安，为的是养病。猛将哥舒翰，浸淫于富贵、耽溺于酒色的结果，身体已出毛病了；不但身体有毛病，恐怕连精神也有毛病吧？

玄宗、杨国忠以及哥舒翰全都不正常。华清池的宴游无日间断，天下正在讴歌太平，但连唐王朝本身好像也陷入绝境了。白居易在《长恨歌》中如此咏叹：骊宫高处入青云，仙乐风飘处处闻。

缓歌慢舞凝丝竹，尽日君王看不足。

渔阳鼙鼓动地来，惊破霓裳羽衣曲。

……

骊宫当然是骊山宫，也就是指华清池；渔阳是今日的北京市一带，是安禄山以节度使身份驻守之地。鼙鼓是骑在马背上敲打的鼓。由玄宗作曲的《霓裳羽衣曲》，据说无人能比得上杨贵妃的舞姿。

而在东方涌起的战鼓声，正将沉缅于太平梦中的华清池《霓裳羽衣曲》，一举吹散了。

玄宗于每年十月前往华清池。安禄山就是趁这个时候举兵的。

安禄山行事非常谨慎，事前参加谋议的只有太仆丞严庄、屯田员外郎高尚和将军阿史那承庆三人。其余将兵无人知道将有此举。

“最近怎么常常举行训练呢？”

“而且每次训练，几乎都是实战演习呢！”

“训练当然是为了备战，本来就应该如此嘛！”

“最近为我们举行的宴会次数也特别多。虽然训练辛苦，却能吃饱喝足，这倒是一桩乐事。”

“酒能喝个足够，光凭这一点，我们就不应该再有怨言的！”

安禄山指挥的范阳、平卢、河东三镇将兵，常以这类事情为话题，这是唯一与平时不同之处。除非神经特别敏锐的人，否则大概不会猜测到异变即将发生吧？

一切准备就绪后，十一月甲子日，安禄山发下动员令，召集全军将校。

“皇上有密旨来到，命令禄山率军入朝，讨伐杨国忠。禄山奉旨，现在将要出发前往讨伐，这是各位表功的绝好机会，希望从军踊跃奋战——”

安禄山做了一场如上的演讲。将校虽然面面相觑，却无人提出质问；也就是说，没有一个人怀疑安禄山说的话。

召集的兵员共有十五万，其中亦含契丹族和奚族部队。唯其数目对外稍作膨胀，夸称为二十万。

告示牌在各处街头出现：

——有异议及煽动军心者，斩刑及三族。

过惯开元、天宝两代太平之世，认为战争只可能在边境发生的人们，在云南战事爆发之前，做梦都没想到战争会在这个世界上发生。

安禄山于范阳举兵之事，为天下人带来了极大震撼。

说是得到皇帝的密旨，但沿道州县都没有自中央收受到这样的通知。

——既然是密旨，当然不便让州县知道。

安禄山如此对沿道州县说明。州县当局虽然对此大感迷惑，且有意向中央打听消息，但自从安禄山举兵后，通信上已出现极大的困难。

有些县由县令率领众多官员，至郊外以恭敬态度迎接，并且打开城门，提供军粮；有些县令及全体官员则弃城逃亡。总而言之，没有一个势力胆敢抵抗安禄山的军队。

第一个将安禄山造反之事向长安通报的是太原地方的长官；接着，东受降城也向长安急报。虽然如此，玄宗还是露出无法相信的表情。

“出身杂胡的禄山，由于晋升得太快，所以一些人对他眼红，这是对他眼红的那些人的诳报吧？”玄宗对近臣道。

然而安禄山的谋反，很快被查明属实。

“微臣不是早就说过吗？谁是忠臣，谁是叛逆，现在终于揭晓了吧？”

在廷臣因听到安禄山造反消息而惊慌失措且意气消沉时，唯独杨国忠露出得意的表情。

安西节度使封常清当时刚好来到京都。他是转战西域各地、战功赫赫的将军。虽然他既矮又瘦、跛脚斜视、其貌不扬，实际功绩却无人能望其项背，因此获得人们极大的信赖。

由于谋反，唐朝廷剥夺安禄山所有官爵。而他刚与皇族结婚的儿子安庆宗，则在长安被斩。

封常清被任命为范阳及平卢节度使，以接替被解任的安禄山，并且奉命急遽前往洛阳。

“微臣到东京（洛阳）后，将开府库，着手募兵，逆贼首级定将于近期内送到长安来。”由长安出发时，封常清如此宣言。

封常清准备在洛阳编制新军。

长安也立刻编制东征军队，募兵得来的十一万兵员，称为“天武军”，以荣王李琬为元帅，右金吾大将军高仙芝则被任命为副元帅。由于荣王乃皇族，所以，高仙芝是实际上的总司令官。

高丽出身的高仙芝将军，为远征帕米尔名噪一时的胜利英雄，后来却于怛逻斯为阿拉伯军队所败。因此，讨伐安禄山将是他恢复名誉的绝佳机会。

四三／阵前处斩两将军

虽然天武军此一名称听来甚为威风，其实在长安募集的十一万壮丁，全都是市井子弟，他们之中的大部分，是为了当军人很神气这个理由而从军的。

封常清在洛阳募集的军队，也与此相差无几。这批士兵根本不能与封常清在西域战争时指挥的剽悍军队同日而语。

与之相较，安禄山麾下的主力，是声名远播的河北健儿，并且包含北方游牧民族契丹族以及奚族等在内的精锐部队。正如“燕赵悲歌之士”一词所形容，他们以人生意气为标的的热血汉子居多，这样的军队，以震撼

大地之势一路南下。

在漠北草原纵横骋驰、过着游牧狩猎生活的人，和在消费都市过着悠闲生活的人，打起仗来的效果如何，当然不言自明。

“银鞍白马”一词也在李白的诗里出现过。骑这样的马是以游玩为目的的。豪华的马鞍、刷洗得很彻底的雪白马匹——以现代人的生活来做比喻，这等同于闪闪发亮、坐起来舒适无比的高级轿车。与之相较，安禄山军队的马匹虽然一身泥污，却可以比喻成卡车或战车，当时的人称之为“铁骑”。

两者发生接触，“银鞍白马”一下子就被“铁骑”打得溃不成军。战斗在洛阳东边一个叫武牢的地方展开，结果，封常清的军队惨败。

安禄山并不放过败退的封常清，穷追不舍。倘若是封常清过去所指挥的安西都护府军队，相信他们至少会在洛阳重整部队，以便向追击前来的敌军报一箭之仇。

“快入城内，关闭城门以御敌军！洛阳乃千年名城，只要坚守在此，胡贼不足为惧！

矮小的封常清使出全身力气高喊，但进入洛阳城的，只是军队的一部分而已。大部分士兵不愿再留下来作战，继续往西边没命地逃跑。

“不行！这种士兵根本不管用！”

封常清遂放弃在洛阳据城抗战的念头，率领军队向西撤退。

安禄山的军队于十二月十三日进入洛阳城。

在洛阳与长安中间，有一个名叫陕州的市镇。这个市镇在潼关之东，是潼关守备军的前线基地，而长安的防守完全倚靠潼关。也就是说，在潼关前方的陕州，一旦敌人从东方攻打过来，就是守卫首都的第一道防线。

帕米尔英雄高仙芝已进兵到这里，而他麾下的士兵，自然是所谓“银鞍白马”的天武军。高仙芝过去在西域时代的部下，亦即经他提拔而成为自己继任者的封常清，这个时候正率领残兵败众蜂拥而来。

“常清，这是怎么一回事？”高仙芝问道。

“安禄山的铁骑，比吐蕃兵还强！”封常清回答。

两人都有在帕米尔与吐蕃兵交战的经验。曾经是主从且为战友关系的这两个人，聊聊数语就能完全沟通意思。

“他们是在漠北草原锻炼出来的军队！”

封常清另外加了这句话。

“唔……”

高仙芝在陕州城城楼上环视一下四周后，摇了摇头。封常清话中的意思是，这批敌军是惯于打平地战的强韧劲旅。而这陕州城一带，正是敌军最能发挥本领的平地。

“尊意如何？”封常清问道。

战争原本就是由一连串的决断构成的。下了一个判断后，立刻得做第二个判断。高仙芝非立刻决定方针不可。

“先退兵至潼关再说。”

“在下也认为这才是贤明之举。”封常清颔首道。

安禄山的铁骑部队，擅长的是打迅如疾风的平地战，但一定不擅长于打山地战。以骑兵为主的兵团，在山岳地带当然无法发挥其机动力。

“在向西方撤退之前，有一件事情非处理不可。”高仙芝道。

“你是说官库吧？”

封常清很快地会意高仙芝所说的话。

重要基地陕州，储存有极多物资，以预防被围城困守时备用。因此，官库里金钱、粮食、衣料等物堆积如山。现在既已决定撤退至潼关以御敌，也就是准备弃守陕州。在这个情形下，储存物资当然不能让敌军利用。官库遂在高仙芝和封常清的联名命令之下被打开，且准许将兵任意

取走里面的东西。虽然如此，里面还是有很多取用不完的物品，为免这些东西落入敌军手中，最后决定放火烧库。

唐军除了各军统帅外，还有与之同级的所谓监军，监军不直接指挥将兵，却负责监视各军统帅，并且将军队的实际状况向朝廷报告。边境战场常有对朝廷做粉饰报告之事，因而大都派遣皇帝信任的人物，以监军身份前往。

被任命为监军的大都是太监。虽然杨国忠和安禄山为得到皇帝的信任而互争不已，但玄宗最信赖的是太监高力士。被去势而不能繁衍后代的太监，自然不会为子孙谋私利，因而会对主君格外尽忠——这是皇帝的想法。

朝廷派遣至这个地区的监军是太监边令诚，此人于帕米尔作战时也曾从军过，且与高仙芝和封常清早就认识。

于帕米尔获得胜利后，高仙芝曾一度因此陷于危境。他以节度副使身份来到前线，在帕米尔使吐蕃的野心遭到挫败，并且由该地送“奏捷状”（胜利报告书）至长安。而他的上司——以安西都护兼节度使身份在龟兹（今库车）的一个名叫夫蒙灵詧的羌人将军，却对此极为震怒。因为他认为派遣高仙芝至帕米尔的是自己，所以，这项胜利应由自己向朝廷奏报。

节度使对部下有生杀予夺之权。夫蒙将军倘若有意，随时可以处死高仙芝。监军边令诚遂将实情向朝廷急报谓：——高仙芝之奇功乃有史以来最辉煌者，却因惹怒夫蒙将军随时有丧命之虞。

对此，朝廷立即做了如下决定：

解任夫蒙，召还长安，并且任命高仙芝为安西节度使。

高仙芝的一条命可以说是边令诚救回来的。但后来军务繁忙的高仙芝，始终没有向救命恩人边令诚好好致谢的机会。

太监边令诚做事的最高原则是，一切奉承皇帝玄宗的旨意。他知道皇帝心中想的是：起用哥舒翰将军。哥舒翰此刻正以养病为由，由河西前往京都滞留。

这是唐建国以来的最大危机。这场战争，指挥系统非确实归一不可……边令诚做如是想。

一旦起用哥舒翰，有与他同级的高仙芝和封常清在，这便有可能使指挥系统产生紊乱。

（这两个人最好先肃清……）

这是太监常有的冷酷想法。

——高仙芝及封常清擅自撤退军队，吞没军粮，并且打开国家数代储备的官库，据以为私。

监军边令诚如此向长安报告。

将两人处斩。——朝廷以皇帝之名回复，下了这个命令。

这是敕命。两名将军立即被捕。处刑地点是必须抵御由东方攻来之敌的潼关，而且要在军众面前举行，以儆效尤。

帕米尔之役奇迹性的胜利，在唐军之间已经成为传奇，高仙芝和封常清向来是唐军将兵仰慕不已的英雄。而英雄即将被斩——这不是对唐军将兵莫大的侮辱吗？观看处刑的军队，莫不愤愤不平。

行将问斩的可怜英雄高仙芝大声喊道："战败退却是我的责任！对于这一点，我甘愿以死抵罪！可是，说我吞没军粮，将官库之物侵占为私，这一点我死也不承认！皇天后土，我高仙芝仰天俯地，绝对问心无愧！全军将士，这不是因为有人谗言的结果吗？我高仙芝是无辜被诬陷的呀！"

将兵们异口同声，连连高喊道：

"将军无辜！将军无辜！……"

这不是全军对朝廷明白表示不信任吗？

"斩！"

边令诚闭起眼睛，下了命令。

我似乎做得太过火了……

他内心已有悔意。处斩两将军的结果，不但未能以儆效尤，反而招来全军的不信任。防卫京师要地的潼关将兵，一旦对朝廷心存疑难，新司令官到任后，他们还会拼命打仗吗？

不久，哥舒翰率领八万军队抵达潼关赴任。他之所以带领一批军队前来，是因边令诚以“尽可能编制新军队前来”为由向朝廷请求的缘故。

进入洛阳的安禄山，暂时按兵不动。唐军放弃陕州退至潼关，他也没有追击。他好像得到陕州就很满足。潼关唐军因处斩两位将军而发生动摇之事，安禄山当然也有所闻。倘若此时长驱直入，攻陷潼关将是轻而易举的事。

“我们趁早攻陷潼关吧！等到长安派遣的援军来到，事情会变得棘手的。”

一些部下如此建议。

“你们不必着急，我根本没有把哥舒翰放在眼里。你们要注意的倒是与范阳的联络路线不能被切断。”安禄山道。

哥舒翰由于多年耽溺酒色，身心皆已衰弱，再也没有半点昔日勇将的模样——这一点，安禄山比皇帝玄宗知道得更清楚。由于是竞争对手，安禄山早就搜集了不少有关哥舒翰的情报。他所担心的，反而是平原（今山东省陵县）太守颜真卿招募义勇军，并且向附近诸多豪族呼吁之事。

安禄山举兵时是以“受朝廷征召”为名目，因而没有受到多大抵抗。但朝廷本身已开始动员军队，人们因而知道安禄山的行动乃是“谋反”。

虽然发觉这一点，但错误已然发生，已经让安禄山军队通过，现在若追究起来反而会为自己带来不利，地方长官和豪族于是全都不敢吭气。如果人人都如此，对安禄山来说倒是一件称心如意的事情。

平原太守颜真卿却与众不同。他是个难得一见的风骨硬汉，也是号称南朝大学者而名闻远近的颜之推第五代子孙。颜真卿本身不但文采卓越，其书法之雄劲，更与王羲之的优雅被并称为双璧。他不只是普普通通的文人政治家，过去也曾在中央政府身居要职，其后由于与杨国忠不合，

被调为地方长官。

颜真卿连对权臣杨国忠都不屈膝，让造反者安禄山通过后，当然不会再持观望态度。虽然平原郡不在安禄山军队的进击路线上，而是在较偏东之处，但于军队通过后，知道安禄山军队是造反之众时，他就立刻着手募兵。

安禄山进入洛阳后，还认为范阳是自己的根据地。他担心的是与范阳的联络路线遭颜真卿的义勇军切断。因为离根据地越远，联络路线就越容易被切断，这是安禄山迟迟不敢攻打潼关的原因。

不久，朔方节度使郭子仪及李光弼等人进驻山西。太原遂成为政府军的势力范围，而颜真卿的义勇军，则在其东蜂起。

天宝十五载（756）元旦，安禄山于洛阳称帝，并定国号为大燕。

“我是被杨国忠所逼，不得不如此。”

虽然安禄山如此为自己辩解，不过，他还是决定暂时以大燕皇帝自称。

被逼而临时起意举兵，倒是事实。如果是经过长期计划而进行的谋反，他应该会在事前做好规划，不让政府军进入河东（山西）才对。

（现在该如何是好呢？）

安禄山在洛阳为何去何从的问题感到迷惑。

他也考虑过返回范阳，甘于只当地方小政权之主。目前的情形已是腹背受敌，倘若重回范阳，郭子仪和颜真卿就不可能成为从背后攻打过来的危险敌人，而只是在前面的一般敌人。

（可是，如此未免过于消极……）他又放眼西边。

东边乎？西边乎？——为这个问题心猿意马了一段时期的安禄山，到了五月，终于决定采取西进方针。

在长安的杨国忠脱不出窠臼，又与军队领袖哥舒翰发生龃龉，而且情形已恶化到除非其中一方被肃清，否则无法收场的程度。

“由于颜真卿四处发出檄文，唐各地因而纷纷窜起所谓的义勇军与我们敌对。实际上，他们都只是持着观望态度，随时准备靠到比较强的一边去。由于我们大燕军队在洛阳毫无举动，所以地方各势力都靠向唐军。倘若我们现在有辉煌战果，他们一定会争先恐后投靠我们大燕的。唐建国时的情形就是如此。因为高祖勇往直前猛攻长安，群雄这才起而跟随唐的。”

听到参谋的进言后，安禄山呢喃自语道：“辉煌战果……”

辉煌战果，随时都可以得到。突袭潼关并将之攻陷，并不是一件困难的事。失去潼关后，长安朝廷将会发生极大动摇，这一点也不难想象。

“据说，潼关是难以攻陷的险要之地。”

也有部将面露忧色地如此进言。

“正面攻打当然认为难以攻陷。这一点，我自有计策。”安禄山道。

四四／亡命出长安

“什么？我们不从正面攻打吗？”

这名部将有些发楞，问道。

“正面攻打，当然也能获胜，不过，我们有更容易的方法。”

“更容易的方法……？”

“对呀！由正面攻打时，敌人一定会紧闭城门固守。所以，我们要设法使对方先攻打过来，将出城的敌军予以迎头痛击后，再对他们穷追不舍。潼关的唐军为了拯救逃回的军队，势必打开城门。城门一旦打开，我们大燕军就乘势蜂拥冲进城内。潼关守军看到自己的军队落荒逃回，再加上我们的军队大举涌入，一定吓得不知所措。他们本来就对高仙芝被处斩之事极为不满，所以一点战意也没有，自然也不愿因作战而丧命。在这个情形之下，潼关还守得住吗？”

安禄山道。

“说的也是……不过，如何使敌人向我们发动攻击，这才是症结所在吧？”

“我对唐皇帝知之甚深。那个老皇帝最相信谁说的话，只要弄清楚这一点，这件事情还会难办吗？”

安禄山本身就是过去被这个老皇帝玄宗信任的人。虽然自己被杨国忠逼迫造反，但直到现在安禄山都有自信能以三寸不烂之舌说动玄宗；只要能到玄宗身边，他敢说自己绝对能够做到这一点。这件事情现在当然办不到，因为中间有杨国忠阻挡着。

在洛阳的安禄山，依旧能得到来自长安的诸多情报。不仅如此，长安还有许多转入地下为安禄山工作的人。

——安禄山虽然身躯巨大，实际上是个小心翼翼的人。守住洛阳，汲汲于保持与范阳之间的联络，目前的情形就是最好的证明。他把高仙芝撤退后的陕州视同捡来的东西，对该地根本不加防备。因此，该地不但兵力稀少，官库亦空空如也，连武器都不齐全。他大概认为那是弃之亦不可惜的地方吧？

只要以此煽惑玄宗，就能达到目的。

由长安潜至陕州的间谍中，有被安禄山收买的人，就让这个人如此向长安回报，然后，再让玄宗信任的人说出同样的话。一旦不同来源的情报不谋而合，玄宗定将信以为真。

——潼关守军在干什么？陕州可以轻易攻陷，为何不东进取回？……接到皇帝发下的进击命令，哥舒翰还敢不出兵吗？何况杨国忠在宫廷内四处放话：——哥舒翰的举动颇多令人怀疑之处。他和安禄山一样是杂胡。……若不接受出击命令，杨国忠一定会以“果然不出所料，哥舒翰与安禄山有共谋之嫌”大肆宣扬，结果，他很有可能如高仙芝和封常清一般被杀。据此推断，哥舒翰即使明知可能中了敌人的圈套，也得硬着头皮向陕州进击才对。

唐果然中了安禄山的计谋。仇敌杨国忠等于帮了安禄山一次大忙，最热心主张潼关军队东进之事的正是他。哥舒翰与杨国忠的不和已趋白热化，潼关大军随时都有可能以“诛杀奸臣杨国忠！”为口号，向西攻打过来。

接到东进命令时，哥舒翰以手贴胸恸哭。

表面上陕州号称只有四千安禄山军队，但这完全是虚假的情报；尽管哥舒翰明知如此，却也不得不发下出击命令。

安禄山这一边则动员大军，在每一个要处埋置伏兵。在隘路，他们则采取火攻战术，其时刚好是东风强劲的季节，唐军因被浓烟笼罩，变得如同瞎子一般。安禄山的伏兵便乘机猛然攻打过来。

结果，唐军大败，逃回潼关的唐军仅八千名。

哥舒翰准备重整残兵败卒，回守潼关，而名叫火拔归仁的蕃将部属却以如下的理由建议他投降：“你丧失了二十万兵力，再也无脸面见天子。你曾亲眼目睹高仙芝和封常清处刑的先例。请你不如考虑投降吧！”

哥舒翰执意继续抗战，而火拔归仁却以强制的手段带着他向安禄山军队投降。安禄山的计算一点没错，他的军队追击败走的唐军，已然进入潼关。

安禄山任命哥舒翰为大燕帝国宰相，却将火拔归仁处斩。

“你是背叛主君的不忠不义之徒！”

这是将他处斩的理由。

“你们这样做不是太不仁不义吗？”

火拔归仁如此哀号时，人头也同时落地。

安禄山原本打算利用哥舒翰呼吁唐的有力者前来归顺。但因酒色过度而声名狼藉的哥舒翰，再也没有往年的影响力。结果，没有一人响应他的呼吁。认为哥舒翰已无利用价值的安禄山，在将他监禁一段时期后，索性将他杀掉了事。

由于潼关派遣使者至长安告急，玄宗遂授兵符予李福德，命他前往救援，然而为时已晚。这一天，直到日暮时分，再不曾见到平安火。

依照规定，潼关每天日暮时分都要释放烽火，它不是警报性质的信号，而是报告“今日无事”，这烽火以每隔三十里（约十五公里）处放火的方

式传递至长安。对此，人们以“平安火”称之。

平安火没有传递回来，表示前方不平安。朝廷立即召开紧急会议。遥领剑南节度使的杨国忠，派遣心腹部下崔圆以节度副使身份前往蜀地（四川）。暂时到蜀，应该是最好的办法——这是他的想法。

“恭请皇上暂时避难到蜀——”

杨国忠如此进言。年迈的皇帝无力地点了点头。

“微臣十年来不断以安禄山可能谋叛之事奏告皇上，皇上却始终不听微臣所言。因此，今日之事绝非身为宰相的微臣之过。”

杨国忠流着眼泪奏道。玄宗又无力地点了一下头。

六月甲午日，身为廷臣而上朝的人，只有十之一二，其他人大多擅自避难去了。皇帝行幸蜀地之事，也于此日悄悄准备完成。

——陛下御驾亲征潼关……

政府表面如此宣布，但似乎没有人相信这项公告。当天夜晚，龙武大将军陈玄礼编制六军，待命出发。玄宗于年轻时代发动政变时，曾经以特攻队队长身份活跃的陈玄礼，尽管已经和玄宗一样衰老，却尚未丧失武将风骨。他从厩舍挑选九百余匹名马带出来，未被任何人发现。

翌日黎明，玄宗与杨贵妃及其姐妹、皇子及皇妃、公主、皇孙、杨国忠、韦见素、魏方进等宰相级大臣，以及信任的宦官、宫女等人，悄悄从延秋门出城。延秋门是长安的西门。皇帝等于是遗弃一般廷臣、官吏以及长安全数住民，只带着其家族和近臣，在陈玄礼率领的六军守护之下，准备逃往遥远的西方蜀地。

一行人刚要通过左藏时，杨国忠道：“应该放火把左藏烧掉吧！”

左藏是堆满贡品、金钱、粮食、衣料等物资的朝廷大仓库。不想把这些东西留给安禄山——这是杨国忠的想法。

“不可如此。”玄宗表示反对。

“为什么呢？皇上不在乎让贼徒占到这个便宜吗？”

“贼徒没有物资时，自然会向人民征收。留着左藏，至少可使朕的子民多少减低些痛苦。”

玄宗其实早该对他的子民表示爱心的。

皇帝一行人逃出后，宫殿卫兵照旧站岗，官僚也和平时一样上班。宫殿大门打开后，因不知情而被遗留下来的宫女们首先发现皇帝及其家族和近臣全都不在——因为她们寻觅不到平时伺候的对象。

“你找不到你的主子，是吗？”

“是啊！你也一样吗？”

“莫非……？”

她们的脸色都倏地变青。皇帝脱逃，表示这是非常事态。

“一定是贼军即将进城！”

“被他们抓到，我们一定会没命的！”

陷于恐慌状态的她们，开始到处奔跑。这也使大家迅速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态。王公贵族、士大夫以及富豪都赶紧逃出长安。安禄山谋反已成事实，而唐曾经杀了他在长安的儿子，安禄山势必会为此进行报仇的。

相反地，向来居于城外的细民，则浪潮一般地涌进宫殿。细民是没有能力在城内居住的赤贫阶级，他们冲进宫殿以及人去楼空的王公及富豪宅邸，大肆掠夺金银财宝和值钱的东西。

负责留守业务的京兆尹（京都知事）崔光远，立刻派遣儿子至安禄山处，开始洽谈有关投降事宜。

处斩高仙芝和封常清的宦官边令诚，不仅领受玄宗之命担任留守任务，也保管宫殿诸门以及众多仓库的钥匙，他却把这些全献给安禄山。连崔光远及边令诚这些玄宗委托后事的要人，都对唐王朝不抱指望了。

离开长安的皇帝一行人，走过搭在渭水上的一座便桥。

“把这座桥烧掉吧，免得被贼军追击上来。”

杨国忠又建议放火。

“不行！老百姓也要避难逃命，怎么可以断了他们活路呢？”

玄宗又表示反对。

皇帝这次逃离国都，是临时起意，而且一切都在秘密中进行。因此，事前没有命令沿路当局预做准备，宿舍、餐食等事宜，并不是说办就能立刻办得到。玄宗遂命令名叫王洛卿的太监赶在前头，通知沿路郡县官员有所准备。

走出长安约二十公里西方之处，有咸阳县望贤宫。由于是黎明时分出发的，所以每一个人都尚未用过早餐。在拼命赶路来到望贤宫时，已是近午时分，大家都饥肠辘辘。但咸阳县并没有负责人，县令早已潜走；不只是县令，连奉命赶在前面、负责通知各地官员预做准备的王洛卿也逃亡了。

县令之所以逃之夭夭，因为害怕在安禄山取得天下后，因曾经接待过玄宗一行人而遭受处罚。王洛卿则是因为无法完成玄宗交代的任务，一样因怕受罚而逃亡。

宰相杨国忠四处奔走，好不容易购来名叫胡饼的西域式烧饼，呈供玄宗食用。

虽然衙门官员全都逃逸无踪，当地淳朴的一般百姓却怜悯这一行人，纷纷做了面和豆子混合煮成的杂烩饭粥供他们食用。年幼的皇孙竞相以手捞食。贵族子弟在此情形之下，再也不顾矜持和体面。然而孩子们吃了以手捞取的杂烩饭粥后还是不饱，另一方面皇族们也只分到一些东西勉强裹腹。

六军将兵在这一天是什么东西都没得进食的。入夜后到达金城县时，发现县令和县民全都逃光了，所幸，仓促逃亡的他们，家里多少留下可以吃的食物，运气较佳的将兵总算吃到一些剩饭，虽然如此，大部分的士兵还是依旧饿着肚子。

与高力士一样居宦官最高职位的内侍监袁思艺，也于此时逃走。

（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呢？）四十五年前参加玄宗发动的政变，虽

然与玄宗是君臣却有盟友关系的陈玄礼，在金城县驿舍的黑暗中如此思考。

再怎么想，这件事情的元凶都是杨国忠。这都是杨国忠与政敌争宠的结果：是杨国忠迫使安禄山谋反的；哥舒翰也为杨国忠所逼，明知会中敌人圈套，却不得不由潼关东进。身为职业军人的陈玄礼，对此知之甚详。

丧失潼关的原因在于杨国忠！

陈玄礼紧紧握住拳头，这个拳头随之发起抖来，他已到怒不可遏的地步。他认为仅凭与杨贵妃的亲戚关系爬到宰相要职、成为皇帝第一号近臣的无赖汉杨国忠，绝对不可饶恕。

杨国忠只是于这十年来抬头的混混小人，而陈玄礼是皇帝四十五年来的盟友。玄宗这十年来信任杨国忠，犹较信任自己为甚——想到这一点，陈玄礼就感到悻悻然。从这一点，可以证明玄宗已完全被杨国忠欺瞒。

陈玄礼遂叫来跟随在皇太子身边的宦官李辅国。

“除非诛杀杨国忠，否则再也无法系住军心。为使皇上平安移驾至蜀，非斩杨国忠不可，但倘若由我如此请求，圣上是绝不会同意的。因此，我准备央请东宫（皇太子）同意，以便进行此事。你把我的意思禀告殿下，请他裁决吧！”

“是的，我一定向殿下禀告。”

将兵的情绪相当不稳定，这一点，随行的李辅国当然也知道。他遂把陈将军的意思向皇太子李亨（后来的肃宗）禀告。

“这是个难题……杨国忠成了全军怨恨的对象，这一点我也看得出来。可是，我也不能不顾虑到父皇的心情啊！”

皇太子犹豫着，不敢遽下决定。

但翌日一行人到达马嵬驿时，由于自然发生的军乱，杨国忠被杀死了。

准备前往长安的吐蕃使节团，刚好于这个时候来到马嵬驿。他们走过的刚好是杨氏一族的处住前，由于得不到食物，所以遂向高官模样的杨国

忠诉苦。

“你们向我诉苦，我也没有办法啊，因为我自己也是刚刚来到此地，对此地的情形全然不清楚。”

杨国忠如此回复吐蕃人。正在此时，一名看到此一场面的唐兵，突然高声喊道：“杨国忠和吐蕃人串通谋叛！”

因饥饿和疲惫而精神甚为激动的士兵，立刻向杨国忠射箭。箭射到马鞍，杨国忠没命地逃向西门，结果被士兵们追上，随即遭斩。他的儿子和杨氏姐妹——韩国夫人和秦国夫人——也一并被斩。连制止士兵的御史大夫魏方进也同时被杀。

杨国忠的首级被长枪刺着，高悬于驿亭门外。

四五 / 六军不发

“发生什么事了？”

听到外面的吵闹声时，玄宗问近臣。

“杨国忠谋叛，被六军将兵诛杀了。”

近臣回答时，对“六军将兵”这四字个特别加重语气。现在一行人中可赖以保护自己的，只有这六军而已。

“六军……？”

“落到今日这个局面，全都是杨国忠的责任。六军将兵全都如此判断，所以把他诛杀了。”

“这就无话可说了……”

杨国忠因专横成为人们憎恨的对象——这点玄宗也知道。

“陛下必须亲自到门楼外宣布不予追究诛杀杨国忠之罪，不然，事态会摆不平的。”

“知道啦！事态不能扩大，让杨国忠一个人死了就算了。”

“户部侍郎（户部副长官、杨国忠之子）和韩国、秦国两夫人也被杀了……”

“什么？……”

玄宗听到这个报告时，不禁勃然变色。

（杀害女子者绝不可饶恕。立刻处斩吧！）这句话几乎要脱口而出，但玄宗知道在这种态势下，绝不可如此轻率。当务之急，应该是使六军平静下来。

往日的欢乐情景掠过玄宗脑际。在这些情景里，有杨贵妃的姐姐韩国夫人、秦国夫人以及虢国夫人等人。有一次，玄宗的女婿被杨家家奴鞭

打，女儿广平公主因而前来哭诉，玄宗不得已将这名家奴处以杖杀之刑。但是这个处置又引起这些夫人的不满，玄宗遂被迫解除女婿程昌裔的职位。夫人们的目的在于显示自己的权势大过皇族，而世人却以“无耻的暴发户女人”批评她们……玄宗欲言又止的话，从幼小时候就伺候于他身边的高力士全都明白。

“她们过去对广平公主何等无礼，人们都知道，包括那些士兵在内……”

在玄宗身边的高力士说了这句话。

——她们是咎由自取……

高力士的话意在于此。

对高力士也非常了解的玄宗，自然也听得出他后面没有说出来的话：——倘若皇上态度坚定，能够压制杨氏一族的专横，今日这个悲剧也不会发生的……玄宗悄然走向门楼。

“到楼上时，希望皇上挺直腰身。”高力士从后面道。

玄宗点一下头后，耸一耸肩膀，也挺起了腰杆。

看到玄宗出现在门楼凉台时，原本吵闹不休的士兵，突然变得鸦雀无声。

“朕嘉许你们诛杀了谋反者杨国忠——”

虽然玄宗的声音有些沙哑，但由于一片宁静，所以即使较远处的人也听得很清楚。

“希望你们立刻归队，准备出发。”

说毕，玄宗欲看这批士兵的反应如何。而猬集在门楼前广场上的这批将兵，听到皇帝速返部队的命令后却丝毫没有移动的迹象。其态度显然表露对皇帝的话尚有不满。

“他们为何不立刻返回部队？是否对朕尚有不满？你去问问六军大将军，回来向朕禀报。”

玄宗如此命令高力士。高力士由门楼下来，找到龙武大将军陈玄礼，问了全体士兵的意思后，回到玄宗身边来。

“既然国忠谋叛，杨贵妃似乎已不宜留在皇上身边。军士们要求将贵妃……”

跪着奏报的高力士，不敢说出下面的话，也不敢抬头。

“什么？连贵妃也要……”

玄宗虽然拐杖在手，脚下一时却为之颠踬。

“尚请皇上慧剑断情丝……”

高力士振动着肩膀喘气道。

“这件事情……朕要自己决定。”

玄宗说完后，以挺着腰杆的姿势，走进门楼内。以皇帝身份演出的戏，至此告毕。听到门扉在背后关上的声音后，玄宗双手支着拐杖，并把下颚置于其上。此刻的他，露出颓丧之极的神态。

担任京兆司录的宰相韦见素之子韦谔，来到玄宗面前，跪伏道：“语云：众怒难犯。安危之分际点就在眼前。尚请皇上明断。”

他一边禀告，一边叩头，叩得前额裂开，血都流了出来。

“众怒难犯”是出自《春秋左氏传》的语句，意思是说，绝不可触怒众多的人。此际的意思是，绝不可因此触发军人发动政变。

“贵妃一直都在深宫里。她和国忠的谋叛怎么会有干系呢？”

此刻的玄宗，一双眼睛充满血丝。

“贵妃无罪。”高力士靠到韦谔身边，一样叩头道，“虽然如此，士兵们已杀了国忠。而作为国忠族人的贵妃依旧留在皇上身边，这绝无法使将兵心安的。唯有使军心安宁，皇上才得以安全，国家也得以安泰……尚请皇上三思。”

军队此刻已迫使皇帝追认诛杀杨国忠之事。但皇帝此举是在非常状态之下决定的。一旦大乱平定之后，对皇帝具有极大影响力的杨贵妃，若以“请将杀害我一族的人予以严惩”向玄宗哭诉时，将会产生怎样的事态呢？

——当时追认，乃非常状态之下的措置。事态已趋正常的现在，朕要取消当时的追认。着令调查当时之事，将凶犯逮捕归案！

皇帝日后说不定会下这样的诏书。因此，诚如高力士所言，只要杨贵妃活着，六军将士是无法安心的。因此，他们以拒绝回归部队的行动，表明将杨贵妃处死的要求。

“朕不以个人之安泰为意，但国家是皇祖皇宗所传……为维持国家的存在……”玄宗说到这里，将脸侧了过去。

“交给奴才处理吧！”高力士道。

让谁去杀死杨贵妃？这份差事只有获得玄宗绝对信任的人才能担任。而这是刻不容缓的事。

众怒不晓得会指向何方爆发。它目前直指的目标是杨贵妃。一旦众将兵认为“责任完全在于受到杨贵妃迷惑的皇帝”时，矛头便可能转向皇帝。事实上，这是很合乎逻辑的想法。所以，在事态演变到这个地步之前，非确实收揽军心不可。高力士对这一点当然知道得很清楚。

“这件事，朕只有找你办……”玄宗道。

“遵命。”

高力士站了起来。

于这件事情发生的五十年后，白居易作了《长恨歌》。其中有关杨贵妃赐死情节的诗句如下：六军不发无奈何，宛转蛾眉马前死。

实际上，高力士是在玄宗不在之处杀死杨贵妃的。

马嵬驿站内，有一座小佛堂，高力士把杨贵妃带到这个地方来。

“皇上有请——”

高力士以此为借口，但杨贵妃一听此言就明白自己的命运已到了尽头。民间出身的她，比玄宗更清楚触犯“众怒”的结果。

“皇上怎么不在这里呢？”

进入佛堂后，她说。

“奴才是要贵妃一命，药物都准备好了。”

“我不想使用药物……请你用这个吧！”

杨贵妃解下了自己的粉红色衣带。高力士领受后，哽咽道：“一切都是前世宿缘。”

“院子里有一棵梨树……那些枝桠看起来好像很合适……”

杨贵妃自己选择了死处。

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

《长恨歌》作者如是歌咏。

杨贵妃的遗骸用轿子抬着，被放置到驿站院子前。龙武大将军代表全军对她的死做了确认。

“贵妃确实已死！”

陈玄礼登上门楼，向众将兵宣告。

六军鸦雀无声。

门扉打开处，玄宗出现。陈玄礼脱下身上铠甲，也脱下头盔，当场跪伏。这个动作表示“待罪”。

“这次事件，全都是朕亲自决定。军士毅然决然诛杀谋反之徒，而朕则赐死与谋反之徒有关的贵妃。事情至此已然了结，军士宜速回原队。”

玄宗一口气说了这些话。

“万岁！”

陈玄礼起身高喊。六军将士随着齐声高喊“万岁！”他们陆续回归原队，但许多人却又表示不愿到蜀地。因为蜀乃杨国忠遥领节度使之地，该地犹有不少他的心腹部下。杀死杨国忠的士兵不想到这样的地方，是理所当然的事。

——我们回长安吧！有人如此主张，但在安禄山大军迫近长安的此刻，这批小军队回去，根本产生不了抵御力量。

到灵武（宁夏）去、到太原（山西）去、到陇地（甘肃）去……众人一时议论纷纷，最后，六军在未决定目的地的情形下，径行向西前进。

——皇帝向西。

听到这个消息时，各地父老纷纷前来。

“宫殿乃陛下住处，陵寝（帝陵区）乃陛下坟墓。陛下弃此欲往何方？”

父老们挡住皇帝队列，异口同声如此诉说。

玄宗留下皇太子说服他们，自己则径行向前。皇太子李亨是玄宗的第三个儿子。

“倘若至尊（皇帝）不肯留下，我们愿意率领子弟，跟随殿下，以攻破贼军，取回长安。殿下与至尊共入蜀地后，若蜀之栈道为贼军烧断，中原将完全归敌人所占。如此，我们的国家还有前途吗？”

陕西父老远较长安廷臣忠心。看到他们至诚洋溢的态度，皇太子实在不便丢下他们径行往前追上父皇。皇太子此时已四十六岁。

皇太子的长子广平王李俶、其弟建宁王李倓以及跟随皇太子的宦官李辅国等人，也都不赞成皇太子进入蜀地。

蜀确实是难攻之地。因此，在该地维持独立小王国，并不是困难之事。但要出该地取回天下，却是难上加难。三国时代的诸葛孔明，曾经尽死力由蜀地出击，结果，以他的才智尚且未能达成收复中原的愿望。

（一旦进去，就再也无法出来。）皇太子也承认这一点。围绕在他身边

的人越来越多，后来，竟达数千人之众。

径行前进的玄宗，怎么等也没看到皇太子追上前来。他于是派人回头探看情形。

实际上，皇太子这时亦已派了儿子广平王李俶前往谒见父皇，将他的决意报告如下：——儿臣准备召集西北守边之兵，前往东方讨伐逆贼，收复两京（长安及洛阳），以平四海，拯救国家危机，而后奉迎至尊归来。儿臣认为此乃真正之孝行。

“喔……你的父亲乃仁孝之人，你应该要好好辅佐他才是。”

玄宗对年二十九岁的孙儿李俶说。他并且决定将二千后军和飞龙厩名马拨给皇太子。孙儿准备东返时，玄宗在军队面前言明道：“朕已老矣。国家危急时，幼帝与老帝唯有远避一途。皇太子年已四十六，因此，朕准备将帝位让予皇太子。你回去向皇太子报告，叫他准备举行即位仪式吧！”

七月，皇太子抵达灵武。起先，他并不肯接受父皇让位之宣旨，但几经群臣推戴，最后在灵武城南楼即位。年号立即改为至德。

先帝崩殂时，该年仍会继续使用旧年号，直到过了年才改元，这是惯例。由于玄宗尚在人世，因此，于即位同时改元，被解释为可行之事。到这一年（756）的七月为止，是天宝十五载；之后，则为至德元载。

河西（甘肃）李嗣业及安西（新疆）李栖筠，分别率领五千及七千精兵，前后来到灵武。灵武地属扶风郡，后来改名为凤翔。

成为上皇的玄宗，抵达蜀之成都时，跟随的将兵仅仅一千三百名。

另一方面，安禄山的部将孙孝哲则杀进长安，并将安禄山痛恨的人逐一杀掉。唐曾经杀了身在长安的安禄山之子安庆宗——这是明显的复仇举动。

由于玄宗逃出长安是仓促间决定的事，所以，匆促之间联络不上的宗室以及居住长安近郊的皇族遂全被遗留下来。玄宗之姐霍国公主降嫁裴虚己，安禄山命令孙孝哲将这位老女人和其族人抓来，全部杀死后将其心脏挖出供在安庆宗的灵位前。皇孙及皇孙女被杀者亦达二十余名。

——血流满街。

史书如此记载。

灵武系朔方节度使的驻在地，此刻节度使郭子仪正率领勤皇军，在河北交战中。但一听到潼关沦陷，郭子仪立即率军来到灵武的肃宗处。

为此，在河北战线上的颜真卿遂陷入孤立状态，由于受到安禄山部将史思明的攻打，不得不从平原郡撤退。

四六／九年骚乱

安禄山依旧坐镇洛阳，长安的一切，全交给部将孙孝哲等人处理。孙孝哲使长安变成一座血城，城内一片凄风惨雨。

恐怖政策却也夺不走人们的反抗意志。从他们进城大开杀戒，人心便随之背离。

下令采取恐怖政策的是人在洛阳的安禄山。往年经常扮演小丑角色的他，自从进入洛阳后已完全改变，成了一个性格阴森的人。或许，这才是他的真面目，过去的他只是带着假面具罢了。举兵之时，他就染患了严重的眼疾。他的视力逐渐衰退，进入洛阳后，已到几近失明的状态。他的性格大变，或许是因为眼疾的影响。

被安禄山军包围但抗战到底的颍川太守薛愿和长史庞坚，于居城沦陷后，被送至洛阳。安禄山将两人捆绑起来，置于已结冰的洛水上，将他们活活冻死。失明后的他变得越来越残忍，动不动就鞭打在身边伺候的人，被鞭打至死的仆人，几乎无一日间断。

决定谋反时，安禄山曾经收了八千个养子。虽有收养关系，这批养子却没有继承权。他们的好处仅在于在军队内的地位受到保障，并且拥有各种特权。拥兵十五万但号称二十万的安禄山，以这八千养子为核心，因此，这批军队被称为“父子军”。安禄山是想利用收养关系换取他们的忠诚。

近臣当然也由这八千养子之中遴选出来，如今，这批近臣整日战战兢兢于安禄山鞭打的威胁之下。自称为大燕皇帝的安禄山，由于失明的关系，大都身居洛阳宫殿深处，不但绝少外出，也甚少引见部属，他的命

令全由头号近臣严庄传达。

最受信任的严庄，却常被安禄山鞭打。而伺候在身边的一个名叫李猪儿的宦官，受到鞭打的情形尤甚于此。

“我已撑不下去，大概很快就会被打死吧！”李猪儿忍不住发出悲鸣。

“你还年轻，应该还撑得下去。我这个老头子一天到晚挨鞭子，先翘辫子的应该是我吧！”严庄摇头道。

“说不定他会先翘辫子哩！”

李猪儿压低声音道。

“现在变成比赛谁能活得长久了。”

“索性……”

猪儿话说到一半就打住。但在同样境遇下的严庄，立刻明白对方要说的是什么。

——在被杀之前，索性把他干掉……“我的想法和你一样。”

严庄也压低声音道。

“那我们就动手干，怎么样？”

李猪儿挨近严庄身边，环视着四周道。

“我们可以不必自己动手。唆使别人就行……”

“唆使别人……？”

“我的意思是唆使庆绪……”

“噢……还是你高明。……庆绪一定肯做这件事。”

李猪儿吊诡地点头微笑。

庆绪是安禄山长子，虽然被封为晋王，却未被立为皇太子。大燕帝国皇太子之位，迄今悬而未定，个中原委，没有一个人不知道。

安禄山近来宠爱的是叫做段氏的侧室，有意立她所生的庆恩为继位者。只是庆恩年纪尚幼，所以只好暂时把这件事搁着。一旦庆恩被立为皇太子，庆绪就将性命难保。庆恩还幼小，而安禄山则在健康上出现问题。因担忧身后之事又有虐待狂倾向的安禄山，一定会毫不犹豫地杀死庆绪。

庆绪身受的压迫感，一定比严庄和李猪儿来得更严重。稍加唆使，为了保住自己一命，他定会不顾一切杀死父亲吧？——严庄想到的是这一点。

“皇上的精神状态，不可不谓异常。为了国家，现在是非下决心不可的存亡之秋。倘若坐失时机，殿下自己也会难保一命。尚盼殿下有所决心。”

听严庄说这些话时，安庆绪倒是吁了一口气。脑海中曾多次浮现杀害父亲的念头，但生性怯弱的他，始终提不起这个勇气。他现在才知道居然有同道人存在，而且这件事情还不必亲自动手。

伺候皇帝身边的宦官李猪儿说，这件事情可以由他来做。

“我向来敬你如兄，你说的话我都会听的。”

安庆绪遂对严庄表示赞成杀害皇帝之事。

唐肃宗至德二载（757）正月。——杀害一个眼睛看不见的人，应该没有多大困难，问题在于善后事宜。安禄山的养子有八千之多，所以在处理上必须大费周章。

李猪儿拔刀走向躺在床上的安禄山身边，朝着那便便大腹猛然砍下一刀。

“噢……！大胆狂徒……”

安禄山拨开枕头，伸出左手，准备抓起放在那里的剑。但剑早就拔掉了。安禄山抓住撑着眠床垂帘的竹竿，摇动着喊道：“你一定是家贼！”

安禄山发觉袭击他的不是外来刺客，而是身边的人。但为时迟矣。除了眼疾，身上长着恶性肿疱的安禄山，已无半点体力。长长的肠子从肚上的创口流出，不久，一代枭雄终于断气了。

三人合力在床下挖了一个坑，把安禄山的尸体埋在那里。这一切，当然都是秘密进行。

——皇上病笃，因而决定立晋王为皇太子，委以政事。

翌晨，严庄如此公告后不久，又宣言道：——皇上志愿退位为太上皇，已决定由皇太子即位。

之后，他才发表安禄山之丧。

安庆绪是个昏君，不但缺乏气度，连说话都不得要领。严庄遂尽量使他避免和家臣会面。

另一方面，唐则正向回纥请求援兵。连同河西、安西、朔方的军队在内，肃宗召集的兵力已有十五万之多。因安禄山之死而陷于混乱状态的大燕帝国，无法抵御如此庞大的唐军，安庆绪遂放弃洛阳，逃至河北之邺。最有实力的部将史思明则率领十三万军队，向唐归顺。唐给予他“归义王”的称号，并且任命他为范阳节度使。

唐已收复长安和洛阳，避难至蜀地的上皇玄宗也返回长安。但关于此一乱事的赏罚问题，父子的意见却不尽然一致。举例而言，肃宗很想救自己被立为皇太子过程中、曾经强力支持他的张说之子张均，而上皇玄宗却以“张均一度出仕于安禄山，绝不可饶恕”为由，坚决要处以死刑，肃宗不得不流着眼泪听从父命。

玄宗逃出长安之际，曾经弃群臣于不顾。长安之所以会落入安禄山手中，责任可谓完全在玄宗头上。倘若当时通知一声，张均当然会跟随玄宗。由于玄宗只顾及自己的安危，在极端秘密的状态下出走，因而使得张均为安禄山军所抓，并且被迫为他出力。

因为被遗弃而不得已为安禄山政权做事的人，照理说应该有充分的脱罪理由。事实上，这些人中的大部分仍跟随安庆绪在邺之地。

倘若唐对张均及陈希烈等曾在安禄山政权中任职的要人，持以更宽大的

态度，一定会有更多人逃离安氏政权，回归长安，结果定然将使安氏政权趋于衰弱，并加速终结此次叛乱。

——反正逃回长安也要受严罚……在这个状态之下，他们哪里愿意逃回长安呢？

对率领十三万大军归顺的史思明，唐朝廷内也有部分人士持着不予宽容的态度。郭子仪的部将李光弼是契丹族首长之子，他就曾企图暗杀史思明，不过，这个计划因被发觉而胎死腹中。

“连遭上皇遗弃的朝廷大臣都难免于死，何况我是一开始就与安禄山一起行动谋反的人。以为向唐归顺就能活命，这是我的大错特错。”

史思明如此告诉部下后，再度叛唐。

大燕皇帝安庆绪躲在邺地不敢出来，所以，灭亡只是时间问题，唐已经能够收拾此次大乱了。孰料，率领十三万大军的史思明又一次叛乱，史思明在相州大破唐军，顺便攻杀安庆绪，将其军队合并成为另一股巨大势力。

安禄山引发的叛乱，为史思明所承继，史家将此称为“安史之乱”。安史之乱前后连绵达九年之久。倘若唐朝持宽容态度，这场大乱大概两三年内就被平定了吧！

史思明和安禄山一样是杂胡。据说，两人的生日只差一天，且不管这件事情真伪如何，他们灭亡的过程却相似到令人惊讶的程度。

史思明会说六种语言，曾担任过名谓互市郎的监督交易之官职，这几点和安禄山一模一样。

于第二次叛乱时，大破唐军，攻杀安庆绪，成为范阳之主后，史思明以大燕皇帝自称，改年号为顺天，并且将范阳改名为燕京，也就是今日的北京。

史思明之所以未更改安禄山的国号“大燕”，大概是以安禄山之后继者自居的缘故吧？他所率领的军队，包括他本身在内，都是安禄山的旧部下——他大概也已考虑到这一层吧？他于唐乾元二年（759）四月即位，并且立妻子辛氏为皇后，辛氏有一名叫朝清的儿子，深受史思明的疼

爱。他虽然封不是辛氏所出的长子史朝义为怀王，却未立皇太子，原因或许就出在这里。

这些情形，不是和安禄山完全相似吗？

史思明曾向回纥求援，杂胡出身的他对回纥有份亲近感，也有不少人脉关系。而唐也同样向回纥讨救兵。

回纥的可汗在受到双方要求后，决定选择唐为救援对象。他派出援兵的目的是为了得到报酬，两相权衡后，认定唐较为富裕。回纥靠向唐阵营，是促使史氏政权灭亡的最大原因。而未能成功地拉拢回纥，理由不外乎史氏政权的经济力薄弱。

当时天下之富庶，已是江南优于江北。北方的粮食来源非仰靠南方不可。以今之北京为中心的北方史思明政权，在经济能力上断无伸展之可能。而安禄山以至于史思明的造反政权，之所以未能将江南置于支配之下，主要原因在于颜真卿等人的勤皇义军十分活跃。

史思明的性格也于晚年变得极为残忍。他对部下过失的处分，时常流于苛酷，动不动就处刑部属，而且常以连坐方式，将其家族一并杀掉。他和安禄山一样，企图以恐怖政策压制部下。

与唐军的战争，在史思明军占优势的情形下展开，唐将李光弼在洛阳邙山吃了大败仗。史思明乘势向西进兵，但由史朝义担任主帅的前锋部队，却为陕城守将卫伯玉所击退。

接到这个消息，史思明勃然大怒道：“朝义和其部将必须依军法处斩。处刑日期定于取得陕州后。”

这个消息被史朝义听到。这绝不是一时气话。为使负责留守范阳的爱子朝清能成为继位者，长子朝义本来就是眼中钉。

政变于桥驿发生。史朝义的三百名部下袭击在驿舍的史思明，手到擒来，然后把他送至柳泉驿杀死。

史朝义即位，改元为显圣，并且秘密派人将在范阳的弟弟史朝清和其母辛氏杀害。范阳的局势历经数月的混乱，最后好不容易才让史朝义掌握住，并任命亲信部将李怀仙为国都长官，使之留守燕京。

这是唐上元二年（761）的事。由于这一次的政变，史军的西进为之顿挫。不仅如此，史朝义虽想动员军队，安禄山的旧部却不听从他的命令。后来的战斗全对史朝义不利。虽然唐于宝应元年（762），有过肃宗与上皇玄宗相继去世的国家大丧，将兵依然极力奋战。回纥大军也投入战线，史朝义遂开始败走。

史朝义被赶出洛阳，渡黄河向北而逃，唐军则在其后穷追不舍。连战连败后，好不容易抵达范阳，竟然发现留守范阳的亲信大将李怀仙已归降唐。史朝义因此不得其门而入。

“没办法。我们亡命至漠北，等待时机。”

史朝义调转马首，而李怀仙却派军队从后面攻打过来。

“我命休矣……”

看到过去的部下追击上来时，史朝义知道自己气数已尽。到了一个叫温泉栅的地方时，他遂走入林中，上吊而死。

李怀仙将史朝义的首级献给唐。史朝义的首级被送到长安，是在代宗宝应二年（763）正月甲辰之日。

安史之乱至此宣告落幕。

四七／失去的头颅

上皇玄宗去世是宝应元年（762）建巳月甲寅日。历法于前年更改，使用以建字为始的月历。这项历法很快又恢复如前，故建巳之月相当于四月。

肃宗亦尾随父亲似的，于十三日后的丁卯日去世。倘若能再多活十个月，他们两人就都能看到史朝义的首级而知道大乱确实已经告终。

玄宗晚年相当凄凉。他被儿子肃宗疏远，自己信任的人则悉数从政治舞台上被拖下来，他再也没有对政治置喙的权利。说来这也算是咎由自取吧？片刻不离他身边的高力士也含冤受罚，被处流放之罪。

宦官的世界里，也有新势力抬头。由洛阳逃出时，曾向当时为皇太子的

肃宗进言应以灵武为基地的宦官李辅国，现在已成为宦官的头目。
在“两雄不并立”的道理下，高力士垮台了，而且玄宗再也没有力量拯救这名宠臣。

高力士被流放至巫州，于宝应元年因恩赦令得以回京，由巫州来到朗州时，他接到上皇玄宗的噩耗。

——闻上皇崩而号恸，呕血卒。

史书如此记载。也就是说，他由于过度哀伤玄宗之死，以至于吐血而亡。

高力士权势之大，确实无与伦比，但玄宗时代在政治舞台上活跃的是李林甫及杨国忠等宰相，高力士始终躲在幕后；相形之下，肃宗时代的实力宦官李辅国则亲自在政治舞台上演出。晚唐时期宦官之跋扈，大概以此为开端吧？

李辅国甚至与肃宗皇后张氏争权，肃宗病笃时，他更进一步杀害了张氏。实际上，张氏同样是权势欲望极强的女人，她亦曾企图杀掉李辅国，结果反被对方所杀。

唐为平定安史之乱，曾向回纥请求援军，而回纥军则以索取报酬的态度，掠夺长安等地。至此，唐在内政外交两方面都开始丧失光辉了。

实际上，平定安史之乱靠的并不只是回纥军的力量，依赖贼军之力的也不少。穷追史朝义，使之不得不自杀的并不是唐军，而是安史的部将李怀仙。

归顺是顾及面子的说法，实际上，他是在河北建立一个小独立王国，并成为其国主。肃宗后即位的代宗，授节度使之职予李怀仙。事实上唐的威令并不到达该地，李怀仙根本无视于唐朝廷的存在，而擅自任命地方文武百官。除了李怀仙以外，安史的部将田承嗣及李宝臣等人也被任命为节度使。李怀仙后来为部将朱希彩所杀；而这些贼军投诚的节度使被称为“河北三镇”，受到特别的对待。

河北三镇节度使成为世袭，不归唐朝廷任命。此外，其地也不必对中央政府缴纳贡赋——这已形同独立王国，无异是安禄山和继承其后的史思明所建立的巨大造反独立王国一分为三。也就是说，唐朝廷形式上任命

他们为节度使，实质上是默认其独立。与安史政权不同的是：除了一分为三以外，由于形式上的任命，与唐之间不再发生战事。

李怀仙等贼军部将，并不是因为对唐的力量有所畏惧而归降，而是为了能以不流血的方式继承安史遗产，所采取的权宜之策罢了。

后来，唐试图撤销节度使的世袭制度，改为直接任命方式，而三镇却以“河北旧事（规矩）”为由，予以拒绝。他们强调河北三镇的诞生，是平定安史之乱此一特殊事件的结果，不得与其他节度使一视同仁。

事实上，节度使内部也有问题。

安禄山收有八千养子之事，已如前述。此一方式亦为安禄山军阀后继者的河北三镇所承继，卢龙节度使李怀仙（后来为朱希彩）、魏博节度使田承嗣以及成德节度使李宝臣等人，都收了不少假子（养子）。义父子关系，是因为主从关系不够巩固而想出的权宜方法。

河北三镇的节度使，有拒绝唐朝廷干涉的力量，也同样有无力掌握家臣的弱点。后来，节度使更产生由将兵拥立的现象。在节度使成为由家臣拥立之前，唐皇帝亦成为由宦官所拥立。

宦官之所以开始得势，是因为过去以监军身份监视军队的他们，从肃宗时代起，开始掌握直接统率权的结果。

李辅国被任职为“判元帅府行军司马”。国军总司令为天下兵马元帅，但其职位系由皇太子担任，因此，实质上掌握国军的是居次官职的李辅国。

皇太子——后来成为代宗的李豫（即李俶）——系肃宗之长子，不过，他并没有因为是长子而顺利被立为皇太子。生母吴氏生下他后不久即去世，年仅十八岁。由于吴氏的父亲只有县丞的低微身份，更因连坐某起事件而被处刑，因此，生母的娘家可谓毫无势力可言。

三子李倓，虽然生母的娘家一样没有实力，但在胆识及智力上都远胜代宗。在代宗准备逃向四川之际，紧抓他的坐骑马辔、以坚决态度向他进言停留于灵武之地的，就是这个建宁王李倓。

“建宁王实在霸气凌人——”

李辅国说了这句似是称赞又像批评的话。

“没错。他确实有这个倾向……霸气过人，究竟是好事呢？还是坏事？……”张皇后回答。

张皇后和李辅国这两个人，于此确认了存在于彼此之间的共通利害关系。一心想得到权势的两人，都不希望肃宗的继位者是个杰出人物。要当做傀儡操纵，最好选择比较没有个性的皇子。

张皇后生了两个孩子，其中一个夭折，另一个则尚年幼。提起皇嗣问题，面对安史之乱这个建国以来最大的非常时期，绝不能立幼帝已成朝廷基本共识。既然如此，与其立精神饱满、处处贯彻自己主张的三子建宁王李倓为皇太子，不如立个性温顺的长子较为妥当。

次子越王李係虽然单纯而固执，却有擅自行动的倾向，将来驾驭起来可能会有困难。现在碍事的是三子李倓。张皇后和李辅国，遂协力以“郁郁有异志”向肃宗进谗言，甚至为他扣上计划杀害其兄之罪名。肃宗因而赐死李倓。这时候的肃宗，已完全听从张皇后和李辅国的摆布。

迫使上皇玄宗退出政治舞台，并且使其近臣高力士及陈玄礼等人垮台——张皇后和李辅国在这些方面的利害关系也完全一致，所以彼此都非常配合。

然而，接下来的事情，两人就在利害问题上发生冲突了。

肃宗生病时，张皇后决定要肃清最大的竞争对手李辅国。她于是叫来皇太子，以如下之语要他下手：“李辅国指挥禁军，垄断一切国政。迄今为止，所有的诏敕全都依他的意思而发。而今皇上病笃，母后真担心他会假借敕令，搞出什么名堂来。目前他最大的眼中钉是母后和你，灾难随时可能降临我们头上。我们非趁早将李辅国和其心腹部下程元振诛杀不可。你快下定决心吧！”

“他们两个都是父皇勋旧，倘若现在丧失这两个人，父皇说不定会因承受不起这个冲击而影响龙体。儿臣不敢做如此不孝之事。”

皇太子流着眼泪，表示拒绝。

“好，那你就先回去吧！母后另做考虑。”

张皇后如此说后，改叫次子越王李係来，对他道：“皇太子过于仁弱，连诛杀贼臣之事都不敢做。这件事情你做得来吗？”

“儿臣当然做得来，母后请吩咐吧！”

暴虎冯河型的越王当场表示接受。诛杀李辅国、程元振这两名黑心宦官后，自己说不定可以因功就帝位，他何乐不为。

“母后来安排以皇上之名召见皇太子吧！到时候，辅国和元振一定会随同皇太子入宫，他们一定会认为皇上已到了临终之时……”

依张皇后的口气，她好像也同意将皇太子连同两名宦官一并杀死。

（即位之事全看你的表现而定——）张皇后好像如此暗示。

越王立刻为发动政变召集人员。

要在他们进宫时展开袭击，所以地点当然是在宫殿内。禁军是归李辅国指挥，自然不便动；而禁军以外的士兵则不得进入宫殿。越王因而决定叫担任内谒者监（宦官的管理者）职务的段恒俊召集一批会武术的宦官，并且让他们携带武器。本身也是宦官的段恒俊，很快便召集了两百名临时宦官兵。

这样的计划实在欠缺谨慎。临时组织两百名宦官兵，风声不走漏才怪。何况政变的目标李辅国等人也是宦官，怎么可能不察觉到宫殿内宦官的动向呢？

知道这个计划的李辅国，以先发制人的方式逮捕越王李係和段恒俊，并且假借皇太子命令，将张皇后移至别殿。

肃宗于这起事件发生后不久去世，享年五十二岁。肃宗死后不久，张皇后和越王等人被杀。另有一些史料则记载张皇后、越王死于肃宗去世之前。

“大家只在禁中就好。外面的一切事情，奴才自会处理。”

代宗刚即位，李辅国就对他如此说。宦官习惯上以“大家”称呼皇帝。这些话犹如独裁宣言，相信代宗听后一定不愉快，但想到自己得以排挤建宁王李倓以及越王李係等有力竞争对象就帝位，全都是依靠李辅国的出

力，也只有对他的专横忍气吞声了。

李辅国以“尚父”自称。尚父乃古代周王朝元勋太公望之别号。此一字眼另外有“尊重如父”之意。太公望最初出仕于周文王，于文王之子武王时代，以参谋身份讨灭殷商，颇有功绩。先前出仕于肃宗朝廷的李辅国，似乎认为自己应该被其皇子代宗尊重如父。

李辅国更进一步成为司空（三公之首）中书令。玄宗时代的高力士犹未能就宰相之职。而为士大夫所唾弃的宦官，居然就三公、宰相之位，宦官之跳梁之态至此可谓到了极点。

代宗遂考虑采取以毒攻毒的方法。

李辅国之下的第二个宦官实力者是程元振，官居左监门卫将军。由于宦官头子李辅国身兼数职，因而与居第二号位置的他，在分量上有甚大差距。对此极表不满的程元振，遂向代宗奏道：“一个人不可能包办一切。宰相与军队长官必须分开，这是自古以来的规矩。”

“说的也是……”

代宗于是将李辅国所兼任的行军司马（实质上的主帅）及兵部尚书（国防部长）职务解除。

“朕担心你过分操劳。”

代宗当然事先以此作为借口。

接任行军司马一职的是程元振。而认为程元振乃自己心腹的李辅国，这时候持的是“分一杯羹给他也无妨”的心理，所以并不太在意。但朝廷接着对李辅国发出“居住外第”的命令时，他开始觉得事情有些不妙了。

从肃宗时代起，李辅国一直都住在宫里。而现在竟然命令他出去住外第！

程元振紧接着又采取另外的措置。对李辅国极为憎恨的代宗，当然全面支持他。这个措施是下达“解任中书令”的命令，不过，附带一条“进爵为博陆王”。爵位只是名誉称号。李辅国等于被剥夺实权，只换来名誉称号罢了。

进爵时，依照规矩必须晋谒皇帝称谢，李辅国于是于拜谒代宗时，流着眼泪奏道：“奴才不得伺候郎君（年轻人），唯有到九泉之下伺候先帝了。”

“你不必想得太多……”

代宗嘴上如此安慰，心里却因达到报复目的而大喊快哉。被剥夺军权的李辅国，再也无法行使实力了。

“将上皇从兴庆宫移至西宫是李辅国的主意。上皇当时一定非常懊恼吧？”

程元振如此煽动代宗。为使上皇玄宗与政治舞台绝缘，将他幽禁西宫，是张皇后与李辅国协力进行的事。代宗很清楚祖父（玄宗）当时气愤的心情。

“朕希望能以李辅国的首级供祭泰陵（玄宗之墓）……”

代宗压低声音说这句话时，程元振立刻点头。

数日后，发生了盗贼侵入李辅国府邸将他杀死的事件。奇怪的是，这个贼人砍下了李辅国的头颅和手臂并将之携走。

盗，杀李辅国，携去首与臂。——这件事情，史书只做如此简单的记载。

这是宝应元年（762）十月的事，距代宗即位仅仅半年的时间。史朝义这时候尚未灭亡。

代宗的目的在于压抑宦官之专横，实际上，他只是以另一名专横者取代了李辅国。而程元振这个人物，在性格上又远较李辅国恶劣。

四八／中兴的假象

大型战争结束之后，皇帝最担心的事情，莫过于战功彪炳的武将开始拥有极大权势。这样的武将极有可能率领历经战事的将兵，推翻朝廷，建立新王朝。

代宗之所以在安史之乱末期至平定后的这段期间重用宦官，并且赋予强大权力，一方面就是为了要牵制武将。宦官纵使有再大的权势，也不会篡夺帝位。就这一点而言，宦官是绝对安全的。

取代李辅国的程元振，是个素质不佳的宦官，他本身并没有与所赋予的权力相配的才能。

安史之乱平定的广德元年（763），西方吐蕃曾经入寇。唐为戒备吐蕃，当然置精兵于西北，但后来为了平定安史之乱，转而将他们投入东方战场。吐蕃就是趁这个空隙入侵的。

掌握军权的宦官程元振，却未将吐蕃入侵之事向皇帝报告。之所以如此，一方面是欠缺军事知识，另一方面则是他担心武将再度立下战功。他清楚地知道，自己的任务就是压抑武将抬头；过分忠实于这个任务的他，坐失了对吐蕃用兵的机会。

到这时为止，程元振所作所为主要在迫害平定安史之乱有功的武将，解任、左迁等事相继而起，连最大功臣的国军领袖郭子仪，都被迫离开军队。

安史之乱刚平定时，郭子仪曾对皇帝做了如下进言：——绝不可忽视对吐蕃、党项之防备。

“将军们是因为不愿军队被解散，所以故意说一些危言耸听的话。”

由于程元振如此说，代宗因而没有采纳郭子仪的进言。而程元振也因为说了这样的话，便不敢将吐蕃入侵之事向皇帝报告。

吐蕃军队如入无人之境，占领河西（甘肃省西部）后，更东进攻占兰州、河州、洮州、秦州、渭州等地，很快就攻到长安附近。

长安为之震撼。

朝廷紧急任命雍王李适（后来的德宗）为元帅，以郭子仪为副元帅，令他到咸阳抵御吐蕃，同时对各地军队发下动员令。然而，以李光弼为首的武将，没有一个赶到长安。这是因为各地将军都知道皇帝身边的程元振，对他们颇多诽谤的缘故。

“各地军队为何不来？”

代宗心浮气躁地说。

“禀告皇上。各地军队为何不来，原因至为明显。”

颇有勇气的太常博士柳伉，对代宗明确说出原因所在，并且就对策做了进言：“只需要一颗首级，一切就可迎刃而解。这当然是指程元振的首级而言。倘若如此各地军队尚不前来，微臣愿受车裂之刑。”

“唔……可是……”

要杀死曾经协助他除去恶人李辅国的程元振，令代宗颇为犹豫，他决定只剥夺程元振的官爵，并且将之流放。

虽然如此，各地军队还是赶到长安来。代宗立刻避难至陕州，在郭子仪等人的奋战之下，终于击退吐蕃。

代宗平安无事地回到长安。被流放至故乡三原的程元振企图东山再起，因而乔装女人，潜入长安，暗中进行复权运动。但他是被流放的人，擅自返回京师已属违法行为，于是在遭到逮捕后，正式被处流放远地之刑。他起先被流放僻地溱州，代宗后来将之改配江陵。

由此可见，代宗是个优柔寡断的人。实际上，程元振于前往流放之地的途中死去。按理说，代宗因宦官吃过苦头，应该再也不敢尝试，想不到他还是任命一个名叫鱼朝恩的宦官为“天下观军容宣慰处置使”，使之统率禁军。李辅国去后是程元振来，而程元振去后是鱼朝恩来。

吐蕃的入寇，是唐武将仆固怀恩谋反引入的。

仆固氏是铁勒部首长家系，自唐初就以武将身份出仕于唐，颇为忠诚，安史之乱时，曾为得到回纥之援军出过不少气力，一门中阵亡人员达四十六人之多。然而大乱平定后，他们却受廷臣的嫉妒及讥讽，处遇非常坎坷。之所以如此，当然与唐朝廷的弱化武将政策有关。在这些因素影响下，仆固怀恩遂毅然决然起而谋反。

在一度被击退后，他诱同吐蕃和回纥，以三十万大军再度向东进击。郭子仪此时先说服回纥，使之脱离联军，然后再对吐蕃发动猛攻，获得大胜。这是永泰元年（765）的事。

吐蕃入侵时被任命为元帅的代宗长子李适，因展现实力确保了皇太子之位；取代程元振掌握权力的鱼朝恩，则由于得意忘形招来灭亡。他因藐视宰相而树敌甚多，也为代宗所厌弃。

清明节的宴会后，鱼朝恩正准备退朝时，代宗以“有事商量”为由叫他留下。群臣退出后，独自留下的鱼朝恩，轻易就遭逮捕，并被勒死，这是大历五年（770）的事。另一方面，代宗却以六百万钱奠仪致赠鱼朝恩的遗族。同时，他把这起诛杀事件当做“自杀”处理。杀死李辅国时也以遭盗贼所杀处理，由于李辅国有尸无首，据说，代宗曾经以木头刻首，连同尸体交给其遗族。

由以上几件事情可知，代宗有将事情含混了结的习惯。

鱼朝恩之后，受代宗信任的人叫元载，但这个人不是宦官，而是进士出身的士大夫。他之所以发迹，完全是靠李辅国之妻（宦官亦得以娶妻）的族人关系，然而，他却承代宗之意，着人暗杀李辅国。为获得权势，他是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的人。

鱼朝恩的伏诛，他也扮演其中一个要角，因而更得代宗信任。

这个元载同样由于得意忘形而误了自己。他为了弄钱无所不用其极，利用地位大肆搜括，同时让儿子们与他狼狈为奸，最后弄到巨亿钱财。他在长安郊外建盖的别墅之宏大绝不亚于宫殿，据说，他集在这里的美女，犹较大内后宫女子出色。

代宗对此当然极为不悦，遂于大历十二年（777）以谋反罪名将元载诛杀，他这次倒没有含混其事，将元载族人全数杀尽。元载死得很难看，他口中被塞入脏袜子窒息而死。想凌驾身为皇帝的自己——代宗当然不会饶恕如此一个人。

得到权势的权臣依次被肃清，而整个时期中，郭子仪却从未丧失代宗的信任。

安史之乱时在河北立下大功，后来更大败吐蕃——有这等实力的他，为人却非常谦虚。他曾经是程元振、鱼朝恩等宦官刁难的武将对象，但每次奉诏，他都立刻从前线返回京师，以免落人口实，受到嫌疑。

他不但擅长打仗，由怀柔回纥使吐蕃孤立一事可知，其政治手腕也相当

非凡。安史之乱时，未听从肃宗命令的永王李璘，因被视为谋反者而遭诛杀，跟随他的幕僚诗人李白原本也要被处死刑，后经郭子仪的奔走才得以免刑。

代宗对臣下一律直呼其名，唯对郭子仪则以“大臣”称呼。多子多孙的郭子仪，晚年有数十个孙儿绕膝，得享八十五岁天寿。《旧唐书·郭子仪传》中，以如下之语描述他：权倾天下而朝（廷）不忌，功盖一代而主不疑，侈（奢华）穷人欲而君子不之罪……大历十四年（779）代宗去世、德宗即位时，郭子仪获授“尚父”之号。德宗建中二年（781）六月，郭子仪在荣誉的光环中逝世。

虽然有过权臣专横之事，但由于贤臣的努力，唐王朝总算二度度过危机。德宗即位、郭子仪逝世时，因安史之乱而受的创伤已趋痊愈，唐虽然再无盛唐时的气势，总算恢复安定，迎接可以称之为“中兴”的时代。

文坛有白居易及韩愈等人活跃，日本派空海及最澄等人来唐留学，就是这个时期。

——德宗于贞元二十一年（805，八月间改元为永贞）正月去世，由皇太子李诵即位，但新帝患有因风疾而起的言语障碍症，遂于在位六个月后由其子李纯继位。这个在位六个月的李诵被称为顺宗，李纯则被称为宪宗。宪宗继承了祖父德宗的中兴事业。

唐之中兴至宪宗之孙武宗时代为止。后来的唐王朝又急速趋向衰弱。

中兴之业必须自压抑割据的节度使做起。

中央统治不及于各地节度使，尤其安史之乱的降将被任命的河北三镇。国家之内犹有独立国家，这种情形当然甚不理想。

德宗不惜以武力压抑节度使。但如此一来，必须花费浩大军费。同时，为了压制节度使而派出军队，非与回纥保持和平不可，而花在这上面的怀柔费用也所费不少。德宗时代，因而有了第五琦、刘晏、杨炎等经济官僚的抬头。

事实上，几乎所有节度使都不听朝廷的号令。德宗以力量最弱的山南东道节度使梁崇义作为第一个目标，他起用淮西节度使李希烈前赴讨伐。结果，梁崇义被肃清了，但该地却为李希烈所割据。

中央打出不承认节度使世袭的方针后，各地节度使纷纷称王，脱离唐王朝独立。朝廷有意强力攻讨，而节度使们却透过政略婚姻，互有联络，讨伐事宜因而无法顺利展开。

为了筹措战费而增税，结果民情亦趋险恶。德宗不得已“下诏罪己”。这是所谓的自我批判。他的决定是：废止颇受老百姓诟病的税金，除了成为盟主的朱泚以外，宣布独立的节度使凡是取消王号，则一律免予问罪。因此而归顺的节度使为数甚多，但淮西李希烈却以大楚为国号，宣告完全独立。

奉命讨伐朱泚的李怀光，反而驻屯邻近长安的咸阳，并与朱泚勾结，德宗不得不出长安避难。之后，唐军奋起拼战，好不容易击溃朱泚和李怀光，并且使之败死。德宗因而得以返回睽违十个月的长安。

淮西李希烈为部下所杀后，朝廷以为见到和平曙光，孰料该地旋即又为接任节度使的吴少诚所割据。

德宗是满怀自信的人，绝少听从群臣谏言。但下诏罪己后，亦开始露出病态，终于采取与现实妥协的姿态。

德宗之孙宪宗再度采取强硬政策，攻杀西川、镇海等地的节度使，进而出兵问题层出的淮西，成功地压抑节度使，使其割据情形降到最低程度。

但郭子仪逝世时（781），甘肃西部地区为吐蕃所据，他却没有力量夺回。所以，“中兴”实际上有些名过其实。

以半妥协方式，表面上压抑了节度使，实质问题却没有根本解决。财政困难依旧，老百姓也没能过好日子。其情形可由当时白居易以《重赋》为题的诗窥知：夜深烟火尽，霰雪白纷纷。

幼者形不蔽，老者体无温。

悲喘与寒气，并入鼻中辛。

这是在重税之下喘不过气来的庶民形象。

外有节度使、吐蕃以及回纥的问题，内有宦官专横的威胁，而党争也越来越炽烈。

十九世纪末，于甲午战争后，清朝与日本签订将辽东及台湾割让予日本的《马关条约》时，全权代表李鸿章在致北京的奏文中有如下之语：戎狄窥边，乃自古所恒有。唐弃河煌之地而无损宪、武之中兴……宪宗至武宗时代的唐之中兴，甘肃西部（河西、敦煌）依旧处在吐蕃盘踞的状态之下。领土割让予异民族乃自古已有之事，中兴的光荣并未因此而受损——李鸿章如此牵强附会。实际上，唐之中兴只是好不容易度过安史之乱这个国家空前危机、政体得以勉强维持的时代，毫无光荣可言。

有明君之称的宪宗，晚年沉迷于服用长寿不老金丹。此种药物似有急遽改变性格的作用，宪宗因而变得时常躁怒。发作时，近臣常被处罚，因而被杀的人为数不少。

“这样下去还得了！我们的脑袋不知什么时候会搬家啊！”

“在被杀之前，不如先把他杀掉！这是我们唯一的自救途径！”

宦官们暗中纷纷做此议论。

“由我来动手！”

内常侍陈弘志主动表示他要下手干掉皇帝。这是元和十五年（820）正月庚子的事。陈弘志于是把毒药放入金丹内。

——暴崩于中和殿。

《实录》中只有如此简短的记载。

四九／甘露之变

唐中兴时期为了解决财政困难一度使经济官僚十分活跃之事，已如前述。

由于不同团体各自定立不同的政策，更因为包含税制在内的经济政策范围极广，政策的对立因而产生深化现象，各派无不展现激烈抗争。

此外，这个时期的进士及第官僚与因门阀而受到起用的贵族官僚之间的对立，也变得极为明显。

唐自此进入党争时代。

官僚的党争，一方面又与归属皇帝的宦官派阀抗争纠缠在一起，产生了极为复杂且阴险的关系。

宪宗因服用金丹猝死后，有“牛李党争”之称的内讧变得甚为炽烈。牛、李乃是取自党派头目之姓。一个首席及第进士、名叫牛僧孺的官僚，近来窜升得极快。为与之对抗，历代辈出宰相或高级官僚的贵族家门出身的李德裕，组织了另一个反对势力派阀。

牛党为实务官僚，采取现实主义路线。对现状施以激烈改革一定会出问题，因而宜以渐进方式慢慢改良——这是他们的想法。以节度使割据各地之事为例，他们主张的政策是：暂时承认他们的存在，先使节度使放心，然后慢慢削减其权限。

李党则由于都是唐王朝贵族子弟出身，抱持着公子哥儿式的理想主义。他们主张必须以强硬态度弹压藐视朝廷的节度使。他们最无法忍受的，是世代相传的贵族地位渐为进士及第的新兴阶级所侵占。

虽然在政见上有现实主义与理想主义的差别，但两者毕竟脱离不了派阀抗争的窠臼，其中感情的对立尤较政策之对立为甚。

牛党掌握政权时，属于李党的人全被赶出中央政府；李党成为执政党时，牛党分子则一律被左迁。这样的事情不知重复过多少次。结果，政策当然欠缺一贯性。唐政府遂掉入无法推行长期性政策的状态中。

牛李党争带来的副作用是宦官势力趋强，这是阁僚不断更迭而宦官却老是在皇帝身边的缘故。因此，两党都企图利用宦官扩大自己的势力。由于士大夫意识较强的牛党一般都蔑视宦官，而李党则是一向与朝廷有密切关系的贵族，自然与宦官有较多的联系，在利用宦官这一点上，李党较占优势。

继宪宗之后即位的穆宗，在位五年就去世，长子敬宗李湛成为新帝。这个新帝是粗暴而又反复无常的年轻人，他只热衷于击球、狩猎等乐事，动不动就鞭打身边的人。身边的人当然是指宦官而言。

这时候的宦官已不再是普通的奴隶。敬宗应该将祖父宪宗为宦官所杀之事铭记在心才对，忘了这一点的他，最后遭遇到和祖父一样的命运。

“那个浑小子自以为是什么？竟敢视我们如虫豸！”

“你也挨打了吗？昨天我也被痛殴一顿。你知道原因是什么吗？因为我击球赢了他。”

“他简直是个疯子。我被鞭打得浑身伤痕累累呢！”

“我在众多女人围观之下被剥光衣服。这个浑小子，我绝不会放过他的！”

被宦官称为浑小子的，正是今年十八岁的敬宗。身体已有缺陷的宦官，最不愿意让别人看到自己的裸身。因此，宦官认为在别人——尤其是在女人——面前被剥光衣服，是奇耻大辱。

“或许我们只是虫豸，但我一定要让那浑小子知道，他也比虫豸好不了多少！”

宦官刘克明、苏佐明等人虎视眈眈地等待着机会来到。

宝历二年（826）十二月的某一天，敬宗入夜后才狩猎回宫，而后开始在宫殿饮酒。敬宗喝得醉意相当浓，之后入室更衣——进入房间更换衣服，当然指上厕所而言。当时有身份的人，每次如厕，都要更换衣服。

房间里的烛火这时候突然熄灭。原来，苏佐明等人已带领伙伴闯入房间，弒杀了敬宗。苏佐明是击球主将，曾多次因竞赛之事受敬宗毫无道理的处罚。

一代万乘皇帝敬宗，遂在厕所里结束了十八年的生命。

——杀害敬宗事件的首谋是刘克明。他打算宣布敬宗因病猝死，并且以其遗言形式，立绛王李悟为新帝。李悟乃穆宗之弟，所以是敬宗的叔叔。

但宦官内部也有派系存在。枢密使王守澄等高级宦官，对刘克明的计划表示反对，他们主张照顺序应该由敬宗之弟江王李涵即位，并且派遣卫兵前往迎接江王。与此同时，他们动员左右神策军和飞龙兵攻打刘克明等政变集团。刘克明于交锋中被砍死，被抬出来的绛王李悟也遭杀害。

江王李涵随后即位，是为文宗。他于即位的同时，将涵之名改为昂。

不似父亲穆宗和哥哥敬宗，文宗是个英明又颇思有一番作为的皇帝。敬宗一个月至多上朝一两次，文宗即位后便立刻恢复旧制。依据唐之旧制，天子每于单数日——也就每隔一日——上朝裁决政务。

穆宗、敬宗两代，宫廷人员增加许多。朝廷遂决定将没有职掌的宫女从宫殿释出，人数竟达三千有余。也就是说，宫里过去有三千余名女人无所事事地过着游手好闲的日子。与此同时，宫女以外尚有一千二百人亦以冗员名目被裁减。

由此可见，文宗很有意愿要好好大干一番。虽然如此，他对拥立自己的宦官王守澄却不敢顶撞。

王守澄是宪宗服用金丹猝死事件的幕后主使人。宪宗死后，拥立其第三子穆宗的也是他。使两个皇帝靠其力量即位，其权势之大是可以想象的。成为骠骑大将军兼右军中尉的王守澄，由于军权在握，所以专横态度越来越明显。

杀死敬宗的宦官刘克明想扳倒宦官巨头王守澄，结果反而被杀。宦官内部斗争之炽烈，由此可见一斑。文宗亦极憎恶王守澄的专横，为了削减其权势，他起用名叫仇士良的宦官，意图使两人相互对立。

“使他们分成两派，消灭其中一方后，再一举肃清剩下的一方。这和过去的计策大不相同。”

文宗心腹李训，如是说明自己的计策。宦官非歼灭不可，这是他的意见。

过去的情形——以代宗杀死宦官李辅国为例，不过是换来程元振这么一个另外的大宦官登场而已。

李训是宰相李逢吉的侄子。为肃清宦官、被文宗起用为参谋的，除了他之外，尚有一人名叫郑注。郑注原先的职务是太仆卿，李训为礼部侍郎，却皆以同平章事的阁僚身份接近文宗。

李训和郑注理应同心协力，致力于肃清宦官，然而这两人竟然也为了争功彼此竞争。

“为达到扫清宦官的目的，必须内外共同协力，此时需要的是在外拥有

军队指挥权的人。”李训如此进言，且将协力者郑注外调为凤翔节度使。节度使确实拥有兵权，而凤翔又是安禄山之乱时光复长安的基地，有朝一日，需要从这个地方率领军队长驱攻入长安，也是大有可能的事。

实际上，李训的企图是将郑注派到外面，自己一人留在长安宫殿内完成肃清宦官之事，以便独占功绩。

将宦官分裂为王守澄及仇士良两派，算来大致成功。王守澄获晋升为观军容使这个更高一层的职位，但这个职务并不具实权，实际上是将他架空了。之后，文宗又对失去权力的王守澄扣上莫须有的罪名，逼迫他自杀；也就是说，皇帝将他赐死。

王守澄的自杀，对众宦官而言是极大的冲击。皇帝准备采取的作战方式是，趁他们陷于混乱之际，趁势加以第二击。

王守澄举行葬礼时，主要宦官理应全员参加。皇帝打算届时着令郑注由凤翔领军赶来，将所有宦官一网打尽。然而李训为使郑注没有表功机会，暗中计划于王守澄葬礼前，抢先完成肃清宦官工作。为达到这个目的，必须在举行葬礼之前，将所有的宦官集中到一个地方才可以。

“若有瑞兆，可以叫宦官前往观看。此事过去曾有多次前例。”

李训将自己的计划向文宗说明。

瑞兆出现时，朝廷照例会更改年号或发布恩赦令。依据当时人们的想法，出现瑞兆，是老天对人间世界政治的良好满意的缘故。依照过去的惯例，宫殿之内出现瑞兆时，都会叫全体宦官前往观看，以便查看其真伪如何。

——昨夜，甘露降到左金吾听事（左金吾卫办公厅）后面的石榴树上。

太和九年（835）十一月壬戌日，于紫宸殿举行朝礼时，新任左金吾卫大将军韩约如此奏报。韩约是李训的同党之一，亦参与诛灭宦官计划。这项有关瑞兆的奏报，当然是计划中的一环。

“微臣也见到了。”李训从旁奏道，“只是，微臣看不出来是否为真正的甘露。倘若因看走眼而称贺为瑞兆，将是极大的失态。因此，为求慎重

计，微臣认为宜多派一些人前往观看，以便确认为宜。”

“是吗？……好，你们带大家去看看吧！”

文宗回头对身边宦官道。这时候，皇帝的视线特别盯在仇士良的脸上。

“遵命。奴才这就去。”

仇士良代表众宦官回答。

在这之前，李训的同党郭行余、王璠、罗立言等人，早就率领武装士兵在该处待命。左金吾卫办公厅后面的院子，已用帷幕围了起来。为阻止闲人猬集围观，所以现场围以帷幕，并非不自然的事。金吾卫士兵早已躲在帷幕背后。

“将军，你怎么啦？是不是身子不舒服呢？”

仇士良对同行的韩约问道。

想到马上要干掉这批宦官，韩约心里就紧张，冷汗直流。因金吾卫以外的宫殿军队全归宦官指挥，所以，诛杀宦官是一件非常冒险的行动。

“我大概感冒了，身子有些不舒服……”

韩约含糊回答，由于紧张，他连说话的声音都有些紧绷。

“你应该要好好保重身体。”

仇士良露着怀疑表情说这句话时，突然刮起一阵风。帐幕底部被风吹起处，看到的是整排士兵的脚。

（原来如此！）

仇士良瞬间已警觉一切。难怪韩约的模样有些奇怪！仇士良立刻转身飞也似的往前跑去。他很快就冲出左金吾卫听事大门。

“快关门！”

韩约大声喊叫时已来不及。

“还宫！还宫！”

仇士良一边跑着，一边对莫名其妙跟着他冲出来的宦官们下了指示。

“把皇上塞入轿子！”

诛杀宦官的命令是文宗所下——仇士良已经推测到这一点。遇到这样的变故时，对拥有皇帝者绝对有利，因为可以借皇帝的命令，采取任何措置。宦官们用轿子抬着文宗，迅速跑向北边的宫殿。

“皇上请等一下，臣还有事尚未奏完！皇上，请不要回宫！”

李训抓着文宗所坐的轿子大声喊叫，却被众宦官拨开。宦官一边吆喝，一边以脱兔之势，抬着皇帝回到宫殿。

胜负至此已然揭晓。

倘若皇帝为李训等所拥，他一定发下“诛杀宦官”的诏敕吧？但文宗现在被众宦官抬着回到宫殿。这表示皇帝已成了宦官的俘虏，他只得听任宦官的要求。

——逮捕乱徒，立刻处刑，包括李训、韩约在内。

这道诏敕发下后，被指名为乱徒的李训等人非逃亡不可。

李训逃进终南山，投靠素有深交的宗密和尚。

“你赶紧剃发吧！假装本寺僧侣躲在这里，或许可以保住一命。”

宗密和尚如此忿恿。李训本想听从他的话，但部下们却表示反对。

“我们还没有输，可以再纠合同志打回去，把他们干掉。身为领导人物却剃发为僧，这不是影响我们的士气吗？希望你千万不可如此！”

“说的也是……”

李训为图东山再起，前往凤翔。他的同党郑注就在那里。但李训于途中为一名叫宋楚的人所擒，被押赴长安。

“你抓到我是大功一件，一定会因此得到富贵荣华。可惜的是，禁军为了逮捕我，正在四处拼命搜索。他们的人数远较你们为多，我迟早会被他们从你手中夺走的。你不如在这里把我杀掉，取下首级，以免夜长梦多！”

来到昆明池畔时，李训以此建议宋楚。他不愿意活着受辱，宁愿一死了之。宋楚于是砍下李训的头。在凤翔的郑注，也被监军宦官张仲清在当地诛杀。

史家将归于失败的这起诛杀宦官事件，称为“甘露之变”。

五○ / 官逼民反

文宗于甘露之变约四年后去世。朝廷当然是在宦官的掌握之下。甘露之变是得到文宗的同意之后策划的，这已是众所周知的事。仇士良自然打从心底痛恨文宗。

文宗也因为被“家奴”宦官制压而抑郁不已。他晚年很少上朝裁决政务，之所以得病，大概是过于抑郁的结果吧？

由于文宗的太子李永已死，因此在他罹病后，继位者亦成了问题。文宗是承继兄长敬宗即位的，而敬宗实际上有儿子，只是这个儿子当时还是个婴儿，敬宗不欲立之为帝，才让弟弟文宗继位。由于文宗无子嗣，所以立敬宗之子陈王李成美为皇太子，应该是理所当然的事。李成美这时已十五岁，有足够的资格当继位者。

开成五年（840）正月，于文宗临死前，宦官以皇太子李成美尚未成年为由，将之废去，另立文宗之弟颍川王李瀍为“皇太弟”，是为武宗。实际上，未成年只是借口，宦官认为，皇帝非由自己拥立不可。李成美是在宰相的意见下被立为皇太子的，宦官只是憎恨这一点罢了。

文宗死而武宗即位的这一年，历史上又发生了重大事件。

于安禄山之乱时，唐曾向其请求援兵、后来为唐带来许多困扰的回纥，突然灭亡了。回纥是游牧民族国家，却因与唐有所接触而逐渐开明化，并因此建造了国都，位在北蒙古的鄂尔多·巴里克。

原来回纥内部发生内讧，回纥将军引进西北方的十万骑黠戛斯（突厥系

游牧民族）军队。国都因而沦陷，在各地的回纥族群被迫以集团方式亡命。

天山南路在这之前是以伊朗系住民为主的地区，回纥族群以集团方式迁徙此地后，成了多数派。后来这个地区被称为土耳其斯坦（土耳其系住民的土地），正是由于此时的集团移位，回纥族已变成压倒性的多数。

回纥族信奉摩尼教或佛教，直到定居天山南路、与西方亚洲的接触频繁后，开始改信回教。“回回教”或“回教”的名称，即源自“回纥族所信仰的宗教”。

回纥远离他去，对唐来说是值得额手称庆的一件事。回纥过去常出难题困扰唐，西北国境时刻处于紧张状态下。吐蕃这时也发生内讧，河西豪族张议潮乘机崛起，将河西至敦煌地带的吐蕃势力彻底扫除。

张议潮是不借唐之力量，以自力将失地从吐蕃手中收复的。虽然唐任命张议潮为归义军节度使，然而河西失地重归唐土只是表象而已，实际的情形是，该地已为收复失地的功劳者张议潮所割据。

与回纥并列唐的两大强敌的吐蕃也已丧失国力，唐的外患终于得到解放。而唐也于回纥迁徙到天山南路的六十多年后灭亡。这未尝不可解释为，由于再也没有外患，唐因而得以苟活六十多年；另一个看法是，由于没有外患，紧张随着趋淡，政治变得弛缓，反而加速灭亡。

外敌环伺时，在自卫本能的驱使下，会尽可能地压抑内讧，加强团结以御外敌。在这个情形下，党争问题和节度使问题，都有可能得到某些程度的解决。而对外欠缺紧张意识的唐，却如雪球滚下斜坡般往下滑落了。

安禄山之乱后，唐可以说已丧失世界帝国的资格。

原本甚富国际性的唐，逐渐倾向国家主义。武宗即位时是李党的天下，由李德裕担任宰相，这个人的国家主义思想尤其强烈。武宗治世期间，发生了中国历史上最大规模的排佛运动，就是因为有如此的时代背景。

有一个名叫赵归真的道士。这个人曾于敬宗时代出入宫廷，大谈其神仙之道。敬宗死后，其身边人员全被流放至岭南，因为大家认为敬宗之所以粗暴荒淫，责任全在于身边人员。赵归真也被归类其中而遭流刑，后

来却又获赦返回长安，再度出入武宗宫中。

武宗从小就对神仙之道非常着迷。由于唐皇室每以老子（李聃）子孙自称，因此，历代极为重视道教，宫中席次也以道先僧后为原则。

道教乃神仙之道，历代皇帝中以玄宗最为热衷。但玄宗之前的唐，尚属世界帝国时代，对待外来宗教还算宽大。虽然玄宗本身对道教甚为热衷，却也没有因此压迫其他宗教。而武宗之所以推动废佛运动，与其说是比玄宗更热衷道教，不如说是唐已非世界帝国这个时代背景所使然。何况更有赵归真这么一个奇怪人物登场，对武宗加以诸多煽动。

“为何不以老子诞辰为国定假日呢？老子是道教始祖，同时也是大唐皇室的祖先啊！”

武宗采纳赵归真的建议，订定据说为老子生日的二月十五日为国定假日，称之为降圣节。宫中盖起望仙观，原先安置佛像的内道场全被废止，改为道教道场。由赵归真受予法箓（相当于佛教的授戒）的武宗，与玄宗一样成为道士皇帝。

发下废佛诏书是会昌五年（845）八月的事，但早在数年之前即有预警。

会昌二年，未持有正式度牒（执照）的僧侣和未守戒律的僧侣，全被命令还俗，人数达三千五百人之多。四年，未经朝廷颁受正式寺额的寺堂全被摧毁，长安一地就多达三万。望仙观即于这一年建盖完成。

会昌五年发布废佛诏书，可以说是最后的步骤。

这时候，被摧毁的寺院达四千六百所。此处所谓的寺院是指规模宏大的官寺而言，以招提或兰若为名的小型私寺被摧毁者，更达四万余所；被命令还俗的僧尼有二十六万五百人；被没收的田地有数千万顷、寺院奴婢十五万人。

“国家财政如此艰苦，而天下寺院的田地并未缴税，僧尼以及寺院奴婢也都在免税之列，这批人的力量若用在国家建设上，财政很快会获得改善的。”

赵归真进言必须彻底废佛。

一说谓，佛教的僧智玄与道教的赵归真在麟德殿展开宗教论事，结果，后者屈居下风，因而行使实力加以报复。

话说回来，佛教这一边也有许多应该反省的地方，拥有偌大庄园又有无数僧尼不事生产，享受免税特权的他们，对国家实无任何贡献。

世人对此称为“会昌法难”。

除了佛教以外，景教（基督教的一派）、祆教（亦称拜火教）以及摩尼教等外来宗教也全都受到弹压。国家主义的影子，于此隐约可见。

发出废佛诏书的七个月后，武宗去世。

——他是受到佛的惩罚。

佛教人士如此争相走告。

实际上，武宗是因服用赵归真等道士炼制的金丹而死的，享年三十三岁。由于皇子尚年幼，皇太叔遂被立为新帝，这是破天荒的事。

光王李怡是宪宗第十二子，也是穆宗之弟，算来是武宗的叔叔，是为宣宗。他即位后立刻撤销废佛令，并且逮捕赵归真等道士，将之杖杀。武宗时期掌握政权的是李党，而宣宗却将宰相李德裕及其一党左迁。不过，牛僧孺此时已死，所以，牛李党争总算告终。

且别说党争情形如何，由会昌之废佛以重建国家财政为名目这一点，便可得知唐政府已到濒临破产的局面。宣宗在位期间至大中十三年（859），于其治世末期，各地兵乱频生。

兵乱指的是各地驻屯军队的下级士兵的叛乱。待遇不佳、未得依照规定时间退伍、薪饷迟迟不发——兵乱因这些原因而起。

过去为数不多的节度使，自从安禄山之乱后，又如雨后春笋般地增加许多。节度使因兼具行政及军事权限，因此，实有割据地方之虞。朝廷为预防这一点，便采取频频更选节度使，并且尽可能以文官充当的方针。

节度使是个肥缺。

由于他们拥有征税权利，所以得以任意向庶民征收苛捐杂税。假设该地

税收依照规定为一万两，征收一万三千两时，多出的三千两自然落入自己的口袋。更由于在朝廷的方针之下任期甚短，因此，非在短期间内大捞一笔不可。

既是肥缺，竞争自然非常炽烈。想要争取担任节度使必须向宦官活动，而这当然需要银子。为了能以巨额款项向宦官行贿，高利贷借款已是屡见不鲜之事；而一旦成为节度使后，为偿还高利贷，自己又要大捞一笔，当然更要拼命榨取。

第一个被揩油的，每每是士兵的薪饷和膳费。

“喂，你有没有发现我们最近的饭量少了一些？”

“你也发现到了？我最近常因这事纳闷哩！”

“还有，发给我们的薪饷老是拖延。”

“真他妈的，一定又在搞鬼！”

每个士兵都心生不满。这样的不满一旦受到刺激，就会立刻引爆。结果是节度使被赶走。

宣宗末年，康全泰之乱和裘甫之乱相继而起。

成为安徽宣歙观察使的郑董，在当时来说是难得一见的清官。但清官是不受某些人物欢迎的。当时有所谓“影庇之事”，是指以假冒手段取得军籍而言。取得军籍不但可以不用缴纳税金，更因职权而有许多好处。此外又得享向公家机构出售商品的独占权利。

清官到任后，当然不准有影庇行为。郑董是以端正纪律为己任的人。靠军队之名而占便宜的一些人，对郑董的严厉取缔当然极为反感。而如前所述，甚受虐待的下级士兵，个个内心都极度不满。

如今，这不满之气终于爆发了。以康全泰为首的叛乱很快就被镇压，但问题并不因此而根除。裘甫之乱相继而起，这次性质稍微不同，因为它不是军队叛变，而是农民暴乱。如果说康全泰的叛乱为兵乱，裘甫则应该以民乱相称吧？

以裘甫为首领的百名贫民，在浙江东部海岸地带发动暴乱后，很快就有

三万民众与之纠合。这是人民对节度使及观察使苛酷榨取的反抗。呼应的人数也多得吓人，据说，许多在远处的盗匪都写信前来表示有意参加，各地盗匪之多亦由此可见。

唐将生活必需品的食盐、茶叶等物品以官方公卖制度经营。由于财政状况日趋困窘，政府就任意提高食盐、茶叶的公卖价格；到后来，盐价起码已高出生产成本百倍以上。结果，密造及密售食盐的情形便自然而然发生。以政府公卖价格的一半售卖也能赚到五十倍利润，而且还受到消费者的感谢。

密造及密售的食盐，叫做“私盐”。私盐猖獗的结果，政府食盐的销售量当然大受影响。由于这会严重影响国家财政，所以非彻底取缔不可。而以严厉手段检举并且处以酷罚时，私盐业者当然会武装起来与之对抗。

也就是说，政府发动军队检举私盐时，他们会进行武装抵抗。为顾及生活及顾全生命，私盐集团的武装越来越彻底，政府称他们为“盐贼”；同样地，对私售茶叶者则称为“茶贼”。虽然被称为贼，但庶民由于能购买到廉价的食盐和茶叶，所以对他们当然一点敌意也没有。这类贼被官方追捕时，庶民反而会包庇他们。

裘甫崛起时，在短期间内就纠合到许多人，是因为原本就有这等武装组织的缘故。

浙东观察使王式打开官库，将粮食和物资分给贫民，以阻止他们参加叛乱。终于在七个月后将叛乱敉平。

至于懿宗咸通九年（868）发生的庞勋之乱，可以说是始于兵乱而后来扩大为民乱的。

被派遣至桂州（今桂林）的军队，在约定的三年期满之后，并未获准退伍返回家乡徐州；反而在改为六年到期时又下令还要延长一年，士兵至此已忍无可忍，遂纷纷开始擅自北归。被推举为这八百桂州驻屯军首领的，就是庞勋。

北归途中，由于许多人相继加入，这个团体因而染上民乱色彩。这个乱事于年余后被敉平，而唐就于此际借用了塞外民族沙陀族的援军。

六年后，又发生了摇撼唐王朝基础的大叛乱。这是由王仙芝和黄巢领导

的叛乱，其骨干则为“盐贼”。

五一／草贼满天下

盐贼实际上是经营食盐的实业家。由于这是违反公卖法的高利润行业，所以盐贼的首领个个都相当富裕。

山东曹州冤句县的盐贼头领王仙芝和黄巢，都属于知识分子阶层，两人都参加过科举考试，不过多次应考似乎都未曾及第。他们之所以发动叛乱，是因为政府的取缔越来越严厉；究其原因，不外乎政府的财政愈趋窘迫。

懿宗死而其子僖宗即位的翌年咸通十五年（874），王仙芝在长垣（在今河南）起兵。来年六月，王仙芝攻陷濮州和曹州。天兵节度使薛崇前往讨伐，却被击退。此时已拥有数万兵力的王仙芝，以“天补平均大将军”自称。当时的贫富差距可能过于悬殊，因而酿成社会的不安，他的称号，大概就是用以反映庶民的不满心声吧？

黄巢则另外纠合数千民众，呼应王仙芝。他和王仙芝是同乡朋友。

“有必要让政府知道我们是有力量的。”

实际上，王仙芝持的只是这个态度。

政府之所以严格取缔，是因为瞧不起私盐集团的力量。给予一次强力反击的话，政府会因惊吓而再也不敢干涉他们。如此一来，私盐事业等于受到默认。

也就是说，这是所谓的“一击论”。给予强烈的一击，威吓对方少管闲事——这是王仙芝的目的。

但纵然腐败，对方毕竟是中央政府，这一击非得极端强烈不可。因此，王仙芝在纠合人员上花了不少苦心。

刚好这一年是个大荒年。各地飞来大群蝗虫，吃光了所有农作物。蝗虫吃的不仅是农作物，连杂草都吃。大群蝗虫来袭时，天日为之遮蔽，连白天也变得阴暗；蝗虫飞走后，大地旋即变成一片黄色荒地。

虽然蝗害肆虐，政府在征税上却未见宽松。农民不得已，只有放弃土地，踏上流浪之路；成为流民的他们，为了有东西吃，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

王仙芝就在这个时候尝试一击。募兵过程由于遇到如前所述的社会环境，所以前来参加者不计其数。

弃土地而成流民、进而匪贼化的人们，一般被称为“草贼”。现在，这批草贼投入盐贼的组织了。盐贼等于是一个企业体，因此有足够的财力养兵。

击退薛崇率领的政府军，并与同为经营私盐的黄巢造反团体结合，更将草贼收编伞下成为数万大军，这是王仙芝巅峰时期的情形。

——朝廷好像正在考虑怀柔政策……王仙芝得到此一情报。这类情事于安禄山之乱时曾发生过。朝廷以怀柔政策使安禄山部将倒戈，分别给予重要地位。目前在河北一带甚为神气的节度使，都是这一票人。

（朝廷准备给我什么地位呢？）

王仙芝的内心期待着。

给政府军的打击越大，将来获授的地位就越高，这是筹码多少的问题。因此，王仙芝更加拼命的打仗。

书生时代多次应考却都名落孙山的王仙芝，一心梦想着成为政府高官。但这个梦想却因应考落第而一次次地破碎。

（我只有放弃这个念头了……）

他因而开始专心做他的私盐生意。如今，过去的梦想又复燃了。倘若当时金榜题名，现在充其量也是低级官僚；现在却由于给了政府诸多打击，一下子就能成为高官！

他意气风发的程度，不言可喻。

合流为一的黄巢，一样也是屡试不第，然而，他的骑射本事远较学问为佳，并且特别爱好任侠之道。大家围坐喝酒时，正是黄巢最能发挥本领的时刻。

“被宦官摆布的长安军队，何足为惧？”

黄巢高举酒杯，一口气喝干。

“你的话对极了！”

“这正是所谓的铠袖一触！”

黄巢等待伙伴们静下来后，又高声喊道：“在推翻李家唐王朝之前，我们绝对不能松懈下来！我们要前进到底！”

听到黄巢强有力的说词时，王仙芝有些不解地想：这个家伙也是落第书生。他过去不也是怀抱着大官梦吗？……难道他真的想打倒皇帝……？

意气昂扬的酒宴，直到深夜犹欲罢不能。

乾符二年（875）十二月，王仙芝占领了沂州。

唐朝廷授予平卢节度使宋威“诸道行营招讨草贼使”这个庄严的头衔，并拨三千禁军和五百骑兵加入他的军队。乾符三年七月，宋威于沂州城与王仙芝交战，大破王军。不，“大破”只是宋威一厢情愿的说法而已。

——攻杀贼军头目王仙芝。

宋威如此向长安报告。因为收拾贼军阵歿人员尸体、准备处分之际，一名俘虏指着一具尸体说：“那就是天补平均大将军。绝对没有错。”

宋威信以为真，所以做了如是报告。

实际上，王仙芝并没有死，他也不认为自己被打败。他只是看到大军攻打过来，暂避其锋罢了。王仙芝军队很快就又袭击阳翟、郏城诸城，并且将之攻陷，借以证明他依旧健在。

听到贼将王仙芝已死消息时，长安百官都进宫互道贺词。未料，接踵而来的是由阳翟传来的“王仙芝夺我城池”之急报。

“这个消息确实吗？”

廷臣们正半信半疑，又接到来自汝州的报告：——王仙芝已入侵州境，

此刻正迫向州城。

“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一定是残兵败卒在乱窜。他们被追得无路可逃，大概是垂死之前的挣扎，一定很快就会被攻灭的。”

“乱窜的残兵败卒，有可能接连攻下两三座城池吗？”

连庆祝宴会都已开过的现在，廷臣们不得不如此自圆其说。不久，人们终于知道沂州之战并非如宋威奏报之大捷，而是王仙芝的战术性转进。

汝州州城沦陷、州刺史（首长）王镣被擒的消息又传来。汝州就在有“东都”之称的唐副都洛阳的附近。洛阳为之震撼，住民忙着整理东西，从这个都市避难他处。

王仙芝军攻陷阳武后，又挥军直指郑州。唐将雷殷符从中牟出击，与王仙芝军交战，唐军又以“攻破王仙芝军，使之败走”向长安报告，但长安已不相信前线将军的报告。果不其然，王仙芝军似未受到多大损伤，又向唐州和邓州发动攻击。此外，郢州和复州一下子就被攻陷了。

十二月时，王仙芝更依次攻打申州、光州、庐州、舒州、通州，淮南节度使刘邺因而向长安朝廷请求援兵。朝廷中遂再度扬起怀柔政策之议。

王仙芝从中原南下，直到长江附近，包围了要冲蕲州。该地刺史裴偓乃宰相王铎的门生，而成为王仙芝俘虏的汝南刺史王镣则是王铎的堂弟。

两军于此在该地展开和谈。

王镣致信裴偓谓，继续交战对双方均属不利，因而建议举行和谈，谋求解决之道。裴偓接受此一提议，打开城门，招入三十余名王仙芝将领，允以将对朝廷进言“赦其罪，且任命为官”的解决方案。

朝廷因此而展开甲论乙驳的场面。

“庞勋造反时，先帝绝不饶恕贼徒，最后终于平定那次大乱。”

“此一时彼一时，自从王仙芝举兵以来，官军打过一次胜仗没有？虽然有过捷报，但那些都是虚假的。无法以武力平定王仙芝，已是确然之

事。既然如此，为何不另谋解决途径呢？”

“倘若现在给予王仙芝官职，无异鼓励人民作乱。天下书生将不再砥砺学问，应考科举，而会认为造反才是发迹的快捷方式。怎么可以如此让贼徒自大起来呢？”

“那我要请问，为了平定此乱，今后需要多少兵力和战费？诸公难道不明白国库的现状如何吗？”

如此发言的是宰相之一的王铎。或许是堂弟被俘的缘故，他主张采取怀柔政策的态度，非常坚定。

左神策军押牙兼监察御史——朝廷最后决定以此官职授予草贼头目王仙芝，传达此事的中使（宦官）立即派遣至蕲州。押牙是藩镇高级幕僚武官，而监察御史则为巡视州县的文官。两者都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官职，监察御史不过是七品或八品官而已。只是，朝廷认为同时给予文武两职，王仙芝一定会乐于接受。

王仙芝果然露出喜不自胜的表情。

“太好啦！太好啦！”

“恭喜你。”

“你终于成为廷臣了。”

俘虏之身的王镣和刺史裴偓，交相对王仙芝致贺词。

“我以后会重新做人，忠于自己的职务。”

多喝了几杯贺酒的王仙芝，回到在城外的宿舍来。他因酒醉而脚步踉跄。

而黄巢正在等待王仙芝归来。

“我是监察御史……我是监察御史……”

王仙芝一边走路，一边哼歌似的重复念着这平生以来第一次得到的官名。他的声音相当大。

“你这个混账东西！”

黄巢冲上前去，猛然就给了王仙芝一记耳光。王仙芝被揍得当场跌倒。

“你……你干什么？”

王仙芝晃晃摇摇地站了起来。他看到黄巢站在自己的眼前，背后更有一排王仙芝的将领。

“你要知道长安正以厌恶不屑的态度，丢一块肉给一只脏狗。因为这只狗吠得吵死人，所以他们只是想借此使这只狗安静下来。你要吃下这样的东西吗？区区八品官，值得你这样兴高采烈吗？”

黄巢瞪大一双眼睛，恨恨地说。

“我……我……”

王仙芝在醉醺醺的状态之下，想赶快掌握状况。

（只有我一个人被任官，黄巢好像为此气炸了……）可是，现在又能怎么样呢？

“你是不是已经接受了，我要你明白地告诉我！”

黄巢以逼问的语气问道。

“没有。那只是长安的提议。”

要是说出已经接受，自己说不定会被杀——王仙芝立刻做了这个判断。

这个军营有五千军队，这样的事情不是不可能发生。

“我要你说清楚。你到底接受了没有？”

“当然！……我不是和大家一起发誓，要横行天下到底吗？”

王仙芝想，当监察御史之事，只得暂时放弃了。

“那就好。我们现在来决定对长安朝廷的回话吧！”黄巢道。

“回话……？”

“对啊！我们要开始攻打蕲州城，这是最好的回话吧？”

“开始攻打……？”

“我们已经如此决定了。”

“呃……”

王仙芝的醉意顿时全消。

五千军队在黄巢的煽动之下，好像已极其激昂。这时候表示反对意见，绝对不是贤明之策。

“我好像多喝了几杯。攻打蕲州城之事，就由你指挥，黄兄，尽情发挥你的本领吧！”王仙芝道。

蕲州城这一边的人，认为与王仙芝之间的和谈已经成立。王仙芝适才听到朝廷给予的条件而乐不可支，就是最好的证明，所以他们根本毫无戒备。而贼军却在此时攻打过来，当然毫无抵御能力了。刺史裴偓仅以身免，逃到鄂州，州城很快即为大火所吞噬。

大概是因为监察御史的地位不够……朝廷起码要给他侍御史（从六品）的官职才对……都是朝廷过于吝啬……失掉一个州城，不是更划不来吗？

裴偓在往西逃命的途中，回头遥望正在燃烧的州城，心中如是想。

攻陷城池后，造反军团绝不在该地停留。由于他们到处移动，神出鬼没，政府军因而苦于无从讨伐。倘若他们以一个地方为据点，一定很快会被围捕的。

攻陷蕲州城后，五千造反军团分为两支。王仙芝率领三千往西，黄巢则率领两千向东。

翌年乾符四年（877）二月，王仙芝攻陷鄂州。大约同时候，向东进兵的黄巢则攻陷郸州。三月，黄巢攻打沂州并将之攻陷。

造反的并不只王仙芝和黄巢集团，浙江沿岸有由王郢率领的水师攻打各地，原州、陕州、盐州等地亦兵乱频起，江西则有柳彦璋率领的造反兵团在各地肆虐。

五二 / 冲天大将军

之后，黄巢军团成为造反主流。

造反先锋王仙芝后来如何死的？关于这一点，有种种传说，莫衷一是。王仙芝本身意图一举举兵出头，以便与政府进行有利的交易。聚集在他下面的造反士兵与追求仕途大梦的王仙芝是完全不同居心的人。相较之下，同为书生出身的黄巢，在风骨上就不晓得要强过他几倍。

王仙芝有些控制不了自己的部下，反而有被他们牵着鼻子走的情形。

乾符四年（877），王仙芝派遣心腹部下尚君长，与朝廷进行有关归顺及做官事宜的交涉，而朝廷却以逆贼副头目为由，杀掉尚君长。这是因为朝廷认为造反军分为两派乃分裂现象，因而改采强硬政策。

由于尚君长被杀，王仙芝因而放弃书生时代以来的仕途梦想，进兵至江陵。

王仙芝军在策略上拿捏不定，作战也欠缺决然态度，因而受到政府军猛攻，结果在黄梅（今湖北省黄梅县）被打败，正膨胀到五万的军团于是溃灭。据说，王仙芝在乱战中丧命，一说则谓他于被捕的翌年伏诛。关于战败之地，也有人指出非黄梅，而为洪州（今江西省南昌市）。

盐贼王仙芝自此从历史舞台消失。而他未被政府军扫荡的部众则在尚君长之弟尚君让的率领下，前往投靠亳州（今安徽省亳州市）的黄巢。

黄巢于此改变作战方针。原本在中原至江北（长江之北）一带造反的他们，准备改变方向，集结全力一鼓作气南下。

“江北藩镇的力量相当强，兵员准备向南方转进。”

黄巢做此决定时，部下中有不少人表示反对。

“我们为何要逃？王仙芝虽然打了败仗，但我们并没有啊！何况藩镇之

兵也已相当疲惫。”

“对！虽然我们处境困难，敌人却也同样陷于苦战。我们应该留在江北才对！”

之所以反对声浪极高，是因为黄巢的造反军大部分都出身江北，虽然身为谋反之徒，但希望待在故乡近边，这是人情之常。

“我们不习惯江南风土，而且对地理生疏，又不通晓该地习俗。因此，江南作战对我们是不利的！”

有人以此作为反对理由。

“大家听着！”黄巢在会议席上发言，“我不是畏惧江北藩镇，我最大的考虑是如何取胜。而取胜的方法之一，是尽可能地把江北壮丁带走。”

淮河流域到江北一带，各地都有节度使割据，与黄巢交战的政府军，实际上是节度使的军队，也就是所谓的藩镇之兵。

节度使是地方领主，有事之时可以征用域内壮丁。身处乱世的年轻人是非常辛苦的，他们为了活下去，只有两条路可走：不是成为藩镇军兵，就是成为造反军士兵。

黄巢造反军团拉拢地方上的年轻人加入后，常有士兵脱逃事件。造反军经过故乡附近时，这批人常会擅自脱队回家。如果只是回家还不打紧，但他们待在家里的结果，往往会被藩镇拉去充军。也就是说，不但己军人员减少，而且造成敌兵人数增多。

当然这情形是相对的。总之，两个敌对阵营为了争取数量有限的年轻人，各显神通。

造反军团一旦把江北壮丁带到江南，就没有兵员会被抢回之虞。地方领主的节度使并无权将麾下士兵派到领地之外。

“到江南后，可以在该地招募新兵。况且江南是极为富庶的地方——”黄巢接着又说，“岭南地区由于和异国交易而非常富庶繁荣，这一点相信大家都知道。我早就想利用那里的财富，作为北归军费。”

“我们还会回到江北来吧？”

“当然要回来。回来江北后，我准备要进兵中原，直捣长安。”

黄巢回答。

大家欢声雷动。直捣长安，当然是指推翻李唐、建立新王朝而言。这将是气壮山河之举。

“好！我们到南方去！”

“我们拥戴首领当王！”

“黄王万岁！”

黄巢制止他们道：

“这一点，等到北归后再做考虑。目前我只准备以大将军自称。”

“大将军？这个称号很好！”

黄巢于是在准备好的纸张上写了如下几个笔力遒劲的大字：——冲天大将军。

“哦！……”

将领们齐声发出赞叹，实际上，他们当中半数以上是目不识丁。

将领座中有一个名叫朱温的人。大中六年（852）出生的他，今年二十七岁。他出身宋州砀山，早岁即孤，因而由一个叫刘崇的亲戚收养。朱温是个很懒惰的人，根本不想到田里干活，所以常挨刘崇用拐杖痛打。

盐贼开始造反后，朱温当然很快就从刘崇家逃出。不喜欢在田里干活的他，对打仗倒是很有一套，曾几何时，他已成为率领一个小队的头目，被称为“队长”。

“朱队长怎么经常面露笑容呢？”

一名部下曾不解地如此问他。朱温曾将自己的身世告诉部下，幼年痛失双亲的他，过去的人生应该很悲惨暗澹才对。而他的脸上却永远挂着笑容。

“那是因为我觉得日子过得很有意思啊！”

“很有意思……？”

“是啊，我觉得很兴奋。活在这样的时代，过着这样的生活，我感觉非常满足。何况以后的日子一定会更刺激哩！”朱温道。

由神态看得出来，他确实在享受目前的生活。政府丧失统治能力、秩序大乱、治安极端恶化、赋税繁重而且荒年连连，大家都认为活在这样的时代倒霉透了，投身造反军是迫不得已的事情。现在却有一个人以活在这样的时代而庆幸。

（这真是个奇妙的家伙……）

连书生出身、成为造反军首领的冲天大将军黄巢，都以这样的眼光看待朱温。

这个奇妙的家伙，打起仗来却相当有一套。

（这个家伙大概是为了打仗才出生到这个世上来的。有仗可打，他就快活得很。世上居然会有这种单纯的人……）冲天大将军多少带着轻蔑的态度，对朱温如此批评。实际上，他是大错特错，朱温绝不是单纯的人。

身处乱世，人们大都抱持着过一天算一天、得过且过的态度。而看似过着苟活日子的朱温，实际上却是高瞻远瞩。朱温虽然没有学问，却喜欢倾听别人说话。口耳之学累积的结果，他甚至相当通晓古今历史。

唐王朝余祚无几，这一点，朱温早已察觉到。“察觉到”或许应该改成“嗅到”比较贴切。

若是黄巢得意忘形拼命增加兵员，当然会对唐王朝带来极大威胁。但黄巢真能以他的力量推翻唐王朝吗？

依据朱温以口耳之学得到的知识，巨大王朝的覆灭，通常不是靠外来的力量。王朝会因内部力量而崩溃。

（这个唐当然也不例外……）

朱温以他的知识分析。

唐高祖李渊过去是北周八柱国之一，曾经出仕于取代北周的隋，并且被任命为太原总督。也就是说，他是以隋内部力量的角色推翻了隋。反观翟让、窦建德、刘武周、刘黑闼等隋末盗匪出身的造反军，结果如何？对隋而言是外部力量的他们，终究无法创建新王朝。

南北朝时代的政权交替亦复如此。王莽时期的赤眉军和绿林军等造反集团，最终也都未能如愿以偿地取得天下。建立新王朝的是妥善利用他们的汉宗族刘秀。这是体制内部的豪族取代了原有的体制权威。

你们等着瞧我的吧！

这是朱温的想法。每次想到这一点，他就露出吊诡的微笑。

让黄巢和唐拼斗，等待两者都疲惫不堪的时候来到。唐王朝已顾不了体面，一心一意想使黄巢组织内部产生瓦解，这是明显不过的事实。到时候受邀内应，向唐归降——这是朱温的构想。

他并不想成为唐王朝功臣。他要成为唐王朝的内部势力，然后伺机取代唐，这才是他的目的。

（我必须要有很好的表现才行。同时，不能忘记好好奉承黄巢……）想成为唐政府为使黄巢造反军从内部瓦解而邀请归顺的对象，自己必须要在这个组织里有相当的分量，然而，被黄巢拔擢就重要职位是先决条件。

黄巢当然一点也不知道朱温有这样的企图。他只认为朱温是个头脑单纯、以打仗为最大乐趣的人。

冲天大将军黄巢，一边攫取江北青年，一边向南挺进。造反军于进入江西后，更南下越山，沿着闽江攻陷福州，最后到达南方海岸线。

黄巢南下时，曾向东方作大弧度迂回前进，取道浙江。浙江是约二十年前，以裘甫为首的民乱发生地。失去土地的流民于是相继投入黄巢军。但在杭州的镇海节度使高骈，此时却率领精锐，正朝占领福州的黄巢攻来。

高骈出身武门，祖父高崇文为宪宗时期的武将，曾因破吐蕃立过大功。

高骈过去也因连连攻讨党项和南诏，后来由安南都护调为西川节度使。以严罚主义对待部下和住民的他，颇受人们畏惧和怨恨，但其军队确实精强。由四川调至浙江，成为镇海节度使后，他的作风依然没有改变。

“我是武门之子。武门有武门的作风。”

这是他的口头禅。性格异常的他，一方面也相信妖术，因此，他的军队遂有一种独特的威猛之气。与这样的军队交锋，黄巢军终告不支，不得不放弃好不容易占领的福州，逃至西南方岭南之地。

黄巢攻陷福州是乾符五年（878）十二月之事，而高骈部将张璘等人却于翌年正月就将之攻破。

“大将军，你要振作起来。绝不能因这么一点点小挫折而沮丧。”

朱温如此对首领黄巢打气。他绝对需要黄巢大干蛮干动摇唐的国本。而他也认为知识分子出身的黄巢，最后一定会被打败。

于造反军南下之际，长安朝廷曾向黄巢表达过以解除武装为条件，任命他为右卫将军之意。左右卫是在上将军（从二品）、大将军（正三品）之下各分别配置两人的将军（从三品），其地位远较朝廷曾对王仙芝提示的监察御史高。然而黄巢没有接受。他是以武力恫吓朝廷的，一旦解除武装，他的生命安全绝难受到保障。

——连考虑的余地都没有！

黄巢当然将这个提议付之一炬。尽管如此，其间仍有使者往返，黄巢和朝廷一直维系着沟通管道。福州战败后，黄巢锐气大大受挫。

“于大唐南部割据，此议如何？”

黄巢如此和部下们计议。

他的构想是这样的：向朝廷要求节度使官职，节度使拥有军队指挥权和住民统治权，等于是独立小王国。以唐之节度使身份在南方奠定基础，然后逐渐扩大势力，最后再与唐对决……赞成这个计划的人甚多。少数反对者中，态度最强硬的是朱温。

“冲天大将军曾经答应过江北健儿们北归之事。怎么可以食言呢？”

朱温以强硬的口气直指黄巢之非。

“我不是食言，我的计划是不战而获南方之地，之后再北归。我们正在向广东前进。取得广东，是否需要流血，这一点必须考虑到。倘若需要流血，流的不正是江北健儿的血吗？”

黄巢如此反驳。

但黄巢不流血占据南方的计划最终未能如愿以偿。朝廷毕竟没有那么好说话，会给黄巢广州节度使之职。

朝廷虽曾一度就黄巢提出的要求有所研议，宰相于琮却在席上如此陈述：“广州是市舶、宝货汇集之处，这样的地方万万不可给予贼徒。有了财力的贼徒会安分守己吗？这是绝不可能的事。想得到节度使一职，这根本是非分要求。如果要给，也只能给他地位较低而且不具实权的官职。”

朝廷允诺给予黄巢的官职是“率府率”。这是统率东宫（皇太子）小朝廷的军队之军职。皇太子为了实习即位后的执政，拥有小型政府和小型军队。这批军队叫做太子左右卫率府，率府有左右二卫，其长官即为率府率，属正四品官，地位比以解除武装为条件的右卫将军低。

黄巢为此勃然大怒：

“我期求不流血占据是为万民着想。现在不管这许多了！”

乾符六年（879）九月，黄巢攻打广州，并在一日之内就将之攻陷，广州节度使李迢被杀。

广州有一处名叫蕃坊的外国人居留区。该处当时住有十余万阿拉伯人、印度人、波斯人以及东南亚各地人。据传，黄巢军队大肆杀戮了这批人。

被赶出福州、在炎热中一路往西南前进的黄巢军心已变得非常狂暴。

五三／贼军灭不得

虽然进入江南后增加不少兵员，黄巢依旧以江北士兵为核心。然而，他

们对南方风土相当不习惯。

由福州前往广州的期间，由于炎暑军心变得极为粗暴，实际上，士兵的身体却非常衰弱。攻略广州时，军中开始蔓延疫病，死者人数与日俱增。

“我们的目的不在于割据，而是北归，不是吗？”

“对啊！得到岭南之富后，聚敛军费北归，冲天大将军如此答应我们的！”

“留在此地，迟早会因疫病而死！”

军队核心的江北士兵，军心开始大为动摇。

“广州非久留之地。”

黄巢目睹军中状况，做了这个判断。可是，移动要有移动的方法，这个时候，军队绝对不能分散。黄巢军团之所以力量巨大，完全是由于全员团结一致。

为了移动军队且使之力量变得更大，军心非要团结不可。

（最好的方法是让他们兴奋——）经验告诉黄巢，士兵于兴奋时最为精强。在集团兴奋之下，这批军队便会所向无敌。

黄巢于是召集全军，告诉他们说：“长安朝廷以流贼称呼我们。实际上，我们向来到处流动，就是在这个期间靠大家协力同心壮大起来的！”

这句话带来一阵欢声雷动。其实，这是事先套好的动作，这声音是由将领群适时带头发出的。由于对南方风土的不习惯，加上疫病流行，士气因而低落到了谷底，这一点全体士兵也都感受得到。此刻最需要的是再度提高士气。

“我们已获得了巨富！”黄巢大声喊道。

士兵因听到欢呼声而不自觉地跟着发出喊叫和猛烈鼓掌，内心正有所疑惑时，又听到黄巢用更大的声音喊出这句话，再度欢声响彻云霄。不过

这不是演戏，黄巢军团因掠夺广州而致富是事实。

正当内心半信半疑之际，听到确属事实的话。这个事实没有一个人会否认，如此一来，之前的疑惑就全都烟消云散了。

“我们不要再流窜了！不过也不是就在此地停留。我们北归吧！”

士兵们再度发出如雷般的欢呼声，江北将兵一心盼望着北归，现在首领宣布要应他们的要求了。又是一阵自然发出的欢呼声，声音中满溢着兴奋之情。等到欢呼之声平息后，黄巢旋即改以庄重的语调道：“我们北还以谋大事吧！”

片刻间，众人反而没有任何反应。这是因为大家正在思考这个“大事”究竟所指为何。黄巢有意要让士兵思考似的，一时仰望天空，然后大声喊道：“我们要取得天下！”

全体士兵果然又大大兴奋起来。

“对！我们要取得天下！”

“我们来取得天下吧！”

这些声音回声似的响个不停。士兵们越重复这句话，越是兴奋。

“我们马上出发！大家快准备吧！”

黄巢这句话又引起了士兵的巨大回响。

“我们快准备出发吧！”

“我们要返回北方了！”

士兵们欣喜雀跃地返回原队，立刻着手准备出发事宜。如黄巢军团指挥阵营期待的，这批军队因要移动而恢复了士气。

黄巢军队进入桂州。这桂州当然是指今日的广西桂林之地。他们在桂州忙着制造巨大竹筏，将之浮到河上。虽然是十月天，河川水量倒是足够的。

无数竹筏载运军队，沿着湘江，经由衡州、永州等地，最后抵达潭州。潭州靠近洞庭湖处，位置大约为现在的长沙市。一千年后发生的清末太平天国战争，清军曾经坚守此地，使得太平军不得不解围北上，改向武昌发动攻击。而唐末黄巢军团攻打时，潭州却在一日之内就沦陷了。

潭州有湖南观察使李係，拥精兵五万驻防该地。但李係却将大军留在自己身边，不许出击。黄巢因而极其容易地攻破城门，很快就占领州城了。据说，五万守城将兵，直到最后都没有得到战斗命令。实际上这不是没有原因的，原来，李係已弃军队于不顾，自己逃往朗州了。

逃亡将军李係出身名门，是德宗时代任职宰相而于朱泚等节度使叛变时，以将军身份讨伐的李晟之曾孙。李晟是掌握军队却视派阀如蛇蝎的清流之士，也是文武双全的名臣。

曾祖父是个俊杰，曾孙却不见得能克绍箕裘，完全相反的情形或许更多。李係就是一个极端的例子。史书以如下之语描述李係：——虽有口才，实无勇略。

在这等复杂的时局，唐朝任命要职大官，仍是看其家系如何，不是以其实力当依凭！可怜的是被遗弃的五万政府军。黄巢军团将他们杀戮殆尽，投入湘江。据说，当时河面曾经浮满了尸体。

黄巢军团说来也够矛盾的。他们一方面有劫富济贫的义贼表现，也时常优遇儒者，一方面却在广州、潭州等地不分青红皂白，大肆杀戮军民。他们一边责难唐王朝之非，一边却向唐王朝要求官爵。

潭州城的大屠杀，使黄巢军团的兴奋程度益发增高。于是他们乘势北上，攻打江陵。江陵是在今日武汉西边两百余公里处的重要城市。这时候投入黄巢军队的人数越来越多，总数号称五十万。而这时江陵守兵却连一万都不到。

江陵有荆南节度使王铎。他是宰相级人物，也是这个地区的最高长官。

“我到襄阳去和山南东道节度使刘巨容商量，把他的军队带来。”

王铎如此说后，就将后事托交部将刘汉宏，径往北方去。实际上，他和李係如出一辙。

“说什么要去把襄阳兵带来！”

刘汉宏十分愤怒。这也难怪，因为这无异是叫他留在此地等死。五万守兵的潭州沦陷、全体守兵被杀的消息已经传到江陵。而江陵守兵却只有潭州的五分之一。

“谁会相信你的鬼话留在这里等死呢？”

刘汉宏遂在江陵大肆掠夺。

负责守备该地的军队，在敌人来攻之前先行展开掠夺行动，这不是旷世奇闻吗？

他这么做是为了泄愤，节度使王铎使他产生此一泄愤之举，这也是事实。

由于守军大肆放火掠夺，江陵住民只有逃到山谷。不幸的是，这个地区刚好下起大雪，避难人民相继冻死，尸体遍野，堆得满山满谷。生于乱世的人民实在可怜。

黄巢军队于守军大肆掠夺的十余日后抵达江陵，大干掠夺勾当的刘汉宏军队这时候已逃往北方。刘汉宏是兖州人，他的部下也以邻近山东半岛出身者居多。守备部队与被保护的当地住民之间没有感情，这是最大的原因所在。

刘汉宏也是擅自逃离任地的人，一旦被政府抓到，当然要受到重罚，因此，他干脆率领部下，也成为流贼了。

江陵一役战败的负责人王铎，理该被处死刑。然而他却只被降为太子宾客此一闲职。所谓江陵战败，实际上，江陵根本未有过战事。因为在未战之前，军队已经逃散了。

襄阳有节度使刘巨容和江西招讨使曹全晟坐阵。他们在襄阳南方一个叫荆门的地方布阵，准备迎击黄巢军。他们不是王铎之流的无能之辈，而是知道如何打仗的人。

“贼军从来没有打过一次像样的战争。他们只知挟人数上的优势汹涌而上，过去甚至连中伏之事都没有过。我们就以伏兵之计对付他们，如何？”

在刘巨容的提议之下，襄阳于是订立了伏兵计划。

招讨使曹全晟率领轻装兵队，等待黄巢军团来到。两军甫一接触，政府军就节节败退。黄巢却没看出这是计划性的退却。

——政府军一向怯懦，每次交战，总是落荒而逃，根本不足畏惧！

有此成见的他们，在看到政府军败走时，未起任何疑窦。他们认为这是自然现象。

败走的曹军圆满达成了将黄巢军诱至林中的任务，林中置有刘军的伏兵。呐喊声起处，伏兵自黄巢军团左右两侧出现。由于这是前所未有的经验，黄巢军团顿时陷入恐慌状态。

此次荆门之役，黄巢军团折损兵员达七到八成之巨。

“大家快追击！黄巢军团即将被歼灭！黄巢军团很快会被消灭了！”

曹全晟陶醉于此一大胜利，因而意图举全军之力，对黄巢军展开追击。

“叫各路长官来！”他对传令兵下令。

传令兵走后，刘巨容走到曹全晟身边来，说道：“最好不要追击。”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曹全晟望着对方，露出讶异的表情。即将歼灭横行天下的黄巢军团，在这紧要关头，这个人怎么说出这种话来呢？——曹全晟深感不解。

刘巨容挨近曹全晟道：

“敌军好像在阴使诡计，经验如此告诉我。”

“这是你的疑心。敌人是乌合之众，只知挟人数上的优势汹涌而上，这话可是你当初说的啊！”

“不，能够招募五十万大军，可见敌人阵营里不乏有头脑之人。”

“我不认为如此。”

“我却认为如此。这是我们的见解不同吧？”

“不管怎样，我一定要追击。”

结果，只有招讨使的部下对黄巢发动追击，节度使刘巨容则未对自己的军队发下追击命令。

“我们认为这是歼灭敌人的好机会。像那样的战败之军，应该不会再有什么谋略了吧？”

刘巨容的高级幕僚们也为节度使不下追击命令大惑不解。

“由于有战争，我们才受到重视——”刘巨容在申令心腹部下严禁把现在的话说出后，接着说出自己的观点，“由于贼徒的存在，所以政府对我们的待遇变得优渥。要是贼军被灭，天下太平，我们不是会被弃如敝屣吗？倘若如此还算不错。为讨伐贼军而武力在握的在座诸君，朝廷一定会以戒心对待。届时不但不能得到奖赏，恐怕连脑袋都保不住了。”

“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吗？”

“我读过不少史书，就以《史记》为例，汉高祖不是将军功彪炳的韩信、彭越等人一个一个杀掉吗？”

“说的也是……”

“我们得以富贵，完全是因为有贼军存在的缘故。因此，我们不但不要消灭贼军，而且要视他们为富贵的根源。”

“毕竟是节度使，见地果真不凡……”

亲信幕僚莫不露出佩服的神情。

在这个情形下，追击黄巢并未举襄阳全军之力，只是发动招讨使的军队而已，节度使的军队始终未动。而正在展开追击之时，长安朝廷派遣的急使来到襄阳。这是前来传达人事异动命令的使者。

——任命泰宁都将段彦谟为江西招讨使。

曹全晟自然立即停止追击行动。他已不再是招讨使。一旦继续追击而歼灭贼军时，功绩该归谁呢？由于新任招讨使的任期已经生效，所以，这笔功劳大有记在他头上的可能。曹全晟可不愿干这种不划算的事，于是也就不再追击黄巢。

阵前换将，唐朝廷做事之颟顸，由此可见一斑。

行将全军覆没的黄巢军团，因此得以恢复元气。再度气焰高涨的黄巢军团，渡长江攻陷鄂州（武昌），更进入江西，经由饶州、信州到达浙江，进兵至杭州领域。

虽说恢复气势，但此时的黄巢军团号称二十万，比起全盛时期的五十万，人数已减少了一半以上。

进入江南后，迎击黄巢的最高负责人是淮南节度使兼盐铁转运使高骈。在朝廷命令之下，各地军队被动员至江浙一带，并且逐渐有了战果。

（这情形真要命。如此一来就很难断定出讨灭黄巢的功劳归谁了。对付势力大减的黄巢，由淮南军来就绰绰有余啊！）有此想法的高骈，遂向朝廷提出如下要求：——祈令诸军返回原地。

被各地讨伐军围剿而到处窜逃的黄巢军团，原本已到考虑放弃武器解散的阶段。未料政府军的踪影，却逐渐从战线上消失。

“这是怎么一回事？莫非他们又想耍什么诡计？”

虽然黄巢怀疑其中有诈，不过，他也决定暂缓解散军队之议，观望一段时期再说。

五四／黄巢称帝

事实上，政府的讨伐军根本没有什么计略，只是因为高骈一心想独占战功，让朝廷将其他各军撤回罢了。

黄巢因此又有了喘一口气的机会。

黄巢军团渡过淮河，是僖宗广明元年（880）九月的事。

成为天平节度使的曹全晟再度与黄巢交战，但却未能有效地将他抵挡在淮河战线。

同年十一月丁卯日，黄巢攻陷东都洛阳。居东都留守要职的刘允章，率领百官前往迎接。

“辛苦了。”

黄巢大模大样地说出这句话后，得意地嘲笑。

“留守”是于天子亲征等重大时刻，留在国都代行天子职权的显要人物，泰半由太子或亲王担任。唐代时，它已成为官名，长安及洛阳两都分别置有留守。降伏的刘允章是昔日唐名臣刘迺的曾孙，弃潭州城而逃的李係也是名臣李晟的曾孙，无能之辈只靠祖先庇荫就要职的情形，在唐代屡见不鲜。

多次科举未能及第的黄巢，对官界之事知之甚详。

其实，也不能全怪罪刘允章。被动员至洛阳担任守备任务的，都是临时召集的新兵，没有受过什么训练的他们，根本不是转战东南西北、历经百战的黄巢军团的敌手，几乎没有经过一场像样的战斗，黄巢就进入洛阳城了。

“我们要将国都设在这里吗？”

部下如此询问时，黄巢摇头，答道：“这事尚未决定。等攻陷长安，再做决定吧！”

汉高祖（刘邦）以来，历代王朝的创建者都为究竟以河南之地的洛阳还是渭水河畔的长安为国都陷入两难。长安腹地较广，但也因此不利守势；相较之下，洛阳平原狭小，却较易于防守。

以长安为国都的王朝，如前汉和唐，其规模都较为大；以洛阳为国都的王朝，则在规模上较为逊色，却很坚实。

黄巢军团向西前进。他们准备攻破潼关后，进而攻向长安。黄巢军团以白色为标志，其旗帜全都是白色的。

——白旗遍野，不见其际。

史书如此记载。一望无垠、漫山遍野的白旗。

张承范将军率领的神策军，由长安赶往潼关救援。

“这情形不是和安禄山造反时一模一样吗？”

“真的！完全一样！”

“这批援军，看来一点也不威风。”

“这样的援军派得上场吗？”

市民们如此议论着。

安禄山之乱已经是一百二十五年前的事情，当然不可能有当时的目击者存在，但有关这个大乱的事情流传迄今，人们都知道详细的经过。

“依我看，这一次的变乱可能会比安禄山的时候更糟……”

有人压低声音这样说。

“你也有这个感觉是吗？我的看法和你一样。”

长安市民所知道的传闻是，安禄山当时以五万兵力，由洛阳攻打潼关。唐朝廷则授十五万兵马予哥舒翰，结果，潼关还是被攻陷。而这一次的黄巢则号称六十万大军，就算打个对折，人数也有三十万，远非安禄山可以比拟。何况，张承范以兵马先锋使头衔，为前往潼关救援而受领的神策军，不过两千八百人。

和安禄山之乱时一样，神策军这批禁卫兵，服装非常华丽，骑的都是骏马，但他们是长安富豪子弟，绝对难谓精强。禁卫兵有许多特别待遇，因此，要成为禁卫兵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想要进入神策军，必须向宦官行贿。有能力如此做的，当然只限于富家子弟。

穿着华丽军服在长安街头昂首阔步的他们，真正打起仗时是否有用，颇有疑问。然而既为军队成员，他们当然多少受过训练。一旦发生战争，神策军将兵的父母亲又不同意送他们上战场。关于这一点，史书有如下记述：当闻出征，父子聚泣，多以金帛雇病坊贫人代行。往往未能操兵（武器）……连武器都不会使用的人，人数凑合再多也没有用。情形好

像又比安禄山之乱时更糟糕。难怪市民感到心慌了。

虽然市民对军队没有信心，不过也并未因为贼军来袭而起多大恐慌。真正恐慌的反而是神策军父兄这一类的有钱人。

由于黄巢军团是穷人集团，所以绝不为难穷人，这是人尽皆知的事。反正穷人也没有值钱的东西担心会被抢，他们毋宁期待由穷人组成的政府，说不定会为自己带来好处。因此他们根本没有陷入恐慌状态。

洛阳沦陷时的情形亦复如此。刘允章之所以率领百官迎接黄巢，是因为他猜想得到一旦自己与黄巢交锋，绝得不到市民们的协力。看到黄巢军团进城时，市民们的脸上根本没有恐惧之色。不仅如此，他们心里甚至还盼着：（协助他们，将来或许会有好处……）黄巢由洛阳西征时，洛阳附近的人们曾经争先恐后地投入其中，黄巢并未强行拉丁。号称六十万大军的他们，兵力已十分足够，根本没有拉丁的必要。

因此，白旗遍野自是当然的事情。

潼关四周有相当深的护城河。既宽且深的护城河，使潼关成为天下之险。

“把护城河填平！”

黄巢一声令下，采取人海战术的部下们，以畚箕运土，很快就把护城河填平了。

“群众的力量委实可怕……”

连下达命令的黄巢本身都为这件工作之迅速完成而吓一大跳，甚至兴起恐惧之感。如蚂蚁般蠕动的这一群生物：人，只要数量够多，什么事情都能完成。

（我们正在驱使这么一大群人的力量为我们做事。如果别人使用这一群人的力量对付我们，结果将会如何呢？）想到这里，他就有不寒而栗的感觉。

“这个现象真奇妙。大家穿着同样的衣服，做着同样的动作时，看起来每个人都一样。由远处看，实在很难相信他们每一个人的脸孔都不相同！”

部下柴存如此说道。

“实际上，每一个人的脸孔都不一样。不一样的何只是脸孔，每一个人的心也各不相同。”黄巢如此回答时，表情格外严肃。

攻陷潼关一事很快就会完成。一旦攻陷潼关，长安便如同囊中之物。——进入长安后，自然会成立新王朝，而黄巢将成为皇帝，也是毋庸置疑之事。值此胜利在望之际，黄巢却无法由衷感到喜悦。

潼关很快就被攻陷。张承范乔装遁走，逃到一个叫野狐泉的地方时，好不容易遇到向东而来的奉天军援兵。

“你们怎么到这个时候才来？”

张承范对着他们吼道。

“你这是什么话！这可不是我们来得太迟，而是你们败得太快！”

奉天军将领不甘示弱地加以反驳。被指为“败得太快”的潼关败军，自然无话可说。

来到渭桥时，博野军和凤翔军也到了。此处所谓的某某军，是取驻屯地别的名称。各军不但服装不同，连粮食及其他方面的给付方式也不一样。

“他们凭什么穿得那么好！而且粮食比我们多一倍以上！”

“是啊！他们穿的衣服那么厚，而我们在严寒里却只穿一件公家发放的单薄军服！他们穿的是棉袄啊！”

各军开始彼此攻击。

“你们也可以领到棉袄，只是被长官揩油掉了。这关我们屁事！”

“军粮的情形也一样！应该找你们的长官理论啊！”

士兵们不但吵起架来，更发生了彼此抢夺东西之事。心生绝望的军队，等于为攻打过来的黄巢军团担任开路先锋。

十二月甲申日，僖宗从长安逃出，情形和安禄山之乱的玄宗脱逃如出一辙。僖宗带领数名皇族和妃子，在五百名神策军守护之下，由金光门向西逃亡，这事群臣没有一个人知道。

黄巢军团前锋将领柴存，于过午时分率兵进入长安城。唐金吾大将军张直方率领数十名文武官员，到灞上迎接黄巢。国都长安根本未经交战就开城投降了。

黄巢坐在黄金装饰的轿子上，威风凛凛地进城。其他的军队都是用红色缎带扎着头发，而黄巢的直属部队则穿着锦绣衣裳，手持刀枪。武装骑兵团源源不绝地进入，无数辎重车辆络绎于途，附近住民全都出来，夹道围观黄巢军团行进的模样。他们看到黄巢军团时，脸上丝毫未有惧色。

黄巢的高级将领于进入长安之际，发表了简短谕告：——黄王起兵乃是为了百姓，绝非如李氏（指唐王朝而言）之不爱汝曹，汝曹但安居勿恐……黄巢进入长安后，做的第一件事情，与安禄山完全相同。他找出被遗留在长安城内的唐皇族和宗室，一律处死。根绝李唐一族，目的当然在于建立新王朝。

由前揭谕告可知，进入长安时，黄巢只以黄王自称。

十二月壬辰日，黄巢于含元殿正式举行即位仪式。

黄巢登上丹凤楼，下敕书宣告新王朝的诞生。

定国号为大齐，定年号为金统。原唐之三品官以上者不予任用。四品以下官员按原阶任用。以尚让为太尉兼中书令。……这一些，是每一个朝代都做的事。

流浪集团突然成为主政者，黄巢军团——现在应该称为大齐——因而有许多事情仍摸不着头绪。

不任用三品以上官吏的原则确定后，才发现行政机能几乎完全瘫痪。流浪集团头目中，几乎无人具有政府行政经验。新政府于是又发表如下命令：——唐之百官应即前往赵璋府登记。凡行登记者，一律准其复职。

这不是单纯的登记问题而已，命令的口气暗示着：不登记者将视同对大

齐不服从，有可能加以处罚。

赵璋是黄巢军团内仅次于尚让的实力者，担任皇帝黄巢之侍中（秘书长）这个职务。

没有登记的高官果真全被杀掉，成为牺牲者的有左仆射于琮、右仆射刘邺、京兆尹李汤以及太子少师裴谘等阁僚人员。他们当然明白拒绝登记的结果是死路一条。一部分人躲到民间，但却被揪出来杀害。

于琮的妻子是广德公主。她面无惧色地对闯入府里来的黄巢部下说："我是唐王室的女儿。我会与左仆射共生死！"

"好！那就让你死吧！"

白刃一闪。——

有些人则在被杀之前，举家自尽。这样的人在唐阁僚中有将作监郑綮、库部郎中郑系等。

到灞上迎接黄巢的张直方，佯装为忠于大齐的臣子，实际上却窝藏许多反齐分子。他家的墙壁为复壁（双重）构造，亡命者就被藏在这个地方。但这个秘密后来被查出。他也被杀了。

逃出国都的僖宗和玄宗一样，逃向四川成都。虽然皇帝逃至遥远的四川，各地从事反黄巢活动的军队仍是不少。黄巢被迫与这些唐军继续作战。

黄巢望着以人海战术填平城河时所担忧的事果然成为事实。进入长安后的黄巢军团，露出了各种不同的性格。他们是有过对贫民施舍这等慈悲行为。但由于过去被官吏或地主欺负的人很多，因而到处发生官吏及富家宅邸被抢劫以及商店被放火之事，杀人案件更是无日间断。

这种情形，连成为皇帝的黄巢都无法抑制。因为这类事情骤然增多，早已超出黄巢所能控制的范围。

贫民出身的士兵理该站在贫民这一边，但这种简单的公式现在并不适用。中国特有的乡党意识已与之发生抵触了。

"江淮乡巴佬有什么好跩的！"

“这些土包子连最起码的礼貌都不懂！”

“他们讲的话好奇怪呀，我根本听不懂！”

国都的穷人们遂逐渐开始如此贬抑黄巢军团了。

五五／血洗长安城

邓州地区发生极为猛烈的反黄巢运动。此一地区，是与荆州及襄阳连成一线的要地，黄巢为了歼灭这个地区的唐军，任命朱温为东南面行营都虞侯。

勇猛的朱温，率领精锐攻破邓州唐军，活捉唐刺史赵戒，占领了该地。这是黄巢攻陷长安翌年（881）三月的事。

不过黄巢军并非势如破竹，他们在位于长安西方凤翔的一个叫龙尾坡的地方，遭到唐军一次痛击。由于轻敌结果中了埋伏，损失惨重，阵亡人员高达两万。

黄巢政权在长安的风评也不好。虽然长安市民对唐朝政治的变乱甚为反感，却也鄙视黄巢军这一批流贼。他们有文明中心地“皇都人”的意识，因而视新政权的众人为乡巴佬。

实际上，黄巢政权的作风也称得上是胡作非为，这个政权有其良莠两面，而坏的一面总是比较引人注目。

有人在尚书省门扉上写了一首打油诗，借以嘲笑黄巢。尚让知道这首诗之意思，一时怒不可遏，因而将尚书省官吏和门房的眼睛挖了出来，并且处以吊刑。不仅如此，他更下了一道命令：——虽然不知道这首诗是谁做的，但凡是会做诗的人，必须统统杀掉。

结果，尚让的命令被扩大解释，凡是识字的人都将因此被杀。据说，因这起打油诗事件被杀的多达三千余人。

这是地地道道的暴政。当地人因这样的事情而被外乡人杀害，长安市民当然为此愤慨不平。

四月，唐军乘龙尾坡获胜的余势，攻向长安。纵使皇帝逃至四川，唐军

之中毕竟也有骨气犹存者。泾源节度使程宗楚从延秋门攻入长安，此际，黄巢为了作战上的目的，率领大军暂时离开长安来到东边。朔方节度使唐弘夫跟在程宗楚之后，此外更有义武节度使王处存率领五千士兵进入长安城。

“你们看！”

“乡巴佬现在知道唐军的厉害了吧！”

“你们滚远一点吧！”

长安市民莫不发出欢呼声，竞相迎接唐军进城。同时，他们纷纷以砖头和石块投向尚留在长安的黄巢军队。

这时候进入长安的将军，理应和近边唐军有所联络，然而他们却没有如此做。

“长安是在我们的力量之下收复的！”

程宗楚豪气干云地说了这句话。

（这是建国以来的最大功勋……）他把后面这句话咽下去，没有说出来。此刻的他，努力地压抑内心的兴奋之情。

建国以来，唐之长安被敌人攻陷，只有安禄山之乱和这次的黄巢之乱两次而已。安禄山之乱时，长安于至德二载（757）九月夺回，不过，当时是郭子仪借用回纥大军的力量才办到的。与之相较，这次夺回国都，是在数名节度使联手之下完成，因此，功劳应该要比前次大上许多倍。

“这是开国以来的最大功勋！”

第三个入城的王处存毫无顾忌地把第一个入城的程宗楚没敢说的这句话，说了出来。而王处存也有没说出的一句话是：所以，老子高兴怎样就怎样。——程宗楚已察觉到王处存心中有这个意思。

这个大功应由攻入长安的三名节度使共同分享才对。因此，夺回长安之事暂时不能让各地友军知道，为了要独占功绩及战利品，这一点非做到不可。

王处存部下以白布裹头作为标志，他们已在城内开始进行抢夺了。街上的流氓也立刻以白布裹头，浑水摸鱼，趁火打劫。

以欢呼声迎接唐军入城的长安市民这时才大梦初醒：原来黄巢军团和唐军同是一丘之貉。唐军失去了市民的支持。同时，唐军内部也因战利品的分配问题起了内讧。虽然长安为唐军所夺回，不过城内的情形紊乱依然。

黄巢退出长安城，并不是被打败，而是一种战术的运用，他的大军驻扎在一个叫灞上的地方，其地就在长安附近。他对长安城内的情形了如指掌。

——长安混乱，住民憎恨唐军的掠夺。唐军内部不和，更无后续部队。

黄巢确认了这些，就整顿军队，开始向长安进击。

长安城内成了战场。

战争还没开始，胜败就已分明。

唐军将兵在行动上非常迟钝。说来，这不是没有理由的：他们都把掠夺得来的物品摆在身上，每一个人的鞋子都以布条层层捆起，里面塞满金银宝贝。身怀财宝的他们，怎么可能行动自如。

只有丢弃战利品、以一身轻盈姿态逃跑的人，幸免于死。

——死者十之八九。

史书如此记录唐军大败的情形。

唐军收复长安是四月壬午日，黄巢重新夺回则是同月丁亥日，中间只不过相隔六天的时间。

倘若唐军后续部队于这期间陆续进入长安，并且严守军纪，一度被赶出城外的黄巢想要夺回长安，必定非常困难。然而进入长安的三名将军，只为了独占战功和战利品，竟然故意不与友军联络。

程宗楚与唐弘夫在战乱中阵亡。王处存与残兵败卒一起逃出长安，幸免于难。

“你们竟敢欢迎唐军，并且协助他们！”

黄巢夺回长安城后，开始对长安市民进行报复。

“血洗长安城！”

本来就对市民的侮辱态度极感不悦的黄巢将兵，现在逮到彻底报复的机会了。这时候，他们已进入疯狂状态，而疯狂的人见到流血会更加兴奋，一场惨绝人寰的情景于是展开。

“这不成了疯狂世界吗？”

人们只有仰天嗟叹的分，这个世界已经脱离常轨了。

有一个名叫皮日休的文人。与世无争的他，过的是接近隐士的生活。但由于黄巢攻陷长安时他适巧身在此地，因而被任命为新政权的翰林学士。

（那个家伙的眼神实在让人感到不顺眼！）黄巢开始对皮日休耿耿于怀，也许，是黄巢对他起了一种畏惧之心吧？由于自己也是书生出身，因此，黄巢对皮日休的眼神格外畏惧。皮日休正以冷彻的态度观察自己，谁知道他以后会用怎样的笔调着墨自己呢？

一次，一起用餐时，黄巢问尚让：“依你看，皮日休日后会把我们记述成什么样呢？”

“他一定会照我们的命令记述吧，因为这是他的任务。”

“工作上或许会如此。但他可能会另外留下自己的文章。不晓得他在这些文章里会怎样描述我们……”

“如果不放心，就把他杀掉吧！死人是不可能写文章的。”

“说不定他已经写了……”

“那就杀死皮日休后，再把他的屋子烧掉就是啦！”

“我看只有这样……”

餐毕，黄巢命令部下逮捕皮日休。但听说皮日休两日前就已不见踪影，连他的家人也不见了。屋子里的一名老乞丐说：“这幢屋子是屋主送给我的。屋子现在已归我所有了啊！”

这个老乞丐脑子好像有些不正常。

皮日休是在千钧一发之际，从黄巢所支配的长安脱逃的。

史书有皮日休被黄巢杀害，或于唐正式收复长安城时以曾经出仕于黄巢之下为由定罪被诛的记载。

真相好像是：皮日休从黄巢手中脱逃了。

唐灭亡后，进入了五代十国的时代，而相当于今日的会稽地区有由钱氏建立的吴越国。这个吴越国的大理寺丞（等于今日的法院厅长）皮子良的墓志被发现了。志文是一个名叫尹师鲁的著名文人写的，其中一段是：曾祖日休避广明之难（指黄巢之乱而言），徙籍会稽依钱氏，官太常博士，（于死后）赠礼部尚书。

由于连年征乱，唐末的历史记录散佚甚多，因此根据流言的记录为数不少。

“被他逃掉了！不晓得那个家伙逃到哪里？对我又会做怎样的记述？”

黄巢咬牙切齿道。

在这个时代，一首题为己亥年的七言绝句是无人不晓的。己亥是乾符六年（879），也就是黄巢攻陷广州由此北上的这一年。这时候，全国正处于疯狂流血的状态。作者曹松因至七十余岁才进士及第而广为人知，文名并不怎么高。但他作品中的这一首诗却深深打动人心，被传诵至今，其中末句甚至成了谚语。

泽国江山入战图，生民何计乐樵苏。

凭君莫话封侯事，一将功成万骨枯。

高骈和程宗楚都在独占奇功的企图心驱使下，未采取适切措置，也就是说，他们都被抢功的念头冲昏了头。

从这个时候起，各地节度使开始有在自己驻屯之地—即藩镇—自立的倾向。由于皇帝逃到四川，因此各地非自谋生路不可。这当然也种下以后分裂时代的种子。

唐王朝为了要驱逐黄巢，唯有使用与安禄山之乱时一样的方法：仰靠在内蒙古至山西北部伸张势力的突厥沙陀部族之支援。

当时的沙陀部族首长是有“独眼龙”之称的李克用，一律着黑衣的部族军队精强无比，以“鸦军”之名而为人所畏惧。李克用之所以被称为独眼龙，并不是他只有一只眼睛，而是他有只眼睛特别小的缘故。奉了诏书的李克用，遂召集五万将兵出发。

由于是奉诏的军队，因此，沿途城邑必须提供他们粮食和物资。独眼龙率领的鸦军，一路连抢带劫地南下。

“引入独眼龙，一定会种下祸根的。”

成都朝廷有许多人如此议论。

“除此之外，还有什么办法呢？”

皇帝如此反问时，反对征召李克用出马的人也哑口无言。

“目前确实没有其他方法，不过，此时亦应未雨绸缪，先设想将来的对策为宜。”

跟随至成都的皇帝身边人员以公卿、宦官为多，这批人虽然没有武勇本事，谋略方面倒是非常擅长。

“何谓将来的对策？”

甫满二十的僖宗问道。

以毒攻毒。为了不使独眼龙一个人的力量独大，应再另养一只毒龙为宜。”

“这只毒龙在哪呢？”

“在河中。”

由北方流下的黄河，在山西省陡然转向东方，唐置河中府于此，就是现在的永济县。潼关就在隔着黄河的对岸。

“黄巢贼将朱温在该地，该地我朝官员是谁呢？”

僖宗知道在该地的贼将之名，却不晓得己军在该地的长官是谁。

“是王重荣。”

“你计划怎么样？”

“养朱温为毒龙，这计划如何？”

“可能拉拢贼将起义来归吗？”

“贼军根本不知礼教为何物，他们乃唯利是图之徒。以利相诱，应该能达到目的。”

同一时刻，黄巢和尚让在长安宫殿里相议。

“河中再三派使者来要请救援，这件事情该如何是好呢？”

黄巢问了对方的意见。

“河中没有派援兵的必要，王重荣的军队不足为惧。”

“可是，河中要是被攻陷……”

“河中被攻陷，大齐也将依旧健在，但长安要是被攻陷，大齐就会灭亡，长安之兵，连一兵一卒都不能送到河中。”

“长安兵力不是相当足够吗？”

“不能让朱温增加兵员。”

尚让说这句话时，刻意地压低声音。黄巢隔了一些时间才颔首：“说的也是。”

黄巢和尚让都不信赖朱温。战无不克的朱温，着实有些令人生惧。这个

人脑筋好像相当不错，不能因为没有学问就轻视他。回顾过去打仗的经历，朱温的战术都是合乎兵法的。

（他只有口耳之学……）

虽然如此，但千万别轻忽了只有口耳之学的这个人。尽管同属一个阵营，但让这个人具备太大的力量，的确很危险。

中和二年（882），在河中战阵的朱温叫来近臣胡真和谢瞳："王重荣派密使前来——"

"终于来了……"

谢瞳道。原来他们是在等待唐来使劝他们归降。只有口耳之学的朱温认为，赤眉或绿林之类的流贼集团想要取得天下是不可能的。钻入既成体制的内部，伺机抬头夺取别人的天下，这样才是正道——这是他的想法。

"唐目前正处于最艰苦的状态之下——"胡真道。

"时机已到。蜀地由谁去呢？"

"我去吧！"

谢瞳道。到蜀地去，为的是谈归顺的条件。

五六／比拳头的时代

亡命四川的唐政权给予倒戈归义的朱温同华节度使的职务。天宝初年，藩镇之数不过十个，安禄山一个人就兼任其中的三镇，因此，节度使数目聊聊无几。藩镇数后来逐渐增加，到晚唐时期已达四五十之多。其长官，亦即兼具军事、民政独裁权的节度使，自然也有这么多。尽管独裁权威已大不如昔，但他们还是具有地方上封建领主的力量。

朱温由黄巢获授的官名是同州防御使。

表面上看，长安黄巢政权实在脆弱之极。这个政权只支配了长安一带，王朝财政靠这一点就能维持，这几乎是一项奇迹。

不足的部分，他们到底靠什么来弥补呢？答案是：掠夺。他们每每为了掠夺，从长安出击，因而深受长安周边住民憎恨，自不待言。他们不但未受到周边住民的支持，更被住民视如蛇蝎。

——这样的政权绝不会维持长久的。

朱温常如此独语。结果，他一下子就接受了王重荣的劝诱，并以“舅舅”称呼王重荣。实际上，他和王重荣没有任何血缘关系，只因母亲姓王，故以此称呼对方。

表面上，朱温与王重荣亲密的情形，几乎到了肉麻的程度。实际上，他是虎视眈眈垂涎唐之天下的。

黄巢的大齐已到破产阶段。朱温斩了黄巢派遣的监军严实后，向唐投诚，这对长安政权而言是极大的打击。

急速膨胀的黄巢集团，成员间并没有真正紧密的结合，各人的心更是完全分散的。况且，黄巢本身对部下全无信赖感，只一味将有血缘关系的人纳在自己的身边。这一点，当然使集团内的其他人大大反感。

王重荣故意渲染对朱温的厚遇程度，目的当然在于使黄巢阵营发生动摇。割据华州的黄巢部将李详受此诱惑，也想向唐归顺，只是，他的行事有欠谨慎。朱温斩了监军，而李详却因监军的密告，以“有意背叛”而被斩。

然而，唐能收复长安，还是有赖于率领突厥沙陀部族的独眼龙李克用的奋战。中和三年（883）四月，长安终于回归唐的手中。

以李克用鸦军为主力的唐军，于四月庚子日，在长安城外的渭南与黄巢军发生战斗，三战皆捷。甲辰日，李克用军从光泰门冲入长安。虽然黄巢军团抵死奋战，结果还是防御无功，因而在放火烧了宫殿后，从长安逃出。

——官军之暴掠与贼无异，长安室屋及民，所存无几。

这是当时的记录。

黄巢之所以能从长安逃出，是因为于脱逃之际将财宝撒满路上的缘故。众多黄巢军士趁唐军忙着捡拾财宝的时间，安全逃出城外。

夺回长安一役居首功的是当年二十八岁的独眼龙李克用，除了河东节度使之外，更获授同平章事（宰相）之位，成了朝廷显要。

虽被赶出长安，黄巢尚拥兵十五万。他们进入河南，也就是回到老巢了，仍有足够的力量攻打据守蔡州的唐节度使秦宗权。结果秦宗权向黄巢归降，他所率领的部下——即唐军——也与黄巢军合流。相较之下，坐镇邻近陈州的硬汉赵犨刺史，则在黄巢军前后达三百日的包围之下，犹坚守到底。

李克用和朱温在中牟县一个叫王满渡的渡口大破黄巢，是中和四年（884）五月的事。这一年由于大雨连绵，两军因而在雨水和泥泞中展开死斗，胜负因王满渡一役而大势底定。尚让于此役率同部下归降唐朝。不仅如此，他更以唐军将领身份，穷追黄巢到一个叫瑕丘的地方。

这个地方离黄巢的故乡很近。黄巢逃到狼虎谷时，知道自己已是山穷水尽，因而叫外甥林言砍下他的头颅。林言持着黄巢首级准备到唐将时溥处，途中却为沙陀族人所杀，黄巢首级也被夺走。

前后达十年之久的大乱，至此落幕告终。

收复长安后，经过八个月的时间，直到中和五年（885，这年三月改元为光启）正月，僖宗才从成都出发。这是因为长安宫殿被烧，天子已无居所。其实，纵使长安变成废墟，天子还是应该第一个赶回以激励国民。

僖宗还在蜀地时，部下曾将得自黄巢后宫的女人献给他。黄巢的宫女实际上是长安的良家子女，其中不乏过去伺候于唐宫廷的人。而僖宗却诘问她们：“你们都是勋贵（勋臣贵族）的子女，代代受到国恩，为何要从命于贼呢？”

此时，其中一人代表大家回道：

“狂贼凶逆，国家以百万之师尚且未能守住祖先宗庙，政府且因之迁移巴蜀之地。现在皇上以未能拒绝贼徒责备我们这批弱女子，那么请问，逃离长安的公卿、将帅该做何处置？眼前这许多高官显要，都是弃人民于不顾的逃亡者。难道这些人就没有责任吗？”

虽然僖宗默默无语，最后还是决定将她们处斩枭首。被贼徒玷污过的女人绝不能让她们活着——这是他的想法。

成都市民无不对她们深寄同情，遂于她们被押赴刑场之际，竞相以酒相赠。

“你们喝喝这个吧，快快大口把酒喝下。醉了之后，就什么都不怕了。”

这批女人一边哭嚷，一边仰颈喝酒，于酒醉之后被杀。史书记载，唯独以凛然态度对皇帝敢言的那个女人的模样是：独不饮不泣，至就刑，神色肃然。

讨伐黄巢居首功的李克用，获授宰相之位后，俨然成为唐帝国之重臣。然而朝廷终究不乐于见到一名功臣压倒群臣、权威高高在上的情形。这样的人，他日很有可能拓展实力，凌驾皇帝之上。若止于此尚无所谓，更值得担心的是，这样的人往往会成为篡位者。

为了抑制李克用而被利用为毒龙的是朱温。背叛黄巢归义的他，若论讨伐功绩，并没有李克用大。虽然如此，朝廷却以“全忠”之名赐给朱温。以此赐名，意味着要他尽“完全之忠节”。获赐此名时，朱温内心一定觉得好笑吧？

于现在起，似乎应以朱全忠称呼朱温了。朱全忠也一样获授同平章事的宰相职位。

朝廷的用意在于使两者产生对立现象。李克用以河东节度使身份，在现在的山西省称霸，朱全忠则以宣武节度使身份据汴州之地，控制河南，两人都以首都长安东方为据地。正在这个时候，西方也出现了另一名霸者，这个人叫李茂贞。

李茂贞的本名是宋文通，以神策军士兵身份窜起的他，于黄巢之乱期间，始终跟随在僖宗身边，由于有过军功，而获赐李姓。他走运的原因在于始终跟随僖宗，而且以节度使身份驻屯的凤翔之地接近长安。安史之乱时，凤翔曾经是唐收复长安的基地。

李茂贞于文德元年（888）讨伐叛乱的凤翔节度使李昌符后，接替凤翔节度使的地位。由于地理上的关系，他对长安有极大的影响力。

黄巢之乱由于黄巢之死而告终结，但唐王朝的权威依旧摇摇欲坠；作为黄巢之乱余震的秦宗权之乱，仍持续了好一段时期。

如前所述，秦宗权是以节度使身份驻守蔡州的唐朝武将，却于黄巢攻打时举全军归降。黄巢灭亡后，秦宗权的立场变得非常尴尬，当然没有颜面再度回归唐朝。拥有武力的他遂以此为恃，企图割地自立。而奉命讨伐秦宗权的，正是往年黄巢的部下朱全忠，这实在是一件非常讽刺的事。

据传，秦宗权一度攻陷洛阳，势焰熏天，自称为帝，并且下置百官。如此枭雄，后来竟被心腹部将申丛打断腿后遭到活捉。史书以“爰将”两字记载，可见申丛是他的得力部下。爰将为了立功而活捉主子，可见世道险阻人心叵测呀！

申丛用轿子抬着因腿断不能行走的秦宗权来到汴州。这是僖宗死后由其弟弟李杰即位后翌年的龙纪元年（889）。汴州有朱全忠在。

“都怪你不好，我多次劝你归顺，你却偏偏不听。如果当时你听我的话，岂会落到今日这个地步？”

听到朱全忠说出这些话时，秦宗权以轻蔑的口气笑道：“哼，你是托谁的福窜升起来的？要不是我在河南大干特干，你会有今日吗？”

由于秦宗权和其部将秦彦、秦贤、秦诰、孙儒等人在河南至江淮一带不断的肆虐，朱全忠因而被迫整顿军备、增强兵力，以便与之对抗。因此，秦宗权说的并不全然是不服输的气话。

——天以仆使公霸。

事实确实如此。秦宗权亡后，朱全忠又兼中书令，爵位也晋升为东平郡王。参加黄巢阵营时就抱持的构想，正逐渐具体化。进入体制内后，慢慢成为天下第一人，号令天下……目前对朱全忠的野心有可能产生阻碍作用的，只剩河东李克用和凤翔李茂贞两人。

朝廷内的宦官和廷臣，正热衷于勾心斗角和谋略。宦官中势力最大的是田令孜和杨复恭，两人分别致力于吸收廷臣为党羽，展开抗争。

李克用和王重荣要求皇帝诛杀田令孜。而田令孜却有过奉僖宗到兴元、

宝鸡等地之功。掌握天子的人较具优势，这是一定的事；而中唐以后，掌握天子的永远是宦官。

“最好不要为这等无谓之事费神，插足这种事情不会有好结果的。与其如此，不如无视于这一切，努力增强自己的力量。”

看到朱全忠想对宫廷政治斗争发挥自己的影响力时，幕僚李振如此劝止。

——最好少管闲事。这时候应尽可能地训练更多的兵员。

这是李振的口头禅。

李振是个知识分子，过去多次应考，却始终未能及第。他的境遇与其说像朱全忠，毋宁更接近黄巢。如同一般的知识分子即士大夫，他对宦官的憎恶极其强烈。此外，他也以怀才不遇的士大夫自居，对廷臣抱持极强的嫉妒心。

憎恶感或嫉妒心到极点，往往使人采取完全无视于他物的态度。不过实际上，一般人只拿这样的想法来压抑自己的憎恶感罢了。

——只有力量可以依靠。

李振的话可谓一语道破这个时代的性格。唐末已是实力本位的时代。在这样的时代，没落最快的当然是不具武力的宦官。宦官力量的泉源是皇帝，皇帝本身的力量趋弱时，宦官就一点办法也没有。更何况皇帝也因宦官以拥立自己而自以为施了大恩、行事专横，对他们甚为憎恨。

田令孜没落后，杨复恭成为宦官中最大实力者。僖宗于文德元年（888年）去世时，拥立其弟昭宗的正是杨复恭。

杨复恭凭他拥立昭宗的功劳，处处显示自己的力量。

昭宗有意任命皇后之父王瓌为节度使，而在命令杨复恭办理手续时，杨当场毫不客气地表示拒绝：“不行。还轮不到他。”

杨复恭之所以如此，一方面是夸示自己的力量，一方面则由于节度使的员额有限，他必须将此肥缺分给手下，借以巩固自己的立场。

宦官不能生子，所以常有收养假子（义子）之事。这个习惯不仅见于宦官，各地节度使也盛行此风。杨复恭有意任命自己的假子为节度使，因此，对王璲想利用皇后之父的特权理都不理。

“皇后？皇后算什么！如果不是李杰（昭宗）即位，还有这个皇后吗？而使李杰即位的人正是我啊！”

这是杨复恭的说词。

然而一心想成为节度使的王璲，依旧频频出入宫中。杨复恭于是改变了想法。

（王璲频频出入宫中，说不定有一天会对皇帝有所影响。不如让他到外面……）杨复恭因而任命王璲为黔南节度使，却命令自己的假子杨宗亮于王璲赴任途中，将之杀害。

“这个年头，想成为节度使是必须赌命的。”

虽然杨复恭如此说，昭宗却已猜出杀害皇后父亲的元凶就是他。

（既然如此……）

昭宗于是也有所决定。

——任命杨复恭为凤翔监军。

昭宗发表了这项人事异动命令，这是要把杨复恭从中央逐出。虽然成为宦官傀儡的时期甚长，但皇帝毕竟是专制君主，硬要行使人事决定权是没有问题的。过去未能做到，是因为宦官力量过分强大。

（有一些势力比宦官还强……）

相信昭宗此刻脑海浮现的是朱全忠和李茂贞的脸孔。李克用由于擅自回到太原，所以已被视为“朝敌”了。

五七 / 宦官尽灭

杨复恭勃然大怒。由他拥立的皇帝竟然要放逐他！

（这个忘恩负义的家伙！）

杨复恭心想。

——因病未克赴任。

他遂以豁出去的态度，如此上奏。有本事你就把我放逐看看！——他等于是如此宣言。

——那你就辞职吧！

昭宗也不甘示弱，把杨复恭的六军十二卫观军容使、左神策军中尉这些职务全都免了。

杨复恭随即召集军队于府邸附近的玉山营，摆出一副准备行使实力的气势。昭宗认为不可半途而废，否则前功尽弃，便命令李顺节、李守节等诸将出动。

“这是天子亲征！宿卫之士全都出来！快出来！这是你们表功的绝佳机会！”

长安宿卫士兵全都应声而出，杨复恭因而溃走兴元。这是许久以来从未有过的皇帝对宦官斗争之胜利。此事发生于昭宗大顺二年（891年）十月。

未能将溃走的杨复恭消灭，是因为唐王朝无此能力；换句话说，唐王朝已贬至形同地方政权了。

倘若威令遍及全国，败走的杨复恭这时候应该会在某个地方被讨灭才对。未能做到这一点，表示群雄割据的局面这时候已然展开。

唐最不愿意看到的，是出现一名出类拔萃的功臣。因为如此一来，帝位可能会被篡夺。

黄巢之乱平定之际，由于担心最大功劳者李克用的力量趋强，因而重用黄巢降将朱温，并且给予全忠之名，这是弱势唐王朝的想法。实际上，西方凤翔的李茂贞这时也窜起；而就在皇帝还都长安后，王建在四川称霸了。

这时候，实际情形是：李克用、朱全忠、李茂贞、王建等地方军阀的名字已和唐昭宗的名字并列。

日本战国时代的群雄，都企图上京拥护足利将军或天子以号令天下，唐末群雄的情形完全与此类似。如同京都天子及足利将军之毫无能力，长安唐王朝的皇帝也已几乎无任何力量可言，但它却仍有作为号召天下的招牌这个利用价值，这一点也是两者共同之处。

控制汴河水路、居交通要冲，且以离长安不远之地为势力范围的朱全忠，在地理位置上最为有利。这很像日本割据尾张之地的织田信长。

拥有勇猛的沙陀部族铁骑兵团的李克用，由于被配置为河东节度使，因而离长安较远。倘若有意要到长安，途中非经过黄巢旧部朱全忠的地盘不可。李克用的立场，也相当于日本战国末期的武田信玄。

在长安的昭宗，好不容易驱逐宦官巨魁杨复恭，但宦官势力并没有因此一扫而尽。另外的宦官势力又抬头了。

就位置而言，实际上凤翔李茂贞比朱全忠更加有利。再以日本为例，情形与京都附近——如丹波等地——有中级诸侯在类似。然而他们虽然得地利之便，实力却不够壮大。

目睹这等群雄相争的状况，昭宗认为有必要增强朝廷直属的军队。因此，朝廷除了有因黄巢之乱而弱质化的禁军之外，又新编成安圣军、捧宸军、保宁军、宣化军等等。数万军队于此组成；不过唯恐司令官会军阀化，指挥官一律以皇族任命。

对此感觉威胁最大的是凤翔李茂贞。

（这不是为了攻打我而募兵吗？）这是他的感受。李克用和朱全忠由于实力强大，所以可能视之为无关痛痒之事吧？

（要是朝廷组织军队和李茂贞打起来，将有一场好戏可看……）持此想法的朱全忠阵营之策士李振，更连连送谋略人员至凤翔，大力传播如下谣言：——朝廷有意攻打凤翔。……

乾宁三年（896）七月，李茂贞率兵迫近长安，昭宗避难至东方的华州。李茂贞放火烧毁长安宫殿和民宅。实际上，这里所谓的宫殿，不过

是于黄巢之乱时被焚毁后，草草搭建的临时宫殿罢了。

日本也曾经发生桶狭间之役、川中岛之役以及姊川之役等群雄之战，唐末这个时期一样在各地发生为了扩张势力范围而掀起的战争，次数之多实在不胜枚举。

昭宗到光化元年（898）八月才重返长安，外出避难达两年之久。其间，各地群雄频频央请皇帝迁都。朱全忠要皇帝迁到汴州，四川王建则请求皇帝再度西巡蜀地，淮南节度使杨行密也请皇帝到扬州。每一个节度使都企图奉天子以号令天下。这些人一旦建立起自己的威权，不但视皇帝为无用之物，更会以碍手碍脚为由将之杀害。昭宗怎么敢到这些人的所在之地呢？

昭宗返回长安，是经过妥协的结果：李茂贞表示谢罪，而昭宗也下诏罪己。

李茂贞妥协的最大原因是：朱全忠正在洛阳建立大军事基地，并且安置重兵。由于感觉到危险因而决定放弃长安。

各地战乱仍在继续。争斗最厉害的是朱全忠和李克用这两大军阀。

在朝廷，好不容易才还都长安的昭宗，行止变得令人摇头三叹，每次喝醉酒就要拔刀斩杀身边太监，这已是酒疯现象。他之所以变成如此，大概是对宦官处处压迫他的憎恶感使然吧？然而他所杀的不只是太监，连无辜的宫女都照样胡乱砍杀。

昭宗的确是个昏君，他和宰相崔胤共谋，企图将为害唐王朝的宦官势力一举扫灭。进行这等大事，自然必须特别慎重，然而他却动不动就挥刀乱杀一些无足轻重的太监。宦官们好像察觉到昭宗的意图了。

左军中尉刘季述和右军中尉王仲先是这个时期的宦官头目。刘季述于是找上宰相崔胤，以强硬口气道：“皇上近来的行径，已完全脱离统治天下者应有的气度。废昏君立明主是自古以来的铁则。为了社稷，希望宰相有所决定。”

刘季述背后有神策军撑腰，他敢如此明言，当然不是商量，而是明显的威逼。崔胤要是敢说一个“不”字，大概当场就会脑袋落地吧？

“说的也是。皇上近来酒疯的程度，实在有些说不过去……”

崔胤不得不表示同意。结果，以崔胤之名拟妥拥立皇太子李裕为帝的决议书，已请群臣进行联署。不联署的人会被杀是一定的事。

昭宗遂被迫退位，改由李裕即位。

刘季述接着逐一杀害昭宗身边的人员。第一个开刀的对象是昭宗之弟睦王李倚。此外，他又杀了昭王宠爱的宫女及众方士、僧侣、道士。在夜间下手杀害这些人后，白天再把他们的尸体以车运出，一辆车只载一两具尸体，这样的车队约有十辆左右——刘季述这样做，为的是要加强人们的恐怖感。

刘季述很想杀掉与昭宗共谋诛杀宦官的宰相崔胤。但崔胤和朱全忠交情甚笃，刘季述唯恐受到报复，所以迟迟不敢下手。

皇帝于光化三年（900）十一月辛卯日被废。但担任废帝主角的两名宦官刘季述和王仲先，连在自己指挥的军队之内都没有人望。尤其王仲先有嗜虐的倾向，动辄以严罚对待部下，为人以苛酷而闻名。

崔胤知道宦官一旦建立势力基础，自己的生命将受到威胁。因此，在得悉神策军指挥使孙德昭对宦官的专横痛恨入骨后，他于是密召孙德昭，将衣带撕开，在上面写下讨灭逆臣的宰相命令后，将衣带交给对方。

翌年光化四年（901，这年四月改元为天复）元旦，以致贺年词为由入宫的王仲先，在安福门被孙德昭逮捕，随即被处斩。孙德昭的同党周承诲则杀了刘季述。昭宗因此在被废不到两个月又再度复位。

即位的皇太子，由于年幼无知，纯粹为坏人所利用，因此没有被问罪。

这件事情于此告终。不过，在短期间内解决的这起事件，却有如下的意义：第一，左右过唐朝廷的宦官，认为自己有废立皇帝的力量。

第二，宦官对自己的力量太过于自信。连他们指挥的军队里都出现孙德昭这样的反宦官将校，证明宦官的统率力已渐趋弱。

第三，军阀力量已凌驾宦官势力。宦官不敢杀宰相崔胤，又在崔的谋略之下失败。他们之所以不敢杀崔，是因为害怕军阀朱全忠。宦官势力低落而军阀力量相对增强。军阀并未因混战而削减其力量，反而因战争经

验而日渐茁壮。

昭宗可以说是个不聪明的皇帝，宰相崔胤也欠缺果敢，不敢断然地讨灭宦官；宦官也由于畏惧朱全忠的力量，而不敢对与他有联系的宦官之敌——贵族出身的崔胤出手。

在朱全忠开始采取行动之前，宦官已将昭宗移往凤翔。既然凤翔节度使李茂贞与朱全忠处于对立的状态，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他们是在这个想法之下倚靠李茂贞的。

朱全忠进入长安时，该地只有崔胤等官僚，皇帝和主要宦官却不见踪影。朱全忠于是将官僚移到东方的华州。

长安成了空城。

天复二年（902），朱全忠进兵凤翔。李茂贞虽然趾高气扬，然而他毕竟只是二流的军阀，在一流军阀朱全忠的攻打之下，最后只有投降一途。宦官首脑中尉韩全诲以及二十多名宦官的首级全被送到朱全忠处。

据传，在凤翔被杀的宦官有七十二名之多，朱全忠另外又杀了留在长安的九十名宦官。在唐王朝因手操废立皇帝的权力而不可一世的宦官，至此已被曾经背叛黄巢的朱全忠扫灭，他们一下子就瓦解了。

由于军阀兵力远较宦官所拥有的兵力强，这也是理所当然的结果。

被派遣至各地为监军的宦官，也在敕命之下被诛杀。李克用由于和监军张承业交情颇深，所以不忍将之杀害，改以囚人首级送至长安，用以蒙混。纵使知道蒙混之事，昭宗和在其背后的朱全忠，也不敢处罚李克用吧？

操纵皇帝的宦官，是贵族和军阀的共同敌人。因此，贵族崔胤和军阀朱全忠才联手讨灭宦官。

宦官势力已完全扫灭。从这个时刻起，贵族和军阀也开始对立了。

贵族是唐体制下的贵族，因此，他们的梦想是使唐王朝回到像贞观或开元的最盛时期。反观当时的军阀，就体制而言，大都出身民间，甚至颇为低微。朱全忠以前是黄巢的部下，凤翔李茂贞和蜀之王建虽然出身政府军，实际上也是由一介兵卒窜起的。

李克用虽然是突厥沙陀部族，却是出生于首领家庭的人，因此，论及门第，当以他的条件最为杰出。

军阀从未受过唐之眷顾。他们只冀望在茁壮强大后，以压倒性武力迫使唐禅让，建立新王朝。朱全忠就是一开始便持着这个计划投入黄巢军团，后来向唐归顺的。

因此，贵族与军阀的对立，可以说是唐王朝既得利益者与新王朝创建势力之间的斗争。

崔胤与朱全忠的关系，可谓微妙之极。

人们认为崔胤和朱全忠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崔胤有“四入”之名。这个字眼的意思是，曾经四度成为国政负责人。成为宰相后，经被罢官却又受命复位——这样的事情他重复过四次。如前所述，连杀人无数的宦官刘季述都不敢杀害他，朝廷决定将他左迁为湖南节度使，后来不得不取消此议，都是因为畏惧他背后的朱全忠武力。

崔胤的父亲崔慎由过去也是宰相，所以他家堪称名门中的名门。这样的人之所以和流贼出身的朱全忠联手，为的只是打倒宦官势力。实际上，和朱全忠维持亲交的他，心里想的却是：这种和野狗没有两样的家伙，总有一天我会把你踢进河里的！

要把朱全忠踢进河里，当然需要武力。

（朝廷需要有武力！）

朝廷有以护卫皇室为任务的禁军，各有左右神策、龙武、羽林军之名，被总称为“六军”。但禁军于黄巢之乱后，已经有名无实。昭宗一度企图组编的新军，也在李茂贞的反对下未见天日。

——重建禁军。

这是迟早非着手不可的课题。崔胤遂着手募集禁军。

在汴州听到此事的朱全忠，摩拳擦掌地道：“这个家伙终于露出真面目了。”

结为同党的他们，实际存在的是互相利用之心——这一点双方都心知肚明。

“我们悄悄让自己的人员去应募。这样可以从内部知道他们的新军究竟是怎样的组织。”

参谋李振做了这个进言。

“这主意不错……这样，我会很快抓到他的小辫子的。”

朱全忠露出奸谲的微笑道。

他想抓的是举兵打倒崔胤的借口。

五六 / 比拳头的时代

亡命四川的唐政权给予倒戈归义的朱温同华节度使的职务。天宝初年，藩镇之数不过十个，安禄山一个人就兼任其中的三镇，因此，节度使数目聊聊无几。藩镇数后来逐渐增加，到晚唐时期已达四五十之多。其长官，亦即兼具军事、民政独裁权的节度使，自然也有这么多。尽管独裁权威已大不如昔，但他们还是具有地方上封建领主的力量。

朱温由黄巢获授的官名是同州防御使。

表面上看，长安黄巢政权实在脆弱之极。这个政权只支配了长安一带，王朝财政靠这一点就能维持，这几乎是一项奇迹。

不足的部分，他们到底靠什么来弥补呢？答案是：掠夺。他们每每为了掠夺，从长安出击，因而深受长安周边住民憎恨，自不待言。他们不但未受到周边住民的支持，更被住民视如蛇蝎。

——这样的政权绝不会维持长久的。

朱温常如此独语。结果，他一下子就接受了王重荣的劝诱，并以“舅舅”称呼王重荣。实际上，他和王重荣没有任何血缘关系，只因母亲姓王，故以此称呼对方。

表面上，朱温与王重荣亲密的情形，几乎到了肉麻的程度。实际上，他是虎视眈眈垂涎唐之天下的。

黄巢的大齐已到破产阶段。朱温斩了黄巢派遣的监军严实后，向唐投诚，这对长安政权而言是极大的打击。

急速膨胀的黄巢集团，成员间并没有真正紧密的结合，各人的心更是完全分散的。况且，黄巢本身对部下全无信赖感，只一味将有血缘关系的人纳在自己的身边。这一点，当然使集团内的其他人大大反感。

王重荣故意渲染对朱温的厚遇程度，目的当然在于使黄巢阵营发生动摇。割据华州的黄巢部将李详受此诱惑，也想向唐归顺，只是，他的行事有欠谨慎。朱温斩了监军，而李详却因监军的密告，以“有意背叛”而被斩。

然而，唐能收复长安，还是有赖于率领突厥沙陀部族的独眼龙李克用的奋战。中和三年（883）四月，长安终于回归唐的手中。

以李克用鸦军为主力的唐军，于四月庚子日，在长安城外的渭南与黄巢军发生战斗，三战皆捷。甲辰日，李克用军从光泰门冲入长安。虽然黄巢军团抵死奋战，结果还是防御无功，因而在放火烧了宫殿后，从长安逃出。

——官军之暴掠与贼无异，长安室屋及民，所存无几。

这是当时的记录。

黄巢之所以能从长安逃出，是因为于脱逃之际将财宝撒满路上的缘故。众多黄巢军士趁唐军忙着捡拾财宝的时间，安全逃出城外。

夺回长安一役居首功的是当年二十八岁的独眼龙李克用，除了河东节度使之外，更获授同平章事（宰相）之位，成了朝廷显要。

虽被赶出长安，黄巢尚拥兵十五万。他们进入河南，也就是回到老巢了，仍有足够的力量攻打据守蔡州的唐节度使秦宗权。结果秦宗权向黄巢归降，他所率领的部下——即唐军——也与黄巢军合流。相较之下，坐镇邻近陈州的硬汉赵犨刺史，则在黄巢军前后达三百日的包围之下，犹坚守到底。

李克用和朱温在中牟县一个叫王满渡的渡口大破黄巢，是中和四年（884）五月的事。这一年由于大雨连绵，两军因而在雨水和泥泞中展

开死斗，胜负因王满渡一役而大势底定。尚让于此役率同部下归降唐朝。不仅如此，他更以唐军将领身份，穷追黄巢到一个叫瑕丘的地方。

这个地方离黄巢的故乡很近。黄巢逃到狼虎谷时，知道自己已是山穷水尽，因而叫外甥林言砍下他的头颅。林言持着黄巢首级准备到唐将时溥处，途中却为沙陀族人所杀，黄巢首级也被夺走。

前后达十年之久的大乱，至此落幕告终。

收复长安后，经过八个月的时间，直到中和五年（885，这年三月改元为光启）正月，僖宗才从成都出发。这是因为长安宫殿被烧，天子已无居所。其实，纵使长安变成废墟，天子还是应该第一个赶回以激励国民。

僖宗还在蜀地时，部下曾将得自黄巢后宫的女人献给他。黄巢的宫女实际上是长安的良家子女，其中不乏过去伺候于唐宫廷的人。而僖宗却诘问她们："你们都是勋贵（勋臣贵族）的子女，代代受到国恩，为何要从命于贼呢？"

此时，其中一人代表大家回道：

"狂贼凶逆，国家以百万之师尚且未能守住祖先宗庙，政府且因之迁移巴蜀之地。现在皇上以未能拒绝贼徒责备我们这批弱女子，那么请问，逃离长安的公卿、将帅该做何处置？眼前这许多高官显要，都是弃人民于不顾的逃亡者。难道这些人就没有责任吗？"

虽然僖宗默默无语，最后还是决定将她们处斩枭首。被贼徒玷污过的女人绝不能让她们活着——这是他的想法。

成都市民无不对她们深寄同情，遂于她们被押赴刑场之际，竞相以酒相赠。

"你们喝喝这个吧，快快大口把酒喝下。醉了之后，就什么都不怕了。"

这批女人一边哭嚷，一边仰颈喝酒，于酒醉之后被杀。史书记载，唯独以凛然态度对皇帝敢言的那个女人的模样是：独不饮不泣，至就刑，神色肃然。

讨伐黄巢居首功的李克用，获授宰相之位后，俨然成为唐帝国之重臣。

然而朝廷终究不乐于见到一名功臣压倒群臣、权威高高在上的情形。这样的人，他日很有可能拓展实力，凌驾皇帝之上。若止于此尚无所谓，更值得担心的是，这样的人往往会成为篡位者。

为了抑制李克用而被利用为毒龙的是朱温。背叛黄巢归义的他，若论讨伐功绩，并没有李克用大。虽然如此，朝廷却以“全忠”之名赐给朱温。以此赐名，意味着要他尽“完全之忠节”。获赐此名时，朱温内心一定觉得好笑吧？

于现在起，似乎应以朱全忠称呼朱温了。朱全忠也一样获授同平章事的宰相职位。

朝廷的用意在于使两者产生对立现象。李克用以河东节度使身份，在现在的山西省称霸，朱全忠则以宣武节度使身份据汴州之地，控制河南，两人都以首都长安东方为据地。正在这个时候，西方也出现了另一名霸者，这个人叫李茂贞。

李茂贞的本名是宋文通，以神策军士兵身份窜起的他，于黄巢之乱期间，始终跟随在僖宗身边，由于有过军功，而获赐李姓。他走运的原因在于始终跟随僖宗，而且以节度使身份驻屯的凤翔之地接近长安。安史之乱时，凤翔曾经是唐收复长安的基地。

李茂贞于文德元年（888）讨伐叛乱的凤翔节度使李昌符后，接替凤翔节度使的地位。由于地理上的关系，他对长安有极大的影响力。

黄巢之乱由于黄巢之死而告终结，但唐王朝的权威依旧摇摇欲坠；作为黄巢之乱余震的秦宗权之乱，仍持续了好一段时期。

如前所述，秦宗权是以节度使身份驻守蔡州的唐朝武将，却于黄巢攻打时举全军归降。黄巢灭亡后，秦宗权的立场变得非常尴尬，当然没有颜面再度回归唐朝。拥有武力的他遂以此为恃，企图割地自立。而奉命讨伐秦宗权的，正是往年黄巢的部下朱全忠，这实在是一件非常讽刺的事。

据传，秦宗权一度攻陷洛阳，势焰熏天，自称为帝，并且下置百官。如此枭雄，后来竟被心腹部将申丛打断腿后遭到活捉。史书以“爱将”两字记载，可见申丛是他的得力部下。爱将为了立功而活捉主子，可见世道险阻人心叵测呀！

申丛用轿子抬着因腿断不能行走的秦宗权来到汴州。这是僖宗死后由其弟弟李杰即位后翌年的龙纪元年（889）。汴州有朱全忠在。

“都怪你不好，我多次劝你归顺，你却偏偏不听。如果当时你听我的话，岂会落到今日这个地步？”

听到朱全忠说出这些话时，秦宗权以轻蔑的口气笑道：“哼，你是托谁的福窜升起来的？要不是我在河南大干特干，你会有今日吗？”

由于秦宗权和其部将秦彦、秦贤、秦诰、孙儒等人在河南至江淮一带不断的肆虐，朱全忠因而被迫整顿军备、增强兵力，以便与之对抗。因此，秦宗权说的并不全然是不服输的气话。

——天以仆使公霸。

事实确实如此。秦宗权亡后，朱全忠又兼中书令，爵位也晋升为东平郡王。参加黄巢阵营时就抱持的构想，正逐渐具体化。进入体制内后，慢慢成为天下第一人，号令天下……目前对朱全忠的野心有可能产生阻碍作用的，只剩河东李克用和凤翔李茂贞两人。

朝廷内的宦官和廷臣，正热衷于勾心斗角和谋略。宦官中势力最大的是田令孜和杨复恭，两人分别致力于吸收廷臣为党羽，展开抗争。

李克用和王重荣要求皇帝诛杀田令孜。而田令孜却有过奉僖宗到兴元、宝鸡等地之功。掌握天子的人较具优势，这是一定的事；而中唐以后，掌握天子的永远是宦官。

“最好不要为这等无谓之事费神，插足这种事情不会有好结果的。与其如此，不如无视于这一切，努力增强自己的力量。”

看到朱全忠想对宫廷政治斗争发挥自己的影响力时，幕僚李振如此劝止。

——最好少管闲事。这时候应尽可能地训练更多的兵员。

这是李振的口头禅。

李振是个知识分子，过去多次应考，却始终未能及第。他的境遇与其说像朱全忠，毋宁更接近黄巢。如同一般的知识分子即士大夫，他对宦官

的憎恶极其强烈。此外，他也以怀才不遇的士大夫自居，对廷臣抱持极强的嫉妒心。

憎恶感或嫉妒心到极点，往往使人采取完全无视于他物的态度。不过实际上，一般人只拿这样的想法来压抑自己的憎恶感罢了。

——只有力量可以依靠。

李振的话可谓一语道破这个时代的性格。唐末已是实力本位的时代。在这样的时代，没落最快的当然是不具武力的宦官。宦官力量的泉源是皇帝，皇帝本身的力量趋弱时，宦官就一点办法也没有。更何况皇帝也因宦官以拥立自己而自以为施了大恩、行事专横，对他们甚为憎恨。

田令孜没落后，杨复恭成为宦官中最大实力者。僖宗于文德元年（888年）去世时，拥立其弟昭宗的正是杨复恭。

杨复恭凭他拥立昭宗的功劳，处处显示自己的力量。

昭宗有意任命皇后之父王瓌为节度使，而在命令杨复恭办理手续时，杨当场毫不客气地表示拒绝：“不行。还轮不到他。”

杨复恭之所以如此，一方面是夸示自己的力量，一方面则由于节度使的员额有限，他必须将此肥缺分给手下，借以巩固自己的立场。

宦官不能生子，所以常有收养假子（义子）之事。这个习惯不仅见于宦官，各地节度使也盛行此风。杨复恭有意任命自己的假子为节度使，因此，对王瓌想利用皇后之父的特权理都不理。

“皇后？皇后算什么！如果不是李杰（昭宗）即位，还有这个皇后吗？而使李杰即位的人正是我啊！”

这是杨复恭的说词。

然而一心想成为节度使的王瓌，依旧频频出入宫中。杨复恭于是改变了想法。

（王瓌频频出入宫中，说不定有一天会对皇帝有所影响。不如让他到外面……）杨复恭因而任命王瓌为黔南节度使，却命令自己的假子杨宗亮于王瓌赴任途中，将之杀害。

“这个年头，想成为节度使是必须赌命的。”

虽然杨复恭如此说，昭宗却已猜出杀害皇后父亲的元凶就是他。

（既然如此……）

昭宗于是也有所决定。

——任命杨复恭为凤翔监军。

昭宗发表了这项人事异动命令，这是要把杨复恭从中央逐出。虽然成为宦官傀儡的时期甚长，但皇帝毕竟是专制君主，硬要行使人事决定权是没有问题的。过去未能做到，是因为宦官力量过分强大。

（有一些势力比宦官还强……）

相信昭宗此刻脑海浮现的是朱全忠和李茂贞的脸孔。李克用由于擅自回到太原，所以已被视为“朝敌”了。

五七／宦官尽灭

杨复恭勃然大怒。由他拥立的皇帝竟然要放逐他！

（这个忘恩负义的家伙！）

杨复恭心想。

——因病未克赴任。

他遂以豁出去的态度，如此上奏。有本事你就把我放逐看看！——他等于是如此宣言。

——那你就辞职吧！

昭宗也不甘示弱，把杨复恭的六军十二卫观军容使、左神策军中尉这些职务全都免了。

杨复恭随即召集军队于府邸附近的玉山营，摆出一副准备行使实力的气势。昭宗认为不可半途而废，否则前功尽弃，便命令李顺节、李守节等

诸将出动。

“这是天子亲征！宿卫之士全都出来！快出来！这是你们表功的绝佳机会！”

长安宿卫士兵全都应声而出，杨复恭因而溃走兴元。这是许久以来从未有过的皇帝对宦官斗争之胜利。此事发生于昭宗大顺二年（891年）十月。

未能将溃走的杨复恭消灭，是因为唐王朝无此能力；换句话说，唐王朝已贬至形同地方政权了。

倘若威令遍及全国，败走的杨复恭这时候应该会在某个地方被讨灭才对。未能做到这一点，表示群雄割据的局面这时候已然展开。

唐最不愿意看到的，是出现一名出类拔萃的功臣。因为如此一来，帝位可能会被篡夺。

黄巢之乱平定之际，由于担心最大功劳者李克用的力量趋强，因而重用黄巢降将朱温，并且给予全忠之名，这是弱势唐王朝的想法。实际上，西方凤翔的李茂贞这时也窜起；而就在皇帝还都长安后，王建在四川称霸了。

这时候，实际情形是：李克用、朱全忠、李茂贞、王建等地方军阀的名字已和唐昭宗的名字并列。

日本战国时代的群雄，都企图上京拥护足利将军或天子以号令天下，唐末群雄的情形完全与此类似。如同京都天子及足利将军之毫无能力，长安唐王朝的皇帝也已几乎无任何力量可言，但它却仍有作为号召天下的招牌这个利用价值，这一点也是两者共同之处。

控制汴河水路、居交通要冲，且以离长安不远之地为势力范围的朱全忠，在地理位置上最为有利。这很像日本割据尾张之地的织田信长。

拥有勇猛的沙陀部族铁骑兵团的李克用，由于被配置为河东节度使，因而离长安较远。倘若有意要到长安，途中非经过黄巢旧部朱全忠的地盘不可。李克用的立场，也相当于日本战国末期的武田信玄。

在长安的昭宗，好不容易驱逐宦官巨魁杨复恭，但宦官势力并没有因此

一扫而尽。另外的宦官势力又抬头了。

就位置而言，实际上凤翔李茂贞比朱全忠更加有利。再以日本为例，情形与京都附近——如丹波等地——有中级诸侯在类似。然而他们虽然得地利之便，实力却不够壮大。

目睹这等群雄相争的状况，昭宗认为有必要增强朝廷直属的军队。因此，朝廷除了有因黄巢之乱而弱质化的禁军之外，又新编成安圣军、捧宸军、保宁军、宣化军等等。数万军队于此组成；不过唯恐司令官会军阀化，指挥官一律以皇族任命。

对此感觉威胁最大的是凤翔李茂贞。

（这不是为了攻打我而募兵吗？）这是他的感受。李克用和朱全忠由于实力强大，所以可能视之为无关痛痒之事吧？

（要是朝廷组织军队和李茂贞打起来，将有一场好戏可看……）持此想法的朱全忠阵营之策士李振，更连连送谋略人员至凤翔，大力传播如下谣言：——朝廷有意攻打凤翔。……

乾宁三年（896）七月，李茂贞率兵迫近长安，昭宗避难至东方的华州。李茂贞放火烧毁长安宫殿和民宅。实际上，这里所谓的宫殿，不过是于黄巢之乱时被焚毁后，草草搭建的临时宫殿罢了。

日本也曾经发生桶狭间之役、川中岛之役以及姊川之役等群雄之战，唐末这个时期一样在各地发生为了扩张势力范围而掀起的战争，次数之多实在不胜枚举。

昭宗到光化元年（898）八月才重返长安，外出避难达两年之久。其间，各地群雄频频央请皇帝迁都。朱全忠要皇帝迁到汴州，四川王建则请求皇帝再度西巡蜀地，淮南节度使杨行密也请皇帝到扬州。每一个节度使都企图奉天子以号令天下。这些人一旦建立起自己的威权，不但视皇帝为无用之物，更会以碍手碍脚为由将之杀害。昭宗怎么敢到这些人的所在之地呢？

昭宗返回长安，是经过妥协的结果：李茂贞表示谢罪，而昭宗也下诏罪己。

李茂贞妥协的最大原因是：朱全忠正在洛阳建立大军事基地，并且安置重兵。由于感觉到危险因而决定放弃长安。

各地战乱仍在继续。争斗最厉害的是朱全忠和李克用这两大军阀。

在朝廷，好不容易才还都长安的昭宗，行止变得令人摇头三叹，每次喝醉酒就要拔刀斩杀身边太监，这已是酒疯现象。他之所以变成如此，大概是对宦官处处压迫他的憎恶感使然吧？然而他所杀的不只是太监，连无辜的宫女都照样胡乱砍杀。

昭宗的确是个昏君，他和宰相崔胤共谋，企图将为害唐王朝的宦官势力一举扫灭。进行这等大事，自然必须特别慎重，然而他却动不动就挥刀乱杀一些无足轻重的太监。宦官们好像察觉到昭宗的意图了。

左军中尉刘季述和右军中尉王仲先是这个时期的宦官头目。刘季述于是找上宰相崔胤，以强硬口气道：“皇上近来的行径，已完全脱离统治天下者应有的气度。废昏君立明主是自古以来的铁则。为了社稷，希望宰相有所决定。”

刘季述背后有神策军撑腰，他敢如此明言，当然不是商量，而是明显的威逼。崔胤要是敢说一个“不”字，大概当场就会脑袋落地吧？

“说的也是。皇上近来酒疯的程度，实在有些说不过去……”

崔胤不得不表示同意。结果，以崔胤之名拟妥拥立皇太子李裕为帝的决议书，已请群臣进行联署。不联署的人会被杀是一定的事。

昭宗遂被迫退位，改由李裕即位。

刘季述接着逐一杀害昭宗身边的人员。第一个开刀的对象是昭宗之弟睦王李倚。此外，他又杀了昭王宠爱的宫女及众方士、僧侣、道士。在夜间下手杀害这些人后，白天再把他们的尸体以车运出，一辆车只载一两具尸体，这样的车队约有十辆左右——刘季述这样做，为的是要加强人们的恐怖感。

刘季述很想杀掉与昭宗共谋诛杀宦官的宰相崔胤。但崔胤和朱全忠交情甚笃，刘季述唯恐受到报复，所以迟迟不敢下手。

皇帝于光化三年（900）十一月辛卯日被废。但担任废帝主角的两名宦

官刘季述和王仲先，连在自己指挥的军队之内都没有人望。尤其王仲先有嗜虐的倾向，动辄以严罚对待部下，为人以苛酷而闻名。

崔胤知道宦官一旦建立势力基础，自己的生命将受到威胁。因此，在得悉神策军指挥使孙德昭对宦官的专横痛恨入骨后，他于是密召孙德昭，将衣带撕开，在上面写下讨灭逆臣的宰相命令后，将衣带交给对方。

翌年光化四年（901，这年四月改元为天复）元旦，以致贺年词为由入宫的王仲先，在安福门被孙德昭逮捕，随即被处斩。孙德昭的同党周承诲则杀了刘季述。昭宗因此在被废不到两个月又再度复位。

即位的皇太子，由于年幼无知，纯粹为坏人所利用，因此没有被问罪。

这件事情于此告终。不过，在短期间内解决的这起事件，却有如下的意义：第一，左右过唐朝廷的宦官，认为自己有废立皇帝的力量。

第二，宦官对自己的力量太过于自信。连他们指挥的军队里都出现孙德昭这样的反宦官将校，证明宦官的统率力已渐趋弱。

第三，军阀力量已凌驾宦官势力。宦官不敢杀宰相崔胤，又在崔的谋略之下失败。他们之所以不敢杀崔，是因为害怕军阀朱全忠。宦官势力低落而军阀力量相对增强。军阀并未因混战而削减其力量，反而因战争经验而日渐茁壮。

昭宗可以说是个不聪明的皇帝，宰相崔胤也欠缺果敢，不敢断然地讨灭宦官；宦官也由于畏惧朱全忠的力量，而不敢对与他有联系的宦官之敌——贵族出身的崔胤出手。

在朱全忠开始采取行动之前，宦官已将昭宗移往凤翔。既然凤翔节度使李茂贞与朱全忠处于对立的状态，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他们是在这个想法之下倚靠李茂贞的。

朱全忠进入长安时，该地只有崔胤等官僚，皇帝和主要宦官却不见踪影。朱全忠于是将官僚移到东方的华州。

长安成了空城。

天复二年（902），朱全忠进兵凤翔。李茂贞虽然趾高气扬，然而他毕竟只是二流的军阀，在一流军阀朱全忠的攻打之下，最后只有投降一

途。宦官首脑中尉韩全诲以及二十多名宦官的首级全被送到朱全忠处。

据传，在凤翔被杀的宦官有七十二名之多，朱全忠另外又杀了留在长安的九十名宦官。在唐王朝因手操废立皇帝的权力而不可一世的宦官，至此已被曾经背叛黄巢的朱全忠扫灭，他们一下子就瓦解了。

由于军阀兵力远较宦官所拥有的兵力强，这也是理所当然的结果。

被派遣至各地为监军的宦官，也在敕命之下被诛杀。李克用由于和监军张承业交情颇深，所以不忍将之杀害，改以囚人首级送至长安，用以蒙混。纵使知道蒙混之事，昭宗和在其背后的朱全忠，也不敢处罚李克用吧？

操纵皇帝的宦官，是贵族和军阀的共同敌人。因此，贵族崔胤和军阀朱全忠才联手讨灭宦官。

宦官势力已完全扫灭。从这个时刻起，贵族和军阀也开始对立了。

贵族是唐体制下的贵族，因此，他们的梦想是使唐王朝回到像贞观或开元的最盛时期。反观当时的军阀，就体制而言，大都出身民间，甚至颇为低微。朱全忠以前是黄巢的部下，凤翔李茂贞和蜀之王建虽然出身政府军，实际上也是由一介兵卒窜起的。

李克用虽然是突厥沙陀部族，却是出生于首领家庭的人，因此，论及门第，当以他的条件最为杰出。

军阀从未受过唐之眷顾。他们只冀望在茁壮强大后，以压倒性武力迫使唐禅让，建立新王朝。朱全忠就是一开始便持着这个计划投入黄巢军团，后来向唐归顺的。

因此，贵族与军阀的对立，可以说是唐王朝既得利益者与新王朝创建势力之间的斗争。

崔胤与朱全忠的关系，可谓微妙之极。

人们认为崔胤和朱全忠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崔胤有“四入”之名。这个字眼的意思是，曾经四度成为国政负责人。成为宰相后，经被罢官却又受命复位——这样的事情他重复过四次。如前所述，连杀人无数的宦官刘季述都不敢杀害他，朝廷决定将他左迁为湖南节度使，后来不得不取

消此议，都是因为畏惧他背后的朱全忠武力。

崔胤的父亲崔慎由过去也是宰相，所以他家堪称名门中的名门。这样的人之所以和流贼出身的朱全忠联手，为的只是打倒宦官势力。实际上，和朱全忠维持亲交的他，心里想的却是：这种和野狗没有两样的家伙，总有一天我会把你踢进河里的！

要把朱全忠踢进河里，当然需要武力。

（朝廷需要有武力！）

朝廷有以护卫皇室为任务的禁军，各有左右神策、龙武、羽林军之名，被总称为“六军”。但禁军于黄巢之乱后，已经有名无实。昭宗一度企图组编的新军，也在李茂贞的反对下未见天日。

——重建禁军。

这是迟早非着手不可的课题。崔胤遂着手募集禁军。

在汴州听到此事的朱全忠，摩拳擦掌地道：“这个家伙终于露出真面目了。”

结为同党的他们，实际存在的是互相利用之心——这一点双方都心知肚明。

“我们悄悄让自己的人员去应募。这样可以从内部知道他们的新军究竟是怎样的组织。”

参谋李振做了这个进言。

“这主意不错……这样，我会很快抓到他的小辫子的。”

朱全忠露出奸谲的微笑道。

他想抓的是举兵打倒崔胤的借口。

五八／享国二百九十年

——这是为了要对付凤翔李茂贞，也就是想使你无西顾之忧。

崔胤对朱全忠还是有所顾忌，因此，于补强六军十二卫之际，以这种说词欲取得朱的谅解。

新募军队中，有朱全忠的部下卧底。他急于要抓到对方的小辫子。新成立的禁军经充实后，事情将会变得很棘手，他非在这之前实行计划不可。

谋士李振拟定了这个计划大纲：

迁都——奉皇帝至洛阳后立幼帝，而后由幼帝受禅让。……崔胤一定会对迁都洛阳之事表示猛烈反对——李振连这一点都已预测到。

“非把他除掉不可，这件事越快办越好，现在已顾不了用什么做借口了。”

李振于是提笔拟密奏草稿：

——宰相崔胤专权乱国，离间君臣。……请诛之。

朱全忠知道呈上这样的奏文，昭宗也断无诛杀宰相之力。但这却可以作为他日后发动政变的理由。

天复四年（904，同年四月改元为天祐）正月戊申日，奉朱全忠密令的朱友谅，率领军队包围崔胤府邸，杀害了崔胤及其心腹刑部尚书兼京兆尹兼六军诸卫副使郑元规等人。

接着，朱全忠强行迁都洛阳。

为不使朝廷对长安有所留念，朱全忠彻底摧毁了这个城市。摧毁宫殿、官厅、民宅后，将所有材料以浮在渭水上的筏船运至东方。这些材料是要作为洛阳建设国都之用的。

这是否为真正的唐国都，没有人能明言。

长安从此遂为丘墟。——史书如此记载。汉之长安因赤眉之乱一度成为废墟。直到隋唐时代才复兴。而在朱全忠大行破坏后，长安再也不曾兴复。现在的西安市，只是唐长安的一小部分而已。

昭宗御车经过华州时，夹道人们大声欢呼："万岁！"

对此，昭宗流着眼泪道：

"盼勿以万岁欢呼，朕已非汝等之主。"

然而声音极低，夹道的百姓根本没有听到，欢呼万岁之声依然不绝于耳。

昭宗真想把耳朵捂起来，因为他已知道自己的命运。虽然如此，他还是做了最后的努力，纷致密函给李克用、王建、杨行密等各地的实力者。这就是所谓的"绢诏"。皇帝撕下自己的衣服，把诏书写在上面。不过，昭宗期待的并不是他们的忠诚心，毋宁是他们的竞争心。

汴州的朱全忠，早派有枢密使蒋玄晖守在洛阳昭宗身边，监视其动静。因此，昭宗发绢诏之事，朱全忠早已得知。

此外，还有左龙武统军朱友恭和右龙武统军氏叔琮以警卫之名监视着昭宗。本名李彦威的朱友恭，因成为朱全忠的假子而改姓为朱。

从汴州前来的参谋李振，听完洛阳状况的报告后，呢喃道："事不宜迟，非赶快动手不可。"

"主上是不是有这个意思呢？"

朱友恭坐着往前移动，问道。

动手当然是指弑杀昭宗，而主上指的是朱全忠。

连同蒋玄晖在内的四人会议上，无人对此提出质疑。因为这是笃定要做的事。

"现在必须找到一个很有胆量的军人……虽然只是装饰品，但对方毕竟是至尊……"

朱友恭环抱起胳膊，仰望天花板。由于弒杀至尊皇帝，胆量不够的人很有可能因临时怯场而搞砸。

“我有一个理想人选……”

蒋玄晖以充满自信的口气道。

“是谁？”

“我想史太可以担任这项任务。”

“哦！史太确实是个理想人选。”

“史太连杀死自己的母亲都无动于衷。因此，到至尊面前时，他应不会像秦舞阳那样表现失常才是。”

与其说是胆量过人，毋宁说他欠缺人性——史太这个军人以此闻名。秦舞阳是战国末期燕太子为刺杀秦始皇而派遣的荆轲助手。自称十三岁就杀过人的这个坏蛋，到秦始皇面前时却浑身发抖、六神无主，因而刺杀失败。

“那我们就干啰？”

朱友恭用力颔首数下。在众多朱全忠假子中，他因唯独自己有机会担任这件大事而内心得意之极。

已改元为天祐的八月壬寅日。——昭宗正在皇后居处的椒殿。椒殿之名来自为了驱虫而在漆壁涂料中掺有椒粉。不管有没有使用椒粉，称皇后或宫女之居处为椒殿，这是当时的习惯。

蒋玄晖和史太率领百名士兵来到椒殿门前，叩门叫道：“军中有事急奏，请开门！”

由于认得蒋玄晖的声音，有夫人之尊名叫裴贞一的女官因而开门，并且发现眼前一批士兵。

“急奏为什么要带这一大堆……”

裴贞一的声音到这里就断了。

“闭嘴！”

原来，史太随着破钟似的喝声挥下白刃，裴贞一浑身鲜血，应声倒地。

“皇上在哪里？”

蒋玄晖大声问道。

宫女们东逃西窜地奔逃。有昭仪名位的李渐荣却往前迈出，道：“你们不可对皇上无礼。要杀就杀我们吧！”

这个皇上实在也不像样。酒精中毒的他，这时候已酩酊大醉，他正身穿睡袍、脚步踉跄地走着。

“在那边！”

蒋玄晖以嗾使猎狗的口气，指着昭宗喊叫，史太立刻朝着那个方向冲过去。他手执的剑上已沾满裴贞一的血。

“等一下！”

李渐荣尖叫一声，奔到昭宗面前，企图以自己的身体庇护他。史太的剑砍到她的肩上。李渐荣当场倒了下去。

昭宗发呆似的站在那里。烂醉如泥的他，好像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哦，对……迟早会有这一天，这一点朕早就明白了……）终于意会的此时，染满血渍的剑已砍破了他的额际。

昭宗享年三十八岁。

“饶命！请饶命呀！”

皇后何氏跪在地上向蒋玄晖求饶，这种表现和昭仪李渐荣有如天壤之别。

“饶皇后一命吧！”

蒋玄晖对史太道。

“饶她一命没有关系吗？”

史太以犹疑的表情望了枢密使的脸。

“你这个笨东西！”蒋玄晖压低声音又道，“皇后另有用途啊！”

“哦！对……”

只能当做杀人机器的史太这才明白，因而用衣袖拭了刀刃上的血。

皇帝死后，以皇后命令处理后事，这是常有的事情。

由于最后的目的在于取得禅让，一切必须以此为标的，按部就班地去做。而立幼帝之事，还是奉皇后之意较容易进行。

蒋玄晖并不是对皇后心生怜悯而饶她一命，而是因为有许多事情必须假皇后之名才方便进行。

皇后宣布皇帝死于昭仪李渐荣和夫人裴贞一这两名女人手中。同时，在皇后的命令下，决定由昭宗第九子李祚在灵柩前即位。这是个十三岁的少年皇帝。

有人去世时，遗族和友人放声哭泣是当时的惯例，然而却没有人敢在昭宗灵柩前行哭礼。这是因为对皇帝的死表示哀悼，很有可能就此被划为反朱全忠分子。

而朱全忠这时候却演了一出戏。由汴州赶到洛阳的他，在灵柩前前恸哭流涕：“微臣发誓必将狂贼逮捕诛杀！”

他在灵柩前如此誓言。

正在此时，市场发生了士兵掠夺粮食的事件。

——发生这等事情，责任在于指挥官！

统军朱友恭和氏叔琮因而分别被左迁为崖州及白州司户。崖州乃海南岛，白州则为现在的广西博白。朱全忠的势力根本尚未及于这么远的地方。

——着令自尽。

在左迁人事命令下达之后，接着又发下了这个命令。

虽然归罪于宫女，老百姓却清楚明白弑杀皇帝的人是谁。朱全忠此举，目的不过是以率兵袭击椒殿的二人之死，撇清自己与这起事件的关系。

朱友恭被解除假子关系。以本名李彦威的身份被处刑。临刑前，他如此大声喊叫：“是朱全忠出卖我，以堵天下悠悠之口！你们等着看，这样的人以后一定会绝子绝孙的！”

禅让闹剧于昭宗死后，花了两年八个月的时间才演完。

唐皇帝是虚有其名的一名少年。这是唐朝末代皇帝，因未由子孙受庙号，所以不以“宗”称呼。史书记载为昭宣帝或哀帝。

昭宣帝天祐二年社日。——

社日乃祭祀土地神的日子，订在立春后的第五个戊日。这一年的社日为二月戊戌日。于这一天在郊外举行宴会是当时的习俗。

朱全忠命令蒋玄晖将昭宗所有的儿子召集到洛阳苑内的九曲池边。

——敬请参加招宴。

于社日举行招宴是长久以来的习惯，因此，少年们都不疑有他地来到九曲池边的一幢建筑物。昭宗共有十个儿子，其中的第九子祚已成为皇帝。所以，来到九曲池边的是皇帝的九个兄弟，他们的名字依次为裕、、禊、禋、祎、、祺、祯、祥。

结果，于宴会进行中，出现了十几名彪形大汉，一下子就把这九名少年全数勒毙了。这些大汉好像事先分配好作业内容，下手之际没有一点混乱，手法十分干净利落，遭勒毙的九个人的尸体则被抛进九池曲里。

昭宣帝因而一举丧失九个兄弟，他的羽翼等于全被折断，皇帝现在已无可以商量的对象。

依禅让方式成立朱全忠王朝时，各地将会激起复兴唐王朝之声，这是预料之中的事。这些勤王义军也一定会抬出唐皇族。因此，朱全忠先下手

为强，将有可能被抬出来的皇族全消灭了。

“这下子可以高枕无忧了。”

朱全忠对着心腹部下李振道。他对李振和蒋玄晖是无所不谈的。

“高枕无忧，尚言之过早。”

李振摇头道。

“还有事情尚未完成吗？”

“任何力量都不能踏入人的心里。一些誓死效忠唐王朝的人心，是无法用武力改变的。”

“你指的是哪些人？”

“门阀啦、进士啦……凡是以清流自许之辈全属之。在成为朱氏王朝后，向来参与唐国政的上层阶级还是心向唐朝的。”

“那就全部杀掉嘛！”

“这是当然要做的。把以清流自许的这些人扔进黄河里，看看会不会成为浊流，这一定是很有趣的事情吧？”

“哈！使他们成为浊流……这太有意思啦！”

“那就决定这样干啰？”

屡试不第的李振，对把持国政权倾一时的高官，因心生嫉妒而有一种难以名状的憎恶感。

六月戊子日，裴枢、独孤损、崔远、王溥、赵崇等过去在长安朝廷居枢要地位的三十多个人，在白马驿遭杀后，尸体则被投进黄河里。

昭宣帝即位后并没有改元，使用的是即位前父帝才改过的天祐年号。

天祐四年（907）二月，朝廷众大臣奏请昭宣帝退位。昭宣帝则下诏宰相，令他率领百官前往元帅府，请梁王朱全忠即位。梁王朱全忠固辞

——这当然是摆个样子罢了。然而屡次被邀，因盛情难却而不得已接受即位之事——是这个时候非采取不可的形式。

这不是一场闹剧吗？

三月甲辰日，唐昭宣帝退位，让位于“梁”。洛阳派册礼使、押传国宝使及押金宝使至有大梁之称的汴州。原本被称为“玺”的皇帝印章，从武则天时代被改称为“宝”，传国八宝以及天子八宝都由唐传到梁。

梁王朱全忠在大梁受领这些物品。同时，他把由唐皇帝赐赠的全忠之名改为晃。成为皇帝后，当然不再需要对任何人尽忠——这是他改名的理由。

四月甲子日，改名为朱晃的朱全忠，在大梁金祥殿奉迎册宝，就皇帝之位。

高祖李渊于武德元年（618）自隋受禅让开始的唐王朝，享国二百九十年至此而灭亡。

据说，于朱全忠就帝位前，批判他就帝位之事的，只有他的哥哥朱全昱一人：“喂，朱三（朱全忠幼名）。像你这样的人成为皇帝，不会有问题吗？”

除此之外，没有一个人敢对禅让之事有所批评。

年号当然从这一年的四月起更新。这已不是唐的年号，而是梁的“开平”。国号为大梁，以汴州为开封府，并且以之为国都。新政府决定暂时以开封为东都，以洛阳为西都，政治中心则置于前者。

唐昭宣帝被降格为济阴王，于翌年被杀。这都是预料中的行动。

陈舜臣十八史略

文治时代

五代十国——两宋

理想国 against

陈舜臣——著

廖为智——译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一／武人政治时代

由唐禅让的梁，为了与南朝之梁有所区别，史家称之“后梁”。虽然其自称为大梁，但本书依据历史记载，仍称其为后梁。

如前所述，禅让之时的唐已成一地方政权，因此，继承其后的当然也就只是地方政权而已。唐的全盛时期，版图有三百六十州以上，而后梁在其鼎盛时期，支配的领土不过七十余州。李克用、李茂贞、王建等各地的有力节度使，根本不承认后梁。

史书以“五代”称呼唐灭亡后至宋建国前的这半个世纪。五个短命王朝于此一期间彼落此起，后梁是第一个，其后依序为后唐、后晋、后汉、后周。这五个王朝，在支配力上都没能达到全国性的规模。换句话说，它们只是地方性的政权罢了。虽然如此，之所以被称为“五代”而成为这个时期的代表性名称，主要是因为它们所支配的领域是自古以来有中原之称的黄河中游重要地区。

中原之外也有其他地方的政权存在，为数达十个之多，因此，这个时期应该称之为“五代十国”才算正确。

后梁以朱全忠为太祖，其子朱友贞则为末代皇帝。父子两代即告终结的这个王朝，国祚仅仅十七年。

后梁继唐末之后，整年忙于与突厥沙陀族首长河东节度使李克用交战。李克用死后，其子李存勖以较其父更强的军事能力猛烈攻打后梁，使后梁居于守势。

朱全忠由于儿子连连打了败仗，因而骂道：“我的儿子连刍狗都不如！”

后梁只扮演了用虐杀手段使贵族政治、宦官政治再也无法抬头这样一个历史上的重要角色，之后，它根本不具有作为一个国家应有的展望与战略。

着眼于淮南之富的后梁进兵至该地，结果却造成南方军阀与凤翔李茂贞联手，反而为自己树立了更大的敌人；同样的，攻打东方军阀王镕的结果，却使王镕与李存勖联手，后梁在局势上反而更陷于不利。

后梁太祖朱全忠的私生活荒唐之极。军阀化的节度使常以结义父子关系作为加强部下对自己忠诚的手段。这种关系无异于黑社会帮派老大与手下的干爹干儿子关系。朱全忠也收了不少假子，并且有过趁假子出征染指其妻的事。假子之一的朱友文的妻子，甚至主动接近丈夫的义父朱全忠。

“好好对那个糟老头灌迷汤吧。这样做，目的当然在于使他指定我为继承人，知道吗？”

朱友文如此嗾使他的妻子。

“我当然知道。不过，你可不能忘了当上皇帝后立我为皇后哦！”

这可以说是有其夫必有其妻吧？

朱友文的妻子于是以嗲声嗲气的声音在朱全忠耳际耳语：“友珪公子实在很要命。他不但对我百般挑逗，还常对我毛手毛脚呢！”

友珪是朱全忠的次子。由于长子已死，所以他是最有可能继承皇位的人。觊觎帝位的假子朱友文，当然非先把皇帝的几个儿子拖垮不可。

“什么！……友珪……那个畜生打仗从来没有打赢过，却只会染指兄弟之妻，太不像话了吧！”

朱全忠不提自己染指假子之妻的事，对此事却立刻勃然大怒。于是他很快就发布如下的人事调动命令：——任命朱友珪为莱州刺史。

左迁在当时每每是处刑的一个阶段。果不其然，于左迁人事命令发布后不久，又见“赐死”命令的发布。

人事命令发表后，朱友珪就有了危机感。这是单纯的左迁，抑或是死刑的序曲？在他看来，二者的可能性各占一半。

朱全忠由于生病，此刻人在洛阳。他对在开封的朱友文也发出如下的命令：——速来洛阳一趟。

朱妻的美人计奏效，卧病在榻的朱全忠，好像有意指定假子友文为继位者。实际上，并不是朱全忠因为生病而脑筋变得糊涂，就才华而言，友文确实远胜一筹，友珪的确连刍狗都不如。

然而刍狗察觉有生命危险时，也会拼命抵抗。朱友珪杀了卧病在床的父亲后，嫁罪给友文，把他也杀了。战场上表现得奇差无比的他，这个篡位行动却做得非常干净利落。

但诚如被父亲骂为刍狗不如那样，取得天下后，他很快就开始酒池肉林的生活。眼见人心背离朱友珪，三子朱友贞就起而杀死哥哥友珪，并就了后梁的帝位，他就是后梁的末代皇帝。

由前述继承皇位的混乱情形，不难推测后梁这个王朝的余祚无几。李克用的儿子李存勖已定国号为唐，并且就了帝位。史家称这个地方政权为后唐，李存勖就是后唐庄宗，后梁也于后唐庄宗即位之年（923）灭亡。

由以唐为国号这一点可知，这个政权对恢复唐体制一事极为热心。朱全忠好不容易肃清了宦官，并且把贵族官僚投入黄河，将之消灭；后唐庄宗却再度恢复贵族生活，而且采用宦官，并以“监军”身份派至各地军队中。

过贵族生活需要花费许多钱，这些钱全由一个名叫孔谦的大臣筹措。实际上，筹措的唯一途径是向人民榨取。后唐庄宗赏识孔谦筹措金钱上的才华，因而重用他。孔谦遂更致力于苛酷的榨取。

后唐版图内的百姓当然大表不满。结果，各地叛乱蜂起，授命平定这些叛乱的假子李嗣源，却对洛阳的庄宗发动攻击，洛阳部队眼见李嗣源军队即将入城，就杀了庄宗，举旗投降。

庄宗李存勖多么不得人心，由此可见。

李嗣源并没有建立新王朝，而是直接就了后唐帝位。作为庄宗假子的他，是有继承后唐帝位资格的。李嗣源史称后唐明宗，是五代为数众多的皇帝中难得一见的明君。庄宗恢复的事情，明宗全都推翻了。他杀掉苛敛的元凶孔谦，废止使人民陷于水深火热之苦的税制，也肃清了使军队痛恨入骨的宦官监军。此外，他又下令把模仿唐的奢侈宫廷生活予以朴素化。

他只做与庄宗相反的事，就有了明君之称。他起用一个名叫冯道的人为宰相，这个人堪称名相。

庄宗由于吝于给予军队薪饷，各地军队纷纷起而叛乱。以反庄宗之道而为的明宗，则给予军队优渥的恩赏。这是由于连年丰收，所以才能做到。而之所以连年丰收，与其说是风调雨顺，毋宁说是明宗没有打无谓战争的缘故。

然而优遇军队却产生了反效果。变得骄傲的军队，每次发生争战时，已养成看哪一边钱给得多就靠到哪一边去的习性。

后唐是突厥沙陀部族的国家，而游牧国家常有以实力争得继位资格的倾向。

明宗病倒时，误以为父亲已死的次子李从荣，举兵企图肃清竞争者。但由于明宗还活着，被视为叛徒的他遭到诛杀，三子李从厚因而获得渔翁之利，得了后唐帝位。

李从厚就是后唐闵帝。中国皇帝的庙号和帝号都是死后追奉的，因此，可以由此得识其生平如何。“闵”字意味的是“担心”、“忧心”。

后唐闵帝担忧的是两个实力者的存在。其一是父亲明宗的假子李从珂，另一个是明宗的女婿——闵帝的妹夫石敬瑭。

闵帝分别以河东节度使和成德节度使的名义，将李从珂和石敬瑭支派至远处。如前所述，从朱全忠时代以来，派至远处的人事命令发表后，常有死刑命令随之而来的情况发生。被命令自凤翔调至河东的李从珂，不但抗命不从，更竖起叛旗表示反抗。闵帝于是派遣讨伐军队至凤翔。

这个战争赤裸裸地显示出五代这个时代的性格。

军队因利而动。前往凤翔的讨伐军，在从凤翔李从珂处取得好处后，就轻易地倒戈了。李从珂率领包含这批倒戈部队在内的军队，以攻打洛阳的闵帝为目标，由凤翔出发。讨伐军就此摇身一变成为叛军了。

洛阳闵帝派出军队迎击。他当然给了将兵不少钱。但这批讨伐军一样自攻打过来的李从珂处拿到钱，于是阵前倒戈加入叛军。闵帝因而于即位翌年就被杀，改由李从珂就后唐帝位。

李从珂被称为后唐末帝（或废帝）。由其帝号便可窥知后唐是亡于他手中的。

就帝位的末帝李从珂，将最大的实力者石敬瑭由成德节度使调为太平节度使，做法和闵帝完全一样。

石敬瑭当然也在其据地晋阳（山西省太原）竖起叛旗。末帝李从珂由于自己有相同的经验，所以想象得到石敬瑭会抗命叛变。因此，末帝具有能动员大军平定石敬瑭叛变的自信。

在后唐讨伐军的攻打之下，石敬瑭叛军的形势日趋不利。石敬瑭于是采取了起死回生之策——向漠北的强大势力契丹族请求援助。

契丹族乃蒙古系部族，于耶律阿保机这个杰出领袖出现后，向东并吞渤海国，向西击退党项和吐谷浑，已然建立起安定的政权。石敬瑭请求援助时，耶律阿保机已死，其子耶律德光继承了大帝国。他提出援助的条件是：割让包含现在北京在内的广大领土向契丹称臣。

以骑兵为主力的契丹军很快就击退包围晋阳的后唐军，进而南下直指洛阳。不再被包围的晋阳石敬瑭也率领军队，跟在契丹军后面攻向洛阳。

“可恶！竟然将蛮族引进来！”

后唐末帝李从珂在洛阳城壁愤然呻吟道。

事实上，后唐末帝也是突厥沙陀族李克用的后裔，并非汉族王朝。只不过他们长久以来居于中原，已被汉族文化同化到视过去同为游牧之民的契丹族为蛮族的程度。

末帝登上玄武楼，纵火自焚。

翌年，石敬瑭由晋阳迁都至开封，定国号为晋。为与司马氏之晋有所区别，史家称这个王朝为后晋。据说，后唐明宗的女婿石敬瑭也是突厥沙陀族。

同年，契丹族耶律氏的政权定国号为“辽”。这意味着契丹族已不再满足于只作为一个漠北游牧政权，而企图入主中原。

辽不是五代之一，而是超越于此的强大国家。

靠契丹族辽的援助而攻灭后唐的后晋，由于违背对辽的承诺，于建国十一年后，为辽太宗（耶律德光）所灭。

后晋河东节度使刘知远知道后晋灭亡，就在晋阳自立，并定国号为“汉”，史家称此为后汉。由于与光武帝刘秀创建并维持约两百年的后汉易混淆，刘知远的政权因而被称为“五代后汉”。这个政权只维持了四年就亡了。在全都是短命王朝的五代中，后汉最为短命。

后汉从晋阳迁都至开封。原本占据开封的辽，看见后汉南下，就毫不留恋地退回北方。此时期的辽，大概尚未有统治中原的意图。辽太宗也于这一年（947）去世，因此，退出开封的事说不定与首领的健康有关。

后汉护国节度使李守贞于此时叛变，结果，枢密使郭威成功地将之讨灭。后汉高祖刘知远于迁都开封的翌年（948）死，其子刘承祐继位，是为后汉隐帝。惧怕武将势力变大的他，计划铲除平定李守贞之乱的郭威。得知此事的郭威企图渡黄河攻打开封，但就在动兵之前，隐帝已为家臣所杀。

郭威在部下拥立下，于开封即位，定国号为“周”，史家称之为后周。

朱全忠的“后梁”、李存勖的“后唐”、石敬瑭的“后晋”、刘知远的“后汉”、郭威的“后周”——这就是五代。五代皇帝皆为武将，节度使此时皆拥有极大权力，这可以说是中国的武人政治时代。

朱全忠的“后梁”创建于公元907年，“后周”于959年让国于宋而灭亡。

自后晋靠契丹族辽的援军而攻灭后唐以来，辽在中国历史上便投下了巨大的阴影。后周于太祖郭威死后，由其妻柴氏之侄柴荣即位，是为世宗。他是个颇具才华的人，郭威收他当养子，并且指定为王朝继位者。

后周世宗柴荣可说是五代诸帝中最为杰出的人物。后唐的明宗李嗣源虽也有明君之称，但由于纵容军队，成为亡国之君，因此，在成就上要较世宗逊色许多。

在与北方超大强国辽交战之际，柴荣亲自站到阵前。他的事业为其后以宋为名的长期政权所承继。其间经纬，将在后面宋的建国史部分叙述，此处先将政权移转如走马灯的五代，由不同的角度做一番回顾。

○二／不得已而为帝

论及五代历史，冯道是不可不提的一位人物。

后唐明宗李嗣源任命冯道出任宰相之事，已如前述。冯道是景城（在今河北省）人，在庄宗李存勖时代不过是翰林学士。从唐末期起，他以幽州节度使属官的身份，担任地方行政实务。他是个优秀的行政专家，才华为明宗所赏识。

五代王朝中，冯道未以宰相身份出仕的只有朱全忠的后梁。

后唐灭亡后，宰相冯道继续留任为石敬瑭之后晋的宰相。后晋因违约，在开封为契丹族的辽占领后，他受邀成为辽的重臣。辽北归之际，他也与之同行，但在得知刘知远建立后汉时，他又重返中原出仕于其下。郭威推翻后汉建立后周时，冯道经过活动，又成为后周的宰相。

他前后出仕于包含辽在内的五朝八姓十一君之下。

——属吏尚可原谅，而贵为宰相者却出仕五朝，此乃荒谬绝伦之事。此等毫无节操之徒，令人不齿。

后世史家对冯道的批判甚为严厉。有人甚至拿出“忠臣不仕二君”的论调，彻底批判他。然而当时的人对冯道却非常称赞。他有本事压抑武将出身、脾气暴躁的皇帝们，在政治上引入儒教伦理，并于乱世享受天寿，被誉为时代伟人。因冯道而生活获得改善的庶民，甚至视他如救世主。

批判冯道毫无节操的论点，主要基于下一个时代——即宋之儒学，尤其是朱子学的观点。

五代时期，人们还没有“节操”这等古板的观念。说到不仕二朝，一个王朝的平均寿命不过十年，为不过是比军阀像样一点的五代王朝死心塌地尽忠，岂不是一件滑稽的事？

人民深受涂炭之苦，政府应以拯救这样的人民为当务之急才对。

据说，辽占领开封城时，太宗耶律德光曾经有意准许部下契丹族的将兵任意掠夺，作为对部下的犒赏。冯道知道此事后，立即对太宗面奏道：纵使如来佛在世，也无法拯救人民。现在能拯救人民的，唯皇上一人。

结果，太宗下令禁止对人民进行掠夺。

把一个契丹族皇帝捧得高过菩萨，这也成了后世史家诘难他的原因之

一。但冯道亦非妄言，能撤回许可掠夺之议的，唯有皇帝一人。

遵奉朱子学理念的忠诚之士，于亡国之际，或许会以身殉国；被敌人攻打时，也只有彻底抗战一途。其结果是，国土自然荒废，人民被迫在战火中四处流离。如果每一王朝灭亡时，都重复着同样的局面，经过五度王朝的兴亡交替后，中原人民岂不是全都死光了吗？

王朝交替之际，政治家以避免流血为首要任务——这样的想法应该也能成立。《孟子》中有一句话：社稷为重，君为轻。

社乃土地之神，稷则为谷物之神，社安民而稷养民。人民平安而有东西吃乃至要条件；相较之下，君主的重要性就显得微不足道了。

明代一个名叫李卓吾的思想家，引用《孟子》的这句话，为冯道辩护。不过，他也特别说明，冯道的行为唯有于五代那样的混乱时期才能获得肯定。

五代确实不是正常的时代。冯道也在他有名的自传中作如下的叙述：未能为君王统一天下，平定八方，此为本人最引以为憾之事，吾以未能报答天地大恩而惭愧。

被指责为恬不知耻的冯道，却以未能统一中国而引以为憾。出仕五朝的最终目的在于统一天下，在这个目的之下，不必以一个王朝或一名君主为重——冯道似乎做如是想。

现在且把视线从中原移至地方。

中原为“五代”，而地方则为“十国”。十国指的是：吴、南唐、前蜀、后蜀、南汉、楚、吴越、闵、南平、北汉。这十国并非同时并存，吴灭亡后成为南唐，前蜀灭亡后成为后蜀。以皇帝或王自称的都是节度使出身的人，或者是取而代之的实力者。

以诗闻名的皮日休，为避开唐末之乱，似乎移住吴越之事已如前述。这个吴越即是镇海节度使钱镠自立的政权。钱氏政权维持八十六年，算是五代十国享国最长的政权。政权尽管维持长久，国力却并不强。十国中最强的政权，应该是取代吴的南唐。和南北朝时期的南朝一样，南唐以金陵（南京）为国都。

淮南节度使杨行密的政权为吴。由于他是被唐王朝封为吴王的，所以并不认为自己是自立者。加上唐的支配不及于这个地方，他因而被迫自己裁决政务，至死都使用着唐的年号。实际上，杨行密的吴政权，实权却掌握在徐温及张璟等部将手中。后来，徐温杀死竞争者张璟，立杨氏之幼子为皇帝。在册立前，这个政权只称王而已。

徐温企图以这个政权之主为皇帝，然后以禅让的形式由自己就帝位。但在徐温有生之年，并没有达成这个野心。禅让之事到徐温养子徐知诰的时代才完成。

徐知诰原姓李，与唐皇帝同姓。他于就帝位后恢复原姓，自称李昇，露骨表示继承大唐帝国的姿态。他当然仍以唐为国号，后世史家称之为“南唐”。

南唐二代皇帝李璟和其子李煜被合称为南唐二主，以词人身份成为文学史上的重要人物。

词有“诗余”之别名，填词规则不似诗之严格，可以谱曲歌唱。五代至宋为词的全盛期。四川政权的前蜀和后蜀也极为风行填词，有毛文锡及欧阳炯等名家。由于四川君主都是文人的支持者，因此，逃离中原动乱的许多文人都来到此地。

虽然蜀地富庶，据守容易，但要自此地出征，进而取得天下，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因此，以此为据地的政权，好像压根儿没有称霸全国的意念。

浙江吴越的情形与此类似，由于隔邻有南唐这个强力政权的威胁，只好采取从属中原政权的姿态，用以对抗强邻。

蜀和吴越虽然安定，却都没有称霸天下的企图。十国中的其余政权全都弱小，有称霸天下野心的，只有南唐。

南唐于二代皇帝李璟时，因并吞闵和楚而变得更为强盛。闵和楚是因内讧消耗国力，结果成为南唐腹中之物的。

北方中原这时候是五代最后的后周二代皇帝柴荣的时代。柴荣也是态度积极的人，由与契丹族的辽对决一事，可以窥知他对统一天下的意念。

冯道由于在此时谏止柴荣外征，因而被降格为山陵使。冯道担忧的是因外征导致国力减弱。山陵使是建造先帝陵墓的长官，在仪礼上为要职，在政治上则无任何权力。

后周不但从事北伐，也大兴南征之军。南征当然是以南唐为对象。经济上南唐居于优势，但在军事上后周则远为强大。后周由皇帝柴荣亲自指挥军队，南唐屡战屡败，不但将江北十四州割让给后周，李璟更被迫以去帝号，只以国主自称为条件，才得以缔结媾和条约。

柴荣意气轩昂，他决心要在自己的手里完成统一天下的大业。

贤主名将率领又有明确目的的军队，军力一定很强大。后周的北伐军和南征军确实军容壮盛，不过，他们却有五代军队共同的毛病——骄兵。

后周军队当然也想得到赏赐，但赏赐是打胜仗的结果，要能打胜仗，基本条件是有优秀指挥官。因此，这个时代的军队，指挥官由部下拥立的情形甚多，情形和皇帝受人民拥立并没有两样。

柴荣非常致力于改造军队。结果，他组织起名为殿前军的精锐禁军。他意图驱使这支劲旅以完成统一天下伟业，然而老天爷却没有让他达成这个宿愿。这位杰出的三十九岁皇帝，雄图未成就已病倒，而他的儿子柴崇训此时才七岁。

“御驾亲征，向来是我国的作风，而七岁的幼帝当然不可能率领军队。”

“这样，我们绝对没有办法打胜仗。”

“我们自己来拥立皇帝，如何？”

“这是当然的事情。”

“谁是适当的人选呢？”

后周骄兵于是决定：由他们选出作为统率者的皇帝。

“拥立什么人，这还需要考虑吗？”

“说的也是。我们拥立的对象当然是殿前军都点检。”

都点检乃总司令官之谓，当时居这个职位的是一个名叫赵匡胤的人。

后来被称为宋太祖的赵匡胤，出生于武门之家，他的父亲赵弘殷是仕于后唐庄宗的武将。在军营内出生的赵匡胤也在军营内长大，习惯于军中的气息。对军人而言，他是最了解他们又值得信赖的人。柴荣任命赵匡胤为精强的殿前军最高指挥官，当然也是因为他极有才能。

后周世宗柴荣去世，是进兵扬州迫使南唐屈服的翌年——公元959年。

敌人当然不会对皇帝去世正值服丧期间的后周松手，他们趁这个机会，发动猛烈攻势。被后周打得无路可逃的北方小政权北汉，与更北方的超级大国辽联手反攻，入侵到后周国境。后周当然下达全国动员令。

——拥立新帝……

值此国家危急存亡之秋，将兵们更加认为自己的命运不能委诸幼帝之手。唯有在强大的指挥之下，打仗才有获胜的希望。为打胜仗，国家需要有力的皇帝。此处再度说明，这是朱子所强调的忠诚心诞生之前的特异时代。

一向擅长做事先布置的冯道，已于数年前去世。

“哥哥，请快下决心吧！这已是自然趋势，不是我们所能抗拒的。”

弟弟赵匡义极力怂恿担任殿前军都点检的哥哥赵匡胤就帝位。

“将军此时由幼帝处接受禅让，没人会表示不满的。这已是时代趋势，顺着时代趋势适时而起，这是有识者应为之举。”

参谋赵普也如此说。

做事务实的赵普，向来不善议论，是沉默寡言型的人。

“则平（赵普字）今天难得如此雄辩，和平时判若两人！”赵匡胤道。

“每个人的一生中，总会有一两次遭遇重要关头的时候，这个时候怎么会不判若两人呢？我们正面临着这样的紧要关头……”赵普回答。

“我知道了……情势既然如此，我也不想逃避自己的命运。但既然要创

建新国，我不希望它和过去的一些国家一样，只维持了一两代就灭亡。这是我之所以不想采取主动的理由。”赵匡胤对着弟弟和参谋说。

“不想采取主动的意思是……？”赵匡义问道。

“我不希望我创建的国家受到任何人的牵制。”

“成为皇帝后，怎么会受别人的牵制呢？”参谋道。

“要接受禅让，自然必须得到其他军政领袖的同意才行。我认为这就是一种无形的牵制。”

“那应该怎样呢？”

“我要在诸将拥立下就帝位，也就是说，我是‘被迫’成为皇帝的。”

“哦！……我知道了……”

赵匡义和赵普异口同声地说。

不愿意在欠诸将人情的情形下成为皇帝，反而要使诸将感恩于皇帝——原来这是赵匡胤的想法。

（我是因为你们再三恳求才就帝位的，因此，我要做的事情绝不受你们的干涉。）为有效实现长期政权的构想，在立场上非绝对有利不可。为了这个目的，形式上的拥立无济于事，一定要有实质上的拥立。

“我要你们弄清楚这一点。我不希望人们认为帝位是我去追求得到的。”

赵匡胤特别叮嘱了这段话。

○三／陈桥立万岁

后周国都开封城沸腾不已。

远征军即将出发迎战侵犯国境的契丹（辽）、北汉联军。军马嘶声终日不断，远征事宜彻夜进行，辎重车辆之声到深夜还听得到。

“我醉了……”

赵匡胤对弟弟赵匡义和参谋赵普如此说。

身兼殿前军都点检、宋州节度使、检校太尉等要职的赵匡胤，是个出了名的酒客。喜欢杯中物的他，习惯上一定要喝到醉倒为止。赵匡胤这次的打算是：在他醉得迷迷糊糊、不省人事时被拥立当皇帝……“这个点子很好。”

赵普对采取这个方式表示同意。个性木讷的他很不喜欢说话。对烂醉如泥的人不用多说话，是他之所以乐于采用这个方式的原因。

被称为“陈桥兵变”的拥立一剧于此展开。

距开封一日行程处，有个名叫陈桥的驿亭。建隆元年（960）正月三日，北伐军扎营于此。

——终于要出发了！

出征军士因而全都处在兴奋状态中。与此同时，他们的内心也充满着一种不安。

（这样下去不会有问题吗？）

踏上征途的人内心动摇是难免的。何况这是在皇帝死后不久，担任这支远征军总指挥官的是年仅七岁的幼帝。想到这里，士兵的不安心理越发加重。

——我们应该拥立殿前军都点检才对！

在这个情形下，这句耳语很快地传遍全军。

拥立剧的演出人正等待着，这个耳语变成众人的心声，最后迸发出来。等到心声即将迸发之际，再以压抑的方式使它爆炸。

拥立之事，等到北伐归来后再说吧！

赵匡义和赵普对逐渐升高的众人声音，如此压抑表态。

“北伐归来……？这件事情怎么可以拖呢？这关系着我们此役的胜负，是刻不容缓的事！”

被压抑的声音将会如此反应——这是想象得到的。

“北伐归来？谁能保证我们会平安回来呢？”

“我们需要的是这一场战争的领导者！”

“不打胜仗，我们怎么回得来呢？”

“为了打胜仗，我们必须拥立殿前军都点检为皇帝……”

为使北伐成功，军队将领确实冀求得到强有力的领导者。而且事情还不止如此，拥立新帝在五代已是司空见惯之事，而以积极态度拥立新帝的人，结果都在新王朝居枢要地位。

（不赶搭这班车，以后不知道什么时候才有机会！）将领们有这样的打算是不可否认的。

军队从开封出发时，拥立新帝的气氛就很浓厚，来到陈桥驿亭后，这个气氛已升到最高潮了。

“你们说要拥立太尉，但企图就帝位是一件赌命的事。你们愿意一起赌命吗？”

赵普如此反问拥立派的将校。太尉相当于今国防部长，赵匡胤兼任这个职位。

“倘若太尉拒绝受拥立，到时候，你们准备怎样？”

赵普接着又问道。拥立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是谋反，拥立赵匡胤等于是反叛后周。

“如果那样，我们就把太尉杀掉，同时，我们也当场自决！”

一名青年将校如此喊叫。

“我们也会如此！”

“让白刃解决一切！”

在场的每一个人都说了这样的话。

“好！我现在知道你们的热诚了。既然如此，我们就结为同道，极力向太尉进行说服吧！希望大家不要忘记刚才说的‘让白刃解决一切’！”

赵普说完这句话，就按照原订计划进行这出拥立剧了。

在陈桥驿亭里，赵匡胤正和平日一样酣畅地饮酒，他当然知道今天晚上会发生拥立政变。或许正因如此，他这天晚上喝了和平时同量的酒仍无醉意。本来就海量的他，于是又喝了更多的酒。

他并没有必要喝到烂醉，其实假装烂醉即可。但为使表演逼真，他觉得还是真正烂醉如泥较为理想。

（这会儿好像开始醉了……）

喝了比平时多出将近一倍的酒后，赵匡胤才感觉有些醉意。

“哥哥，今天我并不是以弟弟的立场来见你，而是受大周国全军的委托，前来央求哥哥受拥立就帝位的。希望哥哥接受全军将兵的推戴。”

来到门口的赵匡义，跪下来如此说。

“……匡义……你来得正好……快来陪……陪我喝酒吧！”

赵匡胤因醉酒而口齿不清。弟弟以为哥哥是在演戏，实际上，老哥确实已酩酊大醉了。

“请接受全军之推戴。”

赵匡义又说了这句话。

“你在说什么我听不懂……喝酒！……喝酒！……你少说废话，快陪我喝酒吧……你刚才说推戴……这是什么意思……？”

赵匡胤仿佛这个时候才想起来似的问道。

他知道来者是弟弟，也知道弟弟来的目的是什么，但这时候的他持的是一切都无关紧要的心态——自己最好什么都不知道。多次如此暗示自己

的结果，他已到了几乎接近此一状态的地步。

“就是要请哥哥成为皇帝……”赵匡义道。

“皇帝……？别跟我开玩笑啦……莫非我在做梦……？我可不喜欢做这种噩梦……这种噩梦最好用酒冲掉……匡义！你来陪我喝酒吧……”

“哥哥，你不是在做梦，这也不是用酒就可以冲走的事。哥哥，大家一定要请你当皇帝啊！”

“要我当皇帝，这得看我有没有这个意思呢！我不想当皇帝！……”

赵匡胤在自己的鼻子前摇摇手道。

“这是全军的意思，也是众人一致的决定。”

“意思……？你们的意思关我什么屁事！”

“这个意思有特别的意义，一方面，这应该算是天意。哥哥，你请看！”

赵匡义站起来推开门扉。驿亭院子里，整排军中将领站在那儿。原本坐在椅子上的赵匡胤，用手扶着桌子站立起来，脚步踉跄地走到门口处。这晃晃摇摇的样子，充分显示他的确已烂醉如泥。最后他扶住廊柱，往院前扫视过去。

后周殿前军将领全都手执白刃，一阵风掠过院前树木的叶子，发出沙沙声响。在一片暗色中，无数白刃带给人一种森然气息。

“这……这是什么意思？”

抱住廊柱的赵匡胤，摇晃着身子问道。

“殿前军将校们说，倘若哥哥不肯就帝位，他们就要当场杀死哥哥，然后自己也将自刎而亡。”

赵匡义指着一排白刃道。

“什么！……你刚才说什么！……说要杀死我？……可是，我还不想死啊！”

“这我知道。在没有完成先帝平定天下、使老百姓安居乐业的遗业之前，我们就算想死也不能死的。而继承先帝遗业的指导者，除哥哥以外不做第二人想。哥哥！这不是为了什么人，而是为了天下！”

“为了天下？……我真不明白你在说什么。……为了天下又怎样？……”

赵匡义到这个时候才发现哥哥是真的醉了。如果是在演戏，他应该会在这个时候挺起背脊说“既然是为了天下，那就没话可说”。常陪哥哥喝酒的赵匡义，现在才闻出哥哥此刻身上散发出的酒气，比平时要浓烈许多。

“哥哥，你也不必多说了……高怀德！”

赵匡义对着院前方向如此喊叫。

“在！”

被呼叫为高怀德的是殿前军都指挥使。其他的人都手擎白刃，只有这个高怀德双手把一件黄色的东西抱在胸前。

“把黄袍送过来！”

赵匡义命令道。黄袍自然是指天子的御衣。这个政变集团连天子御衣都准备好了。

“请恕属下冒犯。”

抱着黄袍的高怀德，从院前跳上来，走到站在廊柱边的赵匡胤面前。这个场面犹似舞台上演出的戏码。高怀德摊开手中的黄袍，披在抱着廊柱站立的赵匡胤身上。

“万岁！……万岁！……”

院前涌起一片欢呼声。

拥立赵匡胤的一出戏，虽然在细节上有些走样，总算大致按照剧本，演出成功。

“返回京师！”

隔天，殿前军突然接到这样的命令。

“这是怎么一回事？”

“难道北伐之事取消了？”

“虽然天子崩殂，北伐之事一定要完成——上面的人不是这么说吗？”

“是啊，他们还说这是安慰先帝在天之灵的最好方法呀！”

“折返的目的是什么？”

“是不是敌情发生变化了？”

知道拥立之事的，只有一部分将领而已。数万将兵大都不知道陈桥驿亭里发生的事。他们因听到返回京师的命令而感觉讶异，但能再度看到原本以为要暌违一段时日的家人，当然也是令他们高兴的一件事情。

全军几乎在欣喜雀跃的状态之下，由陈桥踏上返回开封之途。

赵匡胤的酒醉此刻已完全醒了。他在无意识状态之下，度过了最艰难的场面。酒醒后，他知道自己接着要面临的是什么。要向全军宣布的话，他早已准备好，而且还做了多次练习。

“昨晚，我在酩酊大醉之际被拥立当皇帝。我是被迫如此，无话可说，但在受拥立的现在，先要各位答应我遵守下面三项规定。倘若各位不愿遵守，我也要拒绝成为你们的主子——”

赵匡胤说到这里，停顿了一下。全军鸦雀无声——情形完全如他在练习时所想象的一样。队列里连一声咳嗽声都没有，确认大家都侧耳倾听后，他才继续启口道：“第一，绝对不可对大周国皇太后母子有任何无礼之举。第二，不许有辱没大周国公卿大夫之事。第三，不得掠夺大周国之府库和财产。这三点，你们能遵守吗？”

顷刻间，全体将兵从喉咙深处发出“哇——”的喊叫声，这声音很像杀入敌阵时发出的呐喊。

“我把刚才的声音当做是你们同意的表示。违反这三项规定的将被处斩，现在开始前进！”

赵匡胤以充满朝气的声音道。

接着，掌书记赵普以事务性口气宣布："不承认我们拥立新帝者一律视同敌人。我们对敌人绝不宽贷！"

赵匡胤所立的三项誓言，并不只是对军人的宣言。他期待的是，这个情报在北伐军返回之前传到京师，事实上，这也是对朝廷以及廷臣的一种宣抚工作。知道政变军绝不会辱没廷臣时，公卿大夫应会安心支持新政权才对——这是他的算计。

赵匡胤以整顿军容为由，拖延了一下北伐军返回开封的时日。他这样做，为的是要让情报先传回开封。

情报传到开封朝廷的速度比预期还快。听到赵匡胤被拥立的事实时，公卿大夫一度愕然失色，而在紧接着得悉三项誓言内容时，他们便都面面相觑。

（这样，我们不会有事吧？）

他们彼此用眼神互问这句话，想探出对方心底的想法。唯独侍卫亲军副都指挥使韩通，听到拥立的消息，就匆匆忙忙地离席要冲出去。

"你这是急什么？"

一名公卿问他时，韩通吼道："急……？这样的事情还能不急吗？我们大周国即将被篡夺。我当然要火速召集军队，以防御贼军攻来啊！"

韩通由宫中出来时，陈桥回师的殿前军先锋部队已进入开封。率领先锋部队的是殿前军将校王彦升，他看见认识的韩通走了过来，就开口喊道："韩侍卫，新天子很快就要驾到，你赶快去迎驾吧！"

"什么？"韩通发声大吼，"天子在宫中！你所谓的天子是篡位者！是大逆不道的恶棍！"

"你竟敢和我们作对！"

王彦升猛踢马腹立刻追赶韩通。绝不宽贷不承认拥立新帝者是上面的命令。王彦升将韩通追到他的宅邸后，将之斩杀，并且把韩姓一家老弱男女全都杀掉。

对后周之灭亡殉节的，只有韩通一人，军队和廷臣都承认赵匡胤即位之事。

赵匡胤定国号为“宋”。兼任宋州节度使的他，以领地之名为国号，年号则为“建隆”。

○四／伟大的皇帝

赵匡胤即宋太祖。他是性格刚强的人，一方面又是个大酒客。被拥立为帝时，他就得靠酒的力量，否则不敢面对这令他为难的场面。

而或许这正是宋太祖之所以杰出的地方，起码他比五代的任何皇帝都有能。五代王朝的平均寿命只有十年，而包含南北两宋在内，却是持续达三百年以上的长命王朝。

奠立三百年王朝之基础——光凭这一点，就知道宋太祖是非同小可的人物。毛泽东在《沁园春》一阕词中，对史上英雄做了如下的评论：惜秦皇汉武，略输文采；

唐宗宋祖，稍逊风骚；

一代天骄，成吉思汗，

只识弯弓射大雕。

秦皇当然是指始皇帝而言，汉武则指汉武帝，这两人在武功方面都非常卓越。秦始皇并吞六国而统一天下，汉武帝则起用卫青及霍去病等名将，于长久以来的悬案——对匈奴之战——获得了辉煌胜利。

虽然这两人在武功方面可以给予极高评价，但他们都是偏好武事之人，在文化方面没有什么建树可言——这是毛泽东的看法。

唐宗指唐太宗，宋祖指的就是这个宋太祖。在秦皇、汉武之后举出这两个人的名字，当然是用以比较，说他们在文化方面比前二者的贡献大。但虽然这两人对文化颇有理解，本身却无甚文才，也没有留下任何文学作品。“稍逊风骚（将《诗经·国风》及屈原的《离骚》合称之语）”指的是这一点。

没有文学才华，对一名君主——尤其是开国君主而言，绝不是一件不名誉的事。如果要我从秦皇、汉武、唐宗、宋祖、成吉思汗这五个中国代表性豪杰中选出一个最伟大的人物，我会毫不犹豫地选择宋太祖。

始皇帝的暴君要素未免过强；汉武帝并不是建国始祖，而是承继高祖、文帝、景帝等名君之遗产；唐太宗杀害兄弟的玄武门政变，纵使史书多有辩解，给我们的都是不敢领教的印象。

于烂醉时当皇帝的宋太祖，虽是演戏，却予人一种亲近感。

宋太祖最伟大的一点是，父亲赵弘殷也是武将，生在传统武门家庭的他，对自己创建的国家却能决定以文统治这个大方针。由于统一天下的事业尚未完成，自然用武之事不可缺少，但他却以文治主义贯彻国家的根本。

正因为是出身武门，所以他对武门之丑恶的一面，了解得特别透彻吧？

最令人感动的是“石刻遗训”。太祖赵匡胤将他对子孙的教训刻在一座小石碑上，安置于皇宫最内部——只有皇帝可以进入之处。皇帝以外的任何人都不能看到这个东西。新帝即位时，揭开覆盖其上的布幕恭读遗训，是宫中重要仪式之一，这时，任何人都不许在场。

不仅如此，连“石刻遗训”存在之事都不让一般人知道。恭读石刻遗训是帝室中极少的秘密仪式之一，甚至连重臣都不知道有这座石碑的存在。

成为宋王朝皇帝的人，必须于即位时将遗训铭记在心，作为执政的规范，这是规定。宋太祖死后一百五十年，国都开封为金军攻陷，皇宫被蹂躏时，这石刻遗训才被发现。

写在这块石碑上的，到底是什么呢？

必须世世代代照顾将国家让予宋的后周王室柴氏。不得以言论之故，处死士大夫。

以上是石刻遗训的内容。说来，这个遗训内容极为简洁。而正因为如此，刚即位的新帝都会凝视这些文字，将每一个字句铭刻在心。恭读这石刻遗训的秘密仪式，似乎可与日本皇室传授三种神器的仪式比拟。

自从王莽首开由汉禅让的事例以来，前王朝皇帝以及皇族被全数诛杀，

已是司空见惯的事。纵使让禅让的天子得享天年，也会设法使他断绝子孙，这是一般的情形。

而后周柴氏却透过整个宋王朝的运作，即使国都由开封迁至杭州后，也受到皇室的优渥保护。柴氏受宋王朝的宽容待遇长达三百余年，堪称稀有。之所以如此，完全是宋太祖的遗德，经由石刻遗训传至后代的缘故。

谋反、杀人、强盗以及恬不知耻之罪另当别论，不得以言论之故处死士大夫——宋太祖这个遗训实在值得推崇。因此，虽然宋代有过新、旧两法的激烈对立，政策言论斗争落败者，至多也只被左迁至海南岛。此事将在后面叙述。总之，司马光、王安石、苏东坡等党争首领，即使失势也没有被杀。

石刻遗训之事虽然连宰相也不知道，但不以言论之故杀死士大夫这一点，则由于有前例可援，所以人人皆知。人们因而得以安心展开论战。如此，虽仍有其不好的一面，但宋代言论之自由，对社会的进步贡献良多，则是事实。

宋太祖确实欠缺文才，而在同一时代就有以文才著称的君主。但就帝王或政治家的角度而论，这些文人君主都远不如太祖赵匡胤。

以金陵（南京）为国都的南唐，在五代十国的地方政权当中算是最为强大的；在其东方的吴越国，则由于感受到南唐的压迫，因而采取与宋联合的政策。

南唐皇帝李璟及其子李煜被称为南唐二主，两人以词人闻名之事已如前述。李璟是个美男子，并且是个宅心仁厚的人，这样的他对家臣自然全无指挥力。

“我的本心在于过隐遁生活，我为什么生在帝王之家呢？”

他常以这句话向熟人倾诉。

让他出生在帝王之家，的确是老天爷的一项错误。南唐因后周之南征而割让江北十四州，并且去除帝号之事也如前所述。因此李璟现在既非皇帝，也不是王。国主——他被迫使用这个暧昧的称号。

败于后周的这一年（958），南唐才将中兴的年号改为交泰。但败于后周时媾和的条件不仅要割让土地，还包括使用后周的正朔（年号及历法）在内。南唐不得已，将显德五年这个后周年号使用于文书上。

“金陵已岌岌可危，柴荣不知何时会南下。”

家臣建议向更南之地迁都。

“金陵不是要害之地吗？”

“是要害之地没错，但……”

宰相支吾着不敢说出后面的话。

前临长江、后有紫金山的金陵即南京，看似易守难攻之地。

三国时代，以刘备使者身份访问吴之孙权的诸葛孔明，被孙权问以“以何处做据点为宜？”时，以“非此地莫属”之语作为推荐的就是这个金陵。自孙权之吴起，前后有东晋、刘宋、南齐、梁、陈这六个南北朝时期王朝曾经于此兴亡，因而被称为“六朝”。这几个王朝都以金陵为国都，却也都短命而终。

宰相之所以闪烁其词，是不敢明言虽然这里是要害之地但以此为据地的政权全都短命的事实。尽管宰相没有说出来，但文学国主李璟已以其锐敏的感受天性，知道对方要说的是什么。

“好吧，以备万一之事非考虑不可，虽然不立刻迁都，还是做好准备事宜吧！”李璟道。

“遵命。卑职会以洪州为南都，做应有之准备。”宰相回答。

洪州是现在的江西省南昌市，南唐拟以此为南都，作为避难之地。

（哈！我竟预先找好逃难之地……）李璟表情落寞地苦笑。

后周柴荣的去世是南唐割让十四州翌年六月的事。

“当时要是能再挺住一年……”

一名大臣后悔前年三月就将十四州割让给后周。

“要是拖延一年，说不定我们现在已不在金陵了！”

李璟如此责备这名大臣。

后周皇帝柴荣个性刚烈，当时要是不与之缔结和约，他是极可能渡长江攻打过来的。

“我们是不是该重建收复失地之军队呢？”

有人精神可嘉地做了如此进言。

“你认为我们有胜算吗？”

李璟以冷冷的口气问道。

“柴荣已不在世上……”

“难道你只怕柴荣一个人吗？”

“事实不就是这样吗？”

“压倒我们的是那猛烈的北方之气……我们在人数和财力上都比他们占优势……却连这样的优势都敌不过他们。”

“可是，现在是幼帝治国的后周，应该不足为惧呀！”

“你们不懂……”李璟摇头道。

——吾主得了北方恐惧症，而且症状相当严重……想象力极为丰富的这位国主，随时都想象得到退朝后的家臣，将会以怎样的话彼此谈论。

（我真盼望自己可以不管这类事情……）他多么的盼望可以不管军事问题，完全浸淫在文学天地里！

他倚着宫殿栏杆，遥望远处。

翌年正月，北方遣来急使。这名急使上气不接下气地报告道：“周被篡

夺了！”

报告时，他的肩膀还在一上一下地起伏着。

“被篡夺……？”

“这一下周要起大乱了！”

“这不是说周已经亡了吗？”

“我们唐应该利用这个机会！”

“对！我们要收复失地！”

还没有详细听完报告，兴奋的南唐廷臣已如此议论纷纷了。

“篡夺者是什么人？”李璟问道。

“听说是殿前军都点检……”喘气情形稍微好转的使者回答。

“赵匡胤……”李璟陷入沉思。

“我们是否该动员准备收复失地的军队？”一名重臣问道。

“这是无济于事的。”李璟以呢喃口气回答。

“主上刚才说什么？”这名重臣以不解其意的表情，再度问道。

“我是说，这只会使更多的人亡命，根本无济于事。”

“这不是乱世常见的事吗？”

“我对割让给周的江北十四州，已全然没有眷恋之意……当时我确实曾为此气愤不已，但后来从许多人口里听到有关该地的情形……据说，该地人民现在都安居乐业，不是吗？”

“这……”

这名重臣很想指辩这个消息并不确实，但他没敢说出口。

因为从不同路线得到的情报，证明事实确是如此。

“而且，听说直属殿前都点检的官员风评最好。”李璟接着又说。

依据消息，与受南唐支配时比较，江北诸州老百姓被割让给后周后，生活反而较为幸福。由于不是被异族所夺，若问他们是否依然思慕南唐，应该是不可能的事。

后周善政的泉源，似乎来自统率殿前军精锐部队的赵匡胤。而这个赵匡胤，现在已成了北方大政权的主子。

（北方不但不会发生混乱，相反地，会更趋于强盛……）这是李璟的预测。

“我们该如何是好呢？”

儿子李从嘉询问道。他就是后来改名为煜、词名与其父齐名的人物。被立为太子的其兄李弘冀于去年夭折，虽然李从嘉还没有正式被立为太子，但他是担负南唐将来重任的人，这是无人不晓的事情。

“赵匡胤定的国号是什么？”李璟问道。

“据说，定的国号是宋。”

“我们决定对宋朝贡，如同过去对周所行。赶快准备派遣使节事宜，这是此刻的首要之务。”

南唐国主李璟当场决定了对应北方新政权的态度。

○五／澄心堂中的国主

对宋派遣朝贡使者以安定与北方关系的翌年，李璟迁移至建设为南都的洪州（南昌）。他立李从嘉为太子，使之留在国都，担任国政。李璟这时候的健康情形已甚为不佳。

宋建隆二年（961），李璟六月间在南都去世，太子李从嘉于七月在金陵即位，改名为煜。被称为南唐后主的李煜，作为词人的成就，比其父还高。

李煜是非常重感情的人。君主必须适度压抑感情才行。就这一点而言，作为君主的他，不能不说是失败者。

李煜于十八岁时与宰相周宗的女儿结婚。周妃是个非常了不起的才女，对音乐尤其有才华。李煜即位后，封她为国后。他很想封她为皇后，但身为南唐君主的自己已经去除帝号而使用国号，因此，只得使用这个让人听不太习惯的称号。

“这么晚了，你还在忙什么呢？”

国主李煜看到国后周氏房里的灯火深夜还亮着，就探头进去问道。

“我在想办法复原失传已久的《霓裳羽衣曲》。”国后回答。

“太好啦，完成时最好第一个让我听听。倘若能够复原此曲，将是足以弥补所丧失江北十四州尚且有余之事。”

李煜如此鼓励他的妻子。

《霓裳羽衣曲》原为婆罗门系音乐，唐玄宗将之编曲，以供杨贵妃配合起舞。关于此事，白居易在《长恨歌》中有如下的诗句：渔阳鼙鼓动地来

惊破霓裳羽衣曲

玄宗与杨贵妃为伍，日夜沉醉于这等靡靡之音，可以说是致使安禄山之乱的原因。后来唐王朝视此为不祥之曲，曾几何时乐谱亦已丧失，到这个时代已无人知晓其原貌了。

这个曲子好像相当长，但其中的一部分似已为其他曲子所模仿，甚或整段被抄袭，因此，说来还有一些线索可循。国后周氏企图将这些仅有的线索接合起来，以达到复原名曲之目的。李煜当然不认为这是不祥之曲，他甚至认为这是弥补所丧失十四州尚且有余的文化事业。

妻子热衷于复原名曲工作，丈夫则埋首于填词，国政似乎成了文化生活之余所做的事。

《菩萨蛮》

花明月暗笼轻雾，今宵好向郎边去！

划袜步香阶，手提金缕鞋。

画堂南畔见，一向偎人颤。

奴为出来难，教君恣意怜。

国主本身做这类诗词，宫廷内自是充满文雅气氛。在北方，新建立王朝的宋太祖赵匡胤为达统一天下的目的正意气轩昂，而江南之地则彻夜传出丝竹之音。

据传，国后周氏终于在乾德元年（963）复原失传的《霓裳羽衣曲》。而北方宋王朝则愈趋强盛，南平于这一年降宋。南平这个湖北小国，是由于知道抗拒不了宋而投降的。

或许是过于热衷复原《霓裳羽衣曲》，国后周氏于翌年以二十九岁之年去世。她比国主李煜年长一岁。数年后，李煜娶亡妻之妹为妻。南唐将这对姐妹分别称为大周后、小周后。

在南平之后，四川后蜀跟着降宋。虽然蜀是易守难攻之地，但由于宋的势力锐不可当，它只有放弃抵抗投降了。赵匡胤所创建的“宋”绝非过去那些基础薄弱的五代王朝所能比拟——这一点已开始为各群小政权所认知。

南唐继续进行朝贡，以示对宋无敌意。

开宝四年（971），南唐国主派遣其弟郑王李从善至宋朝贡，宋太祖却留置李从善于开封，不许他归国。这一年，南汉向宋归降。南汉是广东政权，显示宋的威令已及于四川至广东之地了。

南唐于这一年更改国号。如前所述，“南唐”是史家便宜行事用以称呼的名称，正名应为“唐”，它是以辉煌大唐帝国之后继者自任的全国性政权，但由于害怕引起宋之不快，因而把国号改为“江南”。使用江南这个以地名而起的国号，以表示甘心居于长江南方小政权地位，祈求宋之认可——这是用心良苦的政策。

“将大唐之富与宋做比较时，吾主做何评价？”

内史舍人潘佑向国主李煜问道。李煜露出不快表情，因为潘佑谏言起来，一定是纠缠不休的。

“死去的韩熙载常说，江南之富十倍于中原，我却认为这样的说辞言过其实。”李煜回答。

“这个说辞并没有言过其实。中原由于长年兵荒马乱，民心疲惫已达极点。相较之下，我们大唐由于皇祖治绩得宜，从未发生战乱，人民莫不安居乐业。因此，说其富十倍于中原，并无夸张之处。”

“而我们却在中原的压迫之下，国势与日俱下……你想这么说吧？”

“吾主既然明白，但愿在身为大唐皇帝的自觉下，督励群臣，发愤图强。我们是绝不愁军费不足的。”潘佑道。

南唐因对宋有所顾忌而改用“江南”的国号，而潘佑却依旧使用着旧国号。

对宋有所顾忌，不是只表现在所使用的国号上。这个政权继承唐制，原本有中书、门下、尚书三省以及御史台、翰林院、枢密院等机构，现在这些名称已经作废，并分别改为如下新名：中书省→左内史府

门下省→右内史府

尚书省→司会府

御史台→司宁府

翰林院→文馆

枢密院→光政院

用心之良苦，由此可见。

虽然在军事力量上有所差别，但在财力方面，江南确实远居优势。

“把这等财力拨为军费的话，应该可以不受宋之轻侮才对。”

这是潘佑的想法。

供国主李煜潜心填词作为他文化生活的书斋，命名为“澄心堂”。由于李煜大部分时间都在这里，因此，潘佑每次谏言，比起朝廷，反而是在澄心堂进行的次数较多。这里的陈设，诚所谓豪华之极。金银精品无一不是登峰造极之作，玉、翡翠、书画、古玩等，全为第一流的东西。

“这一大堆劳什子有什么用呢？把这些东西换成金钱，起码可以供养十万军队一年的食粮。在我眼里看来，这一堆废物可以移做这个用途……”

“住嘴！”

在李煜的怒喝声下，潘佑的话被打断了。

李煜的脸上一片铁青。别人说任何话，他都能不以为意，但把他苦心搜集在澄心堂的至宝说成“一堆废物”，这一点委实惹恼他。他——甚至由恼怒变成憎恶。

“像你这种有眼无珠的人，以后再也不要来到我面前！快下去！”

其实，这是价值观的问题。将已故大周后复原的《霓裳羽衣曲》视为重要性可与江南十四州匹敌，不，甚至超越它的东西——李煜就是这样的人。将澄心堂的至宝换算成军费——李煜岂能容忍这样的事情！在他眼里看来，这是对文化的一种亵渎。

潘佑曾系狱一段时期。因为他瞒着国主李煜，在南方招募军队，并且开始着手训练。而李煜不知道的这件事，却被宋侦查得知，因而受到行为不善的谴责。

“怎么可以让国家毁在有眼无珠之徒的手里呢？”李煜臭骂了潘佑。

潘佑后来在狱中自缢。那是宋开宝七年（974）的事。

潘佑自杀的这一年，宋太祖派遣使者至江南国，要求李煜入朝。李煜之弟李从善依旧被扣留在宋。李煜为此曾多次派遣使者至宋，请求准许他的弟弟归国。宋不但不准所请，更以强硬态度要求国主出面。

“都是潘佑那个混账家伙惹的祸……”

李煜认为宋态度强硬化的原因，在于潘佑秘密扩张军备。

（我只有亲赴开封申辩啰？）

李煜一度有这个念头，但对方扣留他的弟弟达三年之久。自己到开封后，将遭遇何等命运，未为可知。

召集群臣开会讨论，绝大部分的意见是：——千万不可以去。一旦去了，十之八九是回不来的。

“如果不去，该如何是好呢？”李煜问道。

“吾主必须有所觉悟。”

徐铉代表群臣回答道。说这句话时，他已热泪滂沱。

“赵匡胤会派兵南下吗？”

“这是想象得到的事。微臣说吾主必须有所觉悟的理由就在于此。”

“我们有胜算吗？”

“我们当然没有胜算。可是，纵使无法打胜仗，但我们可以努力固守金陵城，只要不被打败，赵匡胤自然就会撤兵。因为北方有契丹这个大敌虎视眈眈，他们不可能长久包围我们的。”

“这是一场打不赢的仗嘛！”

“希望吾主认为这是一场不会被打败的仗……”

南唐的方针于此决定。国主李煜称病拒绝前往开封。《五代史》以如下之语描述此时的李煜：怏怏以国蹙为忧，日日与臣下酣宴，愁思悲歌不已……既然以国势衰弱为忧，就应该以积极态度谋求对策才是。不做此图而只知道设宴饮酒、愁思悲歌，这样的南唐当然只有灭亡一途。

虽然有所觉悟，但一听到宋太祖已兴南征之军的消息时，李煜的意念还是起了动摇。他派遣徐铉和周惟庸至宋，哀求南征之事作罢，但太祖连回答都不肯。

宋之大军陆续南下。由开封南下的宋军，于开宝七年（974）闰十月抵达长江。这个地方叫池州，位在南京上游。宋军采取的是由上攻下此一

绝对有利的态势。

不久，宋军抵达采石矶。自古以来，攻打金陵的军队，都在采石矶整顿军容。宋军也如法炮制，采取这个攻打模式。来到金陵对岸的宋军，将船只并排后，架上木板造的“浮桥”。

南唐命令南都（洪州）节度使派出援军。以水师为主、来自洪州的援军，在途中遭遇宋军，全数被歼灭了。

另一方面，臣服于宋的吴越，决定动员军队支持宋军。他们非如此表示忠诚不可，否则一定也会被宋派兵攻打的。吴越军占领常州等南唐据点，由侧面支持宋对金陵攻击。羽翼被断的南唐军，因而被迫在孤立无援的状态下继续守城。

李煜坐在澄心堂里，等待命定时刻的来到。他将指挥军队之事完全交给部下。实际上，他根本也不会阵头指挥，真要如此，恐怕也只会带来加速灭亡的结果。

此刻的他，心里想的是什么呢？

（五百年、一千年后，谁留下什么？……能在历史上留名的究竟是谁？是正在攻打金陵的宋之将军呢？还是正坐以待毙的我？……）敌人的攻击越凶，他的这个自信越强。攻打南唐的将军是什么人，后世已无人知道。但李煜的词却在中国被传诵至今。

宋开宝八年（975）十二月，金陵终于沦陷，南唐向宋投降。

○六／千古疑案

宋太祖终于讨灭了“十国”中最大的南唐，尽管如此，在他有生之年，也并没有完成统一天下的宿愿。

尽管吴越只是同盟的臣从之国，却也以独立政权姿态继续存在，被宋视为宿敌的北汉则依旧于北方健在；契丹族的辽由于幅员广大，宋更是奈何不了它。

南唐国主李煜归降宋之军门后，被押赴开封。进入金陵城的宋朝将兵，莫不为此地人民生活之富庶惊得目瞪口呆。尤其南唐宫殿的奢侈豪华，

对北方军人而言，堪称是一种文化性冲击。

李煜于决定投降时，说了如下的话：“我准备以江南文化战胜中原。交战的结果，江南文物会被毁坏，没有这些东西，江南是赢不了中原的。”

虽然交战结果不利，但一定要在文化上获胜——这是他的想法。依据他的价值观，文化远较军事高贵。

南唐宫殿收藏的十数万卷藏书，悉数被运到北方宋都开封。开封从未有过这样的藏书，它们带给后来宋文化的影响是无以估计的。

李煜被押赴前往北方时，宫殿教坊（歌舞团）演奏了送别曲，对北方将兵来说，这是从未听过的曼妙乐曲。

李煜前往父亲和祖父之庙告别。此际，他在父亲和祖父的灵位前说了些什么呢？

下面以《破阵子》为题的这阕词，据说是李煜于金陵出发前往开封时作的：四十年来家国，三千里地山河；

凤阁龙楼连霄汉，玉树琼枝作烟萝。几曾识干戈？

一旦归为臣虏，沈腰潘鬓消磨。

最是仓皇辞庙日，教坊犹奏别离歌，垂泪对宫娥！

沈腰指的是南北朝的沈约由于身体孱弱而腰部消瘦的情形，潘鬓则指同一时代的潘岳年纪轻轻就已鬓发雪白的模样。此句用以形容成为亡国之君的自己，比他们还憔悴。

翌年开宝九年（976）正月，李煜抵达开封后获赦，并被封为违命侯。他当然不被允许返回江南，被封为侯的他，依旧是俘虏身份。

依据文学史家的评论，李煜作品中，在被押赴开封后所咏者较在江南所作者优秀。这应该是理所当然的事，成为俘虏的亡国之君，在无限屈辱的状态下，以哀切心情作的词，当然扣人心弦。他的下面这阙《子夜歌》，在其作品中最为脍炙人口，传留迄今。

人生愁恨何能免？销魂独我情何限！

故国梦重归，觉来双泪垂！

高楼谁与上？长记秋晴望。

往事已成空，还如一梦中。

屈辱归屈辱，他却在别的方面颇为自负。以配合曲调唱的词为例，宋朝在作词方面有谁比他更卓越？

（武力高强、擅长打仗，并不代表一个人伟大。精于表现至情，这样的人不是更有价值吗？）于开封被幽禁期间，李煜始终抱持这个想法。不做如是想，他又怎能活得下去呢？

南征军凯旋时，宋太祖意气轩昂之极。虽然尚未解决吴越和北汉，但消灭除辽以外最强也最富庶的南唐，怎么不使他心花怒放呢？

“很快就要达成统一天下的宿愿了……”太祖对弟弟赵匡义道。

“是的。现在的宋已可以说是天下之宋了……”赵匡义回答。

但太祖却于李煜被押赴开封的这一年十月，撒手西归，享年五十岁。

关于太祖之死，疑窦甚多。它甚至被称为“千载不决之疑”（疑窦经过千年也无法揭开）。

太祖有德昭、德芳两位皇子，两人都已成年。但继承皇位的却是太祖的弟弟赵匡义。太祖赵匡胤即位时，被封为晋王的赵匡义，由于名字中有一个字与天子相同，为了避讳而改名光义。

太祖病笃时，皇后命令太监继恩去召皇子德芳前来。

（这样的机会，一辈子不会遇到第二次……）继恩闪过这个想法。

太祖的病情已非常严重，无论召谁前来都无法与之对话。已经意识蒙眬的他，恐怕连对方是谁都认不出来吧？

临终之际被召来的人理所当然是继位者——这是人们的刻板观念。继恩

此刻要是直接去请皇子前来，不过是一名跑腿而已，不可能因此得到任何好处。

继恩遂未到皇子宅邸，而径往晋王府报告道：“陛下已命在旦夕——”

“那你是奉了谁的命令呢？”晋王问道。

“皇后命令我去请皇子德芳殿下进宫……奴才是顺路前来向晋王殿下报告这件事的。”

继恩向上翻弄眼珠，望了望晋王的脸。

“陛下的病情如何？”

“好像连来到面前的是什么人都分辨不出来。至于说话的能力更是甭提了。”

继恩的这些话似乎不是只为了报告皇帝的病情，其中分明有弦外之音。

（你此刻去的话，在朝廷待命的群臣一定会以为皇上已指定你为继位者。）晋王当然听得出继恩的弦外之音。

“你回头是不是要去见皇子？”

“这是皇后的命令，奴才不能不去……只是，奴才骑的马好像伤了脚，但愿殿下准许借用贵府马匹……”

“没有问题。我马上通知厩舍人员就是。备马或许要花一些时间，你就在外面厢房喝茶等着吧！”

“谢谢殿下。”

继恩还在叩头称谢时，晋王已走出房间了。晋王当然立刻做了进宫的准备。

“小王奉召前来晋见皇上。”

见到进宫的晋王如此说时，皇后为之愕然，当下对晋王的企图了然于胸。

“我们母子的性命全在晋王殿下的掌握之中，尚请多照顾。”皇后以手掩脸道。

“皇后此话何来？我们赵氏一族当然要永远共享富贵，请皇后莫以为忧。现在请准许小王前往寝宫……”

看见晋王出现时，群臣起了一阵骚动。由于是在病情严重的皇帝寝宫近处，必须保持绝对肃静，然而，一些人还是不觉发出了“啊……”的惊叫声。

（果然……）

另外一些人则有了这个感慨。

关于“陈桥兵变”拥立一剧，巷间已有许多传闻。拥立新帝时的最大功劳者是晋王——当时的赵匡义。

——哥哥本无此意，却经不起晋王殿下的再三劝说勉强就了帝位。由于这一切都是晋王所策划，所以，据说皇上即位后就答应日后要让位给晋王了。

——不，据说这是兄弟俩在发动陈桥兵变时就有的协定。

——对，我听的也是，两个人之间早就有了这样的默契。

说来，两兄弟之间的密约会传到巷间，这是一件矛盾的事。所以，它应该是殿上人出自推测的谣传吧？但如果以敏锐的眼光观察，应该会发现这是有人暗中刻意造谣的。

太祖指定皇弟为继位人并不是一件离奇的事情——实际上，这是为了造成这种空气的地下工作之一环。继恩之所以先跑到晋王府报告，也是因为早就听说过这等传闻吧？

关于这个千古疑案，后来普遍传为皇弟毒杀太祖之说。

晋王单独一人进入帐内时，可谓一切底定。在密室内发生的事情，没有一个人看到。有人说他曾看到被灯光映在帐幕上的晋王离席，并以倒退脚步从寝殿出来时的影子。这个人说，晋王这个时候一定已被指定为继位者了。

片刻后，晋王从帐幕里出来，对群臣宣布道：“陛下已崩殂，本王受了遗诏。虽然本王再三固辞，但未为陛下所接受……”

太祖于十月去世，晋王于十二月即帝位。是为宋太宗。

太宗于即位前，任命自己的弟弟赵廷美为开封尹（首都最高长官），并封他为齐王。与此同时，他把哥哥的儿子——也就是不久前尚为皇子的太祖之子德昭和德芳分别任命为永兴节度使和山南西道节度使。永兴为现在的西安之西的武功县，山南西道则为更西之处的汉中。也就是说，他把原来的皇子支遣到偏远之地了。

在这一次的人事调动中，原本被封为违命侯的旧南唐国主——南唐后主李煜，被改封为陇西公。由侯改封为公的他看似升格，实际上的境遇一点没有改变。他依旧被幽禁于汴京（开封）。

即位的同时，改元为太平兴国元年。这件事和前述“千载不决之疑”被并称为“后世不能异议之事”。

因皇帝去世而行的改元，依照惯例，要到翌年才能实施。这是因为前帝去世就改元，被认为有失礼节。即使前帝是于正月去世的，这一年还是非使用旧年号到年底不可。然而，太祖于十月去世后，十二月即位的太宗，却立刻把开宝九年十二月改元为太平兴国元年十二月了。

这可说是完全违反礼教之举。而且由“太平兴国”这年号字面看来，太宗好像宣言他自己为兴国之天子。

（宋是因为我说服我哥哥才得以建立的，因此，我才是这个国家真正的创建者。）太宗自负的态度，可以由这个国号见端倪。

立即更改年号，依据太宗的解释是：——不立即更改父亲之遗法，以守孝道，礼教确实有此规定。但我并非继承父亲之位，而是继承兄长之位，因此可以不受此一礼节之拘束。

太平兴国三年（978）五月，吴越王钱俶献出全部国土，并且归从于宋，吴越至此灭亡，钱俶则被封为淮海国王。

旧吴越王钱俶的立场，与旧南唐国主李煜迥然不同。吴越为了不受西方大国南唐之压迫，曾与北方大国宋缔结同盟关系。

虽然南唐也向宋朝贡，但由于有过拒绝国主入朝等事，以至于被视为具有敌意，而遭到宋派军南征，更因金陵城被包围而投降。

与之相较，吴越由于与宋有长期的同盟关系，且以和平方式献出国土，因此，钱俶所受到的待遇远较李煜为佳。

吴越于五月间献出国土后不久，被幽禁的南唐后主李煜猝死。据说李煜是于七月七日撒手西归的。七月七日是李煜的生日，太宗赠酒祝贺其寿辰，李煜于喝下寿酒后，在地板上乱滚而死。

流水落花春去也，

天上人间！

据传，包含这些词句在内的《浪淘沙》，就是李煜最后的作品。

他的妻子——复原了《霓裳羽衣曲》的大周后之妹小周后，悲痛之余亦殉情而死。

——说不定她也是因喝下牵机药而死的。

巷间老百姓如此相互耳语。

牵机药指的是于喝下后、在绝命前会如操作织布机般频频弯腰的一种剧毒。据说，李煜由太宗获赠的酒里就掺有这种毒。

李煜死后被追封为吴王。也就是说，他又由陇西公更上一层楼了。他以王礼被葬于洛阳，在该地与小周后一起长眠。他所培养的南唐文化已为宋文化所吸收，并成为其中的辉煌部分。

○七／杀侄除弟不见血

如果不提契丹族的辽这个大势力，吴越王投降后，剩下的只有以太原为中心的北汉。

北汉是五代的“后汉”灭亡后、末帝隐帝的叔叔刘崇所恢复的政权。史家为了有所区别，乃称之为“北汉”。刘崇为北汉的世祖。宋太宗时的北汉，为世祖之孙英武帝刘继元的时代。

以刘为姓的北汉皇室，实际上是突厥沙陀部族出身的家系。沙陀部族军队从唐代起就是朝廷讨伐叛乱的王牌，因此，是一个相当汉化的部族。

像北汉这等小政权之所以能在五代十国中残存到最后，主要是背后有契丹族的辽这个大势力存在。被宋和辽南北相夹的北汉，正因如此而得以维系其命脉。不过连北汉本身都不认为这样的情形会长久持续。

迟早会被辽和宋之中的一方所兼并——是这个政权的宿命。

后周世宗柴荣于讨伐北汉的征途去世；其子柴崇训继承父帝遗志，准备出发讨伐北汉时，赵匡胤“陈桥兵变”树立新政权而就帝位之事，已如前述。

太平兴国四年（979）二月，太宗决意讨伐北汉，并且决定御驾亲征。这时，宋已和辽签有和约。

探知宋即将北伐的辽，派遣一名名叫挞马长寿的人至宋，以诘问口气问道：——讨伐北汉，以什么为名目？

对此，太宗回答的是：

——河东（山西，即北汉）有违命之处，应当问罪。若北朝（指辽而言）不予援助，和约如故，否则唯有一战。

太宗的姿态摆得甚高。

宋的远征军以潘美为北路都招讨使，踏上北伐之途。

态度为宋所瞩目的辽，还是决定出兵援汉，但辽的援汉军却为潘美的宋军击退。在辽的援军未能到达的情形下，北汉当然丝毫没有希望。粮道被断的北汉，城内陷于恐慌状态。不欲打孤立无援之战的北汉英武帝，遂出城投降。

北汉于焉灭亡。

太宗决定趁讨灭北汉之势，讨伐辽国，并且亲自率领军队，由太原出发。一路上，颇多守城的辽将向宋归降。守燕（现在的北京一带）之地的辽国总督耶律学古，由于抵挡不住宋军，因而向辽请求救援。辽授大军予耶律休哥，使之驰援燕地。

太宗于高粱河（北京市西直门外）与辽将耶律沙交锋，大破辽军，意气昂扬，而耶律休哥的大军就在这个时候突袭而至。由于在高梁河获得大胜，宋军军心一时不免松懈，让辽军有了可乘之机。宋因而吃了一次大败仗。

太宗乘坐驴车落荒而逃，幸免于难。

由于这个冲突，缔结迄今的宋辽和约已形同废纸。

这一次的亲征也带来另外一桩悲剧。

在太宗行踪不明之际，众人有了拥立随从亲征军的太祖皇子赵德昭的意图。

——外征之阵，不能片刻无主。我们拥立武功郡王（指赵德昭而言）如何？

赵德昭本来就是继承父亲太祖之位成为皇帝的人选。因此，拥立赵德昭的行动，很快就成了气候。

然而行踪不明的太宗，就在这个时候出现了。

“万岁！万岁！”

人们高声欢呼，祝贺皇帝生还。拥立赵德昭之事，当然随之烟消云散。

太宗很快就听到自己不在期间所发生的事情。以忠臣之姿做这类报告，这样的小人行事是任何时代都有的。不过，那是在皇帝失踪这等非常事态之下发生的插曲，并非赵德昭为了被拥立而刻意推动的。如果可能成为叔侄不和的导火线，臣属将之隐蔽亦是人情，也是君臣之道。

——别人噤若寒蝉，但微臣却不能不做此报告。微臣如此，完全是出自一片赤忠之心……听了报告的太宗，难免对这个侄子略感不快。实际上，太宗对自己的事是颇有歉疚感的。

“先帝的皇子或许会成为祸根……”

也有对太宗如此耳语的重臣。

（说的也是……）

太宗果然被这句话说动了。与辽之间的和约破裂的现在，随时都有可能发生非常事态。这时，会被抬出来的将是先帝皇子——这是想象得到的事。

太宗于是虎视眈眈地等待机会。

回到开封后，连太宗自己都不敢以“胜利凯旋”来形容这次的亲征。讨灭北汉之事确实成功，但与辽军交战之役，不但宋军被打败，连皇帝都落荒而逃。由于有过这件事，所以太宗回宋后迟迟未论功行赏。

由战场归来的将兵，最热切期盼的莫过于论功行赏。而这回他们却迟迟未见动静。

——莫非陛下忘记这件事了？请代表我们向陛下进言，可以吗？

受到从军将领如此委托的赵德昭，遂到叔叔太宗的面前奏道：“陛下，这次出征，还没有论功行赏……”

然而，太宗当场就怒喝道：

“这要你管吗？”

看到叔叔怒不可遏的样子时，赵德昭吓得脸色苍白。他不觉退后几步，当场跪伏下来。

“要论功行赏，你自己去发布吧！”

怒喝声又飞到赵德昭的头上。

“不，微臣绝不是这个意思……因为出征将兵正万分期待这件事情……微臣只是受委托，前来禀报而已……”

赵德昭支支吾吾地回答。

“受委托……？”太宗以带刺的口气道，“太原军中发生的事情，你也是受到委托，是不是？”

“微臣不敢！”

太宗这句话所指为何，赵德昭当然心知肚明。叔叔果然知道后来不了了之的那一次拥立事件。而赵德昭对当时拥立他而有所行动的人说了这句话也是事实：——万不得已时，我只有接受拥立。因为这是为了宋之社稷……“你受了什么人的委托，朕自然会调查清楚。必要时，或许也要把你列为调查对象。到时候，你可要老老实实把一切交代出来！”

太宗赤裸裸地把他的怒意迸发出来。说话时，他的口沫飞溅到赵德昭的耳朵上。

“遵命！”

赵德昭此刻也只能如此回答。

“退下！”

太宗的怒意好像越升越高。

“是！”

赵德昭惶恐地叩伏后，抬起头时，太宗已进入内殿了。

赵德昭茫然地望了望叔叔进去后空着的王座。这个座位本是该由他坐的，想到这里，他的眼泪不禁滂沱而下。

他的脑海浮起曾在太原企图拥立他而有所行动的众人脸庞，他们当中的一些人之所以那样做，纯粹是出于爱国之心；至于是否有人为了发迹而参加拥立运动，他就不得而知了。

赵德昭是无法出卖任何人的。叔叔说可能会把自己列为调查对象，自己该如何是好呢？赵德昭最后决定用自决来解决一切，他认为以死封住自己的口是最好的途径。

临死前，他想了许多事情。但有一件事是他到最后都没有想到的。熟知侄儿个性的太宗，为了逼迫这个先帝皇子自寻短见，演了一场激怒的戏——年纪尚轻的赵德昭是不可能看出这一点的。即使看出，他大概也无法改变自己的命运吧？

听到赵德昭自刎的消息时，太宗亲自赶到其府邸，抱着侄儿的尸体痛哭道：“你……你为什么要这样？”

太宗后来追封赵德昭为魏王。

太宗继承其兄太祖就帝位时，曾为了将这件事合理化，采取诸多措置，利用昭宪皇太后之遗命也是其中之一。

昭宪皇太后是太祖、太宗、赵光美三兄弟的母亲，一向以平等之心疼爱这三个孩子的她，祈求的是他们都有机会成为皇帝。

——先由匡胤当皇帝，然后依次传给匡义和光美，三个兄弟轮完后，再传给孙辈的德昭……这是纯粹以母亲、祖母的立场所持的想法，但任何人都知道以这样的次序继承帝位是绝不可能的。

——老太婆竟以如此幻想为乐……帝室人士都知道这只是一种幻想，所以根本没人理她，因此，昭宪皇太后的话只被当做老人家对儿孙疼爱的佳话，并广为人知。

然而太宗的即位，等于是将她所说的话中的一部分付诸实现。虽然她已于太祖在世时去世，太宗身边人员却牵强附会，以“这也是昭宪皇太后遗命”为借口广为宣传。不放弃任何可以用来解释太宗即位之正当性的理由——他们确实做到了。

实际上，这一套并非完全没有效果。但如以皇太后遗命作为幌子，太宗日后非把帝位传给赵光美不可。于太宗即位的同时，光美改名为廷美，被封为秦王。

太宗当然想把帝位传给自己的儿子，然而，一度妥善利用皇太后遗命的他，现在反而为它所困扰了。

孙子辈的赵德昭已自杀。太平兴国六年（981），赵德芳也死了。表面上赵德芳是病死的，但大部分老百姓都心存怀疑。

现在，对太宗欲将帝位传给自己儿子一事的最大障碍是秦王赵廷美。

秦王也知道自己岌岌可危。先帝皇子赵德芳死后第二年，秦王赵廷美被调为西京留守。宋代以有东京之称的开封（汴京）为国都，西京则指洛阳而言。被调离中央朝廷，意味着秦王的势力将削减许多。

“为了国家安泰，非去除私情不可。皇帝是不被允准有私情的。”

力劝太宗必须对皇族绝情的是宰相赵普。

封建时代，国家不安定的最大因素，莫过于具有皇位继承权的皇族。

就个性而言，秦王赵廷美较两位哥哥逊色许多。也就是说他的毛病非常多，想要陷害他是不愁抓不到把柄的。他更是个极为贪婪之辈，也不想在这方面稍作检点。降宋的吴越王钱俶，府邸里收藏着许多南方珍宝，赵廷美每次来访时，就以需索的口气说：“有没有什么稀奇的东西？”

知其意的钱俶，每次都得送他一些东西。

赵普于是交代心腹开封府知事李符，上了以下的奏书：——秦王不知反省，对皇上颇多怨怼，倘若不调至远处，定有变事发生。

李符在弹劾书中逐条列出秦王罪状，竟然写成长篇大论。

秦王于三月被降为西京留守；五月，再度被降为涪陵县公，并被调至房州。房州在襄阳府，离国都更远了。

被远调至房州的赵廷美，在郁闷中得病，结束了三十八岁的生涯。

——又有一个被干掉了！

在开封巷间，人们缩着脖子说这句话。

——说前皇子是因病而死的，谁相信这样的鬼话！

庶民的推测，往往一语中的。

《宋史·宗室列传》记载，接到弟弟赵廷美的讣报时，太宗曾经“呜咽流涕”，官方当时也如此发表。然而，百姓是不会相信这种鬼话的。

○八／开封昌隆记

在东蒙古过着游牧生活的契丹族出现英杰耶律阿保机，并重用汉人、建立政权进而称帝，是公元916年的事。

契丹族过去推戴首长的习惯，从这时起也变成君主世袭了。游牧民族集团采用首长世袭制，意味着不愿再以游牧为唯一生活形态。

游牧时必须由领导者决定一切。何处有水草、敌人在何处——判断一发生误差，集团就可能全数覆灭。因此，首长向来都由大家选择推戴。蒙古族的“集会”（Khuriltai）不外乎就是进行推戴事宜的会议，成吉思汗等人也是受这样的“集会”推戴而就部落联盟长之位的。

耶律是契丹族的姓氏之一。契丹族是蒙古族的一派，单数叫做“契泰”，复数则叫“契丹”。大约四世纪时，契丹族分出许多小集团，集团内的上下支配关系相当和缓，那个时代的契丹族势力并不怎么大。讽刺的是，唐将势力扩张至周边诸民族并使契丹族臣属一事，反而成为这个民族强盛起来的关键。

唐为了支配上的方便，一律采取唐制，例如设都督府，置都督以及刺史等官职，其行政区域称作羁縻州，以自治形态服属于唐。因此，被任命为都督或刺史的，都是契丹族的有力者。

导入唐制的结果，分散的小集团合聚成地缘集团，使其上下支配关系变强。据说，各契丹族结合成为有体系的部族，是在盛唐至中唐期间。

首长支配力一旦增强，自然逐渐实行世袭制度。过游牧生活时，需要的是优秀领袖，而不欢迎领袖世袭。耶律阿保机之所以建立首长世袭制，或许是因为他所支配的集团，已经开始融合周边的通古斯族和汉族，农耕生活变得占有相当大比例的缘故吧？

太祖耶律阿保机派兵征服现在甘肃省及青海省地区的西方党项族及吐谷浑等后，乘势将兵力转向东方，把渤海国纳入势力范围。中国北方周边横亘东西、拥有长型带状版图的政权于此成立。

被称为太宗的太祖之子耶律德光，趁中国正处于五代十国的混乱时期的机会，向南进兵取得燕云十六州。燕云十六州是以现在的北京为中心、面积相当广大的地域，居民自然以汉族为主。

太宗耶律德光于936年将燕云十六州纳入版图后，就依照中国的政制，将国号改为“辽”。

包含游牧民和农民，由契丹族、塞外诸民族以及汉族组成的辽，在统治

上势必走上二元化之路。在政治体制上，辽采取统治游牧民族的北面制和统治农耕民的南面制的二元化体制。北面官为契丹族，南面官则为汉族。但辽毕竟是契丹政权，因此，国家中枢政治及军事事宜，概由北面官掌握。

北方形成如此强大政权的同时，中国正处于五代十国的分裂时代。直到中国开始统一为宋这个政权时，北方之辽由于太宗的去世，开始有内纷迭起的现象。

南北两大势力都在对方陷于混乱期时，奠定了各自的基础。

宋有皇弟赵廷美被流放房州之事。太平兴国七年（982）九月，辽太祖之曾孙第五代皇帝耶律贤去世，他是有“景宗”这个中国式庙号的皇帝。

耶律贤死后，其子耶律隆绪即位，但大权却为其母萧氏以摄政身份掌握。辽的历史记录颇多不明确之处，事实好像是，这个萧太后时代，取消了“辽”这个中国式国号，恢复原来的“契丹”。

男主外、女主内是这个民族固有的风俗，萧太后对维持此一习俗似乎极为热心。但由“辽”“契丹”之国号问题可以窥知，辽国政府后来也有民族国家（以契丹族为中心的）派与天下国家（包括诸民族的中央政权）派的对立抗衡。

总之，在以契丹族为主的辽变为强大政权时，宋也已大致统一天下，成为一个以收复燕云十六州失地为国家职志的大政权。

宋和辽时而缔结和平条约，时而将之毁弃。宋太宗攻打北汉时，虽与辽有和约却将之弃置一事已如前述。

十世纪末至十一世纪的东亚状况，基本上可以说是宋与辽的对立，是妥协、军事行动的一再重复。而日本当时是《源氏物语》问世的时代。

日本正值平安朝王朝文化登峰造极的那个时代，宋初也是庶民安享太平的时代。

宋虽然为了讨灭南唐而出兵，实际上并没有真正开打，吴越则更在和平状态下献出国土；尽管讨伐北汉时，连带辽也被卷入，展开血腥战争，结果互有胜负，但如前所述，由于辽有内纷，宋因而较为安定，得以讴

歌和平。

和平能促使经济发展，在五代十国分裂时代结束后，宋于是迎来了经济成长的时代。

实际上，五代十国末期，南唐等国已拥有十倍于中原政权的财富。南唐自从建国以来，由于与后周及后来的宋缔结朝贡关系，未有军费支出，应该是积蓄财富的主要原因。

宋将此一南方财富，连同其文化一并吸收，“澄心堂纸”是其中一例。

南唐后主李煜将其书斋称为澄心堂之事已如前述。他以大量金钱制造了非常优良的纸张，连后来的清朝乾隆皇帝都苦心孤诣拟欲复制。

于宋代达到最高境界的文房四宝的制造技术，完全是南唐遗产。除澄心堂纸之外，南唐帝室墨匠李廷珪所制造的墨，也都是绝代名品。

在陶瓷制品的创作上，宋的青瓷、白瓷是世界陶瓷器史上的最高峰，后来任何时代的作品无一再能超越它，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

有一说谓，传至今日的中国艺事，绝大部分都在宋代形成，这与日本的艺事都在室町时代形成之说颇为相似。

宋都开封的市民，起码较唐都长安的市民幸福许多。因为在唐都长安，每到日落时分就有数百通鼓声响起，城门及城内百十街坊的坊门都被关闭，也就是说，除了小巷胡同以外的街路，夜间都不准行走。宋的开封则没有这样的禁令，街上有不分昼夜营业的饮食店，市民有完全的外出自由。

在长安，除了一定程度地位的人，一般庶民都不准在大马路边设立住户，只能居住于小巷胡同内。相较之下，开封并没有这等严格的规定。

面对运河的开封，除了为交通要冲外，更是商业都市，比起政治都市长安，开封显然较具多面性。

开封的闹市叫做“瓦子”。大量集中的瓦可以用以修葺屋顶，但拆除后就成为分散的东西，据此含义，称人们聚集又分散的地方为“瓦子”——这是此一命名的由来。

瓦子有规模宏大的演戏剧场以及无数的路边卖艺人，以各种表演取娱人们，这些表演包含说书、魔术以及戏剧等等。

大型剧场叫做“棚”，“莲花棚”、“牡丹棚”、“夜叉棚”等剧场都足以容纳数千名观众。由“棚”这个名称，不难推测建筑物内有纵横无数的栏杆，形成棚的样子。在地面稍斜的棚里，观众想必是以手扶栏杆的姿态看戏吧？

酒楼鳞次栉比，无论天候和季节，不分昼夜地营业。至于酒，则为政府的专卖品。直接向政府购买酒的地方叫做“正店”，分销处则称为“脚店”。酒楼除了可以叫酒菜外，还置有妓女。开封最大的酒楼是在东华门外的“白矾楼”，后来改名为“丰乐楼”。此外“仁和店”和“宜城楼”亦甚有名。

在闹市瓦子有一个名气非常响亮、叫做俞敬之的剪纸画名手。

“剪一个颜体‘富’字给我。”

客人提出此要求时，俞敬之会拿出一张黑纸，用剪刀开始剪，片刻后，和颜真卿书写的“富”字一模一样的字出现了，贴在白纸上的字形，实在令人叹为观止。

客人也可以要求他剪“王羲之的‘兰’字”之类的。由于是文化技艺，所以，他虽然是个艺人，却从不向客人讨好。他绝少和客人说话，只管默默地做自己的工作，王羲之的字很快便在他的剪刀下被剪出来。

除了名家的字，各种图案他也都会剪。

这地方一天到晚都是车水马龙，每个人都生意兴隆，而越是如此，客人的要求越严格。以馆子为例，菜色不够理想，客人一下子就转到别家店去；卖艺的人也一样，表演不受欢迎就不会有人来看。且不说表演变差，一旦有本事更强的人出现时，客人立刻便被吸引过去。

所以，这可以说是竞争非常激烈的时代。以剪纸画为例，由于有一个本事很强的少年出现，俞敬之的生意一下子就没落了。这个天才少年能在自己的衣袖里剪字画，而俞敬之则需要边看边剪。

在餐饮之类的生活文化以及各类艺事上，都需要面对激烈的竞争，因

此，一切发展得极为迅速。

从太祖到太宗约四十年间，可以说是创造极为充实的宋体制的时期。

宋太祖之所以在中国历史上被誉为明君中的明君，理由完全在于出身于武门家庭的他却毅然决然切断五代的武人政治这一点上。

唐末起，节度使开始掌握军事及行政权，并且割据各地，因而招来五代分裂的时代。为不使中国再分裂，非阻止军阀的产生不可。

实际上，这项预防政策为后周柴荣所创，他采取的方法是强化殿前军，也就是中央军。宋太祖继承这项政策，走上使节度使成为名誉职的方向，也就是尽可能地频频调动节度使，以避免在一个地方生根。另外一点是，将军事和行政分开，由中央派遣叫做“通判”的行政官主管政务。

在众多措施中，最为有效的一项是，将转运使派遣至地方。转运使是担任租税、盐税、酒税等作业的官员，过去的征税作业全归节度使担任，派遣转运使，无异是切断节度使的粮道。

如此一来，节度使便只是地方上的师长而已。不过，“节度使”这个官职还是很有分量，很有利用价值。

宋依然使用节度使这个官名，但实际上只用它作为对行将除役的军人临时性的酬庸。因此从财政面来看，他们会割据之虞已不存在了。

这样的措施不是只见于节度使。宋并没有遽然废止唐朝以来的制度官职，而是使之暂存一段时期，再采取逐渐更改的方式。不勉强行事——概括言之，这是太祖和太宗在政策上的基本态度。

军人出身的皇帝，戮力推广的却是文官政治。

经由考试起用官吏的“科举”制度起源于隋代，当然也为唐所继承。但隋、唐还是相当重视门阀的时代，虽然寒门进士因此得以在政界发迹，但这些人往往成为门阀出身人士排斥的对象，处处遭受压抑，牛李党争就是其中最显著的事例。

宋代采取的却是进士至上主义。一个人无论家世如何，除非科举及第成为进士，不然绝不可能在官界居高位。

宋代仍然有针对对国家有功劳人员的子弟，不经考试即予起用的制度。但有把握考上进士的人还是会参加考试，因为这样对自己利多于弊。

“非进士者非上人”的风气，确实有其负面效果。但这个风气的确成为宋在确立文治主义上的一股极大的推动力。有经济能力的家庭，无不鼓励子弟潜心读书。

北宋时代起，以理学为名对儒教哲学作深度研究之风甚为普遍，其理论已到了独树一帜的程度，南宋朱熹将之集大成为“朱子学”，对后世及日本产生极大的影响。

这是使“武功”因素趋于淡薄，“文治”主导时代的转折点。

○九／澶渊之盟

实际上，宋太祖和太宗并没有轻视武功的意思。

武人——节度使——掌握过大的权力，以至于割据各地，使国家分裂，这是他们引以为忧的。

以实现天下国家为指标的宋，还有“收复燕云十六州”这个大目标。这是国家至上的使命，为达到这个目标，当然非有强大的军事不可。

收复燕云十六州失地，也是继承后周世宗柴荣的课题。

这项工作，柴荣只完成了一小部分，他从契丹夺回了瓦桥关、益津关以南之地。

就契丹这一方来说这是领土失守，因此，他们也以收复失地作为目标。如前所述，契丹族政权有时候以“契丹”为国号，有时候则使用“辽”这个名称。为避免混淆，本书后面一律称之为“辽”。

“收复关南之地！”

辽在这个口号之下频频发动军队，因而辽宋之间国境纷争迭起。

真正非局部性纷争的大规模军事行动，于公元1004年展开，当时的辽国皇帝是被称为圣宗的耶律隆绪。他们使用“契丹”这个部族名称为国号，

但年号则使用中国皇帝纪年，这一年是统和二十二年。

辽国发下“伐宋”诏书，圣宗亲自来到北京。在这个时代，辽称呼现在的北京为“南京”。由辽所支配的地域来看，燕云十六州中的北京，的确是南部都城。

——辽军大举南下。

这个消息撼动了宋朝朝廷。

太祖和太宗作为指标的文治主义，此时已有过头的现象，尤其到了太宗时代，由于大量进士进入政界，节度使军官遇有缺额时，往往有以进士出身之文官补缺的事情。

这已和唐末、五代之武人政治迥然不同，成为文人政治的时代，因此，再也没有人想成为武将。由于军人毫无前途可言，所以这也是当然的趋势。目前的人物都以成为进士为目标，只有无路可走的人才投入军队。

宋立刻举行重臣会议。这是太宗三子赵恒即位后第八年的事情。这位皇帝即真宗。这一年的年号则为景德元年。后来成为陶瓷中心地的景德镇，由于是在这个年号设镇（守备队基地），因而得名——顺便附提于此。

“契丹族过惯游牧生活，擅长骑射，非常骁勇。其势锐不可当，因此，与之正面冲突，绝对不利。”

参知政事王钦若如此奏道。

“那该如何是好呢？”真宗问道。

“他们的性格很容易起内讧，我们只好等待这样的事情发生。如此，大宋就可以不用折损将兵了。”

“等待他们发生内讧……？他们过去的确时常发生内部纷争，可是，听说近来已变得稳定许多。坐等他们不一定会发生的内部纷争，这样对吗？”

“卑职的意思并不是要坐等，而是设法离间他们。在辽国出仕的汉族官僚中，有人愿意倒戈，所以，使用离间之策，应该是最好的方法。”

“在这个策略奏效之前，倘若敌人已攻到国都来，又该如何？”

“所以我们最好暂时迁都金陵（南京）。”

“你的意思是，建议我们逃……？”

“并不是逃，而是暂时避开敌人，等到我们的离间政策奏效为止。”

“你们认为王钦若的意见如何？”

真宗环视在座群臣问道。

“启禀皇上——”名叫陈尧叟的重臣发言道，“从河南之地到金陵，在水陆两方面都有无数通路。在我们还没有逃避之前，辽军是很有可能攻到金陵的。”

“那我们应该如何是好呢？”

“如果只是暂时性的避难，卑职认为成都远较金陵理想。蜀地之难攻不必卑职多言，相信皇上也很清楚才对。”

陈尧叟对避战之事并不反对，他只是认为以蜀之成都作为避敌之地，较长江之金陵更为理想而已。

“这算什么计策！”有人大声喊出这句话来。

众人目光移往那边，露出面面相觑的表情：（又是他……）

原来，说这句话的是宰相寇准。他从小就被誉为神童，但由于个性刚直，不知妥协，所以过去曾多次与同僚或上司发生过冲突。太宗末年时，他甚至有过与皇帝意见对立之事。

——这个人实在难缠……

太宗因而把他调为地方官。

寇准是于真宗即位后才又被调回中央的。

“做这些建言的人应该处斩才对！”

寇准的发言可谓相当极端。

“你说话要有分寸。”

即位时在秘密仪式之下读过石刻遗训的真宗，如此谴责寇准。绝不可因言论而处死大臣——这是太祖遗训。

“倘若辽有南下之举，我大宋理应北上，此外还有什么计策可言！陛下神武而将臣协和，此际陛下应该亲自率军，挥师迎战，有这等决心才能吓退敌军！”

寇准滔滔不绝地说出他的见解来。

“有没有人反对寇准的意见呢？”

真宗再度逐一望着群臣的脸问道。

没有一个人发言。

“寇准，继续说下去。”真宗命令道。

“暂时避开敌人，迁都至金陵或成都，这成何体统！自从石贼将燕云十六州献辽以来，已近七十年。这期间，中原叫喊收复燕云十六州之声从未间断，而失地经过七十年却从未能收回，收复失地之难，由此可见。倘若此时迁都金陵或成都，无异将开封拱手让给辽国，我们不是要因而今后得再叫喊收复开封几十年……不，几百年之久吗？做迁都之议者必须处斩，这是微臣如此发言的理由！”

这确是句句使人猛然内省的肺腑之言。

“有没有人要表示反对意见？”

真宗特别问道。结果还是无人发言。

“好，那我们就以寇准的意见作为结论吧，朕决定亲征，朕要为皇考（指父帝太宗）雪耻！”

真宗以毅然的口吻道。

太宗于攻打燕时，曾经有过为辽国援军所破而退却之事，然而当时由于成功地讨灭北汉，所以那一次的战败遂未被人们注意到。但不可否认的，那是一次极大的“国耻”，而仇敌正是辽！

所谓“石贼将燕云十六州献辽”，指的是后来成为后晋高祖的石敬瑭，因对后唐叛变而被攻打时，为了向契丹央求援军而付出的代价，那是公元936年之事，算来已将近七十年。

宋动员大军，进军至澶州后，渡过黄河。

“万岁！万岁！”

“万万岁！”

宋军涌起如雷般的欢呼声，将兵因皇帝御驾亲征而亢奋，其士气之高昂，由远处就察觉得到。

宋皇帝亲征，对辽而言是一件意外事件。

实际上，此际辽并无意思真正要和宋打仗，因为他们所号称的二十万大军，事实上连一半都不到，而且其中大半并非正规兵，而是临时征召的附近一带农民，连武器都不会使用，再者，军队里的武器数量也极其有限。在准备都没做好就挥军南下，其目的只在对宋进行威吓。

看到大军南下时，宋不是在惊慌中仓促迁都，就是派出和谈使者——这是辽打的如意算盘。

——宋无战意。

辽于事前派至宋朝的间谍，做的也是如此的报告。结果，宋不但不是没有战意，更由皇帝亲自率领军队，渡过黄河攻打前来。

来到澶州后，真宗的意志开始动摇，因为他得到了个情报——西北党项族有蠢动的形迹。

“这个情报确实吗？会不会是辽为了使我们产生动摇而发出的假情报？”

寇准执著地想探究这项情报的出处。

西北党项族有险恶的动向，似乎是事实。党项族向来受契丹的压制，倘若果真蠢蠢欲动，其意图有如下两种可能：其一是，党项族企图脱离契丹辽的控制而独立；其二是，党项族被契丹所迫，为扰乱宋之后方而有所行动。

总之，宋的情况是：一方面对西北国境情势略感不妥，一方面则将几近全数的国家军队投入于东北部战线。

辽军派遣使者来到宋军营地。

——我们是为了收复关南失地而发动军队的，无意与宋交战。

这是使者的说辞。

——我们也以收复燕云十六州失地为宿志，但大宋却压抑自己，从未因此兴兵。之所以如此，为的是不欲人民受到生灵涂炭之苦，而辽现在已发兵，我们怎么可以不出动军队呢？

宰相寇准如此回答辽国使者。

——辽与宋过去曾缔结盟约，若能再度修好此一关系，相信两国人民将能得到幸福。如果两军执意在战场上干戈相见，几万人将因此而丧命。为人君者似乎应该思虑及此，尊意如何？

第二次前来的使者如此道。

此时在宋与辽之间担任使者任务的是一个名叫曹利用的人。

——要求归还关南之地。

辽表示，他们除此以外没有任何领土野心。

——我们宋朝也不一定要索回全部燕云十六州之地，但贵国总应该答应归还其中的幽、蓟二州吧！

寇准如此回答。

然而真宗却被曹利用的话打动了。

——不知会有几万将兵因交战而丧命。

——能救他们生命的，唯陛下一人。

——连中原人引以为傲的汉，自从高祖以来都以玉帛赐给匈奴，以维持和平。物产丰富的汉土帝王，以较多的物品赏给贫穷的游牧首长，此乃理所当然的事，朝贡之事就是因此而有的。

虽然曹利用的声音低沉而无抑扬，但他的言词却有一种撼动人心的魔力。

“既然是朝贡，辽应该对宋称臣才对！”寇准道。

曹利用企图继续撼动真宗的心，寇准则力图使其无法得逞。

“割让关南之地这等事情，万万不可有。”

“知道，知道……”真宗看着宰相连连点头道，“朕怎么会答应割地之事呢？”

真宗的确以断然态度拒绝割让关南之地，但他已没有决心要与辽军动干戈。

（以钱财代替领土，给予辽吧！）他开始有了这个想法。

“如此措置，数十年后定会再度引起纷争。我们此刻必须与辽一决雌雄，这是为了百年的和平大计。”寇准如此力陈。

“数十年就数十年，这样不是很好吗？数十年后，我国应该会出现有办法压制辽之横暴的人才对。朕实在不忍心目睹将兵和人民受苦的情形。况且，缔结和约并不是一件耻辱的事情。”

真宗好像决心要缔结和约的样子。

——以钱财代替领土。

为了传达真宗的这个意思，决定派遣曹利用至辽军阵营。

在曹利用出发之前，寇准把他叫来，叮咛道：“虽然陛下有此意，但倘

若你答应对方三十万以上的金额，我一定要将你处斩，希望你铭记这一点。”

“是的……”

曹利用当然不敢违拗寇准的指示，他以使者身份与辽交涉的结论是：——在领土问题上维持现状。

也就是说，辽不再要求归还关南之地，而宋也撤回索还幽、蓟二州的要求。宋每年以二十万匹丝绸及十万两银赠送辽，两国缔结以宋为兄、辽为弟之关系。

《宋史》以“缔结兄弟关系”记载这件事情，而在辽这一切的记录却是“宋称辽之皇太后为婶母”，虽然两者所称实质上相同，在感觉上却有甚大差距。

这个媾和条约，就是历史上有名的“澶渊之盟”。

一○／战争与和平

被称为澶渊之盟的媾和条约，辽所得的利益远较宋为大。

只要称“兄”，每年就可以得到二十万匹丝绸和十万两银。辽因为有这项不劳而获的“岁币”作为增强国力的有力财源，对东方的高丽和西方的党项发挥了更大的影响力。

就东西双方而言，辽对西方的影响力较大。因此，辽从宋得到的岁币，就成了对党项的压力来源。

党项为西羌的一支，原本居住于四川北部至青海一带，但由于受到吐蕃的压迫，因而逐渐东移，后来渐渐以今之宁夏、甘肃、陕西边境一带为主要居住区。党项为族名，他们所建立的政权，素以“夏”或“大夏”自称，而由于其地位在宋之西方，史家因而擅以“西夏”之名称呼。

“夏”这个国名，源自党项首长拓跋思恭于黄巢之乱时，曾经协助唐收复长安，而受封为“夏国公”，同时，其首长受赐唐之国姓李，并且世袭定难军节度使。因此，西夏也是所谓的节度使割据。

宋自建国以来，即与西夏保持友好关系。西夏则因地处丝路的中继贸易站而相当富庶，一向持着与邻近国家保持友好关系的态度；其后，在攻打北汉之前，为了对北汉施压，又进一步与党项族加强友好关系。

西夏以唐之定难军节度使所管辖的夏州、银州、绥州、宥州、静州五州为领土，如前所述，到宋代后，它与中央政权的关系依然十分良好。由于中央甚少有干涉内政之争，因此，实质上等同于独立国，首长亦具地方政权君主与宋朝节度使双重性格。然而契丹族辽之势力变强后，西夏周边的政治情势转为复杂，政权内部亦有诸多对立意见，以至于产生派阀，这也是自然的趋势。

派阀中最大的是亲宋派。一批现实主义者认为，作为丝路之中继站的西夏必须全面倚靠富强的宋，因而形成了这个派阀。

第二大的派阀是亲辽派。他们是民族意识极强的一群人，亦是所谓的理想主义者。由于他们原来的居住地域甚为广大，而其中不少地区现在已归入宋之版图，对他们而言，这些地区和宋的燕云十六州一样，是丧失了的“故地”。

——我们必须从宋手里收复民族的故地。

——攻灭北汉时，我们曾经援助宋，宋却未将故地归还我们。

——现在我们只有用自己的力量将故地夺回一途。

民族主义者以昂扬的口气呼叫这类口号，但光凭党项族西夏的力量要与强大的宋为敌，是不可能的事。因此，他们以“敌人的敌人是同志”的想法，企图与宋之敌人辽结盟。

实际上的情形是，现实主义与理想主义甚难截然分开。有些人甚至只因自己的政敌属亲宋派，而投入对立的亲辽派。也有人鉴于西夏乃小国的事实，因而出现主张应该与宋和辽都保持适当的友好关系的所谓中间派。

宋太宗的时代，西夏由李继捧就首长之位。他是在哥哥过世后即位的，不过由于还有许多兄弟，加上本身在人品和统率力上都大有问题，因此，成为首长的他，地位始终摇摆不定。

“你迟早会从王位上被拉下，光是被拉下还不打紧，恐怕连老命都保不住吧？”

他的妻子眯着眼睛，盯着丈夫的脸说。

“你少说不吉利的话！”

李继捧蹙着眉头道。

“我不是有意要触你霉头，但这是事实，我只是实话实说罢了。”

“事实……这个事实有没有扭转的可能呢？”

幼年时曾经被女巫收养过的李继捧之妻，自称有预言能力，事实上，她过去的确有过多次未卜先知之事，所以，她说的话格外使李继捧感觉毛骨悚然。

“这样下去，一点办法都没有。”

“那该如何是好呢？”

“老命和领土……如果叫你二者择一，你要选择哪个呢？”

李夫人稍微睁开眼睛问道。

“当然老命要紧！”李继捧毫不犹豫地回答，“纵然取得天下，倘若没了命，有什么用呢？”

“你有这个想法，事情就好办了。”

“你的意思是要把领土……？”

“简单得很，献给宋嘛！”

“献给宋……？”

“是啊！如果不希望西夏之地为你的族人所夺，最好的方法是把它献给宋。”

夫人不当一回事地说。

族人间的争执，远比与别人争斗来得阴险，因此，与其为族人所夺，倒不如送给别人来得爽快。

“到时候，我的处境将会如何呢？”

“宋为了表示嘉许，当然会照顾你的。我们再也不必住在这种半沙漠的偏僻之地，可以到国都开封舒舒服服地过日子啊！”

“是吗？……听说开封是非常繁华的地方，人们不分昼夜地享受生活。住在那里，一定很快乐吧？”

“要活命就应活得快乐，人不是应该如此吗？”

李继捧夫人一定非常憧憬被称为东京的开封之生活。

——西夏之王不过是牧人的头子罢了。

这是她的口头禅。

明知道迟早会被剥夺王位，甚至连性命都难保。在这种情形下，会产生趁尚在位时处理掉所有物——领土——作为保身之计的念头，也是难免的事。

李继捧夫妇可以说是为了本身的利益，做了最妥善的选择。但身为部族首领的人做这等决定，当然是极其严重的背叛行为。党项族在献给宋的西夏之地发动激烈的抵抗活动，是当然的事。

抗宋运动者从王族中选出年轻的指导者李继迁，并推戴其为首长。他们与敌人的敌人辽缔结同盟，但由于两者的国力悬殊，所以同盟关系并非平等。李继迁迎娶辽之皇女义成公主为妃，并受封为辽之“夏国王”。也就是说，原本臣从于宋的西夏，现在改向辽称臣了。

李继捧将臣从路线走到极点，他已将领土献给宋；而李继迁则为了夺回领土，改向辽称臣，小国的悲剧由此可见。

年轻的李继迁意气昂扬。在民族大义的旗帜之下，党项族也团结一致，拥戴李继迁。虽然西夏领土已献给宋，宋却未能充分掌握，李继迁于是

逐渐进行收复失地的行动了。

李继捧将领土献给宋，是太宗太平兴国七年（982）的事，西夏的抗宋斗争则在这之后延续了二十年之久。

“我们的目标不只是收复过去西夏国的领土。凡是党项族过去曾居住的故地，我们要统统收归己有！”

西夏国王李继迁如此宣言。

不只是口号，李继迁已依照着自己的宣言，采取军事行动了。

——灵州失陷！

听到这个消息时，宋朝朝廷为之震撼。

宋将党项族的抵抗视为边境异族的蠢动。那个地方原本有一个叫做西夏的国家，宋未曾对之垂涎，对方却主动地献出国土。如今，他们居然以索回国土为名目动起兵来。

——蕃族出尔反尔，不是烦死人吗？

宋对此甚为不悦，因而以敷衍了事的态度对应。

鉴于唐因军阀而灭亡的教训，宋利用将节度使名誉职化的方式，防止军阀出现。有战争就会有军阀诞生的危机，因此，宋对战争采取尽量避免的态度，然而党项的抗宋活动，现在已超越打游击战的范畴了。

除了西夏旧领土以外，连宋在西北的军事基地灵州都为党项族所攻陷。虽然宋以避战为方针，但面临这种事态，却也不能不以认真的态度考虑开战之事了。

宋朝廷对吐蕃及回纥首长派有使节。居住甘肃西部凉州一带的西羌以及突厥系民族，就在党项的背后，其中的吐蕃虽然同属西羌，却向来就对党项采取诸多压迫，西夏李继迁与辽联手推动抗宋活动，因而也受到吐蕃、回纥这些强敌的威胁。

“党项族之兴亡，完全系于你们的表现，大夏国复兴已成，现在进入扩大版图的阶段了！”

往昔的年轻英雄李继迁，现在已不复当年了。不过，他依然亲自站到阵前，在马背上如此激励部下。

“爹，指挥军队之事，请交给我和将军们吧！”

儿子李德明如此进言，李继迁却摇首表示不肯。

“你还没有这个本事，我怎么能放心交棒给你呢？”

听到这句话时，李德明不禁苦笑起来：“爹，儿跟随爹奔驰疆场，已有十年了呀！”

“这不是多少年的问题——”

李继迁抚着白髯摇头。

（这个儿子内心厌恶打仗……）

原来老人家早已看出儿子的心理了。视打仗为生存之意义的李继迁，在一次与吐蕃的战役中阵亡。或许他心愿已足，而他的儿子李德明则于葬礼时喃喃自语道：“爹的生涯未免太凄惨……我要以我的方式度过人生……”

虽有此意，但在机会尚未成熟之前，再怎么着急也没有用。和平主义者李德明在因好战之父亲去世而就王位的翌年，与宋谈和的机会立即来到。如果是父亲，根本不会想到利用这样的机会，而正因为是李德明，才会想要抓住这个时机。

李继迁阵殁的翌年（1004），宋与辽缔结媾和条约，就是所谓的“澶渊之盟”。党项西夏之所以与辽结盟，是因为辽乃宋之敌人，一旦辽与宋媾和，西夏的立场就变得极其微妙。

——即使辽与宋缔约，因而失去与之作为同盟国的意义，我们还是要单独与宋交战到底！

倘若李继迁在世，他一定会做这样的宣示吧？

和平主义者李德明却采取与父亲完全相反的政策。

“保持与辽之间的同盟关系，此外，再与宋缔结友好关系。”

他采取的不是单独抗战方针，而是双面和平政策。也就是说，西夏同时有了两个主子。虽然在立场上相当复杂，但由于同时成为两强的属国，西夏因而在其后约三十年期间，得以和平，以丝路交易中继地的角色，得到不少利益。

“这都是托澶渊之盟的福……”

李德明常说这句话。实际上，澶渊之盟并非西夏得天所赐，西夏本身就是澶渊之盟成立的要因之一。

宋朝内部有宰相寇准之流的强硬派，为主张真宗亲征，坚决反对与辽媾和。倘若宋之国策决定走强硬路线，澶渊之盟或许未能缔结，而宋之所以驳斥寇准这批强硬派的反对，选择与辽媾和之途，完全是因为党项族的西夏对宋的西北国境带来极大的威胁。

李德明是以父亲的坚持抗战而促成的辽宋联盟为踏脚石，成为两强的属国，因而给人民带来和平的生活。而李德明的儿子李元昊却坚决反对父亲的想法和政治姿态。

“爹不认为臣从于宋是屈辱吗？”

李元昊常以这句话对父亲表示抗议。这个时候，李德明总是如此回答儿子：“你还年轻，根本不知道战争带给人们的痛苦。能过和平的生活多幸福，知道这一点的话，你就不会说这种话了。”

李德明多次跟随好战的父亲从军，他打过胜仗，也吃过败仗。战场的凄惨景象已不知看过多少，因此，他非常不愿意看到在和平时代成长的儿子，战斗意识越来越高涨。

“这种日子有什么好？我们西夏臣从于宋，这种屈辱我实在忍不下去啊！”

李元昊稍一激动就有前后摇动身躯的习惯。

“在你祖父的时代，我们党项族因不断的战争而疲惫不堪，一直到与宋缔结同盟之后才得以喘一口气。我们现在有这样的锦衣玉食，是与宋和睦之后才有的，我们过去是披着羊皮羊毛的，你知道吗？”

李德明说道。

“披羊皮羊毛有什么不好？我们的民族是以畜牧为生计的，穿着皮毛在行动上反而方便，锦衣只是虚饰而已，与其穿着锦衣臣从他国，不如披着皮毛不用向任何人低头。我们党项人应该有民族自尊心啊！堂堂男子汉不应当别人的家臣，而要当自己的主人才对！”

李元昊摇动身体的幅度越来越大。

——英雄之生,当王霸耳,何锦绮为？

史书如此记录李元昊对父亲说的话……（这个孩子越来越像他祖父了……）李德明望着摇晃身躯的儿子，内心叹道。

一一 / 西夏帝国

有一句话叫做“奉正朔”，朔是“初一”，意思是遵循某一国的年号和历法，也就是指臣从而言。

中国的习惯是，只准许奉正朔的属国以朝贡的形式互相交易，以日本室町时代的足利义满为例，为期望与明朝交易的他在致国书时，使用的就是明之年号和历法，并且署名为“臣源义满”。当然，日本有日本的年号，但限于国内使用，足利义满在国书上用的是明的年号和历法。

于李德明缔结对宋臣从之和约后，西夏在国内也使用宋之年号。

和平主义者西夏王李德明去世，是宋天圣九年（1031）的事。酷似祖父喜好战斗且民族意识强烈的李元昊继位为西夏王，宋的西北边境因而再度风云告急。

李德明去世的翌年，宋改元为明道。对民族主义者李元昊而言，这是一个机会。他决定不再使用宋的年号，而订定自己的年号。不奉正朔，可以解释为不再对宋臣从，倘若宋做此解释，自然会对西夏采取惩罚行动。

而西夏却有充分的口实。

依据儒教伦理，父亲之名非避讳不可。甚至于科举考试时，遇到和父名同样的文字，也必须改用其他的字眼，确实无法改用其他的文字时，一般习惯会把这个字少写一划，比如将“宋”字写成“”。

由于宋改元的明道这个年号，与李元昊父亲的名讳“明”字相抵触，他因而以字义接近的文字作为口实，决定使用“显道”这个年号。“明”与“显”字义相同，因此，宋对这一点是无话可说的。

找借口创造年号，等于是变相的自立宣言，虽然如此，显道这两个字还是予人有依附宋年号明道的感觉。

李元昊继位后，首先着手的是加强军备。为了自立，自然难免诉诸武力，因此必须有所准备。由于党项族人口不多，所以非实行全民皆兵之制不可。李元昊就在这个制度之下，极力整备国家体制，也就是说，他把父亲创建的和平国家改为军事体制的国家了。

使用“显道”这个半自立意味年号的两年后，李元昊决定采用与宋年号全然无关的“开运”之年号。盼望在新体制之下企求自立的西夏将会开运——这是他决定使用这个年号的意图。

这是公开表态的自立宣言。

翌年（1035），他再度改元为“广民”。前一次暗示为自立宣言的年号，有欠研究，经过后来的查询知道，“开运”这个看似吉利的年号已为五代时的后晋所用，而且后晋就是亡于开运年间。在知道这个年号不吉利后，李元昊立刻决定再度改元。

虽然在订年号上出了差错，以全民皆兵为基础的军事国家体制却构筑得相当理想。

西夏的势力范围内有黄河划着极大的弧形流过，即所谓的鄂尔多斯地区。军国化了的西夏越过这个地区，进兵至河西之地。河西即黄河以西之地，是汉武帝于公元前约百年时设立四郡的所在。河西四郡由东至西依序为武威、张掖、酒泉及敦煌。

西夏军队将河西四郡由东至西逐一攻陷。

西夏不但自立，更大肆扩张领土，对李元昊而言，这是收复“失地”的正

义之战。

由于是两强的属国，所以西夏应该脱离宋、辽两国而自立。但西夏王李元昊却避开两面为敌，在与辽保持友好关系的前提下，只展开对宋的独立战争。他娶的妃子是辽国皇女兴平公主，这当然是政治婚姻，两人的感情也因此并不融洽。兴平公主过世时，辽国曾派使节至西夏，对她的死因表示怀疑。

对西夏而言这是一次危机，搞不好会被迫展开两面作战，所幸局面并未演变及此，且得以维系与辽之间的友好关系。

敦煌因有无数石窟的鸣沙山而闻名，石窟之内的壁画堪称佛教美术的宝库。据说，第一座石窟寺建立于公元366年，其余无数新寺则于后来的数世纪内，在当地信徒的捐助之下建立完成。其中于唐代所建造高达三十三米（或称二十六米）、较日本的奈良大佛犹大一倍以上的弥勒菩萨塑像传存迄今。

西域的出入口敦煌，自古以来便是佛教一大中心地，该地的信仰气氛极为浓厚，历经五代至宋的改朝换代，从未有所改变。政治上的情势是，由于唐之衰弱，曾经有过吐蕃支配这个地区的时代，但后来吐蕃发生内讧，敦煌豪族张议潮遂乘机将吐蕃势力逐出此地。

唐置归义军节度使于此，并任命张议潮就任此职。尽管形式上敦煌归属唐之版图，但由于张议潮未曾仰靠中央的力量，完全是自力夺回敦煌，因此，实质上这里等于是独立的地方政权。后来，敦煌地方政权的领袖由张氏移转到曹氏手上。曹氏亦为有力豪族。唐灭亡后，与中央无甚密切关系的敦煌豪族政权继续存在着。

西夏军队出现在敦煌是公元1036年的事。

“听说，党项蛮族是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的。”

“我听说他们准备把佛像和经书全都烧毁。”

“真是罪孽！”

“经书怎么可以被他们烧毁？我们非好好守护不可！”

“情势非常紧迫，我们若要动手就要快！”

“利用耳房应该最为理想。把经书藏到那里，然后把墙壁以灰涂抹，这样就不会被发现了。”

“对，这个主意很好！”

信仰坚定的敦煌人赶紧腾出耳房，将经书堆置到里面，藏起来的除了经书，还有佛画。耳房是在石窟内另外开辟作为开山堂（供奉开山宗师的房间）的地方，由于它的位置如同耳朵附在脸孔的旁边，因而称为耳房。人们把供奉在这里的开山宗师像移到别处，腾出空间用来藏纳经书和佛画。

敦煌豪族的地方政权根本敌不过全民皆兵的西夏，一下子就被打败而归降了。敦煌住民屏住气息，等着看西夏会采取什么样的态度，结果发现传闻与事实颇有出入。原来西夏党项族是非常虔诚的佛教信徒。占领军队进入敦煌后，第一件做的事是保护佛寺。

由于耳房门口已用泥土堵住，并且在涂抹灰泥之后画上壁画，所以占领军并未发现里面还有房间，而把经书等东西藏到耳房的住民，这时候也不便于把这件事情告诉西夏官员。

——什么！你们干了这样的事情……？你们不相信我们，是不是？这样的作为不是太可恶了吗？

他们害怕的是会被臭骂一顿。

如果是珍宝，人们就会记着耳房之事，后来总有一天会打开取出。但信仰极强的西夏政权对刊印佛典之事相当积极，因此，藏在耳房里的经书已不是非有不可的东西了。所以，这件事情便慢慢地被人们遗忘。

敦煌石窟后来荒废了。到清末时，各石窟开始有人居住。关于发现耳房的经过，由于发现者王道士本身的说辞就不一致，所以始终未有定论。

“有一天，墙壁的一部分突然塌下，露出一个大洞来——”

他有时候这样叙述，有时却说：

“我在墙壁上发现一处裂痕，便用线香刺进去。这线香竟然一直刺到里面，我觉得奇怪，所以把墙壁挖开，结果发现墙壁那边是一个空洞，当

时我实在吓了一大跳。”

王道士交代别人为他写的墓志铭上记载的是前面的说法，但事实似乎是后者之说较为正确。

线香是吸食鸦片者的用具之一。墙壁上的龟裂应该只在表面，一炷香能刺进那么深，的确令人产生疑窦。王道士在好奇心的驱使下挖开墙壁是可以理解的。但或许是不希望让人知道他有抽鸦片烟的习惯，所以编出墙壁倒塌的故事吧？

王道士向衙门报告这件事，但敦煌县的乡下官吏当然不可能知道藏在耳房里的古文书之价值。

——就由你妥善保管吧！

官吏好像对王道士说了这类的话。

在敦煌发现古文书的消息被刚好在附近的外国探险家听到，一个名叫斯坦因的英国人向王道士买走了其中的一部分，接着，法国人伯希和闻讯赶到。不久之后，日本的大谷探险队也购得了其中的一小部分。

据说，在耳房里发现的古文书多达二万件，但由于一张纸和一本厚厚的书都以一件计算，因此，由这个数字来推测数量之多寡是不可能的。其中的不少文书上面写有日期——时间都在十世纪以前，所以我们因而得以推测那批古文书是于西夏攻打敦煌之际被藏起来的。*发现敦煌古文书一事，为学界带来极大震撼。由于屡次战乱，利用纸张书写的文书，在中国已甚少传存。十世纪以前，印刷技术尚未发达，文书一概利用手写，份数因而极为有限，这也是这类东西容易散佚的原因。

原本几乎未见十世纪以前的古文书，现在却在敦煌一举大量出土。只闻其名而未见其物的书籍，也纷纷出现在敦煌。以唐末之动乱为歌咏对象的长诗《秦妇吟》曾经风靡一时，全文却失传已久，现在连这篇诗文也在藏经洞内被发现，文学史家怎能不为之欣喜若狂？

除了与佛教、文学有关的书籍以外，连摩尼教文献也在这二十平方米左右的小房间里被发现。

对敦煌出土文献之研究，甚至形成所谓的“敦煌学”，斯坦因带走的文物

现在收藏于大英博物馆，伯希和带走的文物则收藏于巴黎国民图书馆。

镇压河西四郡的李元昊，终于于公元1038年自称为大夏皇帝，并且使用了中国历史上首次出现的六字年号——“天授礼法延祚”。

天无二日，地无二主。宋朝廷大怒，将西夏王李元昊的赐姓官爵全部剥夺。李元昊的李姓乃唐朝所赐，自从西夏臣从宋以来，他也已受赐宋之国姓赵，因此，此时的名字应该是赵元昊。

赵姓、定难军节度使以及西平王等，都是西夏获授自宋的姓氏、官爵，李元昊当然一点也不在乎这一切被剥夺，已经以皇帝自称的他，早就把这一切弃如敝屣了。

“什么？要剥夺我的官爵……？哈！哈！哈！宋朝皇帝是在说呓语。我还想取得长安，攻占宋都开封。他有时间管别人的官爵？他应该先担心自己的帝位能不能保住啊！”

李元昊呵呵大笑。

民族意识强烈的李元昊向以党项族无固有文字为憾，他因而创造了新文字，这就是所谓的“西夏文字”。

西夏帝国从李元昊开始持续十代一百九十年，到公元1227年才为蒙古所灭。而成吉思汗也是在攻打西夏时去世的。西夏文字在西夏灭亡后也继续为党项族所使用。

——要取得长安。

做此公开宣言的西夏，当然决心与宋决一死战。

宋动员五十万大军到陕西。全民皆兵的西夏，国力相当强大，致使宋屡次遭受苦战。但一直被西夏压迫的吐蕃和回纥，开始在西夏后方展开扰乱工作，西夏因此也陷于苦战。

得到渔翁之利的是辽。辽使宋陷入苦境，与之重议澶渊之盟，获得更多的岁币和外交关系上的优势。岁币增额十万匹丝绸和十万两银。

宋和辽在新条约下恢复良好的关系，当然为西夏带来负面影响。西夏在与宋的交战上，已无法期待辽的后援。宋与西夏在互动干戈一段时期

后，两边都陷于苦境。而宋坚决要求的是，西夏必须对其臣从。民族主义者李元昊后来只有屈服，同意形式上的臣从，但以获得实际利益作为交换条件。西夏因臣从而获得的报酬是十三万匹丝绸、五万两银和两万斤茶叶。

“我现在才明白父亲的心情……”

公元1044年，与宋之间的条约成立时，李元昊呢喃地说了这句话。

* 附记：耳房由于是藏匿经书的地方，因而有“藏经洞”之名。关于此一名称的由来，有不同的推测：中国人有“惜字纸”的习惯，一般人绝不糟蹋写有文字的纸张，且禁止随便放置，或揉成一团丢进字纸篓里。尤其经文这一类的东西，再旧也不得丢弃，因而利用耳房等地方妥善收藏——这是做此推测者的理论依据。其中以用旧的东西居多，但也包含不少写坏的以及为练习而书写的。这样的东西是否有加以藏匿以免被敌人摧毁的价值，是此一说法值得怀疑之处，然而其说辞却也不能一概否定。不论如何，封住藏经洞是西夏来袭的时期，这是千真万确之事。

一二／党争的暗潮

——以金钱购买和平。

宋以对辽和西夏支付“岁币”作为和平的代价。长期以来，这种手段一直被认为是一项国耻。

但反过来看，被史家酷评为国耻的“岁币”，却也显示宋在经济方面的强大。经济实力足以负担和平代价，而且还绰绰有余。宋不但养着本国国民，更养着辽和西夏的国民。要算出当时的生产指数是极困难的事，但宋犹较有黄金时代之称的唐朝全盛期富庶，则是事实。

唐的确极为殷盛，但那仅限于贵族社会，连普通阶层也变得富庶，是到宋代才有的事。首都的饮食店到深夜都还生意鼎盛。中国开始孕育庶民文化，也是到宋代才有的事。说书、戏剧、各种技艺表演……因为庶民生活上的余裕才产生了这些东西。

宋称得上是经济大国。国家财政犹有余力，所以才有可能担负岁币，但这样的能力毕竟无法长久维持。经济膨胀后，要使之缩小是至难之事，一般的情形是，膨胀现象会与日俱增。

文治主义的宋，并不是说因此就得以减免军事费用的支出。由于以岁币购得的和平极不安定，因此，在军备上还是不得疏慢。由于优秀人才都成了文官，军人的素质相对低落。为弥补这一点，当然需要花费巨额费用。

最明显反映文治主义精神的是文官受优遇之事。在历代王朝中，对官吏的待遇最为优厚的政权，莫过于宋。官吏的薪俸有货币和领取实物之别。货币因时代不同在价值上有所变动，因而甚难做比较，此处只能就领取实物的情形做分析。

唐可以说是官吏相当受到优遇的时代，其从四品官每年领取的俸米是两百六十石，而宋朝同样的从四品官，每年领取的俸米是六百石。唐的从四品官领取的货币是铜钱一万一千五百六十七文，而依据记录，宋朝同一等级的官吏领取的月薪是铜钱五万文。

此外，唐的官吏受分土地，宋的官吏则受领绫、绢、罗、棉等实物配给。要在这方面做评价，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概括言之，同一等级的官僚，宋之官吏领取的薪俸较唐似乎高出两三倍。

除了月薪之外，宋皇帝动辄发恩赏给官僚。大臣生病时，皇帝致赠的慰问金，以五千两银为其行情。仁宗去世时，更以分赠遗物形式，赐给每一名大臣百余万钱。

“遗赐不得辞退，因为这是不敬之举。”

“可是，我们怎么好意思拿这么多的钱呢？”

“对，这个金额未免太大了。”

大臣们聚在一起，就这件事情进行议论。这是致赠岁币予西夏并缔结和约的十九年后——公元1063年。

“先帝陵墓建造工程正在进行。由我们廷臣联合捐赠部分经费如何？”

一名大臣提出此案。

“这个建议很好。”

“我们立刻向陛下申请吧！”

“由谁提出申请比较好呢？”

“我们请君实兄提出吧！”

君实是后来以写作《资治通鉴》而驰名的司马光之字。

仁宗去世后，继位的是英宗。

“不行！”未料英宗以断然口气拒绝了司马光代表众臣提出的申请，“朕一切自有主张。关于建造先帝陵墓一事，你们以后毋须置喙。”

“是……”

司马光只有退下一途。他当然完全明白新帝英宗的意思。

（众臣提出这个申请，当然出于善意。但他们的确思虑欠周，没有考虑到新帝的立场……）司马光一边退出，一边心里如此想。

被誉为神童、二十岁就中进士、居知谏院要职的司马光，对大臣们的轻率申请，为自己以代表身份奏言有欠思虑这一点，正深深反省着。

宋第四代皇帝仁宗，在位期间超过四十年，但他是十三岁就即位的，所以并不算长寿。仁宗被称为仁孝宽裕之人，是个很厚道的皇帝，只可惜膝下无子。

继位者未定，在封建时代是引起政治甚至社会不安的一大原因。由于仁宗直到中年都未有嗣子，因而有人建言从皇族中觅一养子，作为皇嗣。不过，要做如此进言，需要极大的勇气。因为这等于向皇帝宣布“你已不可能生孩子”。

在无人敢做的情形下，毅然担负起这项差事的不是别人，正是司马光。

最后选定的是仁宗之堂兄濮王赵允让的儿子宗实。赵允让有许多儿子，宗实是其中的第十三子。宗实在年纪尚幼时就被接入宫中，被仁宗当做养子抚养。但在仁宗万一生子这个考虑之下，他没有正式被立为皇子。直到仁宗去世的前年，宗实才被立为皇子，并且改名为曙。

英宗即位是经过这么一段经纬的，也就是说，他不是仁宗的亲生子。英宗的生父濮王已经去世，而众臣却对甫行即位的英宗提出“请准许廷臣

捐赠部分先帝陵墓建造经费”的请求。

正因为不是先帝的亲生子，所以更加需要尽孝道，以避免闲话。

先帝堂兄的儿子——与英宗有同样血亲关系的皇族，有数十名，不，甚至上百名之多。光是英宗的兄弟就有十名以上。正因为如此，英宗在处事上非格外慎重不可。倘若让廷臣负担部分先帝陵墓建造经费，皇族会对他猛烈攻击是可想而知的。

英宗是喜欢读书、个性温厚的皇帝。

——这也难怪，他是养子皇帝嘛！

英宗个性内敛，甚至引起了口无遮拦的国都居民如此低语批评。

这样的他，在听到众臣欲捐赠部分先帝陵墓建造经费之议，自然要动色了。

英宗甫一即位，宫廷内就发生被称为“濮议”的对立意见。这不是政策上的对立，而是单纯因称号问题而起的意见对立。一些史家甚至认为，宋后来因党派抗争而摇摆不定，危及国基的开端，完全在于“濮议”。

然则，“濮议”是怎么一回事呢？

中国人称去世的父亲为“考”，去世的母亲为“妣”，“考”、“妣”二字有对称关系，而一般在文章中提及亡父时要写成“先考”。英宗生父濮王已经去世，而去世牌位是否应以“皇考”书写，成为一大问题。

“皇考”当然是指皇帝的父亲而言。

一些人的意见是：既然是皇帝的父亲，因此，英宗祀奉的生父濮王之牌位，应以“皇考”书写才对，这一派人士的代表为编纂《新唐书》和《新五代史》的欧阳修。

与此相反，另一派人的意见是：“皇考”的字义包含“身为皇帝之父亲”的意思在内，因此，对非为皇帝的濮王使用此一称号确实有问题，使用“皇伯”之称号应较为妥当。这一派人士的代表是司马光。

这一派人士的看法是：被仁宗收为养子而成为皇嗣的英宗，从那个时候

起，与生父濮王的父子关系便已断绝。英宗是在与濮王之间的父子关系解消后，才得以以仁宗之子的身份就皇位的。

以道理来说，两者中的“皇伯”说应较具说服力。但英宗也希望以皇考称呼生父濮王，这是人之常情。议论沸腾中夹杂着感情因素，廷臣因而产生截然对立的派阀。

为解决这个问题，最后由皇太后提出的妥协性提案终被采用：皇考只对先帝仁宗使用；但，以皇伯称呼当今皇帝之生父濮王，未免有所隔阂，因而使用“亲”字。这个问题因使用从未有过的新名词，总算获得解决。

然而，两派人士间依然存有疙瘩，却是难免的。

——为奉承当今陛下，同意未曾就帝位之人使用与皇帝同样的称号，这是违背君臣礼仪的不伦之举！

皇伯派人士以此责难皇考派。

皇考派人士则以此论调驳斥对方：——只知墨守成规，而不于人情机微有所思虑。以后怎么能推动合情合理的政治呢？

问题尽管获得解决，对立状态却依旧存在。

在称号问题之后，接着面临的是政策问题。

仁宗之治世，因取其代表年号之一而号称“庆历之治”，被视为宋的黄金时代。但在黄金时代已有阴影存在：由于对辽岁币的增加以及对西夏新岁币的赠与等等，岁出已愈来愈多。

官吏依旧领取高薪，而且人数逐渐增多。国家对退职官吏设“祠禄制”，对官吏的优遇可说已到极点。祠禄制是对年老退职的官吏给予名义上的“道观使”职位，继续给付薪俸的制度。

祠禄制在仁宗的父亲真宗时就已订定。宋的地方制（即州县制）大约沿袭唐的方式。而唐朝所定一个县的官吏人数，到宋朝时已增加一倍，依据记录，真宗时代曾经有过“应减天下冗吏十九万五千”之议，国家有无所事事的官吏二十万人。经济实力再强，在这个情形下，都会造成国家财政的窘迫。

宋的国家活力，从庆历之治时代，似乎开始减退。岁出的增加唯有靠增税来弥补，而增税的结果是庶民受苦，勤劳意愿减退。

缴不起税金的农民，只有放弃土地。自耕农转落为佃农的情形，从仁宗末期开始激增。宋之所以繁荣，完全是由于有为数甚多的负担得起国税的健全农民——即自耕农。自耕农拥有自己的土地，便对土地有极大的爱惜之情，在耕作态度上也非常仔细。他们莫不以披星戴月的态度从事耕作，因为靠勤劳获得的收成全归他们所有。

佃农当然不会有自耕农那样的勤劳意愿，国家经济力是国民勤劳的总计，因此，这个现象带来的结果是国家经济萎缩。

综合国力降低，岁入减少，然而岁出却逐年增加。

——不赶紧设法，如此下去，国家只有衰亡一途。

参与国政的前瞻之士，开始明白这一点。

英宗可以说是不幸的皇帝。蓄积多年的脓汁在他的时代迸流而出，而且，他本身又体弱多病。

新法与旧法两派之争是发生在英宗之后的神宗时代。问题在英宗时代就已丛生。英宗设法安排，总算暂时克服，他虽有改革之志，却由于身体孱弱，所以采取与皇太后共同执政这种畸形营运国政的方式。皇太后是女性，不喜欢激烈变革，于是应该做的国政改革，能拖的就尽可能地拖延下去。

不幸的英宗，在位五年后去世。满十九岁的长子赵顼继任，这是公元1067年的事。

“你有体力，而且年轻。为父没做到的事情……这些事情没做好，国家只有衰亡一途……你非完成不可。做这些事情，当然有人会反对，但为父相信你一定有制服这些人、完成国政改革的能力……希望你在欧阳修等人的襄助之下，完成大业……”

病榻上的英宗再三叮咛皇太子，要他完成国政改革。

神宗甫即位就宣言道：

“朕奉先帝遗嘱，拟即着手改革国政，以使我大宋得以复苏。”

而他准备倚重的欧阳修却以如下之语推托：“任何事情，改革会遭遇诸多反对是一定之事。不顾反对而硬做，一定会产生问题。因此，做事绝不可勉强。勉强而做会招致失败，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

欧阳修列出许多史实，表示不赞成着手国政改革。

（着手国政改革的话，一定会遭遇猛烈反对，我再也不愿意受到抨击，我永远忘不掉濮议给我的教训。）这是欧阳修的想法。他因为主张应将濮王称为“皇考”，因而受到皇伯派的抨击，被打上“对皇帝阿谀之徒”的烙印。他不愿意再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在自己头上。

一三 / 新法开张

依据父皇遗嘱准备改革国政的神宗，甫一即位就遭遇极大障碍。

想以强硬手段进行国政改革，却没有主其事的人才。父皇提名、神宗也想倚重的欧阳修，却以“不可勉强”为由，不赞成推动改革。

（另外再寻觅负责国政改革事宜的人吧！）十九岁的神宗毕竟是精神饱满的。神宗最后物色到担任南京长官的王安石。王安石和司马光一样，年纪轻轻就中进士，是有神童之称的俊才。

寻觅人才，当然不是由皇帝亲自到各处物色，他只能从自己视野内的人物中加以挑选。

从仁宗末期到短命的英宗时代期间，宋的国政有三个中心人物，他们是宰相韩琦、同平章事曾巩和参知政事欧阳修。

——三人同心辅政，百官奉法循理，朝廷称治。

史书如此称赞由这三个人执行的政治。实际上的情形却是，宋的国政在财政上面临极大困难。

三人同心辅政也只是表象而已。韩琦甚有决断力，曾巩深谙法令典故，欧阳修则为文学、历史的佼佼者，他们各有专长，三人同心相辅为政当然是最理想的状态。但现实上的政治是由甚有决断力的韩琦决定一切，

而站在协助者立场的曾巩，开始对韩琦有所微言了。

“过于独断专行——”

曾巩不止一次地对亲近人士诉说自己的感触。除了他以外，廷臣中对韩琦反感的人也不在少数。

韩琦处理公事的能力越是卓越，其余大臣的存在越发显得渺小。

（其余的大臣根本没有在做事嘛！）众臣因受到如此批评而对韩琦心存恚愤，结果自然造成韩琦逐渐被疏远孤立。

神宗对韩琦的感觉也不甚良好。年纪轻轻即位的神宗，衔有父皇英宗的遗嘱，因而对国政改革有很大的抱负。但精明能干的宰相在一旁，新皇帝就似乎连存在的价值都没有了。

（这不是应该由朕裁决的事吗？）每次韩琦要求事后承认时，十九岁的皇帝总会一肚子懊恼。他希望的是，宰相事前就找他商量，他或许会表示意见或做一些指示；然而宰相却是自行决定后，仅在形式上让他知道。

（莫非因为朕年轻而瞧不起朕……？）年轻皇帝容易把感情形之于色，同时朝廷内也不乏睁圆大眼企图从皇帝表情看出其心事的人。

“皇上对司空好像耿耿于怀……”

“你也发现到了是吗？我也有这个感觉。”

“皇上认为司空的作风过于专横，这是一定的事情嘛！”

“依我看，司空的职位一定保不住的。”

廷臣们如此窃窃私议。韩琦的职位是三公之一的司空，此外兼任侍中职。

（时机成熟了！）

做此判断的韩琦政敌，遂提出了对他的弹劾案。这个人是中丞王陶。

——无视其余廷臣，作为专横……这是弹劾的主要理由。韩琦因而被迫离开内阁。

在这之前，站在协助者立场的曾巩，为了牵制韩琦的专横，推荐了江宁府（南京）知事王安石。

韩琦于离开内阁前进宫辞行时，神宗问他："卿去职后，委由何人担任国政为宜？有人推荐江宁王安石，此人是否适任，卿意以为如何？"

对此，韩琦回答：

"倘若以王安石为翰林学士，他的才能超越其上。但如若要委以国政，他的能力稍嫌不足。"

翰林学士是皇帝的秘书，对皇帝垂询事项提出回答为其任务。为使王安石伺候于皇帝身边，将他任命为翰林学士是一个方法。但这无疑大材小用，因为以王安石的才华，翰林学士一职是委屈了他。然而，一下子就让王安石担起国政，使其入阁，在资格上尚嫌不足——这是韩琦的看法。

韩琦的回答可以说非常微妙。

王安石成为翰林学士，《资治通鉴》著者司马光也成为翰林学士。

新法、旧法之争的两派领袖，于神宗甫即位时同时就任为皇帝秘书，是一件值得玩味的事。

于神宗即位的翌年又有改元之事，是为熙宁元年（1068）。

此时王安石四十八岁，司马光五十岁，以东坡之号驰名的大诗人苏轼则为三十三岁，当时他因父亲去世正值服丧期间。苏东坡当然也是进士及第，但年轻的他仍只是中央官厅的中坚官僚。相较之下，王安石则是历任州、府知事的高级官僚。

王安石是曾巩为了牵制韩琦之专横而向皇帝推荐的，但他并没有因此即刻上京，那是因为他不愿意被人认为自己急欲攀登龙门。

——王安石会成为秘书、顾问，甚至是可能成为宰相的阁僚级人物呢！

他知道人们对他的评价相当微妙，因此，对进退之间持着极为慎重的态度。他到熙宁元年的四月才上京，这是被推举为翰林学士后第五个月的事。

——越次入对。

史书如此表达。“次”指“序列”而言，这句话的意思是：他被皇帝召见是超越序列之举。

“政治最重要的事情，也就是说，非首先执行不可的事情是什么？”神宗向他询问。

“非先做不可的事情是择术。也就是说，必须决定一贯的方法。”王安石回答。

不提意识之论，而以实施方法为绝对先决条件——王安石的实务派本色由此可见。

“方法……？”神宗略为斜首问道，“不知唐太宗持的是什么样的态度？他是否也以方法为重呢？”

在当时，“唐太宗”是明君的代名词。身为君主，如何才能成为像唐太宗那样的人？——这是每一个就帝位者所想的第一件事。

“为什么要向唐太宗看齐呢？”王安石用较大的声音道，“何不舍太宗而向尧、舜看齐？”

尧、舜是神话中的人物，为圣天子的代名词，远较实际存在过的唐太宗为高。

伸手到更远的地方——王安石如此激励年轻的神宗。

“尧、舜之道很难企及吧？”神宗道。

“一点不困难。”王安石态度严肃地摇头道，“尧、舜之道至为简明，绝不难仿效。这个道极得要领，而且容易之极。末世学者由于无知，因而把他们推到遥不可及的高处。”

关于唐太宗的政治，有《贞观政要》一书记录他与臣下问答政治而广为

人知。但尧、舜由于是传说中的人物，因此无人确实知悉他们的政治手段如何。

——志气要高，但绝不可轻视实务。

王安石想要告诉神宗的是这一点。

由口吻看得出来这是个硬汉子。神宗初次见面就对王安石有了这样的想法：（一切交给这个人处理，一定不会有差错。）“臣过去在地方时，深深感觉如此下去，我国一定会陷入僵局。此际最重要的是变法，精神上要尽可能地接近尧、舜之心，但却要以务实态度将事情一一处理，这是最重要的。皇上可以不用畏惧，这样做一点也不困难。”

神宗表情恍惚地听着王安石滔滔不绝地讲话；实际上，神宗此刻正有醉意。

尧、舜之道不外乎是以人民为重的思想。

从王安石上京的第二年起，由他建议的“均输法”和“青苗法”陆续付诸施行。他的地位也逐次晋升为参知政事、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最后坐上宰相宝座。神宗对他的信赖程度由此可以窥见。

相对于此，反对王安石“新法”的司马光，辞去翰林学士职位，移至地方专心完成《资治通鉴》。

新法以增加“健全之农民”为目的，换言之，在于增加有纳税能力的农民。为重建国家财政，这是最根本的方法。

新法以青苗法为主要骨干。

青苗法不外乎是国家以低利对农民融资。收割期过后开始种苗时，大部分农民都闹穷，为了要吃饭，连存下来准备作为种苗用的稻谷都早已卖掉，这是当时一般的情形。

知道贫农急需资金的地主或豪族，于青黄不接时期贷给他们的款项，利息达六成至十成之高，届时无力偿还的贫农只有潜逃沦为流民，成为社会不安的因素。国家税收当然也因此而减少。

政府依据青苗法贷给农民的款项，利息在两成以下，而且，偿还方法可

以任选稻谷或现金，谷价涨高时，当然以现金偿还较为有利。

青苗法发表后，立刻涌起反对之声。

地主和豪族施放高利贷并不是一时的行为，而是他们的主要营业项目之一。政府举办低利贷款的结果是，他们丧失了高利贷这项利润颇高的生意机会。

出仕朝廷的高级官僚，几乎全都是地主、豪族出身，因此，他们不赞成对自己带来不利的青苗法是必然之事。为了国政改革，他们可以同意王安石其余的新法，唯独青苗法例外，坚决反对实施此法——这是他们的见解。

司马光则从另外的观点表示反对。

“国家怎么可以做贷款业务呢？国家必须以道义为基本，王安石三句不离尧、舜之道，但是向农民收取利息，不是悖离此道吗？”

也就是说，他是站在道义观点表示反对的。

王安石对国家改造事宜怀有满腔热情，无论遭遇多大的反对声浪，他决心贯彻到底。

新法之中有一种“募役法”，亦被称为“免役法”。

宋朝政府将农民依资产分为五个等级，其中的上等阶级——一等户和二等户——属富农，被认为是在经济上有余裕的阶级，因此，国家常常派各项杂务让他们担任。这些杂务包括官员出差或旅行时的住宿、接待事宜，以及国家物资的运输、保管，甚至押送犯人的任务等等，而政府对这些任务都不支付任何报酬。

这亦使农民的劳动意愿低落许多。以押送犯人为例，倘若犯人于途中逃逸，负责押送的人要受处罚。此外，负责运输的物资若有遗失或破损等情事，亦得赔偿。故，人们都说：——成为一等户的人，最后一定会破产。

被核定为一等户或二等户，只有坏处而没有好处，因此，没有人愿意成为富农。耕作态度不积极的结果，生产力当然无法期望提高。有些人甚至积累了不少财富，也依旧住在原先的破旧房子，连修缮也不肯，以免

被提高等级。

王安石的募役法是要一、二等户富农缴纳金钱，以免除被政府派遣担任杂役的规定。政府用这样的方法招募人员担任这类工作，因而称之为“募役法”。富农因缴纳金钱而免除被派令担任杂役，故此法又被叫做“免役法”。实施的结果，农民的勤劳意念果然回升，人人愿意辛勤耕作，以便成为一等户，这当然使国家的生产力提高了。

由于募役法使富农的负担减轻，所以没有像青苗法那样受到反对。但还是有人以“删改祖法乃不孝之举”的道义观点，表示反对。删改宋建国以来太祖、太宗、真宗、仁宗等历代皇帝所推行的“法”，非子孙应有之举——这是这一派人士的想法。

当然也有人是为反对而反对。这些人虽然赞成推行新法改造国家，却因为对王安石持有反感态度，所以决心处处与他对立。

有些人则因为与反对王安石的人有血亲或朋友关系，而加入反对新法阵营。反对新法的人被称为“旧法派”，两派的对立遂愈演愈烈。为了使国家恢复活力的改革方案，反而带来论争和对立，使国家丧失活力——时局一时有了这样的倾向。

一四／明月何时照我还

王安石的“新法”之途并不平坦。

“不晓得这个世界会变成怎样？”

皇太后高氏蹙着眉头，对众侍女和太监道。

——今年的收入比去年差，去年的收入又比前年差。这不是一年不如一年吗？是不是政治有了问题呢？

皇太后的娘家人，不久向她如此诉说。

——哀家一点办法都没有。如果皇上尚年幼还另当别论，但皇上已经成人，有自己的信念，所以我们应该看看新法的效果如何啊！

皇太后说这些话，总算安抚了娘家的人。她对公私之间是拿捏得很有分

寸的。但对新法的不满，也从另外的管道传进她的耳里。

“街上的人莫不摇头叹息，因为生意越来越不好……”

太监向上翻弄眼珠，一边察看皇太后的神色一边说。

生意——生意式微不只是街上的商人，连太监们的生意也与日俱下。

做宫廷生意的商人，向宫廷交货时，一定要贿赂太监，因为宫廷采购物品的决定权，全为太监所掌握。

——宫廷使用的蜡烛，希望向我们独家采购。请多关照。

大商人会向太监做此打点，太监也当然因此从中牟取好处。

宫廷和政府采购物资，全都透过称之为“行”的大商人联合组织，这个组织垄断一切这类物资的供应事宜。

被王安石作为新法之一环而实施的“市易法”，对“行”的独占带来极大的打击。不透过此行而分别向个体商人采购物资，这是市易法的规定。此法目的在于排除市场独占，以价格竞争谋取采购的合理化。过去因独占而垄断利益的大商人，因而蒙受极大的不利。

此外，市易法规定政府可以低利贷款给商人，订定这个规定的目的在于救济小商人。

——国家怎么可以办理放款业务呢？

如此的诘难之声又甚嚣尘上，情形和实施青苗法时一样。然而，青苗法无论如何是以振兴农业为名目，市易法则纯粹为商人谋取便宜，因此，诘难之声更为炽烈。重农轻商是中国人的传统观念。

“据说，王安石和商人有所勾结。老百姓对市易法批评得很厉害……”

太监如此煽动皇太后。

宫廷女性和外界接触的管道只有太监和娘家，皇太后透过这两个管道听到的都是对王安石的恶评。

“到目前为止，被认为坏蛋的是王安石。可是，谁知道人民的怨嗟什么时候会转到起用王安石的朝廷头上呢？”

听到这句话时，皇太后开始担忧起来。

“这样的事情非防患未然不可——”

她因此陷入沉思中。

小商人因低利融资而变得基础稳固，国家税收自然会增加，但这要经过一段时期后才看得出来，眼前看到的只是大商人生意日趋低落的现象。

因市易法抬头的新兴商人，开始涉足到既成财阀以“行”之名为武器所独占的各方面了。新兴商人是以竞争力被经济官僚承认的，因之甚少有必要与太监接触。

太监因财务被断而憎恨新法，对于推动新法的王安石更是憎恶到了极点。

“你说商人都落魄了，是不是？”

皇太后特别询问对她做有关报告的太监。

“是的，一点没错。”

“听说地方名族全都没落了……”

皇太后略为歪了头。

“所有的老百姓都闹穷，当然，国家也闹穷。这是值得忧虑的事，奴才无日不为国家的将来担忧……”

太监跪伏下来，颤抖着双肩表示其忧国之情。

“哀家认为你的忧国之心值得嘉许……”

皇太后已盈泪欲滴了。

她的大地主娘家收入降低，大商人的收益也越来越少，这些都是事实，

但太监却以“闹穷”这个夸张之词形容，是另有居心的。实施新法后，贫农复苏，小商人也开始致富，这些事情太监却没有向皇太后报告。

“哀家会想办法的，”皇太后道，“为了国家的前途，哀家一定要做到这一点……”

“卿到江宁（南京）休养一段时期吧！”

神宗召来王安石如此命令，这句话不外乎是宣告将他左迁为江宁知府。这是熙宁七年（1074）的事。

王安石垂头默然不语。

“国内目前的状况如何，相信卿了然于胸……”

神宗以尴尬的表情说了这句话。

“是，臣知道。”

除了皇太后以外，神宗皇后的娘家也对新法表示不满。

连年旱魃，对王安石而言是一项不幸。

——歉收的原因完全在于实施新法！

反对派如此攻击。

这个时候，辽对宋表现出强硬态度。辽是因为看到宋受困于旱害而一筹莫展，所以才倨傲起来的。针对这一点，有一派人士以“都是王安石措施不对所致”大兴问罪之师。神宗所说的“状况”，即是指这一切而言，王安石对这些状况当然知道得很清楚。

（皇上无力驳回外戚和宦官的压力，未免也太窝囊……）王安石心里如此想，而神宗也大致猜出王安石心里想的是什么。

“休养一段时期吧，这对卿有好处的……”神宗如此安慰道。

“叩谢皇上的关怀。……只是，新法要经过一段岁月才会奏效，现在却要遽然中断，这一点实在令臣耿耿于怀。”王安石垂头道。

“不，绝不会有中断之事。”神宗斩钉截铁地说，“卿走后，朕已决定指派韩绛和吕惠卿负责日后的事情。”

韩绛和吕惠卿都是新法派的政治人物。皇帝说要起用这两个人，等于是宣布今后仍要以继续推动新法为施政方针。

“那……”

“卿是新法的创建者，而大家对卿的排斥程度，相信卿自己知道得很清楚。现在，不要说卿，连新法本身都有被推翻的可能，卿难道不珍视新法吗？”

“臣视新法如己子……”

“为了要推动新法，卿更应该暂时离开朝廷。朕一定会设法，尽早召卿回来。望卿能相信朕说的话。”

神宗果然很快就实现了他的诺言。被左迁至江宁的王安石，来年就复职为宰相了。

——速来京。

接到这个消息时，王安石并未喜形于色。王安石在江宁期间，时常听到有关朝廷的情报。于他走后，新法派依然当权，但二流政客所推动的政治，毕竟欠缺魄力。

更要命的是，新法派内部起了内讧。要是王安石在位，一定压得住阵脚，但要王安石以外的人做到这一点是不可能的事。原来吕惠卿是权势欲望极强的人，性格上也绝难与同僚协调。

（我那样做，对吗？）

除了新法派内讧使王安石失望外，他更时而有这样的想法。他对新法本身再也没有以前那样的坚定信念了。

“基本上应该没错才对……”

他多次于泛舟江宁秦淮河时，呢喃着这句话。把心里想的事情说出来，是为了明白地告诉自己。他的信念已动摇到非如此做不可的程度了。

（改革科举方式——我那样做，对吗？）这也是他对自己施政的疑问之一。他过去废止了向来作为科举考试项目之一的诗赋吟作。来到江宁后，他开始对这一点耿耿于怀。

诗歌之类的游戏文字，对参与国政的官僚而言是不必要的东西。虽然王安石本身是个优秀的诗人，但以新法政治家自许的他，在这个视点之下决定将诗赋吟作从考试科目剔除，只以经义和论策为试题范围。

（政治之根本是人，形诸文字目的在于表现人性，由这个观点而论时，我那样的改革不是错了吗？）在开封忙于政务时没有想到的疑问，现在却一一涌入脑海。改革科举方式只是其中的一个事例。

在江宁居住的这段时期，王安石产生让人民悠然自得的生活才是最理想形态的想法。所以在接到朝廷要他回来的通知时，他并没有狂喜。

王安石是临江（江西省）人，因为父亲是地方官，所以曾经跟随父亲辗转各地。于他十九岁时去世的父亲，最后的任地就是江宁。

（如果能在此地度过余生，那将是一件幸福的事情……）这时候的他已有退隐的念头。

由江宁到国都开封，要在长江和运河上做水上之旅，坐在船上的王安石，一点没有凯归的心情。由长江转入运河处是一个叫瓜州的地方，来到此地时，他怀念起江宁钟山，并且幻想他日回归此地的情形，他此时的心情被咏在题为《泊船瓜州》诗中：京口瓜州一水间，

钟山只隔数重山。

春风又绿江南岸，

明月何时照我还？

复出后的王安石没有往年的霸气自是当然之事。复出的翌年，寄望甚深的长子王雱夭折，他因此受到极大的打击。

新法派内部的斗争使他失望，而及进士第的爱子之死，使他深深感到人生无常，他因而请辞，并且获准。

“新法已上轨道，而臣垂垂老矣……”

说垂垂老矣的王安石，这时五十六岁。

于他辞职后，政权依旧由新法派掌握，但新法很难称得上已上轨道。新法派成员中的一大部分，并不是对国政改革怀有满腔热情，而是因为新法派掌握政权才投入此派的。

格调降低的新法派政治，变得党派性格极强，因此逐渐失去魅力。

王安石退隐九年后的元丰八年（1085），神宗去世，十岁的皇太子哲宗即位。成为皇太后的高氏居摄政之位，她是彻底厌恶新法的人。

政界立刻刮起一阵飓风。

“可以担任国政的人，除了司马光以外不做第二人想，立刻派人请他进宫吧！”

这是成为摄政的高氏发出的第一道命令。

反对新法而离开政界的司马光，后来在洛阳埋首编著《资治通鉴》。辞去翰林学士职位的他，仍然从洛阳写信给王安石，述说“不废止新法，国家定将衰微”的战斗性反对言论。

新法以救济贫农和小商人、增强综合性国富为目标，司马光却以“穷人皆懒惰”为理论依据，强调国家没有必要救济他们。这无疑是否定社会福祉的理论。

国家贷款给穷人时，懒惰而不努力工作的他们，最后一定无力偿还借款，这个负担终究会落到富者的肩上，结果是，富者也变成穷人；换言之，新法令使全国人民变成穷人，因此，非立即废止不可——这是司马光的论点。

从洛阳赶到国都开封的司马光，被任命为宰相。择善固执的他，将新法派人士从朝廷赶出，并且逐一废止新法。

如同王安石向神宗申述的，新法必须经过长时期才会见效，例如订定五年计划，而且这也要经过长时间不断地推展才能有成果。

神宗死后一年，眼看着自己奠定基础的新法迅速崩溃的王安石，在江宁钟山与世长辞；五个月后，甫就任为宰相的司马光也去世。

王安石是新法领袖，而司马光则为反新法——即所谓的旧法——代表，两派领袖人物一前一后辞世了。之后，新法派和旧法派剩下的都是不入流的角色。

虽然互相展开激烈论战，王安石和司马光之间却有超越政治的友情存在，所以，他们之间有如前所述的书信往来。两巨头亡后，新法、旧法的对立，演变成格调低劣的派系斗争。

哲宗即位八年后，皇太后高氏殁故，十八岁的哲宗因而开始亲政。酷似其父的哲宗，和父皇一样对国政改革有极大热情，年轻的他对执政党旧法的作风有甚多不满。

“朕要继承先帝遗志。”

哲宗遂决定再实行新法。

朝中旧法派人士当然悉数被赶走。

政治方针一举被推翻。在这个情形之下，当然无法推动一贯的长期政策，这对国政而言是一大损失，现实上的情形是，由于新法、旧法两派之争，政治开始衰败了。

一五 / 青山一发

在太皇太后摄政下执政了八年的旧法派政权，因哲宗亲政而溃灭。但哲宗施行的新法政治，为时仅仅七年。于元祐八年（1093）开始亲政的他，到元符三年（1100）正月就去世了。

哲宗享年二十五岁，未生有皇子。

神宗皇后尚氏此时尚健在，由于事关皇嗣事宜，应该以她的发言分量为最重。然而尚氏虽居皇太后之位，但哲宗并不是她亲生的。尚氏根本未生有孩子。哲宗的生母是一个名叫朱氏的宫女。

由于哲宗并无嗣子，皇嗣必须从他的兄弟中选出来。

“必须立皇弟当新帝，不知选择何人为宜？”尚氏哭泣着对重臣垂问。

当时的宰相是新法派的章惇。

“依长幼之序应该是申王，而依礼律则应该为先帝之同母弟简王……”

宰相毕恭毕敬地回答，但他还没有说完就被尚氏尖锐的声音打断：“礼律……此礼律是指何国礼律而言？难道是指大宋礼律吗？”

皇族女性绝不在臣下面前露脸，接见臣下时一定要在前面垂下竹帘，因此，皇太后摄政之事被称为“垂帘政治”。由于皇帝崩殂，皇太后依礼要放声哭泣。但她并没有流泪，因为皇帝并不是她亲生的儿子，而有没有流泪，透过竹帘是看不到的。

糟糕……

宰相章惇为自己说的话深深懊悔。

皇太后尚氏是神宗皇帝的正室，虽然她没有生子，但，依据大宋——不，依据中华传统礼律，侧室朱氏所生的哲宗即位后，她还是以“正母”身份受到皇帝的尊崇。“哲宗同母弟”指朱氏所生的简王而言，倘若如此，朱氏等于受到特殊礼遇。

“宰相岂可谓同母弟之语？”

尚氏的声音更加高昂起来。

“臣不胜惶恐。”

宰相连头都不敢抬起来。

“神宗皇帝诸子，不都是哀家的儿子吗？”

“臣不胜惶恐。”

宰相又说了同样的话。

“哀家说的话不对吗？”

尚氏特别追问。

“太后所言一点不差。”

宰相回答。

“相信宰相不敢否定这一点，已故皇上乃是以神宗皇帝皇嗣的身份即位。神宗皇帝之子岂可有尊卑之别？”

倘若正妻尚氏生有子嗣，与其他侧室所生的孩子当然有尊卑之差，但神宗的孩子全都是正室以外的女人所生，因此，其间应该无任何差别才对。

尚氏的观点是“哲宗乃神宗之子”，而宰相章惇不经心口出礼律之语，乃是就“哲宗乃大宋皇帝”的观点而言。这个论争应以尚氏较站得住脚。

哲宗因为是神宗的儿子，所以才成为皇帝，也就是说，哲宗乃是以尚氏为“正母”的皇嗣。

——其他的儿子也全都是我的儿子。

这样的说法绝对言之成理。

“依此而论，应该立申王才对。但事情也不能这样做，是吧？”尚氏道。

“是的，太后所言甚是。”

“申王不可能当皇帝。如此一来，不是该立申王下面一个弟弟吗？”

长子哲宗的下面一个弟弟是申王。但以申王为新帝，是包括他本人在内的任何人想都没有想过的事。申王因病失明，不能读奏文、也不会在诏敕上署名的盲人是无法就皇帝之位的。

如果依顺序而言，次子申王之下，就要轮到三子端王赵佶。

章惇心想：

糟糕……

因为在性格上最不适合当皇帝的，正是这个端王，这不是章惇一个人的想法，而几近是全体廷臣的意见。端王赵佶对书画有杰出才华，诗文也颇有造诣。他有一流艺术家的天分，但这并不能视为做帝王的资质。由端王就帝位，他的才华毋宁将产生负面效果。

（任何一个都可以，唯独端王绝对不能当皇帝……）由于宰相有这个想法，所以，皇太后垂问时，他有意排除在序列上居最优势的端王，而以礼律为由推举简王。

结果是，他据以为由的礼律产生反效果，惹来尚氏的反击。他其实应该由正面以皇帝的资质作为论点，推举简王才对。以先帝之同母弟——即朱氏之子为由，可以说是他做法上的失败。

由于有过前述经纬，结果决定由端王赵佶即位，是为徽宗。宋后来等于因徽宗而灭亡，因此，这次所做的决定，可以说宿命得令人啼笑皆非。

徽宗即位，尚氏就任为摄政。

（虽然新帝为人轻佻，但有尚氏摄政，应该不会有问题才对……）虽然尚氏是个女流，廷臣却十分信赖她，由此可见其能力之强。尚氏主持政治的期间并不长，治绩却非常值得赞许。

新法与旧法之争，于王安石及司马光两巨头死后变得更为激烈，层次又

降低许多。

旧法派复活后，新法派及其相关人员全被逐出政界；而当新法派取得实权，旧法派则悉数受到弹压。依据石刻遗训，对士大夫不得因言论而处以死刑，而仅次于死刑的重罚是流刑。

大诗人兼杰出书法家苏轼，于新法时代曾因讥讽新法，被捕系狱。那是因为苏轼在致弟弟苏辙的诗中有“读书万卷不读律”之句，被认为有问题。

这句诗的意思是：你有极大才华，却不得发迹，是因为你虽然读书万卷，却没有读到法律。……当时的科举考试已经不考诗赋题目，重视的是论策。论策必须要有法律基础，因此，不爱读法律的人不可能发迹——苏轼是因这句诗系狱的。

出狱后，苏轼被调至湖北黄州。虽然苏轼有黄州团练副使的头衔，实质上这是以左迁为名的流刑。在黄州的苏轼，靠耕作荒地过活。由于耕地在东方坡上，因此，他从此以“东坡”为号。比起苏轼本名，苏东坡之号更广为人知。

神宗死，高氏摄政，旧法时代来临，苏轼又被叫回中央，历任兵部尚书、礼部尚书等职。高氏死后哲宗亲政，顿时成为新法的天下，苏轼再度被流放广东英州，被剥夺所有的官职，最后流放至更远的惠州。

由于他是旧法时代的阁僚，因而受到的处分相当严厉，政府并未因流放至惠州就放过他。不久，他又被移至儋州。当时的儋州，是以黎族为主要居民的海南岛。

在海南岛的生活，对年逾六十的他来说，当然是一件痛苦的事情。但他的文学精神却因此逆境而更加精进。他这个时期的作品，被称为“东坡海外之文章”，为后世所称颂。

虽然没有处以死刑，但对反对派的弹压未免也过于苛酷；苛酷的弹压，当然会招来报复。执行国家政治的士大夫阶层就这么一分为二，相互露出赤裸裸的憎恶感情，不断重复抗争。

“这样下去不是办法，希望从现在起大家不要再彼此憎恨，双方应和解。不然，国家会灭亡啊！”

垂帘后的尚氏，传达给大臣这个意旨。

“如何进行和解呢？”

宰相诚惶诚恐地问道。

“对国家有功而被流放或左迁的人甚多。以诗文著名的苏轼年迈而在海南岛受苦，就是其中一个例子。这种残酷的事情不可再有。如此下去，一定会被后世史家责难的……苏轼今年几岁了？”

“好像六十五了……”

“卿不认为这样对待他过于残酷吗？”

“太后所言甚是。”

“哀家不是只指苏轼而言。凡是以反对新法为由而被流放的人，应该全数赦免才对。”

“可是……”

宰相露出犹疑的神色，这是因为他没有听懂摄政尚氏的话是否意指要恢复旧法而言。

“哀家并没有意思要改变现在的政治形态，只期望大家能和解罢了。”

“遵命。”

奉了皇太后懿旨的新法政府，当然不敢不赦免旧法派人士。

在海南岛的苏轼，没有一天不眺望海洋。六十五岁的他，思乡之情极为强烈，虽然故乡是四川，但国都开封、担任过知事的杭州以及被左迁之地黄州东坡，都是他怀念的地方。

“在我有生之年，还有重踏大陆故土的机会吗？”

他常以这句话问熟人，实际上，他对这一点已经死心了。

就在这个时候，赦免消息传来。

“真的吗？……这是真的吗？”

苏轼再三询问使者后，反复读了通知文书，他最后甚至用手抚摸起这张公文书来。

“这是真的事情！……我不是在做梦！”

杳杳天低鹘没处，

青山一发是中原。

看起来像是一根头发的陆地——中原就在那上面。这是苏轼于在海南岛北岸澄迈驿的通潮阁所做的诗中之一句。

虽然赦免内容只是将他从海南岛移至廉州（广西），但因为这已是五月间的事，因此，苏轼当然知道推动新法的哲宗于正月间去世，后来改为垂帘政治之事。

中国的人事异动，虽然偶有例外，但左迁一般情形以越调越差为特征。苏轼的情形正是如此，辗转被调英州、惠州、海南岛等地，情形越来越差。恢复的情形亦复如此，五月间被调至廉州，八月间被调永州，逐渐接近国都后，于十一月间复职为朝奉郎。至此，他已完全恢复名誉了，与此同时，他开始提举（管辖）在成都的玉局观，这就是前述的“祠禄”。观（道教寺院）并没有什么麻烦工作，他只以这个名目领取薪俸，可以说是一种恩给制度。

苏轼于这一年——元符三年（1100）北上，于翌年建中靖国元年（1101）五月间抵达江南。就在南京附近，苏轼病倒。

虽然如此，因为已是长江近边之地，所以他改搭船只行旅。

在由广西廉州前往湖北永州途中，苏轼在广州落脚。

“能够回来，太好啦！多年的辛苦我实在替你委屈。”

故友广州提刑使（法院院长）王进叔热烈欢迎他。

“我是能随遇而安的人，所以没受什么苦啊！”

苏轼适应性极强是事实，不过，“没受什么苦”倒不是由衷之言。

“那是环境峻烈的时代……希望你能谅解……当时我……”

王进叔露出难于启齿的表情。

苏轼被左迁经过广州时，王进叔未能为他做什么。

在这之前，苏轼被流放惠州时，该地地方官曾经对高名文士且为往年大官的他颇为优遇。但这名地方官却因此受到处罚，新法派的报复心何等执拗，由此可见。由于惠州地方官被处罚之事不久前才发生，因此，苏轼路过广州时，王进叔连和他会晤一面的勇气都没有。

“那个时候……哈！当时的情形如何，你我都知道。换成是我，我也不敢前去会晤在被押送途中的危险人物啊！”苏轼道。

在广州参观王进叔所收藏的书画时，苏轼在画人赵昌（988—1022）所绘以山茶为题的画上，题了如下的七言绝句：游蜂掠尽粉丝黄，

落蕊犹收蜜露香。

春风待得几枝在，

年来杀菽有飞霜。

蜜蜂掠尽黄色的花粉，将落蕊上的蜜露全都吸尽——这个诗句暗指新法派对旧法派报复之峻烈，是不难想象的事。

“春风”当然是指尚太后因哲宗之死而实施的“和解”政策。在未等到尚太后摄政这春风吹到之前就凄惨枯死的树枝何其多。苏轼弟子秦观就被流放到海南岛的雷州，且在该地丧命。等到春风吹至的树枝有多少呢？——苏轼以此诗表达了他的感慨。

苏轼以“飞霜”譬喻这数十年来的政争，慨叹它使藏有无限可能的无数菽实枯死了。

苏轼是耐到春风吹至为数不多的枝丫之一。但他却未能回到故乡四川，也未能抵达国都开封。他因病情恶化而在江苏常州结束了六十六年的生涯。

虽然如此，比起在流配之地死去的人，苏轼能重踏其以“青山一发”形容的大陆故土，也算是幸福了。倘若苏轼活着进入中原，余生也未必幸福，因为于他去世的这一年，推动和解的尚太后殁故，在徽宗亲政之下，天下又再度归新法派掌握了。

一六／新法的堕落

徽宗即位时已年满十八，因此，原本没有设置摄政的必要。

但由于他是在尚太后强力支持之下即位的，所以，无论如何都得容忍她的垂帘政治。尚太后便是亟思利用这个机会，对从自己丈夫神宗时代开始的新旧党争，以“和解”手段打上休止符。

苏轼得以由流配之地海南岛回到本土，在常州于临死之前以“来到此地，等于回到中原，我已此生无憾矣”之语表示满意，完全是靠尚太后所采取之政策的庇荫。然而，尚太后却于摄政一年之后就去世，年轻的徽宗则以父帝所创造之法为由，决定采用新法。

王安石改革国政的理想，已不见其原本的面目，现在呈现的纯粹是派系抗争的样貌。

徽宗时代的宫廷，居政治核心之位的是一个名叫蔡京的人物。这个人在小说《水浒传》中以坏蛋角色出现，是中国庶民家喻户晓的恶棍。不过，实际上他也不是十恶不赦的暴虐人物。福建仙游县出身的蔡京，于神宗熙宁三年（1070）以二十四岁进士及第，是非常有头脑的人。

他的弟弟蔡卞也于同一年成为进士。如《宋史》列传的纪年无误，蔡卞是于十三岁时考上进士的，所以，这人是个异才。

王安石看中蔡卞，因而将女儿许配给他。蔡氏兄弟凭其与王安石的姻亲关系，看似属于新法派，但事实并非如此单纯。实际上的情形是，弟弟蔡卞另当别论，哥哥蔡京既不属新法派，也不属旧法派，是骑墙派发迹主义者。对视发迹为最大愿望的人而言，理想或理念往往会成为累赘。蔡京就是能把这等累赘抛诸脑后、善于察看时势、充分发挥其嗅觉机能、以迎合当权者为能的人。

高氏摄政时期是旧法时代，司马光复出为宰相之事也已如前述。离开政坛达十五年之久、埋首于著作《资治通鉴》的司马光，是有强烈政治理

想的人。司马光复出时已高龄六十六，而且病魔缠身。

“除非将新法从根拔除，不然，这个国家将无药可救。”

这是司马光的口头禅。

“必须尽早废止使人民受苦的新法才行。”

每次听到司马光说这句话时，周遭的人莫不以同情的眼光看他。

（涑水先生真可怜。他是知道自己来日不多，所以急成这个样子的……）由于司马光长年未就官职，周遭的人还不习惯以职名称呼他，因而以其出生地陕州夏县涑水乡之地名，称他为涑水先生。

涑水先生的确焦躁不安，他对生病一事当然也有自觉。知道自己来日不多的他，急着要把事情做完。

（在我撒手西归之前，非将新法彻底废止不可。）这是他的决心。

使命感极重的司马光，对废止新法一事，要求负责官员在期限内完成任务。但再怎么急，要在短时间内革除实施十几年的新法，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司马光却认为事在人为，有志者事竟成，因而限期完成。他是个精神至上主义者。

这时候的知开封府（首都知事）是蔡京。他于新法时代被任官而晋升，但于新、旧法交替时期尚未就任要职，他也是因此而幸免于被流放的。

发迹主义者蔡京，早已嗅闻出时代趋势。

——对宰相司马光尽量表示忠诚。

这才是晋升之道。

司马光此时正在全国恢复新法派所废止的差役法。

——限定于五日内恢复差役制度。

司马光发出如此性急的命令。

被认定为一等户、二等户的有力富农——即“形势户”——以服务方式担任政府各项杂事，这是过去的差役法。新法则是实行以出钱免除此项差事的免役法。

蔡京拼命地干，结果顺利地使差役法恢复了。他遵照宰相的命令，于五日内完成了这件事。而在限期内完成这个任务的，只有蔡京一个人。

“蔡京是个有才华的官员。日后推动新政治时，他将是很有用的人才。”

司马光颇为满足，在地属开封府的近边各县，政府诸多差事和杂役，全都是在形势户的负担之下完成，而且从来没有发生任何差错。

——倘若人人奉法如君（蔡京），有何不可行之事？

《宋史》如此记录司马光于接到蔡京五日内将免役法改为差役法之报告时，用以嘉许蔡京业绩的话。

“如果人人像你这样努力……”

被内心焦急的司马光如此嘉许，可见蔡京是旧法的模范官僚。

虽然底下有具才能的官僚，但推行十数年的政策在短短五日内就被推翻，绝对不是健全的现象。相反的，事情因此也有随时爆发的可能。

到了哲宗亲政的新法时代，差役法以及所有的旧法政治，全都又恢复为神宗时代的新法。对将差役法恢复为原本在新法之下的免役法一事最为努力而且成效最大的，不是别人，正是蔡京。

废除免役法以及将之恢复——负责完成这些作业的，都是同一个人。

官僚原本就是遵奉上司的命令、忠实执行行政业务的人。依这个原则而论，蔡京确实是个模范官僚，但由其经历来看，他给人的是“无节操”的印象。

事实上，不只是给人的印象，蔡京无疑是个无节操的人。由于在徽宗的新法时期屡次担任宰相职，因此，他被归类为新法派领袖，但一点也没有弟媳妇之父王安石所持的高迈理想。

他喜欢游走宦界，但这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蔡京也有过垮台的经验，

曾遭御史陈次升等人之弹劾而被左迁至杭州。

——居住杭州，提举（管辖）洞霄宫（道教寺院）。

他当时接到的是这个命令。苏轼被赦免后，第一次担任的是道教寺院提举之事已如前述。事实上这是没有什么事情可做的闲差。

“无所事事地过日子多无聊——”

在杭州的蔡京，不知道如何打发日子。他为了解闷，开始过着鉴赏字画、写写文章的文人生活。

杭州、扬州、苏州等被称为淮南或江南的地方，从唐代起就非常富庶，是国家岁入的最大财源。安禄山造反最后归于失败的最大原因，就在于未能控制这个地区，这一点已如前述。

此地富豪比比皆是。他们凭其财力搜集许多字画，并且建造美轮美奂的宅邸和庭园。天下字画之泰半，大概皆已被江南搜集家所收藏吧？

蔡京对字画的鉴赏力颇高。

“帮我鉴定这个东西可以吗？……最好给我开一张证明……”

搜集家时常带着字画前来访问闲居的蔡京，因为著名字画在当时就有许多赝品出现坊间。

也就是说，蔡京是以鉴定字画为副业的。经中央高官且又是著名文人的他开具证明的作品，身价自然倍增。除了鉴定以外，蔡京本身也搜集字画。

就在这个时候，名叫童贯的宦官被派遣到杭州来。这个童贯也曾在《水浒传》登场，他虽然是宦官，却是个俊才，头脑非常灵敏。就政治感觉的灵敏度而言，这个人和蔡京诚可谓一时双璧。

童贯是以明金局供奉官身份前来杭州的。明金局简单来说就是皇帝搜集美术品的机构。

徽宗是个艺术家气质的皇帝，不，他本身就是名副其实的艺术家。而皇帝做的字画古董搜集，规模之大当然不言可喻。

徽宗搜集的对象不止于字画古董，连名木、名石都包括在内。字画古董搜集得再多，体积上也不庞大，但名木、名石运输上的作业则相当艰巨。而真正的名木、名石，以产自远离国都开封的江南之地为多。举例来说，作为庭园石最珍视的是太湖石，此物必须从水底凿取，这个作业已经不简单，而长途运输更是难上加难。

童贯是为这个工作而来杭州并且得到蔡京这个助手的。

“在书画这方面，没有大人的协助，我就无法达成任务，请多帮忙。”

听到童贯说这句话时，蔡京做出相对的提案：“要我帮忙没有问题，只是……我是从中央被逐出的人，其原因相信你也知道，这一点我到现在都耿耿于怀，我很不甘心受谗言而被迫离开中央。你是皇上身边的人，应该有机会替我雪冤才对。你能帮我这个忙吗？”

蔡京和童贯等于缔结同盟。蔡京在搜集字画古董这件事上协助童贯，而童贯则利用自己在天子身边伺候的身份，为蔡京说情，让他能重返中央。

蔡京过去是宰相级人物，因此，只要能返回中央，一定会居于国政核心的地位。

（大人成为宰相时，务请多多关照……）童贯不但央求蔡京在目前的工作上给予协助，更请求他将来也给予照顾。

勾结——事实上，蔡京和童贯的关系，以这个字眼来形容最为恰当。

不久之后，蔡京果然复出为相。童贯由一介供奉官成为监军，领枢密院事，持掌南宋兵权。

历代皇帝致力于推动新法，目的在于重建国家财政，新法的基本目的就是要增加岁入。

一般皇帝会以增加的岁入谋求国家经济的健全化，而徽宗却不是一般的皇帝。他企图以增加的岁入搜集更多的字画、古董、珍花、名木、奇石等等，实际上，这正是宋帝国灭亡的原因。

徽宗应该以一介皇族身份过其艺术家生涯才对。他是不适合当皇帝的。

有了蔡京这个同好担任宰相职后，徽宗的搜集癖好更到了离谱的程度。

花石纲——

“纲”原本是总括货物的名称，但是宋朝现在称珍花、名木、奇石等为“花石”，并且称依朝廷命令运输花石之事为花石纲。

——舳舻相衔于淮（河）汴（河），号“花石纲”。

《宋史》有此记载。

粮食、军粮、民需品等国家重要物资，同样利用淮、汴水路，由南方输送至北方，不过“花石纲”优先于这一切。

为了运输花石纲，沿道住民每每被征用，这是在与西夏以及辽之关系极为紧张的时刻，在这个状态下，连运输军粮的船只都以花石纲为目的而被征用。

船运巨石时，成为障碍的民宅一律被拆除。成为宰相的蔡京，命令一个叫朱勔的人担任这项工作，因此，老百姓莫不痛恨朱勔；北宋末期，各地频频发生叛乱，而人们所竖起的都是“打倒朱勔”的旗帜。

说起新法时代，人们就会联想到王安石，认为那是清廉、峻法如山、一切有规律的时代，但徽宗时期的情形完全走样。当时的新法纯粹以筹措供应皇帝过奢侈生活之钱财为目的，新法至此已完全堕落了。徽宗对政务并不热心。

“朕听到政治之事就想睡觉，大臣们最好不要拿烦人之事来向朕报告。”徽宗道。

“遵命。”蔡京诚惶诚恐地回答道，“这一点卑职一定会交代大臣的。”

不谈政治，徽宗就精神百倍，拿起画笔、准备描绘花鸟而将视线投向实物时，他的眼睛炯炯发亮，和在庙堂时的慵懒迥然不同，数日后，在上好绢纸上画出来的当然是灿烂夺目的作品。

每次画完画，徽宗就命令身边太监准备微服。微服出巡，在夜晚的街巷溜达，是徽宗的乐趣之一。开封府是座不夜城。

一七 / 海东青

徽宗对书画有极大的兴趣，他本身就是一流的艺术家。此外，他非常喜欢夜游，在这方面留下不少轶事。

虽然如此，他也不是完全置国家大事于不顾。

收复成为辽之领土的燕云十六州失地，是宋最大的国家目标——这一点他当然知道得很清楚。

然而建国一百五十年以来，失地终未收复。连在被称为最盛时期的真宗、仁宗的时代都没有实现，因此，徽宗对收复失地一事已经死心了，他只会以艺术家惯有的心态做这样的幻想：（会不会有异想天开的妙策出现呢？……）“禀报皇上一件重要消息……”

一天，宦官童贯压低声音对徽宗道。

“有什么事值得如此神秘兮兮的……？”

“奴才从辽带一个人来……”

蔡京和童贯之间的同盟已有成果。童贯是以副使身份被派遣前往辽刚回来。

自从澶渊之盟以来，宋虽然从不曾对收复失地之事死心，表面上却时常与辽交换使节，两国要接洽的事务，包括岁币的运输方法在内，还算不少。

与辽的交涉是国家的一级要事，童贯被任命为这个交涉团的副使，对宦官而言是破格的晋升。

“你说的是什么人？”

“这个人名叫马植。他对东方的情况知道得非常详细。”

“东方……？”

徽宗一时弄不清楚童贯说的是什么。

“由于燕云十六州为辽所占据，因此，我们宋对位于该地之东方的地区相当陌生。所以，奴才趁这次前往辽的机会，尽可能地调查了有关东方的事情。”

“你是不是在研究东方历史？”

“不是历史，奴才关心的是东方的现实情形。……皇上不能忘记东方是在辽的背后这一点啊！”

童贯一边说这句话，一边窥看徽宗的表情。徽宗点了一下头。虽然是放荡的失格皇帝，但他是头脑非常灵敏的人。他立刻察知童贯说的是什么了。

对宿敌辽之背后的情况，宋当然需要注目。东方有新动向的情报，近来已点点滴滴地传来。

童贯出使辽归来是政和元年（1111）的事。

东北边境是通古斯系女真族的居住地带。他们是靠狩猎和采集生活的民族，将狐、貂、水貂、水獭等皮货出售给汉族或契丹族。此外，他们在黑龙江及松花江等处从事渔业，非常擅长于采收天然珍珠。汉民族视为最佳药材、珍而重之的人参也在他们的生活地域采集得到。

女真族的猎获物不只在地上和河中，连空中也有。这是被称为“海东青”的老鹰。喜欢鹰猎的契丹族需要老鹰，因此必须活捉——这是难上加难的事。

女真族当然在契丹族辽的支配之下。居住在平地、很早就与汉族或契丹族接触、以农耕或养猪为业的女真族，被称做“熟女真”，意思是“稍微文明化的女真族”；与之相对，居住在山地森林等内地、未丧失刚毅野性的同一民族，被叫做“生女真”。

对人使用“生”、“熟”的形容词，实在是一件欠缺礼貌的事情。日本曾经也以“蕃人”称呼居住台湾山地的高山族，并且将之区别为“熟蕃”和“生蕃”。

辽似乎不把生女真当做人看待，而视为动物，并要求他们捕猎老鹰以作为贡品。

要活捉有“海东之鹘”之称的名鹰，必须攀登断崖绝壁，下到千仞之谷，过程可谓苦不堪言；据说，为了要捕捉一只老鹰，常有几个人丧命之事。

然而辽的要求非常严峻。辽官员以捕鹰使为名前来监督，并且以严刑峻法对待生女真族人。

虽然辽不把他们当做人看，但生女真也是货真价实的人，他们都有人的感情。

他们因被虐待而憎恨对方。受压迫时会反抗是人的本能。

——他们凭什么可以虐待我们！？　生女真族人当然会有这个想法。

——这是因为我们不团结。就个人的力气来说，我们比契丹人强许多。但因为我们是一盘散沙，所以才会被他们任意宰割……他们得到的当然是这个结论。

——我们应该团结一致，共御外侮才对！

小小集团围杀辽国捕鹰使的事件于是发生。

女真族——尤其是生女真——再也不乖顺，辽好像开始注意到这一点。

“你的意思是，我们应该如何才好？”徽宗问道。

“我们应该支持女真族团结起来。他们没有文字，也不能确实掌握四周环境的状况。他们只隐约听说西方中原有一个以宋为名的大国，详细情形则完全不知晓。他们的仇敌是不断对他们榨取的契丹族之辽国。我们应该让他们知道，和我们结盟，他们就能向辽报一箭之仇。”

童贯如此力说。

“你的意思是和女真族联手，以攻打辽吗？”

“是的。”

“可是，女真族是连文字都没有的未开化山地、森林之民，他们怎么配得上和我国结盟呢？说要威胁辽之背后，和他们结盟也产生不了多少力

量吧？”

“在现状之下是产生不了多少力量。但，支持、培植他们的力量，总有一天他们会成为辽之强敌的。”

“有这个可能吗？”

文化主义者徽宗，对文字都没有的野蛮人集团，似乎没有多大信心。

“东方有一句古语说‘女真盈万不可敌’。这个民族在本质上极为勇猛。让他们团结，并且使之有组织，一定会成为辽的一大威胁。”

童贯滔滔不绝道。他说的话一点没错。女真后来确实成为辽的一大威胁，终至攻灭辽；其力量最后甚至使宋灭亡。但此刻的徽宗和童贯，做梦都没有想到自己的国家竟然会在他们的有生之年为女真所灭。

“能威胁辽到什么程度呢？”徽宗还是持着怀疑态度。

“不管怎样，我们对女真之事所知不多。因此，我们有必要从熟知该地情形之人的口中听取有关辽之背后状况。奴才带回马植，用意就在于此。”

“好，朕改天引见这个马植就是啦！”

徽宗不那么感兴趣地道。不仅外交问题，对内政问题他也绝少有起劲的时候。

绘画、书法、文学、音乐以及女人——比起这些，政治多么的无聊！

在童贯多次催请之下，约莫一个月后，徽宗才接见马植。

马植是难得一见的人才。他除了马植之名外，有时候也以李良嗣为名。自称为辽之望族的他为何要使用化名，理由无人知道。

这个人后来为宋所重用，并且受赐宋之国姓，因此在《宋史》中以赵良嗣之名出现。

生为辽人的赵良嗣，对辽的国情当然了如指掌，此外，如童贯所推荐的，他对其背后之地的女真情形也非常清楚。

“女真日后会成为强大民族是笃定的。东方有一句古语说‘女真盈万不可敌’，现在好像出现了能纠合一万以上女真族的人。辽已产生了危机感。”

“辽产生危机感……！？”徽宗回问道。

对宋而言，辽是一面难于越过的峭壁。这座峭壁高高耸立在眼前，仰望它时，宋人无不感觉无力。现在听到这样的辽也有畏惧的对象，徽宗因而把膝盖往前挨近了。

“快告诉朕……这是什么样一个人物呢？是不是蕃人酋长之一？”

“这个人虽然还没有成为酋长，但很快会成为一大力量，日后一定会割据该地。”

赵良嗣指的是生在女真族完颜部首长家的一个人物，名叫阿骨打。

“要成为一大力量，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做到的。这女真族完颜部向来杰出领袖辈出。劾里钵、劾里钵的弟弟盈歌、劾里钵的长子乌雅束……现在是乌雅束的时代。这个人非常杰出，但他的弟弟阿骨打更是很有可能使女真成为巨大集团的核心人物。”

赵良嗣一向以斩钉截铁的口气说话，这样的话有很大的说服力。

——女真完颜部有阿骨打其人。

据说，这在劾里钵首长的时期就已是远近驰名、无人不晓的事情。

完颜部是未丧失野性的生女真族，位居哈尔滨东南以按出虎水为名的松花江支流流域。

辽当然视这个地域为自己的势力圈。因此，他们派遣捕鹰使到此地，处处压迫生女真。完颜部族人当然都反辽。

这个部族之所以兴起，可能是因按出虎水乃沙金产地，因而得以以此为经济基础。

女真完颜部后来建立大王朝，支配了中国的北半部。这个王朝以“金”为名，一说正是因为按出虎水产沙金。

在完颜部首长之位由父亲、叔叔、哥哥每隔一段时间便交替的时期，阿骨打始终居于要职。这个部族急速地变得强大，完全是靠阿骨打的辅佐得宜——这是人们的定论。

赵良嗣对徽宗禀报的事情并不是他的先见之明，而是每个人都知道的定评。

在哥哥就任首长时，阿骨打已经是部族内最大的实力者。他就任为联盟长是赵良嗣第一次晋谒徽宗之后的两年——公元1113年的事。

他们经由皮货、沙金、人参等女真族特产物的交易与文明社会接触，当然因而受到极大的刺激。他们的交易对象不只是辽和汉族商人，和高丽的交易也相当频繁，因此，他们也从文明水平相当高的高丽受到文化影响。

女真族也有居住在高丽的部族。阿骨打为了将这些部族也收纳入自己的势力圈之内，多次与高丽交战。

结果，阿骨打赢了这场仗。

他已不再是小部族首长，而是在边境拥有宏大地域的支配者。

——野蛮人有什么好跩的！

——正因为他们是未开化民族，所以不知道文明世界的规律嘛！

——既然如此，我们就教他们文明人的规矩吧！

辽似已忘记自己契丹族过去也处于未开化状态之下，对在阿骨打率领之下的完颜部女真族摆出文明人的姿态来。

在辽的诸多压迫之下，新兴的完颜部女真族并没有屈服，这是因为成为首长的阿骨打，对辽的实态已经了解得很透彻。

阿骨打从前来采购人参、沙金、珍珠或皮货的商人口中，听到许多有关西方的事情。

“完颜部首领阿骨打真是个喜欢聊天的人。”

“他相当的和蔼可亲哩。”

“他很好客。像他那样的好人很少见。”

阿骨打成为商人们由衷称赞的对象。

他的确有机会就和商人聊个不停，但这是有企图的。他之所以和商人亲近，为的是要从他们口里得到更多的情报。不过，一味探听会引起他们的疑窦，因此，他采取的方式是打开话匣子，好让商人主动把各方面的消息说出来。

阿骨打以此搜集有关辽的情报，并且测试其可信度，最后亲自下判断。

引爆——

阿骨打的意图在于此。

以火苗点燃民族心，使它燃烧着熊熊烈火——为要使女真族觉醒，必须要有这等轰轰烈烈的事件发生。然后侵攻辽的势力圈，以达成霸占他们土地的目的。

以往的女真族绝对不敢做这等胆大妄为之事，但阿骨打一点也不畏惧辽，因为他由商人口中知道，宋对燕云十六州有特别的感情。

即使女真族此刻在东北之地制造动乱，辽也不可能派大军到这个地区来，因为辽不能放松以北京为中心的燕云十六州之防卫，充其量只会派来以威吓为目的的小部队吧？

辽不足为惧——做此判断的阿骨打，遂决定进兵攻打辽之领土的宁江州。这是他就联盟长之位的翌年公元1114年之事。

“海东青是在我们的领土天空翱翔的老鹰。我们为什么不自己使用海东青狩猎呢？让我们收回自己的土地和天空吧！”

阿骨打召集民众，做这样的演说。听到他这话的人莫不奋起。

一八／吃菜事魔之徒

女真完颜部军众在阿骨打的率领之下，占领辽的宁江州。正如阿骨打所预测的，必须对西方之宋有所防备的辽，根本没有余裕派军队到东方来。

女真部队更依次攻打近边各州，逐步扩展占领地。

“生女真胆敢不守分际，如此嚣张，非给予教训不可。”

辽天祚帝勃然大怒。

这位皇帝也是非常喜欢玩乐的人，这一点和同时代的宋徽宗完全相似。每年由宋领取的巨额岁币，成为使辽堕落的原因。原本朴实而刚毅的契丹族，已完全成为文明人，在皇族出现绘画名手等事情后，越来越像宋。天祚帝于祖父道宗死后，以皇太孙身份即位。他承继的辽，因祖父信奉佛教，使得国力日益疲弊；辽必须养活的佛僧有三十六万之多。

天祚帝动员大军。辽是军人和僧侣特别多的国家。天祚帝为征伐可恶的生女真，所动员的军队号称七十万。在中国，以“号称”的字眼形容军队时，实际人数顶多只有一半；然而七十万之数即使折半，着实也是大军。

在一个叫混同江的地方，此一大军与生女真军会战，结果竟然吃了一次大败仗。

“这……这是怎么回事？”

败走时，天祚帝还在马背上不断呢喃着这句话。他实在无法相信辽会落败到这个地步。

但不管他相信与否，事实毕竟是事实。大辽帝国的军队原来比被视为野蛮人的女真族金军还差劲。

这是公元1115年发生的事，当时金以“收国”为年号。金的太祖完颜阿骨打，乘收国元年的大胜利，得以巩固金的周边；被辽灭亡的渤海国残党，此时也投靠到金太祖的麾下。

——跟在这个人的下面，一定不会没有东西吃。

游牧及狩猎民族，绝对需要集团指导者。

有能力判断水草所在的人、知道猎物经常聚集之处的人、善于指挥驱赶猎物的人——人们自然聚集到这样的人麾下来。

“跟随阿骨打，绝对不会有问题。”

“他实在是个了不起的人。他打败了契丹族呀！”

深受契丹族捕鹰使压迫的各地女真族，莫不对阿骨打的胜利大喊快哉，纷纷投靠到他的旗下。

除了人数增加外，这批人都意气昂扬，这是金的国力在短期间内迅速强大的主因。

两年后，辽东之地全纳入金的版图。同时，金改元为天辅。

辽河之线成为金与辽的国境线。

“这个叫阿骨打的人果然打出天下，良嗣所预测的一点没错……现在我们可以考虑与女真结盟之事了。”

宋徽宗已承认女真族金的力量，因而开始以认真的态度考虑与之结盟以夹击辽的想法。

他先派一个叫马政的人以密使身份前往金。由陆路前往非经过辽之领土不可，因此，马政是取道海路前往辽东的。

——海上之盟。

后来的宋金同盟之所以有此一名称，是因为有如此一段经历。

马政以密使身份前往金，是宋重和元年（1118）的事，这年是金的天辅二年。

但是，除了宋以外，辽也派遣使者前往金。

“两边都来拉拢——”

金太祖因自己的存在和力量为两个大国所承认而深感满足。同时，他认为对两边都不立即答复才是上上之策——使对方陷于焦急状态对自己更

为有利，或许这是由狩猎得到的诀窍吧？

虽然马政鼓起三寸不烂之舌拼命游说，却未能得到对方愿意缔结盟约的肯定答复。

金太祖阿骨打应该原本就有以辽为首要敌人的想法。事实上，辽与宋正处于交战的状态下。宋到底愿意出多少力量？——他这是以抬高价码为目的的手段。

辽派遣使者至金却带来反效果。

“我国准备册封大人为东怀国皇帝。这是大辽皇帝的恩典……”

辽的使节一边说着，一边递出国书。

“恩典……！？放你的狗屁！朕为什么要受人册封？朕已经是大金国的皇帝，为什么要看别人的脸色？把这样的使者赶回去！送来的国书当然退回！”

金太祖阿骨打震怒道。

由于马政未能达成使命，宋决定打出原本以马植为名的赵良嗣这张王牌。他是与金同盟案的首倡者，也是极为熟悉女真内情的人。赵良嗣于宋宣和二年（1120）到金，并且陪伴金的使节归国，因此，他这趟出使算是成功的。

宋和金终于缔结盟约。

他们立即进入协议夹击的具体方法的阶段。

——一百五十年来，历代皇帝未能做到的“图燕”（指收复燕云十六州失地）之事，有可能在朕的时代实现……徽宗想到这一点，就有些飘飘然的感觉。

宋立即着手动员军队，以从辽手中夺回燕地为目的的军队，由原先的十万编制扩编为十五万。这批军队陆续在首都开封近郊集结。

这时候，没有预期到的情报传来。

——浙江起叛乱！

对徽宗等宋朝朝廷首脑而言，这是晴天霹雳。

实际上，这样的叛乱是必然的结果。

朝廷的奢侈已使生灵涂炭。深受老百姓诟病的“花石纲”，受害最大的是江南地区。因此，该地发生叛乱是必然的事情。

“这起乱事是什么人带头发起的？”

徽宗气得青筋暴露地吼道。艺术家皇帝的感情起伏是非常激烈的。

“据说是一个名叫方腊的人。”

大臣如此回答。实际上，他也是第一次听到这个名字。

“此人一定是个疯子吧？”

“是的，这是个妖人。”

这个人姓方名腊，史书记载为“浙江妖人”。除了史书以外，这个人物在小说《水浒传》的后半部分也以耍妖术者的身份登场，后来受到归顺宋之梁山泊豪杰们的讨伐。史书以“吃菜事魔”形容方腊一党，这是“吃素并且奉祀魔主”的意思；也就是说，他们是素食主义者，同时也是一种崇拜神秘之神的宗教结社。

事实上，“吃菜事魔”的这群人，正是在唐会昌年间实施“排佛令”时，受到弹压而潜入地下的摩尼教徒。

唐武宗弹压宗教一事，一般被称为排佛令，实际上，对道教走火入魔的武宗，禁的是道教以外的一切宗教。由于佛教是最大的宗教，因此，人们称之为排佛令只是为了方便。

摩尼教为波斯人摩尼所创，内容在于将同样为波斯所创的拜火教二元论更加彻底化。

拜火教的教义在于崇拜自然，尤其崇拜自然的代表——火，而摩尼教同样也崇拜自然。拜火教的想法是：这个世界乃善神与恶神——即光明与

黑暗互斗的战场，最后的归趋将是善与光明获胜，恶与黑暗灭亡。

这个宗教的特征是，对一切事物做善与恶、光明与黑暗之类的二元式思考。摩尼教除将拜火教教义更加极端化，认为善与恶之间既无战争，亦无胜负，善就是善，恶就是恶。战争是一种接触动作，而善与恶之间根本没有这样的关系。摩尼教有“彻底二元论”的称谓，教义之严峻由此可以窥见。

教祖摩尼在宣教开始就受到迫害，死状甚惨：他被开肠破肚，内脏被取出后塞以稻草，并且公开示众。摩尼教徒尝尽无数的迫害，潜入地下，开始秘密布教。

由于会昌年间的宗教弹压，拥有多数信徒的佛教以及拜火教、基督教等，都受到彻底的摧毁。一直受迫害的摩尼教徒却潜入地下，顽强地守住自己的宗教。在这个情形之下，他们有时候不得不以乔装姿态瞒过政府的追查。

“吃菜事魔之徒”正是摩尼教徒的乔装姿态之一。这个受迫害潜入地下的组织，可谓异常强韧。

教徒中经营漆园的人为数众多，有一天，他们对朝廷蛮不讲理几近没收的采购方式的不满终于爆发了。方腊就是一处大漆园的经营者。

由于这是因花石纲而蒙受极大迫害的地区，乱事一发就迅速蔓延各地。

“兹事体大……”

听到大臣报告时，徽宗还不明白事情的严重性。

“漆园经营者心存不满？……既然如此，今后两年免征他们的漆不就得了吗？”

徽宗认为这样就能解决事情。

大臣们不得不据实禀告。漆园之事只是导火线而已，叛乱已蔓延到浙江全土，很有可能迅速扩及江南全地。

“禀告皇上，江南恐有失陷之虞……”

宰相蔡京冒着冷汗道。

“什么！？……江南全土……卿的意思是说，我国有可能丧失江南全土……！？”

“是的。”

蔡京毫不犹豫地回答。这是非让徽宗觉醒不可的时刻……实际上，蔡京正是使徽宗成为这样一个皇帝的元凶。

“江南……”

徽宗愕然失色。

事实上，徽宗由江南这个名词联想到的，并非把它视为大宋帝国的领土，也不是将它视为泰半国家税收来源的地域。

文学、艺术最为繁荣之地——

中国文艺的中心当然是江南。在五代十国的南唐以及钱氏吴越的时代，论及文化，北方政权根本无法与之比拟。

（江南乃我国之至宝……）

徽宗心中做如是想。这个以文艺优先于经济的想法，或许是对的。

“现在只有派大军，以压倒性力量镇压，除此以外则无他途。”

听到蔡京说这句话时，徽宗用力点头道：“立刻派军南下吧！”

“遵命。所幸正好有可以动员的军队。”

宰相回答。

由于与金缔结军事同盟，以夹击辽为目的的大军已征集在首都附近。

将原本准备北上攻打辽的军队调头南下，以镇压方腊之乱——这是蔡京的计划。

这可以说是权宜之策吧！

“微臣准备让童贯指挥这批军队，恭请皇上裁可。”

宰相蔡京以此请示。

“童贯对浙江之地极为熟悉，由他指挥应该很适合吧！”

徽宗当场裁可统帅人选事宜。

方腊军的口号是：“诛朱勔！”

朱勔是花石纲的负责人，因此成为江南人民嗟怨的对象。深受政府征调之苦的老百姓，光听到这个名字就咬牙切齿。

因此，这个口号对招募人手有极大的效果。

方腊攻陷浙江的中心地杭州，总计有六州五十二县被叛乱军占领，以童贯为总司令官的宋军虽然有压倒性的兵力，却花了四百五十天才平定这场乱事。

徽宗下诏废止使江南人民受苦受难的花石纲。此举表面上似乎表示皇帝在反省，实际上，搜集而来的无数奇岩珍石，已开始集中在开封，建造起人工假山来了，这座山被命名为艮岳，而使役无数人民的这项工程并没有中止。

虽然方腊被擒、叛乱敉平，宋却因此受到极大的损伤。小说《水浒传》以方腊为梁山泊豪杰所擒，实际上这是虚构的故事。

不过，同一时代在山东方面有过以宋江为名的人为首叛乱之事，在史书上也有记载；使宋江归顺朝廷，用来镇压其余叛乱的重臣之建言，在《宋史》中也有记载。《水浒传》就是以此为基础而写成的小说。

在以徽宗为首的宋朝朝廷高层的奢侈及散漫的国政营运之下，饱受苛敛诛求之苦的，并不是只有江南人民。山东梁山泊的叛乱，就是因渔民反抗渔船被课税金而爆发的。

方腊之乱是当时最大规模的叛乱事件；除此之外，全国各地也频频发生反政府的暴动。

一九／收复空城燕京

宋之所以得以成功地镇压方腊之乱，是因为作为北上讨伐辽国的大军刚好完成动员的准备，而将之转用于镇压南方的叛乱。

由于所准备的大军转用于他处，所以，北上讨辽之事当然要延期。

与宋缔结同盟，约定联手攻打辽的金则完成准备，已开始向西方进兵。

宋、金同盟订定的事项是，于攻灭辽后，由两国瓜分其领土。也就是说，金取得长城外的辽土，宋则取回盼望已久的燕云十六州失地。因此，双方约定金的女真军不得超越长城之线。

但宋由于将北伐军转用于平定方腊之乱，因而没有赶上对辽战争，而金的西征军则业已踏上征途。也就是说，宋误了军事行动的时机。

——由于国内乱事勃发，因而未能及时北上。

宋对金说明派兵计划延误的理由，并且谢罪。宋、金同盟原本是由宋提议的，现在宋却违约，因此，谢罪乃是当然的事。而且谢罪不能只靠言词，为要表示诚意，必须有具体的补偿才行。

宋朝廷为此开了几次会议。

“与蛮族结盟，根本就是错误之举。因此，违约就违约，我国可以不管他们。”

有人做如此蛮不讲理的主张，但这种论调是讲不通的。

“设若金和辽讲和，结果将会如何？”

当然有人立刻以此反驳。倘若金和辽讲和，而其同盟军以排山倒海之势向西攻来，结果岂不是不堪设想？

没有人对这个问题做回答。这个答案任何人都想象得到。

首都开封被蹂躏，宋王朝灭亡乃是必然的事。

然则，该如何是好呢？

“将西京让于金，如何？”

有人做此提案。

游牧出身的契丹族，尽管建立起巨大的政权，却认为蒙古草原才是他们的中心地，因而在该地置首都，称之为“上京”。此外，他们置“东京”（今辽阳）于辽东，置“中京”（大定）于辽西，置“西京”（今大同）于云州，置“南京”（通称燕京，今北京）于燕州。由于他们是多元国家，因此，中心地自然有多处。

宋与金之间所谓的“海上之盟”，订定的事项是灭辽后由两国瓜分其领土，而金取得的土地则订定以长城之线为止，前揭各中心地中的西京和南京则归由宋取得。现在的这个提案，是将其中的西京让给金。

这个提案听起来大方之至。

但话说回来，宋不借金之力量是无力进兵到西京的。不，即使在金的协助之下发动夹击，充其量也只能收复燕京。

——说女真族不得越过长城之线，但光靠我们宋军，有力量平定长城线内吗？

缔结盟约时，就有人提出这个疑问。

没有人敢对这个疑问做肯定性回答。

宋想利用的是辽因金而受到溃灭性打击的机会。这个想法是否能如愿以偿，没有人知道。契丹族擅长打仗，这一点宋是有切身体验的。

（只要能夺回燕京……）

宋朝要人无人不做如是想。

燕京乃失地的象征。既然没有把握只靠自力收复西京（大同），准许金越过长城之线也无妨——这是非常现实的想法。

以冷静眼光观察现实上的力量关系，除非辽陷于溃灭状态，否则想收复燕京是极其困难的事；而要使辽陷于这样的状态，准许金越过长城之线，似乎是非同意不可的条件。

因方腊之乱而误了时机的宋，于是决定在与金的盟约上让步。

——请越过长城之线，攻打辽之西京。

这样的口气与其说是准许，毋宁是请求。

好不容易平定方腊之乱的宋，开始让北伐军出发，是宣和四年（1122）的事。

金则按照原订计划，已于前年对辽西的中京发动攻击。辽天祚帝原本在中京应付金军的攻击，结果不支而败走云中。

由于可以越过长城之线，金军当然对败走的天祚帝军队发动追击。

宋所盼望的辽之溃灭状态果真发生了，收复燕京的宿愿眼看就要实现。孰料，燕京这时候却发生新变化。

原来该地有亡命政权诞生了。

听到辽天祚帝败走而进入夹山的消息时，燕京当然因而民心动摇。这个地方的住民以汉族居多，然而，也不是所有的人都欢迎宋前来收复此地。

燕京成为辽的南部中心，已经历时一百五十年。当时的汉族住民，从数代前之祖先时代起开始取得辽国之籍，以辽国之民的身份生活着，其中的一些人甚至以辽之南面官的身份，厕身政府要职。

倘若燕京于此时归入宋的版图，会产生怎样的事态呢？

大批官员从开封派来是一定的结果，现任的官吏很可能被迫辞职。新来的汉族包括官员和军人在内，一定会以占领军的姿态君临“新领土”。

一想到这一切，回归宋的怀抱显然并不值得额手称庆。

亡命政权，就是建立在燕京住民这等不安的心理状态上的。

辽之皇族中，一个耶律淳的人于是成为汉族的李处温等人拥立的对象，是为天锡皇帝。如此的急就章政权当然不可能安定。天锡皇帝很快就死去，其妻萧氏接着以太后自称，拥立先帝的李处温则被杀。

在燕京，人心最为动荡的当然是军队。迎击由南方攻上来的宋军，是他们的任务，正规军还算没有问题，杂牌军却鲜少对辽有什么忠诚心，被称为“怨军”的他们，以汉族或渤海人为多。

“我们该如何是好呢？契丹族可以回到北方草原，但我们不是草原之民，没有地方可以回去啊！”

“皇帝已死，命令都是由太后发出的。我们难道非服从这个命令不可吗？”

“不，此地的皇帝已死，但他不是真正的皇帝。真正的皇帝逃到夹山还活着。皇帝仍在，而这个人却以皇帝自称……”

“这不是篡夺者吗？”

“起码应该称为僭称者。”

“我们没有必要听从僭称者之妻的命令。”

“那我们该如何呢？”

“我们怨军为了生存，非团结一致不可。六千军队是一股力量。需要力量的人，一定会找上我们给予协助的。”

“对！我们不能分散，一定要保持军队的形态。”

“知道啦！我们绝对不准许任何人逃跑。”

在这样的情形下，集团成员是一种护身符，就算没有强制不得逃跑，怨军也没有人愿意离开营房的。

不仅如此，没有兵籍而混入怨军营房的年轻人也越来越多。

“我们该如何处理这些人？”

“我看不要赶走他们。人数越多，我们看起来会更有力量啊！”

身陷困难时，人们会企求以强大力量领导自己所属集团的人物。一个向来就有统率力、人缘不错又很会照顾部下的人会顺势受到推举。

渤海出身名叫郭药师的人，顺理成章地成为怨军领袖。

“这个军队的名称非更改不可。最好改成听起来够威风的名称……”

郭药师第一件着手的事是，更改可能是以契丹语发音而起的“怨军”这个名称。结果，他起的是“常胜军”这个相当吉祥的名字。

正在迫近燕京的宋远征军，照旧以宦官童贯为总司令。童贯有河北河东路宣抚使的头衔。

以萧太后为中心的燕京亡命政权，派遣使者对这批宋军道：“辽与宋结盟达一百五十年之久。如此长年友谊岂可轻易忘却？我们现在非摧毁不可的敌人，是东方的蛮族女真人。我们两国不是应该联手对付金吗？”

“这简直是和郑居中一样在说梦话。现在还提什么一百五十年友谊？”

童贯当场拒绝这个提议。

郑居中是反对与金结盟的人，他强调与辽之间的友谊历史，对这一次的远征提出反对意见。

童贯可谓得意洋洋之至。因为以常胜军自称的辽国大部队向他投降了。

同时六千怨军为了提高自己的身价，经拉拢更多人手后，现在已成为八千大军。

“燕京已经等于在我们的手中了！”

童贯发出如此豪语。

他就是失败在这样的自大心理上。乌合之众的杂牌军，仗着人数众多，以获得代价为目的前来投降。但在燕京遇上骁勇善战的辽正规军，以为对方尽是“常胜军”一类的军队，只要发动强力攻击就会降伏，这是童贯的估算错误。

宋军认为必定如摧枯拉朽，防守燕京的辽军却展开殊死战。

“你们在干什么？”

童贯大声呵斥军队。

结果宋军反而陷于不利形势。不但未能夺回燕京，搞不好自己有被歼灭之虞。

逮捕、审问、处刑——

想象到战败的统帅会遭遇的这些命运时，童贯已到坐立不安的程度。这种局面非赶紧设法打破不可。

（如何是好呢？）

不管采取什么样的手段，只要夺回燕京就行。只要能达成一百五十年来的宿愿，无论采取任何方法都会被认可，起码会被默认——这是童贯的想法。

用什么样的方法呢？童贯计划的是：让金军攻打燕京。

——攻略燕京后，贵国可以为所欲为，只要将燕京还给敝国就可以。战费当然由敝国支付。

听到这意义深长的请求时，金太祖完颜阿骨打莞尔一笑。

“金军展开总攻击！目标是燕京！”

在金军排山倒海般的总攻击之下，辽军终于不支，燕京为金军所占领。

“我们真的要把燕京交给宋吗？”

金国将军甚表不满，因为宋对占领燕京未出一兵半卒。

“这是已经承诺过的事情。”太祖道。

“可是，这一次的战役，只有我们出力啊！”

“而且燕京住民包括汉族在内，都希望归我们金国支配。”

“这的确是他们由衷的希望。”

诸将说的话一点没有虚假。

名为花石纲的暴虐措施，在公田法名下的苛酷税金——燕京住民早就风闻宋的这等恶政。与其受这样的宋支配，不如在金的统治之下，这是汉族住民的想法。而且，归宋支配时，宋会派遣官员前来；反之，由于金欠缺人才，所以在金统治下的汉族不愁没有被起用的机会。

“海上之盟不可忘。”金太祖摇头说这句话时，脸上却泛着微笑。他又说：“只要有这个意思，像这样的城市随时都可以得手。我们先收取目前该取得的代价再说。”

金向宋取得的代价是作为战费的一百万缗铜钱和二十万石军粮。用绳子穿起一串中间有孔的铜币，就叫做缗。百万缗是巨额款项，二十万石军粮也是漫天要价，金军实际上花费的战费和军粮，连几分之一都不到。

而且金还把燕京城内的财货和住民全都带走。虽然金已经树起正式政权，人口过疏却是一大忧患，具备技术的人才尤其欠缺。就这个观点而言，燕京住民对金来说是巨大的战利品。

事实上，金交给宋的，只是一座空城。

收复燕京！

宋朝之民为这个捷报而狂喜。宋建国一百五十年来的宿愿终于达成。实际上，宋在建国前就丧失燕云十六州，所以，算来这是圆了将近百年的“梦想”。

梦想毕竟只是梦想——

抱持这个想法的中原人民，实际上对收复燕云十六州失地之事早已死心。而这个梦想现在居然实现了！

此时因金军撤退而宋自然取得的，不过是燕京和其周边六州。但从整个首都开封狂欢的情形看，却好像已经收复了所有的失地。由此可见燕京这个地名的魅力何其之大。

“微臣决定让常胜军守燕京。微臣绝没有忘记大部分的燕云十六州尚未收复。以后收复失地之战的对手不是辽，而是金。”

童贯对徽宗如此表示他的决心。这样的决心诚可谓令人钦佩。但，童贯之所以打出以金为敌的方针，是担心他与金之间的约定会因与金产生友好关系而暴露。

二○／背信的代价

童贯因此大功而晋封为徐、豫两国国公。翌年宣和七年（1125）六月，他更受封为广阳郡王。连在宦官专横达极点的唐代，宦官受封的极限也仅止于国公，从未有过受封为王之事。童贯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受封为王的宦官。

庆祝收复燕京的狂热气氛过后，仔细一想，燕京只是一座空城罢了，而云州的西京则遍地金军，过去辽的版图，如今已逐渐纳入金的支配下。

——贵国这是违背约定之举。

宋如此向金提出抗议。

——不，敝国绝没有违背约定的内容。

金如此回答。

缔结盟约时，有些部分的确相当暧昧。宋曾经同意金军越过长城之线。当时的情形与其说是同意，毋宁说是宋向金“请求”。

宋攻打燕京时，最担心的是辽的援军从大同南下。因此，宋请求金攻打大同，使辽军不得调离该地。宋认为金事后会将大同归还，而金却以自力攻占为理由，不同意归还大同。

——是你们强求我们越过长城攻打西京的。你们难道忘了自己说的话？

金做的是如此解释。而宋的解释则为：——我们当时的约定是：由双方夹击辽后，关外之地归金，关内之地则由宋收复。当时央请贵国攻打西京是作战上的权宜之计，不过是临时性措置而已。

这样的解释当然是以维护自己的利益为目的。

如前所述，金带走燕京的军队和住民，给了宋一座空城。由燕京被强制迁徙到东方的人们遭受极大的痛苦，因而内心极为不满。结果，他们在

途中发动政变。这是一次奇妙的政变，在被强制带走的途中，群众发动叛乱，杀死名叫左企弓的辽国宰相，占据平州，并派遣使者向燕京的宋朝当局申报道：——我们在此地为宋御金，以使境界得以安宁。

实际上，张姓首谋者存的似乎是复兴辽国之心。他以辽之灭亡责任在于宰相左企弓为理由，将左当做祭品。宋决定接受张某人的申报。对此，赵良嗣（原名马植）等亲金派分子表示激烈的反对。

“我国与金有明确的盟约关系。违背盟约在现状之下极为危险。”

然而宋朝政府首脑为眼前之利所惑，已丧失顾全大局的能力。

他们为了平州这个地方而利令智昏。在被迫迁徙途中叛乱的零荡集团，只是在这个地方停下来，绝对谈不上占领。接受这等集团的投降会引起怎样的后果，政府首脑并没有认真思考过。

由于他们是抗拒被金带走而在该地停下来，因此，对金而言是叛乱集团。容纳同盟国的叛变集团，当然是背信之举。

金为了要讨伐叛乱集团，派遣了名字叫斡离不的将军。结果，张某等叛变的首谋受强袭而逃亡至燕山。

——把乱党首谋交出来，不然，将立即攻打燕京。

金对宋提出如此强硬的要求。开封朝廷为处理这个问题，开了高层会议。

——在这个情形下，只有将张某人杀死，将他的首级交给金一途。

这是又一次的背信。宋得为这次的背信付出代价。

以渤海人郭药师为首领的“常胜军”，当然因宋的这项措置而大大动摇。

“金说要张某人的首级，不给就要攻打燕京。结果，宋一下子就砍下张的头交给金。如果金要求我这个郭药师的首级，宋究竟会如何应对呢？”

郭药师以此询问主要部下。

“总帅到时候一定会被干掉的。这是笃定的事情。”一名部下回答。

“有没有人认为我不会被干掉？”

郭药师逐一窥视部下的脸，等待他们回答。接触到郭药师的视线时，每个人都摇头表示否定。

——总帅，你一定会被干掉的。

这是每一个人的想法。

“那我们该如何是好呢？答案只有一个。”

郭药师说出这句话时，所有部下全都点头。唯一的答案当然是指向金投降而言。

“常胜军”向金投降，是张某人被杀约莫一年后的事。当时身在燕京的他们暂时没有机会，等到宋与金之间的关系恶化、常胜军奉命参加对金作战时，他们就趁机向金投降了。

逃进夹山的辽天祚帝，企图投靠西夏。天祚帝到西夏是宋宣和七年正月的事，党项族的西夏却担心因保护辽国皇帝而受到金国的大军攻打。

二月，由西夏逃至应州的天祚帝，在该地为金军所擒。辽国皇族之一的耶律大石逃至遥远的西方，另树政权，是为西辽，西方史家称之谓“黑契丹”。

西辽应被视为新政权，辽王朝则于这一年灭亡。辽王朝前后维持一百五十年，皇帝共有九代。

辽灭亡而夹山及所有原来辽的据点被金军占领后，从扣押的机密文件中发现一封重要的书信。

——宋应与辽协力对付强暴之金。

以如此文句为开始的这封书信，内容是宋朝廷向辽的亡命政府建议缔结军事同盟。

这又是另一次背信。

金太祖完颜阿骨打于将空城燕京还给宋不久后的宣和五年（1123）去世，此时的皇帝是其弟晟（吴乞买），是为金太宗。

太祖是大度型人物，包容性大而对人宽容，并且很守信用。这一点可以由诸将力主应占取燕京时，以“海上之盟不可忘”之语晓谕一事窥知。分裂而无力的女真族得以统一，太祖的人格是关键。

弟弟太宗完颜晟虽然没有太祖的包容力，却也是个相当积极的人物。为了国家的福祉，他会变得冷酷无情，而且非常果敢。

“攻打开封！”

在太宗的一声令下，金军大举南下。金军分为二路，由将军粘没喝和斡离不分别以司令官身份指挥。

常胜军就是于此时倒戈降金的。

这件事发生在宣和七月十二月，也是童贯受封为广阳郡王的半年后。

——渝盟（违背盟约）纳叛（收纳叛徒）。

这是出兵的口实。

“渝盟”指的是致辽以秘密文书，“纳叛”指的则是收纳以张某人为首的叛变集团。

在太原的童贯，一听到金出兵就立刻起程逃回开封。在童贯离开太原前，太原府知事张孝纯曾以如下之语力劝他留下来抗战。

“大王（指童贯而言）一去，人心必将大大动摇，因此，务请留下来指挥军队，抵御金军。太原乃要害之地，城池坚固，军队勇敢而且受过良好训练，金未必有能力攻陷这个城池。”

对此，童贯却怒道：

“我负的是宣抚之敕命，并没有受守土之命！”

在这样的状态下，想在河东、河北之地抵御金的南下军，简直就是螳臂当车。

宋都开封当然呈现恐慌状态。其中最为狼狈的，正是徽宗皇帝本人。

“朕不想置身于战乱之中……”

徽宗竟然说出这样的话。

“城中无主，怎能守城呢？万请皇上留下来。”蔡攸道。

蔡攸是蔡京之子。他是陪徽宗玩乐的人，专门安排上街夜游或春宫秘戏等事，于是获得皇帝极大的信任。这个人权势欲望非常强，甚至为权势对父亲有所挑战，父子间的感情因而搞得甚为不和。这等会和父亲争权的人品性当然恶劣到极点。不过，这也证明他的奸智高人一等。

“守城之事可以让知府（开封府知事）指挥。”

“区区知府是不足以收揽人心的。”

“那可以从宰相中……”徽宗话未毕，蔡攸已摇头道：“只要是臣下，都不够分量。”

徽宗也是头脑灵敏的人，他已经知道蔡攸要说的是什么。

“你是说桓……！？”

桓是徽宗的长子，已被立为皇太子。徽宗准备逃离国都，而替补他的人，非皇太子无以督促人民抵抗强敌。

“任命皇太子为开封牧吧！牧这个名称可以充分显示分量的。”

“牧……对，这个点子很好。”

“牧”是自古以来就有的字眼。三国时代，由于太守或刺史对自己的头衔有所不满足，而使用“牧”的称号。这在古代的周是确实的职位，后来绝少被使用，因此更具分量。

“罪己诏书”发生，这是皇帝的自我批判；紧接着，“求勤王之士于天下”的诏书也发布下来。

朝廷举行御前会议。

——皇帝有东巡之意。

这已是群臣皆知的事。东巡指的是到开封东南方之地——长江沿岸之意。五代十国的南唐国都金陵（南京），是徽宗憧憬之地。不过，前往该地不是为了游览，而是以避难为目的。

“关于建牧之事，由于敌军势力甚为猖獗，因此，微臣认为除非传位号予皇太子，否则恐难招募天下豪杰。”

做此进言的是太常少卿李纲。

“传位号予皇太子”是指徽宗退位，由皇太子即位。

皇太子的号召和皇帝本身的号召，在分量上有极大的差异。天下豪杰也企求发迹，为皇太子效命，由于最后决定权仍在皇帝手中，因此，不见得能得到高官厚爵。而且皇帝身边已有一群宠臣，蔡京、童贯、朱勔等人长年以来对皇帝的影响极大，在他们紧抓着自己的地位不放的情形下，应该没有什么高官贵职可图。

李纲的发言，就是以这等状况为背景。

“朕无恋栈皇位之意。”徽宗道。

他这是由衷之言。浸淫于书画、诗文、玩乐之天地，是他的最高理想。

皇太子赵桓于是匆匆就皇位，是为钦宗。

徽宗成为太上皇。深受蔡攸影响的他，近来已迷上道教。为了要使他高兴，蔡攸为他选择退位后的称号是“教主道君太上皇帝”。

这一切都在岁末倥偬的时期进行。一名叫陈东的太学生于此时上书奏道：“此次国家危机，完全是蔡京、童贯等六名国贼所招致的。职是之故，应将他们逮捕，经游街示众后诛杀，并且将其首级传递各地，以谢天下。”

结果，陈东所举名的“国贼”，不是受赐死就是被流放，实质上等于被处死。

翌年行改元，靖康元年（1126）从年头开始就处于慌慌张张的状态下。

镇守黄河之北的宋朝将军梁方平，抵挡不住金军的猛烈攻击，在黎阳惨败。将军弃兵逃回开封。

金军悠然地渡过黄河。渡河共花了五日时间，其间宋军不曾做出任何抵抗。据说，金国将兵后来追述当时的情形道："南朝（宋）等于无人之境。当时只要有一两千名防备军守住黄河，我们应该就无法顺利渡河。"

教主道君太上皇帝听到金军渡河的消息后，就在仓促间启程前往东南方。他这是避难之旅。

此际，宰相们也准备让皇帝避难，甚至决定以襄阳邓州为避难之所。李纲却啼泣阻止这项行巡计划。

因为这是攸关士气的事情。

"此刻六军家族全在国都。他们一定会拼死力战。伏请皇上留在国都，以督励他们。"

结果，钦宗为李纲的热忱所动。

"朕决定与国都共命运。"

钦宗对促请他启程的宰相们道。

李纲欣喜雀跃，立刻将此事告知全军："皇上已决定留在国都与你们共生死。你们难道不因此而感动吗？"

将兵们全都当场拜伏，喊道：

"万岁！万岁！"

李纲成为尚书右丞，并且兼任亲征行营使。

渡过黄河的金军先占领滑州，而后迫近开封城，采取包围态势。相较于金军渡河之时，宋军的士气此时已大为提高，正如李纲所说，他们之中，大部分的家族都在开封。对他们而言，守城的意义不只等于护国，更是保家。

二一／再渡黄河

金是在短期内窜起的政权。一直到渡过黄河、包围宋都开封时，他们都还存有浓厚的狩猎民族气息；换句话说，他们并不热衷于支配中原。

金兵没有预料到，在李纲统率之下的开封守城军竟然如此顽强。情况远远不能和渡河作战同日而语。

开封城中的将兵莫不拼死抵抗，但朝廷的态度却摇摆不定。在御前会议席上，主战论与媾和论完全对立。李纲当然是主战派，媾和派则以李邦彦为代表。

“如此困守愁城，到底有没有战胜的把握呢？”

对钦宗这番质问，主战论者李纲等人只能说一些精神层面的话，根本提不出具体的胜算。钦宗最不满的一点是，自从开封进行守城战，各地几乎没有勤王军崛起的迹象。

“为何如此！？”

被诘问以这句话时，主战论者无言以对。

（如果不实施公田法……）

他们很想以此回答，但这句话是不能说出口的。

“方田均税法”是新法政策之一。这个时代的大地主，拥有许多土地而不据实申报以图逃税的情形甚为普遍。王安石经实地测量，查出不少过去隐匿不报的田地。由于目的在防止大地主逃税，应该不能以恶法相称，国家岁收也因而增加不少，算是正确的政策。实际上，实地测量全国田地是不可能的事，只是在一小部分地区实施而已。

徽宗时期的“公田法”，不像前面所说的方田均税法单纯，使用的是“乐尺”。自古以来，宫廷教坊（歌舞团）用以测量乐器长度的是一种独特的尺，尺度比一般的尺稍短，相差大约百分之八。

以现代的说法，这是把用九十二厘米长的尺测量的长度算做一米。实际上这并不需要实地测量，只要把原来的登记数字加上百分之八就可以；

不用说，这样的做法纯粹是以增加税收为目的。

政府的另一个措施是审查土地买卖合约书。没有正式买卖合约书的土地，一概没收为“公田”。在这个时代，土地或物品的让渡一般都只凭口头约定就成立，顶多找人证明便完成。但徽宗时期的执法者一概不承认口头契约或立会人的证言。

大地主都是地方上的豪族，自然雇有账房，该有的文件一应齐全。在这个新法之下，田地被没收的都是小地主或自耕农。

“这块田地我们家已耕作五代之久了。”

尽管跪伏哀求，土地被没收的噩运还是无法避免。

“我们官吏一切依法处理。这块田地必须充为公田。如果想耕作，你可以向政府缴纳租金，租来耕作。”

官吏给他们的，是如此冷淡的回答。

——土地被国家没收。

多数人持的是这样的想法。

这是国家危急存亡之秋。虽然征募勤王义兵的诏敕已发出，但应该响应的阶层却对国家的不讲理甚为痛恨，而大地主的子弟当然更不可能响应募兵。

在这种情形下，当然征不到兵。

李纲等主战论者，对这一切内情当然知道得很清楚。以为是增加国家税收之妙案的公田法，招来的是国家中坚阶层背离政府的结果。

金提出的媾和条件，宋朝廷中议论百出，莫衷一是。金提出的是如下苛酷条件：一、割让中山、太原、河间三镇。

二、以宰相、亲王为人质。

三、赔偿五百万两金、五千万两银、一万头牛马、百万匹表锻（丝）为战费。

四、以“伯父”称呼金国皇帝。

五、送还居住于宋之领土的燕云住民。

赔偿金金额可以说是漫天开价，在当时，把开封所有的钱凑在一起，也只有二十万两金和四十万两银。

“将宋的国库全都拿出来，也不够应付他们的要求。割让三镇，根本谈都不用谈，三镇乃我国的生命线，如果割让，无异自毁长城。”

李纲坚决主张拒绝金的要挟。

“拒绝他们的要求，我国就得以安泰吗？开封城命在旦夕。他们的要求不讲道理，这一点，相信他们自己也知道。我们最好先答应他们，然后再进行交涉，以缓和这些条件。”

李邦彦如此反对主战论派的主张。

——那你们有打胜仗的把握吗？

主战论派的弱点在于无法回答这个问题，他们只有闪烁其词地如此说：——敌军从远地一路攻来，全军一定疲惫不堪。我们只要能固守一段时期……虽然勤王义军响应的情形不甚踊跃，但也不是完没有。老将种师道和姚平仲招募的一些兵马，已经来到开封附近。

包围开封的金军号称六万，而救援义军为数多少则不甚明了。

——听说有二十万……

有人如此说，但它好像是经过灌水的数字。表面上看似士兵的这批人，实质上很难以军队称呼。暂时保持观望态度，等到看出有打胜仗的希望才投入战场，以获得恩赏——这是这批人的卑鄙心理。

“唯有接受媾和一途了。”

钦宗遂下这个决断。

苛酷的条件以后再进行交涉——这是此刻的定论。

“野蛮人不一定会遵守诺言的。”

虽然某大臣做此发言，但当务之急还是先让敌军退兵。

“关于人质一事，以宰相为人质尚可，绝不可答应以亲王当人质。”

李纲试图作最后的抵抗。

“现在提出这种事情，对方会怀疑我们的诚意，说不定因此不肯退兵。”

李邦彦如此表示反对。

“构说他愿意去。”

听说对方提出以亲王为人质之条件时，钦宗的九弟康王赵构曾经志愿前去。

此外还要有作为人质的宰相。依据广义解释，阁僚以及身份相等的重臣，也算是宰相。朝廷决定的是，授“计议使”的称号予少宰张邦昌，让他随同康王前赴金军阵营。

张邦昌是媾和派分子，曾经在会议席上坚决主张此际任何屈辱都得忍受，以达到使金军撤退之目的。

因此，他被指名为人质应该无话可说。然而他却惊慌失措地向皇帝恳求道：“恳请皇上赐给书明绝对信守割地之约的诏敕，好让微臣携带前往。”

宋违反约定事项时，人质有被杀的可能。张邦昌这是以保全自己性命为目的的请求。

“你这是什么话？条件经由交涉可以变更或缓和，这句话不是你自己说的吗？保证绝对信守割地之约，这等于自缚手脚，以后怎么能进行交涉呢？你怎么说出这种自相矛盾的话？”

钦宗叱责道。

康王和张邦昌于是渡过黄河，进入金军军营。

奇妙的现象在这之后发生。

原来，分散在郊外的勤王军人数突然增加了。

——金军准备撤退，战争已经结束了。现在加入宋军，绝对不会死。

这句话传出去后，原本持观望态度的那批势利眼“勤王军”，开始陆续投入宋军了。

“有这么多人，我们不是有反攻能力吗？”

看到这么多人数时，将军们起了这个念头。听到将军所做的报告时，钦宗表示赞成这个计划。突袭正在撤退渡河的金军，胜算似乎很大。

但急欲抢功的诸将军，却在这个时候发生争执。突袭渡河中的敌军——这是种师道献的策。因此，攻击军理应由他指挥。果真如此，击破金军的战功将全归老将种师道。

姚平仲对这一点耿耿于怀。

（老头子还想出什么风头…… ）姚平仲向来就对种师道非常看不顺眼。他于是企图抢先立功，准备率领一万步骑发动夜袭。未料，他这个计划都被金军密探探知。

夜袭因而归于失败，害怕受处罚的姚平仲于是亡命逃走。

金军当然派遣使者，以严厉态度诘问违约之事。

“那是姚平仲擅自的行动，绝非朝廷的意思。”

李邦彦连连向使者叩头道歉。

金军使者除了就割让三镇之事再度确认外，更要求更换人质。

他指名要由肃王赵枢代替康王赵构。

姚平仲夜袭时，人质张邦昌害怕被杀而哭叫不已，丑态百出。而康王则神色泰然，丝毫没有惧色。

他好像早就有被杀的觉悟。视死如归的人不适于做人质，因此，金要求改以钦宗五弟肃王为人质。

以上部分以《宋史》为依据。被送还的康王就是后来的南宋高宗，因此，历史记述有偏袒他的可能。依据《金史》，更换人质之议是宋提出的。

金军终于解除对开封的包围，收兵北归。

老将种师道再度提议先前策划的袭击渡河中金军的作战方案，但钦宗这次却不表赞同。对方已有戒心，因此，再度实施这个作战，成功的可能性应该不大。

金军离去后，宋朝朝廷再度响起主战论调。这与其说是主战论，毋宁是反对割让领土论。由于不守割地之约的结果，金军一定会再度南下，因此，这也算是主战论。

媾和派李邦彦被罢免。

太学生陈东提出由他发起、经数万名首都住民联名的上书。

徐处仁成为太宰，唐恪则成为中书侍郎。他们都是强硬派分子。蔡京被决定流放至海南岛，结果，年迈的他在被送往海南岛的途中病殁。

就在这个时候，传出退位避难至南京的徽宗，准备在江南复辟建立朝廷的风声。

钦宗将父亲所用的大臣悉数罢免、左迁诛杀。退位而成为道君皇帝的徽宗，对这一点想必耿耿于怀吧？但复位而在江南建立朝廷的结果，将使宋王朝一分为二。

天无二日，地无二主，钦宗是正式由父亲受让而成为皇帝的，所以是真正的皇帝。既然有此大权，冒牌皇帝出现时，即使是自己的父亲，也非得讨伐不可。

“就是因为道君皇帝在南京，所以身边权臣易于进行诸多策划。现在金军已离去，应恭请道君皇帝回京为宜。如此一来，那批佞人应该无法再有所蠢动。”

李纲如此进言。

“这是上上之策。可是，由谁去恭迎呢？这是一项艰巨的任务。”

“微臣愿意担任这项任务。”

李纲因而成为关系有些恶化的这对父子之间的调停人。

实际上，徽宗也很想返回开封，他已经很久没有在开封街上夜游了。妓楼有相好的女人在等他。退位后的他，在行动上比以前自由许多。

徽宗于这一年四月返回首都。人们莫不为此额手称庆。

然而和平尚未恢复。

于金军北归后，在开封诞生的新政府为强硬派所把持，丝毫没有履行与金之间的诺言之意。

——不可将三镇二十州交给金。

皇帝发下此一严命。

三镇——山中、太原、河间——乃今日河北省至山西省一带地域。金认为宋已割让这个地域。

“我们前来接收此地……”

金以兵不血刃的心态来到宋的三镇，结果发现当地宋军有抵抗的意图。不仅如此，宋还有援军前来的迹象。

“你们应该依约交出此地。”

金军开始包围太原。此时，由种师道之弟种师中以及姚古等将军率领的宋的援军正好来到。

宋的援军和金军在一个名叫杀熊岭的地方发生冲突，结果宋军大败，种师中阵亡，姚古则败走。

这是五月中的事情。

金军遂于九月攻陷太原。

金并没有夺取三镇就罢手的意思，他们以宋违反协议为口实，准备将宋一举攻灭。宋对金的了解，可以说太过皮毛了。

金军大举南下。

开封朝廷大为狼狈。

十一月，金兵渡过黄河。在这之前的正月间，金兵首次渡河包围开封，因此，金兵在这一年里就有两次渡河作战的行动。

事态变得极为严重。

二二 / 二帝北行

“构老弟，希望你能出面斡旋。你可以把全部的责任都推给李纲、陈东等人，就说这一切都是他们为了表功，擅自做主蛮干的事。……你在金军内待过一段时期，应该相当了解他们的性情。……关于违背诺言之事，你可以向他们道歉，并且表明我们愿意放弃黄河以北之地。你在这个底线之内，和他们进行媾和吧！现在可以依靠的只有你了。”

钦宗对弟弟康王赵构说完这些话后，更向他低头。

康王曾经以人质身份在金军军营待过一段时期，因而认识将军斡离不（金太祖之子，太宗之侄）。钦宗现在非依靠弟弟的这个人脉关系不可。

这是敕命，康王当然不能不遵从。他于是渡过黄河，一路北上。从现在的河南省进入河北省处，有一个以制造瓷器驰名的城市，名叫磁州，当时这一带还在宋的支配之下，一个名叫宗泽的人担任该地长官。

“亲王千万不可以前往金国。代替亲王作为人质的肃王，到北方后迄今仍未归来。亲王到燕京后，恐无返回之日。我们因为在这个地方，所以对金国的态度知道得很清楚。金国已认为和宋谈论无益，所以想找他们交涉是于事无补的。亲王绝不可冒险前去自投罗网。”

宗泽极力劝止康王继续前行。

于滞留磁州期间，以前往金国的副使身份随侍康王的王云，为民众所杀。派遣康王以媾和使节身份前往金国，是王云所主张的，这一点人们都知道。

“清野策就是这个人主张而实施的！”

高喊这句话的群众，袭击了随同康王前往神祠参拜的王云。

王云曾经多次出使金国而路过此地。前些时候，他在这个地方实施“清野策”。这是以强制手段命令近郊住民移住周围有城壁围住的城市，并且将郊外民屋全部砸毁的策略。这个策略目的在于使敌军无法以民屋当宿泊处或据点，同时不能取得粮食，因而以“清野”为名。实际上，清野只是借口，真正的目的在于彻底摧毁民众的生活。

人们没有忘记王云的这项苛政，因而向他报复了。

王云被杀后，再也没有人强行要求康王前往金国。不仅如此，所有的人都劝他放弃这个念头。

——磁州已岌岌可危，务请亲王移驾前来相州。小官会派来护卫部队。

相州知事汪伯彦着人送来紧急文书。

事态已相当紧迫，康王于是放弃前往金国的念头，决定移驾相州。相州为现在的河南省安阳市一带，在磁州南方约三十公里处。

康王赵构离开首都开封而到磁州和相州，这一点对未来产生极大的意义。此时的他当然没有自觉到这一点。

宋朝以防备金军为目的，公开募兵，应募者中有日后以善战驰名的岳飞。

岳飞虽然出生于贫穷家庭，却从少年时代就颇有志气而且好学，尤其熟读《春秋左氏传》和孙吴兵法。但他绝不是文弱书生。能拉三百斤巨弓和八石之弩的他，被誉为“神力之人”，是个文武双全的人物。

这时候，金国大军已陆续南下，攻陷怀州。怀州知事霍安国等人因而殉职。

宋都开封再度被包围。

南道都总管张叔夜率领军队进入开封，对钦宗奏道：“唐玄宗避安禄山之乱于蜀地，大乱最后得以平定，唐遂恢复天下。尚望陛下避开金之乱，暂时移驾襄阳。陛下留于京师（开封），皇室有与国家俱灭之虞。尚请陛下三思。”

而钦宗却默然不语。缄默当然表示拒绝。

大宋帝国会就此灭亡，对钦宗而言是匪夷所思的事。他采纳殿中侍御史胡唐老的进言，任命在相州的康王赵构为“河北兵马大元帅”，下诏命他率领勤王义军赶回首都负责防卫。

“康王在磁州为士民所挽留乃天意。”

胡唐老道。当时，身为亲王而在首都外的，只有康王一人。

——只要死守首都，各地必有勤王义军崛起。

这是钦宗的想法。

但死守首都乃至难之事。

相对于宋的死守，金更是全力以赴。金在补给方面已有力不从心的感觉。王云的“清野策”虽然颇受批评，但效果却奇大。金为了要早日解决开封而益显焦躁。

宋朝将军郭京所率领的军队在首都郊外被金军击溃而逃散，金军遂乘势攻破宣化门，并且由该处进入开封城。

“什么！？……宣化门被攻破了……！？”

钦宗的声音立刻变成恸哭。恸哭后，他以悔恨的口气道：“都是因为没有采纳种师道的献策，所以落到这个地步……”

种师道所献的策是袭击渡河中的金军，而钦宗当时没有准许如此做。

进入开封的金军，没有多久就退出城。

退出的表面理由是以便进行和议，实际上是为了让士兵休息。

钦宗派遣尚书何文到金军军营。而金提出的要求是：——请上皇出郊。

这是以高压态度要求徽宗出面。这个要求意味的是：皇帝不够资格作为谈判对象。

听到这个要求时，上皇徽宗大为错愕，由于过度忧虑而病倒。

“由朕去吧！”

钦宗以悲壮的表情道。

金兵扎营在一个叫做青城的地方。

十一月辛酉日，钦宗到这个地方，住了两夜。皇帝被叫出首都，可以说是奇耻大辱。

——希望宋向金投降。

金国将军粘没喝道。

叫出皇帝，可以说是一种仪式。金的意图在于透过这个行为，让包括皇帝在内的全体宋朝军民知道金居于绝对优势的事实。这也可以说是一种示威。

钦宗回到宫殿就掩面哭泣：

“是宰相误了朕等父子。”

众宰相确实有不周之处，但也不能说皇帝完全没有责任。花石纲以及公田法等恶政，全都是宰相为迎合皇帝之意而想出来的花招，皇帝也准予付诸实施。

因此，钦宗这么说等于是牢骚话。

金国使节进城，提出正式要求：

金 一千万锭

银 二千万锭

帛 一千万匹

首都开封没有这么多的金银，这一点前面已叙述过。金军提出这个要求，无异叫宋替他们进行掠夺。

宋被迫着手大事搜括金银，靖康元年（1126）就在一片肃杀气氛中结束。

靖康二年正月，皇帝下诏要两河（河南、河北）人民向金归降。而后，钦宗再度前赴金军军营。临行前，钦宗以太子为监国（皇帝代理人），可见他知道此去有不复返的可能。

钦宗果然没有返回开封。

二月，道君太上皇帝徽宗，率同太上皇后、诸妃、诸王、公主前赴金军军营。接着，皇后和太子也被命令前往金军军营。

至此，皇族全员已成为俘虏。

金废钦宗和徽宗为庶人。这无异使宋灭亡。

如前所述，宋朝皇族中，只有康王赵构一人身在首都之外。他是由于奉命出使金而幸免于被俘的。

金对支配中原尚无自信。

太祖阿骨打创立政权后，很快就打倒辽，大帝国的形态因而已经建立。然而其实质连倨傲的太宗本身都不甚满意。其中最麻烦的一点是，成为帝国核心的女真族族人为数甚少。

拿围攻宋都的军队来说，其中的契丹族和汉族数目不少。一度向宋降伏的“常胜军”就是金的前锋部队。

直接统治，怎么说都是不可能的事。

欠缺行政官僚在金国政权内是最深刻的问题。要直接支配河南之地，非派遣官僚不可。

“我们不舍得派人，没有这样的余力。”

太宗召集募僚，与之商讨。

“光是支配辽的版图，已经使我们感觉心有余而力不足——”

这是每一个人都承认的。

“那该如何是好？”

“我们最好建立对我们唯唯诺诺、听从指示的国家……”

“用什么样的方式？”

“立宋朝皇族之一，或许是个方法。”

金冀望的是傀儡政权，因此，由谁担任最高统治者是个问题。

“宋人不可信赖。宋建国有一百六十余年历史，受其眷顾的人未免过多。受我们提拔的人，一段时期内或许会自甘于当傀儡，但一有机会，可能就会想自立。自立就是攻打我们，我们没有必要冒这个险。”

就结果而论，对立宋皇族一事，以反对的人居多。

金必须尽可能地消灭宋的潜在力量。在这个观点下，建立的政权绝不能与宋有所牵连。

“任何人都可以，只要与宋皇室毫无牵连……”

这是结论。

有了结论，事情就好推动。也就是说，立什么人都行。

宋方面有人极力推荐以太子为新政权元首。连一般皇族都不行，拥立太子为皇帝更是谈都不用谈。

“国号当然必须更改。”

“立张邦昌如何？”

“对，相信这个人一定会乖乖听我们的话。”

结果，他们看中的是为人温顺的张邦昌。

金兵第一次包围开封时，与康王替换而成为人质的肃王赵枢的随员中，有一个叫张邦昌的人。这个人属于媾和派，以人质身份出发时，曾经向钦宗请求保证信守割让三镇之约，已如前述。

“我们把张邦昌从燕京带来吧！”

“这样很好。更改国号问题，准备如何决定？”

“这种事情，以后再说吧！”

“这开封府准备如何处理？这个一百六十余年来的国都，宋之气息已渗透到每一个细部……”

“新国家应该以新城市为国都。我们让他们统治河南，但河南日后一定要由我们收回……新国都应该设在更南之处。”

“以金陵（南京）为国都，好像最为理想。”

结果，傀儡国家在金国单方面的意思下创立。

如何处理宋朝皇族？

金国的基本方针在于彻底消除宋朝气息。在一百六十余年期间，受到宋之眷顾的人为数极多。他们很有可能拥立宋的皇族，发起复兴运动。因此，有必要将宋皇族隔离到他们伸手不及之处。而最安全的地方，莫过于金王朝的发祥地：女真族的故地。

他们做的第一件事情是，将张邦昌从燕京带到开封来。这个张邦昌，如今被迫处于恭送皇帝钦宗和上皇徽宗北行的立场。

送别之地是南薰门。送的人和被送的人都痛哭流涕，有人甚至因过分悲伤而当场气绝倒地。

这叫做“二帝北行”。二帝被带至北地后，再也没有返回中原。

金立张邦昌为皇帝，命他迁都金陵，决定以“楚”为国号。

“立即迁都有困难，国家机能会发生障碍。最好暂时以开封当国都，然后徐图南迁之事。”

张邦昌以此要求金国首脑，奉准于三年内完成迁都之事。

这是照原状继承宋的行政组织，因此，不可能立即迁都。而且张邦昌并不是自己愿意成为皇帝的。

“我是被迫就帝位的。我希望尽早脱离这个地位……”

泪流满面的张邦昌，对亲信说了这些话。

二三／楚崩溃，宋南迁

金之傀儡国家“楚”的寿命，仅仅三十二天。

虽然是亲金媾和派，张邦昌的政治主张还是以宋的利益为出发点。毕竟，他是宋的大臣。他是在金的强迫下成为楚皇帝的。金以武力逼迫他就帝位。楚这个国号也是由金订定的。

“金国将军前来晋谒，正在殿中恭候。”

张邦昌听到传达如此报告时，说一声“朕这就去”便连忙穿起皇帝冕服。平时的他绝不着皇帝服装，这是他非常不喜欢的事；但和金国将军会晤时，如果没有穿着皇帝服装，很可能引起问题。

（如果没有金军……）

这是张邦昌由衷的希望。

大楚皇帝即位这出滑稽剧登场的三十二天后，金军举军撤退。为兵力不足所困的金，由于急速膨胀的领土内契丹族屡次造反，所以不能长久将军队驻留在河南。

契丹族之辽灭亡后，其族人开始受金的支配，但耶律大石所率领的一群人却奔往遥远的西域，在该地树立新政权。

——西方有我们契丹族的国家。

这一点大大激励了在金支配下的契丹族。耶律大石也屡次摆出东征的姿态，金因而非得对他有所提防不可。

早知道有这样的情势，宋或许不会降伏而多抗拒一些时候吧？情报不足往往左右一国的命运，这是一个血淋淋的例子。

由于契丹族蠢蠢欲动的消息四处传开，金于是自河南撤兵，而撤兵的前提是带走宋的所有皇族，包括钦宗、徽宗、后妃在内的宋皇族共有四百七十余人，随从的家臣人数更多。由于这是连根拔起，宋之复活看似不可能，正因为对这一点放心，所以金才决定撤兵的。

金兵撤退后，张邦昌就迫不及待似的宣布退位。没有皇帝的存在，楚这个傀儡国家也就自然消灭了。

但如此一来，河南老百姓要由谁照顾呢？政府机构依旧存在，公务人员都在等待命令。在这个情形下，发布命令的源头——国家之主——是绝对必要的。

张邦昌抬出过去为哲宗皇后的孟氏，让她以“宋太后”身份实施垂帘政治。

孟氏没有被带到北方的原因是：她虽然过去是哲宗的皇后，但后来已被废。由于是被离异的妻子，所以在宋的皇室名簿上并无其名。金是根据名簿拉人的，她因而没有被拉到。哲宗是徽宗之兄，因此，孟氏是徽宗的兄嫂、钦宗的伯母。

如前所述，皇室名簿上记载其名而人却不在首都的亲王，只有以使节身份于赴任途中为士民留住、后来奉诏受命当河北兵马大元帅的康王一人。

康王赵构已返回河南，并且在济州、濮州二地招募到八万兵员。这支以救援首都为目的募兵却没有赶上时间，因为开封陷落得太快了。

二帝北行是这一年四月间的事。

五月，康王住入应天府（今河南省商丘市）就帝位，并且改元为建炎。由于这不是因先帝死而即位，因此，没有等到来年便改元。

也就是说，公元1127年四月之前是靖康二年，五月起则为建炎元年。

听到康王赵构进入应天府消息的张邦昌，立刻从开封赶赴该地，晋谒康王。张邦昌跪伏地面，请求赐死。

“臣罪该万死……”

张邦昌呜咽着道。

“让你受苦了。”

康王道。康王曾经以人质身份前往北方，张邦昌则以计议使身份与之随行。康王对张邦昌有同病相怜的怜悯之心，应该是自然的事情吧？

“和皇上分手后，微臣着实吃了不少苦。”张邦昌回答。

由于更换人质，康王得以回到开封，张邦昌则跟随肃王前往燕京。

“听说你当上大楚皇帝，但那是被女真族所逼，无可奈何。女真军队撤退后，你立刻宣布去除帝号，朕对这一点深深嘉许。”

康王以这些话安慰张邦昌。

于康王即位的同时，在开封的宋太后有了“撤帘”之事；也就是说，宋太后的摄政政治宣布结束，从此皇帝康王开始亲政。

宋是否因此而复兴？钦宗之弟康王的即位，算来是特例。史家习惯将这以后的宋称为“南宋”，对这以前的宋则以“北宋”名之。有人则以继承程序的特异性为理由，认为这是不同的王朝。如此一来，康王赵构应该算是新王朝的创始者吧！

康王赵构就是南宋高宗。

对于赦免张邦昌一事，主战派表示激烈的反对。

——就帝位一事，分明就是对宋之叛逆。

——说是被金强制，但受伪命一事本身已是大逆之举。

这样的论调越来越强烈，代表人物正是主战派的领袖李纲。

“臣无法与张邦昌之辈同席。他是犯僭逆及伪命双重之罪的大逆之徒。倘若皇上继续用张邦昌，臣希望被解职。”李纲加重语气道。

高宗为之蹙起眉头。

高宗赦免张邦昌是出于本身之意，事前没有和任何人商量。因为他认为张邦昌是应该被赦免的。

高宗知道张邦昌在答应成为傀儡国家之皇帝时，曾经向金提出如下的条件：——不得损毁宋朝历代皇帝之陵墓。

——没收官库乃不得已之事，但绝对禁止掠夺民家。

倘若不这么做，险恶的民心随时有引发暴乱的可能。因此，自己在统治上一点把握都没有——张邦昌以几近哀求的态度向金国强调。

金国大致接受张邦昌提出的条件。

以间接方式支配的河南之地倘若不安定，金国一定会陷于苦境。因此，金国基于国家的利益，判断不违背张邦昌之约定为上策。

（与之相较，主战论者做的事情，带来的是什么样的结果呢！？）因违背与金之约定而招致的是“二帝北行”这个悲惨的事态。宋以“与野蛮人之约定可以不遵守”的想法，于协议成立后对金军发动夜袭。虽然此举因姚平仲擅自行动而归于失败，但原本进言对金军发动攻击的还是主战派人员。高宗（当时为康王）当时正以人质身份在金军军营内。

违反协议事项时，人质有可能遭杀——这是常识。李纲等人明知道这一点，却采取违反的行动。

（比起国运，康王之命不值一顾。）李纲是基于这个想法而主张强硬政策的。

高宗一想起人质时代的事，就对主战派人员极为愤怒。

但即位而准备重建国家的现在，实在不能无视于占政权中枢的主战论者的意见。

张邦昌不但被赦免，更获授位在三公之上的太保之名誉职，并且受封为同安郡王。

（他救了皇室祖先之陵墓——）

高宗的用意在于对这一点表示感谢，但主战论者却对大逆之徒被授予王爵之事大为愤慨。这股愤慨之气非得缓和不可。

高宗政权的要人，以主战派占压倒性的人数。由于媾和派受“伪命”的人为数不少，因而绝难进入高宗政权。

——靖康之难（指“二帝北行”而言）乃媾和派误国的结果。

这个理论在主战派的主导之下成立，李邦彦、吴敏等媾和派要人逐一被处流放罪。

如此一来，对张邦昌当然也不能另眼相待。

——将张邦昌安置潭州（湖南省）。

皇帝被迫做这个决定。安置实际上等于是流放。

不久，宰相李纲兼任御营使，成为兼管政治和军事的最高负责人。这个不知妥协的强硬派掌握实权之后，就打出一种精神振兴政策来。

——国家刑政以对僭逆及伪命之徒行断然措置为最高原则。无此，宋之国家将无以立足。

这个目的当然在于肃清媾和派。

未几，使者奉命前往潭州，对被安置在该地的张邦昌传达“赐死”旨意。

“吾命休矣。”

张邦昌仰天服下毒药。

金因此而得到再度派大军南下的口实。

张邦昌应该是在金的保护之下统治河南百姓的人，而宋的残存政权却肆

意将之杀害。不对宋加以惩处，金国的权威岂不扫地？

此次以派遣军队的目的，在于对杀害金国藩屏之大楚皇帝的凶徒兴问罪之师。

——将在辽东的旧宋二废帝及其家族家臣，移至更偏僻之地。

金以此对天下宣言。

金军以排山倒海之势南下。

高宗气得直发抖。

李纲是精忠而绝对无私的人——这一点高宗知道得很清楚。正因为如此，高宗无法对李纲正面发怒。

对李纲所主张的事，没有一个人能表示反对。那是一种理想论，实际上，李纲正是个理想主义者。

现实与理想相距甚远，而李纲根本不想正眼面对现实。

高宗的父亲（徽宗）、母亲（韦妃）和妻子（邢氏）都被带到金国。由于李纲害死张邦昌，金国现在要将旧宋俘虏群移到更偏北之处。

听说那是酷寒之地。

杀害金所拥立的张邦昌，一定会受到报复，这是任何人都想象得到的。

（如果是你的父母亲、妻子或兄弟以俘虏身份在金国，你做得出同样的事情吗？）高宗真想如此问李纲。

高宗当时以使节身份在国外，他的妻子邢氏则留在开封，因而以亲王妃身份被拉走。

除了父母亲和妻子被移至僻地受苦以外，河南住民也因金国大军南下而再受生灵涂炭之苦。高宗政权也面临危急存亡之深渊。

“现在必须避难于东南之地，绝不可留在此地。”

宰相汪伯彦如此进言。这个人因于任相州知事时，曾经将康王时代的高宗由磁州迎接至相州而晋升为宰相。

东南之地指江南而言。

“不可如此。”做此发言的又是李纲，“晋因受夷狄之攻打而迁都东南之地金陵，结果从此未能返回中原。宋、齐、梁、陈等南朝素以复归中原为职志，却未有一个王朝如愿以偿。倘若以避乱为目的，应该前往西才对。唐玄宗避乱于西方蜀地，结果得以光复中原。当然最好是不要迁都。留在中原，由陛下亲征，大宋士民不知将因此而何等奋起。微臣出身东南，私情而论应该欢迎陛下南迁，但这不是论私情的时候。”

自己主张的事情一定会被接受——他有这个自信。但出乎意料的，他听到的是高宗如下的话：“不行！朕要立刻迁移东南之地！”

此刻的高宗真想对李纲吼出一句：你有资格谈私情吗！？

父母亲、妻子和兄弟被带到金国是他的私情。李纲对这一点有表示过任何关怀吗！？ “东南之地……”

李纲想再度展开辩论而语塞。高宗的表情如此险恶，这是李纲从未见过的。

这副表情与其说是险恶，不如说是充满憎恶。

“你看不见眼前发生的事情，是不是！？”

高宗狠狠地道。这可以说是最重的叱责。

“金军宣言的是什么，你难道不知道吗！？……你要知道朕曾经原谅过张邦昌。守住皇祖皇宗陵域的是什么人！？是你守住的，还是被你杀害的张邦昌守住的！？”

高宗继续加予叱责。

李纲连头都不敢抬起来。

说来也够现实，高宗毫不保留地对李纲表露不快之意后，出现了许多弹劾李纲的人。

——以私意肆意杀死侍从。

第一个弹劾李纲的是侍御使张浚。李纲以肃正纲纪为由杀死侍从宋齐愈是真事。

——李纲既买马又募兵。

于非常时期买马募兵是当然的事情，现在连这也成为弹劾的理由。李纲遂被左迁为洞霄宫提举。道教宫观之提举（管理人）一职，向来是授予退休官僚的酬庸性质虚位。

极力主战、曾经发动主战派签名运动的陈东，这次上书请求皇帝亲征。此举无异火上添油，高宗怒不可遏，陈东因而被处死刑。连未就官职的欧阳澈都因主张亲征论而被杀。

这一年十月，高宗及其政权要人暂时先逃到扬州。

二四 / 以汉制汉

扬州是导致隋炀帝丧命的城市，因此，算来不是吉祥之地。

高宗的意图是：与金进行交涉以确保政权，并且索回被带走的皇族。他准备采取低姿态诉求，认为这样的交涉方式有成功的可能。

而在磁州挽留高宗的宗泽则对这样的政策甚为不满。以东京（开封）留守身份留在河南的他，认为除非对金显示武力，国家安全和索回皇族都是无可企求的事。

——要展开谈判，非有武力作为后盾不可。

这是宗泽的信念。实际上，他的想法一点没错。

看见对方示弱，金一定会摆出得寸进尺的态度；唯有示以强硬姿态，才能展开有利交涉。

“微臣不反对与金进行交涉。但逃了之后再展开交涉，一定会被对方看扁，交涉绝对不会成功。尚请皇上忍受一些苦，留在河南之地。”

高宗准备前往扬州时，除了李纲以外，宗泽也如此表示反对意见。但高宗并没有改变前往扬州这项预定计划。

“河南之地暂时交卿看管吧！”

高宗如此交代宗泽。

宗泽可谓善尽职责。

他对以“为大楚皇帝被杀兴问罪之师”为南下名目的金军周旋到底。

高宗避难扬州是建炎元年（1127）十月的事。他当然在该地过年。

宗泽屡次击退一波又一波的敌军攻势，坚守开封城。

——伏请皇上还京。

宗泽多次派遣使者，央请高宗返回京都。

皇帝要是返回北地，河南人民定然奋起，对金的抗战必定更加卖力。然而高宗始终无视宗泽的请求。

由于开封有宗泽负隅顽抗，金军因而较少集结在该地，而将兵分散在河南各地。换言之，开封已自然而然地成为一座孤城。

举例来说，离开封城没有多远的淮宁府，已被金军攻陷，知事何子韶全家人都遭杀害。

“皇上如果回去，等于自投罗网。而且能否到达京师还是个问题。”

黄潜善以及汪伯彦等大臣以此为由，反对高宗北归。他们是媾和派人士，与主战派的宗泽等人政见分歧。此外，他们更不乐意看到因皇帝北归而功绩全为宗泽所占——史书以此将黄、汪二人归类为坏人。

河南之所以得以维持，主要是依靠宗泽的指挥。然而宗泽却于建炎二年（1128）七月撒手人寰，东京留守之职由杜充接任。

杜充是个不成气候的人。

——酷而无谋。

史书以此记载，可见他非常欠缺思虑。因此，原本齐集在宗泽之下的众豪杰，全都离杜充而去。

在这个状态之下，当然无力抵御南下的金军。

扬州在长江北岸，攻陷徐州的金军乘势长驱直入该城，高宗只得乘坐小舟，狼狈地逃至对岸的镇江。

金军放火烧毁扬州城。

由于金兵在后面穷追不舍，败走的宋军，甚至在途中有丢失皇祖皇宗牌位的丑态。

高宗没命地逃窜到杭州。

高宗以重建政权、重振人心以使全国国民团结一致为目的，发布恩赦令。他赦免所有的罪犯，也释放遭左迁、流放的人。

只有一个人例外：主战派的精神领袖李纲并未被赦免。

“与金国展开谈判时，如果李纲已被赦免，会对我国不利……必要时，甚至应该考虑采取非常措置。”

黄潜善最后一句话是压低声音说的。有必要时献出李纲的首级以讨好金——这是他的想法。

虽然金兵的南下作战势如怒涛，但由于战线过长，已受到游击队的袭击和一般民众的反抗。各地的抵抗行动较预期中激烈许多。

金军的战略是：以一气呵成之势发动攻击，使宋战斗意志全消，以后的事到时候再说。因此，可说是无甚计划性的行动。

金军用强硬的攻击战法，到建炎四年正月时攻陷了明州。高宗不得已，只有逃到海上，遁走至温州。此际，金兵船队追击三百里之远，但由于不习惯水上活动，只得放弃追击，中途折返。

金军似乎因为两度轻易渡过黄河作战而低估了宋朝的抵抗力。实际上，

金军已在一些地方遭遇强烈反抗而损兵折将。南京的广德州是最好的例子，金兵在此六战皆败北，将军王权以及四十余名高级军官全数被俘。

广德之战的宋军指挥官不是别人，正是岳飞。好不容易把高宗赶到海上，却在南京附近陷入苦战，如此一来，金军有战线被切断之虞。此外，在长江河岸的镇江，宋朝将军韩世忠也猛烈迎击金军，以八千兵力抵挡十万金军达四十八日之久，他的表现确实可圈可点。

这时候的宋朝军队，在体质上好像迥异于以往。

毋需赘言，宋是军阀赵匡胤创建的王朝，正因为如此，所以对军队的军阀化甚为提防。而要防止军阀化，最好的方法是使军队与统帅没有紧密的关系。

宋原则上采取任命文官为军司令的方法，甚至还有任命宦官为司令官的情事，方腊之乱以及对辽作战之际任命宦官童贯为统帅，就是最典型的例子。

但是针对金军南下，宋朝廷采取的是“招募勤王义军”的方法。

义军当然是出面招募者的直属部下，这蕴藏着军阀化的危机；不过由于指挥官和兵卒有命运共同体的感觉，所以打起仗来当然能够拼命。过去的战争，士兵持的是“这是上面的人打的仗”的心理；而现在，他们持的则是“这是为我们自己而战”的态度。

（宋军不堪一击。）

金国这个先入为主的观念于此被推翻。

将本营设在燕京的金太宗，在此召开重臣会议。

“我们无敌金军在广德连战连败，是何原因？”

太宗垂问重臣们。

没有一个人立即回答。

“是不是我军过于脆弱？”

太宗再度问道。

“回皇上的话，是宋朝新募之兵实在顽强。”

一名大臣回答。

“以前的兵脆弱而新募的兵却顽强，为何有这等事情？”

“将领的素质也比以前优秀……这是来自前线的报告。”

“将领的素质……”

这么说，金军过去之所以轻易战胜宋军，是因为对方将领素质很差的缘故了。

“以前，宋军将领的素质确实很差。打败童贯等人而认为比宋强，这是我们的估计错误。”

“你的意思是说，宋军的结构已有所变化？”

“这也是一个原因。而且，在黄河以南之地交战，势必会成为水战，这对我们大大不利。敌军针对我们的弱点订定作战方式，所以我们难免要吃亏。”

“可是，我们的损失未免过大。鼠窜的敌人逃到我们最感棘手的海上，怎么追也追不到。我们负担不起太大的损失啊！”

金太宗脑子里想的是女真族的人口问题。

“我们是否应该考虑撤退问题？”

大臣反问道。撤退当然指退至黄河以北之地而言。

“撤退不等于放弃淮南之富吗！？”

太宗抿起嘴唇来。

唐以来的中国，国家岁入的主要部分依赖淮南地区。

“不能放弃！绝对不能放弃！”

太宗把自己提出的假设由自己强力否定。

如今，离太祖阿骨打建国已有十五年，狩猎之民女真族也有了以金王朝经营国家的强烈意识。

为了使金这个国家成立，必须从南方接受粮食、盐以及其他物资的补给，才能算是十全十美。如果想使它具备理想的国家形态，这是必要条件。

宋的抵抗比预期顽强许多。这该如何是好？

金想要获得淮南之富，成为够水平的国家，有许多方法可以考虑。第一个考虑的方法是，使宋彻底毁灭，以得淮南。

现在这个计划归于失败。

金进兵至浙江，企图将高宗追至海上，使之灭亡。但对不善于打水战的金军而言，这样的作战方法根本就有问题。金军退兵时，几乎被韩世忠断了退路，险些全军覆没。

“穷寇莫追，不能低估宋朝新军的力量。”

金太宗如此训示部下。

过去的宋军统帅，不是进士出身的精英文官就是宦官。但南宋初期的统帅则以从军队内抬头的人居多。金太宗说的“宋朝新军”，当然指由这些统帅率领的军队而言。

几乎切断深入浙江的金军之退路的韩世忠，是贫穷农家出身的人，曾经在官库从事搬运工作。应募进入军队的他，以统率力优异而逐渐抬头，因而受部下的推举，就统帅之位。

在广德大破金军的岳飞，也是出身农家，于康王时代的高宗人在相州时投入军队。同样是农民出身，岳飞却颇有学问，读书甚勤，更是个杰出的书法家。如果不是国家危急存亡之秋，他们这个阶层的人是不可能发迹的。

过去的宋军由既无军事知识也不懂将兵心理的人指挥，因此，脆弱是理所当然的事。

除了岳飞和韩世忠外，还有一个叫张俊的将军。这个人与其说是下层阶级出身，毋宁是盗贼出身的猛将。比起岳飞军，张俊之军的素质极差，但打起仗来却无比凶猛。

对这样的“新宋军”，连以神勇驰名的金军都感到畏惧。

“汉人常说‘以夷制夷’，我们不妨参照这个手法，也就是说，以汉制汉。”

太宗在群臣会议席上说出自己的意见。实际上这不是意见，而是已经决定的事。

徽宗时代的宋，为了要攻打契丹族之辽，曾经缔结“海上之盟”，利用女真族之金。这是中国古典的“以夷制夷”手法，“夷”当然是指异民族而言。

金太宗这是逆用这个手法。

实际上，这个手法他是在立张邦昌之“楚”为傀儡国家时就想到的。

张邦昌的楚之所以归于失败，原因除了他对宋忠心耿耿之外，附近的应天府有拥数万军队的高宗在也是主因。

南宋王朝现在已移到遥远的浙江杭州。

金太宗决定以一个名叫刘豫的汉人官僚做第二个张邦昌。

刘豫曾经出仕宋朝，担任过济南府（今山东省济南市）知事，却于建炎二年（1228）受到金军攻打时降伏。进士出身的这个人，算是一时精英。

金抬出这个刘豫，使他成为皇帝，以“齐”为国号。他被授予黄河以南至山东、陕西的国土。这片国土，他是名副其实被“授予”，完全不是靠自己的实力取得的。这是明显的傀儡国家。

金太宗抬出齐皇帝刘豫，是希望能用他摧毁杭州的南京政权。

金国有金国的苦衷。

对南方之宋的对策，自然是金王朝最大的课题。

进兵至浙江后，金王朝才知道武力不能解决一切。

谈判——有时候迹近胁迫的方式——是最理想的形态，“以汉制汉”的方针也由金太宗决定。

太宗的侄子（太祖长子）宗翰和太宗的堂弟挞懒这两个人，是金国朝廷中参与最重要机密的重臣。

虽然有血脉关系，但是同为国家两大长老，自然会有对立关系产生。

对于以刘豫为齐国皇帝、使他担纲对南宋政策这一案，挞懒并没有反对。

但立刘豫为傀儡这个方针，宗翰的态度相当积极，这使挞懒耿耿于怀。

原本不但没有反对，甚至表示赞成，但傀儡政策一旦成功时，这个功劳将全归积极促成的宗翰。挞懒发觉到这一点，就开始对刘豫有所排斥。

“有更好的方法，我们不尽然要利用刘豫，微臣另有妙计。”

挞懒悄悄地向太宗进言道。

二五／秦桧登场

“另外有更好的方法……”

金太宗望着堂弟挞懒的脸问道。

“是的。以刘豫为皇帝，使他搅翻宋，这个方法固然不错；但刘豫和张邦昌一样是宋朝旧臣，他对宋朝朝廷的影响力毕竟有限。与其如此，不如把人直接送进宋朝朝廷，较为有效。”

挞懒回答。

“把人直接送进……？你的意思是要派遣使节吗？”

“不，不是这样。”挞懒缓缓地摇头道，“带到辽东的宋朝要人为数不少。我们从那批人里头挑出一个对我们有用的人，让他到杭州去。”

“你的意思是，要把俘虏送还？”

“不是采取送还这个方法。这会让对方知道这个人是听命于我们的。”

“那要用什么方法送进去？”

“我们要让他演出一幕脱逃戏……”

“哦……这个方法很好！”

太宗大大点头道。

“我们假装他于脱逃之际，曾经杀害过数名卫兵，这样，宋朝朝廷一定会更加相信这个人。”

“你心目中是不是已有理想人选？”

“有一个人物，人人知道他对宋朝忠心耿耿。宋朝朝廷一定相信这个人绝对不会受金国的指使。”

“是什么人？”

“这个人名字叫做秦桧。”

“哦，是那个人……”

金太宗记得秦桧这个人。

开封沦陷而金国准备立傀儡皇帝张邦昌时，对这件事情表示猛烈反对的，就是秦桧。

那是人们慑于占领军淫威、无人敢正面对金国所做的事情表示反对的时期。而秦桧却致书金军，表达如下的意见：——绝不可有立异姓（皇族赵氏以外的人）之事。何况张邦昌于先帝（徽宗）时代，因乱政而未得人心。因此，立帝非以宋之皇族为对象不可。

身为占领军的金国，对秦桧的这项言论极为愤慨，因而将他逮捕，连同皇族一行人一并送到北方。

原本以他的地位并不足以被带到北方，之所以落到这个地步，完全是因为他明显表示对宋朝的忠诚心，因而惹怒金国。

（秦桧真可怜，只因为表示那样的意见，所以被带到北地去受罪。他明知道会有这样的下场，却依然这么做，真是个有骨气的人……）移至杭州的宋朝朝廷中，如此称赞秦桧的人为数不少。

“微臣认为同时利用刘豫和秦桧，让他们互相竞争，才是最妥善的方法。”

挞懒提议的是以双轨方式进行对南宋的策略方案。

“秦桧本人的意向如何？”太宗问道。

“秦桧经常以幕僚身份，随侍在微臣身边，无日不与臣谈论天下人民之事。唯有北方与南方保持安定关系，天下始能太平，人民也得以过幸福生活，在这一点上，我们的意见完全一致。由于南方物产丰富，因此，为了要使北方与南方保持均衡，南方致赠北方岁币，应该是打开当下问题的唯一方策。这一点，秦桧也认为正确。”

“你的意思是，将比照往年宋对辽所采取的同样方策？”

“是的。实际上，这个方策并不是由宋首创，历史上不乏前例。”

“据说，杭州主张强硬论的人甚多……”

“唱高调的人确实为数不少。但宋朝皇帝被追到海上时，强硬论者有过任何表现吗？倘若秦桧在杭州朝廷，他一定会毫不容情地指责这一点吧？主张以强硬态度对付金的人，相信会无言以对。”

“但是，韩世忠以及岳飞等将军，颇有实绩。”

“我们期待于秦桧的，就是让那些将军乖乖听话。这一点，他一定做得到。”

挞懒以充满自信的口吻推举秦桧。

“那就让他试试看吧！”

送还秦桧，使之负责对南宋工作之事，遂获得了太宗认可。

如挞懒所进言，秦桧采取的是脱逃的方式。

被带到北方时，秦桧与妻子王氏同行，脱逃南归时，夫妻也是形影不离。

秦桧系江苏江宁（今南京）出身的才俊。他于二十五岁时进士及第，为哲宗时期的宰相王珪所器重，成为他的女婿，前途颇受瞩目。

靖康之难发生时，三十七岁的秦桧位居御史中丞。御史台长官是御史大夫，中丞只是次官。他的地位没有高到被金带到北方的程度，但由于反对拥立张邦昌而被逮捕带走。此事已如前述。

秦桧脱逃回到杭州，是建炎四年（1130）十月之事。正是金进兵至浙江却因退路几乎被断而仓皇撤退北方的这一年。

“微臣在燕京杀死卫兵，冒死脱逃回来。现在能活着进入大宋朝廷，微臣因此喜极而涕。”

秦桧在高宗面前流泪奏道。

他被带到北地是众所周知的事。在场的廷臣也不由得洒一把同情泪。

“父皇是否无恙？皇兄呢？……还有，皇后如何？”

高宗急急探问被带至北地的家族讯息。

秦桧一边落泪，一边报告皇族的近况。

高宗多次向金派遣“通问使”，企图得到二帝以及皇族重臣的消息，但始终未得结果。

没有一个通问使能会晤到二帝，一些使者甚至被扣留在北方而回不来。

秦桧带回来的，是靖康之难发生以来高宗第一次得到的消息。除了家族的消息以外，金国的情形也因秦桧的报告而得以详知。

高宗对秦桧极为信任。秦桧起先持的是谨慎的态度，绝不主动申述有关对金政策的意见，只有在被垂询时，就被垂询的事项以谨慎的态度回答。

秦桧在杭州南宋朝廷受到信任、进而被重用后，自然地就成为一些人嫉妒的对象。宫廷原本就是围绕皇帝、人人以争宠为目的而展开暗斗的场所。

“秦桧说的话好像很矛盾，他说脱逃回来，可是燕京到杭州有两千余里路，这么远的路程，他真的有本事不靠任何支援，一路平安地逃回来吗？”

“你的意思是说，秦桧他是金国的密使……？”

“除此以外，还有什么解释呢？你难道感觉不到其中有蹊跷吗？”

“他说的是夺船走水路到越州……”

“在抵达海岸之前，全都是金国的占领地，那样的地区能轻易通过吗？更何况，据他说，他杀了卫士。在这个情形之下，他一定成为通缉要犯才对……”

“说的也是。通缉要犯能逃这么远的路，简直是匪夷所思。”

朝廷中确实有不少人以有色眼光看待秦桧。这当然是因秦桧的晋升快速而心存妒忌。秦桧于回到杭州朝廷的隔月，就被起用为礼部尚书。

当然也有为秦桧辩护的人。

这批人认为，脱逃方法之所以被指为有疑问，是因为过去被带到北地的人，没有一个成功地脱逃回来。

“过去没有一个人成功地脱逃，并不表示这是绝对不可能的事，而是他们没有这个勇气。如果是和秦桧一样有勇气，连卫兵都敢杀，绝非不可能。秦桧是个有勇气的人。”

“怀疑平安无事地通过敌人占领区是不可能的事！？秦桧的确通过了敌人占领地。你们要知道，那个地区的住民都是宋朝旧民，心向宋朝。他们绝不会为了赏金而将从金营逃出的秦桧扭送金国官方。秦桧是在住民

厚意的守护之下通过敌地的。”

“有人怀疑秦桧是金国派来的奸细，这是一派胡言。如果说，金国派什么任务要秦桧进行，照理会把他的妻子扣留为人质才对。事实上，秦桧是和妻子一起脱逃的。这一点可以证明秦桧绝不是金国派来的奸细。”

“他们是因为对秦桧眼红，所以才如此毁谤他。”

“秦桧是冒死脱逃、以报效国家为目的回来的忠义之士。对这样的人如此中伤，这批人实在够卑鄙。”

“说的也是。秦桧当初为何被带到北地，这个经过是人人皆知的。”

对秦桧的评价，当时就分为两派。

在中国历史上，秦桧被视为卖国奴的代表人物。

但有时候也有人为他辩护。辩护的理由是：他是现实主义者，所作所为完全针对当时的现实，采取最妥善的方法。

只知道采取强硬的态度，有时候确实反而会有损国益。当国家需要妥协、让步或接受屈辱性条件时，甘于接受毁谤而成为国家负责人，是有大勇才能做到的。

这是称赞秦桧之人的理论根据。

但是问题在于：当岳飞等人正对金军展开有利之战时，秦桧却刻意地抑制他们。以南宋的战力和当时将领的能力看来，有做如此让步的必要吗？

由于岳飞的力战，南宋一度有过可能实现收复中原之愿望的时期。这样的岳飞，不但从战线被叫回，还被朝廷加罪。就这一点而言，秦桧还是个问题人物。

秦桧回杭州的翌年，朝廷改元。

新年号是绍兴。

绍兴元年（1131）高宗率领百官向北方行遥拜之礼。北方是二帝所在

地。

“不接受贺年之仪。”

高宗道。

三月，秦桧晋升为参知政事。这是宰相职。

南宋最大的难题是对金政策。而群臣中，最通晓金国内情的是秦桧。因此，起用秦桧为宰相当然不会有问题。

然而，这时候的秦桧，想法已和挞懒相同。

黄河以北之地，归金支配。

河南、淮北之地，为刘豫之齐的版图。

淮南以南之地，则由南宋保有。

倘若能守住这个原则，则天下再也不会有战争，人民得以安居乐业——这是秦桧的想法。

但此一原则中的“刘豫之齐国”，明明是金国的傀儡，实际上等于是金国。

不用多说，南宋内部当然有人强烈反对在这个原则之下的政治。

秦桧于八月更晋升为尚书右仆射兼知枢密院事。

他已名副其实地居于国政中枢地位。

秦桧由于有高宗的信任作为后盾，因而企图用积极态度推动他的政策。为了要以一意孤行的方式推动政治，非结成自己的派阀不可。秦桧身边开始有一群党徒。而秦桧一党在政见之外，更产生了复杂的人际问题。

秦桧在成为宰相的翌年就垮台。

他是因为被殿中侍御史黄龟年弹劾而垮台的。弹劾内容有如下几点：
——只着力于与金国之媾和。

——阻止恢复国力之大事业。

——结成派阀，专权营私。

高宗之所以不得不接纳黄龟年的弹劾建议，解除秦桧之宰相职，使他转到地方供职，原因应该在于秦桧树敌过多。

虽然如此，高宗心中好像依旧信赖秦桧。

秦桧被罢免后，南宋与金国的战争变得更为炽烈。

宰相们无法采取基于现实观点的政策。因为高宗念念不忘在北地的双亲和妻子，与时而提起有可能使他和家人重逢的秦桧。

秦桧于六年后，再度被起用为宰相。

所谓的秦桧时代，指的是经过长期蛰伏而东山再起后的时期而言。高宗似乎仍然视秦桧为最后的一张王牌。

秦桧再度登场是绍兴八年（1138），而刘豫之齐已于前年被消灭。

刘豫好像比张邦昌更差劲。张邦昌有过保护宋朝皇陵之事，始终以身为宋臣的节义为重；与之相反，刘豫甚至做出将自己祖先的牌位置于开封的宋朝宫殿太庙之事。史书记载，此日曾经飓风猛吹，旌旗被卷走，各处屋瓦全都震动不已。

刘豫又到处开挖开封近郊的坟墓，私占珍贵财宝，并且对住民课以重税，因而颇受恶评。然而他却丝毫没有推动金国期待他进行的对南宋工作。

起先，南宋还对刘豫之齐保持客气的态度，到绍兴四年（1134）则正式公布非难刘豫之罪孽的诏书。

对刘豫而言，更不幸的是，意图拿他作为对南宋工作之棋子的宗翰已经垮台并且死亡，刘豫便失去了后盾。

金太宗原本期待由刘豫和秦桧双管齐下，但刘豫风评实在太差，于是决定将刘豫之齐取消。

在这之后，金国所能期待的只剩秦桧的表现。

岳飞、韩世忠、张俊等南宋将领，极尽对抗金国之能事，但并未获得决定性胜利，这是因为战场过于广阔的缘故。

南宋固不待言，连逐渐文明的金国，都因交战而到了筋疲力尽的地步。秦桧再度登场的条件，至此一应俱全。

二六 / 精忠岳飞

宋自建国以来，素以防止军阀化为国策。结果，由于这个方针过于彻底，军队因而弱质化，以至于不但未能打赢辽，更被金穷追猛打的逃至南方。从此以后，军队又见强化，但军阀化的倾向也随之转为浓厚。

军阀内部也有许多矛盾存在。举例来说，盗贼出身的张俊，始终与学养丰富、富有人情味、甚受士兵拥戴的岳飞不睦。

除了军阀间的不和之外，更有文官对武官的嫉妒。

“那班家伙，凭恃武力，未免过于嚣张。”

这是文官们的说辞。

秦桧就是在这样的时期，以文官领袖身份再度登场的。

南宋绍兴七年（1137）以金年号来说是天会十五年。金于这一年的十一月，废了傀儡国家齐。齐国皇帝刘豫的后台是金国将军完颜宗翰，宗翰乃太祖阿骨打的侄子，是襄助太祖打天下的建国元勋。

这个宗翰已在前年去世。生前，他以都元帅身份掌握金国之军队指挥权，并且高居形同副皇帝的国论勃极烈之位。由于他权倾一时，因而为皇族不平分子所憎恨。

太祖亡后，由其弟太宗继承帝位，作为交换条件的是，立太祖嫡孙完颜亶为其后继者。下这个决定的是宗翰以及宗幹（太祖之庶长子）。太宗本身也有许多儿子，他们对这项决定甚为不满是当然之事。但由于宗翰和宗幹都是建国元勋，而且手握军权，因此无人敢公开表示反对。

但是太宗死后，权力结构大大改变了。完颜亶已照原来的预定即位，成为以熙宗为号的皇帝，但由于宗翰的权力变得过于强大，熙宗因而命他滞留在会宁府（今黑龙江省），使他就中央政府的要职。

至此，宗翰等于获授名誉职而被剥夺兵马大权。他因此在闷闷不乐中死去。

宗翰死后，以他为后援的齐国刘豫，地位当然岌岌可危。与南宋的交战是金国国力的极大负担。除了兵戎相见以外，金国对南宋采取的策略是，宗翰操纵傀儡皇帝刘豫，另一名有力者挞懒则企图利用秦桧。金国对南宋工作原本准备走这两条途径，但由于宗翰事实上的垮台和随后而至的死亡，刘豫已失去了支持者。傀儡国家遂被取消，刘豫被移至临潢府（今内蒙古），受封为曹王——他已由皇帝被降格为王了。

金国对南宋的工作，利用秦桧成为唯一途径。

这摆明了不再利用傀儡国家，直接与南宋展开交涉。负责推动这项政策的，当然是挞懒。

“北方归北方，南方归南方……”

这是挞懒的口头禅。

秦桧在南宋朝廷也常说同样的话。

“南方归南方，北方归北方。主战论者和武将们倡言收复失地，但他们有这个能力吗？交战这么多年，不是始终在一进一退的状态之下吗？事实上，连收复京师之事都还没有实现。”

秦桧以主战论完全忽略现实的论调向高宗力说。

“太上皇何等归国心切……”

听到秦桧说这句话时，高宗已是泪欲夺眶的了。最近得到的消息是，父亲徽宗已在北边五国城去世。

但哥哥钦宗、生母韦氏以及妻子邢氏都还健在。

（哥哥回来就令人伤脑筋……）

这是高宗的真实心声。照道理说，到时候非把皇位归还给他不可。这的确是令人伤脑筋的一件事情。

“母后和皇后……还有皇兄……，不知他们多么的盼望南归……”

高宗有些别扭地说出这句话。

秦桧察觉到这一点。

“皇太后和皇后绝不能企图以武力夺回。倘若我军深入金国领地，反而会危及她们的生命。当然，我国也没有这个能力的……”

秦桧故意绝口不提钦宗之事。

“果真如你所说，非靠交涉不能达到目的吗？”

高宗压低声音问道。

“此外还有别的方法吗？”

秦桧反问道。

高宗无力地摇了摇头。

南宋遂以媾和为国策。

一方面，时机也非常恰当。挞懒在金国的发言权已变得极为强大。他主张将傀儡国家齐的领土给予南宋，以促进媾和。

“什么！？将齐之旧领给予宋朝！？我们金军什么时候尝了大败仗！？我们从来没有接到非将领土送给敌人不可的战败报告呀！”

金国主战派当然对此表示激烈反对。

“齐国过去是怎样一个国家，你们不知道吗？”

挞懒耐着性子，对反对派进行说服工作。

“齐国过去是我们的傀儡。”

“你说的一点没错。所以我说，齐国领土是我国的领土。现在该你听清楚我说的话。我的意图在于使宋成为过去的齐。”

“什么……！？你要把宋……！？”

“没错。我要把宋变成为我们金国的傀儡国家。只要我们高兴就可以把齐国废掉，我们把宋也变成这样的国家。”

“宋有可能成为第二个齐国吗？”

“这要看我们是否肯努力。可是，不先答应给予齐国旧领，对方是不会上钩的。”

“如果能那样，那不是太好吗？”

“北方归北方，南方归南方……停止交战后，我们的日子不是会很好过吗？如同过去辽因宋之岁币而繁荣，金不是会因此成为更富强的国家吗？”

挞懒的主张确实富有吸引力。

战况并非对金国较有利。

南宋将军非常善战，其中尤以岳飞的军队特别精锐。南宋并非只有金国这个敌人，还有国内各地乱贼必须平定。讨灭盘踞江西之地以彭友为首领的贼寇时，高宗将御笔亲书“精忠岳飞”四个字的旗子授予岳飞。

攻略齐国重要据点襄阳并平定湖北的，也是岳飞。南宋朝廷为了表扬其功勋，任命他为清远军节度使。虽然当时的节度使只是名誉衔，但是才三十出头的岳飞被任命为节度使，可是破例的大事。

岳飞颇为意气昂扬。

朝廷就在这个时候提倡媾和论。

“此时岂可提倡媾和！？朝廷要是肯拨给兵员，我一定有把握收复京师的！”

岳飞在前线听到朝廷的动向时，咬牙切齿地说了这些话。

现在，秦桧成为宰相，并且与金进行媾和事宜。他的心腹王伦以使节身份被派赴金国，金国则以张通古为江南诏谕使，前往南宋，声明准备归还河南及陕西——即齐之旧领。

对这项和议，南宋朝廷正反两方呈强烈对立。反对媾和论者指责的是：“金企图将宋成为第二个齐。”

这一派人马的根据是，金国使节使用的头衔不是宋的国号而是江南的地名，更何况用的是“诏谕”这两个表示上对下之心态的字眼。

而秦桧却弹压反对媾和论者，以强硬态度推动自己的主张。他对媾和可说是非常的执著。

媾和工作很快就撞上暗礁。因为与秦桧一脉相连的挞懒突然垮台了。金国内部当然也有媾和派和主战派。

原来，主战派的宗弼（太祖第四子）将挞懒弹劾了。弹劾的理由是，与南宋勾结，割让领土。实际上，主使者是在宗弼背后的兄长宗幹。这是皇族内部权力斗争的一环。

挞懒以“通敌”及“割让领土”之罪名被处刑。

秦桧失去了交涉的对象，但他并没有因此而放弃媾和工作。

对金国内情了如指掌的他，知道挞懒处刑的真正原因并不在于媾和、主战两论的对立，而只是权力斗争的结果。

“事实并不是金国媾和论者挫败，不过是挞懒败在宗幹手下罢了。宗幹不是反对媾和的人。”

秦桧对高宗做了如此的说明。

尽管并非嫡出，宗幹是太祖长子，对汉化极为热心。

“宗幹不是不明事理的人，以他作为交涉对象，说不定比挞懒更容易。因为他确实掌握着金国朝廷。”

秦桧并没有因挫折而灰心，继续推动媾和的工作。

绍兴十年（1140）五月，金国派大军南下。统帅是主战派先锋宗弼。这是十二万大军。

岳飞屡屡前赴各地击败这支金军。在一个叫朱仙镇的地方，他更是获得压倒性的胜利，使得宗弼没命地逃回开封城。

“我渡海起兵，从来没有吃过一次败仗。这次却败得如此凄惨。莫非这是天意！？”

典型武将宗弼，大哭大吼地说了这些话。

据传，岳飞在朱仙镇是以五百击破金国十万军。虽然这是传说，不过以寡击众却是事实。

相较于其他军阀，岳飞是很有教养的人，其军队更是以纪律良好著称，被人们以“岳家军”称之。受敌人畏惧、被百姓爱戴的岳家军，之所以屡屡大破金军，是因为获得百姓协力的缘故。

朱仙镇之役，金国将军王镇、崔庆、韩常等人率领部下归降。岳飞当然大为高兴，因而召集部将痛饮，连连干杯时还高喊：“直捣黄龙府！”

黄龙府乃辽东开元城的所在地，是金国重要根据地之一。岳家军不但要收复失地，还准备攻入敌阵，消灭金国，意气昂扬的程度可想而知。

不久，岳飞着手整军，准备攻打逃入开封的宗弼。

听到这个讯息时，秦桧蹙着眉头道：“千万不能让岳飞如此做。这无疑是砸锅的行为。”

金国上层的意见倾向媾和——秦桧透过来自各方面的情报知道这一点。虽然两国还在交战，但媾和的时机已经成熟，他深信这一点。

南宋军获胜会使媾和条件有利，所以应该欢迎才对。但如果南宋军连连奏捷，这也不好。秦桧将两国战力比较后认为，金国依然略胜一筹。

南宋军连战连胜，而岳飞将军得意忘形地直捣敌国内部，这有可能引起金国的激烈反弹。好不容易培养出来的媾和气氛，很有可能因此功亏一篑。

“除非命令岳家军后退，不然，与金之媾和绝对没有指望。先皇灵柩以及太后、皇后也因此而永无归期。我们可以让这样的事情发生吗？”

秦桧提出的方案是，由高宗以敕命下令岳家军后退。

“好，朕就发下敕命吧！”

一提到母亲和妻子，高宗就变得六神无主。阻碍自己与母亲和妻子重逢的人，无论如何都非铲除不可。

“请皇上赐给金牌。”

“可以。”

传达敕命时使用漆金文字，被认为是最重要的命令。这叫做金牌。违背这样的命令，会被处以叛逆罪。

——虽然敕命重如山，但这样的好机会绝不能坐失。

秦桧早就料到岳飞会有这样的想法。所以，岳飞很有可能不会因一道金牌而立刻退兵。因此，秦桧央请高宗，以快马连续发出多道金牌。结果，一天内发出快马达十二次之多。

这是所谓的“日奉十二金牌”。在这个情形之下，岳飞当然无法挥军前进。

“十年之功，废于一日！”

岳飞再三向东方遥拜，流着悲愤的眼泪喊道。

岳飞不得已退兵后，因愤慨不已而辞职。这对秦桧来说是正中下怀之事。

对秦桧而言，操纵率直行事的武将并非难事。实际上，他在各方面已有所部署。

如前所述，宋朝的传统是由文官统御军队，但由于与金交战而军队归武将掌握。这无异于为军阀催生。许多文官对这一点颇为反感。秦桧在这批人的协助之下，着手消灭军阀。

换言之，这是将被数名武将私有化的军队，由朝廷——实际上是他自己——夺回。这也可以说是将地方军阀编入中央军。

如此一来，纵然是如岳飞这等有力的武将，也无法擅自动用军队，因而不可能妨碍媾和工作。

心思缜密的秦桧，为要使军阀解体，刻意酿成军阀间的不和。岳飞年仅三十就被任命为节度使时，其余军阀——韩世忠以及张俊等人——内心当然甚为不快。

他们因多年军功好不容易得到的爵位，后辈岳飞却轻易获得——这是他们感觉怅然的原因。

接着，秦桧邀请三名军阀到杭州。这三个人听到此次邀请为的是要论功行赏，就全都赶到。韩世忠和张俊被任命为枢密院使（与宰相同格），岳飞被任命枢密副使。这会儿，轮到受较差待遇的岳飞感觉不愉快了。

秦桧利用武将微妙的功名心，使军阀间产生不和，为达成军队中央化的目的铺路。

二七／屈辱的和议

听到岳飞即将攻打开封，金国统帅宗弼因而准备向北方撤退。正在这个时候，宗弼接到下面这个情报：——岳飞军正在撤退。

岳飞是日奉十二道金牌，在极端不甘心的状态下撤退的。

“我这是捡回了一条命。”

宗弼对左右幕僚如此说。

岳飞实在不甘心到极点。他决定辞官退隐鄂州（今湖北武昌）。但对他十分仰慕的部下，拒绝被解散或改编为中央军，他们依然以“岳家军”身份随侍在岳飞身边。

对秦桧而言，岳飞令他感觉芒刺在背。

反对媾和的人，有围绕在岳飞身边形成巨大势力之虞。岳飞是年轻而富

于魅力的人。偏偏媾和论有很大的弱点，被攻击时实在苦于辩解。

——这样的和议怎么能说是对等的呢！

南宋以二十五万两银和二十五万匹绢提供给金国作为条件，如此一来，岂不是成了属国对宗主国的岁贡吗？

对这样的攻击，秦桧等和议派作为反论的是：——对方因此而归还河南、陕西之地。

但由于挞懒已遭肃清，金食言不肯归还领土，战火因而再度点燃，善战的岳飞眼看即将攻入开封，却因日奉十二道金牌而被召回朝廷，因此，他本人和主战论者当然都极为不满。

“岳飞已经离职，却还在养兵。拥有私兵的人，其心可诛。”

秦桧再三以此煽动高宗。

——岳飞有叛意。

秦桧盼的是以此理由杀死岳飞，以达到扫荡反媾和势力的目的。

“岳飞乃精忠之士。”

高宗对岳飞的信任却没有因此而动摇。

“陛下，此际不压住主战论者，会发生怎样的后果，望请明察。陛下不能忘记金国握有最后王牌这一点啊！”

秦桧以嗫嚅似的声音道。

王牌指的是被金扣留的高宗之兄钦宗而言。

钦宗是宋朝皇帝，到现在还是货真价实的皇帝。因为钦宗是以皇帝身份被带到金国的，从来没有表示要让位给什么人。高宗是擅自以皇帝自称的，并非由钦宗受让帝位。也就是说，他的即位在法统上站不住脚。知道其弱点的金，多次亮出王牌表示：——有必要时，可以考虑在河南之地立钦宗……纵然是傀儡，钦宗要是复归河南之地，再怎么说也是真正的宋朝皇帝，届时高宗会成为僭称者。他不但无法招募勤王义军，更有

可能被视为谋反者而受到讨伐。结果，高宗政权只有崩溃一途。

（千万不可以让钦宗回归之事有发生的可能……）因此，每次举行和谈秘密会议时，南宋方面一定提出这个条件。

可怜的是钦宗。思乡心切的他，每天做的是南归之梦，而使他不能如愿以偿的，竟然是他就皇帝之位的弟弟。

南宋与金的和议一旦决裂，金很有可能打出钦宗这张王牌。如果金把钦宗送到开封，南宋的存在将受到威胁。

金之所以没有把钦宗送到开封，利用他为傀儡，是担心这个正统宋王朝有可能变为强力的反金势力。

与正统性受质疑、体质羸弱的南宋政权周旋——对金而言，这毋宁是较为轻松的事情。

“和议成立，陛下才得以安泰。因此，破坏和议之辈，对陛下而言，应该是不忠之臣，岂可以精忠相称呢？”

秦桧对着高宗缓缓摇头道。

“朕知道啦！”

高宗颔首道。岳飞以谋反理由被处刑之事，可以说就在这个瞬间决定了。

现在只剩如何对岳飞论罪的问题而已。最妥当的方法应该是内部告发，但“岳家军”是以岳飞之人格为中心、极为团结的集团，引诱内人告发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即使是团结心极强的“岳家军”，也不可能达到完璧的程度。人组成的集团因爱憎问题而有人际关系上的间隙，总是难免。虽然同为岳飞的部下，某些人却有相当深刻的感情对立现象。

岳飞部将之一的王俊，与同为岳飞军部将且为自己上司的张宪，在感情上对立已久，现在终于爆发了。

——张宪有谋反企图。

王俊因此做了这样的告发。

秦桧立刻策划将张宪的谋反与岳飞联结在一起。身为高级将领的张宪，与岳飞的关系当然非常密切。

奉宰相秦桧之命的何铸，对岳飞进行调查。

“将军有谋反嫌疑，我是奉命前来调查的。”

听到何铸说这句话时，岳飞突然用力撕破身上穿的衣服，并且转身过去。原来他的背上刺有“精忠报国”这四个黑字。

怎么查都查不出谋反证据的何铸，将此事向秦桧报告后，附带申述自己的意见道：“强敌金未灭，此际无故杀死一员大将，必因而大失士卒之心，应非社稷长久之计。”

对此，露着悻然表情的秦桧，只呢喃了一句：“上意岂可违拗。”

这名御史大夫对秦桧是完全言听计从的。虽然如此，他还是查不出任何证据，而前后达两个月之久的调查，确实是够苛酷的。

——岂可如此对待国家功臣！

——岳飞尽忠报国是无人不晓的事情！

——没有证据就是证明岳飞无辜！

许多人齐声谴责政府对岳飞的逮捕和调查。

秦桧对这样的人都一一加以痛击。就官职的人因而被罢免，对以岳飞无辜向政府提出控诉的建州一名刘姓市民更处以死刑。

将领韩世忠也表示不满。他以“你有证据吗？”之语诘问秦桧。对此，秦桧以尴尬的表情回答：“听说，岳飞和其子岳云有过以文书致张宪之事。只是这封文书还没有被发现。不过，他们起叛意是很有可能的。”

“听说……！？有可能……！？只凭这些，你就可以办人吗？”

韩世忠以此对秦桧怒喝。

同样为军方首领、盗贼出身的张俊，早已投靠和议派。而韩世忠则依然不放弃主战论。只是，部下已经被改编为中央军的他，目前并没有可以指挥的军队。这样的人，危险的程度当然没有部下不肯离去的岳飞高。这大概是韩世忠之所以没有遇害的原因吧？

韩世忠意图弹劾秦桧，却因此被左迁为醴泉观使这个闲职。他从此闭门谢绝会客。据说，一些人偶尔看见他骑着驴子到西湖之畔，手提酒壶彳亍的样子。他后来还活了十多年，但绝口不提往年的军功。

投靠和议派的张俊由于有蓄财之能，后来成为大富翁，包括族人在内都享受富贵荣华。

秦桧这等人，对处刑岳飞之事仍始终拿不定主意。即使在家里，他也为这件事情而眉头深锁。一天，他的妻子用火筷子在火炉中的灰上写了“捉虎易，纵虎难”这六个字。

“好！这句话说得一点没错！”

秦桧下定决心了。

常胜名将岳飞遂遭缢杀，其子岳云则被处斩。岳飞享年三十九岁，养子岳云则为二十三岁。

据说，岳飞被处刑的消息传至金国时，该国要人莫不欣喜雀跃，干杯互祝。

岳飞被处刑是绍兴十一年（1141）十一月的事。和议于同月成立。这是屈辱性和议，南宋以“臣”对金自称。以和议使节身份被派往金国的，正是当初奉命对岳飞进行调查、后来被更换的何铸。

翌年，金将徽宗、郑太后、邢皇后等人的遗骸以及韦氏送还南宋。郑太后系徽宗的正后，却非高宗的生母，高宗的妻子邢氏也在北地殁故，三具灵柩无声无息地抵达杭州。高宗生母韦氏则得以活着与儿子重逢。

最可怜的是钦宗。他的回国会使高宗为难，而金国也想把他留下作为最后为王牌。

——你回去后，请转告大家设法把我弄回去，千万不要辜负我的这个期待。

韦氏临归国前，钦宗流着眼泪向她恳求。

钦宗早已没有回国后重登帝位的念头。他只期盼依靠弟弟的好意，能活着重新踏上南方的土地。而他却连这小小的愿望都没能实现。

南宋固然困难重重，而金也正面临许多问题。原本过着狩猎生活的女真族社会，因膨胀而变质是当然的事情。

继承太祖之后的，不是太祖之子，而是弟弟太宗；太宗死后，继位的不是太宗之子，而是太祖之孙。这都是类似长老会议的组织推戴的结果。为首的嫡子不见得能成为继位者，这是女真族社会的老规矩。

不选择擅长指挥狩猎的人为首长，族民将无法生存；但由于首长是长老们所推荐的，所以不具备绝对性权威，重要事宜非与长老们商量不可。

金于推倒辽、压制宋而来到黄河流域后，第一次接触到中原的绝对专制君主体制。同样为最高统治者，中华帝国首长具备的是绝对性的权力，地位更是世袭制的。

太宗死后，太祖之孙熙宗在宗翰的辅佐之下就首长之位。对太宗而言，这是由侄子继位。然长老合议制这个老规矩在女真族社会中依旧根深蒂固。熙宗为了要成为中华之皇帝，非得和这个老规矩战斗不可。

与秦桧进行和议的挞懒之所以被肃清，就是这个缘故。熙宗逐一诛杀了皇族以及宗族——也就是一族中的有力者。他这么做，为的是想成为中国式的绝对专制君主。

熙宗很有可能是个虐待狂。此外，嗜酒如命的他，每次喝醉酒就杀死皇族重臣，甚至自己的皇后也包括在内。

居宰相职、拥立熙宗的完颜亮，是宗翰之子、熙宗的堂弟。他由于担心随时有被杀的可能，因而先下手为强，在杀死熙宗后自己就帝位。是为海陵王。

海陵王的作为较熙宗有过之而无不及。在他即位后约百日内杀死的人，有太宗之孙三十余人、宗翰系子孙三十余人以及以外的诸宗室五十余人。而且他把杀死的对象（绝大部分为亲族）的妻子一律纳入后宫，他因此被视为历史上难得一见的荒淫君主。

杀死皇族和宗室，为的是要确立皇帝独裁制。为了要推翻同族长老合议制这个旧体制，最好的方法是把参加合议的人员悉数杀掉。

海陵王以燕京（今北京）为首都。这样做也是以成为中华皇帝为目的。接着，他开始南征，金称此为“伐宋军”。

海陵王于正隆六年（1161）命令伐宋军出发，时间是在与南宋和议成立的二十年后。

一些史家视这次南征为海陵王的异常性格所致，但对以“中华帝国”为目标的他而言，这么做应该是无可避免的行动吧？

依据和议，南宋以二十五万两银及二十五万匹绢作为岁贡，致赠金国。此外，设置名为“榷场”的场所以进行南北交易。淮河之线约略为南宋与金的国界，数所榷场被设在这一带。

南宋向金购买的是皮货、人参及珍珠等物品，但这些都不是生活必需品。金向南宋购买的东西则有茶叶、药材、香料、食料等等，其中的茶叶是北方人非常需要的维生素之主要补给来源，输入的金额相当巨大。

金把由南宋拿到的岁贡，直接用以支付入超的款项；这还不够，因而必须以现银支付不足的部分。

中国必须南北成为一体，才能发挥作为一个有机体的机能。分裂为南北，不能谓为完整的中华帝国。汉、唐等中华帝国全盛期，是南北结合得甚为紧密的时代。

期盼成为中华帝国之主的海陵王，认为非合并南方不可，甚至以此为自己的使命。海陵王被描写成历史上的大坏蛋，实际上他却是醉心中华文明的人，具备极为浓厚的汉文化素养。

女真族的生活变得非常富裕，但这一方面也表示对南方物资的依赖度日渐增加。在海陵王时代，入超问题越来越深刻化，甚至已到得严厉限制茶叶之输入的程度。

——禁止七品官以下人员喝茶。

政府甚至公布依身份而规定的《禁茶令》。

奖励栽培茶树，更足以证明与南方的贸易摩擦何等严重。

——统合南北，建立真正的中华帝国。

这是海陵王的抱负。

二八／疯人海陵王

以统一南北为职志的海陵王，命人将作为目标的南宋首都杭州的山水、城市、宫殿等景色画在屏风上，上面更题以如下的自作之诗：万里车书合混同，

江南岂别有提封。

移兵百万西湖上，

立马吴山第一峰。

这首诗表面上是要仿效当年一统天下的秦始皇将各国互异的车轨和文字统一的往事。提封是授予官爵，这是皇帝才能做的事。全诗是表明不容南宋另外的政权继续存在于江南的决心。

就在海陵王兴伐宋大军的公元1161年，可怜的北宋末代皇帝钦宗，在北方五国城与世长辞。

海陵王对伐宋大军的期待甚高，国内的壮丁在这个目的之下被大量动员，部族中的契丹族尤其因此产生极大的动摇。战备作业当然使人民陷于疲惫；然而对此提出谏言的人，都被海陵王立即诛杀。

海陵王亲自率领大军南下。他在将燕京（今北京）作为实质上的国都后，大兴土木，着手修复以前的南宋国都开封（金称为南京）。为了南征，国都自然越靠近南方越方便。海陵王企图以开封为国都，使金王朝成为继北宋之后的中华帝国。因此，他绝对不容许南宋的存在。

“契丹族的动向似乎值得担忧……”

正面谏言会有被杀的危险，因此，海陵王近臣只有以独语似的话提醒君主注意。

“担忧……这有什么好担忧的本朝创建以来，有过像我这样优遇契丹族的皇帝吗？你们说说看！”

海陵王以充满自信的口吻道。

“是的。从来没有过比陛下更积极于起用契丹族的皇帝。”

近臣只有如此回答一途。事实确实如此。在海陵王之下，曾经有过阁僚之半数为契丹族的时期。

但这样的优遇并不是出自仁慈之心。女真族皇族对海陵王的地位是一大威胁，女真族重臣和将军都有拥立另外的皇族起而谋反的可能。就这一点而言，与金王朝不同系统的契丹族，绝不会让人有这个担忧。海陵王正是在这个心态之下重用契丹族的。契丹族人当然知道这一点，因此并没有特别感恩。这只是海陵王自己单方面认为对契丹族有所施恩。

请缓办征召壮丁入伍之事……

契丹族提出这个请愿时，海陵王大感讶异。不要说请求缓办征兵，深受海陵王优遇的契丹族，感激之余，该会踊跃主动志愿出征才对——持着这个想法的他，当然感到错愕。

“不行！”海陵王怒喝道,“你们岂可因得到恩宠而放肆起来!”

请愿被拒绝，契丹就起而叛乱。听到报告时，海陵王却不以为意道：“那只是他们之中的一部分人自我膨胀而已。”

对契丹族而言，所有的壮丁被征召为兵，是攸关全族生计的问题。居住在北方的契丹族，实际上为金王朝担任着防止漠北游牧民族南下的任务。游牧民族以弱肉强食为铁则，他们的信念是强者为善，弱者为恶。如果契丹族壮丁全被征召入伍，只剩下老弱妇孺之事被他们知道，北方游牧民族一定会毫不容情地袭击契丹族的。

这也形同对金国边境带来威胁。契丹族向来认为自己被女真族利用。被利用于防备来自北方的攻击的壮丁们，现在却被征召以攻打南方，而且政府一点没有对留下的老弱妇孺善加照顾的意思。

自信满满的海陵王，以弹压契丹族逃避征兵抗争为目的，派契丹族将军萧怀忠平乱。然而萧怀忠无力平定同族的叛乱，海陵王便毫不容情地杀

掉他。契丹族随即拥立往昔的本族王朝辽之皇族耶律氏的一名后裔。这已不是寻常的叛乱，而是独立战争。

“什么……!往昔皇朝的后裔……!就是因为让这种东西活着，所以才会成为祸根。把在国内的辽国耶律氏和宋国赵氏子孙全都杀掉！”

海陵王发疯似的说了这些话。下了这个命令后，他又道：“只要把男的杀掉，女的则一律放进后宫。让她们不能和外界接触就可以了。”

他好像认为不杀死女性，代表的是自己宅心仁厚。

因这个命令而被杀死的耶律氏、赵氏男子有一百三十多人。

“皇上是否存心使金王朝灭亡？皇上所为，一定会带来这个结果的。”

皇太后徒单氏以严厉的口吻如此谏言。

海陵王生母大氏并不是他父亲的正室。他父亲的正室是徒单氏。徒单氏对海陵王来说是“嫡母”，由于这层关系，所以她才敢以严厉的口吻提出谏言。

“什么……！？我存心使金国灭亡……！？把说这种话的女人杀掉！”

海陵王在杀死自己的嫡母后，将之烧成骨灰投入水里。一不做二不休，他更杀死了七十多个皇太后的侍女。

“现在还有什么人敢谴责朕……！？”

海陵王不管二七二十一，率领三十二总管军队南下。

发动叛乱的不是只有契丹族。一方面被征调从事战备、一方面又在连连增税之下难以喘息的人民，疲困已到极点。在这个状况之下，只要有领导者，他们就附和而起叛乱，这是当然的事。众多叛军在各地横行。大名府王九可以说是其中的代表，这个人纠合数万兵马，甚至做出占领城市割据之事。

再也没有人愿意将契丹族以外各地频传造反之事向海陵王报告。

“你在胡说什么！莫非你企图使军心动摇，所以如此造谣!立刻把这个家

伙处斩！”

如果报告而落此下场，岂不是划不来。因此，每个人都三缄其口，不作报告。

这个有些失常的皇帝，现在说要亲征。

“在这个皇帝底下，随时都有被杀的可能。”

“据说，有人因相貌让他看不顺眼就被杀掉。”

“我听到的是，有人皱一下眉头就被他说：‘你有什么不满既然心存不满，那就干脆死掉吧！’结果真的被投进水里。”

“在这种皇帝之下，老命必定不保。”

“谁愿意冤死在他手下呢？咱们不如逃吧！”

伐宋军南下时，一路上有许多人逃亡。小队长带领小队，大队长带领大队，大家成群结队地逃亡。这与其说是逃亡，不如说是离反，也是分道扬镳。

他们以堂皇的姿态离去。

也没有人将这样的事情向海陵王报告。

“我们要回东京（辽阳）拥立新天子……”

与远征军背道而驰、北归的“逃亡者”，沿路如此公开宣称。

东京留守是海陵王的堂弟完颜雍。被任命为据地留守的他，为了要平定各地契丹族的叛乱而忙得不可开交。

在一次讨伐叛乱回京途中，他听到海陵王弒杀嫡母皇太后这个消息。

“完了！金国的气数已尽！”

完颜雍仰天叹息道。

“金国的国运不能说已经到了尽头。有一个方法可以阻止这样的事态发生。”

一名幕僚以严肃的表情道。

“你说有什么方法呢？”

“废掉皇帝。”

“废掉皇帝，必须另立新帝。有这样的人选吗？”

“新帝除了大人以外，不做第二人想。大人不成为皇帝，性命会有危险的。”

“我的性命……”

“是的。副留守高存福是受皇帝密敕负责监视大人的人。相信他已经把有关大人的事加油添醋地向皇帝报告了吧？诛杀完颜雍——持着这个诏敕的使者，说不定已经渡过黄河奔来了。”

“你这是在威胁我吗？”

“不是威胁。皇族迟早会悉数被杀的。”

不久传来皇帝的魔手正在逐一伸及皇族诸王的情报，证明这位幕僚说的话并没有错。

“我是被迫如此……”

完颜雍说完这句话，就在东京宣政殿举行即位仪式。说“被迫如此”而即位的皇帝，从来没有过。

这是正隆六年（1161）十月的事，完颜雍乃金世宗。他把年号改元为大定，并且揭示数十条海陵王的恶行，以这样的人没有资格当皇帝为理由，宣言自己是在百姓的推戴之下就帝位的。

海陵王认为自己并没有退位。因此，金国此时有两个皇帝。其中的一个皇帝已经抵达长江之线。他早已得到堂弟在东京辽阳即位的消息，这么重大的事情，近臣当然不能不让他知道。

“什么……！？雍那个家伙……！？好！讨伐宋后，朕一定要率领军队赶回去，将他彻底铲除！”

海陵王瞪着眼前的长江，大声吼道。

森林狩猎民族金，最不擅长的是水战。兵分三路的伐宋军中，走海路的浙东道部队就被南宋击败，主帅在此役中阵亡。

长江水战的情形亦复如此。虽然总管阿邻达成强行渡江的目的，却被守在对岸采石矶的南宋名将虞允文所击退。

海陵王变得十分焦躁。他必须尽早完成伐宋的行动，然后转向东京攻讨完颜雍。何况在湖北的南宋水师已开始移动，一旦这支水师沿着长江直下，南宋军会更为强化。

“在荆、鄂（湖北）宋朝援军抵达之前，非渡过长江不可。”

海陵王将本阵由和州移至扬州。扬州南部的瓜州，现在为渡轮码头，是最适合渡江的地点。海陵王召集诸将至扬州本阵道：“朕要你们在三日内渡过长江，你们必须做到这一点。逾期尚未渡江的，一律处死！”

在座诸将鸦雀无声，连咳嗽声都听不到。如果有耳聪的人在，一定听得到诸将悄悄屏息的气息才对。

“你们有没有听清楚？朕是说话算话的人，说要杀就一定会杀，你们可不要以为朕是随便说说的！”

这尖锐的声音充分显示他已有发疯迹象。

诸将垂头丧气地返回瓜州，军队在那里待命。

“就这样回去吗？”

一个跪伏在路旁的人对将军们问道。

“你是什么人？”

一名将军问道。

跪伏着的人缓缓抬起头来。

“啊！……”

将军们同发时出惊讶声。

这是他们都认识的东京留守——现在更在东京即位的完颜雍——身边的第一红人。

“在下以陛下密使身份前来。”

这个人说道。

诸将保持缄默。

“各位，这样下去，大家一定都会被杀掉的。贤明的人都企盼早日离开暴君，投靠陛下为国尽忠。跟随那个暴君到现在，是各位大错特错之举。可是，现在要立功还不迟……”这个人说到这里后更压低声音道，“把这个暴君诛杀掉。这将是对金王朝最大的功绩……而且唯有如此，各位才不会有丧命之虞，因为再也没有人企图杀害各位了……”

这个人说了这些话就倏地退到树林后。诸将面面相觑了片刻。

“由我来干！”

以含混声音说这句话的，是居浙西道兵马都统制要职的完颜元宜。这个人因姓完颜而常被误以为是女真族宗族，实际上他是契丹族人。他是因功勋而受赐完颜之国姓的。

海陵王以扬州龟山寺为本阵。

这一天夜晚，龟山寺已在不知不觉中被完颜元宜的部下所包围。元宜手执白刃，亲自走入龟山寺。

片刻后，海陵王完颜亮已在寺内浑身是血地毙命，享年四十。

海陵王可以说死得非常不值得，伺候在狂乱暴君身边的人，没有一个对他心悦诚服。这天夜晚，龟山寺内外当然有卫兵。但完颜元宜叫出海陵王亲卫队长，说一句“今晚由我的部下担任警卫”，对方就表示遵命。

亲卫队交替时会有怎样的后果，这一点队长应该很清楚，然而他却没有拒绝。这就足以证明连亲卫队长都对海陵王的暴虐大为反感。

弒杀皇帝的金军，向对岸南宋军提出和议就立刻向北撤退。南宋军紧跟在后渡江，收复了被海陵王夺去的江北旧地。

南宋军的一部分更越过作为国境的淮河之线北上。媾和派的秦桧这时候已死，当时的南宋朝廷以主张走强硬路线的收复失地的人居多。

金世宗订定的是以契丹对策优先于南宋之方针。对南宋作战是外征，而契丹之叛乱是内政问题。

前面以海陵王称呼的这个人，实际上当然是皇帝，只是他于死后被降格为海陵郡王，因而以方便为目的使用此名。后来，由于海陵王生前过于暴虐，因而连王号也被剥夺。《金史》以“废帝海陵庶人”称呼他。

二九／缔约与毁约

熙宗、海陵王这两代金国君主，都是性格刚烈的皇帝。人民在这等皇帝的统治之下，已到了疲惫的极点。

世宗完颜雍是个性温和的人，金国人想必以有这样的皇帝而大感欣慰吧！

对世宗而言，甚为幸运的是，激烈异常的契丹族叛乱较原来预想的敉平得更快。原本那是反对征兵的运动，因此，随着伐宋行动的中止，争端的原因一并消失。而且契丹族叛乱的领导者，由于意见相左而发生分裂，叛乱本身已经微弱许多。

平定契丹族之乱后，世宗一方面与越过国境——淮河之线——的南宋军交战，一方面又与之进行议和。

在南宋这方面，高宗已将帝位让予皇太子而以太上皇自称。高宗由于亲生儿子很早就夭折，因而立皇族秀王赵子偁的儿子赵昚为皇太子。

高宗由于思慕被带往五国城的妻子邢氏，因此，长久以来并未另立皇后。在由金国归来的生母韦氏的劝言之下立吴氏为皇后，是很久以后的事。正如高宗暗中要求秦桧为不使胞兄（钦宗）归来而有所活动，吴氏也曾暗中活动，要求秦桧不使邢氏归国。

算来很有一套的她，却没有儿子。

高宗势必以养子为皇太子，而吴氏于选择养子时，企图尽可能地选择血缘较远者。血缘近的人，出生的家庭当然是有力人士，便有可能以拥有皇帝而自重，逞权的结果，身为皇太后的她，有被疏离之虞。而如果知道是经由皇太后的指名，新皇帝一定会感激她；如此一来，吴氏才得以皇太后身份拥有背后的势力。

“这一下朕总算是如释重负了。过去的事情实在令朕感觉头痛之极……”

绍兴三十二年（1162）六月，刚完成让位之事的高宗以爽然的表情说，在绍兴之前，有过四年期间以建炎为名的年号，高宗的在位期间算来很长。

对金国世宗所提出的和议，南宋朝廷分为主战论与媾和论两派，彼此相持不下。高宗所谓的头痛，指的正是这一点。

新即位的南宋养子皇帝是为孝宗。

宋王朝当然是太祖赵匡胤所创始的政权，但太祖亡后，继位的不是其子，而是弟弟赵匡义，即太宗，而自此以后的帝位，代代都由太宗子孙继承。到南宋时代，高宗当然也是太宗系统的人。其后选择养子新皇帝以血缘尽可能地远为着眼点，结果雀屏中选的是太祖系统的秀王之子。

事隔一百八十五年后，宋朝皇统终于又回到太祖一系。

新皇帝孝宗，被评价为南宋诸帝中名列第一的明君。

南宋孝宗和金国世宗——这对立的两国不期而然地都换由新君主统治了。而且两个皇帝都比以前的君主略胜一筹。

在这个时代，新的和约成立，可以说是极其自然的事。

南宋孝宗于即位同时恢复岳飞的名誉，并且贬损决定将岳飞处刑的秦桧。虽然两人都已成故人，孝宗仍为岳飞建立祠庙。岳飞被追赠为鄂王是稍后的事。

虽然岳飞名誉被恢复，并不是说媾和派已被全面斥退。主战派确实较受重用，但孝宗也知道南宋以现在的力量，要讨灭金是至难的事。

海陵王被杀而金军全面撤退，并不是战败的结果。金国世宗继位后，以恢复与北方契丹族的信赖关系为先。

南宋军利用这个时间推进北伐军，越过国境线淮河，占据了迄今仍为金国领土的土地。部分于弑杀海陵王事件混乱时期归降南宋的契丹族将军，也参加这个北伐军担任向导。

金世宗在与契丹族的和解上没有花多少时间。负责契丹族对策的丞相仆散忠义完成任务回归南方战线时，战局已经完全改观了。

仆散忠义乃世宗父亲的堂弟，甚受世宗的信赖。

“财政非常拮据，恐怕无法支应远征到淮河以南之地的军费。”

世宗对即将赴任南方战线的仆散忠义道。他的意思是：远征军只要收复旧领土就可以了，不必做更进一步的进击。

“南宋现在倾向于主战论，因此，财政应该也很困难才对。”

仆散忠义如此回答。

这对君臣所说“财政”，乃指南宋的岁贡已经停止一事。金国国家经济可以说依赖于由南宋提供的岁贡——二十五万两银和二十五万匹绢。由于海陵王发动南征，这项岁贡当然已经停止。

世宗要求的是让南宋继续纳贡，而仆散忠义的见解是，要让主战派占优势的宋纳贡是至难之事。

“半数或许还可以要求……”

仆散忠义说这句话时，世宗环抱双臂道：“半数实在无法济燃眉之急。看看能不能只减少一些而把事情谈妥……”

“宋人非常重面子，可否在这一点上有所弥补？”

“最好以二十万为底线……”世宗道。

这是一场互不相让的外交斗争。

金世宗有意进行和议，而南宋孝宗虽然起用主战派，摆出强硬姿态，却也列和平派的汤退思为宰相之一。

局势对南宋较为有利。

南宋军已经越过国境线进兵至金国领土内，由于金国海陵王先后侵犯国境南下，所以，南宋的北进是有冠冕堂皇的口实的。

军队移动的同时，使者也在南北间穿梭往来。新和约遂在这个情形之下成立。这是在孝宗乾道元年（1165）成立的，南宋称之为《乾道和约》，以有别于以前的《绍兴和约》。金国由于是大定五年之事，因而以《大定和约》称呼。

岁贡这个名词被改为“岁币”。虽然实质上并没有差异，但“贡”这个字眼

有“朝贡、进贡”的屈辱性意味。将之改为“币”，对南宋来说是较有面子的事。

二十万两银和二十万匹绢——比《绍兴和约》各减少五万两和五万匹。如仆散忠义所预测，南宋主张的是数额减半。最后得以少量减额获得解决，完全是由于采取为南宋保持面子的方式的缘故。

《绍兴和约》采取的是南宋对金臣从的形态；现在却把君臣关系改为“叔侄”关系。

这是南宋最为高兴的一件事。宋之儒学尤其重名分，因此，这项改订成了《乾道和约》的核心。由于再也没有臣从关系，“贡”自然变成“币”了。

南宋殷切希望而金始终没有让步的是，归还在开封附近的宋陵陵域之事。

“如承蒙归还陵域，敝国绝无设置官署之意，而将只置祭祠官。”

南宋使者道。态度几近恳求。

这只是北宋诸帝的陵墓地域，面积毕竟有限。由于这个地方没有住民，所以自然没有设置统治官员的必要。被金国领土围绕状如孤岛的这个地方，更不可能成为军事基地。

“如果承蒙归还陵域，岁币银、绸可以考虑恢复如《绍兴和约》之数额。”

南宋甚至提出这样的条件。

只归还墓地就每年可以多获得五万两银和五万匹绢，这对金来说是非常富于诱惑力的条件。

“唯独这件事情，绝不可答应。”

仆散忠义却以强硬态度对世宗做此进言。

“这是为什么呢？”

对财政拮据的金国而言，五万增额是恨不得马上就拿到手里的东西。

“因为民心会产生动摇。”

“原来如此……”

金世宗是非常聪慧的人，一点就通。

开封附近的住民全都是汉族，现在他们却在女真族政权金王朝的支配之下。南宋在这样的地方为祖先祭祀，这会带来怎么样的后果呢？

民族意识昂扬之下，会产生反女真感情是想象得到的事。

“这无异促使汉人群起反抗金国……”

“朕知道了。”

这是金国彻底拒绝归还陵域的原因。

原本以狩猎为生的女真族，于建立王朝后，一边从事农耕，一边过着都市生活。身为支配民族的他们拥有多项特权，但相较于汉人，他们非常不擅长过这样的生活，由政府分配到的土地，很快就因为借款未能偿还而流入汉人手里。

金王朝对这批贫穷的女真族，非再度给予土地不可。为此，他们采取的方法是将所有者不明的土地、官有地以及没收汉人所耕作却滞纳税金的土地分给女真族。

汉族的反女真感情因而高扬是当然的事。归还陵域后，在该处举行的祭祀会强烈地唤起汉族的民族意识，进而激发他们的反女真情绪——仆散忠义担忧的是这一点。

总之，《乾道和约》已然成立，而且生效达四十年之久，也就是说，于南北对立时代，两国人民足足享受了四十年的和平。

约莫四十年后，《乾道和约》遂为南宋所毁弃。

明君金世宗和南宋孝宗此时俱已不在人间。金国和南宋分别成为章宗和宁宗的时代。

金国面临的是多灾多难的时代。汉族的反女真情绪日益高扬，契丹族也没有心服。虽然政府甚为奖励女真族与契丹族的通婚，但民族和解并没有如预期中的成果。

国家财政困难，而人们却已习惯于过奢侈生活。以章帝为例，彻底醉心于北宋徽宗的他，以书写模仿徽宗的“瘦金体”而洋洋得意。持续四十年的和平，已使军队弱质化，而北方的蒙古族却开始蠢蠢欲动。

防止北方游牧民族南下，原本是金赋予契丹族的任务，而契丹族本身却不停地重复慢性的小叛乱。

南宋方面则不断展开传统性派阀抗争。

宁宗时代的宰相是以广义解释的皇族之一员的赵汝愚。宁宗即位后开始抬头的是韩皇后之叔父，一个名叫韩侂胄的人物。赵党、韩党两大派阀于这个时候产生，其影响力之大，连大学者朱熹都被卷进漩涡里。

为了要在政争上获得决定性胜利，最重要的因素当然是建立巨大的功绩。就当时的南宋而言，最大功绩应该是灭金而恢复中华帝国。没有一项功绩能比得上这一点。

透过派遣至金国的使节和谍报人员的报告，南宋政府知道金国疲惫、受北方蒙古族之侵攻而相当苦恼以及军队弱质化等等实情。韩侂胄认为，这应该是取得攻灭金国之大功的最好时机。

“收复淮北、河南之地，这已经是大功，如果进一步收回河北，到时候赵汝愚之辈就不得不屈居下风了。”

韩侂胄遂召集心腹，开始拟定北伐计划。

如同南宋致力于搜集有关金国的情报，金国当然也派遣谍报人员至南宋。韩某人的北伐计划早已为金国所察知。

北伐于开禧二年（1206）展开。

韩侂胄认为这是发动奇袭，实际上，金国已经做好迎战的万全准备了。不仅如此，他们更收买了准备由四川攻打陕西的南宋将军吴曦。宋王朝从创始时期就担忧军队军阀化，对四川名门吴氏当然也派有监视官员，以防止其军阀化。对这一点极为不愉快的吴曦，一旦金国有人前来游说

就答应倒戈了。

由四川攻打陕西的威胁消失后，金得以集中军队对付南宋北伐军。

“什么？被击退到淮河……！这是为什么？”

得到北进南宋军被击退的消息时，韩侂胄不觉大叫起来。

“金军已进入淮南，在不断进击中。”

接到这个消息时，他还在大喊：

“这是绝不可能的事情！”

由于四十年来与南宋的和平关系，金军弱质化是事实。但因为四十年来没有战争而军队未有战斗经验，这一点南宋的情形也是相同的。

军队弱质化的现象，南宋比金更为严重。至少金国军队还有与契丹族小叛乱战斗的经验；此外，由于蒙古族此时的动向开始活跃化，军队因而有紧张气氛。

“这是绝不可能的事情！这是绝不可能的事情！”

虽然韩侂胄如此连声呼喊，开始时来势汹汹的北伐军已被击退至淮南之地，更逐渐向长江沿线退却。

“江北已是遍地金兵。”

听到这个消息时，韩侂胄到了完全沮丧的地步。

宫廷的气氛对韩侂胄也相当不利。身居“平章军国事”这个具备战时独裁权地位的他，于战况恶化后，开始饱受反对派的攻讦了。

“发动这次的战争，事先并没有向我们征询意见。”

“四川吴曦倒戈。那个人不是因韩侂胄的推荐而成为宣抚副使的吗？”

“军队不像样。这个最高负责人不是平章军国事吗？”

“这样下去，宋这个国家一定会灭亡……”

大家肆无忌惮地如此批评，是因为韩侂胄再也不像以前那么让人畏惧了。过去，他拥有韩皇后的叔父这个外戚身份；如今韩皇后已成故人，他再也不是外戚了。

三○／成吉思汗诞生

发动北伐的南宋，如今已陷入苦境。

实际上，在战场居于优势的金军，面临的是更为深刻、更加恶劣的苦境。

金国的国家财政濒临崩溃边缘。

蒙古族的马蹄声已在北方响起，金国在这方面也非有防备不可。

“我们进击，以到什么地方停止为宜？有没有及早结束战争的手段？”

金章宗以忧郁的表情问道。

“这一点，微臣正在研究。”

于四十年前签订和约时大为活跃的仆散忠义已不在世，其子仆散揆与其父一样，现在成为金国兼管政治、军事的栋梁。以统帅身份进兵淮南的仆散揆，现在这是悄悄北归，向章宗献策。

“目前最重要的事情是，制造出使南宋易于进行媾和的状况。”

仆散揆道。

“这一点朕知道。可是，有什么具体方案呢？”

“他们的国家有一个无人不憎恨的人。我们要表示出对南宋无恨意、只憎恨这个人的态度，并且要求取得这个人的首级。我们要表示，如果对方肯接受这个要求，我们可以考虑不要求增加岁币和犒军钱（战费赔偿），愿意以恢复《绍兴和约》之程度进行媾和。微臣这个策略如何？”

“朕知道你所谓的他们无人不憎恨的人，指的是韩侂胄。可是，居宰相之位的他，怎么会同意献出自己的首级呢？你是不是准备派密使，透过另外的管道提出这个条件？”

“不，不是如此。”仆散揆摇头道，“我们要从正面提出这个要求。这件事情一定会在南宋国内引起极大震撼，一定会有后续发展，我们只要静观其变就是了。”

“可是，这也不能等太久啊！”

“依微臣的看法，我们不必等很久的。”

“山东似乎有发生暴乱的迹象……”

山东是对南宋战争的基地，筹措战费、军粮和征调军夫都在该地进行，当地人民苦不堪言因而气氛险恶。

“那我们就向南宋提出割让两淮之地的要求吧！”

“这又是为什么？”

在急着要进行和议之际，提出割让领土的要求，不知要使事情拖延多久。因此，章宗对仆散揆的发言大为讶异。

“交涉一开始，我们就把割让领土这项要求撤销。这会使对方感觉如同放下重担，和议会因此进行得更为顺利的。”

“原来如此……你好像学到了你老子的那一套嘛！”

金国遂向南宋提出要求。

“什么！？要求我的首级……！？少说梦话！立刻下令全军死战到底！”

宰相韩侂胄如此反应是当然的事。但众廷臣在背后说的是：“为了一个韩宰相，不知道要死多少人和丧失多少国土……”

“一颗首级就能换回这些，不是很值得吗？”

“那个家伙现在唯一能为国家做的事情就是，赶快死掉！”

韩皇后死后，杨氏被立为皇后。实际上，立新后时，成为考虑对象的有杨氏和曹氏，韩侂胄推荐的是曹氏，但宁宗选择的却是杨氏。皇帝毕竟还是有选择正妻之权利的。

由于有过这样的经纬，因此，杨皇后对韩宰相可谓恨之入骨。杨皇后的哥哥杨次山遂与礼部侍郎史弥远连手，企图暗杀韩侂胄。

史弥远央托主管殿前司公事职务的军人夏震，替他们完成暗杀任务。

夏震率领三百兵，伏袭在入宫途中的韩侂胄，将他绑架至玉津园，在该处将之杀害。这是开禧二年（1207）十一月乙亥日发生的事。史弥远因此功而被任命为同知枢密院事，跻身宰相之林。

韩侂胄的首级被纳入匣里送至金国，是翌年三月的事。

割让两淮之地的要求，按照预定被撤销。岁币增加为三十万两银和三十万匹绢，比《乾道和约》各增加十万，比最初的《绍兴和约》也各增加五万。国境线维持旧态不变。关于两国关系，金国主张的是恢复《绍兴和约》的君臣关系，重面子的南宋则表示难以接受，最后以将《乾道和约》的“叔侄”改为“伯侄”而谈妥。

金军撤退至大散关。

南宋与金国争执后所订立的和约，向来是对发动攻击的一方不利的。

就在南宋与金订立和约的两年前，在鄂嫩河召开蒙古各部族大会盟的结果，成吉思汗被拥推为“可汗”（全蒙古系游牧民族首长）。

南宋未能看出金国因此一事态而产生危机感所以急欲订立和约的心态。派阀抗争使人变得短视，无法高瞻远瞩，是常有的事。

蒙古人过的当然是游牧生活。他们的生活方式是，率领羊群，寻觅水草，到处移动，采取部落行动。他们在部落内的凝聚力非常强，横向的联系则不甚紧密。部落和部落之间的距离非常远是原因之一，但蒙古族之所以没有团结起来，主要是金国的政策使然。因为在文明上汉族化而变得软弱的金，最担心的是刚健的北方民族的团结。

金于海陵王时代，以武力制压了蒙古族中的鞑靼部（塔塔儿部）。反映海陵王之性格的毫不容情的弹压，使鞑靼部由衷起了畏惧感。

“你们真的投降吗？我们怀疑这是虚假的投降。”

对发誓要服从的鞑靼部，金人持的是压根儿不相信的态度。

“我们这是真正的投降，绝不敢反抗。我们可以对天神发誓。”

鞑靼部长老齐声哀诉。

“发誓……我们根本不相信你们的天神。我们只相信确实的证明。”

“什么叫做确实的证明呢？”

“具体的例子是，你们去抓来不服属于我们金王朝的蒙古各部族首长。这样，我们就相信你们。”

他们被要求的是俘获同为蒙古族的各部族首长或取其首级。用以证明服从的这个行为，一方面还可以获得奖赏——白银或绸缎，这些东西对游牧民族来说是最珍贵的宝物。

蒙古族中的孛儿只斤氏有一个名叫俺巴孩汗的首长。这位首长于送女儿出嫁时，遭鞑靼部的突袭而被抓。

鞑靼部此次的突袭，是为了证明对金国确实有服从之意，所以抓来尚未对金国服从的孛儿只斤氏首长俺巴孩汗，把他送交金国皇帝。

金国皇帝海陵王不当一回事地把俺巴孩汗杀掉。

海陵王是相信力量为一切威权之基础的人，他更相信唯有恐怖政策能产生这个力量。知道不服从金国就会被鞑靼部猎取这一点时，各部族一定会竞相前来投降——这是他的期待。

期待不一定能如愿以偿。

这个结果是，由于人人相互憎恨，蒙古族因而发生分裂。

孛儿只斤氏于首长被杀后，后继者也速该却拒绝向金臣服。这个也速该从一名蔑儿乞部男子手中夺取了名叫诃额仑的部族女子。在游牧民族间，掠夺式婚姻并不稀罕。

也速该不但拒绝向金臣服，更以报复为目的，屡次向抓了俺巴孩汗的鞑靼部族挑衅。在一次交战中，他俘获了一位名叫铁木真兀格的鞑靼部首领。回来后他才知道以掠夺方式娶来的妻子诃额仑刚生了儿子。

“这个儿子要给他取什么名字呢？”

诃额仑问道。

“这是我俘获铁木真、打胜仗时出生的儿子，而这个铁木真是一名勇者……对！就把这个儿子命名为铁木真吧！”

以所俘获将领的名字为自己的儿子命名，说来有些荒唐，但以此纪念胜绩，在他们这个部族里好像是常有的事情。

“我希望你长大后成为和铁木真一样的勇者。”

这个父亲捏着婴儿的脸颊说。

这名婴孩就是长大后团结全蒙古族、被称为“世界征服者”的成吉思汗——这一点，这时候的人当然做梦都想不到。

关于铁木真的生年，除了公元1162年以外，还有其他的说法。世界性大蒙古帝国创建者的生年不清楚，是一件怪异的事。但如同为出生婴儿起名极为随便，蒙古人对这类事情都是漠不关心的。

这是具同样血统的各部族，在相互憎恨的心态之下，不断从事流血斗争的时代。铁木真的父亲曾经也打赢过宿敌鞑靼部族，不过也有被打败的纪录。据传他后来是被鞑靼部族毒杀的。

生为首长之子的铁木真，早年丧父，在逆境之下，过的是穷苦生活。

——除影外无伴，除尾外无鞭。

《元朝秘史》以此形容。父亲死后，族人好像一时离铁木真而去。但铁木真却成长为坚强的男人。他不但体力超人，意志力也非常坚韧。做什么事情都不认输的他，行动可谓果敢之极。

他曾经有过因吵架而射杀弟弟别克帖儿之事。吵架因钓鱼而起，虽然那是异母弟，其个性之刚烈由此可见。

他成了脾气暴躁、行动粗鲁的人，而越是这样的人，在抗争炽烈的游牧民族间越会受重视。

这是弱肉强食的世界。

温吞柔和型的人，每每成为被袭击的对象，好不容易养肥的羊群被人掠夺；被掠夺的不单是羊群，连女人也成为被抢夺的对象，铁木真的母亲就是如此被抢夺的女人之一。

在这样的世界里，拥戴凛然气概的勇者，可以说是唯一的生存之道。

——勇者出现！

这个风声传出去时，连远处的人都会跑来投入麾下，接受庇护。这个勇者于是袭击不顺从的人，将获得的战利品给部下瓜分。

——投靠他绝对不愁没饭吃。

这样的风声会扩散得更快、更广。

勇者没有募兵的必要，兵员会自动聚集。

——请让我投入麾下。

这个勇者的集团会以奇迹似的速度膨胀，变得愈来愈强——“世界奇迹”成吉思汗的兴起，当然不是一只以前述这个模式就能完全说明。不过，使他壮大的最大要因在于草原的生活形式，这是不可否认的事情。

仍以铁木真为名的成吉思汗，在当时走的并不是平坦的路；名气稍长后，他很快就成了泰赤乌氏的俘虏。

有可能成为比自己强大的人必须及早击倒——这是苛酷的草原铁则。

成吉思汗却很幸运，被人救出。成为泰赤乌氏的俘虏时，由于受到对他有好感的人的尽力帮忙，他得以脱逃。泰赤乌氏族原本是成吉思汗所属的孛儿只斤氏之一派。血缘越近，这样的斗争就越厉害。

老天赐给成吉思汗幸运，也让他受难。他的集团受到蔑儿乞部的袭击。如前所述，铁木真的父亲也速该曾经抢夺原本要嫁给蔑儿乞部人的女

人，所以这是一次报复行动。

草原汉子是有仇必报的。

由于蔑儿乞部的袭击，铁木真的妻子孛儿帖被抢。

铁木真在总角之交的好友札木合和父亲盟友王罕的协助之下，攻打蔑儿乞部，得以夺回妻子。王罕曾经被铁木真的父亲救过一命。

虽然草原的铁则是弱肉强食，其间却也不是全然没有义理恩爱。

像这样得到札木合以及王罕的协助，等于以他们所率领的全部部族为同志。札木合是札达兰部的头领，王罕则为克烈部首长，因此，铁木真等于是率领部族同盟军，打赢了蔑儿乞这个有力部族。

战胜蔑儿乞部使铁木真更加扬名，但盟友札木合却离他而去。

这也是草原的规矩，集团纵使因同盟而急速膨胀，首长却只能有一个。这大概是铁木真和札木合这对青梅竹马为主导权问题而发生争执，结果落败的札木合黯然离去吧？胜败是由集团的人们来判定的。

铁木真在二十一位部族首长的推戴之下，就了可汗之位。

——成吉思汗。

他以此为名是以后的事情。这时候的他，不过是二十一部族同盟的首领，还没有成为全蒙古族的首长。

因此，史家称这一次的即位为第一次即位，称公元1206年于鄂嫩河畔的即位为第二次即位。

关于成吉思汗这个名称，也是众说纷纭，其中以来自黄教光明精灵之名——哈吉尔·成吉思·邓格里——一说最为有力。

三一／草原风暴

第一次即位与第二次即位之间相隔数十年，其间可以说兵连祸结，战乱不已。

成吉思汗首先非与札木合交战不可。与札木合之战，由于记述互异，所以很难知道详细真貌。

——成吉思汗被打败而逃进鄂嫩河谷地。

《元朝秘史》中有如上的记述。但于明初编成的《元史》以及在波斯的蒙古帝国——伊儿汗国——书写的拉施特有名的《史集》中记载的，却是完全相反的“札木合为成吉思汗所败”。

实际上，这些记述都没有错。

札木合纠合反成吉思汗各部族，的确在战斗中击溃了成吉思汗军。

成吉思汗军拼命逃窜。对游牧民族而言，逃跑并不是一件不名誉的事。逃跑能活命，留下来应战却可能被打死——这样反而被指为不识时势的呆子，更被视为不名誉的事。

“成吉思汗……！？铁木真那小子只会用名号唬人，实际上不是被我打得夹着尾巴逃跑吗？他应该知道蒙古草原的王者是我札木合才是！”

打胜仗的札木合，意气昂扬之极。

（还有谁敢跟我比强……！？）

札木合面对着堆积如山的战利品，昂然独语道。

追击成吉思汗，把他彻底干掉——札木合想的是后面的作战计划。这将是一次大规模作战，因此需要充分的准备。

“这些战利品要全部保留下来，因为这必须作为彻底攻打成吉思汗的军费。”

札木合道。

此刻的札木合，已经忘记他是联合部族的盟主。要做这样的决定，非经过和各部族首长详谈，并取得他们的同意不可。

由于胜利而骄傲起来的札木合，开始产生独裁者的心态。各部族首领当然因此而极为不悦。

——我们一定会分到许多战利品的。大家提起精神，猛干一场吧！

他们是以此鼓励部族内的年轻人参加战争的，结果却什么都没有分到。这么一来，他们如何向部族内血气方刚的年轻人交代？

“札木合似乎准备独吞战利品。我们全都被他背叛了！”

他们只有如此说明一途。这个结果，会引起年轻人的愤慨是不难想象的事。

“札木合吃了我们的战利品！我们怎么可以放过他呢！”

“他好像认为打胜仗是他一个人的功劳！”

“非给他颜色看不可！”

兀鲁兀惕氏、忙忽惕氏、晃豁坛氏等陆续背离札木合。一旦背离札木合，只有投靠成吉思汗一途。

历史应该如何记述这场战争的结果呢？

战斗归札木合获胜。但逃窜的成吉思汗军队人员的势力反而大增。如果从拉拢兵员的观点而言，获胜的应该算是成吉思汗。

此外，成吉思汗也进行了一次增加气势的军事行动：在金国的劝诱之下，攻打同为蒙古族的鞑靼部。

金系女真族国家，而蒙古族和女真族是不同的民族。鞑靼部为蒙古族的一派。但对成吉思汗而言，鞑靼部是杀死他的父亲也速该的万恶仇敌。除了父亲以外，他的从曾祖父俺巴孩汗也为鞑靼部所擒，送至金国后被杀。

迄今为止臣从金的鞑靼部，这时候却背叛金国。金于是唆使周边部族讨伐鞑靼部。怀恨鞑靼部多年的成吉思汗，当然接受这个邀请。父亲的盟友王罕也与成吉思汗并肩作战。

结果，鞑靼部被打败。

多年臣从于金、拥有无数中原财货以及工艺品等的鞑靼部，在蒙古族中

是最为富裕的部族。将之击溃的成吉思汗，看到虏获的战利品时，不觉目瞪口呆。这是他毕生从未见过的财宝之山。

由于这一次的战争，成吉思汗除了获得财宝之外，更因为与中原文明圈接触而扩大了他的世界。这个影响可谓既深且巨。

另一方面的札木合，在与成吉思汗打了一场不知胜利归于何方的战争后，被以泰赤乌氏为中心的各部族推戴为“古儿汗”。古儿汗的意义是“众汗之汗、万民之汗”，《元朝秘史》将此翻译为普皇帝。伞下各部族都是反成吉思汗团体。

两雄被迫再一决雌雄。一本叫做《蒙古源流》的书中记载此为“鸡年”之事，因此可以推测为发生于辛酉年即公元1201年的事。

战场是一个叫阔亦田的地方。

结果是，铁木真这个成吉思汗获胜，札木合这个古儿汗落败。札木合归降对方军门；但由于这是成吉思汗与父亲盟友王罕的联合军与札木合的战争，而札木合是向王罕投降的，因此，成吉思汗无权向王罕要求引渡札木合。

王罕的本名叫做脱斡邻。他于前些年同样与成吉思汗联手攻打鞑靼部，因功而由金国受封为王。他这是将中国式称号“王”和蒙古式首长称号“可汗”连在一起称为王可汗，简称王罕，说来有些荒诞。

“你不是铁木真父亲的朋友吗？”

归降的札木合对王罕道。

“没错。我们情同手足。”

“这么说，铁木真不等于是你的世侄吗？”

“可以这么说。”

“世侄辈的铁木真却把你视同家臣，你怎么容许他这样做呢？”

“他还年轻，不懂事嘛！”

“听说铁木真在笼络克烈部的年轻人……”

“什么……！？你也听到这个风声了吗？”

王罕的表情倏地变得僵硬起来。

他是克烈部的首长。虽然他推举铁木真为联合体领袖，同意铁木真使用成吉思汗的称号，但他仍然认为克烈部是归他统领的。克烈部以聂思托利教派基督教信徒为多，在此附带一提。

自己的部族并不是被吸收，但对方好像持的是这样的想法。

“你不觉得那个人有些得意忘形吗？”

札木合在王罕的耳边如此嗫嚅道。

鸡年的翌年，成吉思汗发动第二次讨伐鞑靼的战争，并且获得大胜。游牧民族的战争，最后的形态是胜者吸收败者。与金邻接、因接触较多而文化程度颇高并且甚为富裕的鞑靼部，现在归入成吉思汗麾下了。成吉思汗统率的部族联合体，不但人数大增，财富也增加许多。

“铁木真的父亲有恩情于我……”

王罕脸上有犹豫之色。他得以成为克烈部首领，是将他叔叔赶走的结果。但他的叔叔不久后卷土重来，王罕因而被迫退下首领的宝座一段时期。后来协助他复位的，正是铁木真的父亲也速该。

也速该被鞑靼部毒杀后，王罕再度失去克烈部首领的地位，这个事实显示出成吉思汗的父亲对王罕而言是何等重要的后援。除了也速该以外，王罕还欠其子成吉思汗一份人情。

由于也速该被毒杀，王罕不但被迫退下首领宝座，还流浪到西辽之地。这时候的他，处境可以说异常落魄。就在这个时候，他听到也速该的儿子正急速窜起，于是表示：“念在与你父亲的交情，我来协助你。”

王罕就靠着与成吉思汗的密切关系而第三度夺回克烈部首领的地位。虽然成吉思汗也因此得以依靠克烈部的力量，但如果计算两者的付出关系，应该以王罕所欠的较多。虽然如此，札木合还是拼命动脑筋想离间两人。

“铁木真笼络克烈部的年轻人，这样的作为岂不是不把你放在眼中吗？你不想办法，会再度被赶走的。”

听到这句话时，王罕内心大为不安，他已是上了年纪的人，如果再度被赶走，第四度复位或许将是不可能的事。

王罕遂在札木合的怂恿之下，袭击成吉思汗。然而，成吉思汗此时的力量，已远超乎他们的想象。他们被反击而大败，抱头逃窜至乃蛮部的领域内。

札木合说服乃蛮部的首领太阳汗，向成吉思汗发动最后的抵抗。乃蛮是蒙古西部最大的部族，交战结果，成吉思汗把乃蛮部军队击垮，札木合被俘而遭杀。

东自鞑靼，西至乃蛮，成吉思汗等于把蒙古民族所有的部族逐一讨平了。

——野蛮人如同野兽般在相互残杀。他们不久会同归于尽吧？

金国对这个情势持的是如此乐观的看法。

成吉思汗好像在这个时候就已心生攻打金的意思。下列三点可说是原因：第一，讨伐鞑靼部获得的战利品，曾经使成吉思汗的部下们又惊又喜；后来又知道，金国财富比鞑靼不知道要多几百几千倍。

第二，金是杀死俺巴孩汗的仇敌。

第三，金在蒙古草原实施残忍的“减丁”政策，蒙古各部族莫不对此由衷愤慨。

减丁就是把壮丁人数减少，这是对待塞外部族最为原始的对策：他们之所以壮大，是因为充满活力的年轻人被征召为兵，因此，为了要挫减其武力，掳走他们的年轻人应该是最好的方法。

过游牧生活，常有在偌大草原上独处的情形。这是牧羊人必然的生活形态。因此，金军以十名左右的士兵，专事掳走这样的牧羊人的行动。被掳的年轻人一律送到金国，至于下落如何则无人知晓。

有人说，这样的年轻人都被杀死；有人则说，他们全被卖为奴隶。他们

的家人当然悲伤不已，也因此对金国怀恨到极点。

公元1205年——即举行游牧民族部族大会的前一年，成吉思汗举兵攻打西夏。西夏是臣服于金的党项族国家。这次的攻打只是试探性行动，掠夺一些人民和骆驼就撤退。

发动对金之属国西夏的第二次攻击，是在公元1207年。

截至目前，所发动的战争都是统一战争，同样为蒙古族的他们，在草原上以彼此习惯的方法交战。但西夏是一个国家，拥有以城墙围住的城市。对此，蒙古兵非展开从未有过经验的攻城战不可。

公元1209年，成吉思汗更发动对西夏的第三次讨伐。

不习惯的事情当然难免会有失败。他们曾经有过企图水攻西夏中兴府（今宁夏银川）而将黄河决口，却因方法错误反而使蒙古阵地为水所困，最后不得不解围之事。

（这只是军事训练而已。日后要真正攻打的对象是金！）每次对西夏出兵时，成吉思汗心里想的是这一点。攻打西夏只是以演练攻城战为目的。以西夏为练武场所的蒙古军，对攻城战果真愈来愈熟练了。

第三次对西夏战争的结果是，蒙古与西夏缔结合约。

身为宗主国（这个关系维系八十余年之久）的金，对被蒙古军攻打的西夏却从未派过一兵半卒的援军。这样的作风当然有亏义理。在这个情形之下，西夏再也不认金为宗主国了。

成吉思汗隐藏日后要攻打金的企图，依然继续对金朝贡。朝贡实际上是颇有赚头的交易，因此，必须以此充实国力。

第二次对西夏战争的这一年，成吉思汗也送贡品到金国。送交贡品的地点是净州（今内蒙古呼和浩特之东北），金国接贡使是章宗的叔父卫绍王，成吉思汗则亲自担任押送贡品的任务。

“你怎么没有向我行礼！？我是以大金国皇帝代理人身份前来的啊！快和鞑靼人一样，依照规定行礼！”

卫王要求成吉思汗向他行拜礼。

成吉思汗摇摇头，装出听不懂对方所说的话。

卫王命令通译快快传达这个意思。

“鞑靼人是鞑靼人，我是我。我不认为有行礼的必要。”

成吉思汗面露冷笑地回答道。

“蒙古野蛮人有惩罚的必要。鞑靼人还有些文明化，但那个叫成吉思汗的家伙，简直是完全未开化的野蛮人。”

卫王回国后，对章宗如此报告。

翌年，章宗殁故。而新即位的不是别人，正是章宗的叔父卫王。三年后，金国使节奉即位诏书前来时，成吉思汗联想起在净州见到的那个接贡使器貌不堪的样子，不禁说道：——我以为中原皇帝是天上人，原来像卫王那种庸懦的人也可以当！

成吉思汗遂不拜金国诏书，南面而吐口水，骑马回北方去。

金开始受昏君的统治。

也就是说，攻打金的时机终于成熟。

公元1211年，成吉思汗亲自率领军队，于一个叫野狐岭的地方大败金国将军定薛。蒙古军并且袭击了在附近的金国群牧监（牧马场），掠夺大量马匹后，扬长而去。

三二／蒙古大西征

成吉思汗集团变得越来越强大。

传说札木合和王罕投靠的乃蛮部，是以突厥语的文字为基础，而发展出自己的文字；由于这是表音文字，所以有此可能。成吉思汗采用了这个方法，也就是说，成吉思汗集团从此以后有了文字。过去只靠口头传达的军队命令，现在开始使用文字正确地传达，这可以说是一项伟大的武器。

在攻打西夏战斗中吸取足够的攻城战经验之后，成吉思汗遂把主要攻击目标转向金。

在这个重要关头，金国内部却爆发乱事和政变。久受压制的契丹族，呼应蒙古族起而叛变是当然的事，金国为了要应付蒙古族南下而加强巩固燕京（北京）的防备，但兵力集中于此地的结果，其他地域的守备自然趋于薄弱，辽东的情形正是如此。

“复兴大辽帝国的时机到了！”

被移至僻地的契丹族领袖耶律留哥，以飞檄晓谕同族，与蒙古族通好，并且以辽王自称。

成吉思汗此时已南下进兵至山西、河北各地。

此际，金国宫廷一个叫胡沙虎的残忍人物发动政变，废卫王而拥立章宗之异母弟宣宗。以防止蒙古军南下为目的而派遣至前线的术虎高琪，由于抵挡不住敌军的猛攻而节节败退。如果在这种状态下返回燕京，一定会被生性残忍的胡沙虎追究责任，甚至有被杀之虞。

“该如何是好呢？”

术虎高琪问了他的幕僚。

“被杀的可能性很大，十之八九会被砍头吧！”

幕僚毫不客气地回答。

“明知道会被杀，咱们不如先发制人，把那个家伙干掉吧！”

术虎高琪也是非常干脆的人。他下决断很快，事实上情势也由不得他不立即下决断。

术虎高琪率领大军进入燕京。这名战败将军长驱直入胡沙虎的宅邸，杀死了这所宅邸的主人。

被胡沙虎拥立的宣宗，不得不任命术虎高琪为宰相。

——对诸色人（女真族以外的民族）及本朝人（女真族）给予同等待

遇。

宣宗以此昭告天下。他极力谋求民族间的和解，因为这是首先必须解决的问题。然而似乎为时已晚。

公元1214年，成吉思汗亲征的南下军，在他的儿子术赤、察合台、窝阔台等人的率领之下，由山西进入河北，摆出一副包围燕京的态势。

宣宗派遣都元帅完颜承晖求和。

蒙古军由于进击迅速，战线拉得太长，因而似乎有必要稍行歇息，并且补给军需品及粮食。

“此地随时有被袭击的可能。我们迁都开封吧！”

宣宗做了这个提议。

“迁都恐有影响国民士气之虞。”

虽然完颜承晖如此谏言，宣宗却显得格外心浮气躁。

“过去有迁都河南开封的先例。这并不是异常之事。”

宣宗道。

所谓的先例乃指海陵王时代而言。海陵王确实曾经迁都南方开封，但那是为了要攻打南宋，这是众所周知的事情。

宣宗意图向南方迁都，是因为经不起来自北方蒙古的压力，以逃跑为目的，这也是众目昭彰的事实。

政府遂发表迁都令。

军人决定随同皇帝移至开封。

金国的兵制不是征兵制，而是被编为军户的家庭，以世袭方式入伍从军。随着军人跟随皇帝南迁，军户——军人家族——也与之同行。

这样的人数达百万之多。

百万人的移动——而且是明显以逃跑为目的的移动，使一般人民陷入不安的深渊。人人因而心生动摇，各地以集团方式丢弃土地向南方逃跑的事件与日俱增。

——这是背信行为！

成吉思汗以此为口实，再度南下。一方面求和，一方面却迁都，这样的行径被指责为背信行为也是没话可说的。

公元1215年，燕京沦陷。

国际局势动荡得异常厉害。

原本臣从于金，却因为被成吉思汗攻打时未曾得到金国一兵半卒援助的西夏，背离宗主国金是当然的事。

西夏不但背离金，甚至向过去为金之敌国的南宋提议“以两国合力夹击金”。

经过多次协议后，南宋遂与西夏联手，对金发动攻击；但金却击退了南宋、西夏联军。

金哪里来的这个力量呢？

理由其实很单纯。因为由北方压迫金的成吉思汗突然挥兵西向，金因而喘一口气，得以全力对付南宋、西夏联合军了。

成吉思汗西征前后达七年之久。

这里说明一下蒙古军突然将目标转向西方的缘由。

制服了蒙古族最西边的乃蛮部之后，成吉思汗与西方突厥系的回教各国开始有频繁的接触。这一带都是丝路上的绿洲商业国家。蒙古族已经进步到除了游牧以外，考虑以利用商队的商业作为充实国力之手段的程度。

成吉思汗派遣国营商队到中亚最大的国家花剌子模，或许是有意将因此而得到的利益作为对金战争的军费。

但花剌子模讹答剌地区的守将却杀死成吉思汗所派遣的商队，掠夺其货物。

这是因利欲熏心而起的事件。

“成吉思汗正忙着攻打金国，因此，抢了这批财宝，他也无可奈何。因为燕京离这里那么远……”

讹答剌守将不认为这是什么了不起的事情。

想不到成吉思汗是根本不把路途遥远当做一回事的人。

“这批商队持有我致花剌子模国王的亲书。我们蒙古族一旦蒙受屈辱，一定会报复，而且一定要索取千倍万倍的代价。现在立刻起程前往蹂躏花剌子模吧！”

攻陷燕京的蒙古军主力，此时在河北地区，成吉思汗却下令这批军队全数西征。

金国燕京沦陷时，出仕金国的契丹族官僚、且与金国王室有血缘关系的耶律楚材归降。成吉思汗获得耶律楚材，如同刘备获得诸葛孔明，成吉思汗麾下有善于野战的名将及猛将，就是缺少参谋和政治家。

“你不是被金灭亡的辽国后裔吗？我等于是替你报了祖先的仇。”

成吉思汗对归降的耶律楚材道。对此，耶律楚材回答的是：“臣已出仕金国多年，因此，金乃臣之君主，臣从未以仇家视之。”

（这句话说得颇合我意。）

成吉思汗虽然没有说出来，心中却如是想。

一般的投降者听到成吉思汗说出这种自以为施了大恩的话时，都会诚惶诚恐地叩谢才对；而耶律楚材却是这样的回答。实际上，这句话等于宣言：我一旦出仕于成吉思汗麾下，对他的忠心将至死不渝。

“让耶律楚材参加西征。”

讨伐花剌子模军即将出发时，成吉思汗特别下了这道命令。

耶律楚材成为成吉思汗的幕僚，以宰相身份主持蒙古帝国的营运，对人类而言应该是一件具有贡献的事。

蒙古族在各地的野蛮行为频传，而耶律楚材却尽最大的力量压制这种行为。如果没有他，人类或许将丧失更多的重要文明。

作为使节的商队被杀，蒙古军对花剌子模国的讨伐可谓彻底之至。发生事件的讹答剌城被摧毁得体无完肤。不花剌和撒麻耳干两城也都成为废墟。

花剌子模王摩诃末逃至里海上的一个小岛，后来在该地死去。追踪其后的蒙古军则越过高加索，与俄国诸侯交战，并且攻掠南俄各地。

蒙古军的另一支部队，也猛追逃至印度的花剌子模王子，由阿富汗前进到印度河。

这是史上空前的大远征，相形之下，亚历山大的远征不过是小巫见大巫。

成吉思汗回到根据地哈剌和林，前后达七年的大远征也画下休止符。他刀锋一转，再度挥兵攻掠东方。

在制压中国之前先行西征，这一点为蒙古帝国元王朝的性格带来极微妙的影响，女真之金、契丹之辽、鲜卑之北魏——凡是由塞外进入中国的各民族，莫不因中国文明的辉煌而为之目眩神驰，因而渐被同化。蒙古族却是唯一的例外。

这当然是由于在接触中国文明之前，已经接触到质量更高的西方文明的缘故。

将兵折返东方后的成吉思汗，第一个攻打的是西夏。这个党项小国可谓抗战到底。

西夏于公元1227年灭亡，而成吉思汗也在这一年的八月驾鹤西归。

巨星陨落！

继位者决定为窝阔台。成吉思汗把儿子窝阔台叫到病榻边，指着在身旁的耶律楚材道：“这是天赐给我家的人物，任何事情都要听从这个人说

的话。”

耶律楚材又继续担任窝阔台汗的宰相。窝阔台汗秉承父亲遗志，继续对东方的军事行动。

占领河南广大的土地时，窝阔台汗的近臣别迭眺望着一片麦田道：“汉人只会在这个地方挖掘地面，根本没有用处。我们应该把他们全都杀光，把这个地方改为放牧场。这里一定会长出好牧草，成为障碍的树木全都砍掉就是了。我已经命令部下砍掉大部分树木……各位认为我的想法如何？我们向大汗请示他的见解，怎么样？”

窝阔台汗当时就在场。

“卿意如何？”

他问耶律楚材道。

“臣反对别迭的想法。”耶律楚材斩钉截铁地回答道，“征战还在继续，而军队需要的是地税、盐税以及军粮。杀死住民，这些东西将从何而来？别迭砍掉的是桑树，他认为那些东西会妨碍放牧，但要制造丝绸，桑树是不可或缺的东西。尚请大汗让汉人继续农耕，并且下令禁止砍伐桑树，这样做都是为了军国。”

“好，卿照自己的意思去做吧！”

窝阔台汗道。

耶律楚材只一席话，就拯救了河南麦田、桑树和数百万人的生命。

蒙古军迫近开封，团团包围，是公元1232年的事。三月围城，四月时金就求和。如此一来，应该会重演与燕京沦陷时同样的事态。

然而，这一年的七月间，发生了蒙古派出的媾和使者被金国杀死的事件。花剌子模国讹答剌守将杀害携带国书的蒙古商队，其结果如何，金国应该知道得很清楚才对。金国这样的作为，只能以发疯来解释吧？十二月，在城内的金哀宗悄悄逃出城外。这位可怜的末代皇帝先逃向归德，然后遁至蔡州。

蒙古使者出现在杭州南宋朝廷，也是这一年的事。

——盼贵我两国能协力夹攻金国。

蒙古提出这个要求。

南宋由于致送韩侂胄首级，而得以恢复与金国之间的和平。南宋如今的实力者是将韩侂胄杀死的史弥远等人，然而当时的宁宗已死，后来被拥立的是理宗。

——金乃我国之宿敌，绝不可坐失毁灭它的机会。我们应该想到父祖所受的屈辱，有攻打金的良机而不好好利用，是既不忠又不义的行为！

在实力者史弥远的侄子史嵩表示赞成与蒙古结盟后，大部分廷臣都表示同意。唯一表示反对意见的是扬州知事赵范。

“我宋曾经与契丹之辽缔结不甚名誉的和约。当时，女真之金向我国提议合力夹击，情况与现在一模一样。后来，辽国灭亡，金却转而攻打我国，招致徽、钦二宗在北地崩殂这个令人痛心的结果。我国目前与金国之间有和约存在，也是屈辱性和约，这一点和当时与辽之间的和约相似。现在与蒙古联手攻打金，或许可以逞一时之快，但蒙古日后是否会与往年之金如出一辙，进兵蹂躏我国国都？谁敢保证他们绝对不会如此呢？”

他以激烈的辩辞反对与蒙古结盟。却没有一个人同意他的意见。

恨之入骨的金正处于苦境，而蒙古使者前来提议结盟。

——勿失良机！

每个人都做如是想或许是当然的事。然而和赵范一样以冷静眼光分析历史的人，虽属少数却也确实存在。

“现在能达成打倒金国这个宿愿了！”

在举国兴奋莫名的状态下，南宋即刻着手编制北上军队。

三三／敌友翻脸间

出现在杭州南宋朝廷的，不是只有蒙古使节，金国也派来一个名叫完颜

阿虎的人，要求援助军粮。

这不是单纯地要求军粮，其奏语是：蒙古灭亡他国达四十之多，及至西夏。西夏亡后及我（金），我亡后必将及宋。唇亡齿寒乃自然之理……金灭亡后，下面将轮到南宋——这句话暗示的是，两国必须结盟，合力抵抗蒙古。

——唇亡齿寒。

这是多次在《春秋左氏传》以及《墨子》等古代经典中出现的谚语，其字义全中国人都知道。

但迄今为止，这对“唇齿”的关系并不和睦。金向对方要求岁币，并且时而派遣远征军南下。对南宋而言，对方是侵占了一半本国版图的敌对政权，恢复失地是优先于一切的国是。

南宋认为金陷于苦境，正是收复国土千载难逢的良机。南宋过去交战的对象是金，而与蒙古军不但无冤无仇，连接触都没有过。

由于无冤无仇的对象提议合力夹击宿敌金，南宋怦然心动之余，接受了这个提议。

南宋派军队北上，与蒙古军联手包围金哀宗逃抵的蔡州。蔡州被攻陷，金哀宗自杀是公元1234年正月的事，金王朝至此宣告灭亡。

金王朝自太祖阿骨打建国后共历一百二十年，其间更迭的君主有十位。

至此，南宋算是为被带至北地、愤死五国城的徽宗和钦宗两帝报仇了。

“现在该着手复兴大宋帝国了！”

杭州南宋朝廷当然意气风发，一百二十年来的宿愿终于达成了。

攻打蔡州的军司令官是孟珙。他是带着两万兵和三十万石粮食北上的。

实际上，蒙古军欢迎的与其说是两万兵马，毋宁说是三十万石军粮。

“河南故地已经收复了。”

“听说，不久就要迁都汴京（开封）……”

“不，那个地方已被蒙古人破坏殆尽，建盖新宫殿需要一段很长的岁月。”

“不管怎样，我们迟早会回到北方。其实，临安也是相当不错的城市啊！”

临安就是杭州。南宋在金的压迫之下南迁，因此，杭州毕竟只是临时国都而已，人们心目中的国都是开封。皇帝临时驻在的地方叫做“行在”，地方上的方言说成“Kim-sai”。在马可波罗的《东方见闻录》中出现以Kim-sai为名的大都市，指的当然是杭州。

“不管怎样，我们先派遣谒陵使（以参拜并且祭祀先皇陵墓为目的的使者）吧！”

南宋理宗道。祭祀祖先陵墓之事荒废一百多年了。

“现在既然已经收复失地，我们当然有这个自由。”

这是每一个人的想法。

然而蒙古虽然向南宋要求援兵和军粮，却不曾答允要把河南之地还给南宋。

这只是南宋一厢情愿的想法。

“派遣谒陵使后，以恢复旧国土为目的，必须派出军队。关于这一点，应该如何与蒙古进行交涉呢？”

理宗如此垂询大臣们。

“与蒙古进行交涉……！？”宰相郑清之以不解表情回答，“在我国的国土之内派兵，为什么需要与人交涉呢！？我们应该有这个自由。和蒙古交涉，反而会使他们得寸进尺的，因为他们是野蛮人。”

“要使他们不敢得寸进尺，我们应该派出大军。”赵范接着道。

赵范反对与蒙古结盟之事已如前述。他的弟弟赵葵也表示意见道：“蒙

古人有弱肉强食的蛮风。既然要出兵，我们应该尽可能地动员大军。”

朱扬祖和林拓两人被任命为谒陵使，即日启程。北上军由于准备动员大军，所以在编制上需要一段时日。

派遣大军至北方——做这个主张的是赵范这些反对与蒙古结盟的人。赞成与蒙古结盟的史嵩之则反对如此仓促出兵。

“我们是以同盟军形式攻打蔡州的，理应先取得对方的同意。收复故地，这也需要经过交涉吧！”

“我们在自己的领土内派遣国军，为什么需要和别人交涉呢？”

赵范、赵葵兄弟异口同声主张不需要与蒙古交涉。

“说是要收复开封，实际上攻打金军、攻陷开封的却是蒙古军。洛阳的情形也一样。不先取得对方的谅解，以后会成为问题的。”

史嵩之强调的是必须经过交涉才可以出兵。

“我们实际上以两万兵和三十万石粮食支援与金军打仗。蒙古军因这批粮食而没有饿死，凭这一点他们就应该感谢我国呀！他们有什么权利干涉我国收复故地！？”

赵范以此应对史嵩之反驳。

“何况蒙古已经主动退兵，把开封交给金国降将管理。”

赵葵更以此补充哥哥的反对言论。

金国降将乃指崔立这个人物而言。崔立在开封被蒙古军包围时发动政变，杀死开封留守首脑归降蒙古，但原本就声名狼藉的这个人，毫不容情地杀死了所有反对自己的人。这类情报早已传到南宋。

“这个叫做崔立的人，一点人望都没有。我军抵达时，一定没有人协助他。因此，我们获得胜利以及收复国都是殆无疑义之事。坐失这个机会，可以说是不忠之举。”

赵葵出此重话之后，史嵩之只有沉默一途。依据宋朝理学的观念，“不

忠”指的是“不是人”。

据说，南宋动员的北上军兵力有二十万之多。

开封在丝毫不费力的情形之下被收复。这是无血入城。由于崔立毫无人望，在得到南宋军北上的情报后，人们就发动叛乱，崔立因而被杀。杀死崔立的李伯渊归降南宋军，所以形式上成为无血入城。第一个进入开封的是南宋全子才所率领的军队。

全子才进入开封城后，才知道当初蒙古军攻打这一带时的情形。知道蒙古军发布“抵抗者全杀”的铁则时，他实在不敢轻举妄动。

洛阳就在附近，而蒙古军同样攻陷洛阳后，如风一般地逸去。如果现在攻打洛阳，等于侵占蒙古的地盘，似乎很有可能因此遭受严厉报复。

“且静观其变，因为不知道蒙古的态度如何。”

顺利进入开封的全子才，决定静观情势一段时期。

这时候，南宋主战论急先锋赵葵率领五万军队来到开封。

“为何不派兵指向洛阳，攻打潼关，取得长安？我不是说过，坐失这个机会，等于是不忠之举吗？”

赵葵拍着桌子，当面责难全子才。

“在下因为不知道蒙古的态度……”

全子才辩白道。

“这里是我大宋领土，为何需要看蒙古人的脸色？”

赵葵和哥哥赵范一样，非常讨厌蒙古人。他们甚至可以说根本没有把蒙古人放在眼里。女真族是野蛮民族，而他们认为蒙古族是程度更差的野蛮人。他们之所以反对主张与蒙古人交涉的史嵩之，主要理由也是认为不懂道理的蒙古人根本不值得一谈。

这和在开封听到许多有关蒙古情报的全子才，在想法上有很大的差异。

“那我们就攻打洛阳！”

全子才遂同意对洛阳发动攻击。

实际上，全子才早就得到洛阳已形同一座空城的情报。

“你看！事情不是易如反掌吗？”

洛阳城一下子就被攻陷。

说来难怪——因为洛阳只剩三百户住民。

攻陷故都开封和洛阳的南宋军，意气昂扬到了极点。实际上，他们根本没有和蒙古军交锋过。虽然如此，持中华思想至上的赵葵等人，压根儿没有把蒙古人放在眼里。

赵葵等南宋军受到的冲击，反倒是河南荒芜到极点的现况。这一点证明南宋的情报活动不够彻底。

由于在仓促中动员二十万大军出兵，因此，他们是准备到达当地后才征调粮食等东西。

“连今天的粮食都不够——”

进入洛阳的第二天，听到部下这个报告时，赵葵愕然失色。

河南乃宋之旧领土。赵葵以为南宋军所到之处，百姓一定会高声喊着“王师来了！”而乐意提供粮食。但实际上的情形是，由于历经金兵与蒙古的战斗，百姓已到疲惫之极的程度。

而北伐前来的南宋军队，却以倨傲的态度对待百姓。

“是我们把你们从女真族金国以及蒙古族的统治下解放的。你们应该要表示感激！快把所有的粮食捐出来！这是你们唯一表达感谢之意的方法。你们快回家把粮食拿来！”

采高压态度的南宋军自视为百姓的“解放军”，并且要求“谢礼”。

百姓们愤怒到极点。他们感觉到，南宋军似乎是在指责他们向女真族和

蒙古族归降是罪不可赦之举。

“不像话的不是他们自己吗？我们之所以受金和蒙古的虐待，不是因为上面的人统统夹着尾巴逃向南方的结果吗？他们应该跪在地上向我们道歉才对！”

“对！对！……他们不但没有这样做，还叫我们对他们表示感激，还要拿粮食送给他们，这不是无稽之谈吗？”

百姓们确实都保存了一些粮食，并且妥善地隐藏起来，这是他们赖以维系生命的重要粮食，当然是留给自己和家人用的。为了要隐藏这些东西，他们不知费了多少苦心。

而南宋军却无视于这一点，以高压态度要他们交出所隐藏的粮食，以表示感谢之意。

“大家记住，连一粒麦子都不要拿出来，他们的态度如此倨傲，谁愿意帮助他们呢！？”

百姓们全都没有协助南宋军。

南宋军从收复洛阳的第二天起就没有粮食吃。

在与蒙古联合出兵的行动中，蒙古军曾经带着三十万石粮食。这次由于南宋军期待能得到当地百姓的协助而在仓促中出兵，所以没有粮食。

当地百姓却全然没有协助的意思。

南宋军对有关蒙古军的情报可以说是完全空白。

——野蛮人。

他们对蒙古人只有这个认识。

这个野蛮人的民族，现在对南宋的北进大为震怒了。

对游牧国家蒙古而言，一旦占领而置统治官员的土地，就是自己的地盘。因此，南宋派遣大军到这个地方，是明显的违反盟约之举。

——这批军队必须消灭！

集结在潼关的蒙古军，以汹涌之势扫向东方。

对辗转各地、几乎席卷世界之一半的蒙古铁骑而言，攻打南宋军易如大人打小孩，何况南宋军连粮食都欠缺。

这是仅隔半年的事情。

半年前，南宋曾经带着三十万石粮食援助蒙古军；现在，南宋军在蒙古军的攻打之下，全在洛阳和开封饿倒了。

好不容易缔结的盟约，在这一年内就破裂。

这时候，南宋为何没有与蒙古就处理中原的问题进行交涉呢？最大原因在于视对方为野蛮人的中华思想。

后世史家批评赵范、赵葵兄弟不许争论式的出兵为“妇人之谋”。意思是说，一点不研究对方的情形而一味出兵，这样的做法无异于女人的歇斯底里症。现代女性听到这句话，想必会竖起柳眉吧？

三四／暗中的媾和

蒙古与南宋之间的长期战争，至此拉开序幕。虽然蒙古较占优势，南宋却也相当善战。于蔡州之役与蒙古军联手夹攻金的孟珙，在对蒙古作战时也非常活跃。

正因为宋王朝的鼻祖是军阀出身的关系，所以对军阀的出现异常地神经质。因此，宋王朝实施的是彻底的文治主义。潜心研读、通过困难重重的科举考试的进士们，居于政治中枢。

这个风气可以用“进士至上主义”来说明。

孟珙是武门出身的人。他的四世祖先孟安，曾经以岳飞部将身份驰骋战场；他的父亲孟宗政留下二万“忠顺军”给他。读者或许会以为有这等兵力的人，在南宋政界一定举足轻重。事实却不然。

这是一个“不是进士不算人”的时代。

虽然拥有两万兵力，武将毕竟只是武将——他受到这样的蔑视。

实际上，孟珙具有比任何进士更卓越的学识。他对佛法有极深的造诣，撤走军队时，一定会在该地焚香祷告，可以说是品格高尚的武将。此外，他也精通易学六十四卦。或许正因为不是进士，他才有在这方面钻研的兴致吧？

嘉熙元年（1237），他就任京西湖北安抚副使这个要职。

这一年六月，他击退了攻击黄州的蒙古军。

“我们的慈父来了！”

黄州居民以此欢声迎接孟珙。

翌年，孟珙成为京湖制置使，于十月从蒙古手中夺回郢州荆门军，更于翌年嘉熙三年收复襄阳，这里是孟珙的故乡。

“干得好！”

首都杭州为之沸腾。从三国时代起，襄阳就是天下要冲。收复襄阳的孟珙向朝廷奏文道：取得襄阳并不难，难处在于如何固守，至少需要十万精锐。盼朝廷有所觉悟。

他这是提醒朝廷，不可因战胜而得意忘形。

孟珙以四川宣抚使身份防御蒙古对四川的进袭，并且兼任江陵府诸军都统制。一时的情况，颇有由他一个人抵御蒙古全军南下之气概。

孟珙于公元1246年九月去世。蒙古方面的情形是，宰相耶律楚材于四年前歿故。被起用接替孟珙之位的是贾似道。

“他只有三十三岁。以这个年龄的人来接孟珙京湖制置使的位子，恐怕很难胜任吧？”

“他能当官是靠他姐姐的庇荫啊！”

“不过，也有人说这个人很有才华。他说不定是一匹黑马哩！”

“这要看看实际表现才能知道。会玩和会打仗是两码子事呀！”

杭州市民以贾似道作为茶余饭后聊天的话题。

“姐姐的庇荫”指的是，贾似道的姐姐乃理宗的妃子。由于理宗的诸妃子中生儿子的只有贾贵妃，因此受到格外的宠爱。而在爱屋及乌的心理下，连贵妃的弟弟也跟着受宠。

贾似道是个纨绔子弟，却被认为很有才华。实际上，他是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的人。

受宪宗之庙号的蒙古皇帝蒙哥，算来是成吉思汗的孙子，但不是窝阔台汗所出，而是他弟弟拖雷的儿子。以元为国号是蒙哥的弟弟忽必烈即位后的事情，因此，在这之前应该以蒙古称呼。

蒙哥制定了大规模伐宋作战计划。

“历史会重演”这句话说得一点没错。蒙古军走的，正是三国时代曹操攻破刘备、孙权联军的进军路程。

蒙古军沿着汉水，经由中原抵达河北，之后进兵至长江之线，应该不是困难的事。只是，倘若南宋能坚守襄阳，南下的蒙古军随时有腹背受敌的可能。

孟珙再三建议朝廷致力于固守襄阳的效果，终于在他死后显现。

蒙哥让弟弟忽必烈负责沿汉水行进的攻击作战，自己则指挥攻略四川。他的计划是由四川西进，与忽必烈军合流后，一举攻向南宋首都杭州。忽必烈往年攻略云南、西藏时，留在该地的兀良合台所指挥的军队，后来更南下进兵到越南。

他们订定的计划是，在鄂州（今武昌）会合的，除了蒙哥和忽必烈这对兄弟之外，还有来自越南的兀良合台军。

蒙哥包围了合州，也就是现在的重庆。合州知事王坚是一条汉子，他斩了前来劝降的蒙古使者。他当然知道“抵抗者以屠城对待”这个蒙古人的原则。

“因为你一个人的作为，全体军民将被屠杀。你这样做太过分了！想死

你就一个人去死吧！”

蒙古军前锋将领汪德臣在城墙下如此叫喊。

回答他的，是一阵急如骤雨的飞石。汪德臣遭到以石弩弹射的飞石所伤，不久后死去。

由于连日下雨，蒙古军一时无法发动攻击。这是阴历七月的事。一天，在合州城瞭望楼守望的将校，突然发出大声喊道：“敌军正在撤退！敌军全军正在撤退！”

蒙古军解除对合州的包围，全军撤退。

这是突如其来的举动。

虽然善战，但王坚根本没有守住合州城的自信。他是抱定死守到最后一天、而后全员壮烈牺牲之决心的，每天晚上，他都噩梦连连。

“你……你在说什么！？”

他踢开棉被，霍然而起，原来他在梦里被汪德臣骂了。想到无数人将因他而被杀，王坚难免感到心中戚然。

（对，斩了使者是我一个人的责任……我一个人死了就应该没事。我今天就派出使者，表示降伏之意吧！我似乎只剩这一条路了……）蒙古军却在王坚下定决心的这一天解除包围了。

王坚不觉流下滂沱眼泪来。

数日后，侦察兵回来报告道：

“一辆戒备甚严的柩车通过。依据推测，好像是蒙古皇帝死了。”

公元1259年，依南宋年号为开庆元年的七月，蒙古皇帝蒙哥于包围合州时去世。这是他就可汗之位后的第九个年头。

王坚因击退蒙古军的功绩而获授宁远军节度使。

蒙古皇帝蒙哥的弟弟忽必烈在沿着汉水南下的途中，接到其兄的讣报。

“请立刻赶回国都哈剌和林。”

“在哈剌和林的阿里不哥有可能图谋不轨。不即刻赶回，可汗之位说不定会被他夺去的。”

蒙古族重臣异口同声地如此建议。皇帝蒙哥亡后，有资格继承可汗之位的，是他的弟弟们。

第一候补是排行在蒙哥之下的忽必烈。汉人称忽必烈为“太弟”。

与忽必烈感情最好的同母弟旭烈兀，此时已兵临阿拉伯帝国，攻陷巴格达，正日益扩张版图之中。

末弟阿里不哥以留守身份留在国都哈剌和林。人在国都当然较为有利，此外，末子继位或末弟继位，在蒙古可以说是风习。

游牧民族过于膨胀时，会变得不易行动，因此，习惯上依排行顺序，由上面的人以分家的形态离主集团他去，结果往往是由末子或末弟率领原来的集团。这生活风习对蒙古帝国的继位问题也有所影响。如果由阿里不哥就可汗之位，这也不算异常。

在哈剌和林的蒙古族重臣和王族，对就在身边的阿里不哥较有亲近感。第一候补者忽必烈已成为汉地大总督，因采用大量的汉人幕僚，使在哈剌和林的蒙古族重臣甚为不快。

——忽必烈过于汉化。

——如此下去，蒙古人不是要变成汉人了吗？

一些人以这个理由对他心存反感，这一点忽必烈本身知道得很清楚。

在巴格达的旭烈兀，当然不会与同母兄忽必烈争位。对忽必烈而言，他是协力者，只是这个距离未免太远。协力者无法立即赶回国都，这对忽必烈来说也是不利条件之一。

“该如何是好呢？”

忽必烈问了汉族重臣。

“臣认为此刻应以少安毋躁为要。这个问题到头来将以力量解决一切，因此，我们必须培养力量。我们已经有的这些，弃之岂非可惜？”

蒙古草原无甚魅力，不如好好掌握丰庶的汉地——实际上这是忽必烈的想法。只不过他不便于把这个想法说出来。

“好！我们继续沿着汉水而下，一边包围鄂州，一边看情势再说吧！”

忽必烈遂下了这个决断。

如果现在折返北方的哈剌和林，正在由越南北上的兀良合台军将会孤立在南宋势力圈内。

如汉族重臣所说，一旦与兀良合台军合流，忽必烈将会拥有庞大的兵力。这样的机会当然弃之可惜。因此，他决定到约定的合流地点鄂州，等待兀良合台军抵达。

“兀良合台是与我联手攻打云南的战友。我不能抛弃他。”

蒙古族重臣相信忽必烈说的这句话，因而表示同意让他南下。

忽必烈的目的不在于攻陷鄂州。他这次南下，为的是要在与兀良合台军会合后，共同折返北方。

蒙古军攻破张胜坚守的汉阳，渡过长江迫近鄂州。忽必烈利用在并排的小舟或筏子上铺板的方式架成浮桥，将兵马源源送至鄂州城下。

架浮桥的这个地点，与十九世纪中叶太平天国攻打武昌时架浮桥的位置完全一样。这也是现在架有武汉铁桥的所在。

“最好将鄂州拿下。你们的意见如何？”

忽必烈问了幕僚们。

目的不在于占领，而是在于救出兀良合台军，不过，要是能够占领，当然是再好不过的事了。

“欲攻占鄂州，必须有付出极大代价的心理准备。我军会蒙受的损失，恐怕会远超出想象的程度吧！”

郝经回答。这是陵川（山西晋城）出身、苦学读破万卷书的文人。

“为什么呢？我听到的是，贾似道没有往年的孟珙那样强有力。”

“贾似道在力量上确实不及孟珙。但这一次他却有恃无恐，因而能定下心来应战。所以，我军恐有蒙受极大损失之虞。”

“贾似道有恃无恐是指哪一点而言？”

“指的是蒙古不会有援军来到这一点。这是明显的事实；而宋军却随时可以派援军赶来。”

“说的也是……”

忽必烈用一只手支起下巴。

由于可能发生继承可汗宝座的斗争，因此，掌握国都的阿里不哥断不可能为哥哥忽必烈派出援军。他会尽可能地保留军队以充实自己的实力。

“敌人知道我们不会有援军赶来，便会放下心来打仗。可以想见的是：战争将拖得很长。如此一来，襄阳的宋军很有可能采取切断我军退路的战术。我们因此而蒙受的损失，一定会比攻打鄂州所付出的代价更严重吧？”

郝经一针见血地说出问题点。

“你的意思是说，我们应该与贾似道媾和……？”

忽必烈也是思路极为明快的人。

“臣没有明确地说应该媾和……”

说到这里，郝经当然不敢明确地表示自己的意见。

“贾似道应该会急欲立功……”忽必烈做这个判断道，“认为立大功的机会来到的人，不可能不接受媾和。我这个揣测绝不会错的。关于这一点，你有何计策？”

“只有收买一途。”

郝经这回倒是以斩钉截铁的口气道。

“收买……！？听说贾似道是宋帝宠妃之弟，本身是个大富翁。我们有足够满足他的财物吗？”

“这一点请放心。臣以应付急需为目的，运来了一批金国内府所藏的宝物。”

“呃，对……你当时请求加派三辆车，说有一些重要东西要运送……”

“贾似道不能以金银财宝收买，但这些东西一定能打动他的心。对搜集字画，他可以说已入迷到极点了。”

燕京和开封沦陷时，内府藏有无数书画古董。其中的大部分是北宋灭亡时取得的。金国掳走的不只是徽宗以及钦宗等人而已。徽宗曾经重用蔡京、童贯等精通书画古董的人，目的在于搜集更多的这类珍品。这批宝物后来悉数成为金国内府的收藏品。

南宋后来每次与金国进行交涉，也陆续赠送过贵重书画。高宗生母获得释放时，更以超级国宝书画致赠金国。

窝阔台和忽必烈都没有汉化到视这些东西为珍宝的程度，有必要时，他们不在乎随时把这些东西释出。据说，爱好家会以高价购买，因此，他们以筹措军费为目的，让装满三辆车的书画古董随着远征军“从军”了。

现在郝经提议的是，用这些东西来收买贾似道。

“由你以使者身份前往吧！”

郝经奉忽必烈之命，前往鄂州城会晤贾似道。

“请屏退左右。”

郝经和贾似道单独面对面时，就开门见山地道：“徽宗皇帝苦心搜集的名字画，因蒙古人而即将散佚。在散佚之前，我们希望由具鉴赏能力的你把这些东西收下。”

贾似道感到莫大兴趣，眼睛都亮了起来。

“此话当真！？”

“当然这是有条件的……”

媾和遂因此缔结完成。

贾似道当然以“击退蒙古军”向杭州宫廷报告。这可以说是暗中的媾和吧！

三五／凯旋宰相

由于是暗中的媾和，所以非得留下战斗的痕迹不可。

一等到由越南北上的兀良合台军接近鄂州后，忽必烈就开始撤退。

贾似道令水师指挥官夏贵袭击渡江中的蒙古军——实际上这只是演戏罢了，并不是真正的袭击。

蒙古军将军中的一伙犯罪者置于队列的最后部分，故意延缓渡江的动作，并且在主力渡江完毕后，让这批人成为被袭击的对象。宋军自然袭击得手，砍下首级一百七十。

——与奇功相较，获得的首级异常稀少……杭州宫廷中尽管有人因此颇为讶异，但也没有深究。

忽必烈急急北上。

他的弟弟阿里不哥下面有一个名叫亚兰达尔的参谋，正在蒙古各地招兵买马；同样为阿里不哥党徒的道里奇，则在漠南各州募集兵员。漠南指的是戈壁沙漠之南，这里是汉地大总督忽必烈的地盘。

忽必烈的妻子有优异的政治感觉和勇气。她一方面派使者向哈剌和林诘问“道里奇为何在漠南之地募兵”，一方面联络在鄂州的忽必烈“祈速北归”。

蒙古等游牧政权，最大的缺点可以说在于继位者问题。有能力的人受到推戴，在过游牧生活时是当然的事，但说到能力的有无或如何比较，却没有一定的基准。他们也没有决定继位者的制度可以依循，因此，最后

往往成为以力夺权的形态。

推戴这件事情也并没有法制化。忽必烈回到北方，就径行召开部族大会了。

部族大会是以推戴可汗为目的而召开的会议，却没有规定与会人员的资格。阿里不哥以自行召开部族大会方式自称受到推戴，忽必烈也依样画葫芦，在自行召开的大会中自称受推戴为可汗。

骨肉阋墙之战于此展开，但由于力量悬殊，结果忽必烈大胜而阿里不哥降伏。

自丰庶的汉地接收了充分的兵员、武器和粮食补给的忽必烈，当然没有败给只依靠草原的阿里不哥的道理。

透过与弟弟的战争，忽必烈才知道汉地所具备的潜力。蒙古元老因为忽必烈受汉化而甚为不快，忽必烈却不以他们的想法为忤。公元1260年，在对阿里不哥的序幕战获胜时，忽必烈定年号为“中统”。蒙古原本没有年号，只以“鸡年”之类的方式表现而已。

——不得完全汉化，不可丧失蒙古尚武的风气。但既然统治汉地，必须融合汉地习俗，将其中的一部分纳为己有才行。

这是忽必烈的基本想法。

径行召开部族大会而被推戴为可汗的忽必烈，以大蒙古皇帝的名义，派遣国信使至南宋。被选派为国信使的是汉族人郝经。

“让我头痛的家伙来了……”

贾似道呢喃道。

郝经是曾经与他串通联合演出鄂州之战这场假戏的人，由于对方握有自己的弱点，贾似道因而视郝经为不速之客。

“这个人有很多问题，需要详细调查，先把他扣留起来再说。”

贾似道下了这道命令。

“扣留国信使，兹事体大，我们可以这样做吗？”

南宋也有要人以此为不妥。

“国信使是对方以此自称，是否为蒙古帝国正式的国信使，这一点有疑问。忽必烈说他被部族大会推戴为可汗，但阿里不哥不也做同样的宣言吗？我们大宋知道有两个人在以蒙古皇帝自称，其中到底以何者为真，目前为止我们还不知道。因此，在确定之前暂时扣留这所谓的国信使，不是我们唯一能做的吗？”贾似道说道。

忽必烈自鄂州撤退返回国都后，已使弟弟阿里不哥乖乖降伏，但海都的叛乱尚未平定。他暂时没有余裕对南宋用兵。

关于蒙古军自鄂州撤退一事，贾似道向朝廷报告的是“将之击退”。

南宋国都因此而沉醉在战胜气氛中。凯旋将军贾似道不久后便晋升为宰相。

另一个让贾似道鸿运当头的原因是，当时在杭州朝廷权倾一时的丁大全，已恶名昭彰到极点。继这个人之后就权势宝座的人，无论是谁都应该会受到喝彩。

北宋以来的理学传统，南宋时代也一脉相承。理学到南宋时代才由朱熹集大成，这便是所谓的“朱子学”，对日本的影响也既大且深，如果就官学而论，其余的学问甚至被视为异端。朱子学最重“大义名分”，其次是“尊王攘夷”。宋朝深受契丹之辽、女真之金以及蒙古之元的侵扰，对“夷”——异民族——的厌恶感，已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

朱子学“尊王道，贱霸道”的观念也非常强烈。打起仗来强或弱不是问题；最重要的是能否实行王道，国家的所作所为是否合乎道义。

说得极端一些，行王道政治的结果，就算在武力上落败而导致国家灭亡，也不是一件可耻的事。

仗打得再好，领土扩张得再大，却没有行王道，这样的国家便应该受鄙视。

在这样的时代中，丁大全这个人却将理学所崇尚的高义践踏得不成模样。其实，换个角度来看，这个人或许可以说勇气十足。

说得简单一点，丁大全是个发迹主义者。为了个人的发迹，他什么事情都做得出来。

理宗皇帝这时候正宠爱一位名叫阎贵妃的女性，丁大全成功地巴结这位贵妃。这是他发迹的开端。

进士及第——由这一点来看，丁大全的学问应该很不错。但他发迹的方法，在理学之徒的眼里是无法容忍的事情。

“那个家伙实在不像样！”

“那种人还能算是士大夫吗！？”

“以那样的人物为宰相，是国家的奇耻大辱！”

“皇上任那样的人专横，实在也不对……”

责难之声与日俱增。

而丁大全对这一切却泰然处之。只要手中握有权势就可以为所欲为——他持的是这样的骄傲心态。

这是每一个就权力宝座的人自然会有的态度。

一个名叫陈宜中的太学学生，列举丁大全的奸恶事实，提出弹劾案。

丁大全则以威权与之对抗。

陈宜中的上书是由以他为首的六个人联名的。

“这几个人结群成党，企图陷害身居枢要之位的人，以图自己晋升。这样的风气一旦兴起，对国家而言乃不祥之事。这班人应予严罚。”

丁大全对理宗如此进言。

“是吗……！？好，关于处罚事宜，任卿裁决吧！”理宗回答。

实际上，在丁大全进言之前，阎贵妃已对理宗说了不少学生们的坏话。

上书的六名学生不但被删除学籍，并且遭流刑处分。

在他们出发前往流刑之地时，国子祭酒、司业（大学教授）们衣冠束带为他们送行。

虽然这六个人被处流刑，但他们绝不是罪人——国子祭酒、司业们以送行时的礼服表达这一点。这样的行为，彻底表现理学之徒的风骨。

丁大全为之暴怒，在学校竖立起刻有如下几个字的石碑：——诸生勿妄自议论国政。

实际上，这也是理学式的作风。

不过，一般大众却站在受迫害的这一边。不久后，丁大全家庭传出丑闻。人们传说，他染指甚为貌美的儿媳妇。

被处流刑六名学生的人气日益高涨，世人称他们为“六君子”。

宋代不分南北，学生一向有大谈国政的风气。

北宋末期，就是因为学生强烈主张强硬对金，政府因而不敢以低姿态与金周旋。这成了北宋灭亡的原因。

丁大全之所以弹劾学生，或许是在这个想法之下做的决定。

“今后还得与蒙古进行诸多外交折冲。在这种态势之下，千万不可因学生们硬直的书生论而出现误国之事。”

纵使受批评也非得压制学生的言论不可——这是丁大全的想法。

丁大全的前任者史嵩之，就是因为受到学生的反对而被解除宰相之职的，理由却是出奇的简单。

“史嵩之丧父而服丧期间未毕。辅佐天子者，必须以孝治天下，史嵩之无此资格。”

这是黄恺伯等一百四十名太学生联名的上书，尽管理宗对史嵩之甚为倚重，却不得不将他解职。

此外，还有都知事以杖刑处罚行恶事的学生，结果，学生们以“岂可污辱读圣人之书的学生”为理由而骚动起来，都知事也被迫辞职。

揆诸这些过去发生的事，丁大全对学生的制压手段，应该说是必要的措施才对。

尽管如此，名声扫地的丁大全还是在开庆元年（1259）被左迁至判镇江府。

由鄂州凯旋的贾似道，遂取代丁大全就任为宰相。过去为纨绔子弟（或许是由于这个原因）的贾似道，作为政治家的表现似乎甚为卓越。

人气对政治家而言，自然非常重要——对于这一点，他知道得很清楚。举例来说，时常出入巷间、通达下情的他，常有观察侠客统率力的机会。

（最重要的是人气……没有人气就不能统治人民。）贾似道于是在成为宰相后，立刻赦免被丁大全处以流放之罪的六名学生，让他们重返京城。

——六君子归来！

除了在鄂州击退蒙古军的凯旋将军的名气，现在更加上六君子的救星，贾似道当然因此而人气沸腾到极点。

赌博高手贾似道，的确是很能掌握人心的。

成为宰相的他，做的第一件事是增加教育预算，并且聘请有名的朱子学者到中央就任要职。动不动就起而骚动，并且弹劾政府高官，这是学生和学者常有的举动。如今，这两方人马都认为贾似道是站在他们这一边的了。

自己阵营的人纵使有些差错，也不会严加批判，这是人之常情。贾似道周边有朱子学者以顾问身份随侍，倘若学生批判贾似道，就等于是间接批判他身边的朱子学者。

贾似道以这个方法消除杂音，并且基于现实观点，以快刀斩乱麻的手段处理了许多事情。

（南宋的政治，一切不可忘记与蒙古的关系。）这是他的信念。

军事力量、财政实力——这两方面非特别充实不可。

提高军事力量，应该由肃正军纪着手。

经历过鄂州之战的他，深知将军私自占有战利品以及浮报战费为己图利这些事实。众将军以为贾似道对这些行径懵懂无知。实际上，贾似道的奸智远胜于他们，他很快就看出诸将作弊的手法。

凯旋回京而就任为宰相后，他以大刀阔斧的手段处分了违纪的将军。

军纪因而大获整肃。

在充实财政实力上，他也实行了相当果敢的政策。

“我不喜欢做勉强之事，但不得已时还是会做。”

这是贾似道的口头禅。

如丁大全那样与学生正面冲突、弹压，这就是所谓的“做勉强之事”。贾似道也应该有话要对学生和学者说才对；然而他却以拉拢他们的手段，避免做出勉强之事。由于减少了政治批判，这一点起码使他的政治作为较易于推动。

但由于别无他途，必定也有非做勉强之事不可的时候。为了要确保对蒙古作战所需的军粮，政府过去采取的是“和籴”这个方法。

这个方法是，在农民的协力之下，廉价购买米粮。说是协力，实际上是一种强制手段。政府因而得以每年确保八百万石军粮。

这个方法当然颇受恶评。

贾似道废止了这个方法，改为“公田法”：二百亩以上的土地，由政府收购其三分之一。成为政府的土地之后，再向农民收取田租作为政府的收入，用以购买军粮。

对农民而言，这是和以前一样的作为，不过是将地主改为政府罢了。而其中，尤以廉价被收购土地的大地主最为不满。

如果说免不了会给一些人带来不满，那就让少数有钱人感觉不满。因为士兵都是农民出身的——这是贾似道的想法。

三六 / 蒙古来袭

贾似道的政治手腕诚可谓相当高明。从长居宰相之位达十六年之久这一点，足以证明他确实是个有能之士。

忽必烈由鄂州撤退是公元1259年之事，而南宋于公元1279年灭亡，其间相隔二十年。在这二十年中，就有十六年是由贾似道主导着南宋的政治。

蒙古这方面的情形是，订立由正面攻打前次回避的襄阳之计划，好整以暇地进行各方面的准备。

忽必烈企图改变蒙古的国家体质。这是他在与弟弟阿里不哥的权力斗争获得胜利后下定决心的。

这一方面是蒙古的支配家族内的斗争，一方面也是“汉地蒙古”与“草原蒙古”的斗争。汉地蒙古的忽必烈之所以获胜，是因为他成功地切断草原蒙古的粮道。

以少数人在分散的状态之下从事游牧的蒙古族，能以小集团方式求得生存。但如果要以大集团——也就是国家——的方式生存，必须得到来自南方的粮食补给。忽必烈之所以能使弟弟阿里不哥屈服，正是因为他使敌对的一方陷于饥饿状态的结果。

获胜的这一方也有所反省。

“游牧即使能建立国家，也不能维持国家。”

忽必烈在重臣面前如此宣言。

执著于游牧形态的诸重臣，由于泰半跟随阿里不哥而失败，因此，在获得赦免后，已丧失发言权。

所以，“订定国号”之议被提出时，也在几乎没有异议的情形下获得通过。

建国号曰大元，盖取《易经》乾元之义也。

汉文诏书中有此记载。

自汉以来，历经魏晋南北朝各王朝、隋、唐以至于宋的各朝代的帝国创始者，都以第一次受封为王的土地之名作为国号。

在草原游牧的蒙古人，虽然有过像王罕那样获得称号的人，但从来没有一个人真正受封过土地。因此，元不是以地名为国号，而是使用取自《易经》的佳名。

元之后的明和清，也都向它看齐。

可汗大位继承战争结束之后，忽必烈的最后目标，是成为中华帝国的皇帝。为了要达到这个目的，非先讨灭南宋不可。

要达成这个计划，必须先经过下面两个步骤。

第一，攻陷成为蒙古南下之障碍的南宋基地：襄阳。

第二，使南宋孤立。

我们暂且把眼光移向东方，看看当时的朝鲜半岛情况如何吧！

北宋和南宋都以中华帝国自称，然而威令却都未能及于全部大陆。连现在的北京，在北宋时期还归辽所统领。

宋的国力未及于朝鲜半岛，更是自不待言。蒙古兴起，将兵南下后，强大的外来势力才开始进入朝鲜半岛。

于成吉思汗时代，朝鲜半岛的高丽处于两大势力双重支配的局面：一方是往年为金国将军、后来独立的蒲鲜万奴；另一方当然是成吉思汗的蒙古族。蒙古每年由高丽取得为数庞大的贡赋。

成吉思汗展开西征后，蒲鲜万奴故意对疏于情报搜集的高丽，传达了如下的捏造情报：“成吉思汗远征到遥远之地，据说现在已生死不明……”

“既然没有了成吉思汗，我们干吗要怕蒙古呢？”

高丽于是在鸭绿江袭击取得贡赋、正在返京途上的蒙古使者，并将之杀害。蒙受这等暴行的蒙古会有怎样的报复，知道草原规矩的人，一定看得出高丽的前途黯淡吧？

面对蒙古军压倒性的攻击，高丽军可谓不知所措，最后只有放弃国都，王室、要人以及军队全都移到江华岛。

草原的王者有一个大弱点：擅长马战的蒙古军，碰上水战却完全没辙。要攻击江华岛，必须使用水师，而这是蒙古军最不拿手的事。

高丽壮烈之极的抵抗，因此得以持续三十年之久。

迁都江华岛，等于是高丽对蒙古的宣战。高丽决意如此做，与其说是国王的旨意，毋宁说是出自于权臣崔氏的决定。

蒙古对这个挑战的报复，令人闻之毛骨悚然。蒙古宪宗蒙哥四年（1254），蒙古铁蹄蹂躏高丽，俘获了二十余万男女。据说，当时被杀死的人数都数不清。

逃至江华岛的高丽首脑阵营因而发生动摇是当然的事。

——这样下去，高丽国民会全都死光。

——没有民众，国家还能成立吗！？

——民众已经怨声载道。他们埋怨使生灵涂炭的要人们在江华岛上过着悠闲的生活。呻吟之声已经响遍全国。

——不，我们并没有过着悠闲的生活。我们是为了维系社稷，才据守江华岛进行抵抗。

——可是，我们为受难的国民做了些什么？

——当时应该与蒙古继续交涉。是谁主张切断一切交涉，迁都江华岛的？　——为了体恤受难的人民，赶快与蒙古恢复交涉吧！

这个声音越来越喧腾。

蒙古对高丽的要求包括下列几点：一、恢复断绝了的贡赋。

二、国王出江华岛。

三、国王或太子入朝。

不久，江华岛发生政变，原来，王室对以强硬手段实行迁都的崔氏产生反感，而且变得越来越强烈。

崔氏原本就是以掌权者身份压抑着王室，对王室而言，崔氏是实质上的夺权者。最后崔氏终因政变而被推倒，王室与蒙古之间因而恢复交涉。

最后决定的是，高丽太子倎跋涉千山万水前往访问蒙古皇帝，以做辩白和谢罪。依照预测，太子很有可能被留下来做人质。

由于蒙古皇帝此刻正远征四川，太子倎因而朝向该地出发。当他脚步沉重地来到甘肃六盘山时，接到“皇帝蒙哥已死”这个情报。

蒙古皇帝（可汗）死后，一定会展开继位者的斗争。太子倎遂决定先回高丽再说。来到襄阳附近时，他刚好和在鄂州与贾似道媾和、正在北归途中的忽必烈碰头了。

（我想我应该对这个人下赌注！）太子倎有了这个想法。他原本以为对方都是游牧野蛮人，但见面对谈后才知道也不尽然。汉地总督忽必烈的政治哲学相当中国化，而且与高丽的想法并无抵触之处。

太子倎发现忽必烈准备采取的是怀柔政策。

不接受怀柔的话，会受到强烈弹压。

（为了多少保存国家活力，唯有接受怀柔一途。而且利用蒙古的力量，应该能铲除武人的势力……）虽然权臣崔氏已经没落，但另外的权臣金俊却起而代之。高丽依然在武人政治的统治下。就在太子倎与忽必烈于汉地会晤时，他的父亲高丽王死了。

蒙古把原本应该留下来作为人质太子倎送回国。倎于归国后即位，是为高丽元宗。

高丽元宗算来与蒙古新帝忽必烈有私谊，他遂意图仰赖蒙古的力量，铲除金俊等权臣的专擅。

虽然蒙古与高丽的国交已行恢复，但这并不是对等的国交。

对忽必烈而言，最大的问题是如何使南宋屈服。要达到这个目的，怀柔高丽算来也是一项重要工作。因为切断高丽与南宋的关系，等于是使南宋进一步孤立。

——如果连日本也拉拢得到，南宋就再也没有可以依靠的盟友了。

对蒙古皇帝做如此进言的，是一个名叫赵彝的高丽人。

对日本而言，这成了第一次元寇的开端。

第一次元寇以使南宋孤立为主要目的。

一说谓日本海贼当时对朝鲜半岛海岸极尽掠夺之能事，高丽因而企图借蒙古的力量以镇压海贼。但这是不足采信的说法。蒙古确实无比强大，却视水战为畏途。如果决定要攻打日本，这件事一定会命令高丽去做，反而将成为高丽的一大负担。

因此，比较可信的说法是，蒙古为了孤立南宋而意图与日本联手。但蒙古与他国联手的意思，就是使之臣服。

元在高丽人赵彝的进言之下，意图诏谕日本。

元派遣的使节是兵部侍郎黑的和礼部侍郎殷弘这两个人，而由高丽派出作为向导的是枢密院副使宋君斐。

《元史》有“未至而还”的记载，而使节提出的辩解是“大洋万里，风涛蹴天”。实际上，那是深知日本人性质的高丽，判断日本会对黑的等人所携带的诏书反应激烈、拒绝缔结友好关系，而有这样的说辞。

大蒙古国皇帝奉书日本国王。朕惟，自古小国之君，境土相接，尚务讲信修睦……诏书中一开头就以小国称呼对方，最后更以如下之语作为结尾：以至用兵，夫孰所好。王其图之。

我不想用兵，但不得已时还是会这么做——这句话显示出十足的威吓意味。

忽必烈对半途而归的使节极为恼怒，厉声谴责不可以风涛险阻为半途而

废的理由，并且派遣第二次诏谕使节，国书被送至镰仓后转送至京都，日本政府最后决定不予受理。使节在日本滞留六个月后，毫无成果地空手而归。忽必烈在激怒之下，命令高丽建造一千艘巨船。

对日本的第三次诏谕见于元至元五年（1268）九月，使节到达对马后折返。诏谕之举后来又有过多次，而镰仓幕府却依然拒绝受理。

元的远征日本之所以拖延，是因为高丽的抵抗势力“三别抄”占据着南方的海岛，在渡海上有安全的顾虑。攻陷三别抄的根据地耽罗后，远征的障碍才得以清除。

对日本的远征军于公元1274年出发，同年，高丽元宗去世，由世子忠烈王即位。由于忠烈王娶元的皇女为妃，因而采取亲元的态度。但由于他对元强人所难的造船命令也勉强接受，使得人民疲惫到极点。

至元十一年在日本是文永十一年。

这是第一次元寇。

元军攻打博多、箱崎两地。日本军打的是古代战法，而元军则采取集团战法，日本武士由于没有经验过响彻云霄的战鼓声、呐喊声以及大炮，因此，不仅是人，连马匹都惊慌不已。

但日本军却奋战到底。尤其日本军不时展开夜袭这个拿手好戏，使得蒙古军为之胆战心寒。由于这个缘故，蒙古军虽然登陆作战，到了夜晚就一定撤回船上。只要在巨船上，绝无遭受夜袭之虞。日本军只有小舟，因此，即使前来偷袭，也能轻易将之击退。

在海上的话，一点不用担忧日本军的夜袭，但却使他们遭受比日本军更可怕的强敌之袭击。

那是台风。

远征军的兵船并不坚牢。被命令急造战舰的高丽，偷工减料是当然的事；不偷工减料，就无法在指定的日期前完成，而拖延的结果将是受到严罚。

要蒙骗在草原成长、从来没有见过船只的蒙古监督官的眼睛，应该是再容易不过了。

日本人对第一次及第二次元寇时的台风，皆以“神风”称呼。但第一次时的台风，好像并没有特别强烈。当时一般的船只，面对那个程度的台风时，应该都能熬得过。

然而元的兵船并不是普通的船只；它们只要稍微触礁就支离破碎。

由于不计其数的兵员溺毙，舰队因而丧失战斗能力，剩下的兵船遂匆匆归国。《元史》对这第一次远征日本的记述极为简短：冬十月，入其国（日本），败之。而官军不整，又矢尽，惟虏掠四境而归……只有这聊聊几句，连因受台风之侵袭的辩白都没有。

实际上，蒙古并没有因这第一次神风而蒙受多大的损失。

兵船全是高丽建造的，兵员也几乎都是高丽族或汉族，不擅长打水战的蒙古族，只派出少数高级将校坐镇。

由于没有蒙受多大打击，蒙古因而对远征日本仍不死心。

“我一定要占领日本。如果能采取诏谕方式，当然再好不过……”

忽必烈还是认为能以威吓的方式使日本屈服。

三七／突破长江防线

《十八史略》只写到南宋灭亡的“山之役”（1279）。因此，元的第一次远征日本包含在其中，第二次远征（1280）则为其后的事。

现在把话头拉回大陆。

发生在派遣远征日本军前一年至元十年（1274）的襄阳之战，可以说是宋元对决的关键战。依据南宋年号，这一年是咸淳九年。理宗于九年前死后，由于未有嗣子，因而由胞弟荣王之子赵即位。就血缘关系而言，这个被称为度宗的皇帝是最接近的；然而就人物而论，这位皇帝颇有问题，实在称不上英明。

“皇族中并不是没有更优秀的人，面对蒙古即将南下，我们期待的是英主。”

大臣中有人以此理由表示反对，贾似道却断然驳斥之：“由血统最接近的人即位，是天经地义之事！”

对贾似道而言，不甚英明的皇帝比较容易驾驭。度宗知道自己被选为皇嗣的经过，因而对贾似道非常感恩。贾似道的独裁体制可以说即将建立起来了。

襄阳频频派遣使者到朝廷请求援兵。然而贾似道却不发一兵一卒，因为根据他的判断，要想在襄阳阻止蒙古军南下是不可能的事。

“要阻止，就要在长江之线阻止。”

这是贾似道的想法。与其派援兵到毫无希望的襄阳，不如加强长江一线的防备。由于杭州接近长江之线，他因而上书建议暂时迁都僻地。想不到向来对宰相言听计从的度宗，对迁都案却不予采纳。

（朕好不容易就皇位，成为这所宫殿之主，为什么要迁到偏僻的乡下呢？）他既不答应迁都，也不派遣援军到襄阳。

（我当时还是应该选英明一点的皇族才对……）事隔十年，贾似道这个时候才后悔自己当时挑了错误的人选。

襄阳孤立无援的状态足足持续了五年之久。

这是因为隔着汉水、位在北岸的樊城，与南岸大基地襄阳连成一线，联合抵御元军之攻击的缘故。

南宋军极为善战，连元将军张弘范都在樊城包围战时中流箭而手肘负伤。

“樊城与襄阳隔着汉水相互取得联系，在这个情形之下，要击溃敌人是相当困难的事。如果在汉水阻断两城的联络，较小的樊城一定能先攻陷。一旦攻陷樊城，襄阳不是如同囊中物吗？”

用布裹着手肘的张弘范，对统帅阿术如此进言。

“好，我们就放胆把大军放在汉水上试看看。”

阿术接纳了这个进言。

一旦攻打樊城，南岸的襄阳就会立刻派出援军；反之，对襄阳加以压迫，北岸樊城的援军便渡河前来。宋军如此的联系作战，使得元军焦头烂额。

由于视水战为畏途，元军向来坐视南宋军利用汉水互通声息的状态。蒙古军确实不擅长打水战。但元军中已增加不少汉族将兵。倘若大胆地派出大量兵船到汉水之上，与南宋军放手一搏，僵持不下的战局或许有打开的可能。

阿术下了这个决心。他是远征越南的兀良合台的儿子。

元军封锁水面的结果，樊城果然被攻陷。

这是公元1273年正月的事。

樊城守将张汉英壮烈阵亡。

“我生为宋臣，死后当然也要做宋鬼！”

都统制范天顺仰天长啸后，自缢身亡。

牛富、王福等樊城守将，全都于力战后投身火海完节。

樊城被攻陷后，得不到来自南方援军的襄阳，显然已无力支撑多久。

“樊城只是个小城，这里的情形却不一样……”

襄阳总司令吕文焕如此呢喃。

樊城可以说是支城，大部分住民都疏散到郊外，城内只有军队而已。但襄阳是个大都市，城内有许多住民。

对蒙古的彻底抗战，必须要觉悟会受到彻底的报复。这将使无数的无辜市民丧命。

世祖忽必烈“诏谕文”适时送达。

尔等拒守孤城，于今五年。宣力尔主，固其宜乎，然，势穷援绝，其数万生灵宜如何？

“唯有投降一途。”

吕文焕遂在降伏文书上签了名。

同年二月，襄阳沦陷，与樊城被攻陷只相隔一个月。

翌年宋咸淳十年（1274），贾似道遭母丧，他为了要服丧，辞去宰相之位。

然而长期独裁的人物一旦不在，政治立即发生停滞现象。比任何人都感觉不方便的是皇帝度宗。

度宗在这国家非常时期，依然浸淫于酒色而不顾政治。宰相不在后，他连宴会以及女人之事都一筹莫展。

“立刻叫他复位，因为这是国家非常时期。”

度宗如此下旨。他说的话理应会立即以诏书发布。

对此，名叫陈著的太学博士与门下弟子联名上书谏言道：似道之罪行甚为明显，甚至愚夫愚妇，莫不期望将其逐出。今，天降罚于其母，乃代陛下行道。

罪及母亲的说法，似乎有些过分。但满脑子理学的他们，对贾似道的痛恨，确实已到再也无法压抑的程度。

然而度宗却不听学者们的意见。

不仅如此，因酒色而健康受损的度宗，于这一年的七月死去。他的四岁儿子即位，皇太后谢氏摄政。

面临即将与元对决的关键时刻，却以幼帝即位而由皇太后担任摄政。皇室对贾似道的依存度当然越来越高。

元这一边，积极展开大举南征的总动员，并且任命史天泽和伯颜这两个人为总司令。

史天泽是元朝第一个汉人宰相，他是被列为汉地四大诸侯之一的史秉直之子，被任命为南征统帅时，他已七十三岁。

伯颜于父亲随旭烈兀汗（忽必烈之弟）西征时，在波斯出生。富于决断力且文武双全的他，甚得忽必烈的信赖，他这时候才三十九岁。忽必烈把老成的史天泽和少壮的伯颜配成对了。

于出发前，忽必烈叫来这两个人训勉道：“历史上能成功地取得江南的人，唯曹彬一人而已。你们千万不可胡乱杀人。如此，你们就是我的曹彬。”

曹彬是奉宋太祖之命征讨江南、以几乎不流血的方式成功地完成平定任务的人物。据传，这个人的为人极为谨严清廉。

“遵命。”

两个人都当场跪伏。

退出后，史天泽对伯颜道：

“我已老了。这次的南征对我来说，等于和自己的生命战斗。这一次的战争我没有自信打得赢，到时候大概会请你指挥全军吧？”

史天泽的话果然应验，他于率领元军由襄阳南下至郢州的途上，罹病辞世。

十月，元军进入郢州，攻克沙洋和新城两城。宋将边居谊率领三千兵力战，知道必败无疑后就投身火海自尽。麾下三千兵也全都玉碎而终。

江陵各州因而全都向元归降。

十二月，伯颜攻打阳逻堡。据守该地的南宋夏贵竟弃堡而逃回庐州。阳逻堡乃长江渡江之要冲，至此，元军终于突破长江之线了。

从另一条路线进兵的阿术，挥军攻打鄂州（武昌）。据守该地的南宋王仪开城向元投降。

如同襄阳和樊城的关系，鄂州也在阳逻堡被攻陷后无法守住。

元军渡过长江，向东方一路挺进。

南宋朝廷当然为之大大动摇。

翌年改元为德祐，而安庆府于正月初就沦陷。府知事范文虎向元归降了。

范文虎是贾似道的女婿，他接到岳父写给他的密函。

——今大宋举全国之力亦无法阻止元军的攻击，因此应与元进行交涉，以延长社稷之命脉为首要之务。与其囿于节义而招致亡国，不如以忍辱保国，始为至忠。一旦亡国，复兴将遥不可期。只要保住国家，就依然有复兴的希望。要与元进行交涉，派遣值得信赖的人物至元的内部，才是上上之策。往年的秦桧归降金，而日后终能尽力确保宋之社稷。文虎，望汝勿以被指为秦桧第二为忤，速行向元归降，并且保持与我之间的联络……范文虎一下子就觉察出岳父的意向。

他完全明白岳父的想法。

襄阳再三央求援军时，贾似道迟迟没有答应派兵，最后却决定派出禁军。而受命以殿前指挥身份率领禁军的，正是范文虎。

范文虎当时就知道岳父贾似道为什么派他担任这个任务。

实际上，襄阳已被弃之不顾。贾似道压根儿没有派救兵驰援的意思。

但是，他不能不顾及舆论。

世论著重的是原则。总之，倘若不派出援军，舆论似乎有日益沸腾的迹象。

（最好不要赶上时间，不，绝对不能赶上时间。如果赶上了，会损失原本可以不用损失的军队。）“你明白我的意思吧？”

贾似道在送范文虎起程时特别叮咛道。

“愚婿明白。”范文虎看清楚周遭没有人时才压低声音答道，“愚婿一定设法不使禁军折损一兵半卒。”

禁军前进得非常缓慢。

“我们的进军速度为什么这么缓慢呢？”

“我们不放快脚程，襄阳不是会被攻陷吗？”

“什么，明天放假不行军？放假当然很好，可是，赶不上时间，后果不是很严重吗？”

连军中将兵都对进军之缓慢觉得讶异。而范文虎对将兵说明的理由是：——后续的军粮、辎重尚未抵达。

“那就无话可说了。”

没有粮食和武器的话，当然无法打仗。

“无所事事地等待，实在无聊。我们招歌妓取乐一番吧！”

范文虎果真招歌妓到军中供士兵们取乐。

襄阳之所以迟迟未被攻陷，是因为与樊城紧密的联系，以顽强态度抵抗元军的缘故。

（但愿襄阳早日被攻陷……）

这是范文虎心中日夜盼望的。

襄阳终于沦陷，禁军于是折返国都。但军中招歌妓宴游之事已成为问题，学者出身的陈宜中等人甚至要求对范文虎处刑。

贾似道自然为这件事情出面辩护。他早就准备好证明军粮及武器的输送迟延情事的文件。

范文虎虽然得以免受处刑，却被降格为安庆府知事。

范文虎降元是预定中的行动。

杭州学者和太学生员们随之骚动起来。

——贾似道应该出战！

这个呼声成了一致的舆论。贾似道的头衔之一是“都督诸路军马”，这是全国最高的军事统帅地位。

元军已渡过长江，正日益东进。在这个紧要关头，国家军队最高统帅所为何事？他人还在首都，这不是太不负责任了吗？

（民众会有这样的想法也不奇怪。）贾似道遂提出了“出师表”。这是呈请皇帝核准出师的文书；内容当然不能和三国诸葛孔明的《出师表》相比。他动员各路精锐十三万，进军到芜湖。

他是准备在这个地方向元提出和议的。“舆论”当然没有允许他这样做的气氛。

“这一次要使什么样的计策好呢？”

贾似道在芜湖阵中陷入沉思。他当然已经和范文虎取得联络了。

三八／文天祥起

虽然是心思议和，但也不能根本毫无交战就进行交涉。贾似道的如意算盘是，只与元军略作接触战，并且获得战胜实绩。但这可是真刀实枪的战争，能否获胜要打了才知道，不是想怎样就能怎样。

禁军统帅是孙虎臣。贾似道授七万余精锐给孙虎臣，要他布阵在池州下游的丁家洲。

长江水面上有夏贵率领的两千五百兵船。然而夏贵是鄂州（武昌）败将，而且和新进的孙虎臣不和。

（让那样的家伙立功，我才不干这种事……）连大将都抱持这样的心态，部下当然更不可能有战意。

元国将军阿术派遣部下搭乘抢来的宋船，要他们大喊：“输了！输了！我们败得一塌糊涂！”

原本就毫无战意的南宋水师，还没有开战就心存走为上策的意念，听到这些叫声后，便擅自将之解释为撤退命令。

陆路方面的孙虎臣前锋军姜才甚为善战。但水陆两路根本没有联系可言。更糟糕的是，禁军统帅孙虎臣竟然弃阵先遁的情形，被水师将兵看得一清二楚。

“你们看！陆路大将要逃跑了！”

全体水师大声嘲笑起来。

在这个情形之下，哪还能打仗！

欠缺人和的南宋军陷于大混乱之中。

“该如何是好呢？”

贾似道招来夏贵问道。

“各军既已丧胆，这还能打仗吗？”夏贵回答。

十六年前，因兄长宪宗蒙哥之死而由鄂州撤退的忽必烈遭到宋军的追击，在这一场双方套好的假戏中，宋方的主角正是夏贵。由于是鄂州以来的好搭档，所以夏贵对贾似道的意图知道得很清楚。

如今，在全军首脑全数列席的场面，水师最高负责人下了“战争无望”这个判断。

“今后的方针应该如何？”

“敬请宰相退至扬州，收容残兵败卒。杭州情况危急，因此，应奉请圣上暂时避难至海上方为上策。这期间本人负责死守淮西，尽可能地赚取时间。”

“各位有没有另外的计策？”

贾似道逐一望着将领们的脸孔问道。结果，没有一个人发言。

“好，那我就前往扬州吧！”

贾似道立刻起程前往扬州。尽可能地收容未蒙受损失的军队返回杭州，并且以迁都方式保持王朝的命脉——这是他的意图。

知道这一点的夏贵，应该也不会做勉强的抵抗，而会使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才对。

贾似道和夏贵在会议席上四目交接。只一刹那间，两人已有了默契。

但元军这次可不会再演假戏，而是以真刀实枪攻打过来。伯颜和阿术由两岸发动猛烈攻击，顿时展开一场乱战。杭州根本无法得到有关战况的正确报告，他们只知道“情况似乎很糟”。

贾似道出征期间，杭州朝廷中执主导权的是右丞相陈宜中等人。陈宜中正是弹劾丁大全的六名太学生中的带头人。

弹劾丁大全确实是需要勇气的行为。但陈宜中早已算计好丁大全不再敢引起众怒而杀死身为太学生的自己；他也已经看出，由于蒙哥发动总攻击，丁大全迟早必须负起政治责任，被迫下台。

陈宜中算是个聪明人。

陈宜中由流放地回京后，之所以晋升甚快，是因为对贾似道十分巴结的缘故。他判断坚守鄂州，迫使蒙古军撤退的凯旋将军贾似道，一定会成为下一个时代的最高权力者。同时，他也认定失去了蒙哥的蒙古，由于内部的继位斗争，暂时不可能有攻打南宋的余裕，因此，贾似道时代将会维续一段相当长的时期。

陈宜中的判断相当正确。

贾似道体制维续十六年之久，陈宜中也晋升到右丞相地位。然而时代正在转变。

（我和贾似道接触未免过深……）陈宜中开始思考自己是不是应该和贾似道疏远一些。

就在这个时候，一个名叫翁应龙的人从战场归来，向他报告混战的情形。

“宰相呢？”陈宜中问道。

“行踪不明。因为是一场混战嘛！”

翁应龙并没有出席决定由贾似道前往扬州收容将兵的那场会议。

地位最高的统帅行踪不明，一定是业已阵亡才对——陈宜中心中如是

想。既然已死，那就一点没有怕他的必要。在贾似道阵亡的消息传开之前，陈宜中觉得自己有一件事情非做不可。

那就是严厉地弹劾贾似道；而且弹劾得越严厉越好。

——贾似道误国之罪大，乞予诛杀……太学生陈宜中因弹劾丁大全而被流放是宝祐四年（1256）的事，而这一年的进士榜首是江西吉水出身的文天祥。

被赦免流放之罪的陈宜中以第二名及第进士，是六年后的景定三年（1262）之事。

文天祥是端平三年（1236）出生的人，因此，考上状元时，他才年满二十岁。陈宜中的生年不详，但依据推测，应该与文天祥同龄或稍微年长才对。

——法天不息。

这是文天祥考上状元时的论文题目，是一篇万余字的著名论文。看完这篇论文的考官之一王应麟，曾经对理宗奏道："写这篇论文的人，一定忠肝如铁石。臣以得人，在此谨表恭贺之意。"

这篇论文的内容何等精彩，由此可以想见。

虽然如此，文天祥在政界却不甚得意。

实际上这是文天祥的个性所使然。

陈宜中因巴结贾似道而平步青云，文天祥则处处与贾似道做对。只要是认为正确的事，无论对任何人他都敢直言。忠肝如铁石的他，对权倾一时的宰相也丝毫不客气。

以尚书左司郎官身份成为中央廷臣时，他就因为不愿迎合贾似道的意旨而被解职。他是应该以阁僚身份参与国政的人才，却不断地受到贾似道的排斥，后来历任湖南及江西等地的地方官。

伯颜所率领的元军攻陷襄阳，一路南下；当他攻克长江要冲鄂州时，文天祥时任江西赣州知事。

朝廷命令以诏书向天下募勤王之军时，文天祥应命处理。

诏书送达州署时，文天祥汗流满面地奉迎。

他立刻召集州内各郡豪杰。实际上，这些不过是地方豪强的自卫队首领以及侠义之士。此外，这个地方有被称为溪峒山蛮的剽悍部落，文天祥也说服其首长参加勤王军。

以召集而来的大约一万兵力，文天祥企图保卫皇帝所在的杭州。

某晚，一位挚友前来密访。由于赣州离他的故乡很近，所以此地有不少他的青梅竹马之友。

“我这是为你好，你最好不要轻举妄动。”

这位朋友说。

“为什么呢？”

“敌人现在兵分三路，铁蹄声一路迫近国都。此地由于偏离他们行经之路，所以目前尚称安全。你为什么要飞蛾扑火呢？要抵抗元军方法多得是，并不是只有到国都才算尽忠。而且你召集到的是一批乌合之众。我说这句话或许你会不高兴，实际上无异于驱使羊群与猛虎搏斗。你何必白白送死呢 ”

“谢谢你的忠告，但国家养育大臣庶民达三百余年。现在国家告急而向天下募兵，如果没有一个人应召赶赴，成何体统！？我知道这无异于驱使羊群扑向猛虎。我期待的是自己以身殉国，而以我的死激发天下忠臣义士的斗志，继我之后陆续崛起。所以我这不是白白送死。”

“既然你有这样的决心，那我就不多说了。至于我自己，我有我的想法。我准备到内地去抵抗。”

“这样很好。”文天祥紧握着挚友的手说，“尽忠有各种方法，咱们各走各的路吧！”

文天祥遂率领万余兵前赴杭州。在此之前，他已卖掉所有的家产作为军费。

兴勤王义军的，不只文天祥一个人。居湖南提刑之职的李芾也召集三千壮士，鄂州都统张世杰也募得一批军队。

虽然南宋主力军为元军所破，但元军也绝不是如入无人之地，在各地都遭受激烈抵抗。

饶州知事斩了前来劝降的元国使者后，与城共命运。退引的宰相江万里刚好身在饶州。

“老生虽已不在宰相位，与国共存亡却是当然之事。”

说完这句话，他就投水自杀。

江淮招讨使汪立信也在军中病殁。

由于是状元，文天祥的知名度非常高。杭州朝廷与其说视他为勤王军将军，不如说期待他是国政主宰者。

文天祥叙述了复兴国家的策略。

“我大宋有祖法，但于国家危急存亡之秋，无视祖法乃不得已之事。”

他的策略是，将南宋版图尚存的国土分为四个镇，授都统以决定权。

平定五代之乱世的宋太祖，由于本身是军阀出身的关系，所以特别痛恨军阀之弊害。因此，他明确订立文官优位的原则，以防止军阀再度诞生。这就是宋之祖法。

这个原则到南宋时代依然没有变，国内绝没有在广大范围拥有绝对兵权的武将。

“正因为如此，敌军在一州，该州即破；至一县，该县即破，中原遂沉沦。”

文天祥叙述道。

由于惧怕军阀出现，因而不设大军团指挥者，致使全国小集团散布。而文天祥的建议是，大胆地设置四个大军团。

军队分散为小集团，元军便得以各个击破，抵达长江之线后更一路东进。元军统帅伯颜如今已经进入建康（今南京）。

迄今为止的情形是，元军进入一个州时，只有该州军团从事抗战。由于命令系统互异，邻近之州绝不派援军前来。这种情形在州之下的县亦复如此。

与其守祖法而亡国，不如破祖法而救国，文天祥所想的四个藩镇和中心地如下：一、广西·湖南（长沙）

二、广东·广西（建兴）

三、福建·江东（鄱阳）

四、淮西·淮东（扬州）

于杭州朝廷掌握实权的是陈宜中。

陈宜中对文天祥有着对抗意识。摄政皇太后就文天祥的策略下问时，陈宜中回答的是：“此刻进行如此大规模的改编，可谓迂远之极。元军已迫在眼前。现在最要紧的是，以什么样的作战方式对待业已进入建康的伯颜军。长久以来待在乡下的文天祥，想法未免太缓不济急了。”

“说的也是。那就决定不采用这个方案吧！”

在摄政的判断之下，决定不采用四藩镇之策。

文天祥认为改变为四大军团之事，如果有心要做，应该很快就做得到。这只是授予指挥权的问题，并不需要花多少时间。除此之外，他更建议在各地设立游击队据点，以游击战使元军疲于奔命，这类合乎实际需要的建言也都被驳回。

皇太后之所以采纳陈宜中的反对意见，原因是她先前驳回陈宜中应将贾似道诛杀的建言，所以有以此作为弥补的意思。

一反陈宜中的预测，贾似道还活着，皇太后却不忍心将贾似道诛杀。虽然她是皇太后，但理宗的皇后和度宗的皇后都还在世，前者更被称为太皇太后。

贾似道是理宗后期至度宗时期的宰相，度宗更有被贾似道拥立的一段经纬。

——似道出仕三朝而未有差错。今以一度之罪而诛杀，此举有悖待人臣之礼。处分事宜应仅罢免其宰相职，并予降格为宜。

最后在太皇太后的懿旨之下，决定以此处分。

贾似道被判徙至循州，这是流放之罪。但会稽一个名叫郑虎臣的县尉，由于自己的父亲被贾似道处以流罪，于是在福建漳州一个名叫木绵庵的地方，将贾似道杀死以报父仇。

由于暗中策划与元媾和的贾似道已死，南宋的前途，等于缩小了可能选择的途径。

元军与南宋将军在焦山交战，大败南宋军。焦山乃镇江府东北的要地。

南宋朝廷虽然驳斥文天祥的意见，却任命他为平江府知事。这是同年八月的事。

九月，元军攻陷泰州，孙虎臣自杀身亡。十二月，元将军阿剌罕攻陷广德军四安镇。

“我认为还是那个人较可靠……”

“我也有这样的想法。我们赶快把那个人召来吧……”

太皇太后和皇太后之间，有了这样的对话。“那个人”指的是文天祥。十二月，文天祥奉召前赴杭州。

三九／山崩河溃

皇后会认为文天祥可靠，是自然不过的事。当时，朝廷任命留梦炎为左丞相，而以陈宜中为右丞相兼枢密使及都督诸路军马（全国军最高统帅）。而陈宜中自前往温州后就滞留不归，以母亲年迈为理由，申请辞职。

由于皇太后致亲笔函给陈母，陈宜中才好不容易回到杭州朝廷。

陈宜中的情形还算好，留梦炎根本就逃之夭夭了。

政府也考虑媾和方案，但这时候为时已晚。倘若南宋军声势强大，元或许也会考虑媾和。但南宋的战争指挥者已离谱到极点。这都是陈宜中的责任。他连让陆军统帅张世杰担任水师提督、让水师之将刘师勇负责陆军这种事情都做得出来。

柳岳以使者身份前赴元军本阵请求媾和，而伯颜却摇头表示不允。

“钱氏献国土而李氏出降，这是你们宋朝的作风。我们为何要做同样的事情呢？”

宋平定五代十国时，钱氏之吴越举国土呈献给宋，而李氏之南唐则归降，南唐后主李煜被幽禁于宋都。伯颜又说了下面这句话：“你们宋朝由小孩手中取得天下，因此，由小孩手中丧失天下，不是极其当然的事情吗？”

宋之太祖原本为后周节度使，于后周世宗亡后，以由幼帝受让国家的形式取得天下。现在度宗亡后，立的是幼帝。伯颜的意思是，南宋于幼帝时失去天下，应该也是天命使然。

元军的进击片刻不停，南宋国都杭州——即临安府——的命运已如风中之烛。

文天祥奉诏成为临安府知事。这是国都知事的要职。

翌年德祐二年（1276），元伯颜军进入浙江，布阵于杭州之东北的皋亭山。

文天祥与张世杰等人主张移三宫（太皇太后谢氏、皇太后全氏及幼帝）至海上，由臣子做背水之战，但陈宜中却不允许如此做。

总之，非与元军进行交涉不可。朝廷只有任命值得信赖的文天祥为右丞相，使之前赴元国本阵。

“不管怎样，请先把军队退到嘉兴。目前这种状况，有如以匕首对着喉咙，在这个情形下怎么能谈媾和事宜呢？”

文天祥要求元军先从皋亭山之线撤退。

“不行！媾和是你们提出来的，我们并不一定会接受！”

伯颜考虑都不考虑撤退之事。或许南宋认为这是媾和谈判，而元心想的是迫使对方无条件投降，并且以此作为谈判的主题。

伯颜说这些话是用吼的。

文天祥却面不改色地从历史的伦理娓娓道来。他述及宋于后周受禅让后，优遇后周柴氏的子孙达三百年之久的旧事。此外，他又就南唐后主李煜受封为陇西公，死后更以王之礼被埋葬等事，做出以宽容必能招福为重点的论述。

“伯颜丞相刚才粗声粗气，但本人相信宽容才是真正的尽忠。”

对以大无畏精神侃侃而谈自己信念的文天祥，伯颜越来越受感动了。

（我以为状元宰相就是满肚子墨汁的学究，没想到这是个了不起的人物。这是我们大元最需要的人才……）伯颜把文天祥一个人留在阵中。

入夜后，元国首脑阵营轮流地前来说服他。

“国亡与亡，这是我的信念。”

无论对方以何等优厚的条件引诱，文天祥都以这句话严拒。

——丞相乃宋之状元宰相，归降我国后，必然将成为大元宰相。丞相适才所言，确实显露男儿本色。但，现今天下已统一，局势更已大大改变。尚望勿轻言“国亡与亡”四字。

元国镇抚唆都热泪盈眶地继续说服。文天祥也流下眼泪来。但他依旧摇头。

“谢谢你的好意。可是，我做不到的事情就是做不到。”

伯颜决定将文天祥送到大都（北京）。但途中他于镇江成功地脱逃。

一些史家的见解是，南宋应该算是在这个时候灭亡。伯颜于此际向南宋取得“传国之玺”。这是代表皇帝身份的东西，因此，国玺的转手等于是政权的转手，也就是禅让。

幼帝、太皇太后及皇太后三宫全被元军俘虏，并且被送往北京。

但幼帝恭宗的哥哥赵由杭州逃出抵达温州后，在该地受到张世杰以及陈宜中等人的拥立。赵的生母乃杨氏，由于不是嫡出，因而由弟弟即位。但这时候哪里还管得了嫡出庶出的问题，只要有承继宋之皇统的男子存在，就被拥立。

文天祥于被护送至北京的途中，听到这个消息。

——国尚未亡……

决心一死的他又重新燃起希望。

于元代编成的《宋史》，以恭宗为末代皇帝，对嗣后的人以王称呼。宋应该算是在德祐二年（1276）灭亡。其后的三年期间，只不过是在海上彷徨、以游击战抵抗的亡命政权。

虽然文天祥从镇江逃出，但尚未降元的真州以及扬州城却视他为元国所派的密探，因而不让他进入城内。

——我是辛辛苦苦从元船上逃脱出来的。

文天祥再怎么样说明，对方也不相信他。

文天祥与同志们一起来到江苏东海岸，由该处经海路前往温州。

温州有杨氏所生的两个儿子赵和赵昺在。听到南宋二王尚在温州之事的陆秀夫等人，也集合兵员赶来。由于温州乃面临海岸的小地方，要作为复兴基地颇多不便。纵然是亡命政权，也还是一个政权，当然需要某一程度的土地、住民和军队。

“福州应该是理想之地。我先去看看情形。”

陆秀夫先行前往福建福州，勘查地点。之后，南宋亡命政权遂移到福州。

文天祥等人进入福州后，赵即位，是为端宗。身为恭宗哥哥的他，实际上只有十岁。年号改元为景炎，生母杨氏成为摄政。文天祥和陈宜中分别被任命为右丞相和左丞相，张世杰、陈文龙、陆秀夫等人成为政权的

中心人物。

虽然是小政权，内部斗争还是难免。福州南宋政权也有派系斗争，而文天祥的思虑却超乎其上。与其出仕幼帝身边，他打算选择潜入内地，在各地指导对元军打游击战的途径。

南宋朝廷封他为信国公，而他却离开政权中枢，热衷于游击活动。这是因为他与左丞相陈宜中意见不合的缘故。太学生领袖且为六君子之首的陈宜中，是所谓的理论家，在文天祥眼里，只不过是个逞口舌之利的人罢了。

“说一大堆理论根本无济于事，我们需要的是，把被元军夺去的土地尽可能地抢回，多一寸也好。”

与其留在朝廷，文天祥宁可选择到第一线上。他在南剑州设幕府，募兵而得数千人，并且以此收复邵武。邵武在福建北部，接近江西十月，文天祥更进兵汀州。由汀州越过武夷山脉就到江西的瑞金。江西是文天祥的故乡。他认为到了江西后，募兵应该更为容易。

另一方面，端宗的朝廷则由福州移至泉州。

泉州当时就是世界有数的贸易港之一，居住在此地的外国商人为数不少。其中，名叫蒲寿庚的阿拉伯系回教徒最为强势，一向以该地一带作为势力圈。南宋任命蒲寿庚为招抚使。

以陈宜中为中心的端宗朝廷，之所以由福州移至泉州，是意图依赖蒲寿庚的庞大经济力。

但想依赖阿拉伯商人蒲寿庚，是犯了根本上的错误。对蒲寿庚而言，比起满脑子朱子学、中华至上主义的南宋，重用西域人的元才是他所欢迎的政权。

“我们该如何是好呢？”

蒲寿庚问他哥哥蒲寿晟的意见。

“这是一件相当棘手的问题。大势已经底定了嘛！”

这对兄弟以弟弟较为积极。健康受损的哥哥，只担任参谋工作。

“那我们就把南宋幼帝抓起来，如何？”

“这样的事情最好不要做。城内心向南宋的人为数不少，此外还有宗室在……而且一开头就向元归顺，这样会被他们看扁的。”

“哥哥的意思是，等他们来邀请，我们才归顺，是不是？”

“是啊，这样才是上上策。”

“南宋派使者前来。如何对待他们呢？”

“关紧城门，不让他们进来就是。”

“是的，我这就照哥哥的吩咐去做。”

南宋亡命朝廷以迹近哀求的态度求助，而招抚使蒲寿庚却不肯打开城门。

“我们死心吧！他们这等于已经向元归顺了嘛！”

枢密副使张世杰，瞪眼望着紧闭的城门道。

亡命朝廷放弃进入泉州的念头，改向惠州，也就是从福建进入广东海面。

蒲寿庚是个生意人。他知道自己拥有元最欠缺的东西。

那就是水师。

蒙古可以说恨不得马上就能得到水师。身为南宋招抚使的蒲寿庚，不仅是福建水师统帅，更以大贸易商的立场，拥有无数商船。

蒲寿庚应元之诏谕而归降，是这一年（1276）十二月的事。他杀死了在泉州城内的宗室，以示对元之忠诚。

杭州（临安）已于三月间沦陷，三宫被带至北京。元对待三宫还算不错。因为元皇后这些蒙古女性，对不幸的南宋年幼废帝和两名寡妇深寄同情。由于忽必烈的母亲是基督徒，蒙古后宫因而充满相当浓厚的人道气氛。

虽然南方的抵抗还在持续，但如蒲寿庚之类的有力人士却已逐一向元归降。文天祥支撑不住元国将军阿剌罕的攻击，遂放弃汀州，转移据点至福建漳州。

这是过了年的公元1277年正月之事，这一年是元至元十四年，依据亡命的南宋年号是景炎二年。

三月，文天祥收复梅州，到五月时更进入江西，收复会昌县。张世杰也夺回潮州，却在此役蒙受不少损失。比起战斗上的折损，他们更大的烦恼毋宁在于士兵的逃亡。

他们无法以大部队与蒙古军交战。

他们一日又一日地对拥大军团南下的元军展开游击战。

元军渐渐逼近。文天祥在陆上指导艰苦的游击战，而南宋亡命朝廷则在海上。

这样的状态维持一年后，南宋皇帝所乘坐的船只于十二月间遭遇台风，而元军此时的攻势也愈来愈激烈。面对不擅长水战的元，宋想在海面保持安全，但由于蒲寿庚的投降，元的水师已充实许多。

公元1278年四月，南宋少年皇帝端宗在碙洲一个无人岛上病死。其弟赵昺旋即即位。六月，亡命朝廷至新会的厓山。这是离现在的澳门不甚远的一个小岛。

追随亡命朝廷到这个关头的人们，也开始觉得前途一片悲观，因而一个又一个地离此他去。丞相陈宜中更是以寻觅最安全的亡命地为理由前往越南，然后一去不复返。

文天祥依旧从事游击战，然而形势已日益险恶。这时军中流行起恶疫，又丧失许多士卒。随着父亲打游击战的文天祥之子文道生也因疫病而病倒，除了儿子外，家族成员也逐一病故。

南宋游击军已到山穷水尽的地步，元将军张弘范就在这个时候发动大攻势。文天祥支撑不住，于是舍弃当时的基地潮阳，移往海丰。张弘范的大军则在后面穷追不舍。

元军在一个叫五坡岭的地方追上宋军，文天祥被擒。

为预防万一，文天祥随身携带有毒药。敌兵追上来时，他由于急欲服下，因而散失了手中泰半的毒药。

——不能杀死文天祥！

张弘范有这个想法，而伯颜也对他下达这个命令。于皋亭山进行交涉时，伯颜就对文天祥的人品和才华深深佩服。

“真是失态。本人未能如愿以偿地自尽，实在遗憾，尚请将军处死本人。”

文天祥如此要求张弘范。

“杀死宋朝丞相，我会被问罪。因为我受到的命令是以客之礼对待文丞相。刚才看到你那个样子，我实在吓了一大跳。部下未能贯彻命令，我为这一点向你深深道歉。”

张弘范道。

在五坡岭擒住文天祥的元军士兵，以绳子绑住他。倘若不如此，文天祥想必会逃掉吧？

张弘范刚才是赶来亲手为他松绑的。

“我现在只有求死的念头。”

“快别这么说。你是我的上客。”

张弘范摇头道。

另一路元军穷追南宋亡命朝廷直到广东的厓山。

——尽可能迫使他们降伏。

伯颜如此命令部下。

临出征前，忽必烈对他的训示正是“勿杀”。

“丞相——”张弘范对着文天祥道，“你曾经伺候的大宋三宫，现在过的是太平生活。厓山幼帝何苦抗战到底呢？他的兄长要是归降，也不会在碉洲去世啊！那样丧命，不是太可怜吗？悲剧应该就此落幕，因为历史大势已经底定了。”

四○／厓山投海

张弘范期望宋之幼帝能够投降。要做到这一点，最好的办法是说服文天祥执笔撰写劝降书。

文天祥当然拒绝。厓山南宋军为张世杰、陆秀夫等人所率领，张世杰有一个名叫张韩的侄子在元军中。张弘范以张韩为军使，三度遣他前往劝降，但张世杰怎么样都不肯听从。

“我知道如果投降，生命可以获得保障，而且更能得到富贵。但以义为重的人，这是做不到的事。”

这是张世杰的回答。

虽然如此，他还是不死心。他遂向文天祥央求道：“厓山还有十数万人在那里。现在能救他们生命的，只有你一个人。你就撰写劝降文吧！”

“张韩去了三趟都没有用，张世杰连亲戚说服时都不改初衷，我这个外人写的文书怎么管用呢？”

“不，只有以精忠闻名的你亲笔上书，才能使他们动心。请你无论如何都动笔撰写吧！”

在张弘范的执拗要求之下，文天祥不得不执起笔来。但他写的不是劝降文，而是一首诗。

人生自古谁无死，

留取丹心照汗青。

这是这首诗的末句。整首诗的内容歌咏的是，山河破碎后，飘零之身被雨溅打的情景，当然用以表明拒绝之意。

张弘范再也没有多言，文天祥遂被扣留在张弘范的船上。这当然是元朝水师的旗舰。文天祥到最后落得在敌人旗舰上目击南宋灭亡的命运了。

对文天祥执笔一事死心后，张弘范由于亟欲选择不流血胜利之路，因此，自己动笔写了《告厓山士民文》这篇文章。

——汝之陈丞相（陈宜中）已去，文丞相（文天祥）已为执。汝欲何为……这篇文告以此为开头。以勘查亡命地为借口前往越南的陈宜中，不但没有回来，连音讯也全无。陈宜中为左丞相，而文天祥则为右丞相。

——失去两位丞相后，你们还能做什么？

张弘范使用一切方法广为公告这篇文书，但连一个投降的人都没有。他于是采取切断粮道这个作战方式。也就是说，将兵船并排于海口，以妨碍补给线，厓山原本就已断粮，如今更连饮水都缺。南宋士兵还能以最低限度的野战用干粮充饥，但对欠缺饮水这一点就无法可想了。

“渴死人了！”

他们在不得已的情况下喝了海水，这对口渴的人当然会产生反效果。不仅如此，人们个个都上吐下泻，拉肚子拉得很厉害。

“只有拼死一战了！”

南宋军已经被逼到这个绝境。他们原本计划据守厓山以等待各地义军崛起，如今张弘范却逼使他们采取速战速决的方式。

李恒率领的元国增援军，此时已由广州来到厓山，张弘范令他们守住厓山的北面。这是缩小包围网。

到二月后，有人开始降伏。这是张世杰麾下一个名叫陈宝的部将。与此同时，南宋军以狗急跳墙之势，向元军发动攻击。这是张达发动的夜袭。

实际上，元军正等待着南宋军发动攻击。

自暴自弃式的夜袭，根本没有做好应有的准备。由于缺乏周详的作战计划，反而让元军有隙可乘，遭到强烈反击的都统张达，只有收兵撤退。

元军继续挺进。两军之间相隔只剩一里（约五百米）左右。元国将军兵分四路，张弘范亲自率领其中的一军。行有余裕的元军，事前早就对厓山一带的地形、海岸线、气象、潮汐等等都做过详细的测量和观察。

张弘范召集诸将，说明了他的作战计划。

“南宋军集结于厓山之西，但在满潮时一定会移向东边，李恒军趁这个时候发动攻击，记着要趁退潮时退兵，总攻击的时间是下午满潮时，到时候我方船只会奏乐。大家注意倾听这个声音！”

李恒军遵照张弘范的指示，随着上午潮汐的潮满、潮落而攻击撤退。南宋军为应战而疲于奔命。元军虽然暂时撤退，但不知道什么时候会再攻打过来。

这是持续不断的紧绷状态。

突然，在北边元国旗舰传出一阵奏乐声响。音调很高，却是和战斗一点也不搭调的悠扬乐音。

“原来元军也想休息一会……”

由于己方将兵因上午的战斗而疲惫之极，南宋军首脑因而如此认定。

元军共有四军，其中只有一军出来打交接战。但在乱战中想的尽是自己的事情，根本无法摸清楚敌情。

“对！虽然后面一定还有战斗，但我们也歇息一下，培养斗志吧！通知大家暂时休息。”

张世杰下令以此通知各船。

联络甫毕，南宋军刚得以喘一口气，却发现元军开始发动总攻击了。

“糟糕！我们上当了！”

虽然张世杰咬牙切齿，但为时已晚。

顺着潮水而来的元军攻势猛烈之极，南宋各船陆续倒下樯旗。倒下樯旗表示的是放弃战斗，也就是投降。

张世杰挑选精兵，准备撤退后重整旗鼓。然而这一后退，南宋军的士气更是落到谷底。截至黄昏的交战中，南宋军蒙受极大的损失。

日暮时分，气象骤变。

天突然下起滂沱大雨，而且浓雾笼罩到伸手不见五指的程度。

“这是天佑神助！”

一度死心的张世杰立刻判断有趁这浓雾脱逃、以图东山再起的可能。

南宋舰队原本用绳索将各船系结在一起，此时张世杰和苏刘义立刻切断这些绳索，成功地使其中的十六艘从湾内逃去。

在皇帝身边的陆秀夫也想尽办法要使皇帝脱险，但很难如愿以偿。因为皇帝乘坐的船只特别巨大，而且周遭有无数各以绳索系结在一起的船只。

由于在层层护卫之下，所以它确实很坚固，但想要脱逃时，护卫船只反而成为碍手碍脚的障碍。

在元军迫近的情形下，陆秀夫为使皇帝御船能驶出，已尽了一切努力。然而这批船队实在过于密集，船只数量也远比张世杰和陆秀夫所配置的多。

——皇帝御船在的地方应该比较安全。我们快靠到那边去！

正是这个心理，使猬集在皇帝御船附近的船只越来越多。

元军兵船冲破浓雾，直逼而来，浓雾好像因船团的速度而被冲破了，就在张世杰等人的十六艘船只脱逃后，浓雾开始消褪。虽然这已是日暮时分，海上的轮廓却看得非常清楚。

“皇帝的坐船在那一边！”

元军一眼就看出来，无数船只集结在一起的地方，一定是皇帝所在之处——这一点任何人都想象得到。

这个地方立刻被包围住。

“气数尽矣！”

陆秀夫吼也似的大声一叫后，叫他的妻子投水自杀。

“我是万分于心不忍，但生为大宋忠臣之妻，这是不得已的事。希望你能原谅我，但愿我们来世生在和平的时代，再度缔结夫妻、亲子之缘吧！”

陆秀夫这时候已经负伤累累。沿着他的脸颊流下来的泪水，呈现的是红色。这就是所谓的血泪吧？

“妾身已下了决心。”

他的妻子回答。

陆秀夫背负起九岁大的皇帝。他的妻子把皇帝紧紧绑在丈夫的背上。

“相公，妾身先走一步了！”

陆秀夫的妻子抱着孩子跳进水里。

“对不起！”

陆秀夫也吼叫一声就跃身一跳。这就是南宋灭亡的瞬间。

后宫及诸臣，多从死者。七日，浮尸出于海十余万人。因得帝之尸及诏书之宝。

史书以此记载。

张世杰率领十六艘船逃出后，再度回到厓山来。该地有皇帝生母杨太后在。

“向天下搜寻有赵氏（宋王朝皇帝之姓）血统的人，一定可以找到才对。我们拥立这个人，力图东山再起吧！”张世杰道。

而杨太后却露出悲戚的表情摇摇头。身在陆地上的她，到此时才被告知幼帝已死的事实。她拍着胸脯说的话，史书以如下之语记载：我忍死艰关至此者，正为赵氏一块肉尔。今无望矣。

杨太后缓步走向海边。没有一个人阻止她投水。

“我们到安南（越南）去等待机会吧！我们一定能寻觅到承继赵氏皇统的人……宋的香火绝不能使它断绝。只要机会来到……”

张世杰对前途还抱着希望。

捞起杨太后溺毙的遗体，将她埋葬于海滨后，张世杰出航前往安南。但他的船团来到平章山附近时，遭遇到台风。

平章山位在介于广州与海南岛中途的阳江县之南，一个面对北津港而浮出海面的海陵岛。

“我们将船驶过去靠岸吧！”

船夫们如此建议。

“你们统统登上基地吧！这艘船不必靠岸。我有我的想法。我要一个人留在这艘船上。”

张世杰说完这句话后，一个人留在船上。他先焚香，然后仰天祷告。

他这是在对着苍天求问。

“这是否就是天意！？我要问苍天，倘若苍天不欲大宋帝国存在，那就请把这艘船弄翻吧……”

张世杰的船在冲天巨浪中，树叶般摇晃片刻后，终于翻覆。

船遂覆。世杰溺。宋亡。

史书只做了如此简洁的记载。

文天祥被送至北京。

每一个人都爱惜文天祥，其中以元世祖忽必烈最为爱惜。但文天祥只一味的求死，被带到北京的三宫也在忽必烈的授意之下劝文天祥归降，虽然如此，文天祥的心意还是屹然不动。

文天祥被投入土牢中。

他企图活到被杀的时候为止。他的意图在于活着以身示范什么叫做真正的忠诚。

文天祥的狱中生活达三年之久。他在这段期间赋了有名的《正气歌》：天地有正气，

杂然赋流形。

下则为河岳，

上则为日星。

以上为开头的六十行诗，备受世人传诵。日本也有藤田东湖、吉田松阴、广濑武夫等人，以文天祥的这首诗为蓝本，各作自己的《正气歌》。《正气歌》与诸葛孔明的《出师表》，并列为中国历史上最令人感动的文章。

有人推动以遁世为条件、将他释放的运动，而忽必烈似乎也有准许如此做的意思。但文天祥是为了被杀而活着的。

潜入地下、时而表面化的反元抵抗运动，以文天祥为其象征。虽然人在狱中，对元而言，他始终都是个危险人物。

至元十九年（1282）十二月，忽必烈召来文天祥，对他进行最后一次的说服。

“这是你最后的机会。”

忽必烈再三重复这句话。而文天祥回答的，依旧是下面这句话：“但求一死。”

“好，那我就成全你吧！”

“承情之至。”

文天祥于忽必烈召见的翌日，在北京一个叫柴市的地方被斩。

南宋于厓山灭亡后，元支配中国达九十年之久，最后为明太祖朱元璋所灭。在明军攻进之前，元朝皇帝以及主要大臣已放弃北京，逃向北方草原。因此，元也可以解释为并没有灭亡，只是回到了原来生长的草原。

元代颇多有关中国历史的简略书籍。当时，除了《史记》以外还有十八本正史，而这些著作浩瀚之至，除非极特别的人，要读破几乎是不可能的事。编年史《资治通鉴》更是一部巨著，普通的人很难将它读完。之所以有略史问世，是希望在异民族统治之下的每一个汉人，都会阅读中国历史，以常保民族自尊心之不坠。因此，那些略史可以说是在充满危机感之下产生的著作。

曾先之与文天祥同为江西吉水出身的人。宋灭亡后他没有再出仕，隐遁而活到九十二岁，始终埋首于著述。《十八史略》是他的著作之一。这部著作与其说是富于独创性，毋宁说是以启蒙为重点，许多人因这本书而接近中国历史。尤其在日本，更是江户时代起的学生们必读之书。

Table of Contents

陈舜臣十八史略:易水悲歌(神话时代-秦)

○一／射日的人

○二／酒池肉林

○三／天道是耶？非耶？

○四／龙涎

○五／怪力自灭

○六／春秋友情

○七／创造霸主的双人组

○八／一心复仇

○九／兄弟相继逃亡

一〇 / 怨恨未消

一一 / 恩怨分明

一二 / 冤魂百态

一三 / 逃亡者

一四 / 王位更迭

一五 / 日暮途远

一六 / 囚犯部队

一七 / 卧薪尝胆

一八 / 吴宫之蝶

一九 / 恩仇之路

二〇 / 春秋落幕

二一 / 兵法名门

二二 / 断腿军师

二三 / 贵为宰相

二四 / 读心术高手

二五 / 走钢索的人

二六 / 鸡鸣狗盗

二七 / 鬼谷先生

二八 / 谋略学校

二九 / 车裂之刑

三○ / 投身汨罗江

三一 / 同门弟子

三二 / 逐客令

三三 / 孤独少年王

三四 / 「大阴」长信侯

三五 / 骨肉之争

三六 / 双重逃亡

三七 / 唯诡策可使

三八 / 易水悲歌

三九 / 事未竟成

四○ / 老而弥坚

四一 / 天下一统

四二 / 谋议复仇

四三 / 铁球飞翔

四四 / 博浪沙始末

四五 / 太公兵书

四六 / 亡命之日

四七 / 巨星陨落

四八 / 阴谋

四九 / 鸿鹄之志

五○ / 陈胜吴广

五一 / 真与伪

五二 / 分裂

陈舜臣十八史略:大风起兮(西汉-东汉)

○一/纷乱四起

○二/混沌之世

○三/兵力问答

○四/战云密布

○五 / 双雄出阵

○六 / 西进之路

○七 / 动荡中的咸阳

○八 / 吉祥之地

○九 / 鸿门宴

一○ / 火烧咸阳

一一 / 天下复乱

一二 / 楚汉争霸

一三 / 大军师退场

一四 / 项羽疲于奔命

一五 / 迎接决战

一六 / 拔山之力

一七 / 消失于乌江

一八 / 巅峰时期

一九 / 韩信失势

二o / 匈奴抬头

二一 / 勿做勉强之事

二二 / 功臣连连亡

二三 / 大风起兮

二四 / 皇帝病倒

二五 / 后宫残虐

二六 / 吕后专权

二七 / 黄昏

二八 / 吕氏灭亡

二九 / 天下重归刘氏

三o / 吴楚七国之乱

三一 / 爱憎之火

三二 / 女人之争

三三 / 女人的陷阱

三四 / 武帝登场前夕

三五 / 少年皇帝的雌伏

三六 / 皇后败退

三七 / 奴隶成为将军

三八 / 新风气

三九 / 老将不死

四o / 射上岩石的箭

四一 / 时运不济

四二 / 憎恶之火

四三 / 倾国佳人

四四 / 贰师将军征西

四五 / 蒙受污名

四六 / 生于异域

四七 / 武帝年迈

四八 / 哀情何其多

四九 / 保全霍光体制

五o / 废帝始末

五一 / 谋杀皇后

五二 / 庶民皇帝

五三 / 所爱唯卿

五四 / 和平时代

五五 / 昭君的故事

五六 / 王莽出仕

五七 / 纷乱的后宫

五八 老套

五九 / 皇位在望

六○ / 汉一度灭亡

六一 / 再见绿林

六二 / 赤眉造反军

六三 / 绿乎？红乎？

六四 / 天下大乱

六五 / 遍地皆皇帝

六六 / 娶妻应如斯

六七 / 日本登场

六八 / 深入虎穴

六九 / 皇帝个个年幼

七○ / 后门之狼

七一 / 皇帝生意兴隆

陈舜臣十八史略:兴亡无常(魏晋南北朝)

○一 / 黄巾军起

○二 / 黄巾军不死

○三 / 八校尉

○四 / 皇帝一死

○五 / 杀尽宦官

○六 / 幻术增兵

○七 / 勿须容情

○八 / 命运之流箭

○九 / 董卓毙命

一○ / 吕布发威

一一 / 偷袭

一二 / 复仇之鬼

一三 / 起内讧

一四 / 天子东归

一五 / 建安序幕

一六 / 欲为皇帝

一七 / 徐州攻防战

一八 / 二次败走

一九 / 吕布之死

二○ / 未完成的梦

二一 / 官渡之战

二二 / 兴亡无常

二三 / 三顾之礼

二四 / 曹军南征

二五 / 逃吧，刘备！

二六 / 决断时刻

二七 / 赤壁一战惊天地

二八 / 赤壁战后

二九 / 领地被夺

三○ / 众英雄退场

三一 / 刘备含恨而逝

三二 / 泣斩马谡

三三 / 天下三帝

三四 / 丞相病倒

三五 / 五丈原秋深

三六 / 孔明死后

三七 / 洛阳异变

三八 / 隐藏野心

三九 / 司马一族夺权

四○ / 摇曳的统一

四一 / 大乱序曲

四二 / 搜猎美少年

四三 / 斜阳照帝国

四四 / 流浪千里一皇后

四五 / 亡命王朝风雨飘摇

四六 / 后赵兴亡录

四七 / 不可思议的溃败

四八 / 江南风波恶

四九 / 田园将芜胡不归

五○ / 暴君狂主

五一 / 雄霸北方

五二 / 迈向文明之路

五三 / 长命皇帝登场

五四 / 北朝分东西

五五 / 文武之道不再

五六 / 亡国之音

陈舜臣十八史略:皇皇盛世(隋唐)

○一 / 大一统

○二 / 叛乱烽火燎原

○三 / 桃李之子

○四 / 李家老二

○五 / 引狼攻长安

○六 / 天下核心取其一

○七 / 吴公台下多悲风

○八 / 绿影一千三百里

○九 / 野心葬送熊耳山

一○ / 又一个天子

一一 / 河东动荡

一二 / 沙尘大作战

一三 / 浊流天上来

一四 / 骨肉暗斗

一五 / 血溅玄武门

一六 / 贞观之始

一七 / 西方取经

一八 / 经略西域

一九 / 光荣归国

二○ / 未胜未败的远征

二一 / 太宗辞世

二二 / 长孙无忌的毒计

二三 / 美女还俗

二四 / 战栗的氛围

二五 / 东方战云密布

二六 / 血染白村江

二七 / 新人出头

二八 / 众皇太子的悲剧

二九 / 净光天女即位

三○ / 女帝变妖怪

三一 / 大唐复兴

三二 / 威风凛凛李隆基

三三 / 让位再让位

三四 / 太平公主失势

三五 / 开元迟暮

三六 / 十六宅中的女人

三七 / 三千宠爱在一身

三八 / 宠妃权臣

三九 / 战败升官

四○ / 渡海东去的上人

四一 / 往还长安

四二 / 安禄山造反

四三 / 阵前处斩两将军

四四 / 亡命出长安

四五 / 六军不发

四六 / 九年骚乱

四七 / 失去的头颅

四八 / 中兴的假象

四九 / 甘露之变

五○ / 官逼民反

五一 / 草贼满天下

五二 / 冲天大将军

五三 / 贼军灭不得

五四 / 黄巢称帝

五五 / 血洗长安城

五六 / 比拳头的时代

五七 / 宦官尽灭

五八 / 享国二百九十年

陈舜臣十八史略:文治时代(五代十国-两宋)

○一 / 武人政治时代

○二 / 不得已而为帝

○三 / 陈桥立万岁

○四 / 伟大的皇帝

○五 / 澄心堂中的国主

○六 / 千古疑案

○七 / 杀侄除弟不见血

○八 / 开封昌隆记

○九 / 澶渊之盟

一○ / 战争与和平

一一 / 西夏帝国

一二 / 党争的暗潮

一三 / 新法开张

一四 / 明月何时照我还

一五 / 青山一发

一六 / 新法的堕落

一七 / 海东青

一八 / 吃菜事魔之徒

一九 / 收复空城燕京

二○ / 背信的代价

二一 / 再渡黄河

二二 / 二帝北行

二三 / 楚崩溃，宋南迁

二四 / 以汉制汉

二五 / 秦桧登场

二六 / 精忠岳飞

二七 / 屈辱的和议

二八 / 疯人海陵王

二九 / 缔约与毁约

三○ / 成吉思汗诞生

三一 / 草原风暴

三二 / 蒙古大西征

三三 / 敌友翻脸间

三四 / 暗中的媾和

三五 / 凯旋宰相

三六 / 蒙古来袭

三七 / 突破长江防线

三八 / 文天祥起

三九 / 山崩河溃

四○ / 厓山投海

Table of Contents

陈舜臣十八史略:易水悲歌(神话时代-秦)
○一／射日的人
○二／酒池肉林
○三／天道是耶？非耶？
○四／龙涎
○五／怪力自灭
○六／春秋友情
○七／创造霸主的双人组
○八／一心复仇
○九／兄弟相继逃亡
一○／怨恨未消
一一／恩怨分明
一二／冤魂百态
一三／逃亡者
一四／王位更迭
一五／日暮途远
一六／囚犯部队
一七／卧薪尝胆
一八／吴宫之蝶
一九／恩仇之路
二○／春秋落幕
二一／兵法名门
二二／断腿军师
二三／贵为宰相
二四／读心术高手
二五／走钢索的人
二六／鸡鸣狗盗
二七／鬼谷先生
二八／谋略学校
二九／车裂之刑
三○／投身汨罗江
三一／同门弟子
三二／逐客令
三三／孤独少年王

三四 / 「大阴」长信侯
三五 / 骨肉之争
三六 / 双重逃亡
三七 / 唯诡策可使
三八 / 易水悲歌
三九 / 事未竟成
四○ / 老而弥坚
四一 / 天下一统
四二 / 谋议复仇
四三 / 铁球飞翔
四四 / 博浪沙始末
四五 / 太公兵书
四六 / 亡命之日
四七 / 巨星陨落
四八 / 阴谋
四九 / 鸿鹄之志
五○ / 陈胜吴广
五一 / 真与伪
五二 / 分裂
陈舜臣十八史略:大风起兮(西汉-东汉)
○一/纷乱四起
○二/混沌之世
○三/兵力问答
○四/战云密布
○五 / 双雄出阵
○六 / 西进之路
○七 / 动荡中的咸阳
○八 / 吉祥之地
○九 / 鸿门宴
一○ / 火烧咸阳
一一 / 天下复乱
一二 / 楚汉争霸
一三 / 大军师退场
一四 / 项羽疲于奔命
一五 / 迎接决战
一六 / 拔山之力
一七 / 消失于乌江

一八 / 巅峰时期
一九 / 韩信失势
二○ / 匈奴抬头
二一 / 勿做勉强之事
二二 / 功臣连连亡
二三 / 大风起兮
二四 / 皇帝病倒
二五 / 后宫残虐
二六 / 吕后专权
二七 / 黄昏
二八 / 吕氏灭亡
二九 / 天下重归刘氏
三○ / 吴楚七国之乱
三一 / 爱憎之火
三二 / 女人之争
三三 / 女人的陷阱
三四 / 武帝登场前夕
三五 / 少年皇帝的雌伏
三六 / 皇后败退
三七 / 奴隶成为将军
三八 / 新风气
三九 / 老将不死
四○ / 射上岩石的箭
四一 / 时运不济
四二 / 憎恶之火
四三 / 倾国佳人
四四 / 贰师将军征西
四五 / 蒙受污名
四六 / 生于异域
四七 / 武帝年迈
四八 / 哀情何其多
四九 / 保全霍光体制
五○ / 废帝始末
五一 / 谋杀皇后
五二 / 庶民皇帝
五三 / 所爱唯卿
五四 / 和平时代

五五 / 昭君的故事
五六 / 王莽出仕
五七 / 纷乱的后宫
五八 老套
五九 / 皇位在望
六○ / 汉一度灭亡
六一 / 再见绿林
六二 / 赤眉造反军
六三 / 绿乎？红乎？
六四 / 天下大乱
六五 / 遍地皆皇帝
六六 / 娶妻应如斯
六七 / 日本登场
六八 / 深入虎穴
六九 / 皇帝个个年幼
七○ / 后门之狼
七一 / 皇帝生意兴隆
陈舜臣十八史略:兴亡无常(魏晋南北朝)
○一 / 黄巾军起
○二 / 黄巾军不死
○三 / 八校尉
○四 / 皇帝一死
○五 / 杀尽宦官
○六 / 幻术增兵
○七 / 勿须容情
○八 / 命运之流箭
○九 / 董卓毙命
一○ / 吕布发威
一一 / 偷袭
一二 / 复仇之鬼
一三 / 起内讧
一四 / 天子东归
一五 / 建安序幕
一六 / 欲为皇帝
一七 / 徐州攻防战
一八 / 二次败走
一九 / 吕布之死

二〇 / 未完成的梦
二一 / 官渡之战
二二 / 兴亡无常
二三 / 三顾之礼
二四 / 曹军南征
二五 / 逃吧，刘备！
二六 / 决断时刻
二七 / 赤壁一战惊天地
二八 / 赤壁战后
二九 / 领地被夺
三〇 / 众英雄退场
三一 / 刘备含恨而逝
三二 / 泣斩马谡
三三 / 天下三帝
三四 / 丞相病倒
三五 / 五丈原秋深
三六 / 孔明死后
三七 / 洛阳异变
三八 / 隐藏野心
三九 / 司马一族夺权
四〇 / 摇曳的统一
四一 / 大乱序曲
四二 / 搜猎美少年
四三 / 斜阳照帝国
四四 / 流浪千里一皇后
四五 / 亡命王朝风雨飘摇
四六 / 后赵兴亡录
四七 / 不可思议的溃败
四八 / 江南风波恶
四九 / 田园将芜胡不归
五〇 / 暴君狂主
五一 / 雄霸北方
五二 / 迈向文明之路
五三 / 长命皇帝登场
五四 / 北朝分东西
五五 / 文武之道不再
五六 / 亡国之音

陈舜臣十八史略:皇皇盛世(隋唐)
○一／大一统
○二／叛乱烽火燎原
○三／桃李之子
○四／李家老二
○五／引狼攻长安
○六／天下核心取其一
○七／吴公台下多悲风
○八／绿影一千三百里
○九／野心葬送熊耳山
一○／又一个天子
一一／河东动荡
一二／沙尘大作战
一三／浊流天上来
一四／骨肉暗斗
一五／血溅玄武门
一六／贞观之始
一七／西方取经
一八／经略西域
一九／光荣归国
二○／未胜未败的远征
二一／太宗辞世
二二／长孙无忌的毒计
二三／美女还俗
二四／战栗的氛围
二五／东方战云密布
二六／血染白村江
二七／新人出头
二八／众皇太子的悲剧
二九／净光天女即位
三○／女帝变妖怪
三一／大唐复兴
三二／威风凛凛李隆基
三三／让位再让位
三四／太平公主失势
三五／开元迟暮
三六／十六宅中的女人

三七 / 三千宠爱在一身
三八 / 宠妃权臣
三九 / 战败升官
四○ / 渡海东去的上人
四一 / 往还长安
四二 / 安禄山造反
四三 / 阵前处斩两将军
四四 / 亡命出长安
四五 / 六军不发
四六 / 九年骚乱
四七 / 失去的头颅
四八 / 中兴的假象
四九 / 甘露之变
五○ / 官逼民反
五一 / 草贼满天下
五二 / 冲天大将军
五三 / 贼军灭不得
五四 / 黄巢称帝
五五 / 血洗长安城
五六 / 比拳头的时代
五七 / 宦官尽灭
五八 / 享国二百九十年
陈舜臣十八史略:文治时代(五代十国-两宋)
○一 / 武人政治时代
○二 / 不得已而为帝
○三 / 陈桥立万岁
○四 / 伟大的皇帝
○五 / 澄心堂中的国主
○六 / 千古疑案
○七 / 杀侄除弟不见血
○八 / 开封昌隆记
○九 / 澶渊之盟
一○ / 战争与和平
一一 / 西夏帝国
一二 / 党争的暗潮
一三 / 新法开张
一四 / 明月何时照我还

一五 / 青山一发
一六 / 新法的堕落
一七 / 海东青
一八 / 吃菜事魔之徒
一九 / 收复空城燕京
二○ / 背信的代价
二一 / 再渡黄河
二二 / 二帝北行
二三 / 楚崩溃，宋南迁
二四 / 以汉制汉
二五 / 秦桧登场
二六 / 精忠岳飞
二七 / 屈辱的和议
二八 / 疯人海陵王
二九 / 缔约与毁约
三○ / 成吉思汗诞生
三一 / 草原风暴
三二 / 蒙古大西征
三三 / 敌友翻脸间
三四 / 暗中的媾和
三五 / 凯旋宰相
三六 / 蒙古来袭
三七 / 突破长江防线
三八 / 文天祥起
三九 / 山崩河溃
四○ / 厓山投海